前言

风流儒雅是人类幸福生活的标志，所以谁都想潇洒地走一回，富贵之后就更愿意附庸风雅，再没有文化的人也不例外。

风雅并不是文化人的专利，所以谁都能达到，关键得有方法。方法就是智慧，有了智慧就会得到风雅。有了风雅，就能与世界上的任何人平起平坐而不自惭形愧，落落大方而游刃有余。

东方的人生智慧是天人合一，在大自然的花鸟虫鱼和风云雪月的声色香韵与风姿神态中净化着自己的心灵；是中庸之道，在社会中人与人相互平等与和睦相处里寻找到自我的存在价值与生活意义。我为人人，人人为我。凡事从我做起，我们帮助了别人，结果还是真正帮了自己。社会安定了，我们自己也就幸福了。我们爱护自然的同时，就是在爱护我们自己；生态平衡了，我们自己也就温饱了。

东方的智慧，是安定社会的良策，是寄托精神的支柱，是升华感情的梯航，是培养思想的武器。

怎么样拥有东方人生的智慧呢？古代的那些抒情哲学家们通过他们自己的切身体验，为我们指出了一条阳关大道──幽窗夜自吟。在幽静的夜晚，守在小窗前，望着那灿烂的星空，憧憬着美妙的人生境界，吟咏着自己宽广而又温柔的心灵。久而久之，我们的身心都与那广阔的星空、美妙的境界融为了一体，实现了人生的超越而得到风神和高雅。

《幽梦影》，清代张潮着，共２１９条人生的领悟和自然的静赏，用幽静的态度去观察人生与自然，如梦一般的迷离，如影一般的朦胧，享受那种艺术家对生活所拥有的感受和体验。此书在写作的过程中即得到清初１２０余位大学者和艺术家的赞赏和评点，影响极大，感人至深！

幽幽梦一帘花影深，清风明月露天真。
山川万物皆文史，阅尽沧桑自在身。

《小窗幽记》，明末陈眉公着，分醒、情、峭、灵４篇，共１９４条人生的回味和处世的格言，谓生活中总要睁着一只眼，不能糊涂；人非无情物，如何潇洒；欲有一番作为，必须脱俗；人生何处无烦恼，超然空灵，方能享受那种文学家所拥有的品味和灵秀。

雅青山环绕小窗幽，修竹白云一水流。
烦恼尽随落花去，禅心却在柳枝头。

《围炉夜话》，清代王永彬着，共１８４条人生的哲理和行为的标准，虽然是寒冷的冬天，但正好可以围着温暖的炉火，在寂静的夜晚讨论着人是什么以及如何做人，那不仅自己可以清醒，而且更能享受一个哲人那样对人生的思辩和觉悟。

淡淡于嗜欲淡于缘，别是人间不系帆。
参透浮生真谛了，饥来吃饭困来眠。

《小窗自纪》，明代吴从先着，共４００余条人生的反思和心灵的写照，无论是古往今来的名家名篇，还是天地宇宙的万事万物，都可以体现交融在我的心灵之中，小小芸窗却涵盖了大千世界，是一种诗人所捕捉到的人生灵感和境界。

韵月到窗前疏影新，风行水面自成文。
松声野韵清魂魄，意气飘然鸾鹤群。

《呻吟语》，明代吕坤着，分性命、存心、伦理、谈道、修身、问学、应务、养生、天地、世运、圣贤、品藻、治道、人情、物理、广喻、词章等类，探讨人之良心伦理与处世智慧，包含了全部的道德规范，人们只有共同遵守约定俗成的规范，才能活得潇洒自在。欲得自由，先受约束，约束就是对自我的超越，从而享受那种伦理学家所拥有的人生概念和存在逻辑。

诚诚心一字泰山高，道德文章冰雪操。
忧患人生百滋味，呻吟动处听洪涛。

为了真正了解东方人的智慧，并使我们现代人在生活中得到借鉴，从而适应飞速发展的时代和节奏，我们策划并主编了这套“东方人生智慧珍品丛书”。我们将前人的这五部着作整理出来，并且用现代人的眼光来加以审视，深入浅出，阐述议论，使读者在悠闲的品味中享受人生的盛宴。我们不敢说，我们的“述论”每一篇都很精彩，但至少有一点，我们所写出来的每一个字都是真实的，都是自己对人生的感受和领略。

让我们在这条心灵的完善道路上相伴而行！

□□李安纲刘耀□１９９７年3月于河东

东方人生智慧——小窗幽记

【明】陈继儒编集

李安纲赵晓鹏述论

淡泊名利，乐处山林的陶然超脱之情，文字清雅，格调超拔，论事析理，独中肯綮。茫茫人海，纷利浮华；芸芸众生，渺渺个体。当田园般宁静的生活消逝之后，即使你到空寂的大山里大喊一声，也没有了昨日的回应。只有在宁静幽深的人生之窗中，你才能找回到那种感觉，听到这“心”的回应。

１０１醉酒与解醒

醒食中山之酒，一醉千日。今之人昏昏逐逐，无一日不醉。趋名者醉于朝，趋利者醉于野豪者醉于声色车马。安得一服清凉散，人人解醒？

[述论]

晋朝时有一位名叫狄希的人，家住中山，能酿造上等的好酒，酒名叫做“千日酒”。因要用一千日的工夫来造酒，即使是清醒的人饮了他的中山酒，也要醉上他千日。不过到了日之后，他还有个醒来的时候。可惜的是，有一种酒不仅能使人一醉千日，更能使人一醉终生不醒，那就是名利声色之酒。

酒徒嗜好的是粮米为曲所酿造出来的酒，而世人昏昏沉沉所追逐的却是以名利作酵曲，以声色为兑水，所酿造出来的欲望之酒。这种酒刚一下肚，便能醉人心魂，飘飘然使人不知身在何处。再饮之后，仿佛鸦片上瘾。酒瘾一犯，越求而愈渴，越渴而愈求，甚至把一生的性命都搭上了，还是不愿意醒来。

那些追求名声的人，整天沉醉在朝廷的官爵权势里不能自拔，升了一官还想着另一官，永远也没有一个满足的时候；趋逐利益金钱的人，逐日里在那市场物海中奔波劳碌而难以休歇，赚了一笔还是谋算着另一笔，毕竟没有一个到头的日子；挥金如土而一掷千万的人，饱暖思淫逸，所以时刻迷昏在歌舞声乐和美丽女色、高车名马上，享受了一种还计划着另一种，终生也没有一个安宁的工夫。

人心和人身都是个肉长的，毕竟不是机械，其承受的能力和时间也毕竟是有限的。当名利、声色、车马等身外之物装满了心胸的时候，心灵的空间没有了，作为灵长类的生机没有了，只剩下了一具满是垃圾的臭躯壳而已。这样的人也不知道能够领略多少人生的乐趣，得到几何生命的升华和精神上的超越！与那些动物中的畜生又有什么样的区别！

人与动物的区别，在于人类有精神上的追求和意识上的超越，追求和超越的目的则是为了对自身欲望的否定，从而摆脱动物界的限制。但人类仍然否定不了自己作为动物的一分子，所以我们并不完全否定人的欲望，而是要有个限度、有个标准，否则我们就无法把自己跟禽兽区别开来。而那些沉醉不醒的人，他们的心在何处呢？早已失落在名利声色之中了；身在何处呢？早已追逐着虚幻的泡影而不知回转。

中山的好酒只能醉人千日，而这千日之中他的灵魂已经不知所之，自己不能自主；欲望之酒却可以醉人一生，而这一生之中他的灵魂也早已不知去向，自己不能自主。如此以来，人的意义和价值又在于何处呢？人的意义和价值找不到，那这一世来到人间岂不是徒劳！

《西游记》中，唐僧说过：人身难得，中土难生，佛法难闻。这是宇宙生命最难得的三大事。能够具有人身，生在中原，听闻佛法，那该是多么的幸福啊！知道了幸福，就应该加倍地珍惜才对。幸福是什么呢？决不是金钱名利、声色车马、权势富贵，而是一种微妙的心理感受。没有那些身外之物时，也许还会很幸福；一旦拥有了一切追求的东西时，反而没有任何幸福可言了。人的感受在清醒的时候才是最灵敏的，所以只有清醒的人才能领略和享受到最大的幸福，而获得人生幸福的根本条件就是保持自己的身心清醒状态。

然而，当屈原高声吟唱出“举世皆浊我独清，举世皆醉我独醒”的时候，他的心情是最最痛苦的。他替天下那些沉醉不醒的人感到遗憾和痛心，他想让大家都清醒过来，以便领略人生最大的幸福和美感。可惜世上多得是至死而不醒的人！

喝酒醉了的人，只要给他灌下“醒酒汤”就能使他清醒。那么，有没有一种能让天下那些昏昏噩噩的醉汉清醒过来的“醒酒汤”呢？如果有的话，那么多历代圣人贤哲自然会发现并且给予传播，以便更多的醉汉能够猛醒。遗憾的是，历代大师层出不穷，费尽心机来度化众生，然而清醒而觉悟的有几人呢！人不觉悟，我空有一济清凉散！

要想唤醒那些沉醉不醒的人，真正的清凉散便是真理，因为真理是最残酷的，不依任何的意志为转移。但世俗之人谁又乐意听你讲说真理呢？除非他醒过来了以后。因此，清醒是第一要务，惟有醒了，才会听你讲真理，才会感觉到生命的可贵，天地宇宙对他来说也才会是真实的。

作者有让天下人都清醒的大愿，所以就要讲真理，当头棒喝，但愿读者都清醒！我们比他陈继儒还要饶舌，目的更是想让天下的人都觉悟而得大自在，所以还是要讲说出宇宙和人生的真谛来，当然更希望读者能够认真地读下去，随同我们一道去领略人生旅途上的美景，以便永远保持那种清醒的状态！

１０２澹泊与镇定

澹泊之守，须从浓艳场中试来；镇定之操，还向纷纭境上勘过。

[述论]

世界上的事情都是相对的，没有高山显不出平地，没有艰险看不出本领，正如《老子》中说的：“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莲花被人们视为最纯洁的象征，是因为它出于淤泥却毫不染尘，所以被那些仙佛神圣们所喜爱。凡是佛祖菩萨、三清四帝等超凡脱俗的

形象都是以莲花为座，象征着纯洁与高雅、清净和超然。

一个人的心境要达到澹泊无为，也不是容易的，也要经过无数次的考验和磨炼。真正的恬淡自守，潇洒无为，决不是没有经历过世事的一片空白，而是能够经历任何乐声美色、豪侠富贵的境遇，却都能够不执迷于心。不少的人再穷再苦都能忍受得了，就是过不了美人关，过不了富贵关。多少豪杰英雄面对着艰难险阻和强大敌人，都会无动于衷，但一旦受到糖衣炮弹和声色犬马的攻击和诱惑，便会毁了自己的操守和精神，从而一败涂地。

我们常说世事纷纭，变幻无常，人如果整天陷进在这无常的世事中，当然就会没有了自己，失去了人生的价值和本性。人的意义就在于争取到最大的自主权，谁也不愿意昏昏噩噩地混上一辈子，那么就要在这纷纭的世事中拥有自己的主意和思想。一个人能够在大事中不糊涂，乱事中不慌张，也就是所谓的镇定自若。一旦镇定下来，许多事情的看法和处理也就不至于有所遗憾了。

常见人说，真后悔当初没有怎么怎么，就因为在当时的情况下没有镇定下来，以致留下了遗憾。所以，一个人的镇定自若确实是一个重要的操行，对于正常健康地生存关系很大。定就是不动摇，人世间的五彩缤纷，莺声燕语，足以诱惑人心意志向的事物实在太多，而身处尘世却能不动不摇的又有几个呢?大多数的人都会在名利中动摇，在身心的利害中变色。

泰山不动不摇屹立亿万年，所以被称为“泰”，便有了泰然自若、处之泰然、身体安泰等成语。不少人都讲自己如何镇定，如何泰然对待名利地位和艰难处境，但是一到现实中，利害相关处，却难以泰然了。所以，一个人的泰然，也不是生来就如此的，也一定要经过多次繁华纷纭的考验，而能够无所挂心，方才是真正的泰然。那些动摇的人是受环境的牵转，环境要他向东，他便不能向西，就成了外物的奴隶。镇定不动摇就是不为外在环境所转动，能够在纷纭中保持坚定不移的自我，也就是《孟子》中说的“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才能干出一番事业来。能镇定的人，才能掌握自己的方向。

苏轼在《留侯论》中说道：“古之所谓豪杰之士者，必有过人之节。人情有所不能忍者，匹夫见辱，拔剑而起，挺身而斗。此不足为勇也。天下有大勇者，卒然临之而不惊，无故加之而不怒，此其所挟持者甚大而其志甚远也。”真正的镇定自若，是要有过人的节操，不跟一般的人一般见识，莫名其妙地招来耻辱心里却不愤怒，突如其来的险境加身却不惊慌。之所以能够如此，一个根本的原因是他有着更大的理想和志向，远大的目标使他忘记了眼前的荣辱利害，所以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使他放弃自己的目标的。

人要想达到一个淡泊清净的境界，就不要怕那五颜六色的世界，也只有世界这只大染缸能够染出最纯洁的布来。和尚出家，但并不见得能够心出家；居士在家，却未必就不能够心出家。真正的清净不在于身，而在于心；心能清净，无牵无挂，则何处不是恬淡！真正的镇定也不在于身，而在于心；心能镇定，不动不摇，则何时不能安宁！

１０３市恩与要誉

市恩不如报德之为厚，要誉不如逃名之为适，矫情不如直节之为真。

[述论]

市恩就是故意卖给他人恩惠来取悦对方，说白了就是在做买卖，因此上，“市恩”的情况大部分是怀有目的的，或者是要安抚对方，或者是指望对方给以回应报答的。当然，这和生意买卖并没有实质上的不同，恩中既然没有情义，完全是赤裸裸的交易，按理说也不必要去感恩戴德的。但是，人却是有感情的，人待我一尺，我报人一丈，多少年来都是人们行为处世的准则。所以无论是市恩，或者是出于诚意而施加的恩惠，总应该以回应报答为上，正是所谓的“人以国士待我，我以国士报之”的意思。

以孙武之权位，曾经亲自为他的部下兵卒吸吮腿脚上的血脓，使士兵们感激不已。而那位士兵的母亲却哭着对自己的儿子说：“傻孩子啊！他是在叫你给他卖命啊！”但不管怎么样士兵们还是会为他去卖命。现在不少人上台掌权以前，总是许下了许多的大愿，要为人民办好事，故意地施给百姓一些小恩小惠，自然也因而得到了不少的选票。可等到一旦大权在握，他们却不知道去报答当时百姓推选他当官的恩德，而是一味地盘剥，变本加厉地坑害百姓。

于是，要想做一个厚道人，大青天，最好是不要故意施加一些小恩小惠，而是实实在在为人民做一些好事来报答他们的大恩才是。所以说，市恩的不如报德的厚道。当然，最好的报德，实际上是以美好的德行去报答，叫做以德报德，而不在于施加些什么小小的实惠而已。

人们都清楚知名度的重要性，有了名也就等于有了钱，因为名利总相关。虽然说盛名累人，可人人却都想获得好名声，并且以此为荣，原因就是名能够带来好处。现在的社会鼓励人们去争取名声，过去的说法是“酒香不怕巷子深”，原因是酒的好本质自然会吸引来顾客。如今变了说法，叫做“酒香也怕巷子深”，是因为你的酒再好，没有人给你宣传，还是不会有顾客光临的。更深层的原因是虚假的广告太多了，假的盖住了真的，三个人都说有虎，这虎就成了真的了。虚假的广告就是在花钱买名，买下了名，利便随之而来，谁不愿意一试呢?

但是，名利却不是永恒不变的东西，名扬时是利益倍增，名裂时是鸡飞蛋打。记得前些时不少的万元户名气不小，结果却被各路人马所蚕食，反而为了保名竟欠下了一屁股的债。如果说到

个人，那名声只不过是一种空洞的声音而已，虽然能够满足某些虚荣感，带来暂时的利益，却在无形中会成为一种束缚人的东西。许多知名的人士，言行举止也是战战兢兢，唯恐有损自己的光辉形象。

戴高乐自己就曾经说过：世界上有两个戴高乐，一个是人民的，一个是自己的。这两个戴高乐经常处在一种矛盾之中，便会形成一种人格的分裂。所以从人生所追求的绝对自由来说，追求名誉反而不如逃避名声来得逍遥自在些。既免除了心理上的负担，又能在社会上按照自己的意愿去扎扎实实地做一些事情，当然是最大的快乐了。

人们常说，实话说着不挣人，根本的原因就在于一个直字。只有正直，才能达到真诚，是什么就是什么，不需要矫揉造作，所以不累。市恩或者是邀名，都是在违背自己的本性而做出的行为，以便达到某一不可告人的目的。假的只是假的，是需要掩饰的。就像女人的装饰一样，天生丽质，不加雕饰，自然是一种无限的风韵。可那些自知自己不美丽的人，比如那个效颦的东施，她要去模仿别人的美丽，因为不是自己的先天所有，所以只能变成很丑，惹人厌恶。

其实，任何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美丽动人的地方，就看你自己如何去发现和利用。即使是那些并不美丽或者还有些瑕疵的人，只要心地善良，实诚待人，还是很有魅力的。做人只是要一个真实，保有自己一已的完善人格就够了，何必要去做上一些假像！不但把自己弄得很不自在，时间长了，别人也就不会再信任了。常见有些人为了某些利益而重新包装自己，简直与自己判若两人。如果会永远如此，那也不错，可惜终有露出马脚的那一天，必然会身败名裂。早知如此，那又何必当初呢！

我们所谓的“真”，就是出于自己的本性“诚”，儒教《大学》所讲的就是一个“诚”字。做人要出于诚意，才能与人进行自然的沟通，从而得到正常真实的生活和幸福。凡是不出于诚意的表现，就是所谓的“矫揉造作”，就不是“直节”，纵然能给自己带来暂时的利益，最终却反而会造成更大的恶果。

１０４毁誉与欢厌

使人有面前之誉，不若使人无背后之毁；使人有乍交之欢，不若使人无久处之厌。

[述论]

人做的事情就是伪，伪字拆开来就是人为两个字。从广泛的角度说，只要是人干的事情就是人为，是伪。因此，再从广义的方面来看，伪也就是人类的文明所在。人与动物的区别，在于人类具有有意志的行为，即可以有意识地违背动物本身的某些限制，从而实现自己的目的。比如说食与色是所有动物的本能，人也毫不例外。但是人类可以在这食色二字上加上许多的名堂。当然，随着人类文明的发展，名堂也就越来越多，虚伪自然也越来越多，以致涉及到人生的各个方面。所以说，一般人们的相处多的是虚伪加客套的。

谁都知道，要让他人当面赞美自己并不困难，如果你自己掌握着一定的权力或者金钱，就能办到。就如《战国策》中那个讽劝齐王纳谏的邹忌所说的：他的妻子赞美他美貌，小妾赞美他美貌，宾客赞美他美貌，而且超过了城北那位出名的徐公。等到真得城北那位徐公来了，他才发现自己比徐公差得远了，于是从中悟出了一个道理：妻子说他美貌是因为爱他，小妾说他美貌是因为畏惧他，宾客说他美貌是因为有求于他。因此，只要具备能够使人喜爱、畏惧和乞求的条件，那么肯定会得到别人在自己面前的赞誉。但是，因为所有的人都爱听当面的奉承和好话，这样才耳顺；一旦耳顺的时候，却最容易上当受骗，做出一些占小便宜吃大亏的事情。

要别人当面赞誉并不难，而要他人在背后不批评自己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第一，因为人们都要耳顺，所以自然不愿意听那逆耳的话，当面接受批评的确会很难堪。第二，平常人们相交，点个头问个好也就了事了，即使某人有不对的地方，由于碍着个情面，或是某种利害关系，自然很少有人愿意去触犯别人的脸面，当面去指摘对方过错的。实在要说，当然捧死人是不偿命的，所以便去说上一些溢美的言语。

不过，人们的眼睛总是雪亮的，问题肯定是跑不过去的。但在背后却就不同了，人们总要表达自己的真实思想，正是人们常说的“谁人背后不说人？谁人背后无人说！”要他人不骂、不说自己的，除非是自己不犯错误，没有可以被人评头议足的地方，才能勉强地做到这一点。

因此上，别人当面的赞誉并不表示着自己人生的成功，背后的赞誉才算是真正的成功。背后的赞誉还远远不算是完满美好的，因为还不能够完全表示一个人的真正的境界和成功。只有背后地里没有他人的诋毁了，才说明这个人的境界已经到了圣贤的地步，更为难得。

人们初次相识，往往会彼此拿出自己最美好的品格和才华来，所以很多人都有一见钟情的经历。有时会充满着一份好奇和新鲜的感受，因为彼此的相契融合而欢天喜地，正是那种相见恨晚的味道。然而，很少有人思考过这个问题，因为一个人的品格和本质决不是一眼就可以彻底看出来的，也决不是一两次的接触就能够完全了解彼此的心理的。所以，这时的交情往来对于个人来说，只不过是站在两座冰山尖端上的互相了望而已。

因为人们在初次见面的时候是决不会把自己的缺点暴露出来的，而相互见到的往往只是对方好的一面，所以，这第一印象比起平日来就显得完美多了。而人们所追求的往往是完美，所以在心里会为这第一印象再次加工升华，更是美上加美。但是，疾风知劲草，日久见人心。一旦那

种新鲜感消失了，最初的亲切感和头脑中的完美感，也会因为所发现对方缺点的增加和距离的接近而发生改变。

事实上，最初的亲近和讨人喜欢经常只是一种带有某种企图的幻像，所以那些骗子都有一种给人留下一个好印象的本事。当那些纯情的少女和憨厚的汉子一旦着了迷，骗子的目的也就达到了。但是一旦交往的时间久了，骗子的耐心和装扮也就去掉了，赤裸裸的狼子野心也就公然显露出来，人们就会识破他的机关而有所觉悟。受害者虽然往往悔之晚矣，但那种初次留下来的幻象也必然会遭到破灭。

即使我们不是一个骗子，或者说我们相交的不是一个骗子，那么交往长久后的亲切才是一种真正的亲切。因为那个时候整个缺点都已经被了解和接受，而且能够以一副完整的人格来相互交往，此时所得到的友情和欢喜才是真正的欢喜。所以说，与其让别人跟我们一接触就能感到非常地欢喜，还不如使他跟我们相处长时间而没有厌烦的感受。这一方面是要我们不要为那种初次见面时的喜悦所迷惑，另一方面说我们也不要在初次见面时掩藏自己的本质而只是以一个好的假面目去与人交往，这样以来，我们才不会让双方都有日后的厌恶感。因为人们的交往决不仅仅是一锤子卖买，所以，还是以一副真面孔示人为好！

１０５天命与自救

天薄我福，吾厚吾德以迎之；天劳我形，吾逸吾心以补之；天厄我遇，吾亨吾道以通之。

[述论]

天的观念是人类在与天地自然和人类社会的斗争中形成的一个精神概念，从宗教与神秘的角度讲，天是上帝神佛，无所不能，主宰着人类的生命、运气；从科学的立场说，天是自然运行的规律，是宇宙万物、人类生命的主宰。说法和角度不同，而实质却是一样的，都是指的那种自为自在、不受人类意志为转移的宇宙根本能量的化身。

所以，天与人是相对立的，人要战胜天，由自己来主宰宇宙，但却往往被宇宙的规律所打倒，最终还是要回归到宇宙中去。天是一种主宰着我们生活的无形因素，人类对于他如果只是敬畏和听命，那么结局很有可能是我们的彻底失败。但是，人类来自于天，虽然是天支配着人类，但翻过来人类也能支配着天，这就是所谓的天人合一。

老天让我的福分浅薄，也就是说我的外在的物质环境不丰厚，或者说生命的欲望常有缺憾而得不到满足。如果说我的内心没有深厚的道德和精神修养，就往往要怨天尤人，自寻烦恼。要么就破罐子破摔，铤而走险，结果是赔了夫人又折兵，还不如平平常常地随顺自然。相反地，深厚的心灵超然和精神修养却能使人安然无争，恬静自适，将一切的欲望和身外之物都看得很淡，却正好培养我自己的德行，完善我的人格。

用这样的方式来对待贫穷的境遇和浅薄的福分，反而觉得生活很丰富，心中很充实，精神很富有，竟然要感谢老天对我很好。扎扎实实地从眼前做起，老天还是不会辜负苦心人的，总有一天会有一个出头之日的。然而那些穷得只剩下钱的人们，应该说老天对他们很好了。可他们就是安不下心来，欲壑难填，永远也不会满足，正是饱暖思淫逸，生活得却很痛苦。

有的时候，命运会使我们的形体十分劳苦，比如说什么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啊，老干部退休后没有高级轿车坐了之类的，往往使我们感到很难受，所以常常听说某位领导一退下来便得了重病。其根本的原因，是因为身体不仅累了，心灵更其累了，自然会导致生命的终结。我们的心灵是个主宰，身体的确在很大的程度上受着她的支配。如果这个司令也跟着紧张劳累了，那真是身心俱疲，无药可医的。

其实，形体的疲劳并不算什么，因为力气是越使越有，越养越无。常见那些练功的武术运动员，身体是那么劳苦，但因为他们心里高兴，所以不仅不能造成身体的损害，反而增加了功力和境界。可见身体再疲劳，心灵却不感觉到疲劳，便会在一种轻松甚至快乐的境界中生存。所以，无论在怎么艰苦的条件下，无论老天是怎样来折磨我、考验我，只要我们能够放松自己的心理压力，那么，即使形体再劳苦，我们的心情还是愉快的，感受还是幸福的。

人生的遭际和机遇是变化无常的，困难和灾厄也的确是在所难免的。想想历史上那些伟大的人物，哪一个成就事业的人会不经过一番番风风雨雨的考验和磨砥呢。然而，人们总是不愿意处于危难之中，总是要想办法摆脱逆境，要在希望的平原上驰骋一番。但人生的旅途上，坦途毕竟是短暂的，坎坷却是长期的。因此，我们不妨说，人生的意义就在于坎坷之中。

孔老夫子说过：“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穷厄的命运对于君子来说，也许是个磨练的机会，是他更上一层境界的砥石，因而再大的艰难也都能够克服了。小人就不同了，他们总是要千方百计地摆脱困厄，拉关系，走后门，不惜牺牲别人的利益来换取自己的前程，极尽拍马溜舔之能事。

我们在这个时候却更不能灰心丧志，或者像小人那样葬送自己的德行，而要填补自己的学问，扩充自己的心胸，涵养自己的道德。如果我们能够认为困厄的产生，机遇的失去往往是因为自己的努力不够，那么，我们就会注重自己的德行培养，然后努力去把握属于自己的本分，必定能够在一种平衡宽广的心境下将困厄突破，从而得到转机和起色。即使是我们还不能够改变境遇，但却会因为我们拥有了开阔的心胸和通达的道德，至少在内心里不会感到沮丧从而毁掉我

们的事业。

笔者写了一部破译古典名着《西游记》的书，读者要我签字，我便送上一句话："苦海优游即极乐，色身潇洒领真如。"就是说，苦海是苦，但只要你自己能够在其中优闲地畅游，心里不感到痛苦，那就是极乐世界了。所以，对于幸福的定义还是应该从心灵的感受来判断。老天再厉害，但决不能够给人类施加灾祸和幸福，因为他本身并没有幸福和灾祸的概念。人类之所以痛苦，是因为我们有着非常敏锐的感觉系统，因为太敏锐了所以就最为脆弱，所以我们应该磨练的就是自己的心灵。古人说："天作孽，犹可活；自作孽，不可活。"可见，老天给我们造成的痛苦是可以战胜和克服的，而我们自己所造成的痛苦却是最最可怕的。

１０６疑忌与观察

澹泊之士，必为浓艳者所疑；检饰之人，必为放肆者所忌。事穷势蹙之人，当原其初心；功成行满之士，要观其末路。

[述论]

世间的人有各式各样的，就像万物一样各有特色，但正邪自古同冰炭，所有的人格范畴都有其相对的两个方面。比如有善就有恶，有勤就有俭，有浓就有淡，有检点就有放肆，相反相成，势不两立，却是一个矛盾的统一体。因为各自的出发点不同，所追求的境界相异，所以各自的态度也就不同了，从而很难理解各自的反面。过惯了豪华奢侈生活的人，肯定不会相信有人能够过那种淡泊的生活，只能认为甘于生活淡泊的人是在沽名钓誉，并非出于自己的本心。这是因为他只能从自己的立场上出发去理解生活，吃惯了肉的人一顿不吃都会觉得难受。

笔者生下来就不吃肉，觉得青菜豆腐很香，对于那些肉食者来说简直是件不可思议的事情。因为在他们看来，一顿不吃肉就好象失去了生命力一样，所以替我感到难过，觉得人生会失去很多美妙的滋味和幸福的享受，每次饭局上都会有这么一番怜悯的演说。可惜的是，值得怜悯的不是我，而是他们。比如说吧，他们所吃的东西是属于什么类型的呢？而那种东西又是吃的什么呢？最后不都吸收到自己的身上了吗？一想起来让人就觉得恶心，可他们还吃得是津津有味哩。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因为道不同不相为谋嘛！

我历来都讲我吃素是因为从小如此，决不是因为什么宗教信仰，可那些吃肉的人总会对你的行为要找上一个说法的。有人愿意当官，有人愿意挥霍，有人善于打扮，有人没钱不行，可有的人就甘心于寂寞和淡泊，求得个平安一生，正是那福莫大于无祸啊。等秦朝宰相李斯被人腰斩的时候，想着再也不可能与儿子一起牵着黄狗去游猎享福了，那是多么的一种遗憾啊！早知如此，又何必当初呢！

从这个角度来说，人们往往是不能够了解对方的。那些行为放肆、不加检点的人，会经常猜忌憎恨那些言语行为都谨慎的人。因为这些谨慎的人使他们感到很不自在，使得他们的放肆行为有了一个对照，使他们原形毕露。他们恨不得天下人都像他们那样放荡无羁，肆意作践人生，从而堕落下去。

事实上，检点整饰的人只不过是在自我约束而已，他们有自己的意志和人格标准，所以会表里如一而很自在。而那些放肆的人则不能够忍受自己的放荡，所以才要猜忌仇恨那些谨慎的人。屈原说过："举世皆浊我独清，举世皆醉我独醒。"正是因为娥眉出众，超然逸群，所以才会招人嫉妒进而陷害的。其实，君子的目的并不是要炫耀显眼，自己一往行之就是了。没有矫揉造作尚要遭人白眼，如果还有邀名钓誉的心理，就更会招来灾祸。所以，君子要想实现自己的人格和价值，最好的办法就是顺其自然，出污泥而不染也就行了。

因为世路坎坷，所以一个人往往会走到穷途末路上。穷途末路、坎坷逆境并不可怕，关键是要摆脱它。如何摆脱呢？就是要经常回想到自己最初的发心和目的，以及在整个过程中自己心意的转变。有许多的人原本已经获得了成功，后来却又遭到了失败，就是在所谓的成功之后自己的心意有了转变，或者是在最初发心的时候便已经埋下了失败的种子。一件事业的历久不衰与一个人的飞黄腾达，无非是看能不能行其所当行而不行其所不当行，再看自己是不是长久不懈地努力了。

若是最初的心意和目标便不正确，或者是成功之后改变了原有的初衷和精勤，那么，即使是一时成功了，也没有办法来维持长久，终将会走到穷途末路的地步。这就是说，任何一个人若要得到成功，最好要有一个大目标。目标大一些，就不会为前途上的坎坎坷坷所压倒，反而都会成为自己前进的动力。所以一旦遇到了坎坷，先不要气馁，要反省一下自己的大目标，暂时的艰难险阻也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了。

至于那些现在很有权势、炙手可热的人，却要常常想着自己的末路，最后怎么样去收场。因为世上没有一个永远成功的人，任何事物都是阴阳平衡的，发展到了极点就会走向它的反面。成功的时候往往就会埋下灭亡的种子，比如李唐王朝在唐玄宗李隆基的手上，开元天宝年间是何等的辉煌，可正是这个时候却埋伏下了走向衰落的根基。所以，要想保持成功的境界，就要时刻想着穷途末路时的情况。这样才能够提醒自己不犯错误，防患于未然。得意的时候不可以忘形，站在峰顶上却不能忘掉来时的路，才不至于被困在山顶，或者跌得粉身碎骨。

１０７好丑与贤愚

好丑心太明，则物不契；贤愚心太明，则人不亲。须是内精明而外浑厚，使好丑两得其平，贤愚共受其益，才是生成的德量。

[述论]

美和丑本身并没有什么分别，也没有一定的标准，关键要看各人自己的喜好而定。人人都喜欢美，自然就会厌恶丑，美与丑也是相反相成的一对矛盾体。没有了美也就没有了丑，有了丑才能显出美，同样有了美才会显出丑。美与丑的同时出现，才使我们这世界和社会显得丰富多彩了。就如同自然界有白天和黑夜一样，如果纯粹是白天或者完全是黑夜，那将是多么地单调和乏味呢！如果我们对待事物的美和丑太过于挑剔了，专要选择美的，那些丑恶的东西又该留给谁、怎么办呢？这就人为地形成了竞争与痛苦，而且世上也没有几件事物是我们能够接受的了。

老子说过：天下的人都知道美的东西是美的时候，那么天下就要有丑恶的了。也就是说善恶与美丑原本都是相对的，本来都是正常的，没有什么丑的和美的区别。只是我们人类有了分别的念头，有了贪婪的欲望，有了爱美厌恶的心理，所以才会有选择和烦恼。如果你执着于自己所相信的美，而不能够接受整个世界的本来面目和现象，那便是与万事万物没有办法相互契合了，从而经常处于一种格格不入的状态。没有办法适应自然的人，只能被自然所淘汰。所以，还是应该把好丑心放得淡一些。

同样地，对于贤明和愚蠢的分别也是如此。社会之大，无奇不有；龙生九子，各有不同。完全相同的东西是没有的，不同才是正常的，有圣贤自然会有愚蠢。这就是社会发展的规律，谁也改变不了。但有些人就是看不惯那些所谓愚蠢的人，只愿意与所谓的圣贤相来往。然而孔子教人却要不分愚蠢、贤明和不肖，目的就是要以先知觉后知，先觉觉后觉。

无论是谁都是可以得到觉悟的，一切众生皆有佛性，这就是佛教的人生观。从众生的角度来说，人人都可以使本有的佛性得到开发而觉悟成佛；从他人的角度来说，对待人人都必须平等相看，从而培养出自己的平常心来。倘若是只接受那些贤明的人，而摒弃所谓愚蠢的人，岂不是使贤者愈贤而愚者愈愚吗?普天之下，又能有几个人能够成为他人眼中的圣贤智者呢?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就是要说明不要有贤愚的分别，过分地尚贤弃愚，肯定要与大多数人疏远，从而变成孤家寡人一个了。

真正的君子行为处世，应当是心中明白那些好丑、美恶、贤愚的道理而外表却给人以浑厚涵容的德行，便能够使美好的人心理得到平衡，丑恶的人也能够得到心理的平衡，包括那些美好和丑恶的事物也都得到了正常的评价；使贤明的人得到了利益，那些愚蠢的人也同样能够得到利益。这才是君子参赞宇宙造化，有助万物生长的德行。

所谓心中精明，就是要知道宇宙人事的得失实际，而外表浑厚则是无论好丑、美恶、贤愚等全盘接纳，不加分别。这样以来，那些贤明而骄傲的人就会谦虚下来，愚蠢而卑贱的人也会聪明起来，各自都获得了自己的利益。就像阳光和空气水分一样，给宇宙万物带来了生命，却丝毫不去有什么分别。既映照滋润着园中的牡丹，也同样映照滋润着原野的小草，使天下草木皆欣欣向荣，这才是大自然的好生之德。

１０８性情与多寡

情最难久，故多情人必至寡情；性自有常，故任性人终不失性。

[述论]

情字从心从青，青春的心理就是情，所以感情之类的事情往往是属于年轻人的。但年轻与青春的时光毕竟有限，就如自然中有春夏秋冬一样，所以感情也在随着青春的逝去而变化，而能够保持常青的心理总是很少见的。孔子说“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但常青的感情却几乎是不多见的，正因为“情到深处情转薄”。

感情到了深处，也就是说专一了，年轻气盛的时候往往不能够感情专一。感情散布在了各个方面，或者寄托在了很多的人物身上，就是所谓的多情。感情的总量是有限的，对象越多，分到每一个对象身上的感情自然就少了。另外，感情是一种执着，执着是对一种希望中的东西的不懈追求。一旦追求的东西到手，这种执着也就会转移了目标，所以前一种感情又破灭了。就比如说爱得死去活来的少男少女们，一旦得到了对方，那种感天动地的感情也就淡漠了。所以，人们常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

那部震撼古今的《牡丹亭》所写的也只是杜丽娘没有得到柳梦梅时的死去活来的爱，等到真正成为眷属之后，也就没有多少感人的场面了。这一方面是因为痴情最苦，相思最累，而人们总要去排除。就如李清照那样去不停地寻寻觅觅，结果得到的只是“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怎一个愁字了得”。了不了，所以才继续去“寻寻觅觅”，几番周折，便心灰意冷，多情自然会成为寡情了。

这情又是一种难以捉摸的思念，因此上很难捉摸，再加上人的生命短暂，环境多变，更使得见人见不到心，见心又见不到人。所以能由情爱之中得到短暂欢乐的人毕竟是有限的，而无常迅速，至亲至爱的人也会因为生离死别的摧残而变得冷漠寡情了。当然，那些大有情的人，比如释迦牟尼佛以及一些宗教的领袖，他们要出家离开自己的父母妻子和人间的伦常，似乎是很寡

情了。但他们的目的是要给整个天下人找到一条解脱痛苦的道路，爱的是天下人，正是爱到了最深处，最多情，所以才看起来是寡情了。

任性或者是率性而动，是《水浒》中的鲁智深和李逵等英雄好汉的行为。他们的任性是任从自己的本质和个性，这个本性也就是宗教所谓的佛性或者良心，不是后天的物性和欲望。《水浒》中的人物也许都有些欲望，唯独是鲁智深和李逵等没有欲望。他们的本性并非是要放肆自己的物性，而是直观本性而顺随自然。人性在没有受到外界诱惑之前，原本就是天真淳朴的，自由快乐的。然而，因为种种物质欲望和名位利益的牵挂，知识聪明的分别，所以这个本性很容易受到污染和蒙蔽。这就是《三字经》上说的“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

虽然后天习性会蒙蔽这种先天本性，但它却并没有失去，正如佛经上说的“一阐提人皆有佛性”。即使是那些恶贯满盈的人，也照样心中埋藏着先天的本性。在人们摆脱了物质欲望的拖累，忘却了尘世的劳烦时，它又会炯然地呈现在我们的眼前，也就是所谓的“放下屠刀，立地成佛”。鲁智深和李逵等都是杀人如麻的刽子手，但却抱着一个杀富济贫的目的，天性不泯，所以最后鲁智深竟然还成了佛果！因此，率性而动的人仍然不失人的本性，而那些放肆于美酒声色、泯灭了天良的人，却因为留恋物欲而迷失了本性，毁灭了进步的种子。

１０９真廉与大巧

真廉无廉名，立名者所以为贪；大巧无巧术，用术者所以为拙。

[述论]

任何事物从根本上讲都是没有分别的，都是从宇宙的大道中生出，都在同一个太阳下，同一个地球上生存的。然而正是有了人类这个精灵的出现，才使得宇宙充满了生机。而人类为了认识事物，就必须运用自己的形象和逻辑思维，就得把许多的事物建立起相对立的概念和范畴来把握。比如说廉洁与贪污、巧妙与笨拙等，都是相对立而存在的，而概念的确立又是在有了一定的现实需要之后的事。必然是先有了贪污的事实，才会有廉洁的概念，廉洁是针对贪污而立名的。老百姓根本没有机会或者名分去贪污，所以这廉洁又是针对当官者而说的。

当官的责任是要管理好自己的部下百姓，使大家都过上好日子，正是通过自己的辛苦换来人民的幸福，所以廉洁原是自己的本分。但是由于有人私心过重，违背了当官者的责任和义务，坑害了百姓，所以人们才会赞颂廉洁而反对贪污。因此任何一个正常的社会，廉洁的干部越多，这个社会的秩序就会越安定，而人民的生活也就越加幸福。贪污的名字不好，所以人们都要躲避它；廉洁的名字好听，所以大家都趋之若鹜。有了廉名，也许还会升迁为更大的官职，利益也许就更大了。所以说，真正的廉洁是本分的事，不需要图个名声的。

有的人在表面上看来虽然不贪图利益，却只是为了贪名，贪名的目的了是为了贪利，因为名利二字紧相连。这和许多人做了好事一定要把自己的名字公布出来是一样的事，无非为了博取一个慈善的名声而已。现在的社会是个经济实惠的社会，有名的要为利，有利的要得名，名利永远是兄弟。

其实，廉洁原是当官的本分，由于有了贪官污吏的存在，才使得廉洁奉公成了难能可贵的事。廉洁的名声能够为世人所称道，是因为贪官太多了。若是官老爷们都能够廉洁为民，那么哪里还会有廉洁的名号呢?当然，所有追求廉洁名号的都不是真廉，照样是贪！

同样，巧妙也是因为有了笨拙的概念后才出现的，没有巧也就没有拙，没有拙也没有巧。巧妙用现在的术语来说，就是技术、方法。一种法术应对一种事物，这个巧妙不可以针对那个事物。因此上，使用法术的人若是被法术所困住了，巧妙的法术也要变成了笨拙的行为了。真正的巧妙在于随顺自然，依圆就方，来而不定，定而不滞。这样才能够适应万物，巧夺天工，妙比造化，不会因为某一种技术而妨碍了万物，所以说大巧是没有法术的。若是固执于法术手段而忽视了行为目的，一旦事出突然，也就毫无办法了。

孙子为什么要写兵法，是因为天下有不懂兵法的人；老子之所以要写《道德经》五千言，是因为天下还有那些没有觉悟的人。所以说，这些智慧的方法都是为了愚蠢和笨拙而设立的。但《道德经》中说过：“大巧若拙。”巧和拙本来没有什么分别，都是人心分别之后的产物。如果有人故意要使用工巧，就是我们常说的“弄巧成拙”，想巧反而成了拙。那个周瑜设下计策要杀刘备，却上了诸葛亮的圈套，赔了夫人又折兵，岂不是大拙了。最好的巧妙，其实就是不用巧术，一切都能够顺其自然。

１１０山林与名利

谭山林之乐者，未必真得山林之趣；厌名利之谭者，未必尽忘名利之情。

[述论]

人类的专利就是文化，对自己所做过的任何事情都可以给以合理的解释。而且文化越进步，人类的虚伪性就越增强。物质文明的发达，从更大程度上将人异化为机械，使其成了物质欲望的奴隶。但人总是人，总想从平凡的世界里找到超越的自我，于是，身在江湖上却会心怀魏阙，身处魏阙却又心系江湖。人的生活就是在这个矛盾当中，没有的想有，有的却想放弃。

还有许多事情的处理，表面和事实上却往往相差甚远，嘴里说的和行动上做的也根本不一样。就比如那些爱好谈山林乐趣的人，往往是那些长久地身处尘嚣中的人占多数。城市中经济发达，生活繁华，节奏飞快，人与人的关系淡薄，所以很多人往往不适应。正因为如此，他们常常

会说，要是生活在山林之中该是多么好啊！那里没有喧嚣热闹，没有尔虞我诈，有的只是鸟语花香，山青水秀，令他们非常向往。但是，让他们去山林之中游玩一下是可以的，真要他们长久地生活在其中就不那么容易了。

因为，他们只是在想适应却不适应城市生活的时候，才会想起山林的乐趣，并不是真正地爱好山林。而真正了解山林之趣的人，早已经置身其境而不思其返了。有许多的乐趣，是言语所不能表达的，正如陶渊明所说的“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世人把山林的乐趣常常挂在口头上，以此来作为风雅的韵事，只不过是道听途说，想当然的情形而已。至于那些耳目之外的生活真实以及山林中的自然乐趣，他们就无从说起了。这就是说者无心，有心无说。

名利之心，人皆有之。正是名和利这两个杠杆的作用，才撬动了人类的历史，所以人不能没有名利。但是，名利又不是生活中的全部，生活中还有更加美好的事情可做的。况且，人人都为名利而活着，名利自然也会有大有小。为了争取那个大名利，人们就一定会进行争夺、战斗，反过来又给人类带来了不安和毁灭。

为了生活得安宁和幸福，那些圣人便出来教导人们不要执着于名利，而作为社会表率的君子自然要淡泊名利。人们都不愿意做小人而乐意为君子，所以不少的人都会做出一种厌恶名利的姿态来。姿态归姿态，行为是关键。嘴上说不为名利，行为上却沉溺于名利的猎取中，便是个伪君子。他们的内心不会放下清高的名望，清名又往往会带来利益。这种人虽然比起那些在名利场中追逐的人来似乎高明一些，但却未必能够全部忘却名利，只能口是而心非。

名和利都是流动而不能永恒的东西，人们一旦执着了它们，就好象染上了毒瘾一样，用自己全付的身心为筹码，去换取那空洞不实的东西，实在是不值得，因为人类的生活中还有着更为重要的内容和意义。但是名利本身并没有过错，错在于人们为了名利而引起的纷争，错在人们为了名利而忘却了生命的本质，错在人们为了名利而伤害了情义。君子也不能离开名利，关键在于怎么去取得，所以完全不在乎厌恶不厌恶名利的问题。如果本身已经完全对名利不动心了，自然也能够不受名利的影响了。

１１１伏久与开先

伏久者，飞必高；开先者，谢独早。

［述论］[__]

世上的事物都是相对的，都有着因果的对应关系，而且都有一定的规律和准则。比如说，一只大鸟在长久的潜伏下养精蓄锐，一旦发现目标，便可奋力一飞，迅速一击，自然能够飞得高而击得准。对一个人来说，如果他在平凡的地方体验得时间久了，积累的经验多了，了解的民情深了，那么一旦他得到了机会就可以大显身手，必定痛快淋漓，而能达到“不飞则已，一飞冲天”的境界。

如果没有这长久的潜伏，又怎么能够“飞必高”呢?就拿今天的火箭来说，它的推进器力量大就能飞得高而且远，如果力量小自然就飞不高而不远。历史上的那个晋公子重耳之所以能够成为春秋五霸之首，就因为他潜伏的日子长久，在外流亡几十年，受尽了酸甜苦辣。所以，一旦回国之后，他便能够体察民隐，使国力迅速提高，从而做了天下诸侯的盟主。那个只知花天酒地、声色犬马的楚庄王，就是那只“不鸣则已，一鸣惊人”的大鸟，有了充足的准备，才一发而不可收拾，以至于能够问鼎中原。

从花开花落的现象中，我们可以得知，草木有芽花实枯四个阶段，也像自然界中的春夏秋冬一样，相配起来就是春芽夏花，秋实冬枯。这是自然的现象，而花开早的便一定早落，花晚开的也一定晚落。因为花季总是有一定的时限的，正是“惜花常怕花开早”。不管感情怎样，梅花开得早也凋谢得早，这是很合理的。因为太早地开发，把美丽带给了人间，时限一到便要凋谢了。

对于一个人来说，如果开发成熟得早，而各方面的生理和心理条件都还没有完全具备，就很容易夭折。他自己所积蓄的力量不大，一旦要全力开发，自然很快就会竭尽力量而凋谢。历史和现实中的神童不少，但结果都不是很理想，就因为他们小时甚了了，长大未必佳。在还没有充分准备好的情况下太早地开发了，等不到中年便都成了平庸的人，甚至还不如一个凡人哩。反倒是那些年轻的时候默默无闻的人，却在岁月的流逝中不断地总结经验，汲取教训，储备实力，而终于成了晚成的大器。生活经验和智慧宝藏的开发也是这个样子的，就像是一罐酒一样，越陈年就越香甜。必须要它在岁月中酝酿、发酵直到成熟，才会是一罐上等的好酒。

１１２祸福与受救

天欲祸人，必先以微福骄之，要看他会受。天欲福人，必先以微祸儆之，要看他会救。

［述论］[__]

古人的观点是天人合一，天是人的主宰，人是天的儿子。人与天是父子的关系，所以充满了微妙的因素。因为天帝是没有形象的，他无所不在，无所不能，会根据儿子的行为给予适当的奖惩，奖就是福，惩就是灾。但是，人类尽管敬重天帝，却又不完全顺从天帝，所以在这祸福之中又充满了人为的因素。

老子说过：灾祸啊是幸福的倚靠，幸福啊是灾祸的潜伏。明确指出来，灾祸之中有幸福，幸福之中有灾祸，二者相反相成。他又说过：要想收敛的，必然会先把它扩张起来；将要削弱的，必然会先使它强大起来；将要废弃的，必然会先把它兴举起来；将要夺取的，必然会先给予它

；这就是微妙的预兆。天的规律都是这个样子，何况人事呢！从这个角度来说，老天所给予我们的东西往往是要我们走向它的反面。比如想让一个人毁灭，就会让他先兴盛起来；想让一个人成功，就先给他带来艰苦和磨难。就看人们怎么去理解和对待了。

然而，世间人往往得到一点微薄的福禄就会骄傲自满起来，而骄慢便是最大的祸根。福禄本来就不厚，况且又用骄慢的态度来削弱它。让老天一看，知道他不能够永远地享受福禄，便会给他带来反面的东西，那就只有降祸了。说白了，天道即是人道。骄傲自慢的人，不但老天不会给他降福，就是人也不会帮助他享受福报的，因为人人都厌恶那些骄慢自大的人。运气既已失去，人和又跟不上，微薄的福分必然会无法维持长久。福分一尽，灾祸便自然会从天而降，而自己却一点应付灾祸的本领都没有，小灾祸也会变成大灾难的。

当然，任何事物都不是绝对的，关键看你的态度如何。若是得到了微薄的福禄而不骄傲，反而加倍地努力行善积德，即使是灾祸到来，心理也不会惊恐，处理事务也能够沉着机智，自然也就会把灾祸变成利益，或者至少可以化解灾祸。如果我们能够受福而不骄，遭祸却不以为苦，便是深明那福祸之道了。这只有那些不为外物动心的人才能做到。

要想降赐福禄而先降赐以灾祸的，也是老天的善意。有了灾祸，自然心理不会放松，也骄纵不起来，而且总是乾乾不息、夕惕若厉的样子，那么大的灾祸也就不会再来了。而且，小的灾祸经历多了，就有了化解灾祸的方法和智慧，一旦没有了灾祸便是大福了。古人就说过“福莫大于无祸”，没有灾祸就是最大的幸福了。当然，如果一个人始终不明白灾祸怎么能够带来福报的道理，一旦福去祸来，自然会受不了，也不会得到福报的。老天先以微小的灾祸给他以儆告，如果他能够自我救助，即使是他日的大祸临头，他也能够应付自如并且得以救助，那么就是一个最成功的人了。

真正的达观之人，处在灾祸之中而不忧不惧，居住福禄之内却不骄不躁，知道那幸福与灾祸都在于自已一人的所做所为和人生观如何。风云尽管变幻，天意虽然不测，总之在于能够自我救助，心理上则常常保有泰然自若的状态，生活得自然会幸福了。

１１３破绽与艰难

世人破绽处多从周旋处见，指摘处多从爱护处见，艰难处多从贪恋处见。

［述论］

人常说“出力不讨好”、“好人多遭难”，但却又往往不愿意接受这种说法。他们总认为会世上的事情“出力会讨好”、“好人得平安”，可是事实却与人们的意愿恰恰相反。当然，那些“好人”的定义往往是对人好，很仗义，爱护人，爱操心等等。比如说，好在人情场面上作周旋应酬的人，大家肯定都会说他好。但他毕竟只是一个人，要应付全部的人并且让他们都得到好处是不可能的，所以他必定在人情的场面上出现过过失。交际应酬的事，本来就难以面面俱到。这里应付得了，那里却未必应付得了。即使是八面玲珑的人，也难免落得个虚假油滑的名声，甚至会得到抱怨。他不是一个好人吗？对别人好为什么对我不好呢？更何况交友多了必定得掺假，穷于八面应付，难免要虚与委蛇。全天下都是好友了，就是圣人也难以做到的。

孔子尽管说“四海之内皆兄弟”，可他真正得到的弟子也不过三千人，真正的得意弟子也才七十二个啊！周旋到了烦人的地方，自己心里一定难受；恩情多了反而会显得浇薄了，势必会招致怨恨，各种麻烦和嫌弃也就产生了。因为在大家的眼里，这个人的职业就为他人服务做事，只要有一点点帮助照顾不到的地方，就会得到抱怨。常见现在的好人模范遭罪，原因就是天下的人都要求你去做好人。对谁都得认真应付，这就难办了。所以，最好的办法是少一点应酬，多一点实际，自己有了安身立命的事业，所交到的朋友也会一个是一个了。

因为爱护的缘故，就会对那些朋友或者亲人负责，看到他做错了自然会给予责备的。而且爱得越深，责备得也就越厉害，目的是要他好。如果不爱护他的话，任由他去死去活，与自己毫不相关的，又何必去指责他呢！但是，责备也是要有方法的，要使他能够接受得了才行。要注意场合、方法、轻重、尺度等，要看他的自尊心能否接受得了，要用充满爱心的语言加以诱导。

但由于爱护的人已经完全把对方当成了自己的一部分，所以对他的缺陷是一点都不能容忍的，一旦发现了便会痛加指责。结果使得对方不堪接受，反而心怀怨恨，不仅于事无补，倒更加增添了隔阂。所以，这爱护之中却生出了怨恨，指责他不但没有见效，反倒是自寻烦恼，又何必呢！

人生的艰难困苦，往往在于自己的心中有留恋和贪执。贪婪生命的人畏惧死亡，留恋情义的人害怕失去，追求财物的人担心穷困。这畏惧、害怕、担心等，本身就是烦恼，就是艰难。当然，这艰难是自我的一种感受。那些被畏惧、害怕和担心的东西并没有任何感觉和负担，所以烦恼和折磨的还是自己，便是那“多情反被无情恼”。

总之，大凡是执着于什么地方，在什么地方便有艰难；难以舍弃什么地方，什么地方便有艰难；心中留恋什么东西，什么东西便是烦恼的根源。所以只有能够舍弃一切难舍的东西，不去留恋一切可以留恋的人，才能够自由自在地生活在人世间，而不为一切艰难所束缚，也才是一个真正的好人。

１１４快乐与痛苦

山栖是胜事，稍一萦恋，则亦市朝。书画赏鉴是雅事，稍一贪痴，则亦商贾。

诗酒是乐事，稍一曲人，则亦地狱。好客是豁达事，稍一为俗子所挠，则亦苦海。

［述论］［ ］

人类生活中充满了矛盾，一切都又是相对的，没有任何绝对的事情。稍一过分，人们就会从一个方面走到了另一个方面了。比如说，城市生活与山野生活看来是一对矛盾，山野的人往往羡慕城市的生活，而城市的人却又憧憬着山野的乐趣。其根本的原因，就在于自己都想尝试一下不属于自己的生活，这是一种否定自我而追求完美的精神。

其实，到山乡去居住的本意是要远离尘杂喧嚣的生活，而得到宁静的体验，并且从自然的风景中领略到超越和升华，与宇宙的神秘融为了一体。但是，如果对山野林麓生起了执着的热情，整天魂萦梦绕，片刻也不能离开，岂不是有违本来的意愿吗?山野本来很宁静自然，但如果我们由于喜爱而在其中大兴土木，岂不是又把它变成了市朝吗？原来的野味天韵尽都失去了，再加上游人的熙熙攘攘，照样喧嚣不宁，得不到本来所期望的那种体验了，那么这山林又何异于市场呢。

写字绘画，原来本是陶冶情操、风流儒雅的事，尤其是进行鉴别古迹，欣赏艺术，更是一种美的巡礼和雅的领略。若是一定要以巨资重金购置名家的作品而后才心甘的话，岂不就沦为买卖交易！风流儒雅的意味尽皆失去，反而成为炫耀财富、傲视天下的浊事了。如果说，手头资金不够，朋友处暂时凑借不来，而面对一幅绝代名作时，心里真有天大的遗憾和烦恼了。不仅雅不起来，反而更添烦恼，与风流儒雅的事就无关了。每天便浸泡在金钱生意的交易之中，留恋贪痴，不能自拔，这种行为与商人估客已经没有区别了。这就是名称颇雅的文化商人。

在什么都已经沦为商品的时代，文化或者高雅的思想产品也都不例外地成为商品，而那些经营文化的人却往往是没有文化的商人。他们觉得这种生意不仅好做，而且能够大赚其钱。现如今的书画商们就是如此，他们自己本身没有什么文化修养，但却能够抓住一般读者的心理，出上一些什么淫秽、迷信、奇闻、怪事的书籍，真的能赚上大钱。这自然与风流儒雅是两码事了。

吟诗作赋，饮酒行枚，都是出于性情的雅事。如果能够起之于兴，发之于情，那么风流潇洒，自然于人心性皆有好处，也就是“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的境界。倘若是既没有兴致，又没有情趣，徒然为了应酬阿附而已，那也就十分痛苦了。

诗人能够永远始终地直抒自己胸臆，不惧权贵，为民请命，或者发抒性灵，寄情自然，情景交融，那才是真正的诗人；而且写的也是自己的心灵，所以是一件乐事。如果为了应酬，歌功颂德，全是官样文章，没有一毫性灵可言，对于作者来说也无疑是一种痛苦，甚至还要出卖自己良心。我们今天的情形依然如此，那些御用文人，或者为了钱，或者为了名，往往会背弃自己的人格，扭曲自己的良心和文心，难道不是地狱一般！

如今又有了一个时兴的职业，就是奉陪上司或关系户吃酒。真正的知心话儿没有多少，全部是生意买卖，所以很痛苦，硬要拿自己的肠胃去做筹码。后来，自己不行了，便雇上一名职业陪酒去应付，不仅没有了雅兴，甚至还喝死了人，岂不就成了名符其实的人间地狱！

说到好客亦是如此。本来自己热情，再如果客人也优雅体面，剖露肝胆，吟诗作赋，浅斟低唱，那自然是一种难得的快乐。如果借机能够交上一些至交朋友，那当然是一件豁达的事情了，可以舒展胸怀，一现豪风了。若是来者不拒，见客就留，喧闹折腾了一堂，或者是俚曲艳调，吆五喝六，不仅会令人头痛，而且避之犹恐不及哩。

本来的意思是要招揽天下英豪，或者以尽地主之谊，但一遇到那些不知趣的客人，挑肥拣瘦，把本来的好事也变成了痛苦。而且不少的主人还是有苦也难言的，岂不就成了苦海！所以说，对任何事情都不能够贪执，不能够沦入俗俚。一旦流于贪婪俗气，则与世俗的行为没有什么区别，又何来的胜事、雅事、乐事和豁达事呢?

１１５轻财律己与量宽身先

轻财足以聚人，律已足以服人，量宽足以得人，身先足以率人。

［述论］［ ］

有个说法，叫做“钱不是万能的，但离了钱却万万不能”。在商品社会里谁能离开得了钱呢?有钱走遍天下，无钱寸步难行，所以天下人都看重钱财。不过，任何事情却都有其相反相成的一面。当有人不爱钱的时候，那些爱钱的人便会向他靠拢，因为在他这里可以得到更大的钱。当然，这不爱钱的人必须要有一个有钱的前提。如果一个穷光蛋不爱钱，是没有任何一个人对他好的，也许还要把他当成一个怪物哩。

这里所讲的，无非是一种人生的态度。财是众人所希求的，如果是一个领袖，太重视钱财而将利益一把抓，他人得不到利益，自然会离开你。相反地，将利益与他人共享，甚至舍弃个人的利益，大家一定会从心里感激，自然就会对你忠心耿耿而终生敬重。况且，钱财本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的，本来就不该执着。如果一个人能够用这些本来就不属于自己的钱财，去换得更多人的忠心和爱戴，应该说是拥有了更大的财富，是最富有的人了。

人类的社会是靠大家来维持的，但总不能大家都说了算，所以就会有一个基本能够代表大家意愿的领袖出来主持局面。也许在他没有当权的时候，他的行为能够代表大众的利益，因而会被大家所推举到领袖的地位。然而人们往往有一种惰性和放纵心理，一旦大权在握，就可能走向反面，只顾自己的享受而剥削大众的利益。人们也许会从容忍到忍无可忍，以至于最终将他推

翻。

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要永久地保持自己的权位或者说代表大众的利益，最好的办法就是检点自己的行为，以使众人心悦诚服地拥护并且服从自己。因为人人的心中都有一个平等的观念，你能做的事他便能做。如果不能够约束自己，又怎能要他人去接受约束呢。如果能够严以律已，便会使他人心中生起敬意，自然就肯听从你了。

作为人们的领袖，就得有将大家团结起来的德行，使大家齐心合力而形成一个整体。俗话说得好：宰相肚里能撑船。肚里能不能撑船，正是衡量一个领袖具有不具有资格的标准。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即使是圣贤也不见得完全没有过错。只要能像颜子那样“无二过”，也就可以了。既然犯下过错是人类的共同特点，那么就必须要学会理解并且原谅他人的过错。

只要这些过错不是原则上的，那么能够原谅并且给予适当的理解，肯定能够得到人们的拥护，就算是有肚量。肚量狭窄的人，必然不能够容人，自然也得不到他人的宽容和理解，也无法得到他人的爱戴，大家势必会纷纷地离去。大厦失去了支柱，岂会有不倒塌之理。大海无所不纳，所以才会有宽广的容量来接纳百川。因此，要想得到人才为自己所用而成就一番伟大的事业，首先就必须要有容人的雅量。

领袖人物好当也不好当，凡事都能够带头去做，就是身先士卒，才足以领导他人。因为，事情到来的时候，多数人都会犹疑不定，或者是失去信心，或者是畏惧不前。如果领导们也是如此的话，那与群众还有什么区别呢？也就失去了领袖的意义了。反之，如果他能够洞明地烛照事物发展的先机，给大家解除了犹疑困惑，并且不畏艰难地带头去做，那么他人的疑惑也就一扫而光了，也必然会欣然跟从他了。

也就是说，一个领袖必须事先对自己所从事的事业有一个宏观的把握和坚定的信念，而且事事都能够带头率先，以身作则，那么自然能够率领部下去实现自己的理想和目标。这就是老子说的“后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的道理。

１１６识迷与放怀

从极迷处识迷，则到处醒：将难放怀一放，则万境宽。

［述论］［　］

人的生存在世间与其他的动物有所不同，原因是人们总有一种愿望要弄清楚自己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比如说自己生从何处来？死向何处去？等等，弄明白了就是觉悟，弄不明白就是痴迷。迷的本意就是失去了自己的道路，不知该怎么走。我们的生活中有许多事情会让我们感到迷惑而不知所从，那些具有智慧的人往往在没有迷失自己之前就已经识破了机关，所以会选择一条正确的路；愚蠢的人却根本就看不出歧路和大道的区别，所以无法做出正确的选择来，甚至是沿着歧路一直往而不返。倘若是能够识破这种虚假，自然就不会再沉溺在其中而不能自拔。

可惜的是，人们往往经过了一番蒙蔽，费尽了千辛万苦会走出了这一个迷惑，但却因为缺乏辩认大道与邪路的经验，所以就又陷进了另一个迷惑之中。要想不陷入到这些迷惑之中，最好的办法就是要进行比较总结，借用前车之鉴，然后就会得到一个清醒的认识。遇到这类情况时，就不会再迷惑上当了。就个人而言，如果对那些最令人沉醉的事物都能一一看破的话，那么就很少有能让他迷惑的事了，自然就能够处处清醒。

人们有心，好在心灵很空虚，所以其中能够装得下很多东西。而让人们觉得最难以放下的，无非是名利、得失和憎爱等念头。难以割舍名利的人，如果没有名利的滋润，他们便会觉呼吸困难，生命也不可爱了。一旦得到了名利，应该说该心满意足了，可又害怕把它失去，仍然觉得呼吸困难而生活维艰。至于那些心怀憎恨的人，眼中看到的人都是可恨的，心中想到的事也觉得可恨，就连他生活在其中的一切都会令他感到不快，感到生存的艰难。

人常说，世间只有情难了，所以难以忘怀的就是个情字，再加上那些难舍的事。至于那些钟情难舍的人们，则是恩恩爱爱，耳鬓厮磨，正是爱得死去活来。好不容易这对相爱的人成了眷属，却不是今天吵架，就是明天冷淡，后天却又不得不分离。原因只有一个，就是心中有物，老用着一个理想的标准去判断和要求。没有结婚前，大家都拿出来的是假面孔。一到结婚后，各自的缺点都暴露了出来，而双方又都要求彼此具有理想的条件，所以就难以有一个美满的生活。其实，一旦大家都把那难以忘怀的东西放一放，心灵也就自在宽广多了。心境一宽，则天下万境都宽广了，生存的自由度也自然加大，无论什么地方也无处而不是幸福的乐土了。

人心是到处牵牵缠缠，天地却始终辽阔无限。脚下的道路都是自己心中的路，心中如果没有道路可走的话，那自然是自己迷了路，怨不得任何人。一旦把那挡路的石块拿走，遮眼的树叶取开，自然万境都是宽广的，一切也都顺遂了。说到底，还是一个世界观的问题。

１１７担当襟度与涵养识见

大事难事看担当，逆境顺境看襟度；临喜临怒看涵养，群行群止看识见。

［述论］［　］

人的行为对象便是事。事在人为，有什么样的人就会有什么样的事，有什么样的事也就会造就什么样的人。事情有大小难易的分别，人也自然会有巧拙、贤愚等的分别。一般的人遇到了自己所不能解决或是无力承担的事情时，往往容易采取逃避的办法，或是自我保护的措施。他们总想着，天塌下来有高汉顶着，所以从来不会承担什么责任。

但是，若人人都来采取这样的态度，岂不是无人来担当重任了吗?所以，逢着那些大事或者难事的时候，便可看出一个人的担当来。如果他能够在艰难危险的时候挺身而出，或者是在紧要关头承担大任，那么就肯定会成为更多的人的精神支柱，也往往会被大家所信服和拥戴。

看一个人的胸襟和气魄，还是要把他放在一种关系里去考察。人事关系无非是顺和逆，人们往往适宜于在顺境中生存，因为这样只需要一种技术就可以了；但在逆境中却完全不同了，不仅仅需要技术就行了，它还需要一个人的胆识、意志、毅力、胸襟等等，是一种综合能力的磨练和考验。

一个有胸襟气度的人，在身处逆境的时候是不会怨天尤人的，他能够接受顺境，也自然能够接受逆境。因为在他的眼里，世间的事情从来都不会是一帆风顺的，也不可能十全十美，所以他会把逆境和顺境都当成是生活必须走过的路，从而会付出同样的努力。要度过逆境的办法只有一条，靠自己不懈的努力，当然它的前提是有一种大无畏的胸襟和气度。

人类的感情中最可怕的就是喜和怒，这两种感情最容易使人的心理动摇而失去正确的判断力。一旦有佞臣谄媚，皇帝龙颜大喜，便会赐以重赏，甚至是半壁江山；或者忠臣犯颜直谏，真言逆于龙耳，龙颜大怒，便要杀头砍脑，干下许多蠢事。刘备一怒而伐吴，竟然坑害了许多的蜀中将士；吴三桂一怒为红颜，却招来千秋骂名。大人物不敢轻易喜怒，小人物又岂敢轻易喜怒呢!

喜要能不得意忘形，心中要有数，不至于昏了头脑，做了过头的事情；怒要能够明白后果，怒得有威有严，不至于招来是非恶果。所以，有涵养的人对于事理十分通达，往往不容易为喜怒所转动，一方面因为是真正可以使其喜怒的事情并不多，一方面也是因为喜怒之时情绪不稳会造成判断错误。那么，为了不至于造成悔恨，所以就必须增强自己的涵养，以便在喜怒之际而能够无动于衷。

一般人的都是随大流，容易随着别人的路子走，人云亦云，随声附和，没有自己的主见。如果与大家一样去做事，不管他们的事对不对，也没有去加以分析和判断。这样的人，也与大家没有任何区别，只是凡人一个，不会有什么出息的。

至于禅宗的境界，叫人不起分别念，那是有了分别并且拥有了极强的是非判断力以后的事。而真正有识见的人，心中自然有其独到的准则，决不会盲目地追随他人的。真正的人要有真正的见识，不是有意地要做什么或不做什么，而是一切行为皆出于天性自然，便没有什么值得后悔不后悔了。

１１８良心与真情

良心在夜气清明之候，真情在箪食豆羹之间。故以我索人，不如使人自反；以我攻人，不如使人自露。

［述论］

人们生存在世间，最可宝贵的是良心，最该珍惜的是真情。但由于虚伪越来越多，良心和真情也就日益被掩盖起来，很难见到了。但是再恶劣的人也会有真情与良心萌发的时候，杀人犯对待自己的情人也一定会有真情，丧尽天良的人见到自己的亲人也一定会有良心。关键是他们的良心被自己的种种欲望所遮掩，但总有良心发现、真情流露的时候。

白日里喧扰噪杂，没有心思坐下来静想，所以往往都是依照赤裸裸的利益原则来交易和办事。等到万籁俱寂，夜深人静，一盏孤灯，独坐细想的时候，一日的言语行为都会历历在目。重新检点一下，才觉得有许多不是的地方，便会生出来惭愧的心理。因此，在那夜气清明的时候，最容易使人良心发现，自我反省。

真正的感情不在于山珍海味、满汉全席里，而在于一箪食、一豆羹之间。因为锦衣玉食的味道浓厚，人们的心理容易生起贪恋却反而忘却了真情；一箪食、一豆羹的味道淡薄，但人们的心理生不起执着反而使真情容易流露。现在的人情浇薄，无论办什么事情都要烟酒烟酒，还要到饭馆里去搓上一顿。搓还要搓那生猛海鲜，有的甚至一餐便挥霍二三十万元，名符其实地挥金如土。

但是，那些吃金屑菜的人最多还是个酒肉朋友而已，一到关键时候便会树倒猢狲散，真情没有一点。以酒肉结交的朋友，往往都是些利令智昏的人，多了之后必然会陷入悔恨。以茶水所结交的朋友反而感情长久，原因就是君子之交淡如水，只有白水是喝不够的。

说到这里，良心和真情对谁来说都是有的，就看你怎么去发现它们了。为了改变一个人的不良行为而不断去苛求他，找他的不是去批评他，不但批评者自己很疲累，就是挨批的人也会生厌，真倒不如让他自己反省。觉悟到了自己行为的不对处，才是根治的良方。同样的，与其让我去攻击他人的恶行，检举他人的罪行，使他恼羞成怒，还不如使他自我感到惭愧从而向人坦白，那才是最好的办法。

良心和真情是社会的凝聚力，是一个国家或者民族的核心，也只有在良心和真情这一点上才能把所有的民众团结起来。所以，无论在什么时代或者什么社会里，都重视国民的良心教育和情

感培养。通过良心和真情的教育和启发，既不会使自己感到疲累生厌，也不会令他人恼羞成怒，自然是皆大欢喜的事。

１１９庸愚与豪杰

宁为随世之庸愚，勿为欺世之豪杰。

［述论］

世间的人尽管多种多样，但大体上无非是两类。一类是那些平平庸庸的凡人，一类是那些大好大恶的豪杰。凡人因为见识短浅，所以不会干什么大好事或者大恶事，就是平常说的良民而已。英雄豪杰往往在智慧聪明上高人一等，所以便有能力去行功德或者做恶事。人类的许多事情都是那些聪明人折腾出来的，所以《老子》说过：“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

没有了聪明、仁义、巧利，尽管天下人都成了凡人，但生活却会安定很多，百姓也会富强、孝慈而没有盗贼了。而那些圣哲们一出，就会利用百姓的平庸，去争夺自己的利益。常见世人死于那些欺世盗名的豪杰之手，却没有见到世人们曾经死于那些平庸愚蠢人的口上。

愚蠢的人才智虽然不足，但他不会给社会带来灾难；英雄的人才智尽管出众，但如果心术不正，专门贪图自己一人的私利，那么他的才智无非是吃人的工具而已。才智越高，他的毁灭性就越大，给人类带来的灾难也就更大。比如说那个希特勒，在管理国家上是有才智的，但却把他的才智转化为消灭人类的武器。说得好听点，这些人就是豪杰，不好听了就是枭雄。如王莽、曹操包括刘备等，都是这样。豪杰之所以为豪杰，就在于能运用才智给众人造福，否则就只能称之为枭雄和贼寇，所谓欺世盗名的豪杰便是指这一类。但不管怎样，没有豪杰的社会一定是个很安定和幸福的社会。

遗憾的是，一般的人谁都不甘心做庸人和愚氓，而宁可粉身碎骨也愿意去做一个豪杰。他们无非是为了表现自己，成就自己的名利而已，却很少有人发下心来为众人谋求福利的。当然，出于这样的目的，即使是才智再高，也难保将来不欺世盗名。反倒不如安分守己，平平庸庸地过上一生。既然给社会添不了色，但也绝不给社会带来麻烦，免得贻人一些口实。

真正的豪杰要吃尽苦头，才能为人类的幸福做上一点贡献，不能担当其苦的也就不足以为豪杰了。明知豪杰难为，却能够去甘守平庸，做那最平凡的事业，而不去欺世盗名，却才是真正伟大的英雄。因为很少有人甘心去做凡人，而能够做人们做不到的事情，难道不是大丈夫吗!

１２０清福与清名

清福上帝所吝，而习忙可以销福；清名上帝所忌，而得谤可以销名。

「述论」

人们常说要享清福，可见这清福不好享，也就是说清闲安逸的日子并不好过。不仅上天会吝啬他的清福而很少赏赐给人，就是一般的人们也不容许那些太过清闲的人。因为人在清闲安逸中容易变得懒散起来，逐渐会失去生命的活力，甚至会生出悲观的情绪，就如那个有名的懒人奥勃罗莫夫一样。这是因为身体闲散了，种种机制都不太灵活了。但是，他们的心灵也许还不得闲，还要追求那种种的妄想和幻觉，以至于忘掉了生活中的真实，从而导致与现实的隔阂和毁灭。

常常看见那些一生辛苦勤劳的人，他们一旦休闲下来，却不懂得怎样去重新安排消遣生活。过不了几天，他们就会觉得与世隔绝，百无聊赖，衰老而死。这是上天在吝惜清福呢?还是人们受不了那种无聊呢?倘若那些清闲的人们能够利用这些难得的空闲，做上一些有意义的事情，读点书，写点文章，炼炼拳脚和气功，甚至去做些义务的公益事业，结交的面反而广了，又不受在岗时的限制，自由自在地生活，到处都充满了生命的乐趣和存在的价值，也就不至于如此了。所以说，整天有事去做，忙忙碌碌地，反倒可以销掉那些清福，上天也就不会嫉妒了!

枪打出头鸟，雨淋出头椽，这是自然的规律。所以，好名声也是不容易维持的，而且要维持也是件很累人的事情。太阳给人间带来了温暖，空气给人类带来了生命，宇宙万物给生命注入了活力，但却并没有去争取什么名声和什么报答。如果人们因为自己的一点努力而博得了大名声，那么上帝也会嫉妒的，因为什么恩德都大不过太阳、空气和宇宙万物所赐给人类的恩德。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老子》所说的：“持盈之道，损之又损。”“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等等，就是说自然的规律是平均的，多余的东西肯定会被损掉去补给那些不足的地方。有名声的也一定会被去掉而补给那些无名的，因为名声本身又是一种罪过，真正有德行的人才可以居之。

如果要想保持这种名声，就不得不去永远保持成名时的状态。这是一件很难得的事情，会很苦很累。一旦放松了这种状态，这完美的名声便会扫地，有时也会带来祸害。因此，在盛名的时候，如果能够遭到他人的毁谤，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因为它可以提醒人们注意并且怜惜自己的羽毛。而且名声既然已经受损，就不至于太招风而容易遭人嫉妒，反而可以摆脱盛名的疲累，做上一些自己喜欢做的事。

上面所说，无非是德行不够就不要去享那清福，事业不成也就不要居那名声。与其让老天来惩罚，或者是他人来毁谤，何不自己谦虚，损之又损呢!

１２１嗜好与养德

人之嗜节，嗜文章，嗜游侠，如好酒然，易动客气，当以德消之。
「述论」[__]

人类在历史的发展中，自然形成了各种各样的生活模式和社会阶层，人们由于各自地位的不同，对生活的认识和追求也自然有所差异。比如说，一般人总羡慕那些行为潇洒、风流倜傥、名播青史、痛快淋漓的人，如那些直士、文士和游侠。但是从这些被人羡慕的人本身来说，并不见得就自我感觉良好。

嗜好名声和节操的人，可以为名节去和人拼命，甚至可以去矫饰，目的是为了名节的完美；嗜好文章和诗词的人，也可以为一句辞藻而语不惊人死不休，目的是为了博得一个名声；而那些以游侠自任的人，却往往是打杀有余而仗义不足，目的只是为了争取一个豪爽而已。

说到底，这些大都是所谓的“客气”，就像嗜好酒精的酒鬼那样，一旦三杯下肚，便有了无穷的胆气，会许下无边的大话，一派英雄的气概。其实是一点用都没有的，因为这不是发自内心的真正情怀，也不是他自己的本色。

如果追究其根源，这些行为不过是嗜好自己的面子罢了，于自己于他人都毫无裨益。这种种情形，无非都是缺乏道德修养所造成的结果。嗜好名声和节操、嗜好文词与章句、嗜好游方与侠义，原本也不是什么坏事，只是社会要求树立名节为的是端正风气，推崇文章则为的是鼓励文化，表扬游侠则为的是主张正义。

若是对此没有一个清楚的认识，往往行动起来就似是而非，徒有虚名。如果不是当行的本色，而只是因为一时的兴起，便心血来潮。这样不会长久，反而容易厌倦。岂不是失去了本来的初衷！而唯一能够使得嗜名节、文章以及游侠的人内外浑然，表里如一的办法，就是用道德来涵养，先去除掉外表的浮躁气，从而达到本色当行的境界。

１２２念头与鬼神

一念之善，吉神随之；一念之恶，厉鬼随之。知此可以役使鬼神。
「述论」[__]

人类的一个特点，是有内在的精神和意识，心理活动复杂。所以，人类是最难管理的，就在于他有着十分复杂的心理和难以捉摸的情绪。那些圣贤出来，总要想方设法来统治人们，所以便针对人类的心理特点设立了宗教鬼神等，就是《易系辞》中说的“圣人以神道设教”。也就是说，圣人创造了神道鬼怪等，目的是为了设教，为的是教化管理百姓。可见这鬼怪神道等，都是人类的精神生活中的主宰，并不是现实中所真有，所以很难有人在大天白日里见鬼，除非是将死的人。那么，这鬼怪神道等都在哪里呢？说到底就在人们的心里。

我们内心里的每一个念头，就都是神道鬼怪等的化身，或者说所有的神道鬼怪等都是我们心灵的外化。也就是说鬼在心里，佛在心里，神在心里。《西游记》中观音菩萨曾经变成妖怪凌虚子，悟空便问她说，妖怪是菩萨，还是菩萨是妖怪。观音菩萨则回答道：“菩萨妖精，皆是一念；若论本来，皆属无有。”所以，孙悟空是心猿，他的一个斤斗就是一个念头，一个念头就是十万八千里，而东土离开西方却正好是十万八千里。这说明心中一念善，便是西方极乐世界里的佛菩萨，心中一念恶，便是地狱里的妖怪和厉鬼。

正由于心念与之相通，所以心怀善念的人，自然会得到吉神的呵护，这是由于自己本心祥和的原因；而心怀恶念的人，自然与恶鬼同途，仿佛生活在地狱一般，原因是他的心中充满了痛苦和烦恼。任何善恶的念头，还没有付诸实施的时候，就已经在心中由自己承受了。所以，心中充满恨意的人，他的心灵已经是在地狱了；心中充满善意的人，由于善意所给他带来的欢喜，就如同身在天堂一样。

如果说，还有鬼神存在的话，那就完全生活在我们的心灵之中，所谓的吉神与厉鬼，其实完全都在于我们自己的善与恶。鬼神不能给人带来灾祸和幸福，幸福与灾祸都由我们的心灵所自取。为善行德的人心胸舒坦，欢乐无比，本身就是自己的吉神。为恶的人心中充满荆棘，痛苦烦恼，本身就形同恶鬼，还会有什么恶鬼不以他为同类来与他友好吗?知道了这个道理，人类不就可以去役使鬼神吗！

１２３梦里与泉下

眉睫才交，梦里便不能张主；眼光落地，泉下又安得分明。
「述论」[__]

人类有两套意识系统，有意识和潜意识。意识的活动限于清醒的时候，而潜意识却往往在睡眠时活动。意识当事，人们会觉得自己是个主人；潜意识的活动方式便是做梦，梦里便由不得自己了。在白日里人们凡事都有很多的主张，会追逐名利与美色，争强而斗胜。但是一到夜里，眼眉睫毛才一交合，便进入光怪陆离、莫名其妙的梦境。或者为豺狼所追逐，或者为恶人所陷害，或者爱而得不到，或者黄粱一枕熟。即使是最亲爱的人，在梦中也仿佛对面不相识。这与白日里的意气风发，事事皆由自己主张完全不同了。

然而，白日里的自己又何尝是自己的真正主人呢！梦中以为真实的，白日里不也是一样认为真实吗?结果怎么样呢？自己把握不住任何的东西。比如说，名利似乎永远到了手，然而过不了几天却又丢掉了；即使是那些恩恩爱爱、死去活来的人，过不了几天也会反目成仇。有什么东西是自己能够真正做主的呢？反倒是梦中的自己，证明了自己的渺小。

好梦固然留不下来，睁开眼睛便是一场空；就是恶梦也避不去，经常会影响到自己的情绪。所以，现实中的梦与睡眠中的梦其实没有什么区别，而且较之受到种种环境牵制与命运摆布的白日，梦又何尝不是更真实的一面呢?但是，如果人们能够从梦中得到启发，真正认识了，在茫茫无限的宇宙当中，我又算得了个什么？并且从中生起万事不执着的人生观，一切看得开了，也许反而会活得潇洒一些。

佛家说生命的方式有六道轮回。一旦地水火风四大生命因素离散之后，我们人类的这个色身便成为幻身，从而根据我们自己生前的善恶行为来决定下一次的生命方式。行善积德的就会往生天界享受幸福，行凶做恶的就会被贬下地狱去接受惩罚。这一切都是不由自主的。

也就是说，到那阎罗王跟前，决不容许你去口辩的。一切生前的作业都记录在他的档案簿上，怎么能够与他辩得分明呢？所以人的眼光刚一落地，就连梦都没有了，还怎么能够有自己的主张呢？如果说九泉之下还有个地狱的话，生活在那里的生命又能是个什么样子呢？

既然人间、梦中、泉下这三个地方，都由不得我们自己，而且我们所追逐的一切，在那永恒的时空看来，只不过是一个渺小的幻影而已。只要认识到这一点，在面对死亡的时候，许多的事情也都可以畅然释怀了。

１２４了了与不了

佛只是个了仙，也是个了圣。人了了，不知了；不知了了是了了，若知了了便不了。

「述论」[__]

佛是梵文的音译，汉意为觉悟，觉悟了的人就是佛。了就是觉悟的意思，什么都明了，认识了宇宙的规律和真理，当然就不会执着了。仙是道教修行所追求的最高人格，目的也是要了却人生，参透宇宙；圣是儒家所追求和修炼的最高人格，目的是认识真理，活得自在。这仙与圣都包括在一个佛字里面，就是要得到真正的人生觉悟，成为自己的真正主人。

一般人自以为很聪明，却不知道整日里都生活在烦恼欲望的束缚中而不能自拔。很多的事情，在没有到来的时候就生起了万般的渴望和幻想，已经来到时则会贪婪非分地追逐执着，等过去之后还是在心中念念不忘，一定要生起无穷无尽的牵挂；全不知放下一切的快乐，而不断地以欲望和烦恼来自我折磨和束缚。

也有的人明了到了这一点，便离开尘世而躲到深山老林中去寄情山水，以期将心放下，认为这才是放下一切的方法。殊不知这种以为自己知道了真理的了了，其实还是不了。因为他的心中仍然还存在着对于放下和“了”的执着，这个“放”字也就成了无形的枷锁，使他不敢去接触任何事物，生怕带来什么烦恼。其实，这种办法仍然是了不了的。

对于任何事物的明了，必须是对这种事物有了认识和经验，才能做得到。有了烦恼的体验，便力求摆脱这种烦恼的感觉。做到了这一点，岂不就是真正的了了了。所以，在佛家的角度来看，躲进深山世外只是小乘不究竟的做法。人的修行，要像莲花一样出淤泥而不染。若是为了怕淤泥而把它种在旱地里，它不仅不会长得楚楚动人，而且还会枯萎而死。如果在心中能将烦恼从根本上放下了，或者说连放下的念头都没有了，生在人世间却又不执着于世间，那才是真正的“了了”，也才是人间的真正了仙了。

从儒家的角度说，也是这样。儒家认为人生在世就要对社会负责任，就必须用一种制度和力量把人心都凝聚在一起，那就是仁政和道德，良心和名誉。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儒家便要求知识分子都能做到正己、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在使自己完善的同时能够为为百姓谋福利。

他们的理想倒不错，可惜到后来便与名利相掺杂，放不下世务了，烦恼也自然多了。道家要出世来了，儒家要入世来了，结果都是了不了烦恼和忧愁。而真正的了了，就是能够把儒家的身在世与道家的心出世融为一体，在家而出家，便是大乘佛教了悟真理的最佳方法。

１２５荆棘与人我

剖去胸中荆棘，以便人我往来，是天下第一快活世界。

「述论」[__]

世界是美丽的，生活是幸福的，能够生存在人世间是难得的。人们的生活标准就是要求得一种快活，也即痛痛快快地生活。但生活中有什么地方不快活呢？同在一个太阳下，同在一个地球上，呼吸着同一种空气，人跟人又有什么难以相处的呢？但是，人们就是相处不来，就是觉得生活不美满，就是觉得人生太痛苦。所以有个成语说“杞人忧天坠，庸人自扰之”。本来很快活的生活，他们却觉得没有劲头，硬是要玩些深沉，自寻些烦恼，才会觉得充满了意义。这就是人！

一个人的心中一旦抱有不平衡的情绪，在与人交往的时候就容易伤人。因为在他的眼里谁都不能相信，谁都有可能是阶级敌人，谁都可能对自己使坏。即使是闭起门来独身相处也会伤害自己，因为他自己的心里一直埋藏着荆棘和不平。

什么是妨碍我们与人正常交往而享受人生乐趣的荆棘呢?无非是那些播种在人心里的猜忌、嫉妒、隔阂和自私。这些东西造成了我们拒绝将心扉打开，不愿意与人进行深层次地交流。即使是在形体上与他人握手言欢的时候，我们的心灵却仍然是封闭着的。正是古人说的“害人之心不

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但心里老是在提防着人的时候，实际上也是一种莫大的痛苦，所以会觉得不快活。

不过，人是需要友谊和情爱的。友谊和真情会使我们欢笑、快活，更会使我们同舟共济，休戚相关。没有友谊，我们就会被自己所打起来的围墙困住，仿佛被关进了禁闭。友谊就像一扇门，需要自己去打开，你不去扣门，别人怎么会为你开启呢？当然，你如果不把自己的门先打开，又怎么能够去打开别人的门，而且别人又怎样能进来呢?同样地，不把心里的荆棘除掉，别人自然不能够进入我们的心中并且感到欢畅，反过来心中的这些荆棘最终只会刺痛我们自己。

我们常说，我们不停地在学习和认识世界，目的就是要有一个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观察人生和世界的角度改变了，人生和世界在我们的感觉里便成了另一幅样子。没有不变的世界，也没有不变的观点，关键是能够寻找到一个正确的方位和角度。心里没有了界线和障碍，活得就轻松自在了。如果能够剖开去胸中的荆棘和坎坷，从而获得人生最宝贵的友谊和真情，岂不是天下第一快活的事?整个世界在我们的眼中岂不是显得更加完美吗?

１２６恶邻与损友

居不必无恶邻，会不必无损友，惟在自持者两得之。

「述论」[__]

人世间的事情绝对没有一个是没有矛盾的，大家都生活在矛盾之中，所以才显得人生有了意义。人是社会的，所以一大部分的意义就在与人的交往中，很明显的就是处邻居与交朋友。人都愿意生活在一个和睦安祥的环境中，但如果要找一个完全是好人的地方住下，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所谓恶邻，有的是品德恶劣，有的是行为恶劣。难以忍受的恶劣德行不仅会直接影响到你本人，也许还会影响到下一代，所以孟子的母亲会择邻而处。

但大多数的时候，尤其是现在的社会，选择邻居的事情是由不得自己的。果真遇到一个恶邻，他会在你要睡觉的时候弹琴练歌，不打扫门前的垃圾，经常带领一些不三不四的人来聚闹等等，的确是让人头疼的事。因为相处在邻近的空间里，必定会有趣味习惯相互冲突的时候。

人的地位和素质有着高低的不同，修养也自然存在着差异，所以很难要求每一个人都能够具有高雅的情调。众人相聚会的时候，难免会有一些逢迎拍马，或是言谈粗鄙、惹人讨厌的人。他们或者是层次低，或者是没有涵养，或者是傲慢无礼，或者是自私自利，在各个场合里都是不难见到的。尤其是在商品大潮的社会，我们的朋友也逐渐遍及到各个领域之中。什么样的角色都会有，谁也没有办法把大家都变化成一个模式或者类型。这时，自己到底是与他们同声相应呢?还是让他饮他的花酒，我喝我的清茶呢?自然都是我们交友时所不得不考虑的问题。

其实，无论是恶邻或是损友，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无非都是在考验我们的涵养和定力。当然这就是我们一直在强调的人生观和世界观，生活就是这个样子，从各个不同的角度去看，就会有不同的境界。倘若我们嫌弃那些恶邻和损友，或者与他们一般见识，我们岂不也成了毫无涵养的恶邻了吗?明白了这一点，遇事都能够做出大度来，稍加忍耐也就过去了。即使是交涉起来，也要合情合理地进行。时间久了，这些恶邻与损友总还是会有良心的，一定会有真情流露的时候，这就是用春风风人、化雨雨人的潜移默化作用。

如果遇事便与他们一般见识，百般地挑剔和批评，不注意任何方法。他们也会嫌弃我们。这便人为地制造出了隔阂，加剧了矛盾，对我们自身并没有任何利益。如果我们定力足够的话，也就决不会被人影响，反而能够影响他们。无论什么样的恶邻或损友，不仅是我们的试金石，而且会变成我们的同道。这样的功德是莫大的，所以，往往那些圣人的故乡是很少有恶邻或者损友的。

１２７君子与小人

要知自家是君子小人，只须五更头检点思想的是什么便得。

「述论」[__]

古人在划分人格的时候，概念便是君子和小人。而君子和小人的分水岭，则在于君子以大众的利益为出发点，小人则以小我的利益为着眼点；君子不会因为个人的利益而伤害大义，小人却宁可伤害大义来谋求私利。君子并不是不爱私利，但要取之有道，而且在他看来，还有比个人利益更加重要的事情。

《孟子》的《告子》篇里说过：生存是我所期望的，大义也是我所追求的，如果这两个东西我没有办法全部得到的话，那么我就会舍掉生存而求取大义。生存是我所追求的，但我的追求还有比生存更为重要的一面，所以我绝不会苟且偷生的。这就是君子的为人处世，小人就不同了。他们的目的只是为了自己一己的私利，宁教自己辜负天下人，也不愿意天下人来辜负自己，所以对于任何名利地位都会斤斤计较。他们自己活得不自在，也要让别人活得不自在。

五更头是夜将尽而天将明的时候，也就是新的一天将要开始活动的时候。人们焦虑地、拼命地追逐了一天后，大部分人都会在一二更也就是九、十点的时候进入了睡眠，来调整和休息一下已经疲惫了的灵魂与肉体，并且为明天更有精力去重新竞争和追逐做好准备。到了五更左右往往就已经睡眠充足，意识苏醒，还没有睁眼便开始盘算这新的一天所要做的事情。

不过，这个时候因为刚从下意识中回来，意识还没有完全苏醒，所以这时境界和状态其实是美好的。老百姓有句话说：“当官一辈子，不如天明一会子。”就在这非常平静而又温馨的时刻

，也正是君子和小人、善良与丑恶萌芽的时候。君子所想到的是如何平等地对待任何人，并且竭尽自己的力量去帮助他人，将份内的工作完成好。小人则想到的是怎样去逢迎达官贵人，如何去占他人便宜，并且推托偷懒，寻找机会去吃喝玩乐。

所以，就在这一天将要开始的时候，只要能够反观内照，看看自己心中所盘算的究竟是什么，自己到底是君子还是小人也就十分清楚了。

　　１２８听言与窒欲

　　以理听言，则中有主；以道窒欲，则心自清。

「述论」□

人们进行语言活动的目的，是为了表达自己的思想，并且让别人接受，这就是语言的交流。语言就有多种多样的，有书面的，有口头的，有善意的，有恶意的，有劝谏的，有怂恿的，有表扬的，有谩骂的，等等不一而足，关键要看我们怎么去接受。语言的表达又牵涉到语境、语气、情景、场合、姿态、含义、喻指等，其效果又各自不同，对于接受者的影响也不一样。而从接受者的角度来说，又要牵涉到自己的修养、境界、素质、情感、理智、反应等方面。

如果我们某一方面有所欠缺，就容易接受别人的影响，从而做出让别人高兴而我后悔的事情。所以，我们听人话语，既要有感情，同时更需要理智的判断，否则动辄便以感情来接受别人的言语，往往会使我们犯下错误。因为感情的因素往往是主观的或者一厢情愿的，许多语言的发生只是基于一时的情绪发泄。这种言语的可信度就成了问题，怕就怕我们自己酒酣耳热。

无论是什么言语，我们听了之后总会表现出喜怒哀乐，因为它的目的就是要刺激我们的听觉。但是，我们经常在事后，会发现远不是那么一回事情。所以，任何一句话听到耳中来，一定要用我们自己的理智和经验来判断，说话的人是出于理智还是情绪，与事实有没有出入。这样以来，我们才不至于被陷进圈套，才能自己做自己的主人。

我们的心理之所以不能清静，是因为我们在自然生活和社会生活中会出现许许多多的私欲。喜爱的东西我们就会不停地贪婪和追求，求之不得，便会感到痛苦和烦恼。烦恼越多，我们的妄想反而越大，自己的心胸也因欲望的逼迫而感到喘不过气来，生命中便没有一刻的安宁。

《西游记》中，孙悟空所杀的那六个贼，就是我们的欲望的象征和代表：眼看喜、耳听怒、舌尝思、鼻嗅爱、身本忧、意见欲。这眼、耳、鼻、舌、身、意六种感觉器官会不停地施展我们自己意识中的欲望，拼命地往自己的心中填加。结果，把我们的心里都已经撑满了，没有留下一丝一毫的希望空间，生命自然也就会失去意义，只剩下了一片混浊的心。

要想消灭六贼，必须把心猿牢拴，正心诚意，然后六个贼自然会被孙悟空一棒打杀，心中便能够得到安静和空闲。倘若我们能够在道德修养上多下上一些工夫，便可以知道有许多欲望是不应该有的，也是不必要的，而且反而会给自己带来很多麻烦的。这样以来，便可以减少那些不合理的欲求，而使我们的心灵渐趋平静。

道是指自然运行的规律，也是我们实现人生意义和价值的正道。明白了天下的道理，不去妄想那些不现实的东西，知足常乐，也就不会逼迫自己去实现那些不切实际的私欲了，自然能够放开胸怀去呼吸那清爽的宇宙生气了。

　　１２９交友的方法

　　先淡后浓，先疏后亲，先远后近，交友道也。

「述论」□

人类的生存空间就是社会，社会是由人组成的。所以，要想生存在其中，就必须与人处好关系。而人际关系中，最重要的就是朋友，有老朋友、小朋友、男朋友、女朋友。朋友的层次不同，交往的方式也自然不能相同。因为朋友的关系至关重要，所以交往的时候应该非常慎重，并且要注意方式。古人说的好，先进行了解和选择，然后才相交，就一定会减少许多后悔；先交上了朋友，然后再进行选择，就必然会增加许多埋怨。交朋友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且要获得真正的知己更是困难。所以，人们常常会感叹，茫茫人海，得一知己足矣！

　　然而，任何艰难的事情，对于有心人来说，都是无所谓的，都是有路可循的。

比如说，刚开始交往的时候，看到的东西往往是人的表面，而表面中到底有多少真实呢？又有多少虚伪呢？我们是不能一下子就看出来的。而且，很多人为了某种目的去讨好你，让你高兴得一塌糊涂。如果在这时候你就跟他推心置腹，那么很有可能中了他的计策。或者他会对你产生一种看法，认为你这个人很浅薄而没有城府，便不可能与你进行深层次的相处了。

所以，要想交一个好朋友，就要像侯嬴对待信陵君那样。先得观察他的为人和言行，与他保持一定的距离，互相之间疏远一点，然后再来决定与他的关系能发展到什么程度，是不是该给他推心置腹。因为有了一定的距离，我们才能够客观地进行观察和了解，才能对对方有一个较为正确的评价和判断。

１３０形骸与微尘形骸非亲，何况形骸外之长物；大地亦幻，何况大地内之微尘。□□

经过了仔细的观察和选择，然后再由表面到达内在，由淡薄达到浓厚，由疏远达到亲密，由远隔达到接近。在对对方的人格和本质有了相当的认识以后，才能谈得上朋友二字。也只有在这个时候，我们才能够决定对方是否值得自己更进一步的交往，才可以考虑将性命托付的事情。这便是交接朋友起码应该明白的道理。

「述论」

人类在世间的存在物，说到底就是一个臭皮囊。生存的时候，看起来是人模人样的，什么冰肌玉骨、花容月貌的。但一旦剥开了肚皮，里边却全是粪土而已。所以，佛家便教人修白骨观，或者如《红楼梦》上的“风月宝鉴”，让人把那些美色看成粉骷髅、白骨精，自然就不会贪婪了。佛教说肉身是一个幻而不实的东西，四大皆空，构成人类肉体的地水火风四大元素都是不能自主的。因缘聚而四大和合，便是生命的存在；因缘散而四大分离，则是生命的死亡。可见，这个肉体形骸不是自己真正的东西，而且是无法主宰的。

当然，这种观点对于那些爱惜身体犹如至宝的人来说，无异于当头一棒，他们是很难接受的。事实上，在没有出生之前，我们的身体是不存在的；死了以后，那个尸体也不再是我们自己的了，而且最终还要腐烂枯朽。而在中间活着的我们这个自己，到底那幼年的身体是自己的呢?还是年老时的身体才是自己的呢?我们是无法解释的。因为身体内部的细胞一直在不停地新陈代谢着，我们不知道哪些才是真正属于我们自己的。

《老子》说过：我之所以有那大的祸患，是因为我有肉体；等到我没有这个肉体的时候，我还有什么祸患呢！这话说得非常有道理。有了这个肉体，我们不得不去养活它，调整它，保护它，于是就有了竞争、奋斗、麻烦和痛苦。可见，这个形骸不仅与我们没有亲情，反而给我们带来的都是烦恼和祸患。

这个宝贵的身体既然都与我们没有什么关系，没有什么可执着的，那么那些生不能带来，死不能带去的东西，又何尝是真正属于我们自己的财产呢?比如说那些钱财、名利、情感、善恶、是非等身外的东西，它们只能是烦恼我们的枷锁，本身就要套住我们，并且要使我们成为它们的奴隶。我们还有什么必要再去留恋它们呢！依照四大皆空的说法，整个山河大地乃至于三千大千世界，都要在那漫长的宇宙岁月中消失的，有如幻影一般。总括地说来，无论什么有形的东西都不过是一种虚幻的形像而已。高山可以被变成河谷，沧海能够成为桑田，整个宇宙在成、住、坏、空四大劫的空劫里，一切都变成了虚无。更何况是在这宇宙中的一个地球上的大地里如同尘埃一般生生死死的我们呢?既然我们所争竞的一切都是一种幻象，与我们本身没有任何益处，那又何必不断地互相残害，两败俱伤呢?为什么不和睦地相处，而求得眼前的安宁和幸福呢！

１３１寂寂与惺惺

寂而常惺，寂寂之境不扰；惺而常寂，惺惺之念不驰。

「述论」

生命在于运动，但动中必须有静；生命在于清静，但清静中必须有动。动与静本来就是生命的两种运动方式，缺一不可。静极便生动，动极便生静，这是万事万物运行的规律。所谓“寂”，就是说让自己心中的种种烦恼得到止息，从而达到一种无思无虑的状态。平常人的虚妄之念就像那污浊的泥水，而要止息了它，就必须将那沟水堵住。然后，再使水变得澄清起来，成为不动的清水。这就是常说的那种古井无波的境界，心里不再起任何虚妄之念了。

但是，这个“寂”字，并不是教我们像一截木头那样毫无生气，而是要有“常惺惺”的生机在其中。“惺”的意思，是心里有了北斗星，明亮不疑，知道自己所处的境界，有静还有定。此心本不迷，这就叫做“惺惺”。“寂寂”属于“一念不生”，“惺惺”属于“一念不迷”。“寂寂”不是死寂，“惺惺”不是妄想。

若能够如此，便不会有什么烦恼，而随时随地都处在禅定的境界中。禅定是佛教或者印度宗教修持的一种方法。六祖慧能的解释是：外边离开物相就是禅，内心安静不乱就是定。内心不乱，就必须有一种状态来保持，这就是“惺”；如果完全处在一种死寂中，没有了惺的状态，那么肯定就会受到干扰而无法维持下去。

人一旦从睡眠中醒来，意识就会不停地翻腾和奔驰，也就是《西游记》经常说的“心猿意马”，永不停歇。可是，心意如果一直外驰不停，自然要给别人去当牛马苦力，自己便无法主宰了。所以，孙悟空便只能给人去化斋讨饭，白龙马也只能让人去骑。对于修道者来说，无论你是修禅定或者养心性，都必须首先牢拴心猿，紧守意马，使其处于一种“寂寂”的状态而不乱动。心一动，意一驰，就会有烦恼灾难降临。“寂寂”之后，自心便不受干扰，“惺惺”的念头也就不会让我们落在别人或者外物的手里去当苦力。

若是我们在现实生活中，遇事都能够做到“寂寂惺惺”，动中有静可以不生妄想，静中有动能够不受干扰，便能在纷乱的世事中发挥自己的力量，常保自己心境的安祥和平衡。只有如此，才能真正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１３２童子与成人

童子智少，愈少而愈完；成人智多，愈多而愈散。

「述论」

儿童的智慧和聪明少，但越少，他的人格和本质就越完整；儿童初生下来，完全是先天的状态，叫做赤子之心。没有加上任何的后天污染，所以最纯洁、最完美、最自在。

《老子》说过：要增长学问，就必须靠日益的积累。婴儿必须接受后天学问的积累，才能生活在这个充满虚伪和险恶的世界上，所以他所学到的东西都是与他的本性相违背的。知识和学问

固然是由累积而来的，一旦累积的多了，便会成为一种负担。因为你必须用你所学到的东西来进行判断和选择，烦恼也就随之而生了。

成人的智慧和聪明多，但越多他的人格和本质就越离散。人到了成年，说明他的学问和知识已经能够使他自己适应这个虚伪的社会了。但是聪明和智慧一多，他所专注的东西就会很多，便会形成注意力和生命力的分散。由于客观环境的影响，使他的心力一会儿在此，一会儿又在彼，全都属于外界来支配，而没有一个内在的主宰和统一。所以《老子》又主张，在这个时候，要修行大道，就必须用日损的方法。一天一天地减去那些虚妄的见解，从而达到一种去掉聪明而无忧的境界，才能保持自己完整的人格和本质。

儿童可以在一朵小花或者一片树叶中欣赏到无穷的乐趣，而成年人却无法长久地的把自己的精神集中在一朵花或者一片树叶上。他做任何事情都会千思万虑，从来不会像赤子少年那样率性而动，并且从中得到乐趣。如果说真正的智慧是要使人的生命变得更美好，那么，孩童确实比成人更容易品尝生命的乐趣和人生的滋味。因为孩童天真单纯，成人却复杂多虑；孩童先天完整，成人后天破损。所以，《老子》教人"复归如婴儿"，《孟子》教人"常葆其赤子之心"，佛祖要人"应无所住而生其心"，目的就是要人们把自己的心理或者生命返回到婴儿的纯真和朴素状态。

这个时候的心态和还没有成年时的心态，在感受上并没有多大的差别。古人说，顺生便是凡人，逆修可成神仙。只要能够从复杂变成单纯，便是在"损"，在走向完整。而一个赤子的心灵会失去而走向聪明，但从聪明复归于赤子的状态则就不会再失去了。

１３３思想与检点

无事便思有闲杂念头否，有事便思有粗浮意气否；得意便思有骄矜辞色否，失意便思有怨望情怀否。时时检点得到，从多入少，从有入无，才是学问的真消息。

「述论」

人类个体在进入群体的时候，必须摆正自己的位置。也就是说，自己的言行举止一定要符合自己的身份，这样才叫做得体。言行举止得体的人，自然会得到大家的认同，从而过一种正常人的生活。举止言行一旦不得体，就会被大家所轻视和排斥，也就很难实现自己人生的意义了。所以，得体不得体是一个人能否正常生存的前提条件，不得不慎重考虑。

怎么才能得体呢？就是要时刻检点自己的言行举止，以便能够始终保持与自己的身份相适应。不过，人们在无事可做的时候，往往会因为无聊而生出种种的妄想杂念，自然要分散自己的精力和思想，从而放松对自己言行举止的检点，也许会做出违背自己身份的错事来，将来后悔也来不及了。所以说，一个人在闲居的时候最要把自己的心猿收住。坚定了信念，便能克服无聊的空虚，反而会为有事时提供一点补充和休息来。

人在忙碌的时候，因为手忙脚乱，所以又会变得粗心大意，脾气暴躁，不能冷静地思考问题。这样以来，往往会出现判断失误，反应不上，或者顾此失彼，无法应付全面的工作，有时甚至会做出终生遗憾的事情。这时，我们如果能够反思一下，觉察到自己情绪的浮动，意气的烦躁，然后静下心来，安定情绪，便不会将事情做错了，自然也不会得罪他人了。

人最容易犯错误的时候，就是在得意的时候。李白在得意的时候则要欢喜饮酒，孟郊在得意的时候，是"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朝看尽长安花"。酒喝多了要乱性，一朝就把长安花看尽了，则未免领略不了真正的美丽了。所以，得意的时候最需要谨慎。一般来说，人在得意的时候，容易过高地估计自己，总觉得自己是天下第一，站在了事业的顶峰，而将他人贬得一文不值。

然而，成功与失败都是相对的，绝对没有一个人会永远得意的。一旦得意，就会做出与自己身份不符的事情，也许暂时没有什么人敢出来反对你，但总有一天时机会成熟，别人就会把你自己推翻的。所以，为了自己能够较长久地保持那种成功的喜悦，最好的办法是反省一下自己有没有骄傲自大、故作矜持的颜色和面孔。越是在得意的时候，越是要言行谨慎，绝对不容许自己的心中生出骄慢的念头，否则不但无益于自己的进取，反而容易招祸。

同样地，在一个人失意的时候，也最容易灰心丧气，怨天尤人，认为老天不公平。为什么专门要让我自己怀才不遇、报国无门、走投无路呢？怨天还好说，因为它不是一个具体的对象，所以抱怨它似乎并没有直接的危害。尤人就麻烦了，自己心里不好受，对方知道了肯定也会记恨在心，并且对我们不利。

所以，一旦我们失意的时候，就应该反省一下自己是不是有一种怨天尤人的情怀。如果有，就赶快调整自己的心理。因为失意的原因无非是自己的努力不够，或者说客观的条件还不成熟，与老天和他人根本没有关系。如果是自己不够努力，哪有什么好怨的呢?如果是客观的条件还不成熟，那埋怨又有什么益处呢?

我们每天都在积累学问，目的就在于使我们的人格更成熟，生命更圆满，所以就必须心地清闲而无妄念狂想。身虽忙碌而无浮气躁情，得意的时候不会骄傲矜夸，失意的时候不会怨天尤人。这样，我们的言行举止才会得体，生活才会幸福。

１３４贫贱与富贵

贫贱之人，一无所有。及临命终时，脱一厌字；富贵之人，无所不有。及临命终时，带一恋字。脱一厌字，如释重负；带一恋字，如担枷锁。
「述论」[__]

人一生所为之奋斗的，无非是个名利二字，而争名的目的还是要夺利。正是那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而在这个重利轻义的社会里，贫穷的人就是卑贱，富裕的人反而高贵。贫穷卑贱的人既无社会地位，又无经济利益。因为身边一无所有，所以生存对他来说也许就是一种痛苦；富裕高贵的人既有社会地位，又有经济利益。因为身边无所不有，所以生活对他来说似乎就是一种欢乐。

但是，生存尽管是不公平的，死亡却是公平的。因为生的目的是死，大家的归宿都在一个地方。它既降临到贫苦之家，也会降临到富贵之家。古往今来的多少富裕之人，梦想着用他们的富贵买来长生不死的仙丹妙药，结果还是像那些卑贱细民一般，进入了幽冥世界。而在那个世界里的生活如何，我们谁也没有真正地体验过。只是那个唐太宗李世民下过一次地狱，回来才讲出了那一些可怕的情形。但是，有一点是完全可以肯定的，那就是无论什么样的人死的时候，也就像他们生的时候那样。赤条条地来，赤条条地去，带不来也自然带不走任何东西。

对于贫贱的人来说，死亡就是一种对于痛苦的解脱。由于他们自己没有什么难舍的身外之物，所以在生存的时候就已经对生活产生了一种厌恶的感受。那么，一旦死神降临，也就没有什么可留恋的。他们摆脱了厌恶的感受，自然会获得一种美感，所以死时常常带着微笑。他们感到好象摆脱了多少年的重负，终于可以轻松地出发回家了，因此而上入天堂。

反之，那些过惯了荣华富贵生活的人，面对死亡的时候，心里却充满了恐惧。因为他们生存在世上的时候，完全依赖着他们的财富，而这些财富却没有一样可以带到那边去。死亡对他们来说，不仅仅意味着失去了一切。而且，对于财富的留恋和失去财富的恐惧，就好象一道道枷锁和罗网套在了他们的身上，使他们步履艰难，往往会让他们进入地狱。

真正通达的人，无论是富贵还是贫贱，他们对待生死的态度都是一样的。即使是贫穷卑贱的，也不会厌恶生命，因为生命会给生活在贫贱里的人带来更大的乐趣。即使是富裕高贵的人，也不会厌恶死亡，因为死亡会给在富贵之中拚搏的人带来真正的安祥。生的目的是死，死的目的是生；无生就无死，无死也无生。生死关难过，贫富无差别。

１３５名利与生死

透得名利关，方是小休歇；透得生死关，方是大休歇。
「述论」[__]

人生活在社会中，最喜欢的就是名利，古往今来多少的豪杰志士，都是在名利二字上消磨了青春年华。他们甚至耗费了毕生的精力，也最多只落了一个空名而已，因为利益是一点都带不走的。我们周围的众人，又何尝不是如此呢?一般的市井小民看不破“利”字，正如那些英雄豪杰们放不下“名”字一样。他们会说，正是因为世界上有名利二字，才带来了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促进了人生的繁荣和多姿多彩，所以为什么不让人去追逐名利呢!

这话也不错，我们并不认为名利不好，也不说追逐名利不对，因为正是对名利的追逐，才会使我们感受到淡泊名利的潇洒和自在。名利的追逐也是一种真实的生活，有着一定的现实意义。但有的人过分贪婪，不择手段，害己害人，尔虞我诈，逞才斗气，无尽烦恼。等争取到了名利，却又不知自己到底能够保留多久，心里还是烦恼。

名声加在身上，满足的只是一种感觉，感觉的东西却是容易消失的；利益进入腰包，受用的只是口体，口体的欲望却是永无止境的。名声就好象那动听的歌声，听过去便无声无响了；利益便犹如这今日的衣食，消费了还要不停追求的。欲壑难填，永不满足，所以要殚精竭虑，永远不得喘息，直到痛苦地死去为止。其实，真正的快乐或者幸福，并不在于名利二字上。而追求名利所付出的代价和备尝的痛苦，远比得到的快乐要大得多，并且是短暂易失的。

总之，追逐名利如果能够顺其自然，不牵挂于心，得之则不骄，失之则不忧，权当游戏人生，也许还有不少的快乐。智者看透了这一点，宁愿意求取心灵的自由和潇洒，也不愿意成为名利的奴隶。参透了这一关，对于人生的历程来说，才是一个小小的休息，从而会补充较大的能量，生活得更幸福。

人的一生，最害怕的就是死。面对生死关头，没有人不心怀恐惧的。因为怕死，所以就会被他人用死来挟迫，就会变节投敌或者改变初衷，甚至会苟且偷生。因为贪生，宁可不要人格，违背本性，丧尽天良，坏事可以做绝。为了不死，人们便谨小慎微，瞻前顾后，畏首畏尾。可以说，人类生活中的一切，都是为了达到生而不死的目的。衣食住行是为了自身的生存，爱情婚姻是为了传宗接代，为的是大我的生存。而衣食住行和爱情婚姻中的烦恼和艰难，又占到了人生痛苦总量的百分之九十九。

可见，这个生死关如果解决了，人生就会减少几乎是全部的痛苦和烦恼。仔细思量一下，我们没有出生之前又何曾有过恐惧呢?死了以后与未生之前又有什么不同呢?大自然的春夏秋冬四季更替，与生死轮回又有什么区别？也正因为它们没有任何留恋和执着，所以没有痛苦和烦恼，因而才是真正的大自然。

当然，人非草木，孰能无情！我们可以自豪地说，我们人类有心有意识，所以才会有烦恼和生死。这是进化，说明我们是宇宙的灵长。这话不错，宇宙发展的规律就是生和死。由生到死，由死到生，是一个循环，就仿佛昼夜的交替和季节的转变一样，没有什么区别。只是人类在生的时候有了意识，便形成了贪生怕死的心理，所以才会有痛苦的感受。

可见，这生和死全在于人心的生灭，正如《西游记》中唐僧在法门寺里对众位僧人说的：心意一生，则种种的事物概念都随之产生；心意一灭，则种种的事物概念都随之消灭。所以，如果我们在心里看透了生死关系，心中没有了生灭的概念，自然也就没有生死可言了。“看得透生死关”，说到底就是要放得下生灭心。如果我们始终都能用一种无所从来、无所从去的态度来对待生死和一切烦恼，也就立地成佛而得大自在了，那么便是永恒的休歇了。

１３６个性与修养

多躁者必无沉潜之识，多畏者必无卓越之见，多欲者必无慷慨之节，多言者必无笃实之心，多勇者必无文学之雅。

「述论」[__]

人类的个体数以万亿计，但却各是各样，自有特色，原因就是各人都承担着自己一定的社会角色。尽管他们的个性千差万别，但在进入社会交往的时候，却必须拿出能够被大家所接受的与自己身份相吻合的行为来。能够做到这一点的，可以说就是圣贤之人了，而儒家为之奋斗的目标就是让天下人人可以为尧舜。不过，圣贤毕竟是少数，所以才希望大家都去做，否则就没有这个必要了。正是这种真实的生活，才形成了一个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的局面来。

那些心地浮躁的人，心意没有一个专注和固定的地方，自然对任何事物都无法深入细致地进行观察和了解。不能够深入其中，就难以出乎其外，决不会有深沉切实的见解，最多是浅尝辄止。比如掘井，已经到了离水源只有一尺的距离，浮躁的人往往还会做出这里无水的决定。从新另去开掘，结果是永远得不到真正的水源。

而遇到事情就畏难怯苦的人，只会随着别人的后面去走，为的是避免犯下错误。人常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也许犯错误就是人类的生活意义！当他知道自己犯了错误的时候，说明他已经意识到了正确的东西。只要能不再犯同样的错误了，就是进步了。至于那些畏首畏尾的人，虽然不会或者少犯错误，但绝对只能是一个平庸的人，也当然不会有超越众人的见解。也许，这才是一个最大的错误。

人有口味，比如有的爱吃咸，有的爱吃醋。常见别处的人要嘲笑我们山西人爱吃醋，当然这里边是有意味的。其实，吃醋也许是件好事情，医学也证明了吃醋多的人会减少许多病症。但是任何事情都是相对而言的，如果嗜欲太重了，简直成了个醋坛子，反倒不美了。现实生活中的事情，也如同人的口味一样。嗜欲太重了，对什么都要执着。临到紧要关头，他自己什么都不肯舍下，又怎么会为了事业或者理想去慷慨赴义呢！自己的事业都可以背弃，又岂能在朋友或者关键时刻慷慨大度呢！

好在口头上议论事情的人，他的着眼点只在如何去说上面，往往注重的是那些舌辩的技艺，而不是如何去认真地执行。因为他所做的远不及他所讲的，怎么可能指望他把每一件事情都做好呢?

至于那些勇力过盛的人，什么事情都喜欢用拳头和力气去解决，多是草莽英雄。而文学需要的是细腻的心思，微妙的灵感，才能算是风流儒雅。但由于崇尚勇力，心气较粗，所以很少能够具有那些文学雅士所具有的雅量和潇洒。

由此可见，多躁、多畏、多欲、多言、多勇都不是一个良好的形象，应该再加以沉潜、卓越、慷慨、笃实、文雅，才会本分得体，成为一个完美的人。

１３７书下酒与云赠人

佳思忽来，书能下酒；侠情一往，云可赠人。

「述论」[__]

人的一生离不开酒，酒精虽然是穿肠的毒药，但无酒却不成礼义。尤其是现如今的社会，什么地方能够离得开酒呢？正是“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完全出于应酬的酒实在太多，喝下肚去很难受，所以便出现了陪酒者来顶缸受罪。但是，如果有好友知己三两人，吟诗作赋，浅斟低唱，不能说会千杯不醉，但至少可以畅饮淋漓，一醉方休。

真正的饮酒重在于情趣和兴致。若是没有情趣和兴致，再醇香的好酒也是苦涩的。李白因为人间无知己，便只好“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他的雅致便与明月的韵味相交流，才会豪情逸兴奔放，并且佳思灵感纷呈，否则就只能“举杯浇愁愁更愁”了。

现实中没有知己，千古历史长河中岂能没有！翻开一部好书，真是无限精神食粮，胜过无穷美味佳肴，它能够给心灵带来滋润。看到好处，自我的兴致便与书中的妙趣相交流，竟然不由得大发奇想，大开酒兴。这一本有趣的好书真的可以下酒佐食，而且是天然丰富、弥足珍贵的美味。

文人往往被人视为穷酸透顶，窝囊呆子，小肚鸡肠，迂腐不堪。有个雅号叫做臭老九，也就可

以想见他们的处境了。追究其根源，其实很简单，就是接受的古训太多了，什么事情都要从自己的知识和良心的角度来判断。那些无知的人往往没有良心，所以做事情不需要有任何的顾忌，自然不会像老九那样迂腐不堪了。但是历代的文人知识分子都是社会发展和进步的推动者，是社会人生的脊梁，这是谁也否认不了的。

不过，文人如果能够在自己的儒雅中加上一点豪侠之情，看问题不要太死板，不要有什么过分的拘束。不见得非要像孔子那样，到了七十岁上才“从心所欲而不逾矩”。早一点做到了，就会更潇洒，也会在社会上从新给自己树立一个美好的形象。

世上的人情是拿东西钱财赠人或者贿赂，好做个纪念或者帮个大忙。然而，文人本来清雅，豪侠气发便从天上摘下一片云来赠人。心情潇洒而不落俗套，意境高迈而精神超然，韵味深长，感人至深。世人赠物的，物坏而意尽；儒侠赠云的，云去而意存。这才是真正体现了天地自然灵秀之气的天之骄子！

１３８美人与名将

人不得道，生死老病四字关谁能透过?独美人名将，老病之状尤为可怜。

「述论」[__]

人生的目的非常清楚，就只有一个字，那就是死。在通往这个目的地时，还会有很多不利的因素，比如说衰老与疾病。这都是正常的现象，就好比是自然界的春夏秋冬或者草木的芽花实枯一样。但草木没有人为的意识，所以一切都是顺其自然，便没有什么痛苦与烦恼。

人类就不同了。他有着自己的独立于自然规律之外的意识系统，所以就会很敏感，同时也会很脆弱，烦恼忧愁也最多。从大自然的角度来说，是什么就是什么，没有什么为什么不为什么的。而人们却要贪婪生命，自然会厌恶老、病、死。如果遇到了老、病、死，那就会很痛苦。所以说，如果我们明白不了宇宙人生真正的道理，谁也冲不透生老病死这四大关口。

好在人们的意识不仅可以带来烦恼，同时也可以带来对于烦恼的解脱。解脱烦恼的方法就是智慧，得到这种方法的人就是智者。智者就能够冲得透这生老病死四大关口，最明显的例子就是那个佛祖释迦牟尼。

他年少时生活在皇宫中，神仙一般地活着，没有丝毫的忧愁和烦恼，他还以为人生就永远是这么美好。等到他出到城外，见到了送葬的队伍，使他感受到了死亡的恐怖；见到一个年纪衰老的将军，得不到人们的爱怜，使他认识了老的悲哀；见到一个面黄肌瘦的病人在沟壑之中蹒跚，大家都躲着他走，使他体验到了病的痛苦；他又见到了农人在犁田，已经疲惫的牛还要受到鞭打，翻起的虫却被鸟雀争食，从而感觉到了生的艰难和无常。他内心十分悲伤，便立志出家修道，以便为众生寻求一条彻底解脱恐怖、悲哀、痛苦和无常的大道。终于，他苦修六年，在那菩提树下透过了生老病死四关，证成了正觉佛果，并且还普度众生。

生老病死四关，说到底都是生理上的现象，本来没有什么。但人类由于意识的敏感和脆弱，使得心理上的痛苦大大超过了生理上的痛苦，所以受不了。如果我们能够在心理上看破参透，虽然身处苦海但却心游极乐了，苦也不是苦了。笔者的恩师圆照大师曾经写过一首偈句来谈生老病死四关:

生是中阴一念措，老年念佛开专车。
病中若能修三昧，死不死地不管他！

说得非常朴实而见道，不要执着于生。到老年时参透了人生，便专心念佛而杂念不生，很快就能达到正果；病中不灰心，反而修大道，置生死于度外，自然就超越了生老病死四关了。笔者又随即续了一首偈句来阐发自己的观点:

生来碌碌念头差，老去才知有慧车。
病后尘缘成梦幻，死时何处说空华！

看不透生死的那些人往往很痛苦，原因是执着于生而厌恶于死了。如果能把贪婪心放下，一切顺其自然，又有谁会在受苦呢?自然的规律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但我们的智慧教导我们去适应社会和自然。认识了它就是修道，适应了它就是得道。

再看那颜貌如花似玉的美人，真正代表了生命的美满和光彩。可一旦垂垂迟暮，门前冷落车马稀，是多么的悲哀！名将威风，喑呜叱咤，何等的气概！然而一旦生病，衰弱无力，提不起马，张不开弓，纨绔小人尚可欺负。“廉颇老矣，尚能饭否！”真是虎落平阳被犬欺，哪里还有一点点大将的风度呢！

从衰老的美人和病残的名将身上，更体现了生命本身的不圆满。生老病死四关是自然规律，所以需要我们去领悟。

[__]

１３９放肆与矜持

真放肆不在饮酒高歌，假矜持偏于大庭卖弄。看明世事透，自然不重功名；认得当下真，是以常寻乐地。

「述论」[__]

所谓放肆，指的是性情的开放和心意的恣肆，是相对于礼数和规矩而言的。所有的礼数与规矩都是制定出来让人相处关系的，它们是维护社会正常秩序的准绳。倘若是彼此之间都有真性情，那又何必用什么礼数和规矩来约束行为，加以限制呢？也就是说，在真正的朋友之间是没有放肆不放肆这一说的，就如同一对夫妻三天好了两天臭了一样，是狗皮袜子没反正。

但是，一般的人总以为只有与朋友在一起饮酒高歌，才能见出自己的真性情流露，事实上真正的性情岂止在于饮酒高歌呢?山间的小路上，弯弯的小河边，哪里不是剖露情怀的地方？什么又不是放肆心情的方式呢？如果没有什么真性情，却非要在那广座稠人中大碗饮酒，大声吼叫，不仅处不好感情，反而只见到他只是一种越礼和没有规矩的行为而已。

庄重自持也是一种好的性情，有了也固然不错，没有了也不见得就不好，都是因人而已。明明是荆钗布裙就非常得体称身，却非要穿上一身贵夫人的环佩锦绣。不仅不会得体，反而会失却了本真，就像那个效颦的东西一样。任何事情，包括故做庄重，如果失却了本意，只图做给他人看样子，那便只会让人感到矫揉造作，心中作呕。但是，如果一个人只会在大庭广众面前做矜持，那么他或者她一定是在表演卖弄，而其背后一定有着一种不可告人的目的。

世上的事情万万千千，五彩缤纷，其实都不过是过眼烟云，昙花一现。看不透的人，会被那种种色彩所迷惑，从而不停地追求寻觅，越陷越深，最终被它们所拴缚，难以自拔。如果看得透彻了，什么东西都是一样的，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哪里有什么绝对的是非、善恶、荣辱、苦乐呢？即使是那盖世的功名又能怎么样呢？苏秦怎么样？李斯怎么样？历代历朝的开国元勋又都怎么样呢？也都不过是百年一场戏，翻来又覆去。一将功成万骨枯，成功之将又何如！

人若是要活得实在些，就会安分守己地做自己力所能及的事情，必然不会太过于执着功名。即使是那些志士仁人，他们所追求的也无非是为天下百姓谋幸福，自然不会去计较个人的私名了。

真正懂得生命真实的人，因为自己当下的感受才是最最重要的。既然幸福只是一种感受，所以他们绝对不会去把自己的生命浪费在那些虚幻不实、妄想浮夸的事情上，也不会为那些毫无意义的壮志激情来束缚自己的身心。他们的生活就在这个世界上，认认真真地安守自己的本分，随时随地都能保持着最怡悦的状态，而不为那些俗人所谓的人情世故所扰乱。知足者常乐，就因为他只是认真地做他自己的事情，并在一种创造的状态下领略通过劳动所带来的美感！

１４０待足与得闲

人生待足何时足，未老得闲始是闲。

「述论」[ ]

人是最难满足的，尤其是人的欲望更难侍候，所以常说这山望见那山高。我们从前辈那里得到的，就是必须不停地去奋斗和追求，来实现我们人生的价值。因为我们所追求的往往是把捉不住的东西，得到了很快就会失去，所以永远处在一种希望和失望的交替矛盾当中，谁也不会满足。所谓的满足，其实只是暂的。明代王室朱载育有首《山坡羊》的《十不足》歌，专门说的是人心的贪婪和永远不满足：

逐日奔忙只为饥，才得衣食又思衣。
置下绫罗身上穿，抬头又嫌房屋低。
盖下高楼并大厦，床前缺少美貌妻。
娇妻美妾都娶下，又虑出门没马骑。
将钱买下高头马，马前马后少跟随。
家人招下十数个，有钱没势被人欺。
一铨铨到知县位，又说官小势位卑。
一攀攀到阁老位，每日思想要登基。
一日南面坐天下，又想神仙下象棋。
洞宾与他把棋下，又问那是上天梯。
上天梯子未做下，阎王发牌鬼来催。
若非此人大限到，上到天上还嫌低！

这就是平常说的欲壑难填，至死不足。永远不足，也就永远痛苦，所以那些智者便教导我们说：“世间事了不了，何妨以不了了之！”真是大彻大悟之言，发人深省。

人不能没有追求，但却不能成为欲望的奴隶，必须有自己的主宰权。当芸芸众生都在追求物欲的时候，我们如果能够放下欲望，回头是岸，便可立地成佛而得大解脱。人们往往会追求物欲而不追求解脱，所以何时才能满足呢！

若是能够及早地明白心灵上的满足才是真正的满足，精神上的享受才是最大的享受，也就不会为物欲外境所驱使，过着那表面上愉快，可内心里却紧张的生活。心里安宁了，人生也就清闲自在了。若是要到衰老的时候才因为有心无力而住手的话，虽然表面上退了休清闲自在了，其实心中却会感到更大的痛苦。他们永远生活在当年轰轰烈烈、气势飞扬的记忆中，与现实中的衰老无力、遭人冷落形成了强烈的对比。于是，这种巨大的落差，使那些曾经红极一时的人物无法再生存下去。

与其在衰老时如此悲哀地死亡，何不在未老时就能明了这一点，放下一切，顺着生活的自然，必定能够尝到真正安闲的滋味。

１４１真身与自性

云烟影里见真身，始悟形骸为桎梏；禽鸟声中闻自性，方知情识是戈矛。

「述论」[　]

人类的生活基本上包含着两个方面的内容，一个是肉体上的，一种是心灵上的。如果认为肉体所追求的是真，人们便会贪婪外物而被其所奴役；如果觉得心灵所求索的是真理，那么就不会为外在的事物所分心，至少会感觉到心灵的自主与完善。心灵完善了，就不会有失落感、异化感、奴隶感、缺憾感、痛苦感，那么幸福的感觉就会达到最大的程度。

心性原本是自由而不受拘束的，但却因为我们的贪婪背负上了沉重的肉身，时时要做种种的营生来养活它，反而成了它的奴隶。倘若我们自己再对肉体生起了怜惜和执着的念头，更要为它披红带绿，供给它山珍海味，终其生命都是如此，这肉体形骸岂不就是心灵的桎梏？

佛家认为人的色身是幻，那些一切有生死的东西都如梦、幻、泡、影、露、电一般，不可执着，难以永恒。所以，当我们看到那山头的云影烟雾，来去自如，变幻多般，便能够悟到自己的肉身也如同那云烟一般变化无常，才会明白生命的意义不在于对肉身的执着，而应该像行云流水那样潇洒不羁，自由自在。一旦不执着于肉体的物欲，才能够体会到生命的真意。正是杜甫诗中说的："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

自然界中的山禽水鸟还没有发展出来人类的意识系统，所以它们所发出的一切声音都本源于自然，具有无限的生机。我们人类却因为种种情感和识见的浸染，对于天地万物不停地进行选择和取舍，欣爱那美好的，厌憎那丑恶的，以至于所见到的天地万物都被人类的感情和见识打上了深厚的烙印。比如说梅花耐寒、松柏后凋、牡丹国色、芍药妖娆，香草美人，以比君子；恶蒿薰莸，以比小人，都被赋予了文化的含义。其实，鲜花与毒草都是自然的本性，没有任何分别与偏执。但因为人类的自我中心意识，硬是要寓情于景，心性也日趋狭窄闭塞，最终所见所闻也都失去了天真的本色。

若是我们能够本于心灵之真空无妄，率性而动，便能与自然中的禽鸟相共鸣，去吟唱出自然生命的本色歌曲来。花香鸟语，天机盎然；青竹翠叶，真如法身。在鸟鸣声中识得自性本真，机心顿失，仿佛醍醐灌顶，当下开悟。啊！原来那些残酷的争夺厮杀、戈矛相见以及人间的痛苦烦恼、忧愁悲伤，都是因为我们自己的妄想情识所造成的啊！

１４２明霞与流水

明霞可爱，瞬眼而辄空；流水堪听，过耳而不恋。人能以明霞视美色，则业障自轻；人能以流水听弦歌，则性灵何害。

「述论」[　]

人类一切痛苦的根源，就在于我们善于执着，尤其是贪婪于那些所谓美好的事物。天上的彩霞固然美丽，但转眼之间就会消失。人们之所以不去留恋它，原因就是第二天还会有美丽的彩霞出来的。在那些空旷的山谷，或者是林野田间，一渠清水流淌，潺潺之声动人悦耳。人们也不会太过留恋，原因是水流淌的声音永远是这个样子。整天坐在水边去听，也就不新鲜了。如果到那人声鼎沸的市场上走一走，然后再回到溪涧流水旁边，去感受一下大自然的宁静与禅意，那种美感是难以言述的。

人间的一切其实也属于大自然，人为的事物与自然的天籁也毫无分别。上帝创造了万物和人类，却任其发展，不加执着。那么人类对自己所创造和发明的东西，也种感觉却是永恒而不会短暂的，只是人们往往只去追求那些显而易见的小感觉，却忽视了真正的大感受。不仅如此，如果太过于执着了，便是那痛苦的开始。

倾国倾城的美人，因为本身的美色，使那些贪婪女色的男子神魂颠倒，而忘乎所以，就是李延年说的："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贪婪女色，大的会倾城倾国，小的会倾家倾户，所以历来就有"女祸"一说。风流英明的唐明皇竟然因为贪婪杨玉环的美色而荒淫误国，殷纣王因为专宠妲妃而丧命亡国，吴王夫差因为爱幸西施而败国亡身，等等都是因为贪婪女色而造成的千古遗恨。

其实，仔细分析一下，女人长得美丽漂亮并没有错，错的是那些过分贪婪她们的人。美丽对于一个女人来说，也只是一个阶段，过了那个阶段也就人老珠黄了。再说，天下美女多的是，我们如果能够欣赏她们的美，并且把对大自然所赏赐给人类的尤物的爱慕奉献给大自然，我们也就不会再执着了。至于那些弦歌声乐，能够动人心弦，往往使人流连忘返，所以古人常说"声色犬马"，乱人心性。

佛家认为人的业障就发生在起心动念的时候，贪恋声色犬马的念头就好象那蚕虫之作茧自缚一样，贪婪的越多则束缚也就越大。业障就是行为障碍，是指在人正常的生活轨迹上所造成的障碍和艰难。不仅行为上的障碍和艰难才是业障，即使是起心动念都是业障，因为心中的执着和留恋本身就是烦恼。一旦除去了这种恶念，又有什么东西可以束缚我们的身心呢？我们又会造成什么样的灾难和业障呢！

若是能以观赏明霞的心情来欣赏美人，而不用那种占有的心理来看待她们，那么再好的美色又怎么能够苦恼我们呢？正如那溪间水声虽然美好，但是却过而不留，用这样的心情去聆听美妙

的弦歌声乐，去对待一切令人容易生起贪爱执着的事物，那么又会有什么事物还能蒙蔽我们的心灵呢？

１４３辱骂与便宜

寒山诗云："有人来骂我，分明了了知。虽然不应对，却是得便宜。"此言宜深玩味。

「述论」[ ]

人在社会生活中，不得意事常八九，就看自己怎么去对待。处理得好，就会给自己少找些麻烦，活得自在些；处理得不好，就会自寻烦恼，艰难无比。世人是各种各样的，往往都会站在自己的立场上去看待问题，所以难免会有隔阂矛盾。而最难以让人接受的就是被别人所侮辱，许多的纷争和不快都是由此而引起的。就是苏轼所说的，匹夫的勇气就在于遇到侮辱会拔剑而起，挺身而斗，往往不会考虑后果。

愤怒的结果，第一个伤害的往往是自己，比如说气得浑身颤抖，张目决眦，怒发冲冠，咬牙切齿，血气贲张，身心都不能够舒坦。若是怒火中烧，难以自持，便会操刀持械，与那侮辱自己的人决一雌雄。打不过对方，也就把自己的生命搭了上去；杀得了对方，纵然发泄了一时的愤怒之气，却造成了自己的许多不便，甚至还要偿命。过后思想起来，一定会不胜悔恨的。

倘若遭到了他人的辱骂，首先要反省是什么原因。若是自己真的有错，那就加以改正。改正了，自己反而更加完满了，这岂不是从辱骂中得到好处了吗！这叫做坏事变好事，应该感谢那位辱骂者才对。如果自己并没有错，那就一定是对方错了。或者是出于误会，或者是无理取闹。这人一定很可怜，素质不高，心理不平衡，真值得我们的同情和可怜，自己又有什么气好生的呢？但一般的人却很难做得到。

寒山大师的诗很有哲理，仔细想想，的确如此。对待别人的责骂或者任何不利于我们的言行，都有必要去思考一番。心中明明白白了，才会有一个正确的态度去对待一切。这样以来，首先是战胜了自己。能够镇定自若，不因他人的辱骂而动摇，并且自寻烦恼。其次是战胜了他人。他若是来无理取闹，骂得口干舌燥，火气冲天，却无人应战。结果是自讨没趣，气还得他自己去受，别人还要看他的笑话。所以说，挨人辱骂却不怒，仔细想来得便宜。

１４４毁誉与忧乐

有誉于前，不若无毁于后；有乐于身，不若无忧于心。

「述论」[ ]

由于人们所接受的教育多是正面的，所以大家只喜欢好听、好看的东西而厌恶难听、难看的事物。于是，有了名誉都去争，有了批评都去让；有了快乐都喜欢，来了忧愁都不要。然而，有了善良的言行，方才有赞誉；有了恶劣的言行，必定会有诋毁。

但由于各种利害关系的制约，人们往往会在人前说一些虚假的赞誉，以博得他人的好感，从而达到自己的目的。但在人后，因为脱离了利害关系，所以就容易讲出自己的真正感受了。正是谁人人前不说人，哪个背后无人说！

正是如此，我们要正确地对待他人的毁誉。与其有人前为善的赞誉，还不如没有身后做恶的诋毁。纤毫的恶行，足以掩埋了自己的大德，所以做人不可以不谨慎。别人赞誉我们的时候，有真情也有假意。我们要认真地分析，不要因此而助长自己的骄傲；听到别人背后的诋毁，也应该正确处理。不要生气，也不要灰心。有问题就改正，没有过错就只当耳旁风行了。

既然我们不喜欢别人誉于前而毁于后，那么我们自己也应该如此。对待他人应当本于自己的真心，应当赞誉的就赞誉，而不要虚伪矫情，阿谀奉承；不当赞誉的就不赞誉，但也不要在背后诋毁人。堂堂正正地做人，才是一个君子的作为。有了赞誉是好，但没有背后的诋毁就会更好。

人类的生活，食色还是根本，谁也摆脱不了。所以，肚子吃饱了、吃好了，谁都高兴；衣服穿暖了、穿好了，谁都欢乐；夫妻恩爱了、和谐了，谁都喜悦。这些都是肉体上的快乐，得不到、满足不了，一定会忧愁烦恼的。但这忧愁烦恼却不仅仅是由于肉体上的痛苦与否而决定的。

有的人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妻妾成群，应该说身体上很快乐幸福了。但却照样心忧忡忡，食不甘味，寝不安枕，身在乐中却无法享用。原因是有了身体上的快乐还不满足，还要追求更大的权利和名声。欲望越大，心中就越不安宁，越要考虑自己的前程、金钱、事业、权位、享受，最后心里越是痛苦。

心里若是没有私心和欲望，知足常乐，那么菜根吃起来也是津津味美，粗衣穿起来也潇洒自在，匹夫匹妇过起来也有滋有味，眼中所见、耳中所听的无一不是快乐。由此可见，肉体的快乐并不等于真正的快乐，心中的欢乐才是最大的欢乐。心中没有忧愁，无牵无挂了，才能做到真正的自由，岂不就是人生最大的快乐了！

１４５会心与无稽

会心之语，当以不解解之；无稽之言，是在不听听耳。

「述论」[ ]

人类与动物的一个根本的区别，就是人类发展出了一种非常复杂而又完善的语言表意系统。语言是思维的工具，概念是语言的细胞，随着语言的发展，人类在超越完善着自己的思维系统。

但是，无论是怎样地完善我们的语言和思维系统，我们都不能说我们人类的语言是最完美的一种传达方式。

因为人类除了是一种会思维和使用语言以及工具的动物外，更还是一种充满了感情的动物。在感情问题上，由于它的多变、跳跃、深浅、隐伏、转移、即兴等特点，任何思维和语言都是鞭长莫及的。

尤其是在那“此时无声胜有声”的当儿，任何言语都显得苍白无力，甚或是多余的了。语言的细胞是概念，所以它所能表达的情意一定是有限的。人们在使用语言的时候，免不了要加上手势和姿态的动作来辅助传达，以至于有的语言离开了当时的情景便无法理解了。

外在有形的东西，我们的语言都可以进行表达和交流，而内心无形的境界却是无法用语言交流的。有些语言，只有本心具有了相同的境界才能够理解，所以才叫做会心之语。比如说，王维的“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没有到了这种境界，自然理解不了。会心的人，你举起一个指头，他便能知晓其中的含义；不能会心的人，言语说尽了，也还是不得其门而入的。

古人早就辞能不能达意的问题进行过辩论，结果还是都得承认语言文辞有着它的局限性，“言有尽而意无穷”。而且许多诗词追求的就是这种境界和效果，比如那些“平芜尽处是春山，行人更在春山外”、“倚门回首，却把青梅嗅”、“今宵剩把银缸照，犹恐相逢是梦中”以及“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等。

理解不了的候，最好是不去解释它，而是用心灵去感悟，也许这未尽之意就可以理解了。一般的人多是由那言语上去了解对方，可是真正相亲相知的人却用的是超越了语言的交流，即所谓的“眼波才动遭人忌，惟有心头郎得知”。

至于那些无可稽考的言谈，作茶余饭后的笑谈可以，使人捧腹解颐，有助于消化和健康。若是有了心去执着，什么事都当了真，就难免要徒增烦恼了。比如说那里见到外星人了，那里有飞碟出现等，还如有什么特异功能穿墙破壁、活了几千岁等等的话，听一听开开心也就行了。

既然是无稽之谈，那么这说者一定要无心，而听者也一定要无意才对。结果，这说者有心要人相信，听者或信或不信的。于是，双方便争执起来，说有说无，不仅伤了和气，还破坏了心情和胃口，便划不来了，而且还要闹出笑话。人生无处不是美景，随他言语周折，我自悠闲自在，方能领略其中的真谛。

　　１４６手段与脚根

　　花繁柳密处拨得开，才是手段；风狂雨急时立得定，方见脚根。

「述论」[__]

春天是美好的季节，花繁锦簇，柳密莺啼。自然界呈现出它最美丽和动人的一面，使人流连忘返，乐以忘忧。其实，它只是自然造化中一时所幻化出来的美景，转眼间便蝶残莺老，花谢絮舞，真是好景不常在，好花不长开。多少人会发出惜春的叹息，什么“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惜春常怕花开早”等等，都要留恋那繁华密柳，执着于美景。

可是，自然的规律谁也改变不了。春天照样要离去，谁也阻拦不住。惟有那些明智者能够识得破这时空的幻像，无论它柳暗花明，或者是万木摇落；不管它南风和薰，或者是风雪漫漫，都不会起任何妄想。因为它们都是大自然的本来面目，决不会因为我们的留恋或者反对而加以改变，所以我们何不顺其自然而享受本分呢！

　　古人说过：

　　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

　　若无闲事挂心头，皆是人间好时节。

的确，无论四季中的何时，都有它最美好的一面。只是我们执着了某一个方面，却忽视了它们的其他方面，所以会感到痛苦和烦恼。如果我们能够不为繁花沾心，不被密柳缠身，来去自如，心灵自由，就不会因为好景不留而伤心。这样，我们也才能得到自然界更大的生机和趣味。

社会生活中的事也一样如此。多少人看不透那些热闹繁华，为追求物欲享受，让滚滚红尘遮掩了自己的良心，结果成了物质欲望的奴隶，没有一毫自主的权力，糊里糊涂地了结了生命。如果能够做那些众人不能我独能的事情，斩断情丝利网，拨开繁华锦绣的灌丛，才是大丈夫的所为，方显出那英雄的本色。

人们在顺境中往往能够坚持自己的原则，就像在平坦的大路上一般不会跌跤一样。但是，平坦的大道毕竟不是生命中的全部，坎坷崎岖的逆境却要更多。人们不是在压力之下倒下，就会在压力之下变得更为坚强。尤其是在那生死存亡、风狂雨猛的紧要关头，能够保持自己的良心，而不做出违背原则的事，的确是很难的。孔子就曾经说过，君子有穷困的时候，但却会固守自己的贫穷而不胡来；小人到了那穷困的时候，就会胡作非为了。

对于君子来说，他们认为困难只是暂时的，总有一天真理的太阳会出现在天空，照破那无边的黑暗，所以能够在艰难困苦的情况下挺直腰杆。风狂雨猛的时候，也是磨练我们自己的意志和毅力的机会。能够挺得住狂风暴雨，便有了一定的定力。所以，那些领袖人物往往要与狂风暴

雨去搏斗，以此来磨练自己的意志和体魄。能够像孔子所说的君子那般，遇到穷困的逆境也不会改变初衷，也就能够立得住，站得稳了，生活中的大风大浪又怎么能够奈何得了他。一个人只要站得住了脚跟，那就是安身立命的本分，什么艰难险阻也不能使他屈服的。

１４７议事与任事

议事者身在事外，宜悉利害之情；任事者身居事中，当忘利害之虑。

「述论」[__]

人们有口要说话，有手足要行动，有心要思想，而手和口都是在执行着心的命令，所以天下的一切事情都离不开这言行两个方面。比如一件事情，有说的就有干的，有干的也就有说的。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

议论事情的人通常并不会亲自去参与事情，因此上不能深入地了解处理上的困难和弊病，以至于议论的道理不能够切合实际上的需要，或者是所建议的事项根本无法去实行。这就给办理事情的人带来了麻烦，或者是让人瞧不起自己。所以说，要想有资格去议论事情，就必须亲自去参与到这件事情中去，深入地了解事情的利害得失。只有这样，才能够提出有利于事情的建议，而不至于纸上谈兵，害人误己。若是无法亲自参与的，也应该对事情的发展和变化有所了解和观察，做些调查，不可以墨守成规，才能切实而中肯地提出方法和决策的。

至于那些亲身参与事情的人，却应该是另一个样子。他们应该忘记了个人的利害，只管勇往直前地奋斗。倘若是瞻前顾后，缩手缩脚，时刻掂量着利害关系，那么，再好的谋略和决策也都无法付诸实施。刘邦退居汉中的时候，如果害怕烧了栈道而再也出不来了，也许真的就会被项羽看破阴谋而遭灭顶之灾。项羽带领着一万人马面对强秦数十万大军的时候，如果心里仍然要掂量自己的利害而不破釜沉舟的话，那么决不可能打赢巨鹿一战，灭秦的大业自然也就无从谈起了。

也就是说，当我们还没有进入一件事情之前，就应该把这事的前前后后考察研究好了，摆好各种利害关系，有把握了再去进行。但既然已经担负起了这个责任，那就应当处处以大局的利益为重，忘掉了各种利害关系，一个心思就是要完成这项任务。若是人人都只顾自己的名利私心，势必会生出许多不同的意见来，自然会分散大家的精力和意志。本来可以胜利的事情，也可能会一败涂地。

所以说，无论是言语或者是行动，不管是在事内还是在事外，都应该从大局出发。该考虑利害的就要考虑，不该挂心的就决不挂心。这样以来，才会有利于自己的工作和事业。

１４８谈空与耽静

谈空反被空迷，耽静多为静缚。

「述论」[__]

佛教存在的依据便是人们的痛苦。痛苦的根源在于执着，解脱痛苦的方法就是破除执着。人们执着的原因，是因为外在有一个有的存在。佛祖通过自己的思索和修炼，发现这个外在的有并不是一个永恒的存在，对它的追求也不是真实的人生意义，所以提出了构成那个有的四大因素全是空而不实的。既然四大皆空，那么就没有必要再去追求和执着了。心中不再执着了，自然也就不再感觉到痛苦了。

佛教又称空门，就是因为它讲万物皆空，万法皆空。要使我们了解世间一切都没有自己永恒的体性，什么都要坏散；教我们不要对外境生起执着的心情，而使身心不得自在。然而，任何事情都不是绝对的，过分地不要执着外有，其实反而执着了空。

有些人谈空却又恋空，时刻忘不了空，这与留恋世事并没有什么分别，同样是一种执着。执着了这一个空的概念，心灵上仍然不能得到真空和安静。《摩诃般若波罗密多心经》上说道：“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说的就是色和空并不是绝对对立而不可同时存在的，说到了空的本身，就意味着还有一个有字存在着。色和空只是一种相对的状态而已，执着于色的人不明白“色即是空”，执着于空的人也不明白“空即是色”。

一切能够见、听、嗅、尝、触、想到的事物都是色，谁也不能说它们确实没有或者不存在。只是要我们心里清楚，不要执着它们就是。因为执着了有或者空，只能带来更大的痛苦，所以那些谈空的人反而是被空给迷住了。

“耽静”，就是沉溺在静的境界里，结果也是被静这个概念给拴缚住了，也是同样的道理。为什么要静呢？静与动本来就是世界物质运行的两种状态。只有在静的时候，人们往往才能更好地观察到事物的本来面目。比如说只有那水波平静下来了，我们才能从中照见自己的面容；水要是在动态中，谁也看不清自己的脸。

所以，从认识自己的角度来说，让心灵宁静下来的确是有好处的。但却并不是教人整天躲到那安静的地方，不听也不想，不动也不吃。那样以来，却等于在用一个静字将自己的身心给束缚住了，动弹不得，又有什么好呢？真正的静是心理上的宁静和安详，而不见得非要形静不可。只要是能在最忙碌的时候，却仍然保持一种安静的心境，不被那外在的事物所牵动，就是真静。

真正的静是在同动的比较中产生的，没有动就不可能达到静，动极生静。王建在他的诗中说：

“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王维的诗中也说：“月出惊山鸟，时鸣春涧中。”讲的就是越是在动态中越能显示出那种清静来，这也可以说是禅宗所追求的那种出淤泥而不染的境界。如果我们都能够在那纷纷尘嚣之中保持着自己心灵的宁静境界，随他外境千变万幻，我自心无挂碍，才不至于耽静而被静缚的。

１４９贫贱与老死

贫不足羞，可羞是贫而无志；贱不作恶，可恶是贱而无能；老不足叹，可叹是老而虚生；死不足悲，可悲是死而无补。

「述论」

人的所有感觉都源于心理的作用，没有心灵的感受也就不能算人了。所以，一个人最值得重视的就是他的心理感受，而不是他所拥有的外在生存条件。生存条件好了，并不等于他的心理感受就好；生存条件并不好，但他却会有一种很美好的心理感受。这都是相对的，但心理的感受却是第一重要的，因为幸福或者痛苦都只是一种心理感受，是无法用外在条件来限定的。

一个人值得尊敬的是他的品德和操守，而不是他外在的贫富钱财。多数的富人都很无耻，因为“为富不仁”。他们如果讲仁义，往往就发不了财。大多数的贫人却都有着很可宝贵的人格。他们并非不愿意发财，只是因为他们还没有进入到那些根深蒂固的令人堕落和无耻的网络中，所以想无耻也无耻不来。那些贪官污吏，奸商盗匪，流氓恶棍，虽然富贵，但却十分卑鄙无耻。他们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所用的手段是无所不用其极。

所以说，贫穷并不足以让人感到羞耻，因为这不由自己的努力来决定。如那个有名的圣贤颜渊，他就居住在孤村陋巷里而过着一箪食一瓢饮的生活，但并没有感到羞耻。而是人们都受不了他所受的苦，谁知他却乐在其中。原因是他有追求真理而好学上进的精神，没有阿谀奉承而得富贵的钻营。所以说，贫不可羞，羞在贫穷却还没有志气。

地位的低贱往往是家庭出身的缘故。有的人世袭富贵，仗势而飞，自然先天优越了。历朝历代都是这样的，谁也改变不了。左思在他的诗中就总结了这样的规律：“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但是，“王侯将相，宁有种乎！”那些世胄蹑高位的王侯将相难道就能代代相传吗？“富贵之家，五世而斩”，再富贵的家族，五个世代以后就会衰落。原因是养尊处优的生活，使那些纨绔子弟毫无生活本领。一旦有了风吹草动，便会随之破落灭亡。

然而，“英雄不怕出身低”，过去许多的大将甚至是开国的天子，也多数是出身低微的。刘邦是个流氓无赖，朱元璋是个和尚，卫青还是个私生子，姜子牙是个织草鞋的。他们的成功都说明了越是出身卑微，越是有志气去改善现状。当然，这就要从充实自己的学识、培养自己的能力做起。倘若是出身低贱，却又不肯下功夫去学习知识，培养自己的能力，以期改变自己的现状，也就难怪他人要永远瞧不起他了。所以说，低贱并不可恶，可恶的是自己没有一点生存的能力。

年老是人生路途上的必经之处，原本不值得叹息。但是，因为心有余而力不足，所以好多想法都已经无法实现了，只能想想而已，所以经常叹息。别看那些欢蹦乱跳的年轻人，他们只是自己的过去，而且也终究有一天要达到自己现在的境地。所以，在这一点上，人人都是平等的，没有年轻也就没有年老，没有年老也就没有年轻。只要年轻的时候过好了，到了年老的时候自然不会有什么遗憾和惋惜的。

有的人活到了老，该做的都做了，想达到的理想也差不多都完成了。相反地，有的人只因为年轻的时候浪荡堕落，活到老年时却是一事无成。这种人到了自己人生的终点时，才会觉得惋惜。所以说，人千万不要虚度自己的青春年华，到老时才不至于痛苦。

然而，人的生命价值就在于奋斗的过程中。若是这一生过得有价值，那么死亡对他来说也只是一种休息，是可喜的事情，并没有什么悲哀不悲哀的。那些面对死亡而感到悲哀的人，就因为他们生下来没有给世界上带来什么乐趣，到老死的时候仍然没有任何意义。

倘若生命过得是毫无价值，那么从死亡的终点上回过头来看一生，那才是一种十分可悲的事情。所以说，人不能虚度光阴，要通过自己的努力给世界和人类带来一点什么，然后从中获取报酬，得到快乐。临死的时候，也决不会感到悲哀！

１５０穷交与利交

彼无望德，此无示恩，穷交所以能长；望不胜奢，欲不胜餍，利交所以必伤。

「述论」

“四海之内皆兄弟也”，是孔子的一种美好的理想，希望世界上的人都成为弟兄姐妹，正说明这兄弟朋友是很难得到的。真正的好朋友是“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都说明了朋友的可贵与难得。可是，离开了朋友也就没有了社会。没有了友情，这个世界将会很苍白。但怎么样交朋友呢？因为社会地位的不同，人们交往的方式也不相同。

贫穷的朋友并没有什么物质上的先决条件，只是凭着一颗心意来交往。对方既然不会奢望从我这里得到点什么好处，而我自己也没有什么能力去向他故意显示自己的恩惠。因此上，没有了利益上的企图，心理上也就没有了什么负担，便成了心灵上的神交。没有了物质上的瓜葛，即

使到了他日，也决不会因你贫了我富了，或者是我贫了你富了而改变初衷。所以说，这种没有利益索求的朋友才能够长久，也就是君子之交淡如水的原因。

然而，人们由于社会地位的不同，各自的立场不同，对于人生的选取也自然不同。就拿交友来看，也正如孔子所说的“无友不如己者”，不要跟那些不如自己的人交朋友。因为对自己的人生学问来说，他们不会有什么帮助的。但那些投机钻营的人，却完全可以借这个教导去交结富豪权贵，投其所好，得其势力，行其私欲。

不过，这些人的交往都是以利益为前提的，最初的着眼点便在交这个朋友会带来什么好处上。酒肉朋友的意思，就是有酒有肉就是朋友，无酒无肉就不是朋友了；有了利益就是朋友，没有利益就不是朋友。他们的奢望越来越大，大到对方满足不了的时候；他们的欲求越来越高，高到一方满足不了另一方的时候，裂痕就会出现了。

然而，人的欲望是永远无法满足的，但是孝敬的好处却不能源源不绝地送到。一旦这交往的利益没有了，友情也就完了，甚至还会反目成仇，势不两立。可见，交朋友最重要的是人心和人心的交往，而不是物质和物质的交易，所以应该是以情交而不是以利交。物质本是无情的，人心才是有诚的。

２０１情爱与缘分

语云：“当为情死，不当为情怨。关乎情者，原可死而不可怨者也。”虽然，既云情矣，此身已为情有，又何忍死耶？然不死终不透彻耳。君平之柳，崔护之花，汉宫之流叶，蜀女之飘梧，令后世有情之人咨嗟想慕，托之语言，寄之歌咏。而奴无昆仑，客无黄衫，知己无押衙，同志无虞侯，则虽盟在海棠，终是陌路萧郎耳。

「述论」

人类社会是由情构成的，无情不成社会，无情便无交往，无情未必真豪杰。情之为物，知情者难以言表，不知情者也只有默然。有情才有佛性，有情才有痛苦，也才有幸福；有情才会有悲欢离合，惊天动地。古今中外谈情说爱的故事，或者见于诗歌传奇，或者见于小说戏曲，或者在于影视录相等等，一切文学艺术作品都是在表现一个情字。可以说，没有情字就没有文学艺术。没有了文学艺术，那我们人类的生活将是多么地苍白和寂寞！

既然情字如此重要，那么为了它完全可以牺牲一切，甚至是最珍贵的生命。关系到感情问题上，藕断丝连，缠绵缱绻，放不下，割不断，就像李清照说的：“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别是一番风味在心头！”《牡丹亭》中的杜丽娘为情而死，为情而生，感天动地。所以人常说，关系到情义上，真是死而无怨的。

但是，既然自己是为了情而生，那么怎么能够为情去死呢？因为只有自己的存在，才能保有这份感情，才能真正表现出感情的力量，体验到感情的酸甜苦辣。一旦死去了，对于感情的体验和拥有就不能实现了，这份情义也就不存在了。所以，为了这份情义，也就不能去死；为了自己感情上的寄托，也不忍去死！然而，这份情义绵绵永无尽头，正是“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也只有一死才能了之，也只有一死才能显出相思和恩爱的深刻，只有死才能圆满那个梦！

唐诗人韩君平有艳姬柳氏，被番将沙吒利所抢，同府的虞侯许俊又替他截夺了回来。崔护前入人家求水，见到一个姑娘对他很好。等到第二年又去寻访，却见门已经锁了，姑娘不知何去，所以便题诗一首说：

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
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

后来终于得成眷属。唐宣宗时一宫女在红叶上题诗一绝，诉说寂寞相思的况味，从御沟中流出，被舍人卢渥捡到藏起。后来，宫女遣嫁，卢渥所娶的正是那个宫女。西蜀人任继图与妻李云英分离，后来云英题诗在梧桐叶上，相诉思念，最终却被任拾到，二人复合。这些故事都是情真意切，悲欢离合的典型。他们或者把自己的相思寄托在语言中，或者是赋予歌诗吟咏，都得到了老天的成全，真让后世多少痴情的男男女女咨嗟感叹，万分想慕。如果自己能遇到这么一位痴情的爱侣，那该是多么得幸福啊！

可惜的是，现在自己再有什么真情实义，只是没有了像《昆仑奴》中为主人从王侯家中劫出所爱姑娘的昆仑奴磨勒那样的奴仆，没有了像《霍小玉传》中把负心郎劫往去见霍小玉的黄衫客那样的侠客，没有了像《无双传》中用茅山仙术使王仙客和刘无双离而复合的古押衙那样的知己。所以，即使是有什么海誓山盟，有什么海棠月下相约会，也难以实现啊！即使是有什么心上的人儿，但也会因为社会地位的变迁，侯门深似海，难以与自己心上的人儿重新聚合团圆，正如唐诗人崔郊在赠给自己心爱的侍婢的诗中说的：“侯门一入深似海，从此萧郎是路人！”

情与欲相连，情思也是一种欲望，一种使人永远难以摆脱的障碍，造成了人间许许多多的烦恼和忧愁、离别和生死，也是人间痛苦的根源。如果要想活得潇洒一些，就得跳出相思苦海，摆脱情欲的枷锁。然而，人人都愿意登恩爱梯，升离恨天，即使是烦恼也乐意去死去活来。不过，这种精神是可歌可泣的，只是情因常有而情缘难遇。

我们常说“祝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这只是一种理想，正说明了天下的有情人难成眷属这

就是佛家讲的人生八苦中的“爱别离苦”，恩爱的人总要别离，所以人生会痛苦。如何能脱这种痛苦，便成了人生的一大命题，不得不正确地加以对待。当然，最好的办法，就是不执着。有情便去珍惜，无情也不沮丧。有缘便来相会，无缘便自分别。合的痛快，离的潇洒，人间减少了多少痛苦，生活变得十分美好，反而都有了欢乐，岂不就是极乐世界吗！

２０２相思与离恨

费长房缩不尽相思地，

女娲氏补不完离恨天。

「述论」[ ]

人世上的生活，全靠一个情字维持着。上帝或者女娲造人，自己偷了懒，便让人类自己去制造。人只好从自己的肋骨上变化成异性，或者从自己的肚子里去生产，这样以来就形成了两个半人。而这分别代表半个人的男人和女人却总是要合在一起，成为一体。上帝却不答应了，硬是要把他们分开。于是，这两个半个人所做的一切，就是要违背上帝的意志，走到一起，合为一体。

而上帝却凭借着自己的绝对权威，就是要千方百计地阻挠他们的合和，让他们相思痛苦，永远去品尝自己所酿造的苦酒。所以，世界上最难以了却的就是“相思”二字。苏轼说过：“不思量，自难忘。”胡适先生说过：“也想不相思，可免相思苦。几次细思量，情愿相思苦。”相思虽苦，这是都知道，可就是欲罢不能，“不想相思亦相思，若想相思思更苦”。

天下的有情人难以终成眷属，有的相隔天涯海角，有的在水一方。有的就在身边，却仿佛隔世一样，才有李商隐所说的“蓬山此去无多路，青鸟殷勤为探看”。“何处相思明月楼”，“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等等，都是对远方人儿的思念和想慕。所以，要想不相思，最好是让那相思的人儿在一起，见了面自然就不相思了。怎么能让他们见面呢？有人幻想着乘风化鹤，有人希望身长双翼，都是要缩短相隔的距离，以便当下相会。

汉代的神仙费长房，曾经向壶公学习法术。壶公问他要学什么，他说要遍观天下。壶公便赠给他一只缩地鞭，要到什么地方，什么地方便出现在目前。就是用他那缩地鞭，也缩不尽天下相思人儿所相隔的距离。因为自然的规律就是同性相斥，异性相吸，没见面时说不尽的相思，见了面后却是闹不尽的矛盾。合在一起就要分别，分别久了就要结合。

现代人有句话，远别胜似新婚，说的就是必须造成一种相思的处境，才会品尝爱情的甜蜜。所以，从家庭和婚姻的稳定角度来说，还是要给那些有情人留下一些隔阂和距离的好。费长房再有本事，他也只能给那些真正需要结合的人缩短距离，但却没有办法给那些人为自找烦恼的人消除痛苦。

过去，人们就已经认识到了事物永远是不能达到圆满的，所以便有天塌地陷的说法。那位人类的始祖女娲便出来收拾残局，炼出五色石头去补苍天。这也足以说明一个道理，在那男女情爱的交往中出了问题，男人总是没有事情的，而承担责任并且得到痛苦的就是女性。

不过，情天难补总有缺，正是有了缺憾才有心意去填补，才有那可歌可泣的动人故事。没有了缺憾，也就没有了填补它的冲动和激情；没有了缺憾，什么都那么完美，也就没有创造和改变的必要了。所以，为了爱情的波浪起伏和扣人心弦，人们有时会故意制造出来矛盾和波折，好让双方都能够经得起考验。

在这种情况下，女娲补天的本事再大，也难以填补这人为的情天恨海。精卫鸟整天衔木石去填那东海，以发泄她被淹死的冤屈。海填不满，她的冤仇也报不完。一旦大海填满了，她的生命也许就失掉了意义。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说，女娲是最好不要去补那情天恨海。给世间留下来一点遗憾，才会有那无穷的希望，也才有人们希望破灭后的痛悔和冲过牢笼后的醒悟。

２０３梦中与醒时

枕边梦去心亦去，醒后梦还心不还。

「述论」[ ]

“打起黄莺儿，莫叫枝上啼。啼时惊妾梦，不得到辽西。”黄莺儿惊醒了这位少妇的好梦，使她在梦中难以到达辽西他所相思的人儿身边，所以她才会把见不到自己心上的人儿的痛苦发泄到黄莺儿身上。其实，她的相思与否跟黄莺儿什么关系也没有，只是她太想念心上的人儿了，现实中见不到，便只有形诸梦寐，去梦里相会了。相思的人儿经常会茶饭不思，魂牵梦萦。有时是失魂落魄，憔悴枯槁。既然身子不能相随去，只有魂梦相随伴天涯。

梦中虽能相随，醒来毕竟是只是一场梦。“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即使是梦中见到的人，是不是还在人间，也就不好说了，只是能够给那因为相思而造成的压抑心理稍稍释放一下而已。怕就怕的相思到了极点，却连个梦也没有，只有那无穷无尽的思念，“天涯地角有穷时，只有相思无尽处。”

即使是做了个好梦，在梦里见到了朝思夜想的人，一晌贪欢，可等一梦醒来，却仍然是孤寂一人，便会更加凄凉。心儿还是留在那里了，“梦和新月未圆时，起看檐蛛结网，又寻思。”虽然从梦中醒来，但魂儿却丢在了那边，所以是“梦还心不还”，更增加了相思的力度。这是写相思之深的一种极好的表现方法。

唐人陈玄佑的《离魂记》，把这种方法运用到了极点。有一位美丽端庄的倩娘，从小就与表兄王宙两小无猜，情深意浓。但其父却要把倩娘许给别人，王宙便悲恸而别。临别上船，却见倩娘光着脚奔来，王宙真是大喜若狂，便把她领到了西蜀，相处五年，生了二子。后来因为倩娘思念家乡，大家才回到衡州，一进门却看见家中还有一个倩娘久病躺在闺中。正在惊骇奇怪的时候，这两个倩娘便合而为一，才知道跟他共处五年的竟然是倩娘的魂魄。这真是爱情的力量，竟然使魂魄离体而相随生活，生儿育女。

不管怎么样，相思的况味并不好受，不仅仅是少男少女相思爱恋，即使是那些已婚的人也会去思恋第三者或者其他人儿。未婚者的思念尽管痛苦，但至少还可以公开，或者是去找个朋友聊聊以便消愁解闷。已婚的就难多了，即使是能够做个好梦，还怕那梦中的声音被人听到，泄露了马脚。

与其如此，何不放下相思心，去享受一下大自然的美妙呢！人生的意义并不仅仅在于情爱上，有自己的事业，有自然中的春花秋月，有比情爱更重要的事情。所以，不要爱得死去活来，就会活得潇洒自在。

２０４美色与痴慧

阮籍邻家少妇有美色，当垆沽酒。籍常诣饮，醉便卧其侧。隔帘闻坠钗声而不动念者，此人不痴则慧。我幸在不痴不慧中。

「述论」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孔子也说过“未有好德如好色者”。可见，只要是美好的东西，人人都会爱惜的。大自然给了我们无穷的美丽和享受，花儿在春风中开放，鸟儿在阳光里歌唱，山青水秀，使我们感到无限的快乐和美好。人类也是大自然的产物，人本身的美貌也是大自然赏赐给我们人类的丰厚礼物。我们应该珍惜它，不要以此成为竞争或者掠夺的对象，并且是灾难和烦恼的根源。

然而，人类文明的发展，使得人们变得越来越自私。从对偶婚姻时期开始，人们意识到了美貌的重要性和审美体验，于是便有了占有这份人类共有财产的行动。一旦美与丑形成了对比，贪婪美色而厌恶丑恶便成了人本身的一种机制，所以人类的肉体也就变得越来越美了。私有制因此而生，战争因此而起，着名的例子便是那位挑起了特洛伊战争的海伦。完全可以说，没有她的美貌，也就不会有这场战争的发生。

当然，从现在的角度来说，正是由于女人美貌的出现，才使人们的审美意识得到了提高，并且给社会的发展带来了动力。所以说，好色也好，好德也好，都是人类生活中的一个方面。好色是要保证人类本身的发展，好德是要保证人类社会的进步，都是不可缺少的，关键是要把握一个度。太注重德了，就会养成矫揉造作的习惯；太好色了，就会损害其他人的利益。

六朝时的阮籍生当魏晋之世，壮志难酬，报国无门，无法完成好德的使命，所以每日里拿青白眼待人，傲世不群，但却口不臧否人物。好德不成，并不能够妨碍他的好色。他的性情至真，虽然言行怪诞放肆，途穷而哭，但却终日沉醉，不问世事。他的邻居有位美妇人，当着柜台卖酒。阮籍很喜欢她，便整日里去她的酒店里喝酒。喝醉了，他就会躺在美妇人的身旁，真是一醉美人旁，做梦也风流。但阮籍又很清楚，这美妇人是他人的，自己只能去看去欣赏，去花钱买醉。如果一旦起了抢夺和占有之心，那么她的老公也就不高兴了，自己也就雅不起来了。所以，他的醉翁之意不在酒，也不在色，但图得一醉一赏，也就足矣！

至于帘外有玉钗坠落地上的声音，正说明有美人从旁经过。这个女人怎么样呢？是丑还是好呢？帘内的人如果听了还不动情关心的话，只有两种人才能够做得到。一类是痴汉，根本不懂得欣赏美好的事物，也无情无义；一类是那些智慧的人，也即觉悟了的人。后者已经看透了人生，了脱了烦恼，对一切都不挂怀。任你外界乱破天，他自己却潇洒无羁不动心。佛家说，要用慧剑去斩断情丝。而没有慧剑的人，只有任由他情丝缠绕，永无解脱之日了。所以说，没有阮籍那样看破红尘拥有慧剑的人，必然不敢醉卧在美妇人的身旁。否则，换了个不痴不慧的人，不要说是玉钗落地，仅是目睹她的背影，怕就要惹出万种风情和百般思念了。

作者能够说出他自己幸亏是属于那也不痴也不慧中的人，可见他也是那亦痴亦慧中的人啊！酒可以喝，色可以好，就是不要给自己找烦恼。当然，不给自己找烦恼，首先就得不要给别人找麻烦！

２０５慈悲筏与恩爱梯

慈悲筏济人出相思海，恩爱梯接人下离恨天。

「述论」[ ]

相思是因为男女不能两相会合所产生的一种精神上的思念和关怀，只有到了这两个一半会合成了一体的时候，它才能了结。但是，从人类的本心来说，会合总是暂时的和相对的，离别却是长久的和绝对的。因为合久必分，分久必合，所以会合之后就会有矛盾，有矛盾就会有分别；分别之后便有痛苦和相思，相思之后又要求会合。

人类男女之间的生活其实就是这个样子，没有什么理智不理智的，完全是一种感情的支配。可见，痛苦又是必然的，因为人们希望有痛苦的体验。等克服了痛苦，也就有了幸福的感受。这就跟高山与平地一样，没有高山显不出平地，没有平地衬托不出高山的道理是一样的。也就是

说，没有痛苦，人们就会不舒服，这就是人们常说的万物只有人最贱，不愿享福只愿苦！

照美学的角度而言，任何事物只有产生了一定的距离之后，我们才会站在某个角度去观察或者欣赏，才会发现它的美来。否则，一旦我们自己与那个东西成为一体的时候，我们就没有了角度和观点去观察和烛照，也就无法欣赏事物的美好来。就比如说，前些年，人们的思想禁锢刚一解放，西方的人体艺术美感体验便首当其冲地被引进过来。一开始，人们初次见到维纳斯那美丽的肌体时，是恨不得一眼把她全占有过来，这完全是一种合的角度；等到一段时间之后，随着人们自身素质的提高，以及见惯不怪的实践，合久了之后，便有了分。人们便与那美丽的维纳斯拉开了距离，完全从一个新的角度去观看和审美，这时才真正体验到了一种美来。这就是所谓的距离美和观照美。

同样，在我们对待爱情与婚姻的问题上，也应该采取同样的方法和角度。佛家讲慈悲普度，那么要让人跳出相思苦海，或者接引人走下那离恨天，最好的办法是有那“慈悲筏”和“恩爱梯”。也就说，不能让天下的有情人皆成眷属，就做不到这一点。即使是能够施展大法力让天下的有情人皆成了眷属，他们那种由于世世代代所造成的业力还会再制造出别离的状况，相思与痛苦又会接踵而生。也正是人类的这种特性，才使得佛菩萨世世代代驾着慈航和爱梯来人间普度众生。

佛菩萨看见众生相思恩爱所造成的痛苦永远没有个尽头，使得他们普度众生的责任永远也没有个尽头。大家都苦不堪言，于是便有那真佛下世来教导人们去自觉和自省。自觉的意义是不可估量的。如果人人都能够保持一种清醒的头脑，把自己的爱献给整个大自然，也就可以从那鸟语花香中领略到大自然的美丽和活泼来。因为人间的爱往往是盲目的，有时出于一种感情的需要，或者被一种假象所迷惑，便会投入自己真诚的爱。

这个时候，心里越想，那个被美化了的对象便越来越高大美丽，会让你神魂颠倒，不能自持，急于要与她相会。结果，等到一相会，便会发现对方有很多不足的地方，有时甚至是卑鄙和可恶，由矛盾便至于破裂。原因是由分别所产生的那种美感消失了，随之而来的却是那日常生活中的琐事杂气，分离的局面又形成了。这样思来想去，结果是自己苦自己，完全是自寻烦恼而已，没有任何意义。想到了这一点，也许就会跳出那相思苦海和离恨情天了！

２０６淑女居与襄王梦

花柳深藏淑女居，何殊三千弱水；雨云不入襄王梦，空忆十二巫山。

「述论」[ ]

古时女子只是男人的财产，在家里是父亲的财产，嫁夫后又是丈夫的财产，所以她们在社会上是没有什么权利的。她们的婚姻不能自主，只能听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就如那“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一样，这是在父亲家的处境；但到了夫家，便是“庭院深深深几许”。也正是她们的深居难出，才增加了无穷的魅力，使那些情种们牵肠挂肚。君子尽管要追求淑女，淑女却深藏花柳之中，深闺之内，只能望而兴叹了。

弱水三千里，是因为水无浮力，什么东西都飘流不起，经常被陷进去。就像《西游记》中的流沙河一样，一旦陷进去，再无出头之日。爱情之事也是如此，爱得越深，也就陷得越深。古代女子幽居在深闺之中，对于那些有情人来说，又何异于三千里的弱水呢？花柳重重，围墙高锁，也只有那梦中的精魂可以通达了。三千里的弱水只有飞仙才能通过，所以李商陷曾经感叹道：“身如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

尽管通过不了重重弱水，但心中的一点灵妙感应却能够穿越各种障碍，直达那花柳深处。情爱之事既然是心灵中所产生，那么就不存在什么客观的限制，正如王勃所说的：“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曹植也说过：“丈夫志四海，万里犹比邻。恩爱苟不亏，在远分日亲。”只要心心相印，即使在天涯海角，都不会存在什么隔阂的；就怕心中没有沟通，一片欲心要去勾引淑女，恐怕即使是对面相逢，也还是咫尺天涯，真正是“三千弱水横眼前”了。

日有所思，夜有所梦，这也许就是下意识对于痛苦的意识的一种安慰和平衡。相思甚深而至于入骨，会使自己的意识痛苦到极点，要么就因为相思而发疯，要么就因此而麻木。这就是“爱到深时反薄情”的道理。而人类的头脑中就有一种使自己麻木的机制，痛苦到极点时就会分泌出大量的内啡呔，而内啡呔则使那些非常敏感和脆弱的神经得以麻醉，也就不感觉到痛苦了。

所以，我们常见那些陷入深沉思念的人，往往会木木楞楞地，痴痴呆呆地，似乎对一切都麻木了。而做梦正是在下意识里实现自己的梦想和愿望，以便神经中绷紧的弦能够得到松弛，从而进入正常的生活规律。若是相思得不到，却能够在梦中成其好事，倒也罢了，偏偏那“云雨不入襄王梦，神女不下巫峰来”，相思一场却成空。

楚襄王当年游十二巫山，神魂飞扬，梦到那美丽的巫山神女前来侍寝，自荐枕席。临别时，那神女便告诉襄王说，她自己早朝是行云，晚暮为行雨。宋玉把此事记入了他的《高唐赋》，千古流芳，令多少文人才士无限向往，津津乐道。所以，当思念到了极点时，人们总会寄希望于梦中相会，这也就是所谓的春梦。但连梦也没有时，或者梦里出现的不是自己所企盼的人，而是自己最憎恨的人儿时，那种感情又会是什么样子呢？

蓬莱弱水，云雨巫山，都是人们对理想的一种外化，说到底还是一个情字在作怪。“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求之不得，辗转反侧。”君子要得淑女，可淑女往往不领情。最终结果，往往是

淑女嫁了一个小人，君子娶了一个泼妇。自然的规律就是这么不公平，不公平也许正是公平。大家都不满足，才会不停地追求，人生也才展开了意义。

２０７愁云与情天

黄叶无风自落，秋云不雨长阴。天若有情天亦老，摇摇幽恨难禁。惆怅旧欢如梦，觉来无处追寻。

「述论」

宇宙是无限的，所以没有时间也没有空间，也没有什么生老病死，一切都是那么自自然然。但我们人类是有限的，所以我们只能从有限的角度去认识事物，因为我们永远无法认识到宇宙的无限。从我们认识的角度，就把它用有限的方法来分析，结果便有了时间和空间的概念。人类认识宇宙，首先是从认识自己开始的，当然认识自己其实也只是表面的。

我们看到人的生命有限，而且无限地痛苦，所以我们想象到大自然也同我们一样充满了痛苦和烦恼。比如说，秋天一到，万叶枯黄，即使无风也会掉落，说明天也会衰老。乌云密布，长阴不开，也不下雨，就好象也有说不尽的忧愁一样。可见天也像人一样，也会有生老病死，也会有忧愁烦恼，所以它也是个有情人了。

天本来是无情的，无论怎么斗转星移，春秋更替，天总是那个样子，而我们人类却已不知道更迭过多少个世代了。“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江月年年只相似，人生代代无穷已。”人类的生命是有限的，而宇宙的生命是无限的，我们唯一可以与自然进行比较的，就是人类无穷的生命传递加在一起，也许可以和那月亮对话。当然，月亮的出现据考证也只有一万五千年的历史，但地球已经五十亿年了，而科学家已经发现了二百亿光年的宇宙。等到科学再发展，也许我们还会看到更加久远的宇宙。从李贺唱出了“天若有情天亦老”的重大命题之后，那唐温如也吟唱出了“西风吹老洞庭波，一夜湘君白发多”的哀惋。

其实，苍天本不老，哪里更有情！只是因为人自身感到了难以排解的烦恼和忧愁，肯定要找人去诉说，然后在得到别人同情的时候将自己的情绪释放出去。所以司马迁在《屈原贾谊列传》中说道：“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穷则反本，故劳苦倦极，未尝不呼天也；疾痛惨怛，未尝不呼父母也。”因为人相思痛苦到了极点，所以才会呼天抢地，才会喊出来“天若有情天亦老”。这是对天地自然的控诉，为什么要让人类相思痛苦呢？为什么要让人类生老病死呢？而大自然却是那么样地无动于衷、无情无义呢？所以只有摇摇难奈的怅恨幽幽难释，承担烦恼和痛苦的也只有自己而已。

老天既然无动于衷，无情无义，呼之不应，喊之无响，幸好还有美梦可以消愁。梦里已经没有了意识，不知道什么是痛苦和欢乐，只是顺着自己的路子去编织那荒诞离奇的故事。那个词中皇帝李煜被宋太祖所囚禁，整日以泪洗面，却好在有梦可以安慰：“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等到醒来以后，也只有“失向来之烟霞，唯觉时之枕席”，心里自然是一片茫然了。无限的欢情，翻作了无穷的困苦。

正因为无法去追寻，所以偏要去追逐，这就是人的个性矛盾。往日的欢乐，恰似梦中一样，留恋不得，而今才知那欢乐是苦根。既然觉来都是一梦黄粱，那又何必去执着呢？人生又何尝不是一梦呢？一切事物，从将来的观点来看，都只是过眼的烟云，执着不得而且也无法去执着。所以一梦醒来，能够觉悟人生，不再执着，也就不会感叹“天若有情天亦老”了。天也不老，我也不老，与自然同在，无分无别，才是真正的人生欢乐！

２０８吴妖与越艳

吴妖小玉飞作烟，越艳西施化为土。

「述论」

吴王夫差的小女名为紫玉，私下恋爱着一个童子名韩重的，并且想嫁给他。但客观条件不允许，她便为情气结而死。韩重后来去凭吊她，紫玉现出形来，韩重想去抱她，她却化作了一阵飞烟。不管怎么样，这韩重算是得到了紫玉的心意了，但却终究不能得到她的人。

越国的西施美艳绝伦，倾国倾城，为了挽救越国的命运而消灭吴王夫差，被范蠡寻来献给了吴王夫差。夫差对她是言听计从，宠爱有加，结果误国荒政，反被越国给消灭了。但是，夫差虽然得到了西施的人身，却得不到她的心，所以吴王夫差被灭之后，她又随着范蠡一起去泛槎西湖了。西施死后葬在了西湖边，令多少文人墨客凭吊赞叹。但她终究还是化为了尘土，只能留在诗人的遐想中。

不论是得到了人，还是得了心，对于今天的人来看，无非都是那飞烟与尘土。那最美的吴女与越艳都化作了飞烟与尘土，那么其他的女人还能够永远青春美貌吗？既然青春与美貌不可能永远常住，那我们又怎么能够去执着呢？从理论上讲，青春年华最多也只有一二十年的光景，而花开最盛的也会最早凋谢。而花开花落，周而复始，花落为的是花开。但是，人类如果从群体的角度来说，一个人死了也是为了一个新生命的诞生，这也是很伟大的事情。只是人类的个体往往都贪婪于自我生命的延长，执着于青春与美貌，便违背了自然的客观规律。违背规律的结果，便是自寻烦恼，无限痛苦。

情爱的真相原本是飞烟与尘土，一时风吹起，烟尘便乱飞；忽然风儿静，烟散尘落地。但在烟

尘弥漫的时候，人们却总要去追寻不已，“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等到所追求的东西已经变成枯骨髑髅的时候，或者等到我们自己也将成为飞烟与尘土的时候，我们才会真正明白这人生的真理。

真理是残酷的，但却是最真实的。我们如果早一点认识到它，也就不会再执着这飞烟与尘土了，自然也就不再会感到痛苦了。佛家教那些色心重的人去作白骨观，把自己所追求和思念的美人都看成一具髑髅，一副恐惧的样子，谁也不会想着去拥抱她了。飞烟与尘土，说的就是这个意思，但愿天下的有情人能够早日醒悟！

２０９杨柳与阳关

几条杨柳，沾来多少啼痕；三叠阳关，唱彻古今离恨。

「述论」

自从人类给世界带来了文明的火种，便给所有的事物都打上了人类文化的烙印。杨柳本来是无情物，但因为种在了别离的道路旁，而且声音上柳谐留，所以这柳便与离别的人儿有了千丝万缕的联系。“天亦惜离别，不遣柳条青。”“此夜曲中闻折柳，何人不起故园情！”

咸阳古道边就那几条垂柳，袅袅娜娜，却不知送走了多少人儿，也不知被多少的人儿所折赠。折柳赠别是一种风俗，就是要挽留住行人的心意，不让他在外边拈花惹草。但这杨柳却年年新绿，任凭人间悲欢离合，似乎只是在告诉人：随风飘摆吧！世事离合，又何必执着！“年年柳凶，霸陵伤别。”

杨柳无情人有情，杨柳无泪人有泪。别情依依春意深，泪洒柳枝寄情郎！古往今来，这杨柳枝上不知沾染了多少泪雨啼痕，又记录了多少恩恩怨怨！《诗经》中的《采薇》篇说：“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无论我是出去还是回来，这道路旁边的杨柳正是见证。当年我离开时，那杨柳是那么地温柔动人，春风依依，柳条袅袅，不胜惜别。今天归来，柳条不再袅袅，春风已经变成了冬天的雨雪，漫天霏霏，正不知家中的人儿会是什么样子。心里忐忑不安，还是一个情字。乐景哀心，乐心哀景，正表现了心理与现实的反差。

唐人诗中，送别的作品在在不少，而最感人的就要数王维那首《渭城曲》了：

渭城朝雨挹清尘，客舍青青柳色新。

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

是啊，老朋友分别，而且是客中送客，能够说什么呢？一切深情语，尽在不言中，只有这三杯清酒也许能够代表故人的心意。因为出了玉门关，何处有亲人呢？再喝他一杯吧！所以，那些歌唱这首诗的艺术家又把它低吟慢唱，便衍出来一曲阳关三叠来。它的确唱出了千古离人的忧愁怅恨，是那么委婉苍凉，悲歌慷慨，催人泪下！

天下事，离多合少，正是那苏东坡所说的：“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谁也改变不了现实，空想也是没有用的。所以，要想活得好一些而不受相思的折磨，那就豁达一些。你看那高天之上，一轮明月，既在照着你，又在照着我。我们同在一轮明月下，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呢？

２１０文君听与京兆眉

弄绿绮之琴，焉得文君之听；濡彩毫之笔，难描京兆之眉。瞻云望月，无非凄怆之声；弄柳拈花，尽是销魂之处。

「述论」

人的情爱应以知音为难，随便的苟合就连动物都能够办到，而高品味、深层次的交流却是难能可贵的。我们现在把情欲二字连用，说明有情也有欲，有欲更有情。如果纯粹是欲，只图一时的肉欲发泄，那就没有人味了。所以，人们喜爱才子佳人的戏，就是要在那欲字前面加上一个情字。有了情才会有故事，有了相知才会有真情。情愈深而味愈浓，才会感动古今。

比如说，汉代的大才子司马相如，当时他与成都临邛的县令王吉友善。而本县有富人卓王孙请了县令王吉和他去赴宴，他有个女儿卓文君刚守寡居住在家里，精通琴艺。司马相如心向往之，便于宴会上用绿绮琴操演起了一曲《凤求凰》来挑逗文君。文君一听，心生倾慕，便在夜间私奔相如。这二人的结合风流浪漫，使千秋万代的才子佳人想慕不已。原因是二人都有共同的语言，在男女授手不亲的封建社会里，能够找到这么一位志同道合的知音体己，也是幸运了。

这琴名“绿绮”，所弹的无非是凤求凰的意思，惟有那深谙其中奥妙的情人能够解释。“欲取鸣琴弹，恨无知音赏。”知音难遇而情人难求，知音解意的情人更其难得。即使是自己精通琴道，又弹弄的是司马相如当年用过的绿绮琴，可是到哪里去找一个像卓文君那样的知音情侣来听呢！

汉代的张敞曾做到京兆尹，他们夫妻恩爱，至诚至深，所以经常为妻画眉。当时有人嘲笑他，他却毫不羞惭地回答说：“闺阁之中，有甚于此者！”所以，当时京兆中到处盛传着张敞眉。其实，张敞所画的是情而不是眉，若无情郎如张敞那样，画下的眉是深是浅给谁去看呢？即使是有了张敞当年为他妻子画眉用的彩毫之笔，可惜没有像张敞那样能够给自己画眉的情郎啊！

无论是男男女女，都希望遇到一位知音的人生伴侣。这样以来，才会有情能诉，有泪能弹，有曲可奏，有眉可画，才是一对真正的幸福情侣。在昔日的社会，真正的异性知音很难找到。即

使是今日开放的社会，真正能够倾心相知而抛开了利害关系的异性知音也不是容易找到的。所以，知音难求就成了千古以来的感叹了！

当一个人在寻求知音的时候，当他感叹孤独寂寞的日子，眼中所见到的一切，无非都是伤心忧愁的种子。何况那明月偏照孤单影，又被浮云来遮掩，耳中所听到的无非是那凄怆悲慨的声音；摆弄着垂垂柳枝，却想起那心上的人儿是如此地多娇；拈起一朵美丽的花儿，我那心上的人儿岂不就是这样！可惜啊，春云秋月虚度了，芳华何人可与共！只怕那流年岁月暗中换，怎么不令人心神凄惋，魂梦惊销呢？

２１１豆蔻与丁香

豆蔻不消心上恨，丁香空结雨中愁。

「述论」□

豆蔻年华是一个女子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候，含苞初放，妖艳欲滴。一旦结婚生子，便成了少妇，虽然也是成熟的美，但却少掉了那份纯情和天真。花儿开放的时候，最是要人去观看和欣赏，只有在观众的眼里，它才会有自己真正的意义。同样，一个女人也是如此，她的花容月貌，能够沉鱼落雁，闭月羞花。可是如果没有一个真正的知音和情郎来欣赏赞叹的话，那还有什么意义呢？也就是说，她也就像一朵美丽的花儿，在一个被人遗忘的角落里默默无闻地消失了！

所以，漂亮的女子并不见得幸福。她的价值得不到肯定和赏识，岂不是绝代娇花空自开呢？对于一个女人来说，即使她已经不是花季了，但只要能够有一个知心的郎君对她倾慕知音，那她也一定会生活在花季里。豆蔻不豆蔻，关键在于心上。没有情郎来，即使是再漂亮也不会消除她心上的遗憾和忧愁。

李伯玉的《浣溪沙》说过："青鸟不传云外信，丁香空结雨中愁。"青鸟是王母娘娘的使者，而王母娘娘所管辖的是天上所有的仙女。青鸟一出动，说明来的人是仙女的身份。然而，青鸟没有出现，没有传来天上的信息，说明仙女没有来。那么等候在风雨中的那个痴心的人儿，又能怎么样呢？他眼中所看见的只有那丁香结，丁香花开了，在雨中显得娇嫩美丽，楚楚动人。但就是因为所盼望的人儿没有到来，所以再美的花朵也会呈现出来一片愁意。心上的人儿消失了，世界便变得一片空白，没有了任何意义。这就是寓情于景，万物皆着我之色彩。

豆蔻十分美丽，丁香万般妖艳，本来就是大自然给人类所带来的安慰和奖赏。我们应该欣赏和接受它们的美丽与妖艳，来娱悦自己的心灵。但由于我们对于一己私情的执着，竟然视普天之下如无物。任何美好的东西都走了样儿，心灵变得无比的痛苦和丑恶，反而辜负了大自然的一片真心和诚意。

２１２湘岸与巫山

填平湘岸都栽竹，截住巫山不放云。

「述论」□

真情到处反成痴，情语往往是痴话，痴话听来却会见出情真意切来。你看那个贪婪情郎温柔，竟然欢娱嫌夜短，便说出了"但愿长暝不复曙，一年都一晓"的痴话来。

大舜之时，南巡苍梧而死，前往跟随他的二妃娥皇与女英非常悲痛，面对着苍梧而哭泣，泪水都洒在了竹子上。于是，竹子上面都沾上了泪水，然后她们二人都自沉于湘水，被封成了湘妃。有情人竟然至于此类，所以二妃所流的眼泪，实际上是为天下的有情人所共流的，又岂只是舜与二妃如此呢？所以，天下有情人的地方，也就无竹不斑了。即便是湘江两岸都栽上了竹林，那相思的眼泪仍然是挥洒不尽的，而千古以来的感情也是消磨不尽的。

云是一种来去随风的东西，人怎么样能够把它截住呢？这又是一种真情的痴话。宋玉的《高唐赋》中记述，楚襄王在高唐梦见巫山神女前来自荐枕席，然后说自己朝时为行云，暮时为行雨，朝朝暮暮在阳台之下。截住巫山的云而不让它离开，就是要永远留住那巫山的神女。留住了云，也就留住了人，留住了人也就不会有遗憾和痛苦了。

其实，留云不如留梦，留梦实要留人。不管你愿意不愿意留下来，我总是不放你出去。这也是一厢情愿的话。一次两次相见，也许还有点新鲜感，也许还有点意思。一旦整天厮守在了一起，也许就要打起仗来了。所以，巫山的云来了，你就去欣赏它罢了；云走了，你不妨低下头去看看自己的身边脚下，也许还有更好的东西哩！

王维有两句诗很有哲理："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我觉得那溪涧中的流水很美，所以便跟着流水去信步。等流水钻入了地下，看不见了，我也并不会去打个洞进去找那水的流向。而是静静地坐下来，悠哉悠哉地去看那云气从半山腰里冉冉升起。一切的一切，都顺其自然。既领略了大自然的美丽，又拥有了自我的完善！

２１３娃鬟绿与客衫黄□

那忍重看娃鬟绿，终期一遇客衫黄。

「述论」□

白行简的《李娃传》记载，长安名妓李娃与鸨母合伙欺骗并遗弃了荥阳生，但一旦悔悟之后，却竟然真诚地爱上了他，不惜一切地与封建势力做斗争，以获取恋爱的自由。等到荥阳生备尝了人生的艰苦之后，却居然被李娃搭救调养，而且帮助和鼓励他考中进士，成就功名，自己也被封做夫人。李娃绿鬟，正是美好年华，而且是遍招天下客、流水如儿戏的名妓，但却能出于

真诚去关爱一个落魄弟子，实在是难能可贵的。

但看如今的世界上，不要说那些贪财卖肉的妓女了，就是那些刚刚山盟海誓过的所谓纯情少女，一扭身便会成为大腕的掌上明珠了。比较明智的是身兼多职，一方面要照顾自己的穷情郎，一方面还要奉承那豪富的大腕，或者还有个别的。世风日下，这位小情郎不知还有何心情来重看这绿鬓可爱的娇娃！不过时代变了，也许大家的忍耐力都增强了。

蒋防的《霍小玉传》中记载，霍小玉出身低贱，又沦为妓女，而李十郎却对他始乱终弃。但霍小玉却对他一往情深，至死不渝，想见李十郎一面也难。长安风流之士得知，都感叹霍女的痴情而怨恨李十郎的薄情。当时有一个身着轻黄衫、手里挟弓弹的黄衫豪客，一听此事便心中不平，强行抱持着李十郎来到了小玉寓所，使得小玉临终前终于再见这负心郎一面。

相见又能怎么样呢？小玉满含眼泪，又是爱怜又是痛恨地执手告诉李生说：

我为女子，薄命如斯；君是丈夫，负心若此！

韶颜稚齿，饮恨而终。慈母在堂，不能供养。

绮罗弦管，从此永休。征痛黄泉，皆君所致。

李君李君，今当永诀。我死之后，必为厉鬼。

使君妻妾，终日不安！

然而，“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即使是做了鬼魂，那一种真情至爱也不会轻易散去。这也是为情而生，为情而死的人。黄衫客尽管为小玉带来并且替她所伸张的是冤恨而不是爱情，但那一腔爱意所化成的冤恨也要得以伸张，让天下负心人都能够警惕！

晏同叔的《玉楼春》词云：

绿杨芳草长亭路，年少抛人容易去；

楼头残梦五更钟，花底离愁三月雨。

无情不似多情苦。一寸还成千万缕；

天涯地角有时尽，只有相思无尽处。

认识得了此中的相思苦，苦情的人儿怎能不罢休？苦海无边，回头是岸！

２１４幽情与怨风

幽情化而石立，怨风结而冢青。千古空闺之感，顿令薄幸惊魂。

「述论」[ ]

湖北武昌县北山上有一块像人立一样的石头，叫做“望夫石”。相传过去有个贞洁的女子，他的丈夫服役去国，她相送到了这座山上，站立久了，便化作了一块石头。望夫夫不归，石头叫做“望夫石”，山便成了“望夫山”。正是那：

望夫处，江悠悠。化为石，不回头。

山头日日风和雨，行人归来石应语！

她因为感情而化石，虽然令人震惊，但是，即使是她的双眼望出了血泪，良人也终究不得回归。如陈陶的《陇西行》说：

誓扫匈奴不顾身，五千貂锦丧胡尘。

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

又如那孟姜女哭自己的杞梁夫，长城崩摧而白骨现出。

她们如此真诚痴情，如果被人知道或者感激的话，也可以算是有报答了。但世上往往都是薄幸之人，即如那陈世美、李十郎等辈，你就是望到了天塌地陷，又有什么益处呢？即使是化作了石头，又怎么能够摆脱了这份幽情而使自己得到自在呢？痴心女子负心汉，女子痴心是因为她们没有自己的独立权力，只好依附于丈夫。丈夫抛弃了她们，她们便无法生活了，所以她们也只能去望夫、哭长城！这是男权社会对于女性的压迫和践踏。

汉元帝妃子王昭君自己仗恃着容貌美艳，所以独独不去巴结画师毛延寿，遂被点破美人面，不得谒见元帝，以至于独处冷宫。后来匈奴来上朝进贡，请求和亲，皇上便让那臭昭君前去和番。临行前上朝，皇帝一看，她竟然容貌为后宫第一人，心中便有不舍之意。等到昭君走后，元帝后悔已晚，便深入追查其事，结果把毛延寿弃市处斩。

其实，当时对毛延寿处以极刑是多余的，怎能知道后宫里就再也没有比昭君更美貌的人呢？所以王安石说道：

意态由来画不成，当时枉杀毛延寿。

一去心知更不归，可怜着尽汉宫衣！

昭君嫁到胡地，不适应当地的风俗，所以一腔的怨恨都倾诉在琵琶弦上，死后的坟冢上却长出了青草。杜甫的《咏怀古迹五首》之一歌咏王昭君说：

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自有村。

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冢向黄昏。

画图省识春风面，环佩空归月下魂。

千载琵琶作胡语，分明怨恨曲中论。

昭君因为心中不胜怨恨，所以在荒漠之上，独独留下了一座青冢。这也是心中为爱情而思汉家的真诚所感，与那望夫石的传说是一样的。

从古到今，独守空闺的痴情女子，发出了多少感叹，惊天动地，泣鬼格神，流传下一个个动人的故事。那些薄幸的郎君，知道了她们如此深沉的爱，也一定会魂惊魄动的。天下才女李清照那首感人的词句，“莫道不销魂，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激动了多少的文人才士和多情之人。

２１５良缘与知己

良缘易合，红叶亦可为媒；知己难投，白璧未能获主。

「述论」[__]

唐僖宗的时候，有宫女韩翠萍把一首诗题在红叶上，放在了御沟里，却被那士人于佑给拾得了。于佑却又和了一首，也题在红叶上，同样也放在了御沟里，却又被韩氏拾得了。后来，韩泳丞相为他们说媒，礼成之后，便让他们二人来谢媒。韩翠萍便接口说道：

一联诗句随流水，二载幽思满素怀。

今日却看鸾凤友，方知红叶是良媒。

韩泳一听，大家都跟着笑了。

红叶是良媒，何物不是良媒！手帕、树枝、道路等等，一切可以寄托感情的东西都是良媒。关键有一点，媒人可以有千千万万，但被媒合的事物却只有一对。这一对人物或者事物如果没有缘分，强拉硬扯是不行的，终究会破裂的。如果这一对事物本身就具有极强的吸引力或者较深的关系，那么即使是没有媒人，他们也会走到一起的。媒合的意义，就在于让他们少走些弯路而已。这就是佛教所说的，因缘合则万物生，因缘离则万物死。所以说，人世间的一切无非都是因为有缘而相聚，缘若尽则离散。何况还有红叶为媒，流水相通呢？

缘是什么呢？缘就是一种关系，这种关系往往是我们自己的意识所觉察不到的。我们自己的生理和心理的机制有一种内在的识别力，往往在我们的意识还没有察觉的时候，就已经与外在的事物进行了内在的联系。所以，我们常见有这种情况，一个人我们根本就没有见过，但见到第一眼时就觉得似曾相识，而且很亲切。有的人我们爱见，有的人我们不爱见，这个时候，我们的意识也是无能为力的。一般人解释不了这种现象，便叫它做前生的因缘。其实这完全是我们下意识的作用而已。

真正的因缘除了男女之间的情爱之外，还体现在君臣的际遇上，朋友的交谊上。有些人的人际关系处得极好，有些人总能得到领导的赏识，有些人就永远得不到人们的理解，有的人却总是整天地怨天尤人。这也是那因缘的关系，机会没到，即使是良缘也难以凑合。着名的事例就是那和氏璧的故事。

楚国有个叫卞和的人，在楚山上得到一块璞玉，然后抱上去献给了楚厉王。厉王不信他的话，便刖去了他的左脚。楚武王即位，他又去进献，结果被刖去了他的右脚。等到楚文王在位时，卞和便抱着璞玉在荆山下哭泣。文王便派人前去问候，并且帮助他清理璞玉，果然得到一块难得的璧玉，名之曰“和氏璧”。真是知己难逢，白璧也难逢其主，更何况人乎！

天下怀才不遇的人儿，岂只是卞和一人呢？古今中外，不知道能有多少，尽管他们没有被刖去了双足，但却被刖去了一片真心！然而话说过来，一个人寻找知音，也不能光让人去猜自己的手里到底有什么，完全像做儿戏一样。要交朋友，首先先得流露出来真情实意，才能要求对方拿出真情实意来对待自己。比如说，卞和如果能够自己把璞玉理出来，洁白无瑕，光气袭人，任何人见了都会喜欢的，更不要说那些帝王将相了。

所以说，衣褐怀璞的人不少，但得展才抱的却没有几人。原因很简单，那些人恃才傲物，自然给自己的得遇知己带来了障碍。更重要的一点，是所有那些自称怀才不遇的人本来都是没有才干的，他们只能去空喊一阵，自然得不到重用。如果能够把自己的本事显露出来，而且的确造福了社会，我想没有一个领导会不赏识的。社会是发展的，机会是均等的，不要怨天尤人！

２１６香花与红雨

蝶憩香花，尚多芳梦；鸟沾红雨，不任娇啼。

「述论」[__]

春天到了，鲜花开放，蝶舞蜂狂，一派盎然的生机。鲜花虽然美丽，但却必须要传宗接代，而这个任务就落在了蜂蝶的身上；蜂蝶虽然被人利用，但自己却要去采花酿蜜，又不得不去替花儿干那传宗接代的事。这本来就是自自然然的事，但人们无聊，把自身的事情与那自然中的事情都联系到了一起。于是，自然中的一切也都带上了人类文明的痕迹。花儿必须要有蜂蝶来光顾，人们就会说那是在招蜂惹蝶；蜂蝶又必须去工作来采花酿蜜，人们又说是拈花惹草。自然界的风物都成了人类自身生活的写照了。

那美丽娇柔的蝴蝶，采花累了，便躺在那万花丛中休憩下来。香风四溢，青春无限，花团锦簇，心神已醉。芳醉之后，也一定会有许多的春梦，心中不知是何等地快乐。其实，这都是人自己的想法，当时的蜂蝶未必就是这种感受。

因为人们总把那花儿比做美女，什么貌美如花，云想衣裳花想容之类的；而男人自己则多被喻为蜂蝶。真正的蜂蝶能够躺卧在万香丛中，自己却无法躺在那一群群的美女之中，所以便心生嫉妒。这蜂蝶休息在香花里，我却何时能有这样的安乐窝呢！

不过，真正能够体验到蜂蝶的妙处的应该是那个庄周。他通过对人生的彻悟，从而放下了自我

的执着，所以有一天便进入了梦中。他的身上长出了翅膀，化成了美丽的蝴蝶，以至于他也分不清自己是蝴蝶，还是蝴蝶是自己，完全达到了他自己所主张的物化与齐物的境界。

春光美丽，小鸟在花丛中游弋，微雨沾湿了它的羽衣，上面落下来的花红胭脂也染在了身上，使它变得更加美丽动人。而微雨也似乎沾湿滋润了它的歌喉，传过来一阵阵娇啼婉转，清脆嘹亮，那是何等地美妙啊！人们又从中感到了嫉妒和遗憾，自己为什么不能像小鸟那样，在万香丛中自由自在地飞翔！自己的家庭和爱情能够像这鸟语花香一样，该有多好啊！

然而春光难留，一阵狂风暴雨过后，便飞红乱落，香泥沾湿。繁华的易逝，青春的短暂，使人更加叹惋留恋。所以，我们如果能够于蜂蝶休息在花上的时候，也能够分享到它的欢乐；当小鸟歌喉婉转的时候，自己也能够得到美妙的享受和体验，那么，即使是春光一去不复返，我们也不会后悔的。因为我们珍惜了属于我们的每一寸光阴！

２１７相思与想杀

无端饮却相思水，不信相思想杀人。

「述论」[__]

感情与理智可以说是格格不入的，感情所需要的正好是理智所要限制的，理智所接受的却又是感情所不能允许的。但没有办法，谁都不得不去接受这一个现实。感情是盲目的，所以只要属于感情范畴的事往往是无理可说的。李商隐在《锦瑟》中说道：

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
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
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
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这首诗的关键在那“无端”二字上。人生的一切都是无端所造成的。没有一个头绪，他竟然被卷进了政治的旋涡中、陷入了爱情的纠葛里，完全无法用理智去进行排解。无端地认识了那个人，却也无端地心里思量着那个人；无端地饮下了相思酒，又无端地自己苦自己，一切的一切都是无端的。正是李冠《蝶恋花》中说的：

一寸相思千万绪，人间没个安排处！

有端的事情尚可以从道理上去排解，还会有个结果可以等待。这无端的事情既没有道理可以依据，又没有一个结果，岂不令人愁肠寸断呢！常见有人不去爱自己的丈夫妻子，却去追求那些虚无飘渺的爱情，崇拜什么歌星影后，能见上什么天王一面便如吸收了精神鸦片一样。这样想想也还无所谓，但有的却一厢情愿地为那个偶像相思、守洁、殉情，一旦听说有人嫁给或者娶了他们的偶像以后，便会痛不欲生，甚至轻生自尽。

这些情形很多，往往是人们所难以理解的。我们都会说那些少男少女们是出于纯情，思想幼稚。但如果我们能够进入他们的心灵世界，有些问题就可以理解了。这就是感情上的“无端”，也就是西方人常说的，人一旦被爱神之箭射中之后，谁也逃脱不了。人们会莫名其妙地被感情所驱使，做出一些不可思议的事情来。用东方的观点来看，这就是一种缘分。

偏偏当初不相信那相思能够想杀人的人，如今却遍尝了苦果。这种相思的苦水似酒非酒，一旦饮下便无解脱。才饮了一滴，便要纠缠萦绕一生。而年少时好奇，只是当做开玩笑一样，可以一口饮尽那苦酒，自以为是豪气干云。如今认识了，只剩下泪眼婆娑，憔悴身形，正是辛弃疾《丑奴儿》所说的：

少年不识愁滋味，爱上层楼。
爱上层楼，为赋新词强说愁！
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
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

相思能够杀人，而死之无益。因为人的生命和幸福不是属于某一个人的，所以一旦看淡了这种相思，从而去体验大自然中的美妙，则无处不是乐土，也就不会有什么留恋相思的了！

２１８多情与薄命

陌上繁华，两岸春风轻柳絮；闺中寂寞，一窗夜雨瘦梨花。芳草归迟，青驹别易；多情成恋，薄命何嗟！要亦人各有心，非关女德善怨。

「述论」[__]

陌上是大马路上，人来人往，熙熙攘攘，士女踏青斗草，好不热闹兴奋！春江两岸，薰风吹拂，柳枝袅娜，人们的精神也像大自然那样充满了生机无限。风飘柳絮，纷纷扬扬，招惹着人们的情思绵绵。正因为人来人往节奏快，所以在陌上的繁华之中，人们的感情也容易潇洒，不受拘束，就是堕落也很痛快。

就怕回到了深闺之中，没有了繁华的刺激，只有这一盏孤灯陪伴，不胜心中的寂寞！更加上窗外的细雨沾湿，一夜之间便使得梨花瘦削下来，这就是所谓的清瘦。梨花以其清新瘦劲来显现自己的美丽，而闺中人儿却与这梨花有了共同的命运。不是那么热闹红火，只有独守寂寞而已。陌上的繁华与闺中的寂寞本来就是一种对比，可以有很多的联想和理解。

紫陌红尘，是那些歌妓艳女们欢乐的场所；清冷闺阁，是这些纯情女子思念情人的地方。如果

换个角度来说，男人们个个都是负心汉，经常是系马维扬，挥金蓄妓，走马章台；闺女们却痴心柔肠，永远是独守空闺，相思幽幽。也许就在那些丈夫们正躺在别的女子玉臂上的时候，她们还在回味着当日他们曾经许下的山盟海誓，期待着早日能够鸳梦重温哩！

时光易逝，青春难再，而姑娘那美丽的容颜也不过转眼间就要逝去。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自己娇好的容貌应该由自己心爱的人儿来欣赏，就如那美丽的花儿开放的时候，如果没有人来欣赏，没有蜂蝶来游戏，那就失去她的意义了。所以，她装扮好了自己，等待着心上人的归来。

然而，芳草归来得迟，时光消逝得快，没有人来欣赏，岂不就是白活了一番！所以，她们在等，在相思，在受苦。这都是旧时妇女地位低下的原因所造成的，自己是男人的附属物，所以得不到男人的爱应该是最最痛苦的事情。相思等不到，男人还不知道又在哪里风流，所以吃亏受损的只能是女人，怕就怕这“瘦损了梨花”而无人知！

冯延巳的《鹊踏枝》说：“几日行云何处去，忘却归来，不道春将暮！”行云本是无心物，来去尽随风，所以无苦恼，但人却是有意的。有意的要经受相思的痛苦折磨，无心的则享受自然的盛宴佳肴。有意识的却还忘不了情，更怕那些多情的人，想得多了就会达到无微不至的关怀。关怀就是自己要进入到另一个人的生活里，替对方想得多了，也就有了一种依恋的情感。

这种感受恐怕是每一个读者都有过或者会有的。那就是等人等久了，你自然就会替他想这想那，想着想着也许就给爱上了。所以我们常说，爱是一种期待。有了这么深沉的爱，就该让它有一个着落。可现实就是不让她的相思有个寄托的地方，心爱的人儿到不了身边，能够不相思、能够不嗟怨吗！这就是薄命！

其实，谁的命运都不薄，老天在这一点上应该说是公平的。只要你把自己当成一个自立的人，不是任何人的附属物时，才会把握好自己的命运。有了自己安身立命的事业，只要努力地去做，也就不会有什么薄命与否的感叹了！所以，不管是男是女，只要生了心，有了牵挂，就会有相思，自然会有痛苦。也不光是女人的德行就爱幽怨的。

２１９清风与明月

幽堂昼深，清风忽来好伴；虚窗夜朗，明月不减故人。

「述论」□

人是社会动物，怕的就是寂寞二字。空间的寂寞还不打紧，怕就怕精神上的寂寞与痛苦。如果是孤身一人，要么读点书，要么思考人生大事，也都可以消遣寂寞。而当人们有了寂寞的感觉时，就会渴望寻找到自己的伴侣，或者是古代的才子佳人，或者是当今的英雄豪杰，或者是自己心上的人儿。

于是，便在自己的脑海里展现出一幅生动的社会画面。自己在里边却是颐指气使，好不威风！在人间得不到的一切事物，都会在自己的幻想王国里得到。幻想的使用可以使自己减轻一部分痛苦，但长久地应用会带来人格意志上的分裂。所以说，相思最苦，就因为它会带来精神和生理上的负担和病变。

在幻想中，完全是儿童一样的心理，世界万物都具有了和人类的感情与意志一样的能力。它们可以是人的朋友，也可以是人的敌人，自然就进入了一个童话般的世界。一个孤单寂寞的人儿，满腔的春意得不到发泄和表现，所以很痛苦、很寂寞。

正在这时，白天里深锁紧闭的幽堂深闺中，突然一阵清风吹来，把这死寂给打破了，带来了一片生机，所以这风儿也体谅人意。它见这个女子太寂寞悲苦了，相思的人儿却永远难以得到，于是便以它那轻柔多情的温馨来安慰这个女子的寂寞心灵。这样，清风便成了一个好伴儿，那就说明了人间没有伴儿。正是人情薄如纸，清风来相伴。用清风来相伴，来表示她对心上的人儿的期待，效果更加突出。

到了夜里，那寂寞的人儿就更加难过，孤零零的。如果再遇到秋冬时节，鸳被凄冷，就会更加思念当日的欢乐和恩爱。正是如白居易《长恨歌》中所说的：“鸳鸯瓦冷霜华重，翡翠衾寒谁与共！”

正在寂寞难耐的时候，只见一轮明月升起，皎洁清丽，何其多情！心上的人儿见不着，但只有这明月却夜夜准时，前来照亮我的窗前。仿佛是那多少年来的故人一样，对我开颜，替我分忧。难怪李白要举杯邀明月了，原来她比那人间的故人和朋友要好上千万倍！

人间的亲人朋友再好，但却充满了利害冲突和限制约束。唯只有这自然的清风和天上的明月，他们跟我们没有任何利害冲突，有的只是我们沾他们的光。正是“清风朗月不用一钱买”，却是真正的财富和知己。一个人如果跟清风朗月交了朋友，用不用一钱买是另一回事。但至少有一点，他一定是个落落寡合的人，当然也是一个自然的人！与自然交朋友并不是一件坏事。只有回到了自然之中，人类才能找到真正的乐趣！

２２０落花雨与秋月语

初弹如珠后如缕，一声两声落花雨；诉尽平生云水心，尽是春花秋月语。

「述论」□

这是在写听一首琵琶曲的感受。人生一世，知音难觅。能够找到一个知音，应该说是最幸福的事了。知音就是能够听懂对方的语言所表达的含义，因为语言活动的目的就是要传达心声。但是，知音应该是相互的。要想让他人成为自己的知音，最好是先做别人的知音，也就是说我们自己也要学着去理解别人。知音的社会意义十分重要，除了在紧要关头能够帮助我们外，更重要的是能够了解我们自己的心理。而能够了解我们自己心理的，也一定具有了我们同样的心理。

我们喜欢他们，是因为从他们的身上看到了我们自己的影子，或者说他们就是我们自己心灵的外化。我们能够在茫茫人海中找到一个自己的本质，或者说找到了另一个自我的话，那该是多么幸福的事情呢？人们之所以都喜欢找到知音，原因就是要看清自己到底是怎么回事，就必须有一面能够清楚地反映出来自己面目的镜子。

这琵琶初弹起来，就仿佛是那“大珠小珠落玉盘”的感觉。弹到后来，却是不绝如缕，一声两声、三声四声，就像那落花时节所下的雨。雨在落花时节下，可见那是摧残万艳百花的刽子手，正是那“雨横风狂三月暮”的景象。所以，这时琵琶弦上所弹出来的是一种凄凉哀怨的情调。琵琶声在继续，正如《琵琶行》中说的：

弦弦掩抑声声思，似诉平生不得志。
低眉信手徐徐弹，说尽心中无限事。
而这曲琵琶所诉说的是什么呢？

人生飘流，云水生涯，无有定准。身体尚是如此，那么摇摇欲坠的心灵岂不更是这样。雨打残花，落红如雨，年轻时所追求的理想都幻化成了泡影，根本无法去实现什么美好的梦想，都是一时的冲动而已。年轻人爱的是花前月下，唱不够的春花秋月，恋不完的恩恩爱爱，诉不完的卿卿我我。结果钟情的反被情害，求名的反被名伤，谋利的却遭利坑，争权的却遭权陷。

所以，人们若能早日看透此身不过如行云流水一样，也许会好得多。自然界的万物都在变化，云来云去全随风，水流水止由着地。那么，我们的思想意识为什么还要执着于这些行云流水呢？还要执着于这些名利权势呢？还要执着于这些情丝爱网呢？

春花秋月是美好的时候和景象。但是，春花不凋谢则夏风不至，秋月不退则冬雪何来！一年四季皆是好时节，只是人的心境不同，所看到的景象也就有了差别，可见还是人心理的作用。李煜没有亡国前，还是整天陪着皇后姊妹游乐于春花秋月之中，享受着男欢女爱的幸福。可一旦亡国破家，他自己也被俘虏的时候，心境不同了，对待自然的态度也有所不同了：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
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
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同样，自然中的事物本身没有好恶和分别，有分别的是我们人类的心灵。只要我们的心灵安宁了，没有了分别的概念，那春花秋月有什么不好的呢？我们从它们身上看到了自己的美丽善良的心灵和圆满皎洁的本性，真还应该感谢它们才是啊！

有人在声色犬马中浪度了自己的一生，有的人却在声色犬马中悟出了哲理，而且还能够把这哲理与境界表现在琴弦上。能够成为这一曲人生真谛的知音，那才是真正的知音！

３０１妇人与书生

今天下皆妇人矣。封疆缩其地，而中庭之歌舞犹喧；战血枯其人，而满座之貂蝉自若。我辈书生，既无诛乱讨贼之柄，而一片报国之忱，惟于寸楮尺字间见之。使天下之须眉面妇人者，亦耸然有起色。

［述论］

自然中的阴阳都是平衡的，人类也是一样。有男人就一定有女人，否则孤阳不长，孤阴不生。根据男女两性的特点，男刚而女柔，男浊而女清，男勇而女懦，男重理智而女重感情，所以从古至今都一直是男主外而女主内，这是古代人类构成社会时的分工造成的现象。正因为是古已有之，所以男人自己认为是顶天立地的大丈夫，女人也自认为是男人的附庸，一切都靠那些男子汉大丈夫！然而，男子汉不见了，天下都成了妇人！

天下皆妇人，这是一句极其沉痛的话。古时的妇人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军国大事全由男人做主。那么这开头一句话便是“天下皆妇人”，足以说明如今的天下能够承担军国大事的男子汉是没有了。国家的封疆被别国侵略抢占，版图越来越小，这是一个国家的耻辱，也是每一个男子汉的耻辱。但他们不仅不感到自己的耻辱，而且还在自己的中庭大院里歌舞升平、喧闹不已哩！战争的流血已经使百姓们枯瘦如柴，满目疮痍，饿莩遍野了，但那些所谓的男子汉们的高座广床上还是坐着那神态自若、肌肤丰盈的貂蝉美女。正是那：“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

疆土是我们本民族生息长养的地方，是子子孙孙延续繁衍的所在，一旦失去了，我们的民族就会像那无根的浮萍一般，到处漂流，却无处可以安身，就像那吉普塞人一样。封疆已经缩地，战血枯竭人民，可是那歌舞犹喧，貂婵自若，这正是亡国时才会出现的情景。凡是那些有耳目、有人性热血男儿都不会如此，更何况朝廷中的文武百官呢！他们身上肩负着家国兴亡的重任

，要恢复疆土、安抚百姓，怎么能够终日里沉沦于温柔乡中，不知死期将至！不要说不如妇人，就连那猪狗都不如了！

历史上的每次进步，都是那些进步的掌握着文明火炬的知识分子走在前头。我们这些书生文人虽然没有武人那样勇猛骠悍的力气，也无跃马开弓的本领，更没有诛伐叛乱、讨灭贼寇的权柄，但却还有一片报国效命的热情难以熄灭。所以，我们力所能及的事情，就是把这一腔真忱披露在那尺楮寸楷的文字上。流传下去，让那些空长着一副须眉丈夫脸膛的男人而实质上却连一个妇人都不如的人看了，也能够心中耸然而有所起色，奋发起来去保家卫国。

历史的殷鉴是血泪斑斑的，然而人性中的善忘和惰性却是始终如一的，需要时时去提醒大家才不致重蹈覆辙。男人应该时时刻刻知道自己是一个铁血男儿，刚骨铮铮，文人的好文章能够刺激他们的心灵使其有所作为，正是那："国家不幸诗家幸，吟到沧桑句便工！"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其关键的地方在于心灵上。心灵不健康，男人就连个女人都不如；心灵完善了，女人就是男子汉！想那花木兰、梁红玉、穆桂英，替父从征，替夫指挥，替夫杀敌，那是何等的气概，谁敢说她们不如男子汉！

３０２马牛与狗彘

人不通古今，襟裾马牛；士不晓廉耻，衣冠狗彘。

［述论］

任何事物都有个根源，而根源是任何事物都离不开的。大树从根茎上吸收营养，流水从源头上得到补充，而人类的发展就必须从历史上来总结和吸取营养和教训。认识了历史，至少可以从中得到借鉴和教训，不至于再重蹈前人的覆辙。所谓通达古今的道理，无非是指那些做人的道理而言。中国自古以来，最重要的就是做人的道理，所以圣贤留下来的格言都在教导我们如何做人，才不至于丧失了人生的正道。即使是历史所给予我们的经验和教训，也是教导我们怎么样做好一个真正的人。

人的一生，行为处世都应该不同于动物禽兽，动物禽兽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保证自身和物种的延续。而人的目的除此之外，还有着更大的意义，那就是通过自己的意识特性，弄清楚我是怎么回事，而不仅仅受着人生本能的支配，也就是说，人要主宰自己的行为和命运。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我们的先人都做过了许多的尝试，他们的经验和教训都是留给我们这些后辈的宝贵财富。那么，怎么样在前人的基础上加以发展和开拓，就成了我们这一代的使命和责任，所以如何为自己定一个位，如何对自己的生命有个交代，也就成了我们努力要回答的问题。

如果我们对过去人类的历史一窍不通的话，自然会连这些道理都不明白，一生只知道吃饭、工作、睡觉，那么与那些替人出苦力的牛和马又有什么分别呢？马牛只是被人役使而无法自主自己的生命，人却是有意识和能动性的，我们不仅要知道我们要干什么，更主要的是我们还要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干。这只有沟通了古今中外的一切人生真谛之后，我们才能做到，所以，并不是要做些什么轰轰烈烈的大事才算是做人。只要心眼不像马牛一般只看见了眼前的一把粮草，而看不到辽阔的天地世界，生活得自在了，也就是做好人了。

至于知识分子，古代称之为士，是人类文明的传播者，也是民族文化的典型代表，他所承载的应该是厚重的历史和文化，所以言行举止都是一般平民的表率。他们更应该懂得做的道理，儒家的思想核心就是仁义礼智信，要人知道廉耻而向善止恶。但人总是各式各样的偏偏那历史上，乃至于现今的社会中，就有那许许多多的读书人做的正好与此相反，全是些知廉耻的事。卖身投靠，奸猾狡诈，欺压百姓，坏人心术，谋权贪财，无恶不做，真是"斯扫地"了！这便是穿着人的衣冠，做着畜生的事业。这种人外表的形象是人，其实内在已经猪狗不如了，便是符合了那"人模狗样"的说法。

知识分子是时代的精英，民族的脊梁，要想让他们真正成为士林楷模，就必须从一开始的教育中着手。古人讲的正己、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五个步骤就是真正培养知识分子所必经之路。先从端正自己的心灵开始，心理的平衡会带来身体的健康，以至于言行举止都能够成为人之楷模；以这样的身心去做人，自己的家庭也一定会得到和睦安宁；再去用之于社会，就可以当个好官而造福一方；再往前发展，就可以施展自己的道德和本领，让天下太平，百姓欢乐。任何事情都有个因果，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知识分子都能够从自我做起，以自己所承载的历史和文化去影响一代人，使社会止恶而向善，则不仅自己可以不是衣冠禽兽，而且真正会成为时代的表率和脊梁。

３０３君子与鱼鸟

苍蝇附骥，捷则捷矣，难辞处后之羞。茑萝依松，高则高矣，未免仰扳之耻。所以君子宁以风霜自挟，毋为鱼鸟亲人。

［述论］

人类最明显的特点是具有一种自我意识，凡事都想去主宰一下，什么宁为鸡首，不为牛后的话，都说明了这个问题。但是，实用主义毕竟是人们通过艰难地跋涉所发现的一条捷径，所以人们往往会人云亦云，人趋亦趋，于是便有了赶潮的说法。君子与小人的区别就在于，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小人见利，必然亡义。君子见利，会通过自己的理智去思考该不该取，取之会不会给人带来损害；小人见利，根本不会去想到别人的利益，千方百计要占为己有。所以，在这个社会上，便有了君子与小人的区别，而且君子是有所为而有所不为的。

千里马能奔驰迅速，所以到达目的地会很快。于是，便有了搭捎的东西了，苍蝇附着在千里良骥的尾巴上，便可以一去千里了。正是汉光武帝《与魏嚣书》所说的："苍蝇之飞，不过数步。若附骥尾，可至千里。"快的确是快了，不过，只是它们所处在的位置却很不利，纵然能够追逐享受到马屁的粪臭美味，但马尾有时一挥，就连那性命也尚且难保的。但苍蝇毕竟只是个寄生的东西，没有什么真实的感受，即使跑到千里之外，又有什么益处呢？马奔千里，其意义就在于奔跑的过程之中，所以有苦也有乐，那才是真实的感受，苍蝇怎么会有呢？再怎么样，它所处的位置是在马尾巴上，说起来还是不好听，难免有羞耻之感。

松树高大挺拔，给人一种气势凌空、魁梧伟岸的感觉。世上的事情都是相对的，有了梗直的，便自然会有柔软的，相辅才能相成，所以会有那茑丝与女萝生长在松树的旁边，并且顺干而爬，可以爬得很高。不过，即使它爬得再高，可以站在苍山之巅，可以俯瞰一切，但它到底还是个软骨头，心里仍然是低贱的。它可以到达松树的位置，却没有松树的德行，人们照样是瞧不起的。虽然站得高看得远，人们都企图站到人生的最高点上，可是因为自己的努力和奋斗而走上去的一定会稳定坚实，不屈不挠。如果是因为关系和夤缘而到达了这个地步的，必然不是很牢靠的，稍有风吹草动，便会摇摇欲坠。从它的角度来说，高是高了，但终究免不了仰扳他人的羞耻之心。毕竟不是自己奋斗所得到的，寄人篱下，难免要忍气吞声，心里一定不好受！

君子的立身处世，决不在于地位的高低，也不在于什么荣华富贵，而在于能否自己独立于世，有所建树。如果有所建树，独立不苟，即使身处风霜之中，备尝艰难困苦，也不会像那缸里的金鱼和笼中的小鸟一样，庇于人下，以求衣食。因为那会完全丧失掉作为一个人的真实性情，看人眼色行事，只求得主人高兴，然后赏赐一点衣食。与其这样生活，还不如在那大天地里饱经风霜来得痛快一些！至如说苍蝇和茑丝、女萝那般趋炎附势，笑脸迎人，莫要说什么真实性情了，就连最基本的一点人格也没有了！君子的目的在于实现自己的人格和价值，所以任何有损于他人格完善的事都是不屑于一做的！

３０４公卿与乞丐

平民种德施惠，是无位之公卿；仕夫贪财好货，乃有爵之乞丐。

[述论] [ ]

观音菩萨的德行就是慈悲两个字，慈是给人以快乐，悲是拔人于痛苦。因为她能够帮助人们摆脱痛苦，并且赐给人们以幸福，是最最无私的人，所以世世代代被人们所景仰和崇拜。观音菩萨没有一个固定的形状，她可以是男是女，是老是少，是富是贫，只要能够做到予乐拔苦的人就是观音菩萨的化身。所以说，人性的高贵并不在于爵位的高低，生命的价值也不在于财富的多少。

平民百姓因为没有受到多少铜臭味的薰染，也没有被那些苟狗营蝇的事所异化，因而心地善良，只知道依照人伦天理来做事。他们看到了穷人很可怜，竟然不会因为自己也穷得可怜，而把自己仅有的一点东西让大家来分享。这种行为完全可以与上帝和佛祖的造人济世相提并论，他们自己也在帮助他人的同时得到一种无限的上帝般的欢乐。一个平民的这种做法，也就是在播种道德而施加恩惠，而这些事却应该是那些王侯公卿们份内的，所以这些平民也应该是王侯公卿了，只是没有权位而已。可见，平民们并不低贱。

与平民相对的便是那些士太夫官宦们，他们之所以成为人上人，是因为大家的相信和感戴，目的是要他们能够为百姓做主操心。他们帮助百姓来管理各方面的生活，百姓则给他们进贡和报酬，这都是理所应当的。但是，人类的特点便是食色性也，贪财好色便是人的特征，所以一旦那些王侯公卿掌握了大权，便一定会为自己去谋财图色了。他们忘记了对于百姓大众的承诺，只顾一己的私利，所做的都是君子不为的可耻之事。他们本来已经得到了俸禄报酬，却还想得到更大的财富；他们本来就有很多的古玩珍品，却还是不择手段地广泛搜罗，永远没有一个满足的时候。所谓富就是能够把多余的财物施舍给穷人，所谓贵就是能够站在高处拉上低处的人一把。有的人虽然腰缠万贯、富可敌国，甚至拥有了全世界，却拿不出一块石子给予穷人，这种人便是穷得只剩下钱了；有的人虽然已经青云直上，甚至已经站在了最高处，却仍然不肯伸一只手来拉扶一下跌倒的人，这种人便是贱得只剩下自己了。

乞丐是永远也不会满足的。人心如果贪婪无尽，永不知足，即便是拥有天下之富，也还会贫如乞丐。人在自己吃饱之后很少会想到还有别人在挨饿，这便是人在富贵中缺乏同情心的原因。人们对于声色犬马追逐的欲望往往是不能满足的，因此就会像夸父逐日那样越追越渴。虽然是长江大海，也不能解了他的渴，所以那些富贵之人也就真正成了个有爵位的乞丐了。

３０５失足与回头

一失脚为千古恨，再回头是百年人。

[述论] [ ]

人生路说长也长，说短也短，每走一步都需要做出正确的判断，否则人是赔不起的。但是，人非圣贤，孰能无过！谁也不能保证永远不犯错误，圣贤如颜渊也只能做到不二过，保证自己不再犯重复的错误。至于一般人，当然犯的过错要大得多，或者不停地在重复着已经犯过的错误，他们是不会记住经验教训的。小的时候，因为我们正在接受前辈师长的教育，所以犯了错误还可以得到挽救，跌倒了还可以再爬起来。但是，一旦我们进入成年以后，凡事都得我们自己做主了，也就不敢像小的时候那样可以随便地犯错误了。因为我们已经没有多少错误敢犯了，没有多少时光可以蹉跎了，也很少有多少错误是可以挽救的。

童年时的跌跤都是为了日后不再跌跤，总有人会帮助我们再爬起来的，把身上的土拍一拍也就

好了，以后走起路来我们就小心了。因而，小的时候我们往往不会掉到那深沟大坑里去，原因就是自己没有胆量去尝试，而且总是要谨小慎微地走。但到成年以后，跌跤的危险处处都有，稍有不慎，便会失足，可有多少人肯给你指点迷津呢？指点了你又肯听吗？所以，人们常说“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意思就是即使是马上就要吃亏，人们也不会去听老人言的。于是，这“不听老人言”就成了人生的一大特征，而且你越说他反倒越要去做。

成年人会跑会跳，他们不相信自己会跌跤，而且也不相信自己的判断会失误，都是那么自信而坚定，看不出什么愚昧与无知来。但是，那些摔下悬崖峭壁和万丈深渊的都是那些聪明而坚定的成年人。他们自恃着脚力强健，专门去探险猎奇，结果一失足而酿成了千古恨。再有本事和志向，就都实现不了了，所以遇事不要跟人争强好胜，考虑好了，准备足了，再去动手。这并不是要人瞻前顾后，而是要有备而动，不打无准备无把握的仗，也就会减少许多的失误，免得铸成千古的大憾。

人们失误的最大原因，便是因为自己太自负了。往往那些明知道自己做错了却还要一意孤行的人，是最悲哀的。跌伤了筋骨的，要爬起来也不知要耗费多少的时间与精力。至于那些因为没有生活方向的人，他们因为失去了自己的目标，所以便会被人利用，一下陷得更深。等到真正明白了一点什么，幡然悔悟的时候，却往往已经是晚之又晚，转眼百年已过。想要再走回到正路上去，却已经发白体衰，生命已经不再给他机会了。于是，他便会对后来的人大声疾呼道：“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可惜，他的后人还会像他当年那样，对他的话语毫不理睬！

生命虽然短暂，但一路上却充满了分歧和岔道，稍不留神便会失足走错，有时跌了个跟头，带来点肉体上的疼痛。这倒无所谓，怕就怕心灵上的悲伤和终生的遗憾。因此，在自己年富力强的时候要多看看自己的脚下，不要只顾着去瞻望远方而忘记了自己脚下的路。能够避免失足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安分守己地做自己力所能及的事，也就不会有什么遗憾了！

３０６日月与风雷

圣贤不白之衷，托之日月；天地不平之气，托之风雷。

[述论] [ ]

天人相感动，人本来就是自然中的一分子，所以与自然界中的事物都有着一定的联系和接触。人间的圣人贤哲所代表的就是宇宙的精华，所以与给人间带来了光明与温暖的太阳和月亮相感通。日月亘古以来不曾改变，总是无私地给予人间以阳光与清白。圣贤的心境也是如此，他们一生为之奋斗的目的就是要使人们都能够弃暗而投明，脱离愚昧与无知，得到欢喜与幸福。然而，当人们久处暗中的时候，突然有人给他面前投下一颗光芒四射的明珠，他不仅不会感到幸福，反而会拒绝接受的。原因是他们已经适应了黑暗和痛苦，似乎离开了黑暗和痛苦他们就不会生存了的一样。所以，教人学好向善是件很难的事情，因为他们那麻木阴暗的心理必须通过最大的努力使之茅塞顿开才行，而这项工作是最艰难的。

不管别人怎么样理解，圣贤们自然有他们的心理追求，他们的度己度人就好象太阳和月亮那样大公无私。言语有辞汇贫穷的地方，心意有难以表述的时候，人们可以有不理解的权力，然而要真正认识那些圣人贤哲，只要看看那天上昭昭明明的日月，千古经行不移，也就可以有个答案了。

人间有那让人心中不平的事，天地间也能生出不平的气。凡是不平的东西，就会产生鸣叫，叫做不平则鸣。路见不平，便能拔刀相助，这是为人间打抱不平的豪侠气概；百姓水深火热，志士攘臂而起，这是为天下谋太平的圣贤之气。天地之间，高下相倾，五行之气不平衡，种种生气相摩荡，便能生出愤怒之气，蕴聚起来便发声威猛，就是那自然中的疾风暴雷。人间不平之事更多，不平之气也多，所以到处都有疾风暴雷，随时都有革命发生。翻开历史，那些虐待百姓、屈抑天下的独夫暴君没有一个是善终的。他们为自己种下了祸根，制造出来大量的不平之气，不仅百姓不会拥戴他，就是天地风雷也要诛杀他，才能带来天地间的祥和之气。

“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一阵疾风暴雷过后，天地间一场大雨，会把那喧嚣和尘杂冲刷干净，给人间带来一片清新和安祥。祥和过后，又是喧嚣和尘杂，使人们烦恼不安。然后，不平之气一聚合激荡，便又是疾风暴雷，又是一场新雨！生活就是这样，天地宇宙也是这样！

３０７瓜分与铜臭

亲兄弟折箸，璧合翻作瓜分；士大夫爱钱，书香化为铜臭。

[述论] [ ]

孔子主张四海之内皆兄弟也，要让天下人人都能够成为亲兄弟，然后天下就会成为大同社会。然而，正在孔子教育天下人皆成兄弟的同时，而真正的亲兄弟们却翻脸成仇了。看来，这愚蠢的人类实在是无法救药了。

人们比喻兄弟之间的感情亲如手足、密似骨肉，就是“手足断，安可续！骨肉离，怎能合！”如果合在了一起，这兄弟就好比是一块美丽的玉璧，完好无损。有一个故事说的是，有一个老人临终的时候，儿子们就想分他的家产，老人想了想，便要他们每人折断一枝筷子。大家不明白他要干什么，但都照他的吩咐做了。然后，他又让他们把几枝筷子并在一起，再让他们去折，却不那么容易了。于是，大家明白了一枝筷子容易断，多枝合一不易折的道理，便都不要分家了。

看来，兄弟之间本来是团团圆圆，珠联璧合的，不仅会有朋友交情，而且还有骨肉亲情，照理

说比起朋友之间的关系来更为深刻一些。但是，兄弟之间若是失去了这样一份情感，却连一般的朋友都不如了。如果是酒肉朋友，便会以利益来相互伤害，但在商品社会里，兄弟之间也往往会因为利益而相互残伤，原来是珠联璧合而后来却冰释瓜分，实在是令人伤感。历史上，那些兄弟相残的例子真是不胜枚举的。曹丕与曹植兄弟为了权位而尔虞我诈，以至于迫使曹植作出了那首有名的七步诗：

煮豆燃豆萁，豆在釜中泣。

本自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动物禽兽还不忍伤其同类，只有人类却相互残杀，甚至是兄弟反目，同室操戈。所以说，人类是最最凶残的！最后消灭人类的不是别的动物或者外星人什么的，而是人类自己的欲望！

读书人奋发向上，应当以读书明理为首务，学习和借鉴古人的经验和教训，使自己能够觉悟人生，明白事理，然后再入世做官，将满腹的文章经纶施展于社会，一发胸中的理想和抱负，为官一任，造福一方。这样以来，脑海中浮现的都是圣贤的教诲，嗅觉中总是浮泛着油墨的书香，还是一个清廉的官员。如果这官老爷一旦掌了大权，挤身于士大夫之列，就会贪财爱物，追逐世俗的名利声色，必定会堕落丧志。那么，书中所散发出来的油墨的香气，也一定会被那累积起来的铜钱所释放出来的锈臭味所取代，其中所阐述的人生道理也会因此而忘得一干二净了，离开圣贤的行列自然也就越来越远了。

其实，书本身并没有什么香气，只是书中所讲的道理却使读书人的心灵得到了净化和温馨；钱本身也并没有什么臭味，只是钱使人忘却了做人的准则而变得丑陋恶心了，这才是真正的臭味。书和钱都不是坏事，关键是要有一个度在，过分贪书只能是个书呆子，过分爱财也只能是个守财奴而已。

３０８尘世与樊笼

心为形役，尘世马牛；身被名牵，樊笼鸡鹜。

［述论］［　］

心为身君，心灵是肉体的主宰，也就是说，人的肉体是心灵的奴仆，应该受到心灵的支配。而人与禽兽最大的区别，就是人类有心，有意识，会思想。有意识的特点有二：一是有意识可以分析判断，能够说服自己并且开拓出一条自己的路；二是有意识可以贪婪妄想，能够坑害自己的心灵并且为了糊口蔽体而奔波不息。能够主宰了自己，心灵充满了自由，所以感受也非常好；贪婪一生，心灵便被妄想所控制，感受当然都是烦恼。所以，幸福与否，关键就在这一颗心上。

马牛是没有思想的，它们的生存只是要满足一种本能。正因为没有思想，所以才会被人所利用和驾驭。奔波劳碌一世，只是为了换得一把粮草，它们生命目的就在于此。人如果只是为了身上衣和口中食而奔波忙碌，役使自己的心灵去做那些不乐意的事情，就像被一个主人给套上了枷锁，只能朝着他所指点的方向走。心灵失去了自由，感受只有痛苦与烦恼，一天到晚全是为了吃好穿好，这与那尘世上的马牛还有什么区别呢？

说起来，没有一个人愿意做牛做马地下苦力，给人当奴仆，都想当主人。然而，世界上还有许许多多衣食无虑的人，却心甘情愿地做马做牛，只为的是口中和身上的衣食而放弃自己的思想，践踏自己的心灵，这难道不比那没有思想的马牛更悲哀吗？可就是有那些甘愿让形体来役使自己心灵从而做牛做马的人！

心灵既然已经被肉体所役使，而这身体却又为名利所牵缠。名只是一种空洞而无意义的声音，但人们却要拼命地追求它，以至于被它们所束缚，岂不是很可笑。名声虽然能够能满足人们一时的虚荣感，而虚荣感就像没有果实的花朵一般，像那水泡和朝露，像那闪电和影响，得的再多又能有什么真实的效用呢？不过，社会正是用了名利的杠杆，才撬起了人生这块巨石的。有人争名，就有人慕名，慕名就会孝敬那有名的人。

笔者因为写出了几部畅销的书，如《圆照法师与金刚心法》和《苦海与极乐——西游记奥义》等，《视点》、《中国新闻》、《世界日报》等海内外千余家报刊杂志披露了我的学术观点和人生事迹，有了一点小名声，于是不少的读者便纷纷写信来电，或者备加赞叹，或者横加指责，有的寄来了钱，有的要来讨论。更有的是因为我出了名，如果对我能够公开进行攻击的话，他自己也就会因此而名扬天下。起初，我不停地在回信，有时甚至一天发出去百十封信，总想把自己的观点阐述得更清楚一些。结果是疲于奔命，而所获甚少。后来，我也想开了，很多人是冲着那个名来的，于我本人没有任何关系。学术的问题是允许争论的，谁愿意争谁就去争，我还有很多的想法需要正面地去阐述，没有必要去跟他们争论。因为我从事人生和文化研究的目的，并不是为了什么名声或者钱财，而是为了把自己胸中所思考到的问题给大家提出来，并尝试着给出一个合理的解释来，争取为现代的人找到一条生存的依据。等到自己的心里踏实了，也就不会为这个小小的名声给束缚了起来。

古人早已认识到了这一点，为了能够给自己的心灵带来安宁，最好的办法就是逃名。我的说法就是八个字：“求之不得，得之不求。”不求名而名自来，来去与我无关；求名而名不来，自然失望痛苦。一切顺其自然了，就不会像被关在笼子里的鸡鸭了。

３０９待人与御事

待人而留有余不尽之恩，可以维系无厌之人心；御事而留有余不尽之智，可以提防不测之事变

。

[述论]

一个人的能力如何，关键要看他待人接物、处事应世怎么样。人心隔着肚皮，谁也看不透谁，所以常听人说：“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要想在社会上处好人际关系，就一定要掌握其中的技巧，这技巧就是方法和智慧，说白了，也就是有手腕。君子当然不屑于耍弄手腕，但一定的方法会减少很多的痛苦和烦恼，所以该用还是不能含糊的。

在社会交往中，因为人的素质、层次、背景、教养、个性、兴趣等方面的不同，便会造成各种各样的文化圈。但每一个圈子又都是相互串联的，所以上上下下、前前后后、左左右右都会拉到一起，那么对于不同圈子里的人就应该以不同的方法去对待，否则自己就会很狼狈。因为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够以心相交，以义款待的。

人上门来求我，我肯定会为其尽力的。热情是一个方面，关键是要能够办得了事情。能够办的便去办，办不了的再去托人，但有一点，不要把自己的什么都拿了出去对待他。要让他感觉到我们已经尽了力量，而且也不要太显示我们的实力，否则我们的恩情全都一下子给了他，他也许反而不珍惜了。因为人心是贪得无厌的，他的欲望也是水涨船高，永远不会得到满足。所以，招待客人的时候，不要一下就好到极点，永远都给他留着一点好处，就能够维系住那些贪得无厌的人的心理。

处事应物的时候也一样，自己的智慧不可以全部用尽，还是要留下一点，若是有那不足的地方，或者是应急的情况，也好有个防备。惟有以那游刃有余、左右逢源的心灵来处理事情，才会有余力去应付那不测的变化。否则，精力已经使尽，智慧也已殚竭，一旦事情发生突变，就再也没有心力去应付了，也许还会前功尽弃，岂不是可惜！

无论是待人，还是处事，最根本的一条就是要给自己留下一点宽裕和余地来，以便在以后的日子或者过程里有更多的主动权。人们感觉到了有余不尽的恩德，就会感恩戴德地忠实于自己；在事情中自己觉得有了有余不尽的智慧，便会潇洒自如起来，工作反而会顺利得多。

３１０担当与摆脱

宇宙内事要担当，又要善摆脱。不担当，则无经世之事业；不摆脱，则无出世之襟期。

[述论]

宇宙内的事业也就是人生的大业，必须有人去做。比如常说“天塌下来有高汉顶”，这高汉顶就是在担当。男子汉大丈夫所担当的自然也就是天下的大事了，要担当就是要关心国家大事。因为我们每一个人都是人类社会里的一分子，这个社会安宁了，我们大家都会感受到生活的安祥和幸福。如果天下大乱，国无宁日，那我们自己也不会感到幸福的。也就是说：“国家兴亡，匹夫有责。”

人既然生到这个世界上来，便要有所作为，才对得起自己的使命。这个世界的确很不完美，到处都是苦海一片，饥饿寒冷，战争瘟疫，恩恩怨怨，痛苦烦恼，等等不一而足，就如佛教所说的人生八苦一样：生、老、病、死等四种生理上的痛苦，还有求不得苦、爱别离苦、怨憎会苦、五蕴盛苦等心理上的痛苦。因此，这个世界有许多事物需要我们去努力加以改善，以期有一个美好的人间。我们努力去改善世界的时候，就是在承当人类的大业，也就是经世济民的事业。可要解决这个根本的问题，必须从人心的改善做起，使人人自爱以爱人人，这就得有人去讲解宣传，身体力行，这些都是担当。如果我们不去担当，那还有什么样的真正事业呢！

但是，人世间有许多事情不仅要会担当，而且还要会摆脱。那些担当大事的人照样还是人，所以仍然免不了有名利思想和食色欲望，一定会有许多的牵缠，使原本有向志的人也会改变了方向与初衷。因此，一颗智慧而超脱的心，却是十分必要的。只要担当了事业，名利和财色便随之而来。要是一直去担当的话，就会承受不了，甚至会浸蚀自己，以至于贪婪声色而无法再担当大业。所以，在能够担当大业的同时，还必须能有一副超然物外的态度来对待自己的事业和生活，那就是心灵的自由和潇洒。

心灵的世界是一个无限的世界，它可以被污染，也可以变成净土，一念迷惑就是地狱，一念觉悟就在天堂。注重于自己良心的培养，就会减少或者去掉对于外境的执着。不受外界的干扰，才能够真正地担当大事。这就是摆脱，拥有了出世的胸襟，自由的心灵！

３１１真假与巧拙

任他极有见识，看得假认不得真；随你极有聪明，卖得巧藏不得拙。

[述论]

人的生命是有限的，而宇宙和自然是无限的。以我们有限的生命去追索无限的宇宙，并且得出完全正确的结论，是绝对不可能的。我们只能认识到宇宙中相对的真理，而且我们往往还会站在一己的立场上去看问题，因为出发点的关系，使得各执一辞，相互究诘。但结果怎么样呢？谁也说服不了谁，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是是非非，颠颠倒倒，永远也不会有一个绝对准确的真理产生。

在我们的生活中，有多少事是真实的呢？就算你拥有再多的学识，也未必能够认清这一点。因

为，学识只是有限的，片面的，外来的，再加上我们狂妄的心理，所得到的学问仍然是一种妄想而已。而认识到宇宙的广大无边、人生的转瞬即逝、生存的规律就是顺其自然，这就是智慧，而不是知识，因为知识并不等于智慧。许多极有知识的人，但由于克服不了自己的妄想和欲望，徒然地追求那些虚假空华的名利和财色，始终也看不透那真正的生命意义。佛教认为宇宙的实相便是真空，没有任何执着的必要，一旦不执着了，心灵无牵无挂，才能悟道而证空成佛。

巧和拙也是一个事体的两个方面，也可以说是孪生兄弟；巧是非常地工巧，技术高超，它的另一面是拙，拙就是笨拙。《老子》说过："大巧若拙。"真正的大巧也就不是巧，同时也无一不是巧，是无法形容的一种境界。有许多极为聪明的人，常会做出一些极为笨拙的事，自己却浑然不觉；许多看来是愚拙的人，却活得比那些自认为聪明的人有智慧。智慧不一定是巧妙的东西，庄子说过那高大的樗散之材，大匠不顾，但却保全了自己的生命；而那些挺拔坚贞的栋梁之材，却因此而被砍伐架屋。刀背虽然驽钝，但却比那刀刃不易受损，而且还具有成为刀刃的潜力。

那些自认为聪明过人的人，却往往是最笨拙的人。他们都会弄巧成拙，比如那个妙计安天下的周郎所施的美人计，结果却被诸葛亮将计就计，使得他赔了夫人又折兵。对于弄巧的人来说，对付他们的办法就是拙。因为只要有了巧，就一定会有拙，他再怎么卖巧，却总还是要有拙露出来的时候。而真正聪明的人，至少会看到自己的愚笨之处，反而会守拙成巧。总之，见识和聪明都是有限的，是无法认清事物的根本规律的。

３１２种田与寻友

种两顷附郭田，量晴较雨；寻几个知心友，弄月嘲风。

［述论］

当城市喧嚣而且寂寞孤苦的时候，人们往往会向往着那安静的山野郊原和朴素的乡下知己，在那里自然会摆脱了人间的艰难和痛苦。心境恬然了，必然会感受到那种田园式的美妙来。

一个人若是想过自食其力、自得其乐的生活，那就是在城市郊区种上两顷离城不远的田地，再寻几个没有利害冲突的哥们知己，在一起谈谈天气的变化，阴晴雨雪，再提上一壶酒，吟诗作赋，嘲风弄月，真是好不自在啊！

对于那些达官贵人来说，这也许不失为一个好办法。自己种田则衣服粮食不会有什么忧愁了，有知己朋交来交流则心里还会有什么寂寞呢！弄风嘲月，是一种游戏人生的态度，一切都看得那么透彻，也就不会有什么牵挂了。如果抱着这种游戏人生的态度去耕种田地，自然也可以自得其乐了。

这种态度并不是一种放任和懈怠，而是一种不执着而轻松的心理状态。以这种心理状态去交几位农夫朋友，把山河大地当做美妙的文章来读，的确是一件十分惬意的事。反之，如果以紧张焦虑的心情去推测什么气候的阴晴变化，并且辩论文章的章法结构，那么，这种田和看文章都成了苦差事，而那天空上的清风与明月反而成为累赘了。

到了乡村，远离了自己所厌恶的生活环境，重新来到了一个新的环境里，人生的趣味便建立在了距离上。大家没有直接的利害冲突，心理上的焦虑和压力减少了，人们的心灵自然也就会走近了。正是这一个距离，就可以使当事人用一种艺术的审美态度去观察生活并且体验生活，从而趣味盎然地生存下去。

３１３放心与人格

放得俗人心下，方可为丈夫；放得丈夫心下，方名为仙佛；放得仙佛心下，方名为得道。

［述论］

佛教的核心，说到底就是"放下"两个字，也就是说把一切贪婪执着的东西都统统放下，便可以得到自在了。所谓"放下"，主要是指把心放下，把念头放下。世俗的心理放不下，就会与人争名夺利，患得患失，得之便感到骄傲自负，失之便怨天忧人，富贵了会易交换妻，穷困了则灰心失志，这样的人经不住大风大浪的考验，也就称不上是男子汉大丈夫了。

所谓的大丈夫心，就是要能够成就一番大事业。妻子所依靠的是丈夫，丈夫至少要给妻子带来温暖和幸福，否则还有什么好依仗的呢？平常说的男子汉大丈夫，起码要在一群人当中能够顶天立地，为大家分忧解难，造福谋利，使大家有所依靠。因为有了他，大家才会感到幸福和安全。他能够不为俗情所扭转，移风易俗，主宰大局，也就是人们所称道的英雄豪杰！他们所不能勘破的，就是放不下那成大功立大业的雄心。若是功业不成，大丈夫也要嗟叹懊恼，备受煎熬。比如那岳飞被人陷害，功败垂成，才会"怒发冲冠"、"壮怀激烈"；辛弃疾义薄云天，立誓要恢复祖国山河，可只能"却将万字平戎策，换得东家种树书"！放不下拯救天下的心，委屈不了自己的大丈夫志向，心里的烦恼自然难以断除，就无法走进仙佛的行列。

仙佛并非不愿意拯救世界，也不是不关心人类的疾苦，而是要慈悲普度天下一切众生，只是心中永远没有一个这样的念头在作祟。在他们的眼中看来，世间的种种功业，利国利民也好，战功卓着也好，无非都是那梦幻泡影。因此，仙佛对于世间的事业来说，一切顺其自然，也都如同梦幻泡影一般，拿得起，也放得下。关键的所在，在于他们已经没有了分别的念头和心理，比那些大丈夫就高尚了一个层次。但是，如果心里仍然是执着于超脱这个痛苦的世界，执着于

仙佛的概念，心中老有个佛仙的字样，那么他们将永远成不了佛，得不了道，悟不透真理。

所谓得道，就是说彻底了解领悟了宇宙的实相和真谛。这个实相也就是诸法空相的道理，是绝对的真理，也不是我们用人间有限的逻辑思维能够想象得到的境界。其中没有了概念、矛盾和对立，已经无法去认识和判断，只能靠我们的感悟。所以说，凡是心中有佛有仙，有普度众生意味的，就不是仙佛的境界，也还是不明白这个真相，因为佛的境界本是无得无证的。宇宙和人生的真相也是这样的。说到底，由俗人到大丈夫，由大丈夫到仙佛的的历程，就是人类心理自我完善的过程。人能够超越了自我，从而进入到更高的一个层次中，才是真正实现了自我！

３１４立命与回天

执拗者福轻，而圆融之人其禄必厚；操切者寿夭，而宽厚之士其年必长。故君子不言命，养性即所以立命；亦不言天，尽人自可以回天。

[述论]

人们常说，“死生由命，富贵在天”，是因为他们主宰不了自己的命运。当他们希望长寿而正该享福的时候，却不幸离开了人间；当他们看到小时候还不如自己的无赖竟然飞黄腾达时，自己却依然穷酸；明明是个好人却不长寿，实实是个坏人却难死掉。这一切的不理解都造成了一个假象，即一定有一个冥冥之中的主宰在捉弄人，所以会有命运和天意的说法。其实，我们虽然无法证明命运和天意到底起着什么样的作用，但关键还是由人自己决定的。

一个人的福分禄命，往往与他的性情有关系。古人说过：“福莫大于无祸。”没有灾祸也就是最大的幸福，怎么才能保证没有灾祸呢？因为福气不是指的能够吃喝玩乐，富贵名利，而是一种和平安宁的生活，是一个人精神上能够经常保持愉悦，当然这就不是性情执拗的人所能保持的态度了。因为一个人的性格太执拗了，就不会与大家相合拍，什么事情都要一意孤行，与大家唱反调，八头牛也拉不过来。稍有违逆不顺之事，便会雷霆大怒，或者自关禁闭，这样怎么还能经常保持自己精神的愉快呢？即使是众人抬举他，他的福气也不多。

凡事若能够退一步想，或者替他人想想，而且乐于合群，并接受他人的建议，做人做事都会游刃有余，左右逢源，心情自然会愉快，人生必定会顺利。福气多了，即使是粗茶淡饭也胜似海陆八珍，相对来说那俸禄也就跟着厚了，身虽贫穷而心实富贵了。

同样地，一个人如果操守峻切，不能容人，禀性急躁，一遇到麻烦就会跟人较上劲来。跟别人过不去的人，首先是跟自己过不去，心里一急，生理上便会吃不消，就要生出病来，怎么可能长寿呢？他们往往会说一句“由不得自己”来为自己辩解，其实，性急并不能解决任何问题，反而会越急越乱，倒不如让自己心情保持冷静些，也许会发现许多事情本来是没有任何问题的。即使有了事，内心也能够清楚明白它的来龙去脉，处理起来也就悠然自得了。只有心地宽厚，像海纳百川一样，才不会孤立自己，能与人类相共处，自然寿命就会延长。

综上所述，可见福禄寿命并不在于天意和命运，或者可以这样说，命运和天意就在自己的手里握着。性格执拗就会福薄，圆融有余便有厚禄；心地宽厚能够长寿，性情急切只会短命。所以，那些真正通达了生命真谛的君子，决不会去空谈什么命运。因为他们知道只要培养好了自己的心性，便能够拥有那美好的生命。

他们也不会去揣测天意，因为他们知道天意本来就是人意，就像《孟子》所说的：“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天意自然也来自民意，只要一个人所做的事情是正确的，那么群众也会拥护他，而且上天也会改变自己原来的主意的。所谓的“人定胜天”，就是说人类只要按照自然和社会的规律去办事，老天也会帮助人愿的。

３１５达人与俗子

达人撒手悬崖，俗子沉身苦海。

[述论]

人们的地位、身份不同，对于自然和社会的看法也往往不同，这就是立场和观点的问题。有的人认为世界很美，或者觉得生活很好，但是没有一个人敢说他自己这一生没有过痛苦的经历。所以，这人间就被比喻成了痛苦的海洋，或者黑暗的地狱。可悲的是，虽然大家都感到了人生的痛苦，却很少有人愿意跳出苦海来。

悬崖与苦海，都是对生命中的艰险与痛苦的表述。人生中有许多的境地看来都是十分危险的，比如说濒临破产的边缘，或者遭遇恶人的陷害，或者与亲人生离死别，或者在战场上你死和活地战斗，或者要等待法律的判决，等等。在一般的人看来，就好像走在那悬崖上，死活也不敢松下手来，否则就会跌下那万丈深渊。因为他们自己的心里有危险，所以便有外在悬崖与苦海的境遇，反过来心理上会更加危险和痛苦。

而在那些通达了生命实相和真谛的人看来，生命对人来说不过是短短的数十年间。不论是成功或者失败，百年之后都会化成一片云烟，没有什么好执着的。所以，只要掌握住了当时，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该生就美美好好地生，该死就痛痛快快地死，一切顺其自然了，也就不会惧怕自己坠入痛苦的深渊了。

心理平衡了，身边也就没有了千丈悬崖的危险，脚下也会没有万丈深渊的威胁，那么，走在生命中的任何阶段里，都能够如履平地，安然渡过的。走在悬崖边上可以撒手不去攀缘，就因为

他们的心中没有恐惧。你看那壶口瀑布几十米的高空上，一道钢丝横空而架，一个人可以从上面由东岸走到西岸。观看的人心里充满了担心和恐惧，但他们自己并没有什么恐惧，也没有什么危险，原因就在于他们的心理很坦然。

但是，对于一般的人而言，他们的心中到处都是悬崖，都是峭壁，无一不是危险。一旦手没有捉牢，便会被挤下深渊去，也就掉入了无边无际的苦海之中。所以，他们无时无刻不在焦虑，不在痛苦，就因为他们的心理早已是地狱了，崖上崖下怎能不是苦恼的大海呢！世上的事情就是很怪，怕掉下去的人早已沉溺在无边的苦海中了；不怕掉下去的人，却竟然真得没有掉下去！

３１６浮名与梦蝶

身世浮名，余以梦蝶视之，断不受肉眼相看。

[述论]

庄周曾做梦自己变成了蝴蝶，梦中竟然不知道蝴蝶是自己变的，还是自己是蝴蝶变的。但毕竟那是一个梦而已，梦中的东西并不真实，等醒来的时候，他却仍然是一个不能像蝴蝶那样飞行的人，而那个蝴蝶也不知何在，足以说明梦中生命的非真实性。庄子既然可以梦见自己成为蝴蝶，那么在另外一个世界里，也许蝴蝶正梦见自己变成了庄周哩！所以，正如苏东坡所说的："人生如梦，一樽还酹江月！"人生是梦，蝴蝶是梦，梦总会有醒的时候，即使梦中的一切再真实，却终究是虚无的。

卢生客栈之中，一梦华胥，成就了盖世功名，享受了无尽的荣华富贵，遭尽了悲欢离合，受够了穷困潦倒的滋味。等到一梦醒来，主人的黄粱饭才刚好蒸熟，真是人生一梦间，才使他看透了功名富贵如走马灯一般，不可执着。所以，能够以庄周梦蝶的态度去看视人世间的功名富贵，就不会再去执着而生烦恼了。%另外，梦中见到了蝴蝶，那是人们的头脑在下意识中所形成的幻象，睁着肉眼是看不到的。身世所承受的浮名也是一样，是虚幻不实的，一睁眼也就看不见了。肉眼看得到的东西，都不应该去执着，因为执着了并不等于就属于自己，更何况那些肉眼看不到的呢?

肉眼看不到的，我们自然不会去争夺，争夺只能带来痛苦。争夺到了手，就一定害怕再会失去，所以整天惴惴不安，总想着永远保有下去；没有争夺到的，心里总是不服气，一定要想法再夺取过来，又会再生起战争和不安。所以说，为了人世间的浮名微利去争夺，是一点也不值得的。

３１７真心与妙用

[述论] 《西游记》中，菩提祖师对悟空说了一句话："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有两个意思：一是说世上没有任何艰难的事情是人所克服不了的，只要你有心去办；二是只怕的是你有了心念，就一定会生出来若干艰难困苦的事情。也就是说，只要你有一颗善于变化的心灵，就一定会遇到各种各样的经历和事情。所以，孙悟空有一颗心，而且本身又代表着一颗心，便能有七十二般变化，会驾筋斗云十万八千里。他的名字是心猿，说心灵仿佛是猿猴一般不停地攀缘，会造成许许多多的烦恼与痛苦。他的心理活动一产生，就是七十二般变化；他的念头一跳动，就是那筋斗云十万八千里。正因为他在千难万险中培养了一颗百折不挠的真心，所以才能够千变万化，妙用无穷。因为每克服一件难事的时候，他就已经掌握了一样本事了。

士人有百折不回之真心，才有万变不穷之妙用。

至于我们这些男子汉大丈夫，凡事只做了一下，遇到了困难便会畏难不前，甚至索性放弃，必定会一事无成的。如果我们知难而进，抱着一颗真诚的心灵，忠于自己所从事的事业，在处理事情的过程中必定会克服困难并从中得到教益和启发。过了难关，也就是平坦大道了。

譬如那走钢索的人，一旦拥有了一种无所畏惧的心理，并且使生理上得到平衡，再加上那熟练的技巧，便能在钢索上做出种种奇妙惊险的高难度动作了。当然，台上一场红，台下十年功。没有多少年辛辛苦苦的磨练，就不会培养出一颗百折不挠的真心；没有这颗真心，也就不会有千变万化的妙用。也就是说，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有了真诚心，变化得自由。

[述论] 世界上，人们最难忘记的便是名利二字了。醉心于名誉声望的人，即使是要立业建功，也只能是为了自已，而不是真心为了他人。他时时处处都会为自己盘算，自然不会真心地去做有利益于他人的大事，究竟还是虚伪的伪君子。他所建立的功绩和名望，也必然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消灭，有时还会出现弄巧成拙和局面。比如南朝刘宋时，文帝求功心切，盲目听信那些不足为谋的王玄谟等人的话，在没有充分准备的前提下便同北魏开战，梦想着恢复中原，但结果却大败而逃。本来是爱国的义举，却落得个身败名裂的下场。

３１８功业与道德

立业建功，事事要从实地着脚；若少慕声闻，便成伪果。讲道修德，念念要从真处立基；若稍计功效，便落尘情。

当然，这真心是最难得的。它便是自己的本心，或者良心，是我们的真正主人。比如那孙悟空，任你识神主唐僧昏庸糊涂，多次是非不分，真假难辨；任你猪八戒偷懒躲奸，扰乱人心，贪财好色；任你恶魔狠怪欺强斗胜，百般诡计，蛇蝎心肠，他却丝毫不会气馁，只有一心一意保唐僧西天求经。等到他们师徒经历了千魔万难，这一片真心才得到安宁。所以，最后真正成佛悟道的是孙悟空，他被封作斗战胜佛，遇到私心杂念，无往而不斗，无斗而不胜。这就是禅宗即心即佛的命题。

所以说，凡是要建功立业的人，每一件事情都要扎扎实实地从现实入手，不能有丝毫的浮夸和务虚。因为所有的事情都是干出来的，而不是说出来的。笔者当年身为大队主任，正遇浮夸之

风盛行，上级领导为了谎报产量以调官荣升，所以千方百计要我们这些主任们也谎报产量。结果，那些谎报产量的大队到时要交公粮，收的多肯定要卖的多，所以社员的口里也就少了。而国家返还的粮食毕竟是有限的，所以有的农民饿着肚子去上地，只好每顿吃上三个大枣来充饥。苦果是百姓受了，而谎报产量的领导却因而官加一级了。

当然，一将功成万骨枯，从来都是人类社会的残酷现实，是谁也改变不了的。关键是要这一将能够有真心，就像李广那样爱惜自己的部下，并不是为了自己的名声或者私自的目的，也许就会少出现一些伪果而真正为国家和人民谋些福利。

至于讲道修德，最重要的是为了涵养自己的道德和心性，并不是为了满足他人的眼光，也不是为了取得什么好处。若是为了他人的眼光而要做上一个圣贤的模样，那是很痛苦而不自然的。最多只是个一蹩脚的演员，不但自己辛苦，而且更让人觉得可笑。
［述论］上面说到了真，而真又是与假相对立的，所以我们这里又要谈到假了。说假，其实是在说真，因为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明白了什么东西都是相对的，在人世间是没有什么绝对的事物的，我们的心理就会自由一些，不会再去为那些一厢情愿的事物做无谓的牺牲了。□３１９兢业与潇洒学者有假兢业的心思，又要有假潇洒的趣味。□
因为圣贤都是一个真字，他们的心灵是真的，感情是真的，言行是真的，所以榜样当然会是真的。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从真实的地方入手的。而在道德上真正有所得的人，根本不去计较他人对自己的看法，也不去计较这样做会对自己有什么利害。这样以来，他的道德修养才会提高，素质也必然随之而加强了。一旦那些修行的人要去计较顾忌他人的想法了，修行的事便进行不下去了，跟世俗的人也不会有什么两样了。自己的修养却落在了世俗的尘垢之念上，什么道德涵养之类的境界也就失去了。

当然，我们都很热爱我们的事业，我们通过自己的努力和劳动来完成我们的事业，并且从中获得一定的报酬，这样我们也感到很满足和幸福了。但是，我们往往还解决不了这样的问题，一旦我们把全身心的精力投入到了事业当中，兢兢业业，任劳任怨，结果却并不如我们想象的那样美好。当然，有的人会不理解，或者评头品足，或者嫉妒排挤，反而使自己处于一个难堪的境地。于是，如果能够在我们兢兢业业的时候，掺上一点假，放松一下我们的心灵，给她一点休假的时间，反而对我们高度紧张的神经系统和全身肌肉有好处。这里所说的"假"，并不是虚假的意思，而是在主题曲之外的一点和弦或者协奏曲。

对于学者来说，抱着兢兢业业、一丝不苟的态度去研究学问固然不错，然而兢兢业业到了紧张与苛刻的程度就不好了。如果学者通达了生命的真实与非真实性，造化小儿本身就是个玩性十足的顽童，就会知道许多事情都是我们自己给它夸张了，其实并没有什么绝对的严重性。

当年，有一对夫妻打得是死去活来，你有时候会替他们打抱不平，或者生气，或者叹惜，给他们操不少的心。他们来找我，要我帮他们离婚，说实在过不下去了，情况十分严重。虽然我对他们说的信以为真，但毕竟我还是一个小孩子，在大人跟前不好多说什么，就劝他们回去再考虑考虑。后来，他们不仅不离婚了，而且过得很美满，子孙满堂的。如果当时我一定要帮他们离婚的话，现在这一家人也就没有了，当然也许他们还都会再组合家庭。不过总有一个道理可以记取的，那就是不要把任何东西都看成是一成不变的，看成是绝对的。不知道什么样的机遇出现，就会改变了现状，没有绝对的是非和善恶，所以我们在兢业的时候最好能够给自己留下一些余地，这就叫做"假兢业"。

但"假兢业"并不是说完全放任自流，不忠诚于自己所从事的事业，而是要使我们的精神不再过度紧张，反而可以适当地激励自己，使学问和事业有所增进。这就是潇洒，或者是超逸绝俗，放荡不羁，风流倜傥，也就是说在我们兢兢业业从事自己的本职工作时，还能够把兴趣投放到人生的其他领域中去，体现出一种风雅来。
［述论］世间的事情都是相对的，所以祸福相倚，正反相成，高下相倾，成败相须。成功的反面是失败，高贵的反面是低下；由成功可以走向失败，由低下可以达到高贵。世上没有绝对的事物，但自己的行为可以决定自己的命运这一规律却是绝对的。所以，人们在生活中一定要考虑到各个方面的因素，能够做到未雨绸缪，防患未然，也许就能够在自己希望的境界中得到安宁和幸福。□３２０无事与有事无事如有事时提防，可以弭意外之变；有事如无事时镇定，可以销局中之危。□
不过，完全地逃避现实和事业，而追求一种潇洒超脱的境界，躲进深山老林之中，摆脱红尘束缚，也不是容易做到的。因为身在山林而心趋朝市，还放不下自己的名利富贵，或者心中害怕红尘的沾染，还是心中不净，都影响到对于目标的追求。所以在那潇洒之中也应该掺上一点假，使劳逸结合，既在世间又出世间，既兢业又潇洒，才是生命的最佳状态。

但是，人在安定的时候，却往往不能够看到那未来的危急；而一旦面临危急的时候，心里却又被眼前的危机所惊怖，自然不能够定下心来思考解决问题的办法。这都是由于只看到眼前的利益，而不能考虑到另一方面的缘故。庄子里有个寓言，说的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黄雀捕螳螂，猎人却在后。也就是说，每个人的眼里都有自己的对象，但却不要忘记还有人用眼睛正在注视着我们。当我们在算计别人手里的东西时，别人也在揣摸着我们手里的东西。能明白这一点，心里便安宁了，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也就不会有什么后悔了。

人的眼睛应该常常看到事物的相反面，才能考虑得较为周全些。没有事情的时候，要像有事情发生时那样来提防，事情也就不会发生了。因为一切都在自己的意料之中，所以也就不会措手不及了，更重要的是减少了意外的事故发生；即使是出现了事故，因为平常心里早有准备，所

以还应当像平常那样镇定自若，有条不紊地处理问题。不敢说一点漏洞也没有，但至少可以说明一点：在事故的发展过程中，不会再出现什么大的危机。
［述论］一般的人总是要经过种种的磨难和波折以后，才能看透社会的本质和生命的真相，也就是中国古人常说的"盖棺论定"。也就是说，到不了最后的时刻，人们往往难以觉悟人生的真谛。而好多的人根本就到不了最后觉悟的那一刻，就会糊里糊涂地了结了自己的生命，可以说这一世是白活了。那么，人生的意义到底何在呢？我们必须对自己的一生负责，知道为什么要活着，该怎么生活才是最好的方式，幸福到底是什么，等等，都得有一个清醒的认识。□３２１主持与生死穷通之境未遭，主持之局已定；老病之势未催，生死之关先破。求之今人，谁堪语此？□
不管有事还是无事，要想能够保证自己的幸福生活，只有一条，就是用一颗平常的心理去对待任何事物。不要因为一点成绩而狂傲自负，不要因为一点屈辱而怒火中烧。平平常常地做去，平平常常地生活，才是一个人真正的意义和价值所在。

人要经历了人生的一切苦难之后才会有某种体认，就是经一堑长一智，老马识途的意思，但是我们必须牢记这些教训和经验才是。然而，不少的人却是不停地在犯错误，永远也不会记取经验和教训，自己从来做不了自己的主。即使那些有悟性的人经历了千难万险之后有了这种体悟的时候，却早已是中年以上的人了。青春不再，垂垂老矣，而错误却早已铸成，真是悔不当初啊！只能在那夜分梦回的时候，长声短叹：自己为什么当时那么糊涂？要执着那些无聊的事情呢？而今才知道耽误了人生的大事，自己一直做着那欲望的奴隶，却还不自觉，真是认贼作父啊！这还差不多，总算意识到了自己生命的意义。甚至还有的人一生都不会醒悟，过得是懵懵懂懂，也不知也不觉。只是被外在的环境束缚缠绕着，熬一天算一天，得过且过，到了盖棺论定的时候一定还不知其所以然！

其实，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智慧，关键是大多数人都不敢相信罢了。而磨难和考验的目的，无非是要他增长出来自己的智慧而已。也并不见得每一个人都必须经历各种各样的艰难险阻，才会有自己的觉悟和感受。前人通过他们自己的切身经历，给我们提供了很多可资借鉴的经验和教训，这就可以学而习之，习而得之，自然可以避免前人所走过的弯路。这当然得靠勤于思考、聪明过人的毅力和智慧才能办得到，昏昏噩噩是不行的。
［述论］到了秋天，万木摇落。秋叶随着西风飘落，但却旋来旋去，似乎充满了对于树木本身的留恋，又落回到了根本上。这就是众人们常说的叶落归根，狐死首丘。其实，狐狸还好说，它生前可以游得更远一些，然后在临终前却把自己的头对准出生的山丘就是了。然而那树叶却不同了，生前它挂在那树枝上，黄落后还要落回到树根前，生生死死离不开树木一步，所以很可怜。□３２２秋叶与野鸟枝头秋叶，将落犹然恋树；檐前野鸟，除死方得离笼。人之处世，可怜如此。□
当然，一个人如果还没有遭遇过什么穷困潦倒和飞黄腾达的起落悬殊的境遇，就能够自己给自己做主，不会因为生活艰难而灰心丧气，也不会因为春风得意而狂傲自负，那的确是难能可贵的；如果说，在还没有到垂垂老矣，或者疾病痛苦的时候，就能够看破生死，知道生的目的就是死，死的目的又是为了再生，所以就不会再为生死而苦恼，也不会因为境遇的变化而心理承受不了。这样的人在世界上的生活一定会很快乐，说到底就是当世的仙佛了。可惜，这样的人太少了，甚至是举目四望而终无一人的！

而那些被人捉住锁于笼中，挂在檐前以供玩赏的野鸟，一饮一啄都离不开那个鸟笼，得由主人来决定自己的命运；飞也飞不出去，完全生活在一种非自然的环境里，丧失了那种天然的纯真，即使生也不过数年。它必须不停地为主人唱歌起舞，直到死去，才能离开关它的鸟笼。比起那不离枝头而落时归根的树叶来，它显得更加可怜了。

我们反观一下我们大多数人的生命，又何尝不是如此情形、如此可怜呢？谁人能够视生命如浮云而无所留恋和执着呢？谁又能像浮云一样以天下为家而大公无私呢？留恋归留恋，但谁又能够主宰生命而不使其像浮云一般地消逝呢？留恋与执着又有何益呢？我们死守着自己的家业，没有离开过家乡寸步；留恋着生活中的富贵繁华，根本就没有什么应变的能力。所以，一旦生活发生了改变，我们将无法生存下去。同样，只有到了死的时候，我们才离开了我们所留恋和执着的这个世界，但仍然离不开生养我们的土地，还要埋入黄土中。
［述论］《老子》说过：人类初生的时候是很柔软脆弱的，等到临死的时候却很坚硬刚强；一切物质和花草树木初生的时候都是很柔软脆弱的，等到临死的时候也都变成了干枯朽槁的样子。由此可知，坚刚强硬的东西，都是死亡的一类；柔软脆弱的物质，都是生存的一类。这一段话说明了柔弱当中存在着生存的趋向，刚强之中包含着死亡的意趣。□３２３舌齿与户枢舌存常见齿亡，刚强终不胜柔弱；户朽未闻枢蠹，偏执岂及乎圆融。□
云本来没有什么心情，随风来去，自由自在，人却因为有情而来挽留。云要往前走，我们却要挽留它，希望它能够长久地呆在那里。但树欲静而风不止，云彩是毕竟要流逝的，它无心所以没有痛苦，来去自如，反而显得很潇洒；我们有心，到处牵挂，所以备受烦恼和忧愁的煎熬，生命的可怜与无奈就在了这里。然而，又是谁在可怜自己呢？还不是自己在自作多情吗！

最好的例子就是牙齿与舌头，牙齿极为坚刚强硬，可以咬断钢铁玻璃，能够嚼碎食物，甚至可以战斗，所以我们常说武装到了牙齿的敌人。然而它却很容易遭受破坏，不是被虫蛀了，就是被打折了，反正它比舌头先落。所以，我们常说衰老的人是头童齿豁。舌头虽然柔软，不能咬动东西，但却不容易受到伤害，因为外面受到了牙齿和夹辅的保护，遇到攻击自己却能伸缩自如。

舌常存而不坏，齿早落而难保。遇事不在于逞强斗狠，而在于最终的胜利。石头与水的关系也

是一样的。石头肯定硬于水，所以要去做建筑的基础。尽自己坚硬的职责，或者被铁器所砸坏，要么被同类所打碎；即使是在与流水的较量中，滴水也可以穿透石头。流水没有固定的形体，一切都随着容器而变化，能够做到随方就圆，但却依然是水。容器尽管一时固定住了它，但却不能永远限制它，谁也别想真正主宰它。由此可知，柔弱能够克制刚强，因此老子会极力主张"上善若水"、"柔弱胜刚强"。

门户与枢纽的关系也是如此。常见门扇早已腐朽了，那个枢纽却安然无恙。门之所以容易损坏，在于经常不活动；而枢纽之所以不会受虫蠹，在于经常活动。因为不活动，蠹虫才会有机会攻击；因为经常运动，蠹虫才无法侵蚀。枢纽因为圆滑，所以八面玲珑，受力面积均匀，不会损坏任何一处；门因为方直，所以两面都会被风雨浸蚀和腐朽，遭到蛀虫的攻击。门先朽而枢无恙的道理，就在于偏执与圆融的差别。
［述论］人在社会上总是要寻找知音和同类的，也就是说要在别人的身上发现自己。这样遇事才会不慌，而从从容容地度过人生的岁月。但是，当我们在寻找别人的时候，别人也在寻求着我们，这种寻找的过程和将来得到的友谊都是互相的。如果我们一开始就把自己的个性和人格、禀性和脾气都掩盖起来，或者说呈现给别人的是一幅假面孔，那么我们在别人的身上所看到的也一定是一幅假面孔；给我们假面孔的人一定要装扮自己，文饰自己，在语言上刻意雕琢，寻行数墨，使我们无法直见他的心扉，当然无法与他产生共鸣。而真正心意相投的两人，决不会在语言文字上去寻行数墨，斤斤计较，因为语言文字上所能表达的意义是非常有限的。□３２４声应气求与风行水上声应气求之夫，决不在于寻行数墨之士；风行水上之文，决不在于一句一字之奇。□
把这个道理用来比喻人生，也是会有很大启发的。那些行事刚强而且偏执的人，遇到事情便要逞能，要充当男子汉，要顶天立地，要一意孤行，要用自己的勇力去解决问题，所以常常会受到群众的反对而伤害自己；而那些柔弱而圆滑的人，遇到事情便会谦让，自己便不会承担什么责任，反而会用智慧和小心来对待现实。不仅不会受到伤害，反而能够得到大家的帮助而度过难关。所以说，柔弱常存而刚强早亡，圆融得人而偏执害己。当然，我们不是提倡大家去做老好人，而是说，人是有头脑的动物，就应该使用自己的头脑，而不是像动物那样纯粹地凭借勇力和义气！

那些同声相应、同气相求的人，是不需要什么美好动听的语言的。因为对他们来说，无所不是表情达意的媒介。一个眼神，一个动作，就能使此时无声胜有声，真心尽在不言中。我们说两个人是声应气求的知音，就等于说他们的境界很接近，可以达到共鸣的程度。找不到那个振动的频率，就不能得到其中的奥妙。

所以，我们要想找到真正的知音，就必须打开我们自己的心扉，与别人心心相印，自然而然会声气相应，千古莫逆。如果我们伪装自己，然后所交到的朋友，也自然会斤斤计较、寻行数墨，根本不懂得我们的心声！人常说：得意忘象，得象忘言。而真正的意象却常在于言外，咬文嚼字的人是无法成为我们的知音的！

"风行水上自成文"，这是说风来水面，波纹天成。如果我们所写的文章也能够像水面上的文章一样来自于自然，也就是所谓的"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一定会感人心灵。比如说李白的诗句，全是信手拈来，丝毫没有造作的痕迹，什么"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抽刀断水水更流，举酒浇愁愁更愁"、"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教我不得开心颜"等，全是妙手天成、不假思索的，在读者心里自然会产生强烈的共鸣。

至于那些"吟安一个字，拈断数茎须"的名句，如"鸟宿池边树，僧敲月下门"、"暖得曲身成直身"等句子，尽管十分工巧，但统观全篇，却难以使人共鸣。虽然不缺乏警字奇句，但大多都有些苦涩酸楚的味道。对于那些生活困苦如孟郊、贾岛之流的作者来说，也不能不说是一种曲折的身世反映。但若是要刻意去追求一字一句的奇妙，所成的文章必然会有扭捏造作的姿态，终不能成为风行水上的文章，就少了那份感人的真诚。

当然，文章与诗词忌讳的是与人雷同，就要花样翻新，不能够因袭前人，所以诗从杜甫开始、文从韩愈开始就在追求新奇了。杜甫要"为人性癖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韩愈要"唯陈言之务去"，在他们自己的功力和阅历所能达到的领域里自然也不乏好的作品。
［述论］我们对于人的评价，往往在于其独特的地方。正因为独特，所以他们一定是对某一方面有所偏重。然而，对任何一方面的偏重都不是一个最理想的人格。但世界上的事物都不是绝对地平衡和对称的，有男人就一定有女人，有高就会有低，有英雄就一定会有懦夫，就是在对比中才会显出一个事物的特征来。也正因为如此，这相对的两个方面才会不断地寻求统一和融合。□３２５才智与气节才智英敏者，宜以学问摄其躁；气节激昂者，当以德性融其偏。□

但是，到了学习和效法他们的人手上，上乘的佳作就少了。所谓风行水上之文，就是要像苏东坡所说的"常行于所当行，而止于不可不止"那样，给人以自然天成的感觉！因为作品本身就应该是自然规律和社会生活的真实写照，是人类心灵境界的自然表现，是自我感情的流露，所以必须自然真实！做人又何尝不是这样呢！

也就是说，拥有某一方面长处的人，一定会有某一方面的短处。事物都是在不断地克服自己的短处当中前进和发展的。高的要变成低的，懦夫要变为英雄，好的要变成坏的。但是，所有好的一面总是不愿意走向反面的，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拥有反面的因素而自觉地达到平衡，才会保持中庸。

有才能和智慧、英雄敏捷的人，由于自己的天资聪慧颖悟，所以对事情往往不爱去多加考虑，最容易棋失一着而满盘皆输。但是，那些才智并不那么聪慧的人，办起事来，却因为自知笨拙，所以不会莽撞，反而会小心翼翼，最终却能够把大事办成。历史上和我们的生活中，多少有天才而且很聪明的人，却因为自己的浮躁而浅尝辄止。他们对任何东西都懂，但却都不精通，甚至一事无成，使我们常常替他们感到惋惜和遗憾！

因为他们自恃着聪明才智，什么都是一看就懂，所以在追求学问上也是不肯脚踏实地学习，结果是志大才疏。这并不是说他们不是良材，不会成功，只是说他们没有好好地琢磨而已。如果他们肯努力在学问上下点脚踏实地的工夫，成就一定会比一般人大得多。要作学问，就必须做到天圆地方。头脑要善于思索，但屁股却要能够坐得住，要虚心去请教那些有学问和教养的前辈，自然就不会浮躁了。

抱持有志气和节操的人，往往会用自己的观点和人格去要求别人，肯定会激昂慷慨，嫉恶如仇，对社会的看法也往往过于激烈分明。他们对社会的理解是理想化的，有时甚至是一种幼稚。如果得不到社会的共鸣和支持，他们便很容易走上偏激的道路。他们应该对人生和社会有一个客观的认识和理解，社会就是这样，人性也是如此。"人心不古，世风日下"就是社会发展的规律，谁也改变不了！
［述论］人生的意义就在于保持心理的平衡。自然界的事物因为没有人类一样的心灵和思维，所以往往通过它们自己的生理系统与大自然保持一致，因而不会有什么大的毛病和痛苦。人就不同了，他有自己的独特的心灵和思维系统，而且感受特别地敏锐和脆弱，所以无法与大自然融洽在一起，也无法与同类融洽在一起，同样无法与自己融洽在一起。无法融洽，就要出毛病，有灾难，所以我们说人生的意义就在于心理的平衡。□３２６山林与廊庙居轩冕之中，要有山林的气味；处林泉之下，常怀廊庙的经纶。□
我们能够做的，就是认识并适应自然和社会，增进自己的道德和涵养，用慈悲的眼光和宽恕的心情去对待社会和人生。这样以来，我们会觉得那些行为不良的人太可怜无知了，正需要我们的帮助和教育哩，自然也就不会再偏激了。因此，只有通过我们本身的修养和对人生和社会做更深一层的认识时，才能够缓和我们个性中过于激烈的部分。因为激烈并不能够改变任何事物，反而于己于人都不利，正是"牢骚太盛防肠断，风物长宜放眼量"！

那些当官的人身居廊庙，乘轩车，戴冠冕，承担着国计民生大事，富贵荣华，炙手可热。总结一下，他们至少有两多：一是富贵多，事情办好了，皇上有赏赐，部下有奉送，稍有贪心的，还会捞得更多；一是杂务多，要操闲心，管闲事，患得患失，只怕他人把自己的权力抢走了，或者还要争取更大的名利和富贵。富贵多了，心里就会生出贪婪来，从而失去自己心灵中的纯真和幸福；杂务多了，忙忙碌碌，往往出力不讨好，会心生厌倦，感到很痛苦。

所谓的"山林的气味"，就是说那些达官贵人，在自己的胸臆中应该保有一点自然山林里的清洁气息。因为，富贵荣华容易使人迷失本心，从而沾染上许多物质的污秽和铜臭。若是名利心、富贵欲太重了，身心便不会得到自在，不仅会假公济私、危害国家，对自己人生意义的实现也很艰难。

那么，隐居在山林泉水地方的人难道就最清高了吗？其实未必然。因为，他们吃着人间的食物，生为人的同类，却只能独自完善自己一身，而无法普度天下痛苦的众生，本身就已经丧失了许多的人性。即使是活到长生不老一万岁，也不会有任何的意义。照孔子所说的"仁者爱人"，仁就是做人的标准。我们接受了人类历史流传给我们的精神和文明遗产，从而有了自己的智慧。但我们却不去把自己的境界和智慧去教育更多的同类，使他们能够生存得自在和幸福，那怎么能够算得上人呢！

所以说，那些隐居在山林中的隐士，不应该只是顾着自己的安宁和幸福，而要抱着菩萨精神，众生不成佛我誓不成佛，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使天下人都解脱而成佛得自在，那该多好啊！比如说，当天下大乱，民不聊生的时候，那些山野林泉下的隐士如姜太公吕尚和张良等辈出来，拯救天下万民百姓于水火，可以说是能够身处林泉而心怀廊庙经纶的人了。
［述论］人生的意义就在于保持心理的平衡。自然界的事物因为没有人类一样的心灵和思维，所以往往通过它们自己的生理系统与大自然保持一致，因而不会有什么大的毛病和痛苦。人就不同了，他有自己的独特的心灵和思维系统，而且感受特别地敏锐和脆弱，所以无法与大自然融洽在一起，也无法与同类融洽在一起，同样无法与自己融洽在一起。无法融洽，就要出毛病，有灾难，所以我们说人生的意义就在于心理的平衡。□３２６山林与廊庙居轩冕之中，要有山林的气味；处林泉之下，常怀廊庙的经纶。□
真正的心理平衡的完人，就是那些身居轩冕之中，却也不失其山林中的气息；或者身处山林之中，照样心怀天下苍生。关键时刻能做到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就是一个理想的人生了。典型的如范蠡，功成之后便退居山林；隐居之后却能挺身而出的却如那诸葛亮，都是隐士和仕宦者们的榜样。

那些当官的人身居廊庙，乘轩车，戴冠冕，承担着国计民生大事，富贵荣华，炙手可热。总结一下，他们至少有两多：一是富贵多，事情办好了，皇上有赏赐，部下有奉送，稍有贪心的，还会捞得更多；一是杂务多，要操闲心，管闲事，患得患失，只怕他人把自己的权力抢走了，或者还要争取更大的名利和富贵。富贵多了，心里就会生出贪婪来，从而失去自己心灵中的纯真和幸福；杂务多了，忙忙碌碌，往往出力不讨好，会心生厌倦，感到很痛苦。

所谓的"山林的气味"，就是说那些达官贵人，在自己的胸臆中应该保有一点自然山林里的清洁

气息。因为，富贵荣华容易使人迷失本心，从而沾染上许多物质的污秽和铜臭。若是名利心、富贵欲太重了，身心便不会得到自在，不仅会假公济私、危害国家，对自己人生意义的实现也很艰难。

那么，隐居在山林泉水地方的人难道就最清高了吗？其实未必然。因为，他们吃着人间的食物，生为人的同类，却只能独自完善自己一身，而无法普度天下痛苦的众生，本身就已经丧失了许多的人性。即使是活到长生不老一万岁，也不会有任何的意义。照孔子所说的"仁者爱人"，仁就是做人的标准。我们接受了人类历史流传给我们的精神和文明遗产，从而有了自己的智慧。但我们却不去把自己的境界和智慧去教育更多的同类，使他们能够生存得自在和幸福，那怎么能够算得上人呢！

所以说，那些隐居在山林中的隐士，不应该只是顾着自己的安宁和幸福，而要抱着菩萨精神，众生不成佛我誓不成佛，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使天下人都解脱而成佛得自在，那该多好啊！比如说，当天下大乱，民不聊生的时候，那些山野林泉下的隐士如姜太公吕尚和张良等辈出来，拯救天下万民百姓于水火，可以说是能够身处林泉而心怀廊庙经纶的人了。
［述论］生活总是有缺憾的，但是就看怎么去对待这种缺憾的态度如何了。在这些缺憾面前，多数人是拼命地去争取满足，不惜一切手段。他们有时会得到补偿，多数时候是得不到补偿的，甚至会带来更大的烦恼和痛苦。有的人却能够采取另外的方法来对待，比如说走起路来没有舒适豪华的车子，就说安步以当车，平稳地走路就算是在坐车。这样以来，不仅不会产生痛苦和烦恼，反而会带来一种自豪和幸福，自然就能够安分守己了。□３２７富贵与肉车少言语以当贵，多着述以当富；载清名以当车，咀英华以当肉。□
真正的心理平衡的完人，就是那些身居轩冕之中，却也不失其山林中的气息；或者身处山林之中，照样心怀天下苍生。关键时刻能做到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就是一个理想的人生了。典型的如范蠡，功成之后便退居山林；隐居之后却能挺身而出的却如那诸葛亮，都是隐士和仕宦者们的榜样。

物以稀为贵。有的人高贵，是因为他们行为出众，但当把自己看得很高贵的时候，反而不那么高贵了。如果本人出身并不高贵，但却常常能够保持一种人格的自尊。当大家都光说不干的时候，自己却可以少说多做，自然就让人觉得十分宝贵了。多言少做而且唠叨没完者的语言，就如同贬值了的钱币一般，是一文不值的。反之，如果这少说的话，是经过心灵的玩味，生活的酝酿和学问的锤炼，那就会字字如金或者千金不易。

历史上的许多诗人文学家并没有流传下多少作品，但往往一首作品就会使他们万世流芳。谢灵运的诗文不少，但影响我们最深的就是那一句："池塘生春草。"我们写文章的感受也一样。当自己不大会写文章的时候，总是要长篇大论，只怕别人看不懂，其实是自己首先没有把问题审视清楚；等到真正明白了事情的本来面目，我们的语言也就会少而精，就能够做到辞达而已矣！

人把金钱当财富，那是流动的东西。今天在你这儿，明天也许就到了别人那里，有时候反而会带来不测之祸。我却把着书写文当财富，着作和文章都是我自己思想的流露，是我本身所拥有，谁抢也抢不走的。能够把自己一字千金的语言组织成很多的着作和文章，你说能够不宝贵和富有吗！当自己的学说和观点被人们接受的时候，那种效果和利息却比将金钱存入银行要划算得多！如果一个人能够着作等身，那可真是精神上的亿万富翁了。有了这种感觉，就不会像李白那样去喊什么"吟诗作赋北窗里，万言不值一杯水"了！

人的肉体就是一个载体。它是我们内在心灵和精神的载体，是一部车子。有的人追求豪华的车子，什么桑塔拉、奥迪、皇冠、奔驰等，越有钱就越要玩什么高级车子。知识分子创造的是精神财富，而且自古才人出清贫，从来浊富养蠢货。我们要想创造出更多更好的精神财富，本身就得要吃苦清贫。所以为了全社会和人类的精神幸福，我们知识分子却不得不去保有这份清贫！

即使我们穿着布衣草履，在人行道上蹒跚而前，但与那些身坐华车的人比起来并不感到羞惭。因为我们这个肉体的车子上，承载的是那千金难买的满腹经纶和万世清名；有恶名的人即使乘坐在最名贵的轿车里，却仍然令人厌弃，要想要在众人的心路上奔驰是不容易的。清名虽然人们都不愿意去争取，但却受人尊敬！

至于谈论到美味佳肴，肉的滋味不过一时很香，吃多了就会腻味甚至伤损肠胃。现在常听人说肠胃不和，而且多是那些领导或者肉食者，就是因为有权和利能够保障他们顿顿有肉吃。只有知识分子清贫，过去常有那臭老九连鱿鱼海参是什么都没有见过，更不要说那些生猛海鲜了！他们没有肉吃，却还胃口不错，吃的是菜根香。

笔者一生不食肉，所以对青菜豆腐有着特殊的爱好，尤其是那菠菜、油菜根，香而味长。当然，最让我们嗜好的却是那美好的文章，真是心灵的丰盛飨宴，耐人咀嚼寻味，所以孔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所谓"开卷有益"，当我们咀嚼前人佳作的时候，真不知道那熊掌、八珍还有什么滋味！
当一个知识分子，既富且贵，既有好车，又有佳味，不知为什么人们就是不愿意去当呢！
３２８做男子与学古人
［述论］在我们人生当中，会有很多值得我们学习的榜样。而且在我们的生活不同的阶段里，我们所崇拜和学习的榜样也不完全一样。人都有自己生活的目的，也就是说他会决定自己该去

做什么样类型的人，并且通过自己的努力去争取达到这个目的。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栽什么树苗结什么果，撒什么种子开什么花。自己的努力能有多大，就会得到多大的收获。自然的规律都是公平的，没有任何的偏私。□　　要做男子，须负刚肠；欲学古人，当坚苦志。

有人说我们本身就是男子，怎么还要去做什么男子呢？其实，我们有的人表面上看是个男子，但却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男子汉。男字从力从田，在过去因为男子有力量，所以是在田野里劳动给人们带来食粮的人，或者叫做大丈夫。
什么叫做刚肠？就是一种充满正气，刚正不阿，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贫贱不能移的心志；要为人间伸张正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临危不惧，遇难不惊，能够给人以依靠和力量。在人们的眼里，真正的男子汉都应如此。但许多的男子汉却做不到这一点，为了名利地位，拍马逢迎，甚至不惜卖弄男风断袖，那么那些真正的女子妇人又该如何呢？

不过，常听如今的女子讲说，现在的男人已经没有什么男子汉的气味了。她们需要男人们给自己带来依靠和庇护，可不知道"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整个社会的气氛和男子汉的心理，都要求男子必须像个男子汉，不能掉泪，不能软弱，所以男子汉最苦最累，很难做人！

其实，人都有复杂的心理。男子汉有了软弱的一面时，才会体现出他真正的男子汉气慨来。但是，刚正不阿的心肠骨气是不能没有的，只不过个性上不妨柔软一点，也许男女大家都会过得自在一些！

荀子说过："古之学者为人，今之学者为己。"就是说，古代的学者们学习的目的是为了自己，"入乎耳，融乎心，形乎动静，布乎四体"。举手投足之间都是一个圣贤，就可以为人师表了。所以，古人的目的是做一个圣贤，然后会通过自己的感染，使天下人都成为尧舜。
而今天的学者学习的目的都是为了自己的利益，"入乎耳而出乎口，口耳之间仅四寸耳"。学问能够滋润他们的，只是是一个脸蛋而已。他们的学习是为了别人，为了得到别人兜里的几个钱，所以学习到的东西根本就进不到自己的心灵里。现学现卖，目的是要混一碗饭吃，所以不仅对自己不好，也对别人不利。

所以，要想成为一个圣贤，就必须学习古人，而古人所讲求的正是志气和节操以及生命的价值和意义。这对于许多现代人来说，似乎是很难做到的事。大部分的现代人，都认为像古人那样生活太辛苦了。他们十年寒窗苦，头悬梁，锥刺骨，囊萤映雪，充实自己的心灵世界，活得非常认真，同时也乐在其中。现在的人由于物质文明的发达，便忽略了精神生活的重要性，甚至泯灭了人类的良知和良心，几乎连猪狗都不如。

我们可以丧尽天良，残酷地坑害自己的同类，剥夺大自然。但结果却是破坏了自己生活的和谐气氛，一定要备尝自己所酿成的苦酒。这都是因为我们人性中的懦弱和怕吃苦特征，使我们堕落下来。古人物质方面或许没有我们丰富，就连皇帝所御用的宝物，比起今天我们中等人所使用的东西来也会逊色多了。正因为如此，才会使他们能够吃得苦，耐得住寂寞。

我们现在物质生活丰富，所以很难耐得住寂寞。但是，为了社会的安定和进步，我们却不得不去向古人学习，充实我们的精神世界。这就要看我们有没有勇气去改变自己的价值尺度了。若是真能如此，古道也就不远了，生活也就会幸福了！

３２９青蚨与白骨

荷钱榆荚，飞来都作青蚨；柔玉温香，观想可成白骨。

［述论］

金钱和美女这财、色二物，是人见人爱的。谁都嫌自己的钱少，谁都想着别人的老婆好，这是人之常情。但关键是要看我们怎么样去对待它（她）们，才会对自己的人生有利。对于金钱，有的人能够得到，这是由着各种各样的生活条件所决定的，有的人再怎么追求也是白搭。常见现在不少人下了商海，当然能够捞到钱就更好了。可惜的是，多数人不仅没有捞到任何财富，反而丢掉了自己的本钱，甚至是最可宝贵的生命。

对于美色也是一样，有的人利用一切权力和金钱想拥有世界上最美丽的女色。只是，这因缘也要有凑巧的。像那至高无上的唐明皇，也只能是“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更不要说我们的一般百姓了！多少人好色，结果被美色伤身害命，就是那所谓的“腰间仗剑斩愚夫”；有的人还会因此而丢官弃家，误国殃民，只留下了一个千古的骂名！

金钱是流动的。若把金钱当成了生命的目的，那么金钱来时便幸福无限，金钱去时则跳楼自尽。而且钱越多越会使人吝啬，越加贪婪，也就会越痛苦烦恼。当然，我们并不是说钱多了就是坏事。如果能够把金钱看得淡一些，让它为人类做些有益的公益事情，不仅不会为钱多而累，反而会感到一种莫大的幸福！有钱人能把金钱看得如榆钱和荷叶一样，就不会为它挂心了。

相反，没有钱的人或者说一心想得到钱的人，能够把榆钱和荷叶也看成是真正的金钱，那么，自然界中则无处不是金银宝库了。这里，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金钱财富，真可以让我们的心理得到安慰了！因为幸福本来是一种心灵上的感受，钱多钱少都无所谓。只要我们的心理上认为自己占有了财富，也就行了。

青蚨是指金钱，《淮南子》中曾记载“青蚨还钱”的法术。青蚨本来是一种虫儿的名字。

如果把青蚨的母子之血各涂上八十一个钱，放下子钱而使用母钱，或者放下母钱而用子钱，那么在用毕钱后，这子钱或者母钱就会飞回来。所以，青蚨就杨了金钱的代名词。而自然中的荷钱与榆荚飘飘而下，就好象真正的金钱一样。能把大自然当作自己的财富，胸中充满了无限的风月丘壑，也就可以无处不是乐土了。

倾国倾城的美女，温柔乡里，软语香风，会令人如痴如醉。但她们却不过是时间与空间中的一种幻相而已，二三十年之后，花容玉貌也即会逝去，年纪老迈；再过二三十年，自然全成了累累的白骨。

《西游记》上有一个叫做“白骨夫人”的白骨精，专以色相迷人败本。只要我们留恋了她，就会走进圈套，害了自己。事实上，照佛家的说法，凡是我们眼睛所观见、耳朵所听闻、鼻子所嗅觉、舌头所品尝、心意所思想的，都是宇宙时空中的梦幻泡影露电一样，没有任何值得留恋的地方。明白了这一点，就能从无尽的贪嗔爱痴的纠缠中解脱出来，从而领略到生活的真实意义。然而，凡夫俗子总是放不下，结果反误了生死大事。

如果一个人能够有更远大的人生目的，自然不会为了女色而耽误了自己的前程。金钱与美女，都是过眼的烟云。有了的话，也是一个点缀，但是不可以执着，还是我们说的那个度。

古人曾说过：“酒是穿肠毒药，色是刮骨钢刀，财是下山猛虎，气是惹祸根苗。”就是说这酒色财气不可执着，否则就会如饮毒药，如受钢刀，如逢猛虎，如招灾祸。
　　但是，古人又说过：“无酒不成礼义，无色路断人稀，无财不成社会，无气反被人欺。”

看来，没有了酒，人之间的礼义来往就淡薄了；没有了女色，道路上行走的人就会少了；没有了财，社会也就没有了支柱；没有了气，反而会被人欺侮。所以，任何事情都不要贪婪，不去自寻烦恼就是了。

　　３３０清凉与自在

　　烦恼场空，身住清凉世界；营求念绝，心归自在乾坤。

　　［述论］

人对于世界的认识就是世界观，对人生的态度也就是人生观。这人生观和世界观不能正确地树立起来，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会是痛苦和烦恼的。当然，人生观和世界观都是各人根据各自的立场来确立的。或者以名利地位为追求的目的，或者以声色犬马为快乐，或者以烦恼为菩提，或者顺其自然过生活。但是，生活的态度不同，感受到的幸福和痛苦自然也就不同了。

生活的不安、焦虑、急躁、扭曲等，都不是痛快淋漓的，往往会让人感觉到烦恼。当领导的，每日里要应付各种各样的杂务，许多不相识的人，各个层次的人都会想方设法夤缘来进，使自己的心理得不到安宁，从而感到烦恼；生意人想赚钱，却偏偏赔了本；想当官，送了许多的礼物和意思，可竟然有人比自己还要厉害，发射的炮弹更具有威力，捷足先登了；不想见的人却就在自己的眼前，相爱的人却必须要分离，追求的东西却得不到，既得的利益却要丢掉，等等，都是生活中的烦恼，使人无法真正地领受人生的美好和安祥。

当然，佛教的存在价值就在于对烦恼的对治，它把烦恼当做魔鬼。魔鬼的使命就是要破坏我们人生的正常进程，使我们感觉到痛苦和烦恼，而永远摆脱不了。佛教就是专为那些认识到了痛苦而想要摆脱的人设立的，觉得生活很苦却又不想摆脱的人是没有办法的。怎么能够将让我们感觉到烦恼的东西消灭了，叫做釜底抽薪，大家自然就不会再烦恼了。

所以，佛教教人认识到构成世界万物的地水火风四大元素都是空的，也就不会执着了。心中没有了无明的烦恼，身体便能够住在清凉无欲的世界里，便是那“安禅何必需山水，灭却心头火自凉”的意思。当我们烦恼的时候，就好像处在那水深火热的苦海里，一刻都不能安祥地生活；有的人厌世，甚至会走上自绝于人世的道路。但是，如果真地没有树立起正确的人生观，即使是自杀了，也照样会摆脱不了烦恼的。

我们的心灵本来是自在而无拘无束的，初生的赤子是那么地无忧无虑，让人羡慕。但到成年之后，却因为社会后天对我们的薰陶，使我们自由自在的心灵受到污染，从而不得不去为了生活奔波忙碌。这样就因为种种营生追求的念头，才把我们的心灵给束缚住了。追求金钱的，他的心灵就会被金钱所束缚住；渴望女色的，他的心灵就被美女所束缚住；攀缘权力的，他的心灵就被权力所约束。总之，凡是追求外在物质的人，他们的心灵从来都没有自由自在过。

正如唐僧所说的：“心生种种法生，心灭种种法灭。”有心就会有烦恼，一个念头就是十万八千里。孙悟空只要念头一生，就会有烦恼魔难现前。其实，内心若是没有了非分的想望，不论在何时何地，我们都是自在的。《西游记》中，孙悟空一遇到大灾难便去请观音菩萨来相救，其实请的就是自己的妙观察智慧，就是要灭去自己心头的妄念。

　　３３１老衲与骚人

　　斜阳树下，闲随老衲清谭；深雪堂中，戏与骚人白战。

　　［述论］

人生最大的悲剧就在于人们不得清闲，总在忙忙碌碌地追逐着名利地位、声色犬马等身外之物。我们赤条条地来到人间，却也是赤条条地离开人间，叫做赤条条来去无牵挂。所以，我们人生中所追求的一切有形的东西，都是带不来也带不走的。但是，大多数人却都把自己的全部精

力投掷在那永不休止的物欲追逐之中，如果一个禅师突然当头棒喝一下：“你到底在寻找什么？”也许大多数人都会发愣的。即使回答了出来，在禅师的境界和人生的体验中，那真是微不足道的。

禅师参禅明理，就是要参透人生的本来面目，寻找到一条摆脱烦恼的最佳途径。黄河之水混浊难辨，但是只要能够静止下来，就会澄澈见底。同样，忙忙碌碌的人们如果能够静止下来，便能够发现许多被自己忽视了的珍贵东西，那也许才是人生的真正意义所在。过去，那些参透了人生的高僧大德，的确很有境界，超然自在，无有挂碍。能与他们进行交谈，完全超越了物欲和世俗的羁绊，只剩下了清闲和潇洒，那的确是一种超然泠然的境界和情趣。

这时，青山黄昏，斜阳草树，没有了留恋与执着，便不悟而悟了。《西游记》中唐僧说道：“人身难得，中土难生，佛法难闻。”又有一首诗说：

人身难得今已得，佛法难闻今已闻。

此身不向今生度，更向何生度此身！

觉悟之后，的确有着不可言传的妙乐，大家不妨一试。

诗人是人类中的精灵，又是自然宇宙神秘的代表，所以充满了灵秀和诱惑。能作为一个诗人，那是非常幸运而可喜的。但是，诗言志，歌永言，诗人除了对生活有了理解和情趣之外，也同样是可悲的。因为，他比一般的人更能体会到生命的悲剧性与无可奈何。屈原曾经悲愤地问天而牢骚，杜甫还一饭未尝忘君恩，而要“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

他们要使自己的作品具有史诗般的功用，所以把心灵与笔墨都聚集在了对现实的关心和反映上。但是，除了在千古之后得到那些真正关心社会人生的同志的共鸣外，还会有什么效果吗？“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历代的封建统治阶级都关心自己本身的利益，又有谁人会关心百姓的疾苦呢！

白战是诗人之间的一种游戏之作，就是进行徒手战斗，主要是专以功力见长，以非常艰险的韵脚来比赛斗胜，看谁能够达到最佳的境界。又叫做“禁体诗”，比如欧阳修在颍州做太守时，与诗客会饮而赋白雪，却禁止使用梨、梅、鹅、鹤、练、絮等字。而能够进行白战的诗人，至少说明一点，那就是说他们的心情很好，能够很优闲的进行游戏。在那深雪中的大堂上，诗人墨客进行白战，歌咏白雪，那境界真是非常的清雅和闲淡，让人倾心。

３３２真士夫与假道学

宁为真士夫，不为假道学；宁为兰摧玉折，不作萧敷艾荣。

［述论］

任何社会里，真正代表了文化和进步的力量和境界的，就是知识分子了，古代称做士大夫。他们匡扶着社会的正义，鞭鞑着人生中的丑恶和虚伪，给人们带来了生机。也可以说，他们是真正的道德学问的化身。因为这是非常难能可贵的，所以才值得人们的尊敬。

正因为如此，有些人便会伪装着有道德和学问的样子，从而渴望着获得别人的赞誉和尊敬。这就是假道学。但最可怕的是，他一旦获得了众人的信任和拥戴，却因为自己并不曾真正地拥有道德和学问，就可能误导大众；或者为了一己的私利，使真正的人生事业得到损害，误人误己。因此，一个对社会有责任感和义务心的人宁愿意去做一个真正的士大夫，也不愿意去做什么假道学！

假道学害人，这是人所共知的事情。因为假的本身就已经超越了生活，是一种矫揉造作，一种对于生活真实的违背。所谓的道学，即是道统之学，也可以说是正统的理学之道，主要指的是儒家的学说。儒家讲究三纲五常、伦理道德，以维护封建统治阶级的利益，保证社会秩序的正常运转。这本身并没有什么不对的。

但是，到了后来，尤其是宋明时代，理学高度发展，完全淹灭了人的个性和本质，以至于提出了“存天理，灭人欲”的口号。也就是说，他们要彻底地否定人的本质和欲望，以使其与所谓的道理相合为一。结果，使得当时的社会在对人性的禁锢上达到了极端。也正因为如此，又使得明末的社会风俗走向了它的反面，堕落腐化到了极端。这就是所谓的假道学对于人类的反动所造成的危害！我们要活得真实，不仅对他人要负责，对于自己更要负责。负责的根本一条，就是要尊重生活的真实，不要违背社会和生命的规律！

当人类自己感到悲哀的时候，觉得寂寞而无助的时候，往往就会回归到大自然中去，寻找到他的根本。所以，从屈原开始，那些真正热爱生活并且对人对己都抱有责任感的士大夫们便走入了自然，并从中找到了自己的参照物，得到了共鸣和知音。于是，香草美人，以比君子；恶蒿萧艾，以像小人。后来，这种以物寄兴的传统便得到了真正知识分子的发扬和拓展。

纯洁无瑕的玉石，洁白如玉的兰花，都给人以美丽高雅的感觉。所以，古人便以温润纯洁的美玉和兰草的芬芳，来象征君子的德行美好。恶萧臭草，令人生厌，所以便用来比喻小人的自私贪婪，从而使大家望而生厌，掉头而去。落实到一个人的身上，如果没有高尚的品德使大家敬仰尊服，即使享有着无尽的富贵荣华，也是毫无价值的。就像那萧艾臭草，就算遍地都是，只能惹人厌恶，而难生崇敬心情！所以，人生在世，究竟是要像兰草美玉，还是要像萧艾那样，就成了判断君子和小人的分水岭了！

３３３兴亡与荣枯

觑破兴衰究竟，人我得失冰消；阅尽寂寞繁华，豪杰心肠灰冷。
［述论］

历史是最好的教师，不知道历史就等于说没有了头脑。因为历史是对我们人类整个过程的描述，其中记载着非常丰富的经验和教训，使我们自己以后发展和成长的基础和参考。但许多人就是不愿意去了解历史，不去认识历代兴亡成败的本来面目，结果只能是重蹈前人的覆辙而不能自拔，真是可怜！

兴盛和衰败本来就是一个事物的两个方面，有兴盛就一定有衰败，有衰败也一定有兴盛。兴盛的时候，往往使人感到振奋得意；衰败的时候，常常使人觉得失意消沉。所以说，没有了兴盛也就不会有衰败，没有了衰败也就不会有兴盛。因此，看到了“兴”的时候，便能预知“衰”的一天；看到了“得”的时候，也能够预知到“失”的结局。明白了这一点，许多的事情也就可以看得开了，不会再去与人计较争胜了。

因为，当我们兴盛的时候，别人就在衰落的当儿；当别人兴盛的时候，也一定是我们衰落的当儿。为了不至于带来衰落的遗憾和消沉，最好的办法就是不要有那种兴盛时的得意与狂妄，也不会有衰落时的侥幸了。因此，一个人要想始终保持兴盛不衰的地位，就是不要有别人与自我，兴盛与衰败的分别，不要人为地造成我与社会以及大众的对立。

这样以来，得意与失意的心理也自然就不存在了。余下来的，便是我们自己一种纯粹的努力。参照历史的兴盛和衰败，看透了人生的根本和究竟，我们的心境就能够平衡了。只要你能够去做自己本分的事情，从而得到社会的报酬，幸福与愉快就将永远伴随着你！

综观人生，热闹与繁华正如昙花一现，而寂寞与萧瑟却是真实而长久。梅花耐寒而高洁，桃花千树竞芳斗艳，总是春景短暂，便要进入寂寞之中。一般人总是喜欢繁华热闹，像那“红杏枝头春意闹”的情景；都害怕寂寞萧条，像那“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的光景；但是，“无可奈何花落去”，“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所有的繁华都将归于寂寞。明白这一点，对于繁华与热闹就不再过度地执着与渴望了，对于生活的方式也能抱着平实而客观的态度了。

多少年轻人，踌躇满志，胸怀天下，豪情似海，希求着干一番轰轰烈烈的千秋伟业。他们耐不得寂寞，只想着繁华的环境与热闹的氛围，便不能扎扎实实地从小事做起，也就不会建立起稳实的基业。一旦繁华逝去，他们也会随着风流而凋落，一事无成，徒增惆怅！

所以，看那历史上，项羽喑呜叱咤，拼命打下了江山，却让刘邦一个竖子给夺去了；韩信功盖天下，风光已极，结果却竟然死于一个妇人之手！人生多艰，名利何益！真理不在那繁华热闹处，正如辛弃疾所说的：“众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３３４名山与好景

名山乏侣，不解壁上芒鞋；好景无诗，虚怀囊中锦字。
［述论］

人生最主要的追求是心灵的感受，有没有情趣又决定着一大半的感受。有人追求着名利与金钱，当手里最终拿到那梦寐以求的钞票，或者得到了朝思暮想的名利时，心灵的感受一定很美妙。但这只是暂的，因为对于金钱的欲望是永远也没有办法满足的。

欲望是无法满足的，而情趣却是可以享受的。所谓的情趣，就是对于自然、人生和社会进行客观地观照，并达到物我两忘的境界。也就是说，我的内在感情与外界事物达到了一体，即佛家说的“心一境性”和诗人说的“情景交融”。有的人喜好钓鱼，便如姜太公垂钓时的感觉，浑然忘却了物我的分别，而进入到化境之中。一句话，内外感情的一致即为情趣。

有的人喜好风景名胜，复归于自然，所以常常会流连忘返。但是，如果没有好友去同游的话，总觉得好像少了一点什么。因为人的情感需要共鸣，他有了喜悦就需要有人来分享，有了痛苦便需要有人来分担。尤其是面对良辰美景的时候，若能够与真正的好友共同赏目悦心，那才能称得上是人间最大的快乐。《牡丹亭》中的杜丽娘面对着春光无限，却感叹无人共赏，所以唱出了千古情人的共同幽怨：“赏心乐事谁家院，良辰美景奈何天！”

人可以耐得了寂寞，但必须要有真正的知音，这就是同声相应、同气相求的愿望和追求。否则，一个人踽踽独行，即使是名山胜水有无限的奇妙，也会呈现出几许的落寞。可见，游山玩水也是在寻找知音。

我们游山玩水，去寻找的是自然的知音，但是，需要伴侣又是在寻找人间的知音。自然无情，但却有性，所以与我们交流的是生命的本性；人儿有情也有性，在自然中与好友所交流的却是情和性，这就是所谓的性情中人。所以，为了性情的和谐和升华，若是没有好友，即使有那山水的名胜我也懒得去登临，一双草鞋也只好任它高挂墙壁了。

即使是上了山，面对着美景风物，能够心旷神怡，但每个人的感受却都不尽相同。正是物触于情，情动于中，诗人们能够藉着那生花的妙笔，将内心里的感受表达出来，也是在表现大自然的情怀。如果做不到这一点，岂不是辜负了自然美妙的风景！委屈了自己一片锦心绣口了吗！所以，面对自然美景不能无诗，但这又必须是自然而然的感情流露。一旦矫揉造作，就会失去

了自然的本心和我们自己的情趣了。

在自然的美丽面前，人们都会有一种高雅和超然的冲动。而这种冲动又一定要以语言的形式表现出来，因为言为心声。笔者十三岁上曾经与乡人上中条山去拔野韭菜，站在那山头上放眼一望，山风吹来，草木青绿，山势蜿蜒，仿佛一条起舞的青蛇。只听得一位大哥大叫了一声：“啊！”我们大家都以为他要吟诗作赋了。没有想到，他说了一声：“中条山啊！你真条！”大家都跟着笑了起来，但这毕竟反映出了他自己在无比壮丽的自然风光之中的情趣和心境。后来，大家让我来吟诗，我便以我自己的方式写出了一首回文诗，来表达我的感受：

青山尽处几人家，仄径回川万树花。

耕犊白云闲老鹤，荆篱卧犬午阴斜。

的确，对于诗人来说，面对美景而无诗的话，实在是空背着一副锦囊，空有一副诗人的心肠了！

３３５无技与多技

是技皆可成名天下，惟无技之人最苦；片技即是自立天下，惟多技之人最劳。

［述论］

人生活在世界上，名利不能不要，它是一种推动社会前进和发展的杠杆和动力。为了成名，人们就不得不去想方设法求奇猎险，也给社会增添了不少的色彩，才会使人们生活在这个世界上而不感到寂寞和无聊。所以，我们并不反对名和利，只是不要被它给纠缠住了而不能自拔就行。但是，名和利二字决不能摆脱开生活的本身，它们与生活紧密相连。要生活就得有生活的技能，技能越高，生活的难度就会越小。所以，对于人类来说，生活的技能是最最重要的。

由于生活技能的重要性，所以便造就了许许多多的名和利。要想成名或者获利并不难，就要看你所拥有的技能高与低了。技能一高，谋生的手段和质量便随之提高，名气便增大，利益也加多了。技字从手从支，就是指的从事某一分支工作的手艺。人常说“行行出状元”，只要你能够在某一方面用功专一，精通熟练，都足以名闻天下。

比如说什么贝多芬交响曲、查理香槟、蔡伦造纸、后羿射日，甚至养由基的屠龙术等等，都是天下闻名的、万古流芳的。现在人们为了出名，更是千奇百怪，无所不有的。至少一点，会上一点本事，就能够找到一个饭碗而不至于饿死。那些没有本事而且老实的人，是最最痛苦的了。失业没有活干，又不能去捣鬼行骗，便只能呆在家里挨饿！

没有技艺的人痛苦，那么技艺多而能的人又会怎么样呢？其实，只要有一样本事是人们所需要的，也就行了。情和爱可以只属于两个人，但到了世界只剩下两个人的时候，也还离不了一个卖大饼的。所以，只要会打大饼，也就可以自立于天下了。

但是，老天爷也很有意思，就是要生出许多的能人来。让他们不仅会这个，而且还会那个，不是有句成语叫做“能者多劳”吗！诸葛亮的本事大，本领多，所以别人做的他都不满意、不放心。于是，什么事情都就由他自己做了，以至于到了事必躬亲的地步。他自然是最劳苦的了，只能鞠躬尽悴，死而后已！

人最劳苦的时候，虽然有了名，但对于自己的心理以及对人生的感悟来讲，并不见得是件好事。大家都清楚，在我们的身边出现了一个能人，于是什么事情我们都会去寻找他来帮忙。你找我找，他就完全成了我们大家的一种工具了，几乎失去了他所具有的人格和生命的价值了。

现在很多的模范和英雄，一旦出了名，麻烦就会接踵而来。找他来借钱的、维修的、托关系的、解决思想问题的，甚至还有修理马桶的。他一个人再怎么努力，也不能够满足千人意啊！他如果有了一次不去帮忙，便落下了骂名。所以说，名人最难当，正是那“人怕出名猪怕壮”。

我们也不反对出名，也不反对一个人多能。只是说，世界上的事情不是一个人能干完的，要叫大家都去干一点。这样以来，大家都成了名人，彼此依存，都找到了自己存在的价值，名人也就好当了！

３３６辕下驹与殿上虎

着履登山，翠微中独逢老衲；乘桴浮海，雪浪里群傍闲鸥。才士不妨泛驾，辕下驹吾弗愿也；诤臣岂合模棱，殿上虎君无尤焉。

［述论］

穿上登山履前去登山，目的是要登高望远，把整个凡俗红尘都踩在自己的脚下。披巾岸帻，畅开胸怀，让清风吹拂着自己的精神去领略那无限的空阔。而俯身鸟瞰着自己所住的世界，这才发觉自己是生活在多么狭小的一片天地里啊！

这时，自己却独自碰上了一位年高德劭、超然世外的老僧。而且相逢一席话，点破了红尘幻梦，使自己顿觉襟怀为之一开，仿佛醍醐灌顶一般，猛悟今是而昨非：过去，竟然为了那一些蜗角小名、蝇头微利，而把自己折腾得整日里烦恼忧愁，闷闷不乐。我们真是多么愚蠢啊！

真能像这老僧一样，看透了人生的苦乐，阅尽了世界的沧桑，领略了宇宙的真谛，就不再会为他人做马牛了。大海和高山，人世和宇宙也就都是属于他自己的了，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呢

！能够有如此的想法，人世间的许多名利得失，也就不再会萦心挂念了。

大海是美丽的，蓝蓝的颜色，悠悠的韵律，深沉的内含，广阔的胸怀，都使人们心驰神往，欢乐无限。如果乘上桴槎，在大海上泛荡，看那雪浪汹涌，舟船颠波。而一群群海鸥飞舞，悠闲自在，傍落在船头，与人友善而无畏无惧。真是鸥鹭忘机而人心无争，潇洒自然而俗念顿消。那是何等的境界啊！

孔子说过：“道不行，吾乘桴浮于海。”就是说，如果自己的道路行不通的话，那么就干脆乘着船去生活在大海上。其实，这只是一句感叹的话，而奉行仁义的孔子是舍不得人世的。自古以来，知识分子中间就有着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态度：一为出世，一为入世。当然，要想入世而拯救天下，就会困难得多了。

不过，知识分子因为一开始就被灌输了“正己、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思想道德，所以，不能入世的时候，就可以正己、修身而齐家；能够入世的时候，就去齐家、治国而平天下。这样以来，就有了如孟子所说的：“达则兼善天下，穷则独善其身。”后者只是自清，而前者却想澄清天下。

但是，古代是君主专制的天下，一句话说不好便是要杀头的。因此，许多的知识分子在朝廷为官，都会局促得像那辕下被拴套的马驹一般，施展不开自己的才华。最终，在理想抱负既不能伸展，身心又十分拘束不安的情形下，只能去过隐士的生活了。隐士又有什么不好呢？知识分子也是人，能够入世合作则尽自己的力量去做，不能够合作也不必灰心气馁。自然中有的是美丽的景色，大海中有的是湛然的智慧，那么这真正有才华的人何不去泛槎海上而不当那辕下驹呢！

而朝廷中那些真正的诤臣直士，一定要讲些真实的话语而不能阿谀奉承的。他们就像是君王殿上的猛虎一般，能够守护君王和国家的利益，使那些谗人和佞臣胆颤心寒，国王自然不会犯下什么大错的。所以，这些作为诤臣的如果说话模棱两可，毫无主张，任由那些奸臣嚣张而佞慝猖狂，君王能够不犯错误而误国殃民吗！这怎么能够尽到殿上虎的责任呢！

看透了人生，是才人你不妨去泛舟驾车，游山玩水，以便陶情冶性，创作出美妙的诗篇来；如果你是一个朝堂上的忠臣和直士，就应该侃言直谏，像一只猛虎一样，守卫着国家和百姓的利益！

３３７薄幸与厚颜

吟诗劣于讲书，骂座恶于足恭。两而揆之，宁为薄幸狂夫，不作厚颜君子。

［述论］

在一个传统悠久的国度里，自然而然地会形成一种牢固的势力，即所谓的正统。在统治阶级中便是门阀贵族，在学界里便有学阀宗主。他们美其名曰是在主持大局，无疑是在扼杀生机和自然，用他们那种迂腐而僵化的头脑去阻止社会的进步。他们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不被动摇，便制定下了一条一条的成文陋俗，要人们都去做那所谓的“君子”，不能超过雷池半步。但是，对于他们自己来说，却极尽压抑新秀后学之能事，唯恐有人超过了自己，威胁到既得的利益。

他们认为先圣前贤已经讲过了，四书五经中什么都已经包含了，大家从中挖掘微言大义就行了。所以讲解圣书是可取的，是备受推崇的。而吟诗作赋则表现的是自己对于生活的理解，是自己内在感情的流露，是低劣的，不如讲解圣书来得高雅。所以吟诗作赋，往往圣贤不为！

另外，在生活交往中，那些所谓的先辈宗主却规定了好多的教条，硬要人们都培养起一副假面孔来应酬。于是，便有些颇有心计的人投机钻营，表面上很是温文尔雅，毕恭比敬，点头哈腰，唯唯喏喏。他们让那些前辈们看了觉得非常地舒服，感觉良好，自然就得到了赏识和提拔。

至于那些敢讲真话的人，凡事肯定顾忌不了那么多。实事求是，直指要害，当然不会得到赏识和重用。所以，人们硬愿意伪装自己的真实意图，也要表现得温顺服从的样子，以得到那些在位者的欢心，从而实现自己的愿望。等到目的达到，他们又会像前辈一样再压抑后学。因此，无论在什么领域里都形成了一种腐朽的势力，以阻碍进步。这样以来，谁都不愿意实话直说了，更不要说去骂座了！

吟诗纵然得不到前辈们的喜欢，讲解前辈的着述却会被人接受；骂座虽然让人难堪，毕恭毕敬却让人乐于赏识，所以人们都喜欢后者而厌恶前者。但是，仔细推敲一下，如果自己真正要实现人格和理想，活得潇洒自在一些，就应该有自己的自由和主张。前辈说得对，我们可以接受；说得不对，我们可以进行批评嘛！批评就是一种爱护和关心。纠正了前辈的错误，才会使他们成为更为完善的人。如果千秋万代都去沿袭他们的错误，误人子弟，那只能加重前辈的罪业。因为人类的文明是在不断地否定前人，才能得以发展的。否定之否定就又变成了肯定，使社会正常地前进。

在吟诗与讲书、骂座和足恭的矛盾选择中，作者宁愿吟诗和骂座，也不愿意做个没有思想的应声虫、厚颜无耻的伪君子！李白“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教我不得开心颜”，已经震撼人心了；就连那个温柔敦厚的杜甫也会“野人旷荡无腼颜，岂能久在王侯间”，可见厚颜无耻是与实现人生意义和价值完全矛盾的。

但是，我们诗倒是可以吟的，骂座倒大可不必。有话说话，以理服人，没有什么不可以的。笔者对鲁迅先生充满了敬意，但对于他在《西游记》的作者和主题方面论述的轻率不敢苟同，提出了一些自己的见解，便立即招来了一些所谓前辈的骂座和讥刺。好像我摸了老虎的屁股，犯了弥天的大罪，非要组织人马来讨伐我，把我打倒才算过瘾！他们可以骂座，但却失去了君子的风度；我们毋须骂座，有理不在言高，拿出真实的证据和道理就行了。我们不要去做什么君子，也没有厌恶小人的意思，真真正正地做个人，由他们去说我狂妄、骂我无知好了！

３３８无鬼论与北风图

魑魅满前，笑着阮家无鬼论；炎嚣阅世，愁披刘氏北风图。气夺山川，色结烟霞。

［述论］

人的类型是各式各样的，叫做大千世界，芸芸众生。但是，一般的人却只顾自己的生活怎么样，从来不去考虑他人怎么样，所以叫做凡夫俗子。却还有些人就是要替他人考虑，要忧国忧民，要有忧患意识。就仿佛一辆大车，坐车的人也是生来的福，只管坐就是了；可就是有像屈原那样的人，要跑前跑后地照顾，“恐皇舆之败绩，来余导夫先路”。这些人就成了先知先觉，成了众人的导师。

他们要把真理讲给大家，让大家明白事理，活得自在一些。但是，真理因为最残酷，所以人们都不愿意听，宁可以自欺欺人，只要眼前能够糊里糊涂地活下去！那么，这些导师并不见得受人尊敬，也许有时还会遭到围攻和陷害。释迦牟尼佛祖被外道投毒而死，耶苏被残无人道地钉死在十字架上，孔子也曾到处碰壁而厄于陈蔡。尽管如此，那些具有大丈夫气概的人也决不会气馁色变的！

有仙佛神灵，就有妖魔鬼怪，他们是相对立而存在的。当然，我们并不是主张有鬼神论者，只不过我们认为鬼神佛魔都是我们内在心灵的一种外化。天堂是我们心灵中善良部分的折射，地狱又是我们灵魂里恶劣部分的投影，所以说佛魔鬼怪都在我们的心灵之中。

同样，世上的人只要有天理良心，也就是佛仙神灵；丧尽天良的人，也就是妖魔鬼怪了。所以说，鬼也并不见得都有形体。有的人心怀鬼胎，疑心生暗鬼，使耍鬼花招，净是鬼心眼！而且若是一个人尽做些见不得人的事，就无异于是人形的鬼怪，连真鬼见了也都要自叹不如的。生活在鬼魅之中的人，往往感到很可怖，这说明自己心里也有鬼在。

而要想不怕鬼，首先得做到一点，那就是弄清鬼到底是什么。等我们真正知道了鬼在心里以后，我们也就不怕鬼了。因为正气总是多过邪气的，否则这个世界全是鬼气而无人气了。之所以还是人多，足以说明鬼还是怕见人，邪不足以胜正。阮瞻写过一篇《无鬼论》，坚决主张无有鬼神。有个客人与他辩论，因为说服不了他，所以自己才现出了鬼形，说明有鬼，叫做“事实胜于雄辩”。

其实，当大家心里都光明正大的时候，无往而不是美丽人间，也自然不会有什么天堂与地狱的区别、神仙与鬼怪的对立了。所以，当魑魅满前的时候，就不应该恐惧，只要像阮瞻那样去写他的《无鬼论》，则那些魑魅定然会原形毕露，计穷而退的。

对于那些争名夺利、痛苦不堪的人，笔者总是要他们静下心来想想：就在他想的这一刹那之间，普天下五六十亿的人都在干什么！忙忙碌碌，林林总总，烈日炎炎，甚嚣尘上，仿佛刘禹锡所说的：“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道看花回！”结果都能得到个什么呢？世界就是这么个大，每个人又追求的是那么个多，能够不痛苦、不烦恼吗？

刘褒曾经画过一幅《北风图》，十分逼真，所以观者都忍不住寒冷的感觉，可见画中的情景是非常地萧瑟凄凉！但那些热衷于尘世喧嚣的人却照样为欲望而奔走，为什么不去看看这幅《北风图》呢？或许能够浇灭自己心头的烈焰，洗涤一下尘垢和污染，让自己得到一些清凉。

凡夫俗子就是死不悔改，任你怎么大声疾呼，他们就是不动于衷。所以，先哲们不能不替他们发愁，观音菩萨也不能不世世下地狱去拯救众生！但是，只要你心地无私，任他魑魅现前而决不恐惧，正气可以夺取山河大地，不动不移；由他尘世污浊喧嚣，我自清雅高迈，正直的气色已经结入了烟霞之中！

３３９伯牙与卞和

至音不合众听，故伯牙绝弦；至宝不同众好，故卞和泣玉。

［述论］

人们都在追求美好的事物，可是太美好的事物，众人却又往往难以认识；最美妙的声音，最珍贵的宝物，最伟大的人格，最高尚的品质等等最希罕的东西，众人也都是不易了解的。因为凡夫俗子们所看惯的东西都是一般意义上贵重的事物，比如说人们都认为钱是最重要的，所以便会去想方设法，坑蒙拐骗，偷盗抢劫。

有一个小贼晚上去偷和尚的财物，大和尚便看着他把仅有的东西都包好了，在他正要出门的时候，便开口对他说道：“你偷完了没有？”

小贼先是一愣，才发觉和尚并没有入睡，然后回答道：“完了！”

和尚笑了笑对他说道：“唉！可惜啊！那么贵重的东西你怎么不偷呢？”

贼听完之后来了兴趣：“你说什么？哪里还有个贵重的东西啊？”

老和尚便指给他说：“你看那高天之上一轮月，从古悬空到如今。古往今来的人都见过它，普天之下的万物又都被它照着，你说是不是大宝呢？”

“啊！”小贼又是一愣，月亮真是大宝啊，可我又该怎么去偷啊！

这小贼还是有悟性的，当下大悟，便拜和尚为师。可惜，像这个小贼的人并不多，现在多的是那些偷天换日的大贼，能够住手的太少了！

大宝人们不识。你强要指示给他们，反而会遭到斥笑和围攻，叫做“隋珠投暗，反招疑猜”。所以，《老子》说道：“大音希声，大象无形。”大宝不宝，大智若愚。最大的东西因为人们看不到、听不到、嗅不到、尝不到、触不到、意识不到，所以就不是一般人所说的宝贝了。比如说，白开水是最宝贵的东西，谁终生都离不开它。但人们却一定要花重金去买什么茅台、ＸＯ等，却轻易地浪费白水！流俗的品味就是如此，你又什么办法！

钟子期有一双音乐的耳朵，所以能够鉴赏美妙的音乐旋律，因而成为伯牙的知音。高山流水，无一不是交流感情、倾诉衷肠、激荡境界、砥砺人格的媒介。因为这高山流水中隐含着无比深刻的文化因素，所以是曲高和寡。伯牙之所以绝弦，是因为像钟子期那样的知音再也难以寻觅了。既然当世无知音，还不如绝弦以自安吧！

太珍贵的宝物，也往往不会为人们认识。因为大多数的人根本就没有这个概念，所以也就不会有所体认。人们的价值观念，常常建立在对事物的比照上。没有东西可以与之比照的宝物，往往就被误认为毫无价值了。卞和的璞玉天下无双，但当它还没有被雕凿出来的时候，谁也不会去理睬的。可惜他所遭遇的都是昏君，所以诚心献宝玉，不仅未得赏识，反而被两次刖足残肢！

就像我们的心，它比和氏璧要珍贵到千千万万甚至是无数倍，但却又有多少人能够真正地去认识并且体会它呢？不要说别人的心了，就是我们自己的心灵，我们又曾经花费过多少的工夫去省视它呢？

３４０梦话与醒语

世人白昼寐语，苟能寐中作白昼语，可谓常惺惺矣。

［述论］

人的一生很有意思，也像自然中的四季一样，会有春夏秋冬，会有牙花实枯。在青年的时候，我们往往有很多的梦想，就像春天的花儿一样。因为我们的精力充沛，总在替自己设计着美好的未来；等到垂垂老迈了，剩下的时日已经不多，所以只有对于以往事情的记忆了，梦想便随之少了。

常在集体宿舍住宿的人，就会有一种感受。年轻人的梦话多，上年纪的人梦话就少了。可见这梦本身就是一种活力的表现和反映，现代医学也证明了一点，就是做梦的人往往长寿。当然，有些人整天做的都是恶梦，心惊肉跳的，自然是不能长寿的。也就是说，梦是要做的，但要做上些好梦。一个心理平衡的人，他的梦也是很安祥的。

照弗洛依德的解释，梦是愿望的达成。就是说，一个人在白天或者说意志当中实现不了的愿望，因为精神负担太重，就会造成痛苦。所以，作为主宰意识的下意识就会站出来，通过一种梦想的方式，曲折地满足自己的愿望，以便解脱掉对于意识的压力。梦就这样产生了，而且本身就是对大脑运动的调整。梦多的人，说明他的心思多，愿望多，而且往往是不切实际的。

梦中有妄想是可以理解的。在生活的现实中还要做白日梦，大白天里说梦话就有点不识时务了。当我们晚上静静地躺在床上的时候，不妨回顾总结一下，自己一天里所讲的话里，都有多少真话？又都说了多少坏话、废话、假话、空话、醉话、客套话、奉迎话、违心话、乞求话、肮脏话以及不得不说的话呢？有的人一天下来，也许连一句真话都没有，我们会发现自己竟然说了一天的“梦话”！这就是在做白日梦，说白日梦话。如果夜晚梦里说梦话，白天还在说梦话，这一生下来还有什么意义呢？

如果说白天能说白天的话，睡在梦里还能说白天清醒的话，那么这一生又该是什么样的一种情况呢！当然，要想梦里说清醒的话，首先得白天里也能说清醒的话。白天说梦话，晚上肯定不会说清醒的话。所以，要想不说梦话，就得要心理保持平衡，堂堂正正做人。倘若在梦中的时候自己的下意识都能知道这是梦，而且不为梦所转动的话，就像一个人身处在扰攘的世界里也能不为外在的世界所迷惑一样。这个人可说就是极清醒的了，是仙佛一样的人了。

《摩诃般若波罗蜜多心经》说道：“心无挂碍，无挂碍故，无有恐怖，远离颠倒梦想，究竟涅般。”可见能够做到心中没有牵挂欲望，无私才能无畏，才不会有恐怖，自然也就不会有颠狂不经的梦想妄心。如果有梦，也就能够做主而说真实话了。其实，人生如梦，晚上的梦就更是梦中的梦了。能够勘破这白日梦，那梦中的梦也自然就能够破除了。说到底一句话，就是要真真正正地做人和说话。做到了这一点，也就不会有负担，也才真正生活得有意义！

３４１尘氛与鄙吝

拨开世上尘氛，胸中自无火炎冰兢；消却心中鄙吝，眼前时有月到风来。

［述论］

我们认识事物的意义，就在于心物交流的过程中。没有心，也就感受不到事物的存在；没有物

，心灵也无法得到寄托。任何专注于心或者专注于物的态度，都是偏执的。心与物是认识论范畴中的两个最基本概念，消灭了任何一个方面，也就不会有另一个方面的存在。所以，要想心无挂碍，如《金刚经》中所说的“应无所住而生其心”，就是消灭心与物这一对矛盾。因为无心就无物，无物也无心。

可是，人有心也有物，那就用自己的心灵去接触事物，但却永远不去执着于任何外境。因为外境都是一种暂时的存在，我们无法得到永恒的执着。所以，要想心中无痛苦，最好是不要挂心于任何地方。这样，我们的心灵才会永远自在，也才会成为自己真正的主人。

世态炎凉，一般的人承受不了这种落差，所以往往会感到痛苦和失意。甚至导致心理和生理的失调，以至于失掉最可宝贵的生命。得意时，就像一个年轻美貌的妓女，门庭若市，车马骈阗；失意时，仿佛是年老色衰的老妓，门前冷落鞍马稀！所以，得失心太重的人，如果得不到所要的，心中的渴望就会像火一般地煎熬；如果失去了机会，又仿佛掉落在万丈冰谷中一般冷冻。一会儿冷冻，一会儿煎熬，心儿随着外境转，永远不会有个安祥的时刻。

为了得到安歇，只要把外在的境界不放在心上，拨开那尘世的名缰利索，抛却了诸般的纷扰，胸中的火炎自然就会消灭，而冰冻也自然溶解。心灵就又会恢复到天真的灵性，便能活得安然自在了。

明月清风不用一钱买，随君处处开心又自在。外面有清风明月，我们每个人的心中也同样有着一片清风明月，那就是最最清明的本性所在。可惜，因为我们心中怀有卑鄙吝啬，心扉打不开，生怕别人占了我们的便宜。自己胸中先有了荆棘，所以就很难发现自然和我们自己心中的美好，当然会感到痛苦与艰难。因为，我们的心眼被那自私的乌云遮掩住了，也就见不到这无处不在明月和清风了。

一旦我们认识了在那乌云的背后就是那美丽的明月和清风，而那乌云就是我们自己的卑鄙吝啬的欲望时，清风便霎然吹来，乌云慢慢散去，心性中的明月便冉冉升起，大自在的境界就一览无余地呈现在我们的眼前。

３４２才子与佳人

才子安心草舍者，足登玉堂；佳人适意蓬门者，堪贮金屋。

［述论］

古人的观点是郎才女貌，男子要有才华，女子要有美貌。他们认为这样的条件才能够相互配合，也可以说是最佳拍挡。可惜，大家都忽视了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男女双方都必须具备的德行。在男女爱情和婚姻问题上，男才和女貌都是非常重要的条件，而男女初相识时的第一面尤其重要。

有些人会一见钟情，就是因为他们首先发现了双方的男才女貌。即使是经人介绍的，乍见一面，外表上看不入眼的便会落选。因为双方相识之初，谁也不可能真正地了解对方的心灵和德行。而每一方所表现出来的都是经过了伪装以后的东西，所以天下的婚姻几乎都会有问题。

天下的男人要么有才，或者有德，这样的人并不少，但既有才又有德的人就不多了。天下的才子不少，但却很少有能够保有自己的本质和气节的。他们刻苦学习的目的，是认为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目标在于名利和美色，出发点先有了问题，结果也不会有什么大作为的。

如果说一个才子能够安心于简陋茅舍之中，不贪婪于富贵名利，那么肯定来日会足登金銮玉殿，成就一番大事业的。诸葛亮高卧茅庐，而胸怀天下，不贪婪于富贵，不汲汲于名利，所以才会成为千古名相；张良才盖天下，而且义气高尚，所以能够身为帝王师，万古流芳。因为他们当官入世的目的，不是为了一己的私利，而是为了天下苍生的安宁和解放，所以张良会在天下平定之后全身而退于山林茅舍之中，诸葛亮能够在掌握政权之后一心为民报国。

在封建社会里，因为女子的美丽正是她们得到归宿和幸福的本钱，所以她们往往会自恃其美丽而有骄慢的心理。但是，由于美貌并不是一生都能够保持的，所以凡是以美貌被人所取的，也一定会因为美貌的消失而被人所遗弃。可见，这美丽并不是一个女人真正成功的唯一条件，在现在的社会里就更是如此了。

没有德行和气质的支持，没有学问和修养的辅助，一个女人是决不会走向人生的真正成功的。倘若她的面貌美好，内心也很美好，那么她自然不会把自己的美貌当作一个值得骄傲的本钱，那么也就不会故作姿态去迷惑他人了。她希望她所喜欢的男子也一定不是因为看中了她的美貌，所以她也不会要求她所选中的男子一定是富贵权势的。

只要他能够有才又有德，那么即使是贫贱之家，她也会下嫁蓬门，与之同甘共苦。可以说，这就是内外皆美丽的女子了。只有具备了这种德行的女子，才会帮助自己的丈夫成就一番事业。那么真正的男子汉大丈夫也自然会欣赏的是这样的女性，把她藏之金屋，也是理所当然的。即使是能够身为一国之母，她也有这样的德性了，决不会为了富贵名利而危害天下的。

３４３喜传语与好议事

喜传语者，不可与语；好议事者，不可图事。

［述论］

人是社会的动物，而决定人之所以为人的一个重要条件就是对语言的使用，所以生活中不能没有语言。但对语言的使用却有多种多样的方式，有文字的、口头的、身体的，也有创造的、陈旧的、平板的，更有赞扬的、诽谤的、奉迎的，还有自己说的、道听来的、造谣出的等等。并且它们各自都有一定的效用，所以听话的人或者使用语言的人都应该有所警惕，不能轻易看待。

比如说，有些喜欢传播话语的人，或者是出于自己的某种习惯，或者是出于好奇，或者是要消遣无聊。出发点尽管千差万别，但却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他们都不会保守住秘密。并且还有一个共同的特征，那就是喜欢加油添醋，夸大其辞。也就是说，他们所提供的信息的可靠性值得推敲。

同时，如果我们要与他们交谈，或者说推心置腹，引为同道，那么他也一样会把你所讲的事情再加油添醋地传播给别人。也许你的话里有自己的隐私，他会说得神秘而又神秘，传播开来对自己不利；或者话里有对别人不利的评价，他会说你对某人恨之入骨，以至于造成别人对自己的忌恨。与这样的人说话对自己只有百害而无一利，如何能和这种人谈心中的话呢？

生活中还有这样的人，他们的主意最多，对什么事情都要发表一番高论。因为他们把议论事情、品头评足当成了一种职业，所以喜好谈论事情的目的，只是要引起人们的好评或者青睐而已，并没有任何实际的意义。而他们所谈论的东西并不是他们所亲自从事的东西，比如我们大学里面教写作的教师，谈起来头头是道，但他们却几乎没有一个大作家，也许还从未写过什么美妙的文章。笔者就曾经教过三年的写作课，课本上讲的全是教条，也许编教材者本身并没有什么实际的体验和感受。如果我们就全部按照课本上说的去写作，那就全完了。

所以说，那些专门喜欢议论事情的人，是绝对不能请他们来帮助我们参谋事情的。因为他们的职业就像赵括那样，只能纸上谈兵。你要教他去指挥战争，肯定会失败，而责任在我们却不在他！所以，听话要听声，交人要交心，交不了心的就不能交，这叫做“慎交择友”！

３４４尘情与理趣

昨日之非不可留，留之则根烬复萌，而尘情终累乎理趣；今日之是不可执，执之则渣滓未化，而理趣反转为欲根。

［述论］

我们人生最痛苦的一个原因，就是现实中充满了是和非，要我们去选择取舍。有了是非的概念，才会有是非的事情；有了是非的事情，才会要是非的概念。我们头脑里装满了是非，永远也没有心灵安歇的那一刻。所以最自在的时候，就是心中没有了是非牵挂的时候。

有了是非，什么都要去进行判断取舍，心中就少了生活的理趣和智慧。没有了是非的概念，依照我们明净的心灵去认识生活的本来面目，自然会生出无穷的生机和理趣来。陶渊明回归大自然后，便体会到了没有是非的天真和生趣，“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

陶渊明能够回归大自然，一则是由于他的天性如此，二来是因为他已经领略到了尘世的污浊，所以一回来便有了“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的感觉，又有了“觉今是而昨非”的判断。今是的是是指自己作为自然的人今天又回到了自然之中，得到了真正的生命理趣；昨非的非是指昨天“以心为形役”的小吏生活，违反了他自然的本性。

既然认识到了非，就坚决不能留在自己的心里，要彻底扫除。因为一留下来，就会有死灰复燃的一天，偶尔想起来仍然会给我们带来心灵的牵挂，影响到对于自然真趣的领略。所以，陶公自从归隐之后，再也没有出来做官，而且从他的诗里也看不出他有任何的后悔来。正是由于从官场的奴役和险恶回到了自然的平静和安祥，所以他的诗充满了冲和恬淡，意境高远，“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好一个“心远地自偏”！

当然，陶渊明如果再执着于自己今日的是的话，也仍然会有烦恼。因为是与非都是相对的，有了是，非便仍然存留着。是非之心不去，世俗的念头就断不了，便会有渣滓产生。稍有风吹草动，或者不如意事，心中便会生起欲望。

尽管对于尘网的留恋断绝了，但却执着于自然中的山水和潇洒，同样是一种世俗的行为。这样以来，本来寄情山水是一种兴趣，应该是自由和愉快的。稍一执着，兴趣就变成了欲望的根源，照样是一种束缚。所以，要想得到真正的自由，就必须断除了任何是非和执着的心念。

３４５疾病与医治

玄奇之疾，医以平易；英发之疾，医以深沉；阔大之疾，医以充实。

［述论］

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有喜好玄妙奇怪的人，有注重义气英发的人，有追求宽阔浩大的人。在某些时候，这些类型的人也许会给我们带来欢乐开心和启发鼓励，但是对他们自己的成功和完善来说，偏于一边，却不免是个毛病了。

玄奇的人只注重那些奇奇怪怪、神神秘秘的东西，为人处世也是如此。所以，使人们不敢与他们接触太深，因为不知道他们那里到底有些什么真正的东西。他们要么哗众取宠，要么奇装异服，要么故作高论，出语惊人，总之是要与大众不一样。

这样以来，他自己虽然得到了一时的炫耀和风光，却会失去群众的认同，从而为自己的发展带来不利的因素。要治疗这种疾病，最好的药方是加上平易二字。凡事都能够讲究平实浅易，不尚空谈，多做点实际的事情，也就不会追求玄秘奇怪了。

那些有才华的人，就如锥处囊中，自然会脱颖而出，所以在平常生活以及和人的交往中会英风勃发。但锋芒毕露，却又容易伤着他人，而自己却还不自觉。渐渐地人们就会疏远自己，以至于被孤立起来。一旦碰上那些嫉妒心强的人，则一定要遭到诽谤诬蔑。

因为锋芒越尖锐的东西也就越脆弱，越容易被折断，所以，要想治疗英发的疾病，最好是用深刻沉稳的药方。那些喜欢把才智显露在外面的人，大都欠缺沉潜稳定的气质，难免会树大招风，引来祸患。一旦能够做到深沉厚重，锋芒自然会得到收敛。别人伤害不了自己，自己也伤害不了自己。

至于那些凡事讲究排场阔大的人，好讲大话的人，往往是内在不够充实的，因而容易流于肤浅之见。其实，阔大并不见得就不对，只要本身内容充实，表里如一，阔大也会是一种美。

如果本身肤浅，没有实质，外强中干，很容易让人看出破绽，就不好再合作下去了。所以，要治好专务阔大的疾病，最好是先教他们充实自己的内在气质，才能够保证与实际的情形相融合而不至于铸成大错。

３４６想病时与想死时

人常想病时，则尘心全减；人常想死时，则道念自生。

［述论］

生老病死是人生的四大生理上的痛苦，尤其是后三者更是令人不堪回首的。生活艰难，衰老悲哀，疾病痛苦，死亡凄惨。但好死不如赖活着，所以生活再苦，人们还是要贪婪的，而老、病、死却是人们连想也不愿意想的。而对于生活，人们所注重或者幻想的多是它好的一面，根本不愿意去想象它悲惨艰难的一面。

我们可以这样说，人们所想所望的东西都是正面的、乐观的，而不乐意去接触那些痛苦和反面的，所以在我们的世界观和人生观中存在着一种偏执和缺陷。也就是说，我们所不愿意去想或者接触的那些东西，正是我们躲避不过而且也难以摆脱的鬼祟。也正是这些东西危害了我们，障碍了我们，使我们无法幸福自在地生活。

要想解决一个问题，就得先认识了它。所以，我们要不惧疾病，就得直面疾病。但是人在年轻力壮的时候，甚至是老年的日子，都是忌讳人说病的。因为一说到病，他们往往就会联想到自己有朝一日也会得病，而得病却是非常痛苦的。他们为了避免暂时的痛苦，便尽力不去想那些病痛，所以往往无法察觉到生命的有限性。等一旦真得病倒逃避不了了，才会使他猛然地醒悟到，原来生命是那么地脆弱易折。这样可以迫使他对自己的生命的轨迹进行反省，自然会静下追逐攀缘的心灵，感受到生命的可贵与短暂。并且还会舍弃一些无意义的追逐，而在未来的岁月中，过着一种较为真实的生活。

常见现实中那些从死亡线上挣扎回来的人，似乎完全改变了一个人似的。他们不再与人斤斤计较，什么事情都看得很开，活得也就自在了。心理一自在，没有了烦恼和忧愁，幸福长寿也就随之而至，叫做“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所以，对于一般人来说，如果在尘世种种尘劳欲望中奋不顾身的时候，能够想到生病时万念俱灰的情状，心中的热切欲火也许会得以减轻了！

至于说到“道念”的问题，就是指修道悟道而追求生命真谛，从而达到永恒的念头。道字从首从走，也就是说头在走，就是用头脑在进行思考；而且，通过思考社会人生和自然万物而得到的认识和规律，也就是道。只要你能够对自己的人生进行反思，那就是在修道，并不是说你必须出家而逃离社会才是修道。

现在有很多人，一提到道就很敏感，总怕与宗教问题联系在一走，其实完全是多余的。如果我们因为怕别人议论，就要放弃自己的理想与追求，那我们的生命还会有什么意义呢！因为我们的正常生活中一日也离不开道，比如说整天走的道路，要有道德，走阳关大道，莫上邪道等等概念和行为，可以说都是在修道。有的人修坏道，有的人学好道。如果我们整天行道而不知道“道”为何物，那就太可怜了。

人们也只有在把道路走到尽头而面对死亡的时候，才会感觉到生命的虚幻无常，才会反思自己从什么地方来，又要到什么地方去。平常的时候，人们总觉得自己的道路还很长，所以根本不会思考自己是从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开始起步的，也不会去想会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停步的。停步以后又会怎么样呢？还会不会有再一次的生命呢？而那种生命又是以什么样的方式存在呢？我自己这一生所做的一切对下一个生命会不会有影响呢？这些也都是我们所不愿意去想的。

然而，等真正到了死亡的时候，有的人才会这样地去思考，叫做“盖棺论定”；而大多数的人

却是在连想也都来不及想的时候，就已经灰飞烟灭了。糊里糊涂地来到了人间，却又糊里糊涂地离开了人间。金钱富贵一样也带不走，只背上了一身的业债而已！

如果我们能够在平常的时候，就已经意识到这个问题，并且积极去寻找答案力争早日解决，那么真的无常到来时反倒不那么焦虑了。而且我们也会感觉到自己在过去虚幻的生命中，又生出来了许多不切实际的妄想和追求，便使生命变得更加不真实。我们看不到生命的短暂和脆弱，才会生出无穷的贪婪与执着，总梦想着长命百岁而永远享受着自己尘世中的生活。

因此，古来许多有智慧的人看破并且揭开了生命的这一层伪装，领悟了生是偶然的而死却是必然的。所以，他们不仅不怕死了，而且还会热爱死亡，就像吕洞宾所说的"生时学死"、王重阳所建造的"活死人墓"一样。他们转而会追求另一种更真实，也叫做不生不灭的永恒的生命。所以说，常想到死的时候的形状，也就不会有什么贪婪与执着了，道念便自然而然地生起了。

３４７恩爱与富贵

恩爱吾之仇也，富贵身之累也。

［述论］

如果我们自己还认为人生是痛苦的话，那么我们就应该反思一下造成这些痛苦的原因。也就是说，我们必须弄清楚，是什么东西让我们牵肠挂肚而至于痛苦呢？当然，我们可以举出很多的东西来，比如说所爱慕的人却得不到，所追求的富贵却容易失去，人生充满了悲欢离合，永远有缺憾等等。但总说起来，却只有恩爱二字。
恩爱包括着对亲人和情侣、生命和地位、金钱和权势等所有有利于我们生存的正面因素的留恋，同时也是对所有反面因素的否定和厌弃。恩爱和厌弃的前提，是我们首先具有了善恶的标准。有了标准就要进行选择，而选择就会造成烦恼。只要我们能够从反面来对我们的行为进行反思，就会认识到一点：众人都在追求的东西，正是我们痛苦和烦恼的根源。说恩恩爱爱是我们的仇人，而财富权贵却是自身的累赘，这一定是对情爱和富贵有了一定体验和反省的人，才会讲得出来的。

听听现在流行的歌曲，全是恩恩爱爱的内容，有的爱得很高贵，有的爱得很庸俗，有的痛快淋漓，有的缠绵悱恻。爱你爱得个迷迷忽忽，爱你爱到死去活来。当你沉浸在其中的时候，真让你欲生不得，欲死不能。爱上一个该爱的还好说，折腾上几年的相思，然后有个团圆的结局；爱上那不该爱的，真是有苦说不出，"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了。

再看那爱财的、贪生的，晚上睡也睡不着，叫做"爱财怕死没瞌睡"。睡不好，身心便得不到休息，就会出现障碍，也许反而影响了发财和长寿。世人都渴望着甜蜜的爱情、丰厚的财富和崇高的地位，能够得到别人的爱戴和拥护。然而，试看天下万古当今，如意者能有几人呢？如果得不到的时候，大部分的人便会对人生失望沮丧。有的人甚至一生会因此而痛苦悲哀，无法摆脱。

那个千古奇才的李商隐正是因为对情人的恋爱，才有了"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的感受；正是因为对权贵的热爱，才有了"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的悲叹，最后只能落得个"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他的一生被纠缠在爱情和政治的旋涡中而不能自拔，最终导致了他的悲剧。

从这个角度讲，这恩恩爱爱的确是我们自己的仇人，生活中这样的例子太多了。就比如说我们最亲爱的人，他们要让我们一生去牵挂，去照顾，去思念，去恩恩怨怨，去吵吵闹闹。也许他们本身就是上一辈子我们的仇人，老天派他们下来折靡我们哩！而这些事情，是我们的真正仇人想做却做不到的！想到了这一点，也许我们的狂热就会减弱一些，生活也许就会幸福一些了。

再说那富贵功名，令历代多少英雄叹惋不已。多少人好梦难圆，又有多少人魂牵情绕呢！结果，豪气干云的岳飞，也只能唱出"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的浩叹！就连那《水浒传》里的强盗们，也想着他日里到战场边庭上，一刀一枪，博得他个封妻荫子，荣华富贵！

结果怎么样呢？梁山英雄本来是为了大碗吃酒、大碗喝肉的痛快才相聚在一起的。结果，为了功名富贵却被奸臣当做了诱饵，去残杀跟自己有着同样初衷的方腊，终一百单八人死得只剩下五六个了。好在那鲁智深的根基好，所以听潮觉悟而入涅般！正是那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真正能像他那样回头是岸者又能有几人呢！

为了功名富贵，却不惜损害自己的生命天真，去践踏他人的宝贵生命。一生碌碌，却被人利用。当唐太宗看着天下的士人都走进自己所设置的考场中时，高兴地说道："天下英才皆入吾彀中矣！"可见，我们所汲汲追求的功名富贵，正是让我们踏进牢笼的诱饵！

然而，我们却不仅不悟，反而更用恩爱和富贵为自己做下了一个又一个精致的牢笼。有时我们一旦走出了牢笼，却反而不知道该怎么活了。大树参天，却因为栋梁之材而被砍伐；狐狸皮毛美丽，却因此而遭杀身之祸；历史上有几个人不是因为财富和权贵而被杀头和抄没的呢？所谓的"富贵累身"，真是金玉良言，我们不能不悟！

３４８善读书与享清福

人生有书读，有暇得读，有资能读，又涵养之如不识字人，是谓善读书者。享世间清福，未有过于此也。

[述论]

书是人类智慧的积累，思想的宝库，心灵的展现，境界的交流。我们通过书来认识人生，了解历史，总结经验，汲取教训，以确定自己所走的道路。所以说，书是我们无声的导师，是我们古今中外的知音，陪伴着我们度过人生的每一个时刻。读书是一种高雅的享受，是思想碰撞、情意共鸣和灵感激发的过程。对我们来说，真是不可一日无此君了。

在过去，由于印刷技术的落后、交通时空的限制等客观的原因，并非每个人都有机会能够读到书的。因此，能读书是非常难得而且幸福的事。要读书就得要有条件，首先得有钱能够买到书；书买到了，却还得有闲暇工夫去读书；有钱有暇都不是最关键的问题，而想要读书才是根本的所在。

一个人只要想读书，再怎么样都会有办法的。我们大家都很清楚，尽管有了点钱，或者说是自己省吃俭用积攒下来的，见了好书就一定要买。可等买下来后，往往会束之高阁，也许都尘封蛛网了，还是没有机会打开的。所以，袁枚在《黄生借书说》中，便提出了一个“书非借不能读也”命题。

借人的书来读，总怕别人来催要，所以便会如饥似渴地阅读。好的地方还会动手抄录下来，因而会记得牢固。另外，借书而读的人往往贫穷，没有多少忙碌的事情或者公务去做的。所以，他们会有专门的时间来阅读，来体会，效果就会好得多。那些真正有钱买书的人，却因为没有时间，没有机会，没有心情，往往得不到书中的真味。也许他们只能称得上是一个收藏家，却不能完全称为读者。

所以，真正有书、有暇、有钱能读得起书的人，应该说是很幸福的。但必须做到一点，就是学到的知识必须加以消化，涵养到自己的身心中去。对于不识字的人来说，书就不是书；对于识字的人来说，书就是书。把书当书的人，把字当字的人，也许走不进书中，只停留在文字的表面。只有超越了文字的限制，而真正走进了书中所描绘的世界，或者所塑造的意象当中，就是这里所说的“如不识字之人”的感觉。能够达到这个境界，才算做是真正的读书。

在现代，教育的普及，印刷术的提高，交通速度的发达，都为人们的读书提供了极大的方便，所以读书已经不是什么艰难的事了。那么，是否我们都能够去好好地读书，并且达到把自己涵养成“如不识字之人”的境界呢？在现代文明高度发达的今天，书报杂志到处都是，读者层面各种各样，所以对书籍的选取亦各有不同。

有的人是为了修养和完善自身，比如说阅读我们这套书的女士和先生们就是如此；还有的人是为了消遣而打发寂寞和无聊，有的人是为了猎奇或者满足欲望。当然，有的书可以让我们达到自己的目的，有的书也并不见得能够做到。而书籍本身的使命就应该帮助人们生存得更好，读了才会感觉到是一种享清福的味道。如果我们读了一本书，本来想解脱自己的烦恼，却反而给增加了，也就不会有这种感觉了。因而，在现在这样思想解放的社会里，能读到各种各样的书也是一件好事情，但却不能不有所选择和慎重！

３５０忍己情与恕人情

已情不可纵，当用逆之法制之，其道在一忍字。人情不可拂，当用顺之法制之，其道在一恕字。

[述论]

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的交往都是相互的，你给人方便，人便会给你方便；别人方便你，你也应该方便别人。这样以来，社会的生活才会正常运转，大家都能够得到幸福的感受。所以，在人们进入社会之前，就必须学会社会生活的标准，这就是每一个人在社会公共生活中所必须遵循的伦理道德。过去，孔子儒家的思想一直统治了人们数千年，给社会带来了安定和幸福，就因为他给人们提供了一套人人都必须遵守的伦理标准和行为原则。

今天社会的混乱，物欲横流，人心不轨，良知丧尽。根本的原因，就在于人们在进入社会之前或者之际，并没有接受过伦理标准和行为原则的训练和教育。所以，就连人是什么、怎么样做人、人跟动物的区别是什么，他们都不知道，还怎么能够让他们去热爱人类呢？他连自己的父母和家庭都不爱，你还怎么能够让他爱国爱民呢？

孔子说：“四海之内皆兄弟也。”也就是说，天下的人都是我们的兄弟，我们互相之间也应该以兄弟的情谊来对待。兄弟的地位是平等的。只有相互帮助、相互制约，才能实现人生的理想。而能够保持这平等地位而使大家都皆大欢喜的，只有两个字：忍、恕。

忍字是心头之上插把刀，当然不好受。要能受得住，才能是好汉，当然这是对自己而言的。恕字是从如从心，就是说凡人心都是一样的。你所欢喜的别人也一样欢喜，别人所厌恶的你也一定不喜欢，如的意思是如同、相同。这是将心比心的意思，也是孔子说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自己所不愿意的，也就不要强加给别人；别人所愿意的，自己也不要去强夺。

人都是有欲望的，我们自己也不例外，所以也有七情六欲。比如说，我们也希望有钱花而不用

管钱，有官做而不用去承担责任，有美女陪伴而不会吵架。当然，我们想的还有很多、还很天真。遇到得意的时候，我们也会“春风得意马蹄疾”；见到美女我们也想要，见到利益我们也想得。可是，一旦我们放纵了自己的感情和欲望，也许我们自己痛快了，但却让别人不舒服了。

当李自成和他的部下在北京城里享乐的时候，当他本人怀里搂抱着美丽的陈圆圆时，他根本就没有想到山海关上还有一个吴三桂也有着同样的愿望。而且，这陈氏本来就是属于吴某的，夺人所爱，那是不共戴天的仇恨，所以吴某“将军一怒为红颜”，竟然毁掉了李自成用多少将士的血汗和多少年来的努力所打下来的江山。放纵了自己的欲望，就是不爱江山而爱美人！

能战胜自己欲望的人，才能够战胜一切；古来有多少叱咤风云的英雄人物，都是毁在了放纵情欲上，叫做“英雄难过美人关”。周幽王可以用他手中的权力搜罗天下的美女，可以杀害朝廷忠心耿耿的臣子，但在一个褒家美人的面前却变成了懦夫，从而毁掉了周王朝数百年的业基。情欲不可纵。因为情欲如洪水猛兽，稍加放纵就会黄河决堤，一泻千里。因此，遇到己情放纵的时候，就应该以“忍”字来对待，采取抑制逆转的方法。战胜了自己，也就会得到众人的心！

别人也是有欲望的，就像我们一样。如果我们自己想得到一个东西，而别人就在路上阻挡，要么我们就会一怒之下将他打倒，要么我们会记恨他一生！将心比心，别人也一样。如果说遇到这样的事，只要不违反原则，最好拿出一种宽容、体谅对方的心情，去顺遂对方的要求。我们常说的，要顺随人情，要随缘处世，就是要让对方的情欲得到正当的发泄，也就不会有朝一日而河流决堤，不可收拾。

比如说，自己的政治不好，百姓就要议论。如果怕他们说话，而让个女巫来监察人们的诽谤，尽管一时间使大家都不说话了，以至于道路以目。但那毕竟是一个祸根，总有一天人民要起来反抗的。周厉王被百姓流放的悲剧，就是因为他拂逆了人情；齐王能够接受邹衍的讽谏而让民议政，从而得到了天下的治理，就在于顺乎了人情。

顺与逆的结果却完全不同，就看我们怎么去对待了。只要我们的内心里存着“恕”道，便能时时想着人情，也才能愉快地与人相处。

３５１富贵与清闲

人言天不禁人富贵，而禁人清闲，人自不闲耳。若能随遇而安，不图将来，不追既往，不蔽目前，何不清闲之有？

［述论］

生活中，常听人说忙啊忙啊的。但你去劝告他们别忙吧，他们却还要忙得个不亦乐乎。可见，这忙竟然还是个好事情，否则大家又何必那么样地热衷呢！不忙碌就会懒惰，就会一事无成。忙中的人又常说，何时能够清闲啊，或者要忙里偷闲，叫做：

云淡风轻近午天，傍花随柳过前川。
时人不识余心乐，将谓偷闲学少年。

程老夫子是因为心里真正快乐悠闲，所以才寄情自然。但在那些时髦的人们看来，这个老夫子也要忙里偷个闲来学学少年人了！忙中的人体会不到闲时的滋味，所以常见那些习惯了忙的人，一旦退休下来，便不知所措了。他们不是得病，就是自杀，而多半都是不适应。

那些忙碌的人都有个说法：你不看这世界上只有富贵的人，但是却没有清闲的人吗？原因就是老天不禁止人们获得富贵，但却禁止人们获得清闲。其实，这也只是一种说法而已。老天的本身就没有什么忙与闲的分别，只是我们自己心里闲不下来就是了。

比如说，上了年纪的人辛苦了一辈子，应该休息一下了。从儿女的角度来说，也希望他们能够享几天清福，可他们就是不能闲下来。一旦清闲了，我们就会发现老人们往往会呆愣愣的，甚至会闲出病来。所以，为了真正地尽我们子女的孝心，最好是让老人们干他们自己所喜欢做的事情，不要强迫他们清闲！

正是因为我们自己心中有事，所以才不得清闲，即使在睡梦中也是一样。睡觉本身是要休息身心的，但却因为我们贪婪着许多的事物，放心不下，所以要形诸梦寐。等到醒来的时候，还是要驱赶着这一具身体，去做那无穷无尽的追求。我们的身心俱得不到安宁和清闲，就因为还牵挂着很多，就因为大家都不满意当前的环境。要改变环境，就要忙碌。不忙就得不到名利，人生也就失去了意义。这就是忙人的逻辑，可见忙也是他们自己找的，苦也是他们自己寻的。

若是我们去看看那些印第安人，或者我们西藏的人，或者我们附近深山茅棚中的僧人、樵夫，就会发现，他们的生活比在尘世上忙忙碌碌的人来说简单得多了。但在他们的脸上，我们可以看到那真实而又开心的微笑。这却是我们尘世中那些忙碌者们的脸上所从来不会有的，这就是忙苦而闲福了。

当然还有一种情况，别看有的人很忙，便以为他们很痛苦！虽然他们身子忙，但那颗心灵却仍然很悠闲自在，不贪图将来的事情，不追想缅怀那已经过去的事情，也不会为眼前的事情所蒙蔽着急，一切都是那么自然而然的。随遇而安，知足常乐，能说他们不清闲吗？能说老天禁止

人们清闲吗！

笔者一天到晚，不是读书，就是教书，或者写书，似乎很忙，所以很多人都替我觉得苦不堪言。但是，当他们在为追求名利而奔波忙碌的时候，我却能够清静地沉浸在知识和智慧的海洋里，涵泳潇洒，美不可言，乐不可支。那种清闲，是他们连想也无法想像得到的。因为他们的忙碌是杂乱的，我的忙碌是专一的；忙碌的不见得会有效果，专一的却一定会有收获。无效的事情会让人们感到痛苦，有益的事情却是百做不厌的。

３５２世态与世味

观世态之极幻，则浮云转有常情；咀世味之皆空，则浪水翻多浓旨。

［述论］

人们的心理往往要追求一种永恒，比如说永恒的爱情、永恒的权势、永恒的富贵、永恒的青春、永恒的生命、永恒的美丽等等，就因为最害怕自己的希望落了空。我们常说，没有希望就没有失望，有了希望就会有失望。我们希望得到爱情、权势、富贵、青春、生命和美丽等，当这些东西发生了变化的时候我们就承受不了了。比如说，爱情失去了，权势丢掉了，富贵败落了，青春衰老了，生命枯萎了，美丽凋谢了等，都是我们不愿意接受的，因为它们会给我们带来痛苦。

不仅自然界充满了变化，就连人世间也充满了变化，而变化最快的就是我们的心灵了。《西游记》中的孙悟空有七十二般变化，令人们羡慕，其实大可不必。因为他代表的是我们的心灵，所以叫做“心猿”。我们的心灵，刹那之间便可以历遍宇宙，叫做“心性三千”，“一念三千”，“三界唯心，万法唯识”。就像慧能在人讨论风动和幡动的时候，一语道破说：“不是风动，不是幡动，而是仁者自己的心动了！”

也就是说，只要我们的心不动，那么任他自然界变化无常，由他人世间沧海桑田，也没有任何痛苦可言的。正是因为我们的心灵都在变化，所以由我们所操纵着的社会也一样充满了变化起伏，当然作用到我们的心理上便会感到痛苦。穷则思变，所以越痛苦越要变化，于是形成了飞速发展、日益变化的局面。如果我们想把握住任何一个机会或者事物而不让其变化，是根本不可能的。

自然界中变化无常的事物，最明显的就是那浮云苍狗，有“翻云覆雨”的说法。但比起人世间的风云变幻来，这浮云的变化就要逊色多了，反而使人觉得有常情了。也就是说，人世间的变幻胜过浮云了。因为佛法上说，诸行无常，诸法无我，无常变幻就是世界和自然运行的法则。人们只有认识了它，也就不会追求所谓的“永恒”了。

杜甫在成都草堂时，心理相对地平静了许多，所以会吟出“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的心声。水流缓缓，随方就圆，自己的心灵也与它一样没有什么竞争的念头；浮云本为变幻物，但因为他自己心理的平静，所以觉得浮去也不加变幻了，而且还流露出来依依绵绵的情意来。

同样，人们还在追求着浓厚的滋味，比如说酒味要浓厚香醇，人情味要浓厚温馨，花香要浓厚袭人，饭味要浓厚可口，等等。留恋滋味的目的，是要保证自己的口腹的食欲和人间的情谊。而世间的情味，越在发达的社会里越淡薄，越在落后的区域里却越浓厚。

在发达的地区，什么都变成了钱，也就没有了真正值钱的东西，情义也就淡了；落后的地区，商品化的成份较小，所以才有真正值钱的东西，情义便会浓厚了。情义淡薄的人，往往做了金钱的奴隶；淡薄金钱的人，却真正是人生的主人。奴隶不会幸福，主人反少痛苦。

世味淡薄，正如前人说的：“人情似纸张张薄，世事如棋局局新。”又叫做世态炎凉，当你有权在位的时候，别人要利用你，所以会说尽好话，办尽好事。让你飘飘然不知东西南北，红得发紫，热得流油；可等你一旦权落势去，却是门可罗雀。不仅没人前来捧场，反而要受人欺侮，又凉得感冒。比喻清淡无味而翻腾变化的东西时，就说是那波浪流水，叫做“水性杨花”；而与人情世味相比，它们则差得远了，所以说那波浪流水还算是厚道多了。波浪再险恶，也比不过人情。所以鲍照的《行路难》会喊出：

行路难，行路难，
不在水，不在山，
只在人情反覆间！

既然人生就是这样，那我们最好不要执着于任何无常的情义和世味。只要对得起我们自己的心灵，随其自然，得遇而安，不求于他人，也就可以了。

３５３性天与心地

贫士肯济人，才是性天中惠泽；闹场能笃学，方为心地上工夫。

［述论］

人的品质和禀性都是在具体的环境中得到流露和接受考验的。没有一定的场合，是无法加以证实，或者做出任何评价的。而这些品质和禀性也一定是天性的流露，容不得任何矫揉造作。同样是贫穷的人，但有的人是身贫而心不贫，也有的人是身贫心也贫；在那富人之中，也有的人是身富而心亦富，有的人是身富而心反贫。一个富人在发财之后要保持心理的平衡，或者是要与人斗富摆阔气，那么他们的施舍寺院、周济贫穷倒还不是难事；而一个本来就贫穷的人，看到其他的穷人便心生可怜而肯帮助周济人，虽然也不会有多少钱或者多少东西，但却十分难得

了。

因为对于富人来说，周济施舍给穷人的东西，最多只是九牛一毛而已；而像这样的穷人，他们所周济人的尽管只有一点，但也许就是他自己的多半或者全部的财产了。但是物质上的匮乏，却并不能否定他心灵上的富足，因为他有一颗高贵而慈悲的心地。他们的心灵就像大地母亲一样，即使是再贫瘠的地方，也会长出一些青草来，给人类带来春色，真能够把自己天性中的仁惠德泽毫无保留地表现出来。

笔者接触过许多这样的人。知识分子本来就清贫，却还想把自己对于人生思考出来的东西告诉大家，所以只好自己掏着钱给出版社或者书商去出版发行。精神产品不仅没有价值，得不到报酬，反而要贷上款赔着钱去让人出、让读者高兴并且认识到人生的真理，从而活得潇洒一些，自在一些。等出版社和书商赚了钱，咱们买自己的书，还要与你斤斤计较，一毛不拔！但是，却又有那些并不富厚的工薪阶层的读者，不远千万里，费尽了周折，从全国各地甚至海外给寄来了二百、三百的赞助！或者赶来相见，论道谈心，真让人感激。这对于他们来说，就是很难能可贵的了！看到了这一点，即使是再清贫，我们心里也是富贵的，精神也是幸福的！而中华民族的脊梁，也只能是这样的清贫！因为人身之上，只有脊梁骨的地方是最最清瘦的！

事物的运动方式无非是两种，一种静而一种动。动的状态是千差万别的，但静的形式却是一样的。就像要在水中照影一样，流动的水是无法照影的，只有静止的水才能做到。也就是说，人类要想观照自己的真实面目，就必须在心灵宁静的时候。但是，我们的环境充满了喧嚣，人们都在追求着狂欢和热闹，而我们要想不为所动也是很难的。

不过，我们毕竟有自己的追求，要思索人生的意义和价值，所以就必须在喧闹的场合中，把持自己，沉静而笃实地去求学读书。那样才算是在心地本性上下了工夫，而读书学习的目的正是要修养我们的心性。真正会读书的人，肯定都会有一种感受。那就是当我们真正地进入到书中的境界里边时，外边的任何喧嚣都已经不复存在。当我们从书中走出来的时候，才突然听见了外边十分嘈杂的声音，便知道又回到了人间。读书的人读不到心里去，自己的习性气质一点也没有改变，那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３５４了心与逃名

了心自了事，犹根拔而草不生；逃世不逃名，似膻存而蚋还集。

［述论］

我们说过，心生种种法生，心灭种种法灭。人世间的一切事情都是由心念中生起的，也是由心念中消灭的。可见，心念如果不生，那么自然也就没有什么事物要灭的了。因此，好多事情之所以还没有办法了结，就是因为我们自己的心中还在留恋眷顾，依依不舍。佛教教人“天下事了不了，何妨以不了了之”，不了的就是我们的心。心中已经不存在了还是不了的概念，也就没有什么了还是不了的行为了。若是能够彻底去除掉这层心理上的牵挂，也就没有什么事情是不能解决的了。

心是事的根，事是心的苗。斩草除了根，不会再发生。就怕斩掉草苗而不除掉根茎，一遇春风劲吹，便又随之而生。心生事生，烦恼也随之而起，痛苦更接踵而来。当然，如果要以烦恼为菩提，在烈火中经受考验，自然不妨去制造烦恼。可是，能说这话的，就是不以烦恼为烦恼，不以心为心，不以事为事，不以菩提为菩提的人。其实，这也是在了心。心无其心，一切皆空，就可以做到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触而不觉的境界。

有名并不见得是件坏事情。人都有个名号，以便呼唤，比如那出家的和尚或者道士也会有个法号。这法号除了呼唤方便以外，还有一个功能，就是表明了或者要提醒自己的理想和志愿。神秀的名字就是要他神悟而秀拔，慧能的法号就是要自己有智慧并且有能力，文偃是要他放弃聪明而得智慧，等等，并没有什么不是之处。

但是，如果一个人要执着于名声就不好了。好名恶名都不利，好名的目的是要得到人们的尊敬和拥戴，恶名是因为自己的恶行所致，会令人讨厌而遭受攻击。追求名声也许能够满足一时的荣誉感，但到后来却会给自己套上一条无形的枷锁。如果要彻底摆脱这条枷锁和由于名声所带来的烦恼，那就得逃名。古人为了逃名，便开始逃离世界而进入山林。

其实，古人说了：“大隐隐朝市，小隐隐山林。”真正的隐士应该隐于朝廷城市之中，也就是不离开社会和世界；那些小隐士才会隐居在山间林麓，想要摆脱掉社会的喧嚣。然而，名之一字，虽然是身处在山林也不能避免的。名人居住于山林，俗人便会寻到山林。也就是“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水不在深，有龙则灵”的意思。

正是因为名流的居住，那山水也竟然变成了名胜，可见这烦恼还是去不掉。逃了世间而不能够逃脱名声，终将以尘俗的名声去拖累那山林的清心。就好象一块腥膻的东西，无论你把它放在那里，蝇蚋都会闻之而集聚。名声不去，烦恼照样难逃。所以，逃世不如逃名。

３５５风流与孽债

风流得意，则才鬼独胜顽仙；孽债为烦，则芳魂毒于虐祟。

［述论］

无论是什么生命方式，其生存的目的肯定是为了潇洒自在，风流得意。佛教说的生命六道，是天、人、阿修罗、畜生、地狱、饿鬼。其中，天是最幸福的，没有痛苦和烦恼；人是亦苦亦乐

，阿修罗是只有烦恼，畜生和地狱、饿鬼三道是最痛苦和不自由的。于是，人们都向往着天神和人类的生命方式。活着的时候要有富贵风流，死后要升天成仙，都是为了摆脱痛苦的折磨。

不过，要做到风流潇洒而得意生活，必须有个前提，那就是得有风流潇洒的条件。有的人在那该潇洒的时候，却无法潇洒起来，原因就在于条件不够。面对美景良辰却没有诗歌才艺相辅佐，也照样是俗人一个。可见，要生活得幸福风流，就必须是个才子，也就是说必须有对生活独特的领受和感悟。所以，从风流得意的角度来说，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是个才子就可以做得到。

顽仙就是冥顽不灵的神仙，不是所有的神仙都是风流潇洒的。有的是从厚道人做上去的，有的是被人拖上去的，有的是后辈积德拔他上去的，即如那猪八戒般的粗蠢之仙也是不乏其数的。他们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快乐，只知道享受就是了，所以怎么能够潇洒得起来呢？即使是个鬼，只要是个才子，也一样风流潇洒，活得很痛快。这样说来，他生存的意义，比起那顽劣的神仙来还要美好了。

当然，能够在人间做上一个才子，却是最最理想的了！很多文人都是俗气无聊，毫无真性情可言，比起那率性而动的山泽渔樵还不如哩。所以为鬼为仙，为教授为诗人，为贫民为工人，或者掏粪或者写诗，这些只不过是外表的形式而已。而真正能够领略到生活幸福的人，才算是真正的人。至于茫茫人海中，到底有多少真正的人，的确是颇赖寻味的。

至于感情上的孽债所给人带来的烦恼，那就比凶神恶鬼还要折磨人的。因为，凶神恶鬼并不可怕。他们毕竟是由外来的，只要我们自心镇定，也终究会有降伏的时候。常听人说，什么地方闹鬼，无非是半夜里什么东西乱响或者有声音敲门等等，叫做鬼魅作祟。因为鬼魅本身的形象很讨人厌，所以人们总想方设法要把他们降伏驱除。

但是，那些美丽而动人的美女芳魂，一旦缠住了人，会让你神魂颠倒，心不自守，欲罢不能，得之维艰。不仅摆脱不了，而自己的内心却还总是要牵挂难舍，时不时地会从心底泛上岸来。如果遇上一个情种，到处留情，情爱的田野中丰收在望，让你喜出望外而留恋不舍。一旦遇到欠收季节，内心又不能自止，必然会为谁憔悴为谁死！毒虐与鬼祟来的时候，我们会避之惟恐不及；而芳魂与美人没有到来，我们的心理却早已企盼了。

后来，那些魔鬼发现了其中的奥秘，所以便都打扮成了美女芳魂前来骚扰。我们不仅不会拒绝她们，反而是张开双臂去欢迎。于是，《聊斋》里边所出现的几乎都成了美丽善良的鬼魅。尤其是那个画皮鬼，诱之以色，杀之以心，本事就太厉害了。所以说，小鬼呈鬼形，容易被人识破；大鬼变美女，反倒容易作祟！钟情之人不得不防啊！

３５６自悟与自得

事理因人言而悟者，有悟还有迷，总不如自悟之了了；意兴从外境而得者，有得还有失，总不如自得之休休。

［述论］

人要从事职业，没有无所事事的人，但是最关键的是先要明白事理。事情都有一个道理，没有无缘无故的东西，一切都有规律可循。认识了事物的道理，并且能够遵循规律办事，也就不会有什么烦恼了。对任何事情，人们往往都是依照自己的角度和观点去认识和办理的，所以都希望它朝着自己所设计的方向去发展。但事物的发展却常常会违背自己的初衷，便导致了矛盾和烦恼。所以，历代的贤哲圣人和宗教大师都要教人认识并遵循事物发展的规律，不要从一己的狭小观念出发，也就能够摆脱烦恼和痛苦而得到自在了。这种离苦得乐的方式就是觉悟。

觉悟的方式有多种多样，佛教中达到觉悟的就有声闻、缘觉和辟支佛等等。有听到导师的教导而觉悟的，有通过自己的修证实践而得道的，有先读书再依之实践而得觉醒的，有先实践修炼再读书明理而开悟的。这里边，凡是听别人的言语而觉悟的，总不如自己心领神会而亲身证得的牢靠。因为语言与文字可以传达出经验的结论，却无法传达那感受的本身。

他人的经验和体会，尽管描写讲述得十分动听，即使是一下子可能触及到自己的心弦，从而明白了事情的道理。但对自己而言，还只是隔靴搔痒而已。因为每个人的智慧条件不同，所以获得经验和感受的程度并不相同。所以，他人的见解，未必就能合乎我们自己的需要，正所谓“如饮杯水，冷暖自知”。如果是我们因为别人的言语明白了事理，这还是不牢靠的，还需要自己去亲身验证。自己真正领悟了的，才能够清楚分明，而不再迷惑。否则，没有亲身的体验，到了关键时刻还会再次迷惑的。

就如笔者读书也好，写书也好，都坚持要有自己的心得，说自己的心里话，决不人云亦云。所以也一再告诉自己的学生和读者，千万不要把我所讲述的东西当做真理。对或者不对，是或者不是，它只是我个人的一种心得和体会而已。因为我不是教祖，也不是圣人，更不是宗师，所以没有必要把自己的话语都变成绝对的真理。我是一个普通百姓，所以说出来的话语也像我的人一样，瑕瑜不掩，有长处也有短处。正因为如此，我的着述中往往会有许多的破绽。攻破了这些破绽，大家也就觉悟了。所以，读者们一定要把笔者的经验和感受当做一个参照，而不要当做一句顶一万句的真理，然后自己再去现实生活中验证和体会，千万不能盲目接受！

意兴就是一个人在社会生活中所抱持的意趣和兴致。文人要有雅趣和诗兴，武人要有侠趣和豪

兴，隐士要有野趣和逸兴。而这些意兴都必须是自然而然地由天性中流露出来的才好，若是由外在环境条件而得到的，等到那环境变迁的时候，往往会随之消失，因为它是依附在环境上而生的。比如说，李白能诗也能喝酒，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说他道：

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
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他是酒仙，诗只是他的余事。但是诗人要以酒来催发灵感，也就太悲哀了。因为一旦没有了酒，岂不也就无诗了吗？

所以说，由自己的天性中所培养和流露出来的意兴，那是永远也不会失去的。天性开朗的人，无论在什么时候都会以一种乐观的态度对待生活；天性悒郁的人，在怎么快乐的环境里都会愁眉不展。要懂得让自己心情开朗愉快的道理和方法，而不被环境所左右，才会真正得到幸福。

３５７豪杰与神仙

豪杰向简淡中求，神仙从忠孝上起。

［述论］

我们做人，心中总有一个目标或者偶像，少年人尤其如此。而我们心中的那些偶像往往会影响到自己一生的命运，他们无非是什么人间的豪杰和天上的神仙。做豪杰能够干一番轰轰烈烈的伟大事业，充分地体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和意义；做天上的神仙，那么潇洒自在，云水生涯，长生不老，可以充分享受生命的乐趣。但是，当我们想做豪杰神仙的时候，是因为我们根本就不知道豪杰和神仙该怎么去做。等到我们明白了豪杰和神仙该怎么做的时候，也许我们也就懒得有这份想法了。所以，芸芸众生，有多少人想做豪杰和神仙，可又有几多人能够做到豪杰和神仙呢？

一个人之所以能够成为豪杰，无论他的天赋多高或者命运多好，但他总是要经历过千辛和万苦，才能够闯出一番功业来。晋公子重耳必须经历数十年的流亡生活，姜子牙又会在渭水甘于寂寞几十年；邓小平人生的成功就在于他的“小平”二字，没有平淡和简朴的品质，就不会有伟大人物的光辉业绩。

他们的生活态度往往都十分勤奋而简朴，即使富贵成功了也会不改初衷。因为，他们的目的不在于生活的享受上，所有的精力也就可以集中在自我人格的完善和事业的发展上。正是那“君子有所不为，才会有所为”，豪杰是在艰难困苦中磨砺出来的。没有吃苦耐劳的精神，也就没有英雄业绩的实现；没有对生活舒适的追求，才会有对事业不懈的努力。要想做豪杰，先须学习简淡！

神仙是由人做上去的，而且必须是人中的优秀者和善良者。而人类的优秀者就必须具备两方面的条件，也就是忠和孝。忠是一个中字和一个心字构成的，也就是说只要心存中正就是忠，或者说把心意集中在一个中心上就是忠。忠不是愚忠，而是忠于自己的事业、人格、朋友、上司、群体等。每一个个体都做到了忠，那么这个群体就一定会和平发展，大家也都会安宁幸福，所以忠字不能不讲！

孝更是人类与动物区别的标志。所有的动物都是长辈照顾晚辈的，而晚辈却从来不会照顾长辈，所以是动物；只有人类因为有了意识，知道长辈拥有知识和财富，才需要保护。而且自己小时候曾经接受过长辈的养育和照顾，所以应该在长辈丧失生活能力的前提下去加以回报。孝字是象形兼指事文字，画着一个老人，以手扶在一小子的头上，意思是一个小年轻人甘于给年长的人当扶手。天下人都能行孝敬老，也就没有了孤苦伶仃的老人了。懂得忠孝而且去实行的人就是真正的人，否则就连禽兽也不如了！

能够做一个真正的人，那么死后便能够上天而为仙，或者即身修证而成仙佛。因为佛是觉悟了的人，仙又是“真人”，即真正的人。觉悟是觉悟了人生的真谛而做了真正的人，如此才能成为仙佛。可是，现在那么多的人企图修成佛和仙，这并不是不对。只是他们连人间的道理都没有弄清楚，忠孝二字还没有见到一点哩。他们要么躲进深山老林里去苦修而一毛不拔，要么专讲功能神通而欺骗天下，要么巧立名目、哗众取宠而聚敛财物，不忠诚于国家民族和人格道义，不孝顺父母以及朋友众生，却还梦想着成仙做佛，而且还竟然信徒遍地，企图着师父得道而弟子升仙哩！真是不可思议！

３５８扳缘与魔障

招客留宾，为欢可喜，未断尘世之扳援；浇花种树，嗜好虽清，亦是道人之魔障。

［述论］

人在社会上的交往，就形成了主人和宾客的对待。有了主人才会有宾客，有了宾客也才会有主人。主人如果不招待宾客，那么这种交往可能就会减少了，而欢乐也会随之而减少了。有时，知心朋友欢会宴席，的确会很令人愉快喜悦，但若是逢上个骂座的、发酒风的，也就不免很烦人了。对于那些喜欢清静的人来说，招揽宾客，留朋呼友，偶一为之还可以，稍一多就痛苦了。因为，繁杂的人聚在一起，难免会喧嚣、浮躁、叫骂、动气，杯盘狼藉，甚或烂醉如泥，内心就无法保持清静的感觉了。

现在的请客吃饭就不同了，知心同志的聚会就很难碰上了。全都是应酬交易，面善心恶，吆五喝六，口蜜腹剑，三尺饭桌如同千里战场，险恶万分。可是明知山有虎，却偏要向那虎山行。请客送礼，现场办公，这的确是那尘世间的攀缘关系。主宾都有目的，醉翁之意不在酒。因为

心情紧张，所以饭中无味。时间一久，便要败坏肠胃，所以经常吃香喝辣的人都会有肠胃病。不要说得不到安宁了，肠胃一不调和，便会影响到其他的部分！生理和心理都难以平衡，问题就大了。

人们为了贪图清净，培养雅趣，便往往会浇浇花种种树，要寄情于自然。当劳累了一天，下班回来，看看兰草的青秀，嗅嗅玫瑰的芳香，或者欣赏欣赏菊花的品格和松竹的气节，也许会洗除掉心中的几多烦恼和尘垢，从而使心理得到平衡和自在。因为生活中充满了烦恼和污浊，在与人交往中我们有时不得不出卖自己的良心，或者沾染上不健康的习气。如果能够回归到自然之中，还可以得到一定的清除。尤其是在现代化的城市里，到处都是人工雕凿的痕迹。失去了人类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并不是一件好事情。所以，我们能够在被污染了的环境中培养出自己的一方净土，浇浇花种种树，那是太难得的了。

道士，并不见得非要指道教里的道士，而是指所有修行证道的人；修行证道也不是说非要出家进入深山老林里去，即使是在滚滚红尘中也照样可以修行。那就是认识自然和社会运行的法则和规律，并且顺其自然，清净而无为。无为的概念，并不是说什么都不去做，而是不去做那些违背自然规律的事情。一切跟着自然的感觉走，也就不会有什么烦恼和执着了。

道士修证自然之道，难免会在自然中的花树草木上得到一些启发和觉悟，所以也不妨去浇花种树。林和靖可以用梅花做妻而白鹤为子，潇洒是潇洒了，可惜照样还有贪念。他能够写出“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的咏梅绝唱，但对梅鹤的执着仍然是一种病态，反而是修道上的障碍。

修道之人，应该像陶渊明那样“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对一切事物都无牵无挂，才能真正得到自然的真趣。若是因浇花植木，就对花木产生了不舍之情。一日无花无木就难过，那就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园丁而不是道士了。听说，有的农民整天喜爱他的庄稼，等到死后便会变成庄稼的。这也是心生法生的道理。

４０１灵妙与自然

天下有一言之微，而千古如新；一字之义，而百世如见者，安可泯灭之？风雷雨露，天之灵；山川民物，地之灵；语言文字，人之灵。此三才之用，无非一灵以神其间，而又何可泯灭之？

[述论]

灵的意思就是空灵、灵动、灵妙等。那些生活在空而无形世界的生命一定很灵妙神秘，所以我们就称之为神灵。神灵代表着一种生机和真理，是人们只可意会而不可思议的。我们常说的灵感就是如此。它灵妙飞动，不可执着，却又生意无限，就好象那春天里的草色一样“草色遥看近却无”。我们也不妨把灵妙看成是宇宙和自然的真理。当它感应到我们身上的时候，或者是我们感应到了它的时候，我们自然也就成了它的化身，我们所表现的东西也自然而然地带上了灵妙。而灵妙的东西也自然会天长地久地与日月争辉，与山河共存。

天下人间有的只有一句话，似乎是微不足道的，但却可以千古以后仍然如新说的一样，让人觉得新鲜警悟。比如《尚书》中的“满招损，谦受益”，《金刚经》中的“应无所住而生其心”，王勃的“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王维的“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高适的“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等等，都是人所乐道，而感人心灵的。

还有那一个字用得好的，如王安石那句着名的“春风又绿江南岸”的绿字，形象生动，如在目前；更如陶渊明的那句“悠然见南山”的见字，悠然自得，不期而遇，遇而不惊。还如李贺诗中的“女娲炼石补天处，石破天惊逗秋雨”一句，那个“逗”字，用得是警奇形象，感人至深。古人把这关键的一字称做诗眼，就说明是画龙点睛的意思。往往这一字之妙，让百世以下的人也如同亲眼目睹一样。它们的灵妙，也是不能泯灭的。

说到天，茫茫漫漫，无边无际，似乎毫无生机。但却凭着它那风雨雷电的震撼轰鸣给万里晴空注入了生气和活力，借着那霜露云霞的装点来表现其清灵和魅力。它春风浩荡，带来了明媚光景；夏雷震震，让人间阳气充满活力；秋雨连绵，使人类深沉地反思自己；冬雪漫漫，好洗涤那万物的污垢。什么不是灵妙呢？这就是天的灵气勃发。

大地为母亲，厚圆方广，承载着沉甸甸的文明史。正靠着它的崇山峻岭、河流湖海、人民生灵、万物草木，来表现着自己的灵秀与生机。春夏秋冬，四季交替，无时不体现出它的丰富多彩和雄厚实力。

而天地人三才之中，人物居于两间，而钟天地之灵秀，独立而起，划破蒙昧，标识文明，本身已经灵妙无限。更加上发明了文字语言，尤其妙上加妙。汉字方块，象形会意，形声指事，如图如绘，深含寓意；语言声音，婉转动听，高低有节，起伏灵妙。听着那歌声悦耳，看着那书法秀美，表情达意，无微不至，真是人类的灵气所钟啊！

看这天地人三才位列，全靠着一灵真气流行其间，神秘莫测，随机造化。可见，无灵不成天，无灵不为地，无灵安做人！人为万物之灵，因为我们具有心灵的力量。大到宇宙间众星罗列，日月运转；小而大地上万物草木，霜露雨电，无不有其灵明的本性。我们欣赏大自然所赋予给我们的种种灵妙时，正是在和大自然的灵性本体相沟通，于是我们进入了一个心灵的宇宙。

这就是灵感的源头！进入其中，便会有无限的生机和灵妙，又何愁不能流芳万世呢！关键是那一颗最最真实的心灵！

４０２人生三种乐

闭门阅佛书，开门接佳客，出门寻山水，此人生三乐。

［述论］

人生都在追求着快乐。有的醉生梦死，有的声色犬马，或者寄情托爱，或者耽于名利，五花八门，不一而足。但是，这所有的所谓快乐都不是永恒的，并且只能给我们带来更深的痛苦和烦恼。醉生梦死的，一梦黄粱，醒来反而无法生存下去；声色犬马，只是过眼烟云，逢场作戏，哪有真情流露！寄情托爱，死去活来，海誓山盟，结果恩恩怨怨，空耗了一生美景！耽于名利，狗苟蝇营，费尽心机，结果大限到来，空手而归。一生营求，不知交付何人！

总之，凡是以快乐为目的的一切行为，都不会带来真正的快乐。因为我们在这个行为的开始，就已经知道我们所有的追求都会落空！只是我们不会公开承认罢了。而真正的快乐，应该是没有任何附加条件的，同时也是无心而求的。正因为一个人没有了追求，全是顺心自然，这样他所得到的欢乐将是无限的、永恒的。

一个人风雨之中独自闭门，翻阅着佛教的书籍经典，心里感到非常地愉悦，获得了最大的欢乐。原来，那佛经中所讲的，全是让你放下一切而回到生命的本源之中。尤其是那部经中之王的《金刚经》，只要能够明白或者为人讲说经中的大意，即使是那四句偈，都会有无量无边的功德：

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

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

一切变化着的东西都是不能执着的，就包括那佛法的本身。《金刚经》的功德，就在于连自己本身都要否定。当我们否定了一切，只剩下一颗赤裸裸的心灵的时候，我们就进入了宇宙生命的本体，从而感觉到那最最快乐而真实的境界！

这时，如果有一位与我们没有任何利害冲突的知心朋友叩门而来，那我们可真要如杜甫那样“花径不曾缘客扫，蓬门今始为君开”了。我们可以讲论佛经中的道理，谈天说地，古今中外，志趣相投，无拘无束，真可以得到共鸣的快乐。我们的柴门为他打开，心扉也照样为他打开。这样的幸福，是难以言表的。

常见现在的人抱怨没有真正的朋友。比如，领导们常见的都是那些有求于他们的人，谈的都是勾心斗角、谋职捞官的事情，肯定没有什么欢乐可言；那些生意场中的人所交谈的全是金钱交易、股市行情、利益分配等，都是让人牵肠挂肚的事情，越谈自然越烦恼。他们所见的不仅没有真正的朋友同志，却几乎都是对手和劲敌。有时是连看也不愿看他们一眼的，竟然还得装出一副笑脸去相迎，自然不会痛快的。

闭起门来阅读佛经，是在与自我生命的本源相沟通；打开门来接纳佳客，则是在与人类的同志忘情地交往；那么，走出门外寻觅自然的山山水水，便是在与那自然界进行精神上的交流了。大自然有着无限的美景和无尽的神态，其中都流露着生机和神秘。所以在欣赏大自然的时候，我们仿佛又回到了生命最初的本源，达到了天人合一的境界，获得了超然灵感的快乐。

一个人能够做到这三事而不受干扰，也可以说是享受了人间最最快乐的事情了。可惜的是，我们身处在人间万象中，无法把家门常关，而且佛经也不是那么好读的，登门而来的也不全是知心人，真正自然的山水也很难寻觅得到了。我们的视野好象是宽阔了，生活圈扩大了，可是我们仍然被现代文明的污染所包围，已经没有什么净土了。而我们唯一能够做到的，就是培养我们心灵中的那一片净土和乐国！

４０３读书与处世

眼里无点灰尘，方可读书千卷；胸中没些渣滓，才能处世一番。

［述论］

到了成年，我们便有了自己的主张和看法。这本来是件好事，也就是说我们不至于让别人牵着自己的鼻子走了。但是，由于我们看世界的角度总是一定的，而社会生活却是千差万别的，没有一个固定的模式，所以从我们自己的立场上往往无法理解或者是体会到别人的生活。这样，如果我们非要天下人都按照我们的方式去生活，或者作者们都要依据我们的观点去观察和表现生活，那么我们肯定会成为一个孤家寡人，生存都会成为问题！

观察生活要用眼，而一叶往往会障目，使我们看不见泰山。即使是眼中有一点点灰尘，也会影响到我们的视力和准确性，使我们无法正确地判断生活。读书要用眼睛。我们如果抱着先入为主的成见来看书，那就无异在我们的眼睛里放上了灰尘，或者是戴上了一副有色眼镜。使我们永远只能看到自己所赞成的东西，而看不到与之相反或者更高明的意见。像这样，看再多的书也只会加深我们的成见，而不会带来任何益处。

一个人想要博览群书众籍，首先便要擦亮眼睛，虚怀若谷，不要带任何片面的看法，便会从那些书籍中得到营养和食粮。杜甫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他因为眼睛明亮，能够读出书中的微妙灵气，所以自己下起笔来也会神彩飞扬，独有神会。否则，智慧的海洋将会永远地干涸。

因为我们总是以我们的立场和观点为坐标系来进入社会并且和人交往的，符合我们的东西便会得到接受，不符合的自然会遭到拒绝。但现实是多种多样的，决不会依我们的意志为转移，所以在我们和人相处的时候，难免会有些磨擦，往往有不尽如人意的地方。

若是我们永远要用我们的标准去衡量事情，要求别人，而且把那些烦恼统统都放在了心上，那么我们的生活就变得很不愉快了。如果我们心中清楚明白了，尽管对事情也应该坚持正确的主张，但是世界就是这样，我们只能去适应它。也就是说，我们应该放下自己的成见，处世的方法要圆融，做事的态度要谨慎，让我们的心灵像明镜一般清澈，任何事物也都能够反映得明明白白，那么我们就可以在这世界上愉快地生活与交往了。

４０４风波与冰炭

不作风波于世上，自无冰炭到胸中。

［述论］

我们常常去观潮看海，总觉得那风起浪涌，波涛连天，如那苏东坡说的："乱石穿空，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似乎整个的水都是这样。其实，等我们来到水底的时候，原来那里却没有任何波浪，安祥得很！正是有风就有浪，无风不起浪，那么做人处世也是一样的。

当我们进入世界上，就得为了生活而奋斗。有了金钱生活就会好一些，有了权势办事就容易一些，有了名望感觉就会舒服一些。所以人们为了使自己的生活享受到更大的幸福，便会有无穷的渴望和努力。但是，在这个社会上，金钱最多、权势最大、名声最高的毕竟只是少数，大多数的人还是不能够满足自己的欲望的。结果失望与希望往往成了正比，我们会被摔在了痛苦之中。

如果一个人的欲望太大，整日就会被自己的欲望所驱策，好像在胸中燃烧着熊熊的烈火一样。他被大火所吞噬，根本由不得自己。所以，一旦受到了挫折，他又好像掉入了寒冷刺骨的冰窖之中。如果他能够在这冰冷与热炭的反差中得到觉悟，那还好说。可就怕他好了伤疤忘了疼，从冰窖中爬出来，他又会跳进火坑中；出了火坑，他又会掉进冰窖里。就这样反反覆覆，永远也没有一个了期，所以他的心里就仿佛整天处在冰与炭的热凉变化中，以至于麻木不仁了。

其实，心中无论是热烈如火，还是寒冷如冰，这都是由于自己的欲望所造成的。我们在世界上争名夺利，兴风作浪，所以都活在种种的自我折磨中。不是受着无尽欲望的鞭打，就是将自己生命的意义完全寄托在那些毫无价值的尔虞我诈中，时刻关注着外界对我们自己的看法。这样以来，外在的风波就会变成我们胸中的冰炭，使我们永远无法得到真正的幸福和属于自己的生活。

等我们沉潜到生活的原本状态，就会发现在波涛汹涌的外在表象之下，生命的本身竟然是如此地宁静而圆成无缺。在这里，没有什么冷冰也没有什么热炭，只有那如鱼得水一般的悠然自得。

４０５自家活地狱

无事而忧，对景不乐，即自家亦不知是何缘故。这便是一座活地狱，更说什么铜锅铁柱，剑树刀山也！

［述论］

《圣经》上说，上帝造出了人以后，害怕人类感到痛苦，便又好心地造成了万物来给他作为伴侣，创造了美景供他欣赏，总之要让他感到幸福。但到后来，人类的智慧善恶心开发出来，有了自己的主张和看法，凡事都要用自己的聪明去加以判断，并且要进行选择。

一旦要选择，就有了竞争和战斗，因为谁都愿意要那好的东西而拒绝恶的。有战斗就会有伤亡，有竞争就会有失败。胜利的就会高兴，伤败的自然会痛苦。于是，本来很幸福美丽的人间，在人类智慧的开发下竟然成了一座屠宰场，没有一丝一毫的安宁感，所以天堂也变成了地狱！

人们已经习惯于战斗了。自从我们懂事之日起，那根竞争的弦就已经绷紧了，时刻准备着冲锋和刺杀。因为平时我们的生命之弦就已经绷得紧紧的了，所以根本没有休息松弛的时候。久而久之，我们的弦反而变得疲软了，所以在真正需要战斗的时候，我们的弦却没有了张力。这根弦一旦绷上，便只能往紧处上，越没有张力却越要上。最后只能有一个结果，那就是断掉！

一切的一切都给颠倒了。有事的时候忧愁还好说，可无事的时候竟然还忧愁；生活在竞争中不快乐，即使是走进了大自然中，面对着那美丽的风景和温馨的花草，却不知道去赏花开心，竟然还是不快乐！就是他自己也说不上为什么，正是那"进亦忧，退亦忧"，永远也没有一个开心幸福的时刻。你说这样的人生还有什么意义呢？与一架机器能有什么区别呢？机器还有休息的时候，而人却永远没有宁日，岂不就是佛家所描写的地狱！

地狱有九层说、十八层说，其中的生命是最最悲惨的。他们要吃吃不上，时刻要被刀解锯割，油锅煎炸，乱箭穿心，有剑树刀山，火海苦水。这等等设施，都是要惩罚在世时作恶多端的人。这地狱之说，只是为了教导人们向善而设立的，其实就存在在我们的心中。

地狱最苦，但我们的心灵如果很痛快自由，那就是有地狱也没有什么意义。如果我们的心灵很

扭曲痛苦，时刻得不到安宁，那就是没有地狱也会有地狱的，因为我们的心灵比地狱还痛苦。如果说众生不会造下恶业，佛也就不会说有什么地狱了。人之为恶，最初也只是在起心动念的当儿。所以说，如果真有地狱，那也是我们自己的心灵所造就的。

最大的地狱，莫过于人们自己设立的地狱，因为别人是无法将它打开的。即使是法力广大如观音菩萨、如来佛祖，也是没有办法的。尽管诸佛菩萨驾慈航在苦海上普度天下众生，然而我们不上船，他们又能怎么样呢？所以说，我们摆脱地狱的唯一办法，就是自己拯救自己，但是大多数人却不会相信这一点。他们只相信金钱、名声、权势、爱情，甚至是佛祖菩萨等，能够拯救他们自己。可是到了关键的时候，什么都拯救不了自己，就悔之晚矣了。

其实，天底下并没有什么事情过不去的，退一步天高地阔。因为无论是好是坏，任何事情，包括我们自己的生命都无法在这个世间久住，那还有什么好争竞的呢！如果看透了这一层真理，人生中也就没有什么事情真正能够让我们忧伤不乐了。

４０６出世与入世

必出世者，方能入世，不则世缘易坠；必入世者，方能出世，不则空趣难持。

［述论］

出世与入世，江湖与魏阙，历来都是一个相互矛盾却又相辅相成的问题。解决不好，便会造成终生的痛苦；解决好了，潇洒又自在，幸福无限量。有的人在人世间的竞争中失意而归，便想着出世图潇洒；有的人嫌空门太寂寞，便希求入世而得以发展。

人生是多种多样的，所以什么样的生存方式都是正确的，只是不要给自己自寻烦恼就是了。世间有许多的事情，很容易让我们迷失掉自己，倘若我们没有过体验和智慧，只是人云亦云随大流，往往会迷恋一点而不能自拔。一旦我们无法掌握自己的生活方向时，我们活得就会很苦，而且会像傀儡一样任人宰割。

入世与出世是对立的，人们往往会从这一面走到那一面。只有将这两个方面都体验过了，参透了，然后做出的选择和判断才是正确而能够成功的。一个人要想入世为官，干一番事业，实现自己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抱负，最好是先要有出世的思想和体验。

所谓出世的思想襟怀，便是一种看透世间种种现象而不执着的智慧。能够对身外之物包括名利地位、富贵荣华等，不起任何贪恋爱慕的心思，就能够真正地做到为人民服务、廉洁奉公、忠君爱国，并且成就一番伟业。否则，心怀贪婪，执着世俗，就容易贪赃枉法，损公肥私。不仅干不出一番事业，反而要落得个千古骂名！所以，凡是要入世做官者，最好是先读读佛经，看透了世缘，不起任何执着，才能够真正清廉！

未曾经验感受过人间事情的人，是不容易看透人间事情本质的。常见有许多人为了理想而出家逃世，进入空门。我们的确为其精进精神所感动，但却又不禁为其担心。因为他们对人生到底是什么，还没有一个深刻的理解和认识，所以出世很可能还要入世，而且还会做出一些与教义格格不入的行为来。只有真正体验过生活的繁华和热闹，身历其中，备受折磨，心生悔悟，便能够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就如鲁智深一样。他们看透了繁华的假象，情义的虚幻，四大皆空，便能够把持住这种诸法空相的境界。

可见，世间任何事情都必须有自己的体验和实践才行。出世与入世只不过是一种生活的方式而已。入世却能够不恋世，便是心出家；更经过生活的锤炼而炉火纯青，才会有真正的觉悟。出世却心挂名利，不仅不能有助于解脱，反而会影响道心，更坠地狱！

４０７诗禅与酒画

人有一字不识，而多诗意；一偈不参，而多禅意；一勺不濡，而多酒意；一石不晓，而多画意。淡宕故也。

［述论］

人本身就是最美好的事物。一切诗意、禅机、酒兴、画味等高雅的东西，都只是他本身的身外之物。就如人本身就是那最醇厚芳香的美酒，而这些身外之物就好比是那酒糟而已。能够写出“气蒸云梦泽，波撼岳阳城”的孟浩然，他本人就是一首诗，所以他真正用笔来写出的诗反倒成了多余的酒糟。酒糟虽然有味，但怎能比得上那最醇厚的佳酿本身呢？所以，在我们生活的交往中，注重的不是某人的作品或者文化水平有多高，而在于他本人具有什么样的气质。

诗是用文字结构而成的，没有文字也就没有了诗。比如我们现在所读到的诗词，全都是用文字材料写成的。只有我们读了王维的《鸟鸣涧》“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月出惊山鸟，时鸣春涧中”的文字，我们才会真正体会到那寂静并且富有禅机的诗意韵味来。然而，生活中却有人虽然不识文字，比如那深山中的仙道野人，也许他们并不识字，可行为举止却是那么样地气韵生动，潇洒出尘，满含诗意，让你倾慕不已。

禅僧参禅，参悟的是用文字写成的偈句，或者话头，比如说“我是谁”、“念佛是谁”、“随他去”等等。只有我们参悟了神秀的“身似菩提树，心如明镜台。朝朝勤拂拭，莫使惹尘埃”，我们才知道人要经常清扫自己的心地；但等我们参悟了慧能的“菩提本无树，莲花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我们才知道心地本来清净，何须人为地去清扫呢！明白这一道理，我们自然不会为世间的事情再起执着了。行动起来，便会潇洒脱俗，有那“明月一天迥无尘

”的禅意。但是就是有人一首偈句也没有参过，却能够像野鹤闲云一般，言行举止无一不是禅机生意，旷达绝尘。

文人雅士要饮酒，就是要借酒壮气而灵感勃发，便会解放心灵，无拘无束，自由挥洒。就如杜甫所描写的那一般酒中八仙一样：

知章骑马似乘船，眼花落水井底眠。
汝阳三斗始朝天，道逢曲车口流涎，
恨不移封向酒泉。左相日兴费万钱，
饮如长鲸吸百川，衔杯乐圣称避贤。
宗之潇洒美少年，举觞白眼望青天，
皎如玉树临风前。苏晋长斋绣佛前，
醉中往往爱逃禅。李白一斗诗百篇，
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
自称臣是酒中仙。张旭三杯草圣传，
脱帽露顶王公前，挥毫落纸如云烟。
焦遂五斗方卓然，高谈雄辩惊四筵。

酒意勃发，完全没有了等级贵贱的分别，真正做到了人与人的本性交流。当然，在过去甚至是今天的社会里，人与人都能够进行平等的交流是不可能的，所以还是要借助于酒。酒可以壮胆，可以骂座，可以启发灵感而吟诗！但是，有的人完全没有喝什么酒，却充满了酒意，能够风流潇洒，越超常轨，以平常心交天下友，无拘无束，韵味盎然。

古人的山水画，最突出的就是山石风物，讲究很多，有醉石、卧石、立石、雅石、韵石等名目，在画面上神态各异，景象不同，或者如下山猛虎，或似上山巨龟，或如人立之熊，还如扑食猎豹，不一而足。无一不流露出诗情画意，生动肖妙，跃然纸上。远山淡逸，近峰兀立，白云出岫，飘然悠悠，令人神往。然而，却有人不曾懂得那一石一花，一笔一划，竟然仿佛玉树临风，意境闲淡悠远，革带飘洒，真堪入画，自然呈现出一派浓浓的画意。

可见，诗意不在于字，禅机不在于偈，酒兴不在于酒，画意不在于石，那么，它们到底在哪里呢？一句话，就在我们坦坦荡荡，无牵无挂的心灵中。倘若我们沉醉在那功名利禄中，自然无法体会到诗意，因为诗意在于真情，而功利之心会伤害感情；倘若我们的眼耳鼻舌身意所体会到的只是那色声香味触法，从而执着于尘世的境界，也就无法体会那禅机的灵妙，因为禅机不在于执着；若是我们太过于理性，凡事不敢越雷池一步，那么也就无法体会到酒兴，因为酒兴原本就存在于放浪形骸的时候；假如我们不善于用艺术家的眼光去观察生活，也就无法去体会那写意画上的韵味，因为画味雅淡韵逸，既在于形相，却又在风神。能够做到这样去看待生活，并且去实践，那么一个无束无缚的心灵便可以成为真正的主人了。

４０８棋酒与竹花

眉上几分愁，且去观棋酌酒；心中多少乐，只来种竹浇花。

［述论］

人类的两种最大的情绪就是忧愁和欢乐，曹操当年提出“何以解忧，唯有杜康”的主张，李白便去举杯浇愁，但却越浇愁越多。人的忧愁过深，便会影响到头脑和眼睛，叫做愁眉深锁。眼睛是精神作用的地方，愁多便会伤神，“黯然销魂者，唯别饵已矣。”忧愁能够使人销魂落魄，黯然神伤。所以李清照说过：“才下眉头，又上心头。”“剪不断，理还乱，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

其实，这愁能有多少？又是所愁何事呢？人们发愁的时候，往往不去想想自己所愁的到底是什么事，值不值得去发愁。很多时候，根本就没有必要去发愁，为了几块钱的奖金，别人多看了我老婆一眼，为什么他的工资比我的多？她的衣服怎么能够比我的漂亮呢？等等，都会给人带来闲愁而愁眉紧锁。但仔细一想，为这些事发愁真是大可不必，愁坏了身子反而是自己的不舒服了。

有了愁，最好是去观看下棋，把酒浅斟。看下围棋的好处是能够把世上的事情看淡，因为棋子的得失又何必看得太重呢？一旦把眼睛盯在那几个小棋子上，反而会失掉大局。只有舍得那些小棋子，才能够保住大局面。丢上几个棋子又何必眉头不展呢？看下棋的确可以扩展自己的胸襟，不会为小事而愁眉紧锁了。

至于在浅酌美酒的时候，慢慢地酒精发挥作用，使你的意识部分麻醉，也就对许多事情不过分在意了。眉头一旦展开，便不会自己去惹什么烦恼了，干愁是不解决问题的。只有在观棋酌酒的时候，能使内心的焦虑和忧愁稍稍得以宽舒和缓解，有利于自己重整旗鼓，调整心情，再去直面那新的挑战。

欢乐是一件好事，但是心中太快乐了，也会出现问题，叫做乐极生悲。有名的就是那笑死牛皋，气死金兀术，所以欢乐也是要有节制的。一个人在快乐的时候，往往会使自己的心情也得到一种平衡。但过分的得意，同样会使心中得不到平衡，自然会招来麻烦。所以孟郊一中进士，便是“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朝看尽长安花”。也真是太穷酸了！欢乐也得慢慢地去享受，哪能那么性急呢！

所以，懂得生活情趣的人，就会在一些微小的闲情逸致中去回味这些快乐，那么快乐就会变得

长久而浓厚了。种竹与浇花，并不次于与朋友共同分享快乐的美妙。竹子高节雅情，花儿风神美丽，万物各有自己的生机与神态。竹竿凌云，竹叶扶疏，给人间带来了一股清新；花儿把美丽带给了人间，并没有任何得意的意思，只是让人们感到欢乐幸福就行了。触景生情，情景交融而物我两忘，自己的欢乐也就会像竹与花的气节与美丽一样地自然了。

４０９了心与出世

完得心上之本来，方可言了心；尽得世间之常道，才堪论出世。

［述论］

人的认识之所以产生，全在于心灵的妙用。没有心灵的感应，也就不会有对事物的意识，那么心与物的关系也就不存在了。所以，从我们认识事物的角度来讲，没有心也就不会有物，同样没有物也不会有心，心和物二者是相对待而成立的。也就是说，当我们没有心的时候，对社会的认识可以说没有，但也可以说是全面的。

婴儿初生，其心完善，无有牵挂，也无所不在，也无所不知，因而称做赤子之心。正因为他的心没有一点尘埃，所以就像一面宝镜一样，无所不能照耀，也无所不能反射。它是完满无缺的，这就是心灵的本来面目：“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所以，我们一旦有了心识的作用，赤子之心的完满就会被破坏。尽管认识到了社会与自然的一部分，但已经无法真正地全面地反映人生和宇宙了。因为我们的心识一定存在着成见，才会从某一个角度去看视人生和宇宙，自然也就得不到真正的全方位的体认，所以永远也无法得到那人生的真谛。

佛家认为，一切众生的心识作用都是虚妄的。就好像我们眼睛的视线事先都被进行了规定一样，所以只会看到生命的生与死，幸福与快乐等相对的事物，从而便无法看到生命中的其他真实意义。我们的心识执着于自己的肉身以及种种自私无聊的念头，所以才会感到生死烦恼。

其实，肉体的我以及我的观念都只是一个幻像，从时空的角度说没有一个是可以永恒不变的。不能永恒的东西就不好去执着。比如说，我们人类的生命不能永恒，但秦始皇扫平六合而统一天下后，便派遣许福渡海去寻求长生不死之药，要求得生命的永恒。不过，无论他是怎么样地执着，最终生命还是被消灭了；即使是他所梦想的万世基业，也只是到了二世的手上就烟消云散了。

一切有形有为的事物，都会有死有坏，都不可执着。因为他们都不是生命的本来，而一切众生真正的本性便是佛，是空，是道。当我们的心灵能够放弃那些虚妄不实的执着，也就到达了自己的本来佛性境界，叫做“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倘若能够证悟到了这一点，心灵便暴露出自己不生不死的本来面目，肯定不会再起那些虚妄的执着之念了。这才可以说是办了心灵的大事了！

有生必有死，有形终有坏。这就是人世间的常道，因为谁也改变不了。过去心不可得，未来心不可得，现在心照样也不可得。因为有心就会有变化，唯一不变化的就是空。再伟大或渺小的事情都在不停地变化，最后必然消失成空，可见空是绝对的永恒。

孙悟空七十二般变化，移星换斗，上天入地，可以说自由自在了。但是真正能够降伏他的只有四个人，一个是代表阴道的二郎神，因为悟空象征着阳道，而阴阳交相胜，所以二郎可以降伏他；二是太上老君，因为是道的象征，所以那个代表太极的金刚套便能够降伏他；三是如来佛，因为他是无所从来无所从去的真如本性，是一切事物的根本，所以能够降伏得了心性；第四个就是孙悟空自己，西天取经的路，可以说正是他消灭自己心里中一切杂念和虚妄的过程。等到心无其心了，也就成就了佛果而得永恒。

所以，我说《西游记》写的是人类的心路历程。可见，人世间的任何事物都是不可执着的，根本的真相就是一个空字。而空是无法把握的，所以空门的出世法就是不执着。不了解这个道理，是难以超脱世间的。

４１０调性与调情

调性之法，急则佩韦，缓则佩弦。调情之法，水则从舟，陆则从车。

［述论］

人因为各自生活的条件和环境不同，所以对待人生的态度和方式也各不相同，由此也就形成了各自不同的特征和性情。因为性情的差异，所以在人生社会的交往中便有了五彩缤纷的局面。但人又是社会的，社会并不见得只有我一个人。所以，我的性情并不见得能够被全社会的成员都接受，于是就必须加以克制和调整。人们之所以都愿意掌权做官，一个重要的下意识原因，就是要大家都来接受自己的性情。有了权势，居高临下，自己也许就可以为所欲为了。但一当自己放纵性情而为所欲为了，很有可能便会遭到群众的反对，甚而被推翻。

所以，不管是什么人，在与社会的交往中，都必须调整自己的性情，以至于能够与人相处融洽。比如那佩韦佩弦之说，原出于《韩非子》的《观行篇》，要人在行为上自我来提醒：

西门豹之性急，故佩韦以自缓；董安于之性缓，故佩弦以自急。

人的个性，有些是天生的，没有办法；有些却是后天的习惯所养成的，就可以进行调治。如果性子太急，遇事就容易操之过急；性子太缓了，又容易错失良机。而佩韦或佩弦，正是古人在

自我修养方面诚实笃厚的表现。

古人为了调养自己的性情，就有很多的方法，的确值得我们借鉴。有的人性子急躁，见不顺眼的事情就会上火。或者厉声呵责，或者处以严罚，自己的心里还难受。既伤身体还得罪人，所以没有一点益处。比如说历史上有名的那些酷吏，几乎都是性急的人，结果都不得善终。

所以容易性急上火的人，最好是能够自己加以克制。那个有名的西门豹就是一个，他的性子很急，总不免得罪人，所以总要在自己的身上佩带上一根牛皮绳。老黄牛的性子比较缓和，而牛皮绳的韧性较大，都可以提示人们不要性急，性急吃不上热豆腐。如此以来，心理上就会缓和一些，事情也就可以处理得圆融一些。

有的人性子缓慢，拖拖沓沓，办事不够利索。本来很简单的事情，三下五除二就可以解决了，但他却硬是要拖上好久才行。有时拖得实在下不去了，才急急忙忙地草率处理。结果对谁都没有利益，反而自在不了。

那个董安于就是这个样子，他为了调整自己性子缓慢的毛病，就是在自己的身上时刻佩带上一根琴弦。琴弦一绷紧，才能弹奏出音乐来。否则软不邋遢地，根本就不能解决问题，反而影响了工作。意识到这一点，就可能会改变自己的个性，从而适应社会的需要。

性子的急缓决定着人们对待事物的方式，而感情的好恶却又决定着处理事情的效果。有的人对于喜爱的东西就会恋恋不舍，厌恶的事物便怒形于色。因为我们的留恋，就容易给别人以机会来设置圈套；由于我们的厌恶，也容易造成对立的仇敌。所以遇事时，这情绪也很关键，需要调整。而调适情绪的方法，最重要的一个原则，就是不要逆着事物的本性去行事。

就如在水上要行舟，在陆地上要用车，才是自然的事。若硬是要违背客观规律，依照我们的情绪去办事。非要在水上去行车，陆地上来撑舟，那么即使不被溺死，也会寸步难行的。天地万物，各自有着最美好的天性。顺其自然，也会让我们自然。如果先要顺着我们的情绪好恶去做，就会违反事物的天性，反过来又造成我们的不适。明白了这个道理，做什么事情就不会一意孤行了。

４１１好物与妙用

好香用以熏德，好纸用以垂世，好笔用以生花，好墨用以焕彩，好茶用以涤烦，好酒用以消忧。

[述论]

在我们生存的这个自然和社会里，在我们生活的环境中，所有出现在我们身边的事物都有其独特的意义和价值。如果我们自己拥有那最佳的生活方式和生存技能，则万事万物都会成为我们的朋友和知己。而生活中的艺术，就在于使任何事物都发挥其最美好的用途。

当万事万物皆供我们使用的时候，他们也自然地得到了自我价值的体现。不过，好东西遇到了糟人手，也只能去叫苦了。好人手碰上了糟东西，尽管可以凑合一时，但终非长久，仍然不免遗憾。所以好东西遭逢了好事物，好事物碰到了好人手，便能够得到好效果。一切都在一个缘字，也在一个巧字上。

古人以香草来比喻君子的德性，《陋室铭》中说：“斯是陋室，惟吾德馨。”道德本身就是温馨的。但它又需要经常地培养和薰染，否则就会变质换味。所以，当我们居家读书修养时，便点燃那华香或者身佩香草，正好能够提醒自己修养德性，以便如香草一般馨香宜人。外在的芳香与我们心灵的芳香融为了一体，就能够使我们自己温馨，也可以给他人带来感染和薰陶。

那么，一张上好的纸张，在上面写下那可以传世不朽的文字。纸传多远，则文字便会流传多远，岂不是最为适切呢？历史上，我们知道那些着名的书法艺术家留下了许多的作品。可惜的是，他们所使用的纸张并不见得都是上好的，所以保存不久便损坏了。当然也就流传不到今天了，使我们徒然感到惋惜！我们现在又有什么不同呢？有些东西不愿意流传的，就随便用上一张什么纸，写过就拉倒。可有些东西，自己就想写在那好纸上，以便它存在的久远一些。

同样，得到一枝好笔，让我们用它来写下那龙飞凤舞、银钩铁画的珍贵笔迹和字字珠玑、言言锦绣的美好篇章，绽放出无数心灵的花朵，表现出人生和宇宙的纯粹境界。江淹梦笔生花，才思猛进；李白梦笔生花，遂成千古诗仙。笔者不才，只是山野一名农夫而已。七七年恢复高考，试毕之后，梦见毛泽东主席赐予一枝如椽巨笔，次日便得到了录取通知书，以后也真的文思大长。可见，对于文人来说，有一枝好笔确实不易。这些梦寐以求，让人魂萦魄绕的，无非是那神妙莫测的灵感而已。所以说，有好笔再有好才，更要有灵感的勃发，才会有不朽的作品。

至于有一块好墨，慢磨细研，流光溢彩。再用上那一枝生花好笔，通过我们心灵的展现，气韵生动地结构成一幅焕然一新的山水花鸟图。清新自然，生机趣致，雅淡闲远，飘洒出尘，陶情冶性，难道不是它最佳的用处吗？

生活在人间，庸俗而污浊的环境难免会给我们的胸襟上沾染上烦恼的油渍和忧愁的污垢，有时也会影响到我们的情绪。烦恼谁没有啊？只是我们的身边有了一杯好茶，在慢慢的品味茶道的时候，却能让我们涤除这胸中的烦闷，感到无比地清爽。禅宗的寺院讲究茶道和茶禅，就是要

涤除我们身心上的污浊与尘垢，从而使我们在清新而古朴的氛围里享受人生的真味。而大口地喝茶，犹如《红楼梦》中说的“牛饮”一样，便只能够感觉到苦味。而放下了心地，清闲自在地用那小盅品尝，就不会感觉到苦，反而会感觉到一丝清新的感觉，由肠胃渗入心胸，再融入四肢，不胜舒服畅快，遂得茶道而洗涤尘烦。

同样，一杯好酒，温醇厚道，小醉微醺，畅然适意，则能使我们忘去那心中的忧愁，只留下一片真理的空间去遨游遐想。“浊酒一杯家万里，衡阳雁去无留意”的时候，自然越饮越愁，就如李白说的“举酒浇愁愁更愁”。最好是在杞人忧天倾的时候，喝上一杯货真价实的茅台，心里解去了那无聊的忧愁，进入了一种“月光如水水如天”的境界，就会与嫦娥同舞霓裳羽衣曲了！

４１２烦恼与性灵

破除烦恼，二更山寺木鱼声；见彻性灵，一点云堂优钵影。

［述论］

生活中往往会有许多的烦恼，使我们感到身心不安，思虑不宁。有时会失眠健忘，头痛脑热；有时会情绪不稳，急躁难耐。但仔细回想一下，烦恼的根源却都是因为我们对于尘世间那些虚假幻相的执着。因为虚假，所以就得不到；得到了也会随即失去，所以我们会永远烦恼下去，直到我们永远地捉住了这个东西。然而，这个永恒的东西是没有的，因而这烦恼的本身也应该是虚无不实的。也就是说，只要破除了烦恼的根源，这烦恼也就不存在了。

那么，怎么样才能认识到这烦恼的根源是虚假的，而且加以破除呢？也许大家都有过接触寺庙的经历。不知你是否在山寺中聆听过和尚敲木鱼的声音？而且是夜晚二更十点前后，山间已经是万籁俱寂、一片宁静了。这时，古老的刹庙里的殿堂上，一位得道的高僧以他那苍劲的声音吟诵转读着梵语经典，同时却有节奏地敲击着那划破夜空的木鱼。这声音清警轰鸣，回荡旋转，好似出自天国之中，携带着它的神秘、灵妙和真理，涤荡着我们的心肺。

尤其是那木鱼声的敲响，正如那韦陀天尊提着他那千钧降魔杵，在敲打着我们的心扉：梆、梆、梆．．．还有什么烦恼能够存留在我们的心中呢？如果，你再去审视那木鱼的形状，就可以看出木鱼的眼睛始终是张开着的。击打木鱼是要它快快觉醒，所以那一声声敲的都是“觉醒”，要把那些痴迷的凡夫俗子从沉沉的睡梦中唤醒！当我们真正听到了木鱼声，便会随着它的引导而走出梦魔的纠缠，得到真正的清醒。那么，还会有什么东西能够再来烦恼我们呢！

佛教认为烦恼的根源，在于我们迷失了自己的本性，因而无法得到灵妙的感应。于是，要破除烦恼魔，就得唤醒我们沉沉睡去的灵性来。灵性是什么呢？又在哪里呢？我们对它已经疏远得很了，所以根本就记不清它的模样是什么了，又怎么能够见到它而把它唤回来呢？我佛慈悲，便在自然界中找到了它的象征物──莲花，也叫优钵昙花。

它出淤泥而不染，清净洁白，独立不苟，正好是我们清净心性的化身。所以，莲花常被喻为佛的清净智慧和我们的本来心地，佛祖菩萨坐的都是莲花座。释迦牟尼佛祖初生下来的时候，前行七步，后退七步，而步步生出莲花。直到那灵山会上，诸位大贤问法，而释迦牟尼佛却随手拈起一枝优钵昙花示众，只有迦叶菩萨心心相印，破颜一笑。佛祖便传给他甚深妙法的正法眼藏，于是就有了传佛心印的禅宗的流播。

佛祖成佛后，在菩提树下妙禅万物，观察到了宇宙中的一切生命，也就是所有的众生，都有着本来佛性，都可以成佛做祖。而要让他们真正成佛，关键是要他们能够彻悟生命的真相。就像莲花那样，不起执着，随顺自然，便是我们自己的本来天性。因为我们的心地原来是清净无染的，倘若我们能证悟到这样的一种清净智慧，肯定会彻底地洞见了自己的本性。这就是莲花的启发。

４１３恶业与俗情

人生莫如闲，太闲反生恶业；人生莫如清，太清反类俗情。

［述论］［ ］

谁都愿意清闲，所以清闲就成了生活的目标。就因为生活太忙碌，忙碌得失去了自己。真的，在忙碌中，我们会忘记了自己是谁，甚至连从何处而来，而且要去做什么都不知道。所以，偶尔一念转机，我们会想起有些问题还需要心里明白，所以便寄希望于清闲的时候。

然而，我们似乎永远也得不到清闲，总是一件事情没有忙完，另一件事情就要开始了。其实，有的人似乎很清闲，身子不需要去忙碌奔波，就会有饭吃衣穿。但是，他们的心里却一刻也没有清闲过，会想着这样那样的东西和生活。那么，什么才叫做清闲呢？

说到闲，的确可以有身闲，也有心闲和分别。身闲说的是身体不忙碌，心闲则指的是心灵中不挂事。人生能得到闲适的时光，是十分不容易的，因为大部分的人都在为生计而忙碌着。偶尔的闲暇对我们的身心有益，就像是那飞转的机械也一定得有个休息的时候一样。

但是，人又是一种很奇怪的动物。因为他已经习惯于穷忙，所以根本就不会享受生活中的清闲。若是生活中没有了什么中心的任务或者确定的目标，太闲逸的日子反而很有害。因为他们给人当奴隶已经习惯了，真正把自由交还给他们自己的时候，反而不知道该去做些什么了。

如果我们硬要把自由交给他们，抛开那些怠惰而只想睡觉的人不说，大部分的人首先想到的便

是去吃喝玩乐，要去享受生活中的欢乐。不过，能够享受心灵清闲之乐的人并不多，所以大家也只能去追求那些物欲之乐。而欲壑难填，永远也没有一个终止的地方，所以许多的罪恶都是从吃喝玩乐的放荡中产生出来的。

过度地纵欲玩乐，更容易迷失掉自我的本性。惊风飘白日，人生如晨露。时光短暂，我们何不充分地利用闲暇，扩展我们的生命含量，使它变成我们生命中最为美好的日子呢？

清可以理解为清高、清廉、清洁、清澈、清闲、清苦、清贫等，作为一种人生的态度本来是很好的。但是，如果我们要故意矫揉造作，以标清高之态，反而就不好了。清高、清廉等是对自己的要求，比如说要像莲花那样出淤泥而不染，是要修养自己的心灵中的一种品格，而不是表现出来故意要别人的眼睛看的。

因此，过于清高了或者清贫了，也就和世俗的情态一样了，因为我们正在追求着一种名声。有些人很有钱，但却故意穿着贫穷的衣服，故意给别人显示他的艰苦朴素的品格。反而会适得其反，令人作呕。而最能够体现自己品性的，也就是最最自然的东西，而自然也正是与自己身份相吻合的那些东西。

４１４灵丹与世俗

胸中有灵丹一粒，方能点化俗情，摆脱世故。

［述论］

人的生命不能够正常运转的时候，就是出了毛病。毛病是多方面的，任何地方都可能成为病灶。而要让生命这架机器正常运转，也就必须要对那些出毛病的地方进行调整，这就是针砭药治。毛病尚浅在肌肤的，还可以救药；已经病入膏肓的，只能医治无效了。而能够起死回生或者妙手回春的，也只有那些灵丹妙药，不死的仙方了。

可惜，从后羿所取而被嫦娥偷服而飞升九天的不死之药，到秦始皇海上三山的访求仙丹，以及汉武帝金盘承露、餐霞服气，到历代帝王服食炼丹、蓄养术士等，或者那些世外高人，僧道方士等，数千年也许数万年奋斗不已。结果都没有达到那个长生不老的目的，仍然无法改变那神话的性质。

不过，无数前人的努力至少给我们证明了一点，生命跟前，仙丹失灵，妙药无助。因为生命有其自身的规律，决不依我们的意志而转移，所以说再好的灵丹也只能去医治那有限的疾病。在身体病与心理病中，往往身病得之于心病，身病好治而心病难医，而且心病一好而百病俱消。

所以，我们常说，治病先治本，度人先度心。而心病还须心药医，解铃还须系铃人。这心药就是那灵丹一粒，就是孙悟空在朱紫国“心主夜间修药物”所修成的乌金丹。用以治心病，就是要首先找到他烦恼的根源，是那惊恐忧思的症状，然后再判断出是因为双鸟失群而得的病症。当你认识到心病从何而起的时候，疾病也就好了一半了。

每个人都有一颗昭昭灵明的心，奈何入世一深，便为种种的计较和机关所蒙蔽，有如那璀灿的明珠蒙上了尘垢。这个时候，心里便得了病，不能够真实地反映生活的本来面目了，只能表现出变形扭曲的心理来。没有了欢乐，都是些痛苦。《西游记》中的乌鸡国中，孙悟空去求太上老君，而使“金丹一粒天上得，三年故主世间生”。可见这所谓的“灵丹一粒”，本来自于天上的虚空之中，那就是一颗虚空不昧的心灵。

扫除了心珠上的尘垢，就会露出来虚空不昧的心灵，也就可以用真心来面对并且反映自己和世界，得到的图像便会是真实的了。这颗真心，便足以点化那些牵挂世俗名利的情感，摆脱掉世俗的故态，而祛除百病了。更重要的是，这颗天上得的灵丹，人人本心皆有。等我们到了走投无路或者只有死路一条的时候，也许就会发现了。当然，与其到了那个时候才发现而悔之晚矣，何不未雨而绸缪呢！

４１５髅与蝴蝶

无端妖冶，终成泉下骷髅；有分功名，自是梦中蝴蝶。

［述论］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美人自己愿意美，我们大家也需要她美好。就像美丽的花儿一样，它开放得越美丽，我们得到的喜悦也就越多。正是基于这种心理，人类中的女性便越来越变得美丽了。我们再去看看人类的近亲黑猩猩，就知道人类的女性已经升华脱俗到了什么样的程度！女人需要美，男人也需要女人美，这就是女性变美的根本动力。所以，经过千万年的努力而到了今天，人们更加珍惜女性的美丽来了。丽质天成且不说，人类还发明了许多的东西供给女人使用，让她们化妆装饰自己。那么多姿多彩，鲜艳光辉！

什么闭月羞花、沉鱼落雁，沉静时如娇花照水，行动时若弱柳扶风，真是万般的美丽，无端的妖冶！难怪会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了。她们的美属于人类大家，不是属于某一个人的。历史上凡是贪婪一个美女颜色的，最后都会误国殃民，身败名裂。那夏桀、殷纣、周幽、隋炀、唐明等，都是贪婪了一个美女，就成了荒淫无耻的昏君。这件事情很奇怪，作为一国之主，你尽可以拥有三妻四妾、九妃七十二嫔、六宫粉黛、三千佳丽、万数彩娥。一生能把他们都爱幸个遍，也没有人会说你荒淫误国。但只要你想执着爱恋一个人的时候，就变成了荒淫无耻！

但不管怎么样，我们人生的目的，不仅仅是要爱美人并且与她们造爱。我们的精力与生命、生

活与工作等，都不允许我们这么样地耗费心力去执着于她们的美貌。更何况色是刮骨钢刀、伐性之斧，如果过分地贪色，不仅要伤害我们的心地本性，就连我们的生命也会搭上去。《金瓶梅》中的那个西门庆可以说是个色中饿鬼了，结果早早地把生命丧在了他所贪婪的美色上，被“腰间仗剑”的潘金莲给斩了，而自己所爱的美人竟然又成了他人怀抱中物。

读到这里，那些贪婪美色的人应该自省了！自省就是要看透那美色的本质，其实只是一种虚假的幻相而已。若是没有可以愉悦的心，美本来也就不为美了；若是没有可以厌恶的心，丑本来也就不为丑了。美与丑都是那暂时的幻相，也是自己心中的幻相。昨日她还是一个女婴，今日里转化为美人，来日里同样也要化为骷髅。

就像《西游记》中的白骨夫人一样，先是美妇人，再是老太太，后又是老公公，三次变化之后就现出了原形——一堆白骨。她是变化着的，美丽也只是暂时的，可我们却一厢情愿地执着不放手，因而会产生痛苦。没有了美和丑的分别心，大家在没有来到世界以前都是一样的，回到九泉之下变成了一堆白骨的时候也是没有多少区别的！

无论是在古代还是在现代，读书人最大的心愿，就是博取功名利禄、当官发财；十载寒窗苦读的代价，所换来的便是一举成名天下知。但是，就像一座塔一样，越到上面就越危险，需要的人也就越少，正是那高处不胜寒。也就如初中升高中，会有人被刷下去；高中升大学，会有更多的人被刷下去；大学考研究生，会有更多的人名落孙山。这就是社会现实的需要。榜上有名的无限欢呼，榜上无名的会痛不欲生，认为对不起父母和国家。荣辱感太强，就会自己受不了。不是烦恼不堪，难以回首，就是自绝人生，饮恨而没。在那名利功业的诱惑下，演出了多少幕可歌可泣的悲剧！

古人认为富贵前定，功名有分，是说一切都是由命里注定的。我们认为，这功名富贵都受着一定的条件所制约，并且包含着很多的偶然因素。从概率学上讲，往往是求之不得的。你有了那个条件，却不具备那个标准；够了这层关系，却冲不破那层关系。所以说，我们的命运中，能够由我们自己所主宰的成份并不大。

可是，我们又往往认为自己是得主，经常会破釜沉舟，背水一战。一旦失利，也就别无退路了。其实，我们并不反对名利地位，也不反对你自己去争取，而且还鼓励你去奋斗。只是说，在成功的时候不要太得意，以防反复；失败的时候不要太烦恼，潇洒一些。有些时候，信信宗教的教义，把这一切都看成是命里注定，也就不会烦恼痛苦了。庄子的办法很好，世间一切都仿佛是他梦中的蝴蝶，随物迁化，也就没有什么好执着的了！

前言

风流儒雅是人类幸福生活的标志，所以谁都想潇洒地走一回，富贵之后就更愿意附庸风雅，再没有文化的人也不例外。

风雅并不是文化人的专利，所以谁都能达到，关键得有方法。方法就是智慧，有了智慧就会得到风雅。有了风雅，就能与世界上的任何人平起平坐而不自惭形愧，落落大方而游刃有余。

东方的人生智慧是天人合一，在大自然的花鸟虫鱼和风云雪月的声色香韵与风姿神态中净化着自己的心灵；是中庸之道，在社会中人与人相互平等与和睦相处里寻找到自我的存在价值与生活意义。我为人人，人人为我。凡事从我做起，我们帮助了别人，结果还是真正帮了自己。社会安定了，我们自己也就幸福了。我们爱护自然的同时，就是在爱护我们自己；生态平衡了，我们自己也就温饱了。

东方的智慧，是安定社会的良策，是寄托精神的支柱，是升华感情的梯航，是培养思想的武器。

怎么样拥有东方人生的智慧呢？古代的那些抒情哲学家们通过他们自己的切身体验，为我们指出了一条阳关大道—幽窗夜自吟。在幽静的夜晚，守在小窗前，望着那灿烂的星空，憧憬着美妙的人生境界，吟咏着自己宽广而又温柔的心灵。久而久之，我们的身心都与那广阔的星空、美妙的境界融为了一体，实现了人生的超越而得到风神和高雅。

《幽梦影》，清代张潮着，共２１９条人生的领悟和自然的静赏，用幽静的态度去观察人生与自然，如梦一般的迷离，如影一般的朦胧，享受那种艺术家对生活所拥有的感受和体验。此书在写作的过程中即得到清初１２０余位大学者和艺术家的赞赏和评点，影响极大，感人至深！

幽幽梦一帘花影深，清风明月露天真。
山川万物皆文史，阅尽沧桑自在身。

《小窗幽记》，明末陈眉公着，分醒、情、峭、灵４篇，共１９４条人生的回味和处世的格言，谓生活中总要睁着一只眼，不能糊涂；人非无情物，如何潇洒；欲有一番作为，必须脱俗；人生何处无烦恼，超然空灵，方能享受那种文学家所拥有的品味和灵秀。

雅青山环绕小窗幽，修竹白云一水流。
烦恼尽随落花去，禅心却在柳枝头。

《围炉夜话》，清代王永彬着，共１８４条人生的哲理和行为的标准，虽然是寒冷的冬天，但正好可以围着温暖的炉火，在寂静的夜晚讨论着人是什么以及如何做人，那不仅自己可以清醒

，而且更能享受一个哲人那样对人生的思辩和觉悟。
淡淡于嗜欲淡于缘，别是人间不系帆。
参透浮生真谛了，饥来吃饭困来眠。

《小窗自纪》，明代吴从先着，共４００余条人生的反思和心灵的写照，无论是古往今来的名家名篇，还是天地宇宙的万事万物，都可以体现交融在我的心灵之中，小小芸窗却涵盖了大千世界，是一种诗人所捕捉到的人生灵感和境界。
韵月到窗前疏影新，风行水面自成文。
松声野韵清魂魄，意气飘然鸾鹤群。

《呻吟语》，明代吕坤着，分性命、存心、伦理、谈道、修身、问学、应务、养生、天地、世运、圣贤、品藻、治道、人情、物理、广喻、词章等类，探讨人之良心伦理与处世智慧，包含了全部的道德规范，人们只有共同遵守约定俗成的规范，才能活得潇洒自在。欲得自由，先受约束，约束就是对自我的超越，从而享受那种伦理学家所拥有的人生概念和存在逻辑。
诚诚心一字泰山高，道德文章冰雪操。
忧患人生百滋味，呻吟动处听洪涛。

为了真正了解东方人的智慧，并使我们现代人在生活中得到借鉴，从而适应飞速发展的时代和节奏，我们策划并主编了这套“东方人生智慧珍品丛书”。我们将前人的这五部着作整理出来，并且用现代人的眼光来加以审视，深入浅出，阐述议论，使读者在悠闲的品味中享受人生的盛宴。我们不敢说，我们的“述论”每一篇都很精彩，但至少有一点，我们所写出来的每一个字都是真实的，都是自己对人生的感受和领略。
让我们在这条心灵的完善道路上相伴而行！
１９９７年３月于河东□李安纲刘耀□□
东方人生智慧——幽梦影
［清］张潮着
赵晓鹏李安纲述论

人生的领悟和自然的静赏，用幽静的态度去观察人生与自然，如梦一般的迷离，如影一般的朦胧，享受那种艺术家对生活所拥有的感受和体验。此书在写作的过程中即得到清初120余位大学者和艺术家的赞赏和评点，影响极大，感人至深!
幽梦一帘花影深，清风明月露天真。山川万物皆文史，阅尽沧桑自在身。
幽梦影序(一)
□

余穷经读史之余,好览稗官小说,自唐以来不下数百种。不但可以备考遗志,亦可以增长意识。如游名山大川者,必探断崖绝壑;玩乔松古柏者,必采秀草幽花。使耳目一新,襟情怡宕。此非头巾能戴、章句腐儒之所知也。

故余于咏诗撰文之暇,笔录古轶事、今新闻,自少至老,杂着数十种。如《说史》、《说诗》、《党鉴》、《盈鉴》、《东山谈苑》、《汗青余语》、《砚林不妄语》、《述茶史补》、《四莲花斋杂录》、《曼翁漫录》、《禅林漫录》、《读史浮白集》、《古今书字辨讹》、《秋雪丛谈》、《金陵野抄》之类,虽未雕版问世,而友人借抄,几遍东南诸郡,直可傲子云而睨君山矣!

天都张仲子心斋,家积缥缃,胸罗星宿,笔花缭绕,墨沈淋漓。其所着述,与余旗鼓相当,争奇斗富,如孙伯符与太史子义相遇于神亭;又如石崇、王恺击碎珊瑚时也。
律己宜带秋气,处世宜带春气。□
其《幽梦影》一书,尤多格言妙论。言人之所不能言,道人之所未经道。展味低徊,似餐帝浆沆瀣,听钧天之广乐,不知此身在下方尘世矣。至如:
婢可以当奴,奴不可以当婢。
无损于世谓之善人,有害于世谓之恶人。
寻乐境乃学仙,避苦境乃学佛。
超超玄着,绝胜支许清谈。
人当镂心铭肺,岂止佩韦书绅而已哉!
曼持老人余怀广霞制
幽梦影序(二)
□

心斋所着书满家,皆含经咀史,自出机杼,卓然可传。是编是其一脔片羽,然三才之理,万物之情,古今人事之变,皆在是矣。

顾题之以梦且影云者,吾闻海外有国焉。夜长而昼短,以昼之所为为幻,以梦之所遇为真;又闻人有恶其影而欲逃之者。然则梦也者,乃其所以为觉;影也者,乃其所以为形也耶?

广叟辞之隐语,言无罪而闻足戒,是则心斋所为尽心焉者也。读是编也,其可以闻破梦之钟,而就阴以息影也夫!
江东同学弟孙致弥题
幽梦影序(三)
□

张心斋先生,家自黄山,才奔陆海。丹榴赋就,锦月投怀;芍药辞成,敏花作馔。苏子瞻“十三楼外”,景物犹然;杜枚之“廿四桥头”,流风仍在。静能见性,洵哉人我不间而喜嗔不形!弱仅胜衣,或者清虚日来而滓秽日去。怜才惜玉,心是灵犀;绣腹锦胸,身同丹凤。花间选句,尽来珠玉之音;月下题词,已满珊瑚之笥。岂如兰台作赋,仅别东西;漆园着书,徒分内外而已哉!

然而繁文艳语,止才子余能;而卓识奇思,诚词人本色。若夫舒性情而为着述,缘阅历以作篇章,清如梦室之钟,令人猛省;响若尼山之铎,别有深思。则《幽梦影》一书诚不能已于手舞足蹈、心旷神怡也!

其云“益人谓善,害物谓恶”感仿佛乎外王内圣之言;又谓“律己宜秋,处世宜春”,亦陶溶乎诚意正心之旨。他如片花寸草,均有会心;遥水近山,不遗玄想。息机物外,古人之糟粕不论;信手拈时,造化之精微入悟。湖山乘兴,尽可投囊;风月维潭,兼供挥麈。金绳觉路,宏开入梦之毫;宝筏迷津,直渡文长之舌。以风流为道学,寓教化于诙谐。

为色为空,知犹有这个在;如梦如影,且应做如是观。

曼持老人余怀广霞制

幽梦影序(四)

记曰:“和顺积于中,英华发于外。”

凡文人之立言,皆英华之发于外者也。无不本乎中之积,而适与其人肖焉。是故其人贤者,其言雅;其人哲者,其言快;其人高者,其言爽;其人达者,其言旷;其人奇者,其言创;其人韵者,其言多情思。张子所云:

对渊博友如读异书,对风雅友如读名人诗文,对谨饬友如读圣贤经传,对滑稽友如阅传奇小说。

正此意也。

彼在昔立言之人,到今传者,岂徒传其言哉!传其人而已矣。今举集中之言,有快若并州之剪,有爽若哀家之梨,有雅若钧天之奏,有旷若空谷之音;创者则如新锦出机,多情则如游丝袅树。以为贤人可也,以为达人、奇人可也,以为哲人可也。譬之瀛洲之木,日中视之,一叶百形。

张子以一人而兼众妙,其殆瀛木之影欤?

然则阅乎此一编,不啻与张子晤对,罄彼我之怀!又奚俟梦中相寻,以致迷不知路,中道而返哉!

同学弟松溪王拜题

００１读经史子集

读经宜冬,其神专也;读史宜夏,其时久也;读诸子宜秋,其致别也;读诸集宜春,其机畅也。

［原评］

曹秋岳曰:可想见其南面百城时。

庞笔奴曰:读《幽梦影》,则春、夏、秋、冬,无时不宜。

［述论］

经、史、子、集,是古人对图书所分的四大类别。经部指历代被尊为典范的着作,如四书五经、十三经等;史部指记载历史文化一类的着作,包括正史、别史、地理、职官等;子部指诸子百家,如儒、道、法、墨、兵、农、医等,包括天文、术数、艺术等哲学和科学及艺术类的作品;集部是指文人的诗、文作品,包括楚辞、别集、总集等。

图书的种类不同,其宗旨、风格和对人教化的目的和方式也有所不同。因此,在阅读和体会的时候,就要注意它们的区别,才能真正完成读书的任务。

张潮认为,研读经书,适宜于在冬天。因为这时人的精神容易集中,可以进入深沉的思索;阅览历史着作,则适宜于在夏天。因为在这时白昼为长,读来可以尽兴;研探诸子百家的哲学作品,适宜于在秋天。因为这时天高气爽,人的情趣也别有韵致,可与作品相发挥,启迪自己的智慧;欣赏历代文人的文学作品,应以春天为宜。因为这时万物发生,鸟语花香,春的气息与人的心意均生机畅适,正与作品相映衬,使人心领神会!

张潮之论,并不仅仅是读书的方法,还是做人的途径。经书是圣贤的着述,圣贤是天地的化身。所以读经便是在做圣贤,在认识天地宇宙的规律。要认识宇宙的规律,就必须屏息万缘,心地清净。冬天就象征着清净而无干扰的环境,这要自己去争取。当然,这里所谓的冬天,也不一定非指那真正的冬季。

只要使你能够进入那种无私无我的境界,心中没有任何干扰,而能一心与千古圣贤进行心灵的共鸣和交流,也就是冬天了。如果学习圣贤经书,却心中还是一片杂乱,欲望烦恼一大堆,怎么能够得到真正的好处呢?

因为圣贤着作之时,心中自然不能有所杂念,所以才能把他的对人生的真正见解表述出来。我们读者如果不能心地无私,空空明明,自然也就不能进入作者的境界,又如何与其共鸣呢?

张潮的说法,无非是说,在读经书的时候,要把自己的心灵纯洁专一化而已。没有鸟语花香,没有狂风暴雨,自然也就不会有什么能够干扰自己的心境了。

史书是忠良的记载,忠良是历史的化身。故而读史书即是在做忠良,在学习社会历史的经验教训。要学习历史的经验,就必须持之以恒,专心致志。夏天正象征忠臣义士的始终一贯、贞良不二的良好品格。这也要自己去培养。

也就是说,历史本来就是一贯的。其中的每一个人物,或者事件,都有其来龙去脉,源流变化。孔子的思想和行为,以及终生为之奋斗的业绩等;张良的人生观和世界观,以及实现自己人生价值的轨迹和方法等,都不是无本之木或者无源之水。秦始皇从兴盛到衰亡,项羽由极盛到灭亡,魏忠贤和严嵩等奸佞之辈得志与失意等,也都是其来有渐的。

历史所告诉我们的,就是其中的奥秘所在。读书的目的,也就是要从中吸取经验和教训。夏日正长,我们读一个人的传记或者一件大事,也正好有个完整的印象和感受。

当然,你如果是个夜猫子,那无论什么时候,都可以去读历史了。笔者虽不敢说是个夜猫子,但史书几乎都是晚上读的。漫漫长夜,一盏青灯,正好与那古人旷世沟通,倾心相与。头枕着数千年的厚重人生,感受着那历史的风霜雪雨,倾听着大河的洪涛和松林的虎啸;时而叱咤,时而呜咽;时而慷慨悲歌,时而留恋忘返。关键需要一个时间,能够让你把那个故事读完并且加以咀嚼,有所领略,有所回味!

子书是哲人所撰着,哲人是人类情趣的化身。因此读子即是在做哲人,在具现人类个体的情趣。要具现人类的情趣,就必须超凡脱俗,抱有别趣。秋天正象征着寥阔高迥,高雅别致的格调。这也需要自己去追求。

当然,哲学是一门很高尚而且理智的学问,许多人在它的大门前徘徊却步,不敢贸然涉入。是的,所有的学问,到了最后,都必须得到哲学的检验或者判断,从而得到理性的升华。哲字从折从口,可以说是用语言来进行折辩和判断,也即通过人类的理性,来给自己所生存的环境、条件、意义、价值等与人类相关的思想和行为等,找到一个合理的依据。

也不妨这样说,哲学是一部说服自己或者他人,尤其是要说服自己的心灵的学问。自己的心灵如果得到了说服,做任何事情都不会感到恐惧或者烦恼忧愁了,只剩下的就是努力去奋斗,从而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了。这里最关键的一点,就是让我们自己的情趣能够别致一些,看透这个人生,说服我们自己的心灵,活得就会更加潇洒自在了。

秋天万木凋落,使人想到了死。然而,有生必有死,无死也无生,这是自然的法则,谁也改变不了。而秋天正好使我们明白了这一条规律,心中把一切看得淡了,开了,也就没有什么好执着的了。

集书是诗人所吟咏,诗人乃宇宙灵秀所钟聚。因此读集即是在做诗人,在表达宇宙的灵秀之气。要表达宇宙的灵秀,就必须性灵勃发,畅酣痛快。春天正象征着蓬勃旺盛,昂扬奋发的生机。这也要自己去焕发。

不过,冬天已经来临,春天还会远吗!自然界中有生就有死,有凋落就有开花,有冬天就有春天。有表现宇宙真理残酷一面的圣人和哲人,也自然会有那些仿佛花香鸟语一样的诗人和文人。

宇宙自然之所以永存,就在于她有灵气和生机,使万物萌生,蠢动百灵。人之所以宝贵,也就在于他自身的灵秀之气。他是天地宇宙精华所造就,所以就应该表现出那种自然的精华来,这就是人类最美好的灵物诗词和文章。

语言概念是人类思维活动的基本工具,而思维意识又是人类最大的特色,所以语言就成为人类专利。在语言中间,这诗和文又是精华之精华。可以说,那优秀的诗文,正是用语言的材料来酿造出来的美酒,需要读者去品味和鉴赏。

从大自然的角度讲,春天也仿佛是她用自己的全部心力所酿造出来的美酒,也需要人类去品味和鉴赏。诗人用他们独特的心灵感受,捕捉到了宇宙生机的酒兴,讴歌着自然的春天。读者也应该从作者的诗文里,鉴赏出那表现生机的酒兴,再与自然的春天共生机。

所以,在春天的时候,读诵那些讴歌春天的作品,自然会有深刻的体会和感受。读诗文不是目的,领略自然界的春天,开发自心中的春天,使自己永远生机勃勃,那才是目的!

能参透这四种关系,读书做人,方有心得!

００２经传与史鉴

经传宜独坐读,史鉴宜与友共读。

[原评]

孙恺似曰:深得此中真趣,固难为不知者道。

王景州曰:如无好友,即红友亦可也。

[述论]

经传,经指经典着作,传是后人对经典着作的笺注和阐发。所谓史鉴,史指的是《史记》之类的纪传体历史着作,鉴指的是《资治通鉴》之类的编年体的历史着作。

经传写作的目的,是要教化人伦,整齐风俗,要使人人为尧舜、成圣贤;史鉴的目的,是要记述历史,描写兴亡,使后人明白成败祸福,皆由人造,并且要使得社会得治理,能安宁。

成圣贤,重在心灵的修养和完善;治天下,则重在一个善识兴亡和经世致用。

经传是处理自己的学问,必须静坐默读,加以身体力行;史鉴是治世的学问,则要与朋友共读,细细切磋揣摸。

静坐默读,才能专心地体味咀嚼,正如释加牟尼佛所说的:"如饮杯水,冷暖自知。"别人说不得,替不得。《西游记》中唐僧成佛,总须要经过九九八十一难,步步亲履,孙悟空替不得,猪悟能背不得。

因为无论是儒家的经典,还是佛教或者道教的经藏,一个核心的问题,就是要解决人为什么要生存的问题。你不要管它是在宣传什么,或者是天堂,或者是地狱;要么是神仙,要么是佛道;抑或是天龙八部,抑或是牛鬼蛇神,等等。依照《易经》中《系辞》的说法:

圣人以神道设教。

所有的宗教神道等,都是圣人为了教化人民而设立起来的一种方便法门而已。所以,所有的经书上所讲的道理,也都是在于让人们生存幸福,从而得到最大限度的自由,叫做解脱、超越,得大自在。

这些地方,都应该慎重体会,慢慢理解,急不得也躁不得。有的人读经书,只知道什么神奇怪异,包括什么功能法术之类,往往就生活在了一种半神半鬼的状态之中,的确很可怕。不仅没有解决了自己心中的烦恼,反而更增加了精神上的负担和恐惧,就成了那些走火入魔者。其实,这也就违背了祖师们创教的目的和初衷了。

因为无论怎么样,宗教都是由人创立起来的,上帝或者神仙、佛祖、天堂和地狱等神秘的事物,也都是人类自己创立起来的。

我们一再强调这样一种观点:当人类有了社会的雏形,有位智者想把大家都统一起来,就得找到一个核心。他终于找到了,那就是人类的心灵,但又没法说清楚。于是,他便把人类心灵中善良的部分划出来建立了一个天堂,再把我们心灵中阴暗的部分划出来建立了一座地狱。

这一下,人们看清了,明白了宇宙中有一个天堂和地狱,做好事就可以到天堂去享福,做坏事就要下到地狱里去受苦,所以也就再也不敢去为非作歹了,社会相对也就安定了。

等到第二个智者站出来,便把天堂与地狱完善起来,建立了一整套宗教神灵体系和祈祷仪式,把大家紧紧地维系在这种虚幻的精神王国里。其实,我们大家生活在这个世间,本来就已经很苦了。如果再深受宗教的精神压力,并且把自己捆绑在这无形的枷锁上,也就永远也没有个翻身的日子了。

宗教可以解决暂时的身心问题,但也解决不了根本的真理,所以宗教一直在不停地改革和发展。而那些真正觉悟了的人,几乎都是由宗教开始,但却最终超越了宗教!也就是说,人们要真正觉悟,就得要超越宗教本身。

翻开宗教经典,多少无上真经,最后都揭示了这一真理。所以便有了那第三者的出现,他给人们指出:天堂是你心灵中最善良的部分,地狱是你心灵中最丑恶的部分。这天堂与地狱不在身外,就在你的心灵之中。所以,不要到身外去求法,也不要到心外去觅佛和上帝!

《金刚经》、《心经》、《坛经》等佛教经典是这样说的,《老子》、《庄子》、《关尹子》、《性命圭旨》等道教经典也是这样说的,《论语》、《孟子》、《礼记》等儒家经典也都是这样说的!这就要读者认真地自己用心去读,去领会和感受。必须有了真正的心得体会,才能够真正受益!

至于历史通鉴,再现的全是真实的历史过程,有得失成败、兴亡盛衰。历史是由人来写成的,由于人格条件的不同,谁都可以在特定的条件下,完全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做自己喜欢的事情。

也就是说,我们每一个人都在谱写着自己的历史,可以这样写,也可以那样写,一切都在于我们自己手中的笔。历史的过程,是由昨天、今天和明天来构成的。别人的昨天,可以提醒我的今天,从而导致我们能够有一个更好的明天。为了有一个更好的明天,人们都在借鉴着别人的昨天,所以就要读历史。

唐太宗说,以铜为鉴,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鉴,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鉴,可以正得失。以古为鉴,就是在读历史;以人为鉴,就是交朋友。读历史,可以知道人类发展的规律;交朋友,可以知道自己的长短。

如果我们把史鉴拿来与朋共读,方能够清楚地明辨是非,既提高了客观的史识,又实施了自己的政治才抱。既可以指点古今,又可以评判得失,自然对自己的做人处世有利了。
再说,治理天下乃是众人之事,一个人是独力难支的,所以必须依靠朋友。这样以来,也可以吸取教

训,大家还能够在一起争论曲直,而则且促进了情谊。

读书的方法,以及所读书籍的种类不同,正可以造成不同的效果。

０ ０ 3 善恶与人格

无善无恶是圣人（如“帝力何有于我”、“杀之而不怨,利之而不庸”、“以直报怨,以德报德”、“一介不与,一介不取”之类）,善多恶少是贤者（如颜子“不贰过,有不善未尝不知”、子路“人告有过则喜”之类）;

善少恶多是庸人,有恶无善是小人（其偶为善处,亦必有所为）;有善无恶是仙佛（其所谓善,亦非吾儒之所谓善也）。

[原评]

黄九烟曰:今人“一介不与”者甚多,普天下皆半边圣人也;“利之而不庸”者,亦复不少。

江含徵曰:先恶后善,是回头人;先善后恶,是两截人。

殷日戒曰:貌善而心恶者是奸人,亦当分别。

冒青若曰:昔人云:“善可为而不可为。”唐解元诗云:“善亦懒为何况恶!

于有无多少中,更进一层。

[述论]

没有善行也没有恶行,根本就不知道善恶为何物的人,即是圣人。比如在唐尧的时代高唱着“帝力何有于我哉”的那些人;你对我好也罢,坏也罢,我都会以善良之心去报答的;还有那些既不会给你,也不要你给的人,等等,都是这类人。

他们根本就没有什么善与恶的概念,只知道顺其自己的天性去做,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没有丝毫的做作矫揉,就仿佛是那浑金璞玉,瑜瑕不掩。不管别人怎么样对待他,他总是一如既往地诚心对待任何人。因为他从来就没有任何善与恶的分别,没有好与坏的选择,没有得失与成败,没有荣辱与生死,所以完全没有痛苦与烦恼的感受。

相对来说,行善多于为恶的人,就算是贤良的人了。比如颜回从来就不重复犯自己的过错;而且一有不善,便自己进行反省;还如子路,只要听到人指责自己的过错,就十分欢喜。因为他们心里清楚,别人指出自己的错误,对自己来说是非常好的事情,可以使自己加以改正,从而成为一个完人。他们的生活目的不同,旨在做一个圣人。

尽管他们的心中有了善与恶的的分别,有了好与坏的选择,有了得失与成败,有了荣辱与生死,也有痛苦与烦恼,但是他们在努力地克服自己的后天不足,从而达到先天的完善。所以,他们也犯错误,但却是善行在于过错,而且一有错误,便会加以改正。

知过必改,这就牵扯到一个知过的问题。自己之所以去做事,就因为认为那是对的,往往看不出其中的利害关系来。也只有旁观的别人,才能够看出来并且加以指出。所以,要想成为一个圣人并且完善自我的人生的人,是绝对欢迎批评的。

然而,为善少于做恶的人,便称之为庸人。因为他们不像颜回和子路那样敢于改掉自己的过错,所以永远挤不进圣、贤之列。圣贤的目的,在于认识生活的真实意义,并且觉悟真理,从而摆脱烦恼,进入自由自在的境界。释迦牟尼佛祖要“得大自在”,老子道祖要“无为而无不为”,孔子儒祖要“从心所欲而不逾矩”。

这三教圣人所追求的都是自由与自在的境界,自然也代表了人类征服自然和自身的一种本能愿望,所以被后世万代所景仰和崇拜,以至于形成了宗教。庸俗的人,本身就生活在烦恼之中,也不想加以摆脱。他们每天所干的事情,往往都是与达到觉悟、认识真理的宗旨相违背,自然也就不能够进入圣贤之流了。

只有做恶到底,不思为善的,则是小人。他们生存的意义,就是让别人活得不自在。即便是他们偶然做了善事,而其实却不是为了自己的私利,就是为了某个更大的阴谋。也就是说,要他们做善事是很难的。

因为他们这些小人生存的目的和意义,就在于与君子为敌。因为没有君子便不显小人,自然没有小人也不显君子了。君子因为小人才有存在的意义,也可以说是小人养活了君子。

老子的话说得很清楚了:

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

庄子更明确地说道:圣人不死,大盗不止。

因为社会出现了问题,有了为恶之人,所以为了保护群体的利益,便会有圣人出来进行教化,传播真理。

但是,也正因为有了圣人,才更显出那些恶人来了。在恶人看来,他们为恶就是在为善,他们的私利高过了一切。所以,即使在做善事的时候,他们也一定酝酿着一场更大的阴谋。

但是,我们要想过得好一些,就必须学会把那些恶人都看成是正常的人。善恶是相对的,如果善是

正常的,那么恶也就是正常的了。就如那自然界中,有香花也有毒草一样,我们必须学会鉴别香花和毒草,分清恶人与善人,才不至于上当受骗。

只一味地救苦救难,众善奉行,从无恶迹的人,也就是仙、佛了。仙是山中之人,佛便弗是人了,这是道家和佛教所追求的最高人格意义。他们之所以高蹈世外,进入涅般,就是因为无私忘我;二家都讲化世度人,行善积德,所以说是“有善无恶”。仙佛所谓的善,是从世外看的,当然与我们所说的善不是一回事。

我们一般人所说的善,是指有利于社会和人类的事情。但在仙佛眼中,他们早已没有了分别与烦恼,没有了善恶界限、荣辱差异、得失苦乐与生死隔膜,所以没有什么善恶的概念了。正如《金刚经》中所说的:

是法平等,无有高下,是名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以无我、无人、无众生、无寿者修一切善法,即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须菩提,所言善法者,如来说即非善法,是名善法。

在他们那里,是不应该有任何分别的。他们所做的一切善事,也就都不是善事了。

他们救苦救难,普度天下众生,但是:

我应灭度一切众生。灭度一切众生已,而无有一众生实灭度者。何以故?须菩提,若菩萨有我相、人相、众生相、寿者相,则非菩萨。

能够做到这一点,也就真正得到解脱而成就仙佛了。

００４异类求知己

天下有一人知己,可以不恨。不独人也,物亦有之。如菊以渊明为知己,梅以和靖为知己,竹以子猷为知己,莲以濂溪为知己,桃以避秦人为知己,杏以董奉为知己,石以米颠为知己,荔枝以太真为知己,茶以卢仝、陆羽为知己,香草以灵均为知己,莼鲈以季鹰为知己,蕉以怀素为知己,瓜以邵平为知己,鸡以处宗为知己,鹅以右军为知己,鼓以祢衡为知己,琵琶以明妃为知己。一与之订,千秋不移。若松之于秦始,鹤之于卫懿,正所谓不可与缘者也。

[原评]

查二瞻曰:此非松、鹤有求于秦始、卫懿,不幸为其所近,欲避之而不能耳。

殷日戒曰:二君究非知松、鹤者,然亦无损其为松、鹤。

周星远曰:鹤于卫懿,犹当感恩。至吕政五大夫之爵,直是唐突十八公耳。

王名友曰:松遇封,鹤乘轩,还是知己。世间尚有斫松煮鹤者,此又秦、卫之罪人也。

张竹坡曰:人中无知己,而下求于物,是物幸而人不幸矣。物不遇知己,而滥用于人,是人快而物不快矣。可见知己之难,知其难方能知其乐。

[述论]

天下能有那怕是一个人理解我心的,此生也就可以无遗憾了。不单在人来说是如此;即便在动植无情之物中,也照样如此。

譬如说,东晋大诗人陶渊明说过: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

有了这样的妙句,被流传千古,菊花自然也就把他看成了知己。

宋初的诗人林和靖,就曾以梅为妻,认鹤为子,潇洒出尘。尤其是那两句:

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

乃是歌咏梅花的绝唱,无怪这梅花会视他为知己的。

东晋的大书法家王羲之的儿子王子猷,爱竹成癖,看竹,咏竹,画竹,写竹,生活之中根本就离不开竹子。他常常说:

何可一日无此君!

竹子当然要把他当成知己了。

宋代的大学者濂溪周敦颐,曾着作《爱莲说》,描写出了莲花“出淤泥而不染”的崇高品质,所以说是莲花的知己了。

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中所记述的那些“避秦人”,便居住在那世外桃源:

忽逢桃花林,夹岸数百步。中无杂树,芳草鲜美,落英缤纷。

这桃花源是人们所追求的理想王国,与大同世界、极乐世界以及西方的乌托邦等相并列,而且以桃花来命名,自然无疑是桃花的知己了。

三国时的仙人董奉,给人治病不收钱,只令人种上一株杏树。后来便以杏来换易谷物,赈济贫穷,传为佳话。这杏的价值被用到了极处,自然他会成为杏的知己;宋代的大书法家,外号叫做“米颠”的米芾,特别喜爱奇异怪石,曾经忘记了物我之分而对着石头下拜,真可谓是石头的知己了。

唐明皇的妃子杨玉环酷嗜荔枝,皇帝便从南方让人用特快专递整日为贵妃贡献新鲜荔枝。杜牧就有两句诗句,专说这事:

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

只有那杨太真才知道那是荔枝,你说她能不是荔枝的知己吗!

晚唐诗人卢仝特别钟意于茶,曾作有《玉川茶歌》,也即《走笔谢孟谏议寄新茶》,其中写到:

天子须尝阳羡茶,百草不敢先开花。
仁风暗结珠非颗,先春抽出黄金芽!
与之齐名的,是茶圣陆羽所写的《茶经》,这两人无疑就是那最知茶的了。

楚国的屈原一生爱美,常以香草鲜花为饰,什么:
扈江离与辟芷兮,纫秋兰以为佩。
惟草木之零落,恐美人之迟暮。
余既滋兰之九畹兮,又树蕙之百亩。
畦留夷与揭车兮,杂杜衡与芳芷。
冀枝叶之峻茂兮,愿俟时乎吾将刈。
由此看来,他的确应该是香草的知己。

西晋的时候,吴中的张翰在洛阳做官,因为秋风忽起而想念家乡的莼菜羹和鲈鱼脍,于是便回家辞官了,所以莼、鲈自然会把他当成知己了。

唐代的高僧、书法家怀素,在故乡零陵广种芭蕉,以蕉叶代纸来供挥洒书,可知是蕉与怀素为知己。

秦侯召平,于秦破后,便隐居在东陵种瓜,世称为“东陵瓜”、“召平瓜”,或者“邵平瓜”,可知他是那瓜的知己。

晋朝的宋处买了一只长鸣鸡,爱护饲养甚笃。后来鸡突然作人语,与他对谈,极为玄妙,竟然使其功业大进,这不能不说他是鸡的知己了。

晋代的书法家王羲之,生性好鹅。而做道士的却喜欢他所书写的老子的《道德经》,所以就给他送去他所喜爱的鹅,而求得自己所喜爱的书。结果,王羲之便为他书写了两章的《道德经》,而换取了那道士的一群鹅。可见,他的确应该是鹅的知己了。

三国时的祢衡,擅长击鼓,名曰“渔阳三挝”。尤其为人称道的是他曾击鼓骂曹,从而使人也不朽,鼓也不朽,鼓能不把他视为同调吗?

汉代的王昭君和亲嫁番,成了后世文人所吟咏的一大题材。她远嫁异域,唯以琵琶为知己,聊慰相思。杜甫就曾经说过:
千载琵琶作胡语,分明怨恨曲中论。
可见她与琵琶是密不可分的。

以上的这些故事,都说明了:即便是无情之物,可是一旦与人订交结盟,成为知己密友,就会千秋不移,万古不磨。

至若那个秦始皇封禅泰山,避雨在松树下,便随口封那五棵松树为“五大夫”;卫懿公也喜好仙鹤,便赐封鹤来乘驾轩车驷马,荒唐无稽,最后亡国。他们与松树与仙鹤之间,并不是一种知己的默契,而是一种过分的病态溺爱,是不应该与之发生关系的。这正是张竹坡说的:
物不遇知己,而滥用于人,是人快而物不快矣。

００５心肠与菩萨

为月忧云,为书忧蠹,为花忧风雨,为才子、佳人忧命薄,真是菩萨心肠。

［原评］
余淡心曰:洵如君言,亦安有乐时耶!
孙松坪曰:所谓“君子有终身之忧”者耶!
黄交三曰:“为才子、佳人忧命薄”一语,真令人泪湿青衫。
张竹坡曰:第四忧,恐命薄者消受不起。
江含徵曰:我读此书时,不免为蟹忧雾。
竹坡又曰:江子此言,直是为自己忧蟹耳。
尤悔庵曰:杞人忧天,嫠妇忧国,无乃类是。

［述论］

月亮皎洁明净,圆满团栾,可以使人宁静、遐思和憧憬,情韵无限。然而云来遮月,却会大煞风景。尤其是在那八月十五月圆之际,天下万姓仰头而看,但却乌云深沉,遮住了她最明洁的笑脸和芳姿,所以要为她“忧云”。

当然,也正是乌云的遮掩,才会使人们更加珍惜月亮的美丽来,万般的叹惋!不过,有云胜过无云,但却必须是轻云,自然会衬托出月亮的朦胧美来。如果没有了云彩的陪伴,一碧青天,只有皎皎空中孤月轮,那就真如李商隐所说的:
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
孤独寂寞,岂不太苦了!所以,这忧云就妙在一个忧字上。云多要忧,无云也要忧,最好是:
微云淡河汉,碧海月朦胧。

书籍是传递知识的媒介,汲取营养的源泉,可以使你精神充实,情绪幽默,风度不凡,气质轩昂,妙趣横

生。然而蠹虫为患,竟然噬去了文字,便造成了缺憾。

尤其是在过去,书都是用麻纸印的,偏爱惹蠹。所以每到冬天,古人常常把一堆一堆的线装书搬出来晾晒。但不管怎么样,把文字咬坏了,尤其是那些孤本善本,就再怎么样也无法知道那是个什么文字了。

从事古籍整理的人,常常会遇到这样的事情。有时候读得正好,却被蠹虫毁坏了文字,难以卒读,自然会骂它两声的,而且更加会叹惋不已的。所以,张潮有这样的经验和体会,才会为书籍“忧蠹”的。

花儿是自然界的尤物,香艳可爱,给人间带来了美丽和生气。多少人歌颂过美丽的春天和花儿的艳丽,就因为它是美的象征。霍松林先生在《古代咏花诗词鉴赏辞典》的《序言》中说道:

春光融融,桃红李白,牡丹富丽;夏日炎炎,荷花玉立,茉莉香浓;秋风阵阵,菊傲霜霰,桂含芬芳;冬雪飘飘,寒梅吐蕊,水仙凌波。花开四时八节,万紫千红,争奇斗艳,令人悦目赏心,心旷神怡。

花儿美丽,就如同人们心中的善良本质一样,所以当人们在自然中发现了花儿的美与自心中的美可以互相映照时,便对花儿的美产生了无限的喜悦之情。

苏东坡喜欢海棠,他的《海棠》诗中说:

东风袅袅泛崇光,香雾空蒙月转廊。

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

然而狂风骤雨,不解怜香惜玉,竟然风吹雨打,就是辛弃疾词中说的:

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

惜春长怕花开早,何况落红无数!

张潮是爱花之人,谁又不是惜花之人,所以又谁不替它“忧风雨”呢!

才子是男中魁首,佳人乃女中领袖。这郎才女貌结为连理,便是人间之极乐事了。然而人命短浅,乐极生悲,所有的郎才女貌佳配偶,似乎都没有一个好的结果!即如那风流才子司马相如与才貌双全的卓文君,可以说也是出于自由恋爱而私奔的,最后也难以有个好的结果,以至于卓文君吟出了那首着名的《白头吟》:

皑如山上雪,皎若云间月。

闻君有两意,故来相决绝。

......

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

......

男儿重意气,何用钱刀为!

可惜,在金钱与富贵面前,男儿的意气也不堪一击了。多情的才女,也就只好独自承受那诀别的痛苦了。

这里有一个更重要的深层意义,那就是才子与佳人的共同命运,都是同等的。佳人的意义,在过去就是配得上一个贤良的才郎,而得不负此天生的丽质。而才子的使命,也就在于使君王能够重用自己,一展雄才大略,兼济天下,救拔苍生!

然而,纵览往昔,哪一个真正的才子得到了真正的重用?或者好结果呢?李白落魄一生,最后是下海捞月而死;杜甫在水上饿了三天三夜,暴食之后,被撑死在一条小船上!

真正的人才得不到重用,无法实现自己兼济天下的志愿,所以才会留下那些千古不磨的不朽诗篇。国家不用人才,所以会亡国,是不幸;但却使那些真正的人才去注重生活的真实面貌,从而吟唱出发自肺腑的心声。正是那:

国家不幸诗家幸,吟到沧桑句便工!

多少年来的历史,自从屈原开始吟唱出才子的被抛弃:

荃不察余之中情兮,反信谗而激怒!

历代都有才子被君王所抛弃,仿佛那弃妇一样,所以白居易总算捅破了面皮,道出了真正的心声:

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才子就是佳人,忠臣就是弃妇。佳人命薄,才子命又何厚!所以,这位张潮要替他们“忧命薄”了。其实,他也是在替自己忧命薄了!

菩萨的心肠,就是大慈大悲,与乐拔苦,希望世间一切都事物能圆满而无憾。菩萨是梵文的音译,本作菩提萨陀,意思是“觉有情”,即让所有具有感情的事物都能够得到觉悟。

就像《红楼梦》中的那位情种贾宝玉,就是个“情不情”的人。即没有感情的东西,他也会给予感情的,所以才会去用甘露去浇灌那株绛草的。照着这种观点,那为月、书、花、才子和佳人忧缺陷的人,也是具有如是菩萨心肠的人了。

００６主角与配角

花不可以无蝶,山不可以无泉,石不可以无苔,水不可以无藻,乔木不可以无藤萝,人不可以无癖。

［原评］

黄石闾曰:“事到可传皆具癖”,正谓此耳。

孙松坪曰:和长舆却未许藉口。

［述论］

自然与生活中,离不开主角,也离不开配角。有了主角,也肯定会有配角。各自都有自己的角色,把自己的角色扮演好了,自然会得到生命价值的实现和意义的升华。

比如说,花儿虽然可爱,但不可以没有蝴蝶的陪衬,否则就觉得了无生机;山岭虽说高险,却不能没有泉溪的伴奏,否则会觉得缺乏意境;奇石固然可以玩赏,但却不可没有青苔的点缀,不然定会情趣索然;流水清澈可鉴,但不可没有萍藻的映照,否则会有浅薄之感;乔木高大挺拔,却必须有藤萝的缠绕,才更显得坚固不屈。

照此来看,人也必然应该有所偏好,才能显出特色,才能美名传扬。这正是玉必有瑕,而瑕不掩瑜反助瑜的道理。那些鉴定玉石的人都懂得,真正的古玉往往都有瑕疵。那些一点瑕疵都没有的玉石,一定会让人怀疑了。这个道理很简单,就像王维诗《鸟鸣涧》中说的:

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

月出惊山鸟,时鸣春涧中。

正是因为鸟儿的鸣叫,才更显得春山的空寂,叫做以动写静！王安石爱做翻案文章,硬要把这句改做个“一鸟不鸣山更幽”,实在是东施效颦,大煞风景了。

同样,玉石正因为有瑕,才显出本身的纯洁来。没有了瑕疵,也就没有了参照物,便突出不了它的纯洁。人也是如此,有优点,自然会有缺点;而优点往往就是他的缺点,缺点也是他的优点。

樊哙是鲁莽,但正是因为他的鲁莽英勇,才会在鸿门宴上表现出色,使项羽不敢小视！也正是他的鲁莽,才更显出了张良的镇定自若而稳操胜券。

一个人的癖好,往往会受到大人或者家长的批评和训斥。但是,那些光照一代的人几乎都是有癖好的。因为某种维系一生的癖好,就足以说明那是自我精神或者个性的流露。李白一生爱好带剑、嗜酒、赏月,就因为剑是他个性的象征,酒是他精神的支柱,而月又是他理想的归宿。

当然,这里所说的癖好,决不仅仅是指的怪癖,而是对某一方面事物的过分关注。只要影响不到自己正常的生活以及与人的交往,也就不妨保持一些。只要是自己的特色,都会成为帮助自己成功的条件！

００７妙音与恶声

春听鸟声,夏听蝉声;秋听虫声,冬听雪声。白昼听棋声,月下听箫声;山中听松风声,水际听欸乃声,方不虚生此世耳。若恶少斥辱,悍妻诟谇,真不若耳聋也。

［原评］

黄仙裳曰:此诸种声颇易得,在人能领略耳。

朱菊山曰:山老所居,乃城市山林,故其言若此。若我辈日在广陵城市中,求一鸟声,不啻如凤凰之鸣,顾可易言耶！

释中洲曰:昔文殊选二十五位圆通,以普门耳根为第一。今心斋居士,耳根不减普门。吾他日选圆通,自当以心斋为第一矣。

张竹坡曰:久客者,欲听儿辈读书声,了不可得。

张迂庵曰:可见对恶少悍妻,尚不若日与禽虫周旋也。

又曰:读此,方知先生耳聋之妙。

［述论］

春日里的百鸟高喧,夏天里的众蝉清吟;秋夜里的蛩鸣切切,冬季里的雪落嘶嘶,都是警人清醒的声音。能于春、夏、秋、冬四时,带着享受的情调去玩听四种有代表性的声音,可见此人已能与大自然合其节奏,静赏其美了。这也是非常难能可贵的事情。

白日里,能够去听别人下棋落子的声音,正说明自己是悠闲自在,无忧无虑的人;明月下,能够听人情韵悠扬地吹着自然的箫声,说明自己的韵致淡远,神清意爽。这也是在说,一个人的白昼和黑夜里没有庸俗的事情,自己的生活一定充满了情趣。有的人虽然悠闲,但却不知怎么样去打发日子,不知道那幸福的事情就在自己的身边,所以只能去自找苦吃。

在青山里,能够倾听松风泠泠,声音清雅,真是心旷神怡,沁人肺腑;而在那绿水边,能够听得那渔歌悠悠,韵调绝远,真是回肠荡气,爽人清听。这是说在那山、水中有清音,有自然之妙处。只要我们能够放下尘心,走入自然,便可以得到那宇宙与生命的真实妙音与共振。

是的,一个人若是能够在那春夏秋冬四季、白昼月下之时、山中水之际之处,谛听那自然的万籁清音,物我交融,情景浑然,才不是枉来此世一遭。

至若被恶薄少年羞辱斥骂,或是遭悍妻泼妇詈诟奚落,还真不如长着一副聋子的耳朵！听不见,心不乱,也许还能保持一点风度,落得个耳根清静。

笔者近年来到处传法讲理,遇到一些女同志,常常抱怨自己的丈夫在外面拈花惹草。我并没有批评他们的丈夫,而是批评那些说丈夫坏话的人。我并不是说丈夫就没有坏的,而且还常说男人都是大坏蛋,包括我自己在内。这就是人类的一半所拥有的特点,你女人是必须接受的。男人的毛病就是喜新厌旧,你旧了他当然不会喜欢了。

尤其是不少的女同志,也有个大毛病,就是爱唠叨,惯撒泼,时刻都要管得住老公,因而叫做悍妻泼妇。丈夫一回家,她就没有一个好脸,不是出口伤人,就是恶语相向。丈夫也是人,而且特点就是希望每天回到家都能够发现一个新太太,这就是他的心理。如果他回到家里看到的老是一张旧面孔,而且很凶恶,你怎么样能够把他的心留在家里呢？他怎么能够不去到外面拈花惹草呢？

到外面拈花惹草,说明家里没有花和草;有的人说,你到那外面找的的是女人,自己也是女人啊。有的女人的确还没有自己长得漂亮,可丈夫为什么要喜欢她而不喜欢自己呢？道理很简单,就是家花没有野花香！家花已经不再香了,而且越来越臭了。

他一进门,你就给他坏颜色看,粗声恶气地吼他,想把他压得爬不起来,折磨他的人格和精神。以为领了结婚证,就是拿到了铁饭碗,再也不用给生活婚姻中添注色彩和香气了,他怎么能够不去外面寻找那清香的花儿草儿呢？不去倾听那温柔缠绵的微妙声音呢？

在生活中,耳根的确很重要。眼睛可以闭住,嘴巴可以关住,只有鼻子和耳朵是开着而关不住的。鼻子只管呼吸,时刻不能停止;只有耳根时刻张着,不停地接受着外面的信息。听到了妙音,叫做悦耳动听,人们的心情就会很舒服;听到了噪音,叫做聒耳难听,只能使人心烦意乱。心烦意乱,就无法领略到自然的美妙和生活的乐趣,更不要说修行了。

但正是这个地方的难修而能修,才能体现出一个人的意志和定力来。观音菩萨就是靠这耳根得到的解脱和成就,耳朵这个器官如果能够做到门虽设而常关,不受任何外界的干扰,那么也就无处而不能得自由了！

平常人修不到那份境界,遇到恶少骂詈和泼妇欺侮时,又无法把耳朵关住,所以总希望自己能够成个聋子就好了！生活中,我的一些老朋友,他们遇到这些情况时,那真正是个聋子一样;可在做学问时,那耳朵聪明得很哩！也许这就是他们长寿的奥秘吧！

００８节日与朋友

上元须酌豪友,端午须酌丽友,七夕须酌韵友,中秋须酌淡友,重九须酌逸友。

[原评]

朱菊山曰:我于诸友中,当何所属耶？
王武征曰:君当在豪与韵之间耳。
王名友曰:维扬丽友多,豪友少,韵友更少。至于淡友、逸友,则削迹矣。
张竹坡曰:诸友易得,发心酌之者为难能耳。
顾天石曰:上元酌灯,端午酌采丝,七夕酌双星,中秋酌月,重九酌菊,则吾友俱备矣。

[述论]

生活中,人都会有朋友。从他的朋友的身份和阶层,也就可以看出他自己所涉及的生活领域和活动范围了。真正生活中的健康人,他的活动范围应该是各个方面的,他的朋友也应该是各种各样的。

酒是用粮食的精华酿造的,所以劳动者都应该能够享受。既然是精华所成,就自然成为了人们表示心意的一种礼物,所以说是一杯薄酒表寸心。朋友来了要喝酒,酒酣耳热之际,指点江山,畅论古今,不胜气慨。当然,时间季节、场合情景不同,喝酒的朋友也自然不能够相同了。

上元节即正月十五元霄节,喝酒必须请那些豪气干云的朋友,这样才痛快;端午即五月初五,喝酒须请那些端庄秀丽的朋友,如此方才顺眼;七夕即七月初七,喝酒须请那些风韵别致的朋友,这样才风雅;中秋节即八月十五,喝酒须请那些淡泊名利的朋友,如此方觉味长;重九节即九月初九,饮酒须请那些飘逸绝尘的朋友,这般才是潇洒。

自然界中,日月的东升西落,星辰的挪移转换,随着节气的变换,给人类带来了清新妙乐的感觉。中国是个农耕的国家,所以要把握节令与气候。而农业操作的忙闲,加上巫术神鬼的崇拜和祭祀,自然而然地形成了一些节日,供人们休息狂欢和集体活动。

人类是社会的,所以是相伴为生的。因而要交结为友,联袂而行,才能形成一股战无不胜的力量。那么,朋友的各种各样,更使社会生活变得丰富多彩起来。佳节的到来,朋友的安慰,正是人们生活下去的希望。而逢佳节、邀适友、酌美酒,才是人生的妙境。

然而,时代变了,人间的真正而且有特色的朋友却越来越少。而要拥有真正的知己,那就只有一条途径,即是尽量地扩大自己的朋友队伍。朋友多了不只是好事,还可以适应自己各方面的情趣和审美理想,而且无疑开拓了自己的生活范围和思想境界。

人不能没有朋友,但更需要的是有特色的朋友!

０ ０ 9物类中神仙

鳞虫中金鱼,羽虫中紫燕,可云物类神仙。正如东方曼倩,避世金马门,人不得而害之。

[原评]

江含徵曰:金鱼之所以免汤锅者,以其色胜而味苦耳。昔人有以重价觅奇特者,以馈邑侯。邑侯他日谓之曰:“贤所赠花鱼,殊无味。”盖已烹之矣。世岂少削圆方竹杖者哉!

[述论]

鱼类里的金鱼和禽鸟中的紫燕,不是被人养在缸里,就是巢于人家门楣之上,却竟然能够全身远害,可以说是禽兽之中的神仙了。这种情形,正如同汉代的东方朔,善于韬光养晦。身处宫廷之内,却让皇帝与仇家挑不出毛病。而且自歌曰:

陆沉于俗,避世金马门。

宫殿中可以避世全身,

何必深山之中、蒿庐之下!

这正是“小隐隐山林,大隐隐朝市”的道理。

世界上万物欣欣,其目的就在于生存。人类的一切努力和创造,都是朝向着这一目的的,都在同天灾、疾病和人祸作着抗争。照生命进化的原则,弱肉强食,物竞天择,就是一条铁律。为了生存,或者靠自己的遗传优势,或者靠自己的身体力量,去争夺食物,提高抵御外物的能力和保证自我生存的机遇。但只有人类有自己生存的智慧,可以自己把握自己的命运和机遇。

鱼类与禽兽本来是被人类进食的,然而金鱼与紫燕却能够幸免于此祸。其原因就是它们食之无味,人类杀之无益;倒不如留下来而让人观其美色,听其好音。

金鱼吃着没有味道,但却可以观看其美丽的形态与颜色,很让人觉得可爱,并且从中获得乐趣;紫燕巢在人家的屋檐下,吃着没有多少肉,味道也不太好。但其羽毛美丽,声音姣好,悦耳动听。因为就在人的屋檐下,所以也就没有必要加以杀害,或者是逮住关在自己的笼子里。就如那游击队,越是活动在敌人的眼鼻子底下,也就越安全一样。

人类从动物身上,学会了自我保护和全身远害的妙法。庄子愿做那樗散之材,瓠落而无用,大匠而不顾,方不致于夭折;东方朔像那紫燕和金鱼一样,隐居在机心最多、杀气最盛,稍不留神便会身首异处的金马门中,竟然任他风吹草动,却能游刃有余,左右逢源。仇人对他是既害之不能,又爱之无益,所以使他能够身处杀场,却逍遥自在,岂不是人中神仙吗!

０１０入世与出世

入世须学东方曼倩,出世须学佛印了元。

[原评]

江含徵曰:武帝高明喜杀,而曼倩能免于死者,亦全赖吃了长生酒耳。

殷日戒曰:曼倩诗有云:“依隐玩世,诡时不逢。”此其所以免死也。

石天外曰:入得世,然后出得世;入世出世,打成一片,方有得心应手处。

[述论]

东方朔把朝廷金马门当作是他的隐栖之地,所以虽然踏入了仕途,但不即不离,幽默滑稽,依违顺世,故能全身远害,是入世仕宦者的楷模。

佛印了元是宋代高僧,与大文学家苏东坡过从甚密,往来酬唱。既已出世,却又不离人生。正所谓出世入出打成一片了,自然是出家人应该效法的典范。

然而能够看得开、想得透的人毕竟只是少数,能够做到像东方朔和佛印那样的境界者,也就更是少之又少了。

入世的人的目的很明确,就是要当官发财,追求人生的欢乐和享受。什么“宁教花下死,做鬼也风流”、“有权不用,过期作废”等话语,都说明了他们的目的。

所以,他们一定会勾心斗角,尔虞我诈,最后只能是利令智昏,梦断黄粱。

汉武帝的时候,因为人主高明,所以谁也高不过他皇帝。虽说那个时候是国力最强盛的时候,但也是政治最黑暗的时候。所以,稍有功劳的人,只要稍有些骄气,便会被罗织罪名而遭到惩罚。就为替李陵说了两句话,司马迁便被处以宫刑!当时的受害者真是何其多!

东方朔聪明过人,如果能够一心政治,自然能够做大官发大财。但是,他没有这样,而是装疯卖傻,滑

稽之雄,不贪官位,不图名利。因为国家离了自己照样运转,官位自己不做也照样有人去做,也许做得还更好,那又何必自己去做呢！所以数十年立于朝廷,而官不过侍郎,而位不过执戟。有人嘲笑他是个狂人,而汉武帝却说道:

令朔在事,无为是行者,若等安能及之！

并不是东方朔没有才华,当年他只身来到长安公车上书,写满了三千本奏牍,让武帝整整读了二个月才读完。武帝很高兴,便拜他为郎,常常召来问话,未尝不高兴的。临死的时候,他才真正给武帝上了一首诗云:

营营青蝇,止于蕃。
恺悌君子,无信谗言。
谗言罔极,交乱四国。
愿陛下远巧佞,退谗言！

武帝听后,便说道:

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此之谓也。

佛印了元也是一个很风流潇洒的和尚,从宗教门规的角度看,他可能有些过分;但从人生的角度来看,他的确活得很有意义,领悟了生命的真谛。在他与苏东坡之间流传着很多的趣闻轶事,耐人寻味。有一次,东坡写了一首赞美佛陀的诗云:

稽首天中天,毫光遍大千。
八风吹不动,端坐紫金莲。

然后派人送去让佛印看。佛印一看,便在上面批了两个字说:“放屁！”

东坡得知以后,很不以为然,便赶往江西去找佛印算帐。没有想到佛印在门口早已等着他来了,一见面,便对他说道:

八风吹不动,一屁打过江！

东坡一听,便也跟着哈哈大笑起来了！

其实,无论是入世,还是出世,都只是一种外表的形式而已;其本质则是心无挂碍,无执无住,寂而不动,感而遂通。只要能够做到心不牵缠,便是真正的出家了。自由自在的时候,哪里有什么出、入的概念呢！

０１１自然与人格

赏花宜对佳人,醉月宜对韵人,映雪宜对高人。

［原评］

余淡心曰:花即佳人,月即韵人,雪即高人。既已赏花、醉月、映雪,即与对佳人、韵人、高人无异也。

江含徵曰:若对此君仍大嚼,世间哪有扬州鹤！

张竹坡曰:聚花、月、雪于一时,合佳、韵、高为一人,吾当不赏而心醉矣。

［述论］

这一段说的,主要是讲自然物与人格的关系。人与物及自然本来就是一体,正是《庄子》所说的:

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

以及《孟子》中所说的:万物皆备于我矣！

说到底,也就是我即宇宙,宇宙即我;我即自然,自然即我。

但是,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人类离开自然也就越远了。也可以这样说,人类文明的发展史,就是一部人类脱离自然的历史！不过,人类无论怎么样发展,还是离不开自然的。

因为自然是人类的母亲,人类是从自然中发展出来的,也正是自然赋予了人类脱离自然的一切条件。所以,我们无论如何,也离不开自然。既然如此,那我们何不与自然融为一体,复归于婴儿,返璞归真呢！

然而,自从人类有了私有制,不要说人类与自然的关系发生了破裂,就是人类之间的亲密无间的兄弟关系,也已经被淡化到了极点;而且我们人类相互之间勾心斗角、尔虞我诈已经成为风尚,国与国之间,族与族之间,村与村之间,人与人之间,都是如此。

我们常说,只有人类是最最残酷的,是动物界中唯一一种以残害同类为生业的物种。残害同类的结果,使得我们人类面临着更大的生存危机。我们在自己的同类中,也很难找到真正的朋友了。这就迫使那些不合时宜者,不得不去回归自然,重走“天人合一”之路。因为大自然最无私,所以世间万物也都被打上了人类个性的烙印。

花儿美丽娇娆,临风照水,无比艳冶,正与人间的美女相似;明月的朦胧隐约,情韵无限,正与人间的脱俗高雅之人相似;白雪纯净无染,冰清玉洁,正与世外高人相似。

因此,在花前游赏的时候,应该面对那美妙绝伦的佳人。因为名花与美人为同类,赏花与观看美人可以同时进行,交相辉映。如此才有意趣。就如李白所写的那三首《清平调》词:

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

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
一枝红艳露凝香,云雨巫山枉断肠。
借问汉宫谁得似?可怜飞燕倚新妆!

名花倾国两相欢,长得君王带笑看。
解释春风无限恨,沉香亭北倚栏干。

这正写的是美人杨贵妃,与牡丹名花共相鉴赏时的美妙和关联。可惜,如此艳福只能由那位"汉皇重色思倾国"的唐明皇独自去领略了。当然,美人并不见得都要如杨贵妃之美,有点雅趣也就可以了。因为自古及今,花儿总是那样地鲜艳,不会打什么折扣的。

在月下醉酒,适宜面对神韵厚味的人。因为明月与韵人同一致,如此方有情韵;月色朦胧,酒意朦胧,就应该与那神态朦胧的人相联欢。李白的神态飘逸,志气高洁,所以人间没有同道,便会感到万般的寂寞与无赖。正好,那高高天上也有一个孤独的月亮,于是二人便成就了宇宙朋友。你看他寂寞之时,端起了酒杯:

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
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
我歌月徘徊,我舞影零乱。
醒时同交欢,醉后各分散。
永结无情游,相期邈云汉!

——《月下独酌》

如果说,我们与月亮可以神游,而且也有能够如李白一样的可人在一起,把酒问月,同游同醉,同舞同笑,那是何等的风神呢!

雪中探胜,最好是面对高人。因为白雪与高人同操,如此才有境界。柳宗元有首《江雪》诗云:

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
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

是啊,满江都是雪,他去钓什么呢?难道他真的挨了饿,而不得不去垂钓吗?其实,就是要他在那一片漫天皆白中,表现自己的高洁与清静!

所以,曹雪芹在《红楼梦》中还塑造了一位"山中高士晶莹雪"的薛宝钗,就是要表现她洁白如玉的高洁品德和美好情操。然而,那位情种贾宝玉,却只是:

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
俺只念世外仙姝寂寞林。

所以,薛宝钗的最后结局,便只能是"金簪雪里埋",与雪融为了一体。

赏花、醉月、映雪,本来就是高雅之士的行为,所以如果没有佳人、韵人、高人的陪伴,自然会减少许多情趣。但是,从外界得来的情趣终究不会长远,还是由自己内心所得来的的能够长远。

所以,只要你自己心地清静、善良、美丽、高洁,那么无处不是开心高雅之地,无时不是快乐风流的时刻了!

０１２交友与读书

对渊博友,如读异书;对风雅友,如读名人诗文;对谨饬友,如读圣贤经传;对滑稽友,如阅传奇小说。

[原评]

李圣许曰:读这几种书,亦如对这几种友。

张竹坡曰:善于读书、取友之言。

[述论]

人是生活中的主体。

生活本身就是一部活生生的百科全书,所以每个生活主体都应该是一部妙书。

交朋友,是为的在生活中能够有帮手;读书籍,是为了在生活中能够有指南。这两者的作用是相同的,都是为了让人过得幸福一些。

在这种意义上来说,朋友就是你的书,书也就是你的朋友了。

也就是说,读什么样的书,也就等于在交什么样的朋友;交什么样的朋友,也就等于在读什么样的书。朋友的种类越多,说明你读书的种类越多。况且,书籍又是生活的反映,你读的书越多,也说明你生活的领域越多。

常听人说什么"阅人多矣",也就是说,也许你阅读的书籍不多,但你阅读生活中人的这部书却多了。有时候,读书本书的人却是个书呆子,但阅读生活书的人却成了真正的学者。所以,真正的书,应该是那生活的书,也就是那些真正的朋友!

从某种程度上说,朋友和书都是你的财富;拥有的越多,说明你过得越幸福。有些人虽然不识字,也可以说是没有文化,但却在生活中左右逢源,八面玲珑,过得很潇洒。一个根本的原因,就是他们的朋友多,而且是各种各样的,各个领域的。

孔老夫子说过:
四海之内皆兄弟也。

天下的人都能够成为我们的朋友,无论他是什么层次或者什么领域的。只要我们有一颗诚心待人,也就足以与之交往了。

社会的生活,是人类之间相互依赖着的。再高贵的人,也是要吃喝拉撒睡的;再卑贱的人,也是要说理讲德的。卑贱者也要有精神上的渴求,高贵者也一定有物质上的欲望,这就决定了我们每一个人都会成为朋友。

不识字的,如果有了识字的朋友,岂不等于自己识了字！书本上的字可以不识,但是生活中的字却不可以不识。如果我们既识字,又有朋友,那岂不就是双料的知识分子了！生活岂能不幸福呢！所以,无论如何,一个人都一定要交朋友。

面对着知识渊博的朋友,就仿佛是在读那奇妙绝伦的书籍。所谓渊博,就是说无所不知,无所不晓,肯定有我们自己所意想不到的阅历或者知识。他们那些出人意料的奇闻异事,会让我们大笑捧腹或者增长见识;那些超凡脱俗的见解和对生活真谛的领悟,又会让我们反观自省而启迪良深。有时候,他们的言谈举止让你惊叹、好奇,简直使那些再奇异的书籍也都会显得黯然失色然。

面对风流儒雅的朋友,似乎是在读名家的诗词文章。司马迁的宏篇巨制,李白的诗,苏东坡的词,真是天马行空,一意神行,可谓之大手笔。就仿佛是那飞将军李广领兵打仗,神出鬼没,完全出自天然,实难逆料。这正如李白自己所说的:
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

我们在他们的面前,因为早已摆脱了尘世的束缚和羁绊,也会像他们一样地潇洒出尘,摆去拘束,独得自然。有时候,与他们相交,远远胜过了去读那些名家的诗词文章,因为他们让你潇洒、陶醉,直接进入了那些灵感和神秀的主体。

面对着持身谨饬的朋友,就好象是在读那圣人贤者的经典传注。经典之中,所讲解的都是如何做人的大道理,就是要让你把生活过好,把人做好,然后才可能生活得幸福美满。所以,读圣贤之书,就是要学习他们对于生活的体认和领悟,从而使我们自己有所改变和完善。

而真正能够解决人生问题的,就是一个人的人生观和世界观的问题。我们与那些行为谨慎、言语整饬的朋友在一起,的确会受到他们的生活态度的感染,自然不会做那些会给自己或者他人造成痛苦的事情,因为他们会让你感到恭敬、敦厚。

面对着幽默滑稽的朋友,恍若是在读览那传奇小说。传奇小说传的就是一个奇字,因为出奇,所以才会让人开心解颐。如果我们的朋友很幽默滑稽,自然而然地会在生活之中造成无穷的笑料,供我们快乐开心。

当然,我们这里所说的幽默或者滑稽,一定不是那些故意制造噱头而哗众取宠的东西。他们使你在欢悦中接受了真理或者劝戒,得到有益的启发和收获,并且使你开怀而解颐。叫做寓教于乐。
的确,张潮的思考和理解,就是要我们读好书,而且交好友！

０１３书法与做人

楷书须如文人，草书须如名将，行书介乎二者之间。如羊叔子缓带轻裘，正是佳处。

［原评］
程炜老曰:心斋不工书法，乃解作此语耶！
张竹坡曰:所以羲之必做右将军。

［述论］

作楷书，须如文人那般秀雅；写草书，则须有名将那种风度；而作行书，则在于楷书和草书，以及文人和名将之间，二者兼备。这就像是晋人羊祜，他虽然身为都督、元帅，却身不披甲，总是轻裘缓带一样，恰到好处，别有风度。

反过来说，书法也是为人之法。要做文人，就必须像草书那样潇洒而无定式，方才称作尚武；而羊叔子武将儒风，轻裘缓带，楷草相兼，正如行书一样，深得二者之长，也符合中国古人讲的“中庸之道”。

人若能高瞻远瞩，胸心开张，多吸收一点对立面的长处，执持中道，势必会左右逢源，游刃有余。将军学点斯文，士人学点尚武，境界自然有别。笔者自幼生长在荒山沟中，又五大三粗，性格豪放，一直想当个武人，所以最讨厌儒人的寒酸腐味！

然而，命运的安排，却偏偏使自己做了一个知识分子，往往是豪放不得。你要豪放慷慨，别人立即会去给领导打你的小报告，说你违犯规矩，搞什么自由化之类的。教学上不能够有自己的独到之处，不能有自己的风格，就是照本宣科的好。

我们的教育难道就是要培养那些书呆子吗？古人讲，师者，传道、授业、解惑者也。我们这些教师对人生和宇宙之道，自己到底能够知道多少，又给学生传播了多少？古代的学者或者教育家，哪一个不是思想家？正因为他自己有思想，所以才要去传播和教育给大众，自然要研究教育艺术。

讲自己的思想和感受，才会亲切而生动，才是真正的传道授业。为什么现在的老师都愿意摆脱本职岗位呢？就因为他们根本就不知道道为何物，没有思想的教育家，怎么能够安心来做教师呢？

教师是文人知识分子，但是一定要有武人的豪爽和气度，才能够克服寒酸的弱点，塑造出自己的个性来。笔者因为出身和个性的缘故，自己认为是正确的东西，就一定要坚持，就是要讲真话而不说假话。所以，决不向虚伪或者谬误低头。

尤其是在做学问上，自己要扎扎实实地下工夫，这就像是那写楷书，一笔就是一笔；但是在思考人生上，还是得要有悟性，得要气魄宏大，超越拘束，就像那草书一样。这样才会有发展，有自己的心得。直到那楷草并长而融为行书，也就是得到中庸之道了。

同样，武人能够有文雅的气度，便是儒将，则又克服了武人的粗豪弱点，会得到全面的发展。历史上的名将，往往都是有草也有楷的。比如那飞将军李广，用兵如神，楷草兼行，常常能够出其不意，而制胜帷幄。笔者所接触的一些将军校官，往往都是楷草兼行的。有豪气也有雅风，使人觉得威武中又有亲切，也就把人做圆了。

０１４人入诗与物入画

人须求可入诗，物须求可入画。

［原评］

龚半千曰:物之不可入画者，猪也，阿堵物也，恶少年也。

张竹坡曰:诗亦求可见得人，画亦求可像个物。

石天外曰:人须求可入画，物须求可入诗，亦妙。

［述论］

诗是一种时间艺术，它通过文字符号的时间变换，塑造出一个个美妙的意象，来表现作者的个性特征；画是一种空间艺术，它通过线条色彩的空间布置，由画面渲染出一种超然的气氛，以表现作者的个性特征。

诗与画都是作者个性特征的外化，都是通过塑造形象来对个性和感受加以表现的。诗画相通，所以苏东坡称赞王维的作品是“诗中有画，画中有诗”。而人格的淡泊清净，正决定了诗与画的清澹飘逸。

诗歌的格调，一般是清新俊逸，刚键向上的。其中所歌咏的人物，如贫士、隐士、高人、美女、勇士、神仙等，没有一个俗人、一点俗气。因此，一个人最好能做到入诗的地步，也就清妙了。

绘画的特点，一般是气韵生动，高雅脱俗的。其中所描绘的事物，如山石、小桥、白云、竹梅、枫林、孤舟等，没有一件俗物、一点俗味。因此，一件物最好能做到入画的地步，也就不浊了。

如果一个能够入诗的人，生活在能入画的物中，那又是何等的境界呢！

人生活在世间，少不了要吃喝拉撒睡。这是人人都要做的事情，就是俗气，因为它与任何其他的动物的行为没有什么根本的区别。人之所以是人，就是要超越动物，至少应该追求精神上的高雅。这庸俗与高雅，就自然形成了一个对立。如果要以人的特征相标榜的话，那么人就一定要高雅而不入俗。

不入俗，并不是说不吃喝拉撒睡，而是说除此以外，还要有人的特点。动物没有精神，所以俗气；人如果没有精神，自然也会俗气。要想不入俗，就得要让自己的精神充实起来，有学问和智慧，有见解和气质。有了学问和见解，就能文质彬彬，从而成为翩翩君子；有了智慧和气质，就能超凡脱俗，从而入于圣贤之流。

你看古人的那些诗词歌赋或者山水人物，都是清淡神韵，高古风雅的格调。人的格高能够入诗词，如李白笔下的汪伦，杜甫笔下的李龟年、吴梅村诗中的陈圆圆等，都是那么清丽高雅。能做到这一点，也自然就不俗了。

但是，人如果能够像那画中的人，让人耐看而不厌，岂不更好呢！现在有那讽刺的漫画，非常刻骨，入木三分。许多人，尤其是领导，都被画了进去，让人看了可笑又可怜！这里，石天外所说的“人须求可入画”，指的是古人那些人物画，而不是现在所说的漫画。

这入画的人，就如那八仙过海中的八仙，像古人仕女画中的人物，像那山水画的人物，哪一个不是风神飘逸，超然脱俗呢？

０１５少年与老成

少年人须有老成之识见，老成人须有少年之襟怀。

［原评］

江含徵曰:今之钟鸣漏尽、白发盈头者，多收几斛麦，便欲置侧室，岂非有少年襟怀耶！独是少年老成者少耳。

张竹坡曰:十七八岁便有妾，亦居然少年老成。

李若金曰:老而腐板，定非豪杰。

王司直曰:如此，方不使岁月弄人。

［述论］

人是自然物，势必要受自然规律的约束。而自然规律则是有形终有坏，有生必有死，有少自有老。

若是将人类分成两个时期，也即是少壮与老成了。就仿佛是一条弧形线，线的顶点，即是少壮与老成的交界点。少壮时从零发展到顶点，老年时从顶点降落到零。少时向上，劲力勇猛，势不可挡；老时向下，速度迅急，疾不可挽。

由此可知，少年人精力旺盛，血气方刚，初生牛犊不怕虎，往往会意气用事。但却因为缺乏经验，就容易导致失败，正是力有余而心不足；老年时精力衰竭，血气已亏，已是老牛拉破车，往往会固步自封。但却由于棱角已无，容易泄气圆滑，正是心有余而力不足。

把握了这个规律，人类才会对这两个时期加以合理地调整和利用。老年人有经验却力不加，就让他们做个遗老顾问，在旁边给年轻人指点指点，叫做个“老马识途”，桑榆有成；年轻人因为有力与勇敢，所以就让他们去打仗，让他们来出头露面，叫做个“少年壮志不言愁”，“气吞万里如虎”。

如果少年人能具有老成人的识见，老成人具有了少年人的胸襟，使激情与智慧达到圆满的统一，才是美满的一生!

就如江含徵所说的事情，如今的人也不少。那些暴发户，老大一把年纪了，却因为有了几个臭钱，便嫖妓宿娼，纳妾置侧的。他们把家里的老太婆一蹬，重新买上一房小太太。说是小时候没有钱财去享福，现在可以如愿以偿了。真是老成人大发少年兴了。

可是，小太太要与他的儿女争财产，闹得自己心不宁；小太太两天把他淘空了身子，岂不卷着他的钱财跑了！或者是老公公养她这小太太，她又去用老公公的钱财去养她的那个小白脸。总之，所有要学少年人的老年人，如果娶了小太太，结果都不是很理想的。

０１６春天与秋天

春者，天之本怀；秋者，天之别调。

［原评］

石天外曰:此是透彻性命关头语。

袁江中曰:得春气者，人之本怀；得秋气者，人之别调。

尤悔庵曰:夏者，天之客气；冬者，天之素风。

陆云士曰:和神当春，清节为秋，天在人中矣。

［述论］

古人有天人合一之说，自然界也同样有感情。春天，万木向荣，生机一片，应该是上天的本来情怀；到了秋天，万木摇落，一派肃杀，看来是上帝的另一种情调。总之，都是上天性情的自然流露。

任何事物都有两面性，相互存在，正反相成，有好有坏，有生有杀。若只有生而无杀，世界将物满为患；若只有杀而无生，更无世界可言。做人也是如此。

“人之初，性本善。”因此，人行善事，就像那春天一般温暖和蔼，待人宽厚，正是他的本怀；而生活中并非一帆风顺，有失意落魄，有穷困潦倒，恰正是他的别调。

本怀与别调构成了一个整体。没有衰暮的悲哀，就不会有青春的可贵；没有生机的勃发，也就没有了杀气的威严。快乐与烦恼，得志与失意，痛苦与幸福，光荣与耻辱，善良与丑恶等人类精神感受的矛盾体，都是不可以单独存在的。

天是如此，人也是一样的。上天绝对没有因为生机向荣而欢喜过，也自然不会因为草木摇落而悲伤过。因为她本身没有感情，无论是狂风暴雨，或者是祥云丽日，都是一种自然而然的事情，从来不会牵挂自己的心，也自然是无烦无恼无忧愁，才能成其为自然了。

只是因为我们人类有感情，所以对生活中的任何起落升沉都牵挂于心，或愁或喜，或悲或乐，永远也没有一个平静的心理，所以会感到痛苦难受。

人如果能以正确的态度对待得与失，本怀别趣，超然脱俗，便是无比的幸福！也才是真正明白了人生的真谛，从而会走上幸福的道路。

０１７花月美人与翰墨棋酒

昔人云:“若无花月美人，不愿生此世界。”

予益一语云:“若无翰墨棋酒，不必定作人身。”

[原评]

殷日戒曰:枉为人身，生在世界者，急宜猛省。

顾天石曰:海外诸国，决无翰、墨、棋、酒。即有，亦不与吾同，一般有人何也?

胡会来曰:若无豪杰、文人，亦不须要此世界。

[述论]

古人说过：若是没有鲜花、明月和美人，他就不想生在这个世界上了。可见这个世界上最吸引人的地方，就在于有鲜花、明月和美人。那么，张潮却有加上了一句:若说是没有笔翰、墨砚、棋局、美酒，他也就不必非要具备此人身了。可见，人与物的区别，就在于有翰、墨、棋、酒。

当然，说这两句话的人，都是带有角度的。若换了别人，也可能是另一种说法，正是人各有志。人们看世界或者人生，都是从自己的立场和角度出发的，所以对生活的目的、手段、态度以及选取的各个方面等，都是绝然不同的。

这个世界上，花儿是美丽的，月儿也是美丽的，所以有“花前月下”的说法。花前月下的美丽，让那伤心的李煜万分难堪，才会吟出来: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

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尤其是那张若虚所写的《春江花月夜》，是那么地迷人:

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

滟滟随波千万里，何处春江无月明!

江流宛转绕芳甸，月照花林皆似霰。

花月之美，使人们留恋这美丽的人间。更美丽的是那真正的天地间的尤物--美人。杜牧有首《题赠美人》的诗云:

娉娉袅袅十三余，豆蔻梢头二月初。

春风十里扬州路，卷上珠帘总不知。

还有那李白《清平调》中所歌咏的杨贵妃:

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

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

真是美丽到了极点，难怪人们想生在这个世界上。即使是我们沾不上那贵妃的边，但荆钗布裙之中，也仍然不乏绝色女子！

有了花、月、美人还不够，因为我们是人，是有思想的。如果要加以表达，把自己心中独特的感受表现出来，这就需要如张潮说的翰、墨、棋、酒来进行。有了笔墨纸砚，才可以创作那美妙绝伦的诗篇，来歌颂这花、月和美人。当然，无事之时，能够有围棋来培养智慧和心态，还有美酒来澡雪精神，那也真是一种神仙过的日子了，谁还能不愿意生在这个世界上而做人身呢?

这花、月、美人是自然界和世界上的精华所生成，而翰、墨、棋、酒则是人类文化的代表。这后四者很重要，正是人类从蒙昧走向文明与进步的象征。

当然，《西游记》当中的唐僧曾经说过:

人身难得，中土难生，佛法难闻。

而且，佛教也有一首诗来阐述这个道理:

人身难得今已得，佛法难闻今已闻。

此身不向今生度，更向何生度此身!

是的，能够具备人身而不是畜生，的确是一件值得万分高兴的事情。但是既然做了人身，就得要像个人样，活得有意义，更要明白佛法真理，彻底解脱人生的痛苦和烦恼。

０１８自由的道路

愿作木而为樗（不才，终其天年），愿在草而为蓍（前知），愿在鸟而为鸥（忘机），愿在兽而为(触邪)，愿在虫而为蝶（花间栩栩），愿在鱼而为鲲（逍遥游）。

[原评]

吴园次曰:较之《闲情》一赋，所愿更自不同。

郑破水曰:我愿生生世世为顽石。

尤悔庵曰:第一大愿。

又曰:愿在人而为梦。

尤慧珠曰:我亦有大愿，愿在梦而为影。

弟木山曰:前四愿皆是相反。盖“前知”则必多“才”，“忘机”则不能“触邪”也。

[述论]

物类之中，自有一些具备得天独厚的地方，能够使它们得到出类拔萃的技能和条件。然而，天人合一，人们在自然当中发现了自己的个性投影，找到了同类项，于是，便使得万物都打上了人文的烙印。正因为如此，人们才有了异类的知己。

也就是说，人类在自己的生活中，与大自然建立了一种和谐发展的关系，并且从它们身上学会了很多的知识和智慧。当然，人各有志，人各有见，因此在大自然中所选取的对象也自然不会相同。张潮却有以下的愿望:

若在树木之中，就愿作上一株樗树。这种树本来就是散木无用之才，不中绳墨，难以使用。《庄子》中就说过，这种树木是“大匠不顾”，所以能够终其天年，不致夭亡。

若在那草木花卉之中，就愿意作上一根蓍草。这种草，历来就用之占卜吉凶，因为其上带的有灵气，所以有预先知道事情发展过程和结果的功能。有了这种能力，前途如何，心中便会了了，也许就会少走许多的弯路了。

若是在那山禽海鸟之中，就作上一只海鸥。这种鸟能够忘却杀机凶心，《列子》中便有过这样的记载，叫做“鸥鹭忘机”。一个人如果没有了机心，自然也就免去了许多内心的煎熬。

若是在那走兽之中，就作上一头。这种兽在古时判断审决狱讼的时候，便用来去抵触那些没有道理的奸邪，因为它知道什么是忠奸善恶。世间的不平之事太多了，有了这么样一种兽，不单可以识破那些人面兽心的伪君子，还能够为人类抵死多少恶棍哩!

若是在那昆虫之列，就去作上一只蝴蝶。这蝴蝶生来爱花，常在那花间栩栩飞舞。正如杜甫诗中说的:

穿花蛱蝶深深见，点水蜻蜓款款飞。

而花总是那般美丽，惹人心醉。所以，人若是能够像蝶儿一样，穿梭于花间香径，岂不是快活风流!

若是在那鱼鳞之类里，那就去作上一条鲲鱼。这种鱼可以化而为鹏，进而抟扶摇直上者九万里，然后南图而作逍遥游，《庄子》的《逍遥游》就这么说过。人若如此，也就早已超越了时、空的界限，而得到自由逍遥，无拘无束了。

以上各种愿望，正是作者企求摆脱束缚、进入自由王国的理想，但愿他能够做到!不过，人生在世，都希望得到那正面的东西，比如说名誉、地位、金钱、利益、进步等，又谁乐意去做那无用闲散之才呢？所以，也很少有人能够得到真正的解脱。

然而，真正的历史是残酷的，那些争取进步的人往往落得了个身首异处。像辛弃疾所说的那样:

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可怜白发生!

也就算是够好的了。更多的是韩信所遭受的那种:

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

所以，那个智慧大师老子就谆谆告诫人们，要“柔弱胜刚强”，不要强出头；要追求那些生活中负面的东西，正是那“外其身而身存，后其身而身先”的道理。

０１９有偶与无独

黄九烟先生云:“古今必有其偶。支千古而无偶者，其惟盘古乎！”

予谓:“盘古亦未尝无偶，但我辈不及见耳。其人为谁？即此劫尽时最后一人是也。”

[原评]

孙松坪曰:如此眼光，何啻出牛背上耶!

洪秋士曰:偶亦不必定是两人。有三人为偶者，有四人为偶者，有五、六、七、八人为偶者。是又不可不知。

[述论]

黄九烟说过：从古到今，人都有与自己相对应的人。如果说还有一个独立无二的人，那可能就是盘古吧!

然而，盘古是天地宇宙的创始者，是他创造了宇宙天地万物，可以说是宇宙间最早的人了。但是，他也未必就没有与之相对待的对手。只是这恒劫茫茫，我们凡人看不见罢了。那个对手是谁呢？就是宇宙此一劫终尽的时候，那最后留下的一个人了。

人类认识问题，只能从自己的角度去观察和体认，所以建立了许多的坐标系来实现这种概念对立。比如说，荣与辱，善与恶，得与失，苦与乐，生与死，光明与黑暗，前进与后退，高与下，深与浅，美与丑，男与女，阴与阳，热与冷，官与民，首与尾等等。人们就是通过这些概念的对立来认识和把握世界的，所以就会有“无独有偶”的说法。

的确，人类是在采用一种对立和转换的方式，在认识着事物的特点和变化过程。这种讲宇宙中任何事情都是无独有偶的，用的就是辩证法。如果我们能够站在宇宙之外来看问题，就不会感觉到孤独了。

因为宇宙万物本来就没有什么分别和概念，概念和分别是人类思维活动的特点。也正因为那些分别和意识中的差异，才使得人们感到矛盾的相对性和不可调和性，所以生活中充满了痛苦和烦恼。因为有得就有失，有高就有低，有生就有死，有甜就有苦，有荣就有辱，这就是真实。

但人们由于一厢情愿的心理的作用，却要追求那些属于正面和美好的东西，而厌弃那些于负面的事物；但客观的规律是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所以遭受惩罚的还是我们人类。够超越了是非和分别去看待生活和世界，那我们所生活的环境一定会是另一种非常美丽的样了。

这种境界，又岂是“牛背”上的眼光所能够看到的呢！《世说新语?雅量》中记载了王衍所说的话：“汝看我眼目，乃出牛背上。”骑在牛背上的人，只能是小牧童，见识自然浅薄。但是想当年，老子西出函关，就骑的是大青牛。牛背上的眼光，又岂是凡俗之人所能够思议的呢？

０２０冬夏和三余

古人以冬为三余，予谓当以夏为三余。晨起者，夜之余；夜坐者，昼之余；午睡者，应酬人事之余。古人云“我爱夏日长”，洵不诬也。

［原评］

张竹坡曰:眼前问冬夏皆有余者，能几人乎?

张迂庵曰:此当是先生辛未年以前语。

［述论］

古人把冬日视作“三余”之一，而三余即是冬者岁之余，夜者日之余，阴雨者时之余。这“三余”都是读书的好时光。三国时的魏遇，便劝人用“三余”的时间来读书，余即是剩余的意思。

然而，张潮则认为夏日为三余：早晨起来时，则是夜晚的剩余；夜间小坐时，便是白日的剩余；而中午小睡时，则是应酬人事的剩余。

只有这“三余”的时间是属于自己的，所以应当好好地加以把握。《唐诗记事》中记载，唐文宗李昂曾与书法家柳公权联句说:

人皆苦炎热，我爱夏日长。

的确，夏日里天气炎热，人们都感到痛苦不堪，所以就很难去干什么工作了。

尤其是夏天的夜晚，你看那一对对情人都去散步压马路，摇着扇子去乘凉。而那些真正想读书学习的人，却正好利用这个时间去用功下苦。而且夏日里昼长夜短，正好可以多多地读上一些书。既消遣了时光，又获得了知识，一举而两得。目的不同，人们对于生活中的时间和各种条件的利用，也是不尽相同的。

人类的知识全是靠着学习和传授得来的，而老师的传授毕竟是有限的。即便是学习，也有专门学习和业余学习两种方式。专门学习，是在进入仕途之前，或者是退出官场之后，才有可能进行的；一旦踏入了社会，便不可能有那专门的时间去学习了。这样，我们如果要想学习读书，也就只有去挤工作或者休息的时间去学习了。

无论是工作，或者是应酬，都是要为他人服务的。若是能够挤出来一点时间，那便是属于自己的了；休息的事情，是属于下意识的。只要能够睡好，让下意识得到调整，并不见得要睡很长的时间。剥夺了过余的睡眠，自然也为自己赢得了时间。

古人所挤的就是这“三余”，都是在别人所不能做事或者是悠闲的时候去读书，去争取时间。他们比平常的人花费了更多的时间和精力，自然会有比别人更多的收获，所以他们最终都干出了一番大业。

０２１庄周与蝴蝶

庄周梦为蝴蝶，庄周之幸也；蝴蝶梦为庄周，蝴蝶之不幸也。

［原评］

黄九烟曰：惟庄周乃能梦为蝴蝶，惟蝴蝶能梦为庄周耳。世之扰扰红尘者，其能有此等梦乎！

孙恺似曰:君于梦之中，又占其梦耶！

江含徵曰：周之喜梦蝴蝶者，以其入花深也。若梦甫酣而乍醒，则又如嗜酒者梦赴席，为妻惊醒，不得不痛加诟谇矣。

张竹坡曰:我何不幸，而为蝴蝶之梦者?

[述论]

庄子讲自己一次做梦，梦见自己变为蝴蝶，然后遽遽然不知周也、蝶也，已经物我两忘，浑然一体了。当然，从庄周的角度来说，他梦着化为蝴蝶，能够在“花间栩栩”地穿梭游戏，自在飞翔，这是他的大幸运；然而从那蝴蝶的角度来看，它却由那自在飞翔、美丽无比的身躯，一变而为庄周那有拘碍、不自由的身躯，的确是它的大不幸。

看来，张潮还是要把人身看成是个不自由的障碍了。《老子》中说道:

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

人类的身体就是一个很大的障碍，我们不得不去每天为它谋衣糊口，去奋斗，去抗争，自然会惹出许多的烦恼和痛苦来。等到我们没有了身体的时候，自然也就不会为了那些衣食住行而操心奋斗了。那个时候，我们还会有什么灾难和烦恼呢！

庄周之所以能够梦为蝴蝶，首先就在于他的人生境界和特殊本领。他的《齐物论》中，就论述了万物一齐，无贵无贱的道理。正是那“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的境界，蝴蝶本身并不卑贱，人自身也并不高贵。大家都是平等无二，合二为一的，所以他才能达到不知人也、物也的地步。这种境界，也是后来的陶渊明在其《饮酒》中说的:

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

其二，就是他有一种修炼的本领，也即是他所说的“心斋”、“坐忘”。也即是通过瞑目存神，屏息万缘，而忘掉自己的四肢五体，从而使灵魂逍遥自在。

当一个人已经到了不受时空的限制，心中无有牵挂障碍了，赤洒洒，圆陀陀，光灼灼而无所不在、无所不能时，才会蝴蝶为梦，物我两忘。

我们都是凡夫俗子，也是很难学到他的独特本领的。要达到他那坐忘存神的境界，也的确不容易。但是，只要我们白日里做事无愧于心，晚间里自然会梦祥神安。纵使我们不会去做那什么蝴蝶梦，也不至于会恶梦惊魂的！

人生不能没有梦，梦是对人生现实缺憾的一种补充。作家们看不惯社会中的污浊，所以要做那白日梦，来表达自己对于现实的否定。而读者也在作者所营造的文学形象中，领略到了生活的真实和真理的残酷，最关键是鼓起了生活的勇气，那就是在做梦！

少年的时候往往梦多，对任何东西都充满了梦想。随着时间的推移，有的梦想成了真，而更多的梦想却破灭了，叫做幻灭。

０２２事物的因果

艺花可以邀蝶，累石可以邀云，栽松可以邀风，贮水可以邀萍，筑台可以邀月，种蕉可以邀雨，植柳可以邀蝉。

[原评]

曹秋岳曰:藏书可以邀友。

崔莲峰曰:酿酒可以邀我。

尤艮斋曰:安得此贤主人?

尤慧珠曰:贤主人非心斋而为谁乎?

倪永清曰:选诗可以邀谤。

陆云士曰:积德可以邀天，力耕可以邀地，乃无意相邀而若邀之者，与邀名邀利者迥异。

庞天池曰:不仁可以邀富。

[述论]

大自然万物之中，又有相互依傍、难分难舍的东西。此生则彼来，此灭则彼去，正是那大自然的风致。人们为了更好地享受生活，便认识和掌握了许多这样的规律，使之来为人类的幸福服务。

比如说，种上了花草，就可以邀请招致来蜜蜂和蝴蝶；累起来假山石头，便可以邀请招致来云彩雾气；栽下了苍苍劲松，便可以邀请招致来清风；储蓄起来水流，就可以邀请招致来萍草水藻；筑成了高高台阁，便可以邀请招致来明月的光华；栽种上了芭蕉，可以邀请招致来雨声风声；植下来杨柳，即可以邀请招致来清蝉的嘶鸣。

有了这些东西的点缀，才显得那花草的迷人，山石的奇妙，苍松的高风，清水的深湛，台阁的高明，芭蕉叶的清纯和杨柳的茂密，更重要地是因此而显出了它们的灵妙与生动。而生活在其中的人类社会，便自然会充满了乐趣和生机。

这里说的是因与果的关系，前者为后者的条件。古人说，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有了因即会有果，因与果相互关联。有了花也一定会有蜂蝶，所以有蜂蝶是花媒人的说法，还有那只要是花就会“招蜂惹蝶”的真理。比如林和靖的《梅花》诗中说道:

霜禽欲下先偷眼，粉蝶无知合断魂。

就形象地说明了这个道理。贾岛的《题李凝幽居》云:

过桥分野色，移石动云根。

石头被看作是云彩所产生的根源，因此累起石头即可以邀来云彩。以上等等说法，都只是一种邀请，却并非是有意的，却是那天性如此的。

比如说，人的积累德行，自然可以得到上天的帮助。就如西方的谚语所说的:

天助自助者，人爱自爱者。

只要你努力去做，上帝一定会帮助那些自己帮助自己的人。辛辛苦苦地耕种了，大地自然会帮助你收获粮食。不过，这与那些追名逐利、华而不实的东西，却是完全两样的。

当你家里藏有万卷书籍时，自然会有人前来借阅；脾气相同，个性相投，一拍即合，便成了朋友。家中藏有美酒，那些嗜酒之徒，自然会前来光顾，正是“家有梧桐树，不愁凤不驻”！

在人生的道路上，情况也是一样的，只要你努力去耕耘，去创造，自然会有收获的那一天！

０２３烟雨、贫病与卖花声

景有言之极幽而实萧索者,烟雨也;境有言之极雅而实难堪者,贫病也;声有言之极韵而实粗鄙者,卖花声也。

[原评]

谢海翁曰:物有言之极俗而实可爱者,阿堵物也。

张竹坡曰:我幸得极雅之境。

[述论]

人们对于世界万事万物的看法,往往因人、因时、因地而异。即便是同一个人,置身于局内或者袖手旁观的时候的看法,也是不尽一样的。

比如说“烟雨”,该是那极富诗意的佳境。然而,置身于烟雨之中的人,却只觉得萧索而无美感;苏东坡的一首诗说得非常形象:

庐山烟雨浙江潮,未到千般恨不消。

及至到时无一事,庐山烟雨浙江潮。

真是,庐山的烟雨非常美丽,多少人都万般向往;但是真得身临其境,却并不见得就怎么样,有时候还会很狼狈。

所以,人们常常会说:看景不如听景,听景不如听不着,那就只有想景了。就是说,我们在没有见到景象的时候,自己在其中已经加上了许多一厢情愿的虚构情节,所以肯定会比身临其景要好得多。

清贫衰病,乃是极为高洁清雅的境界,因为一点富贵污浊、应酬奉迎的事情都没有。然而生活清贫的人,却只会感到难堪落寞而无情趣,真正能够安贫乐道的并不多见。

历史上有个原宪,是孔子的学生,是一个安于清贫的典型。《庄子?让王》中记载说:

原宪居鲁,环堵之室,茨以生草;蓬户不完,桑以为枢;而瓮牖二室,褐以为塞;上漏下湿,匡坐而弦。

他的生活就是如此地艰难,但却乐在其中。

而孔子的另一位弟子子贡,却穿着华丽的衣服,坐着高大的车马,前来看他,连巷子都进不来。原宪便拄着拐杖去迎接他,子贡大吃一惊问他道:“啊呀!先生得了什么病啊?”

原宪便回答道:“我听人说,没有钱财叫做贫,学习了真理和大道却不能去实践叫做病。现在我是贫了,但却并没有病啊!”

子贡听了,觉得自己很惭愧。

但是,像原宪这样安贫乐道的人,在现实中能有几个呢?所以,杜甫《寄李白诗》云:

处士祢衡俊,诸生原宪贫。

只有知识分子才会清贫而乐道,就如孔子说的:

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

声音之中,也有非常美妙富于情韵的,那就是姑娘的卖花声。比如陆游的《临安春雨初霁》中说的:

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

写得多么清丽美妙!但却惹上了铜臭味,其实粗鄙得狠哩。

人们看世界,基本上都是从自己的角度出发,凭着与自己的关系程度来作判断的。得不到的东西极为可贵,得到的反而不加珍惜,此乃人之常情。

由此可知,人类的意义就在于追求事物的过程里。身处繁华世界,虽然热闹,但不免聒噪,身不由己,于是便向往江湖烟雨,追怀着病贫之境。不过到了那种境地,却又不免萧索、凄凉,忍耐不得。这便是江湖与魏阙的矛盾。

阿堵物,是金钱的代称。之所以说它俗,是因为人们只要做了这位孔方兄的奴隶,便什么俗事都干得出来;而且说它俗的人,都是那些自命清高,却不名一文的寒儒。说它可爱,不仅富贵之人爱它,说连说它俗的人也爱之如命！离开它,连命都保不住的!

０２４才子与福慧

才子而富贵,定从福、慧双修得来。

[原评]

冒青若曰:才子富、贵难兼。若能运用富贵,才是才子,才是福、慧双修。世岂无才子而富贵者乎？徒自贪着,无济于人,仍是有福无慧。

陈鹤山曰:释氏云:

修福不修慧,象身挂璎珞;

修慧不修福,罗汉供应薄。

正以其难兼耳。山翁发为此论,直是夫子自道。

江含徵曰:宁可拚一副菜园肚皮,不可有一副酒肉面孔。

[述论]

世间之事,断难十全十美,才子与富贵总是很难得兼。若是既有才识和学问,又有财富和贵爵,那肯定是上世里通过福、慧双修得来的。

福是福德,即行善积德,供养三宝佛、法、僧,广种福田。佛家的因果报应之说,认为世间的事情都是有缘故的。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这一辈子的贫穷,是因为上一辈子的富有而不知布施;这一辈子的富有,却是因为上一辈子的布施积德。所以说,这一辈子的富贵,正是因为上一辈子的努力行善。那么,一个才子往往是清贫的,但是却能够有富贵,岂不就是修行过布施和福德的吗!

慧即智慧,是心灵中的本性,乃从禅定、布施等法门中修来。禅定是佛家修行真理的主要手段,也就是闭目内观,收视返听,摄念观心,明心见性。凡夫俗子们只知道把目光向外看,把心灵向外投入,所以欲望太盛,反而污浊亏损了心灵。修行人因为把心念全都投入到心灵自身的开发上,所以就能够把更大的智慧调动出来。就如无垢子说的:

学道先须识自心,自心深处最难寻。

若还寻到无寻处,方悟凡心是佛心。

把心灵修到了佛的境地,转凡为圣,自然会有无穷的智慧。那么今天的才子,岂不就是上一辈子修行了智慧的吗!

在现实社会中,才子与富贵总是绝缘的。才子是天地灵秀的化身,他的使命就是要具现出自然造化的无穷奥妙和奇丽。才情与富贵,可以说是水火不相容的。

孟子说过“为富不仁”的话,要发财,就得利令智昏,不顾情义;俗语说“贵人多忘事”,人一旦贵了,不仅会才思枯竭,就连记忆力也没有了。多少才子,就是因为进入了达官显贵之列,果然唱不出好诗、写不出妙文来了。

然而,才子的特点,却正在于他的超凡脱俗。李白之所以能够唱出那千古长新的壮丽诗篇,就在于他如醉如痴的纯情与污浊的社会格格不入,逼得他不得不以文学艺术的方式来表现自我高尚清净的心灵。等他真正实现了自己的理想,做了大官,也许就不会有那么多而妙的神思灵感了!

或许,天地造化正是要才子来表现自己的天道,所以绝不允许世间的俗物——富贵来诱惑他、腐蚀他！所以,笔者在歌颂当代女词人沈祖芬先生的时候,说道:

天要易安传好句,故生百难在人间!

０２５新月与缺月

新月恨其易沉，缺月恨其迟上。

[原评]

孔东塘曰：我唯以月之迟、早为睡之迟、早耳。

孙松坪曰：第勿使浮云点缀，尘滓太清，足矣。

冒青若曰：天道忌盈。沉与迟，请君勿恨。

张竹坡曰：易沉、迟上，可以卜君子之进退。

[述论]

天道忌讳圆满，故而月有阴、缺，此事古难全。正如苏东坡的《水调歌头》中说的：

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

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正因为月亮亘古如新，夜夜光临，所以与人类已经结成了难以割舍的伙伴关系。她一夜不出来，便会让人思念。尤其是佛教，更把人的本性比做是圆明的性月，叫做：

千江有水千江月，万里无云万里天。

就连《西游记》中的唐僧，也会吟出“禅心似月迥无尘”的妙句来。

尤其是张若虚那首脍炙人口的《春江花月夜》，把月亮的美妙真是写到了极致：

江天一色无纤尘，皎皎空中孤月轮。
江畔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
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
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

月亮太美了，所以让人留恋，以至于不愿意看着她又缺又迟。

然而，即便是缺月，却还是会有遗憾的。新月是上弦月，出得早，落得快；缺月是下弦月，出得晚，落得慢。若是新月出早落晚，缺月落晚出早，对于那些爱月者来说，岂不整夜皆可赏月了！可惜这只是理想，所以说“恨”；较之东坡《水调歌头》中的“不应有恨”来，似乎犯了一些执着。

月亮之所以能够圆明皎洁，是因为月宫里有吴刚率领的一班修月的工人在干活。他们白天把上面的不平的地方加以修整，晚上自然看上去光洁明亮了。

人们对于月亮的喜爱，足以说明对于人间不平的否定。所以，笔者有一首诗说道：

如何天斧能修月，不为人间伐不平！

其实，自然界中的一切都是正常的。感到不正常的，才是我们自己的心灵而已。

只要我们的心灵圆满了，肯定不会有什么不平衡的情绪了。这时，便要向苏东坡那样“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幸福地生活下去，才是目的。

孔尚仁的观点，是说自己喜爱月亮，月迟上则早睡，月早升则晚睡，目的是要玩月。那个时候没有电灯，没有不夜城，所以人们与月亮的关系要亲密得多。冒青若与张竹坡的说法，都已经充满了见道之意。天道就忌讳的是盈满，君子当以天道规律为法则。易沉迟上，也正是君子的命运，不要怨恨，才能够顺其自然！

０２６躬耕与樵薪

草而已矣。[illegible]耕吾所不能，学灌园而已矣；樵薪吾所不能，学艹雉

［原评］

汪扶晨曰：不为老农，而为老圃，可云半个樊迟。

草自任、自待，可谓不薄。然笔端隐隐有“非其种者，锄而去之”之意。[illegible]✓

释菌人曰：以灌园、

王司直曰：予自名为识字农夫，得毋妄甚！

［述论］

樵子、农夫，虽说辛苦，但比起官场中、世路上的承受着那些尔虞我诈、风云变幻者来说，至少省去了许多的闲心，因而也就为不少的达官显贵们所羡慕。

达官贵人虽然高贵威风，但是正因为位高招风，所以便随时都有掉下来的危险。他们不仅事务繁忙劳累，而且经常担心乌纱帽子保不住，因而心理平衡的少。想到这里，真还不如去回家种地去哩！

农民种地，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只管耕耘，到时收获就行了。一切靠天吃饭，不用操什么别的什么闲心。虽说费点力气，但却心灵自由，不必看人眉高眼低。

笔者当过几年的农民，深知其中的乐趣，到如今也常常怀念那时的自在情景。可惜，真正当了农民，才知道他们最苦，税多累多，吃不饱穿不暖，谁知那盘中餐，粒粒皆辛苦呢？

作者认为自己亲身去耕田种地，可能条件不允许，但是学学浇花灌园还是可以的；砍柴樵薪虽说不可能，但学学锄草除莠的事，也就不错了。这都是退而求其次的话，倘能做得到，也是个实在人了。

躬耕、樵薪，在农夫、樵夫来说，本为寻常之事；但在官贵、儒士来说，却非寻常之事了。不做自己的本业，而去做他人的行当，自然是因为本行做不得了。不是不让你做，就是你不想做了。

耕樵之人，要想不做本行，往往是不可能的。如果他不砍柴，或者不种地，也许就会饿死，所以必须去做本行。而要想不劳而获，不耕而食，不织而衣，除非当了大官贵人。不过，要想进入官贵儒生之列，确实是很难很难的。

但是，官贵之人却比较容易不去做本行，只要真心要想摆脱就可以了。然而，人往高处走，权位诱人，利益动心，谁想去过那种贫病、凄凉的生涯呢？然而，政治斗争残酷无情，失势者若不识时务，一味斗狠，只能是鱼死网破；识得时务，激流勇退，尚可以保全自身。于是，在政治活动中便出现了一种新的形式：告老还乡，下野渔樵；待时而起，无时则隐。这种形式所标志的，便是与统治阶级的不合作。

当然，除了政治的原因外，这退隐还不妨另有奥妙。陶渊明虽说是不为五斗米折腰，但主要还

是他自己的个性所决定的。他信奉天师道，无为而无不为，崇尚自然，与天地万物和谐，所以必定会选择那条路：

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

也就是说，尽管天下熙熙攘攘，都是为名为利之徒，但还是会有人不喜渔名猎利的！

０２７人生十大恨

一恨书囊易蛀，二恨夏夜有蚊，三恨月台易漏，四恨菊叶多焦，五恨松多大蚁，六恨竹多落叶，七恨桂荷易谢，八恨薜萝藏虺，九恨架花生刺，十恨河豚多毒。

[原评]

庵曰：黄山松并无大蚁，可以不恨。██ 江艹的

张竹坡曰：安得诸恨物尽有黄山乎！

石天外曰：予另有二恨：一曰才人无行，二曰佳人薄命。

[述论]

人生在世，哪能没有几件遗憾的事！也许正是因为有缺憾，才使我们觉得这个世界充满了乐趣。西文中的WANT一词，汉意是希望、需要，却还有一个意思，就是缺憾。这就是中国古人说的“反训词”，正是因为没有，才会去需要；正是因为有缺憾，所以才会去希望。希腊神话中那个潘多拉的盒子，就关着希望；因为人间没有那种美好的生活，所以人们才会去希望。

张潮从他自己的角度来说，生活中有这么十个缺憾：一恨的就是书囊容易被虫蛀坏，以致影响他的读书；二恨的夏夜里到处都有蚊子，这样就没法去户外纳凉；三恨的玩月台上时间容易过去，难以尽情享受月光的风韵；四恨的菊花叶子多有焦臭味，削弱了菊花的雅致；五恨的松树下满是大熊蚁，妨碍人在松下清坐；六恨竹子多要落叶，不能四季常青；七恨桂花、荷花容易凋谢，难以青春永驻；八恨薜萝蔓草之中却藏着虺虫蛇蝎，让人森然惊惧；九恨架着的花上却长着小刺，碰一下会伤着手指；十恨的河豚肉虽肥美，但却有剧毒，干看不能吃。

以上十恨，都是美中不足之处。但能想得开，只去赏乐其美，而放任其不足，则可以无恨了。

对于美的定义往往因人而已，莫衷一是。有人说平衡之为美，有人说距离之为美；有人说对称之为美，有人说丑恶之为美；或者说圆满之为美，或者说残缺之为美。其实，什么都可以成为审美的对象，有美学美，也有丑学美。梅罗的维纳斯正因为缺少了一只胳膊，才显得非常地诱人。因为她在让人观赏的时候，调动了人们非常丰富的联想机制。

也就是说，观众在欣赏美丽的时候，还在创造着美丽。任何一个人都可以想象出那只断臂的美妙来，所以再高明的艺术家，也无法精美地把那只断臂接上！这可以说是残缺美的一个典型。

人怕出名猪怕壮，上天忌讳的就是圆满，所以月亮圆了就要缺。只要她不会圆满，她也永远不会残缺。猪到壮时就要挨宰，人到成名就会衰亡，因为顶点过后就是下坡路了。正因为这样，留下一些遗憾来，反而会使自己有生活的动力。

因为生命的意义就在于过程之中，所以有了缺憾我们才会去奋斗、去改变，幸福也就随之而来了。

０２８鉴赏的角度

楼上看山，城头看雪，灯前看月，舟中看霞，月下看美人，另是一番情境。

[原评]

江允凝曰：黄山看云，更佳。

倪永清曰：做官时看进士，分金处看文人。

毕右万曰：予每于雨后看柳，觉尘襟俱涤。

尤谨庸曰：山上看雪，雪中看花，花中看美人，亦可。

[述论]

楼上看山，看得高，满目青苍苍；城头看雪，看得远，一片白茫茫；灯前看月，月光与灯光相映而成趣；舟中看霞，霞光与水色打成了一片；月下看美人，更增加了朦胧之美，使其风韵万千。

有生活经验或者鉴赏能力的人，都知道角度的重要性。就如照相选景一样，必须把握好一个角度。有了一个好角度，平庸无奇的东西一下子就会绽开美妙的意味，有了一种升华。看山、雪、月、霞、美人，若能选择一个最佳的角度，并且加以背景的陪衬，自然就会触目生色，美不胜收。

鉴赏山水和自然景色，需要角度；同样，做人和悟道也要有角度。人们往往只图眼前，不管身后，受着客观条件的限制，难以全面认识自身。就仿佛看人下棋一般，局外人自然明白的地方，而局内人就是糊涂；等到局外人成了局内人，却也是照样地糊涂。所以，就有了句名言，叫做：

当局者迷，旁观者清。

原因就在于身在其中，难以全面地看问题。所以，前人总教人要有距离感，才能客观，才有新

发现。

比如说，有一位尼姑写了一首《悟道》诗：

镇日寻春不觉春，芒鞋踏遍岭头云。

归来笑拈梅花嗅，春在枝头已十分。

以前没有角度，到处寻找，却也无法得到自己所追求的那个真理。等到有了一个角度，从外边来看自己，正可发现美就在自身，道也就在自身，其境界也自然有所不同了！

世界并没有改变，也不会改变什么，只是我们自己的世界观变了！

０２９玄妙与魂梦

［原评］吴街南曰：以极有韵致之文人，与极有姿态之美人，共坐于山、水、花、月间，不知此时魂梦何如？情思何如？

山之光，水之声，月之色，花之香，文人之韵致，美人之姿态，皆无可名状，无可执着，真足以摄召魂梦，颠倒情思。

［述论］

山光、水声、月色、花香等，乃是自然界之优美奇妙者。文人和美人，则是人类中之龙凤，再加上风雅的韵致和动人的姿态，俱是自然而然，决非矫揉造作者可比。因此，这种无可名状，无可执着，率性流露的天性和内在的气质，才具有特色，也才会使人销魂落魄，如痴如醉。

山、水、花、月，包括美人和文人，都是有形之物，可以通过人的感官去把握，从而认识他们的美妙。但这种美的体验是有限的，因为他们的客观条件本身带有局限性。如山的高低、水的大小、花的盛残、月的圆缺、文人的体质、美人的美貌，都是能够分析和解剖的。

看了也不过如此的，领受起来也只是有限的。有形就有限，无形才无限。然而，无限的东西却一定存在在有限的事物上，这就是形而上与形而下的区别。

是的，人类除了用肉体感官去认识有形的世界外，还用一种心灵的触觉去领悟那无形的世界。山流露出来的光泽、水传唱出来的鸣声、月撒播下来的颜色、花散放出来的清香，包括文人洋溢出来的韵致和美人显现出来的姿态，俱为莫可名状、无法分析，更无从被肉体感官所能认识之物，所以才会作用于人们的心理灵魂而摇荡心旌。

做人如果能够摆脱肉体感官的追求，从而重视精神世界的充实和心灵本性的修养，自然会流露出不可思议的微妙，并且令人倾倒不置的！

也就是说，能够颠倒人们情思的乃是风神韵致，能够作用于人们心灵的就是气质风度。如果一个人想给别人别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就必须培养自己的风神与气质。当然，支持风神韵致和气质的，是人们的学识与胆略。物欲越少，精神越富，灵气才能勃发，韵致才能丰富。

人们常说闲雅，只有悠闲，才能够高雅。摆脱了物欲的束缚，自然就会脱俗超然，那灵气便会油然而生了。灵气是空灵的，无可执着的，自然也就是莫名其妙的了，也就会耐人寻味了。

美人的美，就在那风神独露的当儿，《诗经?硕人》中说的：

手如柔荑，肤如凝脂。

领如蝤蛴，齿如瓠犀。

巧笑倩兮，美目盼兮。

这里边手、肤、领、齿的描写是不错，通过借喻使人发生联想。但最能传神的，却是那没有固定形体的巧笑，尤其是那美目的一盼，所以古人有“顾盼生姿”的说法。越不可执着的事物，越能让人生出执着之心而难以去怀，所以才有杨贵妃让唐明皇倾倒不置的佳话！你看那《长恨歌》中说的：

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

所以，人还是要培养自己的气质和风韵。

０３０缩地、招魂与卧游

假使梦能自主，虽千里无难命驾，可不羡长房之缩地；死者可以晤对，可不需少君之招魂；五岳可以卧游，可不俟婚嫁之尽毕。

［原评］

黄九烟曰：予尝谓“鬼有时胜于人”，正以其能自主耳。

江含徵曰：吾恐“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地茫茫皆不见”也。

张竹坡曰：梦魂能自主，则可一生死、通人鬼。真见道之言也。

［述论］

人有两套意识系统，白日里意识作主，因为有逻辑，能记忆；晚间是潜意识作主，意识进入休息状态。没有了检查官，所以我们的大脑之中感受到的，尽是些莫名其妙的事情。

假若晚上的梦也能够由我们的意识来做主，那么纵然是千里万里，也就即刻可到了。要想去哪里，就可以遂愿满意，因而可以不必羡慕那东汉的费长房了。

他跟神仙学法，被传授了缩地之术。千里之地，可以缩短到几里之间，也就须臾可到了。诸葛亮也会缩地之术，站在几十里之外，却让敌人看得仿佛就在眼前。可再怎么样去追，也追不着，却中了他的埋伏。

弗洛依德的观点，说梦是愿望的达成。白天做的事情达不到目的，便会心魂萦绕，难以去怀。所以，下意识便通过做梦的方式，让他的心理得到满足，以便减轻心理上的负担。平常人们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也就是这个道理。

古时候交通不发达，征人商贾出发在外，经年不归，生死未卜。见也见不着，话也没有得说，也就只有去做梦了：
　　打起黄莺儿，莫教枝上啼。
　　啼时惊妾梦，不得到辽西！
她自己主宰不了自己的梦，还要怪人家鸟儿该啼叫了！梦当然不是真的，只是一种美好的愿望的曲折反射罢了：□
　　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
这有梦还好，就怕相思成愁，厌厌成病了，想做个梦都做不出来，叫做个“和梦也无”！□

若是能够与死去的亲人晤面对话，则不需要汉武帝时的李少君了。汉武帝思念死去的李夫人，少君便利用方术为之招魂，让他在别的帐子里去看，果然看见了李夫人的影子。

人是有感情的动物，所以对于自己的亲人特别地亲爱。而一当亲人逝去，幽明路隔，那种思念是很难形容的。尤其是对那些与自己相依为命、情深似海的夫妻伴侣，更是留恋不置的。历史上最让人感动的，就是潘岳写的那几首《悼亡诗》，你看其中的句子：
　　望庐思其人，入室想所历。
　　如彼翰林鸟，双栖一朝只。
　　如彼游川鱼，比目中路析。
　　展转眄枕席，长簟竟床空。
　　寝兴目存形，遗音犹在耳。
都是催人泪下的。在这种情况下，怎么能够不想见到其人呢？苏东坡的《江城子》中写他对亡妻的思念：□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肠断处，明月夜，短松岗。
他与亡妻的晤对，是通过梦境来进行的，意识还是自主不了。如果真的能够与死者对话或者见面，打开生死的通路，那么自然不会去羡慕什么李少君的招魂术了！□

如果说，三山五岳可以卧在床上去游览，那么儿孙的婚嫁之事未毕，他就便要上床去游览去了。提出卧游的，是六朝时的宗炳。
　　《宋书?宗炳传》上说：他喜欢青山绿水，爱好远游。得病后回到江陵，万分感叹地说道：

“名山大川可能是难以遍观了，只有澄怀观道，卧以游之了。”于是，他便把自己所有游历过的山水名胜都图画下来，悬挂在卧室之中去卧以神游了。

可惜，这三件都是常人所做不到的事情，只能去“假使”而已。然而，若是能够掌握潜意识，通过一定的方法去修炼，是否可以自己做主、招魂、卧游呢？这些情况，只有那些通过修炼的人自己知道，但并非不是一条途径，难怪竹坡要说此为“见道之言”。因为宗教的修持，就是要认识这类问题，从而使心灵意识自主，生死一贯。
□　　０３１不幸与缺陷
蕡以下第而传。可谓之不幸，不可谓之缺陷。✔ 昭君以和亲而显，刘
　［原评］□
　　江含徵曰：若故折黄雀腿，而后医之，亦不可。
　　尤悔庵曰：不然，一老宫人、一低进士耳。
　［述论］□

事情在人之自为，而功过却由他人去评说。汉元帝的妃子王昭君，若是不去和亲嫁番邦，则终其一生，可能只是一介老宫妃而已。正因为她自己过人的胆识而远嫁匈奴，却使其名扬千秋，代有知音。
　　晋时有石崇开始歌颂王昭君，他的《王明君辞》中说道：
　　我本汉家子，将适单于庭。
　　……
　　昔为匣中玉，今为粪上英。
　　朝华不足欢，甘与秋草并。
　　传语后世人，远嫁难为情！
按他的理解，说明昭君在异域不适应风俗，而思念故乡，尤其是悟出了不能远嫁而自寻烦恼。但杜甫的《咏怀古迹五首》中却歌颂昭君道：□
　　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自有村。
　　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冢向黄昏。
　　画图省识春风面，环佩空归月下魂。
　　千载琵琶作胡语，分明怨恨曲中论！
写得惋艳壮丽，热爱故乡，替她思想了许多。到了王安石的《明妃曲》，更加替她道出了衷肠

：　一去心知更不归，可怜着尽汉家衣。
　　寄声欲问塞南事，只有年年鸿雁飞。
　　家人万里传消息，好在毡城莫相忆。
　　君不见咫尺长门闭阿娇，人生失意无南北！
是啊，人生的失意与得意，无论你在哪里都免不了。汉武帝要金屋藏娇，虽然很是华贵，但结果这金屋却又成了一个软禁阿娇的代名词！如果你在北国能够得到人的爱怜，那又何必叹惋呢？此后歌咏昭君的代不乏人，这也是她本人始料所不及的。
　　如果她不去和番而远嫁匈奴，也不见得会有如此的影响！
，因为在考试对策的时候，条列了宦官奸臣的祸害，并且要求加以诛灭。那些主考官虽然很叹服他的胆识，但是却畏惧宦官的权势，遂不敢给予取录，因而使他下了第。然而他虽说下了第，但英名却被万古传扬。当时，就有个李郃说道：■赏✓　唐朝的刘
下第，我辈登科，宁毋厚颜乎！■赏✓　刘

如果说，他不下第，也就不会有人知道他的胆识和名气。后来，他还是考取了进士，官做到了秘书郎。但是，他憎恨宦官，宦官也会憎恨他，最后还是斗不过宦官，遭到诬陷和迫害，贬官致死。不过，他的狰狰铁骨和刚直正气，更因此而传扬万代。
的命运不幸，从而未得施展自己的才能、遭遇到千秋的知己尚还可以；但是要说他们的和亲、下第是一个缺陷，也就不符合实际情况了。■赏✓　因此来看，说昭君和刘
，虽说不幸而未能尝其夙愿--侍君与及第，但正是他们的不幸，却使其获得了比其实现夙愿要大得多的幸运而名扬万古。■赏✓
古人说："塞翁失马，安知非福。"祸福相倚，冥冥之中，自有主宰，难以情测。王昭君和刘
　　可以说，他们是天地间最幸运的人了，正应了那句"逆境出人才"的话。
　　孟子也说过：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将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穷乏其身，苦其心志。
的幸与不幸，正是上苍表现自己的一种方式--不幸即幸。当然，这也并不等于说，为了成名而故意给自己制造逆境；比如说故意扛折了黄雀的腿，然后再为做好事而帮它医治，这是没有意义而且违反天理的！■赏昭君与刘

０３２爱花心与爱美人

［原评］冒辟疆曰：能如此，方是真领略、真护惜也。
以爱花之心爱美人，则领略自饶别趣；以爱美人之心爱花，则护惜倍有深情。
　　张竹坡曰：花与美人，何幸遇此东君！
　　［述论］

人皆知道花与美人可爱，秀色可餐，但是却往往不能够静赏。若能用爱悦名花的心情去爱惜美人，那么对美人的领略和欣赏，自然会别有一番趣致；如果以爱惜美人的心意去爱悦名花，那么对名花的护惜和珍爱，也自然会有万种深情。这样以来，生活中便平添了许多妙乐之趣。

美人也好，花也好，都以其娇媚妍丽而令人爱悦；对于那些热爱美的人来说，更是爱之如命的。历代都有那些所谓的爱花君子和护花使者，这里的花就既是指的自然花，又是指那美人花。宋玉的名赋《登徒子好色赋》中说：

东家之子，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傅粉则太白，施朱则太赤；眉如翠羽，肌如白雪；腰如束素，齿如含贝；嫣然一笑，惑阳春，迷下蔡。
　　王实甫的《西厢记》中说那崔莺莺：
　　恰便是檀口点樱桃，粉鼻儿倚琼瑶。
　　淡白梨花面，轻盈杨柳腰。

　　还如那《红楼梦》第三回从贾宝玉的眼里来写林黛玉：
　　两弯似蹙非蹙笼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
　　泪光点点，娇喘微微。
　　闲静似娇花照水，行动如弱柳扶风。

　　外国人的观点也是这样，你看屠格涅夫的《春潮》中说的：
　　这是一张什么样的脸啊！像一朵开放的鲜花！
花就是自然的美人，美人就是社会中的鲜花。

张潮的观点，即把美人与花等同，混一起来；角度变了，审美的效果也自不同。美人是活物，是人的同类；所以，从男人的眼光中，只能看到性感和欲望。

记得当年，思想刚刚解放，中国人先从那西方的古代裸体艺术上，来领略那人体的美丽。先传来的是画片，再是雕塑，再是传真照片、人体摄影，人们真是大开了眼界。多少少男，甚至是老男人，站在那维纳斯的雕像前徘徊不去，甚至想一口把她活吞下去。这时，人们的眼里射出来的是欲望，所以还没有培养起来真正的审美价值标准。

等到欲望期满足了以后，惯见不怪，慢慢地，人们就能够站在审美的角度来加以审视了。这就是距离美。一旦人与美人拉开了距离，不会一看见她就想占有了，这种审美的活动才能够真正地开始了。

花是纯粹的自然物，与人类有着一定的距离；即使是再美丽，一般的人看去，也还是总难达到融洽的地步。就如白居易写的一首《牡丹芳》：

映叶多情隐羞面，卧丛无力含醉妆。
低娇笑容疑掩口，凝思怨人如断肠。
我愿暂求造化力，减却牡丹妖颜色。
少回卿士爱花心，同似吾君忧稼穑！

他想让大家能够少一点爱花的心，来替国君忧国忧民。但是即如林和靖梅妻鹤子，把梅花当做妻子，可也毕竟不是人类，所以就只有真正的鉴赏了。

若是能把二者颠倒一下，将美人当花看，便有了距离，从而减弱了令人昏头的欲望；于是，可以从各个角度去观赏那美人的美，并且会更加珍惜她的青春年华。

如果能够把花当美人看，也就泯灭了它与人之间的距离，而与人为一。就像灵山会上世尊拈花而迦叶微笑一般，它便具有了深刻的哲理和人生的意义！

０３３解语与生香

美人之胜于花者，解语也；花之胜于美人者，生香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香而取解语者也。

［原评］

［述论］美人与名花，乃是人、物中之精华。若将二者比较，则各有所长。美人胜于名花的地方，则在美人会说话，善解人意，能交流感情，而花则不能；名花胜过美人的地方，却在于花能产生香味，袭人心肺，而美人却不能。

王勿翦曰：飞燕吹气若兰，合德体自生香，薛瑶英肌肉皆香。则美人又何尝不生香也！

美人不会生香，而名花难以解语，此二者一定是难以兼得的。那么宁可以舍弃生香者，也要取得解语者。可见在人类来说，感情还是排在第一性的。

花儿美艳富丽，照水临风，正是天地间的精华。人类居万物之首，与天、地构成宇宙三才。美人又是人中之尤物，所以花与美人可以媲美。人们要写花，就拿美人来比照；要写美人，则用花儿来参照。总之，这花与美人，是无法断然分得开的。古今中外，人们都是一直用这种观点来进行认识事物的。写得最好的，就是李白那三首《清平调》：
名花倾国两相欢，长得君王带笑看。
解释春风无限恨，沉香亭北倚栏干。
把美人与牡丹合写，相互映照，无限美妙。

人是群居动物，语言的产生和交流，正是人类的标志。人类通过语言而产生了概念，从而建构了人类社会的一切。人类的苦乐悲欢，完全建立在语言和概念的基础之上。可以说，没了语言，也就不会有苦乐悲欢的概念，更不会有丰富多采的社会生活了。所以，人们宁可要“解语花”，是因为她可以沟通感情。

当你从奋斗中，拖着疲惫的身子走了回来，能够得到解语花的一张笑脸的盛情迎接和深切安慰，从而在缓息之后又振奋起来。那是一种多么和谐的生活啊！自然，若这“解语”者，是个“河东狮子”，不要说你从那生活的疲惫中回家了，整日里她都对着你吼声震山岳，使你想耳聋都来不及，恐怕张潮也宁可要“生香”者了。
然而，花纵不解语，自有心相关。若通秘密意，便是佛和仙。

０３４窗内与窗外

［述论］窗内的人在窗户纸上写字，站在窗外的人所看到的，只是反字；况且与那窗内的人终于隔着一层，自然会引起不少的联想，从而增加了审美的情趣，也便会有无穷的美感了。

［原评］江含徵曰：若索债人于窗外纸上画，吾且望之却走矣。

窗内人于窗纸上作字，吾于窗外观之，极佳。

自然，这观字的人一定要心中悠闲，无所事事才能行；若是见了那追索债务的人，正在那窗外的纸上写字，自己哪里会有什么心思去欣赏什么艺术与审美了，真得就要抱头鼠窜了。

张潮此论，意在阐明古人“反观自照”的道理。人的眼睛是朝前看的，脑后是没有眼睛的。因此，人们的眼睛所看到的，也只是那些眼前利益，无法看到身后的事，更不能看到自己本身了。于是，古人便发明了水监、铜镜和玻璃镜，用来反观自照。

镜子本身再光洁平滑，却也自有它的局限性，也只能照见那些有形体的事物，是照不见人的内在思想和事物的过程的。于是，便有了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正得失的说法。

也就是说，站在旁观者的角度，或是站在那事物之外，既能够从正面观，又可以从反面看。如此以来，对待事物才能得到一个全面而整体的把握和领悟。苏东坡的《题西林壁》中说：
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
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就是说，我们人类永远认识不了自己，就因为我们站在了自身的立场上。也像我们不认识庐山的真正面目，只是因为我们站在了庐山中一样。等到我们站在了庐山之外，从横看侧看，正看反看，角度全面了，看到的庐山也就会是真正的面目了。

《老子》说过：“反者，道之动。”宇宙运行的规律，就是反向的，与人的意志相违背的。或者说，我们人类认识事物的方法或者方向，是与宇宙自然的规律大相违背的。这种违背的结果，就好象那挡车的螳臂一样，便是人类的自食恶果。

所以，人必须学会从反面看问题。人从一生下来，就在一步一步地走向死亡；若能够从死亡的角度来反观人生，自然会有极妙的感受的或者觉悟的。

０３５读书与阅历

少年读书，如隙中窥月；中年读书，如庭中望月；老年读书，如台上玩月，皆以阅历之浅深为所得之浅深耳。

［原评］

黄交三曰：真能知读书痛痒者也。

张竹坡曰：吾叔此论，直置身广寒宫里，下视大千世界，皆清光似水矣。

毕右万曰：吾以为学道亦有浅深之别。

［述论］

人生的旅途上，有少年、壮年和老年的分别。每一个阶段的感情和见识，都随着阅历的深浅而感受各异，读书亦是如此。

读书的目的，是为了从书中汲取人生的营养，学习生存的知识，获得达到幸福的智慧。总之，书籍是人生的忠实伴侣，可以帮助你度过艰难的岁月，可以指导你走过那崎岖坎坷的道路，可以给你以安慰和激励，鼓舞和鞭策。

正如前人说的：

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

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

现在的情况，也是这样。我们读书人自己不仅要读好书，还要劝说或者说是逼迫自己的子女去把书读好。为了让子女读好书，有文化的人会尽心去加以辅导；没有文化的家长，会想方设法去请家教，甚至自己去努力学习，然后反过头来再教自己的子女。

“恨铁不成钢”、“望子成龙”等心理，可以说都是父母大人的良苦用心。可惜的是，真正能够懂得父母用心的子女，并不多见，所以真正能够读好书的人也并不是很多。父母的一场苦心，往往都化作了一个泡影!

张潮本人一生酷爱读书，又喜爱玩月，所以能够把这两样事情融为一体，并且深有体会，的确值得我们借鉴。

少年时读书，刚从书中窥视到了人生的滋味，仿佛是从缝隙中看月；到了中年，身处社会，正在发展的全盛期，酸甜苦辣俱现胸中。因而，读起书来，就如于庭院之中望月，似乎要从中汲取营养，得到指教；而时届老年，饱经沧桑，人生已成回味。因而，读书的方式就好似于那高台之上，仔细玩赏着天上的一轮明月。

这三个阶段的三种读书方式和心得体会，其实都是随着读者本人阅历的深浅来决定的。也并不见得，非要到中年或者老年时期，才会有那种感受。

人生本是一部书，而少、中、老三个时期所写的风格，却是很有差异的。少年人刚刚步入人生社会，觉得什么都好奇，显得激动万分，心中充满了幻想；到了中年，已经认准了自己的奋斗目标，便只有勇往直前，发展事业，注重实际了；老年之时，人生的道路基本上近乎走完了，已经站在了人生的终点上。这个时候看人生，正是从那反面来回顾的。站在了圈子外，无关痛痒的时候，才能领悟到人生的真谛。

正像王国维所标榜的为学三境界，或者立功三境界一样。第一境界是：

第二境界是： 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晏殊《蝶恋花》）

第三境界是： 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柳永《蝶恋花》）

这也是读书的三境界。

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辛弃疾《青玉案》）

０３６指挥雨师信

吾欲致书雨师：春雨宜始于上元节后（观灯已毕），至清明十日前之内（雨止桃开），及谷雨节中；夏雨宜于每月上弦之前，及下弦之后（免碍于月）；秋雨宜于孟秋、季秋之上、下二旬（八月为玩月胜境）；至若三冬，正可不必雨也。

［原评］

孔东塘曰：君若果有此牍，吾愿作致书邮也。

余生生曰：使天而雨粟，虽自元旦雨至除夕，亦未为不可。

张竹坡曰：此书独不可致于巫山雨师。

［述论］

风雨雷电是自然之事，人类实在难以左右，因而有许多不如意事。比如说“八月十五云遮月”，“正月十五雪打灯”，等等，便大煞风景了。

从人类诞生时，那风雨雷电的莫名其妙和威慑之力，便让人不胜畏惧，于是就有了雷公、电母、风婆、雨师等称号。

中国是个农业国家，所以在水利不发达以前，都是靠的老天吃饭，全仰仗着风雨雷电的及时与合节。稍不风调雨顺，便会粮棉无收，难以生存，所以有“及时雨”的说法。

然而，张潮是个大文人，雅兴不浅，玩灯观花，赏月成癖，所以才不会管老百姓需要不需要雨水，只要能够满足自己的玩味自然的天性就行了。为了让天下人都能够与自己一样玩味自然，他大发慈悲之心，欲写上一封信告诉雨师，让他：

春天的雨季应该从上元（正月十五）以后开始，因为观灯已毕。在清明节（三月初）前十日便停止，这时候恰好桃花盛开。谷雨前后没有节日，只管去下雨好了；夏天的雨，要在上弦之前或是下弦之后下，以免妨碍明月的照耀；秋天的雨，最好下在那孟秋七月和季秋九月的上、下二旬，中旬不能下。仲秋八月不能有雨，因为八月是玩赏明月的最妙胜时；说到三冬季节，因为有雪，大可不必再下雨了。

人生在世，最得意的事，就是天助人愿；最失意的事，就是天不作美。天公是个神秘莫测的主宰，帮助了人，人却感谢他不得；祸害了人，人却实在躲他不得；他就在那暗处，的确不可思议。人类从诞生以来，便一直在同他在作着斗争。斗过了，奉承上他两句，说什么“天作地合”；斗不过他时，不是什么“呼天抢地”，就是要发狠地说上一句“人定胜天”。

多少年代过去了，人类不知道更换了多少代，而老天还是那样变化无常，好象专门在同人类在开玩笑一般。要雨时没有，不要时连绵，人类也只有徒唤奈何！好在那人心不足，严酷的现实却无法使他灰心丧气。于是，希望之光又在召唤着他，他又开始了自己的幻想和异想天开的追求。

即便是张潮有此书信，孔尚任也愿意做为信使，而雨师是否就会为这两位才子的诚恳与痴迷而改变其“行云行雨”之心呢？

张竹坡因为生性风流，所以只希望夜夜有春梦，所以不让把此信交给巫山的神女。因为她朝为行云，暮为行雨，才会与人云雨荐枕。一旦她听了张潮的话，岂不就有很多的时候不与人梦中云雨了！

０３７贫富与忧乐

为浊富，不若为清贫；以忧生，不若以乐死。

［原评］

李圣许曰：顺理而生，虽忧不忧；逆理而死，虽乐不乐。

吴野人曰：我宁愿为浊富。

张竹坡曰：我愿太奢，欲为清富，焉能遂愿！

［述论］

人谁不愿富贵!但富贵却总是与污浊相联系在一起的，遂为清高的文人雅士所不齿。与其不仁义而暴富，还不如甘守那清苦贫乏的境界。这样以来，良心可安；与其忧愁戚迫、苟且偷生，还不如痛快淋漓，安乐而死。

看来贫、富、生、死，的确是人生之大事。对待它们的各种态度，也就形成了千姿百态的人生方式。有的人为求富贵，不惜出卖自己的人格，奴颜婢膝；尽管富可敌国，腰缠万贯，但却少不了一副守财奴儿的相貌；贪婪不休，而机心愈炽；既担惊受怕，又苟狗营蝇，没有一丝毫的安宁。

有的人为求生存，竟然从狗洞中爬进，形同畜牲；而且总怕丢掉那既得的利益，以至于贪生怕死，畏首畏尾，正如古人说的“小人常戚戚”。他们虽生犹死，终日忧迫煎熬，没有一点生存的快乐。与其这样，还真不如清贫和快乐地死去！

然而在富与贫之间、生与死之间，人们往往向往和追求的仍然是前者。有的人竟然说，富既不怕，还怕贫吗？生既不怕，还怕死吗？可见生与富的确难为。若能做到清富和乐生，也就足矣。

人有形体，占有一定的空间，所以就必须去糊口谋生，去奋斗拼搏。但是“君子爱财，取之有道”，要通过正当的途径去谋生糊口。比如说，我们通过自己的劳动，对社会做出了贡献，从而获取了社会的报酬，来养家糊口。这样的途径就是正当的，就是取之有道。然而，更多的人就不是这样了。

谁都知道，“为富不仁”，“为仁不富”。社会总体的钱就是那么大一点，真正创造财富的人

也并不多，而花钱的人却倒很多。他们的钱是从哪里来的？自然不会是从天上掉下来的。道理就很简单了，自然是从老百姓大众的口袋里掏出来的了。不哄弄别人，不盘剥百姓，怎么能够弄到钱呢？

你看那些暴发户，一夜之间可以暴富。他们的楼房盖得高入云天，趾高气扬，难道就是通过正当劳动换来的吗？人的心术一坏，通过正当途径发财致富的就少了，坑蒙拐骗的人就多了，苦的最终还是老百姓!尤其是现在这个时代，一切都要向钱看，谁还能够喜欢清贫呢？谁又不乐意去谋得浊富呢？只要能够富有，谁还会管他是浊的，还是清的呢!

但是，人们在追求富贵的时候，一定要弄明白一个事实，或者说真理。清贫并不见得不快乐，而富贵并不见得就快乐，快乐和幸福只是一种心灵的感受。

欲望越重，财富越多，心灵的空间就会变小而且受到污染，所以幸福的感受自然会减少，甚至没有。因此，绝对不要把财富看做是唯一的幸福的源泉。

我们一再强调，我们并不反对富贵，但是一定要富贵取之有道，心理自然轻松欢乐。能够做到如张竹坡说的，富贵之后还能够保持清贫意识，就不会烦恼忧愁了。

０３８富鬼与尊鬼

天下唯鬼最富，生前囊无一文，死后每饶楮镪；天下唯鬼最尊，生前或受欺凌，死后必多跪拜。

［原评］

吴野人曰：世于贫士，辄目为穷鬼，则又何也？

陈康畴曰：穷鬼若死，亦并称尊矣。

［述论］

天底下贫富不均，亘古如斯，穷人只有把富贵寄托在来世。人一死做了鬼，也就不用忧愁贫穷了。

生前再穷困的，死了以后也会有人给烧纸送钱的；做了鬼不但能够暴发富足，而且还会成为最最尊贵的。生前即使是备受欺凌，死后却能够南面而接受别人的跪拜。你说他难道不尊贵吗？

人生在世，叫做人皮难披；尤其是那些要想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更是活得艰难，叫做男人更难。要想得到富贵不容易，奋斗他个你死我活，也还是不能够富贵，也就唯有贫贱一生了。盖棺论定的时候，真觉得这一生太苦了。争来争去，真不知争得了个什么，所以长叹一声：这就是人生!

然而没有想到，到了阴间，什么事情都与那人间不同了，反而倒大富起来了。那些富贵人家的子女，为了争钱夺利，谁还会去管他们的老头子!死都死了，烧纸跪拜的也就少了。

没有想到，那贫家出孝子，虽然没有真钱，但那纸钱总还是有的。好好给祖宗烧点钱，叩叩头，他老人家也许会在那冥冥之中给予保佑的，指点迷津，真的能够发他一笔财哩!

这个世间，真是阴阳颠倒，生不如死。于是人到了那情急之地，总不免会号啕大哭地说：“真不如死了的好啊！”大概到了死后，真可以忘掉这一切痛苦，而去享清福了。

有的人在张潮之前，可能早已明白了做鬼最尊最富的道理。于是，在未进地狱之前，他们就开始做鬼了。表面说人话，暗中做鬼事，并且调动了千千万万的小鬼，煽动阴风，点起鬼火，居然盗窃国家而为诸侯。这当然是那大鬼头了。

至于那些小鬼头，生来就是贱骨头，软脊梁，专爱打什么小报告，进什么谗言，害什么忠良，靠着那连篇的鬼话，反而做了什么知县、道台大人。果真还有人竟然给他们跪大堂，献什么金老鼠，银老虎，真是既尊且富，不胜快乐。

鬼虽尊富，但本性难移。遇上了钟馗，照样得去抬轿！鬼怕君子，此言不虚！

知识分子做了鬼，因为不是浊富，身上背的业债较轻，所以容易投胎转生，或者早升天堂。当然，这样的知识分子必须是真儒鬼，而不是什么酸儒鬼!

０３９才子蝶与美人花

蝶为才子之化身，花乃美人之别号。

［原评］

张竹坡曰：“蝶入花房香满衣”，是反以金屋贮才子矣。

［述论］

蝴蝶风流，翩翩飞舞，穿行于花间香径。你看它温柔款款，怜金惜玉，正是风流少年，多情才子之化身；名花美艳，照水临风，阿娜多姿，千娇百媚，招蜂引蝶，恰是那年方豆蔻、美貌佳人的别号。

反过来看，才子如蝴蝶，美人似香花。才子佳人，玉蝶红花，相辅相成，才是美满。

说到女人水性杨花，便有什么“招蜂惹蝶”的说法；说到男子风流浪漫，便有什么“拈花惹草”的比喻。其实，真正的女人，哪个不喜欢“招蜂惹蝶”呢？真正的男人，又有哪个不乐意“拈花惹草”呢？

爱美之心，人皆有之。爱异性之心，人皆有之。不爱异性，就是生理不正常；不爱美好，就是心理不正常。花儿是自然界中最美好的事物，娇艳美丽，香气袭人，芳姿动心。不要说青年人喜爱，就是那老年人又何尝不喜爱呢？

那些退休的老人往往会种草养花，一到花季就要看花赏美，正说明他们还有旺盛的生命力。刘禹锡的诗中说：

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到看花回。

正说明天下的人都是爱美喜花的。

人类中的女性是最美丽的，就仿佛是那自然界中的花儿一样。她之所以如此美丽，就是因为异性的男人的喜欢和追求，才造成的。也就是说，没有男人对女性身体美的需求和欲望，女性绝对不会有这样的美貌娇艳。你看看那些人类的祖先猴子中的雌性，再看看人类的母性，就可以一目了然了。动物中真正的美丽者应该是雄性，你看那公鸡、雄孔雀、雄狮等，也就明白了。

既然，女性的美丽是另一性的努力的追求和选择的结果，那么为什么不应该让男人去欣赏和领略自己的美丽的杰作呢？不要说少年人的血气方刚，性欲强烈，所以往往会注意那些美丽的异性了。就是那些已经到了垂垂老矣的人，见了美丽的姑娘，不也照样血气偾张而心动意乱吗!

花是美丽的，而真正能够理解和玩味其美的，应该是那游蜂戏蝶。美人是美丽的，而真正能够理解和欣赏其美的，却也只能是那些爱花惜花的风流才子。常听人说，“一朵鲜花插在了牛粪上”，正是在叹惜那些美丽的女子没有遇到珍惜她们的风流才子!

花儿再美丽，得要有人欣赏。没有知音同调，空有一腔花心美意，又有谁能够解得其中趣呢？所以，人们都希望那才子遇佳人，就仿佛那蜂蝶戏花间，好诗能连篇!

０４０雪花酒月与山水

因雪想高士，因花想美人，因酒想侠客，因月想好友，因山水想得意诗文。

[原评]

弟木山曰：余每见人一长、一技，即思效之；虽至琐屑，亦不厌也。大约是爱博而情不专。

张竹坡曰：多情话，令人泣下。

尤谨庸曰：因得意诗文，想心斋矣。

李季子曰：此善于设想者。

陆云士曰：临川谓：“想内成，因中见。”与此相发。

[述论]

艺术家的奥妙，就在于联想。睹物思人，由此及彼，在关系之中便产生了意义。而联想机制，也才是人类的一大特色。正因为有联想，人类的一切思维和概念、发明和艺术才得以实现。所以，人类不能没有联想。而联想丰富的人，一定会比不会联想的人的生活要丰富得多。联想丰富了，生活的空间也就扩展增大了，而且更加富有诗情画意了。

生活中的任何事物，只要是与人类相关的，都可以进行联想，从而来培养自己的感情和意志。比如说，雪的高雅纯洁，就会使人联想到品德高尚的人；花的娇艳富丽，便能使人联想到美妙秀媚的佳人；见到酒，就会联想到那些酣畅淋漓、义薄云天的侠士豪客；看到月，便要念及千里共婵娟、天涯若比邻的好友知己；置身山清水秀之中，难免会想起那得心应口，妙句天成的诗文绝品。

雪、花、酒、月、山水等，俱是自然之物，与那些高士、美人、侠客、好友和得意诗文等本来没有任何关系。之所以能和高士、美人、侠客、好友、得意诗文等进行联想，正标志着这些人和那些物的个性特征有着惊人的相似。

人在征服自然的过程中，强迫自然来适应自己，但却不知不觉地使自己认同了自然。人在社会中需要知己，一起去实现人生的理想，相伴着走向人生的道路。但是，社会越发展，人类的私心也就越来越重了，能够为之打开心扉的人也就太少了。

所以，当知己难求，愁怀不开的时候，我们的心理总要找上一个寄托的地方。好在人类生存的环境中，还有一个无知无识却有无不知无不识的大自然。她是我们的母亲和根本，只要我们能够认得她，她是绝对不会抛弃我们这些子女的。

于是，我们只有去寄情于山、水、诗、酒之中，陶醉在风、花、雪、月之间。而自然中的慷慨，无知物的有情，恰胜过人间百倍，更使人联想到世界上已不多见的高士、美人、侠客、好友与得意诗文了。

人间多歧路，天地本无私。正如鲍照《拟行路难》中说的：

行路难，行路难！不在水，不在山！

只在人情翻覆间！

有了这样一种联想，自然多了一层意蕴，另有一番情趣。当然，也只有如张潮这样的多情之人，才会有这样的联想，才会说出这样的多情话，而让张竹坡感到涕下沾巾的。

０４１声音的联想

闻鹅声，如在白门；闻橹声，如在三吴；闻滩声，如在浙江；闻骡马项下铃铎声，如在长安道上。

［原评］

聂晋人曰：南无观世音菩萨摩诃萨。

倪永清曰：众音寂灭时，又作么生话会？

［述论］

观世音菩萨修成大道，功夫就用在耳根上，即观听世音。因为人身六根或者五官，只有耳根不好控制，没有办法。常见那些心念不净的人，手里拿着一本书，在那人少的地方去阅读，自然能够读得进去。但是往往有些人到了那人多噪杂的地方，就没有办法让自己的心灵清静了，遇到烦恼的事情也是心情更乱，无能为力的。

但是，偏偏就有那些想要磨练自己心性和耳根的人，就要挑那人多声杂的地方去读书，要锻炼自己的定力和意志。观音菩萨做到了这一点，成为了一个大智大慧、救苦救难的人。所以，能够做到噪杂之中，而使耳根清静的人，才是生活中的强者，才能够在任何危难的环境里，镇定不移，稳如泰山，从而处理好问题。

张潮也在朝着这一方向努力。当他闻到鹅声，就仿佛觉得自己置身于白门（今南京），因为那里的鹅多而天下闻；听到了摇橹声，即恍若身在三吴（会稽一带），因为那里的水多而小船平常；听到那海滩上涛声阵阵，便好似来到了浙江的钱塘，因为那里有的是天下最有名的钱塘江潮；闻到骡马项下叮当的铃铎声，又好象漫步在秋风萧索的长安（咸阳）古道上。

这又是联想，闻声忆旧，往日美妙的回忆永在心间。即使自己没有到过，但在文学作品中所塑造的固定意象，自然会给自己带到那种气氛中去。如此以来，随处都是佳境，势必为人生平添了几多的乐趣。

中国人最喜欢的观世音菩萨，有千手千眼，他的封号便是“大慈大悲，救苦寻声，扫三灾，救八难”。他成道主要是靠耳根，收视返听，无有执住，所以耳根听觉才无处不在，因而就能够遍听天下之事。成道以后，他发下了宏大誓愿，要普救天下受苦之人。

所以，只要是听到有人念起他的名号，发出了求救之声，他的天眼便无所不睹，因而千手也能无所不救。这就是“视听通感”，有所闻，就有所见。这一点，白居易的《琵琶行》中表现得淋漓尽致了：

大弦嘈嘈如急雨，小弦切切如私语。

嘈嘈切切错杂弹，大珠小珠落玉盘。

间关莺语花底滑，幽咽流泉水下滩。

冰泉冷涩弦凝绝，凝绝不通声渐歇。

别有忧愁暗恨生，此时无声胜有声。

银瓶乍破水浆迸，铁骑突出刀枪鸣。

听到了弹琵琶声，便有了许多的联想，仿佛就在眼前。能够做到这一点，就能够真正听懂音乐了。

白门、三吴、浙江、长安道上，正是鹅声、橹声、滩声、骡马项下铃铎等特定事物所发生的典型环境，是人间最美丽宏壮的地方，令多少人心驰神往，肝肠寸断。然而，古时交通不便，怎能处处游遍？倘能闻声知境，视听合一，足不出户，而遍历天下，正是江山可作卧游，万里如在眼前！

０４２节日的次第

一岁诸节，以上元为第一；中秋次之，五日、九日又次之。

［原评］

张竹坡曰：一岁当以我畅意日为佳节。

顾天石曰：跻上元于中秋之上，未免尚耽绮习。

［述论］

一年之中，节日不少。但是，要以正月十五的上元的灯节为第一。因为刚刚过完春节，热闹狂欢的气氛还没有减退。又加上这时人们也仍然比较悠闲，所以那玩灯的，看灯的，真是人山人海，红男绿女，春意正浓。

天上有一轮圆月，人间有无数明灯，灯月相映，士女欢乐，真是一年中最欢快的日子了。正如唐寅《元宵》诗中说的：

有灯无月不如人，有月无灯不算春。
春到人间人似玉，灯烧月下月如银。
满街珠翠游村女，沸地笙歌赛社神。
不展芳尊开口笑，如何消得此良辰！

张潮要把这一日排在首位，也是这个道理。

八月十五月儿圆，人家团团圆，万姓仰头看。但是，因为天气比较清凉，人们多在户内活动，集体的活动少了一点，所以没有元宵佳节那样的气势和热闹，因而说它次之。更由于秋风已起，一年将终，要么是不能回家，要么是家人不能团圆，所以只能给人们带来的是那忧愁和烦恼。韩愈的《八月十五夜赠张功曹》诗云：

纤云四卷天无河，清风吹空月舒波。
沙平水息声影绝，一杯相属君当歌。
……
君歌且休听我歌，我歌今与君殊科。
一年明月今宵多，人生由命非由他。
有酒不饮奈明何！

八月十五是佳节，但却给人的心理上带来的不是狂欢和热闹，往往凄凉的成分要多一些，所以只能排在了次位。

再下来是端午节和重九节。端午节龙舟竞渡，祭的是屈原，不免萧索。戴复古有首《扬州端午呈赵师》诗云：

榴花角黍斗时新，今日谁家不酒樽！
堪笑江湖阻风客，却随蒿艾上朱门。

正说的是五月五日的无聊和艰难。因为，在这时，人们已经离开家门去外边谋生了，往往不能够回家来团圆，只能在那些富贵人家里做个清客了。

重九节登高插萸，披襟落帽，总也清冷。杜甫有首《九日蓝田崔氏庄》云：

老去悲秋强自宽，兴来今日尽君欢。
羞将短发还吹帽，笑倩旁人为整冠。
蓝水远从千涧落，玉山高并两峰寒。
明年此会知谁健，醉把茱萸仔细看。

的确，诗中表现出来的是一派宏壮但却凄凉的感觉。因为清秋将过，冬日来临，此年所成何事，所为何物，竟然抛妻别子，流浪在外！真心之人，难免伤怀。

所以，这端午与重阳二节，也只能是属于第三类了。看来，作者喜欢的还是生机。

所谓节日，乃是由农历的节候演变而来的。气候的变换，直接影响到了农作物的收成。古人相信巫术，认为只要通过一定的神秘手段，便可以左右自然和收成。于是，在某种节候里，便要举行某种仪式，以便求得丰收。到了后来，这种节气里所举行的仪式，便演化成了节日。而且，越往后，也就越来越扩大了，越定型了。

有许多的节日，其实都已经失去了它们的原来意义。比如说五月五端午节，本来是为了避邪虫、祈鱼丰的节日。后来却因为屈原选择在此日去跳江，而人们也就只知道是在祭奠屈原而已。

节日之中，也有等次的不同和意义的差别。上元观灯，中秋望月，五日避邪，九日躲祸等，后来都被赋予了特定的意义。照张潮爱月之癖和清洁之好，却把上元排在了中秋之上，依照顾天石的说法，还是未免喜爱绮丽之习。但是人各有志，能够酣畅适意，就算是第一等的节日了！

０４３下雨的功能

雨之为物，能令昼短，能令夜长。

［原评］

张竹坡曰：雨之为物，能令天闭眼，能令地生毛，能为水国广封疆。

［述论］

雨这个东西，有益处，也有讨厌处。若逢干旱，下了雨，那真是大旱之望云霓，枯竭之逢甘霖。然而不要雨时，或是连阴起来，总是不好过。下得多了，天气阴沉，白昼短了，相对地夜就长了。白天里昏昏欲睡，便觉得昼短，黑得快了；晚上雨打着窗，醒了，势必会觉得夜长了。这都是心事重重者的感觉，若是块石头，自然就没有这些呻吟了。

写雨最好的，而且真正是好雨的，应该数杜甫那首《春夜喜雨》：

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
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

野径云俱黑，江船火独明。
晓看红湿处，花重锦官城。

的确，这雨下得就是好，没有让人厌烦的地方。

当然，在那忧愁人的眼中，这雨的意义自然就不一样了，就如李清照的《声声慢》：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折！守着窗儿，独自怎生得黑！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

却在那忧愁之中，嫌黑得晚了！到了黑夜，却又有了细雨，点点滴滴，更让人难受！

人是户外动物，要活动、要交通、要耕作，就需要好天气，不雨不热才行。天若下雨，古时没有轿车，行动不便，社会活动几乎就全部停止了，人们也都被困在了家中。而且天气阴沉，使人只觉得日短夜长。

若是连雨数日，正如张竹坡说的，老天不出太阳，就是“不开眼”；地上生毛，即令草木生腐，如木耳、磨菇之类；为水国广封疆，即使江河暴涨，湖海升位。若田野雨水泛滥，岂不是一片汪洋！

雨水及时，便被称作甘露；若一过量，便惹人生厌。

做人也是一样，凡事不可过火，也不可过水，不可破坏常规。孔子教人“无过无不及”，就是要合乎规律，执持中道，如此才能悠游自在，不惹人嫌。

０４４古之失传者

古之不传于今者，啸也，剑术也，弹棋也，打球也。

[原评]

黄九烟曰：古之绝胜于今者，官妓、女道士也。

张竹坡曰：今之绝胜于古者，能吏也，猾棍也，无耻也。

庞天池曰：今之必不能传于后者，八股也。

[述论]

韩非子说过：“时移则世异，世异则备变。”

时代的变化，社会结构也随之而异，因此历史便有发展和扬弃的规律。有的东西便流传了下来，有的事物则成为古迹，这都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比如说，那越王剑的铸造技术，镀铬技术等，都是现在人所无法赶上的。

张潮对自然科学技术并不怎么感兴趣，所以他所注意到的事物多是文化方面的。比如说，古代没有流传下来的东西，一种就是啸。

啸乃一种艺术，即把气激于舌端而发出的一种清越之声，犹如今天的口技之类。晋代的阮籍就善于长啸，《晋书?阮籍传》说他“嗜酒能啸，善弹琴”。至于《世说新语?栖逸》更说他：

阮步兵啸闻数百步。苏门山中忽有真人，樵伐者咸共传说。阮籍往观……复叙有为之教，栖神导气之术以观之，彼犹如前，凝瞩不转。籍因对之长啸，良久，乃笑曰：“可更作。”籍复啸，意尽退还。半岭许，闻上悠然有声，如数部鼓吹，林谷传响。顾看，乃向人啸也。

阮籍能啸，还有比他能啸者。就是这啸的技术，即使是现代的口技再加上麦克风，也是没有办法赶上的。

二是剑术。剑术即是剑客的技能，李白便“十五好剑术”。而且古代的文人基本上都带剑，一是为了防身，二是为了表现自己清除天下的壮志。带剑自然应该会些剑术，才能名符其实。当然，现代绝传了的，该是古人的出神入化、剑气百步取人的剑术而已。

三是弹棋。这是一种赌博游戏，其方法今已失传。

四是那打球。打球，也叫蹴鞠，是古代的一种游戏，也许就是今天所踢的足球。比如说，那个就是因为会蹴鞠而官升太尉，把持朝政，导致了一部水浒英雄造反的高俅，听说就最擅长此道。但这蹴鞠的技术，今天亦已失传了。

有失传的，势必也有发展创新的。这是世道之必然。

黄九烟说，古代绝胜于今天的，就是那些官妓和女道士。这是唐代的实际情况。因为经济繁荣，社会发达，国力向上，人心自由，所以妓女事业也比较发达。因为在外做官的，往往是那些中下层的知识分子，自然有一种拈花问柳的心愿。而为了适应这一潮流，自然也就有一些专门的人士，去培养出一批批文采风流的官妓来，陪他们消遣。这些官妓的水平和素质，自然也就可想而知了。

唐代崇尚道教为国家之教，所以天下人都以做道士为荣。尤其是那些公卿贵族的女弟等，为了追求自由自在的生活，便舍身进入道观而为道姑，就叫做“女冠”。其实，她们进入道观，也并不见得就是要修什么道而成什么仙，而是需要自由，所以基本上大多都是高级妓女。

就如那杨贵妃、武则天之类，名为出家人，实为蜕变升华的桥梁。唐玄宗的妹妹就曾经做了道

姑，而且据说还接待过李白。李商隐的许多无题诗，几乎都是写给那些女道士的。你看那首着名的《无题》：

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
晓镜但愁云鬓改，夜吟应觉月光寒。
蓬山此去无多路，青鸟殷勤为探看！

这蓬莱仙山上住的一定是个道姑了，王母的信使青鸟可以为之传信，既说明了是偷情，又说明了爱的艰难。

当然，像现代的妓女或者是女道士之类的，真正能够有情趣，为文人雅士所欣赏而流连忘返的，还是并不多见的。

不过，现在比过去多了的，就仿佛张竹坡说的，是那些精明强能的官吏和狡猾奸诈的恶棍、明目张胆的无耻。

官吏强能，自然可以以权谋私，误国害民；恶棍狡诈，必然可以勾结官府，欺压百姓；无耻寡廉，一定可以不要良心，沦为禽兽。

正如庞天池的预言，果然明清的八股文已经失传了。这些官样文章，既无性情，又无灵感，只是要说假话，着空文。言为心声，文为道立。违背了文章的本来天性，自然不会流传久远的！

０４５诗僧与诗道

诗僧时复有之。若道士之能诗者，不啻空谷足音。何也？

［原评］

毕右万曰：僧、道能诗，亦非难事；但惜僧、道不知禅玄耳。

顾天石曰：道于三教中，原属第三。应是根器最钝人做，那得会诗！轩辕弥明，昌黎寓言耳。

尤谨庸曰：僧家势利第一，能诗次之。

倪永清曰：我所恨者，辟谷之法不传。

［述论］

僧、道乃是佛、道两教的教团和护法。能作诗的僧人往往还有几个，可道士里面能作诗的却绝少。仿佛是空旷无人的山谷响起了脚步声，不可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当然，要回答这一问题，不仅要从道、僧的本身素质上找原因，关键的问题还出在各家的教旨和为人处世的态度上。

佛教乃古印度迦毗逻卫国净饭王的王子释迦牟尼所创立的，以解脱痛苦为宗旨，建立起了一套完整圆融的有关宇宙和人生的理论体系。尤其是那大乘般若部的经典如《金刚经》、《心经》、《楞严经》等等，加上翻译的美妙，本身就仿佛是一首耐人咀嚼的诗篇，境界辽迥，无挂无碍。

而中国古时的出家人多为学者，或者常与儒者相往来，唱酬过从，自然不会庸俗，能诗者极多。况且“世间好话佛说尽，天下名山僧占多”，山川秀丽，梵刹钟磬，的确为他们的诗词的创作提供了灵感和慧根。

佛经中有许多偈颂，句子整齐，加以韵脚，调以平仄，便是一首妙诗。尽管净土宗以念佛为本，但禅宗的旨意还是要参禅悟道，心下直指；或者如天台、华严，讲究心性三千，一念三千；或者如唯识宗，讲究三界唯心，万法唯识等。这种方法，正与诗人捕捉灵感的途径一模一样，所以许多禅僧也正用诗歌来表达自己的悟境，成为了一种风尚。

比如唐代着名的诗僧就有寒山、皎然、贯休、齐己等，都很有名气。齐己有一首《早梅》诗，写得很有意味：

万木冻欲折，孤根暖独回。
前村深雪里，昨夜一枝开。
风递幽香出，禽窥素艳来。
明年如应律，先发望春台。

还如那个对律诗很有研究，并且写出了《诗式》的僧皎然，有一首《寻陆渐鸿不遇》的诗：

移家虽带郭，野径入桑麻。
近种篱边菊，秋来未着花。
扣门无犬吠，欲去问西家。
报道山中去，归来每日斜。

说这些诗好，主要是说它们都有诗的境界和意味，符合于文人诗家的创作原则。

道教则有所不同。纵然老、庄的着作已像一首诗，比如《道德经》第十二章云：

五色使人目盲，驰骋田猎使人心发狂，
难得之货使人之行方。
五味使人口爽，五音使人之耳聋！

的确已经是很美妙的韵文了。

但是，道教的祖师张道陵等人却文化修养并不高，没有佛教那样的完整理论，只有借老、庄的理论来立教。直到南北朝时的陶弘景、抱朴子等人，才依据佛教的体系初步建立了道教的理论传统。但道教主要借助方术、炼丹术，以求成仙、长生，所以很少有人去像僧人那样寄情于山水，或者培养什么境界。

能诗的道士也有，比如吕岩、王重阳等，但却毕竟还是少数。原因在于他们所注重的是法术、服食以及后来的内丹修炼，已无精力或者无心再顾及身外的自然美景和文章诗赋了！即是有，亦是勉而为之，应酬而已。

根据《全唐诗》中的记载，能诗的道士，在数量上远远超过了诗僧，但有成就的却不多。后来，修行的道士几乎都能诗，尤其是全真道士。只不过他们的诗词都是为了教化的目的而写的，多讲的是宇宙自然生命的大道，并不在乎什么意境之类的。

从哲理诗的角度看，我们并不能说他们写得不好。因为诗是言志的，不见得非要去写什么外在的风景不可。能够的把心中的境界或者人生观、世界观写出来，就是很可以的了。《西游记》中所引的诗词，都是道教的金丹学诗词。其中好耐人寻味的也并不少，就是那些文人们往往都带着偏见，只认为出言蕴藉的而且是写自己的感情的才算诗歌，而那些真正符合了“诗言志”标准的其他诗词作品就不能算做诗歌了。

比如宋代的道教南宗祖师张伯端的《悟真篇》就写得不错，《西游记》中就引用了他的很多诗词。如第十四回“心猿归正，六贼无踪”一开篇，就引了他的《即心即佛颂》，其中说道：

佛即心兮心即佛，心佛从来皆妄物。
若知无佛复无心，始是真如法身佛。
法身佛，没模样，一颗圆光含万象。
无体之体即真体，无相之相即实相。
非色非空非不空，不动不静不来往。
无异无同无有无，难取难舍难听望。
内外圆明到处通，一佛国在一沙中。
一粒沙含大千界，一个身心万个同。
知之须会无心诀，不染不滞为净业。
善恶千般无所为，即是南无及迦叶！

如果从文学或者艺术的角度说，也许能够挑出一些毛病来。但是，从他自己所领悟到的境界来说，确实是难以企及的。因为到不了他所修行的人生境界，是无法真正理解那种味道的。他本身就是一首超越了凡俗的诗篇，写出来的也只是糟粕而已。

韩愈集中有《石鼎联句诗序》，称衡山道士轩辕弥明善诗，与进士刘师服、校书郎侯喜以石鼎为题而联句赛诗，而道士的诗却是高古而出群的。但顾天石认为道士都不能写诗，所以说韩愈的序言只是一篇寓言而已，不是真有其人。

反过来说，为僧入道的目的，是要探索人生真正的奥秘所在，所以以修行实证为目标，绝不把诗歌文字当做追求的事业。往往那些能诗的僧道，只顾去把自己禁锢在什么格律声韵的束缚当中，自然也就玩物丧志，如毕右万说的“不知禅玄耳”了！

０４６萱草与杜鹃

当为花中之萱草，毋为鸟中之杜鹃。

［原评］

袁翔甫补评曰：萱草忘忧，杜鹃啼血。悲欢哀乐，何去何从？

［述论］

萱草，一名忘忧草，谓人服食萱草可以忘忧。稽康的《养生论》中说道：

合欢蠲忿，萱草忘忧，愚智所共知也。

吃了萱草可以让人忘掉忧愁，正说明萱草本身不知道忧愁是什么东西，没有忧愁与欢乐的概念与分别。正因为人之一生之忧愁烦恼太多，因而如果是草的话，宁可去做上一株花草丛中的萱草，便会除却不少的烦忧了。

杜鹃，又名子规鸟，相传是蜀帝杜宇的冤魂所化，鸣声凄切，劝人还乡，因而又名“思归”、“催归”。

当年，杜宇立国，以鳖灵为宰相。自己出外征伐，便把国家让鳖灵去照看。回来的时候，没有想到鳖灵不仅把国家据为己有，而且把王后也占有了去。杜宇一怒之下，便离开国家而进入山林之中，怨恨不已。死后，魂魂便投托在杜鹃鸟的身上，不住地劝人早日回去。就如李商隐自述身世的《锦瑟》诗中说的：

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
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

心中忧愁，煎迫不已，所以叫做“杜鹃啼血猿哀鸣”。

张潮之所以不愿做那鸟中的杜鹃，是因为它的忧愁太多了。本来做人就已经烦恼到了极点，再去做个鸟儿，还要忧愁烦恼，那就太苦了！

这还是教人要断去烦恼，勿生忧愁。佛教的目的就是要人解脱，解脱的原因是有烦恼。佛教认为人生是苦，因为诸法无我，万事万物都无法自己做主，而必须受着大自然的法则的约束；诸行无常，一切世间之法都在生住异灭着，刹那也不停歇。正如《金刚经》中说的：

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

如露亦如电，应做如是观。

但是，人类就是不会承认自然的规律，就是要争取自主权，要永生不变，要永远幸福、永远美丽。然而，经过了人类多少代的努力，我们却还是逃不出时空的魔掌！所以，人们忧煎烦恼，痛苦悲哀，面对着自然的法则，仿佛是一条可怜虫一般。

因此，宗教挺身而出，要求人们正确地认识自然规律，不要执生而厌死，不要有所拣择，应该像陶渊明说的那样：

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

我们看看那太阳的升沉变化，升为生，沉为死，死生相依，生死不穷。无死即无生，无生即无死。如果，我们能够把它看作是人生存的两种方式，也就可以忘记忧烦了。□

萱草无我，所以可以忘忧；杜鹃执着，因而以至啼血。人生一世，以幸福快乐为目的，何去何从，就看我们的态度了！

０４７稚者不可厌

□

物之稚者，皆不可厌；惟驴独否。

□

［原评］

黄略似曰：物之老者，皆可厌；惟松与梅则否。

倪永清曰：惟癖于驴者，则不厌之。

□

［述论］

自然界万物，都有生死的发展变化。往往在稚嫩之际，钟灵秀毓，即便是再恶毒者，亦显得玲珑可爱，令人珍怜；临老之际，饱经风雨，劫后余生，斑斑老痕，也自然会令人生厌。这也是自然的规律。惟独驴子则不然，纵然是稚嫩之时，也自然嗥嗥乱叫，惹人讨厌。

驴子的毛病在于长嗥。其形状与骡马无异，只是骡马嘶鸣，声音激越。尤其是在那战场上，马嘶霜晓，给人一种昂扬的斗志。笔者歌颂岳飞时有两句诗，就曾运用了这一意象：

马嘶霜晓云倚戍，鹏举胡天月照营。

但是，驴子那种毫无变化的干嗥，只是令人翻胃。就连那小毛驴，嗥起来了也是这个样子，所以就不可爱了。□

小东西都可爱，因为他们还没有老成世故，所以天真活泼，毫无心计，自由自在。在人看来，也自然会受到影响，无忧无虑，返璞归真。比如说小白兔、小猫、小咪、小狗、小鬼等。人中的小儿最可爱，无忧无愁，仿佛是那美丽的花朵，光彩照人。看到他们，那老年人也会返老还童的，忧愁人也会转悲为喜的。所以，人们都爱做孙子。做了孙子就可爱了，爷爷就会加倍地爱护了。

然而，就是有人愿意做老子，做老爷，结果什么事情都得自己去做，而且出力还不讨好，实在惹人厌烦。尤其是有些人就像个驴子一样，整天唠叨个没有完，而且还说不到点子上。说到令人生厌的地步，像个驴子了，也的确应该注意了。

人物在年轻幼稚时，之所以可爱，就在于朝气蓬勃，代表了大自然的生机；衰老之时，纵然可厌，但梅与松却越老愈劲，所以老时要学松与梅，才不可厌。少年虽可爱，但要同驴子一样，岂不令人厌恶！所以少时勿学驴，干嗥无特色！

０４８耳闻与目见

□

女子自十四五岁至二十四五岁，此十年中，无论燕、秦、吴、越，其音大都娇媚动人；一睹其貌，则美恶判然矣。“耳闻不如目见”，于此益信。

□

［原评］

吴听翁曰：我向以耳根之有余，补目力之不足；今读此，乃知卿言亦复佳也。

江含徵曰：帘为妓衣，亦殊有见。

张竹坡曰：家有少年丑婢者，当令隔屏私语，灭烛侍寝。何如？

倪永清曰：若逢美貌而恶声者，又当何如？

［述论］

世间的美人，声、貌俱佳的固然好，奈何终究是少数。十四五岁至二十四五岁之间的女人，由于生理关系，声音都比较细软动人，难分高下。但是一见到了容貌，却千人各面，美丑自别。

有的音声婉转，却貌似无盐；或者貌如天仙，却声若狮吼，都无法成全。看来耳闻不如亲眼见，眼见不如亲耳听，都是不无道理的。

生活中，我们常常在街上看见有美貌的女子，真是鲜花一朵！可惜一听声音，不是沙哑，就是粗恶，或者一点文明的气质都没有，便会立即心中生厌起来，把那种美感全部给打回去了。还有的人，穿得特别好，尤其是从后背看去，真是一个美人胚子！可等你把车子骑到前面一看，却完全出乎你的意料之外，大煞风景，真使你不会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

不独对女人是“耳闻不如眼见”，即便是对天下的任何事，也都同此理。观赏风景亦是如此，人常说“看景不如听景”，可见这看与听之间是有距离的。听人说美，心驰神往，待至一看，不过如此！正如苏东坡的一首诗所说的：

庐山烟雨浙江潮，未到千般恨不消。

及至到时无一事，庐山烟雨浙江潮。

未到之时，只闻其名，并且还加上了自己的无限想象，所以很美；及至到时，看到实体，想象的成分被毁灭，便留下了遗憾。

人的名声也是如此，有令名并不等于有美行。柳永的词婉转哀艳，尤其那句：

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

真令多少人，尤其是美女黯然伤魂！然而等一见到他，竟然奇丑无比！人若能只赏其声，无求其貌，也就足矣了！

江含徵说的“帘为妓衣”，倒不是没有道理的。人体是美的，但是当一个美人赤裸裸地站在你的跟前，也许一开始你会激动不已。但过不了多久，你的欲望一旦满足了，心理上也就会腻了。

如果，一个并不怎么样美丽的女子，穿着一件若隐若现的轻纱，便会显现出一种韵态来，却会平添许多的美妙来，自然会勾起你的无穷想象来。这就是距离美，朦胧美。人应该有一点神秘感，不要让人一览无余了！

０４９仙佛与极乐

寻乐境，乃学仙；避苦趣，乃学佛。佛家所谓"极乐世界"者，盖谓众苦之所不到也。

［原评］

江含徵曰：着败絮行荆棘中，固是苦事；彼披忍辱铠者，亦未得优游自到也。

陆云士曰：空诸所有，受即是空。其为苦乐，不足言矣。故学佛优于学仙。

［述论］

宗教的意义，就在于使人超拔苦恼，而得自在。道家教人成仙，释家教人做佛。成仙便能长寿不死，永处乐境；所以要寻找快乐的境地，最好学神仙；佛家教人做佛，以摆脱使人痛苦烦恼的恶道，色、空俱泯，进入涅般，自然无苦。所以要摆脱忧苦，只有去学佛。至于佛家所讲的"极乐世界"，已经是远离了世界凡尘，而是所有的苦恼忧愁都不能到的地方。

仙家是道教追求的最高人格标准，仙字从人从山，也可以说是山中之人。山中之人，已经离开了尘凡而进入了仙境，所以世事不关心，烦恼难入念，自然也就只有快乐了。

其实，要想做神仙也不是难事，并不见得就非要离开人间不可。就如《红楼梦》中的《好了歌》中所唱的：

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功名忘不了。

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金银忘不了。

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姣妻忘不了。

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儿孙忘不了。

就是因为这功名、金银、姣妻、儿孙四大俗事忘不了，如何能够摆脱烦恼而得到快乐呢？只要摆脱了这四大忧愁，自然也就进入了快乐的境界了，又何必再进入深山老林之中去隐居呢？

佛教是印度传播过来的一门宗教，但也接受了中国本土的思想与风俗，基本上已经变成了中国化的佛教了。佛字从人从弗，弗字的意思是不，那么不是人也就是佛了。所以佛教教人摆脱掉自我人的欲望，牢记四大皆空，无人、无我、无众生、无寿者相。

一切无心时，也就自然无牵无挂了。不执着一切的时候，我就是一切，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没有了执着，也就没有了心念，自然也就没有了感觉到痛苦的主体了。所以，佛教的目的，就是要人"苦海无边，回头是岸"，"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佛教又教人要：

诸恶莫作，众善奉行。

自净其意，是诸佛教。

也就是说，恶事不做，积德行善，自然会进入天堂。佛教提出六道轮回，即是天道、人道、阿修罗道、地狱道、畜生道、饿鬼道等六种生命方式。在这六种生命方式里，我们根据自己生前的善恶行为，来选择自己来生的生命方式。

比如说，生前行善积德，死后便会进入天堂享福；生前为恶做歹的，死后便会下地狱或者堕入三恶道而遭受痛苦和惩罚。

苦趣就是痛苦的生命方式，主要是指地狱、畜生和饿鬼三道。所以只要修佛教，积德行善，肯定不会堕入三个苦趣了。尤其是净土宗，讲只要念佛一声，便可以往生极乐世界，永远再不会堕入三恶趣了。

因为"南无阿弥陀佛"六字当中，包含了无穷的智慧和奥妙。这是印度梵文的音译，汉意是皈依于无量光明、无量寿命、无量智慧、无量福德等。当一个人整天念念不忘去做好事，说好话，想好心的时候，也自然没有什么烦恼了。

我们不敢说，真正在西方有一个极乐世界，供人们死后去那里享福。但是，只要你把一切都看透了，不再执着了，没有苦和乐的概念了，苦即是乐，乐亦是苦。无苦无乐，无忧无虑，没有了分别，也就没有了选择，自然也就没有了烦恼，从而也就得到了极乐的境界。所以，陆云士会说"学佛优于学仙"。

看来，只要顺其自然，无烦无恼，便是极乐。这"极乐世界"不就在身边，不就在自己的心里了吗？

０５０富贵与贫贱

富贵而劳悴，不若安闲之贫贱；贫贱而骄傲，不若谦恭之富贵。

[原评]

曹实庵曰：富贵而又安闲，自能谦恭也。
许师六曰：富贵而又谦恭，乃能安闲耳。
张竹坡曰：谦恭安闲，乃能长富贵也。
张迂庵曰：安闲乃能骄傲，劳悴则必谦恭。

[述论]

天道好还，总是贫久而富，富后必贫，贫的时候总比富的日子长。然而，人们却总是希望得到富贵，而且是越富贵就越贪婪。与其富贵之后还那么劳碌憔悴，真不若安闲自在、无忧无虑地过那贫贱的生活。

不过，若是身为贫贱，但却不知天高地厚，骄横傲慢，倒不如富贵之人的谦虚恭谨那么让人尊敬哩。

富贵若能谦恭，则可保其富贵，即《老子》中说的：
持盈之道，损之又损。
也就是《尚书》中说的：
满招损，谦受益。
贫贱而能够做到安闲自在，其实也即是富贵了，即孔子所谓的：
君子忧道不忧贫。

君子忧道，是担心道义之不行，就怕自己的行为不合乎大道；贫贱并不能够阻止人的修道，反而会使自己穷且益坚，更能磨炼道行，所以不会忧贫了。

小人却与此恰恰相反，叫做"小人忧贫不忧道"。小人追求富贵，贪得无厌，吝啬守财，自然会不择手段地发财赚钱。纵使富贵之后，还是那本性难移，会愈加聚敛贪婪，却更无安闲之日了！

大道清虚，无处不在，得道者假使处身贫贱，亦不会忧愁烦恼，而能够游刃有余，自在安闲。小人若是处身于贫贱之中，自然不会安闲自在，正如《论语》中所说的：
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

小人与君子的生活目的不同，所以对待生活的态度和方式都不同。小人是为了一己之私心的满足，什么事情都把自己的利益放在了第一位，没有利益的事情绝对不干。所以，他们绝对不会安足于现状，自然也不会乐天知命了。

尽管他们会捞到钱，甚至会一夜暴富，但他们却决不会幸福的。因为幸福永远不属于金钱和利益，只能属于那些乐天知命的人。

君子的目的，是实现自己的人格价值和生存的意义。这种价值并不在于你能挣多少钱，发多少财，做多大官，升多高级。就比如说，杯子的价值就在于盛水，它可以卖钱，但它自己却绝对不需要钱！

君子也一样，他自己本身就是价值，就是金钱，但他却不需要钱。因此，君子才是最幸福的，因为他的追求已经超越了世俗的污浊，而进入了精神的境界，所以随时都可以享受那人生的美好时光。

０５１目鼻舌手耳

目不能自见，鼻不能自嗅，舌不能自舐，手不能自握，惟耳能自闻其声。

［原评］

弟木山曰：岂不闻心不在焉、听而不闻乎？兄其诳我哉！

张竹坡曰：心能自信。

［述论］人贵有自知之明，就因为人没有自知之明。我们头上的五官，都是要把外在的东西感受进来，或者吸收进来的，所以必须与外在的事物发生关系。也就是说，人的感官都是外向型的，没有内向型的，所以只能认识感受外物，却无法认识自身。

释师昂曰：古德云："眉与目不相识，只为太近。"

比如说，眼睛不能自己看自己，鼻子也不能自己嗅自己，舌头更不能自己舐自己，手掌也不能自己握自己。所以，人要想认识自己，了解自己，把握自己，也就只能去借鉴于人，便是魏征与唐太宗说的"以人为鉴，可以知得失"的意思。

就像镜子不能够照见自己一样，我们要想照见自己，就必须用另一面镜子拿来进行反照，然后才能看见自己的真正面目。我们人的镜子，就是旁人，就是书籍，就是历史。了解把握了历史、知识和智慧，也就看清了自己的面貌，也就不会再糟蹋自己了。

然而，在人的五官之中，只有耳朵能够听到我们自己所发出来的声音。也就是说，由此耳根可以反省自我，观听自我，所以诸佛菩萨多从观音入手，修证成道。看来，凡俗众生却忽略了自身的一大法宝，只知外求作佛，反而忘了自身是佛。

其根本的原因，就在于过分地相信眼、鼻、舌、手、耳的客观功能。一切听凭它们向外去追求，去贪婪，永远也没有一个安宁的时候，心灵自然也就得不到调整，何时才能够认识自我的真实面貌呢？

但是，在这些感官之中，除了耳朵之外，其余的感官都不能自己应付自己，所以人是不能自知的；只是把自己的神识无休止地向外投入，追猎物欲。然而，就如张伯端说的在《西江月》中说的：

只有一个本钱，更无微利添囊。

因此，追猎得越多，而自身失去的精神也就越多。一旦精神枯竭，眼、耳、鼻、舌、身、意六贼猖獗，灵魂离体，人也就走向了死亡。

所以，《西游记》中，唐僧修道，先得要收伏心猿，再由心猿来打杀六贼，然后收得意马，才能安稳地走向西天。这就是第十四回的"心猿归正，六贼无踪"，由孙悟空打杀的六贼便是：眼看喜、耳听怒、鼻嗅爱、舌尝思、身本忧、意见欲。

这眼、耳、鼻、舌、身、意等六种感觉器官，通过与外在的色、声、香、味、触、法等六尘的接触，然后形成了喜、怒、爱、思、忧、欲等六种意识。也就是说，这六种意识的猖獗翻腾，自然不会让心灵得到安宁。整天向外驰骋，总有一天心灵会枯竭而死，人还会有命吗！为了心灵的安宁和完整，也应该将那眼、耳、鼻、舌、身、意等六贼杀掉！

古人修道，都讲定心一处，收视返听。唯有耳觉可以自听；人们常说的观音，便是由自己

的耳朵去观听自己的心声。之所以用"观"，就是由声及相，视听通感！待到观音成功，自会有千手千眼的神通。孙悟空就藏棒于耳中，大小随心，可见这耳根的确是一个极妙极玄的地方。

０５２声音与远近

凡声皆宜远听，惟听琴则远近皆宜。

［原评］

王名友曰：松涛声、瀑布声、箫笛声、潮声、读书声、钟声、梵声，皆宜远听；惟琴声、度曲声、雪声，非至近不能得其离合抑扬之妙。

庞天池曰：凡色皆宜近看，惟山色远近皆宜。

［述论］

观色听声，从审美的角度讲，都要讲究效果。角度观点的不同，所产生的效果也大不同了。

一般的声音，如松涛、海潮、钟鼓声等，都适宜于从远处听。因为在近处听，则震耳欲聋，噪杂难耐。从远处听的时候，已经加上了自然物的共鸣和协奏，而会产生无穷的余韵妙音来。只有那琴声，本来极为清雅，妙音天成，而且还有共鸣，故而远近皆可赏听。

在色、声、香、味、触、法中，只有声音能够给人们带来无穷的想象和回味。有些歌儿，唱得人们是如痴如醉，如泣如诉，如怨如慕。就连精通音乐的孔老夫子，在齐国听到了《韶》乐的演奏，竟然三个月都吃不出肉是什么滋味！所以，只有音乐可以作用于人们的心灵，动人心弦，从而弹出我们的心声来。在古代，尤其是孔子所建立起来的仁义礼乐思想和道德教化系统，

自然是有其道理的。

孔子的思想核心，是仁义二字。仁是人的心理内在的本质，是儒家的最高道德标准，即仁者爱人；义是合宜，是儒家的最高行为准则，也是心灵本质的外化，即为政以德等。而为了实现这两个伦理道德的核心，孔子便提出了用礼乐的方法和手段，来保证仁义的正常实践。

礼者理也，就是天理、伦理，是儒学的最高伦理道德准则，通过这种伦理制度的执行，来强调人伦等级和宗法制度，并使仁爱有所节制。也就是说，礼是维护仁的。

乐者乐也，发明音乐的目的，就是要人们欢乐的。乐中又包含着自然的教化作用，叫做寓教于乐，这又是儒学的最高教化准则。古代教化的手段只有两个，一个是音乐歌声，一个是文学艺术。它们都有潜移默化的功能，可以陶冶人们的情操和心灵，充实人们的精神和境界，所以被看得很重。

有的音乐庄严肃穆，可以用在庙堂之上；有的婉转轻丽，就可以用在欢快的时候。总之，通过音乐的作用，来扶持义的执行，使天下人知道什么是合理的，什么是不可行的。因为音乐歌舞中，本身就包含了深刻的教育意义。

声音之中，又有许多的讲究，有的应该在跟前听，有的却应该在远处听，效果自然不同。音乐通过一种声音的频律振动，来作用于人体的心灵和某些部位，可以起到那调节心理和生理的作用。

比如说，听到了迪斯科，人们的胯部往往会忍不住扭动起来，心理上也会疯狂起来；听到了华尔滋或者探戈，便会很优雅地活动腿部，调整心理。有的音乐可以让人入睡，叫做催眠曲；锣鼓声威势壮大，但站在跟前听却会让人耳聋；听到噪音，就会神经衰弱，难以入眠。所以，这入耳的声音，的确决定着人们的心理和生理因素，不能不慎重。

琴声悠扬，又细又宏，所以可以在远近欣赏。唐代的韦庄有一首描写弹琴的诗《听赵秀才弹琴》，写得很美：

满匣冰泉咽又鸣，玉音闲淡入神清。
巫山夜雨弦中起，湘水晴波指下生。
蜂簇野花吟细韵，蝉移高柳迸残声。
不须更奏幽兰曲，卓氏门前正月明。

这琴声细宏相间，情韵悠然，可谓是远近皆宜。

当然，所有的颜色也都是适宜于从近处看的，比如说那衣饰美人，花红柳绿等。但是，只有那自然中的湖光山色，的确是需要从远处看的。其中最根本的原因，就在于一旦拉开了距离，就会加上许多的参照物，在比照中会显得更加突出。正如韩愈诗中说的：

天街小雨润如苏，草色遥看近却无。

这样的感受，才会给颜色或者声音增添无穷的魅力。

０５３识字与执管

目不能识字，其闷尤过于盲；手不能执管，其苦更甚于哑。

［原评］

陈鹤山曰：君独未知今之不识字、不握管者，其乐尤过于不盲、不哑者也。

［述论］

人之生身于世，目与嘴尤为重要。如果我们要了解世界，则需要用眼睛去观看；欲表达自己的心思，便要嘴巴去讲说。因而，那些瞽盲、聋哑的人，看不见五颜六色的世界，不会用语言来表达自己的心理意志或者愿望感情，应说是最可怜的人了。

然而，世界上却往往有那相反的事情。得不到的想得到，得到了的却不会珍惜。许多人纵然有眼睛，但却不认识文字，叫做"睁眼瞎"，其烦闷的程度比瞎子还厉害；瞎子什么也看不见，所以心理上也不会有什么不平衡，生理上也已经习惯了。只有那些睁着眼睛的人，明明看见别人写字，却不知道写的是什么，往往有那上当受骗的，自然会感到无比的烦闷。

有手可以进行劳动，手是人类的专利，尤其是那大拇指。更妙的是，这手竟然可以用笔来写字，比那用说话来表达心声来，就流传得更加久远而且有效果了。所以说，看别人写字，而自己去不会用手来写字，不能够做到我手写我口，其痛苦当然不下于那些哑巴。

哑巴因为生理上的关系，无法用自己的嘴巴来表达自己的心愿，这已经形成了习惯，所以便自然而然地发展出了一个身体语言系统来加以弥补。别人有手可以写字，自己也一样有手，没有什么生理上的缺陷，是应该写字的。尤其是看着别人在那里挥毫洒脱，就如那着名的狂草张旭：

张旭三杯草圣传，脱帽露顶王公前，挥毫落纸如云烟。

有时真是心中痒痒，其苦不堪。正是那，与其临渊羡鱼，何不退而结网呢？去读书，去写字呢？

对于有目、有口的人来说，读书识字、表达交流正是莫大的乐趣。如果目不能视、口不能言，便没了这些乐趣，而且几乎会完全被挤出了社会之外，这正是先天生理上的障碍所造成的。如果目能识字、口能表达，但由于社会的原因使你不能读书、不能表达时，其闷、其苦又是何如呢？

清初统治者一方面拉拢汉人，但一方面又不信任他们。所以，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满清政府往往大兴文字之狱，使人噤若寒蝉，有口难言；有书难读，有字难写。到了乾隆时代，竟然酷虐到令人发指的地步；一句"清风不识字，何故乱翻书"，居然会株连九族，祸从天降。这种严酷的现实，不得不使进步的知识分子们感叹：不识字、不弄笔的人，比那些不聋、不哑的人有多么幸福啊！

由此而观，人起码要学会识字念书，而且也能够写字作文，方能称为幸福。关键的时候，我可以不说不写，这个自由在我。但是，我有这个本领，至少不是残疾罢了。

０５４人间极乐事

并头联句，交颈论文，宫中应制，历使属国，皆极人间乐事。

［原评］

狄立人曰：既已并头、交颈，即欲联句、论文，恐亦有所不暇。

汪舟次曰：历使属国，殊不易易。

孙松坪曰：邯郸旧梦，对此惘然。

张竹坡曰：并头、交颈，乐事也；联句、论文，亦乐事也。是以两乐并为一乐者，则当以两夜并为一夜，方妙。然其乐一刻，胜于一日矣。

沈契掌曰：恐天亦见妒。

［述论］

并头交颈，是男欢女爱，最得意忘形之时；若能于此时，联句作诗，论文品书，难道不算是人间最最快乐之事吗？在宫廷中皇帝身边，应诏赋诗；一次又一次地奉使去安抚属下的国家，都是极光彩、最幸运的乐事。这些事情，自然皆是人间至难之事，因而也就是极乐之事了。

这人间四乐，也仿佛是古人说的：

久旱逢甘雨，他乡遇故知。

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

事虽极乐，能者有几人呢？能够并头联句者，除非是才子遇到佳人；而这位佳人还必须是女中才子，如那李清照之流。即使那位男才子，也必须有足够的理智，并且学会控制自己喉急的欲望，真是谈何容易！

历史上的李清照，倒是真正地与其夫赵明诚斗茶课书，吟诗作赋，佳话传古今。尤其是那首脍炙人口的《醉花阴》：

莫道不销魂，帘卷西风，人比黄花瘦。

真不知让多少才子倾倒和向往。至于他们的许多诗词，是否都是在并头交颈时写作的，那我们就不知道了。只是说，这种乐事是很难做到的，所以才会让张潮心向往之。

宫中应制，是说一个诗人能够被皇上召见，去宫廷中应诏赋诗。这就如同我们现在的知识分子，能够被地方政府或者国家领导人接见的道理是一样的，应该说是一种社会的肯定。如果能够给领导们演出，或者去说上一段相声，作上几句诗等等，应该说是诗人或者艺人生前的殊荣。但是，那些应制诗人的身后如何呢？

应制诗都是现前应景，几乎没有一首是出自内心深处真正的感情的，所以根本就不能够脍炙人口，流芳万世！唯一被广为传诵的，大概就是据说是应制而作的李白的《清平调》三首了。

历使典属国，颐指气使，自可骄傲。比如说司马相如出使西南夷，功在竹帛；范成大曾出使金国，全节而归。一次已足，何求再三！然而，苏武一使匈奴，便被囚数十载，望穿双眼！历使属国，又谈何容易！

人生充满了缺憾，所以人们才要幻想，才要希望！

做才子的，幻想着能够与佳人并头联句、交颈论文；文人幻想着能够在宫中应制，为官能历使属国，这正是人们所设想的幸福的顶点！但是，正如狄立人所说的，才子佳人在并头交颈的时候，哪里会有什么工夫去联句论文的？

也许正是因为没有幸福的感受，所以张竹坡才幻想着能够与佳人并头交颈得快乐，再能与佳人联句得快乐。而且他更希望，这样的时候永远持续下去，要将两夜并一夜。如果这一点也不可能，那么就是如此的快乐能够持续那么一刻，也顶过了一日了！

幻想终归幻想，一旦变成了现实，也就会出现灾难了，因为老天也会嫉妒的！

０５５姓氏之优劣

《水浒传》武松诘蒋门神云："为何不姓李？"此语殊妙。盖姓实有佳有劣，如华、如柳、如云、如苏、如乔，皆极风韵；若夫毛也、赖也、焦也、牛也，则皆尘于目而棘于耳者也。

[原评]

先渭求日：然则君为何不姓李耶？

张竹坡日：止闻今张昔李，不闻今李昔张也。

[述论]

人的姓名，只不过是一种表示个体意义的符号。按说，它本身并没有什么意义。但是，符号一旦形成，便与某种意义融为了一体而不可分割，因而姓名也可以有所讲究了。《水浒传》中的武松，要找蒋门神闹事，没有什么借口了，便问他的娘子"却如何不姓李"。粗看一下，知道这是信口开河之辞；但仔细想来，可见作者认为那姓蒋的不如姓李的。

其实，汉字创造的时候，即有象形、会意、指事、形声等说法，因而作为符号的文字本身也就具有了意义。过去，尤其是先秦文字，都用的是象形和篆书，所以比较具有观赏性和直观性。说到了日，人们就会从文字上看到太阳的形象；说到了月，人们也可以从文字上看出月亮的形状来。

更加上人们认识世界事物，是在进行全方位观察和感受的，叫做视听通感，或者视嗅通感。也就是说，只要一见到事物的形象，便可以感觉到那种声音，或者嗅觉到那种香味。

曹操带领大兵前进，但士兵都觉得干渴无水，难以行进。这时，曹操却对大家撒谎说道，前面不远处即有梅林。没有想到，就这一句话，竟然使大家都感觉到吃着了梅子一样，嘴里分泌出来了唾液，酸津津的。

所以，说到花儿，人们即会联想到美艳奇香；说到贼，便能联想到那令人讨厌的扒手。这样以来，人们就会在这姓氏文字上分出了优劣。比如姓华、姓柳、姓云、姓苏、姓乔的，都让人觉得风韵别致，潇洒香艳；至于姓毛、姓赖、姓焦、姓牛的，均让人感到眼中如刮进了沙子，耳朵里像刺进了荆棘一样，十分难耐。

这种说法虽然不无道理，但姓氏继自于祖宗，由不得自己。其中的优劣，也只好由他去了。只要你努力去做人，就一定能够振兴自己的家声，并不见得只有好姓的人才会干出好事或者大事的。

０５６花之色香味

花之宜于目，复宜于鼻者，梅也，菊也，兰也，水仙也，珠兰也，莲也；止宜于鼻者，橼也，桂也，瑞香也，栀子也，茉莉也，木香也，玫瑰也，腊梅也。余则皆宜于目者也。

花与叶俱可观者，秋海棠为最，荷次之，海棠、酴醾、虞美人，水仙又次之；叶胜于花者，止雁来红、美人蕉而已；花与叶俱不足观者，紫薇也，辛夷也。

[原评]

周星远日：山老可当花阵一面。

张竹坡日：以一叶而能胜诸花者，"此君"也。

[述论]

这是一篇关于花经的文字。花卉适宜于目观（美艳）而又适宜于鼻嗅（芳香）的，有梅花、菊花、兰花、水仙花、珠兰花、莲花；只适合于鼻嗅的花，有香橼、桂、瑞香、栀子、茉莉、木香、玫瑰、腊梅；其余的花都适宜于用眼目去观赏的，因为无香。

花朵同枝叶都可以供人观赏的，有那秋海棠为好，荷为第二等，海棠、酴醾、虞美人、水仙是第三等；叶儿比花好看的，要数那雁来红、美人蕉两种了。至于说花同叶都好看的，就是那紫薇和辛夷。

这样一般的品评，来自于无比细心的观察和研究，诚如周星远评说的，作者可以“独当花阵一面”了。但是，人们对于自然物的判断，还是因人而异的。张竹坡说的"此君"，即竹子，是因为王子猷说过"何可一日无此君"。竹子能以一叶而胜过诸花，关键是它的清气。

审美之中，又加上了人主体的感情因素。

对于花的评判，主要是通过其特征来作为基础的。花是美丽的，人们认为它的美丽，是因为人们感受到了它的美丽。而人们感受的器官有眼、耳、鼻、舌、身、意六种，花无声，所以耳根在欣赏花儿时无用；身体倒也可以触摸而有感觉，意识则是总体的感觉和把握。看来，真正能够感受到花儿美丽的，只能是眼、鼻、舌三种感官了。

眼看花之色，鼻嗅花之香，舌尝花之味，便是感受的方法和途径。能够具有色、香、味的花，自然会让人的感受器官得到最大的享受，也就一定是最佳的美丽花儿了。可惜，花儿也同人一

样，能够做到色香味俱全的还是不多。可见，这人无完全人，花无十足好，就真正是宇宙人生的道理了。

０５７山林与市朝

高语山林者，辄不喜谈市朝事。审若此，则当并废《史》、《汉》诸书而不读矣。盖诸书所载者，皆古之市朝也。

［原评］

张竹坡曰：高语者，必是虚声处士；真入山者，方能经纶市朝。

［述论］

古时的士大夫，多在入仕与出世的问题上，依违徘徊；古人就有"身在江湖，心怀魏阙"的说法，自然也有那"身在魏阙，心在江湖"的事情。

这也是人之常情，人总是要超越自己的现状，去追求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因此，在当官的人中，也会有真假之分，隐士中自然也有真、假之分。

有些人讨厌城市的生活，或者厌恶交际应酬的事务，所以只喜欢高谈阔论隐居山林的心愿，决不情愿听人来谈论市场和朝廷之事，以为那是俗气。果真如此的话，那么就连《史记》和《汉书》之类的书籍也都不能读了。为什么呢？因为其中所记载的，都是古代市场和朝廷中的交易和争斗。

这里所说的，是要人们讲求实际，不要贪图虚名而故作高论。真正的隐士，无需要去说什么，隐去就是了。隐的目的是与统治者或者社会不合作，而图个清净自然的状态和心境。如果整天吊在口头上，自己也不去隐居，而是故意在跟人讲说，目的是表明自己的清高与超群，还在于谋求自己的名利。这样的情形，自然也就不是什么真正的隐士了。

历史上，隐士阶级主要是由于宗法制度而产生的。一个家族之中，能够直接继承利益或者地位的，毕竟只能有一个人或者一个支派。其他的宗派，也就只能去做什么辅助的工作了，比如说作为将领去保卫国家或者家庭的利益等。

当然，统治者应该是宗子，那些庶子觉得他的领导有问题，说了如果还不顶事的话，弄不好还要杀头，那么就只有一条路可走了，就是不合作。进入山林之中，自食其力，不同流合污，至少保持自己的一点人格或者心理上的平衡。于是，隐士阶级便形成了。

从有闲的士阶层出现以后，便产生了隐士阶级，而隐与仕也日渐被当成了一种政治的手段。范蠡帮助越国灭掉吴国，然后一舸载西施，逍遥江湖，去做他的生意发财了；李白先做了道士，隐居在终南山，这竟然成为他进入宫廷出仕的跳板；王维亦隐亦仕，隐是对他政治上失意的补偿。就连那蒋介石也曾两次下野隐退，其隐退正是那尺蠖之屈，以求其伸。

别有所图者，才会高语山林，制造声势；真心隐遁者，早已和光同尘，机心全无。身如草木，放浪山水，更无挑拣，就如那桃花源中的避秦人那样，"不知有汉，遑论魏晋。"即便身在市朝之中，亦如那东方朔一般，隐遁于金马之门。因此，判断事物的准则，不在于形式，而在于实质！

真正的清净无为，并不是说非要出家入山不行。而且现在的山林之中，几乎也没有一块净土了。过去是天下名山僧占多，现在是名山大川遍游客；即使是那些无名之山林，也在被日益开发，哪里还有什么清净之地呢？真正要图个清净，也许只能到自己的心灵当中来找了。

除了环境的被污染，我们的心灵也遭到了严重的污染。所以，要想真正寄居在这块心灵的净土上，就必须努力地加以培养！

０５８云物最难画

云之为物，或崔巍如山，或潋滟如水，或如人，或如兽，或如鸟毳，或如鱼鳞；故天下万物皆可画，惟云不能画。世所画云，亦强名耳。

［原评］

何蔚宗曰：天下百官皆可做，惟教官不可做。做教官者，皆谪戍耳。

张竹坡曰：云有反面、正面，有阴阳、向背，有层次、内外。细观其与日相映，知其明处乃一面，暗处又一面。尝谓古今无一画云手，不谓《幽梦影》中先得我心。

［述论］

人们常以"风云变幻"、"翻云覆雨"来形容世事无常，足见风云无定，难以把捉。那云彩有时形状峥嵘，仿佛高山一般；时而明澈潋滟，宛若流水飘逸。或者像个人形，刹那又成兽样；有的像飞鸟的羽毛，有的如游鱼的细鳞。真是变化无端，莫测高深，所以天下万物皆可以入画，惟

有云彩画不出来。能画出来的，也不过是勉强说它是云而已。

云难画，是以其飘忽不定，神采飞扬；目难画，是以其传神阿睹，玄妙莫测；美人的意态难画，以其仪态万方，无可名状。这些事物均是以精神相感，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

汉元帝相信画工，结果失掉了倾国之色，使得王昭君远嫁番邦。于是，一气之下，他便把画工毛延寿杀了。只有王安石的《明妃曲》道破了机关：意态由来画不成，当时枉杀毛延寿！
这意态是从来都画不成的。即便是逼真的照相术，也只能表现某个空间的姿势，却无法具现出时间的美感。

现代的电影术，倒是先进了好多，可以展现时、空的变化和风采。从黑白到彩色，再从平面到立体，再到全息，那种传神的本领是越来越高级了。若是张潮生活在现代，那可能不大会有这种感叹了吧！

但是即使云可再现，而人心叵测，翻云覆雨，也许才是张潮在这里所要真正感叹的！

０５９人生之全福

值太平世，生湖山郡；官长廉静，家道优裕；娶妇贤淑，生子聪慧。人生如此，可云全福。

［原评］

许筱林曰：若以粗笨愚蠢之人当之，则负却造物。
江含徵曰：此是黑面老子要思量做鬼处。
吴岱观曰：过屠门而大嚼，虽不得由，亦且快意。
李荔园曰：贤淑、聪慧，尤贵永年，否则福不全。

［述论］

人生的目的，无非是要活得幸福自在。幸福是什么呢？照张潮的说法，遇到的是太平盛世，没有颠沛流离；生活在有山有水的地方，可以游玩清赏；父母官能清廉安静，不致于贪污徇私、横征暴敛；家庭境遇隆盛富裕，可不必劳神费心、东奔西走；娶个老婆贤慧淑贞，琴瑟和谐，夫唱妇随，决非醋坛雌虎之类；生个儿子聪明智慧，孝顺父母，文武双全，定能干出一番事业，光耀门庭。

人生在世，若是活到了如此的地步，便可谓是享上了全福，连那神仙也未必能够得到如此的地步。

当然，这显然只是一种理想而已。但是，理想却来自于现实，又往往是对现实的反动。所以，通过对人们的理想的观察和分析，也可能反映出现实的矛盾来。说是太平世界，可见当时的天下并不太平；说是生在那湖山之郡，可见自己一定生在那非湖山之处；说是官长廉洁清静，可见现实并非如此；说是家道优越富裕，可见家道并不富裕丰厚；说是娶个媳妇贤惠淑贞，可见其妇并不如此。

虽不若河东狮子，但也可能非常泼悍。所以，在前面第００７条"妙音与恶声"里，张迂庵评曰："读此，方知先生耳聋之妙！"可见，这张潮的家庭也并不幸福，遇到了一个悍妻，所以发明了耳聋的方法；说生子聪慧，大概是其子也并不像其父一般地聪慧，所以才会有这样的感叹！

人的理想和愿望，正可以反映出他对现实的不满来。当然，他为了实现这些愿望，也一定付出了许多的努力。我们可以这样说，人类社会的进步，也一定是在这些理想与愿望的驱动下完成和实现的。

张潮的这六大愿望，正是自身缺憾的写照；而真正能够实现这种理想的希望，却是微乎其微的！或者有其一，而难得其五；真正能够兼而有之的，就是许筱林说的"愚蠢粗笨"之人。他已经失去了缺憾感，失去了希望和追求，所以无所不是幸福了！

我们一直在说，幸福只是一种心灵的感受，并不是任何外在的条件。照人们常说的福气看，有福就有气，福气紧相连。有多大的福，就得受多大的气。所以，这种幸福，其实也并不是什么幸福。

真正的幸福，其实也得之容易。只要你不再追求什么幸福的时候，一切都顺其自然了，幸福也就到来了，全福也就现前了！

０６０日工与日贱

天下器玩之类，其制日工，其价日贱，毋惑乎民之贫也。

［原评］

张竹坡曰：由于民贫，故益工，而益贱。若不贫，如何肯贱！

［述论］

市场经济中，交易双方的关系，往往是一种供求的关系。天下的器物玩具，制作越来越精细的时候，正说明市场上供大于求。如果需要量大的话，正是供不应求，所以谁也不会去注意什么精细不精细的问题了。一旦供大于求，生产者谁都想让自己的商品占领市场而销售出去，所以就会出现竞争。

要想让自己的产品卖出去，就需要有比其他生产者更具优势的地方。因而，就需要在技术上和品种上进行革新，才能在竞争中击败对手。古时没有现代化的工业技术，全靠的是手工劳动；因而制作越精细，投入的人力、物力也就越大。即便是售价不变，然而成本却已经很高了。更何况在竞争的过程中，还要不时地故意降低价格！正是"其制日工，其价日贱"。而老百姓和生产者们自然也就日益贫穷了。

同样，农民的庄稼投资越大，收成也就越好，因而价钱也就越贱。因为社会的购买力就是那么大，需求量也就是那么大，所以生产得越多，产品的价格自然也就越贱了。可以说，正是老百姓自己的努力，相对来说促成了自己的贫穷现状。作者似乎已经看到了封建社会经济关系的实质。

现在的农民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尤其是我们进入了市场经济体制，什么东西由国家能够统一计划的是越来越少了，农民的投资相对就昂贵了许多。比如说买化肥、农药、农具、水利等项，投入越来越高，自然粮食的收成也就相对好一些了。结果，国家在这上面倒还是统一计划的，粮食价钱就是上不去。这投资大而收入少，你说百姓怎么能够不贫穷呢？

我们老家芮城这几年光景好过了一些，就是因为发展起来了苹果事业。好多地方几乎是村村有果园，家家有果园，没有的慢慢都发展了起来。前些年，苹果少的时候，效益很好，凡是种有园子的，几乎都发了大财。

无论什么东西，一旦到大家都去热火潮天干起来的时候，出路也就成了问题，什么顶头部门也都蜂涌而至。这样的税，那样的税，苹果还没有长成哩，就开始问你要所得税了。这样以来，苹果的价格也就由一斤一元降到了五角，甚至几分钱。所得到的收入还不够上税的，就更不要说那些实实在在的投资了！逼得许多老百姓不得不把辛苦培养起来的苹果园砍掉，再去种粮食！当然，这也就更说明了要统筹安排，不能一窝蜂地瞎操作。

０６１相称与相反

养花胆瓶，其式之高低大小，须与花相称；而色之浅深浓淡，又须与花相反。

［原评］

程穆倩曰：补袁中郎《瓶史》所未逮。

张竹坡曰：夫如此，有不甘去南枝而生香于几案之右者乎！名花心足矣。

王宓草曰：须知相反者，正欲其相称也。

［述论］

生活中处处有美，有自然美，也有人工美。美的法则，一般来说是平衡、对称，即是要建构一种合理的关系。

花儿是美的，它是自然造物所给予人类的娱乐。当人们来到花前月下的时候，自然会为花儿的美丽所感动，所倾倒，那些烦恼与忧愁也自然一扫而光了。比如苏轼有首《春夜》诗云：

春宵一刻值千金，花有清香月有阴。
歌管楼台声细细，秋千院落夜沉沉。

可以说，人类是离不开花儿的。就因为自然之中的花儿看不够，所以就要摘回去放在自己家里来养，然后整天可以观赏。

然而，就养花来说，还是很有学问的。花的水分多少为好，如何修剪为好，阳光照射如何，等等都是很重要的，也须认真讲究。至于那栽花的事情，就更加有学问了，不是谁都可以养活花儿的。

柳宗元的《种树郭橐驼传》里所讲的，龚自珍《病梅馆杂记》里所讲的，都是种树栽花的道理。甚至还牵扯到治理国家，如何做人的道理，的确是不能够小视的。那个身经百战的儒将辛弃疾，竟然会：

却将万字平戎策，换得东家种树书。

可见，这种树书里面学问还是很大的。

张潮这里所讲的，只是那种把花枝摘回来插养的事情。养花的目的是为了观赏，所以花瓶的形式也能起到美的衬托作用。至于它的高低、大小等，都应该与花枝的大小形状相配合，即与花的大小、高低相称；而它的颜色深浅、浓淡，却应该与花的颜色恰恰一反。深色花则用浅色的胆瓶，浅色的花则用深色的胆瓶。总之，花与花瓶一定要有对比，有区别，有映衬。如此相反相成，相得益彰，才能使花倍放光彩。

这里所论，该是主角与配角的关系。

０６２春雨、夏雨与秋雨

春雨如恩诏，夏雨如赦书，秋雨如挽歌。

［原评］

张谐石曰：我辈居恒苦饥，但愿夏雨如馒头耳。

张竹坡曰：赦书太多，亦不甚妙。

［述论］

刮风下雨，是一种自然现象。随着季节的变化，人们对其感受也会有所不同。也就是说，人类对于自然界的感受是多变的，无定的。欢乐的时候，再悲哀的景象都会是美丽的；在人悲痛的时候，再美丽的景色都会是悲哀的。就如《诗经?东山》中说的：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

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分离的时候心情不好，但那景象却是杨柳依依；回家的时候，应该说心情很好，但却景象是雨雪霏霏。正是用那乐景写哀，哀景写乐。无论外在的景象多么美好，关键要在各人自己的感受如何。

春天里万物发生，百花齐放，正是需要那雨露的滋润。若遇旱灾，春光自然大为逊色，素有“春雨贵如油”之说。因此，春日的及时雨，真正如皇上赐恩时所下的诏书一般。从雨的本身来讲，并没有什么恩赐不恩赐的想法，只是我们人类的需要就成了美好的感受而已。

夏日干热，赤阳高照，若能南风吹雨，一扫炎气，真如皇上所颁下的免罪释放的赦书一般，真让人欢天喜地。当然，这样的赦书也不宜多发。如果多发赦书，说明动不动就要让你冤屈受枉。平反的诏书下得多了，岂不说明你所受到的冤枉多吗？所以，张竹坡说，赦书太多，的确也是不太妙的，折腾也要把你折腾坏的。

而且，夏雨太多，也的确会影响到学习和工作。就是要它在天气热起来的时候，就来上那么一场，便让人喜欢了。比如苏东坡的《大雨》诗所写的：

黑云翻墨未遮山，白雨跳珠乱入船。

卷地风来忽吹散，望湖楼下水如天！

就是好的夏雨。

到了秋天，一派的萧杀，阴雨泣沥，连日不辍，就仿佛那丧葬时所唱的挽歌一样，让人难耐。尤其是秋天，在外作客的人还是占着多数，天气将寒，又要面临归期了。所以，人心思归，在这连绵的秋雨中，自然不会有什么好情绪。就如李商隐的《夜雨寄北》诗中所写的那样：

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

何当共剪西窗烛，却话巴山夜雨时！

杜荀鹤也有一首诗《旅舍遇雨》，其中说道：

月华星彩坐来收，岳色江声暗结愁。

半夜灯前十年事，一时和雨到心头。

秋雨的淅漓，只能引起人们的愁绪，真正仿佛那挽歌一样。

这种感受，没有亲身的体验，是道不出的！

０６３全人的定义

十岁为神童，二十、三十为才子，四十、五十为名臣，六十为神仙，可谓全人矣。

［原评］

江含徵曰：此却不可知，盖神童原有仙骨故也。只恐中间做名臣时，堕落名利场中耳。

杨圣藻曰：人谁不想？难得有此全福！

张竹坡曰：神童、才子由于己，可能也；名臣由于君，神仙由于天，不可必也。

顾天石曰：六十神仙，似乎太早。

［述论］

人的悲剧，就在于命不由己，却在很大的程度上受制于自然，受制于社会。也可以说是受制于天命，这就给个体和社会留下了许多的遗憾。

倘若十岁上就能够做上一个神童，名闻遐迩；二、三十岁正是青春有为之年，才气横溢，风流潇洒，能够做上一个英俊脱俗、倜傥绝伦的才子；四、五十岁上，正当壮盛之际，阅历丰富，感荷知音，平步青云，历官显职，做上一个举足轻重、干才练达的名臣。

到了六十岁上，该享受的都已经享受了，该经历的都已经经历了，也该是看破红尘的时候了。这个时候，能够激流勇退，高蹈世外，快活自在，做上一个神仙不死。如此的人生，不只是非常地充实，竟然占尽了人间所有的乐事，诚可谓之全人矣。

然而，人无完人，福无全得，祸无全受。好事都归给了你，那么坏事又该给谁呢？《老子》说过：

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

这祸福相依的道理，就是宇宙人生的真谛。有幸福就一定会伴随着灾祸，有灾祸也一定会合同

着幸福。绝对没有一个人是完全享福，或者完全受苦的。因为幸福和灾祸，都是一种感觉而已。

有人说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不好，可现在社会上的许多部门全都靠的是这一批人在掌握着。没有当时的灾难，能够有今天他们自己的成熟和幸福吗！现在那些富家公子，享尽了荣华富贵，可以说很幸福了。然而一旦遇到灾变事故，自己一点应付事件的能力都没有，如何能够得到幸福呢？那时，真正才叫做遭灾哩！

所以，张潮的这些想法毕竟难以做到的，才令文人们去思想和的梦想。做一个神童，毕竟需要天赋和家庭的环境。照佛家的说法，就要看你上一辈子的所修如何了，是由不得我们此生的；才子是可以去努力学习的，但这份灵气也是由于天赋，也是学不来的。多少人在学习李白，但有几个学得像呢？往往都是画虎不成反类犬，这还好，就怕连这一点都做不到！

要做一个名臣，的确权力在于君王。魏征算是一个千古的名臣了，但必须有如李世民那样的明主才行。即便是如此，这魏征也是屡蒙谗言，性命可忧，更何况他人呢？

谁都知道，屈原是那么样地热爱君王：

亦余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

怨灵修之浩荡兮，终不察夫民心。

众女嫉余之蛾眉兮，谣诼谓余以善淫。

最后还是落不下一个好的结果！

神仙也是由上天管着的，该谁缘熟，自然就会有天使、神仙前来点化。佛教也说过什么“佛度有缘人”的话，这缘也是由上帝来安排，由不得自己的，所以就成了人无完人的现实。

但是，佛教又认为，即心即佛，命运也可以由自己来主宰。道教的祖师们也都常说：“我命由我不由天”、“跳出樊笼寿万年”等。方法很简单，那就是不要想着去做什么神童、才子、名臣和神仙，一切都随遇而安，无所分别，没有烦恼，便也就是完人了！

如果像《西游记》第一回“灵根孕育源流出，心性修持大道生”中说的，美猴王游州过县去寻访仙道，结果来到中华地面一看，却没有什么人愿意去修道求仙，而了脱尘世的烦恼，解决自己的身家性命的：

争名夺利几时休，早起迟眠不自由。

骑着驴骡思骏马，官封宰相望王侯。

只愁衣食耽劳碌，何怕阎君就取勾！

继子荫孙图富贵，更无一个肯回头！

如此之人，如何能够主宰自己，从而成为一个全人呢！

０６４武人与文人

武人不苟战，是为武中之文；文人不迂腐，是为文中之武。

[原评]

梅定九曰：近日文人不迂腐者颇多，心斋亦其一也。

顾天石曰：然则心斋直谓之武夫可乎！笑！笑！

王司直曰：是真文人，必不迂腐。

[述论]

经世致用，无外乎文才武略。而文武全才的人却极少，所以才有文、武之分。文人智多勇少，武人勇多智少。

如果武将不凭着一腔蛮勇，不贪婪杀戮征伐，便是那武士中的文人；若是文士不执泥俗套，不落入迂腐酸臭，便是那文人中的武将了。文、武之人若都能够克服掉自己的弱点，而接受对方的长处，其实也已经成为全才了。

历史上这样的例子不少。关云长义薄云天，的确代表了武人的道德，遂被后来历代帝王封为武圣、协天大帝等，都足以说明人们对他的崇拜和爱戴。但是，就因为他不是文人，什么东西都要用武力去解决，也就是说具有尚武精神。正因为他是神勇，所以文气少了一点，所以竟然败在了陆逊和吕蒙这两个臭文人的手里。由此，害死了他自己，连累了张飞、刘备和蜀中百十万将士！

还如那赵国的将军赵括，充其量只是一个儒生，只不过多读了几部兵书而已。神勇不如廉颇，智谋不如蔺相如，却自夸高明，竟然被秦兵射死在战场上，连累得四十万赵兵被坑杀，国家被消灭。

还如那个志大才疏、目中无人的马谡，就因为他太迂腐了，只知死守兵法，结果丢失了街亭，破坏了诸葛亮的恢复大计，演出了一出“挥泪斩马谡”的悲剧！

为人处事，也是如此，决不可以片面。文与武有了分别，各自站在自己的角度上来看问题，所得到的结果自然不会全面。社会越发展，门类越多、学科越细，人们的眼光也就越来越狭窄了

，受到的限制也就越来越多了。

长此下去，人们不单容易形成片面的观点，还会有被异化为机械部件的危险。就像大工业程序生产一样，有的人一辈子只做同一种部件，他的生命也被那种部件所夺走。就如卓别林大师所演的《摩登时代》，他已经被程序化生产所同化，只知道去拧螺丝钉，所以竟然把别人身上的扭扣当成了螺丝去拧了！

要想改变这种状况，就必须走出狭窄的工种而进入宽广的生活。即便是身不由己，也应该给自己的精神世界带来一份自由。文科多接触些理科，理科也多学些文科，文理交融，便会多了一份生命。

文人去掉些腐气，武人去掉些俗气，就会站在一个全面的角度，来享受人生的妙乐了！

总之，科学也有好处，也有短处。人们不要去只做专家，还要具备有通才的素质。因为科学并不是目的，生活才是目的。越是从整体上，全方位地把握生活，我们的生活质量就会越高；越是要把生活解剖得支离破碎，我们就越得不到幸福的！

０６５武事与文章

文人讲武事，大都纸上谈兵；武将论文章，半属道听途说。

［原评］

吴街南曰：今之武将讲武事，亦属纸上谈兵；今之文人论文章，大都道听途说。

［述论］

人常说隔行如隔山，社会越发展，学科门类也越来越细越专。文人不谙武事，武将不通文章，各以一己之专而为社会所用。但妙就妙在社会允许不懂装懂，附庸风雅。

尽管文人在大谈武斗争杀之事，比如那些武侠小说，写得是津津有味，绘声绘色，但却大都是纸上谈兵，无济于事的。谈谈是无妨的，若果当真，比如那赵括、马谡之流，竟然坑杀了多少性命！至于武将讨论文章，半数上都是道听途说的，无非是是凑凑热闹而已，即便当了真，倒害不了什么人。较之纸上谈兵的人，反而诚实多了。

现在是商品社会，只要能够抓住人们的心理，需要什么就制造什么，自然就会发大财、赚大钱了。就比如说吧，人们生活在一种沉闷的空气里，时间长了，就会受到严重的压抑，需要适当地发泄。所以，人们常会在脑海里幻想着除暴安良，为社会扫除不平事，就像李白持剑大叫着要“使海县清一，寰区大定”一样。

于是，武侠小说便因此而受到大家的青睐。再后来就是武侠录相，武侠电影，武侠影碟了。在戏院里，我们被电影里的英雄人物和剑侠刀客所感动，调发出了自己深藏在心底里的压抑和烦恼，所以肌肉紧张，为他激动，为他悲伤，一切都与他同呼吸共命运，除暴安良，报仇雪恨。等到一出戏院，便会感到我们自己仿佛真得跟人打了一架一样，的确身心都有所疲惫了。

文人利用了这一特点，便大造特造武侠小说，现代的始作俑者便是金庸。接下来便有什么古龙、梁羽生、柳残阳等。他们到底对武功了解多少？有多少真正的本事呢？那些什么招式全是写给人看的，真是中看不中用的。谁要用他们的招式去进行战斗，非要后悔不可。也就是说，文人写书为的是个热闹，能够吸引人便好，能卖钱更好，目的不是为了实战，所以只能叫做纸上谈兵。

随着时代的发展，文明的程度越来越高，那么做假的本领也自然会越来越高。明明可以不劳而获，他为什么还要去靠自己的奋斗得来呢？不要说文人谈兵是在骗人，就是那些武人谈兵，又有几个是真的呢？笔者教书，也是一样的。我们给学生讲写作，头头是道，但我们自己却写不了文章，你说能够难学生讲些什么东西呢？还不是在纸上谈兵吗？

武人谈文章，可能是要附庸风雅，这倒无所谓；就怕文人去谈兵法。和平年代还无所谓，一旦到了真正的战争年代，如果把你的兵法去使用一下的话，岂不是误人子弟吗！

０６６斗方的学问

斗方止三种可存：佳诗文一也，新题目二也，精款式三也。

［原评］

闵宾连曰：近年斗方名士甚多，不知能入吾心斋毂中否也？

［述论］

斗方，即一尺左右见方的单幅笺或者册页书画。它不如其他样式，像条幅和长卷书画那般正规和传统，但却方便易传，因而形成了一批作家。但在行家眼中，这种斗方只有三种有保存的价值：一是上面所书写的诗文新颖别致，称得佳品；二是题目奇特，富于新意；三是款式精妙，布局匠心。其余当然不在收藏之列了。

当然，这里谈的是收藏家的眼光和看法。佳诗文是斗方上所写的内容要好，新题目是斗方上所写诗文的立意要新奇，精款式是斗方的款式设计要精彩。

岂止是斗方要求如此呢？任何事物都应该如此要求，才会雅而不俗，奇而不腐，新而不迂。做人又如何不是这样呢？

事物是由人来选取的，人也是由人来认识的。因为人是社会的动物，所以必须让别人了解自己，自己也得了解别人。首先，我们要善于表达自己，包括各个方面，自己的本质、风格、境界、特色、个性、本领、长处等，都要恰当地以一种方式来流露出来，让人们直接或者全面地加以把握。这对我们有好处，也就是现在人们常说的“推销自己”。

不管我们是想当领导或者是升官发财，都有一些人站在了我们的前头。他们拥有着我们所需要的地位、力量、影响和权势，如果能够帮我们一把，那对他们来说无所谓，但对我们来说却是十分难得了。

不过有一点，我们在得到他们帮助以前，总得让他们认识我们才行啊，这叫做“知人善任”。应该让他们知道了我们，才会善于使用我们，也可以叫做“近水楼台先得月”。的确，近水的楼台肯定会首先得到月亮，因为地球是圆的，而且水边没有其他东西的遮掩，自然会直接得到月光的。

如果我们离开那些能够给我们帮助的人很远，因为需要他们帮助的人很多。即使是他们有心要帮助我们，现实上却无法顾及到我们。除非，我们能够走到他们跟前，并且能够让他们真正了解到我们的质地和才华、本领和品德，让他们觉得我们可以在政治、工作或者学习，甚至是在生活中能够帮助他们，然后他们也才可能会帮助我们。

至于让他们知道的方法，也很简单，就是恰当地表现我们自己。张潮所谈论斗方的学问，倒是可以借鉴的。佳诗文就是说我们要有自己真正的内容，不应该是冒牌货，能够拿得起放得下；新题目就是说我们自己要有智慧的头脑，遇事能够自出心裁，拥有独立的个性；精款式是要能够与群众相结合，既有高品位，又能够入俗随时，自然就具有办事的能力了。

这样的斗方能够被收藏，这样的人物怎么能够不被使用呢！

０６７情真与才趣

情必近于痴而始真，才必兼乎趣而始化。

[原评]

陆云士曰：真情种、真才子，能为此言。

顾天石曰：才兼乎趣，非心斋不足当之。

尤慧珠曰：余情而痴则有之，才而趣则未能也。

[述论]

风流才子多情种，有情未必真有才，有才则必有真情。情感到了如痴如醉的地步，不能自主时，才是真情；才气加上高尚意趣的衬托，风流潇洒时，始为入化。这情到痴时始是真，才兼趣处方为化。上句人或能到，下句却谈何容易。总是需要努力的。

张潮在后面一条中说：

情之一字，所以维系世界；

才之一字，所以粉饰乾坤。

人类所生存的世界，全靠一个情字来维持。人类有朋友、兄弟、父子、夫妇、君臣之情；人与自然万物也存在着各种各样的情感，或是恐惧，或是亲密，抑或是憎爱；正是这五花八门的感情，才使世界变得温暖而可爱。

多少忠臣义士为情而死，多少痴男迷女为情而死！杜丽娘为情而死，为情而活；贾宝玉绰号“情种”，不独像林黛玉的那般“情情”，而且还要“情不情”。即对那些无情之物也照样报之以痴情，竟至于发呆发痴，真是到了那无以伦比的地步，也才使得那么多的女孩子为之倾心颠倒。

天地万物，全靠才字来粉饰。人处于社会，生活在自然中之，总希望能够有一个美好的环境，使自己身体舒适而心情欢畅。为了营造这个环境，人类经过了世世代代的努力，依靠着自己的勤劳和智慧，使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越来越适应自己了。于是，自然万物便被打上了人类情志的烙印和痕迹。

月亮的皎洁光明，正象征着人类美满幸福的理想：

暮云收尽溢清寒，银汉无声转玉盘。

此生此夜不长好，明月明年何处看。

--苏轼《中秋月》

梅花傲霜斗雪，正象征人中的高士：

琼枝只合在瑶台，谁向江南处处栽？

雪满山中高士卧，月明林下美人来。

--高启《梅花》

尤其是这后两句，很可能就是曹雪芹在《红楼梦》中所塑造的薛宝钗和林黛玉的灵感所在。

在太虚幻境里，贾宝玉拿出的正册中的开头一页上，便有一首诗：
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
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

这玉便是林黛玉，而金便是薛宝钗了。警幻仙子又拿出《红楼梦》原稿来让他看，他只见、只听得那《终身误》中唱道：
都道是金玉良缘，俺只念木石前盟。
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
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
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
纵然是举案齐眉，到底意难平！
由此可见，小说作者的确受到了高启诗的启发。

不管怎么样，正是才子们依靠着自己的灵感和智慧，为人类塑造了一个一个美妙感人的意象和畅适的环境！

情要真，社会才有凝聚力；才要趣，自然方能适应人。出神入化，如痴如醉，正是才和情为人类带来了美好和幸福！
０６８莲兼色香实

凡花色之娇媚者，多不甚香；瓣之千层者，多不结实。甚矣！全才之难也！兼之者，其惟莲乎！

[原评]
殷日戒曰：花、叶、根、实无所不空，亦无不适于用，莲则全有其德者也。
贯玉曰：莲花易谢，所谓有全才而无全福也。
王丹麓曰：我欲荔枝有好花，牡丹有佳实，方妙。
尤谨庸曰：全才必为人所忌，莲花故名君子。

[述论]

天道忌盈，所以能够做到全美全好是很难的，对于花儿来说也是如此的。只要是花的颜色动人，娇媚艳丽的，大多数都不甚香；而花瓣层次越多，乃至于千层的，却都不会结出果实的。要想得到色妍而花香、瓣多而结实这样的全才，的确是很难得的。但是，能够色、香俱全，瓣、实兼丰的，大概就只有莲花了。

是的，莲花不仅花、叶、根、实俱佳，而且更具有高尚的品质，难怪要成为“花中的君子”，成为宗教的象征！屈原曾经：
制支荷以为衣兮，集芙蓉而为裳。
到了宋代大儒周敦颐的《爱莲说》，便把莲花的高洁品德表现得淋漓尽致了：

予独爱其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中通外直，不蔓不枝；香远益清，亭亭净植，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

佛教源于印度，而印度地近赤道，天气炎热；莲花娇嫩照人，清净洁白，给人以清净安详的感觉，所以为人们所喜爱，竟然成为佛教的教花。诸佛菩萨所坐的莲花坐，西方极乐世界里以九品莲花化生，都说明了莲花又是吉祥物。而观世音菩萨的心中秘密语“嗡嘛呢叭咪口牛”这六字真言，翻译成汉文即是“莲花里的宝珠”。仅此六字，便把那天不怕地不怕的孙大圣压在那五行山下五百年，因为只有清净莲心才能够降伏邪魔猿心！

莲花可谓花中之王，不单象征着人类的善良和美好，幸福与圆满，也同样美化了自然，使人赏心悦目，陶然忘忧：
毕竟西湖六月中，风光不与四时同。
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
--杨万里《晚出净慈寺送林子方》
白居易一生喜爱莲花，跟他的宗教信仰有关系，他的一首《阶下莲》云：
叶展影翻当砌月，花开香散入帘风。
不如种在天池上，犹胜生于野水中。
莲花清新可爱，所以对于那些追求清净的君子来说，自然也是一日不可无此君了！

它的色可以静赏，香可以清心，叶可以美观，藕可以食用，节可以药用，莲子更有健脾止泻、养心益肾之功效。就如那《采莲歌》中唱的：
采莲南塘秋，莲花过人头。
低头弄莲子，莲子清如水。
写得十分美丽动人。
０６９着书与注书

着得一部新书，便是千秋大业；注得一部古书，允为万世宏功。

［原评］

黄交三曰：世间难事，注书第一。大要于极寻常书，要看出作者苦心。

张竹坡曰：注书无难，天使人得安居无累、有可以注书之时与地为难耳。

［述论］

曹丕说过：“文章乃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其根本的原因，在于事是人做的，书是写人的。但是，人好做，怎么做都是可以的，所以容易；但书难做，作者得具有那种素质和技术才可以。

尤其是在过去，印刷技术并不高明，交流受到限制，所以能够写出一部书来，是不容易的。所以，若是能够着作出一部新书，发前人所未发，独有心得体会；觉悟他人，流传久远，深入人心，潜移默化，因而是千秋之大业。

人们的感性认识是一个方面，只要是生理正常的人都会具有；而理性认识就比较艰难了，它要求人们必须把感性的认识上升到理性的高度，来进行把握和认识。而且还要进行加工，从语言概念上给予整理和阐释。作者所要在自己的书中表现的，正是自己对于世界和人生的理性认识和深层感受，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指导意义。

孔子和孟子等先贤先哲，他们一生所为之奋斗的事业，就是传播自己的思想，让更多的人们认识真理，从而生活得幸福一些。等到他自己的理想不能在当时实现的时候，便开始集徒授业，退而着述。

他们在现实中的传道授业，也是有意义的，但所传播的范围和深度都是有限的。也正是《论语》、《庄子》和《孟子》等着作的流传，才使得他们的思想和观点得以千古不朽，而万代常新，甚而成了一个宗教的经典和人生的对经。

当然，现在的出版事业非常发达，每一天平均都有好多的书籍出版面世。但是，我们如果去看看那些书，到底给人们带来了什么知识或者启发呢？到底又表达了多少作者自己的正确思想和健康心理呢？作者们写书，是为了千秋的人类大业，还是为了自己的蝇头微利呢？

多少作者，为了自己的金钱能够肥饱私囊，不顾出卖自己的良心，毁坏天下人的心术，诲盗诲淫！社会风气的败坏，道德沦丧，人心不古，坑蒙拐骗，等等社会不良倾向，与现代作者的不负责任和贪婪私利等，的确不无关系。像这样的新书，最好是不写不出的好，还怎么能够成就什么千秋大业呢？

有些人看见气功界里有捞头，把那些莫名其妙的腐朽迷信的东西一部一部地往社会上推。全不管对社会会造成什么样的后果，对人们的思想会有多么大的刺激，就只为了自己赚钱。而且自己到底研究过几天宗教，知道多少中国的传统文化，却要对这些东西大放厥辞！

比如说，上帝到底在哪里？佛竟究代表着什么？到底有没有神仙魔鬼？他们都以什么样的方式存在？天堂地狱或者说极乐世界等神秘的说法，到底是真有？还是为了社会教化而设立的呢？而那些作者们是否能够回答这些问题呢？他们本身知道什么是觉悟吗？而且是否生活得自由自在呢？

有些不负责任的所谓大师，完全站在神道的立场上来宣扬迷信鬼神，把人们的思想一定要捆绑在那无形的枷锁上。所以，他们的书出得越多，对社会的危害也就越大，人们要遭的殃也就越大而他们自己所赚的钱也就越多！

古人的着作，之所以能够流传到今天，足以说明它们的不朽之价值。若是能为其作注，便于今人与后人研读，委实是一项功德无量的盛事。现在社会上的气功大师们蜂起云涌，都声言要拯救天下和人类。而善良的人们竟然会相信他们的谎言，顶礼膜拜在他们的脚下，贡献上自己的一切。

结果怎么样呢？大师们连自己都是泥菩萨过河哩，他们自己连人到底是什么都还不知道哩，又怎么样能够拯救得了他人呢？他们为了愚弄人们，所以都几乎打着宗教的旗号，说自己是多少多少代的嫡传宗师等。

因为他们清楚，宗教作用着人们的精神，而精神却是一种无法证实的东西，所以尽可以去做假骗人。宗教是建立在痛苦烦恼与恐惧的基础上的，所以只要能够制造出一种恐怖气氛，再加上一种幸福的幻觉来，就可以麻醉人们并使其上当入彀，以牟私利。

那么他们到底是真的还是假的呢？这个也好鉴定，只要他们讲的是宗教祖师的道理，是人生真理，能够让人彻底解脱痛苦与烦恼，那也就可以说是真的。如果他们说的和做的跟祖师或者教理完全是两码事，那么也就肯定是假的了。

我们有鉴于此，七八年了，一直想出上一套丛书，把三教儒、道、释的祖师们所讲的真理注解

出来，让天下的人都知道他们的宗教祖师是怎么样说的。对照一下，也就知道现在的大师或者宗师们到底是在干什么？是真是假，何去何从，也就一目了然了。

这项工作得到了很多知名学者的支持和赞助，比如我的导师罗元贞先生、卞孝萱先生等的支持。最难能可贵的是，得到了圆照大师生前的指教和加持。如今，这部《三教九经丛书》总算有了着落，将由中国社会出版社予以正式出版，也可以了却我们注书的心愿了。

总之，着书或注书，都是在教化众生，传播知识，应该受到尊重。所以，孔子会被封为“万世至圣先师”的，就在于他的作为真正地给众生带来了精神上的享受和益处。

０７０崇名的悲剧

延名师训子弟，入名山习举业，丐名士代捉刀，三者都无是处。

［原评］

陈康畴曰：大抵名而已矣，好歹原未必着意。

殷日戒曰：况今之所得名乎！

［述论］

古人云：“盛名之下，其实难符。”

名与实往往是难以相称的。或者未成名之前，的确是有真正的本领的。一旦成名之后，却未必就会在实了。如果他是一个追求名利地位的人，一旦成名获利之后，他也就不会再下工夫去努力奋斗了，本事也就落后了。或者说，有人成名，并不是依靠的真正本事，而是什么邪门外道。

这样成名的人，你还能指望他们能够有什么真正本事吗？这样的事情是很多的，有名未必有实，有实却也未必有名。所以，我们决不能够被名望给迷惑了。凡事都得真正地考察，才能够下结论。

若是只看重名声，便去请那些颇负盛名的先生，来训导自己的弟子。结果是，子弟反被贻误，因为先生有名而不务实了；若是想温习举子的学业，去考进士，因而便入名山去用功，结果也会一事无成的。名山上的确热闹，天下的人都要去看名山，又岂是一个人清净用功之地呢？

名人也许有些灵气，所以一定有什么成名的作品，让天下人都能够公认。但是，他们纵然能够作文，不过替人作得多了，也就只有去敷衍了事了。所以，要请名人替自己捉刀答卷，那就只有误事了。

名人之所以能够成为名人，就是因为他们做事往往不合乎常理，潇洒脱俗，所以被人们目为名人。而考试的时候，所要求的答卷一定要合乎规矩，有所讲究，否则就会被认为是不合格的。那么，名人作文，自然不合绳墨，所以往往自己都考不及格而成不了进士，怎么会替你把试卷做好呢？

看来，什么事情都要脚踏实实地去做，而不是只图上一个虚名；否则将会一事无成。然而世界和社会上鼓励人们成名成家，而且人们也乐意去追求那些功名利禄。成名之后，自然是那地位、富贵等也都会应有尽有了。

不过，无论是名人或者是名胜，一旦成名后，天下人则都会趋之若鹜，蜂涌而至。一个人的精力总归是有限的，若求之者多，自然就会博而不精，应接不暇，难免会误人子弟。

所谓名家，多的是那些出类拔萃的天才，他们很少有什么规矩可循，全是以才气取胜；以之去教授弟子，毕竟从何处下手呢？比如说李白的诗、张旭的草书和公孙大娘所舞的剑器，出神入化，玄妙难测；若是无才气，如何能够学得呢！

正如在第后面０７３条里，张潮所谓的：

大家之文，吾爱之慕之，吾愿学之；名家之文，吾爱之慕之，吾不敢学之。学大家而不得，所谓刻鹄不成尚类鹜也；学名家而不得，则是画虎不成反类狗矣。

０７１文体之嬗变

积画以成字，积字以成句，积句以成篇，谓之文。文体日增，至八股而遂止。如古文、如诗、如赋、如词、如曲、如说部、如传奇小说，皆自无而有。方其未有之时，固不料后来之有此一体也。逮既有此一体之后，又若天造地设，为世必应有之物。然自明以来，未见有创一体裁新人耳目者。遥计百年之后，必有其人，惜乎不及见耳！

［原评］

陈康畴曰：天下事，从意起。山来今日既作此想，安知其来生不即为此辈翻新之事乎！惜乎今人不及知耳。

陈鹤山曰：此是先生应以创体身得度者，即现创体身而为设法。

孙恺似曰：读《心斋别集》，拈四子书题，以五七言韵体行之，无不入妙，叹其独绝。此则直可当先生自序也。

张竹坡曰：见及于此，是必能创之者。吾拭目以待新裁。

[述论]

这是一段文论，也是关于文学史的概论。文章是由一笔一划来构成文字，再由文字联缀成文句，然后再由文句组织而成。有了诗词文章以后，代有因革，所以各种体裁纷纷登场，日益增多。而发展到明代，出现了八股文，死板保守，限制了文人的创造性，遂使新的体裁难以产生。

然而，从上古的诗歌文章，到那《诗经》、《楚辞》、《汉赋》，以及经过六朝时代的准备而出现的唐诗、宋词、元曲，连同宋元的话本文学、明清的传奇小说等等文体，都是从无到有，由小到大而发展起来的。

当每一种文体还在弱小的时候，而没有出现在文坛上，谁也不会料想到日后竟然会有这么样一种文体出现。可是，等到它出现之后，却又是那么自然而然地好象那天造地设的一样，符合了社会和人们的需要，而且也就应该是这种形式。

可是，从明代以后，八股文竟然占据了文坛，再也没有任何一种新创的文学体裁出现，从而使人耳目一新的。由此而观，百年之后，也就一定会有人创造出一种崭新的文学样式，来振兴文艺，大放光彩。只可惜的是，张潮认为自己已经见不上了。果不然，二百余年后，清朝封建王朝覆灭，遂出现了崭新的文艺形式。张潮真还是个预言家。

现在的文学体裁很多，有新有旧，五花八门。有崭新的艺术形式，比如说什么电影、电视文学、广播剧、歌剧等，什么新诗、欧化诗、朦胧诗等，但也并不排斥旧体诗、骈赋等形式的文学表现。

因为言为心声，诗言志，文学都是心灵内在感情的表现，有什么样的感情，就应该有什么样的文学表现表现方式。文学的内容与体裁，应该是相互统一的，作者有权利选择任何一种与自己所表现内容相吻合的方式。

所以，不管是什么体裁，只要是能够与文章的内容相得益彰，就是最佳的表现方式。

０７２友道之可贵

云映日而成霞，泉挂岩而成瀑。所托者异，而名亦因之。此友道之所以可贵也。

[原评]

张竹坡曰：非日而云不映，非岩而泉不挂。此友道之所以当择也。

[述论]

人离开家庭而进入社会，便由血缘的亲属关系而转入了非血缘的人际关系。一开始，因为不适应，就会产生许多的矛盾。儒家说过“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即因为四海之内不见得都是兄弟，所以才会说出这样的话来。

出门在外，要靠朋友。而朋友的选择和交往，却是很有学问的。

说到朋友二字，朋字是两个相同的事物，两个人具有相同的人生观和世界观，才叫做朋；友是个会意字，即是一只手在帮人举东西，能够相互帮助的人才能够叫做友。总之，朋友就是具有相同人生境界并且能够相互帮助的人。

合乎了这个标准的，就是朋友；不合乎这个标准的，就不是朋友。如果两个人的志向不同，道路不同，就叫做话不投机半句多。如果两个人志向一样，道路相同，那就是酒逢知己千杯少。

孔子教人要友直、友谅和友多闻，即同那些正直、宽容和学识渊博的人交朋友，才会有所受益。也就是说，人们交朋友的目的，就是为了给自己提供一个向上发展的阶梯。如果交上了恶友，近墨者黑，自己也就随之而丑恶了。正是《孔子家语》中说的：

商好与贤己者处，赐好与不如己者处。与善人居，如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则与之俱化矣。与不善人居，如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亦与之俱化矣。是以君子慎所与处也。

就好比说，天上的云雾，因为受到了日光的映照就会变成了彩霞；山上的泉水，因为从岩石上挂流而下，便会成为瀑布。若是交上的朋友，能够如映云的日和挂泉的岩，那真是三生有幸了。所以这交友之道，是人生最可宝贵的金钥匙，不可不重视。

０７３大家与名家

大家之文，吾爱之慕之，吾愿学之；名家之文，吾爱之慕之，吾不敢学之。学大家而不得，则是刻鹄不成尚类鹜也；学名家而不得，则是画虎不成反类狗矣。

［原评］
黄旧樵曰：我则异于是。最恶世之貌为大家者。
殷日戒曰：彼不曾闯其藩篱，乌能窥其门困奥！只说得隔壁话耳。
张竹坡曰：今人读得一两句名家，便自称大家矣。

［述论］

文学家有大家和名家之分。名家才气纵横，独运匠心，自成一家之言，如那历史上的司马迁、李白等；大家博采众长，章法步骤，必有规矩可寻，如杜、韩、欧、苏等。大家能够学习，是因为有入手的地方；名家不可以效法，是因为难以用情识去猜测。

大家的文章可以使人爱慕，可以使人效习；即便是学不成个样子，但也不会走了多大的样子。即使是“刻鹄不成尚类鹜”，不像个鸿鹄，也会像个野鸭子；名家的文章虽然可以使人爱慕，但却不能去模仿的；照着猫画虎还能差个不离，但是照着虎却画成了个狗，那却就惨了。

名家如司马迁，其《史记》一书，笔势纵横，一意神行，宛如那天马行空，神龙飞腾，只能现出那一鳞半爪的，实在是无法把握的。就像他笔下所写的飞将军李广，他能够手杀匈奴射雕者二人，生擒他一个；在那重重敌军阵前，他竟然下马解鞍，席地而卧，那是何等的胆略啊！潇洒优游，令人神往。
你再看那项羽，与其叔父项梁去观看秦始皇巡游，他竟然敢说出来这样的话：
彼可取而代之！
真可谓是豪气干云了。也只有司马迁，才会有这样的笔触和神韵！

正是他那诚挚的感情，过人的史识和超凡的智慧，方才能够运得起那如椽之巨笔，去传神写照！后世史家千千万，真正能够得到太史公之笔者，真不知有几人！

李太白亦是如此，你看他的笔墨，是何等的矫捷而又出神入化！他那一泻千里的气势，吞吐宇宙的胸怀，囊括古今的才思，都是空前绝后的。我们随便拿出他的几句诗来，都可以看出他的天才来：
两人对酌山花开，一杯一杯复一杯。
我醉欲眠君且去，明朝有意抱琴来！
--《山中与幽人对酌》
这是何等的潇洒，谁能做得到！自然也就写不出了！还如他的《客中作》：
兰陵美酒郁金香，玉碗盛来琥珀光。
但使主人能醉客，不知何处是他乡！

历代都有人学他，但几乎没有一个人能够学成的。就因为他的人格，他的天才，他的境界，他的人生观和世界观本身就是超凡的。其他的人没有这样的人格、天才、境界和他那样的人生观和世界观，所以再怎么样去学习，也学习不会的。

但是，那些大家的诗文却就不同了。基本上，大家都认为是大家的，就如那东汉的史学家班固，他离开司马迁也并不算远。但是，其所着的《汉书》一部，虽然不如司马迁的酣畅淋漓，一气呵成；然而却能够使章法步骤，均为典范，为后世的断代史树立了楷模。

大诗人杜甫，与李白也几乎是同时代的人，二人关系还相当密切。尽管他绝对没有李白那样的气势和天才，但在运用笔力上，却竟然有自己独到的地方和功力，所以也才能得到李白的赏识。他作诗奉行的是：
为人性癖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
所以，才能对诗律和语言都加以千锤百炼，经得起推敲和斟酌。

大家与名家，原自有分别；一靠功力胜，一凭才华雄。学者自当择而从之。名家不好学，是因为必须有那样的条件；大家好学，是因为他们有章法可循。

有路可循，就总可以走出去；无迹可求，只能去欣赏他们的作品也就行了，又何必再去起而模仿呢！

０７４自然与清虚

由戒得定，由定得慧，勉强渐近自然；炼精化气，炼气化神，清虚有何渣滓！

［原评］
袁中江曰：此二氏之学也。吾儒何独不然！
陆云士曰：《楞严经》、《参同契》，精义尽涵在内。
尤悔庵曰：极平常语，然道在是矣。

［述论］

佛家三学，即戒、定、慧。戒为持戒，即不作恶；定乃禅定，为不散乱；慧即智慧，是到彼岸。这三学乃是三个层次，由持戒而得禅定，由禅定而开发智慧。有了智慧，明白了前因后果，

便可以生活得顺其自然，得大自在。

佛教的目的，在于让人摆脱烦恼与痛苦，所以关键在于戒持二字。他们认为人的痛苦来自于糊涂无明，乐善厌恶，自然就会陷入选择和分别之中。一旦分别选择，就会造成心理上的不平衡。得到了就会欢乐，失去了就会痛苦。整天生活在选择与分别之中，自然就会不停地烦恼与痛苦，所以叫做“苦海无边”。

要想跳出苦海，就得要持戒和禅定。也就是说，得要保证自己不去执着于任何一种外在的事物，这就是戒。戒掉了自己的一切外在的追求和贪婪，心灵就不会牵挂在外物上，也就不会被分割或者左右。自己的心灵安放在自己的腔子里，肯定就不会有什么不平衡的心理了。

所以，戒的目的是为了达到无欲自在，定就是要保证这种由戒所得到的境界。长此以往，智慧也就自然被开发出来了。没有了贪婪，也就不会有什么选择和分别了，痛苦与烦恼也自然就会无缘了。所以，张潮会说，通过戒而得定，再通过定而得到智慧，最终会进入一种自然而然的状态，也就实现了人自身的生命意义了。

道家说的三宝，乃是精、气、神。精为肾精，藏在人的下丹田，乃是生命之宝，炼之可以化成精气；气为中气，在人的中丹田，为人的成仙之本，炼之可以化神；神为元神，在人的上丹田，是天地万物的主宰，炼之可以还虚。还虚之后，便与宇宙同体了。清净无染，还会有什么渣滓呢！

道家的修炼，主要有一个道理。他们认为，人的本来是神气相抱的，这精气神三宝都在那上丹田中。就如那代表精气神三家的孙悟空、沙和尚和猪八戒，原本都在那天堂是一样的。只是因为有了分别心，孙悟空大闹了天宫，才使得三宝分散而落入了人间。阴神住在那上丹田，元神被赶在了心田里，元气被赶在了脾中，元精也就落入了肾脏。

如果把元精泄漏，一旦到了精枯、气竭的地步，元神自然也就无法在身体里边呆下去。神一离开肉体，人的生命也就会完结了。所以，道教的生命修炼，就强调的是，炼精而化成气还给脾，炼气而化成神还给心，再炼心神而还之于虚空天庭，最后把虚空也炼成与道相合的了，生命也就可以得到永恒了。

佛道两家，所追求的都是清净自然，无挂无碍，是人生摆脱痛苦，走向自由的唯一途径。当然，不学戒、定、慧，不炼精、气、神。只要心清净，便是佛和真。

庄子的说法，道在屎尿；佛教的说法，一阐提人皆有佛性，一切草木皆有佛性，一切瓦石皆有佛性；儒教说，人之初，性本善，万物皆备于我矣。也就是说，三教都认为人们是可以教育的，而那个大道就在一切事物中。只要我们能够顺其事物的自然规律，我们就得到生命的本源和大道，而进入自然而无渣滓的境界。

０７５南北东西与前后左右

南北东西，一定之位也；前后左右，无定之位也。

[原评]

张竹坡曰：闻天地昼夜旋转，则此东西南北，亦无定之位也。或者天地外贮此天地者，当有一定耳。

[述论]

南北东西，在地球上的任何一个角落里，无论是走到哪儿都是如此的，这是一定不变的方位。是人们为了认识地理位置，而设置的一种方便而已，文天祥就说过：

臣心一片磁石针，不指南方誓不休。

无论是指南，或者是指北，都是要辨认方向而已。如果一旦方向乱了，辨认不清，也许会如南辕北辙一样，越跑离开目的地也就越远了。因此，我们现在动辄就要讲路线方向问题就是说得有人把握方向，所以便有了向导、导师、指南针、指北车等。

不过，南北东西的概念，基本上在地球上已经形成了一个共识。什么东半球，北半球，远东，近东等，基本上没有什么多大的变化。但是，前后左右的说法，却并非是一定不变的。我们随着自己的转变而转变，没有一个定准，所以才会有什么“瞻前视后”、“左顾右盼”之说。

南北东西是指的外在环境，是一定不移的。前后左右却是从自己的角度上说的，随处逢源。环境是铁律，谁也改变不了。我们能够做的，就是去认识规律，适应环境，从而生活得幸福一些。

也就是说，外在的客观环境无法改变，但我们自己的观察或者站立的角度，则可以权且变通一下。对于社会或者人生的理解，若是能够换上一个角度的话，大概就会有许多的妙乐吧！

读者不妨试试。

人类社会的发展，由于统治者对于凝聚力的强调，遂造成了整个社会或者个体的堕性；然而又由于离心力的作用，却又造成了前性。堕性就是满足于现状，前性则要求加以变革。堕性拿出了先圣的古训格言，那是万世不移的；前性则提出了新哲的新论，要求变革即在目前。

从孔子那里，我们可看出他的主张，是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所以要克己复礼；包括老庄哲学，也同样要求回归纯朴，返璞归真，复归如婴儿；佛教也要直指人心，认清自己的本来面目，从而不生不灭。

儒释道三教，说到底，都是要达到不变的恒常状态。因为变生灾异，灾异生烦恼；只要没有了变异，自然也就没有了烦恼和痛苦。宗教的目的是要解脱烦恼，所以就不要求变。但作为治世的法家，就一定要强调变革；不变革，就无法导致进步和发展。因此，韩非子会说：

世异则事异，事异则备变。

张朝则似乎取折中态度，先圣古训，传统伦理，就像是东西南北一样，可以作为根基，不必改变；但是时哲新论，潮流时尚，正像那前后左右一般，作为门户权宜，正可随意。这种想法，与后来洋务运动的“西学为用，中学为体”是如出一辙的。

但是，照张竹坡的解释，天地日夜旋转，从更为广大的角度来说，连东西南北，也并非是一定不易的了！这样的境界，正与那宇航员在宇宙中来观看地球一样。没有了参照物，这东西南北也自然没有办法加以确定了。

看来，这张竹坡的眼光高远，在还没有一个太空技术的时代里，竟然能够有这样的视野和观点，也是很有洞察力和预见力的了。从这一点说开去，则无论你对世界是怎么看的，那是各自的事情了。有多少人，也许就会有多少观察世界和人生的角度，这就因人的境界而异了。

０７６佛道不可废

予尝谓二氏不可废，非袭夫大养济院之陈言也。盖名山胜境，我辈每思褰裳就之。使非琳宫梵刹，则倦时无可驻足，饥时谁与授餐！忽有疾风暴雨，五大夫果真足恃乎？又或丘壑深邃，非一日可了。岂有露宿以待明日乎？虎豹蛇虺能保其不为人患乎？又或为士大夫所有，果能不问主人，任我之登陟凭吊，而莫之禁乎？

不特此也。甲之所有，乙思起而夺之，是启争端也。祖父之所创建，子孙贫，力不能修葺。其倾颓之状，反足令山川减色矣。

然此特就名山胜境言之耳。即城市之内，与夫四达之衢，亦不可少此一种。客游可作居停，一也；长途可以稍憩，二也；夏之茗，冬之姜汤，复可以济役夫负戴之困，三也。凡此皆就事理言之，非二氏福报之说也。

［原评］

释中洲曰：此论一出，量无悭檀越矣。

张竹坡曰：如此处置此辈甚妥。但不得令其于人家丧事诵经，吉事拜忏；装金为像，铸铜作身；房如宫殿，器御钟鼓，动说因果；虽饮酒食肉，娶妻生子，总无不可。

石天外曰：天地生气，大抵五十年一聚。生气一聚，必有刀兵、饥馑、瘟疫以收其生气。此古今一治一乱，必然之数也。自佛入中国，用剃度出家法，绝其后嗣，天地盖欲以佛节古今之生气也。所以，唐、宋、元、明以来剃度者多，而刀兵劫数稍减于春秋、战国、秦、汉诸时也。然则佛氏且未必无功于天地，宁特人类已哉！

［述论］

自然界万物，能够存在于世间，自然有其道理；而社会的现象，之所以产生，也有其内在的规律。当人类感到痛苦、烦恼的时候，宗教便得以应运而生。佛教明确标榜，自己存在的基础便是魔。也就是说，无佛即无魔，无魔也无佛，魔与佛相互对待而存在。

同样，没有幸福也就没有痛苦，没有痛苦也就没有幸福了，幸福和痛苦都是对人类生活的一种描述而已。执着于任何一个方面，都会带来痛苦和烦恼，自然也就违背了宗教的教理了。所以，只要你心无挂碍，不管你信不信教，你都已经真正得到宗教的真谛了。

佛教和道教，对于人们精神上的作用和人类文化的建设意义，暂且不去多说它了。只从那实用的角度讲，佛、道二氏也是不可以废除的。因为，儒家自己认为自己是站在社会上的而佛教和道教是逃避现实的，有害社会和人伦，所以坚决反对。

历史上的三教辩论与灭佛与灭道的朝代，的确也不在少数，其原因都是没有根本领会到宗教的深刻含义。皇帝没有弄清楚，就是那些和尚与道士们弄清楚的又有几个？所以才会带来灭顶之灾。

不过，人们的精神是无形的，谁也无法把它弄清楚。就是这精神的持有者本人也弄不清楚，所以谁也消灭不了宗教，因为它的目标正对着的是这些精神现象。

比如说，谁都想去名山大川、人间的仙境里去游览观光，而天下名山僧占多，到处都可以碰见僧人与道士。可是，如果没有道士的宫观和僧人的寺刹，走路疲倦了，连个歇足的地方也没有；肚子饥饿了，连个供饭的人家也难找。忽然遇上了疾风暴雨，被那秦始皇封为五大夫的松树也抵挡不了多久。

或者是那高山深涧，并非一日的时间就可以游览完毕的，难道还要露宿在山头树下，去硬待日出天明吗！豺狼虎豹，蛇蝎害虫，谁能够保证它们不来危害于人呢？又或许那山溪为某个士大夫所私有，还会任由你游人前来登临凭吊，而不加以禁止吗？

不仅是这样，甲的东西，乙想起来夺归己有，甲自然也是不会让给的，这样也就挑起了争端。如果说山林不是由佛教或者道教的寺观宫院所占领的话，人们自然会为了这田产山财而引起争端的。

如果是祖父所创建起来的房屋，年久败落，子孙又很穷贫，无力去修缮完葺那种败颓的状况，反而使秀丽的山川大为减色。倒不如归了佛、道，成为公有，既无人争斗，也使房舍一新，于是便造就了一座座名山胜境。

即便在城市之内，在四通八达的街道上，也少不了这些琳宫、梵刹的。其好处有三，一是客人倦怠时，可以驻足休息；二是走长路的人，可以稍稍憩息一下，缓缓气，歇歇脚；三是夏日里烧杯茶，冬天时熬碗姜汤，给辛苦吃力的役夫们解解渴，消消乏。

这些都是从事理上说的，并不是讲佛、道两家所说的什么因果报应之类。因果律是古人对世界和生命的看法，但过去与未来却很少被一般人所感知，因而便为一些儒家的卫道士们所非议。儒家一直贯彻着“子不语怪、力、乱、神”的信条，不谈论什么稀奇古怪、尚勇斗狠、荒诞悖乱、神鬼不经之事。

这的确很高明，因为现世的因果报应，如杀人偿命等等，也许看得见；至于三世的因果、六道的轮回，却是很少有人知道的。儒家不说，并不等于他坚持没有。孔子还说什么“未知生，焉知死”、“未能事人，焉能事鬼”、“祭神如神在”等的说法，足以说明他自己也并不否认神鬼之事，只是出发点不同，他不去强调就是了。然而，他儒家却不遭人非议，竟然还落得了个务实的美名。

佛、道两家因为看清了生命的规律，所以谈论因果报应。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不到。这无疑对安定人类社会，有着莫大的意义。地狱之设，不论其果真有无，但足令那些恶人胆寒，也会使善良之人有所惕戒。它们的意义，就在于通过净化心灵的方式来安定社会；儒家则要通过强化理智的方式，来整齐人伦。

不过，若是真的否定了因果，这对恶人的心灵约束力也就解除了。他们倒真会肆无忌惮起来，无恶不做，因为他们知道不会有任何报应的！古人讲因果报应，所以就不敢为非作歹，还要讲个“天知，地知，你知，我知”的四知！可惜啊，现在还有几个人知道“四知”呢？更不要说去做了！

０７７专业与实用

虽不善书，而笔砚不可不精；虽不业医，而验方不可不存；虽不工弈，而楸枰不可不备。

［原评］

江含徵曰；虽不善饮，而良酝不可不藏，此坡仙之所以为坡仙也。

顾天石曰：虽不好色，而美女妖童不可不蓄。

毕右万曰：虽不习武，而弓矢不可不张。

［述论］

虽说不擅长书法，但家中摆放的笔管和砚石，也就是文房四宝却不能不精良。如此，不仅增添了家中的斯文气氛，即便是擅长书法的朋友来访，酒酣耳热之际，挥毫作书，这精良的笔、砚也不致扫兴。

虽说不精通医术，但治疗疾病、解除痛苦的验方和秘法却不能不收藏一些。万一有个头痛脑热，来不及请大夫，也好有个对付办法。或者是左邻右舍有了难治之症，拿这验方去救人脱苦，也是件功德。

虽说不长于弈棋，但弈枰楸盘却不能不准备。家有楸枰，不单流露出一派闲逸之气，纵使有朋自远方来，陪上两局，叙叙阔别之情，优雅别致。免得临时去借，反坏了情绪。

这都讲得是爱好和实用的辩证关系。爱好的东西，一定要精良优美，因为这是自己的情意所钟，事业所在；只有精妙了，才能够得心应手。比如说，有的人喜欢钓鱼，那鱼竿也会越来越好。所以，要看这人钓鱼的年代和技术，只要看一下他手里的鱼竿，也就知道了。

当然，那万里挑一的姜子牙的钓鱼竿，由于目的不同，所以也就不一样了。因为他所要钓的鱼

，水里是没有的。他的目的，正是前人说的：
其意不在水中鱼，只钓当朝将与相。
所以，他的钓竿也是天下少有的了。

然而，人生在世，不只是靠着自己的嗜好，便能够生存下去的。嗜好，可能是维系一个人有兴趣地生存下去的条件。所以，人在从事自己事业的同时，还要注意同整个社会搞好关系。不然，如李斯那般残酷暴虐，结果是黄雀在后，还是被赵高利用之后再加以诬杀；他临死前还对儿子感叹道：
吾欲与若复牵黄犬，俱出上蔡东门，逐狡兔，岂可得乎！
居然令人惋惜。早知如此，又何必当初！害人者终被人害，岂不是报应！
苏东坡在《后赤壁赋》中说道：

已而叹曰：有客无酒，有酒无肴。月白风清，如此良夜何！……归而谋诸妇。妇曰：“我有斗酒，藏之久矣，以待子不时之需！”
果然是妙！

人们常常会遇到这样的事情。一个好朋友来了，酒肴皆无，哪里都弄不到，可又不能不留客。这个时候，就看平常细心不细心了。东坡有个好妇人，平常时候即替他把酒都储备好了。即使是着急之时，也能够有个照应，方不至于捉襟见肘。

可见，做人必须要留后路。纵然不能够像冯谖那般，为孟尝君营造得狡兔三窟，但总是要前后想上一遍；己不所欲，勿施于人；纵无善报，也不致于遭受恶报！

０７８方外与红裙

方外不必戒酒，但须戒俗；红裙不必通文，但须得趣。

［原评］
朱其恭曰：以不戒酒之方外，遇不通文之红裙，必有可观。
陈定九曰：我不善饮，而方外不饮酒者誓不与之语；红裙若不识趣，亦不乐与近。
释浮村曰：得居士此论，我辈可放心豪饮矣。
弟东囿曰：方外并戒了化缘，方妙。

［述论］
方外是说世界之外，这里指的是出家离世的和尚。和尚出家，也的确是不容易的事情。

人们生活在世间，照许多人的说法，就是为了吃喝玩乐。得要有女人或者男人，得要吃那最好的味道。为了玩好与吃好，人们就不得不去奋斗拼搏，去挣钱，去发财，或者求官捞权。因为官大权就大，权大势就大，势大钱就多。钱多了什么买不下，自然就有了好女人和好喝。

然而，这权与钱都是流动的，从来不会说在一个的手上永久地停留下去。也就是说，这好日子也并不见得能过多久。女人会老的，牙齿也会掉的；钱会没有的，美女也就离开了；权会交出去的，好吃喝也不会有了。

到了那时，反差的生活现实，自然就会产生痛苦的心理。先福后苦、先乐后悲的事情，往往使人承受不了。所以，好吃好玩并不见得是件好事情，反而是痛苦的根源。为了脱离这种痛苦的海洋，和尚便要出家。

出家削发，也就意味着与人生的各种乐趣相绝缘了。他们为了不给自己带来烦恼，而影响自己的修道成佛，所以就不得不接受戒律，来约束自己的行为，从而使自己成为一名名符其实的出家人。

他们是人，但他们不能够做一切我们在家人所认为是享受的事情，这就需要有过人的毅力和意志。所以，我总认为，那些真正的出家人确实不简单，他们绝对不是消极地逃避世界。那些号称自己是积极的人，请他们去跟自己的私心杂念斗上一斗，看看他们是否能够做得到呢！

和尚出家，旨在于脱去凡尘的羁绊，从而进入真正的自由境界。而饮酒说起来，的确是潇洒出尘之举。因此，和尚可以戒掉一切别的，但却不必戒酒的。因为菩萨戒中，戒酒也是很重要的一条，目的是怕以酒乱性，影响了修行。鲁智深就能喝酒，一喝起来就会乱性。但也正是他能够喝酒，才能够豪气纵横，率性而动，最终成得正果。

从张潮的角度说，他认为“方外”二字，就应该与尘世相反。他不要求戒酒，但却必须戒掉俗气，这才会与“方外”的雅号相称。陈定九是个大学者，他所相交的方外人，也大多是饮酒的，决不会因为戒律而限制了自己的自由。那个浮村和尚一听，总算有人替他们讲了一句公道话，所以说他们可以放心豪饮了。可见，以前他们饮起来，一定是胆颤心惊的！

红裙指的是女子，尤其指的是那些卖笑言欢的妓女。即便是她们不通文墨，但只要识趣，也就行了。因为妓女的档次，也是有高低不同的。有的人素质高一些，或者说从小便有这方面的修养，精通文墨。而大部分的妓女只是图的钱财，目的不在于交结文人，所以能够指望她们会有什么修养呢？

比如说那些扬州瘦马，专门是人家从小培养她们的，教她们文化歌舞，应接礼貌等。因为下的工夫大，所以将来的本利都高，一般的人也消受不起。所以，这些瘦马也就只能给那些达官贵人当小妾了。

文人才子往往都需要灵感，才能够创作出美丽的文学作品来。这些灵感除了天赋和酒精之外，还就是靠那红颜知己的理解和安慰。就如杜牧说的那样：

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

文人狎妓，还有一个更深层的原因。那就是文人才子与皇帝公卿的关系，正像那丈夫与妻子的关系，而更多的时候则是弃妇的命运。所以，白居易会把自己等同于一个妓女：

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就连那个英雄了得的辛弃疾，在关键的时候，没有了君王的赏识，便只有去寻找那异性的知己了：

英雄泪！■文✔ 倩何人，唤取红巾翠袖，

自然，能够有文妓相伴，那是最好的了。秦淮名妓董小宛、李香君，那是何等地令人艳羡！所以，那些贵家公子，宁可破家荡产，也要跟他们在一起。其中一定有奥妙的，也绝对不是在玩弄什么花招而已。但若是没有文妓，也必须要识得情趣，知道事相，善解人意的才好。无非是要情趣相投，亦即所谓的英雄爱美人，惺惺惜惺惺的意思。

项羽如此英雄，在他手上杀却了天下多少豪杰，但却竟然爱虞姬那么深。一出霸王别姬，打动了千秋万代的男儿心！唐明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一旦得到杨贵妃，便会：

春从春游夜专夜，从此君王不早朝。

竟然是多么地重情。当年扫平武氏余孽的李隆基，竟然成了一个情种：

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正如李商隐在《马嵬》中说的：

此日六军同驻马，当时七夕笑牵牛。

如何四季为天子，不及卢家有莫愁！

０７９石头的讲究

梅边之石宜古，松下之石宜拙，竹傍之石宜瘦，盆内之石宜巧。

［原评］

周星远曰：论石至此，直可作九品中正。

释中洲曰：位置相当，足见胸次。

［述论］

自然界之万物，包括那一石一草，一花一木，皆自有灵气，具有审美价值。比如说，梅树傍边的石头适宜于古老，才能与梅树的老干虬枝相照应；松树下边的石头适宜于笨拙，益发显得松树伟岸挺拔；竹枝傍的岩石，适宜于瘦硬，方能突出竹子的嶙峋清气；盆景中的石头，则适宜于巧妙，才会玲珑可爱，别有韵致。这是一篇论石头的文字，又是讲究布局位置的不同，而效果也就不同了。

一个小石头，看上去也不见得怎么显眼，但放在了一个关键的位置上，效果自然就不同了。古人的山水花鸟画，以及写意泼墨等，都强调一种关系。尤其是山石花木之间的关系，更为重要。有时，一笔两笔，便会勾勒出石头的风神与韵致来。石头排列的位置，与花木景象的关系十分重要；搭配得好，立即就会突出境界来。

绘画是如此，现实的生活中更是如此。人们为了表现出自己是自然或者社会中的主人，所以一定要给社会生活与自然生活打上自己的烙印。自然中有真山水，人间家庭或者集体公园里便会出现假山水。逼真之际，却又透现出人类自身的聪明与工巧来。

所以，从张潮自己的角度来看，梅花瘦淡，梅枝高古，所以与之相配的石头也应该高古奇特才是；松树给人的感觉，是如孔子说的：

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

这是一种憨厚阔大的气象与魄力，所以与之相配的石头也应该笨拙朴实，才能相得益彰；竹子清奇瘦劲，傲然而立，迎风潇洒，就是一个孤高清瘦的君子。所以，如果旁边的石头很肥满，就无法衬托出竹子的气骨来；盆景是把自然景象的高度微缩，本身就需要精巧，由一斑中窥见大自然的风神，所以其中所摆设的石头一定要小巧玲珑，才足以让人玩味。

美是平衡的，又是一种和谐的关系。也就是说，没有关系，也就显示不出美来。美是一种关系，所以要想得到美，就必须讲究关系。

人际关系处理得好的人，就是美的；语言搭配恰当的文章，就是美的；结构空间摆设得关系协调的，这种事物也就是美的了。与善良的人交朋友的人，也就是美丽的。与恶人相交的人，本

身也就是丑恶的。

关系是一种美，但是不协调的搭配关系，也就是丑恶的。所以，从人们的审美情趣来看，凡事一定要处理好关系，搭配好空间。于人于物，一种良好的关系，自然会给人带来美感和享受。

因而，人们特别要讲究人际关系与物际关系，以及人与物的关系。关系处理得好了，我们自己便会有一个良好的生活和心理环境，自然这生命的意义就会丰富高雅一些。

０８０律己与处世

律己宜带秋气，处世宜带春气。

［原评］

孙松楸曰：君子所以有矜群而无争党也。

胡静夫曰：合夷、惠为一人，吾愿亲炙之。

尤悔庵曰：皮里春秋。

［述论］

人都应该严以律己，就好象带有秋天的肃杀之气，才能使自己的德行不亏；待人处世则应该和蔼谦恭，就好象带有春天温暖好生之气，方可与人为善，自利利他。

这虽然只有两句话，却道破了为人、处世的奥妙所在，正是尤侗所说的“皮里春秋”，也即是皮囊中的真正学问。佛家称人的肉体为“臭皮囊”，因为人一旦死去，肉体即会腐朽而无法永存。即使是我们的肉体没有死去，可我们的心灵每天都不在腔子里，无限地贪婪追求物质的欲望，自然也只剩下这具肉体的躯壳了，怎么能够不是臭皮囊呢?

律己以秋，待人以春，实际上并不矛盾，这是一个人成功的必要条件。首先，人是社会的动物。要让社会安定，大家都能够得到生活幸福，那么每一个个体都必须加以自我克制；如果毫无约束，谁都想为所欲为，作威作福，势必就会影响到他人的幸福。

其次，人要求得那真正的幸福，就必须使他人也得到幸福。要让别人对自己好，自己也必须首先对他人好！就正是那句西方的格言：

我们帮助别人来帮助自己。

是的，我们首先帮助了别人，别人反过来也一定要在关键的时候来帮助我们。背信弃义的人终究只是少数，因此，说律己、处世，其实都是为了自己生存得更加幸福。要让别人接受我们自己，就得首先去接受别人。正如《老子》说的：

江海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故能为百谷王。是以圣人欲上民，必以言下之；欲先民，必以身后之。是以圣人处上而民不重，处前而民不害，是以天下乐推而不厌。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

这里边的奥妙，的确值得寻味。

但是，如今的人们根本就不去坐下身来寻思一下，只是着急地为了发财。而发财的欲望就像那钓鱼的诱饵，鱼儿只看见了鱼饵，却看不见鱼钩，所以甜美的同时就被钓上钩了。人也是一样，只有那些憨憨才会只盯住那些利益和名誉，而忘记了身后的危险。真正的智者，在欲望生起的时候，还能够在钓饵的背后看到那害人的钓钩。这样以来，才会全身而远害。

人类社会虽然需要大家共同的帮助和提携，才能共同走向富裕和幸福。但是，人又都是自私的，为了满足自己暂时或者眼前的名利欲望，就一定会打倒别人的。所以，从我们自己的角度来说，害人之心不可有，但是防人之心却是不可无的。

我们对待自己严格一些，让别人挑不出毛病；同时对待别人，我们又和睦相处，仿佛春风一样，自然也就不会引起别人的嫉妒了。说到底，当我们把握好自己的时候，我们的生活也就幸福了。

因为我们没有办法去把握别人，所以我们只能去把握自己。不过，把握好了自己，也就等于把握好了别人，因为人是社会的。

０８１完粮与布施

厌催租之败意，亟宜早早完粮；喜老衲之谈禅，难免常常布施。

［原评］

释中洲曰：居士辈之实情，吾僧家之私冀，直被一笔写出。

瞎尊者曰：我不会谈禅，亦不敢妄求布施，惟闲写青山卖耳。

［述论］

这一段谈的便是因果。有了因才会有果，断了因，也自无后果。催租讨债，是最让人扫兴败意

的事；但与其讨厌人家来催租，还不如早早地把公粮交了，自然也就无人来聒噪了。这是断因无果。

老衲是老和尚，参禅悟道，定有根底。与之谈禅，自是一番境界。当然，这得有一个前提，也就是说，你得常常去布施。唐们西天取经，也得有人事才行，叫做法不轻施。做了布施，老衲自会谈禅，大家皆大欢喜。这是种因结果。

现在的人们都比较急躁，什么事情都不能安静下来去认真地思考，所以也就无法做出正确的判断并采取恰当的措施了。前些天，我去给一所学校作报告，讲如何欣赏古典名着，其中讲到几句："读书就是做人。书读好了，人也就做好了！可现在有几个人知道读书与做人的关系呢？往往书读了十几年，照样书还是书，我还是我，毫无长进。那我们人与禽兽还有多少的区别呢？人到底是什么？人跟动物的区别又在哪里呢？有几个人真正知道，并且做得像个人呢？"

校长一听，非常感慨，说他想了一个下午，到底这学生该怎么去进行管理？他说他们的学生，包括现在整体的学生，都真正不知道自己到底是什么，应该负有什么责任，以及如何生活才能够真正对得起自己。比如说，有两个学生是同一个宿舍的，平时关系都很好。就是说话说得有了一点不对劲，一个便把一碗热汤浇到了另一位的脸上，造成了严重汤伤，毁了容。本来都是好朋友，根本没有什么阶级仇恨或者大不了的事情，结果让大家都受到损失。对方生理与心理受到创伤，自己的父母却得破费大量的钱财；自己的坏名声传了出去，以后工作起来都是污点，没有人敢要啊！

如果说还是青年学生，心理不成熟，控制不了自己，这还是情有可原的。但是，成人都是如此，那就说不过去了。然而，社会上的人的确都是如此了。做任何事情都不考虑后果，完全是鱼死网破的架势；而且还没有责任心，根本就不知道自己来到人间的任务和目的是什么。

谁都知道，一个豺狼要进入人家的时候，还得要考虑有退路才行。现在的人往往不会去考虑什么退路，就连进路的前面是什么样的，都不会去想了。这的确也就没有办法了。

唯一的办法，就是对现在的人进行良心教育，让他们知道人是什么，得负什么样的责任，为什么要负这样的责任，等等。真正知道什么是人了，他也才能得到人类应该得到的幸福，也才没有枉为人身一次！只有这样，他的一切行为也才有个准则，社会也才会得到安定，大家也才能感到幸福，从而有真没白做一次人的感觉！

有了这个起码的人格条件，他也才会知道因果关系，才会为自己的真正幸福创造条件。你讨厌别人前来催租要债，那你就早早地把该交的公粮交了。你想让老僧给你谈禅，讲解人生的大道，你就得给他布施，得让他生活下去。那老僧连饭都吃不上，你叫他用什么来给你传授人生的真理呢？大家都明白了这个道理，生活中的许多事情就都不会出现问题和障碍了。

中洲和尚所说的，就是出家人自己的心里话。他们也要生存下去，无非就是说他们离开了红尘，去专心研究人生的真理和生命的奥秘。其目的是为了他们，也为了我们自己。同样，我们自己没有吃他们那么多的苦，却还想得到他们通过下苦所得来的真谛，自然就得为他们能够生存并且研究下去而提供条件。

我们要想让自己舒服，就得先让别人舒服，正是孔子说的：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０８２角度与效果

松下听琴，月下听箫，涧边听瀑布，山中听梵呗，觉耳中别有不同。

［原评］

张竹坡曰：其不同处，有难于向不知者道。

倪永清曰：识得"不同"二字，方许享此清听。

［述论］

音乐讲究共鸣，有共鸣才有韵味。松树之下，清风泠泠，本已具有声韵，加上琴声琅琅扬扬，自有一番超然世外的感触；明月之下，万物朦胧，原自富于情调，衬以箫韵悠扬婉转，定会产生如幻如化的妙趣。在溪涧边倾听那远方传来的瀑布之声，涧水哗哗，瀑声洪洪，洪洪哗哗，仿佛是一首协奏曲；在深山中静听着寺院发出来的梵呗之声，山中万籁俱寂，梵唱清音入耳，益发显得清净妙乐，不是仙佛而胜似仙佛了。

这种美妙的组合，便有超然的境界，可惜能如此领略的人太少了。原因在于人们乐于感官的逐猎，已经习耽于丝竹之乐，而失去了对自然清声的鉴赏能力。音乐本身就是对大自然声音的模仿，起初简单，往后则愈来愈繁复，离开原初的朴素淳厚也就愈远了。

孔子从儒家的角度来认识和观察世界，强调建立一个以仁义相标榜的社会。而能够实现这一理想，就必须让人们拥有自觉的仁义之心，这就需要礼乐的辅助。所以，他一生为之奋斗的，就是克己复礼，使音乐成为雅乐，从而使人们得到真正的音乐教化。

他认为郑国和卫国之音乐歌声淫荡，所以要奋力恢复正声雅乐，以完成其克己复礼的大业。尽

管历史记载，他自从卫国返回鲁国，而后音乐就被更正了。但是，毕竟是潮流所尚，郑卫之声却终究取代了周文王和武王的高雅音乐，朝着越来越流行的目标发展了下来。

然而，我们应该看到，人们所追逐的声、色、犬、马，虽然能够满足一时的耳目口腹之娱，但毕竟使我们自己的心神日益外驰，魂不守舍，势必会导致我们心理和生理的崩溃和变异。因此，《老子》大声地疾呼：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

他要劝告人们闭目塞聪，去掉心智，而返璞归真。若是我们不去追逐声色，而归心于自然，则如刘禹锡《陋室铭》中说的那样：

可以调素琴，阅金经，无丝竹之乱耳，无案牍之劳形。

自然就会有一份清赏了。

当然，为什么要有这样的分别呢？能够明白了这个道理，也就可以说真正知道声音的奥妙了。这里，笔者只想谈谈自己在终南山法华寺听圆照大师及其他法师诵唱梵呗时的情形，这一段在拙着《圆照法师与金刚心法》中：

吃完晚饭，山里已是一片月色朦胧，凉风习习，更增添了山寺的神秘气氛。……我们仿佛置身于红尘之外，走进了阿弥陀佛的极乐世界之中，陶醉在大自然的醇酿里。

晚课时间到了，小尼姑如珠落玉盘、韵味悠扬的梵音，法鼓钟磬，婉转铿锵，似乎要界破这朦胧的月和奇妙的夜，去领略那宇宙深处的玄奥和秘密。北屋里，大师那洪亮圆润的声音正讽诵着梵语的秘咒，时不时地一声法铃响起，余韵回环，仿佛是一架发射台，将电波向四面八方散去，载着那宇宙的真谛和奥秘，传达到了每一个角落。接收的和发射的，共同交织起来，组成了大自然中最美妙的奏鸣曲，使人心旷神怡，尘念顿消，飘飘然有欲仙之慨！

这只是我自己的一种感觉而已。当然，人们各自的境界不同，所领略到的也自然不同。

０８３月下的妙处

月下听禅，旨趣益远；月下说剑，肝胆益真；月下论诗，风致益幽；月下对美人，情意益笃。

［原评］

袁士旦曰：溽暑中赴华筵，冰雪中应考试，阴雨中对道学先生，此况味如何？

［述论］

人生在世，多亏有个月亮作陪，才显得富于诗意。虽然说万物生长靠太阳，可太阳还有炎酷、寒凉之时。然而，月亮却总是那么清幽，那么迷人，那么朦胧，那么富于神韵，那么令人向往。它弥补了万物的缺憾，增加了世界的魅力。

比如说，在月下听人谈禅，禅的旨趣与月的境界相辉映，显得愈加闲逸淡远；在月下与人说剑，剑的寒光与月的清气相融合，越发见出侠肝义胆来；在月下与人论诗，诗的风致与月的朦胧相发扬，更觉意境幽美清丽；在月下看美人，美人的情意与月色的温柔相得益彰，使人倍觉情真意切。

一个月亮，便为世界增添了无穷的色彩和美丽，真是要感谢造物主的慷慨了。他知道这人类本来就莫名其妙，所以常会对着那月亮发愣；或者对着她幻想感叹，或者把她变化成美丽的嫦娥仙子；有的人说那上面有的是琼瑶翠玉，还有吴刚伐树，更有玄兔捣药。总之，那是一个最具有神话意义的载体，永远都是令人向往或者神驰的地方。

虽然现代的科学似乎认为自己消灭了月亮神话，就因为自己已经登上了月亮，没有发现任何生命，所以肯定了过去的一切神话都是不存在的。殊不知，现代科学的探索，更给月亮注入了新的更高明的神话的因素。所以，如今又有了更为离奇的神话：月亮是太空人的宇宙飞船，也是宇宙人的基地。

从科学的角度来说，这些神话看似渺茫无稽，可我们的科学才有多少年的历史呢？又如何能够检验宇宙无穷无尽的历史呢？说到底，我们所谓的科学能够算得了什么！一个菠菜到底该不该吃，吵了多少年，结论都还在变化着。就不要说别的了，光人类自身，科学又到底能够认识多少呢？我们可以说，科学永远也认识不了宇宙和生命，所以还是保留一些神话的好！

人类是有精神的，而科学对待人的精神往往是无能为力的，所以便对它所对付不了的地方或者领域称之为唯心。我们不反对科学，但是我们主张全面地理解和把握人类自身和周围环境，不能够有任何片面性，更不能用任何一种方法来反对其余的方法。否则，人类也就全成了科学或者单一的机械，那里还有人的味道呢？

月亮与花儿，正是两个人类心灵和精神上的知己，一刻也离不了的，就如李煜所说的：

春花秋月几时了？往事知多少！

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这春花秋月，就是能够让人想起许多许多。唐寅有首《花月吟效连珠体》云：

月转东墙花影重，花迎月魄若为容。

多情月照花间露，解语花摇月下风。
云破月窥花好处，夜深花睡月明中。
人生几度花如月，月色花香处处同。
但愿这人间少一点机械和无情，多一点花好和月圆！

０８４山水的妙处

有地上之山水，有画上之山水，有梦中之山水，有胸中之山水。地上者，妙在丘壑深邃；画上者，妙在笔墨淋漓；梦中者，妙在景象变幻；胸中者，妙在位置自如。

［原评］

周星远曰：心斋《幽梦影》中文字，其妙亦在景象变幻。
殷日戒曰：若诗文中之山水，其幽深变幻，更不可以名状。
江含徵曰：但不可有面上之山水。
余香祖曰：余景况不佳，水穷山尽矣。

［述论］

从孔老夫子所说的“仁者乐山，智者乐水”之后，山川便成了文化人的寄托。诗、书、画，包括人的胸中也都有了山水。因而，山水也就成了一种人类的文化现象。到处都少不了了，你看看我们的单位里，办公室里，家庭的墙上，花园里，公路旁，书上，画上，挂历上，哪里有人，几乎那里都有了山水。山水不仅是自然的事物，而且完全走进了我们人类的生活之中，甚至胸中。

作者把山水分作了四种，即出现在地上的、在画上的、在梦中的和在胸中的。而山水出现的地方不同，其理想的标准也自然有异。地上的山水，即是真山岭，真河流。只有水深山远，才有意境。比如说那：
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
元代的张养浩有首诗《登泰山》云：
风云一举到天关，快意生平有此观。
万古齐州九点烟，五更沧海日三竿。
向来井处方知隘，今后巢居亦觉宽。
笑拍洪涯咏新句，满空笙鹤下高寒。
写出了泰山的气势。当然，寇准的那一首《华山》也写得是雄壮：
只有天在上，更无山与齐。
举头红日近，回首白云低。
至于水，那写得人也很多了，比如王维写的《汉江临泛》：
楚塞三湘接，荆门九派通。
江流天地外，山色有无中。
郡邑浮前浦，波澜动远空。
襄阳好风日，留醉与山翁。
还有那孟浩然写的《望洞庭湖赠张丞相》：
八月湖水平，涵虚混太清。
气蒸云梦泽，波撼岳阳城。
欲济无舟楫，端居耻圣明。
坐观垂钓者，徒有羡鱼情。
这才是地上的真正山水！

至于画上的山水，即是画家所创作出来的艺术作品。只有笔墨淋漓，潇洒飞动，才会逼真。你看杜甫的《戏题王宰画山水图歌》云：
壮哉昆仑方壶图，挂君高堂之素壁。
巴陵洞庭日本东，赤岸水与银河通，
中有云气随飞龙。
舟人渔子入浦叙，山木尽亚洪涛风。
尤工远势古莫比，咫尺应须论万里。
焉得并州快剪刀，剪取吴淞半江水。
真是气势浩阔，吞吐万里。

而梦中的山水，即是人在睡梦中所见到的境界。若是静止不动，死板呆滞了，便会毫无情趣。只有景象变幻，千奇百怪，才不致让人兴味索然；你看那李太白所写的《梦游天姥吟留别》写得多么奇怪诡丽：
我欲因之梦吴越，一夜飞度镜湖月。
……
脚着谢公屐，身登青云梯。
半壁见海日，空中闻天鸡。
千岩万转路不定，迷花倚石忽已暝。
熊咆龙吟殷岩泉，栗深林兮惊层巅。
云青青兮欲雨，水澹澹兮生烟。
列缺霹雳，丘峦崩摧。

洞天石扉，訇然中开。
青冥浩荡不见底，日月照耀金银台。
霓为衣兮风为马，云之君兮纷纷而来下。
虎鼓瑟兮鸾回车，仙之人兮列如麻。
忽魂悸以魄动，恍惊起而长嗟。
惟觉时之枕席，失向来之烟霞。
这样的写法，也才能够真正表现出梦境的迷离与光怪。

胸中的山水，只是人心思中所理想的境界。若同那真山、真水的摆设一样，也就大无必要了。只有位置自如，千变万化，才会有美的享受。
这又是一段论山水的文字。
０８５计划之长短

一日之计种蕉，一岁之计种竹，十年之计种柳，百年之计种松。

［原评］
周星远曰：千秋之计，其着书乎？
张竹坡曰：百世之计种德。

［述论］

人活着都有计划，有的图眼前，有的求长远。若是只图那一日一时的计较，那就去种芭蕉。因为它是多年生草本植物，高达数米，叶片阔大，叶翼张开，有孕风生凉之功。春季开花，其花序穗状，花苞黄色，叶与花皆可观赏。《群芳谱》称之为：
书窗左右，不可无此君。
李清照有首《添字采桑子》云：

窗前谁种芭蕉树，阴满中庭。阴满中庭，叶叶心心舒卷有余情。伤心枕上三更雨，点滴霖淫。点滴霖淫，愁损离人不惯起来听！
作者借着咏蕉来抒发对于故国的怀念。王阳明也有一首《书庭蕉》云：
檐前蕉叶绿成林，长夏全无暑气侵。
但得雨声连夜静，何妨月色半床阴！
新诗旧叶题将遍，老调疏桐恨转深。
莫笑郑人谈讼鹿，至今醒梦两难寻。

若是以一年的时间为计算，那就去种竹子。因为竹子一年可以成材，垂枝拂地；而且四季长青，助人雅兴。李中有首《庭竹》诗云：
偶自山僧院，移归傍砌栽。
好风终日起，幽鸟有时来。
筛月牵诗兴，笼烟伴酒杯。
南窗轻睡起，萧飒雨声回。
这一年之中，时时都可以有叶竿供人玩赏。

若是以十年的期限去考虑事情，那么就去种柳树。因为柳树十年成材，而且沿路插植，具有见证人的作用，所以被历来的人们所喜爱和寄托。春天来临，那柳芽先青，贺知章便有首《柳》诗云：
碧玉妆成一树高，万条垂下绿丝绦。
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
王十朋也有一首《柳》诗：
东君于此最钟情，妆点村村入画屏。
向我无言眉自展，与人非故眼垂青。
萦牵别恨丝千尺，断送春光絮一庭。
叶底黄鹂音更好，隔溪烟雨醉时听。

若是考虑百年之事，便去种松，因为松树百年成材，参天而立，仿佛人格道德一样。所以，古人说，十年树木，百年树人，而树人就像那树松是一样的。曹唐有一首《题子侄书院双松》
云：
自种双松费几钱，顿令院落似秋天。
能藏此地新晴雨，却惹空山旧晓烟。
枝压细风过枕上，影笼残月到窗前。
莫教取次成闲梦，使汝悠悠十八年。

尤其是松柏的高节挺拔，正与人格的高风亮节一样，所以那些坚贞君子都喜欢像松柏一样。

人生的目的不同，手段不同，计划不同，所采取的对策也自然不同。松柏应该是种植物中的高贵者，所以有长远之计者才会去考虑。当然，如周星远所说的，千秋之计在于着书，因为书籍可以流传千古。

你的思想再进步或者高明，如果没有书籍的传播，别人也不会知道，流传得也不会久远。如果

能够着上一部好书，把你的思想真正地表现出来，自然会得到千古读者的共鸣。能说这不是千秋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吗！

张竹坡说的百世之计在于种德，因为德行才能光照万世。现在许多的家庭没有经过多少年，便会家败人亡了。或者家道中落，或者出现败家子，或者说还没有到后代子孙的手上也就完蛋了。这其中的根本原因，就在于没有种下百世之德。

要想使家世万代，就比如秦始皇想使自家的王朝长久地统治下去，而且根本也就没有考虑过自家王朝仅仅只有二世，所以才会希望一世二世乃至万世地继承下去。所以，无论是平凡人家，还是皇家贵族，要想家统永固，就必须以德为本。因为金钱无法使一个国家或者一个家庭存在下去，主要是依这个家庭成员和国家统治者自己的德行来决定的。

０８６雨中宜所为

春雨宜读书，夏雨宜弈棋，秋雨宜检藏，冬雨宜饮酒。

［原评］

周星远曰：四时惟秋雨最难听，然予谓无分今雨、旧雨，听之要皆宜于饮也。

［述论］

世上任何事情都有它的两面性，也就是说，有利就有弊，有弊也就有利。而且这一切都在于人自身的感受如何，所以又受着感受者自身的条件所限制，因而对待任何事情自然也就会有各种各样的见解或者观点了。

比如说下雨吧，在农时需要雨的时候，就叫做及时雨；在酷暑炎热的时候，能够有一场凉雨，自然会缓解暑气，使人如饮玉液琼浆，仿佛置身于水晶宫里，则不胜快活之感。然而，当你急着要办事的时候，却大雨瓢泼盆倾而下，你哪里会有什么快活潇洒的感受呢？或者说，农民把麦子收在了场里就要打了，结果连阴雨下了好几天，麦子全都发了霉，你说能够有什么好心肠呢?

但是，有一点，只要你能够万事不关心，无所谓了，那么无论它是下雨，还是不下雨，对你来说都是无所谓的。因为雨下不下，由不得我们自己，所以愁也好，乐也好，都只能给自己增加烦恼和痛苦，叫做自寻烦恼。

对于那些真正有作为的人，无论是什么天气，都是无所谓的。越是那些不好的天气，越能够锻炼出自己的坚强意志来，所以他们还偏偏要选择那些恶劣的天气去办事。只要你的心境平衡，什么事情都不会对你造成什么影响，而且还能够给你带来好处。比如说，下雨做不成什么户外的事情，完全可以在家里做事或者读书，决不至于无赖无聊或者痛苦烦恼的。

照张潮的观点或者习惯，他在那春天下雨的时候，认为最适宜于读书，因为春雨细腻，润物无声，可以静心；夏日下雨，雷厉风行，易雨易晴，故而适宜与人对弈，悠游自在；秋雨淅沥，连阴不断，容易使人烦愁，因此翻检一些旧日所藏之物，陷入那深深的回忆之中，倒真是可以消磨那些难堪的时光。至于冬雨，则更觉得稀疏无聊，没有雪可以赏玩，唯宜在家中饮酒。

雨是自然的现象，由不得我们自己；但心理的状态却是我们自己的，可以进行调整。总之，能够愉快地生活下去，才是我们人类生命的意义所在。所以，不仅不能给自己寻找烦恼，还要解脱烦恼，而生活得自在潇洒一些。

０８７诗文与词曲

［原评］江含徵曰：调有惨淡悲伤者，亦须相称。

诗文之体，得秋气为佳；词曲之体，得春气为佳。

殷日戒曰：陶诗、欧文，亦似以春气胜。

［述论］

言为心声，文以载道，诗表情思，这是语言和文学之所以产生的根源，也是其根本的目的所在。没有心声或者真理、情思，自然也就不需要语言或者文学了。因此，如果要创作诗词、文章和歌曲，就一定要表现自己的心声、真理或者情思。否则，文学也就没有丝毫的价值了。

虽然说文章乃是人类性情之流露，思想之表达，但是诗文体裁不同，方式不同，所要求的风格与手法也都有所不同。曹丕的《典论?论文》说过：

这里，明显提出了四种文体科目的区别和风格的差异。到了陆机的《文赋》，更加明确地提出了文体的风格和手法区别来：

夫文本同而末异，盖奏议宜雅，书论宜理，铭诔尚实，诗赋欲丽。

的确，我们在写文章的时候，自然而然地要考虑到文章的内容与文章的体裁。什么体裁合乎什么样的内容，什么样的方式能够创造出什么样的风格，等等，都是我们要调整和着力的地方。只有这文质并重了，风骨吻合了，才能说你会作文了。

诗缘情而绮靡，赋体物而浏亮。碑披文以相质，诔缠绵而凄怆。铭博约而温润，箴顿挫而清壮。……

说到诗歌和散文，乃是文坛的正统，因而必须要端庄清肃，所以说宜得秋日的肃杀之气，简洁

而洗练；词和曲乃是诗文之别调，谈叙的多为细腻之情感，所以应得春天的祥和之气。如此，才算是到达了佳妙的境地。陈子昂的《与东方左史虬修竹篇序》云：
就是嫌文章没有秋气，而都是繁彩之春气。杜甫的《戏为六绝句》也说道：
文章道弊五百年矣。汉魏风骨，晋宋莫传，然而文献有可征者。仆尝暇观齐梁间诗，彩丽竞繁，而兴寄都绝，每以永叹。

不薄今人爱古人，清辞丽句必为邻。

窃攀屈宋宜方驾，恐与齐梁作后尘。

明确指出诗歌创作应该是清词丽句，而不是如齐梁的繁文彩艳。到了韩愈，更是"惟陈言之务去"、"词必己出"等，完全使诗文摆脱了繁艳缛丽的风格，而具有简洁明了的特色。

至于词曲，则自然与诗文相异。苏轼以诗为词，气魄大哉大矣，但是却终究不是本色。有个故事说，他官翰林学士时，问自己的幕僚说："我词何如柳七？"对方答道："柳郎中(柳永)词，只合十八七女郎，执红牙板，歌'杨柳岸，晓风残月'；学士词，须关西大汉，铜琵琶，绰铁板，唱'大江东去'。"这正说明一个问题，词曲都是歌馆青楼女子们唱的。苏轼尽管有开拓词境之功，但却不是词曲本色，所以遭到了李清照《论词》的批评：
就因为这"词别是一家"，也就必须具备这种体裁的需要和风格。那关西大汉如何能够用铜琵琶和铁板演奏呢？毕竟不是本色啊！
至晏元献、欧阳永叔、苏子瞻学际天人，作为小歌词，直如酌蠡水于大海，然皆句读不葺之诗尔，又往往不协音律者。
［原评］冒辟疆曰：外遇之女色，不必过求其美；若以作姬妾，则不可不求其美。抄写之笔墨，不必过求其佳；若施之缣素，则不可不求其佳。诵读之书，不必过求其备；若以供稽考，则不可不求其备。游历之山水，不必过求其妙；若因之卜居，则不可不求其妙。０８８追求与不求
当然，这也是就一般的风格而言的。比如说陶渊明的诗和欧阳修的文章，也都是靠着春气取胜的。就如陶诗的平淡和温柔，清丽和明快；还如欧文的欢快和流丽，都不见得就是秋日里的杀气。而词、曲尽管表现情感和春意，但一些调子本身就哀伤者，怎么还能够唱出温暖如春的歌词呢？总之，以内容与形式即文与情统一方好！

倪永清曰：观其区处条理，所在经济可知。
［述论］什么事情，都有个目前和久远之分。目前之际，可以权宜变通；久远之虑，都不可马虎草率。 王司直曰：求其所当求，而不求其所不必求。

抄抄写写的，非正式笔墨的文字，不必过于追求其工整美妙；但是，若是要写在那素绢锦帛上，以流传久远的文字，却就不可不讲究格式笔墨了，一定要求得佳品才行。

诵诵读读的书籍，只是出于爱好和消遣，可以不必过于追求完备，以至于什么书都要有；但若是要着作研究，供参考的书籍，却不能不求全责备了，那是越多越好的。

游览登临的山水，不要过分追求它的奥妙奇伟，能够过得去就好了；但是若要卜居其地，长久地住下去，则不可不讲求它的美妙秀丽了。要不然，一旦腻味了，也就不好办了。

这里所讲的，就是说人们对于生活的理解和追求。追求也许是人类的一大特点，人们对自己的生活永远不会满足，什么事情都要有所否定和超越。这本来是一件好事，但是如果否定的是自己的欲望，那么得到的就是精神上的升华。如果放纵的是自己的欲望，而追求的是物质上的满足，那么就永远没有一个满足的时候。因为物质的欲望是永远也填不满的，一旦人们陷入到物质欲望的追求当中，就一定会痛苦烦恼而永远没有个出期。

而且，如果不属于自我的东西，那么肯定就由不得我们自己。我们要求得它们的完备，那几乎是不可能的，所以就不要去追求了。能够由得我们自己的事情，那我们就一定去把它做好，而不放纵自己。这是一种明智的方法。

人对生活都有追求，但既不可过奢，过奢就会痛苦，因为世间事往往是求之不得；又不可过简，过简就会颓废，因为人生路常常不进则退。所以，对什么事物都要采取中道，求其所当求，不求其所不必求。事业所在，修行所在，就一定要求全责备，要百尺竿头，更进一步，这是在忠诚于自己的事业。

一个人一旦树立了人生的目标，就当全力以赴，正是需要那股"衣带渐宽终不悔"的劲头。这样以来，自然要疏忽了人生的其他营生，也是"有所不为，才有所为"的道理。

对于生活中的其他方面，正可以随遇而安，过得去也就算了，莫要过分当真。若是太当真了，就会造成不必要的痛苦。
［原评］周星远曰：兼听则聪，心斋所以深于知也。人非圣贤，安能无所不知！只知其一，惟恐不止其一，复求知其二者，上也；止知其一，因人言始知有其二，次也；止知其一，人言有其二而莫之信者，又其次也；止知其一，恶人言有其二者，斯下之下矣。０８９知一与知二
一个落难的公子，饥不择食，能有块窝头吃也就够了；此时若是还想着那海陆八珍来，岂不就是自寻烦恼呢！

倪永清曰：圣贤大学问，大意于清语得之。

［述论］

世界时间之久，空间之大，无穷无尽，所以才叫做宇宙。以有限之生命，去穷尽那无限宇宙之真理，这是很难做得到的。人不都是圣人、贤哲，怎能没有不知道的事呢？即便是圣贤，也不是无所不知的。庄子在《养生主》中说过：
像庄子这样博学的人，都感叹生命有限，而知识无限。他的高明之处，就在于知道用有限去追求无限是没有任何结果，而且是徒劳的。所以他说：
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已而为知者，殆而已矣。
一尺之棰，日取其半，万世不竭。

既然万世不竭，那么又何必再去追求那些得不到的东西呢？如果我们能够去做一些自己力所能及的事情，那岂不是更有意义吗！

但是，知道了一，只怕还有其二，便去追求学习，研究探索，这就是上等的人；自己知道了一，听了别人的讲说才知道还有二的，这就差一等了；若是自己只知道一，别人告诉了他还有个二，而他自己却还不信的，就是第三等；至于只知道一，竟然还讨厌别人说有二的人，也就是下等里边的下等人了。

知识是人类生命的源泉，没有知识，人与动物也就毫无区别了。知识本来是人类智慧的结晶，就像人的眼睛和耳朵一样重要。没有视觉，太阳便成了像苏轼《日喻》中说的那蜡烛和铜盘；没有了听觉，雷声也不过是张口与击掌。

知识的重要性，正在于它是一把认识世界和自然的金钥匙。有了它，就会坦途现前；失去了它，却会寸步难行。孔子说过：
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

这最后一个"知"字，就是智慧的智。具有智慧的人，才会实事求是。知道就是知道，不知道就是不知道。知道自己不知的，才会发愤去认识，才会有进步。那些自以为是，不求上进，而且还反对别人超过自己的人，正是在"掩耳盗铃，自欺欺人"。只会有害于自己，而无损于他人！
［原评］袁中江曰：众宰官所治者，斜世界也。史官所记者，直世界也；职方所载者，横世界也。

０９０直世界与横世界

当然，我们这里所说的知识，决不仅仅限于什么科学的知识，而是人生中所有方面的知识。包括生理、心理、社会和自然，其中的知识永远没有止境，所以人们才会要活到老而学到老。我们一直强调生命的意义就在于过程之中，包括求知的过程本身就已经具有了意义和价值。即使是无所获得或者是没有结果，但奋斗的本身或者对自己无知的超越，就已经是结果和收获了。
尤悔庵曰：普天下所行者，混沌世界也。
［述论］在这里，"世界"与"宇宙"基本同义，世与宙指的是时间，界与宇说的是空间。总之，是时间与空间创造了星体与生命，或者说是星体与生命构成了时间与空间。离开了空间与时间，也就不会有星体和生命的存在，自然也不会有我们每一个个体的活动了。
顾天石曰：吾尝思天上之天堂，何处筑基？地下之地狱，何处出气？世界固有不可思议者！

在宇宙座标上，时间为竖轴，空间为横轴。佛学认为世界有横、竖两种，竖世界为过去、现在、未来三世；横世界为西方、娑婆、东方三世。时间包括过去、现在和未来三个段落，当然你还可以分成无穷的段落。从我们的角度看，世界的发展和变化就构成了时间；也许从上帝或者造物主的角度来看，根本就没有什么宇宙或者时间与空间。一切的一切，只不过都是他自己的一个部分而已。

过去与未来，靠我们现在来联系；东方与西方，靠我们此地来联系。也就是说，无论是时间或者空间，都是靠我们自身来认识或者观察的，也是靠我们自己来发展和推进的。支点在我们身上，动力在我们的心上。所以，要想认识宇宙，或者改变时空，都要靠我们自己的心理来主宰。

当然，这种主宰并不是如我们一般人所谓的占有或者掠夺，而是一种无为的状态。只有我们的心灵进入了空虚的状态，无所为而无所不为，那时才会顺其自然而得与道相合，真正地得到大自在。

史官掌管的是历史，所以他所记载的是历史时间，是竖线的上下，因此可以称做是"直世界"；职方是管理方域的官吏，他所记载的则是世界各地，是平面横线上的，所以称"横世界"。无论是直世界，还是横世界，都是由人类来组成的，也都要我们自己来把握。

袁中江所说的，众位宰官所治理的是一个斜世界，到处都充满了邪恶和丑态。那就是我们人类的世界，或者说是我们自己的心灵世界。尤侗的意思，是说我们天下的世界，乱七八糟，只能是一个混沌的世界。而顾天石所想象的世界，只能是宗教所讲的天堂与地狱。但这个世界到底在什么地方呢？

过去人们迷信，所以都相信什么鬼神报应之类。这也并不是不对，因为人们的心灵需要安慰。不要一提到心灵，就一定是什么唯心之类的。就是这样的观点，坑害了中国人，结果使得良心丧尽，斯文扫地。但是，我们毕竟是有头脑的人，一定要弄楚这鬼神到底是怎么产生的，目的是什么，也就不会再迷信了。

正是《易经?系辞上》说的："圣人以神道设教。"这神鬼与天堂、地狱等等说法，都是圣人为了统治教化人们才设立的。鬼神不是固有的，而是我们人类头脑中的产物。如果能够认识到这一点，那么尊敬鬼神也就不是什么迷信了，而是对于我们自的心灵的尊重和服从了。

０９１先天与后天

［原评］吴街南曰：横看竖看，皆看不着。

先天八卦，竖看者也；后天八卦，横看者也。

钱目天曰：何如袖手旁观！

［述论］

八卦，是古人从物质世界的变化中，经过世代的观察和研究，而总结出来的，代表了阴阳消长的八种神秘符号：即就是乾、坤、离、坎、震、巽、艮、兑。

这八种符号代表了人生万物和世界一切：乾即天，坤即地，离即火，坎即水，震即雷，巽即风，艮即山，兑即泽。再由这天、地、火、水、雷、风、山、泽，共同构成了宇宙万物和生命体系。也就是说，宇宙生命的一切，都可以范围在这八种符号，以及由此所派生出来的六十四卦和三百六十四爻上。

我们再由此排列成一个八角形，也就是相传的伏羲所画的八卦，即为"先天八卦"。其方位是乾上坤下，离东坎西，这就是竖起来看的；但到了周文王演《周易》，即由八卦衍为六十四卦。从八角形的位置上看，便有所变化了，称为"后天八卦"，即离上坎下，震东兑西。这是从那"先天八卦"上横看的。

竖看是时间，横看是空间。时间是先天，空间是后天。道家的功夫，就在于后天返先天，空间返时间。摆脱了空间的束缚，从而进入到自由自在的时间领域时，此时即便达到了佛家所说的时、空为一的境界了。正如《摩诃般若波罗蜜多心经》所说的：

色不异空，空不异色。

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色与空没有二致，空与时完全一体。没有了分别，没有了牵挂，便自然进入了最原始的先天境界，哪里还会再有什么烦恼和忧愁呢？

儒家推崇伏羲和文王，而由伏羲到文王，八卦图已从先天（时间）转为后天（空间），重点已经放在了人伦关系的宗法制基础上。所以，文王画八卦的目的，已经把重点设置在后天的教化上，讲究父子、夫妇、君臣、长幼、朋友等三纲五常。儒家以空间的秩序为本，强调人在此生此世的作为，不语"怪、力、乱、神"，所以特别重视人之生死，即所谓的养生而葬死，生死之事大。

道家讲后天（空间）返先天（时间），通过逆修而进入时间隧道，脱去了有障碍的形体束缚，尸解蝉蜕而成就仙家，腾云驾雾，来去无踪，长生不老。因此，他们并不重视此生的荣华富贵，而能够做到恬淡以生。

佛家的宗旨已经超出了欲界、色界和无色界等三界外，不在这金、木、水、火、土五行之中，不再受那时间与空间的限制，似乎是站在了宇宙之外，来回过头来反视人生。早就无有先、后之分，亦无有时、空之限，与禅合一，与道无二，活脱脱无挂无碍，可谓真是得大自在了！

佛教经典《华严经》卷十七，有一段论述世界的文字，十分精彩，今绎录于此，供大家领会：

妙世界即是精世界，精世界即是妙世界；

仰世界即是覆世界，覆世界即是仰世界；

小世界即是大世界，大世界即是小世界；

广世界即是狭世界，狭世界即是广世界；

［原评］洪去芜曰：心斋以"能记"次于"能用"之后，想亦苦记性不如耳。世固有能记而不能用者。藏书不难，能看为难；看书不难，能读为难；读书不难，能用为难；能用不难，能记为难。０９２书籍与人生

一世界即是不可说世界，不可说世界即是一世界；不可说世界入一世界，一世界入不可说世界。

王端人曰：能记、能用，方是真藏书人。

张竹坡曰：能记固难，能行尤难。

［述论］

书籍是学问的府库，是传播知识的工具，能够教人以前人的经验和智慧，它是人们最忠实的老师。所以，高尔基在《论文学》中说过：

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

乌皮特也说过：

莎士比亚更说过：书籍就像是一盏神灯，它照亮人们最遥远、最黯淡的生活道路。

中国的古人对于书籍可以说是独有所钟，说什么"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等。皮日休在《目箴》中说过：

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好象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好象鸟儿没有翅膀。

只有书籍，美丽的颜色胜过了绝代佳人西施；惟有文章，优秀的光华超过了艳丽的百花。刘向

在《说苑》中说的更明白：惟书有色，艳于西子；惟文有华，秀于百卉。
书犹药也，善读可以医愚。

能够把书读好，就可以不至于愚昧，而能够智慧地生活，并且享受人生的各种美妙滋味。所以，陆游在《抄书》诗中告诉他的儿子说：
储积山崇崇，探求海茫茫。
一笑语儿子，此是却老方。
是的，对待书籍的态度，决定着人生的心理和生理环境，自然也决定着人的寿命和幸福。
有的人喜欢藏书，以为藏书越多，似乎标明自己越有学问。他们还牢记着西塞罗的说法：
没有书籍的屋子，就像没有灵魂的躯体。

尤其是现在的老板腕爷，自己虽然没有什么文化，但为了附庸风雅，便给自己的书斋里堆满了书。你看那些老板们接受采访的时候，几乎全是在那大书房里举行的。真让我们这些读书人感叹和羡慕啊！读书的买不起书，买书的却读不成书。世界万事就是这么不公平！

其实，藏收书籍并不难，只要你有钱钞就行，但难的是能够把所藏的书都看了；看书也不是难事，只要能够花费时间就行，难的是去细心研读；细心研读也并不算难，只要你肯下点功夫就行，难的是能够活学活用，立竿见影；学以致用也并不难，只要能够立下志来就行，难的是怎样能把这些学问牢牢记住。不仅要现学现用，而是终生效法，身体力行。

书籍是人的朋友，关键看你怎么去同他交往。照人们通常的理解，是要能藏、能看、能读、能记、能用书。但是，张潮却把能记放在了最难的事情上，这一定有他自己的道理。

照洪去芜的理解，是说张潮的记性不好，但却不失为一个真正的读书人。世上还有那些记性非常好，但却不是一个真正的读书人。这还是在为张潮的记性不好而辩护。

其实，张潮所谓的能记，并不是能不能背得下来的那个记性，而是说一辈子都能够记得住书中的智慧，并且能够身体力行的那个记性。
［原评］王名友曰：求知己于妾易，求知己于妻难，求知己于有妾之妻尤难。求知己于朋友易，求知己于妻妾难，求知己于君臣则尤难之难。０９３知己之难易
的确，一个人做一件好事并不难，难的是一辈子做好事而不做坏事。这就是那个张竹坡所说的：能行固然是很难的，但是能够实践却是更为难得的了。
张竹坡曰：求知己于兄弟亦难。
江含徵曰：求知己于鬼神则反易耳。
［述论］

光阴容易逝，知己最难求。天下古今，能够得一知己足矣。多少仁人志士，感慨古今，只恨那不遇知己，无人能得我心。尤其是陈子昂那首《登幽州台歌》，更唱出了千古多少怀才不遇者的心声：
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
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泣下！

他旷世的寂寞，自然得不到当时的共鸣和慰藉。然而，历代文人志士的吟唱徘徊，难道不就是他真正的知音吗！

照张潮的说法，相对来讲，在朋友之中寻找知己比较容易一些。因为彼此气味相投，情意甚笃，志同道合的机会较多。我们之所以能够成为朋友，那就是说，大家在志趣上有相投之处，在道路上有共同之处，因而可以成为同调与知音。

笔者在教书的时候，凡是我教过的学生，我是一定要给他们讲这缘份是难得的，尤其是同窗好友。除了我们与自己的父母、妻子和家人所呆的时间较长外，就只有这同学或者战友的相处时间最长了。

有时候，我们自己的心里话，就是连那父母和妻子都是不会告诉的，但却会合盘托给自己的同学。就因为大家心里没有分别，也没有什么竞争，而且是人生路上的真正伴侣。所以，我们一定要珍惜这同窗数载的情谊。

在家靠父母，出门靠弟兄。即使是我们到了社会上，由于亲密的关系，完全可以形成一股力量，相互提携，共同上进，以便更好地走完人生的路。一根筷子容易折，十根筷子抱成团。只要大家齐心力，刀山火海闯不难！

笔者在学张中学读书时的高中同学，现在在芮城城里的就有二三十个，相互团结，贫富互助；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在这个集体中，有权有钱的以能够帮助那些无权无钱的朋友为光荣，无权无钱的人也因为大家的帮助而扬眉吐气，从而使大家都感受到了生活的美好和情谊的珍贵。能够成为这个集体的一个成员，的确让人觉得自豪。

近来时兴的同学会，其实就是要在这艰难动荡的社会上，结成一个大集体，以便度过那难以逆料的难关和险阻。所以，朋友中有知己，但却需要自己的努力，去珍惜，去付出。大家都能够付出一点真诚的爱，也才能够得到朋友一份真诚的爱！

但是，在妻妾之中要寻找知己，却就很艰难了。因为不是冤家不聚头，夫妻本是世代的冤家，而且仇人相见，会分外眼红的。所以，夫妻之间的怨偶多而佳偶少，能够折腾你一辈子的也就是你的配偶了。就连你真正的世代仇人，也做不到这一点。

让你欲罢不能，欲得无望，颠三倒四，浑浑噩噩；让你承担责任，提心吊胆，牵挂终生，永难解脱。这就是你的妻妾或者夫君，这就是你的子女和父母，是你最亲最亲的亲人。这正是让你一生受苦的根源所在，也就是佛家所说的"冤憎会苦"。

即便是情密意切的，但在旧社会里，由于妇女受到的约束甚多，根本就没有办法培养起来一种与丈夫共同的志趣和事业来，故而难有真正的知己。就是现在的社会，什么都讲究自由恋爱，所以当时的婚姻往往是有感情基础的。但是，感情又是善变的，叫做见异思迁。真正的知音又是难得的，所以同床异梦，甚而拳脚相加，或者是离异分居，常常是多数。而能够真正相处和谐的，毕竟还只是少数。

即使相处还好，那么能够做知己的还是难之又难的。就像邹忌在讽齐王纳谏的时候所说的，他的妻子因为私爱他，而说他比城北的徐公漂亮；他的小妾因为惧怕他，所以也说他比城北的徐公漂亮。等到他自己亲眼见到城北的徐公，才知道自己差得远哩！这当然是情人眼里出西施的道理，但真正要成为知己却是很难的。

若是要在君王与臣子之间，求觅一对知己，那简直是难于上青天的。古人常说，伴君如伴虎。老虎是吃人的，稍一疏忽，便会被吞下肚去。君王与臣下的关系，是雇用与被雇用的关系、奴役与被奴役的关系。这种不平等的关系，永远有着一种界限无法超越。

那些有为的君王本身就已经聪明了，所以也就往往会讨厌别人的聪明超乎自己之上，甚至连平等都是不应该的。杨修的被杀，就在于他的聪明让曹操的聪明显得笨拙了一点，君王是不愿意与他成为平等朋友的。

平常人说，伟大的人都是寂寞的，就因为他不愿意让人们去分享自己的伟大，所以就只能甘居于寂寞之境，承受着高寒之苦。但是，谁都是不愿意甘居寂寞的。也就是说，君王所需要的人，就是能够分担他的寂寞，但却不能够危胁到自己的伟大的人，因而那些小人便乘机得志了。

真正的人才君子，是君王治理世界所需要的，但是时间稍一长久，他们就怕会危胁到自己的伟大；而小人却能够分担了自己的寂寞，又不会危胁到自己的伟大。因而，历代的皇帝都是爱小人而远贤臣，就连那英明的齐桓公、大器的唐明皇等，都是不例外的。

所以，君臣之间的关系是最最难以相处的。尤其是对那些人才贤臣来说，稍有不慎，一言触忤了龙鳞，使得龙颜不悦，即会身首异处，更不用说要与他们做知己了！

韩信为了刘邦的天下，那是多大的功劳！封坛拜将的时候，那说的是什么样的话呢？韩信也太天真而相信萧何了，结果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竟然死于一介妇人之手，空令英雄叹千古！

李世民与魏征的关系，也足以说明问题了。魏征跟皇帝的关系非同一般，皇帝还把他当做人镜来知得失哩。结果呢？多少次都差了一点被株连砍头，最后死了，还被推倒了墓碑！正如那《唐书?魏征传赞》中所说的：
［述论］人有善恶之分。□ ［原评］江含徵曰：尚有有害于世而反邀善人之誉，此实为好利而显为名高者，则又恶人之尤。□何谓善人？无损于世者，则谓之善人；何谓恶人？有害于世者，则谓之恶人。□ ０９４善人与恶人□
君臣之际，顾不难哉！以征之忠，而太宗之睿，身殁未几，猜谮遽行！……故曰：皓皓者易污，峤峤者难全！

什么是善人呢？对世界和人类来说，没有损害的人就是善人；什么是恶人呢？对于人类世界构成了危害的人就是恶人。

这实在是一个评判善、恶的最佳标准。善恶之辩，已有数千年的历史了，也许在人类社会的初期就已经存在了。照孟子的说法，有不忍人（即恻隐）之心，有辞让之心，有善恶之心，有是非之心的人，便是善良的人；反之便是恶人。于是，这四种心地的有无，也就成了数千年来人们判断善恶的标准。

不过，这样的标准只能是主观的，而不可能是客观的。照此以论，便会出现这样的问题：
有心为善，虽善不赏；
无心为恶，虽恶不罚。

于是，只要有心来求善的，就是伪君子，虽然做了善事，也不会得到奖赏的；只要是无心去为恶事，即使是危害了社会和人类，也完全可以不接受惩罚，因为他仍旧是个善人。

尤其是中国人，特别讲究一个仁义和亲情，所以为了父母之仇去杀人，不仅不会受到惩罚，还会得到赞赏。也就是说，善与恶的区别，就只在一个出发点上。但是，你又能够通过什么方法来判断他的出发点是善的，还是恶的呢？所以在操作上，会出现极大的主观性。正因为这样，在中国这块土壤上是很难建立起纯粹的法制的。

而张潮的标准，已经完全符合了现代法制的观念，是对传统人制观念的大胆否定。人类靠着每一个个体共同组成了社会，所以社会也就代表了每一个人类个体，因而每一个人都必须维护社会的利益，叫做一荣俱荣，一损俱损。人的思想意识或者心地灵魂固然重要，但对于社会所做出的行为，由于会直接发生后果，所以才是判断善恶的主要标准。

如果能够以每一个个体的行为对社会所造成的后果来做出判断，有利于社会的，便是有利于众人的，则给以奖赏；有损于社会的，便是有损于众人的，则加以惩罚。如此以来，法律面前，才能够做到人人平等。而且每一个个体也会对他的自己的行为负起责任来，就不至于肆无忌惮地为所欲为，或者以社会的利益或者百姓的生命去做实验了！
［原评］殷日戒曰：我本薄福人，宜行求福事，在随时儆醒而已。□有工夫读书，谓之福；有力量济人，谓之福；有学问着述谓之福；无是非到耳，谓之福；有多闻、直、谅之友，谓之福。□０９５人生的福气□
纵然不能够有益于社会，但每个人都能做到无损于世界，这个世界就算是正常地运转了。相对于损害世界者来说，他也就算是善人了。张潮能在三百年前提出这样一个标准，的确是过人之见！
　　杨圣藻曰：在我者可必，在人者不能必。
　　王丹麓曰：备此福者，惟我心斋。
　　李水樵曰：五福骈臻固佳，苟得其半者，亦不得谓之无福。
［述论］人谁不想得到幸福！□
倪永清曰：直、谅之友，富贵之人久拒之矣。何心斋反求之也？
　　幸福就是人类生活的目的。

正是因为对于幸福的渴望，人们才会去奋斗，去争夺，去努力，去学习，去争取达到人生的制高点上。

幸福有多种多样，完全根据人们各自的生存条件和生命理想来决定。有的人想当官发财，有的人想平步青云；有的人以得到美女相伴为幸福，有的人以拥有金屋银物为幸福；有的人以高名厚望为美好，有的人以担当大事为美好。或者想平安一生为快乐，或者图苟且富贵为快乐；或者愿智慧无求度一生，或者欲轰轰烈烈拼一场。

总之，人们由于生存的条件或者环境不同，以及他们所接受的教育或者修养差异，都导致了人们对于幸福理解的不同或者追求上的差异。

也正是人们对于幸福理解的不同，才会造出一个五彩缤纷的世界！然而，对于读书人来说，能够有工夫去好好地念书，就是幸福了；对于那些有善心的人来说，能够有力量去周济穷困之人，便是幸福了；胸有经纶，博学多才的人能够着作论述，便是幸福了。

但是，人们都想等到幸福，或者说是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不过，我们谁也不敢保证自己的理想能够得到实现，因为这个操纵杆并不掌握在我们自己的手里。也就是说，生死有命，富在天。

虽然我们不是宿命论者，但是所有的现实都明确地告诉了我们，历史是人写的，但却一大部分取决于偶然的因素。至少有一点，这个历史绝对是不由我们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它决不会因为你想要得到幸福就会给你幸福，也不会因为你不要幸福而不给你幸福。就是我们常说的：求之不得，得之不求。幸福的规律往往就是这样。所以，我们能够做到的，就是把由我们自己管着的那一段做好，也就可以了。

正所谓谋事在人而成事在天，只要谋好了，成与不成随他去了，至少我们不至于后悔。怕就怕的是，你想要着述的时候，自己却是胸中空空；你想要做好事的时候，自己却没有能力。

对于修行的人来讲，耳根子清净，没有是非曲直来干扰，即为福气了。但是，因为我们是要修行，如果就只在那清净无染的地方居住下来，安静则是安静了。但我们又能修出个什么呢？就是因为人世间嘈嘈喳喳，烦恼无边，才需要我们的修炼，也才能够修出个道行来。

如果能够做到外境再嘈喳烦扰，而我心岿然不动。到了这样的境界，岂不就是大修行了吗？所以，说到修行，就是要在那尘俗之中锤炼，叫做烈火见真金，疾风知劲草；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所以，东方朔才会说那大隐隐朝市，小隐隐山林，而避世于金马门。

若是我们遇到的朋友，都是些"多闻"（博学）、"直"（正直）、"谅"（宽恕）之类的人，那么自己天天都可能获到益处，难道不是福气吗？但是，这只是一厢情愿的事情，我们希望自己的朋友好一些，胜过我们。

就如孔子说的："无友不如己者。"谁都愿找那超过自己的朋友，那么胜过自己的人岂不就觉得与我们交往吃亏了呢？所以，我们自己首先得要培养自己成为一个优秀的人才，才能够交到好的朋友。
［原评］陈鹤山曰：然则正是极忙处。□人莫乐于闲，非无所事事之谓也。闲则能读书，闲则能游名胜，闲则能交益友，闲则能饮酒，闲则能着书。天下之乐，孰在于是！□０９６人

莫乐于闲□
若是这五福能够全备，便是所谓的"五福临门"。可惜，我们这个世界上的规律，是那"福无双至"，更何况五！若是人能够断去烦恼，遇事尽力而为，随遇而安，这也就是最大的福气了。
　　黄交三曰：闲字前，有止敬功夫，方到此。
　　尤悔庵曰：昔人云"忙里偷闲"。闲可偷，盗亦有道矣。
［述论］人间最快乐的时候，应该是"闲"的时候。因为不闲，便不可能去从事任何事情。朋友请客，因为忙便不去了；深山老林之中清静，但因为尘世太忙便不能去了。有一部好书，一直想读，可就是太忙了，没有工夫，那其中的好处便欣赏不上了了。有个高人，道德品行都好，令人向往已久，可就是没有时间，了却不了这个心愿。所以，这一切的一切，没有个闲的工夫，是没有办法来实现和完成的。□　　李若金曰：闲固难得。有此五者，方不负闲字。

所以，这里所说的闲，不是游手好闲，无所事事；而恰恰是相反，叫做"忙"。因而陈鹤山会说这正是极忙处。真是，人生在世，为他人、为社会、为一些无所谓的事情，不知道花费了多少的精力。忙了一生，到底干出了个什么呢？

所以，许多的领导干部下岗以后，真是不胜痛苦。因为他们除了会做官之外，几乎不会做任何事情了。忙来忙去，也不知给社会带来了什么好处，也许自己赚了一点钱，但钱却又不是幸福的根源，所以很苦！很多退休的人员，一旦适应了这种状态，才真正懂得了，惟有"闲"的时候，才会是属于自己的。

有了闲暇，就能够读书学习；有了闲余，才可去游览名山胜水；有了清闲，才能够去交往良师益友；有了闲暇，才能够静下心来饮酒品茗；有了清闲，才能够摆去烦恼而着书属文。天下的快乐，有什么能比得上这清闲的快乐呢！

这些清优闲暇处，却正是那忙碌处。能够把世人所忙碌的事情节省下来，就是清闲；再把世人所清闲的事情抢过来，就是繁忙。正是张潮在后面所说的：
　　能闲世人之所忙者，方能忙世人之所闲。

世人所忙碌的，只能是凡俗的事情；圣人所忙碌的，则是那伟大的事业。丢掉了凡俗事，才能去忙伟业；不甘心于寂寞，只能去做凡俗人。张潮所谓的清闲，实际上却是真正的寂寞，是那所谓的冷板凳，是众人所不顾念的地方。
［述论］文章之本义，指纵横交错的花纹和美好的图案；后来，专门引申为有文采的文学作品。文章，尤其是好的文章，就是放在那案头座右的山水，可供人玩赏消遣；而真正的山水，则是大地上的精彩文章，令人心旷神怡。□　［原评］李圣许曰：文章必明秀，方可作案头山水；山水必曲折，乃可名地上文章。□文章是案头之山水，山水是地上之文章。□０９７文章与山水□能够从"忙里偷闲"，才真正是在为自己做嫁；等尝到了甜头，才知道这天下之乐，莫过于清闲。□
也正是这样的妙处，才能够使人成就真正的妙道。正是辛弃疾在他的《青玉案》词中所说的：
　众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看来，写好文章，一定要具有山水的奥妙；要赏山水，一定需具有文章的精彩。文章之妙，在于波澜起伏，一曲三折；沟壑纵横，美景纷呈。使人如行走在那山阴道上，千岩竞秀，万壑争流，耳目不暇。如此的文章，才会有声有色，耐人寻味；尤其如那苏州的园林，"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才算是杰作巨构，笔夺造化，鬼斧神工。这样读来，岂不就是在卧游江山，心驰神往；而所读之文章，又岂不是那案桌之上的山水风物呢！

山水之妙，妙在于结构布局，起承转合；换步移景，自有玄妙；首尾相顾，起伏变幻。或者意象新美，或者别有洞天；或者草蛇灰线，或者横云断岭。加上雾气迷茫，传神抒情；行云行雨，摄召魂梦。这样看来，岂不是在诵读妙文，回肠荡气；而所观之景，又岂不是大地之上的精妙文章呢！

阅读文章、观看山水，需要这样去观看、去阅读，那么做人又岂不是要这样去观看、去阅读呢？人生本身就是一部好书，社会万象就是绝妙的山水。认真地去阅读人生这部妙书，观看社会这自然的壮丽山水，就一定会有所领略和感悟。

有的人只怕走入社会和人生，有的人却想在社会与人生中乱摸一把；有的人想把水搅混而从中渔利，有的人却含含糊糊地甘愿上当受骗。正所谓大千世界，无奇不有，真正是一部绝妙的全部的百科全书。
［原评］江含徵曰：不会看《金瓶梅》，而只学其淫；是爱东坡者，但喜吃东坡肉耳。□《水浒传》是一部怒书，《西游记》是一部悟书，《金瓶梅》是一部哀书。□０９８怒书、悟书与哀书□
能够真正地读懂这部奇书，欣赏得了这幅佳山水，那么人生在你的面前一定会是最最美丽的了。
　　殷日戒曰：《幽梦影》是一部快书。
□　　朱其恭曰：余谓《幽梦影》是一部趣书。
　　［述论］

四大奇书中，《三国演义》是在写历史，那写的是真人真事。但是，它毕竟是一部小说，所以其中所表现的人物和事件，都一定代表了作者或者广大读者的某种心愿和理想。比如说，诸葛

亮的智慧，曹操的奸诈，关羽的义气，张飞的莽撞，刘备的忠仁等，都成了一个固定的模式和类型，在读者中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尤其是全书开头的那首词，真正是大彻大悟之言：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是非成败转头空：
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白发渔樵江渚上，
惯看秋月春风。
一壶浊酒喜相逢：
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真正能够领悟到其中的奥妙和真谛，也就可以说，没有白读书了。因为历史本身就是一个最好的老师，从他那里可以学到许多许多。

至于其余的三部小说，都已经在明确地表达人生的意义和社会的生活了。

《水浒传》中写的是英雄聚义，不只是在打架斗殴，而所表现的正是人生被迫走投无路时的愤怒和侠义。林冲是一个安分守己的忠良好官，从来没有想过要反抗朝廷或者顶撞上司的事情。结果一步步官逼民反，就是不让他安分守己地为朝廷效力，做好本职工作。等到那走投无路的时候，才真正看出了那大丈夫冲冠一怒的白虹贯日之象。

林冲怒过，鲁智深怒过，李逵怒过，武松怒过，宋江也怒过，吴用也怒过，水浒梁山上的人几乎都怒过。正因为能怒，才能够聚义梁山，替天行道，让贪官污吏胆寒，让百姓良民高兴。但是，人皆能怒，然而却各有怒处，各有怒法，而且各有怒的结果。这就是这一部书的妙处，如何怒，如何怒得妙，如何怒得开心，如何怒得热闹！也许真正看透了《水浒传》的时候，人们也就不会发怒了！

《西游记》虽然写的是神魔鬼怪，但却不单是为了图个热闹，就如鲁迅等人说的"使人读了但觉好玩而已"。要真是如此，那作者真正要冤枉死了。他辛辛苦苦地费了那么大的力气，塑造了那么多的人物，就是要表现中国的传统文化中的精华，比如说儒教、道教、佛教和其他的易经八卦、阴阳五行、中医经络、生命科学、金丹大道、心性之学等。还怕别人不知道，于是在那回目上、故事中、诗词韵文、提纲总结里专门点明是金丹大道。

可就是有人因为自己不懂，所以就闭着眼睛说瞎话，否定《西游记》是传统文化的载体。我们真是不知道，这些人到底要干什么？《西游记》表现中国传统文化有什么不好处？让中国人都了解中国自己的传统文化，认识自己的人生大道，完善自己的心灵，有什么不好处？非要把《西游记》说成是神魔小说，毫无意义，只是好玩，然后才能感觉到心中痛快吗？真不知这些人用心何在呢！

比如说，小说一开篇回目便是"灵根育孕源流出，心性修持大道生"，第二回是"悟彻菩提真妙理，断魔归本合元神"，这灵根是什么？元神又作何讲呢？再如第七回又诗曰：
猿猴道体配人心，心即猿猴意思深。
大圣齐天非假论，官封弼马是知音。
马猿合作心和意，紧缚牢拴莫外寻。
万相归真从一理，如来同契住双林。

这里边说的很清楚了，孙悟空的猿猴形象就是要代表人心的，齐天、弼马都不是他的意思。而且必须与意马合作，再紧缚心猿而牢拴意马，才能够修成大道，与如来成为一体。

在第五十三回"黄婆运水解邪胎"中，有一首诗云：
真铅若炼需真水，真水调和真汞干。
真汞真铅无母气，灵砂灵药是仙丹。
婴儿枉结成胎象，土母施功不费难。
推倒傍门宗正教，心君得意笑容还。

心君指的是孙悟空，土母是沙和尚，婴儿是唐僧与猪八戒吃了水以后肚内结成的邪胎，全讲的是金丹大道的修炼。再如第三十一回"猪八戒义激猴王"的一开篇便是一首词：
义结孔怀，法归本性。
金顺木驯成正果，
心猿木母合丹元。
共登极乐世界，同来不二法门。
经乃修行之总径，
佛配自己之元神。
兄和弟会成三契，
妖与魔色应五行。
剪除六门趣，即赴大雷音。

这里就已经交待了我们，《西游记》小说写的就是金木交并，配合丹元，成就正果。而取经的经乃是得到真正的路径的径，是所有修行的总道路；而成佛所成就的就是自己的元神，不在什么身外西方。孙悟空与猪八戒、沙和尚三兄弟，要三家合和；所有的妖魔鬼怪都照应的是五行金木水火土。剪除掉了眼耳鼻舌身意六种感觉器官的运作，自然也就封住了通往天、人、阿修罗、地狱、畜生、饿鬼这六种生命方式的道路，自然就会到达灵山而成就佛果。

由此可见，《西游记》小说所表现的文化意义，已是含盖了人生的各个方面，蕴含是无比深刻的。笔者认为，它是世界文学史上唯一的一部东方传统文化的自觉载体，能勘破机关，便能顿悟人生，所以说它是一部悟书。

其中的奥妙，笔者在拙着《苦海与极乐--西游记奥义》(东方出版社)、《新评新校西游记》(山西古籍出版社)、《心路历程--西游记生命奥秘破译》(山西人民出版社)等中，已经阐述得非常清楚了。读者还可以参照即将出版的拙着《西游记详注》、《西游记文化新视野》、《西游记汇评本》以及《西游记之谜365夜》等。

《金瓶梅》可以说是与现实生活中的人生关系最密切的一部巨着，是《红楼梦》的先驱；但是，它的确是从《三国演义》、《水浒传》和《西游记》等大型历史、宗教、社会小说转向家庭感情小说的一个过渡阶段。是它把文学小说的笔触，从一个广大的空间摇向了一户市井人家；把那些叱咤豪杰的英雄形象改变成了一个市井无赖的庸俗情调，这无疑是小说发展史上最重要的一个变化。虽然其中不无淫乱色情的描写，但更其中心的基调，却是它表现了人性的灭亡和斯文的堕落，是一曲人生的哀歌。

当然，从英雄到无赖的转变，本身就是在唱着人性的一曲挽歌。人类有悲壮的壮剧和欢乐的喜剧，但也有悲哀的悲剧。人类社会进入了资产阶级的时代，市井小民和资产阶级分子的堕落，便成为一个社会的主题。

西门庆有钱有势，自然要挥霍享乐，叫做饱暖思淫逸。虽然有无数的妻妾或者情妇、外遇，但享乐的结果毕竟不是美好的。他贪淫无度，结果还是死在了潘金莲的肚子上，正照应了前面诗中说的"腰间仗剑斩愚夫"。

还如那小说一开篇的词中说的：

丈夫只手把吴钩，欲斩万人头。

如何铁石，打成心性，

却为花柔？

请看项籍并刘季，一似使人愁。

只因撞着，虞姬戚氏，

豪杰都休！

英雄再英雄，难过美人关！《金瓶梅》的悲哀，就悲哀在揭露了英雄的真实生活！

０９９读书最为乐

读书最乐。若读史书，则喜少怒多；究之怒处，亦乐处也。

[原评]

张竹坡曰：读到喜、怒俱忘，是大乐处。

陆云士曰：余尝有句云：“读《三国志》，无人不为刘；读《南宋书》，无人不冤岳。”第人不知其怒处亦乐处耳。怒而能乐，惟善读史者知之。

[述论]

能够读书，自然是件快乐事；能够读上一部妙书，那就更是一种幸福了。

但是，对于那些苟狗营蝇、急功近利之徒来说，倒也未必如此。所以，这读书的快乐也是因人而异的，就因为幸福只是一种心灵的感受。人的心灵有着不同的境界和模式，所以幸福的程度或者感受也有着相当大的差异。

读书的目的，是要汲取前人的知识或者历史的经验教训。所以，就专门有了一部《资治通鉴》来为皇帝的统治服务，使其有所借鉴，从而把握好自己的政治，使国泰民安，鸿运长久。尤其是读那些史传或者小说的时候，读者往往就会进入作者所塑造的境界当中，随其乐而乐，随其悲而悲。这就是文学作品的魅力，移情动心，潜移默化。

读者若是在阅读历史的传着的时候，往往看到的是英雄末路，忠臣被冤，自然不免会伤心落泪。叫做：

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巾。

读到那奸人当道，横行跋扈，祸国殃民的时候，真是那怒火万丈，恨不得当时在场，把那些坏蛋揍个半死！

然而，一部史书，全是由忠臣与奸佞所写成的；历朝各代都是悲剧，英雄贤良俱无善终。因而读起来，真是喜少怒多的。

就从《史记》一书中算起，历朝的冤案和悲剧就在在不少。商朝的箕子、梅伯、比干等，春秋时的宋襄公、伍子胥、赵氏、文种，战国时的吴起、商鞅、屈原等。项羽辛辛苦苦打下的天下，怎么能够让刘邦得到呢？宋代兵弱将寡，屡次受到外族入侵；就那几个名将，还要屡加迫害！

当你看到那四十万活蹦乱跳的赵卒，因为赵括的无能而被全部坑杀的时候；再看那秦军二十万降兵，竟然被项羽军队坑杀的时候，心中又是什么滋味呢？再看那唐明皇面对着六军不发，眼看着自己心爱的美人竟然宛转马前而死的时候，多么令人不忍呢？读书史书的时候，的确是欢乐的时候少而悲愤的时候多。

但是，反过来再想一想，怒的地方，也是人乐的时候。能让你感到喜怒哀乐，拨动了根根心弦，岂不正是那史书的魅力所在呢！若是不读书，岂能同古今中外的人物生活在一起？又怎么能够同他们一起分享着快乐与痛苦呢？又怎么能够与其产生共鸣呢？

能读书，的确是一件无比快乐的事！

１００奇书与密友

发前人未发之论，方是奇书；言妻子难言之情，乃为密友。

[原评]

孙恺似曰：前二语，是心斋着书本领。

毕右万曰：奇书我却有数种，如人不肯看何？

陆云士曰：《幽梦影》一书所发者，皆未发之论；所言者，皆难言之情。欲语羞雷同，可以题赠。

[述论]

自从有了文字，文明传播的速度就已加快；自从发明了印刷术，以至于木刻、活字、铅印、激光等的发展和变化，书籍也是越出越多，速度也愈来愈快。其数量亦是汗牛充栋，浩如烟海了。

但是，要真正称得上是奇书的，却必须是发明前人所未发明过的真理和事情，必须有所创新，并且让人有所觉悟，代表了时代的潮流才行。

的确，现在尽管书出的多了，而且书商天下到处都是，他们发了大量的财。我们走走书店，看看书摊，花花绿绿的书倒是不少。但是真正有价值，而且称得上是奇书的能有多少呢？就是有部挂上奇字的书，不是你抄我，就是我抄你；或者是你抄古人，我抄外人。真正的奇处见不到。有时候，站在那书架前，翻翻书的内容，真遗憾把那好题目都给糟蹋了。

读一部好书不容易，真正写上一部书也就更不容易了。古人终生能够着得一部好书，就算是很了不起的事情了，所以都非常认真，会拿出自己毕生的精力和智慧去操作。更因为他们出书没有稿费，完全要靠自己的钱财来印刷出版，所以就更不敢苟且了。

现在好说了，出版社有稿费，有的作者还嫌低，要去卖给书商，赚个高稿酬，或者开上一个什么版费的。尽管作者比那些印书的或者卖书的亏了不少，但比过去的作者却优越多了。写得越多，自然赚得就越多，所以能够有利可图，为什么不去写呢？

古人写书，是要让人知道自己的思想和智慧；现在人写书，目的是为了怎么样去赚钱。目的不同，自然操作的方法与效果也都不会相同了。加上书商的文化素质往往较低，而读者也越来越无聊，庸俗的东西也自然越出越多。那些所谓的作者们只要能够赚钱，哪里去管什么坏人心术不坏人心术的事情呢？

奇书很少见，坏书倒越来越多，充斥着市场。影响青少年的成长，毒害幼小的心灵，这样的作者还有什么良心可言呢？一个作家或者文化人，到了这个地步，还能够算人吗？国家给我们发工资，读者给我们掏的，又是自己的家长或者自己辛苦得来的血汗钱。

我们自己拿的是他们的血汗钱，却要干着毁坏他们良心的勾当，到底用心何在？要把人类社会引向何处呢？为什么不树立人们的良心、热爱自然和社会的责任感、珍惜自己生命的价值和意义呢？所以，要教育天下人的时候，先得要教育我们这些所谓的文化人！

人谁没有朋友？有身边的朋友，也有远方的同道，孔子就说过：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然而，朋友有疏、密、远、近之分，有点头的朋友，有生死的朋友，有亲密的朋友。怎么来分别呢？只有能够谈论披露那些对妻妾和子女也难以坦白的感情，才能算是真正亲密的朋友。

在现实社会中，因为每一个人都要争取到自己的利益和位置，而且其他的人都是自己的对手和敌人，所以真正要跟其他的人相处很好，的确是很难办得到的。古人深感到其中的艰难，可自己又解决不了，所以常常感叹道：

易涨易退山溪水，易反易覆小人心。
画虎画皮难画骨，知人知面不知心。
人情似纸张张薄，世事如棋局局新。
世人结交须黄金，黄金不多交不深。
纵令然诺暂相许，终是悠悠行路心。
逢人只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

正因为如此，所以人与人之间的隔阂也就越来越重了。就是连自己的妻子，有的话也不能够相互沟通的。所以说，真正的密友，是能够连同妻子也不能够交谈的话都能够相互交谈的人。因为称之为密，就是有密不可分的意思，自然就连自己的私心也应该都相互知道的。

当然，能够做到这一点是很难的。就怕现在跟你不错，你把什么心里话都告诉给了他。到时候，一旦翻脸，他就会把这些东西全部捅了出去，那时就哭也来不及了！

　　１０１密友之定义

□

一介之士，必有密友。密友不必定是刎颈之交。大率虽千百里之遥，皆可相信，而不为浮言所动；闻有谤之者，即多方为之辩析而后已；事之宜行宜止者，代为筹画决断；或事当利害关头，有所需而后济者，即不必与闻，亦不虑其负我与否，竟为力承其事。此皆所谓密友也。

□

　　[原评]

　　殷日戒曰：后段更见恳切周详，可以想见其为人矣。

　　石天外曰：如此密友，人生能得几个？仆愿心斋先生当之。

□

　　[述论]

　　一个人活在世上，一定有他自己认为亲密无间的朋友。

这些朋友，并不见得都要是刎颈抹脖子的交情，什么事情都要生死与共的。大致上，只要是相隔着千万里，但却是可以互相信赖的，不会被任何流言蜚语所干扰；听到有人诽谤自己的朋友，便千方百计地替他辩护、剖白冤情，直到大家都明白那是冤屈的为止。

至于朋友的事务有该去做的，有该停下来的，也都替他筹谋策划、裁决判断好了；凡事到了那利害危急的关头，需要自己出力出资才能度过难关的，也不必去告诉他什么，也不必考虑他会不会对不起自己，竟然能够鼎力相助，自作主张，替朋友来料理停当的。

　　以上这些人，才算是真正的密友。所以，佛教的律宗的经典《四分律》卷四十一上说道：

难与能与，难作能作，难忍能忍，密事相语，不相发露，遭苦不舍，贫贱不轻。有此七法，名为亲友。

这里所谓的密友，或者亲友，也就是我们过去常说的什么亲密战友。真正的朋友，就如王勃所说的：

　　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

而古人之所以重视朋友知己，一个根本的原因，就在于交通不发达。人一旦出门在外，没有一个真正的知己，遇到事情也没有一个帮手，往往生活都会成为问题的。

然而，如果一旦有了知己，自己就是不在家里，家里也会有朋友帮助照看的；就是不在某个地方，而那里的朋友也会帮助料理的。尤其是干大事的时候，亲密战友就更加重要了。黄巢起义、李自成起兵，就包括孙中山的革命，哪一次不是要靠自己的亲密战友来支持呢？

正因为亲密，才会心心相印，毫无猜忌，就像那鲍叔牙对管仲一样。马克思与恩格斯，列宁与斯大林，毛泽东与周恩来等都是同样的。培根在《论友谊》中说道：

　　朋友者，另一己身也。

这另一己身的英文就写作“anotherego”，说的就是另一个自我。既然是我，那么还有什么事情不能够帮我处理呢？还有什么地方不敢替我做主呢？又何必怕他辜负了我自己呢？

　　１０２风流与真率

□

　　风流自赏，只容花鸟趋陪；真率谁知？合受烟霞供养。

□

　　[原评]

　　江含徵曰：东坡有云：当此之时，若有所思，而无所思。

□

　　[述论]

　　风流，指人的举止潇洒，品格清高。

这种潇洒风流，之所以要“自赏”，原因有二：一是社会污浊，众人都在“鼓其浊而扬其波”，对“风流高雅”无法欣赏；二是风流之人，不愿同流合污，自贬自己的人格。所以，就像一个心比天高而身为下贱的美女一样，只好自己来欣赏自己了。

自己欣赏自己，这也没有什么不对的。许多人在找不到知音的时候，往往会陷入到自我悲愁的境地。如果这个时候还不能够自我安慰，或者自我奋斗的话，也就很容易绝望。所以，在这时就需要有自我欣赏自己的态度了。正是那句话，别人不欣赏我，难道还不允许我自己欣赏自己吗？只要他能够欣赏自己，这就会有奋发向上的希望了。

人间没有知音，但是自然界中却还有那么多的同伴和朋友可以追陪的。人也是自然物，与那自然界中的花、鸟、虫、鱼等，本来就是一体。正如庄子所说的：

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

而自然界中的花鸟虫鱼，并没有人世间的污浊机心，正可与我们自己的这种风流格调相合拍。所以，自己也只会容许，而且也只有花、鸟才会来趋陪在我们的左右。

真率，即坦率正直，光明磊落，也即是所谓的“率性而动”。就如鲁智深和李逵、武松等英雄的作为，即是如此。他们从来不顾忌什么名利地位的约束，也从来不去看什么人的脸色，只图的是自己心灵的痛快和本性的满足。

他们所满足的，并不是人们所谓的名利欲望，而是人类的真正本性。想到那里就做到那里，不容得有任何违背自己天良的事情，所以那鲁智深最后竟然取得了正果，超过了那些不知道修行了多少辈子的和尚大德。

可见，这人生真正的意义，就在于那先天的本性之中。如果能够开发出来，那么日常生活之中也就有道在理在了。尽着自己的天良去做，不要有任何的矫揉造做，便是真诚率性，便与真理禅机融为一体了。世上的人却为了追求自己的生存而争强斗狠；蜗角名利，费尽了机心。这与坦白率真之人简直是格格不入的。

“谁知”，即是无人知晓。不为世人所知，正好有那山水林木可以隐栖。烟霞，指的是山林中的云气变化；率真之人，自然可以享受山林烟霞的供养。

供养是宗教名词，说的是饮食营养。人们认为，神仙不食人间烟火，那一定是餐霞饮露，服食清气，自然也就愈加清高了。

风流率真与花鸟烟霞，相互映衬，自然不俗。

１０３名心与美酒

万事可忘，难忘者名心一段；千般易淡，未淡者美酒三杯。

[原评]

张竹坡曰：是闻鸡起舞，酒后耳热气象。

王丹麓曰：予性不耐饮，美酒亦易淡。所最难忘者，名耳。

陆云士曰：惟恐不好名。丹麓此言，具见真处。

[述论]

人生有种种的苦恼，而最大的苦恼便是名、利二字的缠扰。为了名利，人们可以背信弃义，同室操戈。然而，在背信弃义的时候，一定要同自己的良心做斗争，要想方设法来攻破道德伦理的防线。所以，在为了名利而进行争夺，并且陷害同类或者同事前，他必须首先征服自己的道德观念，或者说出卖自己的良心。其实，这才是最最痛苦的事情，也是人们往往所解决不了的问题。

就比如说，为仁不富，为富不仁。要想发财致富，就一定不能够仁义的；但是讲了仁义，却永远发不了财。这是一对矛盾，是谁都会面对的。现在提倡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然后再带动更多的人也一起富裕起来。结果怎么样呢？

多少人富得都敌国了，还是舍不得拔下一毛来。因为富贵的标准不一样，永远也没有一个尽头。所以，能够让富人来真正帮助那些穷苦的老百姓，的确是难之又难的事情。也正因为如此，我们才可以真正理解为什么水浒里的英雄要造反，也理解了历代的农民为什么要起义。

所以，为了社会的安定，和人类心灵的清静，宗教便教人淡泊名利，无私忘我。

名，满足的是好奇心；利，满足的是嗜欲心。好奇与嗜欲，却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动力，充斥于生活处处，如何能够忘记呢！有名有利，足以说明这利益分配是不公的，所以就会引起斗争，甚至是战争和流血。

然而，既然别人能够得到属于自己或者不属于自己的名和利，那么，我本来就应该得到应有的名和利，却为什么就得不到呢？利益倒也无所谓，适当的名誉和称号也应该给一个吧！这名誉或者称号，按理说就是对一个人在世间行为的评价和认可，文人或者知识分子所争取的就是这个。因此说，事事都可忘记，但却无法忘却这一段“名心”。

然而，名心虽然忘不得，却不见得都能满足，因为掌握这名声的却不在我自己。名与利也都是身外之物，忘记不得，却又争夺不来，所以难免就会有忧愁烦恼。何以解忧呢？唯有杜康！于是，便要借酒来浇，所以说“千般易淡，未淡者美酒三杯”。

人生在世，不得意事居多。能有三杯美酒下肚，心中飘然而欲仙。即便只是暂时忘却了烦恼，也能够聊以安慰，还算乐事。尽管李白也知道“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浇愁愁更愁”，但他还是离不开酒，比如在《将进酒》中说：

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
烹羊宰牛且为乐，会须一饮三百杯。
岑夫子，丹丘生，将进酒，杯莫停。
……
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
与尔同销万古愁！

的确，生活的落魄，命运的坎坷，正是酒精支持着李白的精神和意志。没有酒，也许就不会有那千古傲岸的形象，自然也就没有了那么多灵气飞动、壮浪纵恣的优秀诗篇了！

张潮的意思，并不见得就要一饮饮他三百杯。虽然是：
自古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

但是真得喝醉了，却毕竟不是一件好事。那种头重脚轻的感觉，呕吐翻胃的难受，以及次日的宿醒，所以还是不醉的好。因此，有上三杯美酒，小醉微醺，飘飘然忘忧却愁，也真是人生一大乐趣。

１０４芰荷与金石

芰荷可食，而亦可衣；金石可器，而亦可服。

[原评]

张竹坡曰：然后知濂溪不过为衣食计耳。
王司直曰：今之为衣食计者，果似濂溪否?

[述论]

芰荷，即芰和莲。芰角和莲子是可以吃的，而芰叶和莲叶却可以制衣来穿，屈原就说过：

制芰荷以为衣兮，集芙蓉以为裳。(《离骚》)张竹坡便由此推论，濂溪周敦颐所写的《爱莲说》，大概也是为了衣莲和食莲吧！而王司直却说：现在世界上为了衣、食之计的人，哪里有像濂溪那样乐于清贫地去爱莲呢！

也就是说，人们都为了衣食，其目的也就是为了生存。能够生存下去，就是所有动物或者人生的目的。然而人类却与其他的动物有所不同，其目的不仅是要生存，而且还要生存得好。

于是，人生的奋斗目标，就不仅仅是要吃饱穿暖就行了。《庄子?逍遥游》中说道：
鹪鹩巢树，不过一枝；
鼹鼠饮河，饱腹而已。

就是啊，人吃得再多再好，也不过是撑饱肚子就行了啊！即使是猪八戒的肚子再大，也只是一个肚子而已。人要睡觉，躺下来，也不过就是六尺，要那么大的房子干什么呀！

人们就是嫌自己的吃喝少而不好，就是嫌自己的衣服贱而不时髦，就是嫌自己的住处窄而不豪华，所以要不停地奋斗，去争夺，去拼搏，争得你死我活，不亦乐乎。就如《西游记》小说一开头所写的，孙悟空来到我们中华地面，发现人们都没有一个为了自己的身家性命：
争名夺利几时休，早起迟眠不自由。
骑着驴骡思骏马，官封宰相望王侯。
只愁衣食耽劳碌，何怕阎君就取勾。
继子荫孙图富贵，更无一个肯回头！

不肯回头的，怕死却偏偏要死，而且死得很痛苦。回了头的，也就无所求了，自然也就不怕死了，死得却还很安详，很幸福！所以，人们要树立清贫意识，像屈原或者周敦颐那样，热爱莲荷，以之为衣为食，自然也就不会贪婪富贵而生活痛苦了。

金石，即金银和玉石。金银和玉石都可以制成器械用具，但也可以用来服食。古人修炼外丹，便用铅汞化合，饮服金丹。魏晋时人常服“五石散”，其中便有赤石脂等矿石。金黄石白，所以炼丹术又称作“黄白之术”。炼丹术的铅汞化合，点石成金，服之升仙之说，虽对化学不无贡献，但误服亡身者也的确不少。因此，金石还是以多作器用，不要服食为好。

服用五石散，都是人们为了征服自然而进入长生不老理想境界的一种努力，也是不可非议的。但是，人们服之便会亡身，而且适得其反，所以就必须加以变革。自从炼金术发明以来，化学成分便得以强调，所以为历代方士所重视。既然石头能够变成金子，那么人能不能通过某种东西的服食而也变化成金身不坏呢？这就是炼丹服食的初衷。

所以，自从道教祖师张道陵创立道教之后，便与巫术与秘咒以及炼金术合流，在那龙虎山上修炼金丹，叫做龙虎大丹。因为金丹之中包含着一定的化学成分，所以肯定会对人体上产生某种特定的效果或者反应，自然也会在心灵上产生一种前所未有的感受。一旦被宗教徒加以夸大，那么肯定能够带来某种神秘的功能和体验，所以天下竟效。

魏晋时的许多朝廷要员，都曾经服食过这种外丹，比如那王弼、何晏、曹氏兄弟等。然而，服食金石丹药一定得有规则和要求，得有过程，有修炼，有禁忌，不能动怒发火等等。那些达官贵人往往做不到，所以就会出现问题，或者铅汞中毒，反而会早死。

正因为外丹服食的危害，所以人们才开始注重内丹精气神三宝的修炼。这就是隋唐之际的钟离权、吕洞宾等人开始的内丹学，到了宋金元之际，更有张伯端、王重阳等人以心性为金丹，完全摆脱了服食外丹或者追求有形金丹的错误倾向，从而把生命科学引导到了一个正确的方向，并且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衣芰荷、服金玉的人，都与世格格不入。前者追求洁身自好，后者欲望了道成仙，都是雅而不俗的人。

１０５悦耳与宜目

宜于耳，复宜于目者，弹琴也，吹箫也；宜于耳，不宜于目者，吹笙也，按管也。

［原评］

李圣许曰：宜于目不宜于耳者，狮子吼之美妇人也；不宜于目并不宜于耳者，面目可憎、语言无味之纨绔子也。

庞天池曰：宜于耳复宜于目者，巧言令色也。

［述论］

在眼、耳、鼻、舌等感觉器官中，以眼（视）、耳（听）为主。眼看到的是形象，耳听到的是声音；若是形象宜于眼观，声音宜于耳听，能够浑然一体，便是一种美的享受。在审美过程里，就有一条“视听通感”。即所谓听到声音，便可以仿佛看到形象，看到形象，也便可以听到声音。然而却有次一等的，声音好听，却形象难看；或者形象差可，却声音难耐的。

人们所追求的感觉，就是要悦耳动听，引人注目，所以最好的感受就是视听俱佳，叫做声色双绝，或者色艺俱佳。我们对待演员的要求也是这样的。声音好不错，但是颜色也要好才行。否则嗓音不错，可以入耳；形象差，难以入目，就实在有损观瞻了。如果声音好，唱得好，而长得更好，那么一眼看去，便平添了无穷的美感的喜悦，怎么能够不鼓掌开心呢？所以，这人们视觉的第一印象，的确是至关重要的。

从乐器的演奏角度来说，因为是演奏，所以一定带有表演性。那么，肯定要让人能够听乐音，还要观看演奏者的姿态。也就是说，这声音要悦耳，而演奏者的姿态还要悦目。

让人耳、目皆能欢悦的，有那弹琴与吹箫。琴、箫之声，悠扬舒缓，余音袅袅，的确悦于耳；弹琴、吹箫的动作也优雅大方，款款温柔，古朴典雅，实在悦于目。

然而，有些音乐的演奏却只宜于耳朵听，而不能用眼睛去看的，如那吹笙，按管。笙的声音和管乐，比较激越，也可以听听。但是，由于呼吸量需求得很大，吹起来难免要摇头晃脑，鼓腮怒唇的，需要用身体的动作来进行配合。这样虽然好听，可形象并不雅观，一副粗俗难耐的样子。管，即管乐，属于锁喇一类。

张潮是个文人，所以欣赏事物都要讲究一个情调的高雅，不入俗情。然而，现代人的追求往往就多种多样了。有的人追求高雅，有的人讲究深沉；或者希望热闹，或者要求激烈。所以那些摇滚乐、迪斯科、太空舞、柔姿舞、抽筋舞，还有什么爵士乐等等，都会有人喜爱。如果张潮活到现在，听着那舞台上的摇滚乐，看着那些不男不女的人在疯狂扭捏，跳着些不堪入目的动作，不知道会做何感想！

１０６粉后看晓妆

看晓妆，宜于傅粉之后。

［原评］

余淡心曰：看晚妆，不知心斋以为宜于何时？
周冰持曰：不可说！不可说！
黄交三曰：水晶帘下看梳头，不知尔时曾傅粉否？
庞天池曰：看残妆，宜于微醉后，然眼花缭乱矣。

［述论］

父系社会里，女性只是男子的附庸和财物。女性自身的美丽与否，便决定了自身的价值和人格的高低。越金屋藏娇，越美艳动人，也就越有价值了，这就叫做本钱。白居易在他的《长恨歌》中说道：

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
天生丽质难自弃，一朝选在君王侧。
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

就是因为杨玉环的美丽绝伦，所以才会被父子二人所争夺，最后还是被当皇帝的父亲给霸占去了。以至于：

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
金屋妆成娇侍夜，玉楼宴罢醉和春。
姊妹弟兄皆列土，可怜光彩生门户。

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
这就是女人的力量：
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
倾城复倾国，佳人难再得！
女人的地位虽然不高，但毁坏男人天下的往往是女人，所以被称做女祸或者尤物。可见，男人之所以欺压女性，是因为他们的骨子里还是害怕女性的，所以最后还是要毁在女人的手里！

在与女性的接触中，男性发现了女性的美貌仿佛与花儿一样。花儿有开有谢，女性的美貌也是如此。男性在女性年老色衰的时候，仗着自己的金钱和势力，不妨再去采摘别的鲜花，重新拥有更年轻的姑娘。

而女性却为了争取长久的依赖地位，便不得不去借助那些人为的因素，如保养皮肤，以延缓颜色的衰老；或者借用妆饰打扮来掩饰自己的衰老，或者用擦脂抹粉来使自己锦上添花，从而与其他的女性斗艳争宠。长久以来，女性的妆扮便成了天经地义的事情，为男性所广泛接受。

化妆中有许多的讲究。早上起床以后，要修饰一番，以应对家人或者外人，称为晓妆；日落以后，侍候的只是丈夫，所以称为晚妆，正是“女为悦己者容”的意思。妆扮的时候，无非是梳理头发，然后描眉、涂红，最后再傅粉定妆。

妆是为了让人看，尤其是让男人，更确切地说是让自己喜爱的男人看了喜欢。所以，男人有时竟然要自己执笔，为自己的女人描眉画口，就如那流传千古的张敞画眉，当时盛行在京城。张潮认为看晓妆最好是在傅粉之后，因为描画之后虽然鲜艳，但太分明。不如傅粉之后，更增朦胧之感，使人玄想。

这描眉画口的确颇有讲究，什么蝴蝶眉、梅花妆，该阔该窄，时髦不时髦，等等。古人的化妆术，也决不亚于今日。最盛传的是那朱庆余与张籍的两首问答诗。朱氏考了试，不知道怎么样，便写了一首诗去询问张籍有什么样的结果，张籍自然也有了答诗。朱的诗题是《闺意上张水部》：
洞房昨夜停红烛，待晓堂前拜舅姑。
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
答诗是《酬朱庆余》：
越女新妆出镜心，自知明艳更沉吟。
齐纨未是人间贵，一曲菱歌抵万金。

询问者和回答者都颇具匠心，巧妙地运用了闺女画妆的事情，来曲折地表达各自的心理和意见，很有艺术价值，耐人寻味。
１０７古人不朽令人思

否？当义熙炎世，曾一醉渊明否？当天宝之代，曾一睹太真否？当元丰之朝，曾一晤东坡否？千古之上，相思者不止此数人。而此数人则其尤甚者，故姑举之以概其余也。
我不知我之生前当春秋之季，曾一识西施否？当典午之时，曾一看卫王介

[原评]
杨圣藻曰：君前生曾与诸君周旋，亦未可知，但今生忘之耳。
纪伯紫曰：君之前生，或竟是渊明、东坡诸人，亦未可知。

王名友曰：不特此也！心斋自云：“愿来生为绝代佳人！”又安知西施、太真不即为其前生耶！

郑破水曰：赞叹爱慕，千古一情。美人不必为妻妾，名士不必为朋友，又何必问之前生也耶！心斋真情痴也。
陆云士曰：余尝有诗曰：
自昔闻佛言，人有轮回事。
前生为古人，不知何姓氏！
或览青史中，若与他人遇！
竟与心斋同情，然大逊其奇快！
[述论]

人类在观照大自然中现象的时候，看到了虽然日出日入，花开花落，但却日月常在，花木常新，所以感觉到了一种永恒。而人类却一死如灯灭，不知何日能够像花木逢春再发一样，再能够复活为人。出于人类的终极关怀，为了给大家的急切心理有个交待和归宿，所以佛教在婆罗门教的基础上，发明了六道轮回的学说。

也就是说，人的根本元神也像其他物质一样，是不灭的，只是随着个人所做的业力大小多少来作为动力，而流转在天、人、阿修罗、地狱、饿鬼、畜生这六种生命的形式中，代代相沿，而永远也没有一个摆脱的期限。这才叫做“三界火宅”、“苦海无边”等。

从生灭的角度讲，人类的生命的确很悲哀，所以刘希夷在他的《代悲白头翁吟》中，便吟唱出

了这种哀怨：

洛阳女儿惜颜色，行逢落花长叹息。
今年落花颜色改，明年花开复谁在？
已见松柏摧为薪，更闻桑田变成海。
古人无复洛城东，今人还对落花风。
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
寄言全盛红颜子，应怜半死白头翁。
……
宛转蛾眉能几时，须臾鹤发乱如丝。
但看古来歌舞地，惟有黄昏鸟雀悲。

在这个时候，人类站在那永恒的大自然面前，还会有什么样的感觉呢？怎么能够不产生悲剧意识呢？如何能够自豪得起来呢？

然而，人类的文明就在于为人类找到生存下去的理论依据，你看张若虚挺身而出，终于为人类找到了可以自立于宇宙而无自卑感的条件，在他的名篇《春江花月夜》里庄严说道：

江天一色无纤尘，皎皎空中孤月轮。
江畔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
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
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

尽管月亮亘古如是，好象人类不能与她抗衡。然而人生一代一代无穷无尽，正是人类的永世不竭的生命，在与那永恒的宇宙在进行着对话和交流。用人类的代代相沿，来与江月的年年相似进行抗衡，体现了人类的美好理想。所以人类完全可以不需要悲哀！

有了这种观点的人，一旦在现实里遇到了挫折，便会想起自己的前生来，或是企望着来生的美满，也可以聊作自慰。一个人在阅读古今中外的书籍时，遭遇到了旷世绝代的知音时，自然会打破时、空的界限而心向往之。

张潮所向往的，是春秋时代帮助越国灭掉吴国的第一美女西施。西施生长在浣花溪畔，荆钗布裙，但却丽质天成，被范蠡发现，作为越国的最美好礼物送给了吴王夫差。其美貌是闭月羞花，沉鱼落雁，为天下古今所没有。也可以说，正是她，才换得了越王句践的一条命和越国复兴的机会。灭吴之后，她又随着她的心上人范蠡隐居在西子湖畔，风流千古，光照万世。

张潮还想着那东晋司马时代的才貌双绝、倾动天下的美男子卫王介。因为他长得太美了，所以天下的人都争相观看，以至于“观者如堵”，看得他心烦意乱，不堪其喧闹，最终死掉了。所以大家都说他的死是被人给看杀的，叫做“看杀卫王介”。

他还想着六朝刘宋时代的清高恬淡、隐乐田园的大诗人陶渊明。他不为五斗米折腰，一心向往田园生活，追求自然而然的朴素境界。所以归隐之后，便感到万分地高兴和喜悦：

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
误落尘网中，一去三十年。
……
户庭无尘杂，虚室有余闲。
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
只有这样的心境，才能使他写出那真正的人生诗篇：
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
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
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
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
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

已经连语言都忘记了，完全进入了一种自然而然的生活状态。其中的境界，的确不能为那些不知者道的。

他还念念不忘的，是那唐代天宝盛世里倾城倾国而“三千宠爱在一身”的杨贵妃。记载她的故事很多，尤其是《宣和遗事》和《太真外传》等。但真正感人至深的，就是那白居易写的《长恨歌》，以及为其作序的陈鸿所写的《长恨传》。

后者在写到杨妃之美的时候，说道：

鬓发腻理，纤浓中度，举止闲冶，如汉武帝李夫人。别疏汤泉，诏赐藻莹。既出水，体弱力微，若不任罗绮，光彩焕发，转动照人。上甚悦。……与上行同辇，止同室，宴专席，寝专房。虽有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暨后宫才人、乐府妓女，使天子无顾盼意。自是，六宫无复进幸者。

也如的居易《长恨歌》中说的：

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
侍儿扶起娇无力，始是新承恩泽时。
云鬓花颜金步摇，芙蓉帐暖度春宵。
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

能够让君王如此爱幸的人，甚至可以说导致了安史之乱的人，怎么能够不让人想念呢？

还有一个，那就是宋朝元丰年间潇洒风流、曾经高唱过“大江东去”的苏东坡。东坡才子，诗文词赋以及人品政绩，均堪为后世垂范，令人向往不置。他的身上，既有着儒家的积极进取精神，达则兼善天下；同时也有着道家的退隐合道的顺其自然思想，更有着佛家超然万物、无挂无碍的心胸和境界。所以，他的境遇虽然艰难，但他却活得非常潇洒。

他的诗词文中极富人生的哲理，让人体会咀嚼，回味无穷。他被流放苏杭，却并无任何烦恼，反而悟出了好多的人生哲理。比如《望湖楼上醉书》有诗云：

未成小隐聊中隐，可得长闲胜暂闲。

我本无空更安住，故乡无此好湖山。

无论在什么地方，都能够得到安宁，这是何等的境界！

）、豁达（东坡）和恬淡（渊明）。当然，他所喜爱的还有很多，这只是几个典型而已。不过，他如此地爱好这么一些典型人物，是不是前生就是他们本人，或者说与他们本来就是好友呢？■

由此数人，可以看出张潮的好尚来：女子的美丽（西施）和风韵（杨妃），男子的英俊（卫王介

也许他的前身就是陶渊明或者杨贵妃，都是不可知的。但是，人无论前生或者后世是什么样的人物，但这一世却必须活出一个真正的自己来，得有特点，有光彩照人的地方。所以，人是不能苟活的！

１０８前生茫茫不可知

我又不知在隆、万时，曾于旧院中交几名妓？眉公、伯虎、若士、赤水诸君，曾共我谈笑几回？茫茫宇宙，我今当向谁问之耶！

[原评]

江含徵曰：死者有知，则良晤匪遥。如各化为异物，吾未如之何也已！

顾天石曰：具此襟情，百年后当有恨不与心斋周旋者，则吾幸矣！

[述论]

明代的后半期，尤其在隆庆和万历年间，虽说是经济比较发达，然而世风却日益卑下。也许这就是资产阶级一开始时的真实情况，自私自利，挥霍无度，贪图享乐，声色犬马。一切都可以用钱和权来解决，自然也就没有了公理。知识不值钱，是非已颠倒。君子无用场，小人得高蹈。最后，在历史上，也只落得下几个风尘名妓和落魄学士，还让人纪念着。

当时的实际情况，就是英雄下台，而无赖当道。因为资产阶级的初期，需要的就是金钱和残酷，根本不需要什么真正的才能或者知识。谁的胆子最大，手段毒辣，谁就能够赚到钱，谁也就拥有了一切。

就像当年美国初创时期一样，他们的公民往往都是流浪汉、流放犯、冒险家、恶棍流氓、淘金者。他们管什么道德、什么良心，只要能够弄到钱，哪怕去杀人放火。这就是《金瓶梅》小说中所描写的实际生活。

冒险家们、无赖们、暴发户们有了钱，干什么呢？自然就要去逛妓院，玩犬马，炫财斗富，结党营私。于是，为了赚钱，便有大批的娱乐场所蜂涌而起，以满足那些富爷的消费和娱乐。当时的旧院名妓，多的是才貌双全，极富有情趣和雅致的。竟惹得这异代的张潮愿意旷代而与之交结，尤其是那有名的秦淮八艳，董小宛、李香君等。也只有她们，似乎还有一点点骨气！

当时的才子学士，如陈眉公、唐伯虎、汤显祖、屠隆等等，均是风流倜傥，潇洒脱俗，居然使作者梦想与之谈笑。陈眉公名继儒，字仲醇，眉公是他的号，松江华亭人。年轻时即有才名，但生性好静，故而先隐居小昆山，后又筑室在东佘山。潇洒风流，与士大夫多有来往。工诗善文，尤长小品清言，且能书画，着述甚丰。我们的这套《东方人生智慧珍品丛书》中，就收的有他的《小窗幽记》。

唐伯虎则最为风流，关于他的风流轶事最多，什么三笑姻缘啊，与人作仆，作诗卖画之类的。他是吴县人，名寅字子畏，又字伯虎，号六如。家中甚清贫，但却座中客常满。文章丰彩，照映江左，尤其善长于描画山水人物，被称为神品，与沈周、文徵明、仇英合称为明四家。

至于汤显祖，就更加有名了，他字义仍，号若士，江西临川人。他是个大戏曲家，接受了李卓吾的进步思想，创作了称之为“临川四梦”的《紫钗记》、《还魂记》、《南柯记》、《邯郸记》。最有影响的就是《还魂记》，又名《牡丹亭》，写杜丽娘为情而死，为情而生，真是悲壮动人。

屠隆字长卿，号赤水，浙江鄞县人。是个戏曲作家，名气很大，据说还是《金瓶梅》的作者。为人豪放不羁，为袁宏道所激赏，袁氏曾在《与王以明书》中说：

游客中可语者，屠长卿一人。轩轩霞洁，略无些子酸俗气。

他善长诗文，尤其是短篇小品，《娑罗馆清言》就写得非常出色。

作者之所以向往名妓与才子，是因为时代不同，清代初期的妓女已无情趣，而才子亦不风流了。但茫茫宇宙，又有谁来回答他的问题呢？既说明轮回之事的渺茫，又表现出了对才子佳人的呼唤，更表明他的爱心深远博大，如醉如痴。

１０９文章与锦绣

文章是有字句之锦绣，锦绣是无字句之文章，两者同出于一原。姑即其粗迹论之，如金陵，如武林，如姑苏，书林之所在，即机杼之所在也。

[述论]

文章的本义，便是有文彩花纹的丝织品；后来又引伸为人们所写作出来的绚丽多彩的文字章句。在这一意义上，二者本来就是同一源头，或者说文章来自于锦绣，至少可以说锦绣也就是文章。

称颂那些才学之士，便会说什么“锦心绣口”、“锦绣文章”。李白《送仲弟令闻序》中说过：

吾心肝五脏皆锦绣耳。不然，何以开口成文，挥毫散雾也！

文章与锦绣，只不过一是靠丝线组织而成，一是靠文字联属而成；材料虽然不同，但手法却是一样的。

若是只从现象上粗粗看来，金陵（南京）、武林（杭州）、姑苏（苏州）等地，既是文章兴盛的地方，又是锦绣独占的地方。这就说明了文章与锦绣同一源流，可以互相影响。书林就称翰林，谓文化或者学术兴盛的地方。机杼，则是指那纺织锦绣的工具，代指锦绣。

的确，南方的山青水秀，土地肥沃，所以宜桑宜蚕，自然是锦绣出产的地方，所以江南丝织品工业极为发达。到了现代，也仍然不例外。而山青水秀，又一定会造成人杰地灵的局面，所以南方人温柔多情，思路敏锐，才气横溢。

地灵就会产生人杰，人杰也会借助于地灵，相互感应，自然会出才子。自从六朝晋、宋之际文化大举南迁，再到宋代北方文化第二次大举南迁，南方就越来越成为中华民族文化的重心所在了。

蚕能吐丝，就仿佛文人在抒情抽思。蚕多的地方，自然也就是文人或者诗人集中的地方。叫做“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

１１０花月与美人

花不可见其落，月不可见其沉，美人不可见其夭。

[原评]

朱其恭曰：君言谬矣！洵如所云，则美人必见其发白齿豁，而后快耶！

[述论]

花与月是自然的尤物，美人则是人间的尤物。花要好，月要圆，美人要妙龄，如此才是最完美之时。万事与万物，一旦达到了最，就会发生出变化。花要落，月要沉，美人要夭折，便有了缺憾，使那爱好花、月、美人者痛加悼惜。

当然，最好的办法，就是在花儿盛开的时候去看，而不去看见它的凋落；月儿要在它升起的时候去观赏，而不去看它沉下去的景象；美人要在她生前美丽的时候去欣赏，而不去在她夭折的时候去观看。顺其了自然，欣赏了事物值得欣赏的妙处，也就足够了。不去追求那些由不了我们自己的事情，自然也就省却了许多的忧恼。

花开是正常的，花落也是正常的，这就是自然的规律。有开就有落，就如人一样，有生也有死，这个规律是谁都改变不了的。所以，就有晏殊的词：

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

或者如李商隐说的：

相见时难别亦难，东风无力百花残。

但真正地理解了，认识了自然的规律，也就不会痛苦留恋了。

比如丘云霄写的一首《残花》诗云：

昨日看花花满枝，今朝烂漫点清池。

无情莫抱东风恨，作意开时是谢时。

的确，一旦花有意要开的时候，也就注定是要谢的了，所以就不必要去叹息了。

同样，月亮有升也就有落。不要从现代天体物理学的概念来解释了，就从很简单的道理上讲，升与沉是相对的，圆与缺也是相对的。没有此也就没有彼，没有彼也就没有此。如果太阳或者月亮，一天到晚都是那样地挂在天上，丝毫没有变化，那不仅一点意思都没有了，而且会让人

晒死或者闷死！

也正是因为月的升沉变化，才会使人们觉得无限地美好并且充满了希望。就如苏东坡说的：
　　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美人之所以美，是因为她的面貌、身材、体态、风神等，作用于人们的感觉器官，并且给人带来了一种心动的体验，从而娱于目而感于心。唐代李群玉有首《杜丞相筵上美人》诗：
　　裙拖六幅湘江水，鬓耸巫山一段云。
　　貌态只应天上有，歌声岂合世间闻。
　　胸前瑞雪灯斜照，眼底桃花酒半醺。
　　不是相如能赋客，肯教容易见文君！

更如白居易所写的杨贵妃“梨花一枝春带雨”，或者是李白写她的“一枝红艳露凝香”等，都是非常美丽的形象。
　　自然，谁也都不愿见到她们的死亡或者夭折，《长恨歌》中写到杨贵妃被缢死的情形：
　　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
　　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
　　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
　　这样的场面，的确是谁也不忍看见的！
　　可惜，作者怜香惜玉，太追求圆满了，所以才不敢见花落，月沉，美人夭的！
　　１１１实际与虚设

［原评］王璞庵曰：此条与上条互相发明。盖曰"花不可见其落"耳，必须见其开也。
种花须见其开，待月须见其满，着书须见其成，美人须见其畅适，方有实际。否则，皆为虚设。
　　［述论］
　　这一段，的确与上一段文字是相互发明的。

劳动使猿变成了人类。劳动的目的，就是使人过得更好。因此，即便是动物，它们所付出的劳动，也都应该是有目的的。

我们种花，是要看花的开放和美丽；我们待月，是要看见月的圆满和皎洁；我们着书，是要看见书成出版并且有读者认可；我们喜爱美人，是要看见她自己畅快适意，感觉到人生的幸福。这才是我们心里实际的目的。

如果不是这样，而只看到的是花凋落、月沉下、书不成，美人不高兴。扫兴没趣且不说他了，而种花、待月、着书，这一切的劳动岂不是徒劳了吗？而美人若是不快意，总是别别扭扭的，没有心情，愁眉苦脸的，即使是拥有在了你的身边，又岂不是形同虚设呢？

人在劳动中融入了自我的价值，又从成果中得到了肯定。因此，凡事总要努力到圆满，并且有了成果方好！

不少的人，为了附庸风雅，便在家里摆满了书籍，有时真让人羡慕。可是他们就是不读，摆在那里的确是虚设。然而对他们来说，却是有着无限的意义，向人们表示着他们的文化修养之高深。如果说，外在的摆设书籍，就能够代表胸中的学问，那么一个图书馆的清洁工就应该是最有学问的人了。

我们写书也是一样，一旦有了构思，或者动起了笔，也就总想把它写出来。等千辛万苦写了出来，却得想办法怎么能够让出版社或者书商看中这部书，所以就得宣传推销。谈好了出版社，便得开始操作，一校二校三校等。

仅仅笔者的一部《新编古汉语字典》，就到太原连续校对了七次！书出来了，还算放心。唯一的遗憾，就是拙着《圆照法师与金刚心法》的校对。因为当时给了一个书商操作，根本就没有校对过，所以错字太多。有不少读者都给我寄来过校对的错漏处，比如贵州财经学院的顾健先生、杭州邮电专科学校的彭鹤年先生等。

但是，我也感谢这位书商，是他帮助我把圆照法师的道德境界介绍给了广大的读者，发行量很大，传播了金刚心法。所以，为了对得起读者，我正在考虑把"金刚心法"系列三部近快重新隆重推出，全用一般读者都能够看得懂的语言来写出。相信读者一定会满意的。

说到美人，那真是让人遗憾的地方多。现在的世情，往往是一朵鲜花插在了牛粪上。许多不学无术的人，就是因为有几个臭钱，竟然娶来了一位绝代的佳人。而且那些有文化的高雅美人，却竟然也乐意去给那些商人当妾做小的。
　　但是，正如那《琵琶行》中说的：
　　老大嫁作商人妇，商人重利轻别离。
他们不能够真正了解那美人的心，没有那高雅的境界来与美人共鸣，总是让美人的心理不平衡，情思难以发抒。最多只是占有了她们的肉体，但却一毫也得不到她的心灵和情意，岂不是虚设！

高位应该是有德者居之，美人也应该是有才者赏之！才子遇佳人，是万世千秋人们的感叹！有了缺憾，也才会有希望和理想！

１１２恨不见古人

惠施多方，其书五车；虞卿以穷愁着书，今皆不传。不知书中果作何语？我不见古人，安得不恨！

[原评]

王仔园曰：想亦与《幽梦影》相类耳！

顾天石曰：古人所读之书，所着之书，若不被秦人所烧尽，则奇奇怪怪，可供今人刻画者，知复何限！然如《幽梦影》等书出，不必思古人矣。

倪永清曰：有着书之名，而不见书，省人多少指摘！

庞天池曰：我独恨古人不见心斋！

[述论]

一把秦火，为天下后代造成了不少的恨憾，首先就是对文化的摧残。许多的先秦典籍、奇怪有趣之书，均被焚为灰烬。正因为它们是人类文化和智慧的结晶，所以人们都愿意使其流传久远，于是便出现了许许多多被焚掉以后但却又复活出来的"伪书"。但这些又毕竟不是那真正的原装，所以还是让人们遗憾！

战国的时候，惠施曾经与庄子辩难于濠梁之上。他诡计多端，舌辩慷慨，据说曾经着书五车。这五个车辆所拉的书都是用竹简写的，所以卷折起来就有五车。《汉书?艺文志》中曾经着录《惠子》一卷，今已失传；还有个虞卿，曾有不少着述，《史记?虞卿传赞》说道：

虞卿非穷愁，亦不能着书。

但是这些书却都没有流传下来，后世的人真是不知道其中都写了些什么。

惠子多方，虞卿穷愁，与张潮的机智和境况大概相类似，写出的书恐怕也相仿佛吧。王仔园的确是看到了这一点，提出来其中的内容可能与张潮的《幽梦影》相类似。

因为惠施和虞卿所处的时代，都是天下动乱而民不聊生的时候，所以这些文人知识分子都想着出来为百姓做点事情，从而让天下安定下来。因此，各人都从自己不同的立场观点和角度来看待人生和社会，提出了不少的改革和发展的战略和方法。自然，为了推行自己的战略，也就必须有一套说服他人的理论体系。

也就是说，所有的作者或者教育家，一定都有着自己的思想和理论，在古人来说就是道。有了道，你才会去传播，去教育后人或者晚学。以此推论，这惠施与虞卿会写出些什么东西来呢？肯定也是如庄子那样的谬悠之言，荒唐之语，或许逻辑性更强一些罢了。

张潮在古代找到了两个知己，但是却读不到他们的书，怎么能够不感到遗憾呢！

书是记载人们思想和智慧的手段。人们通过书籍来传递知识和文化，交流异代不同时的感情与精神，所以是至关重要的精神食粮。真的，一个人除了吃穿睡行之外，剩下的还有什么呢？那么书就成了真正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了。

所以，所有以书为敌的人或者统治者，都不会有好下场的。秦始皇焚书坑儒，想把知识和智慧从百姓的脑海之中剥夺掉，要进行洗脑。但是，没有过几年，老百姓们便把他的王朝给推翻了。

因为人们渴求真理，所以不能无书。也只有通过书籍，我们才能够了解古人的思想。当然，也只有通过书籍，后人也才能够了解我们自己的思想和智慧。所以，为了对得起后人，我们自己也不能把自己的书去胡写乱编！

１１３松树的妙用

以松花为粮，以松实为香，以松枝为麈尾，以松阴为步障，以松涛为鼓吹。山居得青松百余章，真乃受用不尽。

[原评]

施愚山曰：君独不记曾有"松多大蚁"之恨耶！

江含徵曰：松多大蚁，不妨便为蚁王。

石外天曰：坐乔松下，如在水晶宫中，见万顷波涛，总在头上。真仙境也。

[述论]

松树给人的感觉，是坚韧不拔，立雪傲霜，正如孔子说的"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因此，总是正人君子的象征。唐代李山甫写的《松》诗说道：

地耸苍龙势抱云，天教青共众材分。

孤标百尺雪中见，长啸一声风里闻。

桃李傍地真是佞，藤罗攀尔亦非群。
平生相爱应相识，谁道修篁胜此君！

松树被称做十八公，形如虬龙，苍劲傲雪霜，风涛声声吼，桃李虽然艳，修竹亦难比。除此之外，它的妙用倒是还有不少。

张潮的奇想倒是不少。他认为，如果把松花当做粮食来享用，把松果当做薰香来焚烧，把松枝做成鹅毛扇来摇摆，把松树的阴凉当做走路时的屏障来乘凉，把松涛起伏的声音当做管弦乐曲来聆听，那样的生活简直真如神仙一般地清雅快乐了。

照这样来说，一株松树有点太少了。所以如果居住在山中，能够有上松树百余棵，能够到处提供粮食、薰香、麈尾、步障、鼓吹，的确是受用不尽了。

张潮这里所讲的，是给那些幽隐的人提供的享受方法。就如现实当中，人们要吃那山珍海味，睡那席梦丝、水晶床，坐那豪华大轿车，闻那高级香水，听那几千元、万元一场的音乐会，进那一掷千万金的ＫＴＶ包厢。怎么样阔气怎么样干，怎么样舒服怎么样来，哪里能够经受得了这样的寂寞！

所以，能够山居幽隐的，除非是那辟谷而服气餐霞的神仙，与那松林为伴，超越了尘世的烦扰和喧嚣，才真正能够体会到张潮所指引的这种妙乐。

１１４玩月之方法

玩月之法，皎洁则仰观，朦胧则宜俯视。

［原评］

孔东塘曰：深得玩月之法。

［述论］

有洁癖的人，比较喜欢月亮。而玩赏月亮，却一定要有所讲究。没有角度，没有方法，就一定会失去许多应有的乐趣。

玩月，主要是玩赏月亮的明洁无尘，或者是朦胧隐约。明洁有明洁的好处，朦胧有朦胧的妙境。月亮的阴晴变化、圆缺升沉等，都可以让你深入地去思考人生和宇宙，并且能够让你有所领悟，关键就看你从什么角度去观赏。

遇上夜空无云，只有皎皎空中孤月轮，明洁圆满，清光万里，一碧如洗。这时抬头仰望，高天孤月，衬以点点星宿，使人心旷神爽，清净无比。

若遇薄云飞天，月光朦胧，这时身站高处，下临万物，感觉月朦胧，花朦胧，万物皆朦胧，一片虚幻，发人玄想，不胜幽然神秘之感！

皎洁和朦胧是月的两种形态，而观赏的角度不同，则境界自然迥异，作者真是一个玩月的老手！

１１５甘食与悦色

孩提之童，一无所知，目不能辨美恶，耳不能判清浊，鼻不能别香臭。至若味之甘苦则不第知之，且能取之弃之。告子以甘食、悦色为性。殆指此类耳。

［述论］

人类之眼、耳、鼻、舌，再加上身体，是人同自然和外界接触的直接器官。就像是那其他动物的触须一样，必须通过它们的感触，才能使我们的心理得到觉受，也才能做出正确的判断并发出指令，从而采取合理的行动来。

然而，这些器官之间也有着主次之分。比如那初生之婴幼，本身还没有发展起来什么感觉器官，按理说是什么也不知道的。他们的眼睛虽然已经张开能视，但却分辨不清好看和不好看；耳朵虽然张开能听，但却判别不出清音和浊音来；鼻子虽然能嗅，但却分别不清香的和臭的。也就是说，我们人类的眼、耳、鼻的功能是后天培养起来的，并非是先天所具有。

但是，舌的官觉就有所不同了。小孩对味道的甜和苦不但能够知道，而且还能够知道自己需要什么，不需要什么。你给他灌进去他需要的，他自然就会接受；灌进去他不需要或者不喜欢的，他就会吐出来。而且，小孩一生下来，就会出现吮吸的动作，这就是生物进化过程中的遗传积淀作用。如果生物一生下来就能够直接吮吸到乳汁，就免去了很多的麻烦，并且保证了存活下来的机会。

就如在那大草原上，弱肉强食的规律体现得非常厉害。尤其是那刚出生的婴幼动物，很容易成

为肉食动物的美味。也就是说从它一生下来，到它学会跑路和进食觅乳之间，最多也只有几分钟的时间。

如果，动物一生下来，再去学怎么进食的话，那么很有可能就会变成别的动物的美食了。正是在这进化当中，为了保证物种的正常延续和不必要的死亡，才发展起来了这种把生存技能积淀在遗传基因里的本领。看来，这种对于饮食的知觉，原本就是天生具有的，不假后学。

同孟子辩论过的告子，就曾经说过："食、色，性也。"（《孟子?告子》）人类的本性，就是喜欢吃甘甜的、看美妙的。大概便是说，幼儿生来就知道滋味这类事吧！

其实，告子所说的色，乃是指男女之间的性事。除了吃是生下来就知道的外，那性事也是不必让人教导的。到了一定的年龄，自然就会懂得该怎么去做了。这一观点，西方的弗洛依德就一直坚持。

凡事不宜刻，若读书则不可不刻；凡事不宜贪，若买书则不可不贪；凡事不宜痴，若行善，则不可不痴。

他强调的利比多就是性力，尤其是讲婴幼儿的性要求，以及如何正当地对待，才会在将来不至于导致心理或者生理上的疾病。这一点，真是与告子的观点不谋而合。就是孔子也还是说道："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礼记?礼运》）

[原评]

余淡心曰："读书不可不刻"，请去一"读"字，移以赠我，何如?

张竹坡曰：我为刻书累，请并去一"不"字。

杨圣藻曰：行善不痴，是邀名矣。

[述论]

任何事物都有两个方面，关键看你是从什么角度如何去看的。虽然说做事为人，都不应该刻薄的，可是读起书来，竟然是越刻薄越好。只有刻薄了，才能读多读全；虽说是凡事都不应该贪婪，但是买起书来，却是越贪婪越好。只有贪婪了，才能够买得多；虽说是凡事都不应该痴迷，但是行善积德，却是越痴迷越好。只有痴迷了，才能全心全意。正如那杨圣藻所说的，若是行善不痴迷，而是有心有意去做什么好事，那只是为了贪图善名而已！

读书要刻薄，就是说，一要带着刺去读，去审视公理天良，看其是否合情合理。人读书，是要增长见识，明辨是非。我们不仅要从书中得到智慧和见识，而且自己要对书中的道理进行审视和判别。学问就是这样做出来的。

因为前人也有见不到处，这是随着时代的发展和人们文化的差异所造成的。也只有对前人的学问和成果进行批判性的接受和认识，才能够提出我们时代自己的见识和思想来，社会或者说文明也才能够得到进步。

读书要刻薄，就是说，还要带着渴去读，去了解天下的知识，去掌握无穷的智慧。有的人也喜欢读书，但往往是浅尝辄止，什么道理也弄不清楚。自己是一知半解，有时候还要误己误人。自己口里总还唠叨着陶渊明的那句话："好读书，不求甚解。"这样以来，与不读书没有任何两样，并不能给自己增长任何知识和智慧。

所以，读书要刻薄，就像那苏秦一样，更深夜静读书欲睡，便引锥自刺其大腿，血流至胫。如此刻苦，最后终于身挂六国相印。要像那晋朝人孙敬一样，读书欲睡，便把头发辫子拴在那房梁上。一旦瞌睡了，就会拽疼头皮，使自己清醒过来。只有对自己刻薄了，横下十年寒窗苦，自有一朝上青云。

买书是读书人干的事情，因为要读书，所以就得买书。自己的书毕竟读起来方便，而且可以随便在上面划来划去的。尽管袁枚说过"书非借不能读也"，但是过去没有公益图书馆，老去他人的府上去借，总有许多的不方便。

是不是把人的书弄坏了，缺了字，少了页的，会不会看人个眉高眼低的，都是令人难堪的。所以，只要兜里有钱，便忍不住要去那书摊上买上两本。而且要买书，肯定就得要省钱，节衣缩食，然后去买那些不能当饭吃的书。这就是贪。

的确，许多人来到笔者的家中，看见并没有什么家具摆设，所有的只是几架子书，觉得太寒酸了。没有办法，我也想过得富裕一些，但有点钱总想买一点书，也就只好克扣家人的粮饷了。

行善的事，也只能是知书达礼之人，或者心地善良者的所做所为。他看着别人不好过，生活艰难，所以才会去帮助他们一把，并没有希望得到什么报偿，都完全是出自于自己的心地的。

前几天，我去西安考博士，一路上，到处都是要钱的老头、老太太，还有那残缺不全的人。你看着他们给你磕头的情况，心里怎么能够好受呢？自然会无论多少地给他们掏上一点。即使是你知道他们就是靠这种手段来赚钱谋生的，或者他们的钱财比你的要多得多，但你还是会出于善良的心意而成全他们的。在陕西师大里边，竟然还有一个老太太一大早追着我要钱。没有办法，还是得给，尽管当时我的钱还是向一个朋友借的。

最让人难堪的，是在那西安火车站。也许是因为我戴着眼镜，眼镜上还带着链子，脖子上还打着领带，好象是个大款的样子。所以，在我还莫名其妙的时候，便有一个人撞在了我的前面，而且说是我把他撞坏了。

既然是我撞了他，那我就真诚地向他道了歉。这时，立即便有五个人拥了上来，让我赔他五百元。我明白这是来者不善，你道歉是没有用的，旁边的人谁也不会来管，无非就是要几个钱嘛。一个人一直给我说着，他是从劳改队里才放出来的。我对他说道："你这是什么事情，还值得炫耀！你知道我是干什么的？""你是干什么的？"他问道。

"我是专门给你这样的人上课的！"

另一个用眼睛瞪着我说："你喊什么！看我用刀子捅死你！""我是做教师的，生平就是这样个声音。你怕什么？再说，你把我捅死了，对你又会有什么好处呢？你到底要干什么？我把你撞坏了，咱们就到医院去看看吧！""少说废话！快拿钱来！""这不就行了！你早点说你没钱了，想要钱，我只要有，一定会给你的。多的没有，少的还有几个！"我说道。

"没有五百，拿二百！"一个留着小胡子的命令道。

我把口袋翻了出来，掏出了三十元，递了过去："就这几个了，还是借人的。你们急用，就先拿去吧！""大把大把地掏吧？你就只有这几个钱？谁会相信呢？"那个说我撞了他的人说道。这时，大天白日之下，另外两个在我的身上开始搜寻起来。

我说道："搜吧，只要问我要钱的，只要我兜里还有，从来没有含糊过的。你有何必不信呢？如果要书，我倒可以送给你们一些。好好看看，对你们的做人也许有些好处。"说着，我给他掏出了一张名片递了过去。

他认真地看了看，自言自语地说道："教授！教授！越教越瘦！真的是没有钱！算了，你走吧！"我又对他说道："如果你要书，请把你的地址告诉我。我回去后，就会给你们寄上几本怎么做人的书！"他说道："你走吧！需要了我们再联系！"那五个人也一溜烟都不见了。

后来，我们校长知道了这事，便问我道："我遇到这事，也会这样做的。你那气功跑到哪儿去了？"我回答道："一是我没有什么气功，二是别人需要钱来问你借，你怎么能够不借给呢？我们社会主义当年白给了别人多少，就连那美帝国主义不也一样借给中国钱吗？他今天问我借了，也许就不会或者会少问别人借些的。"校长笑了笑说："看来你比我还痴！"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

读书要刻薄，买书要贪婪，行善要痴迷。只有如此，才正可以成全他们各自的事业。而这种事业，也只有老实、清寒的知识分子，才会去做的；达官显贵、富可敌国的人，是不会如此去做的。也许他们会买下很多的书，但真正能够去读的却有几人呢？读了书的官贵和富户，办起事来自然就显出不同了。

１１７酒色与财气

酒可好，不可骂座；色可好，不可伤生；财可好，不可昧心；气可好，不可越理。

[原评]

袁中江曰：如灌夫使酒、文园病肺，昨夜南塘一出，马上扶章台柳归，亦自无妨，觉愈见英雄本色也。

[述论]

酒、色、财、气，是人生的四大嗜好，也因而构成了人生的多采多姿。但是，任何嗜好都得有个限度。一旦过度了，也就成了癖病，所以要适可而止。

古人对于这酒色财气都很关心，所以曾经有过很多的探讨。我的自家大伯经常给我讲些人生的道理，就有这么一个说法：

酒是穿肠毒药，色是刮骨钢刀。
财是下山猛虎，气是惹祸根苗。

仔细想一想，的确是这个道理。

酒喝得多了，对身体的确没有什么好处。伤脾损胃，呕吐难受。一旦醉了，又把脑袋神经伤了，灵感反而会给熄灭了。本来是为了谈生意，结果喝了个不亦乐乎，不成个人样，出尽了洋相，反而损毁了自己的形象。所以，现在的领导，往往是一身的毛病。就因为肠胃给吃喝坏了，便会导致五脏不和，肝、肺、心、肾都会受到影响。久而久之，便到了不治之症，怎么能够说它不是穿肠毒药呢？

这男女之事，也不是说不应该。为了传宗接代应该，为了满足欲望也应该。但是，整天要干这事，人的身体总不是机器，哪能吃得消？就是机器，也得有个休息的时候。我们在全国各地都接触过一些男女患者，多是腰酸背疼，肾亏脾虚，往往都是纵欲过度而引起。所以说，色是刮骨钢刀，一点也不假。那个西门庆年纪轻轻的，就是死在了女色上。

再说那财富，没有财富不行，财富多了也不行。一旦有了钱，叫做饱暖思淫逸，富易交，贵易妻，许多的烦恼都会随之而出现。同时，这财可以买到一切，比如权势、利益、名誉、地位、美女、自由、作威作福、为所欲为等，甚至可以花钱去杀人越货，大到颠覆一个国家。也就是说，只要有了钱，就什么东西都可以得到，什么事情都可以办到。你说是不是下山的猛虎呢?

气也是一样的。人一旦想不开，见了什么都要生气。一旦人要讲什么义气，便要出头露面，遇事逞能。结果是，是非只为多开口，烦恼皆因强出头。本来都很好，但你要生气，肯定别人也会生气。如果人家牢记在心，总有一天要寻机报复，能够不造成灾祸吗？鲁智深就是凭着一时的义气，打死了郑屠，结果惹来大祸，到处躲避。的确，这气是惹祸的根苗。

照此看来，这酒色财气的确是要不得的。

可是，一旦没有了这酒色财气，人生却又会出现问题了。于是，又有了这么几句话：

无酒不成礼义，无色路断人稀。

无财不成社会，无气反被人欺。

反过来又说明了酒色财气的妙用和意义。□

酒是粮食的精华所酿成的，所以用来代表诚心，并且献给朋友和亲人。没有了酒，朋友之间似乎就没有了情义。尽管君子之交淡如水，但是在那送别的时候，还是王维说得好：

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

朋友前来帮忙，自己有了喜事，能够不把那多年的陈酿拿出来吗？遇到了知音故友，真是那：

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

所以，没有了酒，也就缺少了那份诚挚的礼义。看来，酒是不能少的。□

色也是如此。男女之事，可以说是生命的根本动力。没有两性的吸引，也就没有了人类的生命，也就更不要说什么人类社会或者宇宙生命了。因此，除了吃饭之外，男女的性事应该说是最最伟大的行为了。在过去，哪里有妓院歌楼，那里就最繁华的地方，或者说哪里最繁华，那里就有妓女，所以叫做花街柳巷，是人来人往的地方。

如果没有了花色招展的美女和好玩的东西，自然也就会路断人稀了。现在的情况也许更是如此。那些歌厅舞馆，尤其是卡间包厢，都是现代的花街柳巷，自然也是生意交易最红火的地方。所以，这色似乎也是不能断的。政府三令五申，严打严罚，就是解决不了。足见这种势力之大，影响之广。不过，我们总认为，男女之事不能没有，但靠这种手段去牟利害人，也就太缺德了，一定要加以管制才行。

财更是如此。有人说我对这财的看法太过火，只是因为我自己没有财，所以是出于一种嫉妒心理。从现在的角度来说，我们正在改革开放，发展经济，所以应该强调大家都来爱财，有商品意识。不错，如果没有钱，我们就不会有设备和条件来发展自己。可见，这钱财也不能没有。

其实，我自己又何尝要反对钱财呢？我也希望自己的工资能够长上几级，能够有钱买房子，至少多买点书，或者让妻子儿女出去穿得像个人样，让自己的父母过得好一些。回老家的候，能够有自己的专车，好让乡亲们也觉得风光风光。

只是，我一直强调一点，就是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尤其是在现在，天下人都在做生意赚钱的时候，必须有人给敲个警钟。不仅要向钱看，还要向厚看看。向钱看，是要培养人的精明；向厚看，是要培养人的德行。有了钱还应该有厚，有精明的人必须要有德行，否则就会把自己的生命和人格给毁了。

气自然也是如此。一个人如果没有一点志气，便不会干成大事业。如果没有一点勇气，自然也就一事无成，什么都不敢干。如果没有一点义气，什么事情都不敢出头，自然就会被人小瞧。甚至有时候，反而被人欺侮。

能够有点壮气，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或者，我不犯人，但也不至于让人犯我。这就得有一点壮气才行。要是谁想把我捏成什么样子就捏成什么样子，那将会永远有人来欺侮我。你们说得对，我就来听；说得不对，我自然就不会听的。久而久之，别人也就不敢把我们怎么样了。

照张潮的说法，酒可以贪杯，但不可喝到借酒骂座的地步；女色可以爱悦，但不可好到纵欲伤身的程度；钱财可以迷恋，却不可做出昧心发财的事来；义气可以讲究，却不能动辄义气用事，而损害了真理和道义。

人生的享乐，若能有所节制，则能长久；若无节制，定遭祸殃。这便是老子在《道德经》中所讲"损之又损，至于无为"的道理。

袁中江说的汉代大臣灌夫，因为为人刚直，使酒而不好面谀。结果酒醉之后，得罪了武安侯，被弹劾中伤，全家遭诛。文园是曾任文园令的司马相如，因为好色，所以琴挑卓文君，与之夜奔。说他病肺，意即贪色而起。

东晋时的大将祖狄，部下曾经夜晚到南塘一代掠夺财物。别人看见那些抢来的东西，便问他是

什么。他却回答道："昨夜复南塘一出。"就是说的贪财。马上挟章台柳归，说的是唐安史之乱中，韩某姬柳氏被番将所夺。有虞侯许俊仗着义气，用计将之夺还。

这四个人的都喜好酒色财气，并且也没有什么关系，而且更加让人看出他们的自己的英雄本色来了。

１１８退一步之法

文名可以当科第，俭德可以当货财，清闲可以当寿考。

［原评］

聂晋人曰：若名人而登甲第，富翁而不骄奢，寿翁而又清闲，便是蓬壶三岛中人也。

范汝受曰：此亦是贫贱文人无所事事，自为慰藉云耳；恐亦无实在受用处也。

曾青藜曰："无事此静坐，一日似两日。若活七十年，便是百四十。"此是清闲当寿考注脚。

石天外曰：得《老子》"退一步"法。

顾天石曰：予生平喜游，每逢佳山水，辄留连不去，亦自谓"可当园亭之乐"。质之心斋，以为然否？

［述论］

人的烦恼，就在于欲壑难填，嗜望太多，难以满足。若是能够退一步想，生活也就天地自然宽阔了。

谁不希望考中进士、金榜题名呢？谁不乐意家财万贯而丰衣足食呢？谁不喜欢长命百岁、多福多寿呢？可惜的是，世间的规律竟然是求之不得。越想长寿的人，越是长寿不了；越是想富贵的人，却越是富贵不了；越是想上大学、读研究生的，却越是上不了、读不上。

但是，生活中就是有那些人，自己并不看重大学的时候，却竟然给考上了，读上了。自己并不想发什么财、当什么官的时候，却竟然给当上了，发大了。自己并不想长命百岁的人，却竟然给长命了、百岁了。我们邻村有个老先生，一百岁了，也一直不想活了，采取绝食的办法。一绝五六天，竟然还是死不了；真是想死也死不了。

生活就是这样，谁也没有办法的。过去的多少英雄，都想改变这种现状，从而主宰自己的命运和人生。但结果都还是被历史和现实所嘲弄，求之不得，而得之不求。这也许就是人生的真理。假如我们不承认命运，不接受现实，不遵守规律，而是一味地贪求，必然会自寻烦恼。倘若能够恬然自守，安步当车，也就会自满自足了。

比如说，我们一旦有了文才的美名，就是考不上那大学或者名牌，读不了什么研究生，但也足以顶得上金榜题名了；有了那节约勤俭的美德，能够节省积攒，一个钱当做两个去花，岂不等于货财富裕了吗！整日里清闲无事，悠然自得，看透了人生，悟彻了真谛，岂不就权当是年老多寿了。

能够这样去看生活中的现实问题，清贫中亦自会有乐趣，何必去艳羡那些富贵呢！话虽如此说，只是自慰寂寞而已，毕竟不是那真正的科第、真正的货财、真正的寿考！

不过，有了科第、货财和寿考的人，如果能够反过来这样想，自然才能真正保有自己的那份幸福。

１１９与古人交友

不独诵其诗、读其书是尚友古人，即观其字画，亦是尚友古人处。

［原评］

张竹坡曰：能友字画中之古人，则九原皆为之感泣矣！

［述论］

古人云：文以载道，诗如其人。道德与文章密不可分，文章即是作者个性之外化。因此，古人特别讲究道德文章。叫做欲作好文，先做好人。文章如果好，正说明人做好了。人做好了，文章也一定会好。这就是古人努力去做的事情，所以，我们读古人书，也就可以如见其人。

古人的诗文，便是古人性情的流露。他们创作诗词文学的时候，是因为心有所思，情有所钟而不得不发。正是由于作品的成功，使得感情得到了渲泄，从而使那种紧张和不安得以松弛，并且达到平衡；而我们读者，因为在读作者作品的时候，得到了精神上的共鸣，所以使得烦恼和痛苦得以解脱，并且产生平衡。他们在写作的时候，是迷狂着魔，异常亢奋；读者在接受的时候，是如痴如醉，流连忘返。真正的妙处，就是白居易所说的那句话：

琵琶声停欲语迟，此时无声胜有声。

作者与读者，创作与接受，在这一对关系之中，我们与古人实际上就是在进行思想或者感情上

的交流。其实，我们读古人的着作，诵他们的诗词，便是在同他们交朋友，淡感情。笔者在大队当主任的时候，门前就贴着一副对联：
　　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

不久就考上了大学。当时的心境，与李白下山游长安的感受是完全一样的。但是，一旦自己遭受了委屈，得不到自由的时候，自然就会想起他写的：
　　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教我不得开心颜！
实在觉得现实中太污浊了，便会想起他说的：
　　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好骑访名山！
等到写书作文还没有钱的时候，自然会想到他说的：
　　吟诗作赋北窗里，万言不值一杯水！
等在社会上办事艰难，我们又想到他说的：
　　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
他替我们讲出了一切心里话，真正是我们的知己和朋友。

读前人的诗文之所以好，就在于从中读出了我们自己的心思，读到了我们自己的朋友。世界上有什么样难办的事情呢？只要你有朋友，你就一定会克服各种各样的困难，而取得成就的！

不独如此，纵然是观赏古人的一幅字画，实质上也是在同古人交流着情感和思想。书画与诗书的性质是一样的，均为作者的心灵化现和血泪所成。只不过一为时间艺术，用文字来表述；一为空间艺术，由线条来架构而已。有时候，观赏一幅古画，比读一首诗词或者一篇文章的意义更大，更能够接近作者的心灵深处。

１２０斋僧与祝寿

　　无益之施舍，莫过于斋僧；无益之诗文，莫甚于祝寿。

　　［原评］
　　张竹坡曰：无益之心思，莫过于忧贫；无益之学问，莫过于务名。
　　殷简堂曰：若诗文有笔资，亦未尝不可。
　　庞天池曰：有益之施舍，莫过于多送我《幽梦影》几册。

　　［述论］

世间事有来有往，有施舍就会有报答。比如说，我们看见贫士凄凉，便周济上一番；来日里他们飞黄腾达了，自然会有怀恩之心。漂母曾经施舍给韩信饭吃，成功以后，这韩信便曾亲临谢恩。这是有益的施舍。

比如说，现在的广告效应，如果没有效应，自然也就没有人去做什么广告了。而这些广告的策划人，也都是很精明的。如果说，广告花了一个亿，可结果只收回来五千万，自然就是亏本生意了，谁都不愿意做的。尤其是现在讲究商品意识的社会，离开了经济效益，就谁也不会去做的。这个也不是没有道理的，因为人们都要生存下去。

至于施舍给和尚的事情，那就太没有意义或者益处了。因为和尚讲究四大皆空，构成生命或者万物的地水火风四大因素都是空的，那么世界上的一切也自然都是空而不实的了。所以，他们对待任何东西都是无所执着，无情无义。叫做：
　　色不异空，空不异色。
　　色即是空，空即是色。
也就是说，你给了他，也等于没有给他；你不给他，也等于你给了他。在他的心里就是这样想的，所以你施舍给了他，就好象进入了虚空，根本不会有什么回报的。所以说，请僧人吃斋饭之类事情，是最最无益的施舍。因为他根本就不把你那东西当东西。

人们的寿命，往往由自己的先天条件和后天条件，以及心情和健康状况所决定；但谁不想长命百岁，万寿无疆呢！所以，每一个人都是最爱听那些长寿的话的。将心来比心，有人愿意听，自然也就有人愿意喊了。以至于大家都去大喊口号："万岁！万岁！万万岁！"有的人更将这种意思用诗歌和文章的形式表现出来，就是祝寿的诗文。这种诗文往往都是应酬之作，本身没有多少意境，只能是几句赞美和希望的话而已；作出来这些东西来，也并不见得能够增添给被祝者多少寿命。所以说，祝寿的诗文是最最无益的！

我们常常在那祝寿的宴会上，听人说一些吉利而福祥的话语。比如说：福如东海，寿比南山。结果是，哪一个人的幸福大过了东海，谁人的寿命高过了南山。说这些无益的话，并没有任何实际的意义。说了只是图个好听而已，没有什么作用。

但是，只要你听这话多了，心里再也不发愁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了。因为大家都说你会长寿，或者说你从中得到了一些暗示，那么也有可能使你自己的心理开朗多了，自然寿命也就会加长了。关键一点，寿命是由自己的心理和生理状态决定的，不在于别人说什么不说什么。

１２１妻妾与钱境

妾美不如妻贤，钱多不如境顺。

［原评］

张竹坡曰：此所谓"竿头欲进步"者。然妻不贤，安用妾美？钱不多，那得境顺？

张迂庵曰：此盖谓二者不可得兼，舍一而取一者也。

又曰：世固有钱多而境不顺者。

［述论］

在人的社会生活中，一定有着主要的一面，也有着次要的一面，叫做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但是，无论什么矛盾，都要解决好才行。但在关键时候，还是以主要矛盾的解决为高。这主要矛盾也可称之为生活中的主题，或者说人生的主要方面。

然而，人生的意义却并不是说只要去解决了主要的矛盾，或者只从事一个主要的方面，也就美好了。而是既要主要，又要次要，让各个方面都能够得到充分地发挥。一个人能够把属于人自己的事情做好，也才能够称之为人。

中国古代的婚姻制度，有妻有妾。按规定有一妻三妾，这要看各人自己的家庭条件来决定了。古代的战争不少，男人很宝贵，所以基本上一男都能够有好几个妻妾。就连《孟子》中所记载的那个穷得过活不下去的齐人，也还有一妻一妾。

妻为正室，主张中馈家务；妾为侧房，专门侍荐枕席。主张中馈的，要贤惠能干，甘于吃苦，不在于是否美貌与奉承；专门侍荐的，要美貌漂亮，善解人意，不在于是否能干与贤惠。

妻子若是贤惠，则家庭和睦，上下安宁，丈夫也可以悠闲自在地享受那侍妾的美貌；若是妻子不贤惠，河东狮子吼，醋坛子一个，丈夫诚惶诚恐，日夜不宁。即便有貌如天仙的侍妾，也不敢去问津的。所以说"妾美不如妻贤"。

现在的世界自由开放，人们的婚姻结构也越来越松散，结婚与离婚都很自由。尤其是通奸制的流行，以及小咪和第三者的辅助，使得婚姻显得很活泼灵动。只要有情感，或者是有金钱，什么样的男女关系都可以确立。

这就是现实，谁也没有办法从道德上或者法律上去加以矫正的。所以，也就不存在妾美或者妻贤的问题了。但是，真正的婚姻，还是以感情为基础，双方都得为婚姻之树培土浇灌，然后才能开出美丽的花朵，结出丰硕的果实。

社会丰富多彩了，爱情与婚姻的内容也在不断地变化着。我们绝对不能够用某一种死板的模式，来约定或者限制婚姻或者爱情的自由。有的女同志一直强调婚姻中的责任感和道德规但在现实中却根本就不顶事，所以往往是女性吃亏。

其实，婚姻的本质，就是为了两性的幸福结合，然后才会带来后代的繁衍，最后才牵扯到对后代的养育。所以，为了保证有最后对责任的承担，就必须做到第一个基本条件的满足，也就是达到两性的幸福结合。否则什么都谈不上了。

然而，男人的生理特征，决定了他的喜新厌旧和见异思迁。就像那公鸡和种马一样，他是决不会安心地守在一个女性身边的。而女性却往往一嫁之后，就不再注意自己的形象和条件了，出现在男人面前的永远是一个旧面貌，自然会使他感觉到可厌，遂导致到外面去寻花问柳，找小妾和小咪。甚而导致家庭的破裂和悲剧的产生。

因此，为了让男人都能够负起责任和义务，女人就必须把自己的形象重视起来，让男人永远都觉得自己有那新的感受，那样的婚姻一定会安定。如果说，谁都不想为自己的婚姻付出努力的话，肯定对方就要离开，而去追求那所谓美丽的爱情。

在商品社会里，干什么都离不开金钱。钱多了，自然好办事，不是有句俗语说"有钱能使鬼推磨"吗！赵壹的《刺世疾邪赋》中有首《疾邪诗》云：

顺风激靡草，富贵者称贤。

文籍虽满腹，不如一囊钱。

就是说，你的文章再好，还没有一文钱宝贵。那些千古文人直士，不会赚钱，自然只能守贫。鲍照的《拟行路难》说：

自古圣贤皆贫贱，何况我辈孤且直！

所以，张国宾在《合汗衫》中说道：

人无横财不富，马无野草不肥。

也就是王充在《论衡?偶会篇》中说的：

富商之家，必夺贫室之财。

所以，在富贵之中，总还隐藏着不少的危机。

能够保有富贵的人，并不多见，正如顾炎武《秋风行》中说的：

人生富贵驹过隙，唯有荣名寿金石！

所以，有钱了，还得要有个好命来保住自己的财富。

但是钱再多，境遇却不佳，逢上个七灾八祸的事，填漏都来不及，哪能办什么事情呢！如果境遇顺利，天遂人愿，假使没有什么金钱，也可以事事如意的。就如杜甫在《写怀》诗中说的：
无贵贫不贱，无富贫亦足。
只要没有了富贵的对比，也就不会有什么贫贱的感觉了。

这富贵与贫贱，也不是绝对的。在过去生产队里时，那在外面上班能够挣上月工资二三十元钱的临时工，就算是很富的了。现在每月挣上七八百，还觉得离富差得远哩。我们假定说，一个月挣上一千，一年才能够挣上万把块钱的样子，工作十年，也才能挣上十万左右。去掉了吃穿花销，也几乎落不下什么钱了。

可就是有那些人，几十万的楼房一座座地盖，家里的高档家具和用品不住地添。还是嫌自己不富，还是要奋斗，没有办法，永远也没有一个休息的时候。其实，这样的生活一点也不幸福，还不如当时贫穷的时候过得那么潇洒哩！
只要境遇顺利，就是没有钱，也觉得是幸福开心的。

１２２创新与温故

创新庵不若修古庙，读生书不若温旧业。

［原评］
张竹坡曰：是真会读书者，是真读过万卷书者，是真一书曾读过数遍者。

顾天石曰：惟《左传》、《楚辞》、马、班、杜、韩之诗文，及《水浒》、《西厢》、《还魂》等书，虽读百遍不厌。此外，皆不耐温者。奈何！
王安节曰：今世建生祠，又不若创茅庵。

［述论］

庵，即宗教，尤其是佛教的寺庙，多指女性出家人所住修的地方，叫做尼姑庵。当然，这里所指的，并不见得就只是尼姑庵，也包括一切佛教寺庙。其中供奉神佛菩萨，罗汉尊者等像，供人乞福祷祉；也供修行人在其中常住修行，就仿佛是一座佛教的学校一样。其他的外人，到了那里，可以学习到许多关于人生的学问。

或者说，当自己身心疲惫的时候，便到其中去感受一下世外的宁静和神秘。忘记了尘世的喧嚣，的确有助于我们自己心灵的安歇和精神的升华。所以，从对于社会的安定的角度来说，宗教的场所的确会起到一定的稳定作用。也可以说，那里正是人类精神上的一种归宿。

但是，宗教是讲究体验的。没有体验，也就很难教人相信或者崇拜。所以，宗教传播的一个途径，就是让你能够有所感受或者体验。这就叫做灵气。而寺庙和尼庵，就是宗教与人们和社会联系的窗口。能不能够传播弘扬，能不能够拥有广大的信徒，就看你这个寺庙是否拥有灵气，或者能够把人们吸引在其周围。

当然，山不在高，有仙则名；寺不在大，有灵则名。只要这寺里的住持有道行和本领，能够说服人，并且为人们解决精神上的问题，使信徒们生活得很幸福安详，那么信徒肯定会迅猛增加的。这里的关键，就是要有灵气，使得香火旺盛。

然而，创建一座新的寺庵，工程浩繁，并不容易见功；而且灵气不足，还没有多少神灵降临，自然也就难以广种福田了。这灵气，说到底也并不神秘。如果这个寺庙时间久了，住持的大师多了，而且传说的故事多了，有过一些神奇的迹象，那么首先就会在人们的心理上造成暗示，增加了相信的成分。灵气在这无形之中也就形成了，而且增强了。

古庙虽然穿漏破败，但基址却还完好，照着样子稍加修葺，即可以见出功效来；而且香火有年，灵气已成，略微装璜一下，便为名刹宝寺。所以说："创新庵不若修古庙。"读书也有说法，也有很多讲究。这一生之中，谁也不敢说谁没有读过书。有一本具体的小书，也有人生这部大书，谁都在阅读着。但是，有的人读了一辈子书，可到底读了些什么，有了什么感受或者启发。这就不好说了。

梁启超在一次演讲中，问大家读书或者上学是要干什么。许多人的回答都是说要学知识，可他说最关键的是要学习怎么样去做一个人。是的，这人是最难做的，而且我们学习的目的也是要去学做一个真正的人。而学校里边只能教我们知识，并不能够教我们怎样生存。所以，这个任务就交给了我们自己。
韩愈的《师说》中说过：
师者，传道、授业、解惑者也。
这道就是做人的道路，是宇宙和人生的大道。能够传播给人大道的，才能叫做老师。也就是说，能够做老师的人，首先必须拥有道，或者说知道道是什么。如果连道是什么都不知道，又怎么能够去传授这个道呢？

而且，我们常说的知道二字，就已经明确指出，要知的就是道。这本来是一个动宾结构，做了纯粹的动词，也说明我们对于道的理解，从知道大道已经变成了无道的知了。可是，我们现在

的教师往往自己都没有个人生的志向和目标，或者说连人是什么都不知道，他们怎么能够指导我们去生活得幸福和自在呢？

所以，当我们的老师无法指导我们正确地生存的时候，我们只能把自己的心思放在读书和体会上去了。也就是说，读书的目的，不仅仅是为了增加知识，而且是为了认识真正的大道。只要真正地得到了大道，也就可以说是真正读书了。

有的人读书仅仅是为了增加一些知识，去在人前有个谈资，图个名誉而已。而真正的读书，是要从中汲取营养，领悟人生的道理，认识社会的规律。这样以来，我们才会树立一个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生活得才会幸福和自在，也才能够真正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和理想。
字与画同出一原，观六书始于象形，则可知已。
读书的人都有这样的感觉，读一本生书的时候，对书中内容比较陌生，理解起来自然就会有些吃力，不容易见出功效来；即便是读懂了，也只是肤浅一般的了解，是不大济事的。但是，若是能够温习旧日的所学，原本已经有了印象，再加以熟悉；熟能生巧以后，就会有所体会和感悟；若是再能够牢记持行，学以致用，正可干一番事业。所以说："读生书不若温旧业。"１２３字与画同源

［原评］
江含徵曰：有不可画之字，不得不用六法也。
张竹坡曰：千古人未经道破，却一口拈出。

［述论］

汉语的文字，照许慎《说文解字》的说法，文即是象形，即把自然物图画下来，使人一看就明白。比如说太阳的日字，就画上一个圆圈，中间点上一点，好像那个时候的人就已经发现了太阳黑子；我们人的人字，就画上一个垂下手来的人形；包括老虎的虎字、驴马的马字、飞鸟的鸟字等，都是象形文字。所以说，这文就是花纹的意思，画的声音与花纹的花字相同，意思也是由花引伸来的。这文字的文，用一句话来说，就是画出来的。

说到字，字即是滋生的意思，也就是由画出来的形象当中孽生出来的。比如那形声、会意、指事以及转注、假借等，都是在象形的基础上加以演化而成的。所谓指事，就是用画来表示复杂的意思，既直观，又能够表示深层的意思。比如说上下二字，就是在一字上面加上一个东西为上，在一字下面加上一个东西就表示下。

所谓会意，就是通过两个或者三个东西迭加在一起，来表示一个意思，也比较直观，即通过画面让人们领会其中所表达的意思。比如说，武、信二字，武字从止从戈，用戈矛之类的兵器来制止某种局面，就是武；信字从人从言，只有人的语言才是具有信义的，或者说人捎来的话就是信。

所谓形声，就是有了形状和声音的字，比如说江河二字。江字的三点氵就是形，工字就是流水发出的声音；河的氵也是形，而可则是水流的声音。而汉字中的一大部分，都用这种形声的方法造出来的。因而，看形可以知物，由声可以知意。

由此可见，这文字当中，最早发明的就是文，也就是当时的画。而有了文画之后，才逐渐衍生出了字。也就是说，文字文字，先文后字。文字的本义是不同的，只是到了后来，文字中看不出绘画的痕迹了，我们才把文字混为了一谈。

而我们现在所说的绘画，则是描绘自然物或者人事的图形。有人物，有花鸟，有山水，还有表情达意的绘画。在这一点上，"文"与"画"可说是一样的，这"文"乃是"字"的先行。因此，可以说字与画同出于一源。

六书，是许慎《说文解字》中对文字的构造和识别所提出的六种方法：象形、指事、会意、形声、假借、转注。前四书，属于构字法；后二书，则是识字法。六书之首，即为象形，为文。

张潮在清初，便有此见解，的确是超人之处。难怪他的义侄子张竹坡会说他"千古人未经道破，却一口拈出"。后来，我们发现了甲骨文字，才知道了最早的文字就是象形，是刻画在甲骨上的。

１２４忙人与闲人

忙人园亭，宜与住宅相连；闲人园亭，不妨与住宅相远。

［原评］
张竹坡曰：真闲人，必以园亭为住宅。

［述论］

住宅，是人起居生活的房宅；园亭，是人游览玩赏的花园亭台。人生总要有劳有逸，一张一驰。但是，这劳逸的方式也是有所不同的。

有钱的人，可以花钱买别墅，筑亭台，闲暇的时候去游山玩水度假日，似忙实闲；无钱的人，却会在闲暇的时候，去赶集上会采购东西，似闲实忙。所以，有钱的人与无钱的人，生活的条件与环境不同了，态度与标准自然也就不同了。

但是，对于那些有钱人来说，自己的家里便是别墅。像苏州的园林都是私人的，什么"狮子园"、"拙政园"等，都是风雅别致的。其他的士大夫，虽然不见得都有那么大的园林别墅，但是却一定都是有的，比如说自己的封地食邑等。住在城市里，跟自然离的时间远了，或者说尘嚣太盛了，便到乡下去走走，转一转。既避了暑，又度了假，散了心，的确是一件人生中很快乐的事情。

由于所从事的工作不同，或是情性有别，所以导致了人们的有忙有闲两种。忙人的时间节奏快，耐不得烦，就是悠闲享乐的时候也不能够慢下节奏来。所以，他们如果要建筑园林台阁的话，那最好就把园林建在自己住宅的旁边。这样，抬腿便是乐园，享受起生活来也是快节奏的，不会误什么事。

闲人优闲自在，工作节奏慢，享受生活的节奏也比较慢。若是一抬腿便是园亭，就会少却了许多的情趣。因此，园亭应该离自己的住宅远上一点，才好培养起自己闲雅的兴致。

照张竹坡的说法，真正幽淡闲远的人，自己的住宅本来就是园亭，二者是密不可分的。就像那桃花源中的避秦人一样，桃源既是他们的住所，也是他们的乐园。当然，心中清净，便是佛土净，即心即是佛土。只要我们心地清净无染，则无处不是净土，无处不是园林了。

１２５一般与特殊

酒可以当茶，茶不可以当酒；诗可以当文，文不可以当诗；曲可以当词，词不可以当曲；月可以当灯，灯不可以当月；笔可以当口，口不可以当笔；婢可以当奴，奴不可以当婢。

[原评]

江含徵曰：婢当奴则太亲，吾恐"忽闻河东狮子吼"耳！

周星远曰：奴亦有可以当婢处，但未免稍逊耳。

又曰：近时，士大夫往往耽此癖。吾辈驰骛之流，盗此虚名，亦欲效颦相尚；滔滔者，天下皆是也，心斋岂未识其故乎！

张竹坡曰：婢可以当奴者，有奴之所有者也；奴不可以当婢者，有婢之所同有，无婢之所独有者也。

弟木山曰：兄于饮食之顷，恐月不可以当灯。

余湘客曰：以奴当婢，小姐权时落后也。

宗子发曰：惟帝王家不妨以奴当婢，盖以有阉割法也。每见人家奴子出入主母卧房，亦殊可虑。

[述论]

事物在同一类中，往往大致是一样的，但却有着各自的特点。有的东西可以取代，有的事物则是不可以取代的。

酒和茶都是水，可以饮用。酒是可以当茶的，但茶却是决不可以当酒的，因为茶中缺少酒精的辛辣和醇烈。尽管人们常说，一杯清茶权当酒，但的确并不是酒；诗与文同类并称，但是诗词可以当作文章来读，比如什么散文诗或者自由诗之类的。而文章却无法当成诗来吟诵的，因为文章缺少诗的格律和韵声，读起来就没有诗词中的铿锵抑扬和起伏跌宕；曲和词也是同类，均为长短句式，但曲可以当作词来读，而词却是不可以当作曲来唱的。因为曲比词的韵律要求更严，是要在舞台上歌唱的，并且还多加了许多的衬字。

还如那月和灯，都是以光取胜的，都可以给人照明。但是，月亮可以当作灯来照明，晋人孙康就曾经因为家贫无灯来读书，便映借着月光来阅读。而灯却是不可以当作月亮的，因为灯不具备月亮的朦胧和普天之光，更无法使人有着许多的神秘和想象。

口和笔都是要表达心声的，叫做口诛笔伐。但是笔可以当作口来用，写出来心声便可以表达情意，而口却是不能当笔用的。因为言语说得再好，说过也即逝去了，就不如着作那样能够传之久远。

奴婢均是服侍人的，婢是女性奴隶，可以当作奴来使用，即去做男性奴隶的工作。可是，男奴却是不可以当作婢女来使唤的。因为男性奴隶只能做工干活，却是无法充当侍荐枕席的女性身分的。

至于评点诸公所谈论的"奴当婢"的事情，无非是一种同性恋的变态行为而已！在过去，叫做男风、南风或者断袖等。同性是可以相互爱慕的，但是一旦发生了性的关系，就是变态了。外国

有，我们中国也有，而且在过去还真是不少。

历代的帝王大多都好此风，因为那些小年轻人被阉割之后，长得有时候比女子还要漂亮，而且整天陪伴在他们身边，自然会生爱慕之心，乃至发生性关系。《红楼梦》中的薛蟠挨了柳湘莲的打，就因为他要跟人家发生性关系。至于那个秦钟与贾宝玉之间的暧暧昧昧，也早是无话可说的了。现在的世界，尽管也非常开放自由，但是对这种变态的性行为还是不能够完全接受的。

１２６小不平与大不平

胸中小不平，可以酒消之；世间大不平，非剑不能消也。

［原评］

周星远曰：看剑引杯长，一切不平皆破除矣。

张竹坡曰：此平世的剑术，非隐娘辈所知。

张迂庵曰：苍苍者未必肯以太阿假人，似不能代作空空儿也。

尤悔庵曰："龙泉、太阿汝知我"者，岂止苏子美以一斗读《汉书》耶！

［述论］

人们的生活理想，就是要达到一生平安，幸福快乐。而自己的幸福与快乐，却又取决于社会的平安和心理的平衡。社会平安了，我们才能够按照自己的心思去做事情，也才能真正地成为一个自己想做的人。而心理上平安了，即使是外面世界上再不平安，那么我们自己也不会感到痛苦的。

不过，人们的想法总归是想法，现实终究是现实。正是因为社会上的不平安，心理上不平安，所以人们才会希望得到平安。但是，世界的事情确实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总是好象在跟人做对。平安的时候毕竟是少数，而不平的时候却总是多数。

不平安是人类所共有的，但那些有为之士或者说慈悲心重的人，总想着为大众做点好事，来帮助消除不平，以达到平安。所以，平定天下，安抚百姓，也就成了英雄志士们的雄心壮志和奋斗目标。

李白的目标，是"使海县清一，寰区大定"；杜甫的理想，是"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他们都空有一腔爱国热情，结果却是一无所成就。那个抗金英雄岳飞，虽然要口口声声要"还我河山"、"直捣黄龙"，结果却被人陷害，含恨而殁。一天天盼望着中兴恢复的陆游，等了一生，临死的时候，还是给自己的儿子留下了一首诗：

死去原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州同。
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

谁能够靠着一己之力来改变现实呢？

所以，自己胸中的不平衡，乃是由于外界环境的不平衡所导致了情绪的不平衡，是可以用酒来消除的。因为酒是麻醉剂，喝下去之后，意识便被麻痹了。心理上早已没有了任何负担，自然会飘飘然宠辱皆忘，也就没有什么平衡与不平衡的概念了。虽然说，这种麻醉只是暂时的，就算是你有阮籍的本事，一醉醉他六十天，但也总有一天会醒来。醒来之后，还是会掉进这个污浊的世界的。

或者如李白说的：

抽刀断水水更流，举酒浇愁愁更愁。

但至少麻醉的时候，总可以解一时之愁的。这就是为什么英雄总离不开酒的缘故，没有了酒，胸中的磊块就消不掉了。有了酒，不仅能够消除掉心中的磊块，而且还能够壮壮自己的勇气和胆量。

小不平，可以用酒来消除；而人世间的那种大不平，又岂是用酒能够消除得了的！世路坎坷，贫富不均，贵贱悬殊，"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美人帐下犹歌舞，战士军前半死生"等，君子与小人格格不入。

这些不平，能够用酒消得了吗？只有靠那刀剑武力来加以削平。因为这些不平，其来有渐，根深蒂固，盘根错节，必须用那快剑利刃，彻底砍翻，才能够使得天下平和安宁。

当我们沉浸在歌舞升平之中，自然认为自己还是天下最最幸福的人，就是让你革命你也不会去革命的。因为革命只能带来社会的停滞和人性的沦丧，是最残酷的行为，超过了所有的动物和禽兽所带来的损害。有时候，我们还埋怨为什么要那么多的农民起义！正是他们的起义，才让中国的发展停滞了多少年，从而成为如今落后的发展中国家！如果我们的历史上少上两次农民起义，我们现在肯定会站在世界民族的最前列。

可是，我们再一想，难道那些农民都是憨憨吗？他们就不知道和平与幸福的难得吗？等到我们一旦正视了现实，看到那么多的贪官污吏在其压百姓，那么多的农民饿死的时候，我们自己也就真正理解了为什么当年他们会起义。因为人世间的大不平，已经根本没有办法用烟酒来消灭了，只能动刀动枪动来真个的了。

但是，有一点，战争绝对不是一种解决问题的好办法！我们为什么不去尝试尝试别的途径呢？一旦有了战争，无论是什么样的人，都不会有什么好处的。

１２７谀骂与口笔

不得已而谀之者，宁以口，毋以笔；不可耐而骂之者，亦宁以口，毋以笔。

［原评］

孙豹人曰：但恐未必能自主耳！

张竹坡曰：上句立品，下句立德。

张迂庵曰：非惟立德，亦以免祸。

顾天石曰：今人笔不谀人，更无用笔之处矣。心斋不知此，若还是唐、宋以上人耳！

陆云士曰：古《笔铭》曰："毫毛茂茂，陷水可脱，陷文可活。"正此谓也。亦有谀之以笔而实讥之者，亦有骂之以笔而若誉之者。总以不笔为高。

［述论］

人生活在世间，好多事情是由不了自己的。一切都得听从自然的规律，还得依照社会的法则，而轮到我们自己来做主的时候往往是很少的。既然我们自己做不了主，如果我们还想去做主的话，那肯定要出现矛盾和痛苦。也就是说，如果我们希望自己能够做一回主人，那就是顺其自然，不要老想着去当主人。不想当主人了，也许就能够把事情办成了，其实也就是真正的主人了。

人们为了追求生存得幸福一些，或者要达到自己的某种目的，就难免会办些违心的事情或者说些违心的话语。比如说，你要去找人办事，也许你过去就很讨厌他，可是你还不得不去借着机会跟他套近乎。或者说人家的儿子要结婚，你就得去送礼，而且还得是厚礼。

因为大家都给他送礼，你不送礼也就不正常了；送了礼也不行，因为大家都送了，都正常了，也还是显示不出来你的特殊，所以又不得不再多送些。就好比说，别人送上五十，你得送上两个到三个五个的。得要醒目一些，才能够引起领导足够的重视，从而办事就会顺利一些。

但是，这个世界上真是千差万别，有愿意去讨好的，也就有不愿意去讨好的。这都是自由的事情。不过，无论是什么人，在送礼或者不送礼的时候总是要斟酌一下。这里边很有艺术和讲究。比如说，你要去阿谀奉承某些领导或者权贵的时候，最好是用嘴而不是用笔。

口说出去之后，出自于自己的口，而进入于他人的耳朵。只是在这口耳之间，并没有进入人的深层心理；若是形诸于笔墨，见之者必多，流传者必远。若是有了把柄在人的手中，总觉着心里不美气，有损自己的品格。

谁都会有脾气，若是要骂人的时候，最好也是用口而不用笔。口头上骂过了，对方心里不受用也罢了，反正流传不久远。倘若是用那文字去辱骂别人，真得流传开去，不仅对他人不利；即便是对于自己的德行来说，亦会有所亏损的。因为无论在什么时候，骂人都有失君子的风度。似乎做君子长者的，除了教育忍让或者劝化之外，是绝对不能破口大骂的。即使是微口小骂，也不风雅！

鲁迅先生的学问或者品格，历来都是为人们所称颂的。尤其是他对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反思，的确是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的。但是，翻开他的文集，骂人的文字倒是不少。尽管骂得还都有艺术，可是能不能不骂呢？骂又解决了多少问题呢？而且挨骂的人是否真得就都罪有应得呢？这个不能不说是一个遗憾！

"君子动口不动手"，看来并不是没有道理的。谀人的时候要潇洒一些，骂人的时候也要潇洒一些。正如那严羽在《沧浪诗话》所论诗时使用的"羚羊挂角，无迹可求"八个字，谀人或者是骂人，只要能够做到这八个大字，也就算可以了。

１２８多情、红颜与能诗

多情者必好色，而好色者未必尽属多情；红颜者必薄命，而薄命者未必尽属红颜；能诗者必好酒，而好酒者未必尽属能诗。

［原评］

张竹坡曰：情起于色者，则好色也，非情也。祸起于颜色者，则薄命在红颜；否则，亦止曰命而已矣！

洪秋士曰：世亦有能诗而不好酒者。

［述论］

世界上的事情，往往有现象与本质的区别。很多事情，表象上看起来很好，本质内容却并不见得如此，就如刘基的《卖柑者言》中说的：

金玉其外，败絮其中。

所以，看问题，做事情，都得要从两方面来操作。既要看清楚表面上的情况，更重要的是弄清楚内在的实质。千万不能够被外在的表象所迷惑，所谓一见钟情而吃亏上当的的确不少。

也就是说，文质要并重，内外要一致。当然，任何事情的本身并不是需要分开成为表象和本质的，它的特点就是内外一样的。只是我们观察者的角度或者感情出发点有所偏向，自然也就把不是问题的问题看得成了个问题。

比如说，那多情的人一定会喜好女色，因为女色美丽，自然会令人动心，更何况那多情的人！但是喜欢女色的人，却不见得都是多情之人。因为性情暴虐、残酷苛刻之人如秦始皇、隋炀帝、金海陵之类，却欲望过人，而且备加贪婪女色。即使是后宫千万美女，还是满足不了他们的色欲。

其实，他们也并不见得就如那种马一样，或者说即使是一头种马，其精力也应该是有限的。只是他们自己的权力和势位，促成了他们的占有欲望和征服欲望。因为在他们的眼里，天下的女人都是他们自己的财产，所以他们想怎么去玩就怎么去玩。除了欲望和肉感之外，再也不会有任何别的什么。所谓的隋炀帝和梅妃的一段感情，也只是皇帝肉欲流程中的一个小插曲而已。

容貌出众的美女，一定是命薄如纸的。因为他们要么会孤芳自赏，要么会被人玩弄，真正能够幸福生活的恐怕并不多。也可以说，正是她们自己的容颜姿色，坑害了她们自己。然命运多舛、穷困沦落的，却未必都是红颜美女。白居易虽然不是红颜，但却"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不也照样命薄吗！在这一点上，逐臣实如弃妇，薄命岂止红颜！

能够作诗的人，一定都爱喝酒。因为酒是兴奋剂，能刺激灵感，使才思泉涌。就如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说的：

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
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张旭三杯草圣传，脱帽露顶王公前，
挥毫落纸如云烟。

等等，这些诗人和艺术家，都是典型。但是那些爱好喝酒的人，却未必都能够写出诗来。酒疯子好酒成癖，烂醉如泥，最多能够借酒骂座，却难以吟诗作赋的，因为他没有天才和灵感！

这就是说，事物是没有绝对的。纵然在某一点上相同，但其本质却是千差万别的。

１２９花木与人格

梅令人高，兰令人幽，菊令人野，莲令人淡，春海棠令人艳，牡丹令人豪，蕉与竹令人韵，秋海棠令人媚；松令人逸，桐令人清，柳令人感。

［原评］

张竹坡曰：美人令众卉皆香，名士令群芳僔舞。

［述论］人在同大自然的交往里，从自然物中观照到了自我的人格价值和意义；而自然物也因此而打上了人类的文化烙印。自然物各自不同的质地和特点，在人中找到了知己；人的各种德性和风格，又在自然物中觅到了同类。因此人与物同风，物与人互勉。

尤谨庸曰：读之惊才绝艳，堪采入《群芳谱》中。

正因为人类有意识，有了心思和感受，又由于感受与心思的差异，所以才会相互之间生出隔阂，使得人们不得不去到自然中去寻找同类和知音。也就是说，当人在自己的社团中得不到理解从而感到寂寞的时候，才会把自己的心思和感情投入到自然当中。

正因为人格的特点，往往与自然物的特点有着某种相似性，也可以说是人类在自然物中找到了自己的本质，因而就成了知己和同类。而某些动植物本身所具有的固定特性，也往往会在人类的天性当中得到共鸣。即使是你并没有与它们成为知己，但当你面对它们的时候，也一定会使你得到净化或者升华。

比如说，当你面对梅花的时候，它会令人高尚脱俗；面对兰花的时候，它会令人幽静闲雅；面对菊花的时候，它会令人退隐野疏；面对莲花的时候，它会令人恬淡无争；面对春海棠的时候，会令人妖艳妍丽；面对牡丹花的时候，它会令人豪情奔放。那芭蕉和竹子随风摇曳，雨打叶枝，其声如凤鸣龙吟，令人风流韵致；秋海棠则会令人富贵妩媚，松树却令人逸气超凡，桐树则自然令人清洁孤寂，柳树则令人多愁善感。

由此可见，鉴赏自然，竟能陶冶情操。万物花鸟，草木动植，诚然都可以为人师友了！

１３０物能感人者

物之能感人者，在天莫如月，在乐莫如琴，在动物莫如鹃，在植物莫如柳。

［述论］

人一踏上生活的征途，便与自己周围的环境和各种自然物发生了千丝万缕的联系。也可以说，

自然物就是人的外化和延伸。人也可以通过自己的意志，去左右或者征服自然，而自然反过来却以自己的特定规律来支配或者影响着人类。

人们总希望能够主宰人生或者社会、自然，以至于让外界客观事物服务于人类自身，从而满足自己的主人翁心理。所以，人们在不停地奋斗着，要实现自己的价值和意义。

自然的事物之中，能够使人触动感情、牵挂愁肠的，在天上的就莫过于月亮。它的阴晴圆缺，升沉起落，皎洁模糊，变化无常，也早已成为人生悲欢离合的象征，是人们情绪变化的投影。这就是苏东坡说的：

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

从古到今，月亮与人们结下了不解之缘。尤其是那游子思妇的夜晚，孤苦零落，却高天之上，普天之下，只有这一个月亮与自己相对无言，互诉衷情，聊以自慰。所以，能够感动人心的，就是那高天之上的一轮明月。

在乐器当中，能够感动人心的莫过于琴声。发明音乐的目的，就是为了进行深层次的交流，从而感动人心。人心有感，便要表现出来，就是《毛诗?大序》中说的：

在心为志，发言为诗。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

这"永歌之"就是歌唱音乐的开始。人们在同自然的交往中，发现了自然美妙的天籁之音对人们身心的影响，所以便模仿而制造出来了乐器，来人工演奏，从而制造出来一种人为的美妙之音。

音乐通过人们的听觉，来与我们的心灵进行共振，从而拨动我们的心弦，激起我们的心声。所以，孔子为了教化天下众生百姓，便主张礼乐治国。音乐可以让人们净化自己的心灵和精神境界，所以可以与道义相配合，竟然成了他教化百姓而克己复礼的工具。

在战争之中，你要唱一些靡靡之音，一定会影响士气，所以只能唱一些慷慨激昂的歌曲，来鼓舞斗志。在恩爱欢场之中，如果全唱一些慷慨激的歌曲，那么就不会营造那种温柔的气氛和浪漫的情调，怎么能够谈情说爱呢？所以，无论在什么场合里，音乐都起着一定协调的作用。在遗体告别仪式上，就要用那庄严肃穆的哀乐；在喜庆的时候，就要用锣鼓喧天，无比地热闹。

而真正能够感人肺腑的乐器声，要属那琴声了。其声悠扬，如泣如诉，荡气回肠，会令人动情。所以，便有了司马相如琴挑卓文君，而使其夜奔；才有了钟子期死，而伯牙不复鼓琴的故事。琴声因为感人，才会让听者动情，才能使弹奏者找到自己的知音。

在动物之中，能够感动人心的，莫过于杜鹃声了。杜鹃啼血猿哀鸣，声声催归，尤其使羁旅之人、空闺思妇惊心动魄，如痴如迷。就如那李白《蜀道难》中说的：

但闻子规啼夜月，愁空山，
雄飞雌从绕林间，
使人听此凋朱颜！

因为杜鹃鸟的声音悲惨，所以会让人生起无穷的联想，秦观的《踏莎行》中说过：

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

这杜鹃声声，尤其是在斜阳之中，孤馆之内，不胜凄切，令人难堪。

在那植物之中，最能感动人心的莫过于杨柳。柳音谐留，尤其使那些离人回首；柳姿摇曳，更让思妇断肠。古人习俗，送别折柳，以表现挽留的心意。所以，柳枝便成为离别和相思的象征。从《诗经?采薇》开始，杨柳就进入了诗歌的表现领域：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
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我心伤悲，莫知我哀。

往后，杨柳便成为离别相思的固定意象，比如什么：

春风知别苦，不遣柳条青！
年年柳色，灞陵伤别。
此夜曲中闻折柳，何人不起故园情。
会得离人无限意，千丝万絮惹春风！
等等。

总之，人与自然已经密不可分，本来就是一体。所以，人们往往会说触景生情，寓情于景，物我两忘，情景交融。就是说，自然物的特点与人类本身的个性特质，有了共同的类比和参照，所以才会让人肝肠才断，感受无限。

１３１妻子与奴婢

妻、子颇足累人，羡和靖梅妻鹤子；奴、婢亦能供职，喜志和樵婢渔奴。

［原评］

尤悔庵曰：梅妻鹤子，樵婢渔奴，可称绝对。人生眷属，得此足矣！

［述论］

人类的两性本来就是平等的，一阴一阳，互为存在，缺一而不可。但是，由于各自不同的生理特点，也自然导致了心理上的不同。

女人心理比较细腻，自然会以一个母亲的心理对待每一个人。所以，在母系社会里，一般来说是没有什么压迫和不平等的。这就是所谓的原始共产主义社会，所以令老子、庄子等历代的大思想家和哲学家们所向往不置。

然而，自从进入了父系社会，母系的权力被剥夺，男性的残酷、嫉妒、征服和占有欲得到了极大的发泄，遂使女性遭到了前所未有的失败，从而沦落为奴隶和男性泄欲的工具。所以，被压迫阶级的一切特点，也都体现在了女性的身上。

她们成了别人的附庸，一切都得看丈夫和男人的眼色行事。没有了社会地位，只能随人摆布了。被摆布的时候，谁也不会服服贴贴的，难免会有反抗，所以就连那个大圣人孔夫子，也说过什么“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的话。

这女人与小人的确是圣人的累赘，他们会使你在想潇洒的时候，却不得不考虑到责任和义务。这样的现实，总是使你无法得以超脱；或者是在你进入精神超越的时候，却又把你拖回到现实之中。所以，尽管男人占有了社会生活中的优势，但在他们的骨子里，几乎所有的人都是怕老婆的。古人叫做“惧内”，现在称为怕老婆是尊重妇女的表现，还值得提倡哩！

但是，宋代的林和靖就是因为厌烦了社会世俗的污浊，才隐居山林，弃家超然。不过，他虽然没有了妻子，却能够娶梅为妻，认鹤为子，那真是潇洒。梅与鹤均是清高绝尘之物，有妻、子之名，而无妻、子之累，实在是令人艳羡！他在《咏梅》诗中说过：

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

又在《小隐自题》中说过：

鹤闲临水久，蜂懒得花疏。

的确爱梅怜鹤，真仿佛世间的妻与子一样。

当然，这种以妻子为拖累的说法，也只能是男女不不等的社会中的产物。如果男女平等了，哪里还存在什么谁养活谁或者拖累不拖累的问题呢？

奴与婢均为社会地位低下的人，奴是指男性，婢是指女性。他们往往很少具有文化素养和生活情趣，自然也难以体会到老爷或者主人的心思与爱好，常常会令人心烦。

其实，奴婢也并不见得就地位很贱，这种职业也是社会上的一种需要。比如说，我们现在的社会里出现了很多的打工仔或者打工妹，能够说雇用打工仔的都高贵，或者说打工的都低贱吗？这是谁也都不能够说的。而且就拿现在的人际关系来说，谁能够说主人或者老板就完全剥削了工人或者奴隶呢？

如果说，能够雇得起保姆或者佣人的就一定是资本家或者地主的话，那我们现在的社会会有多少的资本家和地主呢？而且现在的保姆当起来也并不容易，还得要接受各方面的训练，其文化素质也并不见得就怎么低下，情趣也不少。

但是，就照着唐代张志和的例子，无论奴仆怎么样，关键在于主人自己如何了。皇帝赐给他一个家奴一个女婢，他却把这一对奴婢配成了夫妇，奴取名为渔童，婢取名为樵青。一个为他钓鱼，一为他去砍柴，随着他樵渔山水，亦是令人欣喜的事情。

许多人总是喜欢自己痛快，而不管他人的死活或者幸福与痛苦。比如说张志和吧，他完全可以把奴仆支配去为他打渔樵采，而把婢女留归自己享用而掌管家事。然而他却只是让他们自己成为夫妇，体现出天地好生之德来，又风流潇洒，的确不是一般人的思路。

尤侗的评语，是说这林和靖与张志和二人都是隐士，而且一个是梅妻鹤子，一个是樵婢渔奴，对起来十分工整。如果说，一个人能够真正地拥有这样的眷属，那也真正是幸福无限了。

其实，能够做到这样的事情并不难，难的是自己怎么样能够真正地得到享受。也就是说，人们都向往着隐居潇洒，但是真正地到了那个境界，却又难以忍受得了那份寂寞和孤独。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啊！

１３２涉猎与清高

涉猎虽曰无用，犹胜于不通古今；清高固然可嘉，莫流于不识时务。

［原评］

黄交三曰：南阳抱膝时，原非清高者可比。

江含徵曰：此是心斋“经济语”。

张竹坡曰：不合时宜，则可；不达时务，奚其可？

尤悔庵曰：名言！名言！

[述论]

读书有精读和泛读之分，泛读即是涉猎。涉猎虽然于文学与经济无益，但至少可以博古通今，明白于治乱兴衰；若是只重于精读，虽然于专业可能有所成就，但却不知今古之变，不明治乱之理。相比之下，涉猎还是要比死读书强。因为涉猎是为自己，而精读却是为他人。二者若能兼顾，就是真读书。

其实，读书就是做人。能够做好人，也就是真正读书了。读书的目的在于接受知识，学会生存。真正会生存的人，也就是真正会读书的人。书决不仅仅限于文字上，它的方式可以是多种多样的，关键要看你怎么去读了。

古人读书，往往目的性很强。就像现在的人考大学一样，读书的目的只是为了应付考试，所以死读那些所谓的《四书五经》。有些人尽管把那些经典背诵得滚瓜烂熟，但却对人生的残酷现实一无所知，所以常常上当受骗，成为愚忠的人。

读书讲究活读，就是要真正地去读历史，不仅仅去精读那些经典。只读经典，往往就会盲目，只知道天下都是好人，没有矛盾，没有痛苦。因为经书上就是这样说的，到处都是灿烂的阳光和明媚的春天。但是一踏入社会现实当中，我们就会发觉远远不是这么回事。

生活中充满了邪恶和痛苦，感情的冲突，利害的相关。而我们从经书上所读到的东西，或者从学校里接受的知识，都是无法解决现实中的问题的。所以，我们教育出来的学生往往会不适应社会，甚而自杀绝世。一个根本的原因，就是没有读懂生活这部书。

如果我们能够广泛地涉猎人生的各种学问，广收博览，也就会明白了历史的真相。生活起来也就不会抱有什么不切实际的幻想，自然也就不会有太多的烦恼和痛苦了。真正明白了天下是由马上打下来的，但却只能由马下来治理，那些老将军们也就不会再重蹈历史的覆辙而遭到那么样悲惨的结局了。

清高也是人的一种品德，是与浊俗相对立的。比如历史上的那个忠于君王而不改初衷的屈原，便说自己是：

举世皆浊我独清，举世皆醉我独醒。

的确令人景仰。然而，自视清高，与众人的时尚不合，精神倒也可嘉。因为一个敢于坚持真理的人，的确是难得而伟大的。所以李白会说：

自古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

莲花之所以让人们赞叹不绝，就在于出淤泥而不染。那洁白的莲花和纯白的莲藕，象征着高洁清雅的人生品格。但众香国里，能够像莲花这样的花儿却是不多见的。同样，在人生社会上，能够像屈原的人也太少了。大多数的人都是得过且过，不会坚持什么真理的。

由此可见，世道就是如此，读书人更应该明白这个道理。你再说什么真理是多么伟大，没有真理就无法生活等等，但他就是要那样去做。明知那是火海，可他就是沉溺在其中而不知脱离出来。就连伟大智慧如佛菩萨的人，也无法让所有的愚昧无知的人得到彻底的解脱而觉悟。

可见，真正的真理就是这样，天下的人有好人也必须有坏人，有前进也应该有倒退。一个人可以不适应时代的潮流，并且坚持自己的道理或者个性，但却千万不要不识时务。

历史的发展总是向前的，这也是一种自然的规律。与时代的好尚不同是可以的，但却决不能去反时代的潮流。就如张竹坡所评的，不合时宜未尝不可，不达时务怎么能行呢！

社会发展的规律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历史决不会因为屈原的反对而不停止转动，或者不把楚国消灭掉。再清高的人也一定要走向自己的反面，有生就一定有死，有清高也就一定会有污浊。

污浊与清高是对立的，是一个事物的两个方面。缺少了一个方面，另一个方面也就不存在了。明白了这一点，也就不会幻想着社会只有好人或者幸福了。

１３３美人的定义

所谓美人者，以花为貌，以鸟为声，以月为神，以柳为态，以玉为骨，以冰雪为肤，以秋水为姿，以诗词为心，以翰墨为香，吾无间然矣。

[原评]

冒辟疆曰：合古今灵秀之气，庶几铸此一人。

江含徵曰：还要有松檗之操才好。

黄交三曰：论美人而曰“以诗词为心”，真是闻所未闻！

[述论]

自从有了人类以来，由于女性所处于的被动地位，使得美与丑成为判断她们的唯一标准；比如说什么郎才女貌之类的话，女人必须有貌，才能够得到男人的赏识和爱恋，自然才能得到她们的地位和利益。

因此，在人类进化史中，由于男人所喜爱的美感作用，便把女性塑造成了人间的尤物。因为男人需要女人美，女人也希望自己美丽起来，以便更有力地吸引男人，所以女人也就成了世界上最美丽的“东西”。

特别是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女性更被视为了男人的专利财产，所以越美丽也就越具有了价值。历史上的四大美人：西施、王嫱、赵飞燕、杨玉环，个个是羞花闭月，沉鱼落雁，倾国倾城。她们不仅为人间增添了美丽和秀气，更为文苑和艺坛带来了生机和情韵。

即便是到了今天，人们还是要欣赏美人，各地都要选美。也正因为这样的风气，比如说“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的情况，所以我们现在的女性似乎比过去更美了。到了大城市里，睁眼一看，到处都是可以让你晕倒的女性。只可惜她们的气质差了一些，否则把她们排成队去和敌人打仗，绝对可以“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的。

不管怎么样，女性总是和美妙相联系在一起的。美人只能够属于女性，男人只能去在才华方面争取一席之地。如果女人都能够真正地成为社会上的主人，能够接受到与男子同样多的教育，那么男人在女人面前还有什么值得骄傲的地方呢？

尽管如此，美人也并不是十全十美的，总还是会有些缺憾的。这就因为天道忌盈，不是有了这个没有了那个，就是有了那个而没有了这个。若是被称做美人的，能够以鲜花为容貌，以鸟鸣为声音，以月光为风神，以柔柳作为体态，以琼玉作为骨架，以冰雪当作肌肤，把秋水当作身姿，把诗词作为心肠，把笔墨当作身体的香气，那么该是多么美好的女人了，真是美中之美了。如果真正有了这样的美人，恐怕不单是张潮要与她亲昵无间，天下大概也没有谁不想亲近她的人了。

可惜，这样的美人只能出自文人的白日梦。正如冒辟疆说的，即便将古今所有的灵秀之气聚起来，大概能够凑合着造就这么一个人的。你想那又该引起多大的战争了，谁不想得到她呢？为了一个海伦，便让希腊人与特洛伊人打了整整十二年！为了张潮所塑造的这个美人，恐怕连那天上的人也会动起武来的！

１３４人是什么物

蝇集人面，蚊嘬人肤，不知以人为何物！

[原评]

陈康畴曰：应是头陀转世，意中但求布施也。

释菌人曰：不堪道破！

张竹坡曰：此《南华》精髓也。

尤悔庵曰：正以人之血肉只堪供蝇蚊咀嚼耳。以我视之，人也；自蝇蚊视之，何异腥膻臭腐乎！

陆云士曰：集人面者，非蝇而蝇；嘬人肤者，非蚊而蚊。明知其为人也，而集之、嘬之，更不知其以人为何物！

[述论]

苍蝇和蚊虫，都是肮脏追逐腐臭之物；却竟然要聚集在人的脸面上，叮啄入人的皮肤里。真不知道在它们的眼里，到底是把人看成是什么东西了！作者这么一问，正如那狮子怒吼的一般，委实发人深省。

我们从自己的角度出发，觉得自己真正是一个人物；可是蝇蚊从它们的角度出发，则把人无疑等同了腥膻臭腐，所以才会前来叮肉吸血。佛教便教人观看自身不清净，到处是脓疮污秽，也许即是这个道理吧。

真正明白了自己的身体不过是一胞脓血而已，也就不会妄加执着了，自然也就没有了痛苦和烦恼。人们之所以痛苦烦恼，就是因为人们有了这一个肉体需要照顾。能够照顾得凑凑合合过去了，其实也就可以了。但是，人们往往要贪婪享受，要追求更多的欲望的满足，所以就会发生争夺斗杀，使得天下永远也不会安宁。

然而，人生在世，就是要生存得幸福安宁，自在无忧。自己不安宁，肯定也不会让别人安宁；别人不安宁了，自然也不会让自己安宁。那么，全天下都陷入在不平安中，谁都心怀恐惧，怎么才能够实现人生的真正目的呢？

释菌人和尚之所以说“不堪道破”，还是要诱导众生来觉悟。遗憾的是，世人只知贪求口腹之欲，而不知终日所喂护的，却竟然只是腥膻臭腐的一个皮囊而已！想到这里，人们也就不会再

贪婪这个痛苦和烦恼的根源了。

庄子的《南华经》就写的是万物一样，没有区别，叫做“齐物”。人把人自己看得太高了，所以总觉得自己是天下最智慧的人，尤其是那些有权有势的人。

然而蚊子却不管你是人还是牛，是大官富商还是平民百姓，都往你脸上扒，往你肉里叮。那么，在它们的眼里，人还能是个什么东西呢？

１３５有福不知享

有山林隐逸之乐而不知享者，渔樵也，农圃也，缁黄也；有园亭姬妾之乐而不能享、不善享者，富商也，大僚也。

[原评]

弟木山曰：有山珍海错而不能享者，庖人也；有牙签玉轴而不能读者，蠹鱼也，书贾也。

[述论]

人类往往有个毛病，没有福气的想享受，有了福气的却享受不了。到不了手的时候，是万般地忧煎；到了手上的时候，却反而不会珍惜了。就比如说，一个人小的时候，贫穷的时候，总是想着能够得到美丽的妻妾和美味的食品。但等到挣够了钱而有了势的时候，得到了美丽的女子，得到了美味佳肴，但却没有了精力，也没有了牙齿和胃口。

美国有位大小说家，生在意大利，小时候一直想吃到那种特制的蜡肠子。可就是没有钱，最多一次只能买上人家一片两片的，所以总幻想着有朝一日能够买上一整只的蜡肠。等到有了钱，从美国回来的时候，沿着家乡的街上走着，又看见了小时候想吃的那种大蜡肠子，所以一下子高兴起来，竟然买了一整只的。

等到一进家里，他便迫不及待地拿出蜡肠来就往咀里塞，可惜已经没有牙了，咬不动了。最后，他不无悲哀地把蜡肠送给了佣人！这也许就是人类自身的悲剧意识！

身居闹市的人，整日里喧嚣不宁，一心里想拥有那山林隐逸之中的快乐；但是身处在那山林之中，躬耕渔樵的人，却并不见得就以此为乐。这便是一种距离美，叫做身在福中不知福，离开乐地始觉乐。

其实，真正的打渔、砍柴、务农、种菜、修禅、念经之人，也早已经忘却了痛苦与快乐的滋味，更无所谓享与不享了。乐在其中，便是真乐，也是真享！但是，就怕那些不安分守己的人，他们身在世外田园，但却心怀尘世名利，这样肯定就不会享受那山林世外的清闲和雅趣了。

贫穷微贱之人，总是期望着有朝一日，能够建造出园林、修起来亭台，左拥美姬、右抱娇妾，一享那世间最美的荣华富贵。一等到他们真正地成为了富商，做到了大官，建起了园亭，蓄起了姬妾，该是满足心愿的时候了吧。

然而，人心不足蛇吞象。他们却为了争取那更大的权力与更多的财产，反而更加奔波应酬，绞尽脑汁，自然也就没有了闲工夫，更享受不了那园亭和姬妾的快乐了。

作者是个贫寒的知识分子，既想隐居，又想赚大钱，做大官，可都不能遂愿。于是，看到渔翁、樵夫、田农、菜民以及道士、和尚们不会享受那山林隐逸之乐，便有些遗憾；看到富商大官们不知道享受园亭、姬妾之乐，岂不是等同虚设，真有些嫉妒而不平了！

１３６论花的嫁娶

黎举云：“欲令梅聘海棠，枨子（想是橙）臣樱桃，以芥嫁笋，但时不同耳！”予谓物各有偶，拟必于伦。今之嫁娶，殊觉未当。如梅之为物，品最清高；棠之为物，姿极妖艳。即使同时，亦不可为夫妇。不若梅聘梨花，海棠嫁杏，橼臣佛手，荔枝臣樱桃，秋海棠嫁雁来红，庶几相称耳。至若以芥嫁笋，笋如有知，必受河东狮子之累矣。

[原评]

弟木山曰：余尝以芍药为牡丹后，因作贺表一通。兄曾云：“但恐芍药未必肯耳！”

石天外曰：花神有知，当以花果数升谢蹇修矣。

姜学在曰：雁来红做新郎，真是个老少年也。

[述论]

世间的万事万物，总能够找到相似或者相反的东西，比如说什么无独有偶，物皆有偶，阴阳相成等的话语。

然而，文人无聊多事，理想主义的成分太浓，总想让天下的事物得到圆满。于是，便有人出来让历史上的英雄美人异代配夫妻，或是让那些花草觅配偶。或是让关公战秦琼，或是让杨贵妃

嫁秦始皇等。都是异想天开的无聊想法而已。

黎举就曾经说过，想要让梅花来娶海棠为妻，橙子视樱桃为臣子，把芥菜嫁给竹笋，只是觉得它们各自的时节有些不同，春秋有异，所以无法相配。这也只是一种想法而已，没有什么实质的结果的，只不过反映了作者自己的理想和情趣而已。

张潮则以为，事物都有着自己的配偶，而要进行配合，就必须符合各种伦理的类型；所谓伦理，就是这一类人物相似或者相同的标准，以及应该遵循的道理。如今，由黎举所撮合下的嫁娶，是很不恰当的。一点也不合乎伦理道德，一点也不门当户对，所以应该取消。

因为梅花之品格，本来是极为清雅高尚的；而海棠的特点，却是妖娆艳冶至极。假使二者同时而生，也不可以胡乱地配为夫妇的。倒不如让梅花去娶那梨花，二者高洁相称，又相去不远；海棠花嫁给那红杏花，二者妖艳可以悉比；香橼可以视佛手为臣子，荔枝也可以视樱桃为臣子，因为有那大小和贵贱之分别；秋海棠嫁给了雁来红，真是那老来婚嫁，风韵犹存。这样的搭配，才算是佳偶，铢锱悉称。

至于黎举要把芥菜嫁给竹笋，笋若是要有意识的话，必然要受那辛辣泼悍的河东狮子之苦了。由此看来，古人虽然有三妻四妾，但是遇到那河东狮子型的悍妇，却也是够凄惶的！

１３７五色与黑白

五色有太过，有不及，惟黑与白无太过。

［原评］
杜茶村曰：君独不闻唐有李太白乎？
江含徵曰：又不闻“玄之又玄”乎？
尤悔庵曰：知此道者，其惟弈乎！

［述论］
《老子》曰：“五色令人目盲。”
又说过：“知其白，守其黑。”

一般说，颜色的种类有五颜六色，而各种颜色往往都有过分或者不足够的地方。赤、橙、青、黄、蓝、绿、紫色等，都使人看上去觉得耀眼，而且也都有所缺憾。却只有黑色和白色，是纯净的。

就好比说，自然界里有白天和黑夜，这白天的颜色就是自然的白，黑夜的颜色就是自然的黑。应该说，这黑与白则是自然界中最基本的两种本色了。

没有比较，也就没有了过与不及的说法。所以《老子》说：“五色令人目盲。”五种颜色的色彩缤纷，虽然能够使人的视觉兴奋，感到刺激，或许还能够导致更多的享受，就如所说的饱眼福而已。但是，对于颜色的过敏，却是导致人目盲眼瞎的根源。

只有这黑与白二色，仿佛如阴、阳二仪的太极图中的阴阳鱼一样，乃是天地自然之正色，令人心静目正，所以《老子》又说：“知其白，守其黑。”

杜茶村开玩笑，说出了李太白的名字。太白就是白得过分的意思，这与李白一家的个性与爱好有关。他自己名白字太白，他的妹妹名月圆，他的子女又叫做月奴与玻璃，大家都有洁癖。所以，太白二字并非是说太过于白了，而是说要更加地洁白无瑕。

江含徽的说法，谓“玄之又玄”，乃是《老子》的话。玄为黑色，黑之又黑，自然是加倍的黑了。其实，这里的玄有二义，一是深奥，二是旋转。玄者旋也，而这旋转二字乃是其本义，就是所谓的变化。变化了再变化，这就是所有宇宙万物的规律，叫做“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而真正能够代表黑白二方的，只能是那围棋，一方白而一方黑。这一黑一白，就仿佛是那太极图中的一阴一阳二鱼。其中变化无穷，其妙无方。能够知其白而守其黑，方能够得其变化无方之妙。

１３８快意事与得意书

［原评］张竹坡曰：此等事，必须无意中方做得来。
阅《水浒传》，至鲁达打“镇关西”、武松打虎，因思人生必有一桩极快意事，方不枉生一场。即不能有其事，亦须着得一种得意之书，庶几无憾耳！（如李太白有贵妃捧砚事，司马相如有文君当垆事，严子陵有足加帝腹事，王之涣、王昌龄有旗亭画壁事，王子安有顺风过江作《滕王阁序》事之类。）
陆云士曰：心斋所着得意之书颇多，不止一打快活林、一打景阳冈称快意矣。
弟木山曰：兄若打中山狼，更极快意。
［述论］

人们读到了一部好书，尤其是到了那精彩得意的地方，自然是心下痛快，无比地酣畅。读好书的时候尚且是如此，那么，能够自己干上一番得意遂愿的事情，岂不更是如此呢！

《水浒传》是元明时代流行的一部妙书，是四大奇书之一。主要描写的是官逼民反，英雄造反的故事。尤其是深受水深火热的百姓良民，在受到压迫之后的爆发，更让人的心理上得到一种渲泄，从而发生共鸣和享受。尤其是那小说情节写到了痛快淋漓的地方，真是让人过瘾。

比如说，在读《水浒传》的时候，看到那鲁智深三拳打死了镇关西，虽然只是三拳，但却打法各异，真让人感到了一种残酷的痛快；看到了武松在景阳冈上醉后打虎，闪跳扑跃，只让人觉得紧张惊惧。待到那按住虎头，打那七八十拳的时候，仿佛是如擂鼓一般，却使人享受到了爆发般的痛快。

读到这里，便由此想象开去。人生这一世，一定得要干上他一桩极为称心快意的事情，才不算枉生了在世上这一场。人有了失意，也一定要有得意的时候。否则，就活都活不下去了。
　　就如李太白说的：
　　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比如那唐代大诗人李太白，酒醉之后奉旨作诗，便向玄宗皇帝要求让杨贵妃捧砚，高力士来脱靴。他则：

取笔抒思，略不停辍；十篇立就，更无加点。笔迹遒利，凤峙龙拿；律度对偶，无不精绝。被传为佳话。不要说李白自己了，就连我们这些后世之人，也会替他觉得开心快意，千载向往的。

司马相如家境虽穷，但却满腹才学，弹得一手好琴。他在那富豪之家作客，竟然以琴挑其新寡之女卓文君：
他自己则穿着犊鼻裤，让卓家的娇女在酒店前当垆卖酒，真是一件痛快事情！□
文君夜亡奔司马相如，相如乃与驰归成都。家居徒四壁立，……相如与俱之临邛，卖尽其车骑，买一酒舍酤酒，而令文君当垆。

严子陵与光武帝刘秀是老朋友，光武帝即位后，二人叙旧至深夜，便同榻而卧。结果，这严子陵睡觉不老实，竟然把脚压在了皇帝的肚子上。到了第二天，吓得那当朝的太史赶紧前来救驾启奏说：“客星犯御座甚急！”
　　光武帝却笑着说道：“朕故人严子陵共卧耳！”

跟皇帝共睡一榻，而且还把自己的臭腿压在他皇帝的肚子上，竟然还上了天象，让大臣们虚惊一场，真是痛快极了！

王之涣与王昌龄、高适等人同在那旗亭酒楼上饮酒，有几个歌妓前来唱歌。三个人的诗曲都在被人传唱，所以相约，只要歌妓唱的是自己的诗，就在那墙壁上划上一道来记载，以判断谁的诗被歌妓唱得最多。

后来唱的时候，高适被唱了一首，王昌龄有了二首，而王之涣独独没有。这时，王之涣便指着座中长得最漂亮的一位歌妓说：如果她所唱的不是我的诗的话，那么我也就不敢再与诸君争衡了。等到这位歌妓站起来的时候，一开口果然唱的是他那首得意之作：
　　黄河远上白云间，一片孤城万仞山。
　　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

王子安即是王勃，河东人，他曾经到交趾去省父探亲，夜里梦见水神告诉他说，要助他一帆顺风。到达南昌的时候，正遇上洪州刺史阎伯屿重修滕王阁成，在那阁中设下巨宴，遍请天下名客。阎的本意是要他的女婿来做一篇序言，王勃不知其意，却未加推辞，便在那滕王宴上即席写出了那篇千古绝唱的《滕王阁序》。尤其是那两句：
　　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
　　让那阎氏及满座宾客无不叹服。怎么能不算做一桩快意的事情呢？

以上诸人所做的，都是那快意遂心之事，而且被千古传为佳话，真使人痛快淋漓。即便是自己做不出这样潇洒风流，令人酣畅的快事，但是若能作出一部得意有趣如《水浒传》之类的妙书来，哪怕是想象之事，也还算是没有白活！

《水浒传》的作者，其实并不见得亲手或是亲眼见人打过虎或是揍过镇关西的，但是他却能够通过自己的想象，塑造了一个个精彩绝伦的情节，使读者得意忘形，拍手叫好。作者又岂不痛快呢！

张潮之所以这样说，也一定是心中有所压抑，难以痛快，所以才会这样说。也正如他的弟弟所说的，如果让他的哥哥去打那得志便猖狂的中山狼，那一定会痛快极了！

　　１３９春夏秋冬风

　　春风如酒，夏风如茗，秋风如烟、如姜芥。

[原评]
许筠庵曰：所以“秋风客”气味狠辣。
张竹坡曰：安得东风夜夜来！

[述论]

随着自然界的变化，日月东升西沉，便形成了时间；一年四季便是一个周期，春夏秋冬，循环往复。春夏秋冬，在方位上正照应着东南西北，所以配东西南北风。

因为春日里百花争奇斗芳，风自东来，无比地温和香醇，恰好似那美酒佳酿一般，使人心醉；而夏日里炎阳高照，酷热难当，而恰遇着熏风自南来，除炎布凉，仿佛那香茗清茶一般，消暑解渴，提神清肺；秋日里天气转凉，万物萧疏，恰有金风自西来，呛鼻扑肺，如清人所抽之烟叶，味道狠烈；而在冬日里严寒，生物枯萎，正厉风自北来，砭肌刺骨，更如生姜、芥末一般辛辣猛烈，使人寒栗。
四风之中，惟有那春风如酒，美妙浓芳，难怪张竹坡会有“安得东风夜夜来”的愿望。

古人常说“春风风人”，也就是说，春风能够使人进入美妙的境界。所以，听人讲学或者师从大师学问，便常说“如坐春风，如沐化雨”等。的确，狂风暴雨会让人心燥，而和风细雨会使人意静。而孔子也赞成曾点的说法：

莫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可见，这风也的确有道理可讲。

这一条里应改作如此：“春风如酒，夏风如茗，秋风如烟，冬风如姜芥。”疑刻时误脱。而林语堂先生《生活的艺术》中，此条正作：“秋风如烟，冬风如姜芥。”

１４０冰裂纹小论

[原评] 江含徵曰：此便是哥窑纹也。
冰裂纹极雅，然宜细不宜肥。若以之作窗栏，殊不耐观也。(冰裂纹须分大小，先作大冰裂，再于每大块之中作小冰裂，方佳。)
靳熊封曰：“一片冰心在玉壶”，可以移赠。

[述论]

图案和花纹，本来起源于远古时代的生殖崇拜和图腾艺术。比如说，最基本的图案，就是鱼纹和蛙纹。鱼纹象征着男性生殖器，而蛙纹象征着女性生殖器。后来再加演变，则鱼纹变为直线或者几何形；而蛙纹则变为圆线或者拱形。以后所有的线或者几何图形，都由此演化而来。

而古代的图纹艺术主要用于装饰器物，比如窗栏、陶器、瓷器、建筑、铸造等方面。到了现代，图案花纹艺术运用到了各个方面，都属于装饰艺术，与建筑物和器皿等密切相联，是很有讲究的。

像冰裂开了后的花纹，极为优雅别致，叫做“开片”。是因为陶瓷上的面裂纹，形状犹如那冰裂后的纹路，所以就叫做冰裂纹。但是，这种冰裂纹却适宜于细小，而不宜于肥大。纹路越细密，便越觉玲珑可爱；若是太粗肥了，也就不雅观而且无观赏价值了。

若是用冰裂纹作窗栏，因为这种纹路缺少规律性，破碎零乱，特别经不起观赏，所以要注意使用得当。而冰裂纹中也须有大与小的分别。先是把大冰裂作成，再在每块大冰裂中，分别作成小冰裂纹，才显得细密有致，耐人观赏。当然，这种冰裂纹，最好是用在那冰清玉洁的地方，才能显得如靳熊封所引王昌龄诗中的“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那样。

１４１鸟中之高士

鸟声之最佳者，画眉第一，黄鹂、百舌次之。然黄鹂、百舌，世未有笼而畜之者。其殆高士之俦，可闻而不可屈者也。

[原评]
江含徵曰：又有“打起黄莺儿”者，然则亦有时用他不着。
陆云士曰：“黄鹂住久浑相识，欲别频啼四五声。”来去有情，正不必笼而畜之也。

[述论]

鸟语花香，是自然界作用于人们的听觉和嗅觉器官的美妙的声音和奇异的芳香。在鸟鸣声中居最妙的地位的，画眉鸟属第一流，而黄鹂鸟和百舌鸟就差一等了。但是，画眉鸟声音妙悦，所以却被人捉去用笼子蓄养起来为人鸣转；黄鹂与百舌两种鸟鸣声虽比画眉鸟为次一等，然而世人却没有能够把它们捉来用笼子蓄养，从而使它们宛转歌唱的。

由此看来，它们应该像似那人间的高洁不俗之雅士，潇洒出尘；我们只能够去听它们的高吟远

鸣，而不可使其屈尊低眉，钻入人类为它们设定的笼中的。
黄鹂的声音好听，杜甫有一首《绝句》诗曰：
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
意境很美，令人喜悦。但却有一首诗这样说：
打起黄莺儿，莫教枝上啼。
啼时惊妾梦，不得到辽西！

妙音在这里却惹起了厌烦。就因为所站的角度不同，对待事物的态度也就不一样了，正如江含徵评的“亦有时用他不着”。

现在的人们喜欢养鸟，所以只要自己感觉到声音美妙的，就会把它们想方设法弄到自己的笼子中。虽然使它们有了吃的食物，但却没有了自然的空气和天地，而且还没有了夫妻配偶、子女家庭，也自然失去了那份天伦之乐。它们正是因为自己的鸣声，却把自己的自由断送了。人又怎么不是这样的呢？

１４２生产与交游

不治生产，其后必致累人；专务交游，其后必致累己。

［原评］
杨圣藻曰：晨钟夕磬，发人深省。
冒巢民曰：若在我，虽累己、累人，亦所不悔。
宗子发曰：累己犹可，若累人则不可矣。
江含徵曰：今之人未必肯受你累，还是自家稳些的好。

［述论］

世间之事，往往都是公平的，有来一定有往，有因一定有果。也就是说，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种因得果，有果有因。

不替自己的生计和产业作打算并且付出努力的人，一定会坐吃山也空；等到那家业一空之时，即使他觉悟了，也是后悔已晚了。连起码的维持生计的能力都没有，空有两只手，便只能投靠亲戚或者依托朋友了。

若是主人待客不厌，情况尚还可以；若是主人讨上了嫌，整日在他人的屋檐下，俯眉低首的，要看人的眼色行事，实在是难堪的生活。说到底，无论他主人家的态度如何，自己的心理如何，终究还是牵累了别人，损害了自己。

有的人一天到晚，无事生计，只是广交朋友，游荡四方。有钱财的时候，门前是友朋云集；钱财散光以后，只剩下了孤家寡人，是一派的凄凉，最终还是毁掉了自己。因为他把交友游荡当成了事业，而不注重人生实际的生活；则朋友反而会连累了自己。

孔子说：“毋友不如己者。”即所谓交友要交那些比自己学问和经济都要强大的人。专务交游的人，肯定在自己的朋友中会鱼龙混杂，到头来势必要受到拖累。江含徵的意思是说，时代变了，你要同人交朋友，乐意受牵累，可并不见得人会同你交，受你的累。所以还是稳重些好！

这要从两方面来说，从我的角度说，别人要同我交朋友，自然我得要进行选择，决不能滥交朋友。从别人的角度上说，也是一样的，如果我们不值得与人交朋友，别人也不会选择我们的。如果说要交朋友，谁都想着要占别人的光，比我们差的都不会去交，那么社会上的关系就会出现问题了。

因为人不会在什么地方都生活得很好，或者都占有优势，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殊的地方或者能力。比如说，劳心者可以治人，劳力者可以被人治。劳心者需要有人来听自己的话，劳力者需要有人来指挥自己。

所以，在交朋友时，我们都应该拿出自己的真正本事来，别人也就得求我们来相交了。我们也会有我们自己的主张与本领，看问题自然也有自己的观点了，别人再怎么样也不会对我们有多大的连累了。
前言

风流儒雅是人类幸福生活的标志，所以谁都想潇洒地走一回，富贵之后就更愿意附庸风雅，再没有文化的人也不例外。

风雅并不是文化人的专利，所以谁都能达到，关键得有方法。方法就是智慧，有了智慧就会得到风雅。有了风雅，就能与世界上的任何人平起平坐而不自惭形愧，落落大方而游刃有余。

东方的人生智慧是天人合一，在大自然的花鸟虫鱼和风云雪月的声色香韵与风姿神态中净化着自己的心灵；是中庸之道，在社会中人与人相互平等与和睦相处里寻找到自我的存在价值与生活意义。我为人人，人人为我。凡事从我做起，我们帮助了别人，结果还是真正帮了自己。社

会安定了，我们自己也就幸福了。我们爱护自然的同时，就是在爱护我们自己；生态平衡了，我们自己也就温饱了。

东方的智慧，是安定社会的良策，是寄托精神的支柱，是升华感情的梯航，是培养思想的武器。

怎么样拥有东方人生的智慧呢？古代的那些抒情哲学家们通过他们自己的切身体验，为我们指出了一条阳关大道──幽窗夜自吟。在幽静的夜晚，守在小窗前，望着那灿烂的星空，憧憬着美妙的人生境界，吟咏着自己宽广而又温柔的心灵。久而久之，我们的身心都与那广阔的星空、美妙的境界融为了一体，实现了人生的超越而得到风神和高雅。

《幽梦影》，清代张潮着，共２１９条人生的领悟和自然的静赏，用幽静的态度去观察人生与自然，如梦一般的迷离，如影一般的朦胧，享受那种艺术家对生活所拥有的感受和体验。此书在写作的过程中即得到清初１２０余位大学者和艺术家的赞赏和评点，影响极大，感人至深！
　　幽幽梦一帘花影深，清风明月露天真。
　　山川万物皆文史，阅尽沧桑自在身。

《小窗幽记》，明末陈眉公着，分醒、情、峭、灵４篇，共１９４条人生的回味和处世的格言，谓生活中总要睁着一只眼，不能糊涂；人非无情物，如何潇洒；欲有一番作为，必须脱俗；人生何处无烦恼，超然空灵，方能享受那种文学家所拥有的品味和灵秀。
　　雅青山环绕小窗幽，修竹白云一水流。
　　烦恼尽随落花去，禅心却在柳枝头。

《围炉夜话》，清代王永彬着，共１８４条人生的哲理和行为的标准，虽然是寒冷的冬天，但正好可以围着温暖的炉火，在寂静的夜晚讨论着人是什么以及如何做人，那不仅自己可以清醒，而且更能享受一个哲人那样对人生的思辩和觉悟。
　　淡淡于嗜欲淡于缘，别是人间不系帆。
　　参透浮生真谛了，饥来吃饭困来眠。

《小窗自纪》，明代吴从先着，共４００余条人生的反思和心灵的写照，无论是古往今来的名家名篇，还是天地宇宙的万事万物，都可以体现交融在我的心灵之中，小小芸窗却涵盖了大千世界，是一种诗人所捕捉到的人生灵感和境界。
　　韵月到窗前疏影新，风行水面自成文。
　　松声野韵清魂魄，意气飘然鸾鹤群。

《呻吟语》，明代吕坤着，分性命、存心、伦理、谈道、修身、问学、应务、养生、天地、世运、圣贤、品藻、治道、人情、物理、广喻、词章等类，探讨人之良心伦理与处世智慧，包含了全部的道德规范，人们只有共同遵守约定俗成的规范，才能活得潇洒自在。欲得自由，先受约束，约束就是对自我的超越，从而享受那种伦理学家所拥有的人生概念和存在逻辑。
　　诚诚心一字泰山高，道德文章冰雪操。
　　忧患人生百滋味，呻吟动处听洪涛。

为了真正了解东方人的智慧，并使我们现代人在生活中得到借鉴，从而适应飞速发展的时代和节奏，我们策划并主编了这套“东方人生智慧珍品丛书”。我们将前人的这五部着作整理出来，并且用现代人的眼光来加以审视，深入浅出，阐述议论，使读者在悠闲的品味中享受人生的盛宴。我们不敢说，我们的“述论”每一篇都很精彩，但至少有一点，我们所写出来的每一个字都是真实的，都是自己对人生的感受和领略。
　　让我们在这条心灵的完善道路上相伴而行！
１９９７年3月于河东|__|李安纲刘耀|__||__|
　　东方人生智慧──《围炉夜话》
　　【清】王永彬原着
　　马民书述论

围炉夜话就是春天的夜深人静时起笔、辍笔的。其间，我脑海里时常浮现着这样一幅图景：夜幕降临，寒意料峭，炉火正红，那些田园中生活的文人墨客们围坐在一起，谈生活，叙人生，抒憧憬，慨叹不已，惋嗟不绝，省心醒世，乐融苍穹……漫漫长夜，漫漫人生。已过不惑之年的我，已不喜欢去辩白人生，因为“人生”这两个字最难懂了。诚如一位深悟人生的军中儒将所言：悟人生奥义者──懂了，不必说，说了是白说；不明奥义深浅者──不懂，何必说，说了也白说。这真乃是大彻大悟的人生心言。
　　００１教子弟与检身心
　　教子弟于幼时，便当有正大光明气象；
　　检身心于平日，不可无忧勤惕厉功夫。
　　[述论]

“教子弟”、“检身心”，是人生“尽此身光大乾坤”、“留他日担当宇宙”的使命所系。然而，正大光明教于幼，忧勤惕厉俭于心。要教育培养晚辈正直、豁达、磊落的胸怀和气度，必须从幼年开始；要审视省察自己的思想行为，必须着眼于日常的生活。时时、处处、事事，都不能没有严谨而勤勉的督促和刻苦而耐久的砥砺。

“蚌死留夜光，剑折留锋芒。”正大光明是高远流芳的人格境界，也是光华闪烁的人生轨迹。而这种境界既不是先天的与生俱来，也不是生前身后的“回光反照”，而是在后天的从幼年开始的教育、熏陶、习染中生成并进而达到升华的。因此，人生正大光明的品质和气度的培养，应前移至幼年，而不应延限于成年；应渗透于家庭、学校和社会的方方面面，而不应局限于某一阶层或某一方面。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幼教的重要地位和特殊功能。现代心理学家提出了才能递减的法则，即教育开始得越早，越能培养卓越的才能；而才能增长的可能性，随着年龄的增长，反而会迅速减少。这就是零岁教育的理论基础。

但是，幼教也是一种整体的素质教育。如果一味偏重于智力教育而忽视了品质和气度的教育，也会产生人格的低起点递减，不利于整体素质的提高。现实表明，独生子女的增多，家庭的溺爱娇宠以及互不往来、封闭自生的家庭居住环境，已造成一些儿童偏执、孤僻、冷漠、骄纵、任性的心态。

这就要重视幼时的品质和气度的教育，以使子女从小就能够养成正直豁达、诚实谦贤的品德。这样，才能使他们在日后的工作、学习、生活和为人处事的各个方面，都能保持一种襟怀坦白、光明磊落、雍容大度的气质风范。

“广积不如教子，避祸不如省非”。如果说教子正大光明是人生光华的延续的话，那么忧勤惕厉的慎省修身则是塑造人格、完善人生的泽本光源。但是，“检身心”的出发点，不是“现成理念，一习即染”，而是对具体的实践、行为的自省；其生成不是“一蹴而就”、“一劳永逸”，而是渐进而成、渐化而范；其升华不是“一潮涌来，万道霞光”，而是“涓涓细流，微微晶结”。

因此，检身心于平日的砥砺，贵在“三慎”：一是“慎微”，即“于细微处见精神”，从小事小节、一点一滴、细致入微处陶冶磨炼，做到“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二是“慎隐”，即“入暗室而不欺”，在无人知晓、无人监督的情况下，不做亏心事，不取不义财，依靠自身的信念和毅力，自觉地洁心地、正身行，择善而从，保持高风亮节，致力有所作为；三“慎恒”，即持之以恒，锲而不舍，反复雕琢，始终如一地保持高远的志向、艰苦的锻造。

新时代的人生，“君子”需要有“新美如画”的人格境界。而“新美如画”的人格境界，则立之于“志当存高远”，“恢弘志士之气”的浩然；力戒于“碌碌滞于俗，默默束于情，永窜伏于凡庸”的惰性；成就于“千淘万沥历辛苦，吹尽狂沙始得金”的砥砺。

００２交游与读书

与朋友交游，须将他好处留心学来，方能受益；对圣贤言语，必要我平时照样行去，才算读书。

[述论]

人生的乐趣，莫过于与朋友交往共游；人生的明智，莫过于对圣贤言语的体味领悟。然而，怎样与朋友交游才能受益有立?怎样才算真正体味和领悟圣贤言语的妙道真经呢?这却是一个值得深思的话题。

“人”字的结构，看上去就是两个方面的互相支撑。没有人际的交往，就没有人类的共同生活；没有了朋友之间的交游，也就没有了人生的乐趣。“世界像个小家庭”，现实生活中，人总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然而，在朋友之间的交往中，总是既诱之有乐，又扰之有惑。说诱之有乐，是因为善于交友，取友之长，戒友之短，才能增进友谊，获得智慧，生发动力，不断前进，从而体验到人生乐观向上的志趣。说扰之以惑，是因为不善交友，是非不辩，曲直一径，扑朔迷离，沆瀣一气，最终酿成苦果，陷入不能自拔的境地。

古人云：“结交需择善，非识莫与心。”明代学者苏浚曾把朋友分为四类：一类是“道义相砥，过失相畏”的畏友；一类是“缓急可共，生死可托”的密友；一类是“甘苦如饴，游戏正道”的昵友；一类是“利则相攘，患则相倾”的贼友。由此可见，“畏友”可敬可畏，“密友”可亲可信，而“昵友”则需避，“贼友”则需防。

即使是“畏友”、“密友”，也有其所长所短。与之交往，也不能一味游闲玩乐；而应在言行举止中，观其优长而取之，察其所短而戒之，以使自己在效优中升华，在戒短中扬长。先圣先贤是不见面的最亲善的朋友，是谆教无声的师长。然而，对于先贤们的言语教诲，如果只是口诵心唯，而不付诸实践，那只能是空对良言、愧对圣贤。“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

魏源所着的《古微堂集?默觚》里有这样一段话：“披五岳之图，以为知山，不如樵夫一足；谈沧溟之广，以为知海，不如沽客之一瞥；疏八珍之谱，以为知味，不如庖丁之一啜”。这里就指明了学以致用，以行为本的道理，正如墨子所说的：“士虽有学，而行为本焉
事实正是这样的，死读书不如不读书。一个死啃书本而与生活实际、社会实践绝缘的人，即使他“学富五车，”“才高八斗”，也毫无用处。“口能言黑白，目不辨青黄”的书呆子，仅能

有一点不足道的谈资，而不可能有什么谋事成就的本领。

清代学者颜元说得好：“譬之学琴乎?故曰以讲读为求道之功，相隔千里也。”这又说明，脱离实践的读书是不可能真正掌握知识的。只有既注意在实践中深化知识，使之成为充满活力、随时可取的潜在智能，并注意根据实践的需要和现实的变化而灵活运用知识，才能真正掌握知识，把知识转化为力量。因此，读圣贤书，功夫在书外；明圣贤理，妙道在知行。

００３贫俭与拙勤

贪无可奈惟求俭，

拙亦何妨只要勤。

［述论］

贫穷和愚笨是困扰人生的两大绳索，但俭以济贫、勤以补拙却是人生奋斗的真谛妙道。

人难免有穷困潦倒之时，这并不完全取决于主观努力的程度和才智本领的大小。动荡不安的时局促使着贫困的积累；社会的陋习积弊使人空怀壮志、怀才不遇，无力战胜贫困；许许多多的非人为的天灾年荒，旦夕之祸，往往使人顷刻间一贫如洗、流离失所，等等。面对贫困，安贫没有出路，只有抗争，抗争的起点关口是求俭维生。因此，求俭是与人类创造性劳动不可剥离的重要生存方式，也是劳动人民世代弘扬的传统美德。

在我国，“求俭”、“贵俭”的思想早已行之于民生、载之于古籍。《周易》的《节卦六十》，把当时人们对于节俭的态度分为三种：最可贵的是“甘节”，即甘心节俭，忠诚节俭，把节俭当作“甘之如饴”的乐事；其次是“安节”，即虽不能“甘节”，但能安于节俭，不追求豪华奢侈；最坏的是“苦节”，即厌于“甘节”、“安节”，而把节俭当作一种悲苦，叹怨人生。

这三种态度，必然产生三种不同的结果：“甘节，吉”——甘于节俭，前途就会吉祥美好；“安节，亨”——安于节俭，做事会通达顺利；“苦节，贞凶”——苦于节俭，结果将是不幸的。同时，“不节苦，则嗟苦”——不能节俭，结果必定陷入贫困，落到愁眉苦脸、自怨自艾、丧失一切的地步。因此，贫无可奈时，要摆脱贫困，最可贵的是“甘节”，最起码要“安节”，最忌讳的是“苦节”、“不节”。只要由“甘节”起步，做到安节，就能做抗争贫困、创造幸福的强者。

人有天才与庸才之分，也有天资聪颖与天性愚笨之别，但先天的智能差异因素不是造成天才与庸才的先决条件。心理学研究表明，人的智力是有高低差异的，这种差异是通过智力测验所得出智商(IQ)来表示的。智商在100分上下者，表示智力正常和中等；140分以上者，表示能力超常；70分以下者，表示智力低常或“低能”。在人类总人口中，超常者只占1%，低能者占3%，绝大多数处于中常者。

在人们的心目中，成为人才，有所作为的人，非有超常的智力不可。但是，经心理学家对历史上众多人才的成功进行了综合分析，结果发现，不少成绩卓着的人才和出类拔萃的名家，并没有非凡的智力水平。他们成功的诀窍只有二个字：勤奋。相反，即使天资聪颖、智力超常的人，离开“勤奋”也将一事无成。

王安石曾这样记述宋代的方仲永：他5岁作诗，天赋极好，然而，他不求进取，成年之后一无所成。而晋朝人左思生性笨拙，什么东西学了都无长进。可是，他不甘愚笨，发愤努力，终于写成世人竞相传抄的《三都赋》。这就说明，一个人要想获得充分发展的能力，在事业上有所成就，就必须依靠主观上的勤学苦攻。

诚然，在走向成功的路上，天资差的人虽然要比天资好的人艰难得多。但是“勤能补拙”，只要加倍地努力，就一定能够获得成功。其实，据医学家的实验证明：正常人脑的构造，并没有复杂与简单之分。鲁迅说：“即使天才，在生下来的时候第一声啼哭，也和平常的儿童一样，决不是一首好诗。”这是因为“天才就是勤奋”，“天才就是2%的天赋加上98%的汗水。”

００４稳当与本分

稳当话，却是平常话，所以听稳当话者不多；

本分人，即是快活人，无奈做本分人者甚少。

［述论］

人应该说平实妥贴话，做安分守已人。然而，喜欢听平实妥贴话的人并不多，能够安分守已的人则甚少。这便是人生的困惑和自扰。

说话是一门普遍、广泛而又高超的艺术，这艺术的基石和含金量却是稳当、妥贴、平实。

语言是人们交流思想、表情达意、进行思维的最重要工具，它的运用奥妙无穷：同一思想内容，可以选择不同的语言形式来表达，表达的效果具有高低文野之分；同一语言形式，可以表达不同的思想内容，表达的程度有深浅明惑之别；同一语言形式、同一思想内容，又往往因接受者的心理差异、时境不同而出现种种不同的理解，等等。由此可见，语言的艺术具有着功力的高深与浅薄等差别。

然而，真正促使人们心心相印、情理相融的却是那些妥贴无奇、谆切无夸、朴实无华的话语。可是，人们往往对平常、朴实的话语却充耳不闻、闻而不思，而对那些新奇夸张、虚浮华丽的话津津乐道，这就不免使忠言擦耳而虚过，妄言淀心而成疾。

“言为心声，文如其人”。听者不妨以言识人，因为“其志定者，其言简以重；其志刚者，其言果以断。”(《薛方山纪述?上篇》)还可以说“其人实者，其言平以安”。言者则应该切记：“人以言自夸者，但欲人羡已，而不知人之笑之。”(清?李惺《西沤外集?药言剩稿》)“清清白白做人”，“老老实实做事”，“本本分分生计”，“稳稳当当过活”。看似平凡而淡泊，实是高雅而快乐。可不少人并不这样想，他们把清白视为清贫，把老实视为无能，把安分视为保守，把稳重视为平庸，欣羡于穷夸极数，沉湎于酒绿灯红，着迷于舞池美色，奔波于官场权逐，到头来花天酒地而忐忑不安，违法乱纪而走向深渊。“因嫌官职小，终被枷锁杠”，使原本自己快活的心境疲疲不堪，使原本幸福美满的家庭破裂难圆，使原本知心知已的亲朋众叛亲离……这实乃是“聪明反被聪明误”，“快活反被快活丧”。如其醉生梦死图极乐，不如安分守已常快活。

００５处事与用功

处事要代人作想，

读书须切己用功。

［述论］

事不能“私”处，“私”处必有非；书不能代读，代读非学问。因此，处理事情要多替别人着想，读书求知要靠自己切实用功。

世界上任何事情的处理都不是孤立的个人行为。因为“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无论在物质生活方面还是在精神生活方面，人离开社会都不能“独立为生”。人的本质的社会性决定了人事处理的社会性。就某一件事而言，“我”可以是处事的主体，但它决不可能既是主体又是客体。“我”必然要与“你”或“他”发生物质的、精神的关系。在这种情况下，“唯我”必然排他，“全己”必然损人。

事实上，有的人在利益关系上，往往是“一事当前，先替自己打算”；有的人在对待婚姻恋爱问题上，一味追求个人的幸福甜美的目的，就已把辛酸苦果强加于他人；有的人在以我为中心，精心设计自我的蓝图的目的，也就踩在了别人的肩膀上。

这样的人是狭隘猥琐、私欲膨胀，没有脱离低级趣味的人。这样的人，不仅会成为精神上自我萎缩的乞丐，而且在长远利益上是吝小亏大，窘迫无支的。可见，欲以成为一个大写的人，就应在时时处处事事想到别人，把困难留给自己，把方便让给别人。

事可托人代劳，过可为人代受；障可求人代除，难可攀援同当；河可借舟泛过，桥可为人架起，但唯有书，既不可为人代读，也不可让代读，也不可让人代读。因为：其一，读书是在“读志”。志不能托人代立，诚然书不能托人代读。读书本身就是一种志向与毅力交织的艰苦劳动，业有所为必读书，读有所成必苦攻。苏秦的“刺股”励学，匡衡的“凿壁”借光，车胤的“囊萤”夜学，孙康冬夜“映雪”，司马光“警枕”苦读，等等，都说明，没有自我的顽强拼搏，坚韧不拔的奋战精神，是不可能读好书的。

其次，读书是在“读心”。心不能让人代使，故书也不能让人代读。“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不读书，只面壁思索，思的只有壁面而已；而只读书，不思考，也只能得几个字形符号，不可能把知识变成自己头脑里的东西。有的人藏书颇丰，但自己不读，便不是自己手中的书；读了不思，也不是自己心得的书。

因此，读书必须立其志、用其心、尽其力，才能有所立、有所成、有所为。

００６信字与恕字

一信字是立身之本，所以人不可无也；

一恕字是接物之要，所以终身可行也。

［述论］

信，是人立身处世的根本。“人而无信，不知其可。”《说文》中对“信”的解释是：“人言也，人言则无不信者，故从人言。”这就是说，“信”就是人所讲的话，不是人讲的话才会无“信”。一个人如果无“信”，别人就不会把你当人看待，那么，你又有什么颜面和别人交往呢?

《全唐诗补逸?卷2》中有首诗说：“立身在笃信，景行胜将金。”诚挚守信，是做人的一种高尚品行，是立身创业的根本所在，它胜过手中的黄金，是金钱不能换来的无价之宝。信又是精诚团结、“化干戈为玉帛”的良药。《傅子?义信篇》中说：“以信待人，不信思信；不信待人，信思不信。”也就是说，对人诚恳守信用，即使别人原先不信任的，也会转为信任；对人虚伪不讲信用，即使别人原先信任的，也会转为不信任。

恪守道义的信，不仅能使自己实现心灵的净化和品行的升华，而且可以化解矛盾，消除别人的戒心，赢得真诚的信赖和友谊。而那些虚伪失信、圆滑处世的伎俩，虽然可以一时骗取到别人的信任而得到意外的“收获”，但谎言不会长久，伪饰破处，便是身败名裂。

“恕”，是为人处事之要，是人值得终生奉行的高尚品德。将心比心谓之诚，推已及人谓之恕。清朝金兰生在《格言联璧?持躬》中说：

以恕已之心恕人则全交，以责人之心责已则寡过。

这就是说，用宽恕自己的心思去宽恕别人，就能够和别人保全友好关系；用责备别人的心思来责备自己，自己就可以减少过错。

人往往喜欢指责别人的过错，而原谅自己的过错，由此引出无尽的口角纷争和不快。如果严已宽人，责已容人，则会和睦相处，增进友谊，携手共进。“恕”不是权宜之计，也不必图一时实用，而要诚挚为怀、奉行一生。正如《格言联璧?处呈》所说的：以真实肝胆待人，事虽未必成功，日后人必见我之肝胆；以诈伪心肠处事，人即一时受惑，日后人必见我之心肠。

日久见人心，真心真意地待人，有时不一定马上被人理解，但终究会被人理解。虚情假义地为人处事，即使别人一时受蒙蔽，但终究会被别人识破。也就会“与人以实，虽疏必密；与人以虚，虽戚必疏”。

人在生活中，不免有喜有忧有怨，喜时不忘忧人之虑，忧时要做到“已所不欲，勿施于人”，怨时要做到以德报怨。孟子主张“忧人之忧，乐人之乐”。你把别人的快乐作为自己的快乐，别人也会将你的忧愁和快乐当作自己的忧愁和快乐。这样就会广结善缘，形成良好的人际关系，形成积极向上的进取动力。

００７说话与积财

人皆欲会说话，苏秦乃因会说话而杀身；
人皆欲多积财，石崇乃因多积财而丧命。

［述论］

凡事皆有两面，如“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一样，口才好、资财多本来都是好事，但却也能招来杀身之祸。世人都希望自己能言善辩，但是战国的苏秦就是因为能言善辩，才被齐大夫派人暗杀；世人都希望自己能聚积很多财富，然而晋代的石崇就是因为财富太多，遭人嫉妒被杀身丧命的。

“口是祸福门，舌是斩身刀。”(后周?冯道《舌》)在动辄以言论问罪的古代专制社会里，出言稍有不慎，往往会招来杀身之祸。现代社会保障公民有言论自由，尽管不会仅仅以言语谈论来定罪刑罚，但是在人际交往中仍然需要注意言谈得体，合乎情理和礼义。否则，信口开河，胡言乱语，妄加非议，仍会招惹是非，带来烦忧和不测。有时闲话也会惹事生非，攀闲的人可能是言者无心，而听闲话的人却可能听者有意，传闲话的人又可能加油添醋，引发是非。正如《唐诗纪事》中所说的：“莫言闲话是闲话，往往事从闲话来。”

人不必拘泥于沉默寡言，但却不能以言论哗众取宠，“风流不在谈锋胜，袖手无言味最长。”人不必忌讳能说会道，但说话不能不注意时机、场合、对象。在文网罗织之日，或听者有心之时，尤其要审时度言，要以理智而不是以感情支配口舌，不该说闭口不说，应该说就说得深刻而有分寸。这样才能避害趋利，免生是非。

多积财，积财多，并不能以好坏论之，也不能因石崇积财丧命，而推出凡财富多必遭杀身之祸的结论。如此，谁还敢近财积财呢!只能以贫贱为安、以苦行为道了。这里的关键问题是：积财有道，用财合义。君子言利，取之有道，靠自己的劳动和创造得来的财富，多多益善。而靠坑蒙拐骗、以权谋私得来的钱财则沾一为耻，得之有怨；建立在他人血泪、尸骨上的金字塔、金銮殿是自铸耻辱，自掘坟墓。

这就是不义之财遭人反侧，杀身之祸在所难免。即使靠自己劳动创造得来的财富，也不能恃财丰而炫耀，无节度而挥霍，乘危难行盘剥。如此，也会积怨生非，甚至反遭暗算哩。贫生忧苦，财多忧安。钱财多是人享乐的资本，但却不是幸福的源泉。人不能作金钱的奴仆，金钱至上、拜金主义是对人生目标的扭曲。扭曲之处伤元气；钻进钱眼里乐道铜臭味，是对人生乐趣的污染。污染之处是泥潭；傲财自炫耀，倚财使伎俩，是对人格品行的践踏，践踏之处是险滩。

００８教小儿与待小人

教小儿宜严，严气足以平躁气；
待小人宜敬，敬心可以化邪心。

［述论》

“小儿”与“小人”，同是一个“小”，但内涵不同，前者是年龄区段的“小”，后者是品行尺度上的“小”。实质不同，所持的态度和方法也不同，教育小孩宜严，对待小人的宜敬。

任何人都有亲子之情，但是亲子需教子。教子事非小，它不仅密切关联着家庭的和睦幸福和孩子的成长进步，而且密切关联着国家的前途、命运和社会的发展、进步。教育子女的成效，首先取决于对子女心理特点和融基础上的正确态度和方法。小孩子具有充满稚气、心性顽皮、躁气好动、固执任性的特点，这就要求对孩子必须以严肃的态度、严正的姿态、严格的规定进行教育和要求，做到以严肃克娇气，以严正克顽气，以严气平躁气。

如若不从严教子，而是一味地溺爱娇宠，过分地迁就忍让，凡事纵容护短，长期依顺应求，势必强化孩子的稚气、娇气和躁气，其不但不能专心读书、用心做事，而且还会固化逆反心理，以顶牛、执拗的方式和浮躁粗俗的情绪对抗长者的规劝和教导。一遇到社会环境中消极因素的影响，就会误入歧途，堕落失足，陷入难以自拔的境地。

当然，教子宜严，严要严得既合理、又合情，既可行又适度。要做孩子最仁慈的严师，最知心

的长者，沟通心灵、微微润发、循循善诱。

所谓“小人”，是指那些心术不正、品行猥琐的人。对于“小人”，人们往往在感情上疏厌，在态度上鄙视，在交往中提防。其实，这并不是理智的选择，也愧于君子的风范。“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由于小人的心灵已经邪僻扭曲，如再被人鄙视、疏远、厌恶，则可能更促使其心理变态，趋邪附恶，孤傲妄为，走向邪路。

与其如此，倒不如去尊重他的人格，唤起他的悔悟，感化他的心灵，使“浪子回头”，重塑一个新的自我。其实，君子与“小人”的差异，从根本上说，盖源于心志与气量的差异。

君子之心不胜其小，而气量涵盖一世；小人之心不胜其大，而志意拘守一隅。(清?金兰生《处世格言?存养》)也就是说，君子也不过寸心，但气量能包容整个世界；小人的心狂野，但意志只局限于某一个角落里。君子讲道德，处事小心谨慎，待人宽宏大量；小人缺德不义，胆大妄为，无所顾忌，但心胸狭隘、目光短浅、行为猥琐。君子小心并非胆小；小人胆大并非勇敢，只是无知自负、无识妄为。

因此，君子应以自己宽宏豁达的寸心，去感化小人偏狭纵野的妄心。当然，这是非常艰深难为的。正因为艰深难为，才更需要竭尽心力，才更能以此增长见识，磨炼性情，也即是：“处难处之事可以长见识，调难处之人可以练性。”(明?徐祯稷《耻言》)当然，对小人以敬化邪时还要谨慎，以防蒙受其害。敬慎相机，以使小人改邪归正。

００９善谋生与善处事

善谋生者，但令长幼内外勤修恒业，而不必富其家；善处事者，但就是非可否审定章程，而不必利于己。

述论

世人都希望自己成为善谋生、善处事的人。然而，许多人劳苦一生，却难以维生；为事一世，事却一无所成。究其根由，就在于谋生不明其宗，谋事不得要领。

“善谋生者”，即擅长谋划生计的人。谋划生计，并不需要什么新奇的花招，也不必处心积虑地积聚财富。只要家人不论年纪大小，事情不分份内份外，每个人都能安其本分，经心勤勉，持之不懈地办好每一件事情，就可称得上是“善谋生者”了。

不善谋生者，往往是：理财不理家，聚财不聚心。《增广贤文》中说：

父子和而家不败，兄弟和而家不分，乡党和而争讼息，夫妇和而家道兴。和睦是稳定家庭，并使之发达兴盛的根本。而家庭不和则会“后院起火”，纵有万贯家资也会被焚燃一尽。明朝徐田臣《杀狗记》第十九折说：

家有一心，有钱买金；家有二心，无钱买针。只要一家人同心合力，勤修恒业，家庭生活就一定会幸福美满；而一家人三心二意，或夫妻同床异梦，或子女好吃懒做，家庭就会衰败贫困。因此，善谋生者，其实就是善于整齐家庭者，善于整齐人心者。

“善处事者”，即擅长办理事务的人。办理事务，并不一定要有奇特的才能，也不能事事着眼于如何才能把事情做好。在可行与不可行处加以正确判断选择，订立一个办理的规则和程序，有条不紊、善始善终地处理事务。不善处事的人，往往是主次不明、头绪不清、章法不明，不会“秉纲”、“执本”的人任何事务，都不是简单而一目了然、机械而一式不变的。要处理得当，就要对事物本身的来龙去脉认真加以分析，就要对事物处理的各个环节进行仔细的疏理，以求得可循的脉络，订下具体的规则章程。同时，还要分清主次、轻重缓急，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

“秉纲而目自张，执本而末自从。”(晋朝杨泉《物理论》)这就是要正确识别和把握“纲”和“目”、“本”与“末”，以秉纲、执本来进行果断地处理。

不善处事者，还有一个致命的弱点，那就是偏私处，即抱着自私自利之心去处理事务。私字当头，处事必乱。站在狭隘自私的立场上，便会主观片面、事无公断。

因此，善处事者一要头脑清醒而不乱阵脚，二是公正无私而方寸不乱。

０１０

名利之不宜得者竟得之，福终为祸；
困穷之最难耐者能耐之，苦定回甘；
生资之高在忠信，非关机巧；
学业之美在德行，不仅文章。

[述论》

功名利禄是诱人的，但得到不该得的功名利禄，只能兴幸一时，最终会成为祸害。功名是公众对具有高风亮节、卓越才能、功勋卓着的人物的肯定和赞誉。凡夫俗子，无所作为、业绩平平的人不会得到公众的褒扬，也就无所谓功名可言。利益是社会对人们付出心血、努力和贡献所给予的报偿，没有付出，没有贡献，也就得不到利益。那么，有的人为什么会得到不该得的名利呢?

这里有复杂的社会原因，如公众公认中的错觉和舛误，社会分配中的失策和不公等。但从名利得主的主观原因上看，无非是“一骗二争三盗”。“骗”，即用虚伪欺骗的手段去取出人头第之名，索损公害人之利；“争”，即不知寡廉鲜耻而结党营私，争名于朝。欺行霸市，争利于市；“盗”，好贪窃天下之功，贪污公众之利，盗窃他人之名。其手段之卑鄙，行为之卑劣，居心叵测。

虽然他们也能得名而幸，得利于手。但功名自有天下定，多行不义必自毙。到头来，只能机关算尽太聪明，最终被人唾弃，反遭到灾祸当头、身败名裂的下场。

贫穷和困厄，虽然会折磨人，然而也最能磨砺人、造就人。历史上众多的伟人志士，正是在贫困中磨炼了意志，砥砺了气节，从而成就了伟业。正所谓“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

面对难忍耐的艰难困苦而不能忍耐，是弱者的表现；而能耐得住艰难困苦，则是强者的风范。一个人只要敢于在穷困中奋争，才能“苦尽甘来”。只有不畏艰险，不辞劳苦，才能希望到达光辉的顶点。古来在穷困中悲怆而倒下的人，何其悲怆不堪！而在穷困中奋起而达坦途、有所作为的人，何其乐道光远!

人天性的资质有高下之分，但这并不能决定人格的高下和作为的大小。人格的高下取决于忠诚和有信，作为的大小取决于对任何事是否勤勉而为。机智巧妙的人，不见得资质就高。那些心术不正、不讲忠信的人，尽管机智灵巧，到头来一害自己，“机关算尽太聪明”；二害他人，给社会带来危害。

同样，读书读得好，并不仅仅是那些文章写得好的人。困为读书是读人生的道理，是习做人的学问。有些人文章虽美，但品行猥琐，可谓“妙笔生华，品格低下”。因此，学业贵在修行，文章贵在德高，文美与人美的和谐统一，才堪称学业之美。

０１１风俗与人心

风俗日趋于奢淫，靡所底止，安得有敦古朴之君子力挽江河；人心日丧其廉耻，渐至消亡，安得有讲名节之大人光争日月。

[述论]

世风日下思贤能。当社会风气日益奢侈淫乱，并且这种现象愈演愈烈、不可遏制时，人们热切地希望能实现一个不随俗流而又质朴高才之士承担起改造社会的重任，还社会原有的善良，挽江河原有的清流。古人重君子的德行影响和贤人的教化作用，以唤起众人的警醒和效法，这与社会教育的落后而导致众人往往随俗浮沉的现实是密切相关的。

即使现代社会的教育深入发展了，也有不少的人难以抵住灯红酒绿的影响和诱惑，而同流合污于奢淫之风。这就仍然需要有头脑清醒、目光敏锐、人性廉洁、勇敢无畏的有识之士，不辱使命，开创文明之新风。当然，改造社会，建设高度的社会精神文明，决不仅是一君之明、一士之贤所能“力挽江河”的。

它是千百万人同心合力的工程，是全社会义不容辞的责任。只有形成千百万人人心向背，除弊兴新，唤发全社会的能动改造，才能激浊扬清。当今在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人们更需要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伟大进军中，以共识聚万众一心，以合力兴一代新风。

“清廉知耻扬名节”。廉，是指不该取的不取；耻，是指做了不正当、见不得人的事会感到羞愧。当世人逐渐失去清廉知耻之心，并任其发展至完全不知廉耻之时，若能出现一位视名誉和气节为生命，并竭诚尽力地唤醒世人的廉耻之心的人，他的功德则足可与日月争辉。

当然，倡廉明耻，并不是要生威扬名。古人云：

真廉无廉名，立名者正所以为贪；大巧无巧术，用术者乃所以为拙。

(明?洪应祖《菜根谭?概论》[ ]

也就是说，真正清廉的人不会贪图清廉的名声。贪图清廉名声，希图后世流芳的人，可能正是以清廉之名作为贪利索贿的资本；最有智谋的人，会以玩弄投机取巧的权术为耻，玩弄这种权术的人反倒会弄巧成拙因此，清廉明耻本是做人应有的品德，为政清廉、教人知耻更是为政者应有之义，全然不值得以此为铭，树碑立传，更不能以此炫耀，招摇过市。清廉之德，明耻之功，是世人的公推，是公心的论定。“德在民间常不没”，只有不求清廉之名而行清廉之实，不求明耻之功而竭明耻之诚者，才能流芳百世，辉同日明。

０１２

人心统耳目官骸，而于百体为君，必随处见神明之宰；人面合眉鼻眼口，以成一字曰苦(两眉为草，眼横鼻直而下承口，乃苦字也)，知终身无安逸之时。

[述论]

心为官之首，它统治着人的五官及全身。如把全身器官比喻为朝政为百官，心便是君王君王昏，朝政暗，天下乱；君王明，朝政清，天下平。人要行得正、举得端，必须时时处处保持“心”的清楚明白。心不仅是身体器官的主宰，而且是为人处事、修行图治的主宰。人心在体内，

唯寸是量，但能量在苍穹，功及无限。

大其心容天下之物，虚其心受天下之苦，平其心论天下之事，潜其心观天下之理，定其心应天下之变。
(清?金兰生《格兰联璧?存养》)
人心需清净，居心不净，功辄疑人，人自无心，我徒烦扰。
(清?申涵光《荆园小语》)
心境不明，难免疑神疑鬼，惹是生非。只有抛弃了杂念，坦阔了胸襟，才会豁达大度，体味人生之快乐，感悟世间之美好。
人心需改造，不能胜寸心，安能胜苍穹?
(清?龚自珍《丁亥》)
如果连自己的心都不能按捺，谈何超越自我、改造世界!因此，要有理想、有志气，创一番业绩，铸人生辉煌，就必须在炼“心”上下功夫，在砺“心”上鸣不凡。百折志不挠，挫奋“心”弥坚。

人是哭着来到世间、步入新生的。人的脸面由眉、眼、鼻、口合而成形，若将两眉当作部首字头“艹”，两眼看成一横“一”，鼻子为一竖“Ｉ”，下面承接口，恰巧是一个“苦”字。可知，人的一生是苦多于乐，终身难有安闲逸乐之时。这就是说，人有追求快乐的天性，但“苦”字就明明写在脸上，伴行一生。

人要不要因为自己的面相“苦”，就认从苦、屈于苦，而不追求快乐呢?回答是否定的。因为追求快乐、幸福是人生的本性所在，是人生的动力源泉。那种因面相“苦”而屈服于苦的人，是弱者，是懦夫，是人生悲哀的牺牲品。

同时，人在追求快乐、幸福的时候，千万不要忘记：人生的道路曲折坎坷，苦难困危在所难免；一帆风顺的所为不存在，一蹴而就的所幸不曾有。因此，要准备吃大苦、耐大劳，以艰苦的付出换来幸福和快乐。

既然，人的一生是苦多乐少，那么在人生的奋进曲中，就应该包含着以苦为乐，具有乐观主义精神。这里最根本的是，要树立大度的人生观、苦乐观，把为他人、为大多数人追求快乐和幸福作为人生的目标，摆脱狭隘的自得其乐，才能享受到最高华、最神圣的人生快乐，才能剥去人生的“苦”面相，描抒人类的“幸”字符。
０１３

伍子胥报父兄之仇而郢都灭，申包胥救君上之难而楚国存，可知人心之恃也；秦始皇灭东周之岁而刘季生，梁武帝灭南齐之年而侯景降，可知天道好还也。
[述论]

事在人为。春秋时的伍子胥，为了报父兄之仇，誓死灭楚，终于破了楚的首都郢，圆了对仇鞭尸图报之梦。而当时的申包胥则发誓要保全楚国，终于得到秦军救援，使楚国幸免于难、不致灭亡。由此可见，人只要决心成事，就一定能成事。

决心和意志，是成事的先决条件，离开坚定的决心和坚强的意志，决无成事可言。正如清朝金兰生在《格言联璧?学问类》中所言：

把意念沉潜得下，何理不可得；把志气奋发得起，何事不可为。也就是说，做学问能够专心致志地学习思考，什么道理都能领会；干事业能够奋发志气，努力不懈，事业就一定能成功。可见，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就可以最大限度地克服客观存在的各种困难，做到难以做到的事情。

当然，“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客观事物的发展往往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做事情也往往不是单靠决心、意志和计谋来成就的。就如那伍子胥复仇，申包胥救楚，也不是他们单纯“意志”的得逞，而是他们在顺应时势中，由夙愿所成的。

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要肯定人的意志的力量。有了坚定的志向和不屈不挠的斗志，才有可能使近乎不可能的事情变为可能。面对必须办到而近乎不可能办到的事，与其悲观失望，无所作为，还不如竭尽全力，拼搏图强，即使失败了，也不失英雄的壮举、义士的风采。

处事要有度。秦始皇灭东周国那一年，灭秦立汉的刘邦也应运出生了；梁武帝灭掉南齐的那一年，侯景便前来归降。但正是侯景后来又反叛了梁朝，归降者却成为叛逆，成为祸根。可见，天理循环，报应不迭。争天下者明来暗往，兴衰有定，终有报应；处历事者精于算计，利害俱孕，各有偿还。占人一分，终要还人一分。纵然能一时得势，骄横天下、荣华富贵，天道终会教你异日沦落、倾陷贫贱。

这话道出了处心积虑争霸者、不可一世骄横者、不择手段敛财者的天赐“下场”。同时，也告诉人们处事不可无度，处优不可骄横，得利不可无义。明朝洪应明的《菜根谭?概论》云：

人情反覆，世路崎岖。行不去须知退一步之法，行得去务加让三分之功。这里讲的是待人处世的进退策略。

人有受挫时，受挫不必强逆，而要以退为进；人有顺利时，得意不可骄横张狂，而要讲究宽容，得饶人时且饶人。否则，得意时同类相煎，逼人太甚；失意时他人也会以同样的方式对待你，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０１４有才与为学

有才必韬藏，如浑金璞玉，暗然而日章也；为学无间断，如流水行云，日进而不已也。

[述论]

“才能不耀眼，耀眼不是才。”真正有才能的人不会锋芒毕露，就如未经提炼、琢磨的金玉一般。虽不炫人耳目，但日久便知其内容，实践便显其光华。而那些夸夸其谈、故弄玄虚、自我炫耀、自我卖弄的人，恰恰是一些浅薄之徒、无能之辈。愈是虚浮无识，才疏学浅的凡夫俗子，愈不能自立自强、自尊自励，愈是要以自夸自负、自鸣自傲来填补自己的空虚，掩饰自己的不才。

我们可以列出一个等式：才能的自我炫耀＝品行的伪劣＋学识的庸劣。而有才能的人，愈是有才能，愈懂得求知的无止境，愈感觉到成才的高远路，因此，也就愈加境界高远、虚心好学。求知如渴、矢志成才的人，只会一门心思里充实自己，一腔赤诚去投身实践，绝不会把精力用在卖弄自己、贪图浮名上。因此，我们还可以列出这样一个等式：才能＝充实的内容＋忠实的创造。

学问无止境，止境荒学业。做学问贵在持之以恒，不可间断，好象流水不息、行云不止那样，永不歇顿，永不停暂。倾盆骤雨，直泻而下，猛矣，但润之不深；阳春之雪，普降山野，喜矣，但旋即而消。求学问，不能急于骤雨，融如春雪，而必须有耐久之力、持续之功。俗话说“学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三天打鱼，两天晒网”。三分热度，一曝十寒，只能荒废学业，枯竭才华。

《南史》载：倜傥文人江淹，少年时诗文如涌，颇负盛名；及至晚年，才思枯竭，着作庸平，时人叹曰“江郎才尽”，他自己解嘲说：“一日酣卧，睡梦中将五色笔送还了他人”。江郎何故丢了彩笔?贪睡、懈怠，不思进取。

才须学也，非志无以成学。要使学如流水不息，行云不止，必须持“志”以恒，永不懈怠。无高远之志，就不可能在遇到困难时攻坚不止，就不可能在逆境中拼搏不止。只有求学壮心不已，才有才华之树常青。

０１５积善与积财

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可知积善以遗子孙，其谋甚远也；贤而多财，则损其志；愚昧而多财，则益其过。可知积财以遗子孙，其害无穷也。

[述论]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应之后世，遗及子孙。积善人家，必然遗留给后世德泽善报；而多行不善的人家，也必然遗留给后世祸害报应。由此可知，多行善、做好事，为子孙留下后福，这才是为子孙着想，是最长远的打算。德善人家福常在，多行不义殃子孙，这是家世善恶的因果报应。

从社会人际关系而言，凡是为人行善之家、德高望重之族，不仅会受到被恩泽者的感激，而且会受到社会人的崇教。其后人，也必然会得到他人的以德相报。特别是当其子孙身处逆境、困厄之时，人们便会念及祖宗之德，而给以同情和帮助。反之，多行不善的人家，必然引起世人的怨恨，其子孙也会遭到怨恨，甚至以仇相报。因此，祖宗的积善是家世的后福，前世的不义是后人的祸害。

当然，祖宗的善与德，也不是传世不变的。善家不一定出良子，恶族不一定出恶少。其子孙善，即使其祖上恶，人们也不会以恶相报；其子孙恶，即使其祖上善，人们也不会以善报应。同时，世人也不应以狭隘的善恶报应，去对待别人的后代子孙，而应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宽阔的胸襟去感召、教育后人，形成全社会的扬善祛殃之氛围，谱写文明进步、团结奋进的新曲。金钱并不是处处闪光的，它之于不同的人，用场不同，效应有别，传袭当鉴。

贤能的人有了更多的金钱，容易受物欲的诱惑，耽于逸乐，贪图享受，意志消沉，进而颓废落伍。愚昧的人有了金钱，有可能去干非法的勾当。金钱便成为伤风败俗，并且给社会带来危害的妖孽。由此可知，将金钱留给子孙，不论子孙贤或不贤，都是有害而无益的。古人倡导积德而传后人，积财以资困厄，不主张以财资后。

当然，金钱本身并没有利害可言，钱也并非必然使贤者沦庸，愚者违法，子孙不肖。只是对于那些把金钱当作享乐的资本，家传的法宝的人来说，金钱反会成为滋害助孽的东西。而对于通过诚实劳动挣得金钱，又以金钱为资本兴家立业、创造财富、开创业绩的人来说，金钱则多多益善。

今人反对金钱至上、拜金主义，并不否定金钱在现实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作用。同时，肯定金钱的不可或缺的作用，并不忽视金钱对人的德性具有腐蚀的一面。君不见，为了钱走上犯罪道路的人何其多，有了钱玷污人生，陷入深渊的人屡屡不绝。

如此看来，金钱关乎人们生活质量的优劣，但它却不是启动人生功能的万能钥匙，也不是标定人生价值的根本尺度。

０１６弟子与德财

每见待弟子严厉者易至成德，姑息者多有败行，则父兄之教育所系也。又见有弟子聪颖者忽入下流，庸愚者较为上达，则父兄之培植所关也。

人品之不高，总为一利字看不破；
学业之不进，总为一懒字丢不开。
德足以感人，而以有德当大权，其感尤速；
财足以累己，而以有财处乱世，其累尤深。

［述论］

家庭教育事关重大，它密切关联着孩子的成长、进步、前途、命运，更密切关联着社会的稳定、进步和发展。家庭教育的成败，不取决于父母对子女爱心倾注的力度，这种爱的倾销历来是无代价的；也不取决于父母对子女期望值的高低，“望子成龙”是父母的心态；而首先取决于父母对子女爱的方式的正确与否和期望值的客观效度。

凡是对子女要求十分严格的，子女便容易成为有德才的人；凡是对子孙过于宽容的，子女的德行大多败坏。无悍虏，慈母有败子。”(《韩非子?显学》)又有一种情况，有些子女原来十分聪明，却突然变得品行低下，平庸无能；有些原本平庸愚鲁，然则却成为品德高尚、才华出众的人。这全归之于家庭父母的栽培教养之功。教子需有方，也要因子施教，因性而异：

子弟有才，制其爱，毋弛其诲，故不以骄败；
子弟不肖，严其诲，毋薄其爱，故不以怨离。

(清?金兰生《格兰联璧?齐家》)□

这就是说，父母对有才华的子女应克制爱心，不放松教诲，子女才免致因为骄傲而失败。□

父母对不学好的子女，既要严格要求，又要充满爱心，子女才免致生怨而出走。

可见，父母对子女教育要根据不同的情况，严爱相济、宽严适度，既要避免“捧为掌上明珠”的过分溺爱，又要防止“恨铁不成钢”的厉威苛责。

人生最崇高的“无”字碑是：
无私、无畏，无悔、无怨。

奉公而利天下谓之无私，开拓而不惧艰险谓之无畏，充实而不虚度谓之无悔，豁达而不积非谓之无怨。正是那“人到无求品行自高”。□

然而，人总有品行的高下之分。不过，一个人的品格不高，又总是因为无法将一个“利”字看破；人的学识才能也总有高下之分、能庸之别。不过，一个人学业不进、才华平庸，又总是缘于甩不掉一个“懒”字。可见，“利”和“懒”是缠绕人生的两条绳索。

一个人要站在高处，看到远处，想到大处，干在实处，就必须抵御“利”的诱惑，割除“懒”的尾巴。人只有战胜了“利”的困扰和“懒”的惰性，才能回味于畅扬，乐怡于奋进。

德和财是社会的两大财富，也可以说是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简明词义。人们奖掖道德，也倍加敬仰道德高尚、德高望重的人。如果让这种人居于权威的位置，向社会施加道德的影响，就更具有很强的道德感召力和文明的催化力。当然，对不居高位有道德人，通过大力的宣扬，也会引起巨大的社会效应。

当今社会呼吁“让有道德的讲道德，有理想的人讲理想，守纪律的人讲纪律”，实质上也是在呼唤和重塑道德感化的权威。人的名节不可不要，德感不可不有，但钱财富有却不能多到足以拖累自身的地步，累加则生祸。这仍然是要人们看破一个“利”字。“透得名利关，方是小歇处。”(宋?罗大经《鹤林玉露》)当今人说，人不能活得太累。也就是说，人要穿过名利的关卡，才能安得逸乐，也才能达到高远广阔的境界。

０１７读书与立身

读书无论资性高低，但能勤学好问，凡事思一个所以然，自有义理贯通之日；立身不嫌家世贫贱，但能忠厚老成，所行无一毫苟且处，便为乡党仰望之人。

［述论］

读书是一门学问。读书的质量不取决于人的天资高低，而取决于刻苦钻研的精神和正确的学习方法，要做到勤奋、好问、善思。

首先是“勤奋”。“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这就是古人的学习观。不可否认，人们的天赋资质是有高低差异的，但“勤能补拙”。正如高尔基所说：

人的天赋就像火花，它既可能熄灭，也可能燃烧起来。而使它成为熊熊烈火的方法，只有一个，那就是劳动、再劳动。不辞劳苦地奋学习，是人们向科学进步、登攀、攻关的有效途径，也是一个人想要获得成功的公开秘密。

其次是“好问”。“学问”，“学”与“问”是联系在一起的。毛泽东同志在《反对本本主义》中，十分赞赏“每事问”。老教育家陶行知主张“见疑有问”，他说：

发明千千万，起点是一问。

人力胜天工，只在每事问。

好问是人们追求哲理的武器，也是一种谦虚的美德。孔子就曾向苌弘问音乐，向老聃问礼。“问”是“知”的前提，“耻不知而不问，终于不知而已；以为不知而必求之，终能知之矣”。因此，问是读书释疑的钥匙、求知的妙道。□

再次是“善思”。孔子说：

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

爱因斯坦说：□

学习知识要善于思考、思考、再思考，我就是靠这个学习方法成为科学家的。“学源于思”，只有把学与思结合起来，才会有释疑解难，增长学识，有所建树。

忠厚是人立身处世之本。人走上社会，立身为业，不要嫌自己家庭出身的贫穷低微。只要为人忠实淳厚，做事稳重踏实，所作所为没有一丝一毫背信弃义之处，便能得到家乡父老的赞赏和器重，成为众人效法的榜样。一个人不能自由选择自己的家庭出身，或富贵优越，或贫贱穷困，或书香门弟，这都是前缘已定、不可择从的。但一个人却能选择自己的人生道路，确定立身为人的信念和成事立业的志向。或忠实厚道，或投机取巧，或谨严行事，或举端不轨等。

只有以忠实谨行为本，才是人生道路的正确选择。忠实谨行不是为了得到乡亲邻里的褒扬，不是沽名钓誉，而是作为人生价值的所在，作为实现和升华人生的需要。“立身存笃信，景行胜将金。”(王梵志诗，见《全唐诗补逸》卷2)做人贵在诚挚守信，具有这种高尚的品德，比拥有黄金更珍贵。诚实守信，是立身创业之本，谨行慎事也是实现人生价值的必然选择古人云：“人之持身立事，常成于慎，而败于纵。”（《逊志斋集?慎斋箴》）也就是说，人在立身创业的过程中，往往因为审慎行事，才能获得成功，而放纵任性则会导致失败。审慎谨行，不是个性的自我抑制，放纵也不等于敢任敢为。人生价值不是孤立的我行我素的结果，它只有在社会中才能得到体现，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真正实现。

０１８乡愿与鄙夫

孔子何以恶乡愿，只为他似忠似廉，无非假面孔；孔子何以弃鄙夫，只因他患得患失，尽是俗人心肠。

[述论]

何谓“乡愿”?即“伪君子”。孔子在《论语?阳货篇》指出：“乡愿，德之贼也。”孔子为什么如此厌恶“乡愿”呢?因为“乡愿”虚伪矫饰，从表面上看来忠厚廉洁，实际上却不忠不廉，给人以一副假面孔。笑里藏刀，“头上笑着，脚下使绊子”的伪君子比明火执杖的恶人更可恶。因为面目伪善，心怀杀机的人更容易给人造成错觉，受其伤害。

“大忠藏奸”，古来凡奸佞之辈，往往貌似忠廉，以掩饰自己的歹毒之心、暗算之行。在现实生活中，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好话说尽，坏事做绝的人屡见不鲜，然而屡屡上当受骗、不幸遭其暗算的人也不计其数。究其原因，就在于好话随耳，良莠不辩；对逆耳的忠言听不进，对苦口的良药饮不畅。这就给似忠非忠、似廉非廉的“乡愿”们以可立之地、可乘之机。

因此，人们不妨“好言反听”、逆言反纳。正如陈毅同志所言：

听话听反话，不会当傻瓜。

也可以说，识破伪善面，幸免遭暗算。在现实生活中，还有一种不分是非的老好人，实际上也属于那些藏私害义的“乡愿”。□

因为老好人私在明哲保身，害在似是而非。在大是大非上持不偏不倚，在善恶大义上无择无从，在生死攸关上无动于衷。这种人客观上是在袒护罪恶，庇荫坏人，伤害忠良，纵容邪恶。因此老好人表面看来左右逢源、处处行好，时时不歹，实质上并无好处，并无善行，当然也终无好报。

何谓“鄙夫”?乃指不明礼义，视个人利害唯此为大的人。这种人被孔子称为“昧德之夫”。这种人在任何时候、任何场合，都以自我为“圆心”，以利己为半径划圆，患得患失，唯利是图，唯我独尊，甚而见利忘义、损人肥私。这种人目光短浅，且狂妄不羁，正如古人所言：也就是说私利膨胀的人，观察事物，什么也看不见，是瞎子；听取意见，什么也听不进，是聋子；付诸行动，什么都敢干，是疯子。这种人一旦得势便张吞国之口、便会慷公之慨，便能害众之利。□　　私视使目盲，私听使耳聋，私虑使心狂。(《吕氏春秋?序言》)

不过，这种“鄙夫”，终会因目盲而失途、昏然而失势，张狂而失持，陷入狭私的沉潭，堕入鄙俗的深渊。当今的世界，仍然有人认从“主观为自我，客观为别人”论调，殊不知“为自我”的主观世界，仍是改头换面的“鄙夫者”的世界观。试想，一个时时处处事事谋之设计自我，力之图利自我的人，如何能够利他、利国、利民呢? 即使在客观上利了他人、集体，他也会在主观上要求他人集体给予其功利上加倍的报偿和补给。如此看来，“鄙夫”古已有之，世不乏继。古人厌弃，今人更应摒弃。

０１９败家声与培元气

打算精明，自谓得计，然败祖父之家声者，必此人也；朴实浑厚，初无甚奇，然培子孙之元气

者，必此人也。
[述论]

古人把光祖耀宗、福荫子孙视作人生和家世辉煌的标志；今人把承先辈业绩、启后生有成视为人生的天职和理想。然而，人生的初衷与人生的结局，却时有阴差阳错、反悖而行。这里有客观条件的制约，但更重要的，是人的主观意志的品性，在起着内在的主导作用。

那些凡事锱铢必较，生怕吃亏的人，自以为聪明得狠，占了便宜。然而，辱没祖宗的功德，败坏祖宗名声的，必定是这种人。为自己做精明打算的人，为什么必定会辱没和败坏祖宗的功名呢?因为，为自己精心算计的人，其实是在精心算计别人的人。这种人利欲熏心，唯利是图，唯名是夺，他的得和利来自于他人的失和损。他的幸福，是建立在他人的痛苦和不幸之上的。这种人也必然遭众怨，失人心。

《管子?霸言》中说："明大数者得人，审小计者失人。"意思是说，识大体顾大局的人往往得人心，而计较小利，狭隘自私的人往往失去人心。识大体顾大局的人与贪小利顾私情的人，在价值标准和行为选择上的分野是十分明显的。特别是当个人利益与他人利益、整体利益发生矛盾和冲突时，前者的选择是主动放弃和不惜牺牲个人利益，而后者则是营私欲强、不惜牺牲他人和整体利益。其结果，前者失去了个人的暂时利益，换来的是高风亮节；后者或满足了一时私欲，但失去的却是人心，败坏的是名节，玷污的是祖宗，实可谓"因小失大，因侈辱祖"。

那些诚实质朴而淳厚求实的人，起初虽然看不出他有什么奇特的作为和表现。然而，能够培植子孙纯厚品性和气质，使家道颖兴、历久不衰的，必定是这种人。生活朴实的人比起财大气粗、挥霍无度的人来说，是财积不起眼、衣冠不惊人，花用不洒脱，然而，"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破由奢"。(唐?李商隐《咏史》

忠厚老实的人，比起那些奸诈伪饰或者盛气凌人的人来说，平凡而无奇表，淳厚而不浮华，踏实而不虚狂。然而，平实能够托起众志成城，虚狂却会招致众叛亲离。我们还可以再进一步说，诚实、朴实、求实、踏实等，这是支持人生的纯厚元气，也是立家、创业、兴世的亢奋元气。一个人有了这种元气，就能在人生的旅程中充满生机活力，就能在困难挫折面前显出勇气和坚毅，就会在创业的进程中，坚实起步，开拓进取，创造辉煌。

一家、一团体，乃至一个民族、国家，有了这种融炼一体的元气，也就有了创业的基体、进步的阶梯、发展的动因。社会呼唤诚实的风尚、求实的作风、朴实的生活，踏实的步履，善源于"实"，既是醇酿精神之元气，又是物质之元气。

０２０是非与廉耻

心能辨是非，处事方能决断；
人不忘廉耻，立身自不卑污。

[述论]

人，寓强于智，智在善辨是非。有是非之鉴，才能正确处事，果断行事；人，行高在洁，洁于不忘廉耻，有廉耻之鉴，才能立身不污，持行不鄙。因此，善辨是非之智和不忘廉耻之洁，是人立身处事的根本所在，是持行为业，有所作为的先决条件世界是充满矛盾的世界，是与非、正与误、善与恶、曲与直、优与劣同寓其中。任何事物自然的、社会的、物质的、精神的，其存在和发展都是纷繁复杂、交织多支、杂芜多质、曲折多变的。这就决定了人们处理任何事情，都不是简使易从，信手可举，一蹴而就的。只有善于观察、分析事物，明辨是非曲直、鉴别善恶优劣、明察正误利弊，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才能选择正确的行为方式，正确而果断地处理各种矛盾和问题。

在现实生活中，许多人有心把事情办好，但由于在复杂的事物面前，是非不清、善恶不辨，却反悖初衷，适得其反，这就是"好心做了坏事"。有的人处事迟钝，悠柔寡断、谨小慎微，收获甚微，根子就在于不明事理，是非迷顿。还有的人处事不可谓不果敢，但由于有胆无识，甚至以是为非，以非为是，其败局不可谓悲惨，果敢却成为鲁莽。可见，处事须以明事立，成事须立断事功。

明事、断事，就是要善于透过事物的现象看到事物的本质，因为现象只是事物之间暂时的、偶然的、表面的联系，只有本质才是事物之间稳定的、必然的、内在的、固有的联系。看到和抓住了事物的本质，也就把握了事物存在和发展的是非曲直、优劣利弊，也就能处事有方、成事有路。

"人无清廉之德，不可为官；人无羞耻之心，不可为人"。为官把廉耻置于脑后，必是脏官、贪官、祸国殃民之官。为人把廉耻置于脑后，必是小人、佞人、坑人害群之人。

君不见，历代昏君和贪官污吏们暴虐无道、荒淫无耻、怠政极欲、利令智昏、奸诈昏庸，其形形色色根连一藤的是其寡廉鲜耻。而那些为国家繁荣、民族昌盛、社会进步做出过贡献的，堪称"圣王"、英君、明臣者，值后人称道的是"廉耻名节悬江河"。

君不见，那些不知寡廉鲜耻的诈士刁民，钉在"小人"的耻辱柱上，而那些荣廉鉴耻义士真人，则列入"君子"的风范史册。众有廉耻心，道兴廉正之风，是运世的清流，兴邦的元气。当今，人心思廉，激浊扬清，当是历史文明进步的深层潮动；法以明耻，扶正祛邪，当为时代风

范的壮歌凯旋。

０２１忠孝与仁义

忠有愚忠，孝有愚孝，可知忠孝二字，不是伶俐人做得来；仁有假仁，义有假义，可知仁义两行，不无奸恶人藏其内。

［述论］

忠孝仁义，盖源于人的至诚和其志的道德规范。然而，许多人却不能认识到这一点，也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至诚地遵循这一道德规范。这就需要我们明示和认识忠孝仁义的本质特性，明辨“愚”和“假”，识破奸恶人“忠”字的下面是“心”，“孝”字的结构是“子”承“老”下。可见，忠孝本身就是一种至诚至善、无怨无悔的感情。“情至深处无怨尤”，无论是精忠报国之情，还是孝敬父母之情，乃至师生友人之情，都应该是无私无假、至诚无悔的“情谊”无价。只要是“情”，情的感染，情的引发，情的驱使，都应是由衷而发，不可玷污的。“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清朝?龚自珍《己亥杂诗》)任何事物，只要寄托和融于人的感情，便会使之无心而诚，无怀而情。正因如此，忠孝作为一种淳朴浑厚而无条件可支的感情，才被那些过分伶俐聪明的人视为“愚忠”、“愚孝”，也才使那些聪明至极的人所不能做得到因为，“伶俐人”于心计为上，感情像是他们手中任意揉作的面团，并把一已私利浸透于感情之中，使感情发霉变味。因此，在他们看来，世间本来无忠孝，有之则愚，行之则假。这类人是不忠不孝的不肖子孙，也是终不能得到后代子孙忠孝的孤家寡人“仁”字是人的“忠贞不二”，“义”是“我”的高点超越。可见，“仁义”是人真诚无私的高尚情操。然而，在现实生活中，不乏“假仁”、“假义”的人。他们面目和善，内心歹毒；所言至诚，所行狡诈。他们满口仁义道德，一肚子男盗女娼。他们假“仁义”之美名，是为了骗取他人的信任和尊敬，更利于行阴险狡诈之实。

正如“愈是珍品，屡有盗者”一样，正说明“仁义”之崇高，“仁义”之可贵。杀身成仁，舍生取义，是古往今来一切仁人志士的英雄壮举。孟子说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兼得，舍生而取义也。(《孟子?告子上》
可见，仁义比生命更宝贵。《淮南子?缪称训》中言：

世治则以义卫身，世乱则以身卫义。这就进一步说明，仁义是治国立身之本。国家兴盛了，可据仁义而立身；国家危亡了，则可据仁义而治国。

当今，人们呼唤真诚、正义、文明，期待着繁荣昌盛，政通人和。其中包含着对假仁假义“奸恶人”的无情鞭挞，也赋予了新一代“仁人志士”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

０２２权势与奸邪

权势之途，虽至亲亦作威福。岂知烟云过眼，已立见其消亡；奸邪之辈，即平地亦起风波。岂知神鬼有灵，不肯听其颠倒。

［述论］

小人得势，六亲不认；奸邪之辈，恶贯满盈。不过，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得势者如过眼烟云，奸邪辈为天地不容。

君子得势，以道义自持；小人得势，以盛气凌人。人们多希望自己的至亲好友有权有势，殊不知得势的至亲好友还要看是君子还是小人。若是君子，不仅可因其身居要位、扩展政绩显赫而引以荣耀，而且可扩展见识并得到其事业上的支持和帮助。若是小人则不然，不仅得不到他的支持和帮助，而且还会受到他气焰的胁迫威逼和无端的伤害。

知已反被知已害。因为小人一旦得势，首先是要在至亲好友面前卖弄权势，以在至亲好友头上作威作福显示自己的权势。或颐指气使，或怨前咎后，或以“不认亲朋”为幌子沽名钓誉，等等。小人不可交，至亲好友中的小人更加不可交。不过，“六亲不认的有权势的小人，瞬间必会众叛亲离。失去人心，权势如烟消云散，丑态成讥资笑谈。”

奸险邪恶的人，用心歹毒，横行无忌。他们在乱世是魔王。“风高放火天，月黑杀人夜”，乘人之危，乘势作乱，坏事作绝，天良丧尽。在清明太平的日子里，他们是罪恶的幽灵，无端地暗算他人，为非作歹，多行不义，搅得人无宁日，天无宁日，“不叫世人见太平”。

不过，他们哪里晓得苍天在上，众目睽睽。天怒人怨时，即使“鬼神”也是暗中不佑、遣其不轨，不容他们颠狂乱世，扰乱民生。这就是“天地自有擒妖人”，“多行不义必自毙”。不过，对奸险邪恶的人，不仅要给以道义上的指控和舆论上的谴责，还要依靠法律的威严，加大防护管教的力度，使不法之徒难逃法网，弃恶从善，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同时，还要重视社会时尚的治理。

苏轼在《应制举上两制书》中说：

治事不若治人，治人不若治法，治法不若治时。

不良的社会时尚，是滋生邪恶的土壤，是纵容不法之徒作祟为患的氛围。良好的社会时尚，则不仅会对邪恶形成强制性压力，而且会造就扶正祛邪的环境氛围。因此，整治和清除邪恶，必须在强化“法治”上下功夫，在净化社会时尚上用气力。

０２３宝贵与忠孝

自家宝贵，不着意里；人家宝贵，不着眼里。此是何等胸襟；古人忠孝，不离心头；今人忠孝，不离口头。此是何等志量。

[述论]

先人书“宝贵”二字，皆从贝。贝，原始华币之一。宝贵，以贝为依托，即金钱富贵之也寓含权势和地位。古往今来，此二字引多少人趋之若骛，惨淡经营。一旦富贵显达，便觉身价倍增。

或眼生于顶，看他人不起；或拼豪抖富，刻意显贵，而自以为得意。还有一些人，看到别人宝贵，顿生嫉妒羡慕之心。或趋炎附势，刻意奉承，拍马奉迎；或恨自己生不逢时、投机无门，发财乏路，时不时发出一番怨天忧人的感慨来；或捶胸顿足、指天骂地，恨不得天下有钱人、得志者统统倒霉。更为甚者，还有个别人，对他人财物生贪婪之心，起觊觎之念，行劫盗之实。岂不知，人的价值是一个人内在思想境界、人格修养和外在言语行为的统一体，其贵贱高低取决于其思想言行是否专一正直，人格修养是否浑厚质朴。而并不取决于其拥有金钱财富的多寡和权势地位的高低。

能明白这一点的人，在自己事业有成，拥有一定金钱、权势和地位时，就不会觉得自己了不起，也不会觉得比别人高贵。在生活中就能与他人、家人平等相待、和睦相处。真正做到糟糠之妻不下堂，贫时朋友不相忘。当看到别人拥有金钱权势、享有较高物质财富时，也会漠然相待，安于贫困，不会产生嫉妒或羡慕之心，更不会产生贪婪非分之念。而真正达到“富贵不淫、贫贱不移”的境界。这该需要何等的修养和胸襟才能做得到啊!

忠孝，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我们炎黄子孙应当恪守的道德规范。忠，中下从心，“内尽其心而不欺也”(增赣)，集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职守、忠厚处世、忠诚待人于一体。孝，老从子、子承老，取奉老、养老、善事父母之意。古人曰：“孝，天之经，地之义，民之行”(《孝经》)。在古代，上至达官贵人，下至市井平民，都会将“忠孝”二字铭记心头，所以才会流传下来许多如苏武牧羊，岳母刺字，卧冰淘鱼，割臂饲母等可歌可泣的名人佚事。

当今社会，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的忠孝观念逐步淡化了，不像古人那样时刻想着忠孝二字了。然而“行虽不及，心向往之”，对身边发生的忠孝行为仍然赞不绝口，大肆予以宣扬。古人和今人，前者勇于实践，心志可嘉；后者明辨是非，扶植正气，其度量，其精神，也应敬佩。

中国历来有忠孝传家，忠孝传世之风，我们应当继承和弘扬古人的优良的传统文化，大兴精忠爱国、尊老爱幼之风，唾弃那种只认金钱、不讲亲情、有辱国格、有伤风化的社会丑恶现象，致力于净化社会风尚，着力创造团结和谐、健康向上的人际关系。

０２４杀生与改过

王者不令人放生，而无故却不杀生，则物命可惜也；圣人不责人无过，惟多方诱之改过，庶人心可回也。

[述论]

君王乃天子，臣民万物视其为父，因此，明智之君主向来爱惜生灵。虽然不至于下令叫人多多放生，但是也不会无故地滥杀无辜。所以宋儒说：“民，胞物与。”就是要推仁及于万物，因为人民与万物平等。古之君主，有的以杀生为乐，涂炭生灵。他们发明了什么斗鸡、斗牛、斗狮等活动，让动物之间，人与动物之间相互搏斗，视生命为儿戏。尤其是不体恤民情，苛政猛于虎，活人殉葬，使人民的生命毫无保障，从而激起民愤。

然而，另外一些明智之君主，却视民为子、以民为本，时时关心百姓疾苦，体察民情，减小刑罚，从不滥杀生灵，即使对于一些有过错的人，也是以教育为主，然后施刑。因此，他们往往能够得到百姓的拥护，政业兴旺，国强民富。

商纣作践性命、炀帝好杀纵欲，皆为短命君王，故古人曰：

有社稷者而不能爱民，不能利民，而求民亲爱已，不可得也。

有天下者无故杀人，虽百其身，不足以抵其杀一人之罪。

滥杀妄戮，不唯是被杀者之悲剧，亦是杀人者的不幸。因为“水可载舟，亦可覆舟。”“人非圣贤，熟能无过”，即使是圣人、贤人，也一定会犯有过错。不过，对于自己所犯下的过错，他们能够接受别人的批评，并且积极改之。对于别人，他们也绝不会要求他们一定不犯错。□

因为圣人明白，平常人的心志怯弱，要人绝对不犯错，是不可能的事。若是犯了小错，便不原谅他，反而阻止其改过向上之路。这样只会使他们更加麻木变本加厉，犯下更大的错误。圣人只希望人们了解，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他们常常告诫人们:

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过而不改，是谓过矣。并且提出了许许多多改过的具体方法，如知过，思过，补过，喜闻过等。像这样循循善诱众人，使他们走向正道，圣人真是苦口婆心了。古之圣人先贤，距今虽然遥远，今人若不能体会古人的用意，也真是辜负了那一份久违的心思了!

不无故杀生，不责人无过，其关键要有一个宽容的心态。锱铢必较，睚眦必报，必以绳人以严刑峻法，不容白玉微瑕。反之，“反情以和其志，比类以成其行”，求大同而容小弃，则必于

同道并肩中，消解过错，纠正人心，使其遵循规范，合于道行。

０２５处事与立言

大丈夫处事，论是非，不论祸福；士君子立言，贵平正，尤贵精详。

［述论］

大丈夫处事，首先想到的一定是“是”和“非”，最后坚持的也一定是“是”而非其“非”，只论“是”、“非”而行事。所谓“是”，乃符合人道天道，利于群体，公众允许之事，否则即为“非”。处为“是”之事，乃正道，否则为逆道。

一个人一生要明辩是非、走正道，实不容易。因为，有些奸险小人在与你共事时，只图一己的私利，不希望你依正道行事，而希望你按照他最有利可图的方式做事。否则，他们便想方设法阻挠你，打击你。如果你要是趋吉避凶，照着他的意图行事，就很容易失了正道。因此，大丈夫行事，但问事情对错，而不管会不会给自己带来福祸。古往今来，许多仁人志士为真理而斗争，有的取得了辉煌的胜利，有的却因此而蒙冤，甚至献出宝贵的生命。

哥白尼因坚持“日心说”，遭到了封建神权统治的迫害，张志新因坚持真理被割断了喉咙。许多无产阶级战士为人类的解放和自由宁死不屈，奋斗终生。他们宁愿把牢底坐穿，宁愿献出生命和爱情。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

只要是对的，则义无反顾地去做，有勇气承担一切祸福，不因此而丧失人格。所以，大丈夫处事，论是非不论祸福。□

着书立说，贵在言辞公允客观，不可偏私武断。这是其第一要义。因为，文章是给人看的。若是观点有偏差，是非不辩，岂不是误导了众人?所以古人云：“文章乃经国之大业”，“文须有益于天下”。“为文者，必当尚质抑淫、着诚去伪”。古之圣贤在论书、诗、赋、画时，特别强调行文的格调是否高尚，观点是否公允客观。

曹丕认为，文章乃百年大业，一点也不差；而孔子“述而不作”，想必也是有道理的。如果一篇文章或一本书，语言美丽，包装很美，而内容偏私武断、或者有误人子弟之处，那真不如不写。清朝文艺理论家刘熙载在《艺概》中讲：

实事求是，因寄所记。一切文字不外此两种，在赋则尤缺一不可。若美言不信，玩物丧志，其赋亦不可已乎!因此，着作文章一定要客观公正，谨慎下笔。否则，率尔操觚，哪有什么可看性呢?正所谓“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以正确的言论引导人，以高尚的精神塑造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在言辞公允、客观、平正的基础上，还须精要详细，言无不尽。这样，才是最可贵的。

所以，大丈夫须不论祸福而处事，士君子要平正精神为立言。

０２６求科名与讲性命

求科名之心者，未必有琴书之乐；

讲性命之学者，不可无经济之才。

［述论］

人都渴望和追求功名利禄，为拥有它而感到快意、自豪、幸福。人皆不甘愿居为人下，为争强好胜，而不惜以生命为代价。因此，现实人生便失去了清闲和逍遥，甚至无法享受到琴棋书画的乐趣，何不悲哉!

庄子在《则阳》篇中说：“荣辱立，然后睹所病”。其意思说，人们心中有了荣辱的念头，就会看到种种忧心的事情。过分关心个人的荣辱得失，就只能陷入忧愁、烦恼、苦闷的境地。他在《徐无鬼》篇中说：

钱财不积则贪者忧，权势不尤则夸者怨，势物之徒乐变。也就是说，贪者为钱财不多所忧，权势者为地位不高所愁；迷恋权势地位的人，特别喜欢社会动荡，以便乱中得势。可见，求科名之心甚切者，悲苦不堪，决无人生乐趣可言因此，要获得人生乐趣，就应该淡泊名利，而追求精神的超脱、潇洒，对“荣辱毁誉不上心”，正所谓：

去留无意，任天空云卷云舒；

宠辱不惊，看窗外花开花落。

人无论得志不得志，皆应恬然处之，如孟子所言“穷不失义，达不离道”。君子不受欲望的驱使，不做欲望的奴隶，同时也不受外界的纷扰，始终保持自己的恬然，就会得到快乐、幸福，真正体味到人间的无尚乐趣。

人都视生命为宝贵，也都有追求生命更高境界之心。讲究生命形而上境界的学者，或言“天人合一”，或论“心在自然”，甚至讲“心空寂灭”，其境界不可谓不高，不可谓不玄。然而，生命的真正境界并不在形而上之处，而在人间正道的现实取向之处；人生的真正价值也不在于谈玄论道，而在于有没有经世济民的才能，能不能为社会、为人民作出贡献。

人不能脱离社会生活而立而为，只有脚踏实地、躬行实践，才能走正人生的脚步，创造人生的价值，体味生命的真谛。否则，任何人生的奥道妙理，都毫无意义。人的生命是短暂的，正因为短暂，才应在有限的生命岁月里，尽早地悟得人生真谛，更多更好地创造人生价值。正如雷

锋同志所说的：“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中去。”

人世间不可能一切都至善至美，人生的道路也不可能平展无曲。正因为这样，人才更需要去忠贞不渝地追求美好的境界，创造美的事物，实现美的人生理想。歌德有句言：
　　生活在理想的世界，就是要把不能的东西，当作仿佛是可能的东西来处理。

这种“处理”，也就是创造，只有在这种不断“处理”的实践中，才能够实现人生价值，升华人生境界，不断增长经世济民的才能，为社会的进步和人民的幸福奉献才智。
　　０２７泼妇伎俩与谗人情形
　　泼妇之啼哭怒骂，伎俩要亦无多；惟静而镇之，则自止矣。
　　谗人之簸弄挑唆，情形虽若甚迫；苟淡然置之，是自消矣。
　　［述论］

世间总有一些蛮横无礼、乐于争吵之人，亦有一些搬弄是非、颠倒黑白的人。与其相处，难免会遇到各种麻烦。何以待之?这实在是一门大学问。

泼妇，乃蛮横不讲理之人。其善长于骂街，遇事不管体统，只会吵闹，弄不好还会扒了裤子和你干。这种人，谁见了谁怕。你若真面红筋赤、暴跳如雷和他较真，肯定不是对手，反而使他撒泼更甚，更加得意，而自己却陷入尴尬，有失大雅。因此，对待这种人，无需与他计较，态度镇定，行若无事，只当他的吵闹是乌鸦叫，不予理睬。等他吵闹得精疲力尽时，便觉得自讨没趣而闭嘴了。你若实在忍无可忍，不防在他暴躁不堪时，冷笑几声。包管你不费力气，便可使其失去锐气。

最可厌的，是那些搬弄是非的小人。泼妇只是吵闹，这种小人却专逞口舌中伤人。他们无中生有、捕风捉影、小事夸大、节外生枝，当面一套，背后一套。因此，较泼妇们无意义的言词来，他们的话语更是厉害十分了。每每使人百口莫辩，被人误会得走投无路。但是如果能不将这些利害放在心上，让“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日久，这些小人眼见尖酸刻薄的言语不能影响你，自然会闭上他的嘴了。

何况，谎言终有被揭穿的时候，众人自会明了“说人是非者，即是是非人”的道理。秦桧小人，颠倒黑白，诬陷忠良，以“莫须有”的罪名杀死岳飞。然而，在真理的剑锋之下，他不是万古跪在那高悬着“忠奸自古同冰炭，毁誉而今判伪真”的箴联的岳王墓前，遭受着世代的唾骂吗?

如果有人无理纠缠、恶语中伤你，你大可不必与其争论，“不理他，看他如何”，淡然处之。智者老子曾经说过：

圣人之道，为而不争。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不争之德，本身也是一种争。争千秋，不争一时。只要自己行得端，走的正，泼妇之闹，诽谤之辞自然会停止了。

人之所以在遭人谩骂，受人挑唆时，常常会挺身而斗，以牙还牙呢？其主要原因，就在于自身缺乏镇静与反省的气度。只知其然，而不去冷静思索所以然。倘若能于唾骂与受挑唆时，反躬自问，发觉自己确有不虞之处，则“知错能改，善莫大焉”；否则，则泰然处之，化干戈为玉帛，心存“一点浩然气”，便可迎得“快哉风”，不为“泼妇”之怒骂，谗人之挑唆而分心乱神，岂不是“潦水尽而寒潭清”了吗?
　　０２８活菩萨与大英雄
　　肯救人坑坎中，便是活菩萨；
　　能脱身牢笼外，便是大英雄。
　　［述论］

“菩萨”是佛教用语，其意是指普渡众生、救生于难，具有“菩萨行”的人。除了奉行五戒十善而求自身的了悟之外，最重要的是一种德行，就是救人困危、解人苦难的心行。所谓“众人有病我有病”，“愿代众生受苦难”，“人溺己溺”，己达人达，以至“地狱不空，誓不成佛”等，都称之为菩萨心肠和胸怀。可见，“菩萨”并不专指庙里供人膜拜的偶像，而包涵着更深层的潜藏于心，由衷敬慕的良心、义行、善为。因此，便有了“活菩萨”之说。

人生的道路是漫长而坎坷的，“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面对“旦夕之祸”，“不如意事”，古人首先强调的是能“忍”。《菜根谭》中说：
　　语云：登山耐侧路，踏雪耐危桥，一耐字极有意味。如倾险之人情，坎坷之世道，若不得一耐字撑过去，几何不堕入榛莽坑堑哉！然而，人生仅靠自身孤意的“忍耐”，也只能面对苦难而逆来顺受，遇到坎坷而一筹莫展。

然而，要解难脱险，就需有“肯救人坑坎中”的活菩萨。况且，人生的坎坷，也不仅是外在物质的困苦，更严重的是内心迷失了正道。这就更需要有人去为他人解脱内心的忧疑、困惑、迷茫，指点迷津，申明大义，去除杂念，陶冶心性。这样的人就更可称得上活生生的人间菩萨。

人要踏平坎坷、战胜困难，就需要巨大的勇气和坚强的毅力。而要战胜自我，使自己“能脱身于牢笼外”，则更为艰难，更需要有百倍的勇气和非凡的毅力。在现实社会中，传统的重负、人情的纠葛，以及自己的俗性、偏执，紧紧地禁锢着人自身，这便是人身的“牢笼”。要获得

人生的自由，就必须冲破“牢笼”，摆脱传统的束缚、人情的缠结、自身的困扰等，这便会成为最杰出的人。

那么，人怎样才能冲破牢笼呢?《菜根谭》中指出：

忙处不乱性，须闲处心神养得清；

死时不动心，须生时事物看得破。

这就是说，事杂忙乱时，要保持本性不变，就必须在闲暇时特别注意精神上的怡养。要在诀别人世时无遗憾、不动情，就必须在活着的时候洞明生死常理，把死当作人生的必然归宿，也就能把生死置之度外了。这就是说，冲破“牢笼”，贵在修身养性，洞明事理；要冲破“牢笼”，还必须在各种复杂的环境里经受磨耐和锻炼，以形成坚贞内在的心性和品质。□

按照《菜根谭》的说法，就是要“耳中常闻逆耳之言，心中常有拂心之事，才是进德修行的砥石。若言言悦耳，事事快心，便把此生埋在鸩毒中矣”。这也说明，人脱身“牢笼”的过程，就是一次艰难的蝉脱，带血的冲刺。不过，也只有这样，才能锤炼得丹心，还身以阳刚。这也正是“磨难出英雄”的道理所在。

０２９气性与语言

气性乖张，多是夭亡之子；

语言深刻，终为薄福之人。

［述论］

脾气性情怪僻、执拗或是横暴的人，不能够获得天地平和之气。他们不但容易得罪人，惹祸招殃，而且自己也容易自绝于天地。由于心理不能平衡，容易做出伤人伤己之事，因此多是短命之人。心理学研究表明，这种人喜怒无常，有时易激动、暴怒，有时又忧郁、悲观，甚至惊恐万状。如果长时间处于这种状态，则容易影响精神健康。如经常忧虑重重，好生闷气，拘谨敏感，容易患精神忧郁症；若经常孤独胆怯，多疑多虑，横暴无常，则易患精神分裂症。因此，社会上因心理不平衡而伤人或自杀的人，多是这种人。

仔细分析，造成这种人格缺陷的因素极多。有的是因家境不好，有的是因不当的教育方式，有的可能是因某种事情受到刺激，原因是不一而足。所以，要使这种人恢复心理健康，家庭、学校、社会应给予更多的爱心，耐心的帮助，使他们得到心理的辅导，以重整正常的人格，养成良好的性格品质，更好地适应社会。

讲话总是尖酸刻薄的人，活着十分辛苦。他们什么事情总是放不下，倒不如一些不思不想，凡事不计较的人来得有福。因为他们心无挂碍，自由自在。多思虑的人，往往事无巨细，都要彻头彻尾考虑一番，生怕出现什么差错。因此，终日为思虑所束缚，甚至觉也睡不好；过于尖刻之人，对小事斤斤计较，对别人怀疑嫉妒，终日为利害所纠缠。因此，身在悠闲，内心却不安逸；食不知味，寝不安枕。即使是那些天下最甘美的山珍海味放在他面前，他也无法享用。这种人怎么会有福气?

历史上，脾气怪僻、执拗，或是横暴之人，均是短命之徒。张飞、程咬金、李逵等，常常惹事生非，动手打人，最终自己也被人所害。周瑜心胸狭窄、气量极小，最终被诸葛亮三气而死，时年36岁。讲话过于尖酸刻薄之人，古人称之为小人，一般也没有什么福分。

古人云：“宰相肚里能撑船”，“心底无私天地宽”，“与人为善，自己为善”，等等。因此，不管是谁，只要为人处事谨慎、大方、豁达、厚道，总能够得到世人的尊重和帮助，必定为多福长寿之人。

０３０志不高与心太大

志不可不高。志不高，则同流合污，无足有为矣；心不可太大。心太大，则舍近图远，难期有成矣。

［述论］

古人云，“有志者事竟成”。所谓“志”，即志气，就是求上进的决心和勇气，必欲做成某件事的气概。每个人不仅要有“志”，而且要立大志。

一个人的志气不高，就没有高远的奋斗目标，也就无所谓追求，也就没有一定的原则可坚守，更不可能有所作为。即使有一定作为，也不会成其大事。因为一旦小小“追求”成为现实，便可能知足而常乐，去固守现状，而不再积极进取。如果置身于良好的环境，也许能随波逐流，水涨船高，不至于一事无成。但是，若处在恶劣的环境，则不可能如出污泥而不染的莲花一般洁身自爱，终归是个不肖之徒。

志气高的人，便不会如此。他们有一定想要达成的事，也有绝对不能去做的事。好的环境，他趁势飞扬；不好的环境，也能洁身自好。总不会失去他的人格，被环境牵着鼻子走。周恩来在这一点上，为我们做出了光辉的典范。他青年时期便立下“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的远大志向，在为中华民族的解放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建立了不朽的业绩。

物极必反。一个人的志气不可过大，膨胀了的志气，就是野心。因为人心是永远不会满足的，所谓“野心”就是对事物的巨大而非分的欲望。野心太大，就容易好高骛远，不切实际，终究成不了大事。同时野心太大，又容易盲目从事，欲速则不达。事实上，人的生命短暂，每个人所能够完成的事业十分有限。一旦超过了自己能力所及，便可能到老一事无成。这就应了“不

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那句话。

是啊，最远的路，也要从身旁的路径走去。要像意大利的画家达芬奇一样，从基础做起，从画蛋开始，脚踏实地，循序渐进，相信定会有所成就。否则，心“野”则虚，虚处是陷井；心野则狂，狂极是惨败。

０３１荣辱与学问

贫贱非辱，贫贱而谄求于人为辱；
宝贵非荣，宝贵而利济于民为荣。
讲大经纶，只是实实落落；
有真学问，决不怪怪奇奇。

［述论］

古之贤者孟子曾经说过：“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家有万贯，身居高位，不可以骄奢淫逸；家贫位卑，不坠其心，仍保持其节操和志向。

贫困与地位卑贱，并非可耻之事。既然生来如此，那就应该坦然处之。况且贫贱与富贵并非不可转变的，关键在于后天的努力与追求。假如因为自己的贫困和位卑而折腰谄媚，以博功名富贵，不但会失掉其人格，坠其骨气，而且还是无比可耻的，为人所不齿。反之，那些荣华富贵，身居高位者，如果骄奢淫逸，花天酒地，任意挥霍，而非广施博济，只顾自乐，不管他人死活，则此富贵不但不值得荣耀，而且会因此而延祸于身。

贫困位卑，并非坏事。相反，它倒是磨炼一个人的志向、情操的绝好环境。身处逆境当中，应该胸怀大志，奋发图强，不以贫穷而羞愧，不为位卑而忧虑，“位卑未敢忘忧国”。相反，富裕则骄横，高贵则淫逸，则堪忧虑了。古之夏桀、商纣，可谓是富裕高贵到了极点了，然而却穷奢极欲，骄奢淫逸，以致祸国殃民，身败名裂。今之一些所谓的“先富起来”的腰缠万贯者们，可谓富贵极矣。但是，又有多少人因据其富以骄人，又因其贵以损人，其结果或者沦为阶下之囚，或者自绝于公众，或者朝富暮贫，昨贵今贱者，岂是少数?!

因为自身的贫贱而曲意地奉迎权贵，一付媚态奴相，亦或因此而身居高位，荣华富贵，但橘变其性则为枳，人夺其志则愈贱。投机钻营、巧取豪夺得来的功名利禄，也如沙上之塔，塔尖垒卵。不为人毁，也必自败。

经世治国的学问，不同于写文章，可以巧构思而妙幻想，那是实实在在的经韬纬略，来不得半点虚假或者巧思妙想。制定一部法律，或者拟定一份措施，不结合实际，恣意妄想，即使巧辞丽句，却距现实十万八千里，那么言之愈多，失之愈远，只能算是“满纸荒唐言”而已。其结果必是劳民伤财，败坏政风。

原泰安市的某些所谓的“公仆”，可谓这方面绝好的例证。他们不顾泰安市实际情况，只顾拿着图纸在报纸、电视上为自己的“政绩”而巧思妙想，罗织声名。其结果给泰安都留下了什么?这难道不值得我们引以为鉴吗?做学问、为人师者以及宣传工作者，如无真实厚博之功底，又缺乏必要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只凭道听途说，摆花架子。动不动照搬经典，哗众取宠，或东拉西扯，借一些表象或奇谈怪论、趣味逸事以博众人之彩。

听者或许暂时会为其花招所迷惑，然而久后剥其外衣，则里边空空如也，也便知其学问之贫之虚了。如今的一些干部在会上做报告，夸夸其谈，口若悬河；引经据典，条条是理。但是若问他对问题的现实情况懂得多少，对为政之道，为官之则，知之多少，他们却一定要“顾左右而言他”了。

崇真务实，实事求是。这既是做人的美德，又是成事立业而志于学问的准则。只有在穷研事物的真相，察明问题的本源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才能真正检验出所为之学的善伪，所做的学问是否可以真正致于世用，是否于人于国于风化有益。否则，绣拳花腿，欺世盗名，既学不到真学问，自然也于醇教化、治国家有百害而无一利。

做人以谦以和，则富贵不淫，贫贱不畏；做学问以诚以信，则落落皆实，历在千秋。这都要求扼住一个“志”字。志存高远，则不为眼前的富贵而沉醉，不为一时的贫贱而丧失操守；志在济世，则不会急功近利，贪图虚名。而惟实是求，唯功在当代而利在千秋是瞻，如经世济民，于集体、国家有幸，于个人也是幸事。

０３２古人与今人

古人比父子为乔梓，比兄弟为花萼，比朋友为芝兰，敦伦者当即物穷理也；今人称诸生为秀才，称贡生曰明经，称古人曰孝廉，为士者当顾名思义也。

［述论］

由自然界的万物事理，推见人世间的人伦之理，是古人聪颖不凡、融慧灵通之处。

父子如乔梓，即父子关系好象乔木与梓木的关系。乔木高高在上，而梓木伏于其下。正像儿子对父亲孝顺敬先一样。

兄弟为花萼，即兄弟间手足之情，如花与萼同根而生，相互依存，相互扶持。兄弟间不能和睦

相处，甚至反目为仇，是不合人伦常理的。

朋友为兰芝，即朋友间的情谊如同芝兰香草一样，患难与共，香气幽远，品行高尚。沆瀣一气，同流合污，狼狈为奸，是恶党，不是真正的朋友。

古人认为，天地万物皆为情，情理不可违；万物生长皆有序，顺行不可悖。由此，天地才有祥和之气。人伦也然，亲情有定，长幼有序，友和谊长。“打虎还是亲兄弟，上阵还是父子兵”，“患难与共是朋友，肝胆相照见真情”等。可见，古人对自然的体察和遐想，真是细腻而深长，对人生、社会的向往和追求，是纯真而高远的。
“万物静观皆自得，人伦品来味最长。”

“秀才”，是古人乃至今人对读书人能够学有所成的人的称谓。田苗茁壮为“秀”，苗秀方有收获，苗而不秀则无收成。因此，读书人贵在知书达理，学有所成。否则，不可称为“秀才”，或者是空有“秀才”之名了。

“贡生”，是指能够明白经书中的道理，并能身体力行的人。若经不明、身不正、行不实的人，就不能称之为“贡生”，或者空有了“贡生”之名。

“举人”，是指那些有学识、有作为，并具有孝顺清廉德行的人。否则，则不能称之为“举人”，或者空有“举人”之名。汉时选孝顺或清廉者为官，无孝顺之心或者清廉之行的人不能为官。

由此可见，任何名称都不是任意而设、随意可称的，它们都有其确定的内涵。人们从这些名称中可以推知它们应有的内涵，有这些名称的人更应该深悟其内涵，循名而求实，明确自己的义责、使命，做到名副其实。

天下名位林林总总，难以计数，名称各有其主、各有其位，没有一个名称是空着的。然而，名不副实的人却屡见不鲜。正因为名不副实，才有了政务、行业、生活的理事相悖和是非混淆。因此，社会的治理不仅要注重名正而言顺，更要注重名实和行功。

０３３

父兄有善行，子弟学之或不肖；父兄有恶行，子弟学之则无不肖；可知父兄教子弟，必正其身以率之，无庸徒事言词也。

君子有过行，小人嫉之不能容；君子无过行，小人嫉之亦不能容；可知君子处小人，必平其气以待之，不可稍形激切也。

[述论]

父兄有善行，子弟不容易学，恶行却是学得很像。这是因为人的本性就象水流一样，下流容易上流难。修德好比爬山，父兄登在高处，子弟不一定爬得上；父兄若在坑谷，子弟一滚就下。因此，教子弟最重要的是自己先端正身心，以身作则，起到好的表率作用，这样才能使子弟心悦诚服。正其所谓“身教重于言教”。

孔子曰：“其身正，不令而从，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即是说，只有先“正己”，才能够“正人”。荀子则明确提出，作为教师，就必须“身为正仪”，起到典范的作用。韩愈则阐明了“以一身立教，而为师于百千万年”的道理，强调了进行身教的重大作用。

今天，作为长辈、领导干部，如果夸夸其谈，满嘴仁义道德，实际行为却男盗女娼，违法乱纪；台上一套，台下又一套，晚辈、属下怎么可能不受其影响而为非作歹呢?“身不行道，不行于妻子。”是的，自己不按照道德办事，连妻子儿女都不会听信于他的，别人又怎么会呢?俗话说得好“上梁不正下梁歪”，身教重于言教嘛。做长辈与领导的，还是要多多地检讨自己的言行才对啊！先不要动不动就指责百姓怎么样！

向来小人就是嫉妒君子，因为小人没有什么雅量，看不到别人比自己好。因此，一旦那些有德的君子犯了一些小过失，也就会被那些无德的小人加以夸大、渲染地津津乐道，并且想乘机把你搞得一无是处，然后他们才会快活。

所以，君子和小人相处时，一要慎言慎行，正己正身，不给小人以口实；二要平心静气，不要因为太急切于维护真理、道德而和对方斤斤计较，或者过于严厉地责备对方。因为他们本来就是小人，自然也没有什么雅量来容忍别人的过失。只怕教他不成，反而使他恼羞成怒了再来害人。“宰相肚里能撑船”、“君子不计小人过”，淡然处之才是真。

０３４守身与创业

守身不致妄为，恐贻羞于父母；
创业还需深虑，恐贻害于子孙。

[述论]

据报载，某官员沦为阶下之囚，在狱中悔恨不已，泣曰：“上对不住父母，下亏待妻子儿女，又辜负了党的多年培养之恩，以后要痛改前非。”云云。此君之言，可看作羞于父母而悔之莫及的肺腑之言。那些恣意妄为的人，在其妄行之前，是不会考虑“上蒙羞于父母、下害之于子

孙”的。只有在东窗事发后才醒悟，可惜悔之晚矣。这正是他们的悲剧所在。

普通百姓，平凡所为也复如此。凡是安居乐业的人，上孝父母，下育儿女，其乐也融融。而那些有权有势的人，一人荣显而全家皆荣，一人幸福而全家皆福，一人羞耻而全家皆羞。何以会是这样呢?盖因权势煊赫者，大多是“木秀于林”而“行高于众”的，在人前总是会露水显山，为人注目本属自然。

如果为官一方，造福于民，人民都会说“此某某人，某人之子也，某某之父也”。他们的家人闻之，自然皆大欢喜。如果为官一方，堕落腐败了，鱼肉百姓，人民都会说“此某某人，某人之子，某子之父”。自己的家人闻之，怕是不会欢喜吧。

一个人要洁身自好，并非难事。重要的是，能够慎微识几，律己以严，注重养成，善于汲取教训，学习他人之长，补己之短。尤其是在那道德方面，更应该谨而又慎。因为，德是一个人立身之本，守身必守德，德败则身必败。故古人曰:
　　欲治其国必先齐家，欲齐其家必先修身。
置修身于第一位，其缘由即是德乃人举手投足之根底，要修身，守好身，必要常修身。身常修，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干事业，创事业，亦要守身自好。在守身守德的基础上开拓创新，方能从始而终。其影响不仅波及了旁人，更会对子孙后代产生影响。言传不如身教，以身示子孙，树榜样，立佳风，则可模范千古。

司马光不但曾着《示俭》示教子女，并以身作则，克勤克俭，为其后人树立了良好的榜样。而同时代的宰相寇准，放任子孙，待其一死，随即家庭败落。东周卫国卫文公，继位初布衣帛冠，蔬食菜羹，早起晚息，抚安百姓，人称其贤，故强国。而其父卫懿公，在位九年，殷乐怠傲，不恤国政，唯喜养鹤，重用养鹤之人。后北狄伐卫，残破其国，并杀懿公于荥泽。后人曾有诗云:
　　曾闻古训戒禽荒，一鹤谁知便丧邦。
　　荥泽当时遍烨火，可教骑鹤返仙乡?
前人之辙，不足为当后人之借鉴吗?□

守身之道，重在防卫与守则。防卫，即要永保内心的洁净，防止拜物、纵欲、好逸恶劳、损人利己等低级趣味、败名害身的东西，来侵蚀自己的灵魂，防止貌似细小实则扰心乱大的东西，来攻破原本高尚的心理堤坝；守则，即要如竹坚守其节，如玉但守其白，以一贯之，毕其一生如一日，以崇高的人格、纯粹的品质、无私无畏的精神贯穿始终，以求人生的臻于至善。否则，既不能防腐恶，又不能守其高风亮节，就难免道德沦丧，身名委地了。

古人说：“不患名之不着，而患德之不立。”功名昭着而寡德，丧功败名即在须臾；同样，厚贻子孙以金钱财货，而不树其德，丧家败业便在旦夕之间。秦王朝不及三世而亡，隋王朝亦传至二世而失国，其留给后人的思索可谓深长矣。

德立，富则修其身，守其成。广施博舍，以德守富，或许得守长久；无德，则为富不仁，不但必失其富，甚或蹶其身，祸延子孙。所以，俗谚有云，给儿孙以金碗，不若遗其以道德。凡为子孙计久远者，莫不如此。

　　０３５势利气与粗浮心

　　无论做何等人，总不可有势利气;
　　无论习何等业，总不可有粗浮心。

　　[述论]

　　待人接物，习业谋事，是人之要事。如何处之，乃是一个值得深思的话题。

人与人交往，有的重利轻义，有的舍生取义。然而长久的交往，靠的是真诚和爱心，靠的是情感的交流和心心相印，而绝不是重利轻义。古人云：“君子之交淡于水。”

人生而平等，只有贫富之别、职位之别，而无高低贵贱之分。所以，自古以来，君子择友、待人，均以义为重，讲诚信、仁爱、正义、谦恭，而绝不可势利。

所谓势利，是指那些趋炎附势、见利忘义之心理、行为和人物。势利小人，置“人情法则”于不顾，唯利是图，唯势是攀，一点人情也不讲，一点面子也不顾。势利者完全“不要脸面”，赤裸裸地表现出对权势的巴结和对财利的追逐。势利者鼠目寸光，见利忘义，在人格上也更为卑下。势利不但可鄙，而且有害。

试想，一个人，得势时门庭若市，车水马龙，众人趋之若鹜；一旦失势，便“树倒猢狲散”，甚至“墙倒众人推”，岂不可怕?又试想，群体兴旺时，大家都来吃它用它依附它；一旦面临危难，便作“鸟兽散”，谁也不来保卫和维护，这个群体岂不在顷刻之间土崩瓦解吗?

古人说得好，“以势交者，势倾则绝；以利交者，利穷则散，故君子不与也。”因此，无论是什么人，最重要的，不要有一种以财势衡量人的习气。因为人的价值并不在外表的地位和财富。以财富地位来衡量人，他的人格就比别人高尚吗?充其量也不过满身铜臭味罢了。

待人须实实在在，不可势利，做事也要细心，万勿粗心大意。司机疏忽一时，可酝成车祸，屡见不鲜；指挥官稍有不慎，可导致战争失败。刘备大意失荆州，成千古遗恨。所以“一着不慎，满盘皆输”，“差之毫厘，谬以千里”。

无论从事什么工作，万不可有粗浮心！否则，就像以网捞水，终不能有什么成就。毛泽东同志曾说，世间之事，怕就怕“认真”二字。因此，只要我们踏踏实实，一步一个脚印，谨慎从事，任何事情都会成功的。

０３６身分与下场

知道自家是何等身分，则不敢虚骄矣；

想到他日是那样下场，则可以发愤矣。

［述论］

夜郎国，乃弹丸之地，其国土面积、人口、资源皆捉襟见肘，岂能和汉朝相比?然而，夜郎王却自以为是，以为是天下第一大国了。真乃不自量力！中国有句俗话，“人贵有自知之明”。就是告诫人们要知道自家是何等身份，知道自己的长处，尤其要了解自己的缺点，知道和别人的差距。切不可过高地估价自己，有一点成绩就骄傲自大，夸夸其谈，唯恐别人不知。这岂不贻笑大方?

中国是有着几千年灿烂文化的文明古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清政府因此而拒西方先进文明于门外，闭关锁国，自认为是泱泱大国、天下老大。岂不知，西方近代文明的发展早已超过了四大发明，结果外敌入侵，山河破碎。教训之深，当为今人记取。

人贵自知，然而“自知”却是最难的。有许多人小有才能，就自以为了不得；有的人没有什么能力，却十分傲慢。殊不知，这就像站在凸透镜前，将自己照得很胖；又像癞哈蟆胀大了肚子，自以为很大，别人看来无非是笑话。一个人要有自知，才可能再充实自己，而不会夜郎自大。

林语堂曾经说过：一个人在世上，对于学问是这样的：幼时认为什么都不懂，大学时自认为什么都懂，毕业后才认为什么都不懂；中年又认为什么都懂，到晚年才觉悟一切都不懂。认为什么都懂的人，是傻子；认为什么都不懂的人，才很明智。一个人年轻时如果不肯努力，昏昏终日，自以为是，到头来则一事无成。或者独自嗟叹，或者晚景凄凉，正所谓“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人生有涯学无涯，因此，趁着年轻，好好立下志愿，奋发图强，充实自我。下一条横心，立一番伟业，铸一派辉煌。“自不称高众人仰，是不足雄行为高。”

０３７常人与大家

常人突遭祸患，可决其再兴，心动于警励也；

大家渐及消亡，难期其复振，势成于因循也。

［述论］

常言道“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人生之旅遇有坎坷，遭到不测，甚至飞来横祸，亦当是常事常理，关键在于如何对待这些意外变故。所幸的是“常人突遭祸患，可决其再兴”。何也?“心动于警励也”。为什么正常人突遭祸患可警励于心，再决其兴呢?根本在于，人们存不息于心的进取之志。甚至不少人“因祸得福”。生活的坎坷，人生的磨难，意外的打击，能促使人更加奋发进取，迎难而上。

一方面，挫折的刺激使其“励”于心，促使他更加努力，也即“愈挫愈奋”；另一方面，又使其“警”于行，促使他更加谨慎，选用合适的方法，取得更大的成就。宫刑之辱，使司马迁写出了“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史记》；亡国灭族之灾，使勾践“卧薪尝胆”，“三千越甲终吞吴”。

高位截瘫之难，使张海迪奋然与命运抗争，研习文学，苦读外语，专研医道，为社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创造了丰富的精神财富，成为时代的楷模……古者今人不一而足。即使那些“经不起打击，一蹶不振”的人，也决不是再无兴起的可能。实际上，只要内外条件一旦成熟，他也必然重新振作。可见人的进取精神有多么强大的力量，如日月星辰运行，生生不息，永无止境。

但是，为什么“大家渐及消亡，难期其复振”呢?这是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一家庭、一团体、一国家日趋衰微，逐渐败亡，的确是难以挽起的。究其原因，虽然极为深刻复杂，但“势成于因循”却是最根本的。势成于因循，就是说在大家都感到十分安全的情况下，对日益积累的各种弊端、陈规陋俗，熟视无睹，对已发生的危机视而不见，对行将走向灭亡，亦无所警察。及至家将败、国将亡，才思兴利除弊，企图逃脱厄运，但却已为时太晚了。

明朝末代皇帝朱由俭，与其他亡国之君相比，不可谓没有头脑，不可谓不奋发图兴。但是，“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明王朝至此，政治黑暗，官场腐败，民怨沸起，内乱外侵已到无可救药的地步。纵使他崇祯力行挽起，亦回天无力，劫数难逃了。

集体安全意识，最易使人形成“天塌下来有人顶，别人能过我也能”的消极思想。众人皆墨守成规，承袭陋习，不思改革，如此循环往复，在无忧无虑、安乐详和中走向死亡，其真乃可悲可叹。

当今之人，特别是领导者，得应常警励于心，树立忧患意识，警种长鸣。莫待船到江心才补漏，应常审社会之弊，常察国家之危，不妨跳出“三界之外”，静观“芸芸众生”。断不可人云亦云，晕晕糊糊，应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审时度势，见微知着，防范未然，及早采取有力有效措施，使国家社稷有常兴生机，趋道昌盛繁荣。

０３８天地生命与富贵学问

天地无穷期，生命则有穷期，去一日便少一日；富贵有定数，学问则无定数，求一分便得一分。

[述论]

天地之长久，没有个穷期，而人的生命却是十分有限的。钟表上的秒针每移动一下，墙上的日历每撕下一页，就表示我们的生命已经缩短了一部分。所以说，时间就是生命。那么，如何善用有限的生命呢?

光阴似水，岁月如流；仰望河汉，苍穹浩瀚；日月星辰，物换时移。人的生命，在宇宙的时计表上，只是一瞬，何况青春呢?因此，当我们每翻过一页日历的时候，都应该反醒自己：我今天干了些什么?我留下了什么?我给予了什么?韩愈说过：

少年易学老难成，一寸光且不可轻。

颜真卿也劝勉青年人说：

三更灯火王更鸡，正是男儿读书时。

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恨读书迟。

因此，只要我们明白了人生的短暂，就应当珍惜每分每秒，去发奋读书，努力工作。切不可彷徨蹉跎、浑噩度日，否则，到头来只能落个“白发苍苍徒伤悲”的结局。

让我们牢记这样一段感人至深的名言：

人最宝贵的东西是生命，生命属于我们每个人只有一次。一个人的一生应当这样度过：当他回首往事的时候，他不因虚度年华而悔恨，也不因碌碌无为而羞愧。临死的时候，他能够对自己说：我把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贡献给了世界上最壮丽的事业──为人类的解放而斗争。

人生的富贵与否，也许前有定数。然而那根本不重要。富贵不是每一个人都能达到的，但是一个人的学问和人格却操之在我。多学一分，知识便多增长一分。何况富贵无常，得失难以预料！今天你是一个腰缠万贯的百万富翁，也许明天就落为一个沿街乞讨的叫花子。而学识却并不如此，只要学习，终有收获。

因此，对一个人来说，人生的不朽，不是显赫的家世、高官厚禄，而是对学问、理想、人格、道德的执着的追求。只有不断地学习，才能够达到至善，古人云：“学而不已，阖棺乃止”，“学者之患，莫大于自足而止”。只要我们能够抱着“活到老，学到老”的精神，就会在知识的海洋里探到无尽的宝藏。

０３９处事与立志

处事有何定凭，但求此心过得去；

立志无论大小，总要此身做得来。

[述论]

处事难，难在定凭难料。孰是孰非，是好是坏，并没有一个衡定不移的天平。有时你煞费苦心，倾其所能，但结果往往是毁誉参半。“毁”的言语，可能使你如拳击中被击倒的一方，从此一蹶不振。这时，人们还希望你是一个大度的人，也就是能自我调节、会欣赏生活的人。这类人会手抚胸膛、怡然自得地说：“这没什么！只要我能够对得起自己的良心，也就行了。”

是的，“良心”是一个绝好的字眼，丑恶的人在它面前寝食不安、倍受煎熬；正直的人在它面前，心安理得、坦坦荡荡。我们中的许多人，做每件事都谨小慎微、思忖再三，怕张三不理解，又怕李四不高兴。他们所奉行的，是“别人认为怎样怎样”、“我不这样做，别人会怎样说”；或“假如我那样做，别人会怎样评价”等等。结果是永远走不出异己的阴影，失去了自信，丢掉了自我。

这种人生得很艰难，活得很劳累。他们把精力全部消耗在应付环境、讨好别人的细节上，当灯火阑珊、进入梦乡时，会因某个人应该向他微笑但却冷落了他而惊魂未定。这是良心失衡的表现，这样实在太悲哀了。我们说“众口难调”，也就是这个意思。

自然，又有“众口炼金”一词，但还不至于“我独醒”时，“世人皆醉”啊!俗语又曰：“为人不做亏心事，半夜敲门心不惊。”我们没有办法使所有的人对我们都笑逐颜开，做事只要问心无愧，即使瓜田也可以纳履，李下也可以整冠。这就是说，我们要永远保持一颗最圣洁的心灵。

无论从事哪一种行业，最重要的是自己要有能力去应付。古人说得好：“知人者智，自知者明。”正确估价自己的能力，尽快感悟到自己的灵性，是一滴水就溶入大海，是栋梁就去支撑大厦，切不可好高鹜远、爱慕虚荣，也不要为慕求功利跟着别人随波逐流。原子弹的事业固然辉煌，茶叶蛋的乐趣也美不可言；手术刀的份量举足轻重，剃头刀的位置也非同凡响。天上繁星闪烁，找一颗属于自己的，哪怕它在最不引人注目的角落里。

曾经有一位中学生，别人志在考取大学学府，他却涂抹颜料，忘情于山水、人物的绘画世界里。老师、同学皆笑他木讷、迂腐，他却其乐也陶陶。后来，他成为一名画家，他的图画，形象和意境俱达到了臻善至美的境界，使展室的人举座皆惊。

这都是兴趣和能力所致啊!鸿鹄之志向与燕雀之情趣区别，究竟何在呢?所以，还是早一点认清自己的天赋才能，把自己放在切实可行的位置上，早一日成才。这样以来，就可以使你一生都过着和自己的意愿相契合的愉快的日子。

０４０气性与语言

气性不和平，则文章事功俱无足取；
语言多矫饰，则人品心术尽属可疑。

［述论］

气性平和，是作文、做事乃至做人的立根之本。

“文如其人”。试想，一个人没有开阔豁达、平心静气的气质，而充塞着“小家子”之气、爱冲动之性，他就不可能写出立意高远、见地深刻的好文章，而不过是泄泄私愤、偏臆造作而已。

“成事功性”。试想，一个人没有炽然专注，持之以恒的气态，而常常心神不定、冷热无常、见异思迁，他决不可能专心做一事，功于成一事，只能一事无成、蹉跎一生。

“做人凭性”。试想，一个人没有心性平和，待人以诚，为人豁达的气度，而尖酸刻薄、莽撞粗鄙、撒泼歹毒，他就不可能与人合作谋事，更谈不上具备完善的人格了。

气性平和，根本在于不怀隐私杂念，不求愧心之利。明朝洪应明在《菜根谈?概论》中指出：

此身常教在闲处，荣辱得失谁能差遣我?
此心常教在静中，是非利害谁能瞒昧我。

无欲无烦恼，心静能明察。一个人只有甘于清闲淡泊，去除非分之想，才能不被荣辱得失、是非利害所困扰、所蒙蔽，才能真正做到心境恬淡、气性平和。□

人言与人品是密不可分的。在现实生活中，人们崇尚言由衷发，鄙视语言矫饰；同时，又注重言之有文，讲究语言技巧的运用。《左传?襄公二十五年》云：“仲尼曰：志有之；言以足志，文之足言。不言，谁知其志。言之无文，行而不远。”这就是说，语言用以表达思想，文采帮助语言流传。离开语言，人们就无法表情达意、交流思想；言谈没有文采，语言和思想就不可能流传很远。

从人的言谈中，可以发现和体味其思想和气志，这就是“言为心声”的道理。同时，从人的“文采”中，也可以看出其学识造诣的高低和作为的大小。然而，文采的光华生于实、切于准，巧于趣，而决不是虚伪巧饰，哗众取宠的代名词。这就是说，文采不含巧饰，但语言多巧饰的人常有；而语言多巧饰的人，则人品心术多不正。

《国语?晋语》中说：“言之甘，其中必苦。”意思是说，甜言蜜语里面往往有苦涩的东西。说话者因有求于人，不得不隐咽苦衷、饰言以“甜”，或企图骗人，隐藏险恶用心，饰以花言巧语。可谓“口甜心苦，口蜜腹剑”。

其实，人言与人品从来就是不可剥离的。说实话者，实也；说假话的，假也。可以说，凡那些存浩然正气，行为堂堂正正的人，其言必善和谆切。凡是那些心怀叵测、行为诡诈的人，其言必伪饰狡诈。虚狂者大言不惭，信口雌黄；伪善者口是心非，口蜜腹剑；好事者拨弄是非、造谣惑众，历来如此。人们当听话听音，察“言”观色。

０４１聪明与朋友

误用聪明，何若一生守拙；
滥交朋友，不如终日读书。

［述论］

人们都希望自己成为聪明人，由此也崇尚聪明能干的人。殊不知，聪明不仅有一个怎样才算聪明，怎样才能使自己变得聪明的问题，而且还有一个聪明怎么去用的问题。聪明用得好，事半功倍，作为不凡；聪明用不对，“聪明反被聪明误”，还不如一辈子误守愚笨是好。

《三国演义》中的周瑜，可谓人生得靓，资质风流，仪容秀丽，才学过人。但在诸葛亮面前，只能屡屡失手，“陪了夫人又折兵”，归于失败，可谓“聪明反被聪明误”的典型例证。

《红楼梦》中的王熙凤，在贾府算是一个巾帼英雄。她想尽各种办法，使尽各种计谋，想使贾府振作起来。然而，换来的却是贾府上下的忌恨和积怨，最终落得个悲惨结局。可谓是“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

聪明是一笔财富，关键在于怎样使用。财富可以给人带来幸福，成在其中；也可能给人带来祸害，毁在其中。真正聪明的人，会使用自己的聪明，把聪明用在正道上，用在刀刃上，用在火候处。脱离正道的聪明，会葬送聪明；用不到刀刃上的聪明，是滥用聪明；不到火候轻易使用聪明，是误用聪明。凡是那些见不得人、力不于事、切不于机的聪明，都没有好的下场和好的结果。

交友是人生的需要，也是人求知成才、立业成事不可或缺的条件。古人云："独学无友，则孤陋寡闻。"不愿交友的孤家寡人是不会有大的出息的。然而，"君子择交而友"，不善交友、滥交轻往的人，则百害而无一利。

古人有许多交友的禁忌和告诫，《文中子?礼乐篇》云：

以势交者，势倾则绝；以利交者，利穷则散。

《战国策?楚策》也言：[ ]

以财交者，财尽而交绝；以色交者，华落而爱渝。可见，势交、利交、色交都注定不会有好的结果。如此之交，倒不如整日闭门读书为好。因为，书能使人怡情养性，增进知识，读到心灵共鸣处，其乐无穷。

古人提倡"以文会友，以友辅仁"（《论语?颜渊篇》），以文会友是有知识的人结识朋友、建立友谊的基本方式，以友辅仁是一切有识之士结交朋友、互勉互励的根本目的。交友应该以文为高，以仁为本。我们虽然不能要求所有的人都以文交友，但所有的人都应该以仁为本而结交朋友，也应该选择那些以仁为本、具有高风亮节的人来作朋友，这样才能得到益友，获得进步，成就大事。

０４２看书与做人

看书须放开眼孔，做人要立定脚根。

［述论］

看书既要用"肉眼"，更要用"心眼"。因此，放开眼界，开阔心胸，是读书明理的通幽之道。

眼界不开阔，目光偏狭短浅，看书只能看到书上的字，而看不到书上的理；只能在字里行间浏览，而不能在奥义理法中求道。如此，看书只是个睁眼瞎子在装模作样，充其量只可说是"目不识丁，胸无点墨"。

心胸狭窄，小头小脑，看书只能狭隘取舍，偏执认理，如井底之蛙，死守着井口那么大的一方天地。这样的人，容不得任何与自己相左的观点，对自己陌生的新知识一概持排斥的态度。如此读书，不仅受益甚微，而且越读越能找到狭隘的为我所用的根据，越能认死理，固执已见，刚愎自用。

书是心灵的窗口，是启开心扉、洞明事理的良师益友。因此，看书必须放开"心眼"。而要放开心眼，根本的是清除心底的障碍和杂念。读书必须清静无欲。在权、钱、名、利诱惑下的发愤读书，只能是混读、滥读、偏读。当权、钱、名、利一得手，便会视书为废纸，搁置一边，不再发愤了。《儒林外史》中的范进，读了一辈子书，50多岁才中举，欲望达到得太迟了。一旦到来了，他便会失去了控制，被做屠户的岳父打了两个耳光才清醒了过来。实在是可笑可怜的。

中国古来反对读书有奢求，有奢求必然患得患失，心神不定。清代大儒黄宗羲说过："浮名人误人，成实岂宜享！"读书有求奢之累，必然心眼不明，昏昏然无所作为。

做人要立定脚根，此根不是形体的定根，而是心中的定根。也就是做人处事，必须坚定自己的心中信念，坚持原则，站稳立场，不违初衷。

社会生活纷繁复杂，五花八门，扑朔迷离。人一旦动摇了自己的信念，失掉了自己的主心骨，就会左右摇摆，无所适从，甚至误入歧途，走上邪路。

一个人要做到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能坚定信念、站稳立场，根本在于确立科学深邃的理论思维和远见卓识的认知境界，关键在于投身实践，磨砺意志。"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只有站在思想理论的高度，经受实践的锻造和陶冶，才能坚定地站稳立场，正确地判断是非，清醒地排除干扰，坚实地开拓前进，为社会、为人民奉献自己的聪明才智，书写人生高远有为的新篇章！

０４３

严近乎矜，然严是正气，矜是乖气；故持身贵严，而不可矜；谦似乎谄，然谦是虚心，谄是媚心；故处世贵谦，而不可谄。

［述论］

严肃庄重和谦虚谨慎是人生的美德。然而，如何认清和把握庄重与傲慢、谦虚与谄媚，却是一个值得深思和探究的话题。

严肃庄重有时看起来像是傲慢，然而庄重是自重正直之气所使然，傲慢却是一种自负乖僻习气所使然。这就是二者的本质区别，也是正人君子"律己以庄重"的内涵所在。

吕新吾在《呻吟语》中说："士气不可无，傲气不可有。"这里的士气，就是指一个人应该有的自尊、自重、庄严、正直之气。而傲气则是指目空一切、夜郎自大、盛气凌人之气。有士气的人能够认清自己的地位、职责和使命，始终遵守正道，洁身自好，不会趋炎附势，屈膝乞颜地迎合别人，也不会拒人于千里之外。这种人"望之俨然，即之也温"，"待人持正，谋事有

道”。有傲气的人则不然，一无自知之明，唯怀自负之心；二无上下分寸，唯行蛮横骄纵；三无责任意识，唯知我行我素，自由放任。

不过，庄重和傲慢常常会产生心理错觉。当涉及到自己时，往往容易将傲慢误认为庄重，而看别人的时候，又往往将对方的庄重误认为傲慢。因此，一个人应该矫正自己的心理偏臆，做到自重而不自大，热烈而不虚狂；要脚踏实地，满腔热情，精神饱满地投入工作和生活，给人以庄重而充满活力的感觉，但却不能流露出任何盛气凌人的姿态，否则，就会滑向傲慢。

谦虚谨慎有时看来像是谄媚，然而谦虚是行由衷使，待人有礼的表现；谄媚则是别有用意、虚伪矫饰的表现。因此，为人处事贵在谦虚，切忌谄媚。

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曾说过：谦虚是藏于土中甜美的根，所有崇高的美德由此发芽而滋长。《周易》中说：“劳而不伐，‘自我夸耀’。有功而不德，‘自以为有德于人’。厚之至也。”懂得谦虚就是懂得人生无止境，有节度；事业无止境，有所求；知识无止境，知已缺。

而谄媚者，则奉行的是一种投机哲学。他们虽然懂得人生无止境，但却不懂得人生高处在气节，所以不惜奴颜卑膝；虽然懂得事业无止境，但却不懂得努力去有所求，不惜为投人所好而虚度年华；虽然懂得知识无止境，但却不懂得勤学以补我的缺陷，而一意自信于心计取胜。

可见，“虚心”与“媚心”实质不同，谦之以虚怀若谷有所求，媚之以狭隘为事无所为；虚心常为内敛谨行，谄媚以求物欲上的自乐。因此，为人处事切忌谄媚心作祟，而应以谦虚为立身之德，成事之本。

０４４善用财与无愧禄

财不患其不得，患财得而不能善用其财；
禄不患其不来，患禄来而不能无愧其禄。

［述论］

人不必忧虑得不到钱财，只怕得到钱财后滥用乱支；官禄、福分也是如此，不要担忧它不降临，而应该担心是否得之无愧。

人一出生，便哭天嚎地，忧虑重重，唯恐世间不容。的确，人要生存，不得不忧；从古猿至今，人要同野兽斗争，要同自然灾害斗争；人与人之间还要斗争：争吃、争穿、争名利、争地位，当然也争优先、争佳绩、争奉献等。贬的也罢，褒的也罢，都有烦恼，都有忧虑。可谓烦恼丛生，忧虑纷呈。其中，不少人忧虑的是怕得不到钱财。为“钱”而愁，为“财”而亡，古今中外历来不乏其人，盗窃的、抢劫的、行骗的、卖淫的、敲诈勒索的、投机倒把的、如此等等，皆为钱财而不知寡廉鲜耻。而非正当途径得到的钱财，愁上加愁，得之滥使。

正当途径得到的钱财，也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善用的。一定的钱财是定数，怎样使用则是“活数”。用现有的钱“造”钱，则是活钱。比如说，一个工程的扩建，在同等物质的前提下，甲方计划周密，建筑宏伟，用户满意；乙方人、材、物使用失当，既造成浪费，又没有达到设计要求，归根到底在于一个“滥用”上。

使用钱财，既不要花天酒地，奢靡浪费，也不要当守财奴。奢靡浪费，败家丧身，危害社会，钱财成为祸害；当守财奴，钱财得之而不用之，谈何有用？其实，钱财若用于正途，未尝不是一股力量，救济扶贫、资助失学儿童、赡养孤寡老人，造就社会财富，则有益民生，才是真正发挥财富之妙用。

官禄、福分同钱财一样，世人都渴望得到。然而，世人能有几人把官当好，把福享成呢?如果你做官，是贪官、是佞官、是狗官，则人民要把你赶下台；如果你做官，是清官、是好官、是为人民服务的官，则人民拥护你、依赖你。作为自己，则要做官无愧于心地，不负于众望。

至于福分，不要求享。一旦贪图享福，“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岂不忧乎?其实，为了别人的幸福，自己吃一点苦，受一点罪，才是最大的心福，也是为世人仰慕的福分境界。

０４５交朋友与教子弟

交朋友增体面，不如交朋友益身心；
教子弟求显荣，不如教子弟立品行。

［述论］

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除了自己的父母、妻儿、兄弟姐妹等亲属外，最亲密的就算是朋友了。而朋友圈道中又所谓纷纷杂杂、形形色色：密友、挚友、生死之交、酒肉之交、生意之交……。“人生难得一知已”，若能交上几个“患难时刻能够与共，闲来把酒可论古今”的朋友，倒是人生一大乐事。然而，交友也是一门学问，也需要谨慎相待。

有的人喜欢同一些达官贵人、知名人士交朋友，希望“秃子跟着月亮——借光”。逢人便炫耀自夸一番，赖以提高自己的身份，这实际是极为愚蠢的行为。《读者文摘》中有这样一则故事：

某人参加一个同学聚会，大家在一起有说有笑。突然进来了一个打扮新潮的女士，她不管别人的谈论话题，而是口若悬河地说起曾经有哪一个歌星同她吃饭，电视剧中哪位影星同她穿着一

样衣服……东道主出于礼貌地同其他人一样听她讲完。在这位女士走后，东道主关上门，说了一句：“这人真俗！”

从这个故事中可以看出，这位女士除了外表新潮外，内心是多么的贫乏，而东道主也只不过是在尽朋友的责任。因为人之相交，贵在相知。“面子一张皮，不着真心处”，交朋友如果是为了自己更有面子，那么他只能是“一张皮”而已。这样，倒不如同金钱交朋友，因为至少金钱不会出卖你。而如此交友，必然会像刚才的故事那样，很难得到朋友的真心相待。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类的进步，家庭教育越来越重要。对子女的教育应着重于立身为人的品格，而不是教育孩子去追求荣华富贵。

古有“孟母择邻而居”，今有“亿万富翁教孙有方”。这个故事说的是，在美国有一位亿万富翁，佣有成群。一天，他在花园中同孙儿玩耍，孙子突然跌倒，哇哇大哭。当佣人跑上去扶孩子时，这位富翁却说，让孩子自己站起来!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因为这个富翁知道，当今时代，是竞争的时代，祖辈留给后代的财富只能是暂时的。要想得到终生的财富，只有自己去拼搏、去进取。让跌倒的孩子自己立站起来，意在从小培养孩子自立自强的意志和品行。这样，在今后的人生旅途中，他就会坚定地走自己的路，百折不挠，有所作为。而不是躺在祖辈所留的福荫下，贪图享乐，庸碌而生。

常言说：“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这里的“本”，指的是做人的根本。可知，培养孩子拥有美好的品性，非常重要。再说，一个有高尚品格的人，即使没有富贵荣华，仍然不失为高尚的人。

０４６

君子存心，但凭忠信，而妇孺皆敬之如神，所以君子落得为君子；小人处世，尽设机关，而乡党皆避之若鬼，所以小人枉做了小人。

［述论］

世间的人，原本没有君子和小人之分。只是因为私利物欲的诱惑，在人的品行判断上，逐渐形成了意识的高卑，分出了君子和小人两种类型。

君子，即指人品高尚，才学出众的人；小人，即指人品卑劣，见识浅薄的人。

孔子曰：“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避之，不去也。”这一段话，从道德方面讲明了君子与小人何以区分。发财与升官，是许多人的欲望，但君子绝不通过不正当的手段去得之；贫穷和卑贱，是每一个所厌恶的，但君子绝不会通过不正常手段去摆脱它。“君子义以为质，礼以行之，逊以出之，信以成之。君子哉!”在事业上，君子以义为根本，以礼仪来实行它，以谦逊的言辞来表达它，以真诚的态度去努力完成它。

“君子有九思：视思明，听思聪，色思温，貌思恭，言思忠，事思敬，疑思问，忿思难，见得思义。”“君子有三变：望之俨然，即之也温，听其言也历。”这九思、三变说明了君子的为人处事之法则，那么不识字的妇人和无知的孩童，能够不尊敬他吗?

“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君子明白根本义礼，小人只懂得眼前小利。在《论语?阳货》中，子路曰：“君子尚勇乎？”孔子曰：“君子义以为上，君子有勇而无义为乱，小人有勇而无义为盗。”君子认为义是比勇更高尚的品德。君子只有勇敢而没有义就会出乱子，小人只有勇敢而没有义，就会成为强盗。

“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君子泰而不骄，小人骄而不泰。”君子的心怀是宽广的，小人却经常忧愁。君子安详坦然而不盛气凌人，小人盛气凌人而不安详坦然。小人犯了错误，一定要加以掩饰；君子乐于帮助别人，成全好事，不助长别人的错误。君子严格要求自己，小人却刻苛要求别人。这一切，正表明小人做事，处处费尽心机，不顾他人死活，自私自利，谁见了他都像见了厉鬼一般，不愿与他打交道。因为他没有人心。

很多人说做人难，处人难。其实做人并不难，只要诚心待人，而且重信用，便能得到他人的重视和敬佩。如果一味追求名利，徒用心机，只会一事无为，沦为小人。

０４７

求个良心管我，留些余地处人。

［述论］

“万金易求，良心难得。”在社会生活中，人们的心常常受到各种物质的引诱，偏见的误导，恶人的唆使。这就必须时刻注意自己修身养性，确立高尚的人格境界。这样才不会把自己原有的那颗善良的心失落掉。否则，随波逐流，不求清心寡欲，只能滋生偏心、妒心、贪心、邪心。揽镜自照，到那时恐怕连自己也不认得。

春秋时期，齐国的晏子，以他为官的清廉公正，为人师表的道德品行，在当时传为美谈。有一天，晏子正在吃饭，齐景公所派的使臣到了。晏子听说使臣还没有吃饭，就把自己的饭分给他一半吃，结果两个人都没吃饱。但这位使臣的敬佩之意油然而生。齐景公知道此事后，马上派

人给晏子送去一笔黄金。

晏子说什么也不接受，并当面向齐景公解释：你派我管理百姓，我应当廉洁奉公，这样才能给百官做个榜样。不然的话，我怎么去管理、管教别人呢？晏子为官深得众人的敬佩和信赖，正是因为他有一颗严于责已、宽于待人的心灵，有着令人敬佩的以身作则，为人师表的高尚道德风范。自身做得好，说话才有分量；行得正，言语才有感召力。这正是晏子能够连任齐国三朝宰相，而每每被人称道的原因所在。

如果能时时体察自己的良心，使自己勇于辨别是非善恶，那就实为难能可贵了。当今社会，总有那么一些人，为追求优裕的生活享受，不惜利用手中的权力谋取私利。以权谋私，并不在于权大权小。正人君子掌大权可以一文不沾，一尘不染；贪婪小人沾了一点权，便私欲膨胀，肆意妄为。

天地之大，无处不可容身；人心若小，却无处可以容人。无论任何人，总有做错事的时候，只要不是十恶不赦之徒，只要他能改过，总是可以原谅的。然而对于那些不知悔过，丧失人性的人来说，只能是给自己掘下坟墓，成为人民的罪人，遭致世人的唾骂。

人在一生中，谁也保证不了自己不犯错误。一旦犯错，又何尝不希望别人能够原谅呢？因此，我们自己也应当有容人之量，允许别人改正错误。更何况，能为人留下后路，自己的内心也会充实，人与人之间也会更加祥和。正像欧阳修“乐游人之乐、乐百姓之乐”一样，要有一种与人同乐的博大胸怀。若真如此，又何愁世道不太平呢？

０４８言召祸与行玷身

一言足以召大祸，故古人守口如瓶，惟恐其覆坠也；一行足以玷终身，故古人饬躬若璧，惟恐有瑕疵也。

[述论]

“言行者，立身之基。”人之为人，其言其行不可缺也。西汉文学家杨雄，在《言?修身》里说道：“取四重，去四轻，则可谓之人。”四重即“重言、重行、重貌、重好。言重则有法，行重则有德，貌重则有威，好重则有观”，四轻即“言轻则招忧，行轻则招辜，貌轻则如辱，好轻则招淫”。可见，一言一行在人生中相当重要。重言、重行可利已利人，否则会招忧招辜，甚至可招杀身之祸。那么，一个人在社会生活中，应当如何把握自己的言行呢？

语言，作为人类独特的工具，是人类彼此之间联系的媒介，所以适时得体地表达自己相当重要。这就涉及到语言运用的技巧了。言，有真言、谎言，有善言、恶言。言可多，亦可少，运用得好坏，其结果则截然不同。这就要看言者所言是否合乎身份、合乎时宜、合乎场合，古人谓之“慎言”。“人主之言，不可不慎”，君主的失言，可以毁掉社稷；“君子，出其言不善，则千里之外违之”，有教养的人失言，千里之外的人也会敬而远之，毁坏自己的声誉。

所以，孔子说：“言行，君子之所以动天地也。可不慎乎！”君子当慎言，我们凡夫俗子说话也应谨慎为好。中国历史上，因出言不慎而遭罢官、放逐、甚至杀头并且殃及亲属者颇多。

1726年(雍正四年)，查嗣庭为江西考官，出题为“维民所止”。雍正皇帝认为：“维、止二字，意在去雍正二字之首”，是“心怀怨望，讽刺时事”，遂下查于狱；后来死在狱中，仍然被戮其尸，亲属多被杀。

清着名诗人沈德潜的《咏黑牡丹诗》有“夺朱非正色，异种也称王”句，据说因犯时忌，而被乾隆剖棺锉尸。

一文人于窗前看书，忽然一阵清风吹来，书被翻乱，便随口吟诗云：“清风不识字，何故乱翻书。”也竟然因此而遭杀身之祸。

所以，古人言谈十分谨慎，不敢胡乱讲话，守口如瓶，以免招来杀身毁家的大祸。当然，古人们所处的环境有其特定的政治背景，现代的社会绝不会因为某人出言不慎而招来杀身之祸。然而，出言不慎，亦可坏掉大事，所以说话也不能不有所讲究，要掌握分寸。

该多讲时，不能少说，否则言犹未尽，故孔圣人对其弟子讲道常循循善诱，唯恐不周；该少讲的，不能多说，否则“言多必失”；该沉默时，不可出声，“沉默是金”，“言而当，知也；默而当，亦知也”。当然，对于那些因怕说话会殃及自身而明哲保身、什么都不说的人，则另当别论了。

言必谨，“行莫过于谨敬”，为人处事也应谨慎为好。一个人光明磊落，清白一生，如果因为一件小事而坏了名声，玷污了人格，那可太不值了。所以古之圣贤行事非常小心，惟恐做错了事，会让自己终身抱憾。凡事都“三思而后行”，教育后人“莫以恶小而为之，莫以善小而不为”。

但是，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一个人一生，难免要做下错事、坏事，但若因此而变得谨小慎微，前怕虎后怕狼，什么事都不敢去做了，那就太过于勉强了。要知道，现代社会需要的是创新、开拓，其中出错，是在所难免的，改之则不为过。古人佩玉，是希望自己的美德像玉石一样

光润美好，我们岂可妄自菲薄，自觉不如古人呢?

０４９处横逆与守贫穷

颜子之不较，孟子之自反，是贤人处横逆之方；子贡之无谄，原思之坐弦，是贤人守贫穷之法。

[述论]

贤人自有贤人的为人处世之道，处横逆不较而自省，守贫穷无谄而坐弦。

横逆，在为人处世中是指蛮横无理、寻衅冒犯。对待横逆，孔门的颜渊所持的态度是“不较”，即不予计较，一笑置之。孟子的主张是“反省”，他认为别人所以冒犯自己，也许是自己什么地方做错了，因此必须自我反省一番。审察自己有没有差错，然后才能放心。这的确是君子的风范，它与“小人”遇到蛮横不讲理的冒犯而以牙还牙，“拔剑而起”，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孔子的学生子贡曾问老师：“有没有一个字可以做为终生奉行不渝的法则呢?”孔子回答说：“其恕乎！已所不欲，勿施于人。”这里的恕是凡事替别人着想的意思，也就是说自己不喜欢做的事，不要加在别人身上。

“恕”的核心，是用以己度人、推己及人的方式处理问题。面对横逆冒犯，颜渊不较，孟子反求诸己，就集中体现了“恕”。对平白无故的责难和激怒不以怒制怒，对无理取闹的纠缠和怨恨不以怨克怨，对人对事不计前嫌、不报私仇。所有这些，不仅仅是息事宁人和免生祸端，更重要的是造成一种重大局、尚信义、讲和谐的生活氛围，以利于社会的进步，事业的兴旺。

人生，贫贱不是病，病在恶贫贱。小人耐不住贫贱而不择手段，或干起违法的勾当，或低三下四、乞求佑助。而君子则不然。子贡“贫而无谄”，决不因贫贱而抛弃人格，阉然媚世，这便是贫而能守。而子思更难得，身置贫寒而“坐弦”，即怡然自得，扶琴自娱。这便是贫而能乐，笑对贫困。

《庄子》中指出：“穷也乐，通也乐。”这里说的“穷”即贫困，“通”是指富裕。庄子认为，凡是顺应境遇，不去强求，才能过上自由安乐的生活。无论是穷是富、是顺是逆，都应该保持一种乐观的生活态度。特别是贫穷时能知足常乐，安贫乐道，不羡慕那些富豪荣华，不抱怨自己命运不济庄子还讲过一个寓言故事，古时有一位贤者叫许由，尧帝仰慕其名，想将天下让给他。

许由对尧帝说：“鷦鷯巢于深林，不过一枝。”说完便隐居离去了。这就是说，真正的贤人，只要有一个安身之地就行了。

人不应该贪心纵欲。贪欲一多，烦恼就会增加，心灵便不得宁静了。因此，贫贱时能守能乐，才是贤者的风范。当然，贫而能守，贫而能乐，并不是要人们消极地安于贫困，喜好贫困，而是要面对现实，乐观进取，用自己的诚实劳动和奋然情志战胜贫困，创造充实美好的生活。

０５０文章与师友

观朱霞，悟其明丽；观白云，悟其卷舒；观山岳，悟其灵奇；观河海，悟其浩瀚，则俯仰间皆文章也。

对绿竹，得其虚心；对黄华，得其晚节；对松柏，得其本性；对芝兰，得其幽芳，则游览处皆师友也。

[述论]

观赏红霞时，领悟到它亮丽灿烂的生命；观赏白云时，欣赏它卷舒自如的曼炒姿态；观赏山岳时，感悟到它灵秀挺拔的气概；观看大海时，领悟到它的广阔无垠的胸襟。只要用心体会，那么，天地之间无处不是好文章。面对绿竹时，能学习到待人应虚心有礼；面对菊花时，能学习到处乱世应有高风亮节；面对松柏时，能学习到处逆境应有坚韧不拔的精神，而在面对芝兰香草时，能学习到人的品格芬芳幽远，那么在游远与观赏之中，没有一个地方不值得我们回味、感奋、激昂。处处留心皆学问，良师益友无不至。

很多时候，我们面对一篇作文题目瞑思苦想，往往感叹文无佳句，胸无点墨。但却没有意识到生活才是文章的来源，离开了生活，文章也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

在我们的身边，存在着很多好文章的素材。只不过，对于大多数人来讲，往往忽视了对大自然的观察，对社会的透视，对生活的积累，因此，写不出好的文章，也就不足为怪了。我们大多读过路遥的《平凡的世界》，都觉得他写出了人生的意义，真实地展现了生活，是一部成功的作品。

其实，作品的成功之处正在于真实，贴近了生活，把我们生活中平凡的事情，通过主人公的活动展现了出来。这同作者重视生活的积累，注意从平凡之中领悟出不平凡是分不开的。因此，注意生活的积累，是写出好文章不可或缺少的基本条件。

还有这样一种现象，那就是作家之中，有很多人的文化水平都不高，却能够写出传世之作。其

实，这不足为怪，生活本身就是一部博大的百科全书，你随便从中撷下一页，都会是一部佳作。因此，很多作家都是从自己的亲身经历中，提练出文章的精髓，从而写出震撼人心的作品。叶辛的《蹉跎岁月》，梁晓声的《雪城》，李存葆的《高山下的花环》等，都是如此。

有一句名言说得好："人生是一本书。"愚蠢的人走马观花地浏览它，而聪明的人仔细地阅读它。因为聪明人懂得，人生对于每个人来讲只有一次。生命之可贵，生活尤倍惜。认真对待和珍惜生活，就不仅会积累出写文章的优秀素材，而还会悟出做人的很多道理。这其中，最重要的是"用心"，只有用心体会，才能悟出生活之真谛，写出人生新篇章。

但同样的东西，在不同的人看来，都含有不同的意义。用以指导人生，也就会产生不同的志向与选择。晋陶渊明与唐黄巢同样喜爱菊花，但陶渊明欣赏菊花孤傲不露的气质，他所向往的只是"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田园隐士生活。而黄巢欣赏的却是菊花凌风傲霜的风骨，因此，也就有了他"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的不凡追求。因此，可以这样讲，生活中的不同事物，能够让我们认识到不同的人生哲理。

总之，"万物静观皆自得，四时佳兴与人同。"只要我们用心地去体会，去观察，不但可以写出优美的文章，而且能够抒发人生之情怀，造就人生之练达。

０５１行善与逞奸

行善济人，人遂行以安全，即在我亦为快意；
逞奸谋事，事难必其稳便，可惜他徒自坏心。

［述论］

人经常做好事，并经常主动去帮助别人干一些自已力所能及的事，是比较容易的。而整天想着怎样去算计别人，想一些害人的点子，费尽心力去干那损人利已的事，是苦涩艰难的，而且也是得不偿失的。

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做好事、行善事主要在于自己，一般不会受到其它外界的羁绊。只要经过自己的主观努力，并持之以恒、坚持不断地去做，就能实现自己的目标，达到自己的理想境界。这是一种高尚而主动的行为。

而整天想着害人的点子，如何去算计别人、干那些损人利已的事，不仅这些事不好做，更重要的是这些事一般都必须依靠他力的配合。必须在外力的相辅助之下，才有可能达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这是一种卑鄙且被动的行为。客观环境是不随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并不是每刻都允许你去干这些事，因而害人也是一种难为之事体。

生活中人们的体会通常是：做好事、行善事，对于每个人来说都是很乐于接受的，也不会提出什么反对的意见；而算计别人、想那些害人的点子，干一些损人利已的事，经常让别人吃亏、受磨难、受挫折，人家当然要来严加防范了。你想算计别人、想坑害别人，别人也要想方设法阻止你的这种行为。

所以说，善事易为，恶事难成。更何况做好事、行善事，主动帮助别人、给别人排忧解难，在见到那些得到自己帮助的人或者事业有成、家庭和睦，能够安乐地过幸福的日子的时候，这种喜悦的心情，本身也能给自己带来莫大的安慰。因此，我们说，为善者对人对已都有很多的好处。

反之，整日想着那些害的人点子，为达到某种目的，甚至不择手段，损人利已，干尽丧天害理之事，不但难以如愿，有时还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即使在一定的时间里、一定的环境下能够得逞，别人也会对你心存怨恨。说不到哪一天、哪一时、哪一刻，他会想尽一切办法来报复你。到那时，真是既害了他人又害了自己，丧失了自己的人格，给自己在人和的道路上留下了不可弥补的损失，实是可悲可叹。

因此，人生在世，要积极想法多为别人做一点好事，做一点善事，做一些自己力所能及的有益的事。这样以来，自己在别人的心目中的形象会更好一点，人格会更高大一点。同时，也会从中塑造自己的人格，陶冶自己的情操。

０５２鉴吉凶与防细微

不镜于水，而镜于人，则吉凶可鉴也；
不蹶于山，而蹶于垤，则细微宜防也。

［述论］

一代明君唐太宗，在名相魏征死后，曾叹息道："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今魏征已去，"吾失一镜矣"！事实也的确如此。唐太宗开明聪睿，从善如流；魏征则刚正不阿，敢于直言规谏，可谓是高山流水，相得益彰。但自魏征一去，再无魏征，一镜之失，怎不令唐太宗痛惜？！

每个人的阅历和精力都是有限的，不可能事事躬行，也不可能对每一件事皆能洞察入微，明了于心。这就在客观上要求我们要"以人为镜"，以他人的言行得失，经验教训来审视自己，衡量自己，"见贤思齐"，"吾日三省吾身"。术业有专长，愚者千虑，必有一得。即使在某一方面不如自己者，却可能在其它方面有胜己之处。

特别是在分工愈来愈细、术业日趋专攻的今天，要想准确地判别是非，裁定事物的取舍，把握事物的趋向，就必须善于利用“人镜”。时常检点自己，把他人的清言懿行，成功经验，失败教训等作为有益的借鉴，从而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相对高精度的论断吉凶，避凶趋吉，远祸就利，从而少走弯路，走捷径实现人生的价值。

物有三六九等，人有三教九流。“不镜于水，而镜于人”，是因为水无常形、因势而流，不能客观的映照人的优劣得失。而人也有忠奸之分，君子小人之别，因而，在选择“人镜”的同时，还应作细心分辨。

《战国策?齐策》里有一则“邹忌讽齐王纳谏”的故事，说的是，邹忌本来没来诚北的徐公美貌。但是，“吾之妻私我，吾之妾畏我，吾之客有求于我”，所以大家都说邹忌比徐公长得漂亮。

这就告诫人们，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作为“人镜”的。真正的“人镜”应该像魏征那样，刚而无欲，豁达中正，心底无私，肝胆相照。否则，己所不察，人而媚私，就达不到“吉凶可鉴”的目的了。

虽然明镜可以照形，人镜可以避凶，但要长立不败，还必须加强自身明察判断、谨小慎微的锻造。譬如爬山，人们往往安宁于险峻，而出祸于平地，就是因于细微处疏忽大意所致。古人说“秋毫不小其小”，愈是细小的东西愈不能轻视；“千里之堤，毁于蚁穴”，星火可以燎原，小错可以酿成大祸。

所以，“明者远见于未萌，而智者避危于未形”(司马相如《上书谏猎》)，防患于微，居安思危，才能够趋吉就利，减少损失，完善人生。

“风起青萍之末”，任何祸害的发生都是有迹可察的。这就要求我们不但应“慎微”，而且要善于“识几”，善于从细微处发现问题，提高警觉，防微杜渐。越是细小的祸源，越不可掉以轻心，真正做到“未雨绸缪”，避凶祸于未然。

０５３大错与小康

凡事谨守规模，必不大错；
一生但足衣食，便称小康。

［述论］

任何事物都有自身特定的规则和模式，处事只要谨慎地遵循一定的规则与模式，就不会出什么大的差错。一个人一辈子只要衣食无忧，家境便可算是自给自足了。

这是中华民族几千年来沿袭下来的一种守成之道，自足之道。现今社会中许多人，都自觉不自觉地传沿因袭着祖宗的成法和传统的道观。不可否认，任何已经创立的事业，必然有其一定的模式与法则可遵循。我们应该正确地去认识这些模式和法则存在的客观必然性，从中寻求事理的内涵和意义，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还应该看到，全体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有一定的度。只有把握好这个度，才能立事成事。

谨守规模，决不是因循守旧，不图变革创新。相反，要使原有的规模保持生命活力，就必须有循有破，在开拓创新中注入活力，升华境界。那些对原有的规模死守不渝，以不变应万变，以一式应万物的人，只能被时代所淘汰，配作旧秩序的徇道者。因此，谨守规模，要弄清守道与破道的关系，不能机械守成，也不能失道而创，而要在继承先道优良规模的基础上改革创新，求得新的发展。

人生皆有欲望，欲望不可非议。但欲望无止境，太盛则危。因此“但足衣食，便是小康”。

中国有句俗话叫“知足常乐”，佛教的理想是“少欲知足”。孟子认为“养心莫善于寡欲”，意思是心能够正，欲望越少越好。

人在追求快乐的时候，切不要忘记“乐极生悲”。适可而止，才能找到真正的快乐。美味佳肴如同吃药，并非多多益善。古人云：“宾朋云集，剧饮淋漓乐矣。俄而夜尽烛残，香消茗冷，不觉反而呕咽，令人索然无味。天下事率类此，奈何不早回头也。”这就是说，痛饮狂欢固然快乐，而当等到曲尽人散、夜深烛残之时，面对杯盘狼籍必然会兴尽悲来，倍觉人生索然无味。天下事大多如此，为什不及早醒悟呢？

人生“有所不为，才能有所为”。一味追求奢侈浮华，不满足物质的享乐，必然会陷入庸禄而无所为的境地。因此，人在物质生活中应淡然适然，才能在精神生活上富有康乐，才能在事业上有所建树。

０５４不耐烦与学吃亏

十分不耐烦，乃为人之大病；
一味学吃亏，是处事之良方。

［述论］

人生既如登山涉河，又是一个竞技场。登山、涉河、竞技者，惟有不堕浩气，遇险不畏其险，处逆境而弥坚，持“志”以恒，才有可能登上风光无限的高峰，抵达“风景这边独好的彼岸，

才能做人之所难为之事，获得最甜蜜的果实。相反，如若见难就避，遇险即弃，怠慢消极，就会一事无成。因为世界上的任何事情，都不可能是无险无阻、唾手可得的。

古人说："有为者譬若掘井，掘井九轫而不及泉，就为弃井也。""行百里者半九十"，"行险者不得履绳，出林者不得直道"。志在获得成功者，应该有勇往直前，奋然前行的耐心。经验证明，有许多本来可以取得成果，摘取某一领域桂冠者，由于缺乏做最后也是最艰难的冲刺，最终导致功亏一篑，一无所获。

与人相处也复如此，一个缺乏耐心的人，就会与本来可以有益于己的朋友失之交臂，也会在商场的谈判桌上，在纵横捭阖的交际场上一败涂地。没要必要的耐心，就会显得浮躁冒进，就难免在工作中造成不应有的损失。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行拂乱其所为，增益其所不能。"不为苦中苦，难做人上人。不经过艰苦卓绝的锻造，不历经风霜苦雨的洗礼，梦想天发慈悲，事事皆称心如意，是幼稚、愚蠢、不切合实际的。
　　清末着名学者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说：

古今成大事、大学问者，必经三种境界：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断天涯路。此第一境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也；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也。
此处对有作为者人生道路的总结，可谓切中肯綮，一语中的。要有大作为，就须耐得住寂寞，经受起意志的磨砺，要不急不躁，无怨无悔，于千挫百折中炼就吃苦耐劳的坚强意志，最后必是柳暗花明，走向成功的坦途。□

"梅花香自苦寒来"，没有耐心，是许多人的一大缺点。同时，只想获利而不愿吃亏，也是某些人身上存在的诟病。见蝇头小利，便忘却大义，只求人人为我，事事以我的利益为轴心精打细算。"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这种极端自私自利的人生观，是不足取的。做人要常抱甘于吃亏的态度，这样，才能方便他人，与人方便，也于已方便。

当然，我们说甘于吃亏，并不是要姑息养奸，纵容恶德败行。与之相反，而是要用自己甘于吃亏的思想品德，去感化他人，树立"亏了我一个，幸福十亿人"的高风亮节。顾全大局，把集体、国家的利益视为高于一切的利益，自觉地矫正大家与小家的利害关系。不断地以超然的风标，完美的人生，勇做一个"纯粹的、脱离低级趣味的、有益于人民的"人。
　　０５５读书乐与为善名
　　习读书之业，便当知读书之乐；
　　存为善之心，不必邀为善之名。
　　［述论］

古人云："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这是把读书看作是一件心灵的活动，是雅事乐事。会读书的人，能从书中得到乐趣；不会读书的人，则视读书为压力、痛苦，自然得不到乐趣了。那么如何看待读书呢？

读书有两种情况，一是职业的读书，一是嗜好的读书。所谓职业的读书，比如学生因为上课，教员因为讲课，记者要写稿子，不读书，就完成不了工作，所以非读书不可。尽管也有那不可意之处。

所谓嗜好的读书，那是出于自愿，全不勉强。离开了利害关系，视读书为乐趣、消闲，为满足内心的需要，为充实自己的生活。嗜好的读书，是至乐之事。杜威说，"读书是一种探险，如探新大陆，如征新土壤"；佛兰西也说过，读书是"魂灵的壮游"，随时可以发现名山巨川，古迹名胜，深林幽谷，奇花异卉。所以，这完全是个人享乐的事情。由此可见，书不可强读，强读必无效，反而有害，这是读书之第一要义。

古往今来，凡读书成名者，只有乐，没有苦。最懂得读书之乐者，莫如中国第一位才女诗人李清照及其丈夫赵明诚了。他们夫妇典当衣服，买回来碑文与水果。到家后，夫妻相对展玩咀嚼，一面削水果，一面赏碑贴；或者一面品佳茗，一面校经籍。这是如何的清雅，如何得了读书的真味。

这种读书，所以开茅塞，除鄙见，得新知，增学问，广识见，养性灵。这种人，视书如命，如孙中山曾说，"我一生的嗜好，除了革命之外，就是读书。我一天不读书，就不能够生活。"无论何时何地，他都手不释卷；不论在车站、马路、厕所、图书馆、理发室，都要看书，正是古人所谓的"书淫"之人。所以，要由读书得到快乐，不妨将读书当作一件适性的事，才是读书的真正乐趣。就算读一辈子书，还是以读书为乐，因为那是一种享受。

像古代的秀才，今天的学生、学者，有如借读书之名，取利禄之实，或为考得学位，或为评职称当领导，或为写文章取稿费，或为做生意混口饭。这些皆非读书之本旨，是无法从书中得到真正的乐趣，这可真是不幸之事。

当然，在术学时代，正是打根底的重要时期，学生万不可过分追求趣味，而应全面学好各门课程。要知道，学校制定的合理的课程表，犹如一个营养均衡的食谱，里面各个项目都是有益而

必需的，不可偏废。至于读书的乐趣，当然要在老师的指导下，慢慢地发掘，一步一步地发现新天地，得到其中的趣味。

人性本善。任何一个人包括再坏的人，一生中免不了有善念，行善事。其中，有的为善不邀名，有的却追名逐利。如果行善是为了追求名利，那这种善行也不会长久。因为一旦达到出名的目的，其善行也就结束了，这就太可惜了。因为他心中可贵的善念，早已变成了庸俗的名利心了。

当今社会“为善不欲人知”者日渐增多，得到社会的普遍嘉许。总有那么多“无名氏”，在默默地奉献着他们的爱心。一张张汇款单、一件件衣物，一封封书信，使多少人得到了温暖、幸福，甚至获得了新生！那份基于同情的心思，令人感动。他们的善行，绝不是图取功名利禄，而只是把心中人类所固有的那个善念扩充为善行，使其福泽于人。助人便成为一件乐事了。

０５６学日进与德日进

知往日所行之非，则学日进矣；

见世人可取者多，则德日进矣。

［述论］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这是很简单的道理。有过并不怕，怕的是认识不到自己的过错，从而一错再错。人贵知道自己的过错，在发觉自己的过失当中必然有所觉察，有所进步。只有记取失败教训的人，才能再向前迈步。然而有些人就是看不到自己的缺点，认识不到已经犯过的错误，自认为什么都行。所以，不求上进，故步自封，结果学业无所长，德业无所进。

苏东坡少时聪慧过人，自以为是少年天才，无所不知，曾书写对联一幅：

识遍天下字，读尽人间书。

后来，他发现自己才疏学浅，也有认不得的字、读不懂的书，便改对联为：

发愤识遍天下字，立志读尽人间书。用以自勉，终于成才。

认识到过去的不足，是为了让自己更能充实现在，策励未来。而不是要因此而自怨自艾，停止了前进的脚步。否则，怎么可能会有进步呢？学问常是在一种“觉今是而昨非”的心情下，更上一层楼的。如果有了这种感觉，能清楚地看见自己的过错，就表示自己也在进步了。

人都有自己的长处和短处，既有比别人好的地方，也有不如人之处。因此，每一个人都应当学习别人的长处。孔子曰：

见贤思齐焉，见不贤而内自省也。

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

取别人之长来弥补自己之不足，虚心求教于别人，对于自己的进步是很有好处的。如果经常能看到他人有可学习的地方，并且乐而习之，则自己一定能逐日提高。

然而，要想从别人身上发现值得学习的优点，首先要具备谦虚的美德；其次，还要有容人的雅量，同时也要有敏锐的观察力。若无容人的雅量，看到别人的美德，嫉妒毁谤都来不及，哪里会向人学习呢？若无敏锐的观察力，再好的行为也看不见，又如何能学习呢？说不定还会不辨好坏，把坏的倒学了过来。能见到他人可取法的地方愈来愈多，表示自己更谦虚了，心胸更开阔了。再加上吸收他人所长，德业怎么会不增进呢？

０５７敬他人与靠自己

敬他人，即是敬自己；

靠自己，胜于靠他人。

［述论］

孟子曰：“仁者爱人，有礼者敬人。爱人者，人恒爱之；敬人者，人恒敬之。”中国人崇尚“礼尚往来”、“投桃报李”，尊重别人的人，常常会得到别人的尊重，有时会得到更多人的回报。所以说，敬他人，即是敬自己。

儒家强调“敬为大”。敬，不仅要用于修身、齐家，而且特别要用于治国、平天下。尊重别人是一种美德，尊重别国，尊重天下，是国君的职责。君不见，古代所谓“睦邻友好”、“礼仪之邦”、“秦晋之好”，哪一个不是建立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向来是君子为人之准则。

尊重他人，并不是满口虚话，阿谀奉承。而是要以诚相待、以礼相待，“身不用礼，而望礼于人；身不用德，而望德于人，乱也。”没见过你待人客客气气，他却对你横眉冷对的。除非或有前嫌，或是误会，那自然是例外。如果老是论人是非，攻讦他人隐私，却想让人尊重于你，那可能吗？

靠他人做事，莫若靠自己。因为，依赖于别人，就要仰人鼻息。别人帮你做事，不见得完全合你的意。即使令你满意，也亏欠了人情，总有一种负疚感，老想找机会报答别人。如找不到机会，倘见了面，也老不自在，弄得自己很被动；靠别人，自然会给人家添麻烦，若是他乐意，自然更好。若不乐意，难免使双方处于尴尬境地。既伤面子，又伤盛情。

由此看来，自己的事情还是自己做好，一来能完全按自己的意图去办，做好做歹怨不得别人；二来亲自实践，增长能力，多一份见识；三来免于亏欠人情。有句俗话说得好：

靠山山会倒，靠人人会跑，靠自己最好。可不是吗？

可见，靠他人做事，无论是不是至亲好友，总不太好。许多事情，除非是万不得已，自己能做的，还是尽量靠自己。当然，为了争取时间，节约物力、人力、财力，相互帮助把事情办好，那是另码事了。

０５８长者待人与君子修己

见人善行，多方赞成；见人过举，多方提醒。此长者待人之道也。

闻人誉言，加意奋勉；闻人谤语，加意警惕。此君子修己之功也。

［述论］

为人长者，应该有足以令人敬仰的风范。后辈在长者面前，方能屈意承教。因此，在看到别人有善行的时候，应该多方面去赞美他，帮助他，鼓励他。一方面使晚辈再接再励，更上一层楼；另一方面显示了自己乐于见人为善的品德，并借此教导后辈也能力行善事，不可半途而废。

另外，看到他人有不好的行为，则多方面地去提醒他，规劝他，诱导他。一方面是助人改过，一方面也可以警戒后辈，不要重蹈覆辙。因此，为人长者并不容易。不但要智慧与年龄俱进，更要负起教育后辈的责任。与人为善，诲人不倦。否则，马齿待增，岂不愧煞自己？而为老不尊，恐怕也会被人讥笑为“老而不死，是为羞”，又有什么资格以老而自居呢？

君子听到他人称赞自己时，不但不敢沾沾自喜，反而会更加奋勉。因为，惟恐他人过于赞美自己，而有名不符实的嫌疑。更怕听到好些赞美而不以为然，反而认为别人是在欺骗他，岂不是辜负了赞美自己的人？所以只有更谨慎小心，不敢因此而得意忘形。况且，君子所追求的是实实在在的德业，而不是别人的赞誉。

至于听到他人毁谤的言语，也应该冷静对待。自己首先反省一番，看看是否真有什么地方做错了，或是得罪了人，或是没有。这样，一方面是怕自己有而不知道，以致一错再错；另一方面怕对方是喜欢诬陷的小人，自己若一时疏忽，真有过失，那么以后小人再诬陷自己时，别人就更相信了。

所以，君子在遭受毁谤时，一定要更加警惕，避免犯错。一来是为自己，二来也是为别人。至于一般人，早就暴跳如雷地找对方理论了，不管谁是谁非，总要对方道歉才能了事。虽非小人，也实不是君子。

长者待人为人善，君子修己恒谨慎。我们应该“见贤思齐”，努力学习他们为人处事的风范。

０５９败家与覆事

奢侈足以败家，悭吝亦足以败家。奢侈之败家，犹出常情；而悭吝之败家，必遭奇祸。

庸愚足以覆事，精明亦足以覆事。庸愚之覆事，犹为小咎；而精明之覆事，必是大凶。

［述论］

奢侈足以败家，这是非常明显的道理。古人云：“侈，恶之大也。”奢侈浪费是最大的罪恶。“居上而侈，必至厉民。”秦朝因修阿房宫、隋朝因修西苑宫，搞得人民生活极苦、怨声载道，从而失去人心、失去社稷江山。“侈则多欲。君子多欲，则贪慕富贵，枉道速祸；小人多欲，则多求妄用，丧身败家。是以居官必贿，居乡必盗。故曰：侈，恶之大也。”可见，无论是国君、君子、还是小人，如果为人心荡，奢侈多欲，理家必穷，治国必败。奢侈败家，有常理可循，往往可以预料。悭吝之人，必视自己之物为至贵，过于看重，一分一毫都不肯与人。“吝者，穷急不恤之谓也。”在别人需要帮助时，要么视而不见，要么小里小气，生怕自己吃亏。这种人，贪图小财小利，心胸狭窄，必然不思进取。最终，仅有一点东西消耗殆尽，家岂能不败？

尤其是那些为富不仁者，必然失心于人，更容易遭那些有贪念的人所暗算。在历史上，那些利欲熏心、为富不仁、横行霸道之人，常常成为江湖侠士的刀下鬼。可见，过于悭吝，必遭奇祸。

愚蠢、平庸之人，因其脑瓜不灵，才疏学浅，能力有限，一般办不成什么事情。如果托事于他，必定误事、坏事。因此，善用人者一般不会托要事于庸愚之人，倒也坏不了什么大事。

而精明之人可就不同了，由于他平素精明干练，人人都肯托付重责。若是他一时失察，所坏的事必是大事。譬如小兵，负的责任少。即使坏事，影响的层面也很小；而大将率领三军，一念之差，就可能导致全军覆没。这岂不是“大凶”？诸葛亮精明一世，糊涂一时，误用刚愎自用的马谡，导致街亭失守，留下了千古遗憾。

因此，精明的人处事，尤其要小心翼翼，不可丝毫疏忽。过于聪明的人，因其过于算计，往往失信于人，“聪明反被聪明误”；或者因其锋芒毕露，容易引人嫉妒，遭人陷害。杨修因过于精明而遭曹操所杀，这又何尝不是“大凶”？“木秀于林，风必摧之。”看来，人，既要精明，又何尝不能大智若愚呢？

０６０种田人与读书人

种田人，改习尘市生涯，定为败路；

读书人，干与衙门词讼，便入下流。

［述论］

中华民族古有安分守己的训言，今有恪尽职守的教诲，均以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而着称。否则，心猿意马，朝秦暮楚；一曝十寒，虎头蛇尾；想着碗里，望着锅里。这山望着那山高，终将前功尽弃，难成大事业。可见，干任何事情，都要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不能好高鹜远、想入非非。不然的话，就好比泥土工揽上了瓷瓦器活，份内的工作不愿干，份外的事情又干不了。或者是“占着茅坑不拉屎”，必定为人们所嗤笑。古往今来，种田者是也，求学问者亦是也。

在过去的农业社会，只要家里有一亩田，总还可以衣食无缺，养家活口。而钻营商场就不同了。商场如战场，得失差别甚大。一个种田的，一不明商场利害，二不解人情世故，三没有社会关系。若不专心务农，而与人在商场上争名逐利，往往是失败者居多。搞不好还要变卖祖产，落得个“赔了夫人又折兵”的下场。

俗语说“商场无父子，胜败天注定”。凡投资做生意者，也许今天身无长物，明朝却摇身一变而成为暴发户。但商场失意，血本无归，倾家荡产者也不乏其例。这种起伏不定的场面，不是质朴的种田人所能明了和驾驭得了的事情。

古人语：“知彼知己，百战不殆。”不知己不知彼，怎么可能在商场上立足呢？不如守着一亩方田，春耕、夏耘、秋收、冬藏，淡泊名利，知足常乐，如此反而能守成。何必以“世代不竭之食”，去换取“商家一日之富”呢？

读书人理应知书达理，讲的是“明是非”、“辨义理”。而衙门讼师则是以犀利的言词，巧辩的口舌，为人争取胜诉。有时，为了一方当事人的利益，免不了巧言诡辩、强词夺理；有时，迫于上司的压力或受“枕边风”的煽惑，要昧着良心讲违心的话，办违心的事；也有的，因“拿人钱财、替人消灾”，故意颠倒黑白，卖弄是非，制造假象；更有甚者，心黑手毒，明索暗宰，置党性、国格、人格于不顾，“吃了原告吃被告”，哪边“风”大哪边倒。等等，这些令人悚然的行为，既有悖常理，又有违圣贤之教，与忠厚读书人的本性格格不入。所以，古人告诫读书人，还是尽量不涉嫌衙门词讼之事为好，以免遭受“跳入黄河也洗不清”的不白之冤，或蜕化为“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的下流之辈。

然而，任何事情都不是绝对的。随着时代的发展，社会的变化，我们看待事物的观念也需要随之更新。面对世纪之交，现代科学技术发展日新月异，高科技含量越来越大的今天，如果没有时代的紧迫感，墨守成规，安于现状，其结果必定被社会所淘汰，而成为时代的落伍者。

为此，从辩证法的角度分析，种田人未必不可以改经商做生意；读书人也并非不可以当律师。当今社会第二、三职业已不再是什么新名词；农民进城当老板也多了起来，见者不怪；“跳槽”转轨之事可谓司空见惯，而缺少高智商的律师也难以运筹帷幄于错综复杂的宗宗案卷之中。对此，我们关键是要牢记自强、自立、自省、自警的醒世警言，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审时度势，洁身自好。只有这样，才能“出污泥而不染”，做一个顺应时代洪流的弄潮儿。

０６１自足与自惭

常思某人境界不及我，某人命运不及我，则可以自足矣；常思某人德业胜于我，某人学问胜于我，则可以自惭矣。

[述论]

人生有许多事情应当知足，又有许多事情不该知足。那么何以应该知足，何以不应该知足呢？

哲学家们都承认，人生最高的目的就是幸福。什么是真正的幸福呢？

饱食暖衣可被看成幸福，积学修德可被看作幸福，这就因人而异了。古人云：“君子谋道，小人谋食。”对于物质的享受，圣贤君子都看得很淡。因为他们深知肉体的享受是暂时的，而且无法填满。如果一定要满足欲望才感到快乐和幸福，那可能要劳苦一生了。对于物质的享受，应当“知足”。“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嘛。

要知道，世界上还有那么多人食不裹腹、衣不蔽体，正在生死线上挣扎着。在我们的周围，还有着许多人的生活条件不如自己，而他们一样在努力地生活着，而且比自己还愉快、认真。再看自己，拥有的比他们还要多得多，所以也该知足了。就比如说，在那火车上，同样，大家都买上了车票，但就是还有人站着挤着，自己还在坐着。有了座位，也就不必去挣那卧铺了。

只要常常想想这些情况，对比对比，自己也就可以知足了。必须要认清真理，命运往往是人力所不能控制的。在感慨自己命运多舛之时，不妨去看看那些生而失怙、长而失学或肢体残废的人，就会觉得自己实在是很幸运了。所以，物质享受要知足，知足者才能常乐。

有人说，不满足是神圣的，所以古之圣贤君子会“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这里的“不满足”，是指对“学问”、“德行”的追求不满足。人之为人，而非禽兽，在于对品德学问的追求，在于不断地充实自己的心灵生活。

幸福是一种享受，而人类最大的幸福不是肉体的享受，而是心灵的享受。一个人的生活有无价值，就看他对于精神生活的努力和成就之大小。如果只顾衣食饱暖，而对于真善美不感兴趣，也就无异于行尸走肉了。

因此，对于德业的追求，能够拓展我们生命的境界，同时也代表着我们的人格、知识。对学问首先“不知足”，常常想想某人的品德比自己高尚，某人的学问比自己渊博，才能鞭策自己追求更高的领域。如此以来，我们的生活会更丰富、更有意义。

０６２贫富与忠义

读《论语》公子荆一章，富者可以为法；
读《论语》齐景公一章，贫者可以自兴。
舍不得钱，不能为义士；
舍不得命，不能为忠臣。

[述论]

世间有贫富，贫富均有道。富有的人，贫穷的人，各有其道，各有自己效法的榜样。

读《论语?子路篇》关于公子荆的那一章，可以让富有的人效法。公子荆虽然善于治理家业，但在其并没有财富的时候，却自足于“尚可够用”！有财富的时候，却又说“可称完备”了！到了富足之时，自觉“完美无缺”了。可见，公子荆贫能安贫，富能安富，无论贫富，他都能保持心境上的恬然和平衡。这就是富可以取法，贫也可以取法的道理所在。

读有关齐景公那一章，贫穷的人可以“穷则思变”，奋发而为。齐景公养马千匹，谢世之后并没有为人称道的美德。但齐景公在贫弱时奋勉的精神，却不能不被世人称道。这就是贫者能够自勉，富有必于其道。而如果贫者安于贫，不求进取，终是一贫如洗，无所作为。

义士贵在取舍有度。如果舍不得钱财，视钱为通灵宝玉，恃财自傲，不能称之为义士；忠臣贵在舍命取义。如果舍不得性命，贪生怕死，就不可能称之为忠臣。因此，古时的义士忠臣，正是孟子所言的“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大丈夫气概。

在中国的古代哲学思想中，最讲究取舍有度、辩证而施。老子说：“大道废，有仁义；智慧出，有大伪；六亲不和，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锐之，不可长保。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富贵而骄，自遗其咎。”

一个人要想得到什么，必须先施人什么。只有在富有时接济他人，才能受到他人的尊崇和爱戴；只有在贫穷时，不取不义之财，不行不善之举，才能得到他人的同情和接济。否则，富时夸富，恃财而骄；贫时妄为，贪生违义，必然富贵着祸，贫贱陷绝。

古人云：

江河所以能为百谷之王者，以其善下者，是以能为百谷之王。是以圣人之欲上民也，必以其言下之；其欲先民也，必欲其身后之。也就是说，一个人要获得功名利禄，必须首先要从不求功名利禄做起。一个人要求得到德之完善，就不能处处表现自己有德。

那些唯恐失去自己德善之名者，实质上就已失去了德善之名。因此，义士忠臣，不是刻意求之，而是诚以行之。唯此，才能为世人公认和自觉效法；唯此，才能使“国有栋梁才，民有典范立”。从而形成推动社会进步和发展的清流不竭、强而不张的源动力。

０６３宝贵与衣禄

宝贵易生祸端，必忠厚谦恭，才无大患；
衣禄原有定数，必节俭简省，乃可久延。

[述论]

财富与显贵是福，却容易招来祸害。因此，富贵时更要诚实宽厚地待人，谦虚谨慎地自处，以免除祸患加身。一个人一生的福禄并非前世有定，但无论有无定数，都要节用俭省，才能得福禄而长久。

富贵并不必然会招来祸害，把富贵与祸害绑在一起，谁还敢去追求富贵呢？汉光武帝刘秀的舅舅樊宏，身为皇亲国戚，其地位显赫，家资万贯，不能说不富贵。然其在待人上虚怀若谷，平易近人，在处理政事上谨慎勤勉，不仅没有因富贵遭来横祸，而且深得群臣拥戴和光武帝的器重。古今中外，富贵人何其多，但遭受祸害的并不占多数。可见，富贵与祸害并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说富贵生祸，根子在一个“生”字。“生”即转化，转化就需要福生祸患的内在条件。

明朝嘉靖年间，严嵩掌国政，以子严世蕃为爪牙操纵闹事。父子二人身居高位，飞扬跋扈，骄横无礼，打击异己，结党营私，祸国殃民，遭到了国人的一致怨怒。但是，大众都因为慑于其权势的高危，而又敢怒不敢言，也就可见他们权势的重大了。然而，天道总是公平的，多行不义必自毙。最终，严世藩被处死，严嵩被革职，在世人的一片唾骂声中死去。威严的权势，并没有保住严家父子的“富贵之命”。

富贵生祸的根，在于“为富不仁”，恃贵作威。纵览古今多少事，“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得富贵而不仁不义，必然会祸害加身。其实，“不取于人谓之富，不屈于人谓之贵”。凡是那些“戚戚于贫贱，汲汲于富贵”者，贫也不幸，富也无福，终究是悲怆一生。对此，世人何不铭于心，警于行呢！

在人的生命旅程中，欲求富贵而先行勤俭。勤是摇钱树，俭是聚宝盆。一个人一生，当节俭简省，戒禁奢华浪费。同时，应常怀悯人之心，解人之忧，济人之难，才不失为君子之风范。

宋代名相寇准，自幼丧父，靠母亲织布度日。寇母常于深夜一边纺纱，一边教寇准读书，以督其成才。后寇准考中了进士，喜讯传至家中，寇母已身患重病。临终前，她将亲手画好的一幅画交给老仆刘妈，并嘱咐道：“日后寇准为官，如有错处，可将此画给他观看。”

后来寇准身居相位，一次为庆他生日，大摆筵席，宴请百官，刘妈便将画卷交于寇准。寇准展开，见是一幅寒窗课子图，并附有诗一首，云：

孤灯课读苦含辛，望你修身济万民。

勤俭家风慈母训，他年富贵莫忘贫。

他反复吟诵，不禁泪如泉涌，当即下令撤去寿筵，辞退所有寿礼。自此以后，潜心政事，廉洁奉公，成为一代名相。然其后代，则多忘家训、家风，奢侈浪费，挥霍无度，最终家境败落，一贫如洗。为后人所常引以为训。

“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世人当谨记于怀。

０６４天堂地狱与圣域贤关

作善降祥，不善降殃，可见尘世之间已分天堂地狱；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可见庸愚之辈不隔圣域贤关。

［述论]

行善有好报，作恶得恶报。由此可见，不必等到来世，在人间便可见天堂和地狱的分别了；人的心是相同的，心中具有的理性也是相通的。由此可知，愚笨平庸的人，并不是被拒绝在圣贤的境地之外的。

山西广胜寺大雄宝殿有一副对联，上联为：

果有因因有果有果有因种甚因结甚果，

下联为：

心即佛佛即心即心即佛欲求佛先求心。

下联浅显意明，自不必说。上联则说明了“作善有善报，作恶有恶报”的道理。一个人做了善事之后，并不会得到物质的钱财的回报。有的虽然得到了钱物的回报，那也仅仅是意外或巧合。这里的回报，则主要是指精神上的。如做了好事之后，心安理得、心情舒畅、精神愉快等。

人生在世，能得到这种回报，则是难得的、高尚的。当你做了善事之后，自然会心旷神怡；而做了恶事，如盗窃、抢劫、杀人犯罪等坏事、恶事，则情形截然不同。不仅精神上会受到压抑，产生心理恐惧、忐忑不安、心神不定，精神恍惚、家人不和、亲朋叛离，而且在物质上也可能遭受损失。如一人犯了罪，要受到法律的制裁、判刑、坐牢、改造等，这是理所当然的。这期间，应该创造的物质财富，也只好搁置了。这便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现实效应。

从灵魂深处说去，常称的天堂为美境，地狱为苦境。行善的人心神怡悦，灵魂升华，受人爱戴，内心一片祥和，何异于天堂境界？作恶的人心神不宁，身在人间，心在魔鬼修罗，众人避之。不必等那法理人情来诛伐，便早已进入地狱了。

历史上的岳飞，“精忠保国”，英勇抗敌，对百姓做尽善事。虽遭暗算，但他却光明磊落，最终“天日昭昭”，深受后人爱戴。佞臣秦桧，卖国求荣，杀害忠良，做尽了恶事。虽多苟且偷生几日，但终被历史唾弃，成为永跪天下的千古罪人。这便也是善恶报应的铁证。

人都有向善之心，圣愚原无分别。只要有心为圣贤，便可以成圣人贤者。而平平庸庸的人若自认愚笨，不求突破，终其一生，也只是个庸愚之辈。近代的武训，没有受过什么教育，以行乞为生。但他却能努力兴学，成为人人尊崇的圣贤之士。

若能明此理，则不必自暴自弃。因为，只要奋发有为，何愁不能做到像尧、舜那样的圣贤人物呢？因此，孟子说：“舜何人也？禹何人也？予何人也？有为者亦若是。”就是勉励人们抛除自弃心理，勇于向圣贤看齐，做一个高尚而有为的人。

０６５和平与正直

和平处事，勿矫俗以为高；

正直居心，勿设机以为智。

［述论]

为人处事要心平气和，切忌故意违背习俗，以自鸣清高。《礼论?曲礼上》中有这么一句话：“入乡随俗。”是说一个人无论做任何事情，都要合乎常理。处世时，要随乎人缘情理，尊重人们的风俗习惯、民族传统、礼仪制度和行为方式，并据此来调整自己的行为，以为当地人所认可。而那些反悖风俗，以不顾风俗民情显示自己的不同凡响，把自己打扮成敢闯敢为的“革新派”的人，其内心只有小聪明的心计，其结果只能被碰得头破血流。“随俗”并不是陷入世俗，而是随从民心，从实而为。

1910年，乔治五世登上了英国王位。当时他承袭了原王朝的名称，仍称萨克斯?科堡王朝。这一名称，取之于德国一个贵族的姓氏。然而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英国人民饱受战争之苦，对发动这场战争的德国统治者深恶痛绝，从而对萨克斯?科堡王朝这一英王朝的名称也表示不满和愤怒。当时，德国皇帝又是乔治五世的表兄，外界纷纷谣传乔治是亲德分子。为顺应民情，乔治五世决定改变王朝名称，以尊重英国人民的情感和习惯，遂选用英国着名的温莎城堡作为

国王姓氏和王朝名称。从此以后，英王朝就称为了温莎王朝。乔治五世的此举，深受英国人民的欢迎，赢得了英国人民的拥戴和支持。

革命先躯彭湃在家乡发动农民运动时，他用当地人方言和俗语，来揭露地主的剥削和压迫；自编民歌民谣，教农民传唱；注意当地农民的忌讳，不轻谩老百姓敬重的神明，终于赢得了群众的信赖。大家纷纷投身革命，成立了拥有十万之众的“海陆丰农民总会”。这就进一步说明，服从民意，尊重群众，才能顺历史潮而动。反之，以“矫俗以为高”，只能背离民心，一事无成。

为人处世既要心平气和，平易近人，又要公正刚重，豁达磊落，切勿投机取巧，虚伪狡诈，以好施心机为智。

“天地有公心，日月无私照。”公道正派，刚直不阿，才是君子为人的天然本性。那些为求一团和气，丧失原则，不辨是非善恶的人，表面上是“老好人”，实质是背弃正义的伪善人；那些委于权势，屈于横逆，含忍邪恶的人，表面上自己不干坏事不作恶，实质上却是作恶之徒的契约伙伴；那些表面和善、内心歹毒，“脸上笑着，脚下使绊子”的人，更是比明火执仗的做恶人更阴险、更可恶。

因此，为人不可不正直，正人不可不泯除心计。其实工于心计的人，在暗算他人的时候，就已埋下了暗算自己的种子。“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暗算中有暗算。为了不被暗算，就只能放弃暗算，而“弃暗投明”。

当然，好人也有被暗算时，这就只可讲“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了。对于好放暗箭的小人，要提防，又不要对之陈论是非。如果小人都能明辨是非，何谓小人呢？《呻吟语》的作者吕新吾说道：“处小人，在不远不近之间。”小人如蛇、如虎，善良的人“由于喜欢蛇，而贸然出手去抚摸它，往往会被它咬噬中毒；倘若因为不喜欢老虎，而动手去打它，同样会被老虎吞噬。”

因此，必须对老虎和蛇，要远而防之。这并非是弱和愚，而是“敬鬼神而远之”的大智大勇，也即“善以正直居心，智以防奸守身”的道理。

０６６逾闲与忘世

君子以名教为乐，岂如嵇阮之逾闲；
圣人以悲悯为心，不取沮溺之忘世。

［述论］

“嵇阮”是指魏晋间的名士嵇康、阮籍，也可以指以他们二人为首的七位玄学名士。据《晋书?嵇康传》载：

嵇康字叔夜，……所与神交者，唯陈留阮籍，河内山涛。豫其流者，河内向秀，沛国刘伶，籍兄子咸，琅琊王戎，遂为竹林之游，此所谓竹林七贤。

这些人喜好老庄之学，“在朝不任职，容迹而已”，“发明奇趣，振起玄风”，崇尚自然，不拘礼法，蔑视名教。他们之所以如此，是与当时的险象环生，严法苛政的社会背景及个人的性情相关相连的，是一种无奈何的心境的体现。□

据史载，阮籍就不允许其子学他，正好说明了“竹林七贤”的放浪形骸，抨击名教，饮酒纵行，是对那个不合理的时代的消极反抗。然而，他们并不像后世的一些所谓的“名士”那样，身处太平盛世，却为沽名钓誉，获取功名利禄，故作魏晋名士之状，实则是“身在江湖之上，心存魏阙之下”。所谓的隐逸疏放，息影山林，只不过是把它作为窃官盗爵的终南捷径而已。

“君子以名教为乐”，真正的读书人，应自觉地遵守轨范，以“齐家、治国、平天下”、“大济苍生”为己任，刻苦自励，不断学习，探索富国丰民途径，不以“小我”之小害小利，而乱“家国”的利益。这样，才会有功于社会，有益于个人，不贪一日之闲，不图一时清名，尽情挥发自己的专长。即便艰辛、劳苦，也是值得的。

尊“名教”，还必须有悲天悯人的博大胸怀。沉醉于名教而不务世事，只会陷入清谈。而真正的名教教人入世，教人有所作为。“人皆有恻隐之心”，视民疾民瘼于不见，见国困家窘而归隐山水之间，是不可取的。“有恻隐之心”，就应有救人于水火的志向。古往今来的仁人志士，莫不如此。

据《昨非庵日纂》记载：北宋文学家范仲淹，少时贫勤，虽日食齑粥一角，但却以天下为己任。据说，他曾问一相士：“我将来可以做宰相么？”相士答：“否”。他又问：“能做名医否？”相士惊讶地问：“为什么前面的志向高远，而后面的卑下呢？”范仲淹回答说：“只有这两样才可以救人。”由此看来，只要有一份仁人之心，是不会见伤不扶，见死不救的。

名教教人以悲悯，悲悯从名教而生光。那些故作风流，而践踏规范，放任自流的人，是无悲悯之心可言的。我以天下之利尽归于己，以天下之害尽归于人，以我之大私为天下之公者，必遭千夫所指，成为孤家寡人；善予人者，人必予之。热心处世，就会赢得广泛的敬爱。悲悯之心，还有赖于对名教的精识。熟于名教，则可辨明是非，判明善恶，疏清美丑。否则，给恶的、丑的东西以悲悯，则无异于助纣为虐，纵容腐臭。农夫与蛇的故事，留给我们的教训，应当铭记。

０６７偷安与谋利

纵子孙偷安，其后必至耽酒色而败门庭；

教子孙谋利，其后必至争赀财而伤骨肉。

［述论］

望子孙成龙成凤，求后代荣宗耀祖，怕是达官显贵和黎民百姓所共有的心愿。为何还有不肖子孙耽于酒色而败辱门庭呢？《增广贤文》谆谆教人“兄弟和而家不分”，为何还有手足争赀夺财而自伤骨肉呢？盖因“纵子孙偷安”，“教子孙谋利”。单从结果看，没有人愿意自己的子孙后代败坏门风、兄弟阋墙的。但有悖理义的教育方式，却必然会酿成如此苦果。

教育子孙，应勉励其勤奋学习，刻苦读书，求得立世之本领，做人之道德。然读书习艺、磨炼心志，本是艰难枯燥之事，垂髫小儿自是难以恒之久之的。或者贪图安逸，或者浮躁不实，或者心性顽皮，都将一一显现。父母长辈应耐心启之导之警之：启之善良天性，孩提乃一块玉璞，疵瑕全无；导之做人道理，小子是白纸一张，人生之图将尽绘其上；警之世事艰难，稚气童心，最是娇嫩无坚，当增益其所不能。若一味纵容护短，任其好逸恶劳，则成人之日，便是为恶之时，定然流连于声色犬马，沉湎于吃喝玩乐，如何能不因酒色而做出败坏门风的事情？

教子孙谋利，本无可厚非。不谋利，无谋利之能，何以存身立身？现代社会更是倡导人要多多地创造财富，问题在若专教子孙把追求利益作为唯一的目标，而不教子循行谋利之道德，子孙后人势必沦为唯利是图的小人。在他们的眼里，个人利益比人伦亲情还要重要。因此，逢到分财产、争利益的场面，必定会骨肉相伤，败害人伦。

孔子曰：“君子爱财，取之有道。”此道一是谋利之方法，二是指谋利之道德规范。谋利无道，自然会不择手段，唯“财”是夺，哪会管他人利益、社会道德？也不会顾念父母之恩、手足之情了。若能教子孙孝悌之道，忠信之心，则家中必是充满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的和谐氛围，兄弟间更能相互合作、拓展家业，于家于人于社会都大有益处。

因此，对子孙必须教他们吃苦耐劳，教他们仁义道德。不肖子孙盈门出，家道不幸接踵来，为祸社会忧患大。

０６８父兄教诲与祖宗成法

谨守父兄教诲，沉实谦恭，便是醇潜子弟；

不改祖宗成法，忠厚勤俭，定为悠久人家。

［述论］

世间虽无“恒久之至道，不刊之鸿教”，但是，前辈在长期生活实践中总结出来的处世做人的经验，仍不失为导引后来者的要言妙道。诚实稳重，待人谦恭，谨微守成，忠厚勤俭，不仅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富有卓见的先辈教导子弟处世、立身、持家的千金妙方。

“诚以守信，谦以待人”，既是不可或缺的做人的美德，也是一个人走向成功的必要条件。虞诈欺瞒像闪着光晕的肥皂泡，经不起时间的考验。一旦雨过天晴，便会如汤沃雪，真相大白；恣肆骄横、飞扬跋扈，也历来为志存高远者所不齿。但凡欲成大事、欲有大作为者，无不“诚”字当头，“谦”字入心。

那些商场上的尔虞我诈，市场上的假冒伪劣商品，直接导致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的疏离。有鉴于此，一些商家已经清醒的认识到：以诚经商不但势在必行，而且刻不容缓；与此同时，那些暴富起来的少数人，往往以富骄人，以财欺人，以为有钱便可为所欲为、凌驾于众，其结果则不言而喻━骄人者必为千夫所指、众人唾弃。

近年来，儒学热再度兴起，并引起众多有识之士的高度重视，也恰好说明了：时代需要诚信，时代呼唤谦以待人的传统美德。

“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败由奢”，这不仅是对历代王朝兴亡更替的总结，也为无数名门望族的盛衰荣辱找出了证实。在历史上，许多开明的封建帝王及有远见卓识的士大夫，无不把勤俭视为持家守业的金科。据《昨非庵日纂》载：“元世祖每思太祖创业艰难，俾取所居地青草一株，置大内丹墀前，谓之示俭草。盖欲使子孙知勤俭之节也。”“勤与俭，治生之道也。不勤，则寡入；不俭，则妄费”（《训俗遗规》)。

也就是说，勤俭是养生治家的规律。四体不勤则收获薄寡，奢靡妄费则无以厚积丰家。同时，勤俭不但能使人远离身外之物的役使与支配，可以光明磊落地立身行事，而且还能约束自身，节约用度，避免犯罪，富裕家室。“俭则寡欲。君子寡欲则不役于物，可直道齐行；小人寡欲则能谨身节用，远罪丰家。”(北宋司马光《训俭示廉》)。勤俭则昌，淫逸则亡。

凡为子孙计久远的父母，教子以勤俭已成共识。

勤俭不单是中华民族的美德，而且也是人类共同遵循的治生持家之规。在英文中，勤俭与“经济”同语；在苏格兰语中，勤俭则被释为“兴旺之道”。勤与俭相辅相成、密切相关；偏废一方，便成徒劳。特别是在当今社会，人们的生活水准大幅度的提高，贪图奢靡，追求淫逸的风气也甚嚣尘上。享乐主义及其它腐朽的生活方式，严重地浸蚀着人们的心灵。此时此刻，大力提倡克勤克俭，教育子女以勤以俭，具有普遍的现实意义。

０６９莲花与青草

莲朝开而暮合，至不能合，则将落矣；宝贵而无收敛意者，尚其鉴之。
草春荣而冬枯，至于极枯，则又生矣；困穷而有振兴志者，亦如是也。
［述论］

天地之间的至理，常常蕴含在万物的生机之中。莲花白天开放，到晚间就合起来了。到了不能再合起来的时候，也就是要枯落的时候了。由此，很容易让人想到，宝贵而不善节制，放纵挥霍，到头来就是衰落的时候。宝贵而能守，才是真正的宝贵之道。

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一人、一家、一团体、一地方、乃至一国，大凡初时聚精会神，没有一事不用心。”“既而环境渐渐好转了，精神也就渐渐放下了……自然的惰性发作”，最终人亡政息。真可谓“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这就是黄炎培先生在与毛泽东谈话中所讲的历史“周期率”。这与莲花“朝开暮合”的道理是相似的。它告诉我们，人不能“饱暖思淫”，事不能半途而废，业不能勃创懒守。只有始终保持旺盛的活力，高昂的斗志，却惰克患的功力，才能跳出人生自然的“朝开暮合”的“周期率”。

草木春天发芽，冬天枯萎。这种枯尽而复生的物理现象，体现出一种“物极必反”的哲理。“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小草在冬天里叶干枯死了，但它的根仍在。只要外部的温度能够适应它生长的需要，它就会随着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应运而生了。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就充分地体现了“草春荣而冬枯”的道理。只要“根”在，就有求生的希望。透视具有思维的高级动物人，又何偿不是如此呢！越王勾践“卧薪偿胆”，受尽了非人之苦，饱受了奴役之灾。最终王位失而复得，一统天下。这就说明，志不可夺即是根，“雄心不灭，何惧雄关。”

当然，是非功过也不可一概而论。后主李煜不理朝政，终日欢愉于歌舞酒池，最终只落得“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的一个亡国之君的哀叹。“胜者为侯，败者为寇”，似乎按我们传统的观点去品味，缺少了许多“人情味”。可实际的、现实的事实中，谁去呕歌颂扬“败者”呢？八国联军肆意用我们发明的火药烧杀掳夺我们的时候，你能去劝说他们等我实力相当时再说吗！抗战初期日本的坦克只乘坐三名战员，你能说它的战斗力只限于三个人吗？你不强大自己和力量，你落后势必挨打。光是“根”在，而不知去培植茁壮之苗，那就只能任其枯萎。

不过，人生之树是常青的。冬天已经来到，春天还会远吗！是啊，一切沮丧和惰性都应该扫尽，扫尽之后是春光。
０７０矜伐与仁义

伐字从戈，矜字从矛，自伐自矜者，可为大戒；仁字从人，义字从我，讲仁讲义者，不必远求。
［述论］

伐字的右侧是“戈”，矜字的左边是“矛”，戈、矛皆为杀伤兵器，自夸自大的人实为自伐自戮。

骄纵自恃者，是把胸膛高高地挺出去，让人深深地扎进来，缘何不戕？夸耀自炫者，是把头高高地提起来，又重重地摔下来，缘何不自残？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战国时期，赵国大将赵奢的儿子赵括，自恃读兵书之多，逢人则自夸，且常以雄辩显其能。赵奢临死时断言：“若括为将，必吃败仗。”公元前206年，秦国攻打赵国，赵孝王不听赵奢夫人之谏，任用赵括为上将，与秦军战于长平。由于赵括死守教条，死搬硬套兵书，又傲慢骄纵，认为秦军一击即溃，不听诸将劝告，结果导致长平之战失败。赵括自己死于乱军之中，40万赵军被秦军坑杀，加速了赵国的灭亡。

可见，自夸自大的人，其结果小则害己害人，大则危邦误国。因为大凡自傲骄纵的人，常看到自己的长处，并把它推向极端。因此，就会自觉或不自觉地贬抑他人，固执己见，刚愎自用，我行我素，任何异已的意见都听不进，容不下。事到临头，败局已定，悔之晚矣。故如此，伐者谁也？己也，非敌也！失败的结局归自己，失败的祸根在自身。岂不正是自己咬着自己尾巴的争斗--自戕自害！

仁字左侧是“人”，义字的下面是“我”，可见讲仁讲义不在远方，就在眼前。不是他人，而是要从我做起。其身不仁，何以仁人？其身不义，何以行义？其身不正，何以正人？因此要做到至仁至义，必须从自身做起。要常内省、自悟、思过，主动地观照自我、充实自我、改造自我。同时，要精心培养自己心中的仁、义观念，使其不断积累壮大。

荀子云：“积土成山，风雨兴焉；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积善成德，而神明自得，圣心备焉。故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溪，无以成江海。”只有不弃小善，方能积大善；只有积小的仁义，才能有更高的仁义之德。还要在“慎独”中求仁义。

《礼记?中庸》说：“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平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此所强调的就是，一个人在无人监督时

不仅不放松要求，而且更要静思以观自身，净化心灵，去除污染，于隐和微处见精神。

当人们闲居独处的时候，人看不到，听不到，最易偏离仁义之轨，在道德要求上失范放纵。因此在独处时，更要持仁义于独立不移，自觉践履道德规范，升华道德境界，使自己成为一个心底纯洁、品德高尚、有所作为的人。

０７１读书与稼穑

家纵贫寒，也须留读书种子；

人虽宝贵，不可忘稼穑艰辛。

［述论］

谈及读书，古人为我们留下了许多佳话美谈，像“囊萤映雪”“凿壁偷光”等，更是妇孺皆知。玉不琢，不成器，人无学则不明理。

只有有学，才能有识，才能明事理，辩是非；才能更好地发挥自己的专长，为国效力，为民谋利。 人之有学也，犹木之有枝叶也。(《国语?晋语》)

于是，也就有了效国为民的坚实基础。但是，“人非生而知之”，一个人的学问，除了从生活与社会的实践中直接获得外，更重要的还是从书本中间接汲取的。因此，读书也就成为人们猎取学问的主要途径。

人之有学，则有力。(王充《论衡?效力篇》)有一派学问，则酿出一种意见；有一派意见，则创出一种言论。(袁宏道《论文》)

“三军可夺帅，匹夫不可夺志。”一个人的学习，不会因家道的殷实而致学，也不会因家境贫寒而废学。相反，穷且弥坚，自古就不乏在穷困中发奋而读的有志有为之士。

据《涑水纪闻》及《名臣言行录》载，北宋着名军事将领、文学家范仲淹，自幼丧父，跟随其母寄人篱下。但范仲淹不畏生活艰辛，昼夜肄业，置灯帐内，夜分不寝，以至帐顶被油灯薰得色如墨染。正因如此，范仲淹才能学问自成一派，领兵戍边则常得胜而归，下笔作文则有不朽之作和至理名言。

范仲淹之所以学有所成，广闻博识，就在于他不惧家贫，立志成材，生于寒门而刻苦自励，处在逆境而能勤学苦攻。正像古人所说的那样：

一个人只要胸存高远之志，就不会被眼前的困窘所征服；同时，读书不是为了读书而读死书，真正的读书总是为了实现某一志向，或为自己修身养性，或为他人传道授业解惑，或为持家报国，等等。正因为如此，好读书、苦读书，自古及今，都成为人们工作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高层次需要。 学须志也，才须学也；非学无以广才，非志无以成学。(诸葛亮《诫子书》)

遑论是读书成材而富室丰家，还是假借祖辈福荫而得以洪福满门。创业艰辛，守成更难。现在的福贵，莫不是经过一代甚至几代人的殚精竭虑才换得的。没有前人的栽树，就不会有后人的乘凉荫下。因此，教育子孙“一餐一饭，当思稼穑艰难；一丝一缕，当思来之不易”。

不但是要他们追本溯源，牢记“梅花香自苦中来”的道理，而且要使他们珍惜现在，加倍努力，不断为国为家创造更丰裕的财富。惟有如此，才能修身性而固家室，确保家业的兴旺发达。否则，恣肆挥霍，贪图奢侈，必然坐吃山空，直至家道衰微乃至陷入困顿。

读书使人知礼义，明事理，辨是非，建功业；抚今思昔，穷根究本，则使人不忘耕耘的艰辛，保持谨身守成、节欲好省的良好品德。

０７２俭静与庸伟

俭可养廉，觉茅舍竹篱，自饶清趣；

静能生悟，即鸟啼花落，都是化机。

一生快活皆庸福，

万种艰辛出伟人。

［述论］

人都想生活得快活一些，然而又活得很累，缘故何在呢？根子则在于贪慕物欲而失去了清趣，羡慕浮华而丢掉了宁静。

淡泊以明志，勤俭而养廉。即使住在竹篱围绕的茅屋里，也别有一番情趣在。

《菜根谭》中指出：“人生减省一分，便超脱一分”。在人生的旅程中，如果能够在物欲上减省去一些，便能够在精神上超脱一分。人贵在不为欲望所驱使，心灵一旦为欲望所侵蚀，就无法超脱红尘，反而会为欲火所吞灭。

只有把欲望之火泯灭，才能在现实生活中获得人生的真正快乐。人们若是过惯了俭约勤劳的生活，就不会为贪欲所困扰，也不会被物欲浮华的扰乱而改变自己的心志。这就是“俭可养廉”、“茅舍竹篱，自有清趣”的道理。

“沉静是美质”，“宁静以致远”。吕新吾以“沉静是美质”来描绘他心中的理想人格，他说：沉静的人，“他的内心是很沉稳的”；而不沉静的人，“当自己无聊寂寞的时候，或是遭遇到什么难题，便无法克制地喋喋不休，大发谬论。这种人，即使本身非常孤傲，也不能称得上是一个有德行的人”。

是的，人心在纷争扰攘中，最容易为外界五光十色所迷惑，无法酝酿出深刻的道理来。只有在心情宁静时，一方心湖澄澈清明了，才能够照亮天光云影与万化的生机。此时，即使是听一声鸟鸣，或是观一朵花的凋落，都能悟得出生命的至理。可见静能出神入化。正如王维《鸟鸣涧》中说的：

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

月出惊山鸟，时鸣春涧中。

那种清静的境界，真不知有多少的奥妙。不在其中的人，的确很难以理会。如要想领略那王维的境界，最好是进入那真正的清静之中。

“快活出庸福，艰辛出伟大”。一辈子快活无忧地过日子，几乎是所有平常人的心愿。只是那些“平常人”欲显贵显荣达非凡的人，才会带来烦恼和不快。更有一些“身为下贱，心比天高”的狂想者，则更感到苦闷不安，万事不顺。因此，还是脚踏实地，立于平凡，清清白白做人，老老实实做事，才有快活和福气。

至于出于平凡而成为伟人或名人的人，他们则是在历经万种艰辛、万般磨难之后才造就不凡的。不凡的造就，需要有不凡的勇气、非凡的毅力和非凡的作为。他们的艰辛为一般人所难以承受，因此他们得到的快活也是一般人望尘莫及的。这又告诉我们，不劳而获无快活，不义而求是罪过。陶渊明荷锄而种，嵇叔夜树下锻炼，何等艰辛，然而却自有快活。他们万世流芳之精神，令后人可歌可泣，得奋进之快活。

古人云：“达也不足贵，穷也不足悲。”“人不可以苟富贵，亦不可以徒贫贱。”这对于我们如何取值生活，在俭约中有快活，在快活中有进取，的确为足籍凭资的人生箴言。

０７３存心与虑事

济世虽乏资财，而存心方便，即称长者；

生资虽少智慧，而虑事精详，即是能人。

［述论］

没有金钱财货资助世人，这并不要紧。只要处处给人方便，即是一位忠厚有德的长者。虽然先天的资质不够聪慧，但是，考虑处置问题却能件件清明详周，就是一个能干的人。

能仗义疏财，扶危救困，固然值得称道。但是，有许多事情，不是单靠资财就可以解决、化解的。对于有些事、有些人，需要的更多的是精神方面的救助。

据说，德高望重的现代文学巨匠郭沫若，有一次到黄山旅游，发现一女青年站在悬崖边，神情颓丧。细心的郭老便立即上前询问根由，经交谈，郭老才明白。原来，这位女青年因数次高考未中而觉得无颜活在人世，并做了一副对联：

年年高考年年落榜，事事难成事事无望。

郭老听后，首先夸奖女青年的古文功底不错，对联写得工整。但郭老说，只是这对联过于消极了。女青年被眼前这位忠厚长者的言行打动了，便开始与郭老探讨她的对联，郭老说，这对联应改成：

年年高考年年考，事事难成事事成。

在郭老的鼓励下，这位女青年便打消了自杀的念头，发奋努力，最后终于跨进了大学校门，并成为小有名气的作家。

世界上的许多益言善行，就都发生在我们的身边，只要处处留心，善于助人为乐，抵达忠厚有德的长者的境界，并非可望而不可及的事情。

中国传统文化中，劝人以资财济世者极寡，更多的则是对教人育人的倡导。这并不是说资财于世可有可无，而是因为，资财济世助人只是一时之功；而救治人的精神使其自立自励，则功效更长远更有益。弘扬常存方便他人之心，就是要矫正那些非利不行，事事处处都紧紧囿于个人利益轴心转动者的不良价值取向。

予人方便，于已方便。一个自命高贵而视他人利益如粪土，视个人利益高于一切，飞扬跋扈强取豪夺的人，很难想象会得到他人的帮助。人皆可为尧舜，一个处处为他人着想的人，就会德以化人，而美名以扬播。

人与人的天份是有差异的。聪明睿智的人，可能会在事业上很快脱颖而出，但“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天生聪明的人，因为自恃聪明，便飘然自得，言语常常锋芒毕露，行事每每自以为是，结果往往“聪明反被聪明误”；不是出口伤人，就是做事草率，最后酿成苦果。

与之相左，“愚者千虑，必有一得”。一个天资虽并不聪明的人，只要“知己”，善于扬己之长而避己之短，谨小慎微，做事之前仔细计划，思虑周全；事后又善于总结经验教训，辨明是非功过，自然会成为能干的人。

智与愚是相对而言的，智者不学则无术，四体不勤则五谷不分。而愚者只要勤学好问，谦虚谨慎，不懂就问，不会便学，就可以变成聪明的人。所谓“智者之所短，不如愚者之所长”，说的即是此理。

０７４

一室闲居，必常怀振卓心，才有生气；
同人聚处，须多说切直话，方见古风。
[述论]
人在闲散居处时，必须时常怀有振奋有为的心志，才能充满生机活力。

在世利纷华、世事纷争的时候，古人倡导“清闲、散淡亦逍遥”的人生哲学。庄子列举了这样几种人士：隐居江海的人，与世无争、逃避世事的人，清闲悠暇的人。这些闲散居士的好处是：
这种“无欲”、“无誉”观，相对于尘世间的“争利于市，争名于朝”的颓风而言，是有积极意义的。但是，相对于人闲居“必常怀振卓心”的说法，却是消极的。□
平易恬淡，则忧患不能入，邪气不能袭。(《庄子?刻意》)

因为人在闲散居处时，最容易流于懒散而不知节制，消极无为而虚度时光。因此，身处闲散，心要向上；时逢安逸，志要远大。事实上，人在忙碌之时，往往劳累于身边的琐事、急事；而当清闲时，才能静思、反省、虑远，使思想升华到一个新的境界，为创造新的业绩开辟新的通道。这样看来，闲散是振作奋进的前奏，是更有作为的桥梁。

当然，闲散居处的人，有得志者，亦有不得志者。无论得志还是不得志，都应振作有生气。孟子说：
古之人得志，泽加于民；不得志，修身见于世。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
人在得志时，要不忘记义理，在不得志时要不离正道。得志而处闲，要不惰心志，借清闲而养精蓄锐；不得志而闲散居处时，更要重整旗鼓，为再度奋发有为酿就气志。□
同人相聚在一起时，要多说实在而正直的话，才是古人处世的风范。

古人处世，立言有范。孔子的得意大弟子曾子，把容仪、风度、言辞的修善，作为人的品性形象的三大要素，即：
动容貌，斯远暴慢矣；正颜色，斯近信矣；出辞气，斯远鄙矣。
老子把语言作为一种使用价值，“美言可以市”，意即一个人只要能巧妙地驾驭语言，就可以换来他所需要的东西。中国民间广泛流传着：“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之类的谚语。话谁都会说，但要说到恰到好处却不容易。唐代英主李世民在评论“谈”字时说：“语言者，君子之枢机，‘谈’何容易！”□
０７５才学与骄奢观周公之不骄不吝，有才何可自矜；观颜子之若无若虚，为学岂容自足。□

语言是一门艺术，说话有言谈的文野之分。但语言艺术的根，表达的质，皆在于实在、正直之中。“不实之言是谎言”，任其如何天花乱坠都是骗；“不正之言是谗言”，任其如何矫饰委惋都是奸。言为心声，言谈的不实在、不正直，其人品也不实不正。与不实不正的人相处，必受其害；听不实不正之言，必为其诈。因此，说老实话，做老实人；做正直人，说正直话，是人间正道，为人之本。
门户之衰，总由于子孙之骄惰；
风俗之坏，多起于宝贵之奢淫。
[述论]

有才能的人，不可有骄纵和鄙吝的心；“学无止境”，岂能满足?一个家庭的衰败，往往在于子孙的骄傲懒惰；而社会风俗的败坏，多是由于奢侈浮华成风。

颜渊可说是孔子得意弟子，可他并没有因为孔子经常称赞他就“恃才德而凌人”，而是“有才若无，有德若虚”，经常不断地虚心学习，取人之长，补己之短。两千多年前的古人尚能如此为谦，今人则更应虚怀若谷，求学上进。现代人培根说：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周密，物理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庄重，逻辑与修辞使人善辩。

智能之事，不学不成，不钻不清，不涉不识。如同“虽有嘉肴，弗(不)食不知其旨(味)也”一样，学识之道，弗学不知其善也，学然后知不足。□

人从小要学，长大要学，老年亦要学。少而好学，如日出之阳；壮而好学，如月中之光；老而好学，如炳烛之明。可见，在学习上，要：
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辩之，笃行之。

只有吃得苦中苦，才知果实甜中甜。学者们总感到知识少，当知识创造了财富的时候，才能真正体味《荀子?劝学》中所说的道理所在：

登高而抬，臂非加长也，而见者远；顺风而呼，声非加疾也，而闻者彰。假舆马者，非利足也，而致千里；假舟楫者，非能水也，而绝江河。君子生非异也，善假于物也。
假如自己认为知识已够，“无需再学”，则习闲成懒，习懒成病。□

大凡“天下事以难而废者十之一，以惰而废者十之九”。学习半途而废，自以为了不起。即使是天才，也不过是一个漂亮的肥皂泡而已，或者是一张只能到月球上去兑现的支票而已，即“不劳苦，无所得”。

一个家族的衰败，是由于子孙的骄横懒惰；一个社会风俗的败坏，多由于臣民们过度的奢侈浮华。中国沧桑几千年，历代朝廷变更，多次农民起义，大都是由于官员贪污腐化，民众饥寒交迫而起。政府官员吃之于民、用之于民、捞之于民、欺之于民，而百姓在不平中，在凌辱中，在愤恨中，因此，社会与统治者们何以安民，何以取信于民呢？社会需要改造社会的贤能志士！劝君立志富于学，除积习，反腐化，倡廉洁，树新风，创功业。

０７６忠孝与圣贤

孝子忠臣，是天地正气所钟，鬼神亦为之呵护；圣经贤传，乃古今命脉所系，人物悉赖以裁成。

[述论]

孝与忠，是社会稳定、进步的不可或缺的内在条件，古人常把无孝无忠，与“礼崩乐坏”

联系在一起。何谓孝?孝即对父母的尊敬，“孝悌也者，其为人之本与”（《论语?学而》）。何谓忠?忠即对他人特别是对上竭心尽力、诚实负责，“为人谋而忠”（《论语?学而》）。孝子之心，忠臣之意，是天地间浩然正气凝聚而成，所以连鬼神都会加以爱惜和维护的。

尽孝之心在一个敬字。作为子女，当敬自己的父母，不独有其表形，更得有其敬意。在这个基础上产生的敬爱之习、愉悦之感、奉养之行，才是纯真无伪的情感的流露。否则，孔子何论“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论语?为政》)呢？黄香温席，孔融让梨，最简单平常不过了，但都为人千古传颂。正是尽孝于敬，所以形成了几千年来中华民族所特有的少有所养，老有所终，父慈子孝的美好的道德风尚。

即使是在当今的社会里，这种忠孝之心亦断不可或缺。尽忠之心在一个正字，即浩然正气。文天祥的《正气歌》云：

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
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
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

忠诤之臣，之所以能够“精忠报国”，为国捐躯，正是因为他们胸怀浩然正气；乱臣贼子之所以阴险奸诈，祸国殃民，就在于他们的正气全无，邪气益彰。本来，浩然正气是每个人都必须具备的。只是因为有的人常常利欲薰心，不知道涵养自己的浩然正气。渐渐地，这股正气也就消失了。

如何涵养自己的正气呢?孟子说得最清楚了：

以直养而无害，则充塞于天地之间。

就是说，人如果用正道好好地培养它，没有一丝邪念来损害它，那么正气就能够充满在天地之间了。尽忠贵在持正，如孔子所说：

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论语?学而》）

就是君主有了过错，臣也应犯颜直谏：“勿欺也，而犯之。”（《论语?宪问》）。韩愈认为，即使是暴君纣主要处死周文王，文王也不应有怨怒，依旧要忠心耿耿。这不过是迂腐之见罢了。

圣贤的经书典籍，是中国五千年文化的结晶，其中包含了圣贤的经世济民之道，人伦五常之理。这都是由圣贤智慧的凝聚。今人习之，必当承其精髓，继其优粹，以古为鉴，明兴衰之理。断不可泥古守残，墨守成规。“圣经贤传”，之所以是“古今命脉所系”，乃因其思想一脉相承，民族之精华不灭。

今日之社会，也决非空穴来风，骤然天成，乃历史演化而积，文明发展而成。数典忘祖，菲薄先圣，既不懂历史，也无知今世。依据圣贤的思想，来教化自己的行为，自然没有缺失。所以文天祥说：“读圣贤书，以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他为什么能无愧于天地呢？因为他能承先圣之智慧，受历史之精华，成仁取义，“赖以裁成”。

读书的道理就在这里。

０７７饱暖与饥寒

饱暖人所共羡。然使享一生饱暖，而气昏志惰，岂足有为?

饥寒人所不甘。然必带几份饥寒，则神紧骨坚，乃能任事。

[述论]

人人都羡慕吃得饱、穿得暖的生活。因为自古以来，中国人视吃穿高于一切，以至有“千里做官，为了吃穿”的谬语。直至现在，彼此见面时，还要关心地问一句“吃了没有？”在选词造句时，还会通过丰富的想象，把复杂的人生感受、千变万化的客观世界与五彩缤纷的现实生活以及“吃、穿”联系起来，形成独特的“饮食文化”。

“民以食为天”，这不足为怪。痛惜的是，人长久地生活在饱暖的环境里，不愿吃苦，骄奢淫逸，就会变成真正的酒囊饭袋而不知其可为。这就是所谓的“水满则溢，月盈则亏”，一切太园满了，就失却了追求与创造。久而久之，生活变得单调而乏味，精神颓丧，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尽管身着蹙金孔雀银麒麟，口中是水陆罗八珍，但没有成功的喜悦，一切将是无滋无味。

人的价值，在于发掘自身的潜力，去创造一个又一个平凡中的奇迹。而整天沉溺于享乐之中，无所事事，见花流泪，见月伤心，实在是对生命的极大浪费。常见一些家庭，老一辈是贫寒出身，一生靠着辛苦的耕耘，建起了自己的家园。他们的一生，是成功的一生，从贫到富、由苦到甘。但是到了下一代就不行了。他们养尊处优，忘了“创业”二字的深刻涵义。长久地无所用心，使他们失去了应变与开拓的能力。望着那满池的碧水，只能是临渊羡鱼，而不知退而结网，最终不过是个草木之人罢了，还侈谈什么与日月同辉呢?

有一老寿星，膝前阶下，子孙满堂，可谓幸福了。可他每天却用那没装水的酒壶去浇灌阳台上的花草，众人都大惑不解。他却说：我追求的就是这种实实在在的情趣。“吾生也有涯”，如不能在追求与成功中延续自己的青春和生命，也就枉为此生了。所以，劝君切莫做“乐不思蜀”的刘阿斗!

饥饿寒冷是不快乐的，而饥寒却足以激起人的精神，磨练人的耐力。“卧薪偿胆”的故事妇儒皆知，“梅花香自苦寒来”的人生格言无人不晓。“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为的是“增益其所不能”。这大概就是“寒门出贵子”的理论根据吧。

先哲老子曰：“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人天生有改善恶劣环境的本能，他拥有的越少，希求获取的范围就越大，而为之付出的汗水也就越多。在追求的过程中，每一次挫折与胜利，都是对他自己意志与能力的磨炼。不肯吃“嗟来之食”，才要发愤图强，自食其力；不愿住为秋风所破的茅屋，才要去实践“安得广厦千万间”的诺言。，因为我们不是神仙，可以幻想出一个世外桃源去泛舟源上。唯有从艰苦中掘起，才能建起繁华可人的乐园。

０７８愁烦中与暗昧处

愁烦中具潇洒襟怀，满抱皆春风和气；
暗昧处见光明世界，此心即白日青天。

［述论］

人生苦多，“不如意事常八九”。只要生长于斯世，就会遭遇林林总总这样那样的烦扰。这是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因为人总是生活在无止无竟的矛盾之中：与天灾人祸的矛盾，与社会的矛盾，与自身的矛盾，等等。

这些矛盾无时无处不在。处理妥当了，则会相对如意些，否则便会招引不快；况且从此一烦扰中脱去了，彼一愁烦又可能接踵而至，正所谓“才下眉头，又上心头”。因此，与其作茧自缚，陷入愁烦而不能自拔，还不如豁达洒脱一些，心情愉快地度过一生。

要拥有豁达洒脱的胸怀，首先必须学会抛弃。实际上，人心中的烦恼之所以能够骚乱我们的心境，其缘由大多是因为我们自己的纠缠不放。人人都明白，徒然烦恼于事无补，于己无益，但却常常自觉不自觉地将其盈积于心，咀嚼反复，以致织成乱麻一团，想挣脱也挣脱不出。

学习抛弃，就是要善于自我解脱。像排放污水一样，尽量把胸中之愁苦、伤悲释放出去，磷追求保持心境的高洁、纯粹，使之具有坚强的抗击力。涤除已存的污染，堵塞将侵入的愁烦。要有豁达洒脱的胸怀，还必须学会以宽厚来待人待物。

不必斤斤计较，为鸡毛蒜皮的得失而耿耿于怀；不必好斗争胜，不顾自身实际，在细节小事上与人强争高低；做事应以适中为度，过则不及。明知不可为而为之，强求力取，常常会自寻烦恼。

同时，要学会宽容，退一步海阔天空，有容乃大。与人相处，立事接物，始终抱一个宽容的态度，自然会水波不兴，风浪不起。只有这样，人生才能够如坐春风，风和而日丽。

豁达洒脱的胸怀，不仅是养活心灵、待人接物所必须的，也是处世成事不可缺少的。于暗昧中保持内心坦荡，发现光明的前景，是一种至关重要的品质。“志行万里者，不中道辍足。”人生道路上，不应因环境的恶化，处境的困顿而丧失前进的勇气。相反，应“穷且益坚”，以乐观的心态对待眼前的挫折。惟能如此，才有成功的希望。

二战时，德国战败，首都柏林一片瓦砾。有两个美国人来到了德国，在返回美国的途中，一个美国人对他的同伴说：“这是一个有希望的民族。”同伴惊讶地问：“何以见得?”

这个美国人说：“因为我在德国人的地下室里，看见桌子摆放着鲜花。”

“人无奋志，其功不兴。”逆境困境，是对人的意志的最好的磨炼。一个胸怀大志的人，是不会因为暂时的黑暗而放弃既定的目标，黑暗之于光明只不过一步之遥。

“哀莫大心死”，只要心态不灭不亡，获得光明，迎取成功，则会不期而至。如果人虽存而心已死，那才是真正的黑暗，真正的死亡，才是人与希望的彻底毁灭。

０７９势利人与虚浮人

势利人装腔作调，都只在体面上铺张，可知其百为皆假；虚浮人指东画西，全不问身心内打算，定卜其一事无成。

［述论］

中国汉语中的人字，从其结构上就可看出它是有两个支撑点的。否则，就会失之偏颇，而成为虚人、歪人，就不会成为堂堂正正、公平处事而有所作为的人。

有这么一些人，他们乘机发了财，又以财逞其威，凭着自己有钱，挥霍无度，花天酒地，还美其名曰“潇洒人生”。他们只知道财势重于一切，高于一切，而不愿去了解世界上还有比财势更加重要更加宝贵的东西。记得报上登过这样一件事：

某市一个大酒店里，一位中校军官因出差去那里吃饭。当他要了十五元钱的饭菜后，坐在他身旁的一群自恃风光洒脱的青年人，端过来他们吃剩的饭菜，放到军官的桌上，说：“大兵同志，不要太寒酸了！来，解解馋吧！”

当时这名军官拍案而起，义正严辞地说：“别看我钱比你们少，但我内心充实，装的是祖国和人民；别看你们酒足饭饱，但你们的内心空虚，充塞的只是酒肉。你们打出来的饱嗝都是臭气！”这些铿锵有力的话，得到了周围许多人的喝采。几个年轻人怒目而视，自责无趣，向舞池里走去。人们的喝采，是对那些“在体面上铺张”的势利人的极大讽刺。那几位年轻人如能领悟其中的意味，也算是一种进步。

还有更可笑的是，有些人硬要打肿脸充胖子，否则，则会觉得脸上无光。其实，一个徒具外表的人，他的内心是无法充实的。他们的衣袋里也许装满了钞票，但头脑里却是空空的。离开吃喝玩乐，花天酒地，他们便觉得百无聊赖，无法活下去。而这些人同百货公司里穿着貂皮大衣的塑料模特儿，又有什么两样呢?

也许，现在他们感觉到很惬意，但随着时代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他们终会被淘汰。腰缠万贯而胸无点墨，只能成为社会的渣滓，历史的绊脚石。还有那些不切实际的人，整天言语不休，说天道地，却没有一件事是他们做得来的。这种人不知道凡事须从切实做来，躬行而为。如果只有唱功，没有做功，即使天资再好，也终将一事无成。

在我国古代就有“方仲永”的故事。虽然他五岁就能成诗，被誉为“神童”，但他却不能更好地打牢基础，悉心学业，终日只知陶醉在掌声中和鲜花里。到成人后，却变得资质平平，碌碌无为了。

而我国唐代诗人李白从“铁杵磨针”的故事中，悟出了凡事须下苦功的道理，横下一条心，匍匐磨砺功，终于成为一位伟大杰出的诗人。可见，忠实进取，滴自己的血，流自己的汗，不浮虚度踏实干的人，才能实现人生的价值。对社会有所贡献，也才能赢得人们的尊重、社会的承认。

０８０光明境界与涵养功夫

不忮不求，可想见光明境界；
勿忘勿助，是形容涵养功夫。

［述论］

不嫉妒别人、不求名利，可以看出一个人的光明境界；不忘记要做的事情、不拔苗助长地帮助别人，是形容一个人的涵养功夫。

4个国度分别有两个运动员参加长跑比赛。当A国有一名得到冠军时，另一名运动员立即上去拥抱他，表示祝贺；当B国有一名得到冠军时，另一名则送上一束鲜花，也表示祝贺；当C国有一名得到冠军时，另一名马上拿着照相机拍下这一动人的时刻，准备回去做广告；而当D国的两名运动员比赛时，他们先在起跑线上扭打一阵，把对方打倒后，自己再跑，于是一人得到了冠军。

显而易见，D国的两名运动员妒火太盛，手段卑劣。当别人强于自己时，就攻击，污蔑，陷害，想办法打倒别人。此人甚是可恶!历史上，庞涓嫉妒孙膑，使孙膑终身残废；秦桧嫉妒岳飞，使岳飞含恨九泉。可见，嫉妒伤人，嫉妒杀人，嫉妒危害国家，故嫉妒之心不可有。

同时，人不可争名利，为名利而苟活。那些为名利而动气，而伤神的人，最不快活。因为他们即使得到了名利，却得不到和保不了自己应有的品格。有道是：“争名利的人活得最累。”他们的整个生活都是以我为圆心，以名利为半径来划圆的。如果他的这个“我”被损坏了，那他就无法生活了。其名誉也就昙花一见，其既得利益也会烟消云散。故而，人不能唯利是图，唯名是夺。只有不怀嫉妒心，不为名利累，才可以见其光明境界。

一个人要有光明境界，还必须讲究内在的涵养。涵养功夫如何，要看其是否没有忘记尽其心做其应该做的事，尽其力做别人需要自己做的事。倘若他办事认真，一丝不苟，甚至精益求精，哪怕是细小之事。只要精诚所致，切实做来，而且善于设身处地替别人着想，竭尽全力帮他人排忧解难，就会被世人誉为有“涵养”的人。

奥斯特洛夫斯基说过：

只为家庭活着，这是禽兽的私心；只为一个人活着，这是卑鄙；只为自己活着，这是耻辱。

因而，不去帮助别人的人，满脑子只是装着自己的人，则是没“涵养”的人。要达到《孔子家语?论礼》中所讲的“天无私覆，地无私载，日月无私照”的境界，的确需要“一片真心可对天，一腔热血可洒地”的“涵养功夫”。□

０８１理数与变常

数虽有定，而君子但求其理。理既得，数亦难违；变固宜防，而君子但守其常。常无失，变亦能御。

[述论]

运数虽然有定，但君子做事唯求合理。若能合理，运数也不能违背理数。凡事应防意外变故，但君子只守常道。常道不失去，便能应变自如。

《三国演义》第一百零三回说：“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也就是说，人尽可以有目的、有计划地运筹事宜，而能否成功则全看天意了。人为何可以谋事呢?因为天下的事情，虽然纷繁复杂，但一切都是依理而行。事中之理，虽然有时显而易见，有时却隐晦不明，但总是可察可循的。内在的理数和理的可知性，便是人之所以可以谋事的根本所在。还可以说，谋事也就是以理立事、循理行事。至于能否成事，还要看“天之定数”，因为客观事物的发展往往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很多事情也不是有谋即达、能为所成的，因此说“成事在天”。

同时，谋事还包含着人在成事中的主观能动性。《管子》篇中说：“谋于实，故能权于立。”这里就说的是，计谋符合了实际的情况，就能够权衡利弊，灵活应变，立于不败之地，并且付诸实施而取得成效。因此，人在成事中决不是无所作为。恰恰相反，理通事达，“谋不违理”、“谋不离实”，事便可成。

其实，人的命运并非定数。“命”虽为天定，但是“运”却是靠人的努力争取的。人赤条条来到人世，前程如何有定数呢？先天只给人以一个生命，而人生的路怎么走，却不是两腿乱蹬就能行得正、走得好的，而要靠脚踏实地的努力，才能迈向成功之路。

世事纷繁，但常道自在。只要守住常道，任其如何变化，都能“以常制变”，取得成功。《孙子》中说：“夫兵形象水。”水中隐藏着巨大的力量，但却没有固定的形状。因此，为将者要把握住大的原理、原则，不可僵硬死板，墨守成规。需视情况的变化，灵活地运用原理、原则，才能致胜。大的原理即“常道”，胸中有“常道”，应变且自如。

在伦理道德上也是如此，心怀“常道”意不乱，善用“常道”尽畅然。“两个和尚过河”的故事，就说明了这一点。

两个和尚从一座庙走向另一座庙，行进中遇到一条河，二人涉水而过。

这时，一位漂亮的妇人正好走到河边。她说有急事必须过河，但又不敢过河。

和尚甲立即背起妇人，涉水过河，把她安全地送到对岸。和尚乙紧随其后，也过了河。

两个和尚默不作声地走了好几里路。

和尚乙突然对和尚甲说：“我们和尚是绝对不能近女色的。刚才，你为何犯戒背那妇人过河?”

和尚甲淡淡地回答：“我在好几里路之前，就把她放下来了，可是我看你现在还背着她呢!”

可见，和尚甲信守“常道”而不拘泥于“常道”，无失而坦然。而和尚乙表面上誓守“常道”，实际上却心移于“常道”。

０８２和骄与善恶

和为祥气，骄为衰气，相人者不难以一望而知；善是吉星，恶是凶星，推命者岂必因五行而定。

[述论]

在中国古典哲学里，“和”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概念，也是评判事物的重要标尺。

认为不同因素的统一，才能使事物得以产生和发展，“和”是事物产生与发展的依据。有“和”才有“新生”，合“和”才有事物的发展。□(《淮南子?泛论训》)和实相生。(《国语?郑语》)□　　阴阳相接，乃能成和。
(《国语》)。□(《淮南子》)夫和实生物，同则不继。以他平他谓之和，故能丰长而物归之；若以同裨同，尽乃弃矣。□　　天地之间，莫大于和。和者，阴阳调、日夜分而生物。
说明事物的产生不是物与物的简单相加，而是物与物的整合(和)的结果。□

“和”既能“生物”，又可“化物”。既可以以此派生新的有益的东西，又能化解许多旧的有害的矛盾。与此相反，“难得”则损物招祸。富贵而“骄”，必挥金如土，傲上慢下；握权拥势而“骄”，则必飞扬跋扈，自以为是，恣意横行；处世做人，稍有所得，便以其所“得”，凌势欺人：无有不取祸致败的。故古人有“和为祥气，骄为衰气”之说。

事实也证明了，“和”则有利于个人的成长，有益于家庭的兴旺，有利于国家的长治久安。兵家有“骄兵必败”之论，自古而然。大凡骄傲自得，目中无人，自以为手握“灵蛇之珠”、怀抱“荆山之玉”者，莫不损其业害其事，进而丧身败家的。

“和气”可以使人把握适度，不偏不倚，“发而皆中节，谓之和”(《礼记?中庸》)。因为人皆有事物斗事之心，若其胸中有“和气”，则会保持适中，不做过分、过度的事情。古人云：“以刚柔得适谓之和。”即恰到好处，无过不及，便是中。此中即所谓的“和”。我们平常说的“中和”，也说是说在处理问题，解决矛盾时，必须把持好一定的“度”。“过”度与“不及”度，都不是理想的境界。惟有适“度”，才能立危崖而无畏，处逆境而不躁。

当然，“和气”并不是要求人们要在立身处事、与人相处时，人云亦云，亦步亦趋，随波逐流；而是要在保持独立的人格的前提下，“和而不流”；在大是大非面前，要有清醒的头脑，“和而不同”。保持了这样的思想境界，才可“濯清莲而不妖”，永立向上崇高的坦途。

一个人的一生是吉是凶，不能仅看其言辞如何华美清丽，也不能单信其眼前是炙手可热还是门可罗雀，来作为预见、判定的标准。只要观其是在行善，还是在做恶，也就一目了然了。

多行不义，恶迹斑斑者，必然会自食其苦果。即便能隐匿一时，也不可瞒天过海一世。人之行迹，如雪覆地，最终都有雪消地现的时候。惩恶扬善，乃世间公证，岂有行善而不扬其名，做恶不惩其凶之理呢?

０８３收放心与昭俭德

人生不可安闲，有恒业，才足收放心；
日用必须简省，杜奢端，即以昭俭德。

［述论］

人生在世，不可闲逸度日。只有倾心执着于事业，才能将放荡的心性收回；平常花费，必须简省节约。杜绝奢侈的习性，以正昭节俭的美德。

契可夫说过：“蚜虫吃青草，锈吃钢铁，虚伪吃灵魂。”人生若青草，若钢铁，同灵魂；安闲如蚜虫、如铁锈、像虚伪。倘安闲久矣，则人生无矣。故“人生不可安闲”。

“安闲”是安逸、安适、放荡、奢侈、贪欲、碌碌无为、饱食终日、无所追求、无所事从的代名词。农民不可安闲。倘安闲，则颗粒不收，贫困潦倒；工人不可安闲。倘安闲，则会处于机器闲置，停产倒闭的状态；学生不可安闲。倘安闲，则会荒废学业，一无所获；军人不可安闲。倘安闲，“刀枪入库，马放南山”，则敌入侵，国起乱，民殃国破。

人的一生，或从农或从工或从武，或从事其他行业，总有自己的社会角色。怎样扮演好自己的社会角色，则需要有毅力、有恒心。毅力和恒心是实现人生目标的内力所在，是去除安闲心的内功所在。可见，人生安闲不可，盲目度日亦不可。只有矢志不渝地沿着既定的目标拚搏奋发，才有希望实现人生的理想。

人生一世，不可安闲，但求勤俭。“勤俭持家”、“勤俭致富”、“勤俭传家人”，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几千年来，中国人的简朴节俭、节衣缩食、布衣粗茶，“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被传为佳话。杜甫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所表现出来的“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的豪情壮志，启示后人要简省为乐，简省为荣。

简省，无损人的人格，而只能增其内功，光其外形。杜甫的破旧衣衫，无损他的高远气志，而反使他更加恺当勃发。相反，奢侈浪费、贪图富贵、花天酒地摆阔气，豪夺强取，则有辱人生气节，有损人格风范。挥霍无度，历来为人们所痛斥。为了更好的明天，为了子孙后代，为了祖国的千秋伟业，就要有“勒紧腰带干事业”的精神。

０８４大事功与真气节

成大事功，全仗着枰心斗胆；
有真气节，才算得铁面铜头。

［述论］

古人说：“人无志，非人也。”又说：“人无奋志，治功不兴。”一个人要行有所成、功有所得，就必须为自己确立一个明确的志向目标。目标明确，行动才有方向，才能专心致志，向着既定的彼岸驶进；而欲成大事者、建大功者，则更应志存高远，奋发图强，准备忍受常人难以忍受的磨难，准备咽下常人难以咽下的苦涩。苦心励志，前行不辍。

当然，有志固然可嘉，但仅有志且努力不懈还是不够的，还必须有胆量。有胆量，才敢于面对艰难困窘，敢于乘风破浪，敢于破除陈规陋习、蔑视世人偏见，做人所欲为而不敢为之事，走前人古人未曾走过的路，创出新的业绩，造就新的境界。

再者，有胆则有识。古人讲，欲成大学问者，必具“才、学、识”三妥。“才”是基础，“学”是营养，“识”为关键。才高八斗，学富五车，而不识方圆，不知高下，不辨真伪，则有才亦枉，有学亦废。欲成大事业、树大功勋者，就得识大体，知善恶，辨邪正。如此，才能保证志高而不偏，事成而无虞，功树而不遭毁。

值得体察的是，胆大还须心细，也即古人所告诫的：“胆欲大而心欲小。”(《旧唐书?孙思邈传》)胆大而妄为，胆大而粗心大意，任心随欲，则就是莽闯，就会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俗话说：“树活一张皮，人争一口气。”仁人志士视气节如生命，故有“贫贱不能移，威武不

能屈”、“千磨万击浑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的名言佳句。即使是巾帼，也不让须眉，南宋女诗人李清照唱出了“至今思项羽，不肯过江东”的惊世之歌；清末的鉴湖女侠秋瑾女士，也在她的《致秋世林书》中写道：

但凡一个人，只怕自己没志气；如有志气，何尝不可求一个自立的基础，自活的艺业。

此中的“自主”、“自活”，就是指不攀缘，不依附，不卑不亢的真气节。

孔子的弟子曾参，曾经躬耕于陇亩。一次，鲁国国君“使人往致邑焉”，曰：“请以此修衣。”曾参不受。使者问：“不求自献，奚为不受?”曾参答道：“参闻，受人者畏人，予人者骄人。纵子不我骄也，我能勿畏乎?!”无欲则刚，无私则无畏，则可永葆真气节。拿人的手短，吃人的嘴软。若果心存私欲，到处伸手，便会丧失应有的气节、原则，营营苟苟，徇私舞弊，损人利己。

“人不可有傲气，但不可无骨气。”无骨气，则于人前垂首低眉，佝偻爬行；于人后则张罗结网，鸡鸣狗盗。而骨气即气节凛然，则“上交不谄，下交不渎”，临惊而不变，处泰而不骄，不衿而庄，不厉而威。进无后顾之忧，退无毁誉之虞。即使是一介书生，一名弱女，却也可做“铁面铜头”之志士。

０８５远怨道与取败由

但责己，不责人，此远怨之道也；

但信己，不信人，此取败之由也。

［述论］

欲正人者，必先正己。己身正，不令而行；己身不正，虽令不从。古人的训诫，对今人仍有十分有益的启迪。凡做人者，总是或多或少，或轻或重地携带一些不如人意的缺陷、缺点。如何弥补各自身上的短缺，则因人而异。

有的人如手电筒，只照别人，不照自身。视他人的短处、偏失如洪水猛兽，摇唇鼓舌，大加渲染。甚至唇枪舌剑，贬谪、挞伐；而对自己的瑕疵诟病，则文过饰非，顾左右而言他，甚至还视自己的脓疮艳若桃李。此类人等，只能于危险的狭路上愈走愈远，招致怨愤，乃至毁害自身。

真正严以律己者，则是重于责己而宽以待人。孔夫子的“吾日三省吾身”，诸葛亮因用人不当而导致街亭失守之后的上表自贬三级，曹操的割发代首……无不说明，善于责己者，虽然是细疵微瑕，也要昭彰于天下。但是，正因其敢于严厉解剖自己，勇于承担责任，不饰非，不诿过，才使得人们不但不会怨恨，相反还会倍增钦佩与景仰。

况且，指摘他人也非易事。处事审慎者，在揭别人之短之非前，必要竭力察看自己的责人之辞是否会因一己之得而为诳言，是否会因个人的管见而误裁了事实真相，是否会因自己讹误而妄言他人的是非，招来他人有充足理由的反讥。因此，与其轻言责人，还不如反求诸己。

当然，这并不是说，为了“远怨”，对他人的是非功过就不可指陈、规责了，对某些人的恶言败行就不可口诛而笔伐了。问题的关键在于，责人之先，应认真地验证自己，察看自己评判事物的立场、观点是否无懈可击，合于情理。

同时，于责人之先还应注重责人的方式方法。“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良药”未必定要“苦口”，只要责人的时机、言辞妥当，不但不会获怨于人，反而会成为他人的良师益友。

自信，是人取得进步，走向成功的重要因素。一个缺乏“人皆可以为尧舜”的信念的人，是不可能成为品质高尚的人的。一个连自己也不相信的人，自然也不会成为有用于人、有益于国的人。

但是，过犹不及，真理越过一步是缪误。一意孤行，刚愎自用，一人一出而千人皆废的人，即使会有一时的辉煌，但最终却会功败垂成，一败涂地的。楚汉相争时的西楚霸王项羽是如此，败走麦城的关羽也是如此，失街亭而被开刀问斩的马谡更是如此。

古人说“兼听则明”，这就是说，一个明智之士，不但要“信己”，而且还要“信人”。

“信人”就是从善如流，敢于而且善于听取他人的慧言智语。并且化其为自己的智慧，藉以补己之短、纠己之失、正己之误、矫己之过，继而正规其言行，完善其决策，增益其智能，净化其心灵。

０８６通方士与本色人

无执滞心，才是通方士；

有做作气，便非本色人。

［述论］

一个固执己见、刚愎自用、死搬教条的人，是不能够通达事理的。做人、做事矫揉造作，是一种自欺欺人的行为。

人类社会经过几千年的发展变化，其间历尽无数坎坷，饱经万般磨难。它铸造了辉煌，也铸造了纷然迥异的人格。执滞心，就是历史积淀于人性中的沉滞。存执滞心的人，并非自己认识并

掌握了真理而笃志不移地维护和坚持己见，而是以自己的一孔之见、片面取舍而僵死守道。这种不通达事理的人，是难以成就大事的。

有这样一则轶事，是耐人寻味的。这就是马祖道一和尚和南岳怀让和尚修行时发生的事情。
怀让看一天到晚马祖道一在坐禅，便问他说：
“你最近在做什么?”
“我每天都在坐禅。”
“哦，原来如此；你坐禅的目的是什么?”
“当然为了成佛呀!”

听到这里，怀让便拿来一枚砖头在离道一不远的地方默默地磨了起来。道一感到不可思议，便开口问道：
“你究竟想干什么啊?”
“我在磨砖呀!”
“你磨砖做什么?”
“做镜子”。
“大师啊，砖头是没法做成镜子的啊！”
“道一啊，坐禅也不能成佛的啊！”

这个故事看似可笑，实则寓意深刻。它告诉人们凡事不能过分执着。过分执着看似虔诚，实则如同用砖头磨镜子一样迂腐。

同时，它还告诉人们，凡事不能做作。过于做作，便是自欺欺人。坐禅是为了观照真正的自我，从而悟道成佛。为此而坐禅倒也虔诚，只是过分不得，过分地“禅迷心窍”，便成为执滞之心。

而另外一种人坐禅并非林悟道成佛，而是为了向人表示自己的虔诚而矫揉造作。这种人，就不是本色人了。为人处事也一样，做作之气不可有，做作只能离心离德。做作一旦成了习惯，则更难挽回本性了。到头来，自欺欺人，沦落浴流，自讨苦吃。
０８７者心与个名
耳目口鼻，皆无知识之辈，全靠者心作主人；
身体发肤，总有毁坏之时，要留个名称后世。
［述论］

"心为官之主"。眼耳口鼻都是没有思维之类的外官，完全依赖于心。心灵是它们的主宰。因此，古人把修身养性，始立为"存心养性"。
孟子在《存心上》中说：
这就是说，人应该把存心养性作为自己安身立命之法。孟子所说的心，一则曰："仁，人心也"；一则曰："心则官则思。"(《告子上》)。心既指仁义礼智"四端"的善性，也即所谓的"良心"，又指那能够"思"的理性思维能力。前者是"心"之体，后者是"心"之用。能思之"心"，自有认识善性的能力。"思则得之"，就是说，只要尽量地发挥理性的作用，就能够认识到作为"心"之体的善性。□
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存其心，养其性，所以事天也。天寿不贰，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

孟子还认为，感官物欲还会妨碍存心养性。这是因为"耳目之官不思，而蔽于物；物交物，则引之而已矣"(《告子上》)。也就是说，欲望会引导人们步入迷途邪道。因此，人应该提倡"寡欲"，也就是"养心莫过于寡欲"。

因此，一个人不注重"修心养心"，就会耳不辨忠奸，目不辨黑白，口不味真假，鼻不嗅香臭。那么这个人便会误入歧途，走上邪道。"心正而后意诚，意诚而后身修。"(《大学》)因此，一个人要成为一个品行高尚，有所作为的贤能之士，必须在"正心"上下功夫，在实践中沥肝胆，在作为上见真功。

古人言惜身："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毁伤。"然而，人的身体最终是要腐烂毁损的，这是自然的法则。而要实现人的"不朽"，就必须学有所成，行有所为，业有所功。在人生的道路上，才能留下闪光的足迹。

"人死留名，虎死留皮"。虎留皮是随亡自留，人留名则在生可定。人在世的时候，就要思考留下一个什么名的问题。是留一个如岳飞"八千里路云和月，精忠报国百世芳"的芳名，还是留一个"恶骨脏魂奸佞辈，万世唾吐沫秦桧"的臭名？是做一棵大树生有荫凉而成就梁栋材，还是做一块朽木藏世也而成一道横障呢？作一颗流星在天闪烁，入灭也要划一道光亮，还是作一片枯叶落地而浮着尘泥？
０８８气质与形迹
有生资，不加学力，气质究难化也；
慎大德，不矜细行，形迹终可疑也。
［述论］

人有天赋的资质，而不加以学习，就不可能使气质品格从根本上得到改造和转化；只在大的行

为上谨慎，而不注意小节，也终不能够取信于人。

人的本性是善、是恶，姑且不论。但人的品行具有可塑性，这是毋庸置疑的。正如一块玉，如果精心琢磨，会变得光润美好；然而，若不加以琢磨，它顶多也不过是一块石头，终究不能成为玉器，正所谓"玉不琢，不成器"。同理，一个人具有了美好的理想和愿望，但如果后天不努力，加之环境恶劣复杂，人同样会变坏。"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就是这个道理。

近年来，新闻界所披露的"被狼抚养的孩子有狼性"，"被猴抚养的孩子有猴性"。足以说明，人的天性生资并无多大区别，就看努力与否。明朝皇帝朱元璋出身贫寒，曾放过牛，种过田，要过饭，做过和尚，在民间度过了二十四年颠沛流离、饥寒交迫的生活。投奔红巾军后，竟凭着自己的努力，从小亲兵一步步上升为控制半壁江山的吴王，又在战场上度过了十六年出生入死的戎马生涯。

明朝建立后，他事必躬亲，勤奋好学，居安虑危，处治思乱。他每思得一事，就顺手写在纸上，缝在衣服上。事情记多了，挂得满身都是，上朝时一一都要处理了当，因而又做了三十一年的农民皇帝。对绝大多数人来说，皇帝梦是做不圆的。

人不可为当皇帝而努力，但要为事业而发愤，要为成就和贡献而尽力。倘若只有良好的天资，而后天不肯努力，则久而久之，良好的天资便被锈蚀，可发掘的潜力亦被埋没，应有的事业与成就便会成为泡影。因而，生性聪颖而不努力，何如生性愚笨而努力有为呢？

人仅在大行为上而谨慎，却在细微的行为上不加注意，则仍然不能让人信任。相反，还会让人怀疑不置。有道是，由小见大，"窥一斑而知全豹"。有时，小节正是一个人内心世界的真正流露，如果小节屡屡有误，也就足以表明此人劣迹斑斑，需要调养生性。

随着现代人对文明程度要求的日益迫切，考察一个人，不仅看他在大是大非面前的政治表现，还要看他在完成任务、履行职责等大的方面的所作所为，还要看他在为人处事、自身修养以及在生活、作风等"小节"方面的具体表现。人要做到"大事不糊涂"，又要做到"细行不疏忽"，唯此才能成就大事，完善人生。

０８９世风与末俗

世风之狡诈多端，到底忠厚人颠扑不破；
末俗以繁华相尚，终觉冷淡处趣味弥长。

[述论]

世俗的风气日趋狡诈多端，但忠厚的人却忠贞不渝，始终是社会文明进步的脊梁。

当狡诈成风、世风日下之时，好人要做到洁身自好是很难的。那么，为什么会有忠厚人的颠扑不破呢？忠厚的人为什么会不为世俗所染、不为狡诈所扰呢？

根本在于忠厚人执信忠厚，唯忠厚独钟。《伊索寓言》中有一个故事，说的是一个老头儿和一个小孩子，用一匹驴子驮着货物去赶集。回来时，孩子骑在驴上，老头子跟在后面。路上人见了，都说这孩子对老人不尊不孝。孩子便下来，让老人骑在驴上。于是旁人又说老头儿无慈心，怎么让小孩子走路，自己骑驴呢？老头儿听了，就又把孩子抱上来一同骑驴。骑了一段路，不料看见的人都说他们太残酷了。两人骑一头小毛驴，把小毛驴快压死了。两人又只好都下来不骑了。可是人们又都笑他俩是呆子，有驴不骑却要走路。老头儿听了，对小孩子叹息道："没法子了，看来我们只剩下一条路了。咱们俩扛着驴子走吧！"这个故事说明，世间的纷繁复杂，与人们对人事的七嘴八舌是缠绕在一起的。如果跟着这些杂音团团转，只能使正义失道，忠义毁灭。在世风狡诈的时境里，忠厚人往往要受到狡诈人的暗算、排斥、打击，还要受到世俗偏见的中伤攻讦和歪曲。

即使是一些好人也会不理解，视那些忠厚人为"憨傻"、"不识事务"，等等。然而，"到底忠厚人颠扑不破"，因为他们以忠厚为本，不为攻诘、非难所退却，不为他人理解不理解所困扰，不为任何逆境所曲贞，对忠厚甘之如饴，行之不渝。

近世的习俗日趋奢侈浮华，不过还是寂静平常的日子更耐人寻味。

在物欲横流中寻求一片精神的净土，在奢侈浮华中求得平淡的生活，平静的心境，耐人寻味，何等高雅。

《庄子?刻意》中说："就薮泽，处闲旷，钓鱼闲处，无为而已矣。此江海之士，避世之人，闲暇者之所好也。"庄子认为闲散居士的好处是"平易恬淡，则忧患不能入，邪念不能袭"。尽管道家"无欲"、"无誉"的处世态度有许多偏激之处，但当人们日益崇尚奢侈浮华，为金钱名利所诱惑的时候，何不在寂静平淡的生活中寻求一些快乐呢？

《老子?四十六章》中说："知足不辱，知止不殆。""祸莫大于不知，咎莫大于欲得。"事实上，那些把奢侈浮华视为生活目的人，永远都不知足。欲望越盛，邪念越多，罪恶越重。他们由爱财、敬财而聚财、贪财，由见钱眼开到谋财害命，实乃是欲壑难填，罪大恶极！

"忠厚传世久，恬淡味最长"。劝君留一片人生净土，持一颗恬淡之静心吧！

０９０令名与善事

能结交直道朋友，其人必有令名；
肯亲近耆德老成，其家必多善事。

［述论］

能和行为正直的人交朋友，这样的人必然也会有很好的名声；肯向德高望重的人亲近求教，这样的家庭必然常常有善事。

亲戚、邻居不能选择，朋友却可以选择。有人攀附腰缠万贯的富人，希望能带给自己不尽的荣华；有人阿谀奉场、巴结权贵，希望近官者而得"官"。这种带有功利目的交友方式当不可取。孔子说过有三种朋友值得学习，那就是"友直、友谅、友多闻"。

友直便是行为正直，又能规劝我们错处的朋友。人常说："黄金易得，知己难求。"为什么伯牙摔琴断知音？为什么文人以文会友、侠义武士肝胆相照？知己者，心心相印、心灵相通。他们彼此间，不但能在得意时锦上添花，更能在患难时雪中送炭；在取得成绩时，相互鼓励；在做错了事时，及时提醒。这种友情，才是世间最宝贵的财富；这种人才是世上最值得庆幸的人。

一滴水能见诸太阳的光辉。从你所交的朋友身上，能反映出你自己的品行和为人。我们要选择正直的人，来做我们的朋友。一方面因为自己正直，才会去结交正直的人；一方面有了这种朋友的提携，自己的德业学问必定能日渐进步。这就是所谓的"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有人说："没有孩子，世界是多么寂寞！"还应该说："没有老人的世界，该是多么贫乏和荒凉！"老年人饱经风霜，在他们写满沧桑的脸上，永远露着慈祥的微笑；他们的人生经验很丰富，像是宝藏。只要你肯谦取，必能从中获得许多可贵的宝物；又像是地图，可以指引我们走向正确的道路。

曾有这样一篇报道：一位七旬的老人，上公共汽车时，还未站直身躯，车已开动。他跟着往前一扑，两手落在了地上。这时，一位胡子花白的老人，搀扶起他并且坐了下来。两位老人并没有抱怨司机和不知让座位的年青人，而是谈笑自若，又亲切又安详，令那些不肯让座的年青人感到自惭形秽，低头不语。

没有指责的言辞，却起到了教化的作用，真是"此处无声胜有声"！一个人如果肯常常去亲近这些有修养、有道德的老人，那么他在漫漫的人生道路上，就可以少走弯路，把握住生活的航船。《愚公移山》中的老人，挖山不止，正是他的"迂腐"成为我们做事应"镌而不舍"的典范。身边的无数长者，宠辱不惊，自信乐观。他们的高风亮节使"尊老爱幼"的优良传统时风日上，正是"最美不过夕阳红"！

中国有句古话："家和万事兴。"老年人的率先垂范，必定会影响他的子孙。推而广之，他的家庭一定能和睦美满，永远幸福，社会也会充满祥瑞文明之气。

０９１化人之事与劝善之方

为乡邻解纷争，使得和好如初，即化人之事也；为世俗谈因果，使知报应不爽，亦劝善之方也。

［述论］

俗话说："远亲不如近邻。"睦邻友好，就能一派祥和，实在是很重要的事情。肉食者未必不能远谋，俗人也能尽其所能，为邻里排解纠纷，教化他们懂得道理。古人尚知"唇亡齿寒"，何况历史的车轮压碎了许多陈腐的东西，我们更应该感悟和营造"秦晋之好"所带来的欢乐、祥和的氛围。

邻里之间，就像颊骨和牙床的关系一样，密不可分。如何在磨擦中碰撞出心灵相通、情感真挚的火花，这里蕴含着许多道理和智慧。首先要宽恕别人，反省自己。"推己为之恕"，"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凡事不能锱铢必较，让一步则海阔天空。就像百川大海能够容纳涓涓细流一样，用宽广的胸襟包容一切可容之事，即便邻居是铁石心肠，也会在菩提树下幡然悔悟的。的确，彼此之间能幸运地聚在一起，实属缘份。我们何不珍惜这上苍的安排，共顶一方蓝天，共享一派欢乐呢。

其次，不要无端生疑。自家的斧子丢了，就猜测是邻居偷去了。于是乎，邻居的一举一动都像个贼，你的心里也憋闷难忍，则便指桑骂槐；而当在自家的床头下发现斧子静卧其中时，又笑逐颜开，自责"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于是乎，左看右看，邻居都不像偷斧子的人。以赤子之心待人，至关重要。"赤子"是真诚的代名词。小孩子是赤子，他们很少有痛苦和烦恼，至多认为他的小伙伴拿去了他的一块积木。片刻之后，又化干戈为玉帛，相好如故。

人与人之间，最怕的是猜忌而形成成见。邻里之间，低头不见抬头见。如此下去，简直会风声鹤唳，草木皆兵。对方的门关重了，咳嗽的声音大了点，洗衣服的水流了过来，都会成为你生气的源泉。与其如此，不如保持一份愉悦的心情，真诚待人，永远让天涯之人眷念比邻，莫要形成"比邻若天涯"的僵持局面。

再者，为人不可自私、刻薄。人的烦恼、迷惑，多半是把"我"字看得太重了，恨不得囊括所有利益。其实，在你得到的同时，已经失去了许多昂贵的东西。你得到了金钱，也许失去了荣誉；你得到了一线寸土，却失去了相望一言的邻居。

相反，"失之东隅，收之桑榆"。你付出了汗水，得到的将是满园春色。和邻居相处，不能唯恐自己吃亏。如果廉价的物质可以化解矛盾、增进友谊，何不牺牲玉帛呢？昭君出塞，失去的是涟涟泪水，得到的是架通大漠孤城亲情的民族之桥。难道这不更为重要吗？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正如种什么瓜，结什么果一样，善恶都是有报应的。因此，我们要勉力行善，做到"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０９２发达与福寿

发达虽命定，亦由肯做功夫；
福寿虽天生，还是多积阴德。

[述论]

一个人的富贵显达，虽然有外在注定的条件，却也是他自己努力的结果。如果只相信命运，认为一个人事业的成功，完全是命中注定的，因而想不劳而获。这就错断乖行了。

就算你很幸运地降生在一个物质条件富庶的豪门之家，身边有无数羡慕你的芸芸众生，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成为一个纨裤子弟，而不想延续你家族的繁华盛世。慢慢地岁月蹉跎，年华流逝，你所占有的得天独厚的条件也会消亡殆尽。你的命运也由如日中天而急剧直下，由本来可凭借环境和天赋成就一番伟业而嗟叹苦不堪言的命运。你的命运究竟是好抑或是不好呢？

因此，决定成功与否的因素不在命运，我们不能听天由命。假如你工作能力很强，又偶遇一个很赏识你的才华的好上司，你一定会舒心爽气、处处如意。你可能暗自欢颜：我的运气不错。但时间不长，又换了一个和你性情不同、很不器重你的领导，你会叹息生不逢时，从而放任自流，懒散懈怠，像屈子似地哀叹：黄钟毁弃，瓦釜雷鸣。

记得一位哲人说过：你是英雄，还需要命运之手把你放在英雄的底座上。不可否认，由于客观条件的存在而导致生活的不公，一颗非常优良种子被邪气恶风吹落到青石板上，而干瘪的种子却被吹落到活土之中。无可奈何的埋怨只能埋葬自己，操纵命运之神的主人是我们自己。倘若生活为你打开了一条通道，能否走到成功之巅，还得看你后天的努力；倘若命运亏待了你，请不要错过成功的机缘。裴多芬双耳失聪，依旧能弹奏出举世惊叹的《命运交响曲》。

一个人的福分寿命，并非一生下来便有定数。而是要靠我们多做善事，去祛病长寿的。荀子的《劝学》篇讲得好：
具备圣人的品行，超凡脱俗，是人生的最佳境界，何乐而不为呢？"养怡之福，可得永年"，保持身心愉快的一个办法是多与别人施舍好事，自己会乐在其中；救人于危难之时，此人会永记你的恩德，替你祈祷好运。有自私偏狭之人，路遇歹徒持刀行凶却视而不见，恰逢落水儿童呼救却要做金钱的交易，歹人在邻居行窃时却假装不知。这些人扪心自问，会受到良心的谴责，身心自然不会愉悦。□
积土成山，风雨兴焉；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积善成德，而神明自得，圣心备焉。

古人常拿上乘的牺牲品祭祀神灵，以示虔诚，从而以求神灵保佑他平安无事；劝告人们积善成德，这也不失为一种善的慰籍。我们不妨以求善立行为座右铭，以保证你的福祉，改变你多舛的命运。

０９３仁孝心与邪淫念

常存仁孝心，则天下凡不可为者皆不忍为，所以孝居百行之先；一起邪淫念，则生平极不欲为者皆不难为，所以淫是万恶之首。

[述论]

一个心怀仁义的人，他不忍心去踩蝼蚁，也不忍心去任意砍伐草木。因为，他有着"民胞物与"的胸怀，就更不可能妄加杀生，做出伤天害理的事了。同样的，一个有孝心的人，在做任何事之前，都会想到那样做会不会使父母蒙羞。甚至还要想，如何做才会让别人因自己的行为，而称赞自己的父母。像这样，一方面断绝了恶行之源，另一方面又开启了善行之端。孝就成了一切行为中最根本，最重要的人。

所谓"色胆包天"，一个人心中一旦起了淫邪的念头，什么坏事都做得出来了。因为，色欲是一个人欲念之中最为强烈的。只可节制它，不可放纵它，更何况任何欲念都是无穷无尽的。一旦放纵，整个人就会受肉欲所驱使，而不能为心智所控制，什么伤天害理的事都敢去做了。由此可见，如果一个人为色所惑，为欲所纵，必然走向邪路，陷入泥潭而不能自拔。

"扫地恐伤蝼蚁命，爱惜飞蛾纱罩灯。"我们都知道《西游记》里的唐僧是极为善良的，从不做任何伤天害理之事，也不允许他的徒弟做任何"伤天害理"的事，处处谨小慎微，最后修炼成正果。儒家创始人孔子，之所以成为圣贤之人，并不是他有三千弟子，七十二贤人，而是他的行孝令后人叹服。

在他看来，孝是一切行为中最为根本的东西，即"百善孝为先"。《孝经》则更把"孝"提到了"至德要道"的高度。其开卷即借托孔子表明了"孝"在诸德中的地位："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是先王以顺天下"，使"发用和睦，上下无怨"的"至德要道。"(《孝经?开宗明义》)正因为如此，《孝经》便被历代封建统治者作为"以孝治天下"的工具，唐玄宗曾亲自为之作注。今天看来，"以孝治天下"的主张是肤浅和近乎荒谬的，但"孝"却根植于中国传统文化的深层结构中

，也深植于今人的心理深层结构中。

"酒是穿肠毒药，色是刮骨钢刀。"《水浒传》里描写的市井无赖、攀龙附凤的西门庆，妻妾仆姐成群，整日还是寻花问柳，最后落得个身首异处的下场。因为他放纵了淫邪的念头，什么坏事都可以干，整个人也受肉欲所驱使，而不为心智所控制，导致武松怒杀之，实是罪有应得。

０９４自奉与处世

自奉必减几分方好，
处世能退一步为高。

［述论］

"俭约眩素"和"奢侈淫逸"，"自甘退让"与"争强好胜"，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处世态度。其结果也必定是迥然相异的。

孔子曰："奢则不孙，俭则固。与其不孙，宁固。"对自己过于奢侈，过于"珍爱"，往往会失去生命活力，使人不思振作和进取。在历史上，由奢侈招致败亡的事例实在很多。因此，历代许多有识之士，无不反对奢侈。他们不但自己谨守俭约，而且以此要求家人和子女奉行不易。曹操身为帝王，不但自己日常用具俭朴，而且还两次禁止家人在室内薰香，不许他们养成铺张习惯。

奢侈并不仅仅指那种动辄耗费成千上万的现象，更多地表现为日常生活中不必要的排场和过度的花费。正因为奢侈更多地表现在日常生活里，所以前人很注重防微杜渐，并时常提醒自己在"享受上减几分方好"。自古以来，那些真正懂得生活的人，并不看重物质享受上的满足，而是把注意力放在自我人格的完善和精神世界的充实上。

司马光的《训俭示康》，就教子俭约。先叙述了自己一向不喜欢华靡，对物质生活素来淡泊，秉德守操，不附污流。并且列举了许多前贤的真知灼见和正反两方面的例子，来教诲儿子。司马光不仅有言传，而且还有身教。在他的影响下，其子司马康在生活上秉承美德，自甘素俭，终能守父之成。

"忍一下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与人相处，要谦和礼让，淡泊名利。只有宽阔的胸襟、博大的情怀，才能赢得友谊，增进团结。古人云："量小失众友，度大集群明。"只有度量博大，才能解人之难，释人之迷，扬人之长，谅人之短，从而产生巨大的吸引力和感召力，使人乐于亲近。而胸襟偏狭者则往往因为嫉人之贤，妒人之能，讥人之短，扬人之过，无形中形成了一种排斥力，使人避而远之。

自奉上的"减几分"和处事上的"退一步"，同成事上的"增几分"、"进一步"是密切相关的。《菜根谭》中说："人生减省一分，便超脱一分。"这种超脱，不仅会带来许多精神上的愉悦快乐，而且会赢得事业上的进取之路和成功之果。人生在世，并非田园般宁静的生活，而是一个喧闹而又躁动的世界。有俗语云：

宦海无边，官场如履薄冰；
金钱无情，商场犹如战场；
欲望无度，情场犹如游戏；
功名无量，文场犹如黑市。
还应该再加上一句：
人事纷繁，纠缠犹如天网。
在这样的时境中，如若不能超脱，那就只能被淹没。

也就是说，如若不能在自奉上减几分，就不可能有心理上的平衡，情志上的爽悦，也就不能在事业上有所造就；如若不能在处世上退一步，那就必定会陷入世俗的尘网中，而不能抽身自拔，也就不可能在修身立业上有所进步。人生的理想，也就会落入俗流，成为悲叹。因此，欲以实现人生的理想，那就应悟得"以减求增"，"以退为进"的人生哲理。

０９５好事与恃强

守分安贫，何等清闲，而好事者偏自寻烦恼；
持盈保泰，总须忍让，而恃强者乃自取灭亡。

［述论］

古人云：春有繁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若无闲事挂心头，便是人间好时节。

人生一世，只要能保持内心的安泰，才是人生最大的快乐。至于贫与富，本应是不必苛求的。由于信念的不同，价值观的不同，生活方式的不同，每个人的生活追求也就不同。一些人为了金钱疲于奔命，更有甚者，不惜以生命为代价，以求金钱财富。钱财得之不易，而一些人对钱财又孜孜以求，欲壑难填，世间由此便有了诸多的钱财的奴隶。

物质财富的追求，是永久也不能满足的。现实生活中，却有一些人难得守本分而安贫乐道，自讨苦吃。兴造事端，为捞取不义之财，被金钱所吞噬。这种教训，应该说是深刻的了。由此可见，人生在世，遇事应该顺其自然，不强求而尽本分。保持内心之安泰，生活才会有乐趣。

身处安泰的环境，就更应当谦虚谨慎了。古语说得好："势不可使尽，福不可受尽。"假如"使尽""受尽"之后，便是穷困贫乏了。我们都看过电影《那五》，那五爷，在家庭富贵的时候，迷恋于声色犬马，不知珍惜。而一旦他的家庭衰败时，不得不苦活，搓麻绳，苦渡营生，最后沦落

街头，卖唱为生。

更有一些人，于富泰之际，倚仗财势、穷奢极欲不算，或骄横跋扈，不可一世；或勾结官府，纵横乡里，鱼肉百姓；或恃强凌弱，欺行霸市，欺男霸女。搞得是天愤人怨，最后不是触犯刑律，轻者判刑流放，重者抄家灭门，就是遭受天遣，或天灾或人祸，造成家道败落。

"无论你繁花似锦，怎奈何秋风无情。"因此，得意富泰之时，更应该注意"忍让"二字，牢记"持盈保泰"之古训，不可为分毫之利、寸土之地而起纷争。能忍则忍，能让则让。手有余钱，应该照顾邻里，造福桑梓，多为修桥铺路，赈灾济贫之善事。如此，方可积阴德，树口碑，保现世之安泰，为世人所颂扬。

０９６吃饭本领与成器日期

人生境遇无常，须自谋吃饭之本领；

人生光阴易逝，要早定成器之日期。

［述论］

"自立"与"成器"，是古人教育培养晚辈立身处世的重要内容和目标。要实现这样的目标，"勤勉"与"立志"无疑是极其重要的途径。"勤勉自立"与"立志成器"，其原因在于"人生境遇无常"和"人生光阴易逝"。

"民生在勤，勤则不匮。"勤劳是立家之本。历代父辈大都告诫子女，立身处世，要精于一业，并勤奋不倦。《颜氏家训》就说："人生在世，会当有业。"若要立足社会，必须学会一艺，以自立，以维生。及至丰家致富，正是从这个角度来说的。"广积莫若教子"，教子莫若戒惰逸而勤劳。《庞氏家训》告诉子女："不许纵容骄惰。"明人史桂芬在《与言儿稽孙》中，更把惰逸的严重后果道了出来：

劳则善心生，养德养身或在焉；

逸则妄念生，丧德丧身或在焉。

古人教子"勤勉"的内容，主要体现在"荣耕稼"和"劳书史"两个方面，即勤劳于耕种田地和勤奋攻读书史；教女"勤勉"的内容，主要体现在勤于家事。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变迁，男女平等，"勤勉"的内容也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但其培养子女"戒惰逸而勤劳"的基本精神是不会改变的。当今，随着独生子女家庭的增多，许多父母为了使子女早日成材，精于一业，达以"优育"的目的，极力为孩子提供优越的物质生活条件，甚至有的以纵容和骄惰为是。这样以来，孩子尽管"精于一业"，却丢掉了"勤勉"的精神和品质，因而还不能做到"自立"。

做为个体的人，不过是落落宇宙里的一粒尘埃。要想在短暂的人生中成就一番事业，真正实现"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人生宏愿，也就是所谓的"成器"，必须从"立志"入手。东汉大学者郑玄在《诫子益恩书》中说："德到立于己志。"因为"修身"是一个不断完善自我的过程，一个毫无人生目标，庸庸碌碌打发光阴的人是谈不上修身立德的，所以古人都很重视立志这个环节。

所以，在子女立志的问题上，父母完全可以有所作为。从子女身上表露出来的兴趣发现其希望所在，正确引导，有意识地加以培养。尤其教育子女明辨生活中美丑是非，树立正确的理想，培养高尚的品格，以使其从小就逐步确立正确的人生价值观和辨别是非善恶的能力。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具有良好品德的人才会树立高尚的目标，并促使其行为高尚。但这并不是说，一个人只要立下了高尚的志向，其品德就臻于完善，就一定能成大器。因为从树立目标到实现目标，有一个漫长的过程，需经受无数次的磨炼，才能雕琢成器。

０９７谋道与穷理

川学海而至海，故谋道者不可有止心；

莠非苗而似苗，故穷理者不可无真见。

［述论］

海纳百川，河川学习大海而汇流入海，永不干涸。田里的莠草长得很象禾苗，可是它并不是禾苗。以此，可以引申出两个道理：

一是人在追求知识、完善自我的过程中，不可妄自尊大，停止前进的步伐；二是人在探寻真理的进程中，不可鱼目混珠，缺乏真知灼见。

知识浩如烟海，志于学海泛舟永不停息的人也比比皆是。古有家喻户晓、脍炙人口的"凿壁偷光"、"头悬梁、锥刺骨"的传说。在困难当头，一些知识分子为了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抛家离子，辗转南北，飘洋过海，身上的财产都丢弃了，唯独不能舍弃的是自己身边的书。他们捧起书，忘记了吃饭；拿起书，去迎接黎明；书是号角，鼓舞他们向前奋进，这是一种怎样的境界呢？

一位名人这样说："知识是生活中的阳光。"阳光--万事万物的灵性之主。我们盼望阳光，我们寻觅阳光，阳光能使我们茁壮成长。然而，太阳还是那样的太阳，阳光还是那样暖暖地照在我们的身上。一些人却拒绝"阳光"，不去拥抱"太阳"。自认为学到家了，停止不前，虚度光阴。沉缅舞池，吃喝玩乐，已成为他们生活的主旋律。这类人，终究要枯竭见底，庸碌无为，成为历史的绊脚石。

世界是纷繁复杂、变化多端、杂芜多质的。是与非、美与丑、善与恶、曲与直、良与莠，并不是各位一方，泾渭分明的，而是凝混、交织、纠结在一起，势成鱼目混珠、良莠杂丛的局面。这就决定了人们探索真理的道路是非常艰难的。

这就要求人们必须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具有洞明事理的真知灼见，具有敏锐的观察力和睿智的鉴别力。要善于观察、善于分析，经过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辨析，达到辨伪识假，抓住本质，把握规律的目的。同时，人们不仅要善于认识真理，发现真理，而且要勇于坚持真理，维护真理。

在现实生活中，还有一些人并不是没有分清是非、善恶、美丑、良莠的能力，而是没有勇气去唯是斥非、扬善抑恶、颂美挞陋、护良除莠。究其根底，全在一个私字作怪。"无私才能无畏"，只有排除了私心杂念，才能在认识真理的基础上迈出卓越有为的关键一步。

因此，"穷理者不可无真见"，也不可无胆识。真理永远有她耀眼的、不可磨天的光芒。只要善于发现、勇于探索，你就会见到光明，铸造辉煌。

０９８守身与养心

守身必谨严，凡足以戕吾身者宜戒之；

养心须淡泊，凡足以累吾心者勿为也。

［述论］

守身与养心，是人生着眼品行与情志，塑造理想人格的重要方面。端正品行、持守节操，必须十分谨慎严格，凡是足以损害自己操守的行为，都应该戒除；涵养心志必须宁静寡欲，凡是有累于己心的事，都不去做。

中国历史上的周武王，曾在他洗手的盥盆上刻了这样一段铭文：

人要使自己不"溺于人"，就要谨严守身，洁身自好。□

与其溺于人也，宁溺于渊。溺于渊，独可游也；溺于人也，不可教也。

守身，关键是要反观自身、勤攻己厥。要时刻反省自己的行为是否有越轨之处，言谈是否有失之妥当之处，一些习惯是否合乎于社会道德规范，处事是否合情合理，卓有成效，等等。如有不当之处和过失行为，便主动及时地纠正补过、引以为戒。

古人云："御寒莫如重裘，止谤莫于自修。"面对他人的非难、攻诘、排挤、诽谤等，首先想到的不是自己的誉毁情面，更不是以牙还牙，以对抗的方式保护自己；而是要想到遭到非议和排斥的原因，检点自己的身心，"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这样才能赢得众人的理解和支持，才能使误会自消，使忌恨减弱，也才算作明智、大度、主动的守身。

守身切忌的是，心疑忌、量窄狭、泄私愤、图报复。曹操守身，是以"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为信条，落得个一代奸雄之骂名。根子就在于挟凶执顽，守身以残。

守身要防讳疾忌医、持错不悔、有过不改。"人非圣贤、熟能无过？"至圣至贤如孔子者，尚有"子见南子"的绯闻。圣贤之所以为圣贤，就在于守身以改过迁善。正如清人陈宏谋说的："过者，大贤所不免。不害其卒为大贤者，为此能改也。"因此，守身改过迁善则达贤。

人活一世，草活一春。人间物什，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一味欲求，何苦累心？

佛典《大智度论》中说："哀哉众生，常为五欲所恼，而求之不已。"欲壑难填，其害不已。物欲的满足无止境，追求那些不现实、得不到的东西，只能徒生烦恼。正如卢梭所言："人啊，把你的生活限制于你的能力，你就不会再痛苦了。"淡泊养心不累心，就要戒欲。孔子教人三戒：好色、好胜、贪心；即年少时代，血气未定，容易冲动，难免贪恋女色，纵欲无度，因此要戒好色。此为一戒；到至壮年，血气方刚，容易斗狠，喜欢争强好胜，因之要戒好胜。此为二戒；等到老年，血气衰弱，很难再有作为，言行守旧，维护既得利益，易起贪心，因此要戒贪。此为三戒。此"三戒"如能有省于心，实践于行，何有心累行恶呢！

１００乡党与子孙与其使乡党有誉言，不如令乡党无怨言；与其为子孙谋产业，不如教子孙习恒业。□　　淡泊明志，于淡泊中踩出远行的路，必能心遂所为！

［述论］

与其让邻里称赞自己，不如能让乡里对自己没有怨言；与其为子孙后代谋求田产家业，不如教子孙学习可以长久谋生的事业。

每个人来到人世，便要受到世上包括乡邻、朋友、公众以及与之共事接触的人的评价。反过来，自己也在时刻评价他人的功过是非。然而，当自己评价他人时，往往抱怨多于赞誉；而自己在对待他人的评价时，又往往欣喜于赞誉，厌腻于抱怨。其实，一个人要做到让他人一时的赞美，并不是件困难的事。只要多替他人着想、多为他人做几件好事，便会受到人的称赞和感激。即使路人相遇、素不相识，或抬手之劳的帮忙，或一丝会意的点头微笑，都得到对方的由衷称道。

然而，最困难的是让那些熟悉你的人，或与你长期共事的人，对你没有抱怨。因为让乡邻、朋友和同事等心悦诚服、没有抱怨的人，一定是涵养极好、具有完美人格的人。无疑这种人不同于一般凡夫俗子，甚至不同于那些才气不凡而毛病突出的智能人。因此，人不能唯求一时赞誉

，而应求一世无怨，更要防积怨太甚而为人不齿。这就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深涵养、细雕琢，塑造高尚的人格形象。

当然，人生在世，让人对自己毫无怨言，此求也过分苛刻而不切实际了。同一种事，同一种行为，人们由于认识的差异、境界的不同，必然会产生不同的看法。“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甚至产生误会和无端嫉妒。因此，人有时尚需任劳任怨，在有怨而不积怨中涵养性情，升华人生。

人为子女谋求田产生业，无可非议。但是子孙若是庸懒无能，缺德少才，纵有田产千顷，家业再雄厚，也会坐吃山空，衰败于毁。而且雄厚的田产家业，还会助长不肖子孙的为祸气焰，使之有恃无恐，为所欲为，多行不义，坠入深渊。如此看来，执着于为子孙谋求田产家业，何如教子孙习得一技之长，掌握长久谋生的本领呢！

古人有“授人以鱼，只供一饭之需；授人以渔，则终生受益无穷”的说法，是说在传道、授业、解惑上，要教会人捕鱼法。教子也是这样。为其“谋产业”，不如教其“习恒业”。这与同在“大森林”里，是“给干粮”还是“给猎枪”一样。给干粮只能充饥一时，给猎枪则可受用不尽。只有“猎枪”，才能使人在生活的“大森林”里获得生存的权利，也才能走出茫茫林海，步上人生坦途。

给子孙谋什么，才是好呢？家长应知。在为子孙谋什么的过程中，也可窥见家长们心的良苦，识的高卑。

１０１格言与规箴

多记先正格言，胸中方有主宰；
闲看他人行事，眼前即是规箴。

［述论］

物转星移，大浪淘沙。人类文明包括先贤的警语格言的可利用性，也必然会随着时代环境的变迁，而有所增减。凡能够经久不衰、流传至今者，就充分证明了它的旺盛的生命力，不因时光的流逝而改其色，变其味；不因政治制度，社会背景的变更而磨灭其光，淹没其价值。政治是人的政治，社会是人的社会。

只要人还是这个世界的主宰，就不可能与历史豁然割开。相反，作为一个民族文化的一部分，先贤的警语格言既是对人事的深刻反省，也是对世事的相对正确的总结概括。只要本着“取精去粗，去伪存真”、“取其精华，弃其糟粕”、“古为今用”的态度，先贤的格言不但可以重放光辉，而且还可以为我们的处世做人、成事立业以有益的帮助。

“尽信书，不如无书。”提倡继承古人的文化遗产，并不是要求我们不求甚解地囫囵吞枣。正确的心态，应该是慧眼识珠。运用自己的大脑去分析判断，对先贤的格言多加咀嚼，变他人的格言为自己的智慧。这样，才能不断丰富自己，提高自己处世的能力，不至于临变而惊，不知所措；或不识真伪，遭人蒙蔽。

不学则愚，不思则惘。由于学寡识浅，胸无主宰而上当受骗的事例，是不胜枚举的。先贤的格言规箴，正是用来诲人以道，攻除偏失，防患未然的智慧之药石。学习并牢记它，就会为我们取舍事物、判定是非以有益的指导。

生活实践是最好的导师。“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生活实践如火如荼，丰富多彩。先贤的格言虽说可以给我们以启示，但生活却更能为我们提供更多更新的思考。每个时代都有其自身特征，都会出现许多新生事物，仅仅局限于先贤的格言是不够的。

生活之树常青，生活在这个时代就要密切关注这个时代的发展变化，从变化发展中有所发现，有所觉悟，有所提高。无视前人的智慧结晶，一味强调“不行而知，不见而明”，是唯心的；而不顾社会的前进，置身于格言规箴之中，事事以之为规矩，则是一种僵化教条，无异于刻舟求剑。

“他山之石，可以攻己之玉”，“三人行，必有我师焉”。世界上的许多事情，我们不可能也不必要事事躬亲。处处留心皆学问，只要我们善于学习，不耻下问，善于发现别人的长处，就可以把别人的教训作为自己的教训，把他人的成功经验作为自己立业成事的航标灯塔。所谓“君子善假于物”，说的就是要求人们不但敢于，而且善于站在他人的肩膀上，来实现自己的宏志伟业。在科学的攀登中是如此，在社会进步中是如此，在个人提高中也是如此。

先贤的警语格言应多记善察；深究生活，充分利用生活强化自己的智慧，也是至关重要的。只有把二者融为一体，才能睿智明目，才是最可宝贵的的态度。

１０２精勤与镇定

陶侃运甓官斋，其精勤可企而及也；
谢安围棋别墅，其镇定非学而能也。

［述论］

晋代名臣陶侃，勤于躬行，十分注重磨励和培养个人的品行与意志。他为广州刺史时，每当余暇，便总要运砖来练习勤劳，以不使自己形成怠惰的习惯。这种苛待自我，以使精勤的人生为

事，态度实为可贵，于今同样值得学习与借鉴。因为这其中所寓示的深刻道理，横贯时空，并不以时间和背景条件为转移。

作为一个有志向、有抱负的人，既要对事业高瞻远瞩，又要细致入微，点滴做起；善于从“勤”入手，有意识地自加检束，自我施压，以勤督行；逐步养成吃苦耐劳、踏实为事的生活作风和良好习惯；而不好高骛远、志大才疏，因善小而不为；一味沉湎于自我设计的美梦中，浮躁不已、放任自我。

如此日久，便会眼高手低、疏懒成性，为政者还会有脱离群众的危险。这些都是与成就事业的远志相背驰的；若为百姓，则会害了自己。其弊患，由此也可见一斑了。佛教也主张节食、苦行，以便使人潜心向道，精进不息。因此欲立功立德、造福人民，成就一番大事的人，必须自律自励，严求自我，不以时间、名位的变化而改变精勤的习惯，要经得住时空、环境的考验。

晋代名将谢安，大敌当前，仍然能和朋友从容不迫地下棋对弈。这种镇定的功夫，不是我们轻易就能学得到的。这如同三国鼎立时的诸葛孔明，“胸中自有百万兵”，空城操琴，疑走魏军潮汐之众；也像粗中藏细的张翼德，当阳立马横戈，三声猛喝，惊退曹兵百万丁。如此气概与胆略，确非朝夕之功能即得，而是成竹在胸，运筹帷幄所使然啊!

因此，从一定意义上讲，镇定是一种胆识，更是一种心理谋略。古往今来，许多事实莫不雄辩地证明了这一点。这在生活、经济、军事等诸多方面可以说一脉相通，概莫能外。镇定之所以适应性如此广泛，其实质是一种内在心理机制与相关素质的外在体现。于镇静中思索待事，能够剔除因惊慌失控的心理影响而导致的对策失误；反之，则抑制思维机变的能力，使决策结果带有偏颇和不彻底性。同时，镇定可以稳定自己，威慑对手，使对方对你产生敬畏、疑虑，甚至恐惧的心理，达到在心理上压倒对手，从而使之未战先衰或不战而屈的目的。

所以，重视日常养成，才会镇定自持，临事不乱，遇到各种事情都能冷静、正确地泰然处之。所谓“积久成天性，习惯如自然”，讲的更是这个道理。现实社会中，为领导者，镇定是必备素质，当事自若，处变不惊。善于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中抓住事物的本质特征，当机决断，作出最为合理的抉择。因此，领导者必须加强自身素养。因为领导的素质、气度高低，于群众常有连带作用，如果领导者遇有复杂情况自身惊慌失措，不知所对，那必然在群众的心理、情绪上产生辐射和波动作用，增加处理问题的难度。

即为普通群众，镇定亦不失为处事立命的良方。要坚持个性镇定的塑造，不断加强学习和实践，在现实工作、生活中注重摸索其固有规律，积累经验。这样才能做到以不变应万变，“怀抱常存见识在，管它东西南北风”。

归根结底，镇定的获得，是一个人长期自我养成，提高内在修养的结果。只有抓住了这一点，并不断改造、完善自己，才会在社会生活中、事业上进退自如，通行无碍。

１０３济人与欺我

但患我不肯济人，休患我不能济人；
须使人不忍欺我，勿使人不敢欺我。

［论述］

济人助人乃传统美德，德行之举。然则世俗之人多有见危不救者，见贫不扶者。问之，对曰：“能力有限，力不从心。”果真如此吗？非也，而只在有无真心助人、有无善心济人罢了。

君不见报端有载：某日有人落水，围观甚众，但无人相救。落水人之老祖母呼号：

“求求你们救救我的孙儿吧!”

一人发问：“多少钱?”

“五十！”

“太少！谁拿身家性命当儿戏?”

“一百！”

“不够！”

“二百！”

“差不多。”接着，便是“扑通”一声，有人下水救人——捞钱去了。

是他所不能吗？非也，是在无心。好在此类事实在不算多，无心之人终究少。助人济人，也全在一个“心”字。如果真的有心救助他人，并不怕自己能力不够，因为没有一个人是真正毫无能力的。只要有心，任何事情一定可以略尽绵薄的。大部分人说自己没有能力助人，总归一句话，还是没有心罢了。

有人为自己的前程、个人私事，不惜请客、送礼、行贿，不惜借钱买路。可是，要让他资助贫困，则万万不能。其不可谓无心，有的是私己之心，而无助人之心。用心有错，不在地方。把我们善良的心意分一些给别人吧，只要有真心，总可帮助别人一把。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哪怕是一声亲切的问候，也可以带给别人一些温馨。

人人之间自应不当互相欺骗，互相倾轧。可是总有一些不善之徒要欺负别人，何以对之?常人所用者，就是使自己厉害起来，使自己强大起来，最好能握有权力━最好是生杀大权。谁敢欺负我，我就还以颜色，甚至加倍惩之，这样别人就不敢欺负自己了。

长此以往，人必相互争斗，相互疾恶。世风之悍矣凶矣，哪得半点仁爱之心？是故，人有善心，不独对于善人有善，即使是对有过之人，心地不善之徒，亦当报之以善。用自己善良的品德、爱人的真心去感化别人，使之“不忍欺我”。不仅如此，更重要的是要能使大家都不忍欺负任何人，不仅是我而已。

这就需要大家，特别是领导者，要倡导善良淳朴的社会风气。所谓“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讲的也是这个道理。当今社会注重利益驱动，但并不是利之所在，即义之所在。绝不可见利忘义，干出欺诈别人的恶劣勾当。

求利不可害人，维护自己正当利益也不可施恶于人。既求利，也取之有道；既护己，也全人有方。与其让人惧怕你，还不如让人敬重你；与其以威势刑名来压制人，还不如以美德来感化人。让他们自内心发出亲善别人的好意，我们的社会才会更加祥和。

１０４享福与创家

何谓享福之人，能读书者便是；

何谓创家之人，能教子者便是。

［述论］

人间利荣纷华，享乐福分纷呈。唯有读书人被称作是享福之人。

书，本不是人类生存的必要条件，离开书人照样能活着；但书却是人的需要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的必要条件。英国戏剧家莎士比亚说：

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好象没有阳光；智慧里没有书籍，就好象鸟儿没有翅膀。

我国民主革命的先驱孙中山先生说：

我一生的嗜好，除了革命外，就是读书。我一天不读书，就不能生活。

书之所以能给人带来快乐和幸福，是因为书能使人打开心灵的窗户，得到心灵的滋补和愉悦。

快乐和幸福，原本就是人的一种心理感受。那些物质的利诱，只能使人得到外在的滋补或刺激，而不能象书一样成为启开心灵的钥匙。正如15世纪俄国的伟大思想家赫尔岑所说：

一切打动心灵的热情，都在书里结晶形成。

一些物质上富有，心灵中空虚的人，表面上看来福禄无边。实际上，他们始终被一种奢侈的欲火焦燃着，何有享福可言！

而那些虽然清贫，但却能从书中聆听心灵最悦耳的音乐的人，其乐无穷，可谓清福无边。同时，书作为人们的理想之舟、善德之器、成才之梯，它可以给人带来善性的怡乐、成功的喜悦，还有比这更为飘逸高超的快乐和幸福吗？

人世间熙熙攘攘在创家，匆匆忙忙为致富。殊不知真正的善于创家立业者，乃是那些教子有方、子能成才的人。

在创家者的家业中，人们往往会如数家珍地列出诸如房子、土地、家具等一系列的物质财富，并以此作为创家的赫赫业绩。殊不知，这些“业绩”在不肖子孙的手中，倾刻间便会烟飞灰灭。如此创家立业，如积一生血汗，只换得几许肥皂泡沫的冒息而已。与其创家聚财毁于一旦，不如教子成才兴业久远。

“养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三字经》这句话道出了中国传统文化的根：重在教子！历史上传为佳话的“孟母三迁”、“触龙说赵太后”、“刘备遗嘱教阿斗”等，都讲的是“从长计议严教子，子成方得基业兴”。

当今我国独生子女越来越多，“小皇帝”、“小公主”如掌上明珠。一代父母不惜一切地为他们创家谋业，但多重于房子、折子、车子、位子等“多子登科第”，而不注重孩子品行和才能的培养。过分娇宠，过度溺爱。如此便有“多子登科而败子成蹊”的征兆。司马光说：“为人母者，不患不慈，患于知爱而不知教也。”还应该当记“为创家者，不患不富，患于得子而不成器也”。

１０５天性与习气

子弟天性未漓，教易行也。则体孔子之言以劳之(爱之能勿劳乎)，勿溺爱以长其自肆之心。

子弟习气已坏，教难行也。则守孟子之言以养之(中也养不中，才也养不才)，勿轻弃以绝其自新之路。

［述论］

子曰：“绘事后素。”(《论语?八佾》)就是说，绘画涂彩之事，必须等素丝白绢织成之后方可进行。《考工记》里也有绘画之事后素功的说法，也是说绘画备素。素丝白绢，如人之有美质在德、心性纯良。有了良好的质地基础，我们方可以画最新最美的图画。传人以道，养人以德，授人以技，卓然屹立于天地之间。

记得蒙学丛书之一《三字经》里有：“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苟不教，性乃迁；教之道，贵以专。”这里集中体现的，是对人之天性的看法，并认为教育是维持人善良的必要手段。其实，人之本性并无先天的善恶之分。之所以又表现的有善有恶，是受后天环境影响和教育熏陶成功与否之故。

由此可见，要教育子女成为正直、诚实、知礼、有德的人，就必须从小抓起，从其心地尚未被外界不良因素所浸染的时候来教育。《烈女传》所记载孟母三迁，断机教子的故事，也充分说明教育环境对一个人的成长及最终成就，都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

天下父母没有不爱护自己子女的。但由于爱的方式不同，却导致了不同的结果。有的父母对子女爱之以心，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爱而不宠，爱而有方，从而使子女受到健康的教育，成为业成德方、有为有节的成功者。现代幼儿教育虽然不主张体罚，但也不能过分溺爱和放纵，否则就会最终害了自己的子女，使爱心得到恶果。

因为，一旦放纵成习，使子女养成不守规矩的陋习，再想纠正就比较费力了。所以，要“教之以义方”（《春秋左传?隐公三年》）。即对于有缺点的子弟，要让教养有方、仪表称范的长辈加以规劝和诱导，努力促使其改邪归正，悔过自新，千万不能轻易放弃任何可以使其受到良好教育的机会。同时，还要把他交给那些有才干的贤者言传身教，加以培养，教育他们学习和掌握一定的生活技能和本领，成为对社会和他人有益的人。这不仅是真正的爱心，而且是对社会的贡献。

１０６心志与意见

忠实而无才，尚可立功，心志专一也；
忠实而无识，必至偾事，意见多偏也。

[述论]

忠实是成事之本。一个人虽然没有多大本事和才能，但只要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竭心尽力地做事，还是可以立得一些功劳的。蚕食桑叶，远没有鲸吞吐海水那样的气势，但终究细而食之，吐丝为人织锦锈。龟爬行远没有兔跳跃来的快速，但终点线上龟先达之。愚公移山志在专一，“子子孙孙无穷尽也”。成功业举，贵在专一。朝三暮四，只能半途而废。

曾有这样一幅漫画，挖掘者扛着铁锹走过挖出坑坑的路面，嘀咕着“此处没水”。然而，在几个深浅不一的坑下面，竟然是小溪潺潺。试想，如果他再坚持一下，再多深挖几尺，岂不就会清泉欢涌吗?岂不能少些劳累吗?此为用心不专，未竭心尽力也。当然，如果此处无水，即便是辛勤劳作，即便是愚公移山的精神，水又何以而涌呢？由此可见，仅仅是用力而无识也是不行的。

“识”，是融会贯通的学识、深邃洞明的见识、勇志无畏的胆识的统一。有人曾作过这样的比喻：才是“斧刃”，学是“斧背”，而识则是控制才、学方向，使之能充分发挥的“斧柄”。忠实必须有识，曾有人比方说：要一只乌龟送信上山，虽然它爬得不快，只要方向正确，能专心一志往上爬，迟早会将信送到山顶。但是，如果它不认识路，甚至不知往山顶上面爬，那么即使它再“忠实可靠”，也许永远不会把信送到山顶去。这便是由于识之不清，方向不明，才会出现这种“爱之适足以害之”的结果。

人不可以没有知识，尤其不可以没有正确的判断力。而正确的判断力，来源于对知识的融会贯通和正确运用。就当前社会发展而言，没有一定的科学文化知识，就会被时代所陶汰。当今，在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下，如果缺乏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知识，不善于运用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就不可能理智而自觉地投身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去，就会在大是大非面前迷失方向，盲目行事，甚至误入歧途。

一个人的能力有大小，但只要忠实，心志专一地做事，就是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一个人的竭诚热情，行为很可贵，但倘若无学无识、不明事理，贸然行事，反而会将事情弄糟。因此，忠实且必须有胆识，长见识，明事理，方能有作为。

１０７艰难与侥幸

人虽无艰难之时，却不可忘艰难之境；
世虽有侥幸之事，断不可存侥幸之心。

[述评]

人无远虑，必有近忧。记得读蒙学丛书时，有这样一则故事：从前一座佛寺旁，住着一户有钱富足的人家。他们每顿要让厨子煮很多饭，做很多好菜。吃不完就倒在门前阴沟里，任其漂流。流经寺院门前的时侯，寺里有一位老和尚便把饭捞起来，在太阳下晒干，然后存在粮仓里。过了几年，适逢旱灾，久旱无雨，颗粒绝收。那个富户，家财粮也已挥霍浪费一空，一贫如洗，沦为穷汉乞丐。这时，寺里老和尚很大方的送他一仓大米接济，同时对那“富人”说：“你不必感谢我，因为这些大米本来就是你家的。”这个乍穷的富人知道底细以后，除了发深深的感激外，就是无言的惭愧。

听了这则故事，很容易使人想到《朱子家训》中“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唯艰”这句话。可见，人即使处在顺遂幸福的环境中，也不可穷奢极欲，纸醉金迷。要明白好花不常开，好景不常在，人生的漫长道路上还有荆棘和暗礁。正所谓“天有不测风云，人

有旦夕祸福”，我们怎能乐而忘忧，不察不防呢?

“宜未雨而绸缪，毋临渴而掘井。”就是说，我们应当在还没有下雨的时侯，预先把房子修好，门窗安结实；要事先把井挖好。如果拖到觉得口渴的时候，再开始挖掘水井就来不及了。这就说明，不论作任何事情，在顺遂的时候要想到遇到困难后如何处置。只有事先有所谋划和准备，才可能防止各种意外情况的发生。《中庸》中也讲过：

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言前定，则不验。事前定，则不困。行前定，则不疾。道前定，则不穷。

世上有侥幸之事，碰到它只是偶然的巧遇。如果我们因此存有侥幸心理，则必然误己误事，被人耻笑。那个“守株待兔”的寓言之所以流传百代而常新，就因为它像一口警钟时常晓喻世人莫存侥幸心，莫做呆愚夫；认真耕耘自己的田园，开垦自己的收获。

所以，自古以来劝世良句中就有“莫贪意外之财，莫存侥幸之心”的警句。因为不劳而获的东西，往往不易珍惜，而且往往会使人丢弃勤恳、踏实的品格。

１０８心静与品超

心静则明，水止乃能照物；
品超斯远，云飞而不碍空。

［述论］

有师徒三人，见一幡迎风飘动，一徒弟说：“风未动而幡自动”。另一徒弟则说：“非风动，是幡动”。二人争执不下，师父却说：“既非风动，也非幡动，乃汝心动也。”这则论禅的故事，尽管过于唯心是论，但却从一个侧面说明了：心，即人的主观意识在人们认识、判断事物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同样一幅画、一首诗、一部作品，之所以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甚至千古仍无定评，就是因为人的主观意识(心)不能千人一面、“万众一心”。

人心如一汪泓水，倘若风来兴波，风至而皱，映物则变其形，照人则失其真；倘若浑浊不堪，则既不能自照，又不能映物鉴人。所以，古人非常重视心的作用，认为“心之在体，君之位也”（《管子?心术上》），“心居中虚以治五官，夫是之谓天君”（《荀子?天论》），“凡气从心，心气之君也”（董仲舒《春秋繁露》），“心者，神明之主，万物之统也”（《傅子?正心》）。

这里所说的“君”、“主”、“天君”等，就是指人心是人的主宰。心正则言善行端，心邪则举措乖张。有鉴于此，古人极为讲求“格心中之非”。认为人们之所以追名逐利，贪图淫逸、陷入奢靡，就是因为心中存有情欲爱恋的牵累，受拜物崇名的羁绊。因此，抛弃物累，扫荡名利，澄澈心源，使心归于清静，才能修身养性，正己正人。

人在认识、判断、裁夺事物时，之所以不能不偏不移、公正平和、穷究物理，除了识虑因素，往往都是因为有个人的利害关系掺杂其中。取此舍彼，是此非彼，常常不能追溯事物本源，廓清物理真相。是因为取此是此，可能于己有益，舍彼非彼可能于己有利，所以，不能实事求是，合情合理的处理问题。以至于导致纷争，加深矛盾，引发暴虐，给他人、群体、社会造成不应有的损失，甚至悲剧。一言以蔽之，不惜扭曲真相，甚至颠倒黑白，以求一己之私，乃是心有私欲邪念的缘故。

相反，心境清清者，不求虚名，不图财货，无欲则刚。如此，则可清洁廉明，秉公处世；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心静又如水止，不为物欲的诱惑而生害人之意，不为虚名之光晕而损己之德。因此说，心境清，自然品格高尚，也自然能够使自己的心性处于“自为”“自由”的状态。

君子“忧道不忧贫”、“有欲而不贪”、“无理不动，无节不作”。内心高洁、品德高尚的人，并不是泥塑木偶，本来也有所欲望，有所渴求。但“君子圣达而谋大”，其言谈举止总是自觉地规范于“道”“理”“节”；而“小人”则总是不顾践踏他人的大利而成全一己之小利，这正是“君子”与“小人”的差别所在。

１０９清贫与节俭

清贫乃读书人顺境，
节俭即种田人丰年。

［述论］

清贫虽然对于人们来说是一种困厄，但不妨说更是一种砥砺。它可以促使人们超越横逆穷困，而以酬壮志。人人都向往过一种富裕奢靡的安逸生活，但奢靡容易使人蒙生贪欲，安逸容易使人精神懈怠，无所追求。

先贤圣哲虽然用心良苦，教人富而好礼，但是有史以来为富不仁的事比比皆是。有些人富而骄横，放纵贪欲，有时为了囤积财货和满足个人的私欲，不惜杀人越货，铤而走险。直到招得德命两丧，人人不齿，方才善罢甘休。所谓富贵无罪错，只在一贪念。嗜贪，则常怀不满足之心，私欲便会迅速膨胀，以至于吞噬掉一个人应当遵循的社会原则和礼义廉耻。这就是说，一个人要知礼义、行仁德，必须绝吝啬，戒贪婪。稍息敛聚财货之念，多长知书达礼之志。

宋代吕与叔在《克己诗》中说道：

克己工夫孰首加?吝骄封闭缩如蜗。
试于清夜深思省，剖破藩篱即大家。

大意是说：谁愿意首先下克制自己的功夫？结果那些吝啬、夸耀、封闭的恶性只能使自己畏畏缩缩仿佛如蜗牛一样。如果在清静的夜里，深思反省冲破了物欲之牢笼，推倒了阻碍我们视野的藩篱，我们也就都是大方之家而成为一体了。《易经》中的《损卦》曰："山下有泽，损。君子以惩忿窒欲。"也是说，君子应压抑怒气，窒息贪念欲望。只有这样，才能是真正的君子。

有道是："清贫多寒士，约俭若丰年。"过去的读书人被称为君子、士子或大夫者，唯因其节操清高，安贫乐道，能放下贪欲，以别人积财货之心积学问，以别人求功名之念求道德；不以物喜，不以己悲；能超凡脱俗，望圣哲之项背，步先贤之后法。孔子也说过：

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乐亦在其中矣。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论语?述而》)粗茶淡饭，曲臂而枕藉，也不能改变我求道的快乐心情。至于那种得来不义之富贵，对我来说，把它只当作了天上的一片淡然而逝的浮云。

正因为孔老先生自己也就欣赏此等的操守，所以才会对他的弟子颜渊的生活态度颇有嘉许：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贤哉，回也!

此间的两次慨叹和赞许，并不是对颜渊家境清贫本身的美誉，而是对他能够清以养心、贫以美廉，并专心求道的志向操守的肯定。

古人讲，人有五欲，五欲充心则心不明；音有五声，五声充耳则耳不聪。一个读书人若被五欲所羁绊，若被五音所扰乱，必然会迷失自我先天本性，堕志泄气，一事无成。

节俭是一种良好的美德。君子以俭治身，才能正心诚意；君子以俭治家，方可治国平天下。对种田人来说，勤俭节约历来都有着更为实在的意义。月有阴晴圆缺，年有顺逆丰欠。只有深谋远虑，才能摒弃近忧。

即使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也不能怀丝毫挥霍浪费之心，而必须有长久的计划和充足的准备，以防旱涝不保。年景欠收时，才能确保衣食无虞，性命无忧。此正所谓：无事常如有事时，提防才可以弥意外之变；无事常如有事时，预料方可消局中之危。

非独种田如此，不过借此喻理而已。

１１０正直与高华

正而过则迂，直而过则拙，故迂拙之人犹不失为正直；高或入于虚，华或入于浮，而虚浮之士究难指为高华。

［述论］

不谙世情谓之迂，不通世故谓之拙。大凡那些迂拙之人，就是因为他们遇见的险恶少，所以仍以赤子童心待人处事，毫无圆滑机巧的别种用心。然而，迂拙之人，虽然常被人冠以木头疙瘩、榆木脑袋、傻瓜愚夫的种种不雅之名，但他们常怀有善良之念和正直之心，他们不肯为了圆滑应世和老于世故而泯灭自己的天性和善心。他们以自己的诚挚与厚朴，向世人阐释了"正直"二字的真正内涵，不惜为自己挂上拙君迂夫的名号。

中国传统的处世之道中，夹杂着一种圆滑的精义，被人称之为"玩"。大约就是只要黄河水不到我脚下流淌，炸弹不落在我头上，什么是非曲直，什么美丑真假，概与本人无关。更为甚者，甚至会循循劝诱你——如果你遇见了不平之事、不善之举，万不可挺身而出，不要伸张正义。否则，事情会牵连到你的头上来，教你跳进黄河洗不清；如果你遇见有人被冤枉、被诬陷，即使明知他是正人君子，也万万不可挺身而为其解释或分辨。否则，就会被人说是他的亲戚，或得了他的贿赂；如果那人恰好是女性，就更会有花边式的绯闻秽言向你飞来；如果那人有些名气和权力，那你便被认为是党羽和走狗。

所以，就有了"树倒猢狲散"、"墙倒众人推"的说法，就是教你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即便事有关己，也可以装聋作哑，甚或不惜背信弃义。这种人虽然处世为人圆滑机巧，但终究不会被人引为知已诤友。因为圆通得太过，把处心以善、待人以诚、处事以公的正心诚意都抛至九霄云外去了，难免以老奸巨滑、老辣无耻而为人唾弃，为人不齿。如此以来，倒不如做一个迂拙之人为好。迂则迂矣，却不失其直；拙则拙罢，却不失其正。有正有直，方可为人。

做人不仅要正直，而且要朴实。就是要面对现实，正确估价自己的能力和才干，不尚浮华，不揣妄念，善于做踏实勤勉的努力，而不可急于事功、贪恋华美虚浮的外表。非常之人，非常之事，非常之功，世上虽有，但多在于自然天成而不必妄求。强求易燥，燥则易折。《论语》上讲，"狂者进取，狷者有所不为也"。狂者常抱非常之情意，狷者多守持平常之心境。

一个人不难有美丽的梦幻；不难有高远的志向，不难有崇高的理想和追求。但最难的是能终生守持一个平常之心，以踏实、勤勉、持正、厚朴的人格质料来铺就自己漫长的人生之路。"平学"，首先是一种扎实，要甘于寂寞，不为浮华的外物而迷惑自己的本性；其次是一种跋涉，就是要克制、忍耐而不自弃。

做平常人，为平常事，居平常心，选择一条平常的路踏踏实实走到尽头，并不是一种退避和妥

协。一个平常的耕耘者比起建功立业的勇士，可能会显得有点缺乏大志和热情，但承认一己的有限而又不自弃，在有限中燃尽自己，毕竟远离了狂燥和虚妄。当所有的虚饰与浮华被雨打风吹去之后，朴实的清流毅然会永存千古，而使人们终将发出源自心灵的感叹与赞美!

１１１异端与邪说

人知佛老为异端，不知凡背乎经常者，皆异端也；人知杨墨为邪说，不知凡涉于虚诞者，皆邪说也。

［论述］

异端本是指旧时不符合正统思想的主张或教义，其意思并不涉及正确与否。在旧时，许多违背当时统治阶级思想意识--即正统思想的一些学说和思想，统统被斥之为异端。比如伽利略的地动说，哥白尼的日心学说等，都为当时教会斥为异端。由于这些理论学说，有背于当时人们的传统观念和正统思想，为此还受到了无端的压制和无情的惩处。但后来随着社会的发展进步，他们的学说却获得了科学的解放和新生。

其实，佛老之说，一为宗教，一为思想。无论是佛家讲求修行功德，还是道家思想崇尚自然，原都是人们的自由选择与心证。而之所以被视为异端，就道家思想崇尚自然，带有辩证法的因素的无神论的倾向，主张清静无为，反对斗争学说而言，是因为不能为当时社会既有形态及运行方式所接受。世人视佛教为异端，乃是见小乘出世而寂灭，而不见大乘入世而渡生。为此，人们才都视佛之学不同于儒家之思想正统。事实上，真正的异端往往出于人心的错误认识。凡是不合乎当时人心真确之认知者，或是不能为人类带来和平幸福的事物，都应该被视为异端。

邪说应是指有严重危害性的不科学、不正当的议论。杨墨之学说，在旧时人们看来，是旁门左道之学说。古时孟子更斥责杨朱与墨子的学说为邪说，说杨朱无君，墨子无父。就是因为杨朱与墨子的主张和思想，有违于当时社会的统治意识，不能与其思想协和统一，为其所用，便斥为邪说。

其实，如墨子的墨家派别，以墨翟创于先秦时期。它的政治思想主张是，人与人平等相爱（即兼爱），反对侵略战争（即非攻）。墨家同时也是有组织的团体，在战争中扶助弱小抵抗强暴。这些思想和行为在现今看来，是很具有先进性的。并且墨家后期发展了墨翟思想的积极部分，对朴素唯物主义，古逻辑学的发展都有一定的贡献。

但是墨家这种思想学说及行为，在当时封建君主统治下提倡平等相爱，在当时封建诸侯分争割据，食弱拼强的战国时代，反对侵略战争，讲求扶助弱小、抵抗强暴的思想学说及行为，被视之为邪说。这在当时的社会形态里，就为正常了。在人们视杨墨之说为邪说时，其实要知道在我们身旁谬误荒诞的事物更多，而我们却都受之而不察，更何况那是在二千多年前春秋战国时代的事呢？为此，要明白的是：时代发展到今天，人们应该彻悟，只有那些内容荒唐虚妄的，不切实际、不合情理的思想学说，才是真正的邪说。

１１２亡羊与羡鱼

图功未晚，亡羊尚可补牢；
浮慕无成，羡鱼何如结网。

［述论］

“闻道有先后”，这是人之常情。但是，闻道领先，却未必得道于前；闻道于后，也未必得道必晚。图功立业亦然，先行于功者，未必必有成就；“见贤思齐”，“择善而从”，后起者未必不能成大器，立大功而成大业。

做事图功之要在于“做”，据于“志”。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只要肯做善做，持“志”以恒，必然有所不为而有所作为。管夷吾七十入相，梁灏八十二乃学习，苏洵四十岁始知学，但管、梁、苏等无不功有所建，学有所成。人常常慨叹日月流逝，“红了樱桃，绿了芭蕉”，而自己尚一无所成，一无所得；便整日沉湎于嗟叹、追悔之中，误以为若从及早做起，而今大抵已成就斐然，功成名就了。

其实不然。发愤而作，是不分早晚、先后的。只要胸有新志，日有新为，定准目标，从今做起，不畏前行途中的困难险阻，广学博识，必能有新作为，有新建树。相反，如果一味陷入明日复明日的悔疚、空叹的泥潭，惟有牢骚，“悔不该当初”的叹息，明知近黄昏，犹徘徊不前，不行不作，那就是真正的碌碌无为，虚度人生了。

“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昨天既已成过去，无法用其玉成功业；而今天和明天仍饱含着无限的希冀与热望，立足今天，善待明天，才会有曙光可迎，黎明可拥。“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轻言图功已晚者，概因其习惯于闲暇，无素于逆境，沉醉于懒惰。

长此以往，也必然志向疲弱，安于现状，局囿于一己之私之利的小圈子，不作不为，了然一世。奋然而作，虽败犹荣。因为即使没有抵达如期目的，但却在“作”的过程中，为自己为他人为后人留下了弥足珍贵的经验教训。断不可因噎废食，以“已晚”为推词，昏然噩然一生，予后人以缺憾，于自己以枉度。倘若真的如此，那才是真正的可悲可叹了。

羊亡尚可补牢，叹晚而奋然而起，也不失为有志有为之士。同样，对他人的成功成就充满羡慕之情而非己所用心的妒贤嫉能，至少标明其已存向上之心，如春田渴雨。只要因势利导，由临

渊羡鱼，继而退而结网，身体力行，奋起直追，则定有所成。假使仅仅啧啧赞叹、褒赏有加，却只在原地盘桓，那么，羡亦是徒羡。

“退而结网”即是要“行”。“行之，上也；言之，次也；教之，又其次也；咸无，为庸人。”坐而论道，仅是清谈名士；鱼跃龙门，溯河而上，虽历经惊涛骇浪，千折百回，但却能撷得正果，直抵颠峰。知在“行”中得，学在“行”中进。任何成功的事业，无不由“行”开始，以“行”而获。

人是要有点精神的。这精神就包括充分认识自己，矫治自己，修正自己，已觉昨非，便幡然醒悟。不闲待，不妄叹，唯以切实的行动去补助、纠正。挺身而作，才为走上了迈向成功的第一步。

１１３道境与身心

道本足于身，以实求来，则常若不足矣；

境难足于心，尽行放下，则未有不足矣。

［述论］

任何事物，对人的功用都是有两面性的，事物本身并不存在什么好什么坏。这好与坏的区别，主要是以其满足人的需要为尺度的。当一个人的目的一次一次地达到，成功一次一次实现，这种人是不满足于现状的，而是会定下新的目标孜孜以求之；当另外一种人在遇到前进中的阻力、挫折和失败时，意志丧失了，信念丢弃了。他这时还会从自我安慰中，说出一句“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的道理来，以寻求消极的自我安慰和盲目的自我解脱。

这就是现实生活中存在的两种不同态度的人。前者于国于民于已都有益，后者于已于人都不利。

一个终点的结束，就标志着下一个起点的开始，这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人在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是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通过实践，进而对事物的发展形成一个客观的、全面的、综合的认识。这个认识过程是渐次性的，也是与人的文化层次，知识结构，生活经历相联系的。由此，也就逐渐地形成了人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行于次，而思于先。”人的行为总是受世界观支配的。正确的世界观来源人对生活、对社会的正确认识，从而也就决定了人对生活、对社会的态度。周恩来曾给身边的工作人员说过这样一句话：“活到老，做到老，学到老。”从这句朴实而简洁的话语中，我们可以悟出这样一个道理：人是要不断进步的，不要因外在因素的制约而滞消我们的主观能动性，从而失去进取心。

而在我们现实生活中，也表现出另外一类不满足的人。他们是为了钱，为了利，为了名，为了权。而为了满足这些欲望，他们丧失良知，不择手段，为所欲为。这种不满足欲越强烈，对他人对社会就为祸愈烈、愈深。

“人往高出走，水往低出流。”这是人和自然现象的内在区别。

一个人在前进的道路上，遇到困难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丧失信心，不再进取；一个人在生活的道路上，遇到挫折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挫了志气，败下阵来；一个人在回首往事时，产生悔愧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欣然自足，裹足不前。

有的人正是这样，当他回头望望，自觉得意，见落伍在他后面的人大有人在，这时心里似乎很释然；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由是便“脚踩西瓜皮，滑到那里算那里”。抱有这种态度的人，注定是要落伍并走向失败的。

过去代表不了现在，现在代表不了将来。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的发展，这种人终究会一无所有。“人是要有点精神的”。这种精神，对每个立志者是不可缺少的。没有气志的人，就像没有充气的“皮球”，拍打不起来。也像玻璃杯、刮胡刀，一甩就破、一折就断。

生活的河流总是弯弯曲曲的，时而激流，时而平缓，时而笔直，时而回旋。但是只要始终不渝地抱定信念，闯过难关就是路，一往前行是坦途。

１１４显荣与福庆

读书不下苦功，妄想显荣，岂有此理？

为人全无好处，欲邀福庆，从何得来？

［述论］

人皆有显达荣耀之心。但是，没有知识、才能，何以显达荣耀！

古今中外，有多少伟人志士，都是在用丰富的知识来武装自己，并把理论知识运用于实践，造就了非凡的才能，成就了伟大的事业，做出了卓越的贡献，才赢得了世人的尊敬和爱戴。

同时，知识也是一个国家显达荣耀的基础。当今世界上一些后起的发达国家，之所以能甩掉贫穷、落后的帽子，一跃成为世界强国，这与他们国家公民的知识素养达到了一定的程度是息息相关的。“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是社会发展的基石。

无知识而想要成大事立大业，只是痴人说梦罢了。要想获得知识，必须要下苦功。有的人学习

中，一遇到困难就叫苦，情绪忧郁沮丧。人未上阵，精神先垮了。这样以来，就永远只是懦夫的形象了。

读书是苦，虽苦犹荣。以苦为乐，始终保持坚定乐观的态度，就能够斩关夺隘，克服前进路上的任何困难。有的人不学无术，托关系，走后门，跑官要官，甚至买官。虽然经过种种手段满足了自己的私欲，但他只是一个庸才。随着社会的发展，时代的进步，这类人迟早会被淘汰。

至于福庆，并非凭空而来。任何事皆有因有果。有些人把一生的快乐，奠基于索取，理解为享受荣华富贵。试想，如果一个人对他人、对社会只讲索取，不讲付出，坐享其成，岂有这等道理！福庆即利益，是社会对人付出的心血、努力和贡献所给予的报偿。没有付出，没有贡献，就得不到利益。而有的人则认为不付出也能获得利益，象中奖券，获遗产等。这些虽然是偶然得到的利益，如果说没有买奖券的付出和先人辛勤的付出，这种利益何来?

当今社会上，为什么有的人会得到不该得到的名利呢？这里有复杂的社会原因。比如公众公认中的错觉和舛误，社会分配中的失策和不公等。但从名利得主的主观方面看，无非是通过不正当的手段，或投机取巧、坑蒙拐骗得来的。这种“得”，又完全是建立在他人和社会的“失”的基础上的。也就是说，这些人的福庆，是建立在他人痛苦的基础上的。
　　这类人终将被世人所唾弃，福庆极时祸临头，倾家荡产是终结。
　　１１５为君子与做小人

才觉己有不是，便决意改图，此立志为君子也；明知人议其非，偏肆行无忌，此甘心做小人也。

　　［述论］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天地之间的每一个人，都有程度不同的缺点和不足。但是，基于各自的素养与境界有别，不同的人对待自己的缺失的态度也相差甚远，因此便有“君子”与“小人”之分。

“君子”不但能够“蹈大义而弘大德”，而且善于发觉自身的“不是”，及时予以更改，即所谓“君子之过也，如日月之食焉；过也，人皆见之；更也，人皆仰之”。知过善改者，不言而喻，其志定在必夺“君子”之名实。而明知人之所非议、所憎恨而执意肆行者，自然是甘做人格卑鄙的“小人”无疑。

“人”字是由一撇一捺构成的，本无高尚与卑鄙之别。然而，因不同的人对待自己的缺点，甚至错误的不同态度，就必然产生“君子”与“小人”的界定。其缘由即在于，一个人的缺点错误不仅会阻滞其本身的成长进步，而且还会对他人、群体乃至社会造成严重的损害。

譬如，战国时期的赵国国君，因失察于人又刚愎自用，任用只会纸上谈兵的赵括为大将与秦国作战，结果使得40万赵军被俘后又被活埋，从此赵国一蹶不振。南北朝时的前秦皇帝符坚，因不听智谋忠直之士的劝诫，一意孤行，又拙于用兵，结果使80万大军竟毁于一旦。

赵括、苻坚之所以成为兵家及后人的笑柄，并不仅仅在于他们的惨败，而主要在于他们的“明知人议其非”，却“偏肆行无忌”。镜可照人却不可自照，目能鉴别人，却不能鉴自身。凡是明智之士，不但不讳疾忌疾，而且还常常鼓励、约请他人举己之“不是”，揭己之所非，并诚心实意更正改过。正因为“君子”能够“谢过以质”，所以有“君子之过，不害其为君子”的说法。同时，正因“小人”总是文过饰非，甚至对其“过”、其“非”充耳不闻，视而不见，才导致自败，以至于害人祸国。

古人说：“人之才行，自昔罕全。苟有所长，必有所短。若录长补短，则天下无不用之人；若责短舍长，则天下无不弃之士。”（陆挚《陆室今集》）“人之憎我也，不呆不知也。”（《战国策?魏策》）一个人有缺点过失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对这些缺点过失的讳莫如深，执不悔改。

俗话说：“谁人背后不说人，谁人背后无人说。”被人非议固然令人难堪，但是，只要能正确认识、对待他人的非议，闻过即改，便不失为品质高尚者。倘若“任人评说”，依然我行我素，则其害则大焉。

古人十分讲究“内修”。而“内修”的，首要便是“内省”。“内省”的基点，就是对自己的过失，缺点的自觉审察，自觉矫治；对未流于外的内疾涤除于萌芽，对已形诸于外的过错及时改正，设法阻遏其流播，减除其消极影响。由此，便可以循序渐进，步入高洁的人格境界。
　　１１６淡交久与静寿长
　　淡中交耐久，
　　静里寿延长。
　　［述论］

“鸟鸣嘤嘤，其音成韵。”交朋结友，不但是人之常性，同时也是人生不可缺少的。但交友的方式却千人千方，不一而足。有为利交，有为情交，有为志同道合而交，有甘如醴酪的小人之交，有淡如白水的君子之交。不管交友的形式如何，要保持长久，还须从“淡”中取得。

水唯其淡，无色无味，才不会忽然而溢，陡然而消。葆其常性，方能淡而弥久。与人交往，也是如此。有人相交之初，艳若桃李，烈如夏雨。或以激越之情和盘倾吐，或以物质堆积追求刺激。但却如疾风暴雨，来时迅急去时匆速。唯有那些交而淡之，才会如春风化雨而润物无声。

说淡中交往，应取一个“志”字，应取一个“净”字。志趣相投，或以志同而交，或以趣和而往，不枝不蔓；或诗文唱和，或相濡以沫，貌似相忘江湖，实则心心相融，即所谓的“神交”；与人相交，就应突出一个“净”字。心底纯净，无私无欲，不以相交为饵以谋利。这就是伯牙钟子期的高山流水之交。同时，淡中还需要“真”字，淡中存真，方是真淡。虚伪的平淡，无异于固门封户，绝交于人。

“君子之交淡若水”，这是无数前贤的经验之谈，也是处世做人的一种美德。它超越了庸俗的益利，重身心的相交互印。轻物淡利，冲破了狭隘的物欲人利，执着于精神的相通相融。而今则不然，人们的交往观直趋利害，人与人的交往笼罩上了一层貌似温情脉脉而实则暗藏交易的纱帐，大有非利不交，无利不往之势。

人情识冷暖，人面逐高低。人与人的关系在一定程度上，兑换成物与物的交易。那种无欲无求，纯清坦荡的交往日见其少。而切切嘈嘈、急功近利的“相交”，却蔓延恣生。这种不正常的现象，已引起众多有识之士的关注：人与人之间需要真情，“淡极始知花更艳”。轰轰烈烈的趋利而交，最终不免利竭人散；而淡如水的君子之交--心灵的相知互融，则会如醇酒清泓，历久弥新。

倘若说与人平淡交往是一种美德的话，那么，淡泊名利，保持心静气平则是抵达长生久视的人生境界的必要条件。古人说“常动则近危”，也就是要求人们主静。“夫物芸芸，各归其根。归根曰静，是谓复命。”心境清静，则会“不以物喜，不以己悲”。不为外物所累，不会为功名利禄而追蝇逐臭。以平常心对待平常事，不为身外物事惊心伤身，苦心劳神。

另外，心静气平也就是追求淡泊自然，不说道理上讲不过去的话，不做心里上通不过去的事。崇实务本，经常打扫自己的心境，格去心中非分之想、非分之欲，洁净心源，以清静无为而追求大作为。这才能延年益寿，达到无所为而无所不能为的逍遥游境界。

　　１１７贻后悔与失旧欢

　　凡遇事物突来，必熟思审处，恐贻后悔；

　　不幸家庭衅起，须忍让曲全，勿失旧欢。

　　［述论］

遇到突发的事情，一定要仔细地考虑，慎重地处理，以免事后反悔；家中起了不幸的瑕隙，必须尽量忍让，委曲求全，不要使过去的感情破坏无遗。

常言道：“欲速则不达。”一件事情突然发生，一般都不在我们的预料之中。事情发生的起因、特性和规模，也不是我们事先能够把握的。如果仓促应付、贸然行事，很难保证不出差错。在古今军事史上，不少将领就因为对突如其来的战场情况把握不明、判断不清，仓促地做出判断，定下错误决策，结果遗恨千古。

春秋名将庞涓在追击他的对手--同为鬼谷子门生的孙膑的战斗中，发现孙膑部队炊灶日减。未经深思熟虑，他就轻易地断定孙膑有大量士卒逃离部队，遂下令轻装急追。结果，正中孙膑设下的圈套，追兵被孙膑设计困杀在马陵口，他自己也身中乱箭而亡。

无论在军事对抗、政治斗争，还是日常生活中，面对突如其来的变化，采取何种处置形式，要受到人们心理素质和思维方式的制约，同时也是一个人知识阅历和工作才能的具体体现。头脑发热、莽撞冒失，永远都是目光短浅、城府浅薄的代名词。所谓遇事三思而言、遇事三思而后行，冷静观察、沉着应付，就是我们在面对突如其来的变化时所应采取的最有效的方法。

家庭是社会的一分子，是人们赖以生存的最基本社会单元。人们不能脱离社会而存在，家庭中也不可避免地会有分歧和争吵，故《国语?周语中》有云：“婚姻，祸福之阶也。”在一个家庭中，父母与子女、夫与妻、长与幼构成了一个纵横交织的小小社会网。由于家庭内部的争执分歧，往往会使这一小小社会网发生扭曲：父子离心、夫妻反目，男人嗟伤、女人垂泪，使家庭笼罩在一片阴云湿雾中。

其实，家庭是一个人最宝贵的处所。拥有一个和谐、美满的家庭，是一生最大的财富。分歧和争执是一时的，而家庭的运转却是长久的。所以，在面对家庭的纠分时，最好的办法莫过于“闭目开心”，用宽广的胸襟和豁达的气度来化解矛盾。

据说，希腊大哲学家苏格拉底的妻子性情暴躁，经常对苏格拉底大吵大闹，但苏格拉底却善于息事宁人。一天，他妻子当着客人的面对他破口大骂之后，怒气仍未消除，遂提起一桶水倒在他的头上。然而，苏格拉底还是没有生气，并且幽默地说：“我早就知道，打雷之后一定会有雨。”

当然，一般人也许达不到苏格拉底这样的涵养。但是，容忍和接受家庭成员无关紧要的缺点毛病却是非常必要的。不必苛求对方，也不必自寻烦恼。“退一步天高地阔，让三分心平气和。”这正是家全有欢的妙道。

１１８聪明与耕读

聪明勿使外散，古人有纩以塞耳，旒以蔽目者矣；耕读何妨兼营，古人有出而负耒，入而横经者矣。

[述论]

人有聪明者与糊涂者之分。同是聪明人，又有大聪明与小聪明之分。同时糊涂人，又有真糊涂与假糊涂之分。古人教人聪明不可外露，曾有以棉花塞住耳朵、以帽沿饰遮目光，从而掩饰自己聪明的举动。这就叫真聪明、假糊涂。

中国古代的道家和儒家都主张“大智若愚”，而且要“守拙”。《论语?为政》中讲颜回会“守愚”，深得孔子的喜爱。颜回表面上木纳，实际上是在用心劲，在其“若愚”的背后，隐藏的是大智。

古人还说：“鹰立如睡，虎行似病。”正是他攫鸟噬人的的法术。故君子要聪明不露，才华不逞，才有任重道远的力量。这也可说是“藏巧于拙，用晦而明”。其实，人都喜欢直厚而厌恶机巧。没有本事的人，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就只能耍小聪明，或锋芒毕露，虚张声势。

而那些胸有大志，才能卓越的人，要实现自己的理想，又不能在表面上使自己聪明过人，而只能在“假装糊涂”中机巧权变。在历史上，耍小聪明的人吃尽苦头，误了终身；而那些大智若愚、藏巧于拙的人却成就了大事，铸造了人生之辉煌。因此，当记住清人郑板桥在图章上刻的那四个篆字：“难得糊涂。”

耕种是人生中的基本方式，读书是使人长进的基本手段。耕以养身，读以养心。身心不能分解，故耕读也不可割离。古人曾有日出扛着农具去耕作，日暮手执经卷阅读的行为，可见耕种和读书古来就是兼融一体的。然而，有的人却把耕读分开了，认为耕农不必读，书生不必耕。其结果是，耕而不读，造成无识，成了文盲；读而不耕，造成文弱，成了书呆子。

耕与读的关系，引伸一步说，就是读书与实践的关系。脱离实践的死读书，读死书，是没有意义的。因为“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更重要的学习”。学而不用等于零，好箭在手徒有名。而不注重读书，没有理论指导，缺乏科学文化知识的实践是盲目的、低层次劳作循环的实践。

因此，人当一方面应注重多读书、读好书，以正确的思想理论和科技知识武装头脑，打牢理论知识基础；另一方面要坚持学以致用，在投身实践中深化知识，增长才干，提高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能力，为社会、为人民做出更多、更大的贡献。

１１９天负我与我对天

身不饥寒，天未曾负我；
学无长进，我何以对天。

[述论]

人之在世，就是一进一出。进者索取，受恩泽于社会；出者奉献，有作为于社会。且人之奉献本源于索取，故人之索取远多于奉献。

一个人赤条条来于世间，便受无数福祉：父精母血方才有己，父慈母爱才有所长，亲朋关切才有所爱，农民血汗才有所食，工人织造才有所衣，老师谆诲才有所学，军人奉献才有所安，社会帮助才使己有所为……要得多少人辛勤劳动艰辛付出，才把一赤条之子哺养教育成人！因此，做人要常有感激之心。无灾无祸，不冻不饥，便是幸福。如果有此种基础，还不思上进，报答父母，反哺社会，岂不惭愧？

然而不少的人，总是以为自己所得甚少，社会对己不公，故而不思进取，不想作为，游戏人生，作践自己；或损公肥私，侵占他人，中饱私囊；或暴殄天物，慷国家之慨。狂饮暴食，损众人之益；或杀人越货，祸害社会，以满足自己畸变之心。真是与禽兽无异，枉生为人！人当铭之：人从婴孩至卓然而立，只有己欠人，而无人欠己。自己即使百分努力，尚不能报父母、社会恩泽于万一。

报答社会，对社会奉献，做有用之人，必得认真学习，勤奋苦练，学得知识，丰富自己，才有可能有作为于社会。否则，自己不学无术，一无以长，又怎样为社会做事，拿什么奉献他人？只有常存感激之念，报答祖国之心，才可学无止境，求知不已，习得真才实学。

要使自己无愧于父母，无于愧于社会，无愧于天道，必然无私奉献，鞠躬尽瘁。为官者当勤政为民，做官一任，造福一方；为民者应奉公守法，专司己任；做学问者，应以己德昭人，播扬真理，断不可以文乱德，混淆视听。若听凭己之所欲，不思他人恩德，则为官必贪，为民必刁，为学必伪。即使做些好事，也断难持之以恒。人之为人，异于禽兽，在知恩图报，在良心警己。“人人为我，我为人人。”受人点滴，必报涌泉，则社会也就风净化纯了。

１２０争得失与有知能

不与人争得失，
惟求己有知能。

[述论]

人生得靓，不在于同他人争名利地位上的得失、高下，而在于求得自己智慧与能力上的渊博和有为。

有位名人曾说过：生活啊，你的全部意义，也许就在于智慧和能力的获取。不是吗？小小的婴儿，为了生存，就学着以“举手”、哭闹、微笑等各种方式扑向母亲，寻找乳汁，这被人视为人的本能的知能追求。智慧和能力是一种再生资源，人们对其获取是长久的、不变的；而事物的得失、名利的有无，都是短暂的。名利与智慧和能力相比较，前者为小，后者为大。然而，有些人则往往注重在小事上，而忽略了大处。

事实上，一件事情的完结，其得失不在于成功与失败上，而在于通过这件事情，总结出获取了哪些智慧和能力，为下一件事情的成功奠定智慧的基础和条件。但在现实中，有不少人注意的却只是那些已经不能更改的事实。甚至本不属于自己的名利，也要去为之一搏，结果失去了真正获得“价值”的机会。

聪明的人则不然。当他完成一件事情后，首先会想到这件事给了我多少经验和教训。正确地看待自己，做到自知，或者跳出此事，站在新的制高点上审视自己在处事中的位置，以便正确地评价自我。经验给人以信心和力量，教训可让人刻下标记。反省错误，不断完善，去接近成功的彼岸。无论成功或失败，成功必有成功的理由可保存，失败必有失败的教训可汲取。

看不到自己处事中的教训，如同井底之蛙，误以为井口是苍穹、井底是海洋。于是乎，只是洋洋得意，自障其目，难成大器。而正确看待经验与教训者，则如同身居高山、身临大海，视野开阔，八面临风，可不断汲取营养，从粗浅走向成熟，从狭隘走向广阔，最终求得丰富的知识和高尚的品德。

“人之有心，犹舟之有舵；舵横则舟横，舵正则舟正。”勿与人争，惟求己知。必须具有顽强的毅力和决心，必须陶冶自己的情操和性格。唯其如此，才能实现人生的超越自我。

１２１登场傀儡与依样葫芦

为人循规矩，而不见精神，则登场之傀儡也；
做事守章程，而不知权变，则依样之葫芦也。

［述论］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说的是，凡事物都有其内在的联系、固有的规律。人们要想实现预期的目的，就必须按其规律行事，否则就会遭到惩罚。订立规矩、章程的意义，就在这里。

但是，如果只知道死守章程，循规蹈矩，而不明白规矩、章程的本质意义，不领会其精神实质，那么，规矩章程就不是正确引导人们行为的准绳，而是束缚人的思想的羁绊。任何规矩章程，都是针对特定的情况而制订的。离开了相应的情况，规矩章程就失去其应有的意义；而企图将纷繁复杂世事的各种可能的情况都订一个规矩，立一个章程，则又是不可能的。

任何规矩章程，又都是一定时间条件下的产物。离开了特定的历史条件，规矩章程同样也会失去应有的意义。对发展变化了的事物，仍死抱旧有的规矩章程，则注定要遭到失败。傀儡的悲剧就在于徒具外壳，而没有生命，没有精神，只能在固定的格式里摆动。依样画葫芦的不幸，就在于不懂精神，没有灵活性，只会人云亦云。

为什么本来是人订的、具有积极意义的规矩章程，倒过头来反而成了束缚人的行为，禁锢人的思想的枷锁呢？究其原因有二：一是不懂规矩章程的意义，只知死搬教条；二是不愿开发创新，只想墨守成规。规矩章程，是人们对事物内在规律在一定条件下的反映。任何规矩章程，大到国家法律，小到做事原则，都是一种思想，一种精神的体现。不知其精髓要义，只得其只言片语，就盲目行事，到处搬套，则必然遭到失败。

“兵置死地而后生”，本是一条积极的用兵法则。说的是如果把军队布置在危险的境地，那么，士兵们就会因为地险而奋力求生，不存任何幻想，杀一条血路，便能取得战斗的胜利。这一法则的条件是，必须是可以杀出一条道路，能够绝处求生。这里的死地，不是完全意义上的死地，而是通过努力可以使之成为“生地”。

但是，不懂其要义的马谡，却真的把蜀兵置于“死地”，并也说什么：“兵置死地而后生。”死搬教条的结果，只能是兵败被杀。多数人之所以成为规矩的傀儡，就在于不能领会规矩的精神。规矩章程是往事的经验总结，而变化发展则是人类社会的主要特征。因此，遵守规矩的同时，改革创新，发现新的规律就十分重要了。

实际上，凡有所作为的有识之士，就在于能打破常规，见人所不能见，为人所不能为，从而取得惊人的创举。若依旧说，“日心说”就不能出现；若从旧制，“一国两制”就不会诞生；若顺常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不能得到推行，等等。

可见，变化发展，通权达变，乃是做个人事，做国家事之要旨。照着葫芦画葫芦，就在于死板不变，不得要领。其实，真正懂得画法、线条和色彩的人，有什么不能画呢？

１２２文章与富贵

文章是山水化境，

富贵乃烟云幻形。
［述论］

山水是实景，烟云是幻境；用山水比文章，烟云比富贵，确是看到了文章和富贵的本质。文章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是人们对美好事物的憧憬，对美好生活的讴歌，对丑恶事物的鞭挞与揭露。优秀的文章流传千古，仍为人们所津津乐道；而某些人所苦苦追逐的功名富贵，不过是过眼烟云，转瞬即逝。只有那些淡泊名利，苦苦耕读的人，才能体会到真正的快乐与幸福，才能品尝到甘与苦的滋味。因此，功名富贵不可过分追逐，潜心学习才能无悔人生。

文章是人类的精神食粮，是人类生生不息，不断向前的力量源泉。人类从文章中了解了自己的过去，从文章中吸取经验教训，从文章中找到人生的真谛……其实，每一篇文章都是作者心灵与自然撞击迸发出来的，臆造的文章是不会被社会认可的。小小篇幅正是社会生活的缩影，是高度浓缩了的历史和人生。
文章是人类共有的伟大财富，是人类永恒的伴侣，它使千千万万的人受益。

功名富贵，自古有之。只因为它具有满足人的某些欲望的功能，人们始终摆脱不了这种幻影的缠绕。有的也确实能让你寝食不安，煞费苦心地去琢磨。人们对物质生活的要求，在一定程度内并非坏事，但不能因为需要而无休止地殷殷求索。那样就等于自套枷锁，作茧自缚。最后灰飞烟灭，一切皆空空如也。

就时间而言，文章是不朽的山水。美好的文章，能流传千古，拨动世世代代人们的心灵，成为世世代代人们的精神食粮。而富贵固长久，也不过百年即烟消云散，可谓“富贵一生也短命”。就空间而言，文章容得下整个天地，人们可以尽情地徜徉其中，自得自乐，吮吸和体味那无尽智慧的甘汁。而富贵立之于隅所，占之于小小一方，又需富贵者搂着不放，可谓“富贵不过钱眼大”。
可见，文章天长地久，富贵乃烟云幻形。文章乃人生的一条河，富贵乃人生的洪荒阁。
１２３郭林宗与王彦方
郭林宗为人伦之鉴，多在细微处留心；
王彦方化乡里之风，是从德义中立脚。
［述论］

“不积小善，不能成大德；不积小恶，不足以亡身。”看来，小的东西积累起来，要么可以立大业成大德，要么足以败名亡身。人往往不重视细微之处，而许多失败悲剧就是起自不拘小节、轻忽细行的。“君子有大道”，但却以“慎微”为首。许多事情，往往于细微处更见精神，更能洞察一个人的思想境界。伯乐相马，推贤荐能，往往都是通过对对象的细行小节的观察，从而得出取舍留弃的。

譬如“割席分座”的故事，魏晋时人管宁与华歆，少时同坐一席读书。一日，有华丽的马车从身旁经过，华歆回顾再三，睥睨不已；而管宁却正襟危坐，专心读书。又一日，两人同锄耕于田，华歆锄得一块金子，惊喜不已，拿给管宁看。管宁接过来，委之于地，只顾埋头锄耕。

旁观者通过这两则小事，便认定管宁必然淡泊名利、品德高洁，华歆必然好名喜功，贪图富贵。后来的史实证明，人们于细微处所做出的判断，完全与事实相符。俗话说“小处不可随便”，知微可以见着，从小可以见大。慎细慎微，并非自缚手脚，自我作践，而是修行养性不可不备的素质。

留心细微，还必须能够充分认识到，细微小事会对立身处世派生的影响。春秋时鲁国宰相公仪休，喜好吃鱼。有人就送给他一条大鱼，公仪休却断然拒绝。客人不解，问道：“听说您喜欢吃鱼，为何拒绝我呢？”

公仪休回答说：“正因为我喜欢吃鱼，所以才不接受你送来的鱼。国君让我作宰相，我吃鱼可以自给。如果把你送来的鱼吃了，国君因此而免去了我的宰相之职，谁还会给我送鱼呢？”

客人送来一尾鱼，本是一件小事。然而，公仪休的过人之处就在于，他已觉察到了客人送鱼，必然有求于己。倘若收受此鱼，必然会有更多的有求于他的人把鱼送到他的门下。这样以来，就可能受贿成性，而导致被免官。

另外，北宋名臣欧阳修，曾因其在外做官的侄子想给他买些蛛砂，而专门修书一封，谆谆告诫说：“昨日书中言欲买蛛砂来。吾不缺此物。汝于官下宜守廉，何得买官下物？！吾在官所，除饮水外，不曾买一物，可视此为戒。”蛛砂不过一种颜料，欧阳修却如此“小题大作”，足见“慎微”于人之重要。

“慎微”是成事树人的要津，而德义则是立身达人的纲目。强哭不感人，强怒者无威。而涵养于内心的德义，内可以正身养生，外可以教人达人。“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夸夸其谈，口是心非，必为人唾弃。而真正的以德义为本的“君子”，不言而威，不行而可教化乡里，正人心，醇民俗，不仅为自己赢得青史留名，也为群体、社会做出了有益的贡献。这才是值得世人敬仰、效法的。
１２４憨人与苦人
天下无憨人，岂可妄行欺诈；

世人皆苦人，何能独享安闲。
［述论］

天下没有真正愚笨的人，那些欺侮诈骗他人的人岂能妄行！世上受苦人何其多，那些独享安闲的人问心何忍！

天下有骗子，就不免有受骗上当的人。有受骗上当的人，就一定有骗子。这是一个问题的两面。然而骗子骗人有术，却不入聪明人行列；受骗上当的人常见，却不能视为愚蠢憨笨。

真正愚蠢的人，是好行骗术的小人。那些好设圈套算计人的人，无不以为自己聪明。一旦行骗得手，更自喜于“神机妙算”。但因为其用心险恶，不得人心，必遭天怒人怨；既要行骗，又不便明言，必然心虚积淤；骗局如雾，雾散劣迹败露，必然始骗时即败局已定。

因此，是骗子就见不得光天化日，是骗子就只有狐朋狗党，是骗就不会有好果命长。骗人如骗己，欺人即欺己。那些走上行骗之路，步入诡计生涯的人，是何等的愚昧蠢笨！

那些受骗上当的人，尽管也会受到损失，带来创伤，但他们是无辜的，受苦也是暂时的。他们从受骗中，“吃一堑，长一智”，成为骗子的天敌。故而受骗并不意味着愚笨，更不能视为愚蠢。不过，在一个骗子愈来愈多的国度里，就应该思索何以有诸多上当受骗人？又该如何“关闭”和清除骗子妄行的市场呢？

“世上皆苦人”，并不是说世界上都是受苦人。而是说世上皆有苦，有生身之苦，亦有内心之苦；有生活所累之苦，亦有追求进取之苦；有身在福中不知福之苦，亦有祸难临头痛不欲生之苦。凡此种种，人人都有苦事、苦衷、苦难，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苦字经。如此，有志强者，有识智者，怎么能够去追求独享安闲的生活呢？

真正有志气的强者，就应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胸怀和气志。为天下劳苦大众得解放而尽自己的锦薄之力，以自己的勇气和作为使人们摆脱物质的贫匮、身心的痛苦和生活的所累。

真正的有远见卓识的智者，就应该以“明人所不悟，立人所不识，启人所不智”的见地和境界，为人启迪心灵，开智治愚，指点迷津，使人化解心淤的泥泽，排解内衷的烦恼，摆脱精神的痛苦。

世上从来没有救世主。强者智者竭心尽力，也不过是一种外力的推动和催化。要使世上皆不苦，需得世人皆发奋。只要人人都献上一片爱、一分智、一把力，世界就会变成美好的明天。

１２５懦弱与糊涂

甘受人欺，定非懦弱；
自谓予智，终是糊涂。

［述论］

甘愿受人欺侮的人，一定不是懦弱之士；自认为聪明的人，终究是糊涂之辈。

在人们看来，水总是柔顺、弱小的：温柔如水、落花流水、细水长流；石头永远是刚强的代名词：坚若磐石、以卵击石、铁心石肠等。但是，渺小温柔的水珠，最终可以滴穿坚硬的石板。水滴与石头，孰弱孰强呢？

天下没有甘愿受人欺侮的人。再懦弱的人，也还会在背后讲上两句气话，在心理上寻找一些阿Ｑ式的平衡。而真正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人，除了白痴之外，大概只有胸怀大志的人了。

韩信年少时好佩剑，一位市井少年见到韩信，说道：“你好带刀剑，似勇而实怯。如是真正勇敢，那就刺死我吧。否则，就由我胯下爬出。”经过一阵思忖之后，韩信真得就从这位少年的胯下爬了过去。在世人看来，韩信的这种举动实在是软弱至极。然而，正是这个甘受胯下之辱的韩信，日后辅佐那汉王刘邦平定天下，成为汉朝的开国功臣，位居淮阴侯，可谓显赫。此时，韩信之威猛、之功名，恐怕是当初这个市井少年做梦也没有想到的。

《后汉书?孔稚传》曰：“以天下为量者，不计细耻；以四海为任者，不顾小节。”真正成大器之人，能够忍耐别人难以忍耐的孤独，能够承受别人难以承受的打击，而不露于言表。在他们的心中，只常常镌刻着远大的奋斗目标。他们的所作所为，一举一动，都是围绕着这个目标而进行的。

与市井之人的瓜葛纠纷，只能成为他们实现人生奋斗目标的障碍，有百害而无一利。因此，他们把与世人之间的小恩小怨，早已置之度外了。这种胸襟，是何等的开阔。如果缺少了这种气度，那么句践只能一辈子做吴王的奴隶，苏秦也只能永远做个普通的学生，刘邦也就摆脱不了被项羽追杀宰割的命运，中国的历史就要重新改写了。

智和愚是相对立的。但是智与愚的外在表现，却没有什么明显的界限。喜欢耍小聪明的人，不见得能拥有多少智慧；而真正大智大慧者，却往往会有被人们视为愚笨的举动。美国前总统哈里逊，小时候举止木讷，反应迟钝。一些大人发现他有点傻，就故意在地上扔下两枚硬币，一枚一美元，一枚五美分，看他会捡起那一枚。

哈里逊捡起了那个五美分的，大人发现他果然有点傻，就兴致勃勃地又扔了一次，而他又一次捡了五美分。此后，人们经常这样试他，他也就常常傻给人们看。有一天，一个好心人告诉他："好孩子，千万别傻，你应该捡那个一美元，那个值钱。"而哈里逊微微一笑："不，如果我真的捡了一美元，他们就再也没兴趣扔钱给我了。"哈里逊的愚，可谓是大智若愚。相比之下，戏弄哈里逊的人，实在看不出智在哪里。

寸有所长，尺有所短，一个人不可能没有缺点。自以为聪明的人，往往过于自信，看不到自己的糊涂之处。这样，缺点只能永远留给自己，不可能得到纠正；自以为聪明的人，往往只刻意追究别人的短处，不注意观察别人之长，喜欢以己之长比人之短，然后沾沾自喜，最终只能害了自己。而自谓愚笨的人，往往比起那些自称聪明的人要聪明得多。因为他们能够明察自己身上的不足，然后取人之长，补己之短，不断充实和提高自己。

孔子曰："三人行，必有我师焉。"随着社会的发展，知识日新月异，空前激增，一个人不可能掌握所有知识而成为无所不晓的通才。术业有专攻，再优秀的人，也只有在知识的某一个领域有所建树，而对其它领域的知识就知之不多、知之不深了。

所以，在知识爆炸的今天，能够看到自己的不足，善于发现别人的长处，并能虚心向别人学习的人，才称得上是真正的智者。

１２６功德文章与人品心术

漫夸富贵显荣，功德文章，要可传诸后世；
任教声名煊赫，人品心术，不能瞒过史官。

［述论］

金玉满堂，富贵荣显，可荣耀一时。但是，花无百日红，财难积千载。这些身外之物，都会如浮云一样，随风飘散。但功德文章，不仅可彪炳史册，名垂千古，而且还能功显当代，泽被后世。

神农氏遍尝百草，奠救死扶伤之基；孔子杏坛兴教，不但开平民教育之先河，而且因他首创儒教，被后世尊圣谥王，其后代也因之享有圣人后裔"衍圣公"的美誉；北宋文学家范仲淹，不但文章着称于世，其功德也被历代王侯将相、社会贤达津津乐道。直到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仍对他褒扬有加。

"苏人范文从，仲淹之嫡派也。洪武间拜御史，忤旨，下狱论死。太祖视狱案，见姓名籍贯，遽呼问曰：'汝非范文正后人乎？'对曰：'臣仲淹十二世孙也。'太祖默然，即命左右取帛五方来，御笔大书'先天下之忧而后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二句，赐之。谕：'免汝五死！'"（《樵书》）《樵书》还记载了一则故事，不仅表明了范仲淹的功德文章，非但在士大夫中享有盛誉，就连平民盗匪也对其敬畏三分：范仲淹的裔孙范希荣，曾经和别的商人一起做生意。途中遇到了强盗，在问答中，范希荣说，我是范仲淹的后代。强盗听后，叹息道："好人的子孙。"就一物不取。

范仲淹为官清廉，家业寡薄，但他的功德文章却是其后人取之不竭的巨大财富。古人所谓"圣人立德，君子立功，其次立言"，说的也是这个道理。不管是"圣人君子"也罢，还是一般人等，树德建勋，以文喻理、教人，都会于国有益，于民有利的。

魏文帝曹丕说："盖文章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典论?论文》）唐人李纪南说："文者，贯道之器也。"（《昌黎先生韩愈文集序》）宋人苏洵说："文之用四：……道以通之，法以检之。"（《史论上》）其语意都基本相近，也即功德文章不仅能资政治国，明理载道，而且还可以显声扬名，永垂青史。我国是诗文的国度，历代帝王都极其关注"文以载道"，通过名流贤达的功德文章正教化，淳民俗，导风习，从而实现"治国平天下"的目的。

"孔子作春秋，而乱臣贼子惧。"自古及今，中国人向来是很重视生前死后的声名的。但是，家业使大清国库为之逊色的九门提督和坤，权倾朝野；横征暴敛的明朝宦官魏忠贤，其当时的声威可谓煊赫。然随着其罪恶的暴露，即刻身首异处，祸殃九族。他们的声名与志士贤达们的功德文章，是无法比肩的。

声威不过一时，逾时而灭；史笔所载千古，自有后人评说。聚财敛物，沽名钓誉，即使骗取了一时的声名，但一经指破，便会"樯橹灰飞烟灭"；功德文章，也许暂时并不那夺人耳目，显山露水。但是，是真金就会生光，随着时间的流逝，其价值便会水落石出，熠熠闪光，永彪史册。

１２７闭目养神与阖口防祸

神传于目，而目则有胞，闭之可以养神也；
祸出于口，而口则有唇，阖之可以防祸也。

［述论］

眼睛是心室之窗，"目挑"则"心招"。但世间之事之相，冰清玉洁、高山流水者看了使人添善增美，而那些污物秽行、暴虐丑恶者看了则会导人以偏邪。与其让那些不堪入目、诲淫诲盗的东西烦扰心室，不如闭起眼睛，"非礼勿视"，以蓄养正正，保活心灵。

科技进步，国门打开，固然为人们的生活、文化娱乐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提升。但是，滚滚江河，泥沙俱下。一些形形色色的污染人们精神文化环境的报刊、影视以及其它的黄色书刊，也蜂涌而至，严重地扰乱了社会文明，出现了大量的犯罪。这不能不引起人们的极大关注。

因此，倡导“非礼勿视”，是非常必要的。当然，这里所说的“礼”，不是封建的条条框框，而是指符合当今社会的精神文明、伦理道德的规范，有益于人们身心健康的公德模式。尤其是对鉴别、抵抗能力脆弱的青少年，更应加强教育，提高他们的思想道德素养，自觉抵制不健康社会现象的干扰。

“闭目”之要在于“净心”。工欲成其事，必先利其器。要使人们不看不可看、看则有损健康的东西，必须扫净心中的淫欲杂念。“吾日三省吾身”，经常检点自己的行为，格去心中之非，端正思想，做到“出淤泥而不染”。有意识地闪避灯红酒绿，眼不见则心不乱，时时以高洁的道德，有益的范例矫正自己的言行，提高个人的修养，做到既目不视污相败行，又强化内省自修。

目挑神与，于身心有害；轻言妄言，也于己无益。所谓“病从口入，祸从口出”，讲的就是这个道理。据说极力倡导“一簞食，一瓢饮，居陋巷而不改其乐”的孔子，到了周国，“见太庙古阶前有金人，三缄其口，因铭其背曰：‘古慎言之，戒之哉！毋多言，多言多败。’”。
　　自古以来，因失言而加祸于身者，不乏其人。

有则历史故事，说有一个皇帝，闲聊中对他的皇后说：“你已三十多岁了，年长色衰，该换皇后之位了。”这虽然是一句戏言，但皇后听后却非常恼怒，结果乘这位皇帝酒醉杀了他。这个教训留给后人的思索，是深长的。言所以传心，言者无心而听者往往有意。尤其在人们酒醉、激怒、处于逆境时，更应“三缄其口”，少言为佳。

“明者慎言，故无失言；暗者轻言，自致害灭。”说“慎言”并不等于“口可以饮，不可以言”，而是提醒人们，对物情事理识之浮浅，知之不周则不要妄言；对上对下了解不够，洞察未明不可轻言。所谓“对官长而言清，则不清者见怒；对朋友言直，则不直者见憎。”于急躁、愤懑、无聊时不可戏言。所谓防口如防川，说明人们对妄言、轻言、戏言有畏惧、嫌恶之心。相反，倘若察明物理、思虑全周、交厚识深，则应该进善言，发善声，以资人进步，全人事成。

　　１２８富家与寒士
　　富家惯习骄奢，最难教子；
　　寒士欲谋生活，还是读书。
　　［述论］

自从盘古开天地，家庭就是孩子的不可替代的第一所生活学校，也是孩子成才的有效途径。

应该说，所有的父母，都希望自己的孩子成为有用之才。但是这个愿望的实现，并不是一蹴而就的易事。尤其富贵人家的子女，更难成气候，这种现象值得深思。

究其原因，一在于价值导向。如我国新时期改革开放的大潮，造就了一个富民阶层，其中不乏凭知识才能、凭诚实劳动的致富者。但有相当一部分，是不仁而富并且为富不仁的。社会上一度流行这样的民谚：“北大出来的，不如大北出来的。”（“大北”指沈阳的大北监狱）“写书的不如出书的，出书的不如卖书的。”这话虽有些刻薄，但也反映了一定的现实。

由于家长的成功致富，并不凭借的是知识的力量，知识的贬值在孩子心目中便是顺理成章的事情。有位富家子弟在他的中学作文中写道：
很难想象，这样一位子弟能够成为对国家、对人民的有用之才。□
我的愿望--做一个有钱的人。因为有钱，就可以有一切，可以吃好、穿好、玩好。钱是幸福之源。有钞票，吃穿不愁；没有钞票，日子难过。有钱自有鱼和肉，有钱自有黄金屋，有钱自有颜如玉。钱是一把金钥匙，只有它，才能打开幸福的大门。……

二在于生活优裕。他们沉溺于父辈开创的优越的生活摇蓝里，不愿吃苦，不能吃苦；只知吃喝，只求玩乐。一些中小学的富家子弟，竟然花钱雇人做作业，雇人答考卷。如此学习，遑论成才呢？一些富贵家长，盲目溺爱孩子，信惯孩子，只重物质生活的优裕，不重必要的管理教育。殊不知，这样很可能使孩子滋长不良的品德和习性。

记得书载，明代出生于将门世家的杰出军事家戚继光，小时候，有一次穿着一双考究的丝履走过庭院，被父亲戚景通看见，当即受到严厉的训斥：“你小小年纪，竟然穿起这样考究的鞋子，长大后会去追求锦衣肉食，怎么能继承父辈的事业呢？”等稍后，父亲弄清楚了那双丝履是外祖父赠送他的，还是要命令戚继光脱了下来，当即裂毁，以免他自幼养成奢侈习惯。

正是父亲的严训，戚继光才一生笃志读书，刻苦习武，后来果然成为一代爱国名将。可见，家教成才，离不一个“严”字，“严成才，松有害。”这一家教至理名言，富贵家长不可不纳。

贫穷的读书人所以贫穷，是因为他不妄求非分之财，不奢取虚俗。然而，读书人的贫穷只是相对的。首先，读书可敷添文采，可增长才智。可充实思想，可升华人格。高尔基说：

每一本书都是一级小阶梯，我每爬上一级，就更脱离畜牲而上升到人类，更接近美好的生活观念。
这就是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书读得越多，思想就越敏锐，精神就越富有，认识、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力就越强。□

而且，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当今社会里，知识就是力量，知识就是财富。书读得愈好能力也就愈强，为社会所作出的贡献自然会愈大，他也愈容易得到相应的报尝。热爱书吧，它会使人的生活变得充实愉快，能使人的心灵插上翅膀，离开幼稚浅薄与愚昧无知，到达那美好的“自由王国”去遨游。

１２９苟字与俗字

人犯一苟字，便不能振；
人犯一俗字，便不可医。

［述论］

一个人只要有了随便的毛病，便无法振作起来了；一个人的心性只要流于俗气，便不可救药了。人类社会，芸芸众生，虽然物质文化生活在不断改善，精神文明步伐日渐加快，但落俗不振的人还是为数不少的。

苟且是一种怠惰的心性，这同修身养性达到一定境界而对某些无意义的事情不去计较，是不可同日而语的。它是一种惰性，是一种消极无为、磋砣人生的习性。说到“阿Ｑ”这一人物，想来人们皆不陌生，长期的惰心懒性，终日小不为而侥幸，大不能而为之落难。如此而不能振作，世世传此而为庸人之道。

苟且又是一种生命的低能，因为苟且者过活在生命的糟粕之中而不思进取，反认为一切均是命中注定。由此而听天由命，得过且过；苟且偷安，无所事事；冬去春来，惆怅不尽；烦时牢骚满腹，闲时说三道四，等等。这种人愧对天地，有悔人生，可以断定：苟且者，其生命境界之卑下，其人生价值已丧失。

所谓俗，是指一个人精神境界不高，甚至失去精神生活的依托。人的生活，是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统一体。脱离物质生活，人就不能生存；离开精神，人就会变得百无聊赖。然而，有的人却只活了一半。他们寄生于物质生活，而精神生活却是贫乏空洞的。这种精神上的贫乏症，不是别人或是以药物可以治疗的。必须由他自己的内心去反省，去补充。

当今，那些豪富、款爷们，物质生活不可谓不丰裕了。而有的却每每无限惆怅，声言什么：感情能值多少钱？精神是方的还是圆的？可见他们的心灵之空虚，境界之卑下，是精神上的乞丐。而那些脚踏实地，兢兢业业，做人民公仆，为群众办实事，为事业而献身的人，他们收入并不高，物质生活并不充裕。但他们境界高尚，精神充实，活得自在，干得有为，却是最幸福的人。物质生活是人类与动物共有的，惟有精神生活是动物缺乏的。然而，许多人却只追求物质生活而舍弃精神生活，活的像禽兽而不像真正的人。

人的振作、文雅，是时代前进的血脉。国家、民族、事业的振兴，需要人的振作有为、开拓创新。而那些生得苟且、活得落俗的人，将被时代所淘汰，也终将被文明的浪潮所洗涤、所改造。但愿苟且落俗的人幡然醒悟，一扫颓废之俗，荡起振作之气。

１３０志不可及与心不忍言

有不可及之志，必有不可及之功；
有不忍言之心，必有不忍言之祸。

［述论］

俗话说：“石看纹理山看脉，人看志气树看材。”一个人如果没有志气，就不会奋发向上，也必定成不了大事。西晋“竹林七贤”之一的嵇康，把立志者看作人之区别于非人的一个标志。他说：“人无志，非人也。”的确，古今中外，成就大事者，都是有志气、有追求的。大诗人苏轼在《晁错论》中，曾说：“古之成大事者，不惟有超世之才，亦有坚韧不拔之志。”可见，立志是成事的先决条件。

志有高下之分。不同的人的不同的志向，就像是登山一样。有的人发誓要登上最高的山，有的人却只想攀上丘陵。登高山固然辛苦，只要坚持到底，必能如愿。那种“一览众山小”的境界，岂是登丘陵的人所能感悟和企及的？

华罗庚曾经说过：“登高自卑，持之以恒。”这个“卑”是“低”的意思，爬山总是由山脚上开始的。这个“恒”是持久的意思，有韧劲、有毅力，坚持到底，才能登上山顶。

登高始于足下，艰险紧随高远。那些好高骛远、急于求成、想成功又怕艰险，甚至投机取巧，想一步登天的人，到头来只能是一事无成，空悔一生。孟子说：“士贵立志，志不立则无成。”在创业的路上，有许多惊涛骇浪。从古到今，凡是能够战胜艰难险阻，经受种种考验，在事业上有所成就的人，都是有雄心壮志的人。

玄奘以“宁肯西行而死，怎能东归而生”的坚不拔的精神，克服了重重困难，终于到达天竺，取回佛经75部，达1335卷，铸写了一部辉煌的篇章。李时珍以“心比铁石坚，至死不怕难”的壮志，27载历经艰险，遍尝万草，终于写成了《本草纲目》。在拿破仑的字典中没有“不可

能”这三个字，他的成功是以必胜的信念和“没有不可能”的志向而获得的。

事实上，任何成就的取得，理想的实现，除了客观上的某些必要条件外，最主要的是靠自身的努力。人只要有志气、肯实干，坚持不懈，百折不挠，理想的大门就会向你敞开，知识的群峰就会向你低头。

“爱之深，责之切。”越是志向高远的人，越懂得自爱、自责。古代的君主要有谏臣，因为国家大事稍有差池，便足以酿成巨祸。商朝末年，有一个太师叫箕子。有一次，他见商纣王用象牙做的筷子，非常害怕。他认为，用了象牙的筷子，就不肯用泥作的碗，而要用玉石做的杯子。做下了象牙筷子玉石杯，就一定不肯吃一般的蔬菜，而要吃豹胎之类的珍异食品；吃上异食品，也就不肯穿粗布的衣服，住茅草的房子，而要里外穿锦衣，住高级房子。人的享乐是无止境的，一开了头就很难收住。

箕子越想越感到不妥，想去劝谏，可又怕召来杀身之祸，而未及时劝谏。不久，纣王兵败，而箕子则悔之晚矣。治国如此，做人也然。一个人沾染了某种不良习气，不思改悔，其它恶习也会随之引发，导致恶性循环。就像一个人得了一种病，讳疾忌医或治疗不对症，就会产生并发症。这就叫“一个小鬼到，数个小鬼登门”。

因此，人对于自己的缺点、弱点、错误，万不可“隐忍不言”，无动于衷，知错不改，有错不纠。所以，人既要在抉除“一毫之恶”中战胜自我，完善自我，同时要以善积“一毫之新”，升华自我，拓展自我。

１３１事难处与功将成

事当难处之时，只让退一步，便容易处矣；

功到将成之候，若放松一着，便不能成矣。

［述论］

人之做事，有难易之分，有缓急之别。容易事自不必说，难事为难，倒是值得思索的。让退一步，是常用之法。让退一步不是知难而退，不去成事；而是另辟蹊径，再求他法，更好地做事。

难事成难，一是条件不成熟，二是方法不对路。条件不具备而勉强行事，不是成之极难，便是代价太大，成一事而损太多。事之成败自有定数，非人力所能为。所谓人的主观能动性，必然是在认识事物发展规律之时，对规律的主动驾驭，而不是超越它，破坏它。苏俄的“垦荒”之败，中国“大跃进”之灾，无不警示人们：条件不成熟，让退一步，培育条件，“创造条件再上”；水到渠成，瓜熟蒂落，事自成矣。

事之有成，非一途径。钻牛角，认死理，固执一法，只能是事倍功半。更重要的，是贻误了时机。让退了一步，转求他法，从死胡同里退出来。看似前功尽弃，实则是最好的方法。因为此法既为不通，仍一味求之，必然再度空耗人力、物力，浪费时间，何时有止，何时得成呢？求于他法，才可能舍死求活，转败为胜，少走弯路。转求他法，也并不仅是弃一法再求一法。若有可能，综合数法，开辟全新的道路，乃是上乘之法，即所谓的“异途原理”。

“功到将成之候，放松一着，便不能成矣。”亦如人们常言：行百里者半九十。为何功到将成之时，却放松一着，而至功不能成呢？盖因功到将成之时，人之心力已惫，以为大势已定，功将既成，便生懈怠之心，松喘气息，以至功败垂成。故有志者举事，必是一鼓作气，进行到底。

再者，功到将成之时，往往亦是最为困难之际。心志不坚者，容易心生怯意，畏难而退，而与成功失之交臂，功亏一篑。做事犹如登山，山脚路好走，山腰路易攀。及至顶峰，则崎岖坎柯，艰难异常。越是接近顶点，越是困苦倍加。是故，必得有十分努力和百倍信心，才能登上顶峰，取得成功。

前者“让退一步”，是做事方法灵活，“后退一步自然宽”，是智者的选择；难处“若放松一着”，则是逃避困难，是懦夫的表现，因为“前进十里未必窄”。

究竟何时为退，何时为进，当事者应审时度势，恰当选择。当退不退，是为蛮干；该进不进，则是矫柔，世人当警之慎之。

１３２财位与年子

无财非贫，无学乃为贪；无位非贱，无耻乃为贱；无年非夭，无述乃为夭；无子非孤，无德乃为孤。

［述论］

没有钱不算贫穷。明朝黄姬水编纂的《贫士传》，第一篇是《披裘公》。说的是春秋时代的一位穷苦百姓，夏天五月，还是披着件破羊皮，靠着打柴度日。

有一天，他背着柴草过路。路上有别人遗失的金钱，他看也不看就过去了，并且对喊他快给“遗金”的人提出了严肃批评。这位披裘公，人穷志不穷。因此，黄姬水的叔父黄省曾在此书“后序”中称颂道：

此盖贫于财而富于德，空乏于一朝而优崇于万世也。

确实，披裘公十分贫穷，没有财产，但他的思想品德却很富有；他在生活上很艰难，在道德品质上却可流芳百世。

而那些没有学问、人格低下的人，由于缺乏心灵世界，弱水三千，而不得一瓢饮。即使拥有充裕的物质世界，也不会感到满足；即使富可敌国，亦是贫困。当今，一些大款在歌厅比着哄抬点歌费，甚至比着烧毁人民币，即是贫困之典型。

贱是人格低贱的意思。人是否有价值，人格是否高尚，并不在人的出身门第、等级高低、权力大小。有人热衷于官场，一心想做官，做大官，认为唯有当权做官才会有尊严、有价值。确实，权力具有尊严性，但权力不等于人格。如果他们心数谋私、滥用权力、贪赃枉法，那就会受到千夫所指，受到法律惩处，绝不会有人格尊严。

有人认为，只有获得社会地位、荣誉、名望，才有人格的尊严。确实，荣誉、名望是群体、社会对自己的尊严的确认，人希望自己能得到应有的社会地位、荣誉、名望本无可非议。问题在于，如果以不道德的手段去实现自己的目的，即使侥幸成功，卑鄙的道德形象也使他不会有人格尊严。

人的尊严与人的羞耻心、过失感紧密相关。羞耻心、过失感是社会有关价值原则、行为规范向个人内化的产物，它犹如人格的守护神，对人的思想行为起着自我控制、自我监督、自我调节的作用。人一旦发现自己违背社会有关准则、规范，或自己尚未尽到应尽的社会责任和义务，就会感到羞耻、内疚、惭愧和悔恨。这是人之所以能够进行自我反省的心理基础。

但在现实生活中，有的人为维护自己的既得利益、名望，固守错误，不愿作自我批评，那自然难有威望和尊严。有的人错事太多，坏事做绝，不敢作自我批评，自然也难以找回尊严。有的人则毫无羞耻心、过失感，他们伤害别人而不知内疚、后悔，对别人的指责、批评麻木不仁，泰然自若，执拗顽固。这种人无异于自我毁灭，自然毫无什么尊严可言。

人的生命，并不在寿命的长短。藏克家诗云：

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

有的人死了，他却还活着。

此中哲理，自不必多言。古来人瑞多矣，但是生无益于时，死无闻于后，虽生犹死。颜渊早死，至今犹为人称道，称为“亚圣”，可说已经活了数千年而不为过。其他如孔子述而不作，孔教至今犹行；司马迁着《史记》，千古学人无不神往等等。这才叫做长寿。

而有子无德者，子亦弃之而去；有德无子，非其子亦亲近爱戴。如周恩来虽无子女，但万民爱戴。此即所说的无子非孤，无德乃孤。

１３３知过与恶恶

知过能改，便是圣人之徒；

恶恶太严，终为君子之病。

［述论］

能知道自己的过错而加以改正，那么便是圣人的门徒；攻击恶人太过严厉，终会成为君子的过失。

古人说过：“人孰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意思是，人都会有过失。只要能认识自己的过失，认真改正，就是有道德的表现。知过能改，首先要知过，关键是能改。

知过必需能自省。孔子主张“一日三省吾身”，无疑是知过的有效方法和途径。然而世人多自以为是，鲜作自我反省。尤其是青年人，往往自信好胜，总以为自己比别人高明正确，缺乏自我反省的精神，从而导致分不清是非，看不到过失。

知过还应“闻过则喜”、“从谏如流”。人们认识事物的能力总是有限的，对自身的检视也不例外。因此，少不了要吸取他人的正确意见。然而，良药苦口，忠言逆耳，若听不进逆耳话，则于知过无补。

唐朝御史大夫杜淹，有一次在朝廷上提出一项建议后，不料受到右仆射封德的批评，杜淹啥话也没说。唐太宗很奇怪，问他如何不争论。他冷静地回答：“天下之务，当尽至当，善则从之。”杜淹这种“闻过则喜”“从善如流”的态度，很值得我们借鉴。

知过能改，关键是改。有些人好面子，即使自知过失，也不愿让人知道。一旦被人指出，受到批评，就以为伤了自尊心，失了面子。有的为此恼羞成怒，强词夺理，拍案而起。个别人竟然鲁莽行事，铸成大错。

其实，对于面子问题，要有正确认识。有的时候，你愈要面子，就将愈要丢脸。只有你不怕丢脸，撕破了面子，诚心诚意改正错误，那时候也许还丢不了面子。这话是很有教益的，能改需要勇气，需要毅力。有些人积习已久，不肯下决心去改，或改之又犯；有些人小过能改，大过却不能改；有些人易改的改，不易改的不能改。这都不能算改。

晋朝周处年轻时，是个有名的“浪子”。《世说新语》上说他“凶强侠气，为乡里所患”。当时的人把他和“南山虎”、“长桥蛟”并称为“三害”。当他自己知道自己也是一害时，对自己过去的胡作非为追悔莫及，很想改过自新。但又不免有些悲观，认为自己“年已蹉跎，恐将无及”。

有个叫陆云的人，听说周处有悔改的愿望，便对他说：“古人贵朝闻夕改。君前途尚可，且患志之不立，何患名之不彰！”周处自此，“遂励志好学，痛改前非”，后来终于成了一位屡建奇功的名将，功在国家，名垂史册。从周处的故事中，我们不是可以得到一些启迪吗？

“攻人之恶，毋太严，要思其堪受；教人以善，毋过弃，当使其可从。”恶行是与德行的对立，是对社会或他人利益的损害，是对合乎德性的社会秩序的破坏，是对道德自由的践踏。因此，一个社会道德价值导向的根本任务，就是彰善瘅恶、扬善祛恶，惩治和防治丑恶现象便成为必要。

但道德价值的结构，在任何一个社会中都是非常复杂的。它不仅有善与恶的区别，如恶的不同层次就有极端自私、理性自私及羞涩自私的区分，有极恶、甚恶及偏恶的区别。因此，惩治恶行必须区别对待，方法得当。恶人恶事，总是事出有因。或为是非不明，或为本性蒙蔽。况且人皆有善性，恶人亦当如此。

惩治恶人也要适度，不可太过严厉，当以促其改过弃恶为目的。既要对不该发生的恶行加以制裁、禁止，对作恶者施加压力，迫使其中止恶行；又要让其弃恶从善，改过自新。若让一恶人自觉其非而改之，即是成就一善人。若一味严苛厉责，则会增其逆反心理，偏执心志，从而影响社会的稳定。

１３４诗书与孝悌

士必以诗书为性命，
人须从孝悌立根基。

[述论]

“士以诗书为性命”，盖言诗书之于士人，是极端重要的，是性命交关的大事。

士作为历史上曾有的一个阶层，用现在的话说就是知识分子，曾经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他们是知识的化身，是知识的代表者。士之读书是为仕，但为仕不是最终的目的。根本的目的，在通过入仕而施展自己的政治抱负，为国家为社会做出自己的贡献。士要为仕，则必须读书。无知为官，必是昏官。昏官当道，必然贻误国家，为害人民。

要读书，就必须以书为重，视书为命，否则就读不好书。以书为命，就要摒弃一切私心杂念，专心攻书，潜心研读。读书是十分清苦难为之事，耐不得寂寞，纵以声色犬马；守不住清贫，沉湎酒色财气，怎么能读好书？

读书在于知理，而知理则在于悟。满脑子金钱地位，所思所想皆世俗名利，又能悟出什么？故以书为命，首先必得心清神定，方读得好书。以书为命，更应读书中之理，书中真道。一书之言，人皆可读。但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圣贤诗书常被人解得支离破碎，乃至君子以此为理，小人以此为据，杀人越货的盗贼亦从中找出满嘴的仁义道德。

之所以如此，乃因圣贤之书被人误解、曲解，书之真道被阉割！故以书为命，必以身心性命体悟书中道理，方可得之真谛，感之原旨，不至误之曲之。

以书为命，还应知书以行。读书在知理，知理在明道，明道在安身立命。既安身立命，则应善举于世。读书不行事，是为白读，纵得满腹经纶亦与白痴无二。读书修身是为行事(齐家、治国、平天下)，而行事之复杂艰难，自不待言；而要以书之正理去行事，则更是难上加难。

若读书是一回事，做事又是另一个样子，此小人之读书也。故以书为命，还应执书中之理，行在理之事。虽难上加难，亦不后退半分，以身家性命扞卫真理尊严，如孔子所云：“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

“人须从孝悌立根基”，意指孝悌是做人根本，不孝不悌便不是人矣。孝悌何以如此重要？在家庭与中国社会之稳定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古代中国，家族组织与国家行政组织是一致的。所以，在家能孝悌者，在国则必能敬重君主、公卿。同时，由于对各种人的仁爱都是由孝悌这种父子兄弟之爱推衍出来的，所以有子(孔子的学生)说：“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悌也者，其为人之本与。”所谓孝就是“顺事父母”，所谓悌就是“友于兄弟”。

能顺事父母，则为人必不致违犯纪，重恩而不背信；能友于兄弟，则为人必善于人处，重义而不忘本。孝字推广则为敬事一切可敬者；悌字推广爱护一切可爱者。在家，连父母都不事孝顺，忘恩背德，在外则有何可能去敬奉他人？在家连兄弟都不友爱，失义忘本，在外又怎么能与人善处？当今之时，家庭乃社会细胞，家庭的稳固和睦仍有着不可忽视的社会意义，故孝悌于人依旧十分重要。做人由最基本的孝悌做起，自然能逐渐推广到“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境界。

１３５好事与苦心

德泽太薄，家有好事，未必是好事。得意者何可自矜；天道最公，人能苦心，断不负苦心。为善者须当自信。

［述论］

人都喜欢好事，不喜欢坏事。然而，“天行有常”，好事坏事不在人之好恶，而在自身定数。万事皆有缘，凡事终有果，事事都有变，好事坏事都在自行之中。好事坏事又都是相对而言的，所持标准不同，则事之好坏又有所别。

故凡事都当察其成因，审其终果，观其所变，以坦然平常之心待之，不可喜之过望，也不必悲之过甚。好事降临，往往有德者居之。如果己身之德不够，自于他人无恩，那么好事之来，未必真是好事，可能背后还隐藏着什么祸苗。因为事起无由，必有不正当的理由在支持着。若坦然接受，很可能牵连祸事之中。

一个有自知之明的人，在受到突如其来的好运时，往往会自问，到底自己有何德而能居之？如果找不出理由，则不免惶恐不安，因为是福是祸尚且不明，哪里还敢以此自矜呢？同样，当有祸事突然降临，也不必惊慌失措，应当审察自己的所行所为。若是自己无寡恩缺德之事，灾祸会自行消去，因天道最公；若自己有鲜廉寡耻之为，灾祸殃己，当自受祸于天。唯求悔过自新，使坏事变为好事，天理昭然。

天道最公，公在代表了万民之心。而万民之心，则皆在一个“理”字。故善有善报，恶有恶果，并非是佛家的说法，而是天理使然。是故，“人能苦心，天断不负苦心人，为善者当须自信”。为善本是件好事，但好事并不是好做之事，否则人人皆是圣贤之人了。

做善事何难？最难之处在人之心。首先要心净，即无私心杂念，而一心向善。若满心都想的是一己的私欲，苦求名、利、钱、财，断不能行善而成善。心净，就是要达到忘我无欲的程度，方可专心去做好事。有“我”之在，必与“他”相争；“我”之在心，必无“他”立足之地。“心中之贼”非有他，就是一个“我”字。所以，要想心净无欲，必先“破心中贼”。“我”之不在，则利欲无存，则可公而忘私，则可奋不顾身，则可舍身取义。

二是心中要有恒。即心力恒久，终生为善。苦心为善，切不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否则就不是善了。恒心为善，一要守得住，恒久不变；二要敬得牢，不为外欲所诱，从而矢志不渝。人皆可做善事，但差别在于为善之久暂。如所谓：“一个人做一件好事并不难，难的是一辈子做好事而不做坏事。”

三是心中要有圣境。即做好事不以为是在做好事，做善事并不贪图善报。此种境界是最难的。做善图个善报，则心中便是个不善；以为自己在做好事，则心中自然没有圣境。做好不觉好，行善不图报，是为真好真善，便是圣境。如此为善，即如孟子所言：

由仁义行，非行仁义也。(《孟子?离娄下》)

如此以来，为善便也就不难了，苦心之人便一定能够自信起来。

天道最公，并无什么“天神”在冥冥之中审判，而是公理在人心，在社会，在历史长河中。所以，那些苦心之人，一定不必埋怨什么“好人不长寿”了，也不必恨什么“坏人活千年”了。关键则在于，我们应当自信自立。

１３６长进与振兴

把自己太看高了，便不能长进；

把自己太看低了，便不能振兴。

［述论］

现实生活中，有两种人：一种是自认为自己高明而无人可比，把什么事情都看得很简单易从，往往浅尝辄止，难成一事；还有一种是自认为自己什么都不行，自暴自弃，自怨自艾，总是缺乏自信心，萎糜不振。

我国古代思想家荀子，曾这样评说第一种人，即便你是骏马“骐骥”，仅仅“一跃”，也达不到十步之遥；他鼓励后一种人，就算你是不起眼的“驽马”，如能加倍努力，正确地看待自己，也能行走很远很远的路。这也就是说，人应该在一种不卑不亢的心境中求进步。只要有一颗向上的心，他永远可以和其他人在平等的地位上前进。因为他的本质，和其他人是相同的，甚至比其他人更高贵。

有的人把自己看得过高，实质是自误误人。成语“纸上谈兵”的故事，人人皆知。战国时代赵国的赵括，年轻时就读了不少的兵书，相当聪颖，但很傲慢，自以为天下无敌。可当他到了前线临阵指挥，便显出了自己的缺陷。他把老将廉颇的持久抗战计划全部改变，军官也大批更换。秦军则用计截断了赵军的运粮后路，把赵军团团围住。赵括企图突围，却被秦军一箭射死，四十多万赵军全被歼灭，以失败而告终。

其实，赵括也只不过是死读了他父亲的一些兵书而已，就认为自己很在行，目空一切，不求更深地了解和掌握实战技能，结果落得了个悲惨的下场。

没有登不上的高山，没有下不去的深谷。把自己看得过低，便会失去振作的信心，就永远不能自振自兴。众所周知，童年的爱因斯坦，是一个说话含糊，反应迟钝，常常挨教师责骂，被同

学取笑的孩子。但他自己不轻看自己，而是信心百倍地追求向上，终于成为一代科学巨匠。

华罗庚是我国着名的数学家，他在初中毕业后不久，腿就失去了自由。卧病之际，丧母之恸又接踵袭来，精神和肉体的双重折磨重如泰山。然而，这一切没有击垮他，反而激发了他的进取心。一篇篇论文写成寄出，但石沉大海，他没有气馁，而是更加顽强地深钻细研。终于，熊庆来慧识识罗庚，使他从一名初中生一跃成为清华园的助教。

试想，如果爱因斯坦在老师的责骂和取笑中自怨自艾，甘于落后，不求上进，那一代科学巨匠的美名也不会挂在他的名下。如果当时的华罗庚自认命运安排，对生活丧失信心，那他也就不会激发起进取心，也不可能成为举世闻名的数学家。

我们要正确地评价自己，眼光要常向下看，才能发现自己并不是最低的；眼光要常往上看，才会发现自己并不是最高的；更要看到自己的脚，无论现在是高还是低，总是可以再往上攀登。如此，才会永远进步，生命的境界才会趋向完美。

１３７有为与好事

古之有为之士，皆不轻为之士；
乡党好事之人，必非晓事之人。

［述论］

有为之士不轻为，在不为小事、琐事，不轻易许诺立愿，而在做大事、要事上“立长志”。凡事有大小轻重，世事之多不可胜数，而人的精力有限，生命有数。如凡事皆做，把有限的精力和宝贵的光阴花费在无足轻重的琐事之上，这岂不是浪费？有为之士又怎么能有为呢？

做事之先，必要立志，即所谓下定决心。立志，乃是人之紧要处。有为之士必是有志之人，“不轻为”即不轻易地许诺立愿、定下决心。“有志之人立长志，无志之人常立志。”树立志向，确定人生追求，必须能洞悉社会与自我。一旦立下志愿，就不可轻易改弦易辙。为人处事，不可轻率答应事情。一旦答应下来，便是要一诺千金，并且践诺到底。做大事、要事，是指做对个人、对家庭、对社会、对国家影响重大，具有决定作用的事。

可见，有为之士亦有差等，并不是地位显赫之人，才有大事要事去做的。普通人士，亦有其自己的大事要事可为的。学生读书即为大事，主妇持家便是要事；将军谋划是大事，士兵习武是就是要事；治理社稷江山对于君王来说是头等大事，不误农时多打粮食对于农民来说便是要紧之事。

做大事而不做小事，是指不做无意义的琐碎小事，并不是凡小事皆不做。大事所成，在于日积月累；若干小事，必将铸成大事。如果只是一味追求做所谓大事，而不肯于细微之处见精神，从跬步积累致长远，则小事不去做而大事却不成。有为之士不轻为，其真谛在一旦做事便脚踏实地，孜孜以求，以小积大。

为何“非晓事之人”，又倒是“好事之人”呢？好事之徒在不明事理，不懂真理，且目光短浅，胸无大志，好事为其无知浅薄所致。明析事理，是一个十分艰苦复杂的过程。必得有深厚的知识，非凡的能力，恒久的意志。好事之徒，岂有这种禀赋与耐性？

由于无知，在这些人眼里，天下无不可为之事，因而轻浮草率行事；由于不知深浅，这些人又感到天无难成之事，因而又冒失莽撞；由于无能，这样的人又只得做那些鸡毛蒜皮的小事。

有为之士，好事之人，虽皆为的是做事，然则差之天壤：有为之士为事，可谓“宝珠一粒难求”；好事之人做事，可谓“尘沙万斛易得”。

１３８为善与有过

偶缘为善受累，遂无意为善，是因噎废食也；
明识有过当规，却讳言有过，是讳疾忌医也。

［述论］

善良是人性中神圣的品格，但人却并不是神。人要超越自我，达到善的境界，必须注重积善，即精心地保持自己的善行，精心地培养自己心中各种善良的愿望，并使之不断积累和壮大。

“积土成山，风雨兴焉；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积善成德，而神明自得，圣心备焉。”高尚的道德品质，理想的人格，不是一夜之间就能养成的。它需要一个长期的积善过程。只有从小事做起，从平凡的生活中乐行善事，才能体现非凡；只有不弃小善，才能积成大善；只有能积众善，才能有高尚的品德。

我们为一位陌生人指路是善良，我们搀扶一位老人过街也是善良，我们给人让座位是善良，甚至给予旁人一丝甜甜的微笑也是善良。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随时随地都能形成善良的品格。平时不检点，不积善，只幻想有朝一日能碰上一个紧要关头挺身而出，一个早上成为道德楷模，是根本不可能的。

然而，善事本不易为。有时为善会影响到自身利益，有时为善会伤及自身体肤，有时为善会遭恶人攻击。当此之时，切不可因噎废食，中止行善。善人为善之初，就应当明白，为善本无所求。为善只是为别人排忧解难，只为让别人过得愉快，所以应当摆脱私欲而不思报答。只要别

人的困难解除了，只要别人高兴了，你的善性便又精进了一层，你的境界便又提高了一步。

“讳疾忌医”的人，古已有之。战国时代的齐桓公，就是一例。神医扁鹊三番五次指出他有疾在身，病势加剧，他却理都不理，把神医的忠告当“耳边风”。结果致使自己病入膏肓，无药可救，呜呼哀哉。人的过失和缺点也和疾病一样，如有过失而拒绝批评，任它存在，任它发展，那也会由小过而铸成大错，使自己陷入泥潭不可自拔，严重时会导致身败名裂。

既知有病，就需诚意地遵照医嘱，及时治疗。发觉了自己的缺点错误，就要不怕逆耳忠言，不计较别人的态度方式。我们相信科学的唯物论，主张实事求是，有病不能忌医，有过欢迎批评。讳疾忌医，文过饰非，结果还是自作自受。害了自己，也难免贻害别人。

有的人惧怕批评，一听到批评，就如“惊弓之鸟”。其实这是不必要的。当然，批评者应当与人为善，注意方式方法，不要动辄“一棍子打死”，应该真正做到“惩前毖后，治病救人。”

总之，一方面要有疾不忌医，另一方面行医善治疾。明乎此，批评与自我批评，才能广泛施行，蔚为风尚。

１３９入幕宾与登座客

宾入幕中，皆沥胆披肝之士；
客登座上，无焦头烂额之人。

［述论］

与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肝胆相照，是一个人漫步人生之路所应有的基本操守；无肝无胆，则与稻草人无异。信义耿耿，乃士君子交接群朋的无限德量；无信无义，则为人不若刍狗。

唐代诗人有一首谈及交接朋友之论的诗篇，其名为《审交诗》，其中云：

结交若失人，中道生谤言。
君子芳杜酒，春浓寒更繁；
小人槿花放，朝在夕不存。
唯当金石友，可与贤达伦。

大意是说，如果与不可交之人结交，合作到了中途，就会出现诽谤，并且遭到别人的议论。君子之间的交往，恰如那陈年佳酿，天气越冷，饮之愈觉香醇；与小人结交就如同槿花绽放，早上才开，晚上就谢了。只有与那些可以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人结下稳固的交情和友谊，才能与贤良旷达之士论诗品酒，纵谈人生。

由此可见，交友之道，不可不察。俗话说，浇花浇根，交人交心；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大致不脱这个意思。也就是说，只有心息相通，志趣相投，不以利害相趋避，不以宠辱相亲弃，可以同甘苦、共患难，相濡以沫的同志，方可引为知己高朋，寄之以义，托之以命，生死与共，不弃不离。当年，革命先驱瞿秋白与鲁迅先生相交深笃，先生书赠“人生得一知己足矣，斯世当以同怀视之”一联以志他们二人之友情，实在是金兰之交的光辉写照。

“管鲍之知，穷达不移；益张之谊，生死不弃。”(元?许名奎《劝忍百箴考注》)就是以春秋管仲与鲍叔牙相知不移、东汉范式与张劭情谊笃纯的古代范例，来晓喻世人交友当如真金百炼而后不改其本色品质，宜结金兰之契，勿为易燠之凉。

管仲小时候，就与鲍叔牙很要好。鲍叔牙深知管仲有谋划大计、图成霸业的雄才伟略，所以与他交往时便从来不计得失，事事宽厚容忍。他们共同做生意，管仲要想多分得些财物。他深知管仲家境贫寒，并非出于贪心。他们一起办事，管仲有时会惹许多麻烦，但鲍叔牙不认为他愚笨，而是认为时机不成熟；多次战斗中，管仲都逃跑回家，鲍叔牙知其有年事已高的老母需要尽孝悌之道，并不认为那是怯懦无勇的表现；管仲多次当官又多次被罢黜，叔牙并不认为管仲无德无能，而是生不逢时。当他把管仲终于推举给了齐桓公，管仲才得到一展宏图的时机，成为宰相，图成霸业。难怪管仲会慨叹道：“生我者，父母也；知我者，鲍子也”。

交友之道，不仅要识之忠义，而且要慎终如始，方能长久。南朝刘峻曾作过一篇《广绝交论》的文章，谈及交友之道。他认为有的人以势力相交结而图权谋，有的以贿赂相结交而营私利，有的以谈论投机相交结而论时世，有的以同处贫寒相交结而共扶济，有的以度量宽宏相交结而不背弃。

但是，利欲之交，终究难以长久：以势交者，有势则从，无势则去；以利交者，利丰则聚，利尽则散。有酒有饭时，把盏言欢，信誓旦旦，似乎恨不得掏出心肝来同餐；稍有利害冲突，便脸黑如炭，反目相残，甚至于做出落井下石的勾当。其道德之沦丧，无异于禽兽。

交朋友，谋事业，宜延揽披肝沥胆之士为入幕之宾。非如此，不足以起宏图，成大业；立人格，修心性，勿交结焦头烂额之徒为座上之客。若如此，断然是功未成，名先朽。

１４０地人与心气

地无余利，人无余力，是种田两句要言；
心不外弛，气不外浮，是读书两句真诀。

［述论］

地闲生杂草，人闲生余非。所以说，无论是地力还是人力，都不可轻易放纵，放纵便容易引起灾祸。心不躁动，气不浮泄，才能守定真宰，有所定力，读得书中真意，求得真学问、真本领。

孔子曰：

饱食终日，无所用心，难矣哉！不有博弈者乎？为之，犹贤乎已。

就是说，一个人整天吃饱了饭，却什么事也不做，是不行的，不是有下棋对局的游戏吗？就是以此娱乐来动动脑筋，也比什么也不做要好些。

生命本是一块田园，是播种五谷还是丛生杂草，有赖于耕耘者的姿态。勤则地可尽其力，地尽其力则物可生，而衣食也就不必担心忧虑了。惰则地中草生，香花杂之以毒草，秕谷伴之以蒺藜。良莠共存，浪费地力，待皓首白发之时，则悔尤不及。

《孟子》曰："饱食暖衣，逸居而无教，则近于禽兽。圣人有忧之，使契为司徒，教以人伦。"吃饱穿暖之后，只游手好闲，贪享安乐。不想着学点什么、做点什么，那就跟禽兽差不多。圣人忧虑这件事，就派司徒契去教习人们应当明晰伦理道德知识。人的生命是有限的，但人生的价值是无限的。一个人要想寓有限于无限之中，求得人生的真谛和价值，必须锲而不舍，辛勤耕耘。

读书求学，贵能守定。守定则心静，心静则神安，神安方能专一于学问事业。另外，还要能养气戒躁，不存妄念，不骛旁物，潜心于学业中。孟子曰："吾善养吾浩然之气。"所以说，一个人要保持自己的志向不渝，就要戒骄戒躁，踏实勤奋，能够沉稳住浮虚之气，把精力和智慧专注于学习和事业上。

好高不能骛远，潜心方能融通。如果我们读书求学，朝秦暮楚，心志浮躁，鱼也想得，熊掌也想得。最终是什么也不会得到，而落得水中捞月一场空。读书、做学问，只在一个"专"字。专则敬，专则笃，才能沉住气、守住心。不心猿意马，不三心二意，坚持走下去、做下去，而终于达到理想彼岸。古人有"宁静以致远"的说法，也就是说的这种道理。

１４１成才与暴物

成就人才，即是栽培子弟；

暴殄天物，自应折磨儿孙。

［述论］

一个真正的人才，是得之不易的，需有良好的天资禀赋和合理的教育培养。然而，中国长期以来，一直奉行着学术技艺传子不传女、传内不传外的保守的传教思想，使得许多极有才赋的人员，得不到应有的教育而荒废其才；使得许多精学绝艺因无合适的学习之人，而失之于世。或因只传内不传外，而使许多精学绝艺得不到广泛的传扬，发挥不了其应有的作用。这是十分可惜的。

虽然二千多年前的孔老圣人就创立了广招弟子，聚众传学的教育方法，确立了"有教无类"的教育思想，但保守的内传旧习却一直得不到彻底的根除。自己的儿孙，有时不见得正合适接受家传。若是能将花在自己子弟身上的心力，也同样兼及一些有才而无良好环境的他人子弟，也许将来成功的就是这些秉赋好的孩子。明代左光斗，召史可法拜见其夫人时说："吾诸儿碌碌，他日继吾志者，惟此生耳。"即是如此。

善不必由己出，种树的未必乘凉。然而，看到树苗卓然长成，有许多人在底下乘凉，不也是很愉快的事吗？孔夫子广招门徒，传道授业，其思想日传日深，至二千多年而不衰不竭；愈传愈众，传之中华大地，传之四海之内。真乃谓功德无量！自己思想有传，还有什么比这个更重要的呢？真所谓"成就人才，即是栽培弟子。"

至于暴殄天物，浪费钱财，则必使儿孙贫困。暴殄天物，挥霍浪费之徒，必然是不思求取，懒于经营之辈。坐吃山空，而不思创造积攒，金山银山也会被吃空玩空。隋炀帝肆意挥霍，暴殄天物，荒淫无度，偌大隋国十四年便断之乎也。暴物之徒，岂能给儿孙留下财物？再者，暴物之徒，必是思想腐坏、恶迹斑斑之辈。儿孙一旦染之恶习，承其坏行，再富之家，又岂能经得代代儿孙糟踏？恶习相传，其家道必败，其子孙必苦。说天报有应无不可，说折磨儿孙亦为实。

故有才之人，当育人子弟，使更多的人接受教育，于人有益，于社会有益，于自己的才学思想的发展完善亦是极为有益的。不可独占之，孤传之。故有财之人，应当思物力维艰，来之不易。既珍惜自己的血汗，又以善心德行教染儿孙，更以财物接济穷人，积善以成圣人。儿孙学之，便又善德相传，家道也就永远盛传了。

１４２和气平情与藏器待时

和气迎人，平情应物；

抗心希古，藏器待时。

［述论］

以祥和的态度与人交往，以平等的心情去应对世间万物，必然事事遂顺，家兴业兴。《论语?学而第一》中也说道："礼之用，和为贵。先王之道斯为美，小大由之。有所不行：知和而和，不以礼节之，亦不可行也。"就是说，礼的作用，在于以和最为可贵。过去圣明的君王治理国

家，也是以和顺为最好，小事大事都以此为原则办理。但也有行不通的时候，如果单纯为了和顺而求和顺，不是用礼法规矩加以节制，就会事与愿违。

“和”除了有和顺的意思之外，还有一个更为贴切的含义--从容不迫。能从容不迫地待人接物，大事小事才能做得有礼有节，游刃有余，不偏不倚。《增广贤文》里有“父子和而家不败，兄弟和而家不分，乡党和而争讼息，夫妇和而家道兴”的说法，可见以和为贵，则万事皆兴。

由于能保持平和的心境和静穆的心态，所以我们才能以公正平等的心去体贴万物，而不抱偏见；才能保持正常的判断能力，而不为物欲所障目窒心。心和则气平，气平则胸宽，胸宽则自谦，谦恭则处众。交往之道，只在一个“和”字上。和则心静，方能静以省身，静以察世，做到“随心所欲而不逾矩”(《论语》)。

一个人生而为人，绝不愿过一种平淡的生活，必然有坚强的信念和远大的理想，作为实现自我人生价值的催化剂。也许我们感到自己生不逢时，没有处在诞生英雄的乱世。但是我们是否以“古人能，我何不能”来自我勉励，自我期待过呢？孔子所谓“取法乎上，仅得其中；取法乎中，仅得其下”，虽然指做学问的高下，但为人为事也存在着目标大小，追求远近的问题。更是需要自我支持和自我嘉许的自信心和英雄气。

当然，成功有时并不是躁进，而是蜗守忍耐。当“智慧”已经衰退，“天才”无能为力，“机智”和“手腕”束手无策的时候，我们便需要韬光养晦，藏器待时了。这时，忍耐便成为机遇与成功的代名词。于是坚持成为成功的铺垫，不可能成为可能，一切都变得生机勃勃，春意盎然了。

在别人自弃隐退的过程中，你却正迈上以忍耐求成功，于坚持求胜利的旅途。

１４３矮板凳与好光阴

矮板凳，且坐着；
好光阴，莫错过。

[述论]

老子《道德经》第八章上说：“上善若水，水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居善地，心善渊，与善仁；言善信，正善治；事善能，动善时。夫唯不争，故无尤。”其核心思想，就是要人们为人处事应如水一样平静利物，甘居下地，等待时机，安然处顺。板凳虽矮，心却不矮；坐待善成，诚于济人。平安无事，就是人生的良辰美景；我们不去平心静赏，还苦苦争斗什么呢？人生不满百，何怀千年忧？

道家主张谦下养生，以退为进，与儒家的精进利生和佛家的圣净无生合为三面古镜，以教人自然自明人生的趋向，应当何去何从，或在某一时机、某一地位如何自知自处。水，具有滋养万物，而不与万物争利的德性。正如古人所言：“到江送客棹，出岳润民田。”只要能做到利人利物，就永不推辞地去做。一个人要想做到如水一样至柔至刚、至纯至净、至容至大的胸怀和气度，就要效法水甘居下流的自然善行，退让不争，达到“后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的境界。

光阴若流，逝者如斯。如何把握短暂易逝的人生，而不辜负大好时光呢？首先，就是要珍惜时光，爱惜青春年华。既要有入世的情怀，更要有出世的境界。不为物役，不为欲累，守持一颗平静而快乐的心，来体味自然的博大和人生的奥义，领略人生的无限风光。即所谓的“风月无今古，情怀自浅深。”

只因观者心情不同，天下万物并无常见。古人的诗句中的“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非花流泪，而是人心悲戚，欲泣如诉；非鸟惊心，乃人心的悸恸不定。对于人生的态度，可以精进求生，亦可退避求生。二者本无高下，只在内心一念。人生苦其短，复何苦求之。处世如一梦，自在由本心。人生须努力，但诸事不可太过执着。执着过度，则拘泥、则争斗、则苦恼。即便争得一人霸天下了，从而患得患失，忧心忡忡，又有何趣味和快乐呢？

中国古代的田园诗中，有一种特别的情趣。那种恬适与自然的契合，着实只有身处其间的人才能体味那不可言明的快乐。即如陶潜的诗云：

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
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
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

等等诗句，潇洒自然，如脱尘俗。能得此乐，夫复何求？

１４４良心与正路

天地生人，都有一个良心。苟丧此良心，则其去禽兽不远矣；圣贤教人，总是一条正路。若舍此正路，则常行荆棘之中矣。

[述论]

孟子曰：“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几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舜明于庶物，察于人伦；由仁义行，非行仁义也。”(《孟子?离娄下》)就是说，人类与禽兽的区别就那一点点。一般百姓丢弃了它，君子却保存了它。舜懂得事物的道理，了解人类的常情，所以他能自然而然地按照仁义去做，而不是把仁义当作工具来使用。其中，那个“庶民去之，君子存之”，与禽兽相异的东西，就是我们称之谓“良心”的人性。

对于人性，中国自古有“善”与“恶”两论。孟子主张人性本善说，荀子主张人性本恶论。各执一端，莫衷一是。但“人之初，性本善”的三字经，却流传下来了。为何？因为人们相信人之为人、本性善良，是天地化生于人的内在本性，是人与动物的本质区别所谓人之有别于禽兽者，就是因为人有是非观、善恶观，也即古人所讲的恻隐之心、羞恶之心、恭敬之心、是非之心和不忍之心。孟子又说：“人之所不学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虑而知者，其良知也。”其实，上述所说的“五心”，也就是人性的基本良能与良知。这些因素相交织，从而成为我们内心的善性，便是良心。

古之先贤圣哲，在如何为人处世上，给予了我们以很好教导。其中就作人的原则来说，班固在其所编着的《白虎通义》中，引用了董仲舒所概括的“仁、义、礼、智、信”五个要素：“仁”即人们互助、互爱、关怀、同情诸品德的表现；“义”就是做应当做的事，言论行为皆显公正、合时宜；“礼”是人们交往的规矩和对他人的态度；“智”即有才识而能懂事理，明是非而能措止合宜；“信”即信用，言而有信，诺而必践。这五者称之为“五常”，也就是五条正确的轨道，求则得之，舍则失之。

可见，人生天地之间，对自己和他人都不可慢待和轻忽，而应当遵循做人立德的一般原则，沿着古之先贤圣哲和今之志士仁人所走过的正路向前迈进，则一往无前。

如果良心荼毒，性情险恶，则必然害己害人，招人唾骂而不齿于人伦，终究会走入人生的死胡同。

１４５务本业与当大任

世上言乐者，但曰读书乐，田家乐。可知务本业者，其境常安；古之言忧者，必曰天下忧，廊庙忧。可知当大任者，其心良苦。

[述论]

中国古代有一种好家教，叫作“耕读传家”，可谓流传深广，深入民心。许多古旧住宅的匾额上，很容易见到这四个字。就是今天，在许多农村新建住宅的门额上，还时常会见到“耕读”二字。为何？这是因为读书可以知诗书，达礼义，修身养性，以立高德；而耕田可以事稼穑，丰五谷，养家糊口，以立性命。所以，耕读传家既学做人，又学谋生，把书本知识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不失为一种好的教育目标。

但是，就中国古代早期教育的学旨而言，实在是以“诗书传家”为目标的。其目的就是培养有道德的人，就是孔夫子所期望的“君子”。因此，孔子轻视生产劳动，乃至轻视生所必需的其他本领。对同他请教种田知识的学生樊迟，不仅推开不理，而且加以批评。直到元代儒者许鲁斋提出“学者治生，最为先务。士君子当以务农为生”的挑战，才打破了士不入农的教育旧范。

如果士君子都成为“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书呆子，甚至弄到无以为生，则学何继？业何传？中国古代以农业立国，以礼义治邦，故以读书为乐事，以耕田为乐事，就算是抓住了人生的根本。有田种，则有饭吃，就解决了生计问题；有书读，则知礼义，就解决了道德问题。家境殷实，而又德性高尚，自然是能够安身立命了。这难道不算快乐的事情吗？

读书求知，耕田持家，虽说不失为一种赏心乐事的百姓生活，然而与念及苍生、胸怀君国的大业来比，确有高下之分野。可见，小人之乐固易得，而圣贤之忧实难去。古今仁人君子，胸怀宽广，心覆天下，忧百姓之疾苦，忧君国之安危。身处山木野居之所，而不忘学习经世伟国之才略；身居轩冕庙堂之上，而不忘天下黎民百姓的穷困艰辛。或舍身取义，或杀身成仁。就是因为他们有心存天下、不计身家的无私心怀，从而成为涤荡历史污泥的清流，而永垂史册，彪炳千古。

因此，古今能担当大任者，必有无私之心，有浩然之气，有过人之虑。他们能苦其心志，劳其筋骨，甚至不惜为人民利益和国家安危而英勇献身。就是身为一个普通百姓，难道就应该只想着自己身家性命吗？

１４６好生与造福

天虽好生，亦难救求死之人；
人能造福，即可邀悔祸之天。

[述论]

生命是可贵的，然而却有人因贫困而厌世，因挫折而轻生。在轻生的人流中，往往是那些涉世未深的青年居多。对此，我们暂不去讨论他们的家庭教育以及他们的人生导向如何，对于他们正值豆蔻年华，处在人生最美好、最灿烂的时候轻易求死，仅仅以生命的角度来考虑，只能为之扼腕而叹息。

“哀大莫过于心死”，心去人难留。上天虽然希望万物都充满生机，却也无法救治那些心死之人。对于这些学生，最可悲的是仅仅受到一点挫折，就“心死了”。为了逃避挫折，而把生命割让给挫折。人生在世，没有任何挫折是不能放下的，没有任何结是解不开的。抛弃了所有身外之物，就什么都放下了，什么疙瘩都解开了。福祸往往由人自取，明知为祸而不知避，天也救不得的。

大家都读过巴尔扎克的小说，都熟悉那个守财奴老葛朗台。他的一生中，最快乐的事情，就是躲在自己的小房子里数自己的金币。就在临死的时候，他还要紧紧抓住牧师的镀金十字架，恨不能把所有的钱财都带进棺材里。现实生活中，那些“生为钱财累，死为钱财憾”的人，何等愚痴！也可以说是最可怜的人。因为他们既不知道生命的真正价值所在，又把自己的生命委诸于身外之物。这种人在活着的时候就已死了，因为他早已不是自己的主人，而是钱财的奴隶。

人总是要死的，死要死得其所。为人民的利益而死，就是死得其所，重如泰山。就会像革命烈士一样：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
　　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

只有知道了生的意义，才能明白轻生的可怜、愚昧，才能在需要献身的时候，用肉体的死亡来换取精神的永生。

古人讲：人生的福祸在天道。其实，这天道就是人心的善本。人要得福避祸，就要反观自我，反省本心。心正心活，则命自久长。世界名着《战争与和平》的作者，俄国文豪列夫?托尔斯泰，在青年时期曾有过一段放荡的生活。他不好好读书，像一般贵族纨绔子弟一样，天天赌博，借债，鬼混，玩忽人生。后来，他厌倦了上流社会的这种生活，对自己非常不满，认为自己的放荡行为无异于禽兽。

为了痛改前非，他把错误的原因一一查找出来，归结为八条，记在日记本上。这样反省本心，好象霹雳打在他身上，使他变成了一个全新的人。他认为，人生只有两件事是真实的事。一件是选择，一件是死亡。为了同放荡的生活彻底决裂，他毅然跟着哥哥尼古拉到高加索去。在炮兵连队当一名下级军官，并逐步走上了文学创作之路，终于成为誉满全球的文学巨子。

由此可见，人生欲得福免祸，成就大事，唯有自心反省，培植元气。天道福善祸淫，并非说的是巫算卜筮之词，而是事物运作之法则。善本是福路，淫欲为祸苗。人事本来就是如此，福祸在人而不在天。
　　前言

风流儒雅是人类幸福生活的标志，所以谁都想潇洒地走一回，富贵之后就更愿意附庸风雅，再没有文化的人也不例外。

风雅并不是文化人的专利，所以谁都能达到，关键得有方法。方法就是智慧，有了智慧就会得到风雅。有了风雅，就能与世界上的任何人平起平坐而不自惭形愧，落落大方而游刃有余。

东方的人生智慧是天人合一，在大自然的花鸟虫鱼和风云雪月的声色香韵与风姿神态中净化着自己的心灵；是中庸之道，在社会中人与人相互平等与和睦相处里寻找到自我的存在价值与生活意义。我为人人，人人为我。凡事从我做起，我们帮助了别人，结果还是真正帮了自己。社会安定了，我们自己也就幸福了。我们爱护自然的同时，就是在爱护我们自己；生态平衡了，我们自己也就温饱了。

东方的智慧，是安定社会的良策，是寄托精神的支柱，是升华感情的梯航，是培养思想的武器。

怎么样拥有东方人生的智慧呢？古代的那些抒情哲学家们通过他们自己的切身体验，为我们指出了一条阳关大道——幽窗夜自吟。在幽静的夜晚，守在小窗前，望着那灿烂的星空，憧憬着美妙的人生境界，吟咏着自己宽广而又温柔的心灵。久而久之，我们的身心都与那广阔的星空、美妙的境界融为了一体，实现了人生的超越而得到风神和高雅。

《幽梦影》，清代张潮着，共２１９条人生的领悟和自然的静赏，用幽静的态度去观察人生与自然，如梦一般的迷离，如影一般的朦胧，享受那种艺术家对生活所拥有的感受和体验。此书在写作的过程中即得到清初１２０余位大学者和艺术家的赞赏和评点，影响极大，感人至深！
　　幽幽梦一帘花影深，清风明月露天真。
　　山川万物皆文史，阅尽沧桑自在身。

《小窗幽记》，明末陈眉公着，分醒、情、峭、灵４篇，共１９４条人生的回味和处世的格言，谓生活中总要睁着一只眼，不能糊涂；人非无情物，如何潇洒；欲有一番作为，必须脱俗；人生何处无烦恼，超然空灵，方能享受那种文学家所拥有的品味和灵秀。
　　雅青山环绕小窗幽，修竹白云一水流。
　　烦恼尽随落花去，禅心却在柳枝头。

《围炉夜话》，清代王永彬着，共１８４条人生的哲理和行为的标准，虽然是寒冷的冬天，但正好可以围着温暖的炉火，在寂静的夜晚讨论着人是什么以及如何做人，那不仅自己可以清醒，而且更能享受一个哲人那样对人生的思辩和觉悟。
　　淡淡于嗜欲淡于缘，别是人间不系帆。
　　参透浮生真谛了，饥来吃饭困来眠。

《小窗自纪》，明代吴从先着，共４００余条人生的反思和心灵的写照，无论是古往今来的名家名篇，还是天地宇宙的万事万物，都可以体现交融在我的心灵之中，小小芸窗却涵盖了大千世界，是一种诗人所捕捉到的人生灵感和境界。

韵月到窗前疏影新，风行水面自成文。

松声野韵清魂魄，意气飘然鸾鹤群。

《呻吟语》，明代吕坤着，分性命、存心、伦理、谈道、修身、问学、应务、养生、天地、世运、圣贤、品藻、治道、人情、物理、广喻、词章等类，探讨人之良心伦理与处世智慧，包含了全部的道德规范，人们只有共同遵守约定俗成的规范，才能活得潇洒自在。欲得自由，先受约束，约束就是对自我的超越，从而享受那种伦理学家所拥有的人生概念和存在逻辑。

诚诚心一字泰山高，道德文章冰雪操。

忧患人生百滋味，呻吟动处听洪涛。

为了真正了解东方人的智慧，并使我们现代人在生活中得到借鉴，从而适应飞速发展的时代和节奏，我们策划并主编了这套“东方人生智慧珍品丛书”。我们将前人的这五部着作整理出来，并且用现代人的眼光来加以审视，深入浅出，阐述议论，使读者在悠闲的品味中享受人生的盛宴。我们不敢说，我们的“述论”每一篇都很精彩，但至少有一点，我们所写出来的每一个字都是真实的，都是自己对人生的感受和领略。

让我们在这条心灵的完善道路上相伴而行！

１９９７年3月于河东　李安纲刘耀

东方人生智慧——小窗自纪

【明】吴从先着

李安纲赵晓鹏述论

洋洋洒洒，舒展自如，议论的范围几乎涵盖了人生的各个方面，于平淡中作惊人之语，在清新疏朗的字句中寄寓着深刻的哲理。雅并不是文化人的专利，所以谁都能达到，关键得有方法。方法就是智慧，有了智慧就会得到风雅。

００１枯寂与骨痕

客有耽枯寂者，余语之云：“瘦到梅花应有骨，幽同明月且留痕。”

[述论]

客人有耽溺于干枯和死寂的，作者赠给他们一句话，叫做：“即使是清瘦到了梅花一样的地步，也应该具有骨格；纵然是幽净到了明月的份上，况且还留下了痕迹！”

这里的意思，就是说，人本来就是具有生机的动物，怎么样能够毁灭自己的生机而追求死寂呢？

人的意义，就在于真正地生活，从而实现自己生命的价值。然而，生活的真实意义却又在于人的社会性的实现。人是社会的，没有社会也就没有了人类。

人类的标志，就是社会的建立。如果说，一个人只是追求单个人生活的时候，他也就不是人了。他之所以是人，就因为他与其他的人共同生活在一起。

人字一撇一捺，就像两个人相互支撑在了一起，缺一个都无法站立起来。也就是说，要想真正地做一个人，就必须与他人相依为命，与天下同心同德。

也只有与他人进行了联系，我们自己才会发现我们自己的价值；否则，如果我们自己只是注重了自己个人的兴趣，不去跟人讲话，也从无任何交流，自然也就不会有什么人的思想和行为了。

常见报纸上报道说，某某小孩与狼共生，与狗共存，等等。其结果是不会说话，不会像人一样走路，不能够与人交流，没有正常的思维活动。一切的一切都是狼与狗等动物的行为习惯，已经没有人的特征了。

可见，人的特征是在与人的交往和学习中形成的，并不是说你只要具备了人的形体，就足以说明你就是人了。所以，要想成为一个真正的人，就得与社会上的人进行交流和接触。

的确，有的人看不惯社会上的各种各样的人，所以就要隐居起来，过着那孤家寡人的生活。以为与尘世接触得少了，眼不见，心不烦，不跟那些小人来往，至少心地清净一些。

这想法并非不对，关键是必须接受客观世界的规律和现实。人就是这个样子，就是有好有坏，有豪迈之人，有胆小之人；有勇敢之人，有懦弱之人;有正人君子，有小人坏蛋。

什么样的人都有，并不见得就合乎我们自己的口味，而且我们自己也没有任何办法，能够让别人听从我们自己的话语，做出我们喜欢的事情来。

所以，我们应该体谅别人，并且接受别人的个性，就好象让别人来接受我们的道理是一样的。

冰盘未荐寒酸子，雪岭先看耐冻枝。
当然梅花的确很清瘦，但是却有风骨气格，叫做冰肌玉骨自然香。苏轼《次韵杨公济奉议梅花十首》中有说：

应笑春风木芍药，丰肌弱骨要人医！

梅花有骨，骨气奇高，做人也应该这样。就是再清瘦了，也总得留下个骨头吧！

也就是说，那些耽溺于枯寂的人，至少也还得像那最清瘦的梅花一样，有个骨头才能够树立起来啊！
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
明月幽静，常常给那些幽人带来安慰和同调，成为人们千古的知音和见证。你看张若虚的《春江花月夜》中说的：

江月年年只相似，人生代代无穷已。
暮云收尽溢清寒，银汉无声转玉盘。但是，她再怎么样孤独，也还会留下痕迹，“云破月来花弄影”，“千江有水千江月”，“月光如水水如天”等等，都说明了月光还在人间洒下了她多情的光影。苏轼的《中秋月》中说：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
月亮是幽静孤独的，她在企盼着万古的朋友和知己，也如李商隐所说的：

此生此夜不长好，明月明年何处看！

明月再幽独，但却还给人间带来了光明和柔情似水。那么，我们这些自然天地中的游子，又有什么理由不热爱自己所生存在其中的社会和宇宙呢？

只有热爱人生、热爱他人的人，才会热爱自己，也才会热爱生命，也才能够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自然也才能够真正享受生命的美妙和幸福！

００２雅乐与黼黻

雅乐所以禁淫，何如溪响松声，使人清听自远；黼黻所以御暴，何如竹冠兰佩，使人物色自闲。

[述论]

用在郊庙祭祀当中的音乐，目的是为了用来禁止人们的淫荡与放肆。但真正要达到这样的目的，这所谓的高雅之乐，又怎么能够比得上那溪水的流响和松涛的振声呢！
那真是让人的清净无染的听觉扩散到了很远很远的境界，会忘记自己的私心和欲望的。

人们上朝或者举行仪式时所穿的礼服，上面刻画着许多的花纹，目的是为了防止人们对暴力的崇尚，而让人们自觉地讲究礼貌和文明。

但是真正要达到这样的目的，这样的衣服，又怎么能够比得上那竹子做的花冠与兰花做的佩带呢？

那真正让人能够对待生活或者自然界中的万事万物，保持一个优闲自在的心理状态，不会再崇尚什么暴力的。

是的，人类是社会的，大家都需要他人的帮助和扶持，才能共同走向人生的辉煌。但是，因为私有制的产生，人们的欲望也就被日益培养和发展起来，逐渐地形成了一股势力，就是人们所谓的“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也就是说，人必须为自己，才能够生存下去。

这话也不是不对，因为在自然界之中，宇宙的规律就是弱肉强食，物竞天择。个体为了生存，就必须保证自己有强壮的体魄和精巧的技能，从而寻觅到并且夺得维持生命的食物。

这就是动物界的生存法则。但是人类是动物，却又超越了动物，所以是不能与动物相提并论的。

人类的形成，是因为出现了社会的因素。是人与人结成了团伙，并且将集体的力量组合起来，去对付那些恶劣的环境，从而使人类的集体度过艰难险阻，顺利发展下去。
他们都是真正明白了人生真谛的觉悟者。地狱未空，誓不成佛；众生度尽，方证菩提。那位发下誓愿，要生生死死在地狱中普度众生的地藏菩萨，更是说过：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又说过：众生不成佛，我誓不成佛。
因此，一个人要想过得幸福，就必须让大家都得到幸福。这就是共产党的目标：无产阶级只有解放了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其实，这话早就有人说过了。观音菩萨说过：

如果共产党员都能够做到这一点，那也就是真正的菩萨了。那位在西藏工作了许多年的孔繁森做到了这一点，所以被当地百姓称做活菩萨。

在佛教中，佛菩萨就是最高的人格；在道教中，神仙就是最高的人格；在儒教中，圣贤是最高的人格。

之所以是最高人格，就是因为他们不仅能够自己帮助自己觉悟人生的真谛，而且还能够利用自

己的能力来帮助他人。当然，一个人如果能够忘我无私，自然也就不会有什么淫欲和暴力了。

圣人的使命，就是要让社会安定，从而使全社会的成员都能够得到幸福。这样以来，就不能让那些少数人放纵自己的欲望和私心，因为往往这些少数人都把持着要职重权。

他们如果要享受或者奢侈，那么倒霉的就只能是老百姓。法律所惩罚的只能是老百姓，当官的却往往得不到制裁，所以圣人就不得不制定出一套特殊的礼来加以制约。叫做“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

礼在过去主要表现在衣服和音乐上。衣服分的有档次，什么样的人穿什么样的衣服。穿了这样的衣服，自然就不能去做那些与之不相符合的事情；比如穿着那大官的朝服，峨冠博带，怎么能够去跟人打架呢？

还如音乐，是一种感人心肺的事物。听得慷慨之音多了，人就会变得豪气干云，壮志顿生；听得靡靡之音多了，就会心地软弱，委靡不振。

如果常听那些庄重典雅的的音乐，就会使心灵得到修养，从而雍雍穆穆。

当然，《老子》说过：

绝圣弃智，民利百倍；

绝仁弃义，民复孝慈。

如果我们能够真正进入到那本来的善良的境界，戴上那竹冠兰佩，返璞归真，也自然不会放纵自己的什么欲望了。

离开那喧嚣的境地，去聆听那溪涧的流水声或者松涛的交响乐，自然心地上就会忘却一切私欲，也不会有什么暴力或者奢侈了。

不管怎么样，只要你能够回归自然，又何必还要什么约束呢！

００３气魄与气骨

侠之一字，昔以之加意气，今以之加挥霍。只在气魄、气骨之分。

［述论］

豪侠的侠字，在过去来说，人们需要它，就是要增加自己的意气，从而使自己的气质和骨格得到锤炼，做人做得有骨气；现在的人需要侠气，无非是要增加自己的挥霍气魄而已，做事讲究排场和阔气。

这古人与今人的区别，就在于气魄和气骨之上。一个是要对自己做人有好处，一个是做出来让别人看的，有着本质的区别。

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说，人的私心是越来越多，虚伪处也越来越多。所以，我们一直说文明的特征，就是要人心不古，世风日下。

也可以说，随着文明的进步与发展，人类的纯真也越来越少了。文明的进步，是以纯真的丧失作为代价的。所以，从古到现在，人们一直在浩叹今不如昔。

庄子曾经怀念过“民知母而不知有父”的时代，老子幻想过“小国寡民，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的境界，陶渊明设计过“不知有汉，遑论魏晋”的桃花源。他们都是希望能够重新回到那上古没有分别的社会里，叫做返璞归真。

不管怎么样，人需要有一点侠气，才能走出自己那个狭隘的天地。不过，古人的侠字，带来的是自我的完善和升华，有利于人的意义的实现。

现在人的侠气只能浪费自我的财富，而求得一些虚名而已。名利之所以难保，就在于一旦有了富贵，人们往往会忘乎所以，所做的一切，也就是炫贵斗富。

如此以来，自己的财富被挥霍一空，自己的权势被人所觊觎，自然难免会被他人所取代。就如当年项羽看见秦始皇巡游时的情况，便说道：“彼可取而代之。”所以便兴兵伐秦，终于灭掉了秦国的天下。

还如《西游记》中有一个寇员外，特别喜欢招待僧人。结果遇到了唐僧师徒，便喜不自胜地吹吹打打，花天酒地，竟然惹来了一群强盗。

正如古人所说：“德润身，富润屋。”古人讲究侠气，是要培养自己的美德；现在人讲究侠气，是要给自己设下陷井。

外在的东西总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而且很容易失去，难以保证长久地拥有。而自身内在的侠气傲骨，却是谁也不会夺走的，那才是自己的真正本质。

所以，人要侠气，还是要学习古人的侠，不要贪图虚名。

００４风流与笔砚

风流无用，榆钱不会买宫腰；
笔砚有灵，书带亦能邀翰墨。

［述论］

风流是没有用处的，因为没有真正的钱财，只有那树上的榆钱，是无法去买到美貌如花、细腰酥胸的女子的。纸笔砚台倒真正是有灵气的，所以那书带草也能够用来束书的。
这里的风流人物,指的是那些推动了历史发展的人物。比如说,三国时代的周瑜、曹操、诸葛亮等人,他们在赤壁鏖兵,竟然在谈笑之间,使得樯橹灰飞烟灭,决定了三足鼎立的历史命运!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
人都爱风流,但是风流又能够怎么样呢?苏东坡的《水调歌头》中说道:

吴从先这里所谓的风流,则是指的知识分子的潇洒倜傥,清贫超然。但与那人间的污浊相比，这文人才子的人生态度的确令人羡慕。比如那李太白、苏东坡、唐伯虎等，多少风流，多少佳话轶事,使得千古之下的人们仍然无比地向往,真想亲眼看看他们的风流浪漫!

但是,再风流的人,再让人向往的人,他们自己没有金钱地位,没有在社会上污浊的资本，所以只有一份清高而已。

清高的人,却仍然生活得很潇洒。他们也有的是钱,那就是树上长的榆钱。一旦风儿吹来，满地都是金色的榆钱,那么美丽,那么地多,触动了情思,启发了灵感,岂不是文人的财富!
岑参有一首诗《戏问花门酒家翁》云:
道旁榆叶青似钱,摘来沽酒君肯否?
五铢钻火冶清明,散作飞蚨万个轻。
这位诗人只有在那囊中羞涩,但却仍然想喝酒的时候,才会幻想着那榆叶似钱可以沽酒。张劭有首《榆钱》诗云:
历历选青天有色,萧萧播绿叶无声。
根凝泉府偷灵气,树笑铜山炫富名。
遥集一囊看不得,飘零空买路旁情!
榆钱比起榆叶来,就更像那金钱了,但这榆钱又有什么用呢。
但是,这美丽的女子们所看上的一定是那权势和利益,爱的是真正的金钱。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
宫腰,指的是女性美丽的腰肢。楚王当年非常喜欢比较细腰的女子,所以宫中的人都竞相比赛,看谁的腰肢漂亮。竟然有首歌谣说:

自然，那些自视风流的文人才子们，尽管拿着那再多的榆钱，也不会有姑娘前来相伴的。这就是说,风流是无用的。

所以，前些年有部电影的名字叫做“仅有爱情是不够的”。只要你有真正的臭钱，哪怕你是一个衰老头,也一定会有姑娘朝你的怀里扑来!若是你只有那清香的榆钱,对不起,连饭都吃不上了,还能够谈得上什么买宫腰的事呢?

书带是一种草名,也称做沿阶草,多生在那台阶旁。叶儿很坚韧,所以,郑玄的门下生们常常用来束书。翰是羽毛做的笔，用来代指笔;墨是书写用的墨水,古人用翰墨二字来指文字和书籍。

文人才子们虽然没有真正的臭钱,但却有着那锦心绣口和绮思妙想,能够创造出人间最美好的诗篇。他们那灵妙的感触,好象真正地进入了宇宙和人生的根本内核之中;他们的笔触,也早已拨动了人们的心弦。

当你真正地融汇进那自然的真理之中,世界上的一切都是你的化身,就连一株小草也带着你的灵气。在你自己的王国里,没有限制，没有污浊和烦恼,有的只是那清净的心地和美妙的灵感!
铜钱有铜钱的好处,榆钱有榆钱的微妙,谁也取代不了谁的。

就因为人类的生存机能中包含着两个系统,一个是精神,一个是肉体。肉体的系统需要金钱物质来养活,而精神系统却清净超然来运作。
各人有了自己的生活方式,能够达到圆满也就可以了,并不见得要去享受别人的生活。

００５豪华与淡泊

志要豪华，趣要淡泊。

［述论］

志字从士从心,就说的是,只要心中想做一个真正的士,也就是所谓的志。人的志向要豪华而高迈,不能够委屈畏缩的。

趣字从走从取,就是说,走路要选取正确的方向,或者走向自己所选取的目标。人的趣味要淡泊而恬静,不能够放纵奢侈的。

志就仿佛是人生最根本的道路，是支撑一个人终生不变的脊梁;趣又好象是那人生大道旁边的小路,是对那人生大道的辅助。

就比如说,当我们在朝着人生的目标前进的时候,我们不妨走走大道,也不妨去走走小路，只要方向没有变就行了。

说到志向的时候,我们会有很多的说法。比如说,壮志凌云,斗志坚强,人穷志不穷,志气冲天,三军可夺帅、匹夫不可夺志，老骥伏枥、志在千里，有志不在年高，等等不一而足。但都说明了一点,志向是人生的根本。

人不能没有志。如果没有了志,那似乎就与禽兽动物没有了差别。人之所以为人就在于有志气。

士就是人,本来在象形文字中指的是男性生殖器,后来成了男性的象征,再后来又专指真正的人或者男子汉大丈夫。

比如有勇士、战士、斗士、壮士、死士、烈士、义士、策士、谋士、文士等,都是社会所推崇的英雄智慧之人,是人中的豪杰,也可以说是真正的人。

心中有了一个要做真正的人的愿望和目的,或者说有了一个要做真正的人的心愿,那么也就是立志了。人不怕贫穷,就怕没志或者志短。而志向却要远大高迈,不要只图眼前利益。

这就好比说,天下道路千万条,关键看你能够选取什么样的道路。选取能够走到永远的路,你的目标也就达到了无穷大。那么,生活中的一切烦恼或者痛苦,在你来说都将是无所谓的,因为你的目标与宇宙同在。

趣味是对人生志向的一个补充。当你在人生大道上走得疲惫的时候,不妨到路旁歇上一会儿,逛逛商店,或者是转转乐园,放松放松,以利于再往前走。

但是,如果我们一个人一直都在那花园之中转悠,吊儿郎当,无所事事,那么就是玩物丧志,往往会失去真正的人生价值而沦落为猪狗一个!

从这个角度上说,志是理想,趣是现实;志是目标,趣是手段;志是人格,趣是兴趣。二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但是志要高远豪华,而不落俗套;趣要淡泊朴素,而不堕异类。

只有志高趣淡,才能够保证人生目标的实现。否则,心里只有那享受和贪婪,满肚子的欲望,如何能够实现人生的意义和价值呢?那些没血没志的人,被欲望所征服的人,难道还能够算人吗?

００６读书不知足

万事皆易满足，惟读书终身无尽。
人何不以“不知足”一念加之书?

［述论］

人间万事万物都容易令人满足,可只有那读书是一辈子也不会有穷尽的。人们为什么不用“不知足”这三个字的心念来对待读书呢?
太阳月亮,有升也有落。谁要想执着于日月的升,而讨厌其落,都只能够给自己带来烦恼和痛苦。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正如《老子》说的“天道好还”,宇宙人间万事万物都是有一个周期的。照老百姓的说法,那就是:人间万事苦销磨,亭短亭长一曲歌!
是的,笔者当年有首诗来感悟人生,其中有两句:

因为大自然的任何事情,都决不会依照我们人类的志愿来转移的,人类是一定要适应于这个自然的规律的。所有妄想不适应自然,而且改造自然的人,结果都会被自然所消灭。

而且,这样的周期并不很长,一个人是很容易看到的,所以对于世界上的事情还有什么看不透的呢?想不开的呢?

往往那些死里逃生的人,或者大难不死的人,死而复生的人,大病康复的人,后来过得都很有福气,寿命也长了。

其根本的原因,就是他们看透了人生的规律和自然的法则,知道自己所做的改造社会、征服自然的一切努力都是无所谓的,在真正的大自然面前什么也不算。
明白了,自然也就满足了,再也不会为了名利食色、金钱地位而贪婪迷惑了。
自己有了真正的人生理想,生活得也就潇洒了。

不过,明白人生的真理,是因为读懂了生活。生活本身就是一本书,书本上的知识和智慧则是作者们对生活这本书的文字表现。

也就是说,书本上的知识或者智慧本身,就来自于生活的实际。因而,无论是什么人,要想真正地认识生活,就必须读书。

活到老,学到老,是因为生活中时刻都离不了知识和智慧。书本是前人对于人生和自然认识理解的体会和心得,有利于我们现在人的借鉴和提高,并且帮助我们真正地读懂生活这部书。

老子是周朝的柱下史,做的是图书馆的馆长,有的是书读。正因为他先读懂了书本上的知识和智慧,才能够使他真正地读懂自然、社会生活这部书,也才能使他写出那一部真正地指导人生道德伦理的《道德经》。

这《道德经》的确是真正的人类最理想的道德伦理教课书,道指的是宇宙观,德是人生观,一个道德中必须包含这两种因素。

而老子的《道德经》正好在这两个方面为我们的人生道德提供了比较理想的指导,然而历代却没有得到人们的重视,实在是遣憾。

能读书是一件乐事,能够终生读书,更是一件乐事。读书的目的是汲取营养和智慧,以丰富我们的人生。

书籍越出越多,好书当然也越来越多,需要我们阅读的书籍也自然是越来越多。这就要求要有一个"不知足"的念头,来激励我们去阅读,以便更好地指导我们的人生。

００７鄙吝与渣滓

鄙吝一销，白云亦可赠客；
渣滓尽化，明月自来照人。

[述论]

卑鄙和吝啬的毛病一旦消除了,心胸自然开朗了,那么天上的一朵白云也可以摘下来去赠给佳客;渣滓和污浊的劣迹全部转化了,人格必定健康了,那么空中的一轮明月也能够走下来映照着自己。

人类与自然本来就是一体,谁也无法分开的。我们想彻底摆脱掉与自然的联系,那是根本不可能的。所以,与其我们与自然处在一种不正常的关系之中,还不如和睦相处的好,大家都会有好处。

其实,说到底,我们人类来自于大自然。在整个宇宙二百多亿光年,甚至更长的历史长河中,我们人类的几千年,几万年,甚至几百万年的历史能够算得了什么呢?所以,在大自然面前,我们还有什么东西放不下呢?还有什么私心杂念能够遮掩得住呢?

卑鄙是指的人格上的低下,也就是说在人的档次上居于最下的位置,甚至不占位置。我们常说,人就要像个人样,所以不能够卑鄙。

而卑鄙的人所想的所干的事情,一定与真正的人所做所想的完全不一样,肯定是对自己有利而对他人不利,便是所谓的害群之马。
说他是人,他干的却不是人事;说他不是人,他却长着一副人的模样。

吝啬是说不愿意慷慨助人,明明自己有钱有势,可以帮助那些不名一文的人度过难关,但就是舍不得;或者说他自己为了守财,竟然达到了无穷烦恼的地步。

吝啬的人把自己的一切都看得很重,能帮助人的地方是一毛不拔,所以没有真正的朋友。过分地贪婪,反而局限了自己,使得一生很艰苦。

渣滓即是生活中的负面因素。比如说生活就像一杯纯净的水,只要没有杂质,就可以说是得到了人生最高的境界了。但是,谁也不敢保证生活中没有一点杂质,在那关乎自己切身利益的时候,谁都会动心的。

一旦动了心,很有可能就会出现失误,因为其中加上了我们自己的主观意识,往往就会违背客观的规律,反而把事情给办糟了。

如果说,我们能够把那些卑鄙的心灵和吝啬的胸怀都去掉了,而且把那有渣滓的生活转化成为纯净的人生,那么,我们将会与自然与宇宙成为同体,得到那最大的自在与幸福,也许真正地会成佛作祖哩!

００８存心与应世

存心有意无意之妙，微云淡河汉；
应世不即不离之法，疏雨滴梧桐。

[述论]

用有意无意的状态来把持自己的心灵,其中的妙处,正如那孟浩然所说的"微云淡河汉"一样;用不即不离的办法来应付外在的世界,其中的妙处,正如那孟浩然所说的"疏雨滴梧桐"一样。

孟浩然是唐代的大诗人,潇洒隐居在鹿门山,一生不仕,高迈出尘,所以他本身就是一篇美丽的诗,所以作出来的诗反而不怎么重要了。

正因为如此,他的诗都淡得仿佛是一杯白开水,而白开水却又是永远也喝不够的,所以孟浩然的诗也是人们永远也不能够忘记的。

比如他描写洞庭湖的名句:

八月湖水平,涵虚混太清。

气蒸云梦泽,波撼岳阳城。

还如那《夏日南亭怀辛大》中有句云:

荷风送香气,竹露滴清响。

欲取鸣琴弹,恨无知音赏!

更有那首有名的《春晓》:

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

夜来风雨声,花落知多少!

吾爱孟夫子,风流天下闻。

写得多么朴实而无华,却无一不是好诗。竟然让李太白对他倾倒不置:

红颜弃轩冕,白首卧松云。

醉月频中圣,迷花不事君。

高山安可仰,徒此揖清芬。

——《赠孟浩然》

至于那首有名的《送孟浩然之广陵》,更是天下皆知的了。

(浩然)闲游秘省,秋月新霁,诸英华赋诗作会。浩然句曰:“微云淡河汉,疏雨滴梧桐。”举座嗟其清绝,咸阁笔不复为继。

孟浩然因为早已超然世外,所以不注重官场的事务,甚至连作诗的事情都看得很淡。这样以来,他还有很多的诗篇也就都给丢掉了。其中有的只剩下了残篇断句,还在为人们所传诵。比如说,王士源的《孟浩然集序》便说道:

他的这两句诗之所以能够技压群芳,就是因为表现出了他自己人生境界。

古人说:“诗言志,歌永言。”真正的诗歌,是要表现自己志向和人生境界的。

明月清霁,天上微微地点缀着一些云彩,使得银河显得稍稍暗淡了下来,朦朦胧胧的,更增加了几分风韵;稀稀疏疏的雨点,滴在了清秋的梧桐叶上,发出了嘀哒嘀哒的响声,更显示出这清秋夜晚的凄清来。

如果不是真正淡泊了名利的一个隐士,自然是到达不了这种境界的。

然而,人毕竟是社会的,光隐居也是不行的,也就不成其为人了。即使是要修行大道,也应该在人世间修行才是。但要过分地执着了人世,却又容易染上杂质,也许影响到自己的真正修行了。所以,对于我们自己来说,究竟应该如何去做一个人,而处理好自然与社会的各种关系呢?

正好孟浩然的两句诗中包含了一切,可以让我们借鉴。身在社会,但心中不起执着,无牵无挂,就像那微云暗淡了河汉一样;既在社会,却又不在社会,不即不离,就像那疏雨滴在那梧桐上,说没有却又有几点,说有却并不怎么大。

做到了这么一点,那么我们在社会中就会更多地把握自主权,而不受外物的干扰和牵制,从而自由自在。

这两句诗中,包含着无穷的哲理和意蕴,值得领悟和咀嚼。

００９青白眼与雌黄口

以看世之青白眼，转而看书，则圣人之真见识；以论人之雌黄口，转而论史，则左狐之真是非。

[述论]

用我们自己看世界时的那种青白眼,转过头来再看那记载历史和知识的书籍,那么圣人的真正见识也就培养出来了;用我们议论他人时候的那种雌黄口,转过头来再去议论那兴亡成败的人类历史,那么左氏与董狐所具有的真正是非观也就具备了。

这一段论述的是人们的生活观与历史观。眼睛中有青的部分和白的部分,如果正视或者重视便看到的是青眼,斜视或者藐视所看到的就是白眼。历史上有个阮籍,就善于做青白眼。

《世说新语?简傲》刘孝标注曰:

籍能为青白眼,见凡俗之士,以白眼对之。

见到了自己的知音,便用那青眼去正视;逢到那些不愿意看见的凡夫俗子,便用那白眼去看,自然也就不会污自己的眼睛了。这种做法,就是为了保证自己的人格,绝对不让自己的心灵受到委屈。

用青白眼去看书,自然就是要带着自己的角度去观看了。有的地方不合乎自己观点的,则用那白眼去看;合乎自己的理想的地方,则以青眼对之。这样以来,不仅说是自己能够快心快意,而且还的确可以培养出来自己的眼光和学问的。

也就是说,一个人,不仅要在踏入社会的时候具有自己的人格或者人生观,而且在读书的时候就应该拥有自己的角度。因为没有角度,也就没有了观点和人格。只要有了立场,才能够在人生的现实中得到觉悟与自在。
王衍字夷甫,能言,于意有不安者,辄更易之,时号口中雌黄。
雌黄口,指的是我们的口能够随便发议论,就好象昔人用雌黄蘸在笔上,去涂抹那写错了的字。《文选?广绝交论》刘孝标注引《晋阳秋》曰:
的确,人们的意识是很难说没有差错的,而且言多者必失,所以要言寡尤而行寡悔。

如果我们能够用那雌黄口来谈论历史,评价人物,判断史实,那么是非曲直自然也都就一目了然了。

左氏是写出了《春秋左氏传》的左丘明,是鲁国的史官;董狐是晋国的史官,都以秉笔直书和过人的史识而闻名。他们的历史见识,也并非众人都没有。

只要我们能够把议论他人的对错是非的口,去评判历史上的得失是非,自然会逐渐培养起一种过人的胆识来。可见,什么本领都不是自天而降的,都需要锻炼和培养。

０１０书架与人衣

骆宾王诗云:"书引藤为架,人将薜作衣。"
如此境界,可以读而忘老。

[述论]
放旷愚公谷,消散野人家。我们查了《全唐诗》,没有发现有这两句。倒是他的《夏日游德州赠高四》诗中有几句,确有风味:书引藤为架,人将薜作衣。
骆宾王是唐代初唐四杰之一,与王勃、杨炯、卢照邻齐名。他更有名的,是那篇光耀千古的《讨武氏檄》。在他的一首诗的中间有两句,叫做:
一顷南山豆,五色东陵瓜。
野衣裁薜叶,山酒酌藤花。
尤其是这后两句,与此条所引诗句意有相合。也许此二句为骆宾王遗诗残句,亦未可知。

但是,这两句诗中所表现的境界,的确是很清雅的。书把草藤拿过来当作了书架,或者说正是因为家里放着几本书,所以才引得那青藤爬过来自愿做个书架。

有这样书架的人,一定是很潇洒自然的一个人,没有拘束,热爱花草,以至于把那薜荡草叶摘下来做成衣服穿在身上。
那么,一个以青藤为书架,以薜荡为衣服的人,会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
若有人兮山之阿,披薜荡兮带女萝。
历史上,真正热爱自然,与香花鲜草为一体的第一人,就应该是楚国的大夫屈原。他在《山鬼》里说道:
既含睇兮又宜笑,子慕予兮善窈窕。
这样的人,无疑是令人心驰神往的。

当然,做人做到了这个境界,也就是非常潇洒的了。清丽动人,一尘不染;韵态天真,飘然不群。做到如此的地步,才可以算做是一个真正的人了。

人生一世,尤其是在那些有知识和智慧的人的眼里,能够到达这样的境界,自然那些名利地位等身外之物都是无法束缚得了的。

忘掉了一切尘世的烦恼,只有一种对自然和人生的清赏了,所以能够让吴从先和我们广大的读者读而忘老。

０１１闭户与入山

眉公云:"闭户即是溪山。"
嗟呼!应接稍略,遂来帝鬼之讥;
剥啄无时,难下葳蕤之锁。
言念及此,入山唯恐不深。

[述论]
的确,把门闭起来,不与那外界交往了,不就相当于深山里了吗?闭门即是深山,读书随处净土。

陈眉公即是陈继儒,为明代末年大才子。我们这套丛书中的《小窗幽记》,便是他所着的。其中４４２条《闭门与读书》中说道:
人们把社会分作了两个集团,一个是朝市,一个是山林。

工作生活在朝市之中的,便是入世而追求名利世俗;生活隐居在山林之内的,便是出世而享受寂寞自然。

照陈眉公的意思,人是社会的,谁也不能够离开社会而生存。而且,离开了社会的生活,那么人还能够称为人吗?所以,怎么样在社会之中而保持一种恬静宁谧的人生态度,岂不就可以说是山林朝市

融为一体了吗?

也就是说,只要你自己能够心安理得,心灵清净,无牵无挂,外界无干扰,那么无处不是山林,无时不得安宁了。

然而,这种境界的拥有,关键要看你自己的心境或者性情如何了。很有可能,这吴从先不如陈眉公的闲淡清雅,所以承受不了世俗的干扰。

所以,他才会说什么,当你住在这市朝之中,大家要是来看你,如果你稍稍应接不暇,照顾不周,便会被人讥笑为帝里鬼,说你小气之类的。

等到你对他们照护的好一些,他们却又会不时地前来扣门造访,你根本就无法把那柴门上的葳蕤之锁关上。
你只要清贫而无钱无利与人,的确就是在那闹市之中,也是无人问津的;而那些富贵之人,即便是住在了深山老林里边,照样有人去光顾他们。□贫居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
社会之上,人们之间怎么样能够没有来往呢?可要来往,作者则受不了,感到厌烦,所以只嫌入山不深,想躲得远远的,逃避得了这个世界的扰攘。然而,古人又说:

这里讲到的是一个心境和心态问题。只要你能够心中清净,无论什么地方都可以得到清净;只要你心中不净,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无法得到安宁。

０１２读书与说话

□

眉公曰：“多读一句书，少说一句话。”

余曰：“读得一句书，说得一句话。”

□

[述论]

陈眉公在《岩栖幽事》中说道:“多读两句书,少说一句话。”这话不是没有道理的。

读书是没有任何弊处的,能够给我们充实知识,增强素质,提高智慧,必要时还能够消遣时光,安慰我们的心灵。

那些不识字的人,一直想识字读书,而我们这些识字有文化的人怎么能够不读书呢?遇到了书,就多读上一句,没有什么坏处的。

有时候,我们现在读了书,也许眼前用不上。但是总有一天,肯定就会派上用场的。书读得多了,在自己的肚子里,别人想抢也抢不走的。关键时候,就能够解决大问题的。

文化大革命中,反对学习文化,于是大家都去闹什么革命去了。但是,当时谁能够坐下来做点学问,念点书,革命一结束,恢复教育,就立即有了用场。

人类什么都可以没有,但却不能没有文化,除非人类要倒退到那动物禽曾之中去。只要人还要是一个人的名号,那么就一定会重视文化的,所以一定要读书而且,读书能够教会我们用智慧来武装我们自己的头脑,从而克服种种困难,达到那胜利的终点。没有知识和智慧的人,就无法尽快地到达目的地,或者不能够真正地享受人生和自然话则是自己说的。人类之所以成为人类,关键就在于拥有了语言,其前提就在那表达情感和意志的要求。由此可见,我们的话是不能不说的。

一个人如果长期不说话,不仅不能够再说话,而且连大脑也要退化了。比如那些生活孤独的人,是不善于言谈的,行为也已经变得迟钝了。
又说:□易退易涨山溪水,易反易覆小人心。□
人要说话,但又不能多说话。因为言多者必失。而且世界上到处充满了险恶与陷井,稍有不慎,便有被套进去宰割的危险。因为:
□　　是非只为多开口,烦恼皆因强出头。
社会上到处都有的是小人,而且君子就是斗不过小人,那么唯一的办法就是保重自己。叫做:
□　逢人且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
所以我们的长辈一直教我们要少说话,不要给人留下什么把柄。

话说多了,的确也没有什么好处。我们大家都有种感受,听到那鸡呀、驴呀、狗呀的乱叫,有时候叫得你心烦恼。有时候,当我们想要说话的时候,想一想那些让你自己感到聒耳的声音,也许你就可以不去说什么了。

对于明白的人,他自己什么都懂,还有什么好给他说的呢?说了岂不是白搭吗?既费力,还讨人厌,何必呢?

对那些不懂而且无可奈何的人,你苦口婆心地讲了半天,或者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结果怎么样呢?气得你肚子疼,说了又有什么用呢?
想透了,还真不如闭上嘴巴去读上两句书哩!

但是吴从先的意思,话当然还是要说的,只不过是读了一句书,就说那一句话;没有读那句书,就是不去说那句话。

当然,该说话的时候还是要说的,不该说的就不去说。一个当教师的,你的职责就是教书说话,你不说话干什么呢?

０１３生活与交友

赏花须结豪友,
观妓须结淡友,
登山须结逸友,
泛水须结旷友,
对月须结冷友,
待雪须结艳友,
饮酒须结韵友。

[述论]

生活中不能没有朋友。

朋友就好比是你自己的手足,可以帮助你去做很多的事情。当然,这里有个前提,那就是你也是一个朋友。

的确,在生活当中,我们往往会遇到这样的情况。事情太多太急,我们真希望自己能够多长几只手,多长上几颗脑袋。正是出于这样的需求,人类才要结识朋友,扩大自己的能力。

比如说,我自己不在某个地方,但却要在那里办事;我自己不懂得这个行业,但却要做那件事情。怎么办?当然就体现出朋友的珍贵了。这就叫做,朋友多了好办事,没有朋友步难行。

不过,有人会问,这样交朋友是不是卑鄙了一些,因为光是为了自己。是的,交朋友的目的就是为了自己,自己感到困难了才要找人去帮忙。自己什么事情都能够解决了,还要找人干什么呢?

然而,世上的事情又都是有来有往的,来而无往非礼也。你需要别人的帮助,但别人也需要你的帮助。所以,只要你能够把你自己的本领发挥出来,去帮助了别人,别人自然也会来帮助我们的。在这一点上,我们是平等的,所以也就不需要感到有什么卑鄙不卑鄙的。

但是,朋友有多种多样的,所以最好是能够在各种各样的场合里,与各种各样的朋友相聚合,那才叫有意思哩。否则,在你正在那个兴头上的时候,你的那位朋友来上了一段煞风景的话或者动作,那真正是让人难堪了。

比如说,在欣赏鲜花的时候,应该有豪放的朋友相陪,让你不会太过缠绵,而能够得到清赏。

在观看美妓的时候,一定要有那淡雅的朋友相伴。若是一个喉急的朋友,欲望太强,见到那美女就想着怎么样,那就太没有味道了。

而真正要欣赏美女,首先要断除的就是欲望。占有欲一强,便没有了距离,怎么能够欣赏得了那女性的美妙呢?

登山游览的时候,应该邀约那些潇洒飘逸的朋友。在你把酒临风的当儿,能够与你情投意合,从而充满诗意。

驾舟泛水的时候,应该相约那些性情旷达的朋友。对着那一望无际的水面,空旷畅然,无挂无碍,真是不胜快意。

江天一色无纤尘,皎皎空中孤月轮。

当你面对着天上的一轮明月,这时身边坐着一位冷清的朋友,没有多少言语,不需要什么标榜。一切的一切,都在那高天之上的一轮之中:

江畔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
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
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

有了这样的境界,也就足够了!

面对白雪一片的时候,那种境界寥阔,无边无际,真让人心旷神怡。这时,有位非常奇妙艳丽的朋友,穿着一身红色的倩装,随风飘摆,煞是好看。

正如那《红楼梦》中所塑造的薛宝琴,就让她在那大观园被焚毁之后,变成了一片虚无的时候,一场大雪覆盖了整个大地,也就是一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的时候,她身穿着那件红色的鹤氅斗篷,正应着了那白雪世界,琉璃红梅的说法。

在喝酒的时候,就应该随陪着那些神韵飘散的朋友。如果那些呆头呆脑的人,或者是些心怀仇恨的人,或者是那些专门爱跟人搅缠的、爱发酒疯的朋友,到了一起,会有些什么景象呢?大家一点境界都没有,就是瞎折腾一顿,乱喊叫一气,毁坏了你的情趣,也就只能喝苦酒了。

如果是韵友在一起,举觞行令,吟诗作赋,雅意借着那酒精的升华,而得到那人生最美好的享受!酒喝好了,境界也上去了,真正达到了目的。

的确,朋友的种类不同,在各种不同的场合里,起着不同的作用。为了我们自己能够生活得幸福一些,过得潇洒一些,就应该选择朋友,不可不慎。

张潮在《幽梦影》００８条中说道:

上元须酌豪友,

端午须酌丽友,

七夕须酌韵友,

中秋须酌淡友,

重九须酌逸友。

就是对吴从先此条的发展和补充。

０１４山上径中与读史谈禅

山上须泉,径中须竹;读史不可无酒,谈禅不可无美人。

[述论]

说的就是这种感觉。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

在山上必须要有泉水的陪衬,才显得有水光山色,叫做有声有色。既作用于人的眼睛,又作用于人的耳朵。王维有两句诗说:

如果高山上没有了泉水,就缺少了那种潺潺的声韵和灵动的感觉,只剩下光秃秃的一片,了无生机了。所以,为了显得那山青水秀来,就得要让青山上有清泉,做到山水相映。也就是说,只有山上有了清泉,才会是一座名山。

在那小径之中,一定得要有竹子,就会显出声势来了。一般的家庭小院中,往往会显得死板而不灵动,所以就需要花草的点缀和映衬。

松柏之树不是不好,但放在家中却显得太厚重了,太肃穆了,并不和谐;如果花儿太多,也显得有些村气而偏妖。

最好就是把那“不可一日无此君”的竹子种在小路边,并不需要多少,只要几竿,便可以显出凌云之势。随风摇曳,其声韵悠然,泠泠畅意,不胜仙境之感。

历史上有过几多英雄豪杰,波折激荡,惊天动地,有那痛快感人处,有那低徊哀惋处;有让你沉思细想者,有让你放声悲歌者。一部部惊人的传奇,一章章残酷的真实,都使你魂牵梦绕,心情激荡,难以平静下来。

这个时候,也就只有那一杯杯浇灭心中块磊的醇酒,能够麻醉自己的意识之中的敏感度,从而使你保持平和,否则你看都看不下去了。

而且,酒能够使人潇洒起来,看到历史上那些残无人道的屠杀与惨不忍睹的悲壮,你也许正需要那一杯杯酒精来使自己飘逸起来。

谈禅是在探讨人生。禅是印度文的音译,本意是静虑或者思维修,就是通过思虑来认识和把握宇宙人生的自然规律,从而达到觉悟成佛的境界。

禅的境界是一种圆融,到了禅宗,更是标榜直指人心,见性成佛,所以心性是很重要的。由此可见,禅就是美满,就是圆融,因为我们的心地本来就是无有缺憾的。

谈禅便是要进入这种美满和圆融,使谈论中的人都得到一种净化和升华。这时,如果能有一个美貌如花,皎好如月的佳人在场,那种圆融的感觉便会十分明显了。

这里说的,就是生活中的角度和搭配。任何事物,如果调整一下角度,则效果完全会变成两样。所以,我们一直讲,人生的智慧就是角度的改变!

０１５处世与论文

夫处世至此时,笑啼俱不敢;论文于我辈,玄白总堪嘲。

[述论]

人生在世,生活的确是不容易的。要承受得了自然的灾害,还要经得住人类同伴的相害,也就是要过得了这天灾人祸关。

有的时候,自然的难关倒并不难过,就是那人类自身的灾难并不好过。人与自然斗,也许会被自然老人所宽恕;但在人的同伴面前,却是你死我活的,没有任何圆融的余地。

动物之中虽然也有了基本的社会雏形,但却绝对不如人类这样地压迫和虐待自己的同类。而人类之间的阶级斗争,利益争夺,名权大战,金钱世界,物欲横流,更加上统治阶级的压迫和剥削,使得人民备受艰难和困苦,生活在那水深火热之中。

尤其是明清两代的黑暗统治,文字狱的迭兴,人命的草菅,使得人们不寒而栗,噤若寒蝉,在心理上备受压抑,毫无自由可言的。

在这样的生活中,人们自然而然地培养出了一种奴才相。或者有志气的,则保持缄默,不说话也就是了。但却总是要让人提心吊胆的,没有好日子过。

不过,人的智慧就在于能够适应于环境,并且顺应潮流,保护自己,以便生存下去。为了生存,有些不该说的话就可以不说。因为说了不仅无益,还会造成自己生命的危险,那就何必去说呢?

所以,吴从先会说,生活处世到了现在的地步,真是连笑一下哭一下都不敢了。因为这一笑一哭都可能被上纲上线,归结到那政治的阶级的问题上去,自然生存也就遇到了麻烦。

但有一点,文人才子的使命就是要立言、立德、立功。功德可以不让批去立,但是这言总是得要去立的。因为任何一个统治者也都十分清楚,再怎么样严肃的政治,也应该让人去说话谈论啊。

周厉王不让人说话,结果是被人赶下台去,流放到了那叫做彘的地方去受苦。只要是歌功颂德,那样的文学就是欢迎的。

所以,文人要论文谈诗,谈些什么呢?稍触忌讳,就会有掉脑袋的危险,所以就少说几句话。要说的话,就说上一些事不关己、莫名其妙、玄远谬悠的话,对别人也无所谓好坏,对自己并没有什么坏处。

就像阮籍那样,出言玄远,口不臧否评价人物,所以才能够明哲保身。而不像嵇康那样,爱憎太分明,结果还是被人杀掉了。

玄是黑意,与白相对。文人要论文评诗,那就自己嘲笑自己吧。自己的写的文章自己来骂,也一定会有意思的。

与其让别人来骂或者杀自己,那何不首先就由自己来向自己开刀呢!也许当我们嘲笑自己的时候,别人反而会对我们放松了警惕,自己过得也许就会好一些!

０１６娥眉与寸舌

举世嫉娥眉，不特深宫见妒；
随人矜寸舌，犹然列国争长。

［述论］

整个世界上的人都在嫉妒着那美丽的佳人,不仅仅是那皇帝的深宫里有嫉妒,在哪里都是一样的;无论是什么人,无论走到哪里,都会夸耀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也不管他是什么社会和世道,总要搅动自己的如簧之舌,使得天下列国竞争,大起纷乱。

没有办法,许多事情都是客观规律所决定的,谁也改变不了。只要牵扯到利益的竞争,那怕是庄子所说的蝇头小利和蜗角功名,都会有人去奋斗,去拼命的。所谓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就是这个道理。

又说: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
皇帝只有一个,而后宫的佳丽要三千人。如果把皇帝这一份爱给予了一个人,那么后宫的三千佳丽该怎么办呢?正如白居易《长恨歌》中说的:
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
就不光是那宫中如此,天下没有一个地方不是这样的,没有一个人不是这样的。这都牵扯到一个利益的问题,我们也不能说就不对。千金纵买相如赋,蛾眉曾有人妒。
如此的情形,你说那处身冷宫的三千佳丽能够不嫉妒吗?真是:
不仅女人之间要嫉妒,就是男人之间也要嫉妒。众女嫉余之蛾眉兮,谣诼谓予以善淫。

屈原当年就曾经深爱着楚怀王,也许真得二人之间有过什么暧昧关系,但毕竟是引起了其他后宫佳丽的嫉妒和诽谤:

只要是有利害冲突,就一定会有嫉妒和争夺,有时候甚至是你死我活的。据说,屈原就是因为怀王宠妃郑袖的嫉妒,才把他谋杀沉死在汨罗江里。

谁都觉得自己有本事,能说会道,舌战群雄,所以才会到处夸矜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就像当年孔夫子周游列国,或者如苏秦、张仪一样摇唇鼓舌,以期得到各国诸侯的重用,从而实现自己合纵连衡的政治和军事主张。

能说会道并非坏事,但却一定要看场合。是自己说话的地方,就一定要大说特说;不是自己夸口的地方,千万不要炫耀自己。否则,一定会有大祸烧身。多少人的悲剧结局,不就是因为祸从口出吗!

０１７傲骨与浪语

贫贱骄人，傲骨生成难改；
英雄欺世，浪语必多不经。

[述论]

家境贫寒,身为下贱,但却照样趾高气扬,骄傲自得。就因为这生成的傲岸之骨气无法改变的,是支撑自己度过贫贱的精神脊梁。

那些英雄人物,豪杰之士,自然要欺哄世俗之人,而获那高名盖世。就因为他们所说的那些豪言壮语,一定有许多惊世骇俗、离经叛道的地方,这英雄了得就在于他们自己的言行超乎了寻常。

的确,照一般的说法,贫贱之人叫做“贱骨头”。长就的一副媚态奴相,逢人就下跪,就为的一碗饭吃。

但就是有那些贫贱之人,却生就的一副傲骨不俗,堂堂正正,比那些富贵之人的骨头还要硬得多。

这就让我们联想到了前些时候,报纸上披露了一个消息,而且舆论还大大评论了一番。一个中国合资企业的工人,宁可被开除,也不曾屈服于韩国女老板的淫威而给她下跪,的确像个中国主人的样子。

再联想到其他那些给外国淫婆下跪的人,这位在自己的土地上而长就一副傲骨的中国人,就真正值得人们的尊敬了。

笔者生在一个荒沟之中,整天修理的是地球,就该说是社会上最贫贱的阶层了。穿得是破衣烂衫,吃的是高粱腌菜,自然会被人瞧不起。但是,却也真正是生就的傲骨改变不了,你瞧不起我,我还瞧不起你哩!

再说,人的意义和价值,并不在于你吃的怎样,穿的怎样,住的怎样,而在于你心灵中自己的感受如何。还在于你生活的领域,在于你知识拥有的量,在于你对智慧把握的多少,在于你是否觉悟而知道!而在这一点上,人人都是平等的,有什么好自卑的呢?

至于那些英雄人物,真是风光威武。小的时候,的确让我们羡慕,往往会把他们当做那崇拜的偶象。听他们讲的那些豪言壮语,的确让人打心眼里佩服,永远都铭记在自己的心上、日记本上,时刻作为自己的座右铭。

在我们幼稚的心灵里,既要学习他们的样儿,但似乎他们的言行举止和生活的那个境界,在我们来说又永远不可企及。

可是等到我们长大了,在某些人的眼里也成了英雄的时候,我们才知道,当年的那些英雄们说的话往往都是一些不经之谈,无法经得起真理的检验的。

而笔者破译《西游记》,倡导《金刚心法》,在某些人的眼里也很了不起,总以为我怎么英雄了得。有的人不远千万里前来看我,见了面也不过是凡夫俗子一个,没有任何两样的地方。

可真正跟我接触了,才发现我就是这个样子,没有任何出奇的地方,有时候比一般人还要土气。

是的,人是什么样子就拿什么样子待人,不必去隐瞒什么或者伪装什么。那样,大家才都会真心实意,都没有任何的心理负担,那该多好啊。

因为我就是一个普通的人,不管别人怎么想,我自己是根本不愿意去做什么英雄的,也没有把自己看成是什么名人教授的。

即使是奋斗到了今天,但当时我在乡野时的心态仍然没有改变。还是与天地万物平等,与千古万世一心。正因为这样,活得才不觉得累!

０１８花竹美人与鉴赏

花看水影，竹看月影，美人看帘影。

[述论]

对于真正会鉴赏的人来说,任何一个对象都有其存在的魅力,就看你从什么样的角度去观赏了。

也就是说,对待任何事物,只要你能够选择出恰当的角度去观察,也就一定能够得到美的鉴赏的。

也可以说,天下的一切事物,无论是我们认为丑陋的、还是美丽的,是痛苦的、还是幸福的,只要能够选择到一个恰当的角度,都具有一定的审美作用。

花、竹与美人本来就是天下最美丽动人的事物,所以人们都会去爱护珍惜的。但是,再进一层,便成为了艺术的审美观照了,那种得到的美感就更加不同了。

牡丹临风,梨花带雨,莲花含露等,都是很美的意象。所以李白诗中有“春风拂槛露华浓”,白居易

诗中有“梨花一枝春带雨”,范成大诗中有“映日荷花别样红”等。
闲静时如娇花照水,行动时似弱柳扶风。
而最好的角度,则是临风照水去观察。所以,曹雪芹在描写到贾宝玉见到林黛玉第一眼的时候,便是那:

有人所说的,是雾里看花,水里看月,镜中看美人,这都是一种角度。吴氏之所以要在水里看花,那一定是在那明静的水面上。
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
花影烘托在宽广的水面上,仿佛是镶嵌在上面的一样,枝枝杈杈,叶叶瓣瓣,真有如画般的美丽。写得最好的,就是林和靖写梅花的那两句:

竹子清雅高迈,真有那植物中的君子之风,所以历代的英雄圣贤都喜欢竹子的气节。关公画过风雨竹,王子猷对竹下拜,郑板桥专意画竹而难得糊涂。
就把那月下竹影参差而傲骨嶙峋的样子表现了出来。风动露滴沥,月照影参差。
竹子的动人处,在于韵态的清疏美丽。所以,在那明月之下,就更显得萧疏有态,无比朦胧。所以沈约在《檐前竹》中说道:

美人主要指的是美女,是人类中的鲜花。有些美人,不仅仅是男人喜爱,就是那些女人也是“我见犹怜”的,真是如花似玉,动人心弦。

但是,美人再美,看过去也就是那个样子。比如说,现在时兴的选美比赛,身上脱得只剩下了三点一线。露则露矣,女性身体上动人的部分都表现了出来,的确很性感。

而且有的美女看起来觉得的确很美,但是却无法给人留下深刻的感受。原因就是没有了障碍和距离,缺少了朦胧感,也就减少了想象的成分,所以影响了美的享受。

总之,任何事物,只要想被人们深刻地加以认识,就必须有一个参照物,有一个比较或者衬托,才能够达到想要的效果。

为什么演戏需要道具,原因就在这里。所以,许多女人手里或者身上总要带些小玩艺儿,就是要形成对比和参照,以突出自己的真正美韵来。

那么,在那水晶帘儿有后面,或者在那轻纱后面,去看那美女的形貌体态,会显得无比地风姿绰约。真让人想看清却又看不清,看不清却又放不下,便增加了许多的想象成分在里边。

在参照物的映衬下,美人的美丽自然便被增加了好几成,反而比那些赤裸裸地肉的呈露要美上许多倍了。

张潮在《幽梦影》中也说,要月下看美人,而评点者却说那“帘为妓衣”,道理却都是一样的。

０１９荷叶与松花

一池荷叶衣无尽，翻骄锦绣纂组；
数亩松花食有余，绝胜钟鸣鼎食。

［述论］

只要有了一池茂盛的荷叶,莲叶何田田。用来做衣服,真是穿着不尽,岂不是丰厚的财富!

比起来那些富贵人家的绫罗绸缎和锦绣纂组来,你的再多也多不过我的莲叶,就如范成大说的“接天莲叶无穷碧”。因为我的清富,超过了那些富人,所以自然应该骄傲!

只要有上数亩地的松树,树上结的松花累累皆是。用来作粮食,则饮食无尽,清香爽口,仿佛神仙一般。

比起那些敲起大钟,排列大鼎来饮食的高门大户来说,那松花的确远远胜过了,而且是清香无比。
这里进行对比的,是富贵与贫贱的境遇与人生态度。

从生活的角度看,富贵者往往容易骄傲放荡,所以很可能导致败落。由于游手好闲惯了,一旦遇到艰难灾变,就会承受不了而堕入深渊。而贫穷之人,稍有志气而发奋图强,也就一定会改变现状而成为富贵。

贫穷与富贵,并没有种子,或者说一定属于谁不变的。二者都在不停地相互转化,都在走向自己的反面。富贵的成为贫穷,贫穷的变为富贵。

贫穷变富贵好说,因为自己本来朴素,所以生活中有任何一点的享受,都会看做是幸福的。只有富贵变成贫穷的人,因为没有承受过艰难,所以一落千丈的时候,往往很难爬起来。

想到这一点,人们都应该保持自己的清贫意识,少一点欲望,多一点精神,也就能够适应各种各样的环境。
荷叶潇洒,松花清香,的确能够使人高雅如世外神仙,超然不群,飘逸脱俗,真不枉来人间一场!

０２０啜茗与饮酒

论啜茗则今人较胜昔人，不作凤饼、龙团，损自然之清味。
至于饮，则今人大非夙昔，不解酒趣，但逐羽觞。
吾思古人，实获我心。

［述论］

谈论起饮茶与啜茗来,那么现在人的确比古人强一些,因为不再做什么凤饼、龙团之类的,去损坏那自然的清香味道,所以说好。

凤饼与龙团,都是宋代贡茶的名称。把茶做得像饼子一样的,上面还印制的有龙凤图案。茶做成了饼状,高贵是高贵,但却一定要经过加工,自然会破坏掉茶本身的清香质地,所以说是不好。

饮起酒来,今天的人一定是无法比得上古人的。就因为现在的人不懂得酒中的趣味,不知道喝酒的目的是为了什么;只是一味地吆五喝六,行着粗鲁的酒令,发些什么酒疯之类的。的确有时候会令人心烦。

本来,喝酒是为了开心交友,消愁解闷,升华精神,结果却成了一个令人作呕的场合。只见那酒会之上,你粘我,我缠你,言语杂乱,心绪烦恼。不仅没有开心,反而更加难受,所以是一点好处都没有的。把酒举觞,白眼望天,正是那“皎如玉树临风前”的感觉;既醉之后,又仿佛是那“玉山自倒非人推”;朦胧之际,又是“我醉欲眠君且去,明朝有意抱琴来”。那是何等的潇洒!
说到这一点上,你看那古人饮酒是个什么样子!风流潇洒,倜傥不群,超然世外,仿佛在那仙山极乐之中,气象不凡:

古人的境界高迈,或者借酒浇愁,或者以酒壮气,或者以酒交心,自然那酒与精神便相吻合,烦恼会少一些。
看看现在的尘世,怎么能够不去寻找古人为知音呢?
０２１分别与圆融

多方分别，是非之窦易开；
一味圆融，人我之见不立。
上可陪玉皇大帝，
下可以陪卑田院乞儿。

［述论］

如果什么事情都要去分别讲究,说东道西,评头论足,挑肥拣瘦,那么是是非非、长长短短的事情也就越来越多了。

就好象捅了那个是非窝子,从此以后,那些是非长短便会蜂涌而来,再也不可能有那安宁之日了。

如果说,什么事情都能够看得开,任何情况都能够想得通,自然会过得潇洒。而这只是一味妙药,那就是中庸之道,圆融无碍。

什么事情,只要有个圆融的角度,自然也就没有了分别,便会达到庄子所说的“万物与我为一”的境界了。万物与我已经为一,那么其他的人类不就更是我自己了吗!
做到了这一点,世界上的事情也就都是美好的了。

别人得到了好处,就仿佛是我自己得到了的一般,所以肯定高兴;别人遭到了不幸,又好象是我自己所遭受的一样,所以必然痛苦。
人与我没有了分别,自然而然地那菩萨慈悲的精神就会呈现出来。
心无挂碍,无挂碍故,无有恐怖,远离颠倒、梦想,究竟涅般。三世诸佛,依般若波罗蜜多故,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有了菩萨的精神,才会具有那种智慧的方法。观音菩萨就是因为:
不仅菩萨由此慈悲心而成就,就是三世所有诸佛,也是从这个慈悲心上成就出来的。

佛是觉悟了的人,菩萨是要让所有的有生命之物都得到觉悟和解脱。能够没有分别念,不把高贵当高贵,不把贫贱当贫贱的人,自然也就是佛和菩萨了。

佛菩萨无处不在,无时不在。做到了佛菩萨的境界,也就可以上到天上去陪伴那玉皇大帝,下到人间去到那悲田院里陪伴那些沿街乞讨的穷汉,还更能下到那地狱里去度化那些受尽苦难的饿鬼!

仙佛神道,都在人之一念。只要你没有了分别念,不要去挑肥拣瘦,说长道短,自然也就自然而然地生活幸福,如在天堂极乐一样了。
０２２远景望如画

读书霞漪阁上，月之清享有六：
溪云初起，山雨欲来，鸦影带帆，渔灯照岸，江飞匹练，村结千茅。
远景不可象描，适意常如披画。

[述论]

文人读书,往往都选择在那山清水秀的地方,从而对心理来说是一种谐调。所以,学校总要建设得像个花园一样,使学生们觉得生活学习在一个清净无染,万象生机的世界里。

读书最反对的是死读书,要活读,就是要边读边把书本上的学问与自己的心灵融化在一起,然后化为自己的行动。所以,在读书的时候调动起自己的心灵活动,是最最关键的。

坐在那高处,云霞缭绕,水泛清波,举目四望,心旷神怡。作者发现在那湖山高处读书,虽然清苦,但却在那明月之下,有着那六种清丽的享受,自然也就抵得过去了。

比如说,那山溪中的云雾刚刚生起来的时候,你仿佛看见那一片一片的流云自那山石中溢出,真是美不胜收;再看那山上即将下雨的样子,那种深沉的压抑,雾气朦朦,云彩中也好象带着雨意。那种感觉是美极了。

再看那乌鸦的影子一点,随着那远处的归帆,一带而来,其景象十分地壮观。真仿佛是古人说的那"雁背夕阳红"的境界。

渔家的灯火,映照在那静静的江岸,点点滴滴,闪放出金色的光芒,与那银色的月光相衬托。

澄江净如练,余霞散成绮。

再看那江中流水涮白,仿佛是一匹纯净的白练一样。正如当年谢玄晖诗中说的:

还如那望中的村舍,一家家都是茅篷盖顶,层层迭迭,成千累万。

这些远处的景色美丽,无法用语言或者画笔来描绘的,真让人心中畅快。

只要你的心中宁静,观看万物景象,都仿佛是在那里翻看着一页页的山水画册。其中有的是白描,有的是泼墨,有的是人物,有的是花鸟,还有那没骨画,油画,勾勒画等等。

而且,还如那放电影的一般,随着你的视点的移动而在变换,真是美不胜收。

０２３草野与山川

南山种豆，东陵种瓜，敛鼎俎于草野；

渭滨秋钓，莘野春锄，托掌故于山川。

[述论]

在南山之上去种豆子,到那东陵去种瓜。把那煮饭用的大鼎和割肉用的砧板收拾起来,安排在那草野之间去,享受那份自然的快乐与清静。

到那渭水之滨秋天里垂钓,在那莘野之地春天里锄地。把一肚子的学问和掌故,都收拾起来寄托给那青山和绿水之间,一任优游。

家本秦也,能为秦声;妇赵女也,雅善鼓瑟;奴婢歌者数人,酒后耳热,仰天拊缶而呼乌乌。

汉代杨恽是丞相杨敞的儿子,司马迁的外孙,官封平通侯,官至郎中令。但被仇人诬告语言不检而免官为庶人,他有一篇《报孙会宗书》,就是在此时写的。其中说道:

其诗曰:

田彼南山,芜秽不治。

种一顷豆,落而为箕。

人生行乐耳,须富贵何时!

这里说道,一个位属列卿的人到那南山去种豆,是说不做官了,自然也就把那锅灶安在了乡下田野。

秦时的东陵侯邵平,在秦灭后,便隐居在长安的东青门附近去种瓜。后世之人常用那东陵或者东门瓜来称赞邵平。

在渭水之滨垂钓的,就是那个殷商末年的姜子牙。他曾经垂钓在渭水之滨,而且:

其意不在水中鱼,只钓当朝将与相。

后来,果然钓上了周文王,而做了周朝的宰相。

伊尹耕于有莘之野,而乐尧舜之道焉。

莘野,是有莘国的郊野,指的是殷代贤相伊尹最初隐居躬耕之地。《孟子?万章上》说:

王侯将相不去问理朝政,却去种瓜种豆的,是由于社会的逼迫,使得他们不得不去学着像一个平民一样地生存下去。

只要他们能够认清形势,从而安下心来,自然也就可以更为潇洒地生存下去;如果不能够适应这样的变化,那么就一定会很痛苦。

秋钓春锄的,是为了得到社会承认而做准备的。他们的隐居越准备得好,出来之后的成就也就会越大。

也就是说,不会隐居而过平民生活的人,就无法去肩挑重任而干出一番大业来的。从姜子牙开始,那张良、诸葛亮、徐茂功、刘基等开国贤相,几乎都要从隐居开始的。

０２４竹子宜清疏

无竹令人俗，多竹令人野。

一径数竿，亭亭如画。
要似倪云林罗罗清疏，
莫比吴仲圭丛丛烟雨。

［述论］

如果家庭或者工作的环境中没有了竹子,就会令人感到庸俗或者把自己变成俗气;但如果竹子多了,却又让人感到狂野而无拘束。所以这竹子的安排也应该考虑,不能够多也不能够少。

一条小径上,只要他三四竿,亭亭而立,仿佛玉女一般,传达出风神韵态也就足够了。大旨上要像那倪云林画中的那样布置和安排,罗罗清疏就可以了;千万不要像吴仲圭所画的那样一丛一丛的,太浓重了,也就体现不出竹子的潇疏之美了。

倪云林,名瓒,元末的画家,字元镇,号云林。擅长于画水墨山水,表现太湖一带的风景,意境潇疏超然。与黄公望、吴镇、王蒙等合称为元四大家。他的传世之作有《修竹图》等。

吴仲圭即是吴镇,仲圭是他的字,号作梅花道人或者梅沙弥。画家,善于运用湿墨表现山水风物的景色,所以笔力雄劲,浓墨厚势。董其昌称其作品为“苍苍莽莽,有林下风”。其画有《竹谱》等。

这里讲了一个趣味与角度的安排问题。

谁都有爱好和趣味,但是怎么能够更好地表现出自己的趣味,或者说更能够调整自己的心境和情绪,就需要有个合理或者和谐的安排。

竹子的确不错,迎风挺立,节气不移,真正是那植物中的君子,所以让那些有道德情操的正人君子所倾倒和崇拜。

尤其是那些飘逸潇洒,超然世外的人,更其喜欢竹子的骨气和品格,只愿意整天与之为伍。

如果说,竹子种得太密,很可能显得厚重茂盛,但却埋没了它的潇然泠然、随风飘逸的韵态和气质了。

只有那数竿挺立,各有生气,仿佛君子独立而不苟,清疏傲岸,正可入画。

０２５峨眉与洞庭

峨眉春雪，山头万玉生寒；
洞庭秋波，风处千秋呈媚。
［述论］峨眉山的春天，白雪皑皑，漫山银妆素裹，仿佛是那银色世界一般。山头上，千岭万峰，就仿佛是那千万块翠玉联缀而成，自然让你感到那一阵阵的清寒之意。
语言无味，臻此佳境，当使闻者神往，见者意倾。

洞庭湖上的秋天，西风吹来，万顷碧波，仿佛是那绿色的世界一般。水面上，清风过处，看到那映照在水面上的千叶万树，摇曳多姿地呈现出一片媚人的景象。

到了这个分上，任何语言都是没有用处的，无法表现其中的美感体验，会显得十分苍白无了。

真正到了这样的佳境，那一定会使闻到名声的人心驰神往，真正见到实景的人意识倾倒，而陶醉在其中。

人生无比快乐，大自然为我们人类提供了无比美丽的景色，就看我们能不能欣赏!

自然就只是一个，我们的生命也都来自同一个根源，但却有的人幸福而有的人痛苦。其根本的原因就在于我们自己的世界观如何。

如果我们整天都在想着自己的幸福与得失，只想着把外界的东西搬到自己的家里，才算是过得幸福了，那么，我们的世界也就显得非常狭小而局促了。

其实，当我们自己只替自己打小算盘的时候，也就把我们自己封闭起来了。就是得到那许多我们自己想要的东西，那又能够怎么样呢？还有什么快乐可言呢？

如果我们把自己的事情先放在了一边，把心灵投射到那宇宙天地之间的万事万物上，那么整个天地也不就是属于我们自己的了吗？

我们的心灵遍布在整个宇宙之中，所以我们的财富也就是整个的宇宙了，那么天下还有什么样的人能够与我们比富呢？

人们都太实际了，只把那小钱看在了眼里，所以只能是浊富。
一个能够拥有天下的人，才会得到真正的清富。
浊富令人昏欲，清富令人清神。
所求者不同，所得者也自然不同了。

０２６异调与同情

春鸟秋蛩，悲喜异调，实非变韵于宫商；
古树新花，开落同情，却似争怜于脂粉。
［述论］

春天的鸟儿，欢快多情，婉转动人，让人闻之喜上眉头；秋天的蛩虫，沉吟多感，凄切撩人，让人闻之悲从中来。

古老的树木，开花照人，落花感人，好象在爱怜那脂粉；新生的花草，开花照人，落花感人，好象在爱怜那脂粉。

这春鸟高唱，秋蛩低吟，带给人的感情的确不同。但究其实，并不是因为鸟儿与蛩虫改变了宫商和音调，而是人们的心情有所不同了，才导致了听觉上的差异。

春天花木向阳，万物生机，一年伊始，人心向上，所以一切的一切都是好的。鸟儿唱的是好音，人间有的是好事，草木开的是好花，等等，一切都可以冠之以好。

秋天草木凋落，万物枯萎，一年将尽，人意萧疏，所以全部的全部都是坏的。蛩儿吟的是悲声，人间有的是坏事，草木落的是败叶，等等，全部都可以称做为坏。

说到底，这里说的，全是因为人类自己的感情或者心理上的变化差异，而将自然的景象看作是悲喜不同的。

其实，大自然的规律是一定的，有生就有死，有死就有生。生的目的是死，死的意义是生。无论人类怎么样去思想，它的规律是不会改变的，而且也并没有什么痛苦与感受，只是那样就是了。这就叫做顺其自然。

你看，那千年老树，或者是当年的新花，都在花开花落，似乎没有任何的差异与不同。好象它们的感情都是一样的，都是为了爱怜那花儿的脂粉。

的确，花儿的开放是因为生命机制中的爱的因素在起作用；它的落，是因为要结实，结实就能够把自己的种子撒遍大地，然后就会又更多的花开放。也只有花落了，才会有第二次的花开。

然而人类就不同了。他们希望自己永远年轻，永远不死，那么怎么可能再有新一代的年轻呢？哪里还有第二次的生命之花绽放呢？

宗教为人类的死后营造了一个天堂或者后世的转生，所以人们不怕死。因为死后还有一个生命，所以就不会感到悲哀。

但是，科学宣布了人死后就了了，只能活这一世，再也没有了后世，所以人们怕死。

怕死就会悲哀，不怕死反而会乐观。

但是，不管你是科学还是宗教，都只是一种人生的观点，谁也排斥不了另一面。

只要你能够幸福地生活，谁也管不了你以什么样的方式在生活，尤其是那精神上的生活！

□　０２７应试与垂世

问：何为应试之文？

曰：早知不入时人眼，多买胭脂画牡丹。

问：何为垂世之文？

曰：不是一番寒彻骨，怎得梅花扑鼻香。

［述论］□

人类社会为了保证正常地运转，所以必须进行大规模的分工与合作，而且一定要选拔一批管理人才，来进行全面地协调运作。

选拔人才一定需要一个标准，或者是九品中正制，或者是诗赋取士。无论是什么名堂，都离不开两种方式，一种是选拔，一种是推荐。而一般的操作却是二者兼用的，地方推荐，中央选拔；下级推荐，上级选拔。

然而，无论是选拔或者是推荐，却也一定得要有个标准。这就是考试制度的设立，也就是看那些考生们谁具备了这个标准，那就录取谁，并且委以重任。

中央或者上级所委任的就是官吏，官者管也，职责就在于管理百姓，保证中央政策的执行和天下的安定。

这样以来，一般的官吏必须精通人类的文明和教化，才能够把握民情，做好本职工作。所以，所有的考试都设立的有文科，要会做文章。尤其是唐宋以后，全以诗赋取士，到明清更是八股文盛行。

只要熟读了一部昭明太子的《文选》，也就弄到了半个秀才。□文选烂，秀才半!□

应该说，考试以文章，便促进了天下对于文章的重视，所以在唐代便有一句名言：

然而，明清八股文兴起以后，一旦文章成了铁板钉钉，死气沉沉，也就没有什么意味了。文章道弊于斯了。

有人问吴从先说，什么是应对考试的文章呢？看来，当时就有这应试的文章与其他垂世的文章之区别。

他回答道：我早就意识到了自己的作品无法满足那些现在人的眼目，所以赶紧多买上一些胭脂来学着画牡丹。

时人指的就是当时的人，就是那些把握考试录取大权的官老爷们。他们的标准也就是真正的权利所在，谁也不能违背的。

但是，他们却又不懂得真正地作文，不懂得古文之法，所以我们的文章是得不到肯定的。那怎么办呢？就只好再去学习那写作什么时文了。

时文要求的是大红大绿，歌功颂德，所以一定要会说赞扬阿谀的话，才能够符合考官或者天子的意思，也才能够被录取。因此，你也就得下点决心去买上一大堆的胭脂，去大红大绿地涂抹一枝牡丹吧!

有人问他说：什么是流传万世的文章呢？

真正的文章需要的是如同人格一样的培养，才能够得到。□不经一朝风霜苦，哪得梅花放清香!□

他回答说：如果不经过一场寒冷得彻骨彻髓的话，哪里能够得到那梅花开放清香呢？或者说什么：

有什么样的人格，也就会有什么样的文章。人与文本来就是一体的，这才有什么“人文”的说法。

真正的文章需要的是一种素质，而应试的文章则需要的是一种技能。

能够流传万世的是一个人的素质，所以，那些妙文都是一个人素质的流露与表现；凡是考试时作的应试作文，都是靠着技术而得的，不见得需要一个人的整体素质，所以就不好流传了。

素质是学不来的，需要全面的功夫，或者说至少得要十年的寒窗苦；技能是可以学而能的，只要你想学，有个数月工夫也就可以了。自然，工夫浅者难久传，功力深者永不磨。

不过，这也是件没有办法的事情。会作传世之文的人却往往作不好应试之文，所以常常会落下榜来；会作那应试之文的人，却没有一篇能够流传天下的。

但是，会作时文的当官能发财，会作真文的却流浪难高升!

□ ０２８慈母与明君

东坡《颍川谢到任表》有云：

慈母爱子，但怜其无能；

明君知臣，终护其所短。

读之三叹，臣子当如何用情。

［述论］

苏东坡在《颍川谢到任表》中说道：慈母爱护自己的孩子，就只是可怜担心他们没有生活的能力，把事情办不了；英明的君主真正地知道他的臣子，毕竟会回护他们所短缺的地方，有了过失也不去多计较。

这是东坡因为反对司马光旧党中执政大臣的一意孤行，则遭到程颐等人的攻击而被贬官到颍川当知州时给皇上所写的表文。

意思是说，皇帝像慈母一样，虽然儿女犯下了罪过，但却能够谅解他们是没有生活能力所致；臣子犯了过错，也是因为他们自己在这方面有短处所造成的，不是什么故意的，所以就应该宽宥。

这样以来，身犯重罪的苏东坡便被皇帝免掉了罪过，反而委以了重任而担任知州，这是应该感谢的。

当然，这是从臣子自己的角度来理解的。因为苏东坡的确是个人才，不仅诗词文章写得好，而且无论到了哪里，都有很好的政绩，所以皇帝怎么能够不用他呢？

他的话说得多了，让皇帝的耳朵难受了，自然应该警告他一下，贬他一下也就行了，目的还是要他替自己的王朝卖命吃苦。

但从东坡自己的角度来说，触忤了皇帝，不让杀头就算开恩了，更何况还让自己再去当官而实现自己的从政理想，自然应该感恩戴德的。

我们不说苏东坡当时的心情到底是怎么样的，是仅仅做做样子，还是真正地打心眼里感谢皇帝，我们就不好说了。

但从人之常情来说，慈母对待儿女的确是如此。什么事情都只是怕你不会干，干不了。能够替你的话，她宁可自己去替你做了。你就是到了那七老八十的，但在慈母跟前，她还是要替你操心。儿女往往不能够理解，所以总是要埋怨母亲，嫌她管得太多。没有办法，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皇帝如果真正要干一番事业，而且还是很英明的话，那么心地其实与慈母应该是一样的。因为他的天下就靠的是这些臣子们管理着，如果不能够给他们以关怀和温暖的话，怎么能够让他们尽忠职守呢?

世界上的事情都是相互的。皇帝既然已经这样做了，那么我们这些做臣子的难道就不应该报效吗?

读到这里，的确让人三思。社会上的各种关系都能够和睦融洽了，天下也就安宁了，大家也都幸福了。

人，无论你是干什么的，只要都能够安分守己，天下才能够太平万年!

０２９四季云相宜

春云宜山，夏云宜树，秋云宜水，冬云宜野。

着眼总是浮游，观化颇领幻趣。

［述论］

春天的云彩适宜于看山上，

夏天的云彩适宜于看树上，

秋天的云彩适宜于看水上，

冬天的云彩适宜于看野外。

放开眼界一望，便见那浮云变幻，白云苍狗，翻手为云覆手雨。没有一个定准，到处都是变化，想执着任何一种形式的时候，却又变成了别的。在自然界中，变化最快而莫测行藏的，就应该数那云彩了。

如果你能够从浮云的变化当中，悟出世界上的事情都是如此的话，执着是没有任何用处的，那么也就真正得到了一种幻化无常的妙趣。

得到了幻化的妙趣，就不会执着于那永恒的有，必然会顺其宇宙自然的规律，也就会少犯错误了。如此以来，人生也自然会安宁幸福，而放浪大化之中，得其无穷乐趣了。

春天的云彩适应于在青山上看，因为山上的草木刚刚发芽吐青，加上云彩的陪衬和生灭，就更显出那种蓬勃的生机来；夏天的云彩适应于树上去看，就因为夏天的树木无比茂盛，青青绿绿，如果加上白云的环绕起伏，就会给那丛绿之中带来变化和灵动；秋天的云适应于在水面上看，就因为天高云淡，映照在水面上，显得无比地寥阔空旷，非常清雅；冬天的云彩适应于在野外看，就因为浓云密布，沉沉重重，再遇上雪漫天地，云物飘移，更显出雪天的洁净来。

自然的规律就是变化，人事的规律也就是变化。

没有变化也就没有了宇宙和人间，同样没有了变化，也就没有了生活。

认识了变化的规律，也就不会再执着那不合规律的空想，自然也就没有了烦恼。

０３０束缚与豪华

一叶放春流，束缚人亦觉澹宕；

孤尊听夜雨，豪华辈尚尔凄其。

［述论］

一片树叶放在那春天的流水里，便随着那水流而去。此情此景，即使是那束缚千重的人，也会感觉到心胸开阔，情绪激荡。

一尊酒杯倾听这清夜的雨滴声，则伴着这孤独而来。彼境彼绪，纵然是那豪华万般的人，也会体验到感情落寞，环境凄凉。

这就是触景生情，情景交融。王国维的《人间词话》曾标出两种境界，一种是有我之境，一种是无我之境。

一个流泪的女子，因为孤独，所以便与花儿交上了朋友。当她把满腔的忧愁告诉花儿的时候，花儿却没有回答，而是零乱地飞过了秋千那边去了。这花儿也被带上了人情的色彩。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

有我之境，是万物皆着我之色彩；而无我之境则物我两忘，无分无别。有我之境，他举出了欧阳修的两句词：

还有秦观的两句：

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

就因为自己孤独地住在那旅馆里，所以想象得那杜鹃、斜阳都很孤独，万物都被打上了人自己的烙印。

的确，人类看待任何事物，都是从自己的角度出发的，自然于是也就带上了个人的色彩。也就是说，自然界的环境的确可以影响人们的情绪，这也是由现代的科学证明了的事实。

春天与秋天，白天与黑夜，人们的心理或者生理的确有着明显的变化，所以很明显地影响到人们的感受和行为。

再怎么孤独束缚的人，在那春天时候，万物向荣的季节里，一定会解开包袱，得以开怀的。

再怎么高迈豪放的人，独自一个在那秋夜的晚上，听着淅沥的雨声，能够不凄凉清淡吗？

无论人之常情如何，能够做到在任何境界之中不动心。任他外物无穷变化，我自岿然不动，也就算是有定力了。自己的人生，也一定能够自主了。

０３１清疏与潇洒

清疏畅快，月色最称风光；
潇洒风流，花情何如柳态。

［述论］

要说那清静疏淡、畅然快意的事物，要数那月亮的颜色最可以称为风流光彩了；要说那潇潇洒洒、风流无限的情状，花儿的美丽情貌怎么能比得上杨柳姿态呢？

白日里炎阳高照，万里无云；或者是连阴不晴，雨水泥泞，都不是好日子。只有那明月之下，万物都显得那么朦胧清淡，自然而然，没有分别，没有冷暖差异，让人觉得清淡雅静，玄思无限，所以是一种恬静宁谧的美。

因而，一个月亮产生了多少的神话，引发了多少的梦想，成了多少人的朋友!

尽管谁也离不开太阳，而且万物生长靠太阳，但没有人能够和太阳交上朋友的，却可以和月亮去交朋友。

就好象那太阳是帝王之尊，谁也不能藐视他的权力，而月亮却像是个慈母或者长者朋友。你可以和他开玩笑，谈心里话。而月下老人的心肠最好，不停地在为那天下的有情人用赤绳维系着爱情。

花儿虽然美丽，但只有一副好的容貌，美丽而已。而那风中飘动着的柳条，阿娜多姿，腰肢柔弱，简直是那弱不经风，脉脉含情，动辄生怜。所以，曹雪芹会说那林黛玉是：“行动时如弱柳扶风。”

人们都喜爱美人，更喜爱那有媚态的美人。武则天称做武媚娘，就是因为十分妩媚，动人心魂。

生活中的确有不少的美女，有的长得容貌很美，但却不会让你动心。

可是，有的女子，并不见得十分美貌，却在那一个眼风飞来，或者那一颦一笑的时候，让你动心销魂，永远难忘。

春从春游夜专夜，从此君王不早朝!

而那有名的杨贵妃，就善于妩媚动人，叫做：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所以才会让唐明皇这一代英主把持不住自己，而：

月亮的妙处在于疏淡，杨柳的妙处在于韵态。

人能够做到疏淡而又韵态，那真是最潇洒风流的人了。

０３２木食草衣与绿肥红瘦

木食草衣元本性，非关泉石膏肓；
绿肥红瘦漫批评，总是风流罪过。

［述论］

吃食那树木上结的果子，而辟绝了人间的谷物；穿着那花草做的衣裳，而断灭了人间的千丝万缕的联系。这样的生活本来就是我们生存的本性，并不是因为喜爱山水泉石而病入膏肓。

绿色的花叶显得太肥厚了，是因为雨水太多了；红色的花儿却显得瘦了，可见这春天是即将要过去了。这样的批评本来就是漫无边际的，因为全都是因为风吹雨打的罪过所造成的啊。

的确，人与人不同，脾性的差异也很大。没有到了那个境界，一般的人往往是不容易得到理解的。比如说，笔者从小不吃肉，这是个习惯或者说是个生理上的缺陷，所以对那些荤物一点兴趣也没有。一般的人就是不能够理解，每次吃饭的时候，总有人要问我，是不是因为宗教信仰的关系啊，等等。

有的人还专门给我讲什么“酒肉穿肠过，佛祖心中留”的道理，让我开斋。其实，因为我并没有什么宗教信仰，所以也没有任何人给我传授过什么戒律，自然也没有什么开斋不开斋的必要。只是这东西对我来说，是没有一点诱惑力的，所以根本也就没有什么吃的必要了。

正因为如此，生活中就是有那些超越了常情的人。他们并不是有意地要表现什么，或者证明什么，而是生来就是那样。并不是说他们热爱了山林泉水，所以才要隐居深山而避谷绝粮吃花果。而是他们的本性就是如此。

比如说陶渊明吧，做官而不为五斗米折腰，便不做官了，回家种地去；那个在长安做官的张翰，秋风一起，便想起了故乡的鲈鱼脍和莼菜羹，所以就卷起铺盖回家去了。

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

是因为他们的宗教信仰如此，还是他们要扬名立万呢？什么都不是，就是因为他们的本性如此。所以，陶渊明在《归园田居》诗中说道：

误落尘网中，一去三十年。

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
开荒南野际，守拙归田园。
……
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
他的生性就是如此，又何必再去造做呢？
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
“绿肥红瘦”，是李清照的《如梦令》中的一句词。原词作：
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旧。
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
卷帘人只知道说海棠依旧，但只有作者深深地观察到了那风雨过后的情景。

一定是枝叶上面沾上了水，所以肥厚；花朵被那雨打风吹去，自然也就减少而瘦了。非常地形象逼真，自然是对那风雨摧残的批评和控诉了。

０３３傅粉与盗金

抱质见猜，平叔终疑傅粉；
从中打溷，不疑难白盗金。
人苟心迹自明，何妨形骸相索。
［述论］

人本来的质地就是如此，但却往往会被人猜忌，所以何平叔终究还是被人怀疑在脸上傅上了脂粉；许多人往往都会在人群中打混摸鱼，而真假又往往会难以辨别，所以那直不疑也无法辩白自己是否偷盗了别人的金子。
何晏字平叔，是三国时候的玄学家，官至宰相。《世说新语?容止》中说：

何平叔美姿仪，面至白，魏明帝疑其傅粉。正夏月，与其汤饼。既啖，大汗出，以朱衣自拭，色转皎然。意思是说，何晏因为长得很漂亮，面色非常白净，以至于让魏明帝曹丕怀疑他脸上搽过了粉脂，所以便要试他。

大热天里，给了他一块热汤饼让他吃。吃得他是汗流满面，用衣袖一擦，如果是傅的粉，必然会掉落下来。然而，他果真是面色白净，竟然是越擦越靓亮了。

这就是说，那些超越常情的事情，即使是真的，人们也难以不去猜忌的。因为他们做不到，所以就会引起怀疑。

比如说，那些所谓的特异功能，一般人本来就没有，怎么能够完全相信你的表演呢？特异就不是一般，你也就不必要让天下的人都相信。如果让所有的人都相信或者拥有了，那也就不叫特异了。

汉代南阳人直不疑，文帝的时候，官做到郎。名字叫做直不疑，可见其行为言语一定是光明正大的，或者说他自己也一定是这样来严格要求自己的，以对得起自己的名字。

然而，有一个住在同宿舍的人把金子给丢了，认为是直不疑给偷去了。这怎么能够说得清楚呢？所以直不疑便去买了一锭金子来还给失主。

后来，真相大白，是因为他人误拿走了失主的金子，冤枉了直不疑。大家这才都感到对不起他，可也更显出他是一个长者来了。

是的，在许多的时候，生活中的误会往往是难以避免的。有的人觉得冤枉了，自然就会去力争辩白。结果是越辩越麻烦，越让人起疑心，反而更糟。

有的人则随他去，你愿意说什么就说什么，事情总有明白的一天。做了就是做了，没有做就是没有做，只要自己心里明白，随便别人说什么去。
如果老去跟他们纠缠，的确是越搅越乱，更加有口难辩了。
时间是最好的法官，让时间去做证明，是最好的办法。
就像那真金子埋在土里，总会有剥净污染的一天的。

０３４直入与曲折

万籁发声俱直入，唯出松间竹里，曲折抑扬，八音同奏。
或如细浪轻吹，棹声远度；
或如狂涛磅礴，蛟龙夜惊。
妙音异响，十倍天乐。
［述论］
天地之间的万籁孔窍，发出的响声都是直出直入的。

只有那从松林中间和竹丛之内传出来的响声，曲曲折折，顿挫抑扬，仿佛是那金、石、丝、竹、匏、土、革、木等八种音声合奏出来的。

或者如那风吹细浪，其声哗哗；或者如那划船棹声，自近而远；要么是那狂澜波涛，气势磅礴，滚滚洪洪，让那海底蛟龙夜惊起。其中的微妙音乐，奇异声响，真是十倍超过了天国的声乐。

人的感官享受，最大的部分就是声与色。眼看好色，而耳听妙声，便是很美妙的感受了。因而古人把人间的享乐，叫做声色犬马，犬与马只是斗狗走马的赌博而已。

自然界的声色很美，色便是花儿，声便是天籁。天籁风韵，风吹孔窍，不平则鸣，而鸣声非常感人。但任何东西直进直出纵然不错，却减少了几分情趣和神韵，声音也是这样的。
　　因为直直的声音不好听，单调的响动聒人耳，所以真正的乐音都是带有共鸣和震动的。

松间竹里，风吹松枝，那松针的颤动会造成许多许多的共鸣，所以声音特别好听。松涛阵阵，就像一架非常高级精密的电子乐器，自然会弹奏出美妙的出神入化的乐声来。

竹丛潇洒，随风瑟瑟，而且竹空有节，泠然龙吟。加上风姿绰约，自然更增加了审美的灵动之感，会使那种美妙的清音无限升华，而融入自己的精神之中。

这里说明了直入与曲折的区别。什么事情，该直就直，该曲就曲。简单的事情不要直着去做，稍加以曲折，便多了几分巧妙和趣味。有时候太直了，反而不见得就好。

所以，人要做得好，也就需要直中带曲，而曲中带直。对待那些曲折人就是要直，对待那些直人却反而要曲。曲曲折折，才能够发现生活中的意味来。

就跟写文章一样，简单的事情便要曲折着去说，复杂的事情却要直着去说，才显得有波澜，有起伏，也才有境界和魅力。

　　０３５佞佛与寻仙

|__|

　　佞佛若可忏罪，则刑官无权；
　　寻仙可以延年，则上帝无主。
　　至诚贵于自然。

|__|

　　［述论］
　　如果说讨好巴结佛菩萨就可以忏悔罪业的话，那么世间执行刑法的官吏也就没有权力了。
　　如果说寻访接近神仙道就能够延长寿命的话，那么天上掌握宇宙的上帝也就不算主宰了。

世间之所以要设立社会，建构庞大的上层建筑，比如说法律、宗教、政治、文化、教育等，目的就是要让人们都能够遵守社会的法律、道德和准则，从而保证社会的秩序化发展和正常的运转。

大千世界，无奇不有。你来一套，我行一法，如何能够进行平等交流和正常来往呢？所以圣人出，便为人类社会制定了一系列的道德和禁忌的规定，让全部的人员都必须遵循。

遵循了道德准则的人就是善良，不遵循了的就是犯法的坏人。对待好人就要表扬，对待坏人就要惩罚。惩罚坏人的部门，就是法官与刑吏。

从大舜开始，就造做了肉刑，叫做墨(黥额)、劓(割鼻)、非 刂(刖足)、宫(割势)、大辟(砍头)等五刑。目的是惩治那些违法乱纪的人，使他们害怕而反省，从而保证社会秩序的正常运行。

从这个角度上说，刑法是要维护道德法则的正常执行的。大家都能够有道德和良心，自然也就不需要刑法了。

如果说，你巴结佛爷菩萨，忏悔一下，就能够把杀人放火、破坏社会安定和正常运转的罪行一笔勾消的话，那么主持社会正常运转而让天下人都能够得到幸福的法官还有什么权力呢？

天下人如果都去犯法做恶，然后到那佛前一忏悔，就万事皆了，那么谁还会再去奉公守法呢？社会上岂不是更加乱糟糟一片了吗？

从这个角度上看，佛教对于人类还有什么真正的意义呢？《易经》上说过：“圣人以神道设教。”宗教的目的就在于教会天下的人都能够认识自然的规律，遵守社会的法律和道德，才能够保证全天下的人都得到幸福。

否则，你巴结讨好了佛，佛就随便免去了你的滔天罪过，那么其他同样受着佛教教化的众生就该承受你的罪过所造成的痛苦吗？

同样，宗教的目的只能够作用于人们的心灵世界，只要你能够心灵清净，一切都出于自然而然。不去讨好佛菩萨，佛菩萨也不会见怪；讨好了佛菩萨，也一样没有什么好处。

因为佛菩萨早已是四大皆空的人，岂会因为你给他多少了两炷香，便对你好而免除了弥天的大罪呢？岂会因为别人不烧香，就给他们增加罪过呢？这哪里还能够叫什么觉悟了的人呢？还算什么佛菩萨呢？

佛在你的心里，鬼也在你的心里。一旦觉悟了，也就没有什么佛和鬼，苦和乐了。佛教的意义

就在于此，决不在于说，你在现实世界中所做的一切，就能够一笔勾销了。

所以，佛教在讲四大皆空的时候，还讲了因果报应的规律。四大皆空是我们的心理意识，因果报应是客观世界的铁律。

如果说寻仙访道就可以延年益寿而长生不死的话，那么谁都不要去种地干活了，都去寻仙访道行了。可是，那神仙虽然不食人间烟火，但终究还离不开人间的社会，否则也就没有了存在的价值。

就是因为有了人类，才会有神仙道教的创立。而人类也正需要靠自己的辛勤劳动，才能够正常地生存下去的。就说神仙本人是不是能够不死，我们也不敢说的。

历史上着名的费长房、东方朔、吕洞宾，包括那印度来的达磨等，有些人的确是死了，有的是不知所终，但谁也没有见过或者是考查过一个千万年不死的神仙。

有些欺世盗名的人，说什么三国时的徐庶现在还活着，其他比他高明得多的大仙岂不就都活在人间吗？因为我们没有他们的户口本，所以也是没有办法去核对的。

人的生存意义就在于有生有死。如果真是老不死的话，那与一段枯木树桩有什么区别呢？即使是照宗教的说法，上帝才是主宰人们生死的最高权力中心。

如果我们都能够通过修仙学道而长生在人间而不死，那么那位上帝岂不就是一个吹大话而无实际的傀儡了吗？他还有什么权力呢？

像西方的那个宙斯让人间发大水，遭大难，或者如玉皇大帝给人间带来惩罚等的行为，似乎也全都是十分可笑的事情了!

一切在别人或者上帝手上的事情，我们是做不了主的，也就不要去妄想了，随他去好了。所有能够在我们自己手上解决的问题，我们就一定要尽力去做，不要后悔，也就行了。

念佛一句，就能够消灭我们所有的罪行，我们不敢有此奢望；寻仙访道，就能够万寿无疆而永不死亡，我们更不敢做此妄想!

只要生活得自自然然，诚心诚意，无忧无虑，也就赛过活神仙了。

０３６畏惧与畏途

人如成心畏惧，则触处畏途。

如满奋坐琉璃屏内，四布周密，犹有风意。

［述论］

人如果成心畏惧害怕的话，那么没有一个地方不会让他畏惧害怕的。就如那个叫做满奋的人，虽然坐在那琉璃做的屏风里面，四周包围得严严实实的了，却还觉得有那风吹的意思。

满奋畏风，在晋武帝座，北窗作琉璃屏，实密似疏。奋有难色，帝笑之。奋答曰：

满奋字武秋，晋朝的时候为司隶校尉，非常怕风。《世说新语?言语》载：

“臣犹吴牛，见月而喘。”

因为他的心里怕风已经形成了习惯，所以会草木皆兵，杯弓蛇影。一见了大天，就会觉得有风吹来。

晋武帝的屏风是用琉璃做的，虽然透明，但却实际上是很严密的。就因为满奋的心里怕风已经有了成见，所以便以为风进来了。

心理上的肯定，便会导致生理上的认同，所以就觉得有风而冷了。可见，这并不是风寒，而是由于心中先有了寒意。

同样，人如果害怕走路，那么一路上到处都会是陷井或者危险的地方，自然也就会寸步难行了。

吴国的牛因为天气炎热，太阳似火，所以不停地喘息来散热。等到月亮从东方升起，还以为又是太阳出来了，所以又习惯性地喘息起来了。这就是所谓的习惯力量，或者心理作用。

平常人们常说，打败自己的只能是自己，而不是别人；毁掉自己的不是自己的生理，而是自己的心理。所以，人要有信心，有志气，有智慧，才能够不上当受骗，不随波逐流，不糟蹋自己。

人心畏惧，才能无处不是畏途，足以说明这畏途就在自己的心里。

有的气功师能够让人害怕，还会给人戴什么紧箍咒，采取神秘统治，就像金庸小说里头的那些邪教帮会组织的头目一样。而有的人竟然真得相信有什么紧箍咒或者邪术惑人，所以时时刻刻受其所蛊惑，为其所统治。

其实，孙悟空的紧箍咒并不是唐僧或者观音、如来戴的，所以他们谁也都没有一个松箍咒。拿起那顶帽子戴在头上的，就是孙悟空自己，所以说箍由自戴非人戴。

有心就有箍，无心箍自退。所以到了西天，无心无念了，无有恐怖、颠倒与梦想了，那头上的箍子自然也就褪下去了。

历代的正义之士和真正的圣贤之人所要做的，就是树立起人们的正信和正念，让人们堂堂正正做人。
树立起了浩然正气，自然邪气也就不敢侵了。

０３７风雷与甲兵

龙津一剑，尚作合于风雷；
胸中数万甲兵，宁终老牖下。

［述论］

在龙津渡口，那两把宝剑还要会合起来而生起风雷来的；更何况我们自己胸中埋藏着数万的坚甲利兵，难道就要终生老死在这窗牖之下吗？

西晋时候，张华为得宝剑，便令术士雷涣为丰城令。涣掘得宝剑龙泉与太阿二把，派人送去一把。并且说道：“灵异之物，终当化去，不永为人服也。”华得到一把，还要另一把，也说道：“虽然，天生神物，终当合耳。”
剑忽于腰间跃出堕水。使人没水取之，不见剑，但见两龙各长数丈，蟠萦有文章。没者惧而反。须臾，光彩照水，波浪惊沸，于是失剑。华叹曰：“先君化去之言，张公终合之论，此其验乎!”（见《晋书?张华传》）的确，这宝剑来到了人间，还晓得复合而兴起风雷，得到自己的本性。那么真正有灵性的人，就更应该明白自己的本来天性，而生活得潇洒幸福才是。
张华被诛，宝剑失去，不知何在；雷涣卒后，其子雷华持剑行走在延平津：

人之所以是人，就是因为自己学得了文化与智慧。有了这样的本领或者素质，自然而然地要派上用场。

老子是最反对文化的人，但他自己就是一个完全的文化载体，而且还给人类留下了最美好的文化宏篇《道德经》。

的确，文化带来了人类的进步，同时也带来了对于传统的朴素和天真的丧失。人类越发展，离开自然也就越远，本性的泯灭程度也就越大。但也正是人类对自然的背离，反而使人们认识到了自己的真正面目。

就好比说，我们现在的宇航员正是因为离开了地球，所以才能够真正地看清楚我们的地球。我们一般的人之所以认识不出地球的真正面目，就因为我们生存在这个地球上。
任何事物只有产生了距离，才能够真正地认识和理解它。

所以，对于文明我们一定要有正确的认识。文明使得人类离开了大自然和自己的本性，但却又能够使人在离开的时候回过头来审视自己的本性，最后还是要回归到自己的本性的。这就是文明的价值和意义。

那么，我们学到了真正的本领，或者对人生有了真正的体验，就应该再运用到人生当中去，并且帮助我们的同胞兄弟们也能够得到觉悟，生活得幸福美好一些。

正如白居易说的：“天生丽质难自弃。”或者如李白说的：“天生我材必有用。”我们学习的使命，就是帮助这个世界，把它建设得更加美好，让子孙后代生活得更加幸福。

总之，任何宗教，或者神仙佛菩萨，如果解决不了世界上的问题，那么也就是一个失败的人生了。
生在世间，便要有所作为，对得起这一个人身!

０３８人品与才情

以晋人之风流，维以宋人之道学。
人品才情，才合世格。

［述论］

用晋朝人的风流方式来生活，再用宋朝人的道德学问来维系和指导。
这样的人生，既有了人的品德，又有了才子的情怀，才适合于这个世间的真正格调。

人有精神，也有肉体；是动物，也是人类；有欲望，也有理想。所以，他有动物的物性，也同样具有人类的人性。动物的物性大于人性，那么他就是畜生或者禽兽；人类的人性大于了动物的兽性，那么就是人类或者圣贤。

也就是说，在我们人类的身上，有着截然相反的两种因素。任何一种因素强调得过分了，都会导致不良的后果。

他是动物，有着肉体和欲望，所以一定要想法得到满足。不满足，就会造成生理上的不良和障碍。

他是人类，有着精神和理想，所以一定要尽力达到超然。不超然，就会带来心理上的失衡与压抑。

因而，最合理的生活方式，就应该是动物与人类并存，肉体与精神并重，欲望与理想并轨。也就是说，什么事情都应该保持一个生理和心理的平衡。让这个动物人真正达到一个圆满的品德和生活也就行了。

如果只要人的一面，而否定物的一面，那么就连生存下去的条件都保证不了了。动物的本性是食色，要吃饭从而保证自己身体的存在，要性交来保证种族的延续。

如果动物做的，人便不做，那么人类或者个体不都就灭绝了吗？。所谓存天理而灭人欲的道理，本来就是错误的，因为人欲本身就是天理，二者绝对不能够分开。

如果只要物的一面，而否定人的一面，那么几百万年进化的意义又不知何在了。人类的特点在精神，要超然从而保证自己心灵的自由，要文明来保证人性的不灭。

如果一味地沉浸在食色当中，那么又何必要这个人身呢？所以，最好的生活方式，就是人与物的平衡发展，合而称之为“人物”，英文叫做“somebody”。的确，这个人物是不好当的。

晋朝的人很风流，而宋代的人多讲理学，又很古板。这两种生活的极端，都不好。而吴从先则提出来，用宋代人的道学为思想，以晋代人的风流来生活。二者平衡发展，便是一种最美好而幸福的生活方式了。

０３９良心与真情

良心在夜气清明之候，
真情在箪食豆羹之间。
故以我索人，不如使人自反；
以我攻人，不如使人自露。

［述论］

这一条，被陈眉公收入《小窗幽记?集醒篇》中，可以参看本套丛书《小窗幽记?良心与真情》。

人的良心发现，主要在那夜晚天将明的时候。已经休息好了，心灵慢慢清醒，但意识还未完全恢复。眼尚未睁，而心理十分平静，无人无我，无私无虑，正是良心的境界。

真正的感情，则体现在那一箪食物，一豆羹饭之间。因为人的感情有各种各样的表现方式，但真正的感情却不是那么浓妆艳抹的。所以，平时别人的锦上添花，并不能够体现出真正的感情；而关键时候，落难关头，却有人敢于送上一箪食、一豆羹，那才叫做真正的感情。

所以，从我与人的角度看，如果让我自己去搜索揭发别人的罪恶，还不如让他自己的良心发现哩!

良心发现之后，就会深刻地印在他的心地里。那种反省将是深刻的，效果也是非常好的。因为让我来揭发他，他反而会把我当做仇人来记恨，而且还会一条死路走到底。

从我的角度去攻击别人，还不如让他的罪行自我暴露哩!因为多行不义必自毙，而且自己反省了，一定会印象深刻。

人都是有良心的，也一定会有发现的那一天，或者说自己在夜气清明的时候有所反省，自然会重新做人的。

这就是说明了一点，与其我们强行地制裁那些犯了错误或者罪过的人，还不如培养他们自己的羞耻心和良知。

等到他们的良心发现或者羞耻感生起之时，那么他们自己心灵上的法庭的惩罚，将比刑法中的肉刑严酷得多。

０４０客子与烟水

蓬窗夜启，月白于霜；
渔火沙汀，寒星如聚。
忘却客子作楚，但欣烟水留人。

[述论]
打开了茅蓬的草窗，在那清凄的夜晚。明月皎洁，比那霜华还要纯白。

江船上的渔火，点点粒粒，闪闪灼灼。再看那高天上的万点寒星，似乎密密地聚在了一起，商量着如何度过这凄清的寒夜！
再看那水面上，映照着繁星万点，天接着水，水依着天。
天上星点点，水中星点点，渔火灯点点，碧波鳞鳞，风儿细细，闪闪灼灼，相交辉映。
月落乌啼霜满天，江枫渔火对愁眠。
在这样的境界里，美不胜收，带人进入那远方的天人合一之境界。就像那张继的《枫桥夜泊》中说的：
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
钟声韵长，客子愁长，渐渐地飞向了远方，消失在无边的太空之中。

在广袤的自然面前，在无际的夜空下面，在神秘的灵感之中，还有什么人间的烦恼和客子的乡愁呢？整个天地宇宙仿佛就是我自己的家乡，所以又怎么会被那小小的家乡给遮碍了旷放的心怀呢？
钟仪是楚人，被囚禁于郑，而献于晋，还戴着南方人所戴的冠帽。后来，把到外地作客，称做南冠作楚。晋侯观于军府，见钟仪曰：“南冠而絷者谁也？”有司对曰：“郑人所献楚囚也。”作楚即是“作楚囚相对”。《左传?成公九年》中记载：

万一非得作客不可，而且又必须呆下去，那么最好的办法就是接受现实，把他乡当做故乡，才能够顺利地生存下去。否则，整天想念着故乡，根本就无法生存下去，更不要说做什么事业，交什么生意了。
兰陵美酒郁金香，玉碗盛来琥珀光。
这个时候，就应该有那好男儿志在四方的雄心壮志，才能够克服忧愁和烦恼。就如李白《客中作》诗中说的：
但使主人能醉客，不知何处是他乡！
做到了这一点，也就能够生存下去了。

放眼看去，一片美景娱人，哪里还能想着自己是他乡作客的人呢？那朦朦的烟水月色，闪闪的星光点点，足以让人留恋而忘返了。

０４１投好与效颦

投好太过，丑态毕呈；
效颦自怜，真情反掩。
试观广眉，争为半额，楚宫至今可憎。

[述论]

一个人为了讨好别人，这从生存的角度来说，并不是不对的。但是，如果讨好太过分了，反而使自己的丑态全部都暴露了出来，令人作呕。

谁都想成为美丽的人，尤其是那些嫉妒争宠的女人，更是想比别人美丽。因为美丽将会成为她们自己的本钱和资本，去争取更大的价值和意义。

比如那天下第一美女西施，得了心病，所以有时难免要皱上一下眉头，样子很美。就是这美丽，让人看了无比爱怜，所以邻居有个叫做东施的，便学着她的样子去颦眉。结果是越皱眉头越难看，她却竟然自己怜爱自己到十分，还以为那美得狠哩！

东施只是为了学着让自己美起来，并没有什么实际的意义，所以不美反丑，把自己的真情实感都给埋没了。
西施真是病了，本来就很美的，所以做出的任何行为都很美，也让人产生无比的爱怜。
同样的动作出自不同的人，效果自然也就不同了。

同样，天下时兴女人画宽眉，于是有人便拼命地加宽，以至于眉都宽到了半个额头。一旦过了极限，也就让人厌恶了，正是适得其反。
女人的美丽，应该是丽质天成，就像那环肥燕瘦，短长各有态，谁也取代不了谁。楚王爱细腰，宫中多饿死。
就因为楚王喜爱细腰的姑娘，所以楚宫之中的女子全部都来效法，节食减肥，以至于有一首歌谣说：

如果都成一个样儿，所有的姑娘都成了瘦削嶙峋、弱不经风的形象。那么，这一大堆病态样的美人都来围着你，能够不令人憎厌吗？

美是天然的，叫做“天生丽质难自弃”，令人爱怜。那些人为的美，也不能说没有用处，只是多了一些造做，就换了一种味了。
数无终穷，运不长厄。

０４２数运的否泰

外表的美固然重要，内在的美更其感人。没有内容的美人，也就如刘基所说的：“金玉其外，

败絮其中。”自然会令人憎恶的。

士君子能旋乾转坤，则否泰为我转轴。

何必青牛道士，延将尽之命；

白鹿真人，生已枯之骨也！

［述论］

自然的规律就是变化无常，人的命运自然也不会一成不变。

《老子》说过：“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祸福相倚，变化相续。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一切的一切都在变化着，没有永恒的东西。所以，谁想得到真正的永恒，只不过是痴心妄想而已。

但是，人都希望美好和幸福，而讨厌吃苦和平凡。所以，一旦得到了利益和享受，就会感到幸福无比；一旦受了点苦，发不了财，便感觉到痛苦烦恼，难以自拔了。

其实，生活中充满了坎坷不平，幸福的时候少而烦恼的时候多，所以，我们大家也才都想得到幸福。就比如说，幸福或者利益都是有限的，人们都想得到它，就会发生竞争和战斗，有时甚至会拼得你死我活。

如果仔细想一想，这是实在不值得的。与其为了那一点微利而拼上了老命，何不安安生生地守着自己的本分呢？只要有了生命，就有得到幸福的那一天，并不见得非得要战斗不行。

就从命运的角度上说，它也是与自然的规律相吻合的。定数没有让一个人终生穷困不振的，命运也没有让一个人长久处于灾难的。

只要你能够安分守己地做你该做的事情，就一定会有时来运转的一天，一定会有进步和成就的。人生也一定会得到幸福和圆满的。

士君子只要能够立下志向，艰苦奋斗，自力更生，把那天地乾坤来旋转，自然那否塞与安泰就能够成为我自己的转轴，还有什么命运不在自己的手里握着呢？人要乐天知命，但不可屈从于命运。

如果是那动植之物，无情之物，那就随着他自然而去。能吃就多吃两口，吃不了就不吃了；该生就生，该死就死。但我们是人，人与动物的区别，就在于自己有精神和意识，那么我们就应该在生活之中拼搏一番。

只要尽了力量，才知道我命由我不由天，脱出樊笼寿万年。认识了自然的规律，把握了人生的航向，也就不会随波逐流了。

命运如果能够由自己来主宰，那么又何必再去请什么青牛道士来把我们该结束的命运再接续起来呢？或者再请那白鹿真人来把枯骨长上血肉呢？

生命在我们的身上运行，命运在我们自己的手上掌握。

相信我们自己，真正掌握自己的命运，心中有佛，本性弥陀。无欠无余，无得无失，无生无死，无烦无恼。

到此境界，难道还不算把握了自己的命运了吗？

０４３高士与美人

春夜小窗兀坐，月上木兰，有骨凌冰，怀人如玉。

因想高季迪“雪满山中高士卧，月明林下美人来”二语。

此际光景颇似，不独咏在梅花。

［述论］

春天的夜晚，独自坐在那小窗边，看着外面的景色。

只见那月儿爬上了木兰花树，花月相映，更显出木兰花的骨气凌冰，清洁无瑕，仿佛是一个美丽纯洁的女子。

而这女子正好又是自己所怀念的玉人，月与花儿相辉映，玉人又在这花与月光下显得更加美妙清高，动人心魂。

琼枝只合在瑶台，谁向江南处处栽。

当此之际，自然会想起那高启所写的《咏梅》诗中的句子来：

雪满山中高士卧，月明林下美人来。

寒依疏影萧萧竹，春掩残香漠漠苔。

自去何郎无好咏，东风愁绝几回开。

尤其是雪满两句，写得真是好极了。

雪满句写梅花如山中的高士一般，月明句写梅花似林下的美人一般。风神俊逸，超然绝世，的确表现出梅花的自然高标来了。

但是，这两句诗的美妙，决不仅仅可以用来表现梅花，而且更能够表现高士和美人的境界与品格。
只见头一页上画着两株枯木，木上悬着一围玉带；又有一堆雪，雪下埋着一股金簪。也有四句言词，道是：
妙就妙在曹雪芹也由这两句引发了灵感，便在《红楼梦》中塑造了一个高士样儿的薛宝钗和美人样儿的林黛玉。第五回太虚幻境一场中，宝玉翻开的正册中：

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

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

自然，这里暗示着黛玉与宝钗的结局：黛玉吊死在枯木上，宝钗冻死在雪地里。但二人一个是德，一个是才，合起来便是才德双全。所以有人说这部《红楼梦》写的是宝、黛合传。
都道是金玉良缘，俺只念木石前盟。
再看那《红楼梦》原稿上，有一首曲子叫做《终身误》：

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
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
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
纵然是举案齐眉，到底意难平！

很明显，这里就用的是高启的诗句中的意象。也就是说，作者用了这两句表现梅花的诗，来塑造了两位绝代的佳人：薛宝钗和林黛玉。

０４４鸟呼人与花傲客

闭门见拒，不如山鸟解呼人；
屈意取怜，争似野花能傲客。

[述论]

当自己去拜访那些名人富翁的时候，却吃了别人的闭门羹，叫做拒之门外。仔细想想，真不如回到那山中，听那山鸟亲切地鸣唱，呼着你的名字。

如果你为了得到自己的利益，便委屈自己的意志而求得别人的可怜和同情。那么，比起那山野中的小花来也不如啊，因为那朵小花也能够迎风挺立，傲然不屈，无论面对的你是什么样的人。

由此看来，人间的人势利自私而薄情，而山中的鸟儿重感情而厚道；人为名利而奴颜婢膝丧人格，而野外的花朵却不惧风雨而傲世界。可见，这人不如鸟，而花胜于人。

的确，人类完全可以运用自己的智慧来得到真正的幸福。但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所以自私自利也就成了人类的最大特点，从而造成了战争与苦难。

人与人之间没有和平，只有争夺和仇恨，虞诈与提防。日夜不安，烦恼无尽，所以叫做苦海无边而回头是岸。

然而，知道回头的能有几个人呢？所以，人们在无法与同类进行交流的时候，便会回到那最初的自然怀抱当中去。那里没有剥削和压迫，有的只是万物平等，天人合一。

也只有人们放开了自己的胸怀，敞开了自己的心扉，没有了自私和封闭，则万物天地都是我们自己的一部分。到了这样的境界，才能够体会到那无私忘我、天人合一的美妙与幸福。

不过，一个人能够与山花野鸟为朋友，但却不见得能够同人交朋友。没有办法，我们都是人，是同类，同类就是这么个样子，得学会了解他，认识他，接近他，或者改造他。

总之，我们必须学会同人类交朋友，否则就只能离群索居，落落寡合。吃亏的也只能是我们自己。

０４５热血与雄心

英风未畅，转生无聊；
幽韵纵扬，终归寥落。
是以热血有时成碧，雄心无日可灰。

[述论]

英雄的气概还没有能够得到发挥和畅达，转而会生出许多的无聊来。因为满腹经纶，横溢才华，却无有用处。报国无门，效力无路，所以只有那怀才不遇的牢骚和无奈。

幽隐的风韵纵然被天下所传扬，但终究却还是英雄无用武之地，只有寥落寂寞而已。在那用奴才而不用人才的世界上，你纵有无比的才能和智慧，也是没有用处的。所以，只能怪什么生不逢时，命途多舛而已。

看不惯，忍不了，要图个心安理得，所以只能去出世而隐居。但那腋下所带的宝剑，回回匣中自不平；胸中所包罗的学问，每每笔下起风雷。
比如那晋朝的左思，隐居就隐居吧，可还是要把心里的不平唱出来。
郁郁涧底松，离离山上苗。
这也是自然的规律，叫做“物不得其平则鸣”。他的人可以忍辱含垢，局促处下，但心灵却是需要绝对自由的。所以，他在《咏史》中唱道：
以彼径寸茎，荫此百尺条。
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
地势使之然，由来非一朝。
金张藉旧业，七叶珥汉貂。
冯公岂不伟，白首不见招。
他在发牢骚的时候，也讲明白了世事的规律。

近水楼台先得月，人家所处的地势就是比你好，所以你要想得到那个地位是谈何容易的！想到了这里，心里也可以好受一些。
一切归之于命，至少在心理上可以得到一些安宁。卫青不败由天幸，李广难封缘数奇！

既然世道如此，那自己吃点亏又有什么大不了的呢？冯唐易老，李广难封。黄钟毁弃，瓦釜雷鸣。人们只好感叹道：
死去原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州同。
然而，英雄末路，也是悲壮的。你看那岳飞，怒发冲冠；你听那荆轲，慷慨悲歌！陆游至死，还念念不忘着恢复祖国的江山：
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
所以，壮志难酬，雄心不已。即使是沦落不偶，也仍然是热血化碧，而雄心不灭！
这才是真正的英雄！
０４６色界与情城

色界难凭，情城难固。
专宠则妆成七宝，驰爱则赋买千金。
人生时势俱不可恃如此。

[述论]

人都爱好那美丽的颜色，但这颜色的世界却是最难以凭借的。因为人的颜色有年轻的时候，也会有衰老的日子。叫做红颜易老，青春短暂，驻颜无术，空留嗟叹！所以，持有颜色者，与那喜爱颜色者，都应该明白这一点。

人都追求那感情的真挚，但这感情的王国却是最难以固守的。因为人的感情有诚挚的时候，也会有寡薄的日子。叫做盛情易淡，真诚难久，挽情无法，徒唤奈何！因而，注重感情者，与那追求感情者，都应该懂得这一点。
皇后既立，后宠少衰，而弟绝幸为昭仪，居昭阳舍。其中庭彤朱，而殿上漆漆，切皆铜沓冒黄金涂；白玉阶壁带，往往为黄金釭，函蓝田璧、明珠、翠羽饰之。自后宫未尝有焉。姊弟专宠十余年。
当你以颜色得宠的时候，会有人用七种最美好的宝贝来装饰你。汉成帝得到了天下美女赵飞燕，她身轻而善舞，竟然可以做掌上舞。成帝为其造成了水晶盘，命令宫人们托起来随之歌舞，又为其制成了七宝避风台等。《汉书?外戚传》云：

只要你有颜色，自然会有人爱你；颜色老了，姐姐便退位给了妹妹。这还好说，本来就是一家子嘛。如果换成了别人，恐怕结局就会更惨！

当你的颜色衰老或者恩爱断绝的时候，一定会被打入冷宫，视如仇雠。你想，那皇帝后宫中三千佳丽，年年都有绝色女子被选入宫中侍候。其中怎么能够没有色艺双绝者呢？怎么能够容许一个女人专宠呢？
承欢侍宴无闲暇，春从春游夜专夜。
当然，历史也有过这样的人，比如那唐明皇，他本该去宠爱那后宫中所有的女性，才叫做博爱而开明。但他却偏偏爱上了一个杨贵妃，叫做：
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
金屋妆成娇侍夜，玉楼宴罢醉和春。

不错，这时杨贵妃还正年轻，而唐明皇却已经是个老头子了。如果再能够生活几年，或者唐明皇再能够多当上几年皇帝，那么这种爱情真还不知道能够维持多久！

汉武帝时候的陈皇后，就是当年他最喜爱的而且要藏之金屋的阿娇，结果失掉了宠幸，被贬入了冷宫长门。她听说司马相如能够做赋属文，而且影响不小，所以便托人奉上黄金百斤，让他替自己写一篇解释忧愁的作品。

于是，相如便为她写下了名篇《长门赋》。结果，汉武帝也读到了这篇大赋文，深深为之感动，于是又恢复了对皇后的宠爱。但毕竟是老了，爱情也是不牢固的。

由此可见，无论是颜色，还是爱情，都是不可以凭借和固守的。
凭借的可以失掉，固守的不能牢靠。
此一时也，彼一时也。外在的，易变的东西都是不可以长期凭借的。
唯一能够相信和凭借的，就是我们自己的心灵！

０４７一片月与捣衣声

“长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
足敌《秋声》一赋。

［述论］

在自然物中，月亮与人类的感情是最密切的。就因为她在那夜晚宁静之时来照人，而失意之人往往是失眠者，所以二者就成了孤独的伴侣，也就有了感情和共鸣。所以，游子思妇，多愁善感之人都喜爱月亮。

春天万木向阳，人类精神畅快，所以到处是一片向上的生机。秋天万木凋落，人类情绪压抑，因而到处都是一派枯萎的衰象。

尤其是在外作客的人，一到了秋天，就想到了叶落归根而回家；在家的思妇，想着那在外作客而谋生的亲人，难免会相思不尽，急忙为准备些冬日的衣服，寄向远方。
长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　李白有首《子夜吴歌》，说的就是这种情形：
秋风吹不尽，总是玉关情。
何日平胡虏，良人罢远征！

的确，战争的年代，不打仗就无人保家卫国；保家卫国了，却又造成了多少的思妇与离人。

正是苦了我一家而幸福了千万家。唯一的希望，就是打败了敌人，而国泰民安，自己的丈夫也就不再去打仗了。
作者在长安城中作客，月明静夜，景象很美，但却此起彼伏着千家万户的捣衣声。
天上月朦胧，人间苦万重。捣衣声声里，难奈许多情！

这天上的一片月与人间的万户声，声色相映，共同衬托出一种迷离而又凄急的感觉，表现出了人们深层次的心灵感受。
欧阳子方夜读书，闻有声自西南来者，悚然而听之，曰异哉。初淅沥以潇飒，忽奔腾而砰湃，如波涛夜惊，风雨骤至。其触物也，从从铮铮，金铁皆鸣；又如赴敌之兵，衔枚疾走。不闻号令，但闻人马之行声。予谓童子：“此何声也？汝出视之。”童子曰：“星月皎洁，明河在天。四无人声，声在树间。”这就是秋声。
秋天的声音的确与四季不同，西风劲吹，万木摇落，长空雁叫，波涛吼哮，汇成了一首首交响曲。所以，宋代大文学家欧阳修便写下了一首《秋声赋》。其中写道：

但这秋声是自然之音，有浑然真朴之美，但李白所写之长安月夜万户捣衣声，那却有着人工之美，深含着文化内蕴，所以感人至深。

０４８无欲与无累

无欲者其言清，无累者其言达。
口耳巽入，灵窍忽启。
故曰不为俗情所染，方能说法度人。

［述论］

在生活当中，我们都会发现，那些心中没有欲望，私心较少的人，说出来的话也像他们的人格一样很清雅。言为心声，心中清静，所以语言也一定清静无染。

同样，那些没有拖累或者心中开朗，无忧无虑的人，他们说出来的话语也像他们的风度一样，很潇洒而通达。什么东西从他们的嘴里说出来，便非常地明白。

因为他们本身的思想和境界就是这样，所以说出来的话也自然令人信服。没有什么做作，不需要预备，自己怎么样想就怎么样去说，怎么样去说就怎么样去做。

也就是说，他们说的就是做的，做的也就是说的。他们教人的也就是他们自己做的，他们自己做的也就教导别人的。

他们的心口如一，身口如一，所以人们敬重他们。那么从他们口中说出来的，听到了我们自己的耳朵里，就好象那仙风吹来，使我们心中的灵妙之窍得到了开发。这就是古人说的：茅塞顿开，恍然大悟，泠然而醒。

跟这样真正的人说话，或者听他们说话，都是一种享受，会给你带来心灵上的美妙体验。如果说有的人尽管说得天花乱坠，但自己却做不来，或者言行不符，自然也就没有了说服力。

比如说报纸上刚刚报道，说台湾一个大佛学演讲家，许多的人都是听了他的演讲或者读了他的书才生活幸福起来了。可他自己却在生活中处理不好，家庭破裂，贪财好色，遂使大家都对他失去了信心。

所以，我们常说，佛教中的佛菩萨常常现身说法，用身教与言教来感化自己的弟子或者天下人。只有自己做到了，你才能够要求别人去做。

连你自己都做不到，怎么能够去要求别人来做呢？如果自己做不到，却去演讲宣传而要求别人做，这个行为本身就是在谋取利益，而不是在教化众生。

荀子的《劝学篇》中说道："古之学者为己，今人学者为人。"古代的真正学者学习的目的是为了使自己成为一个完善的人，现在的学者学习只是为了换得别人的钱财。

由于出发点不同，所以古人个个都是圣贤，今人多的是小人。也只有自己成就了一个圣人，才能够真正做到教化天下的众生的使命。

世界的事情就是如此。真正要说法讲道，自己不仅首先要知道懂法，而且还要自己身体力行，真正有所感受，有所收获，才能够去说法教人的。

自己的心胸开朗，无牵无挂，所说出来的话肯定没有一己的私心在内，没有一点世俗的尘情缠身，当然都是至清至雅的了。

４９古今人不同

柳宗元披韩退之诗，以蔷薇露洗手。
古人爱护文才，诚为珍重。
今多俟以覆瓿，何古今人之不相及。

[述论]

柳宗元得韩愈所寄诗，先以蔷薇露灌手，薰玉蕤香后发读。以柳宗元的文学功夫或者学问功底，那的确是让韩愈敬佩的人物，看看他的《柳子厚墓志铭》就知道了。
柳宗元与韩退之，都是唐代古文运动的倡导者和实践者，居于唐宋八大家之首。唐代的冯贽《云仙杂记》载：

但是，柳宗元在得到韩愈寄来的诗，竟然像捧读圣经一样地，要用高级花露水洗手，并且薰上好香以后，才打开诵读。由此可见，古代的文人互相爱护文才，非常珍惜，并不像现在文人那般相互轻视或者嫉妒陷害。

现在的文人，对自己的东西都不加珍惜，信口雌黄，更何况他人的作品呢？别人送的东西，礼轻人义重。尤其是那辛苦写来出版的着作，可以说是作者心血的凝铸，自然有许多长处可以借鉴的。然而，别人拿着不仅不会加以珍惜，反而用来去盖个盆啊瓮啊之类的。
空自苦！今学者有禄利，然尚不能明《易》，又如《玄》何！吾恐后人用覆酱瓿也。书已无用，读之不懂，自然要弃而不用了。弃之又可惜，遂用来作盆盖了。
汉代杨雄依照《易经》和《论语》，写出了《太玄》与《法言》，自己加倍珍惜。但刘歆却对杨雄说道：

笔者近年辛苦着述，遂有几本小书问世，不少人想索求赠书。我掏钱买书去送人，这倒无所谓，书写出来就是让人看的。但拿了书，还骂娘，不加珍惜的，倒也不乏其人。

所以，笔者也学乖了，该送者送；不该送者，哪怕得罪了也不能送。因为送上去的，往往他不会珍惜；自己花钱买来的，也许还会认真地读上一读的。

孙功炎先生是个着名的画家和学者，五七年被打成右派下放到山西稷山县劳动改造。不少人知道他能够画画，便向他索求。他总是认真地给人画，因为总觉得别人看得起自己。可没有过多少天，他竟然看见那人把他画的山水画拿去糊了窗户，心里真不是滋味！

到街上买件商品，拿回家也要倍加爱惜的，更何况那些高雅的精神产品呢？孙先生的画作，多被叶圣陶、夏承焘、徐邦达、启功、张中行等先生所珍藏，在中国美术馆展览时影响极大。却还竟然有人用来裱糊顶篷和窗户，实在让人遗憾！

０５０笔墨与天眼

积学若无相知，恒致疑于天眼。
不知六丁下视，太乙夜燃，从来动天。
笔墨不灵，何与天事！

[述论]

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好在他还有天才，能够写出感天动地的诗篇，而且天上还有一个知音的月亮：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
那些积学饱腹，渊博富知的人，苦于世界没有知音，总是埋怨着怀才不遇，报国无门等。他们还常常抱怨苍天不开眼，让他的才能无处发挥，使他命运多舛。就像李白说的：

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然而，其他的人就不如此了。他们总没有成就，文章写不好，本领上不来，却整天怨天尤人，一事无成。

其实，他们不知道，那真正好的作品和天才，一定会得到上天的关照，得到宇宙灵秀的干预。比如说那天上的六丁六甲会来下界巡视，太一之精神便会来帮助的。

这是自古就是如此的，感天动地，惊神泣鬼。就是因为自己的本事不济，灵感没有，精神全丧，怎么能够感天动地呢？

《异人记》上有一段记载：

上元中，台州道士王远知善《易》，作《易总》十五卷。一日雷雨，云雾中一老人语远知曰："所泄者书何在？上帝命吾摄六丁雷电追取。"远知掘地，旁有六人青衣，已捧书立矣。

他的书已经泄漏了上天和宇宙人生的奥秘，所以连上帝神鬼也怕。一定要追回去，免得让人间掌握了法宝而超出其统治。

《拾遗记》中记载：

刘向成帝末，校书天禄阁，专精覃思。夜有老人着黄衣，植青藜杖，登阁而进。见向暗中独坐诵读，老父乃吹杖端烟然。说开辟以前，向因受五行、洪范之文。向请问姓名，云："我是太一之精，天帝云金卯之子有博学者，下而观焉。"这金卯之子指的就是刘向，刘字的繁体就是从卯从金从刀，而且最早的写法还没有刀部。刘向读书辛苦，其精神感动了上帝，才让那太一之精下来观看。

从今天的角度来说，我们还不敢就说这事情是没有的，但也没有办法证明这事情就的确有。不过有一点，当一个人的精神格外集中的时候，往往就会出现精神上的幻觉，会看到一些异常之物或者景象。从而会让你感到精神上的振奋和快慰，并且更加发奋，来日一定会有所成就。

说到底，这是自己的心理作用所造成的。但正因为某些人的形象思维比较发达，所以就有灵气，正好适应于诗人或者文学家的特点，于是便会创造出非常美妙的作品来。

不会做白日梦的人，就当不了诗人；没有灵气和幻觉的人，就写不出好的作品来。也就是说，真正的好诗人都有着精神病，不过他们往往能够控制自己就是了。控制不好的，他们就会疯，比如说尼采、叔本华等，或者如现在的顾诚，真是可惜！

正是他们对于自己的正常逻辑思维的排斥，才导致他们形象思维的发达，才有了人类美好的精神享受。但这一切都是以作者自己正常行为的丧失作为代价的。

正因为他们生活在灵感之中，所以他们能够跟上帝或者神仙相接触，能够如有神助。

做不到这一点，如何能够留下传世之作呢？

０５１顺境与尤物

人生顺境难得，独思从愿之汉珠；

世间尤物易倾，谁执击人之如意？

[述论]

的确，人生无论是谁，都曾经埋怨过自己的命运不济，顺利的环境难以得到。其实，生活对于每一个人来说，都是公平的。

有顺利，就会有逆境；有痛苦，才会有幸福。只是人类的奢望太多，对生活的苛求也太多了，所以总感觉到生活对不起自己，从而怨天尤人。

《韩诗内传》曰：郑交甫遵彼汉皋台下，遇二女。与言曰："愿请子之佩！"二女与交甫。交甫受而怀之，趋然而去十余步。循探之，即亡矣。回顾二女，亦即亡矣。

有的人幻想着得到那不切实际的利益和幸福，那真像是郑交甫遇仙女而得宝珠的事情。郭璞《江赋》云："感交甫之丧佩。"李善注曰：

又据《韩诗外传》所说，二女所佩的宝珠大如鸡卵，郑交甫用眼睛挑逗她们。结果是得到了那两颗明珠，不过还没有走几步远，就连那宝珠和姑娘都给丢掉了。也就是说，世界上哪里有那么好的事情呢？

二女本来就是神仙之流，游戏人间来的。而交甫自以为得到妙处，交了桃花运，那一刻他真不知是多么地高兴。可等他跑不了几步的时候，那却真是好事落空，珠飞人亡，白白欢喜了一场。人生的确到处都有那空欢喜的事情。

想不开，自己也就生活不下去了。世界上的事情，本来就是这个样子，那我们又为什么要想不开呢？福兮祸所倚，祸兮福所伏。

想开了，也就无所谓了，人都是这样的。所以，《老子》才会告诫我们说：

说到这里，不光是说我们大家无法得到那最好的东西和顺利的境界，就是那些宝贝自己也会感叹不久于世间的。尤物是指人物中最最美好的，包括宝贝或者美人。

比如说，海伦是西方古希腊最美的女人，可以说是尤物。但谁也无权长久地占有她，所以特洛依的王子就把她抢占去了。结果打了十几年的仗，最后是以特洛依人的覆灭为代价的。

中国的杨贵妃也是很美的，可惜也只能年轻轻地就宛转娥眉马前死。就是因为，这上帝也不愿那些最优秀的东西长久地停留在污浊的人间。

《世说新语?汰侈》中记载：晋朝的石崇与王恺斗富，看谁家里的财富最多。王恺是晋武帝的舅舅，把皇帝颁赐给他的珊瑚树端出来看。

石崇一看，便拿起铁如意就打，珊瑚树就应手而碎。众人都大惊失色，没想到石却叫人从家里搬出来七八盆比皇帝赐给他的要大得多的珊瑚树来，众人又都大骇。

是的，我们大家心中所认为的尤物是容易碎的，保不住的。比如说那美女的青春和美丽，很容易衰老；而我们所留恋的富贵荣华，也是无法长久地伴随着我们。

在我们来说是最最美好的东西，也许在那上帝的跟前却的确算不了什么，所以才有人执如意而痛击我们所谓的尤物！

不管怎么样，人生顺境难得，尤物难久。所以，从我们自己的角度来说，不要过分地贪婪，则随处皆是顺境；不要起什么太大的分别心，则又无物不是尤物。

至少，在我们的心里，能够保持一种平衡，那么也就不会不感到幸福了。

０５２情趣与山水

论游山水者，必先济胜之具。

余谓情趣与山水相入，登入自觉神王。

不则健足善驰，亦奄然请息矣。

[述论]

人们谈论游玩山水名胜的时候，一定说要先准备那能够游览的条件。比如说，要有健康的身体条件，要有闲暇和时间，要有缘分等这些必要的条件。

但是，在吴从先的眼里，其他的条件固然重要，但最重要的却是那山水的情趣。

有些人也爱凑热闹，跟着人游山玩水，但却没有什么情趣，欣赏不了自然的美丽景色。这就没有办法了。就像人们常说的，会看的看门道，不会看的看热闹。当然，看热闹的本身，也是一种生活的情趣。

吴氏所谓的情趣，一定是诗人般的情趣。或者如孔子所说的："仁者乐山，智者乐水。"真正的情趣，一句话，就是能够在自然景物中找到我们自己的本质，寻找到知音。

山的岂然挺立，与我傲岸不群的气度相砥励，更增加我自己的意志力量；流水的温柔多变，但却不屈不挠，极富于智慧，与我自己的个性相吻合，使得我自己能够外柔而内刚，刚柔相济而以柔克刚。

如果说自然中的山水能够与我们自己的个性人格相映照，那么我们一登上山水之间，就会感觉到自己的精神健旺，兴趣大增，情绪倍加。

也就是说，登山临水有助于我们自己的人格完善，与我们的情趣相投了，仿佛就是真正的朋友知己一样。

如果做不到这一点，即使是你自己再有强壮的身体，能跑的脚力，整天登上二十回山水，那也没有任何意义的。既然没有意义，那还不如去干些别的事情哩。

不过，世道变了，生活的情趣和意义也就会有所变化了。现在的生活节奏加快，根本就不可能有古时那些士大夫们闲雅的生活情趣，还去找什么知音或者本质的！

而且，如果人们的身体不行，也就无法适应社会的节奏。所以大家都会为锻炼自己的身体而想方设法，比如说保健，炼气功，爬山游泳的。

也就是说，至少有一部分人，他们的登山临水的目的，就是为了锻炼身体，或者图个开心，因而也就不见得非有情趣不可。

不过，有了情趣当然更好，可以调整自己的心理。

０５３胸中具丘壑

人谓胸中自具丘壑，方可作画。

余曰：方可看山，方可作文。

[述论]

人们谈论书画作品的时候，往往会说，自己胸中一定要先有了丘壑山林，才会作出优秀的画作来的。

比如说，许多的大师，都要求自己的学生师物、师心、师自然造化。也就是说，真正要创作好的作品，主要是要了解和把握自然造化。

因为作品中所要表现的，就是山水自然，所以你就必须了解你所要表现的内容和主题。真正地认识了自然的特性，才会把它融汇贯通在自己的心灵中，然后再通过自己的画笔表现在作品中。

因此，绘画似乎与上帝的创造万物的时候差不多。上帝自自然然地造出了山山水水，这大自然也一定是依照着某一个规律运行着的。

同样，画家要想表现一个自然物，也一定要经过自己的艺术加工，依照着某一种自然的规律把自己的心灵倾泄出来。

真正的好画作，应该如苏东坡评价王维的诗和画一样：诗中有画，画中有诗。真正的画要像山水，真正的山水要像画，达到艺术与现实高度的统一。

不仅是画作如此，就是那所有的表现生活的文学艺术作品都是如此的。古人称之为文心、诗心、画心等，一句话，叫做匠心。
心中对所要表现的事物了如指掌，才能够在表现的时候游刃有余，而逼真美妙。

郑板桥画竹，就是要胸有成竹，然后才会洒然笔下，无不是真竹。这才叫做心领神会，从而使自己也成为一棵劲竹，那么表现出来的作品能够不动人吗？

吴从先的意思，是说，只要自己的心中先有了丘壑，也才能够画出丘壑山林。不仅如此，心中有了丘壑，然后才能够去观看真正的山水，才能够去真正地作文。

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要有真正的生活体验，才能够真正地反映生活，表现自己的独特感受，才能够感人腑肺，也才能够流传久远。
这里所讲的，就是所谓的创作规律。

０５４胜地与神仙

青山在门，白云当户，明月到窗，凉风拂座，胜地皆仙。
五城十二楼，转觉拣择。

［述论］

人与自然的关系，是非常紧密的。自然是人类的根，谁都离不开自己的根。根可以给我们提供营养，离开了根，我们就等于在自寻死路。所以，现在唱的歌中，有一句叫做"把根留住"。

人类为了自己的存在，便借着科学的力量不停地破坏着自己的根，结果使得生态严重不平衡发展，等于在为自己掘着坟墓。

到了现在，的确人类的生存环境已经受到了极大的危胁，面临着灭顶之灾，所以人们才考虑到了保护环境而回归自然的问题。老子等人早就预言到了人类的结局，所以提出了返璞归真的道路。
生活在自然中的人，与那些生活在高度现代化的机械社会里的人完全不一样。

生活在自然中的人，与自然融为了一体，自己就是上帝，就是宇宙，就是一切，所以才真正地像一个人。

生活在机械中的人，完全被异化成了机械，没有一点点人的自主权和情趣，哪里还有一点点的人气气！这样的人，生活着还到底有什么意思呢？

树木不能没有根，离不开土壤，人也一样不能够离开这个总根。为了达到这个根，人们努力了多少年代。

这就是分久必合，合久必分的道理。在一起的时候，想着要分开独立。分开的时候，却又想着要结合。这就是宇宙的规律，也是人类的本性。

当青山在自己的家门前，而白云飘荡在自己的门户上，明月映照在自己的小窗旁，凉风习习吹到自己的雅座边的时候，也就是我们平常所谓的胜地了。而生活在这胜地当中的人，也一定是一个神仙了。

神仙潇洒自在，无拘无束，无牵无挂，享受着自然的美景。只要自己的家中有青山、白云、明月、凉风，也就仿佛在那仙山佛地了。不见得非要那五城十二楼般的环境，才算是到了那神仙境界了。

真正的神仙，是在任何一个地方都是神仙的。决不是说，他住在了蓬莱仙山上才算是神仙，到了那世俗的境界里就不算神仙了。如果是这样，那么他决不是一个真神仙的。

真正的神仙是到了哪个境界，具有了那样的潇洒心灵，没有了分别念头，自然也就无所谓尘世和仙界的区别了。这就是禅宗所说的，灭却心头火自凉。

心中清净，则环境皆净；心中污染，则万境皆污。所以，不管你想怎么样，首先是需要有一个健康的心灵。

０５５鉴赏与知遇

鉴赏自有真好，知遇岂缘溺情。
倘所见既偏，则宋客以燕砾为宝珠，魏氏以夜光为怪石。
二者同病。

［述论］

生活是美好的，但是人们往往却并不爱惜它，还要更多的是埋怨和牢骚。

享受生活是每一个人所拥有的权力。但就是有的人享受不了它，还整天地感到悲哀痛苦，难以自拔。

其根本的一个原因，就在于这些人没有鉴赏生活的能力，找不到生活中的美，而且把很多美的事物当成了丑恶，怎么能够不加重他对人生的厌恶呢?

我们生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办法摆脱。既然是如此，那又何苦去自己寻找烦恼，折磨自己呢?因此，要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就首先得与这个世界交上个朋友。

我们要让别人爱我们自己，自然我们就得先去爱敬别人。就如同你想去银行借钱，你就得先到银行里去存钱的道理是一样的。

不过，鉴赏生活，也是有一定的规律的。有些人不注意这些方法，好心也被当成了驴肝肺，反而坏了大事。所以，我们一直强调方法和过程，就因为这是真正的智慧的表现。

有了智慧，随时都可以得到生活中的享受与幸福；没有了方法，好好的事情都会办得砸了锅，也就不要说什么幸福不幸福了。

真正的鉴赏需要的是真正的生活，没有真正的生活自然也就得不到真正的鉴赏。对于任何事物的喜爱也一定有其道理和原因，决不是因为自己的钟情和偏爱。
宋之愚人得燕石梧台之东，归而藏之，以为大宝。周客闻而观之，主人斋七日。《后汉书?应劭传》注引《阙子》曰：魏氏以夜光为怪石，宋客以燕砾为宝珠。
如果说，自己的见解本来就成问题，有偏颇，那么就会把燕国的砾石当成了明珠，而把夜光宝珠却当成了石头。就是《文心雕龙?知音》篇说的：

……客见之，俯而掩口卢胡而笑，曰："此燕石也，与瓦甓不殊。"主人父大怒，曰："商贾之言，竖匠之心！"藏之愈固，守之弥坚。是的，不管你怎么说，只要我认为是好的，那就是好的。

这里就说明了一点，人们的爱好是不同的，只要能够让自己开心也就行了。不过，这种爱好总是应该有个统一标准的。

邹阳的《狱中上梁王书》云：

白王圭显于中山，人恶之于魏文侯，文侯赐以夜光之璧。……臣闻明月之珠，夜光之璧，以暗投人于道，众莫不按剑相眄者。

夜光璧再好，再能够给人照亮，但没有这种见识的人只能把它当做是一块怪石头，而且还感到很奇怪。这就是因为没有接受那种统一的标准，没有准备好那种鉴赏力而已。

只有具备了一定的鉴赏力和文化素质，人们才能够真正地鉴赏生活，从而领略到真正的幸福和雅趣。

你得把那夜光璧出示给那些真正懂得宝珠的人，才能够发挥它的作用。把宝贝交给那些不识货的人，那真是一种痛苦哩！
你爱惜得不得了，他却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触而不觉，岂不叫人可惜！

０５６烟火与风云

生来气无烟火，不必吸露餐霞；
运中际少风云，也会补天浴日。

［述论］

人的天赋生性不同，那么生活的方式与结局都不会相同的。

有的人就是喜欢清净，所以很容易修炼成就一颗清净心地；有的人心地就是难以清净，遇事总是焦急，所以再怎么样也无法修到那很高的境界。就说在那社会生活中，有的人生来就似乎很幸运。什么事情都不要自己去操什么闲心，却好似老天就给安排好了的一样，有时很让人羡慕嫉妒。

有的人就不同了，任你再怎么折腾，可就是发不了财，当不了官，遂不了愿，成不了气候。

人们解释不了这种现象，所以只能归结为一个字，那就是命！为了活得好一些，也就只能去认命了。如果不认命，拚了一场命，结果没有任何意义。

就比如说，有的人生下来，气质上就没有尘世的俗气，完全是一派仙风道骨的样子。所以，也就不必去学什么餐霞饮露，炼什么辟谷，修什么道了。有的人再怎么修炼，也到不了这个份上。所以真正的修道，还是要讲究因材施教的。

有的人，生来运气就不怎么好，没有飞黄腾达，没有荣华富贵。但是，如果就此拉倒，放任自流，也就没有多大的意思了。

人虽然有好有坏，有高有低，有贵有贱。但肉食者卑，未能远谋，所以很多事情也离不开匹夫匹妇。匹夫匹妇的生活，并不是说就能够离开得了，也是很有意义的。

古人云："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也就是说，我们每一个人都可以成为国家的主人。因为国家的兴亡盛衰与我们自己的关系很密切，一荣俱荣，一衰俱衰，所以我们是要关心国家大事的。

我们生在自然中，活在社会里，所以就必须尽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去爱护自然而帮助社会。在完善自我的同时，帮助我们的同胞兄弟。能尽多大的力量，就尽多大的力量。各人把自己管好了，大家也都就幸福了。

人需要的就是那一点骨气。做一个有用的人，做一个有志气作为的人，也就是所谓“补天浴日”的人了。

０５７无事与是非

《盗跖篇》曰："不耕而食，不织而衣；摇唇鼓舌，妄生是非。"故知无事之人，好生是非。

[述论]

《庄子?盗跖篇》中，假借着孔子与大盗跖进行辩论的寓言故事，来阐明他自己绝圣弃智，绝仁弃义的主张。

他与老子都意识到了，文明的发展也不是不对，只是对于人类自身的存在与幸福有着极大的影响，或者可以说文明本身就是反人类的。因为文明带来的，将是对于人类所生存的自然环境的征服和毁灭，最终将会导致人类自身的灭亡。

所以，他们要求回到那没有文明的时代，去掉所有的仁义礼智信等束缚人们的教条，让人们自由自在地生存，也就可以得到真正的幸福了。

自从文明诞生以后，便有许多的人在接受着文明，学习着文明，传播着文明。他们的工作就是口耳之王，也就是圣贤，是教化人类文明的人。自然也就不需要去耕田而食，也不需要去织布而衣，也不必凿井而饮，什么都有人为他们准备好了。

这就叫做劳力者食人，而劳心者食于人；劳心者治人，而劳力者治于人。

这些无所事事的人，为了拿到那份工资，自然得寻找活儿来干。他们不需要去那第一线，但却要管理得了那些人，自然也就得要生出来点什么东西来。

比如说让你在劳动之余去开会，去听什么报告，让你去打什么仗，搞什么斗争。最好是大家都在战斗，都心理不安，都尔虞我诈，那么那些领导也都有事去做了，人民也就自然而然地接受他们的统治和保护了。

说到底，文明并不是罪过，只是那些玩弄文明的人，利用人们的心理而制造不安，并且从中渔利的人，才是可恶的。他们是那些是非的根源。

如果没有了病人，那么医生也就会失业了；没有了犯人，监狱也就要关大门了。

正如老百姓说的，心闲生驴事。无所事事的时候，自然就要生出一些是非来，所以那些无事而不吃苦的人，一定都是些是非之人。

因为他们不干正事，所以一定要生出些歪门邪道的事情，来折腾你，从而显示出他们的价值来。

０５８咳吐与挥翰

咳吐成珠玉，何妨旁若无人。
挥翰走龙蛇，洵是腕中有鬼。

[述论]
人跟人如果还有一点区别的话，我们就会归结到天赋的不同。

其实，还如很多前人所说的，天赋不能说没有作用，而且也占着很大的比重。但更重要的是辛苦和勤劳，不下死工夫，再高的天赋也会被糟蹋。当然，我们还可以把这个能不能辛苦也归之为天赋。

也就是说，有的人天生下来就既有天才，也晓得吃苦！

的确，有的人那一窍不开，你再怎么样告诉他，耳提面命，让他好好学习，刻苦用功，将来一定会有好结果的。可他就是不听，就是要自做聪明，结果害了自己。所以说，就是能不能吃苦，也一定取决于天赋了。

比如说，那个千古独步的天才诗人李太白，他的天才难道就不需要下苦工夫吗？他在没有下山以前，曾经是"十五观奇书，作赋凌相如"，"十五好剑术"，"十五游神仙"，是下过很多的工夫，做了很充实的准备的。准备好了，才敢下山来东游齐鲁，逐鹿中原的。

赵壹的《刺世疾邪赋》中说道：
势家多所宜，咳唾自成珠。
讽刺的是权势财富对于人的影响。穷居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
意思是讽刺说，那些有权有势的人，浑身都是珠光宝气的，所以就是咳唾出来的臭东西也是那如珍珠宝贝的。用此来比喻，只要你有势力，你说的话就会算数，就会有人来听的。这里的意思也是说：

而珠光宝气再怎么感人而动心，但说到底还庸俗了，昏浊了，并不值得人们真正地羡慕。而真正令人羡慕的，就是那才清文高，浑身全是冰肌玉骨、锦心绣口的人。

那李太白正是这样的人，所以他说自己是：
咳唾落九天，随风生珠玉。
说到他的诗句，也是：
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
正因为他人清丽，所以他的文也清丽。

做到了这一点，真是那千古一人，有什么不可以旁若无人而傲视天下的呢？现在有的是人，自己尚不知咳吐出来的都是些什么东西，反而倒先傲视起天下了！不过，无论你怎么傲视，最后评价的是天下的读者，而不是你自己。
说的就是草书的飞动之势，使鬼神惊骇，役使龙蛇，就说明这草书已经写到那出神入化的地步了。恍恍如闻鬼神惊，时时只见龙蛇走。
草书的钩横折撇，曲回变化，仿佛是那龙蛇飞走的一般，所以作草书一定要做到那气韵飞动之地，方能够显出微妙来。李白的《草书歌行》说道：

那是怎么样才能到达这个地步的呢？的确是那手腕中有鬼斧神工在做主。

其实，只要你在某一方面有着天赋，那么就去下上一点工夫，一定能够做到这一点的，又何必让李太白千古独步呢？

关键是，人们都安不下心来，去做自己该做的事情，总是爱管别人的事情，所以才会被李太白小视我们！

０５９诗狂的定义

兴酣落笔摇五岳，诗成啸傲凌沧州。
啸起白云飞七泽，歌吟秋水动三湘。
二联可称诗狂。

[述论]

自己的兴趣正在酣畅的时候，所以挥毫落笔，字字惊神泣鬼，竟然让那东西南北中五岳摇晃震动！

诗篇作成的时候，一声长啸，傲视乾坤，可以飞凌那沧州之上。
这是什么样的气魄！何等的胸怀！诗句出自李白的《江上吟》。

为了发泄自己胸中的不平，所以一声长啸飞起，竟然让白色的云雾飘荡飞过了天下七大湖泽的上空。

歌声吟唱起来的时候，又让那三湘的秋水为之感动不已。
这又是何等的气势！怎样的精神呢？能够做到这一点，的确不容易。

诗歌是人类语言中的精华，代表着人类的真正灵秀之气，所以最好的诗篇便是那灵妙飞动，出人想外的作品。因为人是参天地而独立，所以钟天地宇宙之英华，就应该有这样的胸怀和气魄。

有的人整天忙着去发财致富，哪里还有一点清雅高尚的文化素养呢？又怎么能够歌唱出天地自然的清秀之气呢？所以，他们再怎么吟唱，也不能够使天地为之震动，山岳为之跳跃，鬼神为之感应的。

当然，诗歌再动听，也不至于让天地山岳为之动容的。现实是污浊的，是悲惨的，所以我们才要超越这种残酷的现实，从而得到精神上的升华。

精神是需要沟通的，所以我们需要诗人，需要他们带领我们冲出现实的枷锁和压迫，超越尘世的污浊，走向那佛国净土！这就是我们喜欢好诗的原因。

诗中有仙、圣、佛、魔、鬼等，李白是诗仙，飘然而然；杜甫是诗圣，大家风范；王维是诗佛，静赏自然；白居易是诗魔，高标新格；李贺是诗鬼，机敏过人。

在这里，仙与狂又往往不分，所以都被李白所独占。狂的本身就是一种超越和解脱。

０６０不染即清净

何地无尘，但能不染，则小河大地，尽为清净道场。

如必离境求清，安能三千外更立法界。偈云：

对色无色相，视欲无欲意。

莲花不着水，清净超于彼。

［述论］

什么地方没有尘土呢？什么地方没有污染呢？

只要你能够保持不被污染，那么即使是那些小河流、大地方，全都是清净的修道场所了。

如果说，一定要到那极乐世界里去修行，一定要离开这污浊的土地去追求一个安静而清净的国度的话，那么是不是还要让上帝再给我们在那三千大千世界之外再造上一个法界呢？

如果说，那个法界还有的话，那就在于我们这三千大千世界之中，就在我们的身边。

只要你能够保证心灵的清净无染，则无处不是净土了。这就牵扯到了我们自己的世界观和人生观的问题。

世界就是这个样子，它自己有着自己的规律，也决不会因为上帝发怒了，就减少自己的寿命；或者因为上帝高兴了，而增加人们的寿命。

据我们现在所知的宇宙，已经至少有二百亿光年的历史了，仍然在成长着，还没有衰落的迹象哩！

人要想到达那宇宙之外的境界，至少得跨越这二百亿光年的路程才行。靠我们的脚步是办不到的，靠我们的科技也永远达不到的，只有靠我们的心灵。

如果我们能够走向自己的根，那么我们也就可以达到那个最最遥远的时空了。到了那里，我们自己也就回家而彻底解脱了。

这个家，就像《西游记》中所说的天造地设的家当，那就是水帘洞，也即是我们人类自己的本源心窝。

所以，作者有一首偈句云：

面对着宇宙万物的时候，心里却没有这物质的概念；看见那些可以让人动欲的事情，却心中照样没有欲望的意思；就像那水中的莲花一样，不会沾泥带水，只有清净无染；竟然超过了水和泥，而进入了清净琉璃的彼岸。

也就是说，清净不在别的什么地方，就在我们人间，就在我们自己的心田之间。能够放得下，而不加贪婪，就会心地清净。

有了一个正确的人生观，也就不会亏待自己的心灵了，自然无处不是清净的道场和佛国净土了。

０６１秋鸟与今人

秋鸟弄春声，音调未尝有异；

今人具古貌，气色便尔不同。

［述论］

秋天的鸟儿调弄着春天的声音，婉转动人。只要你自然而然地听，与那春天时候的音调的确没有什么差异。听到差异的，只能说是这个听者自己心里有事情。

但是，今天的人尽管长着一副古人的相貌，再怎么学习也不会是古人的风度和姿态。就因为首先在气质上便分出了高下，有了根本的不同。

春天的鸟声之所以与秋天的鸟声本质上没有差异，就因为它本来就是一个鸟，发声的机体没有变化。今人之所以不同于古人，就在于人的本身有了差别，思想境界有了差别。

这就看你怎么去看了。所有的事物，说到底都是一体，都与大自然同根，或者说大自然是我们所有事物的根本。

在这一点上，大家都是相同的，所以庄子才会提出“齐物论”，认为万物不论形体上有什么样的差别，他们的本质都是一样的，是齐等的。
无论是古今，还是中外，什么东西都可能不一样，但有一点是一样的，那就是人心。□天下古今，人心一也。□
既然万事万物都是齐等的，那么我们不仅现在的人可以跟古人沟通，就是人类同鸟类也照样可以进行沟通和交流。这就是古人说的：

人心虽然相同，但是后天的习染不同，也就造就了人的境界思想与行为言语的不同和差别。

有些人要坚持这些差别，突出强调个体，于是鸿沟也就越来越大；有的人就是要泯灭这些差异，从而进入真正的自在无为，自然那鸿沟也就越来越小，甚至完全取消。

就像庄子自己曾经梦为蝴蝶之类的，最后自己也弄不清是庄子还是蝴蝶，也就进入了齐物的境界。

同样，我们只要放下自己那狭隘的利益或者角度，从而进入一个更加广大的视野，也许就可能不仅与古人心心相印，甚而还可以超越古人，朝真正的人再迈进一步！

０６２书带翠与镜花香

斗草春风，才子愁销书带翠；
采菱秋水，佳人疑动镜花香。

［述论］

春天来临，万花齐放，百草齐生。所以，人们便要踏青斗草，赏花观春，来领略大自然的优美与秀丽。

应该说，春天的气象充满了生机和灵感，所以与才子的情绪最有关系。那些仕女游春踏青，目的就是要在欣赏自然的春天，并且寻找自己的对象。

而人世间的许多风流韵事，也都发生在这个时候。根据民俗学的研究，许多的节日，尤其是春天里的节日，都是为了让男女相会而设的。
在那春风里，士子们斗草开心，用那束书的书带草写字作诗，自然愁怀大开。

这个时候，人们都是那么风流潇洒，毫无顾忌。尤其是才子佳人，成双成对，观花赏月，无比幸福欢快。
采莲南塘秋，莲花过人头。□
秋天里，佳人姑娘们在那水中采菱，欢歌四起，笑语连连。尤其是那菱形如镜，正似那菱花镜一般，使佳人们联想起镜中自己美丽的面貌，心中不胜羞涩。正是那首古歌：
低头弄莲子，莲子清如水。
莲花的美，使自己有了参照，自己这朵美丽的花也应该有人采了。

想到这里，不好意思了，便低下头去抚弄那清如水的莲子！那种娇羞的美真是无法描摹的。

人类的本性也与动物一样的，食色为性也。而人类的男女之事，美就美在了这年轻的才子与佳人的风流爱情，悲欢离合，是那些其他动物所永远也难以媲美的。
所以，人要珍惜自己的青春，从而拥有真正的爱情和幸福。

０６３清华与朗润

文何为声色俱清?
曰：松风水月，未足比其清华。
何为神情俱彻?
曰：仙露明珠，讵能方其朗润。

［述论］

文章为什么会声音和本色都清丽呢？就因为再清丽的松间长风和水上的明月，也比不上它的清丽和华贵。

文章为什么会精神和感情都明彻呢？就因为再明彻的仙境甘露和明亮的宝珠，也比不上它的明朗和润泽。

文章是人类最美妙的产物，它来自于最精美的语言，纺织成了最美丽的颜色，演唱出了最优秀的音乐。

它可以表现我们自己最细微的感情，能够拨动我们千百万读者的心弦，让我们心旌摇荡，仿佛身临其境，犹如亲眼目睹，亲耳所闻，随同着作者一道感受着人生的每一种味道，体验着社会的各种触觉，碰撞着生命的千万火花……文章的清丽，是因为它的文字是人类文明的象征，作用的主要是人们的精神，所以永远是那么的清丽。而再污浊的精神里面，也应该有那最清净的地方。

因为佛的本性在于所有的生命中，包括那些罪大恶极的恶棍在内。就是因为他们不懂文章，没有给自己的精神提供必要的食粮，所以才淹没了自己的本来佛性，成了一个不齿于人类的东西。

因此，为了作好文章，也应该把自己的心灵陶冶得干净一些。少了一些污浊和昏庸，就会增加一份文章的灵气。灵气越大，这样的文章也就会越好，好过那松风水月，胜似那仙露明珠。

文如其人，人若其文，人文不分。

如果人是人而文是文，那么学习文章与文化又有什么意义呢？真正做好了人，也就作好了文章！

真正的文章，是人生的文章，也是文字的文章。

能把文字的文章与人生的文章作到了一起，美不胜收的时候，这才是一个真正的人，如仙佛神圣了。那些松风水月、仙露明珠等，又怎么能够与之相提并论呢？

０６４下帷与长牍

邺侯满架，也须董子下帷；
子云草玄，何如曼倩长牍。

[述论]

书是人类的精神食粮，谁也离不了的。

没有书的世界，真是不可想象的。所以人们都关心书，怎么去读书？怎么去写书？一直困扰着读者和作者。

就算有那邺侯所藏的满架书籍，也必须要像董仲舒那样闭户下帷而读书才行。

就算是扬子云能够草撰那效仿《易经》而作的《太玄》，但终究不如东方朔那样写出来的长篇累牍！

唐代的李泌，位至宰相，封邺县侯。其父李承休，酷爱收藏书籍，以致家中藏书两万余卷。凡是有来求读者，就在别的院子里供给饮食。其实，他们的李家，也就等于现在的图书馆了，甚至比图书馆还要方便读者。

他的讲学与读书的精神真是可嘉。三年之中，专精深思，讲解学问，不思旁骛。这就是他能够有所成就的最大原因。□(仲舒)下帷讲诵，弟子传以久次相受业，或莫见其面。盖三年，董仲舒不观于园舍。其精如此。□

董仲舒是西汉的大儒大学者，也可以说是中国特色的汉文化的奠基者之一。他一生好学甚笃，治学严谨，成就甚大。《史记?董仲舒传》云：

照此来说，你藏的书再多，结果却都没有读过，岂不仅仅是一个书架而已吗？

买书的目的是为了阅读，阅读的目的又是为了做人。

只有像董仲舒那样去发奋学习，才能够真正掌握人生的学问和智慧，才能够做一个完善的人，而成为一个圣贤。

扬雄，字子云，大文学家，为了效法千古奇书《易经》，便在家中苦思瞑想，殚精竭智，终于写出来一部《太玄》。

因为《易经》讲究变化，而《老子》却说“玄之又玄，众妙之门”，所以扬雄对的是《太玄》。但毕竟如自己所起的题目一样，太玄妙了，也就无人能够理解了。最后还是落落寡合，知音寥寥了。

东方朔，字曼倩，有奇才，被称做滑稽之雄。他为了见用于世，便写下了一部大书献给了汉武帝。因为书中所记载描述的事物很美妙，竟然让汉武帝整整读了三个月。读不完的时候，便用笔钩乙其处，第二天再读。汉武帝很高兴，便封其为郎。

扬雄撰写的哲学着作《太玄》和另一部模仿《论语》而写的《法言》，用尽了心力，结果却并没有引起什么反响，还真不如东方朔所写的长篇累牍哩。

一个根本的原因，就是说要写一些让大家都能够看得懂的作品来。

０６５灵芝与醴泉

张曲江词云：灵芝无根，醴泉无源。

丈夫克自崛起，岂皆由凤雏龙孙？

［述论］

张曲江，名九龄，字子寿，韶州曲江人。诗人，累官至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相当于宰相之职。后来，被李林甫陷害而罢相。

他有两句话说："灵芝无根，醴泉无源。"而三国时的虞翻在《与弟书》中早就说过："芝草无根，醴泉无源。"

这话的意思，也就是说，灵芝草是没有什么根茎的，而真正的香甜的醴泉是没有本源的。

灵芝草并没有什么大根茎供它吸收营养，而是靠自己本身的叶枝来显示其灵气的。同样，醴泉水的甜香，只是因为这一个地段所含矿物质的不同而造成泉水中含多样微量元素而成的。

灵芝的香是靠自己，醴泉的甜也是靠自己，并不是靠什么家世渊源。那么，作为一个人，也应该靠自己的奋斗，才会得到自己的人生幸福和光荣的。

看看历史上的那些男子汉大丈夫，哪一个不是靠自己的辛苦努力而成就的呢？哪一个是借着了自己家庭的权势和地位呢？往往那些权势豪门里边，却是很难出英雄的。

那些凤子龙孙，虽然是养尊处优，生活厚富，但却多是未经过人生的考验和磨难的，所以也就无法真正地领略那人生的幸福和乐趣了。

虽然那些贫穷之子没有享受过什么荣华富贵，但他们知道生活，在艰难的时候会有办法度过难关的。这就是他们自己的财富，没有什么值得自卑的地方。所以，他们才能够遇到危难不惧怕，遭到失败不灰心，最终从失败走向胜利，从而获得人生的最大成功。

这一点，就在于大丈夫自己挺然崛起，不能够依赖任何人的。自己的饭得自己去吃，自己的困难得自己去解决，自己的路得自己去走。

在谁的面前，机会都平等的。有了这样的，却没有了那样；没有了这样的，却有了那样。要想什么都有，往往是很难办到的。

三家村里，任教牛斗蚁鸣；一笑风前，不管水流花谢。 ０６６三家村与一笑风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但是，命运操纵在我们自己的手里，就像那陈涉所说的石破天惊的一句话：

［述论］

三家村里虽然人家不多，但却安宁平静，生活恬然。因而，生活在其中的人，自然没有多少斗杀之心，也没有什么名利之望，安享天伦之乐，也就是人间的天堂了。这样以来，反而显得那些虫蚁有些不安分了。

《世说新语?纰漏》云：

殷仲堪父病虚悸，闻床下蚁动，谓是牛斗。

因为身体虚弱，所以往往会虚惊，竟然把床头下的蚂蚁闹动当做是了牛争虎斗。

只有自己的心境到了一定的层次时，外界的变化自然会心不在焉的。 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

如果说心理平衡，无所牵挂，自然也就会任他牛斗或者蚁鸣，各自做各自的事情吧。就像杜甫所说的：

青山绿水中，时有凉风吹来，让你心清气爽，开心欢笑，早已把尘世的艰难和虞诈放在了脑后边。随他世事浮沉，我自悠然自得。

水尽了，那就去看云吧；云没了，那就再去看山吧。一切的一切，都是那么自然而然，不假人为的。 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

即使是那流水花谢，云来雾去，与我又有何关系呢？又像那王维说的：

人是自然的人，又是社会的人，但却能够优游于二者之间，岂不是最潇洒快活的神仙了！

０６７情趣与事务

逸字是山林关目。

用于情趣，则清远多致；

用于事务，则散漫无功。

［述论］

什么事情都要有张有弛，才是所谓的文武之道。

人有心有体，体要多动，心要多静。

体多动，叫做生命在于运动；

心多静，在于水静才能照物。

心静就能够管摄万事万物，体动才能够保证事物的完成。

心静叫做逸，体动叫做勤。勤劳与闲逸相结合，就能够保持身心的健康，从而有一个幸福的生

活。

逸字就是用在对于自己心境的放松与清闲上，不亏心就是逸。于是，为了让心理得到休息，人们便去游山玩水，去与自然的根相连接。

在游山玩水的时候，就得有个闲逸的功夫，放掉一切尘世间的烦恼与杂事，去鉴赏那美丽的花朵，峻伟的高山，欢快的流水。当你与自然融为一体的时候，你也就不会着急、烦躁、压抑、难受了。

情趣是对生活的一种感情倾向，比如说养个鸟、喂个狗、下个棋、写写字、画画画、钓钓鱼之类的。

而这种倾向又决不是你生活中的所谓主业或者工作，它是对你生活中的一种调济或者补充，所以就需要闲雅飘逸，不能着急。

心中有了情趣，遇事就不急躁了，也就可以做到宁静以致远。心中之所以有烦恼，是因为想不开，心灵被挂在了什么地方，因而便不可能得到自由。
　　只要把逸字用在了各种自己的情趣上，自然就能够看得远，想得开，活得潇洒了。

但是，因为我们是人，还必须为整个社会来工作和服务。因为我们大家正是为了都能够过得幸福，所以才结成了社会，那么大家就都得为它的安宁和幸福做出自己的贡献。
　　这样以来，我们除了使自己活得潇洒之外，还得为社会尽自己更多的义务。

如果在自己的义务上，做起事来还要飘逸，那么也就干不成什么事情了。所以，要尽自己的职责，就必须勤劳肯干，多让身体活动活动。

身体如果逸闲过分，嘴上说是自己享受了，其实是害了自己。那些动物就是有食物，也会打打闹闹来活动自己的身体，目的要使自己的机体功能都能够保持正常地运行。
　　如果身体不勤劳，自然就会生锈；长期不劳动，就会散漫疲弱。

人常说：三天不念口生，三天不炼手生。在事务中，才能够锻炼和培养出我们自己的生活才能来；过分地闲逸，只能把我们变得更傻。
　　０６８赏识与学力

　　赏识既缪，不知天下有真龙；
　　学力一差，徒与世人讥画虎。
　　要之体认得力，自然下手有方。

　　［述论］

人在世间生活或者工作，一定要精通世间的学问，掌握人们的共同生存标准。否则，办什么事情都与世情相违背，叫做不通世事，自然会遭到人们的嘲讽，有时候还会犯了众人的怒哩！

人都爱美，都爱艺术，爱歌唱，爱绘画，所以多少人为了达到那令人如痴如醉的境界和美的享受，而奋斗终生。

这其中一定有着它自身的规律和技巧，必须懂得才行。所以，就有了懂行不懂行，入门不入门，地道不地道的说法。

不懂行的人要想懂行而进入高深层次的欣赏和享受，就必须学习，从而得到这方面的修养，然后才能领略其中的奥妙和味道。如果不懂还要装懂，那就要闹出笑话了。
　　对任何一种美好的事物的赏识，一定要有个分寸，还必须要有一个正确的人生观才行。

比如说，赏爱地过了头，竟然不知道天下还有真正的龙；而学问功力差了，所画的老虎竟然成了一条狗。这样的事情，都会让天下后世的人耻笑。
　　刘向的《新序?杂事》中说：

叶公子高好龙，钩以写龙，凿以写龙，屋室雕文以写龙。于是，天龙闻而下之，窥头于牖，施尾于堂。叶公见之，弃而还走，失其魂魄，五色无主。是叶公非好龙也，好夫似龙而非龙者也。这位叶公喜欢的不是真正的龙，而是一种自己所想象绘画的东西。

他的作品所反映的也不是真正的生活，而是一种天天真真的臆想而已，所以竟然不知道天下还会有真正的龙，当然也就欣赏不了了。
效伯高不得，犹为谨饬之士，所谓刻鹄不成尚类鹜；效季良不得，陷为天下轻薄子，所谓画虎不成反类狗者也。　　后汉伏波大将马援，曾有一篇《戒兄子书》云：
　　伯高是个圣贤，季良是个才士。

圣贤好学，学不成了，至少还是一个正义谨慎的人，就像那刻鸿鹄不像，至少还像个野鸭子；才士不好学，没有那分才气，学不成了，就像画老虎却画出了一条小狗一样。那就惨了。

爱假龙而虎画狗，的确让天下后世嘲笑了多少年。一个根本的原因，就是对真正的生活不了解。

连真龙是什么样子都不知道，却竟然成了龙的爱好者；连绘画的基本功都掌握不了，虎是个什么样子都没有弄清楚，便要去画它们，其结果自然可想而知了。

要想真正地成为一个作家，就必须对真正的生活有所体验。

等到你心有所感，不得不发的时候，再提笔挥毫，自然会画出绝品来的。

０６９文章在乎神

文章之妙，语快令人舞，语悲令人泣，语幽令人冷，语怜令人惜，语险令人危，语慎令人密，语怒令人按剑，语激令人投笔，语高令人入云，语低令人下石。

是谓骇目洞心，不在修辞琢句。

故曰：鼓天下之动者，在乎神。

[述论]

文章写得妙的时候，说到那痛快淋漓的地方，会令人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说到那悲愤哀惋的地方，会令人痛哭流涕，泣下沾巾；说到了幽暗清寒的地方，会让人心头瑟瑟，感到万分地凄冷；说到了那楚楚可怜的地方，会让人无比地惋惜痛悼；说到那千钧一发、惊险万分的地方，便会让人感到高危耸惧，不胜恐慌。

写到了那谨小慎微的地方，会让人感到秘密而不透风；写到那愤怒冲冠的地方，会让人按剑张目，心意难平；说到了慷慨激昂的地方，会让人投笔而起，义气风发；说到那高尚超拔的地方，会让人壮志凌云，义薄云天；说到那低微卑贱的地方，会让人气愤得拿起石头去砸他！

这就是所谓的文章功能，能够骇人眼目，洞透人的心肺，让人心血沸腾，不能自已。

的确，许多的优秀作品，读来真让你神魂颠倒，难以割舍。其中的奥妙，并不在于你会不会修辞造句，或者文通字顺，而在于一个神字。

笔者过去教人写作，虽然一开始强调字正文通，但一个根本的目的却是在培养学生的传神功夫。

要想传神，就需要对生活进行认真地观察，从而造就自己成为一个真正的人，然后才能够写出真正的作品来的。

同样，能够鼓动天下的人或者作品，一定就是那真正的人，或者真正的文章。

世界上的刑法只能惧人，而只有感情才能够动人。

人要动人必多情，文要动人更以情。

无情不是人，无情不成文。情真则气浑，感多则势大。

情真感多，则一定通乎神。神来之笔，必然情真意切而气厚势大。

０７０云衲高僧与苦行头陀

云衲高僧，泛水登山，或可借以点缀。

如必莲座说法，则诗酒之间，自有禅趣。

不敢学苦行头陀，以作死灰槁木。

[述论]

佛教的教祖是古印度迦毗罗卫国净饭王的王子释迦牟尼佛，他为了使天下人都摆脱痛苦与烦恼，所以才舍弃了奢华的生活和至高的王权，而进入到那苦行林中去寻找解脱的大道。苦行六年，并没有使他彻悟人生，找到那解脱的大道。

只是，当他从那苦行林中走出，坐在那菩提树下进行妙思苦想的时候，通过自己的人生智慧，终于找到了一条解脱人生痛苦的金光大道。那就是觉悟，而不是苦行！

人与动物的最大不同地方，就在于人类有思维活动。无论他是自私也好，大公也好，他都需要通过自己的思索和意志、行为等人的活动来完成。

只有人才能够成就佛果。这就是说明，只有通过我们人类的最大优势，即思维活动来完成。切诸佛世尊，皆出人间。 而在动物中，是不可以想象的。所以释迦牟尼佛祖会说：

要进行思维活动，就必须有概念，这就是人类的语言活动。而语言又必须产生在一定的情境中，所以人必须从事社会的活动，必须对生活有了深刻的体验，才能够得到思维的升华，从而有所感悟而成佛做祖。

然而，有的人错解了佛教，总以为佛说四大皆空，是要人什么都不要想，就像一个枯木桩一样地去生活。而且古代的庄子也是这样说的，他要堕肢体，黜聪明。但也正是因为他有聪明，所以才会到达这样的境界。

要是他没有聪明，不经过一番思索，又怎么能够产生这样的世界观和人生观呢？如果我们一开始就像他说的，什么都不要去学，什么都不要去想，一天到底就如同一个憨憨一样。那就不要说觉悟了，连一个猪狗都还不如哩！

其实，这样的理解是错误的。祖师的本意，是要已经有了聪明，而且小聪明耍得特别厉害的人，赶紧把那些聪明去掉，把那些欲望舍掉。也许正因为人类有了聪明，才会想着要成佛而把这些聪明忘掉。如果没有聪明的话，那就还会一定要求得聪明哩！

所以，做一个僧人道士，就不应该像一个枯木桩一样没有感情，而应该在生活中得到聪明返糊涂，最终与宇宙自然成一体。

也就是说，人生的觉悟是离不开生活的。无论是谁，都不例外。没有生活，他就连觉悟的基础都没有了。

一个如行云流水的行脚僧人，真正明白了人生的道理，才会游山玩水，到处登临，从而享受人生和自然的美妙。这样做的确有益处，以此名山大川来点缀自己的道法。

尤其是禅宗，特别强调的是人生的本性和情趣，要从自然和自己的身边来觉悟人生的真理。那么，如果不懂得诗词，难解得山水，参不透阴阳，如何能够彻见自己的本来面目呢？

真正地有了人生的自然的经历和体验，那么或者要升堂登座，讲法布道的时候，才会感人至深而散天女之花。

有了山水的观照，心胸便自然不同，在吟诗把酒的时候，也自然无处不有禅的雅趣了。历史上那些真正有所成就的禅师大德，大多都是很有艺术情趣的人。

禅是活泼泼地，圆陀陀地，赤洒洒地，净裸裸地，所以才会有禅机之妙。而一个机字，就蕴含在万事万物之中，所以要领真正禅趣，就必须走进真正的生活。

那些所谓的苦行僧，什么事情都想通过对自己的惩罚来得到解决。他们认为人本身就是可恶的，人类的一切活动都背离了上帝或者佛祖的意旨，所以必须加以戒制，首先从自我做起。

当然，这样的行为是让人感到可敬的，因为他们可以割掉自己身上的肉，烧掉自己的手指头，或者给自己的身体上烙上许多的香疤，以此来为自己或者人类赎罪。
　　精神是可嘉的，但结果又是什么样的呢？能够通过这样的做法来觉悟人生吗？
　　既然要做一段枯木树桩，那又何必要投生做人呢？
　　既然成就了人身，就不应该是一段枯木树桩！

０７１栽植与供应

　　为园栽植之繁，非徒侈观，实备供具：
　　如花可聚褥，叶可学书，竹可挂衣，茅可为藉。
　　效用自真，颇领佳趣。
　　至于裁菱荷以为衣，将薜荔以成服；
　　纫兰为佩，拾箨为冠；
　　检竹刻诗，倚杉完局；
　　松花当饭，桃实充浆。
　　犹见逸士之取裁，更得草木之知己。

［述论］

人有闲暇的时候，不是饱暖思淫逸，就是登山临水享受自然。但是，随着人类文明的越来越发达，人类离开大自然的怀抱也就越来越远了。

然而，人们的生活中却不能老是淫逸，总还是要回归自然的，总得要见到那动物和植物这些人类的朋友的。否则，我们的心理总会觉得不安，而且很不自然。

所以，为了保证我们与自然的亲密关系，使我们自己生活得安全感浓一些，人类便把自然搬在了自己的家门边。于是，就有了人为的自然，那就是园林风景。

当人们劳累过后，有了闲暇，或者是想缓息一下的时候，就走向了园林和自然，以求得生命的营养和心理的平衡。

建筑起了园林，栽种了许许多多的花草植物，不只是用来奢侈我们自己的观察，而实质上却是给我们供应了许多的物资和必需品。

这一点没有错，因为我们人类的许多食物都来自于种植作物的。而我们身边的许多植物，都可以给我们提供药物或者食品的。

比如说，花儿采得多了，可以聚集起来当做被褥来躺下来的；树叶子可以摘下来，当做纸张来书写练字的；竹子斫下来做竿子，来晾挂衣服；茅草可以割下来当做草席，来枕藉其上的。
这些功效和用处的确不是瞎说的，而且在使用的时候一定会别有一番滋味的。

至于说到那像屈原那样，有的人是把菱叶或者荷叶采下来制作成衣裳，把薜荔做成服饰，把秋兰连缀做成佩带，拾起竹皮笋壳来做冠冕，捡起竹片来给上面刻上诗词，倚靠在那挺立的杉树上下完那一盘盘的棋局，把松花当饭来进食，将桃肉来充作琼浆来饮。

有了这样的雅事，既陶冶了士君子的清秀出群之德操，又看出了这些逸洒之士的人生取向和逸趣，更得到了草木之中的异类之知己。
一举而数得，何乐不为呢?
０７２茗战与谈空

则何益矣，茗战有如酒兵；
试妄言之，谈空不若说鬼。

［述论］

人世间的事情，有许多都是无意义的，叫做无聊。人类的确因为有时的无聊，便发明了许多的方法去让人消遣，以打发自己心中的无聊。

比如说，喝酒要比赛，喝茶还要比赛，而且还要行令猜枚，总是要玩出许多的新花样的。但是，这样的事情又于人何益呢?

的确，有时候做的事情，连我们自己也解释不清楚到底是要干什么，只是就要那么去做。有很多事情，有时又是没有目的的，所以纯粹用人类的理智是无法解释的，所以才有许多的人在研究下意识。
当然，煎茶有法，宋人尤其擅场。苏才翁尝与蔡君谟斗茶。蔡茶水用惠山泉，苏茶小劣，改用竹沥水煎，遂能取胜。
茗战就是斗茶，即进行茶赛，比制茶之优劣。江休复《嘉佑杂志》载：

既然是在战斗，那么这茶与水便是兵将了。喝下好茶，与喝下好酒，也是一样地开心清肺，自然如同那酒兵一样。
江谘议有言：酒犹兵也。
所谓酒兵，是因为酒能够敌愁，仿佛兵将一样。《南史?陈暄传》载：
兵可千日而不用，不可一日而无备；
酒可千日而不饮，不可一饮而不醉。

人生在世，不得意事常八九，怎么办呢？何以解忧，唯有杜康。所以，酒要常备，有愁之时，便以酒兵敌之。
然而，酒精只能麻醉得了意识一时，却解释不了忧愁烦恼的根本，所以最终就如李白所说的：
兵易厌愁城破，花影长随日脚流。
看来，这酒兵往往还是济事的，所以，元好问《追录洛中旧作诗》曰：
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消愁愁更愁。
看来，这酒兵有时还是不济事的。

是的，人生充满了忧愁与烦恼，而且还被重重的枷锁所捆绑，因而会感到万分的痛苦。所以，为了我们能够在这有限的生命存在里活得好一些，幸福一些，就得要学会潇洒一些。

也就是说，我们做任何事情都要从理智出发，受到规律的约束，所以便时时处处谨小慎微，唯唯喏喏，不敢有丝毫的超越，那么我们的人生也就太没有意思了。

那么，真正为了自己生活得幸福，为什么不应该让自己放松一些，活得自由一些呢？行为上我们可以不超越法律的规范，但言语上完全可以放肆一些，说上一些疯话，发发自己的牢骚。

就是有人不让我们发，那就到那没有人的地方去吼他两声，或者去跟那些神鬼说上几句，目的是为了把压抑的感情发泄出来。一旦这样做了，自然也就心安理得了。

笔者也有过这样的体验，有时候真想朝着某人的脸上去揍上一个老拳，或者是朝他骂上一句，但理智又压抑着不能去这样做，所以心理会感到很不平衡。

怎么办呢？走出去就照着那树上或者是空中给上一拳了事。所以，当我们感到压抑的时候，没有办法说那该说的事情，那么就去谈空而说鬼，这是没有人能够干涉得了的事情。

空是佛教追求的境界，就是要把世界看成空洞一样，自然也就无所牵挂，无所顾忌，从而也就得到自由了。

鬼是各种宗教教化人所采用的参照物，是人的死后或者生前的一种存在方式。因为跟人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所以或者让人害怕，或者让人开心。因此，生活中那些让人莫测高深或者可爱

好玩的人，往往就被称做鬼。

苏轼贬谪到了黄州及岭南的时候，常常同宾客们在一起谈空说有开玩笑，以消遣心中的无聊，似乎还活得挺开心。
予尝为女妄言之，女以妄听之。(《齐物论》)所以，人生日用，究竟会有多少有用的东西呢？整天说话，可又有多少有用之言呢？
有的客人不能谈人，就强迫他们说鬼怪，并且说："姑妄言之。"可见这鬼的故事完全可以瞎编，编的目的就是要哄人，而人也愿被他哄。所以就如庄子所一贯说的：
早知如此，那就多说些一些假话，又何尝不可呢？
可就是有些人很贱，不愿说那假话。
那就还有一个办法，像蒲松龄那样去说鬼话或者疯话！
０７３慧眼与壮志

镜花水月，若使慧眼看透；
剑光笔彩，肯教壮志消磨。

［述论］

镜里的花儿不是真正的花儿，但却有时胜过了真正的花儿。就是因为它隔着一层，便形成了距离，让人感到一种如画的感觉。

姑娘十八一朵花，的确，那人间最美丽可爱的解语花是让人爱怜的。尤其是映照在那菱花镜里，便有了万方的姿态和迷人的妩媚。

常见那些照镜子的美女会自己把自己看得入了神，有时还会不胜羞意，也就更显得楚楚动人了。这就叫做"我见犹怜"。
如果有过这样体验的，那种感受真是无与伦比的。照花前后镜，花面交相映。
如果这镜中的花儿与那真正的花儿交相辉映，镜中的美女与真正的美女相辉映，那就会美极了，仿佛温庭筠说的：

就是一个大男人，在这种情况下，也会不能自持的。但这毕竟是那镜中花，不能够有实际用场的。

天上的月亮就非常美，常常在那夜间出来，照拂着黑暗中的人们。人们的梦境正好与月亮的朦胧清影相衬托，无比地凄清光怪。所以使人魂牵梦绕，难以割舍，从古歌唱思念到如今。

水里的月亮，又隔了一层，仿佛是那镜中花一般，更增加了千百倍的美丽。竟然惹得猴子们下水去捞月，又招得那人中之灵李太白下海捞月而去！
在一个更广大的空间里，千万条江水，千万个人看，就有千万个月亮！千江有水千江月。水与月光与天色，又交织在了一起，仿佛是一幅立体的画！又说：月光如水水如天。这月、珠、泪再加上海水，相互映照，是何等的意象。又说：沧海月明珠有泪。月照在水里，水面如镜，镜如天光，天光水影。水影鳞鳞，冷月荡波心无声，真是无比地灵动，万般地动人。在这种招摄心魂的美景中，古人说过：
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客观外界在我们心灵中产生的一种幻象，只有慧眼无尘，才能看透。

镜中花，水中月，也许人人能够看得透那是假的，但生活中的幻相，我们却往往是无法看得透的。
一个是阆苑仙葩，一个是美玉无瑕。
想不开，看不透，所以才要执着，才会痛苦。《红楼梦》第五回太虚幻境中有首《枉凝眉》的歌曲说：
若说没奇缘，今生偏又遇着他？
若说有奇缘，如何心事终虚化？
一个枉自嗟呀，一个空劳牵挂。
一个是水中月，一个是镜中花。
想眼中能有多少泪珠儿，
怎禁得秋流到冬尽，春流到夏！

这一段说的，就是林黛玉与贾宝玉的爱情，水中月是贾宝玉，镜中花是林黛玉。看透了，就会活得潇洒；看不透就会痛苦终生而枉凝眉。
看透了人生如此幻化，难道就不干了，什么都不做了？

许多人就持的是一种这样的观点，认为只要看透了红尘，就会消极遁世。这就大错特错了，因为看透了并不等于厌世了。

我们所得到的觉悟，正是对于人生世间的热爱，因为看透的目的只是在于不痛苦，并不是在于要消极。而消极并不能够带来人生的彻底解脱，所以真正追求解脱的人是决不会消极的。

相反，他们会更加热爱自己所具有的生命方式，会更加体验到宇宙与人生的奥秘和灵感。当然，这是难以为那些不知者道的。

所以，我们自己所学习到的文武之功，那剑气光寒，笔彩生花，怎么能够让我们壮志消磨而灰心丧气呢？

我们掌握接受了人类文明的薰陶，就是要发展人类的文化，推动历史的前进，所以怎么能够把我们的文明毁弃了呢？

　　可以说，那些说自己看透了人生，从而消极颓唐的人，绝对没有看透人生！

　　０７４清流与细雨

□

　　溪上清流梳石发，无妆亦整云鬟；

　　阶前细雨洗苔衣，不舞常明翠袖。

□

　　［述论］

溪涧上清净的流水，梳理着那石头上面所长出的青草，真是好看。那些青青的水草，纵然没有脸面来画妆自己，但却还要整理自己的云鬟雾鬓，实在动人。

台阶前微细的小雨，清洗着那砖块上面所生出的莓苔，的确动人。那些绿绿的苔藓，虽说没有身子去扭动跳舞，但却还是保持自己的衣袖明洁，真是美丽。

　　的确，自然界的许多事物都可以与人类进行对比和参照，当然这是从人类的角度讲的。

就比如说，那个庄子曾经梦见自己化成了蝴蝶，完成了自己齐等万物的活动。但蝴蝶是不是就愿变化成他的形象呢？这又是人类的一厢情愿了。

可就是因为人类有独立的意识系统，所以才可以乱点鸳鸯谱，只图的是自己的开心。然而这万物还好在没有意识，所以随你怎么想去，只要不惹自己就行了。

因此，人类便可以把万有都拉入自己的心胸，让天地万灵供奉在自己的笔下和思维中。时而飞越天地外，时而遨游尘寰中，无拘无束，自由自在。这就是人类。

　　生活中充满了美，就看你能不能去观察、联想、发现！

　　０７５一剑与寸管

□

　　烈士须一剑，则芙蓉赤精，不惜千金购之。

　　士人唯此寸管，映日干云之气，那得不重值相索！

□

　　［述论］

壮烈之士需要的是一把剑，要剑平天下，气贯长虹，所以，一定要得一把宝剑。剑术高超的人，就一定要用那最精制、最出神入化的宝剑。

所以，历史上又盛传那干将莫邪、太阿龙泉的故事。尤其是那些杀富济贫，行走江湖的侠客壮士，就更加视剑如命了。

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看。□

宝剑是壮士的生命，是自己的意志，可以说是他们的一切。所以，他们会像珍惜自己的生命那样来珍惜宝剑，那么这宝剑也应该是愈精愈好。有人更是：

□　　今朝把示君，谁为不平事！

的确，有了好剑，就等于延伸了自己一倍或者数倍，或者说可以把自己的功力提高不少。或者说，为了对得起这把剑，自己也应该有所作为而奋斗了。

《水浒传》中的那个林冲，一切的灾祸都是从买那把宝刀开始的。而许多的武侠小说，往往又是以那宝剑利器为线索的。

芙蓉、赤精，都是宝剑的名字。真正碰上那名剑，即使是出上千两黄金，他们也是要买的。

　　武人如此爱惜他们的兵器，我们文人呢？

文人的武器，就是这数寸之毛笔了。有了好笔，写出的文字，得心应手，龙飞凤舞，豪气干云，壮志映日，的确精妙。那是何等的潇洒与灵秀呢！

有了好笔，的确可以写出好字来的。笔者写字三十年了，可惜没有一枝好笔，就连钢笔也总是不称手。所以，有时候人家来让写字，只好直言自己不会写字。

后来，到了那有好笔的地方，看着大家都在挥毫走笔，也禁不住技痒，竟然也能够写出几个好字来。

　　也许，那真正的大师是不在乎笔的，就是我们这些半路上出家的人才在乎这笔的好坏的。

但是，为文作字正是我辈文人的毕生事业，我们怎么能够不重视呢？唯一陪伴我们的就是那一管寸笔，所以一定要珍惜。

否则，用上一只二三元钱的笔来，实在对不起我们自己的事业，也就对不起我们自己的心灵了。为了能够得到一只好笔，哪怕是重金贵值，也是要弄到手里的。
　　总之，人既然从事了一种事业，那就应该珍惜自己的工具。

因为工具是人手的延伸，又是人心的延伸。既然是我们自己的心灵所凝聚，那么为什么不认真对待呢？

　　０７６子规与蝴蝶

□

　　叫月子规喉舌冷，
　　宿花胡蝶梦魂香。
　　凄惨沉酣不动情，各极花月之致。

□

　　［述论］

声声凄惨，呼唤着远行的人们："不如归去！"所以才叫做子规，就是要规劝你回家去，不要外流浪。□但闻子规啼夜月，愁空山，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使人听此雕朱颜！□
在那明月的夜晚，只听得那子规声声，就如李白《蜀道难》中说的：

子规又叫做杜鹃，传说是古蜀国主杜宇的魂魄所化。因为他曾经出外打仗，便将国家让给了人，皇后也跟了别人，心理上总是不平衡，永远难以得到安宁。

所以，他幽怨的魂魄便化作了杜鹃鸟，不停地叫，不停地劝人不要像他那样远行，以至于造成大错而悔之不及。
杜鹃成了诗人表现万般忧愁的象征。□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
杜鹃叫得喉舌发冷了，还是要叫；叫出了血，还是要叫。就是那句："杜鹃啼血猿哀鸣。"李商隐也说过："望帝春心托杜鹃。"秦观则说：

那住宿在花蒂里的小蝴蝶，睡的真沉，竟然还做着梦，香甜得仿佛梦见了他心爱的王妃。所以，这蝴蝶被称做虫中的才子，依偎着佳人而眠，真是幸福无比了。
那么，这里做梦好睡在那花丛中的蝴蝶，是不是梦见了庄周，或者是我们大家中的某一位，亦未可知了。□庄生晓梦迷蝴蝶。□
庄子在《齐物论》中说过自己梦见了蝴蝶，而且幻化成为了一体，最后他不知道自己是蝴蝶还是蝴蝶是自己。又应了李商隐的另一句诗：
　　不管怎么样，杜鹃尽管啼血凄惨，蝴蝶纵然睡梦酣畅，但有一点，他们好似有情实无情。

正因为它们都不动情，所以才能够长期如此，数千万年如此！才能够得到那自然界中的花儿和月亮的最佳妙趣。

听到杜鹃叫而联想到啼血的是人，看到蝴蝶眠花而联想到风流的也是人。所以说，痛苦与幸福都只是人自己的感觉而已，与大自然的任何事物并无真正的关系。

当人们也能够像杜鹃与蝴蝶一样，鸣叫而不知痛，眠花而不知乐的时候，岂不也就是最最幸福的人了！

　　０７７饱眼与空华

□

　　海市蜃楼，奇观总属乌有。
　　因知天下饱眼之物，色色空华。

□

　　［述论］

海市蜃楼，也即是海中的城市或者由蜃气所幻化出来的楼阁亭台，乃由折光而在滨海地区所形成的城市幻景。

古人早知此为幻景，但却误认为是叫做蜃的大蛤蜊所吐气幻化出来的。但不管怎么样，古人都已经把它当成了虚幻的东西。

海气折射，或者把地上的某个地方映照了过来，或者是自然形成的光景，都是很壮丽的奇丽景观，完全超越了世间的实际。所以作者会说，天下最壮丽的奇妙观瞻都是子虚乌有的。

子虚、乌有乃是汉代司马相如《子虚赋》中的两个人物，子虚就是说你是虚的，乌有就是无有的。由这两个人名，就可以知道司马相如的赋表现的是一场虚幻而已。
空花不实，总是一种幻景。谁执着了它，谁就无法走进真实的生活，并且会遭到彻底的失败。所以不能执着。□此无名者，非实有体。如梦中人，梦时非无。及至于醒，了无所得。如众空华，灭于虚，不可言说。□
由此可见，天下那些能够让人饱眼福的东西，无论是什么，其实都是虚幻而不实的。就仿佛那虚空里的花儿一样，完全是一种妄想幻景而已。《圆觉经》中说道：

艺术家们为了让人类生活得好一些，自在一些，便创作了许多的文学艺术作品，让人们去欣赏。这些诗歌文章、电影小说，的确塑造了一个一个的感人形象，让你流连忘返，失魂落魄。

就因为他们都是虚幻的，都是艺术家们所创造的作品，不是真正的人生实际，所以才会感人至深，铭心刻骨。

明白了世间事情皆是幻，更不要说这幻中的人类所塑造的环境与人物了！岂不是幻中幻了！
既然是幻中幻，就不该去执着。
或者说，把生活看透了，仿佛是一场幻影，游戏其中，也就真正地得到了自由。
０７８月影与清风

小窗偃卧，月影到床：
或逗留于梧桐，或摇乱于杨柳；
翠华扑被，俗骨俱仙。
自从竹里流来，如自苍云吐出；
清送素娥之环佩，逸移幽士之羽裳。
相思足慰于故人，清啸自纾于长夜。

［述论］
清闲无事，仰卧在小窗之中，皎洁的月亮来到了床前。

那月光时而逗留徘徊在梧桐树上，时而又摇晃散布在长杨垂柳间；照射过来，竟然把那些梧桐与杨柳的翠绿光华，都送到了自己的盖的被子上。
仔细看看，自己这一副凡夫俗子的骨头，都换成了仙风道骨，无比清高了。

看看那月影，自然而然地从那竹林中流了过来；清爽的风儿，送来了月中素娥那环佩叮当的妙音，岂不就是杜甫那句“环佩空归月下魂”的意象！

又好似从那青苍的云片中吞吐而出，随着清风飘逸过来，给那幽隐的高士做了羽毛的衣裳，这都是那多情的明月之所为。
明月之来，无非是要看看故人，又使这故人得到清赏自然的雅趣。
但是，自己毕竟只是自己，明月纵知我心，却又解释不了自己的忧愁和恼恨。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当然，也只有这位无所不在的月朋友，真有那侠肝义胆，为我们远方的故人传递着真诚的相思和安慰。苏东坡说过：
所以，我也只有对月长啸，在这漫漫的清夜里来排解自己的幽怀！

真正的幽静，是无所牵恨的，明月清风正好不用一钱买；无私忘我，自然而然，又何必去恼恨呢？

０７９清骨与清态

清于骨，令见者形秽，如侧珠玉；
清于态，令见者色沮，如坐针芒。

［述论］

一个人如果连自己的骨头都是清雅的话，那么就一定会让那些看见自己的人感到自惭形秽，就好象一个鱼目混杂在那真正的宝珠美玉的旁边一样。

当然，如果这是一个正常的，而且有羞耻心的人，那种感觉自然不会好受。但是，如果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恶棍，想鱼目混珠来牟取不可告人的利益，那就另当别论了。

一个人如果连自己的态度也都清雅而无一点俗气的话，那么就一定会让见到他的人感到神色沮丧，就好象坐在那针做的毡上被扎得难受的那种感觉一样。

当然，这也得是那种有羞耻感的人能够做到的；无耻之人是根本就无动于衷的。他们甚至还会想出来什么鬼主意要来加害那些比他们好的人，以满足他们自己的嫉妒之心。

就像屈原说的那样，举世皆浊我独清，举世皆醉我独醒。天下都昏昏的时候，我自己却独醒独清，那种感受将是十分地悲哀。
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
就如同陈子昂那样，会孤独寂寞到无人知己，只能站在那幽州台上徘徊无聊，呼唤着千古的知音：
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泣下。

骨清好，态清更好。关键是尘世污浊，容不下啊！所以屈原活也活不下去，只能投江自沉！或者说是被人陷害也吧，都说明这个世界上不容许太清醒的人！
所以，连那觉醒了的佛菩萨，也要饥来吃饭困来眠，反而会与凡夫俗子没有什么两样的！
０８０真心与实论

习俗以假遇假，真心相索，则面目辄移；

语言以讹传讹，实论相参，则是非争起。

[述论]

天下都拿假心假意来相对的时候，那么真正的心意却反而会成了假的。假做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

世俗的习惯，总是用假来对付假，你假我也假，而且正如《红楼梦》太虚幻境中的那副对联说的：

你如果去用真心来对待天下的人，大家都会说你是白痴；或者说，当你想要求每一个人都像你一样拿出一片诚心来的时候，每一个人可以说都会改变了面目。

正是因为这样残酷的现实，人们才会说：

逢人只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

还说道：

画龙画虎难画骨，知人知面不知心。

而且，我们的领导们或者大人们也一直在教导我们要说假话，不能说真话。

如果说真话，那就叫做政治上的不成熟，天真幼稚，难成大器。所以要学会掩盖自己的真实目的，让人莫测高深，才能够与人交往，并且变得成熟起来。

说到语言，本来是人类相互交流内在感情的工具，是人类之所以成为人类的重要标志。但是随着文明的发展，人类语言的艺术越来越被运用到了极点。

什么一语双关，指桑骂槐，借东喻西等，无所不用其极，使人们越来越无法真正地了解对方的意图了。

而且，社会也越来越鼓励人们传说假话，人们都生活在一片虚假的面目和伪装的应酬中，早已忘掉了真正的自我。如果有人要说一句真话，提出一个真实的观点，那么就会引起无数的是非之争来。

因为大家都已经适应了这种虚假的生活方式，而且都以为这就是真正的生活。所以，只要有人要我们改变这种方式，而换取一种正确的最佳的生活方式时，我们不仅不会相信，反而认为他们是在胡说八道！

没有办法，这就是黄钟毁弃，瓦釜雷鸣的现实！

当然，谁都说真话，而没有尔虞我诈的社会，将是我们最美好的理想归宿，才是值得我们努力奋斗的。

如果说我们人类的始祖因为发明了语言而得到了进化的话，那么我们这些后代的责任就应该是真化我们的语言，去掉其中的虚假部分，让人类活得更像个人类样！

０８１偏锋与王师

今之人品文章，俱操偏锋，王者之师总难取胜。

故予欲得奇兵以卧鼓，不事刁斗以镇营。

[述论]

现在的人品评文章，都操持的是偏锋而不走正格，所以那些遵循王道仁义的正义之师却往往难以取胜。就因为现在的人心眼多乖张，行事多曲折，所以文章也成了人类生活的反映。

的确，人们所追求的生活方式不同，那么他们自己对于文化的选择也自然有所不同。

古人作文章讲究古高有道，目的是在传道，教人学好走正路，所以重道不重文，或者少重文而重在道。

现在的作者本身就不知道道为何物，他自己也不是个圣人贤者，如何能够去教导人生活呢？所以，他们也只能以偏锋取胜了。

偏锋就是次要的地方。比如说，文章是要传道的，道也就是主题，是文章中要表现的主要方面，而艺术手法等外在的东西才是次要的方面。

在这两个方面中，有一个主要的和次要的矛盾需要解决。古人的目的不是作文，而是用文章来传播大道，讲述人生观和世界观，所以只是“词达而已矣”，不在乎雕琢词句。

今人不同，他们本身到底是在传道或者是在卖文糊口，这关系到很多方面。因为有工资好拿，稿费好挣，所以只要能够谋利，他们怎么都能够写，怎么都能够取胜。

反而，那些真正传道、授业而解惑的至文，却得不到赏识了。难怪古人会感叹世风日下，人心不古，斯文扫地了！

及出击胡，而广行无部伍行阵，就善水草屯。舍止，人人自便，不击刁斗以自卫，莫府省约文书籍事。然亦无斥候，未尝遇害。也就是说，他不想用什么稀奇古怪的方法去炫人眼目，而是

要一老一实地把文章的主题表现出来。□
吴从先有什么办法呢？他也只能够出以幻想，希望有着一队出奇制胜的兵马，仰卧高床，击鼓传令。不需要半夜击打刁斗，而能够镇压兵营，筑固堡垒。《史记?李将军列传》云：

这种想法是可以的，可惜世人只爱看热闹。越是荒诞离奇的事情、谲诡怪艳的情节，就越是爱看。越是那表现真理的着作，越是没有人看，怎么还能够希望得到好评呢？

在天下人都喜欢偏锋的时候，你却要宣扬王师风格。那真有点像那春秋时代的宋襄公一样，会败在那不仁不义的小人手上！

０８２落落与欣欣

落落者难合，一合便不可分；
欣欣者易亲，乍亲忽然成怨。
故君子之处世也，宁风霜自挟，无宁鱼鸟亲人。

［述论］

人的秉性天赋不同，所以造成了个性的差异以及处世方法的不同。而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所以同类的相聚和认同，就叫做声气相求。

那些落落寡合的人，离群索居的人，正是因为没有知音同调的缘故，才使他们宁可甘于寂寞，也不降低自己的标准。

但是，一旦遇到了知己同调，那种结合真正地如胶似膝，难解难分。就是因为难得，所以才会珍贵千般。

而那些欣欣向荣的人，左右逢源的人，正是因为谁都是知音，所以也就没有什么区别了。对你如此，对别人也是如此；今天很亲近，明天可能就会疏离。

这样的人如鱼游春水，到处可以栖息，决不会执着于一个人。所以，在关系到个人利益的时候，很可能成为仇怨。就是因为易得，所以才会易失。

所以，君子处世，宁可以承受风霜的千磨万击，也不会像那鱼儿小鸟一样地依偎在人家的旁边卖唱追笑。

风霜自挟，傲骨不群，自然会有君子闪来引为同调。就是没有知音，他也一样地傲然挺立，杰然出群。
鱼鸟亲人，纵然得宠，但稍有不慎，便会结怨成仇，自讨没趣！
思想境界不同，处世方法不同，人生的妙乐也就不同了。
此条被收入《小窗幽记》，读者可以参看。

０８３心肠与肝胆

语曰：“文生于情。”
宋广平铁石心肠，梅花一赋，从何得来？
因知情致之语，别有一副肝胆。

［述论］

人们常说：文章来自于诚挚的感情。感情越深，那么文章就越优秀。
意思是说做人的品德与其作文的风格大相径庭，所以难以理解。□余尝慕宋广平之为相，贞姿劲质，刚态毅状。疑其铁石心肠，不解吐婉媚辞。然睹其文，而有《梅花赋》，清便富艳，得南朝徐庾体，殊不类其为人也。□
说到这一点，那唐代的名相宋景，为人刚直，不畏权势。封为广平郡公，故称宋广平。曾经作过《梅花赋》，文辞清丽，婉转动人。所以皮日休在《桃花赋?序》中说道：

其实，这样的情形很多，比如欧阳修的为人，刚正不阿，秉公清廉，但作起香艳的词语来决不亚于柳永。

所以，竟然有人怀疑是有人为了破坏欧公的名望，才作些清艳的词来陷害他。这也倒未必。人的性格有着多重的因素，政治与生活或者感情并不完全是一回事。

就如那闲雅到了极点的陶渊明，照样会写出那让人起疑心的《闲情》一赋；高洁如那“独钓寒江雪”的柳宗元，也会写出有诲淫之嫌的《河间传》。这在一个人来说，是并不矛盾的。

庄子曾教人废除聪明和欲望，但自己却照样娶老婆。娶老婆与谈哲学和人生并不矛盾，而且还是人生的最佳典范哩！

照吴从先的观点，这政治上的铁石心肠是一副，那感情趣致又在人体内的另一副肝胆上。这就把人的精神分裂开来了，也大可不必。
因为人的精神世界，乃是世界客观外在的反映。有什么样的生活，就会有什么样的心理。

食色，性也；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这些千古的祖训都是不可磨灭的。

０８４无寄与有怀

委形无寄，但教鹿豕为群；
壮志有怀，莫遣草木同朽。

[述论]

人的身体很重要。没有身体，也就没有了生命，所以谁也不能没有这个肉体。
是的，人类的幸福也是因为有这个身体，痛苦也是由于有这个肉体。吾之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
但是，就是因为有了这个肉体的物质，才使得人生感到无限的痛苦与烦恼。就连那个伟大得不能再伟大的智慧大师老子，也有这样的感受：

有了它，就得去糊口蔽体谋衣食，就会出现许多的竞争与奋斗，就会有得失与荣辱，有苦乐与悲欢。等到没有这个肉体的时候，那还会有什么烦恼与忧愁呢？

然而，谁都不能没有这个肉体，又怎么才能没有这个肉体呢？

庄子提出过“堕肢体、黜聪明”的办法，但这堕也好，黜也好，主语都是我们自己。
身体不是自己的，是天地给我们赋予的形体，所以是由天地管着的。舜曰：“吾身非吾有也，孰有之哉？”曰：“是天地之委形也。”
可见，要去掉这个肉体，并不是说不要这个物质，而是说我们自己的心理上不要把这个生理物质当做一回事情。所以，他在《知北游》中说道：

我能够把它寄托在什么地方呢？自然是寄托在天地之间的了。

天地之间的万物与我的形体都一样，都是上帝的杰作，所以都是平等的。那么我们为什么不可以与那麋鹿猪狗在一起呢？

这个臭皮囊的确是不能把它看得太贵重的。看得贵重了，就会引起纠纷，从而不得安宁了。肉体虽然可以与万物同类，但我们的精神却是超越万类的。

人之所以为人，就在于这一点点的精神。人有精神，就可以虽与万物同生，而能为其灵长。所以，人要有凌云的壮志，胸中要有超然物外的志向和趣致。
人有人的乐趣，但也更有人的难处。克服了难处，方显得人的伟大了。人生则有四方之志，岂鹿豕也哉常聚乎！
如果说要做一个真正的人，那就不要让自己与草木一样地白白枯朽，叫做那人活一世，草木一秋。所以《孔丛子?儒服》云：

０８５卖花与折柳

春归何处？街头愁杀卖花；
客落他乡，河畔生憎折柳。

[述论]

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
春天到底回到哪里去了？谁也不知道，但那些惜春的人们却想知道那确切的消息。辛弃疾曾在《摸鱼儿》词中写道：

惜春长怕花开早，何况落红无数！
春且住，见说道，天涯芳草无归路。
怨春不语。
算只有，画檐蛛网，尽日惹飞絮。

春天回到哪里去了？人类只有猜测，只有替春惋惜。

但是，一夜春雨过后，只听得那街头深巷里，到处都是那卖花的声音。

花就是春，春就是花，春被折下来卖了，能不让人生愁吗？

陆游的《临安春雨初霁》诗中云：

世味年来薄似纱，谁令骑马客京华！
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

做客的人，更是有家无归处，所以看着春天归去而心中生愁。

古人不像今天的人，我们有着比较先进的交通工具，所以再长的路，也不过数日可达。

古人人远行，交通不便，就连那邮传也不发达，有时候经年也没有消息。生死未卜，长相挂怀，动辄数年，所以才会重离别而长相思。

翻开古人的诗词歌曲，所吟唱的几乎都是那悲欢离合的文字，就是这个道理。

临别的时候，为了表达思念，送行的人总要折下柳枝来送别。大路旁边多种柳，尤其是那男女相别之时，委委款曲，绵绵情丝，都会缠绕在那袅袅垂垂、依依不舍的柳枝上。
春风都知道那离别的痛苦，所以不让那柳条发青。这样也就没有了柳条可折，自然也许就能够阻止游子的离别了。春风知别苦，不遣柳条青！
而且那柳音谐着留字，正能暗蕴挽留之意，所以这折柳赠别就成了一个固定的离别意象。所以李白会说：

就因为如《诗经?采薇》中说的：“昔我往矣，杨柳依依。”这种意象太深刻了，所以他乡的游

客一见到那柳色就会伤心。
谁家玉笛暗飞声，散入春风满洛城。
他之所以憎恨折柳，就因为不愿离别。而且李白的《春夜洛城闻笛》云：
此夜曲中闻折柳，何人不起故园情！
就因为这笛中的《折柳》曲，使人们想起了自己的故乡。
不想故乡的时候，那些不能归家的人则完全可以把他乡当故乡，生活得还会好一些。
一旦勾起了对故乡的回忆，那就会更加痛苦，所以会无比地憎恨那《折柳》曲。
这是用反语在表现对于故乡刻骨铭心的思念。

０８６音乐之感人

雅俗共倾，莫如音乐。
琵琶叹于远道，箜篌引于渡河；
羌笛弄于梅花，鹅笙鸣于彩凤。
不动催花之羯鼓，则开指云之素琴；
不调哀响之银筝，则御繁丝之宝瑟。
磬以云韶制曲，箫以天籁着闻。
无不入耳会心，因激生感。
今也冯谖之铗，弹老无鱼；
荆轲之筑，击来有泪。
岂独声韵之变，抑也听者易情。

［述论］

能够让雅俗共赏，倾倒不置的，什么也比不过音乐了。音乐是人类的创造，也许连上帝在造人的时候，都没有想到过人类会如此聪明，以至于发明了这样的艺术！

人类从自然中的天籁得到了灵感，把各种声音组合起来，达到了无比灵妙的程度，创造出各种各样的美妙音乐，让人动情，让人陶醉，让人的心灵得到不可思议的享受。

也可以说，音乐最能够感人，正是那大自然对于人类聪明和智慧的报答。因为音乐所表现的是人类心灵深层的感情，而它所作用的对象也是人们的心灵深处，要拨动的是那心中的琴弦，心心相印，乃至于共鸣，所以才会感人至深。

而且，音乐与人亲密的关系，人们借音乐来表达自己的心怀，构成了丰富多彩的音乐文化，影响着千古的人们。
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自有村。
汉元帝的时候，匈奴呼韩邪单于要求美人做阏氏，结果宫人王昭君被选中前往。但“昭君不惯胡沙远，但暗忆江南江北”，只好把自己的相思都表现寄托在琵琶当中。杜甫的《咏怀古迹五首》之一说道：
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冢向黄昏。
画图省识春风面，环佩空归月下魂。
千载琵琶作胡语，分明怨恨曲中论。
正说明这叹于远道的琵琶，是分外感人的。
《箜篌引》者，朝鲜津卒霍里子高妻丽玉所作也。子高晨起刺船，有一白首狂夫，披发提壶，乱流而渡。其妻随而止之，不及，遂堕河而死。于是援箜篌而歌曰：
箜篌也是一种似瑟的乐器，七弦。古调有《箜篌引》，《乐府诗集?解题》曰：
公无渡河，公竟渡河！
堕河而死，将奈公何！

其声凄怆，曲终亦投河而死。子高还，以语丽玉。丽玉伤之，乃引箜篌而写其声。闻者莫不堕泪饮泣。这箜篌所表现的也是哀怨的主题。
一迷迁客去长沙，西望长安不见家。
笛子出产于古羌族，笛曲中有《梅花落》。李白《与史郎中钦听黄鹤楼上吹笛》诗云：
黄鹤楼中吹玉笛，江城五月落梅花！
笛声让人思家，《梅花落》真得让那梅花落了。
王子乔者，周灵王太子晋也。好吹笙作凤鸣。
笙是一种管乐器，竹制而呈鹅黄色，因而称做鹅笙。刘向《列仙传》中载：
羯鼓也是古羯族人的鼓乐器。唐玄宗就爱击羯鼓，让杨贵妃作霓裳舞。据南卓《羯鼓录》

记载：有一次，唐玄宗在内庭临轩击鼓而庭下柳杏正在发坼开花，高兴之余，他对宫人说道：
此一事，不唤我作天公可乎！
他击打羯鼓，竟然能够让柳杏花发，岂不是催花之羯鼓呢?
一奏之，有玄云从西北方起。再奏之，大风至，大雨随之。
琴声悠扬玄远，的确有王者之风，所以古人特别重视。晋平公曾经强令音乐大师师旷弹琴，据《韩非子?十过篇》云：
这琴声可以感动云雨，干预造化。
帝召(桓)伊饮宴，(谢)安侍座。……奴既吹笛，伊便抚筝而歌《怨诗》：
筝音激越，更加感人。《晋书?桓伊传》载：
为君既不易，为臣良独难。

忠信事不显，乃有见疑患。

……

声节慷慨，俯仰可观。安泣下沾衿。

就是说的这个意思。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

宝瑟与锦瑟同类，繁丝是弦多，《周礼?乐器图》云：“饰以宝玉者曰宝瑟，绘文如锦者曰锦瑟。”李商隐《锦瑟》诗曰：

磬是一种击打乐器，多用在庙堂祀，或者庄重之处，其声清脆而典丽。宋代的燕乐便有一部叫做《云韶》，主要由磬等演奏的。

箫的声音比较接近自然，所以有自然的箫声的说法，就如同那天籁一样。籁也就是箫一类的乐器，而大自然中的各种孔窍，随风发出来的声音的确与之相类。

总之。这些琵琶、箜篌、羌笛、鹅笙、宝瑟和磬、箫等乐器所弹奏出来的乐声，都能够入人之耳，会人之心，激荡生感，移情化意。所以，人们离不了音乐，多少人为了音乐的出神入化，付出了毕生的心血！

但是，时代变了，人们的要求往往不是那些古老的乐器能够表现的。从中国古人的简单乐器，而到了今天的复杂乐器和金属乐器、电子乐器、电脑乐器，一切的乐声都发生了变化，从而提高了人们的欣赏力。

不过，任你乐器再怎么现代化，但任何一种乐器都不可能取代其他的乐器。

冯谖弹铗，而主人能够理解，并且加以提拔，正表现了音乐的力量。左右以(孟尝)君贱之(冯谖)也，食以草具。居有顷，倚柱弹其剑，歌曰：“长铗归来乎，食无鱼！”左右以告，孟尝君曰：“食之，比门下之客。”居有顷，复弹其铗，歌曰：“长铗归来乎，出无车！”左右皆笑之，以告，孟尝君曰：“为之驾，比门下之车客。”

你看那音乐的魅力是无穷的，齐国孟尝君的门下有位食客叫做冯谖的，他曾经用剑来击弹出乐声来为自己鸣不平。《战国策?齐策》载：

其声音之悲感，的确能够动人心弦，催人泪下。高渐离击筑，荆轲和而歌于市中。相乐也，已而相泣，旁若无人者。……至易水之上，既祖取道，高渐离击筑，荆轲和而歌，为变徵之声，士皆垂泪涕泣。

荆轲曾为燕太子丹行刺秦王，虽然天不灭秦而遭到失败，但壮士之举，令千古景仰。《史记?刺客列传》载：

这种音乐的艺术魅力，难道仅仅是声音的变化所造成的吗？非也，还有一个更加重要的因素，那就是听众自己的感情作用。

我们把自己的对人生的感受同那些音乐的音符进行了联想的对接，自然也就丰富了音乐的感染力和影响力。

正是人类的这种文化投入，才使得各种各样的音乐都具有了无比震撼的力量！

０８７良缘与知己

良缘易合，红叶亦可为媒；

知己难投，白璧未能获主。

[述论]

只要是良因缘，自然千里可以来相会，所以那一片红叶也可以做个媒人。这里用的是唐宫女题诗于红叶上，竟然日后成了媒人而得结良缘。

真正的知己之人，是难以找到的，你再赤诚的心往往也会被委屈。所以那再无价的白璧，也遇不到真正的识主。这用的是楚国的和氏璧故事，和氏屡次冒死而荐璧，竟然都无人赏识！

人世间的事情就是这样，叫做造化弄人。在造化的面前，人类简直是无能为力的！

此条已收入在《小窗幽记》中，读者可以参看。

０８８蕉鹿梦与蠹鱼癖

梦如蕉鹿，不拟薪者之藏；

癖似蠹鱼，专食神仙之字。

[述论]

《列子?周穆王》中记载：

这就是蕉鹿梦的典故。自己做的事情，连自己都忘了。但总得有个解释啊，所以就只能说是梦了。

郑人有薪于野者，遇骇鹿，御而击之，毙之。恐人见之也，遽而藏诸隍中。覆之以蕉，不胜之喜。俄而遗其所藏之处，遂以为梦焉。〖ZK)〗

得到的时候高兴，失去的时候一定会很痛苦。但是，能够把失去或者得到的东西，都看做是人生的一场梦，那么也就不会为这些得失而痛苦了。这位郑人的确高明。

蠹鱼是书中的虫子，专门吃书，缺文少句的，害得读书人读起来艰难无比。

作者觉得自己所做的梦，都是那蕉鹿一样的，得得失失，毫无意义。因为他的目的不在于尘世的功名利禄，早已将得失制之度外，所以对那些得到的东西也不会加以珍藏。

得了就得，无所谓喜；失了就失，亦无所谓忧。潇潇洒洒，只图得个人生痛快就行了。

至于一个文人，这精神生活是不能没有的，而且还是越丰富越好。既然识字，那么不读书却是绝对不行的。一天到晚看书学习，就像那书中的蠹虫一样。

只不过一个吃的是物质的文字，一个吃的是文字里所表达的人生哲理。他喜爱吃的文字并不是什么世俗功名利禄之事、悲欢离合的儿女私情，而是神仙所写的文字。
由这一条，可证他后面所说的《道藏》乃是精华中的精华，并不是没有根据的。
０８９可与人言与不得意事
可与人言无二三，鱼自知水寒水暖；
不得意事常八九，春不管花落花开。
[述论]

可以跟别人说起的话也没有两三句，因为像那水中的鱼儿一样，它们自然知道那水是寒的是暖的，又何必让我去说呢？

自己心中感觉到不得意的事情，却常常会十有八九都是的。你不得意或者得了意又能够怎么样呢？心中再难受也是没有用处的。就像那大自然中的春天一样，你那花再开再落，与她都没有任何关系。

《老子》说过："天地以万物为刍狗。"是的，天地上帝把人，把万物当成了什么了呢？还不如那一把稻草绑成的小狗哩！
所以，任你悲，任你喜，那上帝都会无动于衷的。那我们又何必再自己折磨自己呢？

话不投机半句多。人们说话的目的，是要表达自己的感情或者想法。表达的目的又是要人能够接受，但是有人就是不会听你说的，就是听了也会无动于衷的。

那我们去苦口婆心地说了半天，还有什么意思呢？想到了这一点，也就不会再去说什么了。
在那无道昏君统治的天下里，你说的越多，罪状也就越大，很有可能连脑袋都保不住。正因为人心叵测，你今天给他说的，也许他明天就会去给你打什么小报告，文字狱又会再次兴起，所以还是少说为佳。逢人只说三分话，未可全抛一片心。
说之不但无益，而且有害，那以何必去说呢？古人一再教导我们：

至于对待老朋友与知己，谁还不知道谁呢？又有什么好说的呢？一个眼神，一个动作，就什么问题都解决了。
一个人能够像鱼儿一样，感觉到了水的寒暖也就足够了，又何必去说呢？
能够像春天一样，随他世事如何变迁，又与我有什么关系呢？
[述论] 天下的万事与万物都是相对立的，有好就有坏，有浊就有清，有贫就有富，有正就有邪。而且正邪自古同冰炭，水火从来不相容。有咏"官清马骨高"而怜之者，曰："物犹如此，人何以堪？"余曰："人甘如此，物何以堪？"０９０官清马骨高
得意不得意，都只是我自己的一种心灵感受，又何必苦自己呢？

古代那些当官的，的确有千载流芳的清官大老爷，如那包青天、海青天、杨震、于谦等，真让人感动。

清官之所以清，则是因为早已把自己的私心私利置诸脑后，而一心一意为百姓服务。替人操心的人自然身体会瘦削，不会肥头大耳的。
的确，马的骨头都已经高耸，足以说明挨饿而吃不饱，那么主人的境遇自然也就可想而知了。
民为国太清廉，马骨高耸入云天。
把自己的一切都贴在了百姓身上，自己还能够剩下什么呢？不仅自己吃不肥，就连自己的家人或者仆从等也不会肥的。所以就有一句诗非常形象地表现了清官的清：
枯藤老树昏鸦，小桥流水人家。
读了这样的诗句，看到了这马都瘦成了这样，那么主人怎么能够忍受得了那种清瘦呢？也就是说，马瘦人更瘦。马致远的《天净沙》说：
古道西风瘦马。
马尚如此，真是人愁断肠了。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

但是，吴从先在此基础上更翻出一层：的确，人是自己要瘦的，自己要做清官，不愿损百姓而肥一己之私。
做清官是他自己甘心情愿的，所以再苦再贫，对他来说是无所谓的。

但对于一匹马来说，它自己又没有人的意识，也没有要做大英雄和清官的思想，却要叫它跟着自己挨饿，就受不了了。或者可以说，这是对待动物的一种虐待！
这是通过反话，来突出清官的难做与高尚！
０９１天地不爱宝
天不爱宝，万象昭回；
地不爱宝，万物绮错。
锦字奇文，何独为人所秘？
[述论]

青青苍天，不吝啬自己的珍宝，所以让万种星景宿象在天空中放射着光芒，不停地运转；厚厚

大地，不吝啬自己的珍宝，所以让万种奇物异类在地面上呈现着锦绣，不停地繁衍。

人与天地鼎足而为三，称为三才。人得天地灵秀之气，才有万物灵长之称，而为天地间之主人。可以说，人类孕日月之精华，而育天地之灵妙，应该说是天地之子。

人自称为天子地女，那么应该以天公地母为榜样。天地无私，而万象明明挂在天上；大地无我，而万物重重生在地上。
　　没有空气，没有阳光，没有月气，没有流水，哪里还有万物？哪里还有人类呢？

然而，人类却为了自己的一己之私，不停地征服着大自然，掠夺着自己的天公地母，消灭残害着万物及自己的同类。
　　终究会有一天，人类会毁灭在自己的手里！真正叫做人不为己而天诛地灭。

这且不说，就说是那几个锦绣的字句和奇妙的文章，我们的人类却为会么要那么珍惜吝啬，而不愿拿出来供大家欣赏呢？

其实，不仅仅是几个文字，就连我们自己的真正面目，我们都是不愿意拿出来示人的。每天我们呈现在世界上的，只不过是经过伪装了的假面而已。谁能够见到谁的真正面目呢？

不要说别人见不到我们的真正面目，就连我们自己，又有几个能够真正地知道自己的真正面目呢？
　　天地不爱宝，所以无物而不是珍宝；
　　人类珍爱宝，所以无宝而不为尘土。
　　天地不爱宝，所以能够万劫而不坏；
　　人类珍爱宝，所以只能一世而速灭。
［述论］高高地飞翔在天上的鸿鹄，振荡着那玄远的声音，真让人联想到那天边的神仙真人模样。□高鸿振远音，天际真人之想；潜虬媚幽姿，竹林贤者之风。□０９２高鸿与潜虬□
　人能够效法天地自然，即可以与天地共存，与日月同辉。
　　深深地潜泳在水底的虬龙，献媚着那幽雅的姿态，真让人感觉到那竹林里贤者逸士风范。
　　神仙潇洒出尘，超然世外；高鸿鸣翔，正在那仙界九霄上。
　　贤者萧散飘逸，不拘凡俗；潜虬幽媚，在在那海底龙宫里。
　　仙界龙宫，自由无碍；没有牵挂，没有压迫，多么地自在和幸福啊！

人间的污浊，险恶的机关，诱人的陷井，随时都会让人掉下去而不能自拔。生存在这个世界上，叫做如履薄冰，颤颤兢兢。
　　怎么能够长出一双鸿鹄翅，高飞上九天，摆脱尘世险罗网！
　　如何能够具有一条虬龙身，沉潜入深渊，逍遥海底水晶宫！
［述论］王百谷有诗说：知识分子的命运浅薄，就好似那人家的小妾一样；当朝宰相是爱怜人才，并不是为了要当什么官。□王百谷云："书生命薄还同妾，宰相怜才不为官。"何仙郎云："憔悴似怜春恨妾，凄凉还泣夜啼乌。"予曰："命薄千金空买赋，才高只眼冷窥人。"意偶相合，而生致各从所安。□０９３命薄与才高□
世路多艰，但能够像那高鸿一样，潜虬一样，则总是自由的。
被贬逐的臣子与那弃妇妓女没有什么区别。□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历代的知识分子都是薄命的，而小妾的命运总是得不到公正待遇的。就像那白居易《琵琶行》中所说的那种感受：

而那当朝的宰相尽管看着这书生命运浅薄，便要尽着自己的力量来保护他们了。但是，凭你再怎么爱怜才子，但却又怎么能够改变现实呢？

何仙郎有诗说：自己的憔悴，好似在怜惜那春天里满腔愁恨的小妾；心中的凄凉，还是在替那夜半啼叫的乌鸦涕泣伤悲哩。

自己的心灵因为多情善感，慈悲不忍，所以才会替人家的小妾感到憔悴，替那惨叫的乌鸦觉得伤心的。

吴从先自己的诗句则说：自己的命运浅薄，纵然花上他千金万银的买上一篇《长门赋》，也只是徒然而无用的；自己的才华清高，容不得俗物上心，便睁起那一只眼来冷冷地窥视着世人！

这就是认命却又不服命的人生态度。命既如此，那就认他；但此满腔才华，却不能白白地浪费了，就留下那一只眼来冷窥人吧！
　　这三家的意思偶然相吻合，但是对人生的看法还是不一样的。
［述论］沾泥带水的拖累，其病的根源在于一个留恋的恋字。□沾泥带水之累，病根在一恋字；随方逐圆之妙，便宜在一耐字。□０９４恋字与耐字□
不管看法一样不一样，都还生活得可以，叫做各安其所，顺其自然。
　　随方就圆的妙处，其占的便宜在于一个忍耐的耐字。

干什么事情都拖泥带水，当断不断，反受其乱的，就是因为心中有所牵挂，所以什么东西都放不下。

放不下的，也就自然被背在了心上，到处牵缠，越缠越多，最后肯定是解不开的，烦恼也就随之而来了。

如果能够断除了这个恋字，对待任何事情都可以提得起而放得下了，然后则却真正地得到了万事万物。

有些人不明白，总以为心中想着这个事情，就算是占有了。其实不然，操心的越多，往往会得不偿失。
明白了这个道理，生活得也就潇洒了。□有意栽花花不发，无心育柳柳成荫。□
反而是那些不动心挂念的，却真正成了自己的所有，正是古人说的：

人最大的特点，就是能够适应自然或者社会。只有适应了，才能够掌握它，并且加以发展。

但有的人就是不适应这个现实，就是要与那现实或者客观规律做斗争。结果是斗来斗去，受到损失的还是人类自己。

就连动物都有适应自然环境的能力，比如老鼠吧，一旦它们发现了什么东西不能碰的时候，很快就会把这样的信息遗传给下一代。只有这样，它们才能够生存下去，而且越来越多。人类为什么就是要重蹈一次又一历史的覆辙呢？

一句话，就是人不能够忍，容易被人激动起来。一旦激动起来，也就不会再认真地思考，往往会上当受骗，被人所利用。或者说，等到真正明白道理的时候，往往已经悔之晚矣了。
　　如果能够遇事忍耐一下，仔细地动动脑筋，想想前因后果，也就不会莽撞了。
　　兵来将挡，水来土淹。你方的来我就随方，你圆的去我就就圆。
　　顺着那规律走，自然就不会上当受骗或者铸成大错了。
□　　此条收入《小窗幽记》，可以参看。
□　　０９５全美与至污
　　事到全美处，怨我者不能开指摘之端；
□　　行到至污处，爱我者不能施爱护之法。
　　［述论］
　　事情做到了十全十美的地步，那些埋怨我的人也是不能批评揭发我们什么过失的。
　　品行达到了至污至浊的地方，那些热爱我的人也是无法帮助爱护我们什么好处的。

在我们的周围，一定有着敌人和友人，好人和坏人。你把事情做好了，坏人也就挑不出什么毛病的；你的德行有了问题，好人也帮不上你什么忙的。

也就是说，世间的一切事情都在于我自己的心灵和行为。只要我自己的心灵安宁，行为正常了，我就把我自己的力所能及的事情做好了。别人帮不帮我，是他们的事情，帮不帮都是无所谓的。

但是，一旦我自己把我自己推到了与人类大众相违背的地方，那么就是我再好的人也是无能为力的。

因此，最关键的是把自己的人做好。自己把自己放在了那最污垢的地方，谁还会来这里帮我们呢？
［述论］四海天下能够享受那和平幸福，其根本的原因只是在于随顺自然的缘分。□四海和平之福，只在随缘；一生牵惹之劳，止因好事。□０９６随缘与好事□
总之，无论是坏人，还是好人，只要我们自己行为处世正确，合乎规律，也就不会被别人所左右了。
　　碌碌一生落得饱受那牵缠劳苦，其关键的地方只是因为爱好招惹的事情。
　　没事找事，如何能够得到安宁？
　　顺其自然，肯定不会违背天理。

天下万事万物，管也管不尽，理也理不完。就像那丝麻一样，越理越乱，最好就是那快刀斩乱麻！

人生也有限，时光如那白驹过隙，稍纵即逝。如果整天要招惹是非，什么都要操心，什么都要过问，什么都要去干，那么一生将会是一事无成的。
［述论］议论评价先辈，毕竟是那些没有学问的人。在古代，子女不议父母之过的，叫做孝心。□议论先辈，毕竟没学问之人；奖借后生，定然关世道之寄。□０９７先辈与后生□

君子有所不为，方能有所为。一切都能够随顺现实的条件，不要好大喜功，得过且过，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无论到什么地方都会享受幸福了。

同样，对于那些年长的先辈，也是不能够随便议论的。无论他们是好是坏，都不是自己的子女所能够用言语评论的。
老人言是很金贵的，就是因为老马识途。过的桥都比那后生走的路多，怎么能够不珍贵呢？□
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
奖掖后来的人，一定要寄托那有关世道人伦的道理。后生晚来，自然对人间的险恶或者道路都

不熟悉，需要前辈的指点和教导，否则就会跌跤。常有一句话，叫做：

但是，先辈也曾有过年轻的时候，所以也不见得所有的事情都做得天衣无缝，也照样可以被人指点的。

如果说，他们的错误永远得不到纠正，或者永远没有人去总结的话，那么他们所走过的路一定还会再有人去走，亏还是要不停地吃下去。

所以，为了不让后人再吃亏，就应该总结先辈们的得失或者成败，好让后人有个参照，少走一点弯路。

所以，并不能说那些议论前辈的人就没有学问，或者不议论前辈而唯前辈之命是听的人就是真正有学问的人。

反过来说，老一辈人要教育下一代，关键是要教导他们如何把人做好。首先要教导他们，使他们知道那人到底是什么，或者说人跟动物禽兽的区别到底在哪里。

做人应该做的事，也就可以说是一个人；做人不应该做的事，那也可以说就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披着人皮的禽兽。
　　现在的人，越来越不懂得人到底是什么了。
［述论］在尘寰之中，要想物色观赏人物，那就应该注重那些人们最容易忽略的东西。只有到了这个分上，你的鉴赏才会进入玄妙入神的境界。□尘中物色，要加于人所至忽之辈，而鉴赏始玄；物外交游，当勘于心情易动之时，而根器始定。□０９８鉴赏与根器□
人几乎成了一个机器，或者一个钱袋、一条酒囊、一副臭皮。人不知道人是什么的时候，这人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呢？

如果你所追求或者喜好的东西，都是人们所追求或者喜好的，那么最多只能是一个凡夫俗子而已。

如果你想得到与众人不同的感受或者领略，那就得有与众不同的领域或者范围以及不同的观照方法。

别人都在追求名利金钱和富贵荣华，而你则去鉴赏青山绿水和春花秋月。别人的都是污浊的，而你自己的则是清纯的了。只有有了清纯美丽的鉴赏对象，你才能够培养起来更高的鉴赏能力，从而得到独特的审美体验。

你要到那万物之外去与自然的真宰进行交流和游戏，那就首先应该勘破红尘，让自己对于这尘世的污浊之事不动于衷。
　　只有在那最容易动心移情的时候，才能够看出你的本来根器能不能经受得住考验。

经受得住了，你的本性才能够得到真正的清净，才有资格去与那真正的宇宙真宰进行交流和遨游。
　　红尘易扰，情城难破。闯不过人间苦海，自然到不了那极乐彼岸。
　　勘破人间万象，此心不动不移。
　　随心寂静之处，何处不是净土！
　　０９９尘情与气焰
□
　　不为尘情所蔽，才称水镜之才；
　　倘以气焰相高，终倚冰山之势。
　　［述论］
　　如果能够不被尘世的情怀所蒙蔽，才能够称得上是那水明镜物的才子。
　　倘若是要以那嚣张的气焰相高傲，那终究靠着的是如冰山易倒的势力。
夫水者至平，邪者取法；镜者至明，丑者无怒。水镜所以能穷物无怨者，以其无私也。水镜无私，才能够照物无遗，而且不被人怨怒。所以真正能够去掉了私心尘情，用一片公心对待任何事物，自然会得到公正的结论。□
水明如镜，便能够照见万物形容。《三国志?李岩传注》云：

人能够做到像水镜一样，便可以知道吉凶祸福，反映那客观规律，则天下人都可以以之为镜了。
所谓水镜，即是可以让人们从自己的身上看到他们自身的影子，并且能够得到改正和调整，从而做一个好人。□此人之水镜，见之若披云雾睹青天也。□
三国时候，有个与诸葛亮等人齐名的司马德操，就因为心底无私，有德有操，所以才会被人称做水镜先生。《晋书?乐广传》中说过：
(张)彖曰：“尔辈以谓杨公(国忠)之势，依靠如太山。依吾所见，乃冰山也。或皎日大明之际，则此山当误人尔！”后果如其言。照杜甫的说法，杨家在开元天宝之际，真可谓是如日中天，炙手可热。而张彖能够看出其中的变化来，也的确是有远见卓识的。□
冰山虽然也很高大险峻，可以依靠。但是，有朝一日，光天化日一出，冰融雪化，便会倒塌，终究不能够依靠。王仁裕《开元天宝遗事》云：

但是，世俗之人总爱倚高靠老，勾结权贵，以便能够享受荣华，叫做拉大旗做虎皮。不过，一旦冰山融化，则如那树倒猢狲散，毕竟是不可依靠的。
　　人要想真正有所依靠，那最好是靠自己的正当行为，去干出一番真正的事业。

不能够去靠别人，有事情还是自己担当的，谁能够代替自己呢？想到这里，就应该自食其力，莫要指望他人！
　　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限到来各自飞！
　　夫妻尚且如此，更何况他人呢？
　　１００淡泊与丑穷

　　甑中生尘釜生鱼，千载之下，不悲其穷而扬其清。
　　故知淡泊之乡，芳尘所托；
　　丑穷之士，后之声名可知也。
　　［述论］
　　甑，一种蒸煮的瓦器；釜，一种蒸煮的金属器。鱼，一种虫子。

甑里生出了尘土，说明已经多日不用了；釜中已经长出了虫子，说明早已没有粮米下锅了。
　　这是贫穷的生活写照。
　　《后汉书?范冉传》云：

(冉)所止单陋，有时粮粒尽，穷居自若，言貌无改。闾里歌之曰：“甑中生尘范史云，釜中生鱼范莱芜。”

冉字史云，曾任莱芜长。他的生活虽然清贫穷苦，但却能够像颜渊那样保守，千古传为美谈。

到了今天，人们不仅不把他的清贫当做是无能或者毛病，而要赞美他的清廉美德。也正是他当年能够守住这份清贫，才使得他得到了千载之下的表扬和向往。
　　那些浊富的人又何其多，但却是那清贫者千古传颂，万世流芳。
君子生来就是要经受贫穷的，有了贫穷却决不会嫌贫厌穷的，而是要安分守己。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
由此可知，那淡泊无欲的地方，正是那高风亮节者所寄托之处。关键在于能够安贫乐道，君子忧道不忧贫。孔子说过：
　　小人一旦遇到了清贫的命运，便要瞎折腾，想方设法去赚钱而为富不仁。
　　小人与君子的区别，不在于要不要钱的问题，而是在于如何去赚钱的手段上。
　　君子宁可为仁而不富，也不为富而不仁；
　　小人宁可为富而不仁，也不为仁而不富。
　　小人为钱而君子为道，出发点不同，手段与目的也自然就不同了。

不过，只要你能够经受得了清贫的境界，并且从中得到心灵的纯化和精神上的升华，那么，今日的丑陋贫穷之士，他日里一定会得到美好的名声的。
　　当然，守穷之士决不是为了名声，而是为了心理上的平衡，生活得幸福自在。
　　１０１贫富与贵贱

　　贫富之交，可以情谅，鲍子所以让金；
　　贵贱之间，易以势移，管宁所以割席。

　　［述论］
　　贫人与富人之间的交往，可以用感情来体谅，所以鲍叔牙曾经让金子给管仲。
　　贵人与贱人之间的朋友，容易因势利而移动，所以那管宁曾经与华歆割席坐。
　　齐国人鲍叔牙与管仲交情深厚，一起经商做生意。分钱财的时候，管仲总是会多拿一些。
　　鲍叔并不认为是管仲贪心，而是觉得他家贫需要照顾。

打仗的时候，管仲当了逃兵。鲍叔又不认为是他怕死，而是因为他有老母需要养活，死了谁来养活他的老母呢！

鲍叔能够做到这一点，就是因为自己家中富有，站得高，所以会对他体谅，老像是个老大哥一样。直到那后来，还是鲍叔屡次让贤，并且推荐管仲当了宰相。

所以，这管鲍分金成了贫富之间交往的一杆尺度，能够做到深情地体谅对方，才真正具有君子的风度，也才会拥有真正的朋友。

管宁与华歆本来是从小的朋友，他们一同学习，一同劳动。但是，由于各人的天性与目的不同，所以人生的境界也自然有所区别。

有一次，他们下地去锄地，管宁锄出了一块金子，理也没有理就过去了。华歆锄到跟前，便拾了起来，然后看了看管宁，便扔到了一边。二人的高下优劣，自然也就可以想见了。

有一次，二人坐在同席上读书。有一个官贵乘着豪华的车子从门前经过，管宁继续读他的书而丝毫没有理会，华歆却丢下书本跑到外面去看去了。

回来后，管宁便对他说道：“你不是我的朋友！”然后，他把坐着的席了割开了两半，与他分席而坐。

贫富与贵贱如果永远是那样，丝毫不加改变，那倒无所谓了，各人认命就是了。但是，这贫富贵贱却在不停地变换着，今天你富贵了，明天却又落成了贫贱；今天我贫贱，但明天却会富贵起来。

如果什么事情都以过去的眼光来看待的话，往往就会出现麻烦。所以，最好大家都得拿出真情来，从现实的立场出发，事情也就好办了。

１０２一字与一璧

卖赋之金，多不为贪；
连城之璧，售不为炫。

盖千金可卖一字，而一字关人荣辱，即千金不能酬；十五城可换一璧，而一璧系国重轻，即十五城不能抵。

[述论]
文人卖赋的钱，要得再多也不算是贪婪。
价值连城的璧，就是售卖也不算是炫耀。

就因为这一千金可以买上一个字，而这一个字可以关系到一个人的荣华和耻辱，就是花上那一千金也不能够真正地酬谢的。

用上那十五个城池去换上一块璧，而这一块璧可以联系着一国家的尊严和声誉，即使用上那十五城也不能够公平地抵偿的。

陈皇后被贬冷宫之际，万分可怜，就是花上一千金买上司马相如的一篇《长门赋》，也是值得的。

因为没有这一赋一字，汉武帝就不会再招见她，就是有钱又有什么用呢？皇帝再次宠爱她，仍为皇后，那权力象征意味着什么呢？
就是再拿上一千金来酬谢司马相如，也是不能够表达那感激之情的。

秦昭王要用十五个城池来换赵国的和氏璧，结果蔺相如看透了秦王的用心，所以持璧前往。
等发现秦王果然没有以城来换璧的意思，相如便用计保全了璧，使完璧归赵。

蔺相如的举动，忠义勇烈，使得天下景仰。他所保全的不是一块玉璧而已，而是一个国家的声誉和威望，主权和完整。所以，就是拿那十五个城池来交换，也是抵不上的。
的确，现实中的人们都贪图的是眼前利益，所以往往会因小失大。
明白吃小亏而占大便宜的道理的人，是不会在乎那千金与十五城的。

１０３隋珠弹雀与爱妾换马

得不偿失者，弹雀之隋珠；
物重于人者，换马之爱妾。
是皆颠倒于一念，遂难语以情之正也。

[述论]
得到的东西比不上那失去的，就是弹打麻雀竟然用随侯的明珠。
那些比人还更要重要的东西，就是用那心爱的美妾去换一匹马。
这些行为都是心中的念头给颠倒了，你是没有办法去告诉他人的感情怎么才是正确的。
隋侯之珠，是无价之宝，竟然用来去弹那无益之小鸟，的确是得不偿失。《庄子?让王篇》说道：

今且有人于此，以隋侯之珠，弹千仞之雀，世必笑之。是何也？则其所用者重，而所要者轻也。这犹如今天的话说，“大炮打苍蝇，不够火药钱。”

也就是说，无论做什么事情，总得要考虑一下得失。值得了就去做，不值得了就不去做，将来也就不会后悔了。
(曹彰)性倜傥，偶逢骏马，爱之，其主所惜也。彰曰：“予有美妾可换，唯君所选。”马主因指一妓，彰遂换之。因为要得到别人所爱好的东西，就得把自己所爱好的东西去交换。曹彰爱美人，也爱骏马；马贩子爱马，也爱美人。两个人各有所好，所以就可以用人换马了。

人跟马，按理来说是无法相比的，但是历来都有那用人来换马的事情。而做到秦国宰相的百里奚，竟然只值那五张羊皮。《独异记》中载：

人可以说话，可以善解人意，可以陪床语愁，交流思想。如果真正是自己心爱的女人，她所能够给自己带来的，却是那马永远也无法给予的。所以，爱妾换马，只能说明曹彰的豪爽，却决

不能说明他的明智。

当然，在古时那一夫多妻制下，女人仅仅是男人的财产，随时都可以得到，所以主人也可以像对待物件一样地对待她们。

总之，隋珠弹雀，得不偿失；爱妾换马，物重于人。正常的人似乎得考虑考虑。

１０４阿堵与阿蒙

矫言移去阿堵，有钱之念未融；
婉称非复阿蒙，无人之目易转。

［述论］

高声说把那阿堵物搬去的，家中有钱的念头还没有融去。

婉言说不再是吴下阿蒙的，旁若无人的眼睛也容易转变。

王夷甫雅尚玄远，常嫉其妇贪浊，口未尝言“钱”字。妇欲试之，令婢以钱绕床不得行。夷甫晨起，见钱阂行，呼婢曰：“举却阿堵物！”为了不说钱字，只讲阿堵这个。虽然这也说明他的坚定，但也说明他的心理上仍然把钱当做了一回事。

阿堵物是晋人的口语，相当于今天所说的这个东西。《世说新语?规箴》记载：

真正潇洒融贯的人，应该把钱看得很开。你恨它没有用，不说它也没有用，它仍然是一种流通的货币，什么也取代不了的。只有那些真正把钱看开了的人，说不说它又有什么关系呢？不执着它就是了。

吾谓大弟但有武略耳。至于今昔，学识英博，非复吴下阿蒙！意思是说本来以为他只会些武艺，却没有想到他竟然学识渊博，所以说他不再是过去的那个阿蒙了。而吕蒙却回答说：

吴下即是东吴，阿蒙即三国时的大将吕蒙。吕蒙一开始是个小人物，没有人看得起的。后来他听从孙权的劝告，发奋学习，见识大长。鲁肃见了他，称赞他说道：

士别三日，即更刮目相待！

就是说，你跟我分别了三天，就应该刮刮自己的眼睛来看待我了。

人都是在转变着的。

如果说有变色龙的话，人要比那变色龙更加善变。就看那机缘如何，一旦得志，便必须另眼相看的。

１０５骂鬼与忧天

唐白虎云：“满腹有文难骂鬼，措身无地反忧天。”

英雄无已之怀，言言哽咽。

昔谓悲歌可以当泣，此则读之堪泣不堪歌耳。

［述论］

唐伯虎有两句诗说：

满肚子的文章，却连骂鬼都很难做得到；

没有地方安身，却反而忧愁那天会不会塌下来。

其中所表现的英雄难没的情怀，真是言言字字让人读来哽咽！

古人所谓的，悲哀的歌声可以当作哭泣。然而，他这两句诗读来只能让人哭泣，而不能歌唱的啊。

人本是人，就应该说人话，做人事，但到如今不仅不能说人话，就连骂鬼的可能都没有了。这只能说明世道艰难，连表达自己的心愿都不可能了，那么做一个专门替天地鸣不平的诗人，满腹的文章风流又有何用呢？

自己所站立的地方都没有，连生存的机会都得不到，却竟然还要去替天公发愁。真是道尽了知识分子的本性，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英雄活到这个地步，也无能为力了。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普天之下，都在追求着利益金钱，又有几个人会杞人忧天倾呢？

等到真正有一天，那天塌了下来，地陷了下去，再来忧愁，恐怕就来不及了。

１０６名节与死生

论名节，则缓急之事小；
较死生，则名节之论微。
但知为饿夫以采南山之薇，
不必为枯鱼以需西江之水。

［述论］

谈论到名声与节操的时候，那什么轻重缓急的事情都只能算做小事了。

较量那死亡与生存的关头，那什么名声节操的辩论都是鸡毛蒜皮的了。

他们心里只知道做了挨饿的人，就到那南山之上去采薇来充饥。

完全不必去做一个要死的枯鱼，硬要等着那江西的水到来才饮。

人生在世，如果生活还过得去的话，就会考虑到自己的道德和操行了。因为我们从小所接受到的教育，就是要争取名誉，做个有道德、有气节的人，所以凡事我们都要从这两方面去进行考虑。

这也是正确的，为了保证社会的安定和和睦相处，我们大家不得不去遵循共同的原则。

但是，如果关系我们自己的生死事大的时候，我们首先考虑的并不是什么名节不名节，而是如何才能够活下去。

因为求生的本能是所有的动物都共同拥有的，所以我们人类也不例外。这也是常理和常情，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生存权。

但是，过去，在我们中华民族的道德体系中，的确有着极大的欺骗性和虚伪性，非要教人尽忠尽孝。

我们并不是说这忠孝不对，而是说当时的封建统治者们为了维护自己的宗法统治，便建立了一套与己有利的道德体系。

什么三纲五常，叫做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不死谓之不忠；父叫子亡，子不得不亡，不亡谓之不孝。

这就培养了一批批愚忠蠢孝的人，结果那些统治者自己却想怎么做就怎么做。

生存是人的起码权力，是任何人都无权剥夺的。所以真得饿了，那就到那南山上去采薇也行，只要能够充饥裹腹，生存下去就可以了。千万不要宁做一条枯鱼，也要等那西江的水弄到才喝。

《庄子?外物篇》有则寓言说：车辙中的鲋鱼向他求救，他便答应说，自己要南游吴越，把西江之水激上来来迎接他。

鲋鱼气愤地说道：我只要有升斗之水就可以活了，要等人把西江之水弄来了，那还不如到那卖枯鱼的市场上去找我吧！

１０７一亩与三寸

儒有一亩之宫，自不妨草茅下贱；

士无三寸之舌，何用此土木形骸。

［述论］

一个儒生教师，只要能够有那一亩大的学宫去教授弟子，那也就不管它是是茅草盖的，还是自己是身为下贱的呢。

一个知识分子，如果没有了那三寸长的舌头去说服天下，那还要这土一样的身子何用，要这木一样的形骸何用呢？

教师之职责，就在于把自己所学习到的知识、体会到的经验、领悟到的真理、观察到的规律、掌握到的技能等，传达教授给那些后学者，让他们少走一些弯路，生活得幸福一些。

他们的目的在于此，所以并不把金钱富贵看得很重。即使是生活条件再艰难，教学的环境很差，他们也会甘心去做人梯，让自己的学生成为优秀的人才。

既然是一个社会上的有用人才，那么就得尽自己的力量和职责，让社会正常地运行。当官立位，肩负着社会安定和平，让老百姓幸福的重任，不能够尸位素餐。

如果自己的舌和笔起不到作用，那么终生所学习到的本领岂不就白搭了吗？地不会种，仗不会打，文章再不会写，话也再不会说，那真得生在世上何用呢？

立德、立功、立言，这三立，是古人所追求的最高境界。立不了德，也要立功；立不了功，也要立言。这才不枉生这世界一场。

男子汉大丈夫，就得有所成就。教书也好，说话也好，只要对于社会有利，把自己的力量贡献给了社会和人民，那么这一生就没有白活！

１０８见闻与经常

天下非有至奇至怪，至诞至僻之事，则见闻不开；天下倘多至奇至怪，至诞至僻之人，则经常不正。

故曰：不可无一，不能有二。

［述论］

天下如果没有那些最稀奇、最古怪，最荒诞、最偏僻的事情，那么自己的见识和听闻就不会打开了。

天下倘若太多那些最稀奇、最古怪，最荒诞、最偏僻的人物，那么社会的经纬和纲常就不会公正了。

所以说，不可以没有这个一，但也不能够有那个二。

什么事情都是不能绝对的。一旦绝对了，就会出现问题和障碍。生活中如果没有了奇谈怪论或者奇闻异事，那就真是没有什么意思了。

可是，倘若天下都成了荒诞不经的人，那岂不就天下大乱了。

人的见闻觉知需要经常扩大，精神世界需要活跃。

但是做人却要踏踏实实，不能有荒诞不经的事情。

１０９烟水与是非

觉当烟水，则青眼顿开；

听一是非，则白日欲寝。

［述论］

一觉睡醒来的时候，正好面对着那烟云山水，那真让人青眼猛然顿开，精神大振。

耳朵有听觉的时候，一旦听到了那是是非非，那真让人白日昏昏欲睡，委靡不振。

人生活在世界上，尤其是进入了社会的漩涡中，所接触到的事情都是那人欲洪流，红尘滚滚。最让人烦恼的，就是那些自己不愿意见的人，可就偏偏纠缠在自己的身边。为了心中不烦恼，于是便白眼对世人，权当没见面。

然而翻白眼不仅需要功夫，而且时间长了会受不了的。所以住在那烟水丘壑中的人，自然就不需要翻白眼了。而且青眼一开，便有万分的精神，心灵为之震奋，生活起来也就开心了。

人最怕的就是是非。是非一多，会搅得你什么正事都干不成了。

你想干的事情干不成，整天得跟着瞎操心，白折腾，空费了自己的精力，白耗了自己的钱财。结果往往是一无所成，落得个空空如也。

与其如此糟蹋自己的身心，还不如去迷迷糊糊地睡觉。

这种心理时间久了，也就形成了一种潜意识的力量。

所以，一旦听到了是非，便要昏昏思睡了。

１１０驰马与放鹰

驰马不如观鱼，

放鹰不如调鹤。

［述论］

驰逐骏马，真不如去到那水边观鱼。

收放雄鹰，反不如去调弄山间白鹤。

骏马奔驰，风华威武，的确让人感到豪气风发，侠骨义胆。

但是，意气风发，一时间会觉得感觉良好。但久而久之，反而会使自己心躁气浮，对身心都无益处。

潭水清冽，彻底平静；鱼儿娴雅，雍容华贵。确实会让我们心静气平下来，久而久之，我们的心境也会如这闲潭止水，而心灵却像那鱼儿空游无所依。“潭中鱼可百许头，皆若空游无所依。”　坐在水边溪旁，看着那鱼儿悠闲自在，如柳宗元《小石潭记》中说的：

放鹰高飞，总是会让人有一种腾空而起，搏击长空的意志和精神。但时间一久，我们也会像那雄鹰一样，想高飞入云天。

可惜，我们没有翅膀，飞不起来，有时候反而会更加孤独我们自己的心灵了。

调驯野鹤，慢慢进入佳境，心灵亦随之而潇洒起来。

白鹤总是相伴着神仙隐士，如果能够与其结伴，那也算是半个神仙了。

仙鹤举止高贵幽雅，有那闲云野鹤的风范。久而久之，我们的心境也会随着它潇散飘逸起来了。

人心宜静不宜狂，人欲宜淡不宜盛。

１１１世路与人情

由少得壮，由壮得老，世路渐到分明；

丝不如竹，竹不如肉，人情倍为亲切。

［述论］

由少年到了壮年，再由壮年而到老年，人世间的道路也就渐渐地分明清楚了。

那弦乐不如管乐，而这管乐不如歌声，生活中的感情才会加倍地亲切诚厚了。

什么事情的发展总都有一个过程。一般的人身处过程之中，却无法知道整个的过程，除非到了这个过程的结束时。

所以，中国古人讲盖棺论定，就是当这个人生的过程结束时，人们才能够回顾一下自己所走过的路，从而有所觉悟。

对于那些非凡的人来说，知道了过去，把握了今天，也就知道了明天。在生和死之间，我们一直处在一个历史的连接点上，所以很有条件来察往而知来。

能够清楚地把握住事物或者我们生命发展的脉络，也许我们生存得就会幸福一些，也不会再做什么傻事了。

人生可以分做三个阶段，叫做少、壮、老或者老、中、青。虽然在一个过程里，但却是很不一样的，它的发展不是直线式的，而是抛物线型的。

人生由少年的生下来开始，从起点往天上飞；到了中年而达到顶点，然后开始向下落，便是老年;到了终点的时候，也就是死亡和这一过程的结束。

一个人如果能够随时回顾自己所走过的路，展望未来的前程，肯定会越来越明白这人生的道路的。

奔向顶点，是对起点的逆向反动；到了顶点以后便是下坡，又是对起点的正向回归。路程都是一样的，这就是古人说的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

花不常开，开即有落；月无常圆，圆即有缺。所以，古人才会不停地告诫我们，要居安思危，不要忘乎所以。

一个人真正能够明白了世路如何走，也就不会再感到烦恼和忧愁了。只有当我们不知道前面的路上会有什么的时候，才会感到恐怕和担忧。一旦看清了前面的路，自然也就不必要感到痛苦了。

在音乐和歌唱的道理中，因为人们是有情的动物，所以音乐的目的便是要让人们通过声音的变化而得到快乐。自然的声音可以作用于人们的听觉器官，从而得以心灵上的共鸣，所以人们才发明了音乐。

但人为的音乐，却是把自然的各种声音组合在了一起，并且创造了许多自然界里也没有的声音。

把各种音符搭配在一起的过程，把各种乐器协调在一起的时候，也就体现出来了人类的艺术天才。

但是，再美妙的乐器，再能够发出美妙的声音，也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就从动人心弦这一点上来说，相比起来，这丝弦乐发出来的声音是不如那竹管乐器所发出来的声音的，而这竹管乐器所发出来的，又不如人的口所发出来的声音。

其根本的原因，就在于丝弦乐不接近人的口，而竹管乐器正好接触着人的口，而口中所发出来的声音自然就是最好的了。
（桓温）又问（孟嘉）：“听伎丝不如竹，竹不如肉，何也？”答曰：“渐近自然。”听歌妓演唱，当然是弹丝不如吹竹，吹竹不如唱歌，就因为越来越接近了自然。□
就是因为人有情，人情又要不得矫揉造做，所以还是直接用口所发出来的声音真实而感人。《世说新语?识鉴》注曰：

１１２风月与茅草

□

弄风嘲月，此曲只应天上有；
茅斋草径，我辈岂是蓬蒿人。

□

［述论］

玩弄着山间的轻风，嘲吟着天上的明月，这样的曲子只应该在天上的仙境中才会有。
住在那茅草书斋里，走在那蓬草的小径，我们样的人难道就是乡间那蓬蒿中的人吗！

人不能够太狭隘，太注重眼前的利益，否则我们人的本性也就给丧失了，乐趣也就没有了。生活在世间，也自然成了一种负担和痛苦。

为了生活得自在一些，那就必需要超越我们眼前的利益，去追求一些精神上的享受和玄远的感觉。
锦城丝管日纷纷，半入江风半入云。□
一个诗人，能够面对着春风秋月而大发意兴，披巾岸帻，放开歌喉，吟唱着自然的心声。这优美动听的歌曲，的确只应该在那天上才会有，而人间怎么能够得到呢？所以杜甫有一首《赠花卿》诗云：

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但得几回闻！

诗人才子能够吟唱到这样的份上，那诗歌真可谓是出神入化了。当然，这也是所有才子诗人们所追求的目标。

虽然我们住在那茅草蓬屋里，没有高楼大厦，但却与自然为伍，得其天然。心怀远大，豪迈不群，吞吐宇宙，囊括八荒。想世人所未想，怀天仙之所操，胸襟洒脱，飘逸出尘。
白酒新熟山中归，黄鸡啄黍秋正肥。
这样的境界，又岂是几间茅斋草径所能够概括得了的！正如李白《南陵别儿童入京》诗中说的：

呼童烹鸡酌白酒，儿女嬉笑牵人衣。
高歌取醉欲自慰，起舞落日争光辉。
游说万乘苦不早，着鞭跨马涉远道。
会稽愚妇轻买臣，余亦辞家西入秦。
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
人不管做什么，就看你的心理怎么样。

１１３酒鬼与诗魔

酒人有鬼，诗人有魔。
想来极有主张，兴到任他愚弄。

［述论］

喝酒的人中间有酒鬼，或者说人的身上有爱喝酒的鬼;作诗的人中间有诗魔，或者说人的身上有爱作诗的魔。
那酒鬼瘾发上来，可真是谁都挡不住，不喝他个酩酊大醉是不罢休的。
那诗魔兴惹起来，谁也无法将其控制，不写他个鬼哭神号也是难停的。

仔细想来，那些酒鬼和诗魔真是极为有主张的，由不得你自己的。他要干什么就干什么，你也不得不听他们的指挥和愚弄。

这就是一种迷狂的状态。人在其中忘记了自己的意识与理性，所有的只是一种灵感的勃发和超然的感觉，飘飘然有欲仙之慨，所以是酒越喝越多而诗越作越豪。
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
因此，酒与诗是分不开的，如杜甫《饮中八仙歌》所说的李白：
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这酒这诗，都是形成李白人格的主要因素。

王维信佛而且能诗，所以把他与李白的诗仙和杜甫的诗圣相对而成三，叫做诗佛。白居易好佛亦能诗，所以只能落上一个诗魔的称呼。

喝酒的确要喝到这酒鬼的地步，才算有所成就;作诗作到那诗魔的程度，也才可以进入境界了。
随他酒精如何，我自千杯不醉;
任他诗情画意，我自随笔挥洒。

１１４鬼魔与诗酒

戒酒便是逐鬼，
祭诗未必祛魔。
无鬼无魔，
诗酒何用！

［述论］

如上条所论，则爱酒者身上有酒鬼，好诗者心中有诗魔。
如果戒掉酒的话，那无异是在驱逐酒鬼。
但要祭祀诗的话，却未必能够祛除诗魔。
不过你要想开一点，如果身上没有了鬼，或者说心中没有了魔，那要这诗和酒干什么呢？
身上有鬼，才会喝酒来养酒鬼而消千愁;
心中有魔，才会作诗来饱诗魔而来万灵。
人的灵妙，就在于意识和心灵。
意识很脆弱，所以才需要麻醉保护;
心灵很敏感，所以才要求吐思属文。
谁意不无鬼，人心皆有魔！
所以人类离不开酒，更离不开诗！

１１５昭君与蔡琰

琵琶非昭君，胡笳非蔡琰，吹弹绝无风韵。
然两君之韵，却未必在此。

［述论］

琵琶要不是由昭君来弹，胡笳要不是由蔡琰来奏，那么任你再怎么能弹善奏，都没有任何风韵的。

原因很简单，因为任何乐器的发明，都是要来表达人的感情的。

昭君与蔡琰都是汉人而居胡地，环境的感染，风土的影响，自然由她们所弹奏的琵琶与胡笳绝然不同凡响。

昭君本为汉宫妃，却远嫁匈奴去和亲。于两国为有利，但对于她自己来说，却无异是一种折磨和摧残。

所以，她对亲人的思念，对异地的不惯，都凝聚在了她的琵琶弦上，自然所弹奏出来的不一样，最能够感人肺腑了。

蔡琰字文姬，东汉大学者蔡邕之女。她幼承家学，精通音律，擅长诗文。汉末大乱，被劫入匈奴十二年，生二子。后被曹操迎归，再嫁。

她的道德不能从一，她的学识得不到肯定，她的才华无处可以发挥，又被匈奴异族人所欺凌。

这都化作了一腔怨愤，付之于胡笳，其声自然震撼人心。

她曾经做过《胡笳十八拍》，最后一拍云：

胡笳本自出胡中，缘琴翻出音律同。

十八拍兮曲难终，响有余兮思无穷。

是知丝竹微妙兮均造化之功，

哀乐各随人心兮有变则通。

胡与汉兮异域殊风，天与地隔兮子西母东。

当然，有人说这曲子不是她所作，而是后人对她身世的描写。

苦我怨气兮浩于长空，六合虽广兮受之应不穷。

文姬才欲压文君，悲愤长篇洵大文。

但她的《悲愤诗》更是出众，张玉谷曾赞叹她道：

老杜固宗曹七步，瓣香可也及钗裙。

文姬在当时，的确可以算是独步文坛了。

尽管文君与文姬二人乐器弹奏举世无双，但是她们的境界和韵态也决不仅仅在这弹奏上。

没有美貌天成，如何能够得选君旁；

没有才华，何以能够受异域之爱敬！

她们的韵味，的确不仅仅在这琵琶上，所以琵琶、胡笳才能够弹好。

若是一心都放在了琵琶或者胡笳上，那么就什么也弹奏不了了。

１１６酒圣与书仙

李太白酒圣，蔡文姬书仙，置之一时，绝妙佳偶。

［述论］

李太白是诗仙，但是一日也离不开酒，所以叫做酒圣或者酒仙，乃是杜甫等时人所封的饮中八仙之一。

他善于饮酒，酒成了他的精神支柱。什么：

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

与尔同销万古愁。

因为他的愁太多，所以：

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浇愁愁更愁。

一旦酒饮好了，他便如杜甫所说的：

李白一斗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

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他自称为酒仙，而且天下到处扬其名，传说这皇帝还专门下令，让他天下到处可饮酒。

（曹）操因问曰：“闻夫人家先多坟籍，犹能忆识之不？”文姬曰：“昔亡父赐书四千许卷。流离涂炭，罔有存者。今所诵忆，裁四百余篇耳。”操曰：“今当使十吏就夫人写之。”文姬曰：“妾闻男女之别，礼不亲授。乞给纸笔，真草唯命。”于是缮书送之，文无遗误。她不仅能够博闻强记，而且还能够亲自执笔缮写，真草皆善。称做书仙，决不为过。

蔡文姬的父亲蔡邕是个大书法家，曾经写了很多碑帖，让天下效法。自然他的女儿也一定跟其父学习，而得其家法。《后汉书?董祀妻传》载：

吴从先也是突发奇想，想让这酒圣与书仙合在一处，成为佳偶，真是天然的一对。

张旭三杯草圣传，脱帽露顶王公前，挥毫落纸如云烟。

书法需要酒，酒也需要书法，就像那杜甫所写的张旭一样：

酒助书法之飞动，书法借酒而生势。

阴阳相合，酒书相生，岂不是绝妙的好事吗！

１１７子猷舟与吕安驾

子猷之舟，乘兴而来，兴尽而返；

吕安之驾，一时相忆，千里相从。

[述论]
王子猷居山阴，夜大雪。眠觉开室，命酌酒。四望皎然，因起傍徨，咏左思《招隐诗》。忽忆戴安道。时戴在剡，即便夜乘小船就之。经宿方至，造门不前而返。人问其故，王曰："吾本乘兴而行，兴尽而返。何必见戴！"
王子猷即王徽之，潇洒风流，任性倜傥。据《世说新语?任诞》载：
他的行为，全部受制于自己的心理，与世俗的功利性目的不同。

一般的人做事情，总要考虑一下我做这个干什么，有什么好处。没有好处是绝对不会干的，一切都是从我出发的。

在常人的眼里，王子猷的行为是疯子的做法。既然千里而来，而且已经到了家门前，无论如何是应该去拜见一下的。可他就是没有按照常规来操作，既是他的疯处，也是他的妙处。

他也有目的，那就是顺其自然，随机、随心、随缘。有了兴趣就做，叫做率性而动；没有了兴趣，那就不去做。想见戴安道，就连夜出发；不想见了，那就回家。没有任何拖泥带水的意思，真正叫做潇洒。
东平吕安服康高致，每一相思，辄千里命驾，康友而善之。
吕安是三国时魏东平人，字仲悌，与嵇康是朋友。《晋书?嵇康传》载：

敬佩一个人，就不远千里去看他。见到了他，心里也就平衡了。过去的交通不便，能够这样做，也真正是知己朋友，才能够做到的。

笔者也有不少这样的朋友，一想起了，也就不远千百里赶来相探。那种味道，的确是超越了凡俗的世味，而得到了无限的神交的。

总之，一句话，人活一世，就一定要有几件这样的率性而动的事情。要做自己真正的主人，只要合乎自己的心理和宇宙自然的规律，也就不要去管别人怎么去想了。

１１８侯家与贫家

王百谷《元霄词》云：
侯家灯火贫家月，一样元霄两样看。
旨味隽永，可想见世情。

[述论]
王百谷有一首《元霄词》，写的是说：

王侯之家点起了热闹的灯火来观看，而贫寒之家就是那只月亮可以静赏。同样是一个元霄，但却是不同的看法，而且有着不同的享受和感觉。
都是通过时空对比的手法，来极端尖锐地突出两类不可调和的矛盾。战士军前半死生，美人帐下犹歌舞。还如那高适所写的《燕歌行》中说的：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

这两句的确写出了世态的两端，非常隽永而有味，能够形象地表现出人世间的真正现实来。就像那杜甫《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说的：

现实生活就是这样，有的人钱多得不知道怎么去花，而有的人却不知道那钱是什么样儿的。
这一丛深颜色的美丽花朵，竟然是十户中等人家所上的赋税！一丛深色花，十户中人赋。
有的人一掷千金，有的家却忍饥挨饿。就像那白居易《买花》诗中说的：

世情就是如此。富人享受他那花灯彩火，有他人工的巧妙；而贫贱之家无力购买灯火，但却真正可以欣赏到那一轮皎洁的明月。

富家得到的只是那有限的人为景观，而贫家却得到的是无比珍贵的自然之美。正是那此得彼失，此失彼得。

１１９好话与名山

"世间好话佛说尽"，妙法恐不可说，尽字有病；"天下名山僧僭多"，高僧方许住得，僭字有趣。

[述论]
人世间的好话佛都说尽了，这是佛教徒们所坚信的观点。

记得首次上终南山去拜见法华寺的住持圆照大师，她便对我讲起了这个观点。她认为佛法中包含了世间的一切微妙善言，自己也就述而不作了。只来自身修行，帮助众生，不留着作，不作高论。

当然，这是她老人家的谦虚之辞。1993年，她老人家圆寂之后，为了印证笔者所倡导的"金刚

心法”，竟然为人间留下了一颗久焚不化的金刚心舍利！为佛法的弘扬广大，做出了不朽的贡献。

但是，依照吴从先的观点，这个尽字说得有点过分。因为一切最妙的法门都是不可说的，有人问佛涅般之后如何，佛说那不可说，不可说。

的确，说到那最妙的境界的时候，是没有办法用言语来表现的，叫做言语道断，张口必错。
我所说法，如爪上尘；我未说法，如大地土。□
这个道理，就连那具有广长舌的如来佛祖，恐怕也是说不出，道不尽的。他的高明之处，就在于承认自己说法的有限性：
只要你讲得对，讲得正确，也就都是佛法了。□世间一切微妙善言，皆是佛法。□
他没有说的法门就好象大地的土一样多，而说出来的仅仅只有一把手所能抓住的那一点。这样的话，也就给后人留下了可以无限填补的余地。他又说道：

天下的名山大川，大多都让那些僧人给僭越占据了。僭字是非法占据的意思，超越了本分的意思。

并不是说名山大川不应该让僧人来住，只是说应该让有道的高僧来住。他本身已经得到了人生的真谛和大道，住在名山大川，不仅不能带来辱没，反而会与山川齐名而更增加那山水的灵秀之气。

但往往这名山大川却都让那些俗僧给占据了。他们绝对不应该住在这里的，他们的庸俗与贪婪，根本就没有悟通人生的根本意义，所以会辱没了山水的灵气，还会让天下人耻笑。
　　所以，这里的一个僭字，用得是非常地有趣，耐人寻味。
　　１２０喜色与愁颜
□
　　一帘喜色，无如久雨初晴；
　　四座愁颜，却为俗人深坐。
　　陈眉公欲以村居耐俗汉，真无可奈何之计也。
□
　　［述论］

门户上的竹帘上，呈现出一片喜气洋溢的景色，没有比那下了好久的雨而刚刚放晴的时候更好看了。

大家相聚的四座，每张脸上都现出无限的愁颜，却是因为那庸俗无比的人让人不得不长久地坐下去。

就连那陈眉公继儒也没有办法，想用住在那乡村里的方式来忍耐那些庸俗的汉子，也真是无可奈何的计策了。

的确，我们生活的周围充满了庸俗与势利，谁也没有办法来改变。因为我们的世界本身就是庸俗的，所以叫做世俗。如果要超脱世俗，就得首先适应世俗，或者逃避这个世界。
　　适应了世俗，人们也就不会感觉到世俗了，因为没有了分别。

乡间里的人都是俗汉，那么就住在那乡间去，整天接触的也就都是俗人了。见的俗人多了，也就会适应了，那种忍耐力也就培养起来了。

农村人所谈的，全都是种庄稼或者东家长、西家短的事情，或者是讲一讲什么荤笑话让人开心。他们没有什么学问，也无法跟你谈什么诗词歌赋，吟风弄月，俗气当然是没有什么好说的了。

城里人也是，大家相聚的时候，那些庸俗的汉子净讲一些让人倒胃口的话，可谁也不得不忍耐着听下去。

就如开起会来，整天念报纸，听得你心烦意乱，可你还得听下去。否则要扣你的工资，你也就只得学会忍耐了。
　　１２１杜门与忘形
□
　　杜门之法，只是下帷；
　　忘形之交，唯有识性。
□
　　［述论］
　　杜门谢客的方法，就只是一个下帷读书。
　　忘掉形质的交谊，也唯有一个认识本性。

有的人不愿意与外界交往，整天杜门谢客，孤独自处。这当然不是人类的个体应该采取的做法，因为人类必须进行交往才能显示人的本性。

闭门的目的，其实是不愿意见那些不愿意见的人，并非是不愿意见所有的人。如果说现在的俗人不愿意见，那么古人还是能够有合乎我心者的。

否则，普天之下，往古来今，竟然没有一个能够与我心息息相通的人，那自己做人的意义也就完全丧失了，来到人间本身就是一个错了。

与古人相互沟通的办法，就是读书。书上记载和讲述的，大多都是清雅而脱俗的，是有关人生观和宇宙观的学问，所以读书可以使人雅起来。

没有了俗人的打搅，只有古人的交流，也自然是一种社会的生活，而且更大地丰富了我们自己的精神生活。只有这样，才能够保证我们杜门谢客下去。

人都希望交到好朋友，都想让别人真正了解自己的心意，所以就有了知心、知音、知己的追求。而真正的朋友，就是要忘掉自己的形骸，超越了世俗，能够进行心灵共鸣的人。

放眼看去，真正能够忘掉形骸的人是寥若晨星的。因为大家都有形骸，都得喂饱这个臭皮囊，所以就不得不去谋求衣食而争名夺利。

也就是说，当只有一个苹果却有三个人来吃的时候，矛盾就发生了。你争我夺，杀得个不亦乐乎，三败俱伤。

如果大家都明白了，就是一个东西，三个人来平分，谁都可以吃到的了，却也没有争夺，岂不是一种幸福！

也就是说，当大家都能够不计私利的时候，也许就都好过了。尽管那些财富让大家都利益均沾了，没有让某一个人富得流油，但和睦相处却是人生的最大幸福。

然而，幸福又是心灵的一种感受，所以能够心交、神交，才能够从人生的交谊中得到幸福的感受。

一旦人们都认识到了宇宙自然和人生社会的一切，都只是身外之物，心外之尘，也就不会去牵挂了，烦恼也就消失了。这就叫做识性。也只有认识了相互的本性，才能够进行神交而遗去形骸。

闭起门来，身体不与社会接触，但心灵却还保不住留在那尘情上；下帷来读书的时候，心灵早已与古人融为了一体，真正地脱离尘俗了。

忘掉了形骸，却还有心灵。

心灵相通，才叫默契;识得本性，方有神交。

１２２家计与主人

听邻女之夜舂，苦无辛勤家计；

见征夫之晓发，幸有自在主人。

[述论]

听到了邻居的女人在夜晚舂粮，便痛苦的是自己没有辛勤操持的家计。这是说自己家贫无粮，知识无用。

看见那早上起来出发的远征人，就庆幸自己还是一个自由自在的主人。这是说自己无需征赋，塞翁失马。

别人家辛苦一些，也还能打下一些粮食，总能够应付得了家计和生活。知识分子贫穷，又没有什么劳动力，就连那些许的粮食也打不来。所以听到那邻女的夜舂，也难免心头感慨。

等到早上起来，看见那征夫远行，爷娘妻子走相送，想着他们不知何日才能回还，真是很伤心啊。但又看看自己，至少可以不去征役远行。

这也许又是知识分子的好处了，至少还能够保证自己是一个自在的人。

塞翁丢失了马，是一件很糟糕的事情；但过了一些时候，那匹马却又领回来了几匹马。坏事岂不就变成了好事！

人生在世，什么事情都是有利有弊、有此有彼的。看得开了，也就会使自己得到一点安慰，生活得也许就会自在一些。

也就是说，人生多难，但总要给自己找到生活下去的希望和勇气。这就需要智慧！就需要看待生活的角度和方法。

１２３行谮与闲花

细雨湿衣看不见，任行谮以暗伤；

闲花落地听无声，觉解纷为多事。

［述论］

细细的小雨打湿了衣服，但却看不见湿在哪里。所以，有人要暗地里来中伤我，就让他来吧，只要不让我看见就行。

幽闲的花儿落在了地上，但却听不见什么声音。所以，让人感觉到解决纷乱事，实在是多事，因为本来就没有什么。

如果是大雨瓢泼，敌人的攻势很大，那倒要应付一下的，也许还不能松懈的。但是如果在背后捣鬼，防也是不胜防的。

还不如自己把人做好了，什么事情都无悔于心，由他们去捣鬼得了，至少落得个自己的心灵清净些，安宁些。

世上的事情全都是纷纷乱乱的，有时候简直是没有一个头绪，让你不知道从什么地方下手。

也许这就是客观现实，你只能去适应和认识，却不能彻底加以改变。那么，又何必辛苦一场，而无所收获呢？
人们常说：“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

天下宇宙本来就是这个样子，大家如果都能够遵循自然的规律，那就都会生活得很自在和幸福，而不会出现什么痛苦与烦恼了。

但是，人们就依仗着自己有一点聪明才智，所以才肆无忌惮地改造自然，破坏平衡，没事找事，自寻烦恼。将来倒霉的，也只能是人类自己。

无论它是什么样子，就让它是什么样子。如果存心要让它成个什么样子，它反而不会成为什么样子，看那个时候我们会成为什么样子！

就像两口子吵架，打得不亦乐乎。你要去管，结果他们两口子合了起来，反而会认为你多管闲事，狗逮老鼠！

１２４世途与人情

宇宙虽宽，世途渺于鸟道；
征逐日甚，人情浮比鱼蛮。

［述论］
宇宙天地虽然宽广无限，但是那人世间的道路却比那鸟道还要渺茫。
追求欲望日益高涨起来，这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却比那鱼蛮还要虚浮。

的确，我们睁开眼来看世界，浩浩茫茫，无边无垠。但是，这人生的道路却为何如此难走，似乎处处时时都有明枪暗箭。稍不留神，就会掉下万丈深渊。
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
所以，这世路险过了崎岖的鸟道，就如李白《行路难》所说的：
羞逐长安社中儿，赤鸡白雉赌梨栗。
弹剑作歌奏苦声，曳裾王门不称情。
淮阴市井笑韩信，汉朝公卿忌贾生。
君不见昔时燕家重郭隗，拥簪折节无嫌猜。
剧辛、乐毅感恩分，输肝剖胆效英才。
昭王白骨萦蔓草，谁人更扫黄金台。
行路难，归去来！

大道就像那青天一样，应该说是无比宽广的，但对我这样的人来说，却是独独不能出去的。

就因为我是才子，比如那汉代的韩信、贾谊，战国时候的郭隗和剧辛、乐毅等有名的天才人物。但是有的却得到重用而成就一番霸业，有的却被人猜忌和耻笑。

当时，因为有燕昭王的英明，所以会尊重郭隗为国师，高筑黄金台于易水边，置金其上而招揽天下英才。结果那乐毅、邹衍、剧辛等纷纷而来，为燕效力。

如今的黄金台，也无人清扫了，就说明皇帝已不英明，天下不用贤才了。所以，李白感叹这世路艰难，而要回去。
从古到现在，人们都在埋怨着人心不古，世风日下，斯文扫地，道德沦丧。人情似纸张张薄，世事如棋局局新。
后来的孟郊也曾经说过：“出门即有碍，谁谓天地宽！”古人又说：

看来这是历朝如此，谁也没有办法的。尤其是这人情，更是如此。随着大工业的发展，人们的

感情的确是一天薄似一天了。

电视把人们的生命至少夺去了一半，限制了人们之间的交往。人们一直生活在一种虚假的幻相之中，整天泡在家里看着电视里所编造的虚假生活，而自绝于真实而又生动的社会生活之外。

人类的社会，只是因为大家有了共同的社会需求才建立起来的。但到如今，我们却要逃避这种集体的生活，而龟缩在狭小的鸟窠里去享受孤独。

人情自然淡薄了，谁跟谁都没有什么关系了。如果有，也都是一些不正常的变态交往。

你说的比唱的还好听，我唱的比春花秋月还要美。全都生活在一种不切实际的虚浮之中，一亩地可以产下粮食三十万，三年可以赶上英国和美国。

人间行路难，踏地出赋租。

尽管这全是假的，但却竟然天下的人都会相信！苏轼《鱼蛮子》中说道：

不如鱼蛮子，驾浪浮空虚。

人间的路难走，无论走到哪里，只要踏在地上，就得交租纳税！当然不如那打鱼的人，驾着一叶小舟在那空虚的水面上逍遥自在哩！

然而，现在的人情，却竟然比那打鱼的人还要潇洒，全踏在那空虚的浮水上，没有一点真情实感了。真不知是耶，非耶！

１２５可怜与可爱

凡天下可怜之人，皆不自怜之人，故曰无为人所怜；凡天下可爱之物，皆人所共爱，故曰不夺人所好。

［述论］

凡是那些天下最可怜的人，都是那不可怜自己的人。所以，我们常说，不要让别人来可怜自己。

凡是那天下最可爱的事物，都是人人所共同爱好的。所以，我们常说，君子不夺取别人所好的。

人们觉得某某人可怜，就是有同情心。比如说看着那残疾人，或者沿街乞讨的人，我们的心理上就会难受，感到为什么他就那么苦呢？这就叫做可怜。

然而，来到了人间，我们都是人，都有着共同的权力来生存。也都要靠着自己的双手去劳动，从而换取报酬，来维持自己的生计。

而且，照恩格斯的说法，是劳动让猿猴变成了人，那么这劳动就是人与动物的区别所在。也就是说，不劳动，不为社会做贡献的人就不是人，甚至连禽兽都不如了。

蚂蚁为了过冬，还要给自己的洞穴里积攒上粮食。蜜蜂为了给自己或者他人提供蜂蜜，竟然毕生不停地劳动采花酿蜜。

可竟然有那是人却不做人事的人，你说让人可怜不可怜，只能说他长着一副连猪狗也不如的心肠。

所以，真正的男子汉，要靠自己的劳动，为我们这个社会的繁荣富强做出自己的贡献。不要危害自己，也不要伤害他人，这样就不会因为伤天害理而走上自绝于人类的道路，也自然不会被人可怜的。

天下的好东西毕竟是少数，所以会为大多数人所争夺。整个社会则利用这些好东西，比如说名利、地位、金钱、美女等，来作为让我们上钩的诱饵。

可这些东西总是有限的，否则作为诱饵也就没有意义了，因为设置这些诱饵的目的就是要让人争夺。

但是，你喜爱的东西我也喜爱，我喜爱的他也喜爱，而谁都想得到这个被大家所共同喜爱的东西。于是，我们大家之间便会产生争夺，甚至相互残杀，最后是谁也得不到，反而给社会带来了不安。

如果看透了，你所爱的，我如果夺取的话，你肯定不会高兴;我所爱的，你来夺取的话，我肯定不会高兴，而且，由此只能带来战争和恐惧。

为了大家的安定，我自己的幸福，就应该从每一个人做起。

你不夺我所爱，我不夺你所爱;

各爱其所爱，皆得其所爱。

岂不就是极乐世界了吗？
君子不夺人之美，君子不夺人所爱。
只要能够做到不夺，天下就都是君子了！

１２６货财与学术

以货财害子孙，不必操戈入室；
以学术杀后世，有如按地伏兵。

［述论］

用那货币与财富来坑害自己的子孙，自然也就不需要别人操着戈矛来进入自己的家室了。用那学问和技术来杀害后世的人，那就像是在按着地理埋伏着兵马，总有一天会兴起祸端的。

其实，这货财并没有害人之心或者是福人之愿，只是被什么所使用就会为什么人服务。它只是一个流通的通货，对于谁来说都是一样的，所以，好人掌握了它可以做好事，坏人使用了它可以去害人。但是，许多的人也都明知道如此，却就是用这货财来坑害自己的儿孙。

财货虽然自己不能害人，但结果却害了人，原因是财富的持有者往往会以此来进行罪恶的交易。而且，财富虽然不能直接杀人，但财如下山猛虎，所以伴财如伴虎。

财可以使人成就，也可以使人遭殃。原因就在于人们只贪婪它有利的一面，而忽视了它有害的一面。叫做居安而不思危，自然会陷入烦恼与灾难之中。

谁都不愿让自己的儿孙遭祸，所以一生为他们而奋斗操劳，只怕他们遭到哪怕一点点的伤害。比如说现在的人，往往都是独生子女，几辈都是单传，所以谁都溺爱自己的儿孙，把他们当皇帝看。自己奋斗挣来的钱，都任由他们去挥霍，结果养成了他们好逸恶劳的习惯，手脚自然也就越来越不灵便了，生活的能力也会随之而下降。

一旦社会发生了变故，而且金钱与权势本身就不会长久地呆在一个地方，所以谁也不敢保证自己这一生都是有钱有势的。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如果没有了货财，那么这些小皇帝们也就不会生活了。或者是多行不义必自毙，或者是遭到变故把身亡，或者是丧失能力遭劫难。

这样的结果，就足以说明了一点人们都不愿意接受的事实，也即是自己的老子杀了自己的儿孙，武器也就是金钱货财。所以，古人一直说溺爱杀人，就是这个道理。

如果真得能够把自己的家庭消灭了，那自然也就用不着敌人来操持着戈矛刀剑进入室中来杀人了。也就是说，自己干了敌人想干也干不了的事情。

说到学术，也就是人生的各种学问，包括人生观和世界观等。也就是说，那些对于人生有各种各样思考的人，会提出各种各样的观点和方法，便就有了各种各样的学说和技术。比如说，诸子百家，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各种各样的学说都会随之而生。

这样的学术，虽然说对于繁荣学术事业有益，但却有时会扰乱人们的心术。那些奇奇怪怪的生活方式，的确容易使人丧失真正的生活准则，从而走上迷茫的人生道路，也就等于在用学术来杀人。

让后世的人都被自己的异端邪说所蒙蔽，无异是在害人。所以，古人特别重视学术之事，教人欲做学问，先成圣人。有了圣人的心肠，也就不会陷人于不义了。做好了人，也才能够做好学问，以正道引导人，使大家都生活得幸福而且开心一些。

１２７眼语与耳食

慧心人专用眼语，
浅衷者常以耳食。

［述论］

有智慧心的人，不需要别人说什么，只要一个眼神也就行了。因为眼睛是心灵的窗户，所以，有什么样的心灵房间，那么窗户上就会流露出什么意味来。所以叫做眼神，也就是心眼传神。眼是设神之所，神旺者眼睛必定炯炯精光，神衰者一定会暗然无光。传神写照，正在阿堵中。 画龙的时候，就是那点睛最重要。神不神，就在那一点上，也即古人说的：

心地肤浅的人，自己没有主见，自然只是人云亦云。有时候，为了表现自己的本事，他们竟然是现收现卖，耳朵里听来，便嘴巴里去卖的。
君子学习的目的，是为了自己心灵的完善，是要成为圣贤；小人学习的目的却是为了别人，他们看中了别人的钱财和交学费的家禽和牛犊。正因为如此，他们才会从耳朵里听来，就从嘴巴里出去，对自己的完善没有一点益处。小人之学也，入乎耳，出乎口。口耳之间则四寸耳，曷足以美七尺之躯哉！古之学者为己，今人学者为人。君子之学也，以美其身;小人之学也，以为禽犊。 他们的所做所为，就是荀子《劝学篇》中所说过的小人之学：

人要做一个智慧的人，才能够认识看透生活，并且生活得幸福自在；如果只是贪图眼前的利益或者名誉的话，那么对自己的人生实际并没有任何意义，反而会适得其反的。

那些耳食者，什么事情都听别人的。因为自己没有判断能力，所以只能跟着别人走。有了自己的判断力，心灵充实而智慧明悟，自然不会上当受骗了，也就能够主宰自己的命运了。

现在世界上的人，谁都想做自己的主人，然而却又有谁真正做过一次自己的主人呢？一个根本的原因，就是人们只是有这样的想法，但却不下点功夫，太懒惰了，自然就没有一个认识事物的真正准则。

我们暂且不去说什么把握别人了，只是为了真正地把握我们自己，最关键的一条就是要擦亮眼睛，清净自己的心地，真正地完善自己的人格。有了这个前提，才能够成为自己心灵的主人，才能够把握好自己的人生。

１２８招魂与续魄

臣既见放，作赋何以招魂？
人实不祥，祓禊焉能续魄？

［述论］

历史上的忠臣往往得不到好死，或者说善良的人往往不得好报。这都是现实的事情，是人类的堕落。那就是坏人嚣张而好人遭难，所以才有无数的侠客义士出来替社会和人间铲除这些不平，才有那历史上的替天行道的正义之师。
亦余情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
但是，这些义士总是少数的，而且独力不能撑大厦，所以受苦遭冤的人历代皆有。就拿那最最衷心不改，爱君王胜过自己的生命的屈原吧，那是何等地忠心耿耿，但却被流放在外，受尽了苦楚与折磨。他有《离骚》等不朽的作品，都深沉地表达了自己的真情实感：
怨灵修之浩荡兮，终不察夫民心。
众女嫉余之娥眉兮，谣诼谓余以善淫。
尽管如此，他还是一心爱着那个楚怀王。
（宋玉）怜哀屈原忠而斥弃，愁懑山泽，魂魄放佚，厥命将落，故作《招魂》。
《招魂》是《楚辞》中的一个篇名，相传为宋玉所作。王逸认为：

也就是说，宋玉看到屈原的心中恍忽，怕他魂魄走失，所以便作《招魂》的辞赋来招回他的魂魄来。

也有的人认为，这篇《招魂》乃是楚怀王思念屈原所作。那么，既然你把人已经给流放了，把他招回来不就行了，却装模作样地替他招什么魂魄！而且，既然知道如此，那又何必当初呢？所以吴氏会说他何必假惺惺呢？

祓禊是一种祭祀活动，或者说是一种巫术活动。传说在那三月上巳节里，到那水边上洗涤身子，会祛除不祥，而得到幸福。这祓字就是拔除的意思，禊字又通祈祷的祈，合起来就是去掉不祥而祈祷幸福。

人谁不想得到幸福，但有形的幸福总是有限的，你得到了我就得不到。同样，我得到了，你也就得不到了。因为在我们世俗人的眼中，幸福就是功名利禄，就是升官发财，而竞争这些东西的人一定很多。所以，这世间的富贵财宝是无法满足所有的人的欲望的，于是就造成了斗争与痛苦。只要被卷了进去，谁都不能够逃脱这得与失的命运。

一旦人们遭到了不祥的命运，比如说失势落难，丧失金钱财富等，那也是自然的规律，必须正确地理解。因为有升就有沉，有福就有苦，叫做苦尽甘来，泰极否来，天道循环，报应不爽。

所以，真正地人死了，那是再灵妙的起死还魂丹也没有用处的。只是，当我们没有死之前，倒是可以自己来解救自己的，就看我们能不能悬崖勒马！

如果说一个人的自然寿命已尽，那就是再怎么祓禊也是没有用的。如果说非正常的不祥，也许通过我们自己的努力，会加以改变的。也就是说，人是可以把握自己命运的。

当你在得意的时候，就想着还可能有失意的时候；在那高兴的时候，还能够想着有那悲哀的时候。所以欢乐的时候，便能够准备着痛苦时的条件，也许真正的痛苦来到的时候，我们也能够很顺利地度过了。

这痛苦也就仅仅成了对我们的考验而已，没有什么惊险的了。这就叫做有惊而无险，正是：
天做孽，犹可活。自做孽，不可活！

１２９人情之至者

汤若士《牡丹亭?序》云：
夫人之情，生而不可死，死而不可生者，皆非情之至者。
又云：

事之所必无，安知情之所必有。
情之一字，遂足千古，宜为海内情至者惊服。

[述论]

伟大的戏剧家汤显祖，字义仍，号若士。他的一部《牡丹亭》震惊千古，至今仍然感动着千千万万的读者和观众。他在那《序言》中说道：人类的感情，如果说生了就不能够死，或者说死了就不能够再生的话，那么都不是感情达到顶点的境界。

照这样的说法，那就是说，真正的感情是伟大的，壮烈的，可以为情而死，也就可以为情而生，并且能够感天动地，惊鬼泣神。

所以，他在《牡丹亭》里所塑造的主人翁杜丽娘，便为了得到那个梦中人柳梦梅而郁郁而亡;到了地狱，还是念念不忘，乃至于感动鬼王而还魂生世，最后真正得到了感情的圆满。

汤显祖还说道：从事理上说不过去的东西，或者说根本就没有的东西，但怎么能够肯定在感情上一定就没有呢，或者就办不到呢？
也就是说，感情至上，可以惊天动地，可以改变命运。一切的一切，都在于一个情字上。

古人说过：“精诚所至，金石为开。”只要你有志气，有感情，而且是真正的感情，那就一定可以做到别人做不到的事情，可以达到那种超越常情、常理的地步。

感情的情字，虽只有一个字，但却足可以留芳万世而不磨，横亘八方而长存。没有情，也就没有了世界;没有情，也就没有了人生的意义。

所以，汤显祖自己和他所塑造的至情之人，以及所干出来的惊天动地之事，都是值得天下海内外真情至痴者所惊叹赞服的！

的确，无情不成世界，无情不是人间；无情不成文章，无情不能动人。无情未必真豪杰，多情方有真享受。

１３０声气之相求

荀爽谒李膺，以得御为喜；曹嵩迎赵咨，以不得见为天下笑。识者鄙其声名之相取。

夫声气相求，不妨附丽之迹。如必以孤立为高，“德之有邻”不几虚语？顾所御、所见之人何如耳。

[述论]

荀爽是汉末学者，字慈明。兄弟八人，他是其中最优秀的，当时便有谚语曰：“荀氏八龙，慈明无双。”他一心所敬佩的，就是当代的大学者李膺。

李膺字元礼，汉桓帝的时候累官至司隶校尉，因为不遗余力地反对宦官专权，所以被天下人尊称为天下楷模。只要能够得到他的接见，便是所谓的登龙门。所以，天下的人都以一见他为荣光。
荀爽既然敬爱李膺，肯定愿去拜见他，来表达自己对他的爱慕之情。《后汉书?党锢列传》载：
荀爽尝就谒膺，因为其御。既还，喜曰：“今日乃得御李君矣。”其见慕如此！

因为自己的理解和人生主张，所以会对那些与自己相同类的人的人格无比仰慕，也就等于是在求其友声。因而，荀爽觉得能够为李膺驾车而感到荣幸。

曹嵩是曹操的父亲，汉灵帝的时候曾官任太尉之职，魏黄初初年被追封为太皇帝。他早年曾被敦煌太守赵咨荐举为孝廉，有过知遇之恩。
（荥阳令曹嵩）迎路谒候，咨不为留。嵩送至亭次，望尘不及，谓主簿曰：“赵君名重，今过界不见，必为天下笑！”即弃印绶追至东海，谒咨毕，辞归家。从这点来看，赵咨以名高而不见曹嵩，或是因为曹嵩不好。那么，当初为何又要举他为孝廉呢？
赵咨字文楚，有孝行，在职清廉简朴，为众人所称道。后来，他官拜东海相，赴任路经荥阳。《后汉书?赵咨传》载：

而曹嵩能够赶至东海再见他，足以说明其人还是感恩图报的；曹嵩以不得见咨，怕被天下人耻笑，回来就辞官归家，更看出这曹嵩非常人可比！后来家中出曹操而得天下坐皇帝，很可能与乃父的为人有关。

那些有识之士，认为荀爽、曹嵩辈是要借重李膺和赵咨的名声，或者说把他们看得很重。其目的也是要他们给予延誉扬名的，所以说这种行为很卑鄙。这是在批评那些求人延誉，或者是崇拜名人的人。

其实，崇拜名人并不是不好，只要心意相投，志趣相同，去跟名人套套近乎，又有什么不好的

呢？孔子说过的益者三友，就是友直、友谅、友多闻，还说无友不如己者。就是为了交那些比自己高明的朋友，才要去拜见他们，看看他们的风范，如坐在春风之间，如沐于化雨之中。这有什么不对的呢？

杜甫当年要比李白等大诗人小十几岁，名气也差得远，但却非常乐意与他们相处，就是所谓的同气相求，同声相应。而且，也正是他与李白、高适等人的交往，为他日后事业的成就打下了良好的基础。那一个阶段，也是杜甫人生最快乐的时候。我们能够说他去与名人交往，就是卑鄙的吗？

如果一定要认为孤立无援，清寂无友，才叫做高尚的话，那么孔子所说的："德不孤，必有邻。"（《论语?里仁》）岂不也就是毫无意义的话了吗？有道德的人，一定不会孤独，说明他们一定会有共行仁义的同伴。

也就是说，真正有道德的人，不仅自己要完善，还要让更多的大众也来完善自我。所以，他们的目的就是要教化天下，因而他们必然要广招天下的学生。那么天下的学生要学习他们的学问，也就一定要去接近他们。否则，你就是再有道德，又会有什么用场呢？

人是要有朋友的，孤独并不是出路。只不过就看你所要给赶车的人，所要拜谒见的人值不值得了。如果是那些不值得一御或者是一见的人，那要如此真诚地去御去见，岂不就是以明投暗吗！

１３１买宅与买邻

天下最易渐染者，莫如衣冠言语之习。
不唯贤者不免，贤者殆甚。盖贤者过之，一切新奇，正投所好耳。
故晏子之卜居，孟氏之结邻，未论唇齿相依，先在面目可对。
宋季雅曰："一百万买宅，千万买邻。"庶获我心。
不则，如诗所称："连林人不觉，独树众乃奇。"太自矜立矣。

[述论]

天底下最容易日益感染、潜移默化人的事物，没有能够比得上那些衣冠贵族们的言语习惯了。比如说，世族贵人们的生活方式，行为习惯，言语风格等，都会成为影响天下、后世效仿的模特儿。

这一点，就连那些圣贤之人也是难以避免的。不仅避免不了，而且那些贤人还会更加变本加厉。比如说，他们也要讲究时髦，追求流行，与世俗的观点相投合。

那些贤人都是聪明人，在他们的骨子里，向往新奇，否定传统才是根本的动力。所以，只要有什么新奇好玩的东西，正是投其所好，当然他们也都想去试一试，了解一下。在很多的地方，随大流也就成了他们的行为方式。甚至，他们在这样做的时候，也不考虑到应该不应该，于理相合不相合。

因为这个原因，所以晏子才会卜居而不移，孟子才会择邻而居。《左传?昭公三年》载：齐景公看见晏子所居住的地方接近集市，而且面积很小，所以想给他换个地方，但他却不答应。后来：及晏子如晋，公更其宅，反则成矣。既拜，乃毁之，而为里室，皆如其旧，则使宅人反之。且谚曰："非宅是卜，唯邻是卜。二三子先卜邻矣，违卜不祥。君子不犯非礼，小人不犯不祥，古之制也。吾敢违诸乎！"卒复其旧宅，公弗许。因陈桓子以请，乃许之。
的确，晏子不以自己官大而侵害百姓，官德可嘉。

但他所持的论据却是，人们要占卜的不是地宅，而是邻居。也就是说，人要找个好地方居住，先要看的是邻居的好坏。大家都已经交上了好邻居，如果因为自己的扩大宅院，肯定会把大家都赶散了，那些好瓴邻居岂不就都做不成了！

孟子之所以成就大名，而为亚圣，其根本原因乃是其母的功劳。刘向的《列女传》卷一载：
邹孟轲之母也，号孟母，其舍近墓。孟子之少也，嬉游为墓间之事，踊跃筑埋。

孟母曰："此非吾所以处子。"乃去，舍市傍，其嬉戏为贾人炫卖之事。孟母又曰："此非吾所以居处子也。"复徙舍学宫之傍。其嬉戏乃设俎豆，揖让进退。孟母曰："真可以居吾子矣！"遂居。及孟子长，学六艺，卒成大儒之名。

孟母择邻而处，本来没有错误，要造就一个自己心目中的人，就一定要接近那种生活的层次和境界，还是那句话："无友不如己者。"

这里就有个问题了。如果谁都择邻居而处，那么剩下的人都跟谁去相处呢？圣贤有教化天下的责任，人人都能够对邻居尽自己的义务，也才能够得到邻居的支持和帮助。只有相互帮助，才能够和睦相处。而且古人常说，远亲不如近邻，与邻居处好关系正是人生的一大乐趣。

而晏子或者孟母所做的，就是不管人与人能不能唇齿相依，或者大家相互帮助，而是只看他们面目能不能对得上来，能不能够入眼！这样的事情，也就是落入了俗套，连圣贤也不能免啊！

打墓人有什么不好的呢？商人有什么不好的呢？知识分子又有什么好的呢？人的社会分工多种多样，往往随着自己的条件而定，并不是说谁天生下来就注定要怎么样怎么样的。分工由不了自己，但并不影响人们的交流，而且有的人的道德伦理层次还会很高。可世俗的人，就是要坚持他们已有的成见。
初，宋季雅罢南康郡，市宅居僧珍宅侧。僧珍问宅价，曰："一千一百万。"怪其贵，季雅曰："一百万买宅，千万买邻！"
谚语说："人人为我，我为人人。"或者可以这样说："我为人人，人人为我。"要想让别人为我，那么就得首先去我为人人，这是一个铁律。谁都不会无缘无故地得到别人的爱，也不会无缘无故地帮助别人。《南史?吕僧珍传》载：

人不是交到了好邻居就什么都好了，还应该投入去与他们去交朋友，要感情投资。所以，这宋季雅花了一百万来买宅子，却要花一千万来买邻居。这话的确是有道理的。

如果不去与邻居交朋友而唇齿相依，只图自己的潇洒自在，独立不偶，而以清高相标榜的话，那就如某诗中说的：连树成林人不觉其高贵，一树独立时大众才称奇！

这样的情形，也就太矜持而孤立了。真是到了那关键时刻，恐怕连人理也都没有了。现在的城里人似乎都是这个样子的，很少有人去培养与邻居的关系，所以往往紧要关头，反而得不上力了。

１３２本性与习移

问性何以习移？

曰："北人便马，南人便船。岂山川之利，生有所偏？从境所安，因而成性。"

[述论]

有人问那本性怎么样能够学习和变移呢？

作者回答道：北方人会骑马，南方人会驾船。难道是山川的特点和利益，使他们生来就有所偏好或者天赋吗？其实不然，只不过是他们随从着外界的环境而能够安居下来，自然而然地就形成了自己的本性。

可见，这南方的人与北方的人所擅长的不同，并不是因为他们生出来的时候就有所差异。而是因为他在那个地方居住的时间久了，也就适应了那里的生活条件或者环境，所以也就有了所谓的天性。这里强调的，还是后天的环境对人的影响。

人类是最能够适应万事万物的物种，因为我们有智慧，所以才能够做到对环境的正确认识和能动的适应。

比如，有的南方人来到北方，只要刻苦训练，也照样能够骑得一手好马；同样，北方的人到了南方，只要一心学习，也会驾得一手好船的。

什么东西都在于学习，学会生存就是人类教育的目的。

所谓的本性，就是对于环境的适应，这就是学习和变移。

１３３山水花月与美人

客曰："山水花月之际看美人，更觉多韵。"是美人借韵于山水花月也。

余曰："山水花月，直借美人生韵耳。"

[述论]

讲究审美的人，一定懂得那艺术的调配和色彩的运用，得要保持平衡与恰当。

花好还得绿叶扶，鸟鸣山才会更幽。这都要求有衬托和合理的搭配，才能够显出效果来。

比如说，自然界中，那青山绿水，那春花秋月，加上那人类的美女佳丽，都是世界上最最美好的东西，能够感人至深，动人情丝的。

但是，有位客人却突发奇想，认为单独看美人并不美，效果突出不出来。不如到那青山绿水前，在那春花秋月下，去看美人，会感觉到那美人更加风流多韵致，神态更加美丽飘逸，自然也就会更加动人了。

这里说的意思，也就是美人的韵态并非是天然而成的，只是借着水光山色、花气月魂，才显露出来的。在这种特定的环境中，美人仿佛是那下凡的仙子，长袖飘飘，凌波微步，罗袜生尘，才无限地美妙，风韵超然。

作者的意思却不然。那些青山绿水，那些春花秋月，再美好的自然风光，也都是借着那美人的风姿才生出来那些妩媚的韵态来的。

这话并不错。天地万物，在则在矣，如果没有人类参天地而立，怎么能够显示出宇宙天地的灵秀之气呢？如果没有人类，那么这天地万物都在那蒙昧之中花开花落，月圆月缺，山青山老，水涨水消，都没有人去领略和欣赏，岂不淡然而无味了！

正是因为有了人类，才让这天地万物有了意义和情趣。正是因为有了人间的最美丽的尢物，所以才会让那春花秋月和青山绿水显得那么的明丽和美妙！

人是万物之灵长！万物以人为主人！

１３４多者不可定

多情者不可与定媸妍，
多谊者不可与定取与，
多气者不可与定雌雄，
多兴者不可与定去住，
多酣者不可与定是非。

［述论］

一个人如果感情太多，对谁都要投入，那你的确没有办法给他定什么美丽与丑陋的标准。你说那个女人长得不好，很是丑陋，可他就是不嫌，而且还情人眼里出西施，觉着她美丽得不得了哩！他就是有情，情能够遮盖住一切，能够蒙蔽住人的眼睛。这就是人。

一个友谊多的人，对谁都可以交朋友，你也是无法为他决定什么人该交，什么人不该交。他们似乎与谁都有缘，都能够交上朋友。他们的朋友有那贵族权势，也有下里巴人，有侠肝义胆之人，也有畏缩懦夫；既有英雄豪杰，也有奸猾坏蛋。这也是人。

有的人胸中多义气，什么事情都要与人见个高低。你要说什么是高或者什么是低，要给他定上一个雌雄胜负，那是办不到的。他谁都不会服气，谁都要去拼上一拼。你就是把他打输了，他还是不会服气。

兴趣多的人，你是没有办法给他决定什么事业或者去住的。一会儿，他的兴趣来了，可以学习弹琴；一会儿心血来潮，又要去游什么山水。一切的一切，都是按照他自己的兴趣来的。有时就连他自己也说不好是怎么回事，或者自己到底要干什么。

干什么事情都能够沉得下心，入得进去的人，你是没有办法给他确定什么是非曲直的。他认为那个事情正确，就能够做得进去，才不管你这样做的后果是什么，是正确还是错误。他做什么事情，都要求得个自己的心情痛快，也才不管别人的感觉如何。而是非之间，仅仅是一步之差。对他来说，我们的是非观念是没有用处的。

各人的秉性不同，所以对生活的选择也不同，自然也有各自的生活标准和行为尺度。只要能够统一在一个大的标准之下，那么各人的个性还是应该有的。否则，我们这个世界似乎就残缺不全了！

１３５世情与人情

世情熟，则人情易流；
世情疏，则交情易阻。
甚矣，处世之难。

［述论］

人的世情熟悉了，对谁都不错，应该说人们会对你好吧。

既然世路险恶，那就不要去踏入社会，躲在家里，懒于应酬，结果又怎么样呢？你与人没有了交往，朋友自然也就会拂袖而去，遇到了事也没有人来帮你，还是充满了艰难。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乱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烦忧。

然而。人情似水，容易流逝，把持不住。今天是朋友，明天很有可能又成为敌人。或者当面说得很好，背后却要捣鬼。你就是再熟，再精通世故，也一样要被陷进去。这就是李太白说的：

人是社会的动物，离不开社会，所以才要社交，才要靠兄弟朋友；但社会又不需要你的真诚，到处是尔虞我诈，危机四伏，让你烦恼痛苦。

你想诚实不成，你要狡猾不能；要你出卖良心你不能，要你同流合污你不肯。那又怎么办呢？这样的人，也就只能是社会上的低能儿了。

人心叵测，世路凶险。这就是现实。行路难，行路难，不在水，不在山，只在人情反覆间！

人做到了这里，能够不感叹世路的艰难与险恶了吗！李白感叹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而真正的世路比那蜀道要艰难得多。就是鲍照说的：

但人毕竟是要活下去的，所以就得要掌握智慧，适应现实。只要有一个明净的心灵，则自然能够应付得了一切艰难和险阻。

古人还一直在教导我们：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这也不失为一种智慧的方法。

１３６出世与入世

必出世者方能入世，不则世缘易堕；

必入世者方能出世，不则空趣难持。

[述论]

出世与入世，是人们解决现实矛盾的两种人生态度。

有的人热爱人生，所以一定要入世，要尽自己的力量为社会的进步做出一点贡献。或者说，他们热爱着世俗的功名利禄、荣华富贵，或者美丽的佳人才子，所以他们离不开这个世界。

因为这也正是他们一生所孜孜追求的东西，也是令他们烦恼一生的事物。所以，真是离不开也放不下，就只能自己兜在心里受罪。也就是李清照所说的："才下眉头，又上心头。"

还有些人厌恶这尘世的空华不实，而且只有痛苦和烦恼，人们被陷入在那生老病死的四大生理苦里，又沉溺在那求不得、爱别离、怨憎会和五蕴盛的四大精神痛苦中，不能自拔。他们认为社会生活是苦海无边，谁也不能主宰，我们大家都在被造物主所玩弄着。

你最喜爱的事物，就是让你分别；你偏偏不喜欢的东西，却又整天守在你的身边。唯一的一条解脱的道路，那就是离开这个是非火坑，到达那超越了一切痛苦与灾难的彼岸。

但是，你真正要想入世而做个真正的人，那么最好的办法是先做到出世。

出世的人已经淡泊了人世间的一切，无所执着牵挂，自然无私无我，视功名富贵如粪土了。这样的人来入世做官，那么天下岂不就太平了，人间岂不就是极乐世界了！

如果说世俗的心理仍然没有放弃，那么对待什么东西都要执着牵挂，便很容易堕进世俗的因缘中，痛苦与烦恼照样不离身，还是凡夫俗子一个！自己凡夫俗子且不说，还要折腾世界，做个混世魔王，倒霉的岂不又是老百姓了吗！

如果说你真正想出世做一个得道的高僧，能够觉悟人间的一切是非与真谛，一定先得入世作为了，才能够办得到。你生活在世间，就会知道那一切的一切为什么都是虚幻的，为什么执着不了，为什么会感到痛苦与烦恼。

等你真正地生出了厌恶之心，看淡了一切，心水无波了，那时再出家遁世，自然可以把握空门之妙，永不退转。这就叫做色身已满，方能证空。

就怕你自己的心地未淡，对社会人生的真相还没有真正地了解，自然也就看不透，想不开，如何能够觉悟呢？即使是出世在外，也照样牵心挂红尘，有碍清修，还不如那红尘之中的人自然哩！

总之，做任何事情都不能够凭一时的感情冲动。

感觉到了的东西是不真实的，只有理性把握了的事物才能够持久。觉悟必须以理性的把握为前提，以身体力行为手段，然后才能够达到。

此条已被收入《小窗幽记》，读者自可参看。

１３７漂母与张良

漂母非妇人，张良若处子。

史笔反语之妙，令读者生慧。

[述论]

韩信少年落难之时，要不下饭，吃不饱肚子，屡次寻死，只好在那河边转悠。便有一个漂洗衣服的妇人看不下去，喂给他饭吃，一连供养了他几十天。

大丈夫不能自食。吾哀王孙而进食，岂望报乎！就冲着这几句话，是何等地慷慨激昂，哪里有一丝儿的妇人气呢！所以，她虽然是一个妇人身，但却有那丈夫志，决不能小看她是一个妇人！

韩信有了饭吃，自然英雄气也就壮大起来了，于是对漂母说道："我一定会重重地报答母亲的恩德的！"漂母一听，便大怒起来，说道：

余以为其人计魁梧奇伟，至见其图，状貌如妇人好女！

张良帮助刘邦灭秦平楚，建立了大汉帝国三百年基业，功高盖世，封为留侯。谁都以为他是一个奇男子，顶天立地之人，但事实却并非如此。司马迁《史记?留侯世家》云：

能够运筹帷幄而决胜千里之外的男子汉大丈夫，竟然是一副美丽处女的面貌，实在是出人意表之外，难以想象的。

漂母是女人，却像个男子汉大丈夫；张良是个真汉子，却面貌像个美丽之少女。这司马迁娓娓写来，运用反笔之法，却真让人深省啊！的确能够开发人的智慧。

真正明白了，一切的一切，都不仅仅是由外在的相貌或者表象来决定的，就看你的实质是什么！

１３８同气与同声

同气之求，唯刺平原于锦绣；
同声之应，徒铸子期以黄金。

［述论］
人以群分，所以便有同气相求之说，同声相应之事。

同一气质的人，往往会相聚在一起；同一声音的人，则往往会相互呼应。自然界的鸟儿，狗儿等，也都是如此，足以说明人类不能没有伴侣。而这个伴侣，也一定要是具有相同的气质和心声的人。

战国时期的有名的四公子，有赵国的平原君，齐国的孟尝君，魏国的信陵君，楚国的春申君。他们都是豪气干云，广交天下朋友，招揽四方名客的王侯公子。

就是因为赵平原的义气干云，能够得到朋友的信任，所以在赵国邯郸被秦围困的时候，却能够求救于魏国信陵君。而信陵君则为他冒死窃兵符，调整遣军队，结果使得赵国转危为安。
就因为世界上已经没有平原君这样的人了，所以才买下丝锦来绣成一个平原君的偶像崇拜。尽管没有什么大用，但却可以聊慰自己的相思义士之苦。买丝绣作平原君，有酒唯浇赵州土。　　像这样的义士豪客，的确是天下英雄所向往的主人。李贺的《浩歌》中说道：

言为心声，歌为心言。人类的感情可以用歌声来表达，所以一曲琴歌，抑扬婉转，便可以让心中的思念与情丝得以展现出来。

所以，那俞伯牙的高雅琴声，志在那高山流水，世间之上，却只有那钟子期能够听得明白，懂得奥妙，真是千载难逢。二人知音得遇，情好日密，那种幸福的感觉，的确是难以用言语和文字来描述和形容的。

很可能是上天的嫉妒，钟子期死了，剩下伯牙孤零零的留在了人间。虽然这满世都是人，但又有谁能够听懂自己的心声呢？所以，伯牙从此以后再也不鼓琴了。
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
斯人往矣，知音难寻。你就是再用那黄金做成钟子期的塑像供奉在那里整天观看，又能怎么样呢？没有那知音人，你白白地有那鼓琴术，又有何用呢？也只能像那陈子昂一样，站在那幽州台上，空叹着：
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泣下！

１３９鱼豕与校雠

鱼豕之讹，非独残断者难辨；
校雠之苦，若非忍耐者不堪。

［述论］
读书当然要读好书，读真书。真正地读懂了作者的意思，才能与作者进行交流。

然而，书经过了许多人的传抄，各人的水平却又不一样，而且抄写时的心情也不一样，所以往往会出错。也就是说，读者读到的书，已经和原来的不一样了。

现在的铅字印刷，激光照排等先进的技术，虽然避免了传抄时疏漏的毛病，但照样会有疏漏与错讹出来。

比如说，校对人员的素质不高，或者没有精心地校对，或者是那盗版的书，自然会不讲质量，照样需要进行校对了。别的书咱们就不说了，只说笔者辛辛苦苦写出来的《圆照法师与金刚心法》，那些无慧眼的的出版社不出，而一个书商朋友却愿帮忙出版。

这已经够让人感激的了，而且还是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出的，国家级自然是没有说的。但令人遗憾的是，他们的录排人员质量不高，出版前又没有让我来校对看样，所以错讹甚多，不下百余处。有不少读者寄来了勘误表，真让人感动而且汗颜！为此，笔者便下决心自己玩电脑，自己写出来的书，除非别人改错了，一般是不会有什么错讹的。
有读史记者曰：“晋师三豕涉河。”子夏曰：“非也，是己亥也。”夫己与三相近，豕与亥相似。至于晋而问之，则曰晋师己亥涉河也。像这样错讹的字，在古籍中的确出现过不少，往往会给读者造成许多的麻烦。的确，抄书的时候，经手的人多了，稍稍写得不正规一些，那另外的人就会把鱼写成鲁字了，把虚写成虎字了。《吕氏春秋?察传》说：书三写，鱼成鲁，虚成虎。
有时候，这一个字两个字抄错了不要紧，但关键的地方如果错了，就要闹出大笑话或者大乱子的。《抱朴子?遐览》中说道：

问题不仅在这里，那些断简残编需要辨认，还有更重要的观点史实等，稍有差错，便会影响到对一个史实的评价，或者一个人物的功过认识。所以其中有很多的麻烦事，这就相应地产生了一个新的职业，那就是校雠学。

一部书往往都有很多的抄本，哪一个本子较早，哪一个本子是出自一个学者的手里，哪一个可以据以为本，就需要加以判断和考证了。于是，便由一个人拿着那个底本来读，其他的人各看

一个本子，来相互对勘，看哪个对哪个错。这就是校雠，或者校勘。

校勘或者校雠是一门学问，它需要各种各样的学问和知识，不懂的地方往往就不好把握。所以，它需要校雠者必须精通各种人类的文化，才能够下出一个正确的断语。用今天的话说，这就是古籍整理，其难度之大，有时是很难想象的。

现在国家提倡整理古籍，而古籍中的确有不少可以为今人服务或者借鉴的东西，所以校勘古籍的人实际上不少。但是他们真正能够懂得多少古籍知识，的确值得怀疑，包括笔者在内，也不敢说就能够胜任这项工作。尤其是经过对几部古籍的整理之后，才发现其中的艰难，决不可以与不知者道的。

许多的校勘得要细细地查找资料进行核实，甚至还得实地去考察。记得当年校勘《姜白石诗集笺注》和《薛文清公文集》的时候，在北京图书馆和太原图书馆里泡了很长的时间，有些问题得慢慢地思索，有些出处得从浩繁的书海中耐心地查找。稍一大意，就得从头再来。如果没有耐心，是做不来的。

１４０名高与才露

名病太高，才忌太露。
自古为然，于今为甚。

［述论］

天下事最难忘者，就是功名富贵。这是一生下来，我们的父母兄弟，师长前辈们就开始教导我们去追求的东西。所以，在我们的骨子里，就一直有着这功名富贵在作祟。

什么恨铁不成钢，望子成条龙。衣锦而还乡，可怜父母心等，都是非常感人的。所以，我们为了功名富贵而做的一切，都应该是对的，因为社会鼓励着我们去这样做。

对于我们来说，这富贵功名是宝贝，是人生奋斗和追求的目标。对于社会来说，这功名富贵又是一只大饵，来引诱着我们这些鱼儿上钩。也只有我们大家都围绕在这些大钩跟前，社会的主宰们才能够安下心来，历史的车轮也才能够正常运转。所以，世界上不能没有功名富贵，人们也不能够没有功名富贵之心。

但是，当我们这些鱼儿都去争夺那原本不多的饵食时，自然就要发生争斗或者流血。正是那鹬蚌相争，而渔人得利。但我们的骨子里已经被注入了这些因素，生来的目的就是为了争夺那功名富贵，而且谁越争夺到的大，谁的人生价值就越高。于是，那些高名之人就会很危险，因为他们的位子和功名，也照样为许多的人所垂涎觊觎着。

武林中的人往往要杀那成名之人，因为杀掉了名人，他们自己也就成了名人。所以，一个名声的后面，一定洒满了鲜血。

为了不流血，最好的办法就是不要成为别人眼中的钉子，或者不把别人当做超越或者搏杀的目标。名声越高，争夺的人也就会越多，自己的危险也就越大，所以名声就怕的是太高。

人不能没有才华，否则只能是凡夫俗子一个，办起事来一点情趣也没有。但是，才气太露，往往又会让别人难堪，或者在某些时候，不知不觉地伤害了别人。

因为你才气横溢，虽然说话无心，但却听者有意，往往会伤害了那些处心积虑的人，也一样会给自己带来危险和灾难。所以，要想让自己的才能真正地做上一些事情，而不成为自己灾难的根源，那就把自己的才能掩藏上几分。

一个无能的人，往往是没有敌人的。虽然说谁都不愿做一个无能的人，但那些所谓有能的人却往往会头脑早搬家，如那天才纵横的杨修。无能的人往往却多寿命，你看那农村里的老农民，七老八十的了越还很自在。人生的目的不同，就看你如何选择了。
这都是大丈夫的作为，让人敬佩。捐躯赴国难，视死忽如归！
有的人硬可杀身以成仁，视死而如归。就如曹植所说的：

但是从古到今，名高而遭祸，才大而遇害的情况，比比皆是。尤其是在明代吴从先所生活的时候，动不动就有那些高名之人被下狱，才大之人遭陷害。文字狱严酷，禁忌颇多，特务横行，才命不保。所以作者会有此说。
但是，如果一个人所处的位置，是天下人都想得到的，那么最好还是谨慎为好。

１４１调性与谐情

问调性之法，曰急则佩韦，缓则佩弦；
问谐情之法，曰水则从舟，陆则从车。

［述论］

有人问怎么样来调整自己的天性，而天性中却包括那着性急与性缓。如果要真正地调整自己的

秉性，那么就在急躁的时候，像西门豹一样，常常佩带上一根牛皮绳，让自己的脾气慢慢平静下来。

如果要想把性缓的毛病改掉，那就像董安于一样，常常在自己的身边带上一根琴弦。这样以来，就会让自己的脾气紧上一些，不至于迟缓得误了事情。
因为人的天性有急有缓，但为了工作和人生能够幸福，所以就不得不进行调整。西门豹之性急，故佩韦以自缓；董安于之性缓，故佩弦以自急。
这佩韦，就是佩带牛皮绳，而牛皮绳则韧性极强，能够儆戒自己的脾气；佩弦，就是佩带琴弦，而弦会绷得很紧，能够鼓舞自己的斗志。《韩非子?观行篇》说道：

有人问谐调情趣的方法，那么就遇到了水路则乘舟船，遇到了陆地则坐车。也就是说，无论干什么，都要顺其自然，不要背逆常理，也就可以了。

人生活在世间，会有许多的烦恼与难受，而且都是由自己的心灵中产生的。那么如何能够让自己的生活过得潇洒一些，痛苦少一些，这就是生活的意义了。

只要能够保持自己一个平衡的心态，就可以明见自己的本性。只要能够顺其自然，不做违背常理的事情，也就可以有美妙的情趣了。
　　此条被收入《小窗幽记》，读者可以参看。
　　１４２道藏之美妙

　　天下极神奇、极壮丽、极鲜美文字，多在《道藏》。
　　偶捡一二，眼界遂异；运思运笔，率而改常。
　　世何高语《佛藏》，曾不及此。

　　[述论]

大天底下最最神妙奇特的、最最壮观宏丽的、最最新鲜美好的文字，大多在那道教的经典文库《道藏》中。

偶然读得了一二篇，自己的眼界便立即觉得大不相同了。就是自己在运笔写作的时候，便会率然而改变常态，妙不可言。
　　不知道世界上的人为什么只是都给予佛教的典籍以很高的评价，而不谈及《道藏》呢！

其实，这个道理很简单。崇洋媚外是人们的天性，自己本土的东西却往往会被轻视。佛教是外来文化，所以往往会受人重视。道教是本土文化，往往为那些儒教的文人们所瞧不起，甚而大加贬抑，你说怎么能够被人接受呢？

道教来自于道家，而偏重于对人体生命的研究和关注。尽管长生不死的说法并不见得完全可信，但是通过一定的方法来进行意识或者身体的锻炼，的确可以强健自己的身体，并且延年益寿。而中国古代的科学技术几乎都掌握在道士们的手里，铅汞化合，炼丹配药等，都达到了一定的水平。

从外丹到内丹，再到全真道的以心性为金丹，使得道教的性命双修思想臻于完善。的确，人的生命应该包括两个方面，一个是心灵的，一个是肉体的。二者的平衡发展，才是人生最幸福的条件。

但是，惰性却是人类的一大敌人。人们都想着长生不老，但却不愿意自己去下苦修行，所以道教那种奥妙的生命修炼是一般人所难以接受的。而佛教却不讲究这么多，只要你能够念一句阿弥陀佛，就可以去病消灾，往生极乐世界，自然人们都愿意接受和学习了。

但是，只要你抱着一个客观的心理，去翻一翻《道藏》，的确是会有很大收获的。其中包含着道教全部的理论体系和修行方式，有他们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有他们的体验和境界，还有一些有成就的大师们的集子和语录等。

清代几位有远见卓识的大学者如钱大昕、段玉裁等，为了了解语言和学术的情况，曾经认认真真地在道观里翻阅了好几个月的《道藏》，收获甚大。

《道藏》的正藏刊于明正统十年(公元１４４５年)，续藏刻成于明万历三十五年(公元１６０７年)，共计收罗文献１４７６种，合为５４８５卷。其中有道书、诸子、医卜、星相、易卦、阴阳等，可谓是奇书异类，满目琳琅。

老、庄、列等书且不去说，只那《阴符经》、《黄庭经》、《参同契》等，其高明之处，远非几部儒书或者诗文集子所能够望其项背的。
耳目口三宝，闭塞勿发通。这话很有哲理，也许真正是宇宙自然的规律。还如《参同契》说：天地，万物之盗；万物，天地之盗；人，万物之盗。三盗既宜，三才既安！
我们随便举上几个例子，来看看《道藏》里所说的东西。《阴符经》说：
　　真人潜深渊，浮游守规中。

的确，耳、目、口三宝，真正能够守住的有几人呢？还如那《钟吕传道集》、张紫阳《悟真篇》、托名尹真人所撰的《性命双修万神圭旨》、伍守阳《天仙正理直论》等，都揭示了宇宙与生命的根本规律。
夫学之大，莫大于性命。性命之说，不明于世久矣。何谓之性？元始真如一灵炯炯是也。何谓之命？先天至精一气氤氲是也。然有性便有命，有命便有性，性命原不可分。但以其在天，则谓之命，在人则谓之性。性命实非有两，况性无命不立，命无性不存，而性命之理又浑然合一者哉！
尤其是那《性命双修万神圭旨》一书，就是那第一部古典文化小说名着《西游记》的文化原型。把人类的性、命规律揭示得一清二楚，而且还有怎么样完善或者把握自我的理论与途径。其元集有《性命说》云：
其中《死生说》有云：

大众好生恶死，以莫识死生故。生从何来，死从何去。徒在生前奔驰谋作，致大亏生道，不得逍遥，故于死后渺茫沦落。不勘破死门，竟堕轮转。所以仙佛出世，汲汲以一大事因缘，使人知去来处，徐徐引出生死苦海。
像这些关于性命之理，完全具有一个整体系统，值得我们认真研究。
我的命运到底能不能够由得了我？这些都值得人们的探讨。一粒金丹吞入腹，跳出樊笼寿万年。
人如果不知道自己到底是什么，这性命又是怎么一回事？能不能自己把握自己的命运？如何去把握呢？张紫阳说：

人世上的学问，决不是仅仅念上几句什么诗词或者写上几句文章。而最大的学问，就是解决自己的生死、苦乐、荣辱、得失、是非与善恶等根本问题。做不到这一点，何以侈谈人生！而道教学者们的确在这方面，为我们提供了深入研究的基础。